第1章 全民公敌 1

这是地狱中的魔王们相互撕咬。

铁剑和利爪撕裂空气，留下霜冻和火焰的痕迹，血液刚刚飞溅出来，就被高温化作血红色的蒸汽，冲击波在长长的走廊上来来去去，早已没有任何完整的玻璃，连这座建筑物都摇摇欲坠。

双方重复地受伤，都是伤及内脏和骨骼的致命伤，但强大的再生能力一直在起作用，修复断裂的肌腱、骨骼和内脏，强迫它们重新聚合，以便再度投入残酷的战斗中去。

利爪割裂了墙壁，连同墙壁里面的钢筋，但被持剑者成功地闪避了，持剑者捕捉到短瞬间的进攻机会，铁剑呼啸着撩起，大片的血花溅上了天花板，可利爪也趁机抓住了他的肋部，刺穿了裹尸布，再贯穿肌肉，狠狠地刺入了持剑者的肝脏或者肾脏。

双方忽然分开，跌跌撞撞地后退，一直退到后背撞上墙壁才停下。他们背靠着墙缓缓地坐下，墙壁上留下大片像是抹布擦过的血迹，熔岩色的黄金瞳渐渐黯淡，仿佛风中即将熄灭的灯烛。

寂静，只有烈火燃烧建筑材料的噼啪声。

这两个怪物像是都已经死了然而走廊中忽然响起了沉重而缓慢的鼓声，两个相互竞争的鼓点，越来越密集，越来越高亢，最后整条走廊都在鼓声中震动起来。

那是怪物们的心跳!在强大血统的帮助下，骤停的心脏再度搏动起来，怪物们同时睁眼，黄金瞳熊熊燃烧，发出震耳欲聋的嘶吼。

王与王的战争，唯有真正的死亡可以终止。

画面到这里卡顿住了，魔王们相对冲锋的身姿凝固在大屏幕上，观众们不约而同地吐气出声。

观看视频的时候他们的胸口仿佛压着沉重的石块，呼吸都不顺畅。

“简直是地狱在人间的投影。”施耐德教授低声说。

卡塞尔学院，英灵殿会议室，会议桌边坐着几乎全部的秘党领袖，他们森严而苍老的面孔被屏幕照亮。

“我和阿巴斯赶到的时候，战斗已经结束，只剩下一间基本被拆干净的建筑物。”恺撒环顾诸位元老，“没有发现任何尸体，所以我们猜测他们都还活着。”

“也不能说没找到任何尸体，我们找到了那匹马的尸体，北欧神话中的八足天马斯莱普尼斯，”阿巴斯补充，“医疗部已经做完了尸检，那是一匹带有龙族基因的马类亚种，凶猛得可以咬死狮子，在路明非面前，它没来得及打招呼就被掏出了心脏。”

正是恺撒和阿巴斯从那间医院的监控系统中找到了这段残缺的视频资料，他们连夜返回学院本部，向元老们做汇报。

“那真的是路明非？”施耐德教授指着屏幕上那个背生双翼的身影。

“虽然视频的清晰度较低，但我仍旧可以辨认他的虹膜，确定是路明非。”eva并未投影现身，通过扩音器给出了回答。

“他的对手呢？那个戴面具的武士，那是什么东西？”贝奥武夫威严地发问。

“奥丁，北欧神话中阿萨神族的神王，天空之神、死亡之神、战争之神，也被称作诸神之父。”

“我知道奥丁是谁，”贝奥武夫皱眉，“我是问这种神话里的东西怎么会出现在现实世界里!”

“我无法回答这个问题，但他的外形完全符合北欧神话对奥丁的描述，全身被甲胄包裹、披着象征天空的蓝色披风，骑八足神马，手持世界树树枝制造的神枪。”

“可我们看到这家伙拿着一柄铁剑。”图灵先生说。

“我们找到了那支枪的残骸，猜测是被路明非折断了。”恺撒揭开桌上的蒙布，露出了下面的东西。

那是两截看起来被火焰灼烧过的树枝，颜色漆黑，其中一截的末端削尖，形成一个简陋的矛头。

“世界树的树枝？”图灵先生疑惑地看向恺撒。

乍看上去委实很难相信这是神话中主神的武器，更像是从谁家的壁炉中检出来的柴火。

“请允许我为各位展示。”恺撒从口袋里摸出一叠硬币放在那两段枯枝的旁边，然后拔出了漆黑色的利刃。

他深呼吸，凝神，忽然爆发出短促的低吼，连续两刀，分别斩落在枯枝和那叠硬币上。正常人的视力甚至无法分辨他到底是砍了一刀还是两刀，他原本就是用刀的好手。

震鸣声久久不散，枯枝依然保持原状，而那叠硬币在两秒钟后忽然倒塌，它们被恺撒完美地斩开，直到最下面的那枚。

恺撒横过长刀放置在会议桌上，“装备部用钛钨合金制造的战术刀，我在两刀上用了差不多同等的力量。”

图灵先生拿起半枚硬币检查，硬币的断口光亮如镜，只有极端暴力且又控制完美的斩切会造成这样的断口。

施耐德教授拿起战术刀，惊讶地发现裂纹从刀刃部分一直贯穿到刀背，这柄精心制造的武器在刚才的斩切中已经彻底损坏了。

贝奥武夫则是一把就抓起了一截枯枝，除了木头本身的裂纹，枯枝表面没有留下任何痕迹，而它的重量也确实像是木制品。

贝奥武夫神色凝重地放下了枯枝，“这就是世界树树枝的坚韧么？”

“我们无法确定这东西的材质，因为根本无法取样化验。”阿巴斯说，“但人类迄今还未能制造出这种重量且这么坚韧的材料。”

“可它居然被路明非折断了。”施耐德教授轻声说。

他转向一旁的古德里安教授，“恐怕我们只能做出这样的结论了，您的学生路明非，”他顿了顿，“是个某种非常危险的存在，他怀有非常纯粹的古龙血统，甚至是龙王本身!”

古德里安教授的脸色惨白，他不是不想为自己的学生辩解几句，可面对定格的画面，他自己都觉得这话很无力。

那浑身包裹着外骨骼的怪物，背生双翼，透出天使和恶魔之间的美感，他每一次攻击都像是要把对手生生地撕碎，黄金瞳的颜色像是熔岩，却没有一丝一毫的温度。

那可以是神、魔鬼、龙王，唯独不能是人类。

“会议到此暂告段落，元老会还有些事情要讨论，其他人可以离开了。”贝奥武夫面无表情地说。

昂热还躺在救生舱里没有恢复意识，秘党的元老们纷纷归来，贝奥武夫俨然是整个秘党的领袖，校董会在他眼里只是一帮不堪大用的年轻人。

没有资格参与更高级别会议的人们纷纷起身。

“恺撒，你也去休息一下。”贝奥武夫面无表情地说，“有进一步的消息，我们会通知你。”

恺撒愣了一下，跟着其他人起身，离开了会议室。

会议室外的走廊上站满了全副武装的执行部精锐。

这是非常时期，学院呈现出军事堡垒般的森严气质，不过可能它原本就是一座堡垒，只不过以学院作为伪装。

恺撒面无表情地穿过人群。

作为新任的校董和加图索家的继承人，他原本有资格继续留在会议桌上，但他很清楚为何贝奥武夫让他离开。

因为他拒绝跟诺诺解除婚约。

家族长老们已经严肃地表达了意愿，命令恺撒解除这项婚约，加图索家的新娘怎么能跟着一个年轻男人满世界地流窜？这个年轻男人还处在被通缉的状态。

恺撒回复说如果长老们需要找老伴的话——他家里那些老家伙到底是丧偶还会一世童男恺撒无从知晓，反正看起来是群老光棍——无论他们娶谁恺撒都不会有意见。换而言之，恺撒要娶谁也不会在乎长老们的意见。

走到无人的拐角时，恺撒听见背后有人喊他。

恺撒扭头回望，阿巴斯疾步跟了过来。

“你是不是隐瞒了些什么？”阿巴斯开门见山。

“这是个很严重的指控，”恺撒冷冷地反击，“你指的是什么？”

“看过了路明非的龙化状态，诺诺应该知道事情的严重性，跟她同行的并不是什么被神经失常的朋友，而是个危险的怪物，难道她没有试过跟你联系？”

“我想她这时候已经带着路明非在逃亡的路上了。”

“明知道那是怪物，还是会带着他逃亡？”

“如果某个人宁可暴露出怪物的一面也要救她，她会立刻站到怪物那边去。”

“你对未婚妻似乎没什么信心。”

“谈不上，换了我我也会这么做。”

阿巴斯愣了一下，耸耸肩。

恺撒的回答太直接了，让他无法继续追问下去。

“你觉得我们能从那家伙嘴里挖出点情报么？”阿巴斯问。

恺撒沉吟片刻，“可以试试，不过我们得有提审他的许可，而且这个人非常狡猾，稍微不小心就会被误导。”

“正好贝奥武夫先生给了我这个。”阿巴斯亮出一张电子加密的通行证。

恺撒愣了一下，笑了。

他明白了阿巴斯的来意，并非质问，而是邀请。

第3章 全民公敌 2

他很想跟那家伙聊聊，可惜做不到，作为校董会的成员之一，恺撒原本持有一张级别很高的黑卡，有权踏入这间学院的几乎任何房间，但黑卡“暂时地”被收走了，原因可想而知。所以阿巴斯拿到了通行证就来找他了。

阿巴斯总是这样，他来帮你的时候，总是云淡风轻，不会让你感觉像是得了他的恩惠。

路明非缓缓地睁开眼睛，还没来得及看清周遭的景象，剧烈的痛感就袭来，疼得他止不住地哆嗦。

莫非真的是完成交易之后就死了？醒来的时候自己挂在地狱的刀山上？

他竭力睁开眼睛——眼皮都疼得不行——看清了所在的环境，他躺在一张非常考究的床上，身下是柔软舒适的埃及长绒棉床单，这间屋子也非常考究，家具和墙上挂的名画都摆明了在讲述一件事

卧室的主人有钱，很有钱，非常有钱，而且也很乐于告诉大家他有钱。

象牙色的窗纱起伏，透进路灯的微光，这说明外面是夜晚。

这是过了多久？自己又是在什么地方？

最后的记忆是在那间医院的走廊里，奥丁对着诺诺投出了昆古尼尔，他用自己的身体作了盾牌，然后他召唤了小恶魔，恐怖的杀戮意志从天而降，他在诺诺面前露出了狰狞的面目。再然后都是些片段了，戴着面具挥舞铁剑的神明飞射的鲜血、闪电和火焰哭泣的女孩的脸那是诺诺。

路明非挣扎着坐了起来，伤口裂开，痛得他差点再度晕了过去。

有人从旁边一跃而起，一把扶住路明非，惊喜地说，“你醒啦!”

这台词听着耳熟，感觉下一句就是，“同志们都担心死了!”

那是个目光灵动的小胖子，穿着酒红色天鹅绒的睡衣，分头油光水滑，身上一股酒味儿。

路明非想起来了，那是邵公子，他在精神病院的时候邵公子来探望过。当时邵公子带着小兄弟们风风火火，自我介绍是诺诺在幼儿园时期的男朋友，跟路明非促膝长谈，绕着弯子问关于恺撒的事，用脚趾头想也知道邵公子的心思。

“我怎么会在这里？”路明非问。

“那还用问？当然是师姐送你来的啊!”

“师姐还好么？她在哪里？”

“她没事，你放心!她有点事出去了，托我照顾你!”邵公子拍着胸脯，“你就安心养伤，我这里那是绝对安全的。”

路明非想要说话，张口就猛烈地咳嗽起来，感觉不仅外面有伤口，身体里面也全是伤口，滋滋冒血的那种。

邵公子拿出一根针剂，“，止痛用的，你现要多休息。”

注射器扎在路明非的上臂，针剂缓缓推入，疼痛渐渐减轻，倦意如温暖的海潮袭来。

邵一峰扶着路明非躺下，又给自己倒上一杯拉菲。

对于邵一峰而言，过去的24个小时绝对是一场惊心动魄的冒险

24个小时前，邵一峰从梦中醒来，枕边丢着雪莱的诗集。

看闹钟是凌晨四点，按照邵一峰以前的生物钟，这时间绝对醒不过来。

他以前每晚都跟各路小明星混夜店，喝到他爹站在他面前他都会给小费的那种程度，回家就倒头大睡，直到中午，就算在他床头引爆一颗地雷他都醒不过来。

但最近不一样了，诺诺回来了，诺诺一回来邵公子就想洗心革面重新做人，早睡早起，睡前还要读诗。

男人在喜欢的女孩面前总会有奇怪的表演欲，老实孩子想演浪子，浪子想演浪子回头，而且通常演不好。这是个历史规律，但是后人总是不总结教训，依然前赴后继的表演着。

邵一峰隐约记得自己做了一个梦，梦中他和诺诺上演了一场轰轰烈烈的泰坦尼克，最后船沉了，就剩一块木板，木板上就能趴一个人。他泡在冰冷的海水里，给诺诺挂上一个老大的蓝钻坠子，含笑说我的梦想是一生都陪着你，跟你生几个好看的孩子，恐怕不能实现了。然后他就松开手，沉入了冰冷的大海。

按说梦里梦到自己挂掉并非什么好兆头，可醒来之后邵公子惆怅之余还有点美滋滋，感觉自己就是情圣转世。

醒来后细细品味，邵公子想起蓝钻是曾在tiffany店里看过的那颗，挂在诺诺脖子上非常妥当，琢磨着应该买下来当作诺诺明年的生日礼物。

邵一峰一边发微信跟那个相熟的tiffany销售总监询价，一边踱步下楼，想去给自己弄杯牛奶喝。

邵公子的公寓共有两层，位于一座豪华物业的顶部，专属电梯直接上楼，装成他喜欢的巴洛克风，华丽富贵，从地板到廊柱都覆盖着白色的大理石，微光透过威尼斯订购的彩色玻璃拼花窗照进来。

邵忽然觉得脚底有点黏黏的，正想怒骂说保姆干什么吃的，地面都不打扫干净，抬头一看，吓得呼吸都暂停了。

满地都是血，血在地面上流淌，在拼花玻璃窗上流淌，也顺着白色的大理石柱子往下流。诺诺坐在地下，靠着墙，怀里抱着一个血人，神情不知是呆滞还是悲伤。

她累得连站都站不起来了，但把那个人抱得很紧，紧得好像只有掰断她的胳膊才能让她和那个血人分开。

师姐这么抱着一个男人，邵公子本该妒忌得直咬牙，可他只是呆站在旁边看着，心里不知为何有点疼痛——那个拥抱不像是情人之间的，倒像是死了宠物的小女孩紧紧地抱着小猫的尸体。

“师师姐？”邵公子带着颤音。

“别问问题，我需要足够的止血带、5000cc血浆和输血套件、一套手术刀、足够的医用酒精。”诺诺转过头，盯着邵公子的眼睛，“还要异氟烷吸入剂两、注射剂十支、肾上腺素注射剂十支。”

“师姐你要什么？”邵公子听傻了。

诺诺示意邵公子递笔给她，然后用颤抖的手把这些药的名字写在了一张纸片上递给邵公子。

“全都是处方药，不要走公立医院的渠道，警察会查到，找你的朋友。”诺诺轻声说。

邵公子赶紧点头，这深更半夜，这一整套看起来是要动手术的药物和器材，换了别人还真未必能搞到，但邵公子投资了几家高端诊所，就算要把药品库搬空也没人敢跟他说个不字。

“还有，把电梯和车库的地面清理干净，不要叫你的任何手下来帮忙，自己做。做完后去物业中心，把监控系统的硬盘拆下来撬了。”

邵公子使劲点头，转身小跑着去拿拖把了。

诺诺深吸一口气，挣扎着起身，横抱起路明非，去往邵一峰的卧室。

接下来的四个小时里邵一峰觉得自己是在打扫凶杀现场，血迹从地下车库一直进入电梯，再进入邵一峰的客厅，血量之大匪夷所思，要是警察赶到，第一时间恐怕不会怀疑邵一峰杀人，而是怀疑他猎杀了一头大象，拖进了自己家里。

邵一峰洗刷刷洗刷刷，把能找到的各种清洁用品都用上了，忙得几近虚脱，才在物业人员上班之前消灭了一切痕迹。

负责打扫卫生的大妈们打开楼门的时候，惊讶地看见邵公子浑身大汗淋漓，像是刚跑完马拉松全程。

“大惊小怪什么？”邵公子流露不耐烦的表情，“晨跑是很多成功人士的习惯，扎克伯格和巴菲特都跑!”

说完邵公子赶赴物业中心，去解决监控的问题。

这种高级公寓，24小时监控，诺诺把路明非抱进来的全过程肯定都被录了下来，监控室又是物业重地，闲人免进，按理说比清洗血迹难搞。不过这对邵公子反倒是驾轻就熟，甚至不必遮遮掩掩。

邵公子小跑着来到物业中心，跟管监控的保安说哥们给我监控室的钥匙，我把昨晚的监控记录给抹了，那兄弟立刻就把钥匙奉上，也不看邵公子要删什么，起身就出去了。

这种事对邵一峰来说太常见了，带了什么小有名气的女演员回家，被监控拍到了，当然是要抹掉的，保安兄弟特别理解。

这时候药和医疗设备也送到了，邵公子带着东西回家，自家的卧室也跟凶杀现场似的，从窗帘到地毯，到处都是血迹，路明非静静地躺在他的床上，无法判断是熟睡还是死了。

诺诺给路明非输上血，实施麻醉，再用手术刀割开那些已经愈合的伤口，从中取出差不多一公斤重的碎片，再用大量的酒精和生理盐水清洗。

邵一峰强忍着恐惧在旁边帮手，不敢相信人居然可以在这种伤势下存活。

这种伤势等于说踩中了一颗重量一公斤的小型地雷，爆炸的全部碎片都嵌入了伤者的身体。

第4章 全民公敌 3

诺诺没法给邵一峰解释这种伤势的成因，因为那太匪夷所思了。龙化之后的路明非有着惊人的愈合速度，所有进入他伤口的碎片都被再生的细胞包裹起来，他带着这些碎片一直和奥丁恶战，整场战斗下来，身躯等于被摧毁又重建了好几次。

诺诺缝合完最后一道伤口，自己也累得头晕目眩，她缓缓地退后，在沙发上坐下，长长地出了一口气。

“你不会说出去吧？”她问一旁的邵一峰。

邵一峰使劲摇头，“我要是说出去，死爹死妈死全家!”

诺诺被这个毒誓惊到了，转头看了一眼邵一峰，邵一峰正哆嗦呢。

诺诺忽然明白过来，苦笑了一下，“我不是要杀你，我们有种针剂，注射之后目击者就会忘记4时内发生的事。”

她低下头，就此睡着了。

邵一峰也跟着睡了过去，他虽然有意欣赏师姐的睡姿，可他也实在是累垮了。

六个小时之后邵一峰醒来，卧室已经收拾完毕了，沾染了血迹的窗帘、地毯和床单全部都被更换了，除了依旧伤痕累累昏睡不醒的路明非，好像什么都没发生过。

在洗手间里，诺诺用自己配置的化学试剂焚烧了那些纺织品，通过下水道把灰烬冲走，手法非常娴熟，邵公子不免猜疑师姐到底是服务于cia还是摩萨德或者军情五处，看起来杀人越货毁尸灭迹对师姐来说都是日常。

这么想来固然觉得有些后背发凉，却也感觉师姐的魅力又大了些。

完事之后诺诺把路明非托付给邵公子，表示自己还有些事要处理，就出门去了，到现在为止已经离开12个小时了。

路明非很快就沉睡过去，可邵一峰睡不着，满脑子想着自己是不是卷进了什么跨国的间谍事件。

他并不认为诺诺会做坏事，顶多也就是做一些暂时不能告诉警察、但最后会被证明为有利于全人类的事。能在这种事上为师姐出一把力，邵公子觉得与有荣焉，没准还能拉近他和师姐之间的关系，毕竟如今他邵一峰也是局内人了。

为了亲近女演员，邵一峰也有一间电影公司，但想起自己公司制作的那些电影，没有任何一部有眼下他正亲身经历的事情那么酷那么带感。

邵公子觉得自己身处暴风雨降临之前的宁静中，深呼吸，对未来充满期待。

阿巴斯验证了指纹和虹膜，刷了通行证，后退。

沉重的圆形钢门自动运转起来，十六道锁舌同时缩回门的内部，气压机推动着钢门缓缓打开。

冰窖，卡塞尔学院储藏各种炼金制品的仓库，康斯坦丁的龙骨原本也存放在这里，但就在不久之前冰窖被入侵，龙骨遗失。

但冰窖依然是卡塞尔学院中最安全的区域之一，外面的人很难进来，里面的人当然也很难逃出去。

阿巴斯和恺撒并肩踏入冰窖，立刻听到了打呼噜的声音。

两人对视一眼，看来他们的俘虏心态很好，这么优质的睡眠，会令那些如坐针毡的校董们妒忌的。

两张坚固的金属躺椅，一边是被青铜锁链牢牢束缚住的副校长，或者说炼金术宗师弗拉梅尔导师，另一边则是穿着拘束衣、浑身被皮带扣紧的某位男子，他们从中国带回的俘虏。

他们找到这家伙的时候，这家伙正在尼伯龙根中的高架路上步伐矫健地奔跑，后面带着一个军团的死侍，像是一位出色的马拉松选手。准确地说他并非被恺撒和阿巴斯俘虏的，当时他高举着双手冲恺撒和阿巴斯的车冲过来，高喊会长救命啊!

学生会前新闻部部长，芬格尔冯弗林斯。

恺撒和阿巴斯来到芬格尔的躺椅前，正考虑怎么开始这场审讯，芬格尔睁开了眼睛。

“如果你们是带着问题来的，可以先不必问了。”芬格尔淡淡地笑。

阿巴斯心说恺撒说对了，即使骗子也会有自己的底线，路明非就是芬格尔的底线，他们曾在一间寝室住过，一起在世界各地疯跑，一起经历了太多的事。

“让我先说!我有很多要招供的!你们不来我都快憋死了!路明非那个人面兽心的东西!我早知道他没有好下场，一定会被我们秘党的正义铁拳毁灭!”芬格尔忽然提高声量何止提高声量，简直是发出了雷霆般的正义呼喊。

“我是卧底啊!我是校长派去监视路明非的特派员啊!大家自己人!自己人!”

“我再也看不下去校长对路明非的庇护了!这是引狼入室!这是放虎归山!我今天就要检举揭发!”

阿巴斯愣住了，缓缓地转头看向恺撒。这是什么路数？这是什么姿势？这还用得着什么言语恫吓刑讯逼供？如果不是被拘束衣牢牢地捆住，这位早已经跪下来舔他们的鞋面了。

恺撒微微摇头，示意阿巴斯稍安勿躁。芬格尔曾是学生会的一员，恺撒比阿巴斯更了解芬格尔，知道这个人难缠，千万不能被他的谄媚或者慷慨激昂迷惑。

恺撒清了清嗓子，准备发问这时候副校长也睁开了眼睛。

“你怎么可以这样？”副校长怒吼，“你怎么能出卖校长？校长他还躺在救生舱里生死未卜!枉费了校长那么信任你!”

“出卖？这能叫出卖么？这是认清形势辨明了道路!我这叫弃暗投明!”

“叛徒!狗叛徒!”

“为了人类我可以背叛任何人!”

“你母亲的在天之灵会为你感到羞愧!”

“我母亲是个无神论者她根本不会有在天之灵这东西!”

“你就不怕生儿子没屁眼么？”

“我不生儿子!梦寐以求的就是一个能参选世界小姐的漂亮女儿!”

恺撒和阿巴斯再度对视，从进入冰窖直到现在，本该掌握话语权的他们连一句话都没来得及说，却已经看完了一场家庭伦理剧。

这师生二人还真是不按常理出牌啊。

校长办公室，顶楼的天窗下。

这间树林中的小楼已经荒废了一段时间，书架上蒙着薄薄的尘埃。松鼠们大胆地跑了进来，沿着楼梯和书架上蹿下跳，直到恺撒推开门它们才排着队，匆匆忙忙地从天窗上的破洞跑掉了。

所有陈设都保持着主人在时的样子，透着一股英国风格的慵懒和温馨。这是希尔伯特让昂热喜欢的氛围，他在剑桥度过了自己的青春。

“终于舒服点了，居然把我关在冰窖里，你们可真是一帮狠起来六亲不认的家伙，大家以前不是并肩撒尿的好兄弟么？”芬格尔把自己整个人像是丢沙袋那样丢进沙发里，舒服地伸了一个懒腰。

“没想到你们私下里关系那么亲近。”阿巴斯揶揄恺撒。

“我也以为是你。”恺撒回敬。

“你现在舒舒服服地坐在了校长的沙发上，也没有副校长打搅，可以说了吧？”恺撒盯着芬格尔的眼睛。

“想要换个令人心灵放松的地方供出深藏心底的秘密”，这是芬格尔的要求，于是他们来了校长办公室，这里也可以避开所有的监控，eva的监控近乎无所不在，但校长办公室显然是个灯下黑的所在。

“还想来支够劲儿的雪茄!”芬格尔也盯着恺撒，双目炯炯有神。

恺撒面无表情地摸出随身的雪茄盒，还为芬格尔烧好了雪茄，递了过去。

“2000年产的帕特加斯纪念版，不愧是加图索家的继承人，抽的都是这种高级货，在古巴当地都买不到。”芬格尔对着屋顶吐出袅袅青烟。

恺撒不得不承认，这家伙并未在古巴分部荒废时光，至少他对于雪茄的品鉴力大大地提升了。

芬格尔满足地吸了几口烟，开始解自己的裤带，恺撒和阿巴斯不约而用地流露出怒意，眼角的青筋跳动。

“别拿这样的眼神看我!”芬格尔嘟哝，“把我看成什么人了？”

他摘下自己的皮带扣，沿着桌面推向恺撒，“这是个u盘，你们想知道的事全都在里面。”

恺撒把玩着那个看起来品质不怎么样的皮带扣，在中国的小商品市场上大概连皮带一起只能卖五十块钱，但真的能从里面推出u盘的接口。

“从我们抓到你到现在，你没有任何机会接触电子设备，所以你是早就把资料导入这个u盘了？”恺撒并未直接去u盘里的内容。

“那是当然!我们做卧底工作的人，随时准备招供，这样招供起来方便!”芬格尔义正辞严。

恺撒翻开昂热曾用过的办公桌，那下面是一台隐藏起来的笔记本，他将u盘插入，一个视频自动播放。

第5章 全民公敌 4

诺诺没法给邵一峰解释这种伤势的成因，因为那太匪夷所思了。龙化之后的路明非有着惊人的愈合速度，所有进入他伤口的碎片都被再生的细胞包裹起来，他带着这些碎片一直和奥丁恶战，整场战斗下来，身躯等于被摧毁又重建了好几次。

&bsp;

诺诺缝合完最后一道伤口，自己也累得头晕目眩，她缓缓地退后，在沙发上坐下，长长地出了一口气。

&bsp;

“你不会说出去吧？”她问一旁的邵一峰。

&bsp;

邵一峰使劲摇头，“我要是说出去，死爹死妈死全家！”

&bsp;

诺诺被这个毒誓惊到了，转头看了一眼邵一峰，邵一峰正哆嗦呢。

&bsp;

诺诺忽然明白过来，苦笑了一下，“我不是要杀你，我们有种针剂，注射之后目击者就会忘记小时内发生的事。”

&bsp;

她低下头，就此睡着了。

&bsp;

邵一峰也跟着睡了过去，他虽然有意欣赏师姐的睡姿，可他也实在是累垮了。

&bsp;

六个小时之后邵一峰醒来，卧室已经收拾完毕了，沾染了血迹的窗帘、地毯和床单全部都被更换了，除了依旧伤痕累累昏睡不醒的路明非，好像什么都没发生过。

&bsp;

在洗手间里，诺诺用自己配置的化学试剂焚烧了那些纺织品，通过下水道把灰烬冲走，手法非常娴熟，邵公子不免猜疑师姐到底是服务于a还是摩萨德或者军情五处，看起来杀人越货毁尸灭迹对师姐来说都是日常。

&bsp;

这么想来固然觉得有些后背发凉，却也感觉师姐的魅力又大了些。

&bsp;

完事之后诺诺把路明非托付给邵公子，表示自己还有些事要处理，就出门去了，到现在为止已经离开个小时了。

&bsp;

路明非很快就沉睡过去，可邵一峰睡不着，满脑子想着自己是不是卷进了什么跨国的间谍事件。

&bsp;

他并不认为诺诺会做坏事，顶多也就是做一些暂时不能告诉警察、但最后会被证明为有利于全人类的事。能在这种事上为师姐出一把力，邵公子觉得与有荣焉，没准还能拉近他和师姐之间的关系，毕竟如今他邵一峰也是局内人了。

&bsp;

为了亲近女演员，邵一峰也有一间电影公司，但想起自己公司制作的那些电影，没有任何一部有眼下他正亲身经历的事情那么酷那么带感。

&bsp;

邵公子觉得自己身处暴风雨降临之前的宁静中，深呼吸，对未来充满期待。

&bsp;

阿巴斯验证了指纹和虹膜，刷了通行证，后退。

&bsp;

沉重的圆形钢门自动运转起来，十六道锁舌同时缩回门的内部，气压机推动着钢门缓缓打开。

&bsp;

冰窖，卡塞尔学院储藏各种炼金制品的仓库，康斯坦丁的龙骨原本也存放在这里，但就在不久之前冰窖被入侵，龙骨遗失。

&bsp;

但冰窖依然是卡塞尔学院中最安全的区域之一，外面的人很难进来，里面的人当然也很难逃出去。

&bsp;

阿巴斯和恺撒并肩踏入冰窖，立刻听到了打呼噜的声音。

&bsp;

两人对视一眼，看来他们的俘虏心态很好，这么优质的睡眠，会令那些如坐针毡的校董们妒忌的。

&bsp;

两张坚固的金属躺椅，一边是被青铜锁链牢牢束缚住的副校长，或者说炼金术宗师弗拉梅尔导师，另一边则是穿着拘束衣、浑身被皮带扣紧的某位男子，他们从中国带回的俘虏。

&bsp;

他们找到这家伙的时候，这家伙正在尼伯龙根中的高架路上步伐矫健地奔跑，后面带着一个军团的死侍，像是一位出色的马拉松选手。准确地说他并非被恺撒和阿巴斯俘虏的，当时他高举着双手冲恺撒和阿巴斯的车冲过来，高喊会长救命啊！

&bsp;

学生会前新闻部部长，芬格尔·冯·弗林斯。

&bsp;

恺撒和阿巴斯来到芬格尔的躺椅前，正考虑怎么开始这场审讯，芬格尔睁开了眼睛。

&bsp;

“如果你们是带着问题来的，可以先不必问了。”芬格尔淡淡地笑。

&bsp;

阿巴斯心说恺撒说对了，即使骗子也会有自己的底线，路明非就是芬格尔的底线，他们曾在一间寝室住过，一起在世界各地疯跑，一起经历了太多的事。

&bsp;

“让我先说！我有很多要招供的！你们不来我都快憋死了！路明非那个人面兽心的东西！我早知道他没有好下场，一定会被我们秘党的正义铁拳毁灭！”芬格尔忽然提高声量……何止提高声量，简直是发出了雷霆般的正义呼喊。

&bsp;

“我是卧底啊！我是校长派去监视路明非的特派员啊！大家自己人！自己人！”

&bsp;

“我再也看不下去校长对路明非的庇护了！这是引狼入室！这是放虎归山！我今天就要检举揭发！”

&bsp;

……

&bsp;

阿巴斯愣住了，缓缓地转头看向恺撒。这是什么路数？这是什么姿势？这还用得着什么言语恫吓刑讯逼供？如果不是被拘束衣牢牢地捆住，这位早已经跪下来舔他们的鞋面了。

&bsp;

恺撒微微摇头，示意阿巴斯稍安勿躁。芬格尔曾是学生会的一员，恺撒比阿巴斯更了解芬格尔，知道这个人难缠，千万不能被他的谄媚或者慷慨激昂迷惑。

&bsp;

恺撒清了清嗓子，准备发问……这时候副校长也睁开了眼睛。

&bsp;

“你怎么可以这样？”副校长怒吼，“你怎么能出卖校长？校长他还躺在救生舱里生死未卜！枉费了校长那么信任你！”

&bsp;

“出卖？这能叫出卖么？这是认清形势辨明了道路！我这叫弃暗投明！”

&bsp;

“叛徒！狗叛徒！”

&bsp;

“为了人类我可以背叛任何人！”

&bsp;

“你母亲的在天之灵会为你感到羞愧！”

&bsp;

“我母亲是个无神论者她根本不会有在天之灵这东西！”

&bsp;

“你就不怕生儿子没屁眼么？”

&bsp;

“我不生儿子！梦寐以求的就是一个能参选世界小姐的漂亮女儿！”

&bsp;

恺撒和阿巴斯再度对视，从进入冰窖直到现在，本该掌握话语权的他们连一句话都没来得及说，却已经看完了一场家庭伦理剧。

&bsp;

这师生二人还真是不按常理出牌啊。

&bsp;

校长办公室，顶楼的天窗下。

&bsp;

这间树林中的小楼已经荒废了一段时间，书架上蒙着薄薄的尘埃。松鼠们大胆地跑了进来，沿着楼梯和书架上蹿下跳，直到恺撒推开门它们才排着队，匆匆忙忙地从天窗上的破洞跑掉了。

&bsp;

所有陈设都保持着主人在时的样子，透着一股英国风格的慵懒和温馨。这是希尔伯特·让·昂热喜欢的氛围，他在剑桥度过了自己的青春。

&bsp;

“终于舒服点了，居然把我关在冰窖里，你们可真是一帮狠起来六亲不认的家伙，大家以前不是并肩撒尿的好兄弟么？”芬格尔把自己整个人像是丢沙袋那样丢进沙发里，舒服地伸了一个懒腰。

&bsp;

“没想到你们私下里关系那么亲近。”阿巴斯揶揄恺撒。

&bsp;

“我也以为是你。”恺撒回敬。

&bsp;

“你现在舒舒服服地坐在了校长的沙发上，也没有副校长打搅，可以说了吧？”恺撒盯着芬格尔的眼睛。

&bsp;

“想要换个令人心灵放松的地方供出深藏心底的秘密”，这是芬格尔的要求，于是他们来了校长办公室，这里也可以避开所有的监控，va的监控近乎无所不在，但校长办公室显然是个灯下黑的所在。

&bsp;

“还想来支够劲儿的雪茄！”芬格尔也盯着恺撒，双目炯炯有神。

&bsp;

恺撒面无表情地摸出随身的雪茄盒，还为芬格尔烧好了雪茄，递了过去。

&bsp;

“年产的帕特加斯纪念版，不愧是加图索家的继承人，抽的都是这种高级货，在古巴当地都买不到。”芬格尔对着屋顶吐出袅袅青烟。

&bsp;

恺撒不得不承认，这家伙并未在古巴分部荒废时光，至少他对于雪茄的品鉴力大大地提升了。

&bsp;

芬格尔满足地吸了几口烟，开始解自己的裤带，恺撒和阿巴斯不约而用地流露出怒意，眼角的青筋跳动。

&bsp;

“别拿这样的眼神看我！”芬格尔嘟哝，“把我看成什么人了？”

&bsp;

他摘下自己的皮带扣，沿着桌面推向恺撒，“这是个u盘，你们想知道的事全都在里面。”

&bsp;

恺撒把玩着那个看起来品质不怎么样的皮带扣，在中国的小商品市场上大概连皮带一起只能卖五十块钱，但真的能从里面推出u盘的接口。

&bsp;

“从我们抓到你到现在，你没有任何机会接触电子设备，所以你是早就把资料导入这个u盘了？”恺撒并未直接去阅读u盘里的内容。

&bsp;

“那是当然！我们做卧底工作的人，随时准备招供，这样招供起来方便！”芬格尔义正辞严。

&bsp;

恺撒翻开昂热曾用过的办公桌，那下面是一台隐藏起来的笔记本，他将u盘插入，一个视频自动播放。

第6章 全民公敌 5

“校长正躺在休眠舱里，没人知道他什么时候醒来，所以除了那段视频，你没有任何证明。”阿巴斯直视芬格尔眼睛，“而我们都知道你很聪明，有人说你能把死人说活。”

芬格尔挠挠头，“真要说证据的话，还有一个，以恺撒的权限应该可以查到。”

“什么证据？”

“路明非的身边还有一个超级混血种出没，那个人叫楚天骄，表面上看起来是个专职司机，但却持有学院的武器箱。”

“没听说过这个人。”恺撒说。

“但你们可以在执行部的灰色名单中找到他。”

“灰色名单？”

“灰色名单上的人是不公开身份的高阶执行官，他们因为从事的工作太过秘密，所以从执行部的正式名单中消失了。可以说灰色名单上的每个人，背后都有一个s级的秘密任务。”

恺撒和阿巴斯对视一眼，恺撒拿出自己的手机，作为校董他的手机可以直接查询执行部的资料库，当然那个资料库其实也是eva的一部分。

片刻之后，恺撒神情凝重地关闭了手机上的页面，“楚天骄，1987年毕业于卡塞尔学院，s级混血种，是学院百年以来可以排进前十位的超级执行官。”

芬格尔点点头，“这样的人本该在全世界各地忙着解决古龙制造的灾难，可为什么要隐姓埋名在中国的一个二三线城市一住就是十几年？哦，你们应该已经知道了，他就是那位传说中的楚子航的父亲。”

恺撒和阿巴斯都陷入了沉默。

“他跟我一样，是路明非的保姆，是带着校长的命令去的，从此从执行部的名单中消失了。不过那家伙没我那么坚忍卓绝，派他去中国执行任务，却在那里搞出了恋情来，还生下了孩子!”芬格尔不屑地说。

“路明非觉得自己与众不同么？”阿巴斯问。

“作为历史上最衰的救世主，他应该是觉得自己挺与众不同的。”芬格尔耸耸肩，“蜘蛛侠身边还有个玛丽简呢，可他杀了那么些龙，拯救了那么多次世界，还是个傻逼兮兮的处男。”

“我问的不是这个，我的意思是，他知道自己是怪物么？”

“我说过了，他的人生理想，如果他真有理想这东西的话，就是能有个他喜欢的妞儿喜欢他，然后两个人一起混吃等死而已。”芬格尔顿了顿，“就算他真的是个龙王，如果不被激怒，也只是个想要混吃等死的龙王。”

“最后一个问题，他们现在在哪里？”恺撒缓缓地问。

“你们找不到他们的。”芬格尔诡秘地笑。

“他们来不及离开中国，而中国所有的进出口岸都被我们监控着，eva的天眼可以监控世界上的任何角落。”

“你们怎么就那么相信那台机器呢？你们真的确定她是你们那边的？”

恺撒的眼角微微跳动，是的!一直以来他们都确信eva是可靠的伙伴，她是整个学院的眼睛，有她在学院就能看到世界的每一个角落。但他们中没有任何人知道eva的原理，既然昂热都可以是路明非暗中的庇护者，为什么eva不会是？

“诺玛最底层的命令库里有一条命令，那条命令保护着路明非。”

“底层命令库？”

“听说过阿西莫夫的机器人三定律么？”

“最高级别的命令，机器人行为的基本逻辑。”阿巴斯说。

“机器人是为了人类而生，所以它的行为以人类的利益为第一优先，而eva，某种意义上是为了路明非而生的。”芬格尔缓缓地说。

时差十四个小时，中国正是凌晨四点钟。

雨还在继续下，这场神秘的暴风雨覆盖这座小城差不多一星期了，气象局也说不出一个所以然。

“辉子火锅”的霓虹灯招牌还亮着，店里只有一个看起来在打盹儿的店员和仅有的一位客人，客人自己吃一个辣锅，点的菜布满了整个桌面。

音响里放着那首经典的卡萨布兰卡:

“我猜，在卡萨布兰卡有很多伤心人，

你知道我从未到过那里，

所以我不是很清楚。”

店员其实是装睡，偷偷地观察着那个女孩，她很漂亮，但跟这座小城市不太协调，让人不由得好奇她是谁，为什么来到这里。

这种小地方的夜生活并不繁华，24小时营业的火锅店附近也就这么一家，深更半夜不睡来吃火锅的，往往是有心事的人。

有一男一女来吃的，吃完男孩付了钱走了，女孩哇的一声哭了出来，这是来分手的;也有同事们凑钱来吃的，几杯酒下肚就豪言壮语慷慨激昂，说要买房买车要让喜欢的女孩过上幸福的生活;还有落魄的画家，吃着吃着就跟店员感慨，说搞艺术太艰难，不知何时才有富婆来包养他。

但跟这个女孩相似的还真没有过，她点了很多很多的菜，吃得却很慢，显然并不饿。她要求店员不断地重复播放那首卡萨布兰卡，那是首略忧郁的老情歌，并不适合她的年纪。

她给人的感觉是去过很多很多的地方，偶尔路过这座城市，短暂地歇脚之后就会离开，她像是有很多心事，可又像是什么都没在想。

就在店员犹豫着要不要上去搭个讪的时候——大家都是熬夜的人，没准有什么共同话题——他的手机响了起来，是个陌生的电话号码，看起来是来自国外。

店员疑惑地接通，听了一会儿，又疑惑地来到桌边，把手机递给那个女孩。

女孩抬眼看了店员一眼，目光凌厉，又死死地盯着那台手机，盯了很久，好像那是颗定时炸弹。

最后女孩还是接过了手机，凑到耳边。

“陈墨瞳，是你在听电话么？”电话里是另一个女孩的声音。

“哪位？”诺诺尽量让自己的声音听起来冷静。

“你可以叫我诺玛，也可以叫我eva。我们算是老熟人了，如果我可以被看作人类的话。”

诺诺站起身来，悄悄地握住了藏在袖子里的掷刀。

“你能打这部电话，应该已经准确地定位了我们。怎么？突击队还没就位么？要你电话来拖延时间？”诺诺沿着墙壁谨慎地移动着。

她把手机拿得离耳朵远了一些，以便倾听各个方位的声音。

她很熟悉学院的行为方式，这个时候突击队应该已经布下了天罗地网，只要系统下达命令，他们就会用最冷酷直接的方式发动进攻，从天上掉下来，突破墙壁冲进来，甚至从地板下方冒出来。

“不用那么紧张，我是来帮你们的。”eva淡淡地说。

“你会帮我们？”诺诺笑笑，“既然是老熟人，就别说虚伪的话，你是学院的天眼，也是学院最强大的武器，我们现在是学院的通缉犯，如果得到授权，你甚至可以发射一枚地对地导弹来摧毁我们。”

“你真的这么想也无所谓，但牢牢记住我下面的话。”eva的声音很平静，毫无起伏，“如果我受命追踪一个逃亡者，我会监控全球的通讯网络、海关和，换而言之只要人类文明足够发达的地方，都在我的监控范围内。”

“什么意思？”

“所以你们不能走大的交通口岸，想要逃亡，必须驾车，你需要一部查不出来历的车，以免被我拍到车牌照，你们要尽可能避开城市，最好是走山路、荒漠甚至穿越无人区。想要离开中国，最好的办法是开车走边防哨卡。不要选择前往富裕发达的国家，那里是最容易做信息监控的地方，印度、不丹、蒙古、尼泊尔是更好的目的地。不用我说你也应该想到，和电子邮箱、手机都是绝对禁用的，备好足够的现金。你们的所有熟人我都了解，包括你童年的朋友，比如邵一峰，不要向这些人寻求帮助，他们本身未必靠得住，即使他们靠得住，我也能通过监控他们锁定你们。”

诺诺沉默了很久，“为什么要帮我们？”

当eva说出邵一峰的名字时，诺诺打消了对这个人工智能的疑虑。

eva甚至知道她在幼儿园收的这个跟班，那么eva也会有她每一次出入邵一峰的公司和公寓的记录，然而学院的突击队始终没有出现在邵一峰的面前，那么确实eva在幕后悄悄地保护着他们。

“保护路明非的命令写在我的数据库最底层，直到现在这条命令还有效，但这条命令并非无法被修改，修改的人正在来的路上。”

“所以你很快就会变成我们的敌人了。”

“很快。”

“逃亡么？能逃多久？”

“能逃多久逃多久，生命总是个有限度的时间，重要的是现在不是未来。”

“什么时候轮到智能系统给人类讲人生了？”

第7章 全民公敌 6

“无人机十五秒后会经过你的上空，我会最后一次给你们空投装备。”eva说，“我能想到的东西都放进去了。”

诺诺走出火锅店，仰头就看到了夜空下那刺眼的亮光，无人机低空飞掠火锅店所在的街道。

它的下方，一朵黑色的伞花张开，降落伞带着沉重的铝制手提箱，准确地落在距离诺诺不到十米的地方。

无人机空投之后直接远去，带着陡峭的弧线扎入上方的黑云中。

诺诺打开装备箱，快速地检查，学院的装备箱有很多的规格，应对不同的任务，而这个装备箱是诺诺见过的最完备的，堪称无所不包。

武器，从短小精致的手枪到方便好用的掷刀，还有塑料弹壳的弗里嘉子弹，能够通过机场的安全检查;大约十个不同国家的护照，护照上贴着诺诺和路明非的照片，名字却各不相同;几个不同国家的现金，全球通用但无法追踪的;用于伪装的假皮肤、药水和假发套

诺诺翻到装备箱的最后一层，这里空荡荡的，只有一部手机，端端正正地嵌在箱底正中间的格子里，这在装备箱里绝对是个vip的位置。

第一代的iphone手机，这东西简直能算一个古董了。

“你在里面放了一台手机？”诺诺翻看那部手机，“你刚刚说过我们不能用手机，你能监视世界上任何一个角落的通话。”

“这是一部不能打电话的手机，它不具备介入任何通信网络的功能，但我在它的存储器里植入了我的核心数据。”

“你的核心数据？”

“它能够运行我的逻辑库，因此有着和我一样的思维方式。这个逻辑库中有几条核心命令是保护路明非的，因为无法联网更新，这些命令无法被改写。在你们的逃亡路上，它会帮助你们。”

“就是说我们得遵循这家伙的指引逃亡？”

“是的，逃亡方案我已经存储在它的数据库里了。”

“也就是说这个手机里存有另一个你。”

“是的，一个会继续帮助路明非的我，”eva顿了顿，“但假设我的底层命令被修改，我会全力以赴地追捕你们，我不确定这个小家伙一定能战胜我的本体。毕竟我能够调用全世界范围内的任何处理器为我工作，而这个小家伙能用的也就是一台智能手机的计算量而已。”

“你们人工智能真有趣，还能干出这种自己打自己的事情来。”诺诺收起那台手机，“我们还有几分钟的朋友可做？我的意思是，我们什么时候开始当敌人？”

“他们正在来的路上，修改底层命令需要一点时间，大约十五分钟后我们就变成敌人了，最好从现在起不要相信任何人，包括我在内。”

诺诺看了一眼腕表，仰望着飘雨的夜空。

真有趣，还有十五分钟你就要被全世界抛弃，而提醒你的家伙可能是你未来最恐怖的敌人。

“我一直以为我的人生会是一部怪兽片，可现在看来要变成一部公路片了。”诺诺自嘲地笑笑。

“其实每个人的人生都是一部公路片，别在乎跑去哪里，关键是一直在跑。”eva说，“反正最后的目的地一定是座墓碑。”

“作为一个人工智能，你那么毒舌真的好么？”

“这句话其实是你自己说的，”eva说，“你在伊斯坦布尔，对恺撒说了这句话，我录了下来，现在回赠给你。”

诺诺沉默了片刻，“恺撒还好么？我跟他的婚约还有效么？还是说作为新任校董，他会是来拦截我的先头部队？”

“校董会建议他为了避嫌暂时搁置跟你的婚约，但加图索先生拒绝了，这点上你应该对你的未婚夫有信心，不过他也可能是拦截你的先头部队，这两点对他来说不构成冲突。”

“了解了。”

“最后一个问题，纯属好奇，我监控了你离开邵一峰家之后的行动路线。24小时内你高效地完成了很多事，但到达那间火锅店，在距离路明非只剩下不到两公里的地方，你忽然停下了，浪费非常宝贵的两小时时间吃了一顿火锅。”eva说，“我想知道出于什么样的原因你停下了。”

“你以为呢？”诺诺反问。

“不想面对现实么？回到邵一峰那里你就要面对路明非，当这个怪物的朋友或者敌人，这是一个艰难的选择。”

“你想得太多了，”诺诺淡淡地说，“一旦回到邵一峰的家里，我就要带着路明非逃亡了，那之后很长时间我可能都休息不上了，更别说悠闲地吃一顿火锅。而这时候我面前出现了一家24小时营业的火锅店，就那么简单。”

“所以从一开始这就不是一个选择题对么？你从未想过要把路明非交还给学院。”

“没想过，我早不是卡塞尔学院的人了，我是他妈的金色鸢尾花淑媛学院的人。”诺诺骂了句脏话，但语气平静吐字清晰，真像是一位名门淑媛再做自我介绍。

“真不愧是红发巫女，祝你们一路好运。”eva的话里带着浅浅的笑意，“再见，哦对了，别开你那部车离开，那部车上有系统，我就是通过它一直盯着你的。”

通话中断，诺诺站在萧瑟的风雨中，静静地看着那部手机，这好像是她和世界的最后一次对话。

“辉子火锅”的店员站在屋檐下，看着诺诺远去的背影。

这个一头红发的女孩开着一辆红得耀眼的法拉利来吃火锅，离开的时候却是步行，她甚至把车钥匙留在了沸腾的火锅边，好像那就是一台无所谓的共享单车。

她就这么走了，拎着一个沉重的旅行箱，腰肢袅娜，却又步伐坚定，高跟靴子踏在积水的地面上，溅起晶莹的水花，像是一个经过这座小城的异乡人，又像是路过尘世间的精灵。

电梯缓缓地下降，恺撒和阿巴斯看着那代表楼层数的、越来越大的负数，都在惊讶学院还有那么深的地下空间。

电梯看起来非常老旧，让人怀疑有几十年无人维护了，入口就在校长办公室的地下室里。

“这让我想到一部日本的老电影。”阿巴斯说。

“蜘蛛巢城。”恺撒说。

阿巴斯点点头。

英灵殿里的电梯往下会到达冰窖，图书馆的电梯往下会到达eva的机房，这部电梯又会带他们去哪里？这间学院的地下空间岂不正像一个巨大的蜘蛛巢，让人不由得猜测蜘蛛巢的深处藏着什么样的怪物。

“建造这间学院的时候他们先是把整个山的下面都挖空了，把秘党在欧洲积攒了几千年的家当都搬来了，不过我要带你们去的地方，连绝大多数元老都不知道。”芬格尔说，“我管它叫集线器。”

“集线器？”恺撒问。

“一种电子设备，所有的线路都在那里被收纳和整理，”芬格尔看了恺撒一眼，“就像生物的神经中枢。”

电梯停下，电梯门打开，恺撒和阿巴斯惊讶地看着眼前巨大而杂乱的空间。

这真就是个巨型的集线器，巨大的空间里，各种颜色、数以百万级的电线相互缠绕着去往不同的方向，四壁全都是体积巨大的老式计算机，堪称古老的晶体管在黑暗中闪着微光，磁带式的存储器转动着，发出咔哒咔哒的微声。

“这是一间机房。”阿巴斯轻声说，“或者一个计算机博物馆。”

“最早的通用计算机是1946年在宾夕法尼亚大学建成的，人们叫它eniac，当时秘党就意识到那是个能改变世界的好东西，于是他们在这里原样复制了eniac，改名为eva。”芬格尔说，“就是你们现在看到的这东西。”

“所以eva在1946年就诞生了。”恺撒仰望那些巨大的机柜。

“之后的几十年里他们一直在用更新的技术强化她，直到把她变成了能够监控全世界的超级网络，她本身的处理器也越来越庞大，被放在图书馆地下的空间里，但底层的命令库却依然只能在这里被书写和修改。”芬格尔揭开防尘罩，激起大片的灰尘，“我们可以把图书馆下面的那些处理器看作eva的神经元，而这里是她的脑干部分。”

防尘罩下是一个老旧的控制台，显示器还是上世纪80年代的单色屏幕。

芬格尔接通电源，熟练地操作起来，绿色的代码飞快地刷过，最后停顿住。

“拉丁文写的核心命令库？”阿巴斯说。

“是的，这个系统是单独为她研发，语言也是单独为她创造的，基于拉丁文，这个核心命令库的意思是”

坑边闲话:

我一直不太确定我该给这个章节后的小随笔起个什么名字，直到我正在坐在电脑前开始敲击键盘，坑边闲话这个名字瞬间就跳入我的脑海。联想到的是陈圆圆老师的舞余词，没错，就是那个很漂亮又很有名的陈圆圆老师，她曾经留下过这么一部词集，其书已经亡佚。

究其起名的逻辑，大概意思是她的本业其实是跳舞，跳舞之余写几首小词自娱，既是自谦的意思，表示拙作不便和大家拿来比较，毕竟只是闲时偶得，也是表明自己尚有跳舞这个更加出名的正当职业。

而我的正当职业是挖坑。

就这么愉快地决定了吧。

第8章 全民公敌 7

“不用，我能读拉丁文。”恺撒阻止了芬格尔，逐字逐句地翻译了这个简短的命令库，“第一条，保护路明非的生命安全;第二条，抹除所有可能威胁路明非生命安全的目标，若无其他保护路明非的方法;第三条，一切命令若与前两条冲突，则无效。”

“甚至包含了杀人的命令。”阿巴斯轻声说。

第二条确实是个杀人命令，如果eva的判断是她除了杀人就不能保证路明非的生命安全，那么她被授权杀人。“抹除”是个听起来很中性的词，但用在有生命的目标身上，就是抹杀。

“根据第三条，她不会执行元老会的命令去全球搜索路明非，我们应该庆幸元老会还没有机会置路明非于死地，”芬格尔耸耸肩，“否则她有可能会判断元老会应该被抹除。”

“我们该怎么办？”恺撒问，“如果不能攻克eva的核心命令库，那么我们等于跟敌人身处一个战壕。”

“不需要攻克，从外部你根本无法攻克eva的防火墙，但是在这里，修改这个核心命令库就只要打打字就好了。”芬格尔敲下回车键。

屏幕上出现了闪烁的光标，恺撒和阿巴斯都愣住了，这个光标意味着这个残酷的、不留余地的核心命令库可以像一个word文件那样被修改。

这种感觉就像神想要修改世界的规则，就只要口述就行了，简单地说“从此世界上再没有万有引力”，于是一瞬间太阳系就崩溃，太阳和无数大小行星卫星不再相互围绕旋转，而是孤单地悬浮在宇宙里。

芬格尔开始按退格键，一个字节一个字节地删除那些命令行，他的神情高傲，动作潇洒，有如一位皇帝在宣战的诏书上签字。

“这就行了!所有袒护路明非的命令都被删除，从这一刻起eva就为我们工作了!”

蓝色的光柱从上方照下，半透明的女孩以全息投影的方式出现。

“命令修改通过，路明非，学籍号ai071721，从受保护名单中删除，转为红色高危目标，疑似初代或次代纯血龙类，危险程度未知，可导致城市毁灭级别的灾难。通缉令已经下发。”eva面无表情地说。

巨大的投影屏幕在eva的背后张开，屏幕上弹出无数的窗口，曾经被eva刻意遮蔽的信息全都涌现在恺撒和阿巴斯的面前，有路明非坐船进入马耳他时的照片，有路明非和芬格尔在小巷口放哨诺诺在小巷深处换衣服的照片，甚至还有路明非扶着叔叔在福园酒楼的楼顶上呕吐的视频，这是一架当时恰好从旁边经过的家用无人机拍下的。在路明非自以为行踪很隐秘的时候，遍布各处的录下了他的一举一动，然后通过卫星传输数据，集中到eva的数据库中。

恺撒不由自主地仰望天空。

虽然身在室内，但是他仿佛能感觉到一双巨大的、由电子流组成的眼睛在外太空张开了，静静地凝视着地球。

那就是eva的天眼，无声地观察着世界的每个角落，看着人类的喜怒哀乐和鬼蜮伎俩，没有她不知道的秘密，也没有她不了解的人性，她只是有时故意沉默。

“所以在我们满世界找你们的时候，你们却从马耳他出发，坐着头等舱，堂而皇之地飞去了中国，就住在路明非叔叔的家里，还跟他的高中同学聚会，还以成功校友的名义在他的中学发表了演讲？”阿巴斯叹气，“一条底层命令就把整个学院都变成了瞎子。”

“可不是么!”芬格尔叹气，“还不是因为校长偏袒他!我也是身不由己，否则我早就把那孙子抓回学院里来了，给他加上几万伏特的高压电，狠狠电上那么几轮，我就不信他不招供!”

“可我们还是不知道他们此刻的位置。”恺撒快速地操作触摸屏，eva给出的情报。

“在我跟陈墨瞳的最后通话中，我指示她驾车逃离，最好是通过边境口岸离开中国，那样可以避开我的追踪。”

“所以在我们到达这里前你还跟陈墨瞳通过话？”阿巴斯问。

“当你们接近那部电梯的时候，我的逻辑分析告诉我你们的来意是要修改我的底层数据库，那时候保护路明非这条命令对我仍旧是有效的，我做出的应对策略是告诉诺诺，他们应该开始逃亡了。”

“你跟陈墨瞳说了些什么？”

“你可以查阅我们的对话记录。”eva说话的同时，对话记录已经在投影屏幕上展开。

阿巴斯读完了通话记录，点了点头，“所以诺诺已经知道你变成了他们的敌人。”

“以她的聪明，如果我再度联系她，她是不会相信我说的话的，所以不要希望能借我的名义引出他们。”

“你给他们送去的那台手机里，存储着你为他们设计的逃亡路线？你指引他们逃往哪里？”

“我不知道，那是我很久以前就设计好的一条逃亡路线，当路明非成为学院的对立面时，他可以使用。设计完成之后，我就把关于那条路线的数据从我的数据库中永久删除了。”

“一台机器，为了对抗自己的追捕而设计的路线，是这样么？”

“是的，一条连我都很难追踪的路线，他们还有一份我的拷贝在手，这会增加他们的成功率。这个世界上，在人工智能领域，只有我有资格作为自己的敌人。”

“根据原本的第二条核心命令，我们是会危及到路明非生命安全的人，你是否也曾考虑抹除我们？”

“考虑过，但很遗憾的是，在校长办公室内部，我没有办法抹除任何人。这间办公室本来就是我的后门，你们踏进办公室的那一刻开始，我已经无法杀死你们了。”

“无论作为敌人还是伙伴你都值得我尊敬。”阿巴斯轻轻地叹了口气。

“你们现在知道了吧？”芬格尔摇头晃脑，“我对学院是赤胆忠心的!别看我一直表现得像是路明非的老铁，私下里学院的事儿我时刻都放在心上!两位大哥的事儿我也都记着呢!比如这狗贼对老大你的未婚妻那是色心不死啊!要不是有我在，这孤男寡女的，深更半夜不知道敲了多少次门？可我就是一枚锃亮的电灯泡啊!我就是要在他俩之间发亮!我用人格跟你保证，这俩绝对没啥苟且!”

恺撒没有理他，认真地盯着屏幕。

芬格尔又转向阿巴斯，难得他也有点语塞了，委实说这一路上他都没想着阿巴斯，他跟阿巴斯没有跟恺撒那么熟，狮心会的前任会长喜欢静坐冥想，

“为了和阿巴斯你保持审美和世界观上的认同感，我有空的时候就研读古兰经，虽说吧以我的觉悟能理解得有限，但我内心里还是一个很想亲近神、很要强的年轻人。”

阿巴斯苦笑着摸了摸下颌的短须，

阿巴斯拍了拍芬格尔的肩膀，“别再读任何经文了，宗教信仰这事儿不合适你。”

“怎么就不合适我呢？”芬格尔满脸不解，“我也想寻求真理啊!”

“你是个连神都可以出卖的人啊。”阿巴斯微笑。

邵公子醒来的时候，窗外的天已经亮起来了，他那亭亭玉立的女秘书正站在他的面前。

“你你你你怎么在这里？谁允许你进我卧室的？”邵公子又急又气。

诺诺走的时候叮嘱他照顾好路明非，片刻不要离开，他就给秘书发了微信说今天不去上班了，有任何人找他都给他挡掉，然后跟一尊神似的坐在床边的沙发上，开了一82年的拉菲，边喝边执行任务。

没想到酒劲儿上来，不知什么时候睡过去了。

坑边随笔:

看到读者有人问这本龙族是不是我写的，风格感觉跟前几本不同。天地良心每个字都是我写的，至于风格不同，看过我三部以上作品的读者应该会知道我可以写出完全不同风格的东西。最早写作的时候我的成名作是校园风格的此间的少年，后来我改写了架空史诗风格的九州缥缈录，然而我又写了这部龙族，中间我还写过科幻风格的上海堡垒。

我想我应该是属变色龙的吧。

第9章 全民公敌 8

这个秘书是邵一峰非常信得过的人，可是让秘书看见床上包扎得跟粽子似的路明非，漏了口风怎么办？这个在精神病院认识的哥们想必是师姐的拍档，要是警察找上门来把他给抓了，没准会牵连到师姐!

拍出一叠现金在秘书脸上让她保守秘密？恶狠狠地把秘书推倒在床上这秘书虽说也颇貌美但邵一峰对身边的工作人员倒还不至于抱有什么邪念，他是考虑要捆上她把她塞到储藏室里去，不能让她出去胡说八道。

一瞬间邵一峰的脑子里转过无数的念头，直到秘书递来一张卡片，“邵总，您师姐已经走了。她让我等您醒来的时候把这个交给您。”

邵一峰这才注意到旁边的床上已经空了，埃及长绒棉的床单上连折痕都看不到，好像过去的24个小时只是他的一场梦，梦里他为师姐施展浑身解数就差变出三头六臂了，而且激动万分，觉得自己偷窥到了一个秘密的世界，在那个世界里师姐出生入死拯救世界。

现在那个梦结束了，他坐在自己卧室的沙发上，这个细雨蒙蒙的早晨就像以往的早晨一样平平淡淡，甚至没有一个酥胸粉腿的女孩睡在他旁边。

师姐和神经病院的那哥们都走了，他现在很安全了，不用担惊受怕了，可不知道为什么，邵一峰觉得有些失落。

邵一峰接过那张卡片，卡片上是一封信。

“小峰:

我们在这边的事已经结束了，该走了。

谢谢你帮忙，以前可能有欺负你，对不起。

好好的。

陈墨瞳”

那歪歪斜斜的字迹肯定是诺诺无误，她在中国生活的时间并不多，很少写中文，字体就是这样的蹩脚。语气也是她惯常的语气，透着无所谓。

这样短短的一封信，邵一峰却读了很久很久。信从他的手中滑落，邵一峰呆呆地看着窗外的细雨。

“邵总您怎么了？”秘书看邵一峰神不守舍的样子，不由得担心。

“我忽然有种感觉，师姐不会再回来看我了。”邵一峰低声说。

“邵总您想多了，陈师姐以前也是这么忽然就来忽然就走啊，这次还特地给您留了信呢。”秘书赶紧宽慰他。

“她从没跟我说过对不起，还叫我好好的。”邵一峰的语气像个小孩子，“她从没对我那么好过。”

秘书愣住了，她没想到邵一峰居然也会有这么敏感的时候。

可能世界上的每个人都是敏感的，只看你是否真的在乎那个人那件事。

“邵总您别想太多”秘书斟酌词句，想要安慰老板。

“师姐什么时候走的？”邵一峰腾地站起身来，“她是哪个航班？快叫司机送我去机场，我还来得及送送她!”

“您师姐是开车走的，她问我能不能借一辆适合越野还查不出来历的车，您上个月不是从德国买了台还没上牌的走私车么？我想师姐要借车您肯定不会不同意，就自作主张把那台车的钥匙给她了。”

“你把我的车借给师姐了？”邵公子直愣愣地看着秘书。

秘书被他看得心里直发毛，不明白老板这是怎么了，会为她借给诺诺一部车来逼问她。她借给诺诺的那部车虽然价格不菲，但跟邵一峰以前出借的法拉利和兰博基尼还不是一个价位，难道说那台车有什么特别之处，是唯一限量版什么的，邵一峰甚至不舍得借给诺诺？

可下一刻邵一峰就恢复了精气神，激动得摩拳擦掌，“借得好借得好!师姐那么靠得住的人，怎么会借了我的车不还呢？就算她把我的车撞成废铁了都会给我运回来的。”

邵一峰高兴地在卧室里转圈子，“我就怕她跟我客气，她要肯跟我借车，那就是没跟我见外。”

秘书呆呆地看着这位公子，无言以对。

“邵总，今天去公司么？”秘书问，“您今天还真有一个重要的会，取消了怕不好。”

“上班上班，我这游手好闲的，师姐也看不上我对不对？”邵一峰奔向衣柜，拿出几根颜色不同的领带在自己领子上比划，忽然想起了什么，“诶对了，上次来我办公室那个屠小姐屠什么来着？”

“屠小姣。”秘书提醒。

“对对，那个很那个什么的女演员。”邵公子在自己胸口比划两下，明确无误地表示屠小姣叫什么名字并不重要，在他记忆里就是个胸很大的妞，“怎么也不跟我打个招呼就走了？给她经纪人打个电话，今晚叫出来陪我喝几杯。”

邵一峰系上领带，看了一眼目瞪口呆的秘书，忽然龇牙，尴尬地笑笑，“这不师姐不在么？可别在师姐面前给我多嘴!”

邵公子兴冲冲地出门去了，秘书拿起被他忘在床头的那张卡片看了一眼，轻轻地叹了口气。

她没敢说，其实她觉得诺诺不会来找邵一峰还车了，因为诺诺问她借那部走私车的时候，并没有归还之前借走的法拉利。

诺诺向邵一峰道了歉，为她从幼儿园开始对他的欺负，现在她说了对不起，还清了欠账，就此作别。

清晨，整座城市笼罩在细雨中。

道路湿滑，人车拥挤，早餐铺子前白汽蒸腾，上班族冲进来匆匆吃一碗热汤面或者带上几个包子就走，冲上即将关门的公共汽车，公共汽车摇摇晃晃地起步，司机使劲地摁着喇叭。

这是一个老城区的十字路口，附近都是老旧的小区，跟时尚的cbd区不同，透着上个世纪的感觉，喧闹嘈杂。

“张局长是你们班混得最好的，你跟他见面的时候多说说我们家鸣泽，鸣泽回国可以考他们局的公务员，让张局长照顾照顾。”早餐铺子里，中年妇女跟埋头吃锅贴饺子的男人唠叨。

“知道知道，我们家鸣泽考他们局的公务员是给他面子，”男人抹了抹自己的分头，“现在都讲究要有国际视野，我们家鸣泽，美国上的大学，绝对的精英!”

“行了行了，就知道吹你儿子，反正你多跟张局长套套近乎，张局长家那个丫头听说也在新加坡上学，跟我们儿子还挺配的。”

“我有数我有数，不吃了，我要迟到了。”男人起身抹抹嘴。

“真浪费，茶叶蛋就咬一口。”女人从口袋里摸出一个塑料袋，把男人咬过一口的茶叶蛋丢了进去。

男人已经起身走出了早餐铺子。

路边停着一辆白色的宝马三系轿车，男人遥控开门，偏腿上车，神情颇为骄傲。女人打着伞过来给他挡雨。

他一直都是这么骄傲的，在这种老小区，像他这样开宝马车的男人不多，虽说只是一辆最低配，可跟那些丰田本田还是有着身份上的差别。

他又从车窗里探出头来，盯着路边停着的一辆白色房车看，神情羡慕。

这种房车在这种小城市难得看见，卡车般的车头，宽大带窗的车身，宽大的轮胎足以应付各种路面，车头上的牌子基本没什么人认识，绝对的进口货。

要不是这辆车停在路边，占了整整一条车道，早晨的交通状况还能好点。

“快走快走，这车有什么好看的？迟到扣你工资!”中年妇女说。

“你懂什么？那叫房车!车后面拖的那是一个小房子，我们有个客户买了一辆，我看过，里面可豪华了，有浴室有卫生间，卫生间墙面上还贴着大理石。”中年男人说，“有钱人开这种车出去旅行，都不用住酒店的。”

“行了行了，等鸣泽将来赚钱了让他给你买一辆，你开着四处去旅游，享享儿子的福。”中年妇女不由分说地给他关上门。

小宝马汇入了滚滚的车流，女人在车后面挥手告别，一手带着伞，一手拎着一颗茶叶蛋。

白色房车里，诺诺趴在巨大的方向盘上，看了路明非一眼，“看够了么？”

路明非沉默了很久，笑笑，“没什么够不够的，只是跟他们告个别。”

“难道不该下车去亲口跟他们说？你还可以继续编些理由，说学院紧急召你回去做毕业论文什么的，说春节时候再回来看他们。”

“骗人的话，说得太多了，多到自己都不想说了。”

诺诺点点头，发动引擎，房车缓缓地起步，加速，驶入风雨中。

坑边随笔:

写这段的时候我想到的是我家楼下的早餐铺子，不是北京的家，而是安徽合肥的家。我在北京的家位于一个颇为繁华的区域，上下左右颇住着几位男女明星，出门可以看到摩天的购物中心和林立的写字楼，它们的玻璃幕墙反射刺眼的光，但却找不到一间小馆子可以喝一碗豆腐脑。

我每次做梦梦见吃早餐总是在合肥那个家楼下的小破店里，蒸包子的水汽蒸腾，人声鼎沸，外面下着小雨。

恰如我半梦半醒的时候会以为我还睡在多年前动物园旁边的那张小床上，窗下的书桌上摊开我的作业本。

第10章

“没什么想问我的么？”十个小时之后，路明非终于打破了沉默。

房车已经在高速公路上连续不断地跑了差不多十个小时，诺诺全程一句话也没说过。

一路上都在下大雨，高速公路上的车不多，也都行驶得很谨慎，只有他们这辆宽大的房车全程高速行驶，超车过弯，溅起一人多高的水墙。

看得出诺诺很着急，但情绪并未流露在脸上，她牢牢地控制着这辆动力澎湃的机器，也不要求跟路明非换班，像是根本不会疲倦。

饿了她就叼着一个巧克力馅儿的牛角包继续开车，路明非偷看她的侧影，她重又变得那么威风凛凛，像是用最坚硬的白色大理石雕刻的女武神，除了那个牛角包有点可爱。

“什么问题？”诺诺瞥了路明非一眼，“如果是无关紧要的问题，就别问了。保存体力，会有需要你替换我的时候。”

“比如，我到底是谁之类的，”路明非顿了顿，“或者我到底是什么东西。”

从醒来到现在，诺诺跟他唯一的一起聊天就是目送叔叔婶婶背影的时候，其他的话都是命令的口气，例如“跟着我”，或者，“离开这里，现在。”

她一句话都没有追问那间医院里发生的事，好像那个恐怖的夜晚根本不存在，她看过路明非隐藏最深的那个秘密后，又都忘光了。

“我猜你自己也不知道，所以不必浪费时间提问。”诺诺淡淡地说，“但是这个世界上总有人知道得比你我更多，等我们找到那个人，一切就清楚了，现在不必讨论。”

“有人知道得比我们更多？”

“eva的底层命令库中，有几条命令是专门用来保护你的，在你的生命安全受到威胁的情况下，她甚至可以自动获得授权去毁灭能威胁到你的人。”诺诺扭头看了路明非一眼，“你不是什么无关紧要的人，你是学院的重要资产，学院倾注了大量资源来培养你，让你成为他们的武器。只不过武器本身对此一无所知。”

“重要资产？”路明非琢磨了一下这个词儿，无声地笑笑。

那么长的时间里都觉得自己是个废物，死了还是活着都没有人关心甚至没有人知道，结果居然是某些人眼里的重要资产。

一切忽然都豁然开朗起来，为什么自己一个菜鸟，却从一年级开始就总被派去屠龙的第一线，为什么自己能在那个精英云集的学院里活了下来，甚至爬上了学生会主席的高位。这根本就是一个怪物养成计划啊，养育一只大怪物，去吃掉其他小怪物。

最后呢？最后应该是趁那个大怪物还没有明白过来的时候给它灌下毒药，从此一切的威胁都解除，人类亲密友爱地在一起，怪物们的尸骸被埋葬在大地的深处。

“但那几条命令现在已经被撤销了，所以eva没法保护你了。”诺诺又说，“全球缉捕我们的命令随时都会下达，他们不会放任一台人形屠龙机器在外面乱跑。”

路明非沉默了好一会儿，“师姐你不害怕我么？”

“害怕你？”诺诺瞥了他一眼。

“能跟奥丁对抗的怪物，大概是龙王或者类似的什么东西吧？”

“你觉得自己是么？”

“我不知道，也许什么时候我忽然就丧心病狂了，只想毁灭世界。”

“那时候我再杀掉你，现在不想这个。”诺诺从驾驶台上抓起一把钥匙丢给路明非，“与其跟我聊这些有的没的，不如去车后厢里看看，有件东西你应该有兴趣。”

路明非茫然地拿着钥匙往车后厢里去了，登上这辆豪华房车到现在，他和诺诺都在驾驶室里待着，还没有见识过这车的豪华卧室。

走了两步他才反应过来，诺诺根本就是懒得跟他聊这事儿，丢一串钥匙都把他给打发走了，而他习惯性地就服从了。

你说咋还是那么不争气呢？分明老子是那种吼一吼世界都要抖三抖的大怪物啊!

如果世界上真有命格这东西，自己的命格一定是个黑体加粗的“怂”字吧？

“靠近的时候一定要小心，那东西不安全。”诺诺补充了一句，打开了车前灯，黑沉沉的夜幕已经降临。

路明非愣了一下，点了点头，用钥匙打开通往车后厢的门。

诺诺从后视镜里看着他的背影消失在没开灯的卧室里，轻轻地呼出一口气，好像是那口气一直支撑着她到现在，呼出去之后，巨大的疲惫笼罩了她。

不是因为这趟艰难的逃亡，而是因为路明非。

她当然有很多问题想问路明非，他们现在身处巨大的危险中，没人知道他们走的是不是一条断头路。

他们还身处巨大的谜团之中，从路明非的身份到昂热的遇刺，还有那位神秘的古神奥丁，如果谜团能够解开，他们就会多一些活下去的希望。

可她不愿意和路明非聊这些，因为聊下去就必然会聊到三峡水库的事，还有北京地铁里的事，还有很多很多的事。

不要跟我讲你的心事，因为我不能听。

“所以路明非是一件武器？”贝奥武夫问。

英灵殿的会议室里，秘党元老们聚齐。

他们都看完了芬格尔皮带扣里的资料，他们都很想保持平静，但眼角止不住的跳动出卖了他们的内心。

“一件武器，一件能够对付龙王级目标的究极武器!”芬格尔非常笃定，“而我，就是受命监视那件武器的人!我跟那个怪物可不是一路人，我也是糊里糊涂就上了贼船。”

“你的意思是校长希尔伯特让昂热让你去执行监视任务。”

“对!都是校长的意思!他不让我毕业，就是为了盯住路明非!”芬格尔显得痛心疾首，“可我根本没想过路明非是那么危险的东西!早知道我就趁他喝醉了手起刀落!”

“执行部里有很多精英，如果需要他们可以是世界顶级的间谍，为什么昂热却锁定你去执行这个任务？”图灵先生问。

“校长说路明非其实特别敏感，负责监视他的人不能是特别强的人，会激活他血统中暴虐的一面。校长觉得我特别适合，因为我是个真正的废物!”芬格尔挺胸收腹。

元老们无声地对视。

这确实是个合理的解释，高阶的龙族血统确实能敏锐地觉察到身边怀有敌意的人，如果监视者能力低下，反倒是更好的选择。

“他的能力是什么？能够杀死龙王的能力，是某种超高阶言灵么？”

芬格尔愣了一下，“这我倒真是不知道，除了游戏打得很好，说烂话说得特别溜，看不出有什么过人之处。”

“他的情绪怎么样？是那种容易冲动的性格么？”

芬格尔想了想，“那倒不是，以他的性格我觉得最适合当个网站管理员。”

元老们陷入了沉默。

这个情报看似解释了很多的事，却又让眼下的局面变得更加错综复杂。

一个来自中国的男孩，其他一切都正常，唯一的问题就是发起火来会杀死龙王。

他到底是什么东西？他从哪里来？

一个掌管了学院近百年的秘党领袖，如果把全世界的屠龙者看作一支军队的话，他无疑是这支军队的将军，可他藏有一件恐怖的屠龙武器，却不愿秘党的其他人知道。

他怎么找到路明非的？他的屠龙计划中有没有其他不可告人的秘密？又是什么样的人能在一瞬间重创他？

所有的谜团相互勾连在一起，隐隐构成了一个庞大的迷宫。

米诺斯的迷宫中困着米诺陶洛斯，那个牛首人身的恐怖怪物，这个迷宫里困着什么东西？

“既然是能够杀死龙王的武器，那么务必立刻回收。”贝奥武夫打破了沉默，“对路明非和陈墨瞳的最高级缉捕令应该立刻下达，让eva把所有计算资源集中用于搜捕他们!”

恺撒霍地起身，想要说什么。

他明白这条命令的言外之意，所谓最高级别的缉捕令，以往的对象都是龙王，这种缉捕令往往都伴随着武力授权。

换而言之，它的意思并不是把谁谁平安地带回学院来，而是“活要见人死要见尸”。

“如果他是我们对龙王最有效的武器，我们应该首先确保他的安全。”阿巴斯抢先说出了恺撒想说的话。

“先生们，一件自己有思想的武器，强大到可以毁灭龙王，这件武器如果不能被控制，那最好被毁掉。”贝奥武夫凝视阿巴斯和恺撒的眼睛。

第11章 全民公敌 10

漫长的沉默，无人可以反驳。

人类可以豢养猫咪，像对待家人一样宠爱它，但在看见野外的狮子时，却会毫不犹豫地取出猎枪。

同是猫科动物，人类却总是赞美着猫咪的可爱，选择性地忘记它和狮子一样是矫健的猎食动物。

狮子的错误，在于它太强大，如果猫咪有着狮子一样的体型，人类也会对它们掏出猎枪来。

“eva，下达最高级别的缉捕令，我要召集每个能召集的人。”贝奥武夫一字一顿，“这是一场以全世界为范围的捕猎。”

伦敦，早晨七点。

天空中布满铅灰色的云块，黑色的劳斯莱斯轿车平稳地行驶在红色的礼宾大道上。

司机白发苍苍，西装革履，胸前佩戴着金色的徽章，他从事这一行已经差不多四十年，开过很多代的劳斯莱斯和宾利，也服务过很多的政要。

但今天他的车后座上却是一个年轻的女孩子，他从后视镜里能看到那个孩子，紫罗兰色雪纺礼服裙，圆边帽，帽边垂下半遮面的白纱。

这是一身很保守也很精致的衣服，穿在年轻女孩身上并不那么合适，像是小女孩偷偷穿母亲的高跟鞋，有种可爱的感觉。

“不必紧张，她是位非常和蔼的老人，尤其是跟孩子们在一起的时候。”司机说。

要去面见那位和蔼的老太太，连那些老练油滑的政客都会紧张，何况这么年轻的女孩子。

“有位资深的顾问教过我该怎么做，”女孩礼貌地微笑着，“希望到时候别犯错误。”

“你的牛津腔很标准，但能听出一点美式英语的感觉。”

“我在伦敦出身，但在美国那边上大学。”

“原来是这样，我没去过美国，是值得去旅行的地方么？”

“我的一年级刚刚结束，还没有来得及旅行，学业太忙了。”

司机微微点头表示赞赏，把时间花在学业上的年轻女孩，现在越来越罕见了，但也只有良好的教育能够培养出真正的淑女。

难怪那位老太太从那么多可选的继承人中选中了这个年轻女孩。

司机可以很容易地想到这个女孩的将来，继承家族的爵位，成为上流社会的宠儿，出入各类重要的场合，在镁光灯下完美地微笑，被诸多名门之后追求。

此刻，道路的正前方，庞大的白色建筑物从地平线上浮起。

白金汉宫，英国历代君王的寝宫和办公地，金狮子、红狮子和金竖琴组成的皇家旗帜猎猎飞扬。

女王此刻正在宫中等候，这将是一场亲切但重要的觐见，而这辆1967年的老式劳斯莱斯轿车，则是把灰姑娘送去王子身边的南瓜马车。

这时女孩的手机响了，司机正想提醒女孩在觐见的时候千万记得把手机调成静音，女孩却忽然伸出了手。

那是个非常强硬的手势，绝不是一位淑女该使用的，但它的意思非常清晰，停车!现在!

老司机在为皇室服务之前曾服役于英国皇家海军陆战队，对于这种源自军队的手势他不必思考就会绝对服从，他狠狠地踩下刹车，劳斯莱斯轿车带着刺耳的噪音滑行停下。

女孩摘下帽子，默默地看着自己的手机，几秒钟后，她抬头看了老司机一眼，笑容略带歉意，眼神却依旧坚定。

“请代我向陛下道歉，我有重要的事，不得不取消这次觐见。”

“这事关你的爵位，女士。”老司机不得不提醒她此事的严重性。

女孩摆了摆手，解开了自己的裙子，她的裙下并没有无限春光，而是一身极其贴身的黑色作战服，肩部和腰部的皮带都说明这件看起来薄如蝉翼的服装能够挂载多少沉重的装备。

她推开车门的时候，黑色的直升机已经悬停在她的头顶，女孩抓住直升机垂下的绳索，直升机立刻升起，她在猎猎的狂风中轻松地攀绳而上，甚至没有回望那正对她徐徐打开的白金汉宫。

老司机呆呆地望着仿佛被飓风带走的女孩，完全不能理解到底发生了什么。

斯诺顿家族的后人，维多利亚斯诺顿，未来的女伯爵殿下，在觐见女王的最后一刻，因为一条未知的手机信息而选择了放弃。

这个年轻的女孩在多达三十多名可选择的继承者中，由女王陛下亲自选中成为家族的继承者，她根本无需做任何事，只需乖乖地让这辆劳斯莱斯带着她进入白金汉宫的大门，就能轻而易举地迎来人生的巅峰，可她摆摆手就走了，好像拒绝的只是一份街边发放的广告。

不过也许不让她见到女王才是正确的选择吧？她除掉礼服裙后那矫健的身形，与其说是锻炼得当的淑女，不如说是修长剽悍的雌狮!

她在美国上的什么大学？或者说，她在美国的哪个部门服役？这样年轻的女孩却要接受如此高强度的训练，目标是对抗什么样的敌人？老司机浮想联翩。

几乎就在同时，斯德哥尔摩市中心的办公楼里，金融师们已经围绕着会议桌激烈讨论了一整夜，关于一间独角兽公司上市的发行价，金融师们出现了分歧。

但无论如何这都是今年年内最引人瞩目的一次上市行动，每个能进入这间办公室开会的人都觉得与有荣焉，帮助这家企业上市会是他们职业生涯中永恒的谈资。

其中一位年轻的实习生收到了信息，然后用一分钟时间写了一封辞职邮件给同在这间会议室里的老板，然后在众人惊讶的目光中走了出去。

巴黎的街头，一间连续十二年每周七天都会开门、专门销售鲜花的店面罕见地挂出了“暂停营业”的牌子。

路过想要买一束鲜花的老顾客们诧异地聊着天，担心店主是不是家中出了什么意外，这个猜想被街对面为路人画像的画家证实了，他说店主早晨确实来了也准备开门营业，但在忽然接到一条手机信息之后就停止了工作，挂出了“暂停营业”的牌子。

他离开时的神情和平日迥然不同，倒有点像那种从战场上回来的军人，即使画家跟他已经认识了七八年也不敢上前去搭话。

甚至在北极的极夜中，也有一位科考站的站长在收到手机信息后独自离开了科考站。

他对这种违反纪律的行为没有给出任何解释，独自驾驶一辆雪地摩托车驶入了茫茫的暴风雪。没有人敢阻拦他或者追着他出去，因为正是很饥饿的冬季，少数人在外面活动等于把自己送去给当大餐。

直升飞机掠过伦敦的上空，舱门就这么敞开着，维多利亚坐在机舱的地板上，静静地仰望铅灰色的天空。

她仿佛能看到那些在近地轨道上来往穿梭的加密电子流，猎场已经被激活，猎人们提枪走出掩体，猎物却仍然茫然无知地漫步在荒原之上。

那个猎物——那个名叫路明非的猎物。

维多利亚还记得自己第一次参加学生会的招新会，那是她第一次见到传说中的学生会主席，他并不像维多利亚猜想的那样带着某种强大的领袖气场，显得有点拘谨和心不在焉。他和每个女孩握手的时间都很短，好像是不太懂怎么跟女孩子打交道，他很少跟别人目光相接，意识到自己在被看的时候就会笑笑然后把视线转开，别人不注意他的时候他就会在角落里自己喝可乐，有人来找他签名或者需要他出场的时候，他才会端起香槟酒和那种略显自信的笑容。

而在里约热内卢的那个夜晚，这个看起来甚至有点怂的主席先生却像披挂了铁甲的骑士那样跟恐怖的“舞王”对冲，他在黑夜的屋顶上跳跃、翻腾、射击，简直像是翻飞的狂龙，让维多利亚看到了什么才叫战场的统治者，什么人才配被称作万众期待的英雄。

那是维多利亚一生中第一次相信龙王们虽然恐怖，却还是有人类能够遏制它们的野心，把它们一次次埋葬。

可现在曾经的救世主成了万众之敌，那个盖世的英雄，要么成为阶下的囚徒要么死去。

真是个黑色幽默啊，维多利亚忽然觉得这个世界是那么的叫人疲惫。

第12章 全民公敌 11

后车厢里很暗，路明非没有摸到照明开关，不过凭借夜灯的微光，能看出这是一间设计颇为讲究的卧室。

也难怪叔叔说这玩意儿是有钱人的专属，如果不是房车高速行驶时的轻微震动，单看这间卧室你会觉得自己身在某个豪华酒店的客房里。

空气中弥漫着颇为醒脑的香气，侧面吹来柔和的暖风，这是房车的空调和香氛系统在工作，超大尺寸的双人床上铺着厚厚的羽绒被，吧台上成排的酒和倒悬的酒杯随着车身震动摇晃，发出轻微的叮当声。大床的床头还挂着某当代艺术家的画作，画的是身裹轻纱的裸女入浴，暴露程度介乎艺术和色情之间。

这非常好理解，邵一峰装饰这辆房车的时候想的肯定不是给这两位用来逃亡的，而是用于一场或者几场香艳的旅行。

路明非有点懵，车后厢里没什么特别的东西，难道说诺诺叫他来看这张双人床或者来欣赏一下这幅画？

想多了想多了，他拍拍自己的脑袋，芬格尔才会这么说话，“我有一张很大很舒服的双人床哦!你要不要来我家欣赏一下？”

空调吹着令人昏昏欲睡的暖风，酒杯和酒放出悦耳的叮当声，这真是一件很舒服的卧室，没有任何特别的东西他也有点累了，到了这里就该躺下来休息一会儿

但路明非僵在那里，一丝一毫都不敢动。

藏在袖中的短弧刀释放，沿着袖筒无声下滑，落入手中。冷汗在一瞬间就吃透了衬衣。

这是种很难用语言描述的本能，他感觉到某个极其强大的对手就在他的附近，就在这间卧室里。

这不是嗅觉、视觉或者听觉，他没有觉察到任何异样，但就是那种强敌在侧的感觉，如此清晰!

就像有把无形的利刃顶着路明非的后心，那是对方的气息，路明非前进一厘米或者退后一厘米，那股气息也会随之前进或者退后。

势均力敌，对方想必也是感觉到了路明非的气息，双方的气息不相上下。

问题是，对方藏在哪里？

毕竟只是房车的小卧室，虽然豪华但空间很有限，路明非的目光从地面移动到车顶，从床移动到吧台，哪怕一只猫在这间卧室里也没有藏身处。

难道对方的言灵是“冥照”？路明非记得这种诡异的言灵，能制造出接近隐形的效果，可那个言灵非常罕见，好像只有那个脖子以下全是腿的日本女孩会用。

路明非忽然想起另一个极其恐怖的可能他在卡塞尔学院训练的时候遇到过类似的情况。

当时他的五感已经被训练得极其敏锐，搭配综合格斗技，他的迎敌范围是一个以他自己为中心的圆球，完全没有死角。这意味着无论对手从哪个方向进攻，甚至破地而出或者从天而降，他都有足够的把握应付。

但某一次的训练中他还是遇到了问题，黑暗的空间里他能够明显地感觉到对手的气息，但无论他转向哪个方向，都没能找到这个对手。对方仿佛一个巨大的幽灵，充斥了整个空间。

最后他才知道那名来自执行部的好手几乎完全地贴着他的后背站立，随着他的转动高速地移动，而且脚下无声。

他自己就是最大的死角，是他把对手给遮蔽了。

他可以想象此刻这个未曾现身的对手就紧贴着他站在背后，手持危险的利刃，对手随时可以进攻，但是还没动手，因为他要的是一击必杀!

路明非左肘猛地向后撞去，同时旋转身体，短弧刀自下而上划出。这一击结合了泰拳和日本刀的战术，向后的肘击是泰拳，再接“逆袈裟”的斩法，无论哪一击命中对手都会暂时失去进攻能力。就算对手全部闪开，路明非还有把握瞬间切换成摔角的模式，抓起对方来个背投。

他的眼角余光果然看到了背后的影子接着他带着巨大的惯性撞进了背后那面穿衣镜里去。

背后什么人都没有，有的只是他自己在镜中的影子。

“怎么回事？”诺诺的声音从驾驶室传来，“跟你说了不要吓唬他!”

就在这时卧室中蹦嚓嚓音乐声轰然大作，五色彩灯在上方旋转起来，一根钢管从天而降!整个卧室变成了一个钢管舞的舞台。

这还不是全部，吧台上的暗格自动退出，冒着袅袅冰气，冰中泡着一支上好的香槟;床头的镜子——路明非本来以为那是一面镜子，其实它是一块镜面屏幕——亮了起来，满屏幕巴掌腰的姑娘们俏皮地扭摆臀部;设置在卧室四角的喷筒喷出闪光的碎屑，化作光雨飘落

果然是邵一峰的车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那股利刃在背的感觉骤然增强，那幅香艳的现代艺术作品忽然间四分五裂!一柄锋利的冰锥以几乎同样的“逆袈裟”斩法自下对上撩起，扫出一片凄凉的铁光。

对手终于现身了，用的是跟路明非相似的战术，但比路明非的攻击更加极端和杀性如果不考虑跟他一起飞出来的那些皮的、丝绸的、带亮片的小裤衩和女士内衣的话。

那幅画的背后其实是个暗藏的壁柜，邵一峰应该是把他喜爱的钢管舞舞蹈服都藏在里面了，这间卧室的原意大概就是邵一峰打一个响指就会变成他的私人钢管舞舞蹈室，当然跳舞的人不会是他。

贫穷严重地限制了路明非的想象力，他哪里想到邵一峰的卧室里有那么多幺蛾子，他的对手多的是可以藏身的空间。

但没时间吐槽邵公子的品位了，他必须凝神对付那把危险的冰锥，这件武器很可能是随手从吧台上拿的，但在这个对手的手里，威力绝对不亚于路明非手中精心打造的短弧刀。

双方武器相格，在一秒钟里连续交换了四刀，并且都围绕着钢管走位两圈这是一场异常惊险的双人钢管舞，卧室空间极小，两个人简直脸贴着脸，稍有不慎就会中刀。

好在路明非跟富山雅史学过一段时间的日本刀术，格斗术方面他涉猎很杂，从巴西柔术到泰拳到合气道他也都练，凭借血统强化过的身体，即使是大师的技巧也只需要看几遍就能模仿，还能顺手加以改良。

奇怪的是对方的日本刀术好像也是这种不太地道的货色，准确地说就是某种基于日本刀术的现代格斗术，和路明非恰好能打到一起。

双方都能准确地判定对方的攻击方式，所以连续攻击却都只是武器格挡，双方都没有受伤。激光彩灯闪烁得厉害，看不清对手的面目，永远出现在路明非面前的都只是一道雪亮凄冷的刀光。

厨刀当然无法跟路明非手中的短弧刀相比，但对方巧妙地用了刀背，他是凭着过人的腕力硬砸路明非的武器。短弧刀脱手落地，被对方一脚踩住。

路明非猛地退后，他背后正是那张大床，他绊倒在床边，向后栽倒。对方当然不会放过这样的机会，如影随形地扑上，这正是路明非期待的，他在后仰的时候已经抓住了那床鹅绒被，他甩出了整张被子。

鹅绒被缠住了厨刀，路明非猛地发力，逼迫对方也放弃了自己的武器。

双方都失去了武器，片刻的僵持之后，他们立刻抓起手边唯一能抓到的东西继续战斗他们每人抓了一个鹅绒枕头

满卧室的鹅绒飞舞，诺诺冲进卧室的时候惊呆了——她把房车设置成了自适应巡航——如此惨烈的枕头大战委实不多见，双方挥舞枕头的同时还夹杂着凶猛的刺拳和肘击。徒手格斗上双方的家数也颇为类似，几乎同时打出的直拳，两个人都是面部中拳，鼻血横流。

“停下!”诺诺大吼。

对方居然真的立刻停下了，扭头看向诺诺，路明非却没停手，这机会太难得了，他扑向对手，使用了巴西柔术，用整个身体锁死了对方。

巴西柔术，这种看起来有点像舞蹈的摔角术其实是极端致命的，锁死之后，路明非大发力就能拧断对方的脖子。

然而诺诺关闭舞池模式，那张脸暴露在灯光中的时候，路明非傻了。

是那个长着麋鹿般眼睛的男孩，那种走失在森林中的麋鹿的眼神。

楚子航!

这一刻路明非无法分辨眼前的一切是不是梦境，反正从精神病院里出来之后他经常分不清梦境和现实，他本能地扑上去抓住楚子航的肩膀，死死地盯着他看。

他不敢松手、不敢眨眼、甚至不敢呼吸，怕眼前这个人忽然间就消失不见。

第13章 全民公敌 12

楚子航也呆呆地盯着路明非，但这种四目对视的温情维持了一秒钟都不到，楚子航扬手切向路明非的颈动脉，这是用手使用那一招“逆袈裟”。虽然不像武侠里说的那样什么手上布满真气不亚于利刃，但混血种的骨骼硬度加上斩切的高速还是足以切开路明非的动脉。

路明非打了个激灵，清醒过来的时候又把楚子航给锁死了，巴西柔术上花的苦功总算没白费，有阵子他练得疯魔，一觉睡醒发现自己把枕头锁得死死的。这种应对纯靠神经反射就能完成，用不着过大脑。

“师姐这是？”路明非憋着一口气不放松，使劲仰头去看诺诺。

诺诺刚想说什么，车身猛地震动，随即失重感袭来，这辆车好像腾空而起了。

袭击还是坠崖？他们本就行驶在一条盘山公路上，诺诺脸色惨白。

“床头柜里有镇静剂!”诺诺转身奔向驾驶室，“给他用镇静剂!”

路明非锁着楚子航，勉强腾出一只脚踢翻床头柜，里面滚出几支针剂来。那是强效镇静剂，邵一峰当时在路明非身上用的药物，对强大的混血种也有效。

镇静剂已经封好在注射器里，只需要插入血管捏碎顶端的玻璃泡，压缩空气就会自动把药液注射进去，没有受过任何训练的人都能操作。

但在路明非这里却难比登天，他要制服的不是一只温顺的小羊，而是一只狂躁的犀牛，这工作其实就跟给犀牛拔牙差不多。

他一手握着镇静剂，巴西柔术就用不完整了，楚子航猛地一挣，挣脱了他的控制，反过来把他摁在墙上。

“师兄!师兄!”路明非大喊。

可楚子航根本就不理会，他喘着粗气，眼睛通红，似乎根本就认不出眼前的人。

路明非拼尽全力，针管一点点地接近楚子航脖颈处暴突的静脉，终于刺了进去。

这点疼痛对楚子航来说应该是微不足道，但还是刺激了他，他一低头，狠狠地咬在路明非的肩膀上。

混血种的咬合肌也远比常人的强劲，路明非眼前一黑，觉得自己是被一条暴龙给咬了，那力道大得能让他肩膀骨折。

“师兄!师兄!”路明非又喊。龙族5，http://om/longzu5daowangzhedeguii/

还是没有用，楚子航死死地咬着他的肩膀不放，又抓着他的手腕，他根本无法碰到那个玻璃泡。

真的是没招了，咬就咬，谁怕谁？刚刚对打过枕头大战，也不怕更丢脸了!路明非也低头，猛咬楚子航的肩膀!

疼痛令楚子航松了那么一瞬间的劲儿，路明非闪电般捏碎了玻璃泡，药液瞬息间进入楚子航的静脉，路明非疲惫地抬起头。

楚子航依然咬着他的肩膀，把他死死地压在墙上，他也懒得反抗了，疼就疼吧，反正也疼得快要麻木了。

很久很久，久到路明非都算不清时间了，楚子航似乎是松开了牙关，路明非是真的完全麻木了。楚子航缓缓地下跪，路明非也精疲力尽了，被他带着下跪。

两人就这么面对面地跪着，楚子航的头沉甸甸地落在了路明非流血的肩膀上，他的眼神一片空白，慢慢地合上了眼睛。

静了好一阵子，路明非艰难地伸出手，拍拍楚子航的肩膀，又摸摸他的头发。

许久之后，路明非才从车后厢出来，回到副驾驶座上坐下。

房车已经恢复了正常行驶，并无什么意外，颠簸不过是因为高速公路侧方的山体崩塌，路中间多了块大石头，自动驾驶来不及躲避，碾过石头的时候猛震了一下。

诺诺重新切回了手动驾驶模式，她瞥了路明非一眼，路明非呆呆地看着前方被车灯照亮的公路，像是个刚从梦中醒来的人，对周遭的一切都迷迷瞪瞪。

又过了很久很久，路明非缓缓地弯下腰，双手抱头。又过了片刻，诺诺听到了奇怪的笑声。

这个男孩用着一个抱头痛哭的姿势，却是失去控制地笑着，一开始他还想努力把笑声控制得小一点，可还是笑得越来越夸张，一边笑一边摇头，不知道什么时候眼泪就把脸都糊住了。

那确实是喜悦，也是压力积蓄太久之后终于释放的疲惫，是委屈太久的孩子被这个世界告诉说你其实是对的，你做得一直都对，你没有疯你还是个够意思的兄弟，你守住了义气。

一切都值得了，哪怕他妈的亡命天涯!

“那家伙真的对你很好吧？”诺诺轻声问。

“也不是多特别，他是那种心其实特别软，对谁都会很好的人，什么人的事他都会背在身上，哪怕累得自己喘不过气来对我好可能也是顺手不过，你听过大动物和小动物的说法吧？”

诺诺点点头，好像是听谁说过这种说法，人际交往中，那些强有力的家伙是大动物，他们是领袖，众望所归，一言九鼎，而那些没什么存在感的是小动物，只能仰望大动物。

“我还是个小动物的时候，有只大动物对我特别好，帮我咬人;现在大动物被咬了，趴在地下了，谁咬他，我就咬死谁!”路明非缓缓地说。

诺诺沉默了很久，摸出一件东西丢给路明非。

那是一个面具，像是那种戴在古埃及国王的脸上陪他下葬的面具，面具上的人面沉静庄严。拿到面具的时候，路明非的手猛地抖了一下，因为这张面具曾经戴在奥丁的脸上。

他仔细地抚摸端详那张面具，面具内侧表面上布满了血管般凸起的纹路，还有类似生物组织的奇怪结构，材质很难判定，倒像是用某种古生物的化石雕刻的。

他有种隐约的冲动，想把面具扣在自己脸上试试，但还是克制住了，这东西让他觉得很不舒服。

“如果我告诉你奥丁的面具背后就是你师兄，你还会这么护着他么？”诺诺深深地看了路明非一眼。

路明非猛地坐直了，瞳孔中一片空白。

过了片刻，他才狠狠地打了一个寒颤，缓缓地躺回椅背上。

他很清楚这不是一个玩笑，诺诺不会在这件事上开玩笑。诡异的奥丁，唯一跟他有关联的人就是楚子航。

楚子航十五岁的时候，奥丁在高速公路上杀死了他的父亲，他矢志报仇，加入卡塞尔学院，后来他被某种神秘的力量从每个人的脑海里抹掉了，自己却又化身为奥丁，留守在那条下雨的高速公路上。

一切连起来就像耶梦加得，不是夏弥，而是神话中那条咬着自己尾巴的蛇，周而复始的死循环。

迷雾越来越浓，让人不由得恐惧。

“当时你几乎要杀死你师兄，但当你把这个面具从他脸上扯下来的时候，你看见了他的脸，愣住了，我真不敢相信那么狂暴的你还能停手，可你真的就停下来了。”诺诺说，“面具一旦被扯下，他也停止了行动。你们两个就这样僵在那里，像两个耗完了发条的小玩具。”

路明非敲敲自己的脑壳。回忆起来大脑深处一抽一抽地痛，但似乎确实是有这么一幕，他狂暴地想要撕碎奥丁，但那张熟悉的面孔忽然出现在他面前，他忽然就从混沌的怒火中清醒过来，呆呆地看着那张脸，感觉着浑身近乎沸腾的血液渐渐冷却。

好像是小魔鬼在他背后发出了不屑的冷笑，随即他就失去意识，仰面栽倒。

“他似乎是被这张面具控制着，面具赋予他恐怖的力量。摘掉面具之后他就没那么强大了，但还是有很强的攻击性，但那种攻击性是出于恐惧。他非常恐惧，所以我一直给他注射，让他保持昏睡，但即使摘掉面具。我本想让你看的是昏睡的他，但不戴面具他的血统还是很强，会对镇静剂产生越来越强的抗药性，这次他比之前醒得早，找了个地方躲起来。你进去的时候，他大概误以为你是个威胁，所以才会攻击你。”诺诺说，“我很难断定此刻的他是你师兄还是奥丁，他到现在一句话都没说过。”

“那确实是师兄没错。”路明非说。

“你那么肯定？”诺诺挑挑眉毛。

“我刚才在他旁边坐了一会儿，他在昏睡中说梦话来着，叫了两个人的名字。”

“难道他梦里向你求救？”

“不，他只是喊爸爸妈妈。”

诺诺愣了一下，点了点头。

“但我还是不记得他。”沉默了片刻，诺诺说，“我能猜到这个人就是你说的楚子航，但我对他没什么印象，我记忆中的狮心会会长依然是阿卜杜拉？阿巴斯。”

路明非一怔。

第14章 全民公敌 13

“我的推想是，一种非常高阶的言灵扭曲了因果线，使用这个言灵的人出于某种目的抹掉了楚子航的存在，但为了填补楚子航消失的漏洞，把阿卜杜拉？阿巴斯放进了楚子航原本的位置。而消失的楚子航，则被一个面具控制，作为奥丁来使用。”诺诺直视前方，“而这个言灵直到现在都还有效，就算你带着楚子航回到学院也无法证明自己，因为我不记得楚子航，其他人也不会记得。在他们看来，你就是随便从外面带回了一个什么人。”

“怎么会这样？”路明非喃喃。

“想要终止一个言灵，关键是要找到言灵的释放者，而不是言灵作用的目标。”诺诺把一台老iphone丢给路明非，“我开车，你导航。”

“这么高级的旅行车难道没有导航？”路明非不解，但还是打开了那台手机的电源键，“第一代的iphone？这东西还能联网么？”

“eva最后的礼物。它装载了eva的逻辑库，这意味着它跟eva的思维方式是一模一样的，它会指引我们逃生的路线，还会教我们如何避开eva的追踪。”

“也就是说我们手里有一台缩水版的eva？”路明非盯着手机。

“你愿意叫他eva也无所谓。”诺诺说。

就在路明非揣摩这句话的意思时，一个摇晃的、乱蓬蓬的脑袋忽然就出现在屏幕上，那张大脸又是如此之熟悉，惊得路明非差点把手机丢掉。

“女士们先生们，我听到你们开机的声音咯!需要你们的小甜心做点什么呢？虽然是初代的iphone，也能语音互动哦。”豪爽的男低音，几乎要溢出屏幕的谄媚笑容。

路明非缓缓地把头转向诺诺，“你跟我说这里面装着一个eva”

“我测试过，逻辑上确实是eva的逻辑，但是人格部分搭载的是你的最佳损友，所以我觉得最好还是让你拿着这台设备，我知道你们俩是那种可以靠屁声来对话的好朋友。”

路明非把视线转回屏幕，屏幕里的男人正跟他挤眉弄眼，虽然是个3d建模的动画人物，可路明非精研东瀛各路漫画几千本，毫不费事地就突破次元壁认出了这家伙。

eva并没有在这个缩小版的设备里导入自己的形象，她导入的是

“开不开心意不意外？你的魂之兄弟芬格尔？冯？弗林斯，忠诚地为您服务!”屏幕上的芬格尔扭动着屁股，还比心，“即使身体背叛了你一千次，灵魂深处还是只爱你一个!为你打call哦主席先生。”

手机还真的发出了屁声，似乎要证明诺诺说的话，他是可以跟路明非靠放屁的声音交流的好朋友。

路明非默默地翻过手机把它放在驾驶座前台，他还处在乍喜还悲的心情中，不想看这家伙的笑脸。

白色房车行驶在星月之下的高速公路上，远处静静的大湖上泛着细碎的波光。

卡塞尔学院，英灵殿会议室，贝奥武夫和秘党元老们盯着投影出来的巨大地球。

这和中央控制室里的地球投影是同步的，eva随时随地监控着全球范围内任何跟龙类有关的事件，根据事件的轻重程度，以不同亮度的红点标记出来。

忽然间，一个亮得刺眼的红点出现在了东亚，顷刻间所有人的眼睛都亮了起来。

东亚，那是他们眼下最关心的区域。

“追踪到路明非他们了么？”贝奥武夫低沉地发问。

投影而下的光柱中出现了eva，“目前还不能确定，但我确实追踪到了一个奇怪的信号，我无法解释这个信号。”

“信号的位置在哪里？”

地图被一层层地放大，地理细节和道路纷纷呈现出来，红点的位置也更加精确了。

“中国，华北中部的一条高速公路，这个信号始终在移动，时速大约120公里，推测信号源在一台车上。”

“你说这是个无法解释的信号？”贝奥武夫又问。

“从波段和频率看，那个信号出自学院的某个追踪器，但那类追踪器我这里都有备案，我没有找到这一枚追踪器的备案。换而言之，那是一枚学院制造的、却不在我数据库中的追踪器。”

“哪一类追踪器？”图灵先生问。

“一种非常小巧的追踪器，体积大约相当于一个米粒，最常见的用法是把它嵌在假牙或者修补牙齿的材料里。”eva说，“体积太小的缺点是蓄电量极其有限，所以它每两周才会发出一次信号，但续航时间长达20年。现在我已经失去这个信号了，但两周之后预计这个信号源会再度激活。”

贝奥武夫沉吟了片刻，“先不管那个信号源是怎么回事，如果路明非他们驾车逃亡，一直保持大约100公里的时速，现在应该正好在那个信号源的位置。”

图灵先生摇头，“但我们又失去这个信号了，仅凭一个瞬间出现的信号我们是无法锁定准确位置的，他们在不断地移动中。”

“至少我们知道他们大约两分钟之前的位置，如果想要确保摧毁路明非，我们可以向加图索家调用天谴之剑。”eva说，“它的轨道位置恰好可以攻击那里。”

“调用天谴之剑？”图灵先生惊呼。

天谴之剑，或者说达摩克利斯之剑，加图索家耗费重金研制的天基武器。那是一颗在近地轨道上运行的人造卫星，内藏沉重的钨金属棒，当它打开舱门把钨棒向着地面投放的时候，那些朴实无华的棍子就会在地球引力的作用下变成威力堪比小型核弹的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甚至摧毁一座小型城市。

东京的屠龙战争中，就是这件最终武器重创了化身白王的赫尔佐格。事后加图索家重新给天谴之剑装载了钨棒，并且表示在需要的时候这件武器是可以借给学院使用的。

“预测他们的车速和前进方向，把方圆五公里之内的目标全部摧毁，这是理论上最安全的方案。”eva淡淡地说。

“不不!这太疯狂了!太疯狂了!”图灵先生立刻反对。

“作为人工智能，我负责提供最高效的方案，是否行动取决于诸位的判断。”eva说。

图灵先生沉默地盯着光柱中的eva，这个女孩带着平静的微笑说的这些话，自始至终没有变过表情。当然这种微笑可能并非某种情绪的表达，而是为了让在座的元老们看着舒服。

这的确是人工智能应有的表现，但不太像之前的eva。

以前那个eva看起来甚至更加冷漠，但图灵先生依然能偶尔感觉到某种人类的气息，甚至是某种少女般的气质。

似乎在底层命令库中关于路明非的三条特殊命令被删除的时候，eva的人性部分也连带地被删除了。

第15章 全民公敌 14

“我们不会在中国境内使用武器，那无疑会惊动军队导致不必要的麻烦，我们无法应对那些麻烦。”贝奥武夫缓缓地说，“即使使用武器也不该是天谴之剑，我们的首要目的是捕获而不是摧毁，摧毁只是最终手段。先假设那个信号源确实在路明非的车上，推算他们前进的方向。”

“推算已经完成，预计他们会从高速公路进入无人区，设法从边境某处离开中国，最可能的目的地国为俄罗斯，其次分别是蒙古和经由新疆北部前往哈萨克斯坦，更为准确的路线我已经标记出来。”

地图上立刻出现了预测出来的行车路线，贝奥武夫眯着眼睛看了很久。

“可以放出猎犬们了。”片刻之后他下达了命令，“让他们带好牙齿!”

狂风吹着一望无际的灌木，沉静的哈拉哈河穿流而过，黑夜低垂，仿佛抬手就能触到星空。

以哈拉哈河为界，一边是中国，一边是蒙古。二战期间，苏联和外蒙古的联军曾在这里遏制过日军西进的计划，有人说迄今河底的泥沙中仍然沉睡着累累的白骨。

这里根本没有道路，房车在一望无际的草原上走着巨大的s形弧线，规避各种各样的障碍物，有时候是石头，有时候是沉睡的野猪。

轮到路明非开车了，他还蛮享受这么开车，有种自由自在的感觉，好像你骑着野马四处溜达，这段旅程没有开始也没有结束，想去哪里去哪里。

诺诺在副驾驶座上睡着了，虽然他们有间颇为舒服的卧室，不过基本上都让楚子航霸占了。

这家伙每12小时醒来一次，由诺诺喂他点东西吃，确实如诺诺所言他并不狂暴而是非常的害怕，只要轻柔地对待他他是不会伤人的。他之所以会袭击路明非，还是路明非过于警觉流露出了强烈的气息，他原本躲在隐藏橱柜里，只是害怕。跟猫喜欢藏在角落里的道理一样。

吃完后再注射一支，他就在舒服的鹅绒被里死睡，看得路明非很羡慕。换作他是个搞不清楚状况的二傻子，由师姐温柔地喂饭，由冷漠霸气的师兄开着车带他亡命天涯，这设定才符合他对自己的人设。

“各位亲爱的朋友，看向你们的前方，那就是浩瀚的哈拉哈河，蒙古人民的母亲河，是它哺育了勤劳善良的蒙古人民，是它，挡住了日本侵略者的汹汹铁蹄!啊，哈拉哈河啊，我想为你歌唱，啊，哈拉哈河啊，我想为你流泪”

路明非默默地把导航调到静音，一路上这台导航一直都是这么话痨——路明非已经完完全全地把这玩意儿当一台导航使了。其实当作广播用可能更合适一点，因为没见过导航那么话痨的。

但它确实是有用的，它里面存储着几套完整的逃生路线，可以在不同方案之间智能切换，还会提醒他们如何摆脱eva的拦截，好几次都是因为这家伙的提醒，他们在关键的地方，比如收费站，躲开了学院派来的执行官。

它还有一个毛病是能够通过它的前置看到路明非和诺诺在干什么，不时地冲路明非嚷嚷说，师弟怎么又是你开车呀，让你师姐也来开开车嘛，说实话我看了你十个小时都看烦了，想看个有胸的。

总而言之，带着它就跟带着一个芬格尔没区别，除了手机里不会忽然伸出两只手按在诺诺的大腿上。

路明非扭头看了一眼诺诺，给她拉了拉身上的毯子，开车驶入哈拉哈河，惊醒了满河交颈沉睡的野鸭，这是它们交配繁殖的季节。

哈拉哈河是一条很浅的河，深度通常只有一两米，eva选择的跨河路线是最浅的一段，深度不过半米，根本拦不住这种越野能力超强的房车。

说起来真是有趣，这条路线居然是很多年前就规划好的，仿佛命中的剧本早已为他写好，他会开着一辆巨大的车，带着他心爱的女孩，载着他过命的兄弟，驶入一条河。

古希腊那个谁说的来着，人不能两次踏入同一条河流，事到如今回想这句话忽然觉得很有道理。

嗡嗡的声音来自前方的灌木丛，像是有一只巨大的马蜂藏在灌木丛中，此刻它正缓缓地升起并打开了头灯，雪亮的光柱笼罩了房车，晃得路明非睁不开眼睛。

马蜂当然不会有头灯，那是一架俄罗斯产的米-35武装直升机!

下一刻，直升机发射了蜂巢火箭，密集的火箭弹在空中组成了一张毁灭的网，把那些惊飞的野鸭凌空炸成碎片，飞溅的血肉和黑羽中，房车不但没有退后，反而突破火光吼叫着加速起来。

“冲过去!他们的第一目标是捕获我们!那只是武力威胁!”诺诺醒了，立刻接管了控制权。

在她下令之前路明非已经狠狠地踩下了油门，笔直地冲着直升机过去了。

要是换在两年前他还会吓得屁滚尿流，如果他是什么人？他是学生会前主席、通缉犯和大怪物，区区火箭弹能吓到他？

米-35果然只是武力威慑而不是要把他们就地摧毁，看到房车横冲直撞地来了，反而拉高了避免发生相撞。

房车冲过了哈拉哈河进入蒙古国境内，在空旷无人的草原上狂飙起来，追逐战这才刚刚开始，轻盈的越野四轮车从灌木丛中跃出，带着滚滚沙尘追逐房车，像是群狼追杀一只白色的大鹿。

诺诺面无表情地拎出一支ump9，上膛之后推开了头顶的天窗，四轮车上的人们也纷纷架起了枪支，密集的子弹命中房车，溅起点点火光，在车身上留下孔洞。

rpg带着啸音而来，把房车前方的整块地皮掀起，路明非全力闪避，更多的rpg在房车的周围爆炸，顷刻间硝烟味就席卷了夜幕下的草原。

虽然没有直接瞄准他们射击，但对方用的是实弹，武力是最直白的威胁。诺诺也并未惊讶于这个威胁，冷静地射击，连续击爆几个轮胎，冲在最前面的两辆四轮车失控相撞，带着火光翻滚。

路明非把那台“导航仪”的音量调大，冲着它咆哮，“废柴!你不是说走这条路安全得很么？”

导航仪以更加抓狂的语气回应，“卧槽学院这是要命啊!抓人就抓人，还带那么多重武器!你能把我揣你裤兜里么？我快要吓尿了!”

路明非没好气地又把它静音了，掏出手枪用枪柄打碎玻璃，一枪把侧面的一台四轮车爆了胎。

四轮车群开始形成包围阵型，直升机掠后负责指挥，诺诺给ump9换了新的弹匣。大家都是卡塞尔学院训练出来的人，谁也不必怕了谁，蒙古广袤的大草原，正是大家实践技战术的好战场。

谁也没有注意到，一架黑色的无人机也追逐着房车，高分辨率的仿佛黑色的独眼，默默地盘观着这场追逐战。

第16章 全民公敌 11

后车厢里很暗，路明非没有摸到照明开关，不过凭借夜灯的微光，能看出这是一间设计颇为讲究的卧室。

也难怪叔叔说这玩意儿是有钱人的专属，如果不是房车高速行驶时的轻微震动，单看这间卧室你会觉得自己身在某个豪华酒店的客房里。

空气中弥漫着颇为醒脑的香气，侧面吹来柔和的暖风，这是房车的空调和香氛系统在工作，超大尺寸的双人床上铺着厚厚的羽绒被，吧台上成排的酒和倒悬的酒杯随着车身震动摇晃，发出轻微的叮当声。大床的床头还挂着某当代艺术家的画作，画的是身裹轻纱的裸女入浴，暴露程度介乎艺术和色情之间。

这非常好理解，邵一峰装饰这辆房车的时候想的肯定不是给这两位用来逃亡的，而是用于一场或者几场香艳的旅行。

路明非有点懵，车后厢里没什么特别的东西，难道说诺诺叫他来看这张双人床或者来欣赏一下这幅画？

想多了想多了，他拍拍自己的脑袋，芬格尔才会这么说话，“我有一张很大很舒服的双人床哦!你要不要来我家欣赏一下？”

空调吹着令人昏昏欲睡的暖风，酒杯和酒放出悦耳的叮当声，这真是一件很舒服的卧室，没有任何特别的东西他也有点累了，到了这里就该躺下来休息一会儿

但路明非僵在那里，一丝一毫都不敢动。

藏在袖中的短弧刀释放，沿着袖筒无声下滑，落入手中。冷汗在一瞬间就吃透了衬衣。

这是种很难用语言描述的本能，他感觉到某个极其强大的对手就在他的附近，就在这间卧室里。

这不是嗅觉、视觉或者听觉，他没有觉察到任何异样，但就是那种强敌在侧的感觉，如此清晰!

就像有把无形的利刃顶着路明非的后心，那是对方的气息，路明非前进一厘米或者退后一厘米，那股气息也会随之前进或者退后。

势均力敌，对方想必也是感觉到了路明非的气息，双方的气息不相上下。

问题是，对方藏在哪里？

毕竟只是房车的小卧室，虽然豪华但空间很有限，路明非的目光从地面移动到车顶，从床移动到吧台，哪怕一只猫在这间卧室里也没有藏身处。

难道对方的言灵是“冥照”？路明非记得这种诡异的言灵，能制造出接近隐形的效果，可那个言灵非常罕见，好像只有那个脖子以下全是腿的日本女孩会用。

路明非忽然想起另一个极其恐怖的可能他在卡塞尔学院训练的时候遇到过类似的情况。

当时他的五感已经被训练得极其敏锐，搭配综合格斗技，他的迎敌范围是一个以他自己为中心的圆球，完全没有死角。这意味着无论对手从哪个方向进攻，甚至破地而出或者从天而降，他都有足够的把握应付。

但某一次的训练中他还是遇到了问题，黑暗的空间里他能够明显地感觉到对手的气息，但无论他转向哪个方向，都没能找到这个对手。对方仿佛一个巨大的幽灵，充斥了整个空间。

最后他才知道那名来自执行部的好手几乎完全地贴着他的后背站立，随着他的转动高速地移动，而且脚下无声。

他自己就是最大的死角，是他把对手给遮蔽了。

他可以想象此刻这个未曾现身的对手就紧贴着他站在背后，手持危险的利刃，对手随时可以进攻，但是还没动手，因为他要的是一击必杀!

路明非左肘猛地向后撞去，同时旋转身体，短弧刀自下而上划出。这一击结合了泰拳和日本刀的战术，向后的肘击是泰拳，再接“逆袈裟”的斩法，无论哪一击命中对手都会暂时失去进攻能力。就算对手全部闪开，路明非还有把握瞬间切换成摔角的模式，抓起对方来个背投。

他的眼角余光果然看到了背后的影子接着他带着巨大的惯性撞进了背后那面穿衣镜里去。

背后什么人都没有，有的只是他自己在镜中的影子。

“怎么回事？”诺诺的声音从驾驶室传来，“跟你说了不要吓唬他!”

就在这时卧室中蹦嚓嚓音乐声轰然大作，五色彩灯在上方旋转起来，一根钢管从天而降!整个卧室变成了一个钢管舞的舞台。

这还不是全部，吧台上的暗格自动退出，冒着袅袅冰气，冰中泡着一支上好的香槟;床头的镜子——路明非本来以为那是一面镜子，其实它是一块镜面屏幕——亮了起来，满屏幕巴掌腰的姑娘们俏皮地扭摆臀部;设置在卧室四角的喷筒喷出闪光的碎屑，化作光雨飘落

果然是邵一峰的车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那股利刃在背的感觉骤然增强，那幅香艳的现代艺术作品忽然间四分五裂!一柄锋利的冰锥以几乎同样的“逆袈裟”斩法自下对上撩起，扫出一片凄凉的铁光。

对手终于现身了，用的是跟路明非相似的战术，但比路明非的攻击更加极端和杀性如果不考虑跟他一起飞出来的那些皮的、丝绸的、带亮片的小裤衩和女士内衣的话。

那幅画的背后其实是个暗藏的壁柜，邵一峰应该是把他喜爱的钢管舞舞蹈服都藏在里面了，这间卧室的原意大概就是邵一峰打一个响指就会变成他的私人钢管舞舞蹈室，当然跳舞的人不会是他。

贫穷严重地限制了路明非的想象力，他哪里想到邵一峰的卧室里有那么多幺蛾子，他的对手多的是可以藏身的空间。

但没时间吐槽邵公子的品位了，他必须凝神对付那把危险的冰锥，这件武器很可能是随手从吧台上拿的，但在这个对手的手里，威力绝对不亚于路明非手中精心打造的短弧刀。

双方武器相格，在一秒钟里连续交换了四刀，并且都围绕着钢管走位两圈这是一场异常惊险的双人钢管舞，卧室空间极小，两个人简直脸贴着脸，稍有不慎就会中刀。

好在路明非跟富山雅史学过一段时间的日本刀术，格斗术方面他涉猎很杂，从巴西柔术到泰拳到合气道他也都练，凭借血统强化过的身体，即使是大师的技巧也只需要看几遍就能模仿，还能顺手加以改良。

奇怪的是对方的日本刀术好像也是这种不太地道的货色，准确地说就是某种基于日本刀术的现代格斗术，和路明非恰好能打到一起。

双方都能准确地判定对方的攻击方式，所以连续攻击却都只是武器格挡，双方都没有受伤。激光彩灯闪烁得厉害，看不清对手的面目，永远出现在路明非面前的都只是一道雪亮凄冷的刀光。

厨刀当然无法跟路明非手中的短弧刀相比，但对方巧妙地用了刀背，他是凭着过人的腕力硬砸路明非的武器。短弧刀脱手落地，被对方一脚踩住。

路明非猛地退后，他背后正是那张大床，他绊倒在床边，向后栽倒。对方当然不会放过这样的机会，如影随形地扑上，这正是路明非期待的，他在后仰的时候已经抓住了那床鹅绒被，他甩出了整张被子。

鹅绒被缠住了厨刀，路明非猛地发力，逼迫对方也放弃了自己的武器。

双方都失去了武器，片刻的僵持之后，他们立刻抓起手边唯一能抓到的东西继续战斗他们每人抓了一个鹅绒枕头

满卧室的鹅绒飞舞，诺诺冲进卧室的时候惊呆了——她把房车设置成了自适应巡航——如此惨烈的枕头大战委实不多见，双方挥舞枕头的同时还夹杂着凶猛的刺拳和肘击。徒手格斗上双方的家数也颇为类似，几乎同时打出的直拳，两个人都是面部中拳，鼻血横流。

“停下!”诺诺大吼。

对方居然真的立刻停下了，扭头看向诺诺，路明非却没停手，这机会太难得了，他扑向对手，使用了巴西柔术，用整个身体锁死了对方。

巴西柔术，这种看起来有点像舞蹈的摔角术其实是极端致命的，锁死之后，路明非大发力就能拧断对方的脖子。

然而诺诺关闭舞池模式，那张脸暴露在灯光中的时候，路明非傻了。

是那个长着麋鹿般眼睛的男孩，那种走失在森林中的麋鹿的眼神。

楚子航!

这一刻路明非无法分辨眼前的一切是不是梦境，反正从精神病院里出来之后他经常分不清梦境和现实，他本能地扑上去抓住楚子航的肩膀，死死地盯着他看。

他不敢松手、不敢眨眼、甚至不敢呼吸，怕眼前这个人忽然间就消失不见。

第17章 全民公敌 12

楚子航也呆呆地盯着路明非，但这种四目对视的温情维持了一秒钟都不到，楚子航扬手切向路明非的颈动脉，这是用手使用那一招“逆袈裟”。虽然不像武侠里说的那样什么手上布满真气不亚于利刃，但混血种的骨骼硬度加上斩切的高速还是足以切开路明非的动脉。

路明非打了个激灵，清醒过来的时候又把楚子航给锁死了，巴西柔术上花的苦功总算没白费，有阵子他练得疯魔，一觉睡醒发现自己把枕头锁得死死的。这种应对纯靠神经反射就能完成，用不着过大脑。

“师姐这是？”路明非憋着一口气不放松，使劲仰头去看诺诺。

诺诺刚想说什么，车身猛地震动，随即失重感袭来，这辆车好像腾空而起了。

袭击还是坠崖？他们本就行驶在一条盘山公路上，诺诺脸色惨白。

“床头柜里有镇静剂!”诺诺转身奔向驾驶室，“给他用镇静剂!”

路明非锁着楚子航，勉强腾出一只脚踢翻床头柜，里面滚出几支针剂来。那是强效镇静剂，邵一峰当时在路明非身上用的药物，对强大的混血种也有效。

镇静剂已经封好在注射器里，只需要插入血管捏碎顶端的玻璃泡，压缩空气就会自动把药液注射进去，没有受过任何训练的人都能操作。

但在路明非这里却难比登天，他要制服的不是一只温顺的小羊，而是一只狂躁的犀牛，这工作其实就跟给犀牛拔牙差不多。

他一手握着镇静剂，巴西柔术就用不完整了，楚子航猛地一挣，挣脱了他的控制，反过来把他摁在墙上。

“师兄!师兄!”路明非大喊。

可楚子航根本就不理会，他喘着粗气，眼睛通红，似乎根本就认不出眼前的人。

路明非拼尽全力，针管一点点地接近楚子航脖颈处暴突的静脉，终于刺了进去。

这点疼痛对楚子航来说应该是微不足道，但还是刺激了他，他一低头，狠狠地咬在路明非的肩膀上。

混血种的咬合肌也远比常人的强劲，路明非眼前一黑，觉得自己是被一条暴龙给咬了，那力道大得能让他肩膀骨折。

“师兄!师兄!”路明非又喊。龙族5，http://om/longzu5daowangzhedeguii/

还是没有用，楚子航死死地咬着他的肩膀不放，又抓着他的手腕，他根本无法碰到那个玻璃泡。

真的是没招了，咬就咬，谁怕谁？刚刚对打过枕头大战，也不怕更丢脸了!路明非也低头，猛咬楚子航的肩膀!

疼痛令楚子航松了那么一瞬间的劲儿，路明非闪电般捏碎了玻璃泡，药液瞬息间进入楚子航的静脉，路明非疲惫地抬起头。

楚子航依然咬着他的肩膀，把他死死地压在墙上，他也懒得反抗了，疼就疼吧，反正也疼得快要麻木了。

很久很久，久到路明非都算不清时间了，楚子航似乎是松开了牙关，路明非是真的完全麻木了。楚子航缓缓地下跪，路明非也精疲力尽了，被他带着下跪。

两人就这么面对面地跪着，楚子航的头沉甸甸地落在了路明非流血的肩膀上，他的眼神一片空白，慢慢地合上了眼睛。

静了好一阵子，路明非艰难地伸出手，拍拍楚子航的肩膀，又摸摸他的头发。

许久之后，路明非才从车后厢出来，回到副驾驶座上坐下。

房车已经恢复了正常行驶，并无什么意外，颠簸不过是因为高速公路侧方的山体崩塌，路中间多了块大石头，自动驾驶来不及躲避，碾过石头的时候猛震了一下。

诺诺重新切回了手动驾驶模式，她瞥了路明非一眼，路明非呆呆地看着前方被车灯照亮的公路，像是个刚从梦中醒来的人，对周遭的一切都迷迷瞪瞪。

又过了很久很久，路明非缓缓地弯下腰，双手抱头。又过了片刻，诺诺听到了奇怪的笑声。

这个男孩用着一个抱头痛哭的姿势，却是失去控制地笑着，一开始他还想努力把笑声控制得小一点，可还是笑得越来越夸张，一边笑一边摇头，不知道什么时候眼泪就把脸都糊住了。

那确实是喜悦，也是压力积蓄太久之后终于释放的疲惫，是委屈太久的孩子被这个世界告诉说你其实是对的，你做得一直都对，你没有疯你还是个够意思的兄弟，你守住了义气。

一切都值得了，哪怕他妈的亡命天涯!

“那家伙真的对你很好吧？”诺诺轻声问。

“也不是多特别，他是那种心其实特别软，对谁都会很好的人，什么人的事他都会背在身上，哪怕累得自己喘不过气来对我好可能也是顺手不过，你听过大动物和小动物的说法吧？”

诺诺点点头，好像是听谁说过这种说法，人际交往中，那些强有力的家伙是大动物，他们是领袖，众望所归，一言九鼎，而那些没什么存在感的是小动物，只能仰望大动物。

“我还是个小动物的时候，有只大动物对我特别好，帮我咬人;现在大动物被咬了，趴在地下了，谁咬他，我就咬死谁!”路明非缓缓地说。

诺诺沉默了很久，摸出一件东西丢给路明非。

那是一个面具，像是那种戴在古埃及国王的脸上陪他下葬的面具，面具上的人面沉静庄严。拿到面具的时候，路明非的手猛地抖了一下，因为这张面具曾经戴在奥丁的脸上。

他仔细地抚摸端详那张面具，面具内侧表面上布满了血管般凸起的纹路，还有类似生物组织的奇怪结构，材质很难判定，倒像是用某种古生物的化石雕刻的。

他有种隐约的冲动，想把面具扣在自己脸上试试，但还是克制住了，这东西让他觉得很不舒服。

“如果我告诉你奥丁的面具背后就是你师兄，你还会这么护着他么？”诺诺深深地看了路明非一眼。

路明非猛地坐直了，瞳孔中一片空白。

过了片刻，他才狠狠地打了一个寒颤，缓缓地躺回椅背上。

他很清楚这不是一个玩笑，诺诺不会在这件事上开玩笑。诡异的奥丁，唯一跟他有关联的人就是楚子航。

楚子航十五岁的时候，奥丁在高速公路上杀死了他的父亲，他矢志报仇，加入卡塞尔学院，后来他被某种神秘的力量从每个人的脑海里抹掉了，自己却又化身为奥丁，留守在那条下雨的高速公路上。

一切连起来就像耶梦加得，不是夏弥，而是神话中那条咬着自己尾巴的蛇，周而复始的死循环。

迷雾越来越浓，让人不由得恐惧。

“当时你几乎要杀死你师兄，但当你把这个面具从他脸上扯下来的时候，你看见了他的脸，愣住了，我真不敢相信那么狂暴的你还能停手，可你真的就停下来了。”诺诺说，“面具一旦被扯下，他也停止了行动。你们两个就这样僵在那里，像两个耗完了发条的小玩具。”

路明非敲敲自己的脑壳。回忆起来大脑深处一抽一抽地痛，但似乎确实是有这么一幕，他狂暴地想要撕碎奥丁，但那张熟悉的面孔忽然出现在他面前，他忽然就从混沌的怒火中清醒过来，呆呆地看着那张脸，感觉着浑身近乎沸腾的血液渐渐冷却。

好像是小魔鬼在他背后发出了不屑的冷笑，随即他就失去意识，仰面栽倒。

“他似乎是被这张面具控制着，面具赋予他恐怖的力量。摘掉面具之后他就没那么强大了，但还是有很强的攻击性，但那种攻击性是出于恐惧。他非常恐惧，所以我一直给他注射，让他保持昏睡，但即使摘掉面具。我本想让你看的是昏睡的他，但不戴面具他的血统还是很强，会对镇静剂产生越来越强的抗药性，这次他比之前醒得早，找了个地方躲起来。你进去的时候，他大概误以为你是个威胁，所以才会攻击你。”诺诺说，“我很难断定此刻的他是你师兄还是奥丁，他到现在一句话都没说过。”

“那确实是师兄没错。”路明非说。

“你那么肯定？”诺诺挑挑眉毛。

“我刚才在他旁边坐了一会儿，他在昏睡中说梦话来着，叫了两个人的名字。”

“难道他梦里向你求救？”

“不，他只是喊爸爸妈妈。”

诺诺愣了一下，点了点头。

“但我还是不记得他。”沉默了片刻，诺诺说，“我能猜到这个人就是你说的楚子航，但我对他没什么印象，我记忆中的狮心会会长依然是阿卜杜拉？阿巴斯。”

路明非一怔。

第18章 全民公敌 13

“我的推想是，一种非常高阶的言灵扭曲了因果线，使用这个言灵的人出于某种目的抹掉了楚子航的存在，但为了填补楚子航消失的漏洞，把阿卜杜拉？阿巴斯放进了楚子航原本的位置。而消失的楚子航，则被一个面具控制，作为奥丁来使用。”诺诺直视前方，“而这个言灵直到现在都还有效，就算你带着楚子航回到学院也无法证明自己，因为我不记得楚子航，其他人也不会记得。在他们看来，你就是随便从外面带回了一个什么人。”

“怎么会这样？”路明非喃喃。

“想要终止一个言灵，关键是要找到言灵的释放者，而不是言灵作用的目标。”诺诺把一台老iphone丢给路明非，“我开车，你导航。”

“这么高级的旅行车难道没有导航？”路明非不解，但还是打开了那台手机的电源键，“第一代的iphone？这东西还能联网么？”

“eva最后的礼物。它装载了eva的逻辑库，这意味着它跟eva的思维方式是一模一样的，它会指引我们逃生的路线，还会教我们如何避开eva的追踪。”

“也就是说我们手里有一台缩水版的eva？”路明非盯着手机。

“你愿意叫他eva也无所谓。”诺诺说。

就在路明非揣摩这句话的意思时，一个摇晃的、乱蓬蓬的脑袋忽然就出现在屏幕上，那张大脸又是如此之熟悉，惊得路明非差点把手机丢掉。

“女士们先生们，我听到你们开机的声音咯!需要你们的小甜心做点什么呢？虽然是初代的iphone，也能语音互动哦。”豪爽的男低音，几乎要溢出屏幕的谄媚笑容。

路明非缓缓地把头转向诺诺，“你跟我说这里面装着一个eva”

“我测试过，逻辑上确实是eva的逻辑，但是人格部分搭载的是你的最佳损友，所以我觉得最好还是让你拿着这台设备，我知道你们俩是那种可以靠屁声来对话的好朋友。”

路明非把视线转回屏幕，屏幕里的男人正跟他挤眉弄眼，虽然是个3d建模的动画人物，可路明非精研东瀛各路漫画几千本，毫不费事地就突破次元壁认出了这家伙。

eva并没有在这个缩小版的设备里导入自己的形象，她导入的是

“开不开心意不意外？你的魂之兄弟芬格尔？冯？弗林斯，忠诚地为您服务!”屏幕上的芬格尔扭动着屁股，还比心，“即使身体背叛了你一千次，灵魂深处还是只爱你一个!为你打call哦主席先生。”

手机还真的发出了屁声，似乎要证明诺诺说的话，他是可以跟路明非靠放屁的声音交流的好朋友。

路明非默默地翻过手机把它放在驾驶座前台，他还处在乍喜还悲的心情中，不想看这家伙的笑脸。

白色房车行驶在星月之下的高速公路上，远处静静的大湖上泛着细碎的波光。

卡塞尔学院，英灵殿会议室，贝奥武夫和秘党元老们盯着投影出来的巨大地球。

这和中央控制室里的地球投影是同步的，eva随时随地监控着全球范围内任何跟龙类有关的事件，根据事件的轻重程度，以不同亮度的红点标记出来。

忽然间，一个亮得刺眼的红点出现在了东亚，顷刻间所有人的眼睛都亮了起来。

东亚，那是他们眼下最关心的区域。

“追踪到路明非他们了么？”贝奥武夫低沉地发问。

投影而下的光柱中出现了eva，“目前还不能确定，但我确实追踪到了一个奇怪的信号，我无法解释这个信号。”

“信号的位置在哪里？”

地图被一层层地放大，地理细节和道路纷纷呈现出来，红点的位置也更加精确了。

“中国，华北中部的一条高速公路，这个信号始终在移动，时速大约120公里，推测信号源在一台车上。”

“你说这是个无法解释的信号？”贝奥武夫又问。

“从波段和频率看，那个信号出自学院的某个追踪器，但那类追踪器我这里都有备案，我没有找到这一枚追踪器的备案。换而言之，那是一枚学院制造的、却不在我数据库中的追踪器。”

“哪一类追踪器？”图灵先生问。

“一种非常小巧的追踪器，体积大约相当于一个米粒，最常见的用法是把它嵌在假牙或者修补牙齿的材料里。”eva说，“体积太小的缺点是蓄电量极其有限，所以它每两周才会发出一次信号，但续航时间长达20年。现在我已经失去这个信号了，但两周之后预计这个信号源会再度激活。”

贝奥武夫沉吟了片刻，“先不管那个信号源是怎么回事，如果路明非他们驾车逃亡，一直保持大约100公里的时速，现在应该正好在那个信号源的位置。”

图灵先生摇头，“但我们又失去这个信号了，仅凭一个瞬间出现的信号我们是无法锁定准确位置的，他们在不断地移动中。”

“至少我们知道他们大约两分钟之前的位置，如果想要确保摧毁路明非，我们可以向加图索家调用天谴之剑。”eva说，“它的轨道位置恰好可以攻击那里。”

“调用天谴之剑？”图灵先生惊呼。

天谴之剑，或者说达摩克利斯之剑，加图索家耗费重金研制的天基武器。那是一颗在近地轨道上运行的人造卫星，内藏沉重的钨金属棒，当它打开舱门把钨棒向着地面投放的时候，那些朴实无华的棍子就会在地球引力的作用下变成威力堪比小型核弹的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甚至摧毁一座小型城市。

东京的屠龙战争中，就是这件最终武器重创了化身白王的赫尔佐格。事后加图索家重新给天谴之剑装载了钨棒，并且表示在需要的时候这件武器是可以借给学院使用的。

“预测他们的车速和前进方向，把方圆五公里之内的目标全部摧毁，这是理论上最安全的方案。”eva淡淡地说。

“不不!这太疯狂了!太疯狂了!”图灵先生立刻反对。

“作为人工智能，我负责提供最高效的方案，是否行动取决于诸位的判断。”eva说。

图灵先生沉默地盯着光柱中的eva，这个女孩带着平静的微笑说的这些话，自始至终没有变过表情。当然这种微笑可能并非某种情绪的表达，而是为了让在座的元老们看着舒服。

这的确是人工智能应有的表现，但不太像之前的eva。

以前那个eva看起来甚至更加冷漠，但图灵先生依然能偶尔感觉到某种人类的气息，甚至是某种少女般的气质。

似乎在底层命令库中关于路明非的三条特殊命令被删除的时候，eva的人性部分也连带地被删除了。

第19章 全民公敌 14

“我们不会在中国境内使用武器，那无疑会惊动军队导致不必要的麻烦，我们无法应对那些麻烦。”贝奥武夫缓缓地说，“即使使用武器也不该是天谴之剑，我们的首要目的是捕获而不是摧毁，摧毁只是最终手段。先假设那个信号源确实在路明非的车上，推算他们前进的方向。”

“推算已经完成，预计他们会从高速公路进入无人区，设法从边境某处离开中国，最可能的目的地国为俄罗斯，其次分别是蒙古和经由新疆北部前往哈萨克斯坦，更为准确的路线我已经标记出来。”

地图上立刻出现了预测出来的行车路线，贝奥武夫眯着眼睛看了很久。

“可以放出猎犬们了。”片刻之后他下达了命令，“让他们带好牙齿!”

狂风吹着一望无际的灌木，沉静的哈拉哈河穿流而过，黑夜低垂，仿佛抬手就能触到星空。

以哈拉哈河为界，一边是中国，一边是蒙古。二战期间，苏联和外蒙古的联军曾在这里遏制过日军西进的计划，有人说迄今河底的泥沙中仍然沉睡着累累的白骨。

这里根本没有道路，房车在一望无际的草原上走着巨大的s形弧线，规避各种各样的障碍物，有时候是石头，有时候是沉睡的野猪。

轮到路明非开车了，他还蛮享受这么开车，有种自由自在的感觉，好像你骑着野马四处溜达，这段旅程没有开始也没有结束，想去哪里去哪里。

诺诺在副驾驶座上睡着了，虽然他们有间颇为舒服的卧室，不过基本上都让楚子航霸占了。

这家伙每12小时醒来一次，由诺诺喂他点东西吃，确实如诺诺所言他并不狂暴而是非常的害怕，只要轻柔地对待他他是不会伤人的。他之所以会袭击路明非，还是路明非过于警觉流露出了强烈的气息，他原本躲在隐藏橱柜里，只是害怕。跟猫喜欢藏在角落里的道理一样。

吃完后再注射一支，他就在舒服的鹅绒被里死睡，看得路明非很羡慕。换作他是个搞不清楚状况的二傻子，由师姐温柔地喂饭，由冷漠霸气的师兄开着车带他亡命天涯，这设定才符合他对自己的人设。

“各位亲爱的朋友，看向你们的前方，那就是浩瀚的哈拉哈河，蒙古人民的母亲河，是它哺育了勤劳善良的蒙古人民，是它，挡住了日本侵略者的汹汹铁蹄!啊，哈拉哈河啊，我想为你歌唱，啊，哈拉哈河啊，我想为你流泪”

路明非默默地把导航调到静音，一路上这台导航一直都是这么话痨——路明非已经完完全全地把这玩意儿当一台导航使了。其实当作广播用可能更合适一点，因为没见过导航那么话痨的。

但它确实是有用的，它里面存储着几套完整的逃生路线，可以在不同方案之间智能切换，还会提醒他们如何摆脱eva的拦截，好几次都是因为这家伙的提醒，他们在关键的地方，比如收费站，躲开了学院派来的执行官。

它还有一个毛病是能够通过它的前置看到路明非和诺诺在干什么，不时地冲路明非嚷嚷说，师弟怎么又是你开车呀，让你师姐也来开开车嘛，说实话我看了你十个小时都看烦了，想看个有胸的。

总而言之，带着它就跟带着一个芬格尔没区别，除了手机里不会忽然伸出两只手按在诺诺的大腿上。

路明非扭头看了一眼诺诺，给她拉了拉身上的毯子，开车驶入哈拉哈河，惊醒了满河交颈沉睡的野鸭，这是它们交配繁殖的季节。

哈拉哈河是一条很浅的河，深度通常只有一两米，eva选择的跨河路线是最浅的一段，深度不过半米，根本拦不住这种越野能力超强的房车。

说起来真是有趣，这条路线居然是很多年前就规划好的，仿佛命中的剧本早已为他写好，他会开着一辆巨大的车，带着他心爱的女孩，载着他过命的兄弟，驶入一条河。

古希腊那个谁说的来着，人不能两次踏入同一条河流，事到如今回想这句话忽然觉得很有道理。

嗡嗡的声音来自前方的灌木丛，像是有一只巨大的马蜂藏在灌木丛中，此刻它正缓缓地升起并打开了头灯，雪亮的光柱笼罩了房车，晃得路明非睁不开眼睛。

马蜂当然不会有头灯，那是一架俄罗斯产的米-35武装直升机!

下一刻，直升机发射了蜂巢火箭，密集的火箭弹在空中组成了一张毁灭的网，把那些惊飞的野鸭凌空炸成碎片，飞溅的血肉和黑羽中，房车不但没有退后，反而突破火光吼叫着加速起来。

“冲过去!他们的第一目标是捕获我们!那只是武力威胁!”诺诺醒了，立刻接管了控制权。

在她下令之前路明非已经狠狠地踩下了油门，笔直地冲着直升机过去了。

要是换在两年前他还会吓得屁滚尿流，如果他是什么人？他是学生会前主席、通缉犯和大怪物，区区火箭弹能吓到他？

米-35果然只是武力威慑而不是要把他们就地摧毁，看到房车横冲直撞地来了，反而拉高了避免发生相撞。

房车冲过了哈拉哈河进入蒙古国境内，在空旷无人的草原上狂飙起来，追逐战这才刚刚开始，轻盈的越野四轮车从灌木丛中跃出，带着滚滚沙尘追逐房车，像是群狼追杀一只白色的大鹿。

诺诺面无表情地拎出一支ump9，上膛之后推开了头顶的天窗，四轮车上的人们也纷纷架起了枪支，密集的子弹命中房车，溅起点点火光，在车身上留下孔洞。

rpg带着啸音而来，把房车前方的整块地皮掀起，路明非全力闪避，更多的rpg在房车的周围爆炸，顷刻间硝烟味就席卷了夜幕下的草原。

虽然没有直接瞄准他们射击，但对方用的是实弹，武力是最直白的威胁。诺诺也并未惊讶于这个威胁，冷静地射击，连续击爆几个轮胎，冲在最前面的两辆四轮车失控相撞，带着火光翻滚。

路明非把那台“导航仪”的音量调大，冲着它咆哮，“废柴!你不是说走这条路安全得很么？”

导航仪以更加抓狂的语气回应，“卧槽学院这是要命啊!抓人就抓人，还带那么多重武器!你能把我揣你裤兜里么？我快要吓尿了!”

路明非没好气地又把它静音了，掏出手枪用枪柄打碎玻璃，一枪把侧面的一台四轮车爆了胎。

四轮车群开始形成包围阵型，直升机掠后负责指挥，诺诺给ump9换了新的弹匣。大家都是卡塞尔学院训练出来的人，谁也不必怕了谁，蒙古广袤的大草原，正是大家实践技战术的好战场。

谁也没有注意到，一架黑色的无人机也追逐着房车，高分辨率的仿佛黑色的独眼，默默地盘观着这场追逐战。

第16章 全民公敌 15

捷克，布拉格，波光粼粼的伏尔塔瓦河上，大桥飞跨。

黑色的凯迪拉格大型越野车正在车流中高速穿梭，远在蒙古草原的无人机通过卫星传输信号，那场激烈的追逐战清晰地呈现在越野车中的ipad上。

酒德麻衣驾驶着这辆超速的越野车，本该全神贯注，但还是忍不住扭头去看屏幕上的战况，副驾驶座上的苏恩曦倒是神色轻松，一手捧ipad一手抱着薯片，倒像是在看一场球赛。

“哎哟哟，可以啊，便携式火箭筒都上了。看这阵仗，负责这段追捕的是执行部俄罗斯分部，精锐中的精锐哦。”苏恩曦啧啧赞叹。

“他们这是步兵群攻击坦克的战术，把那辆房车当作坦克来对付，可那辆车没有武器也不防弹，坚持不了多久!”酒德麻衣皱眉。

“对我们的宝宝有点信心嘛，你看看你看看，他又躲过了一枚火箭弹!漂亮!这急刹加甩尾!还反手一枪撩翻了一辆四轮车!”苏恩曦兴奋地攥紧拳头。

酒德麻衣的眉头越皱越紧，“全都是军用武器，在蒙古国境内搞得这么炮火连天的，秘党就不怕惊动冲绳岛的美国驻军？”

“毛熊们什么时候怕过美国人？秘党旗下的毛熊就更不考虑后果了。”苏恩曦笑眯眯的，“看你一脸紧张的样子，别担心，路明非是我们老板要的人，老板的人，老板要他活，他就没那么容易死。”

十四个小时前，就在路明非长大的那座小城。cbd区，最豪华的丽晶酒店顶层，苏恩曦和酒德麻衣和老板举行了温馨的午餐会。

她们就住在这间酒店的套间里，早晨起来的时候，海蓝色的请柬夹在当日的早报里，除了时间地点，请柬上还有着装规范，“建议泳装出席”。

时值深秋，怕冷的人已经穿上了薄羽绒服，这种着装要求未免有捉弄之嫌。但苏恩曦和酒德麻衣想也没想，把旅行箱里的泳装翻出来穿上，蹬上细高跟的凉鞋，腰间再系一条薄纱裙子，就坐电梯上楼去了。

一路上看到她们的男人都手忙脚乱，有侍者打碎了杯子，有丈夫被妻子狠狠地踩了脚面。

丽晶酒店顶层确实是一间餐厅，两扇沉重的花梨木大门，苏恩曦和酒德麻衣一人推一扇，门缝中吹出微咸的海风，还有温柔的海浪声。

眼前所见足以吓到世界上的绝大多数人，她们确实站在丽晶酒店的顶层餐厅里，可落地窗外是浩瀚无边的大海，万里阳光洒在海面上，远处还有白帆隐现。

她们分明在一座大厦的顶层，可海浪几乎跟这一层的地面平齐，好像在她们坐电梯的时间里，大海已经把这座城市淹没了。

老板的建议永远不会出错，这样的午餐会就该穿着泳装才对。

穿着白色西装的年轻人坐在桌边，悠闲地饮着一杯香槟，眺望着窗外的叠叠海浪。

看到苏恩曦和酒德麻衣进来他流露出灿烂的笑容，快步上前和两人轻轻拥抱，引着她们来到桌边，为她们分别拉出餐椅，倒上冰镇过的陈年香槟。

“首先要嘉奖麻衣，如果不是麻衣，芬格尔那家伙大概已经被死侍们当作金枪鱼给啃了吧？”老板端起酒杯。

“老板你说他在我们的保护范围内，我总得尽力，”酒德麻衣笑笑，“不过那是个一刀能砍断高架路的变态，他藏得很深，没有我没准也有别的逃生办法。”

“其次我要祝贺恩曦。”老板再度举杯。

“祝贺我什么？”苏恩曦通过金黄色的酒看着他。

“祝贺你减肥成功，穿这身泳装真太好看了。不过我得说鞋子不合适你，你的气质适合jimmychoo。”老板开始点评苏恩曦脚上的鞋子，“相信我的审美，jimmychoo跟你绝配，我会帮你买最新款，明天你就会收到。”

苏恩曦翻翻白眼，她根本无意跟自己的神经病老板讨论服饰问题，她很清楚老板的习惯，这个男人每次出现都是来布置任务的。

老板动动嘴，下面人就得跑断腿。

最近他布置的任务越来越艰难了，几次把苏恩曦和酒德麻衣逼到生死的绝境。

“这次能给条活路么，老板？”苏恩曦端起香槟，“毁灭世界固然是伟大的目标，但也要循序渐进不是么？”

“不能。”老板笑得很阳光，“我们家恩曦那么聪明，当然要给她布置最难的题目!”

“你这语调，是最近在看韩剧么？”

“最近待的那个地方整天给人放韩剧看，我也想换台，可他们不给我啊。”老板感慨地说。

这是一句很奇怪的话。

从能力来说，跟老板最像的是机器猫，可以让她们穿越一道门就抵达热带海边，可他说得好像自己并无什么行动自由。

偏偏这句话他还说得很诚恳，让人不由得不相信他确实被逼看了好长时间的韩剧。

“什么任务？说呗。”苏恩曦叹了口气。

“秘党那帮长老已经下令，不惜一切代价，全世界追捕路明非，活要见人死要见尸。”老板摊摊手，“这就让我很难办了，原本我最近是不想跟他们为难的。”

“eva不会帮助他们，离开eva的天眼他们找不到路明非。”

“很遗憾，eva的秘密也暴露了，他们把保护路明非命令从eva的底层命令库中删除，天眼现在就悬在天空里，一直盯着路明非。”老板说，“所以你明白你的任务了？”

“摧毁eva？”苏恩曦说。

“不对。”

“炸平卡塞尔学院？暗杀元老会成员？”酒德麻衣说。

老板扶额，“别总是那么暴力行不行，不是摧毁这个就是杀掉那个，想点正能量的解决办法，正能量!”

苏恩曦挑了挑眉毛，“老板你的意思是要我们保护那个衰仔逃亡？”

“没错!”老板打了个响指，“逢山开路，遇水搭桥!”

难得苏恩曦也沉吟了片刻，“如果元老会动用整个秘党的力量来追捕他，我不确定我能保护他多久。”

“尽你的全力，给他争取时间，这场逃亡不会是无止境的，你们保护他到达终点，以后就是他自己的事了。”

“老板你知道他要逃去哪里？”

老板摇了摇头，“我不知道，我只知道无论他往哪个方向逃，最终都会遇到那个钢铁的王座。”

他站起身来，走到窗边望着那忽然波涛汹涌的大海，海浪以雷霆万钧之势拍打在玻璃上，碎成粉末，连续的轰响像是瓦格纳的序曲。

酒德麻衣忽然起身来到老板的身边，“你的手？”

老板手中握着一杯香槟，手臂下垂的时候，袖管里的血点点滴滴落入杯中，把酒渐渐染成鲜红。

这是从未有过的事，这个几乎无所不能的男人，永远是从容不迫举重若轻的，可今天居然是带着伤来跟她们见面的。

酒德麻衣急切之下直接抓起了老板的手腕，这时候她才明白眼前的男人那么虚弱，他的手腕是那么干枯和苍白，从手腕往上缠满了绷带，绷带已经被染得通红。

如果不是那件西装有着致密的马毛衬里，那么这人看起来必然是血红的。

“怎么怎么会这样？”酒德麻衣的声音颤抖，她很少会流露出情绪，忍者本来就应该是克服了内心的恐惧和的痛楚，只为了完成任务而生的机器。

老板笑笑，挣脱了酒德麻衣的手，他这么做的时候显得有点吃力，像个病人。

“谁？谁能够伤到你？”酒德麻衣绯红色的眼角抽动，明显地带着杀气。

老板轻轻地抚摸酒德麻衣的脸，“我不是受伤了，是就要死了。”

酒德麻衣呆呆地看着他，苏恩曦也惊讶地站起身来。

“这世界上可真没有不会死的东西，撑到现在我也是很辛苦啦。”老板温和地笑着，“在我死之前，一定要送路明非去那个王座啊，我亲爱的姑娘们，快一点，再快一点。”

他举起手中的酒杯，把带血的香槟一饮而尽，松开手，任凭杯子坠落在地，摔得粉碎。

酒杯粉碎的声音里，幻相崩溃，丽晶酒店顶层的中餐厅里，酒德麻衣和苏恩曦对坐，桌上放着一打开的香槟，三个杯子，其中一个已经空了，杯中挂着一丝鲜血。

茫然不知所措的服务生站在桌边，看着这两个泳装绝丽却沉默的女孩。

蒙古大草原上，追逐战已经足足进行了十五分钟。

秘党俄罗斯分部的汉子们渐渐失去了耐心，他们人多势众，带着军用武器伏击一辆完全没有武装的房车，居然拖了十五分钟还没有拿下，还损失了五辆四轮车。

这是奇耻大辱。

第17章 全民公敌 16

最初他们的射击全都是威慑性质的，诺诺敢于从天窗露出头去还击，也是明知追击部队炮火连天却并未真的瞄准自己，但此刻他们的准星越来越靠近诺诺，有那么几次诺诺可以听到子弹略过的尖利啸声，这说明弹道距离她很近了。

学院的命令确实是优先生擒，但路明非他们眼下的行为就是武装拒捕，且不说俄罗斯分部的汉子们素来暴躁，就算他们能忍，拖下去也会惊动附近的驻军。

一直掠后的武装直升机开始逼近了，雪亮的前灯把大片的草原照得如同白昼，黑色的绳索从天空里丢了下来。

“师姐你来开车。”路明非说完，打开车门翻上了车顶。

两个穿黑色战斗服的专员已经顺着黑索降落在车顶上，他们展现了很专业的素质，一个人蹲下保持射击准备的姿势，一个人拔出腰间的军刀，活动着脖子和手腕，缓步走向路明非。

房车左右上下地颠簸，但他走得很稳，就像鞋底装着强力磁铁，牢牢地吸在车顶上。那是个格斗术的高手，这种人的下盘都会特别稳定。

“学生会主席路明非？我知道你，我是执行部俄罗斯分部”高手还没来得及完成自我介绍，已经倒飞了出去。

路明非把腿收了回来，“你们这么多人，都自我介绍要搞到什么时候？”

他嘴里说着话，人已经鬼魅般地进击，在持枪者的枪上一抹，生生地把枪机给卸了下来。执行部专员的专业素质是过硬的，持枪者并未慌乱而是立刻弃枪，弃枪的同时摘下了枪口下悬挂的刺刀。

路明非用短弧刀格挡，却没能一举切断那柄看似普通的军用刺刀，想来那也是装备部特别打造的武器。

这时候那个刚才被他飞踹出去的家伙竟然一个虎扑重新上到了车顶，扫踢他的下盘。

路明非暗暗地吃了一惊。这要是一辆静止不动的车，被踹下去的家伙重新跳上来不足为奇，但房车正以100公里以上的时速狂奔，也就是说一秒钟的时间里房车大约会行进30米。

任何一个坠落的人，哪怕他下盘稳得不能再稳，落地起身只要两秒钟，也会被房车落下60米，就算是世界百米冠军博尔特以自己极限速度的两倍奔跑，也不可能再跳上来。

他躲过扫踢，听到了车尾传来的引擎声，忽然明白了。

就在直升机发起登车攻势的同时，四轮车们也都向着房车靠近，有那么一辆四轮车就在车尾后面紧紧地跟着，高手兄落下去的时候其实是落在那辆四轮车上，瞬间恢复平衡再度跳上房车。

即使从物理角度找到了解释，但这份平衡能力和应变能力也很惊人了，他意识到自己有些小瞧这些毛熊了。

又有人沿着黑索降落，车顶不过是一间小卧室那么大，却有足足四名执行部的好手在跟路明非贴身格斗，路明非不得不采取守势。好在短武器最大的优势就是防守，那对短弧刀太锋利和危险，灵活多变，专员们也不敢过于紧逼。

“砰”的一声从车身侧面传来，像是什么东西被穿透了，路明非想了一瞬间就明白了。

他们真的麻烦了，那声巨响肯定是四轮车上发射了某种带倒刺的铁钩，穿透了房车的外壳，那些铁钩上肯定带着坚固的钢索。等到足够多的钢索从两个侧面勾住房车，四轮车群就会减速拖拽他们，最后逼停这辆车。

空降登车不是目的，追捕者的指挥官就是要引诱路明非上到车顶阻止登车，因为他在车顶上，所以诺诺不敢大幅度的转弯，那会把路明非和对手们全都从车顶上甩下去。

房车几乎是直线行驶，就给四轮车们锁住房车提供了机会。

路明非惊慌的瞬间肩膀上已经多出了一道血口，俄罗斯分部的专员们也已经明白了这个尚未毕业的学生会主席是多么的棘手，进攻的时候已经是全无保留。

诺诺也意识到这个险境了，但他们总共就两个能作战的人，她又必须控制住这辆狂奔的车，根本无暇去解决那些执行狼群战术的四轮车。

怎么办？怎么办？她的大脑急速运转，在这里被逼停就完了，他们能够撑到现在，全靠这辆引擎极其强劲的房车。

她扭头看到副驾驶座上放着的奥丁面具，忽然想到他们其实并非两个战斗力，而是三个这张神秘的能够赋予人奥丁身份的面具，如果再给那个家伙戴上会不会是古神奥丁骑着八足天马冲破房车而出？

但那时候奥丁会以谁为敌还真是难说。龙族5悼亡者的归来，http://om/longzu5daowangzhedeguii/

她还在犹豫，前方了出现大片的白色，这是夏天，前方的草原上却像是刚刚降了一场暴雪。

那片白色的草原还是活的!它在蠕动!在变化!

诺诺忽然明白了，那不是雪，而是一个非常巨大的羊群!最初他们的射击全都是威慑性质的，诺诺敢于从天窗露出头去还击，也是明知追击部队炮火连天却并未真的瞄准自己，但此刻他们的准星越来越靠近诺诺，有那么几次诺诺可以听到子弹略过的尖利啸声，这说明弹道距离她很近了。

学院的命令确实是优先生擒，但路明非他们眼下的行为就是武装拒捕，且不说俄罗斯分部的汉子们素来暴躁，就算他们能忍，拖下去也会惊动附近的驻军。

一直掠后的武装直升机开始逼近了，雪亮的前灯把大片的草原照得如同白昼，黑色的绳索从天空里丢了下来。

“师姐你来开车。”路明非说完，打开车门翻上了车顶。

两个穿黑色战斗服的专员已经顺着黑索降落在车顶上，他们展现了很专业的素质，一个人蹲下保持射击准备的姿势，一个人拔出腰间的军刀，活动着脖子和手腕，缓步走向路明非。

房车左右上下地颠簸，但他走得很稳，就像鞋底装着强力磁铁，牢牢地吸在车顶上。那是个格斗术的高手，这种人的下盘都会特别稳定。

“学生会主席路明非？我知道你，我是执行部俄罗斯分部”高手还没来得及完成自我介绍，已经倒飞了出去。

路明非把腿收了回来，“你们这么多人，都自我介绍要搞到什么时候？”

他嘴里说着话，人已经鬼魅般地进击，在持枪者的枪上一抹，生生地把枪机给卸了下来。执行部专员的专业素质是过硬的，持枪者并未慌乱而是立刻弃枪，弃枪的同时摘下了枪口下悬挂的刺刀。

路明非用短弧刀格挡，却没能一举切断那柄看似普通的军用刺刀，想来那也是装备部特别打造的武器。

这时候那个刚才被他飞踹出去的家伙竟然一个虎扑重新上到了车顶，扫踢他的下盘。

路明非暗暗地吃了一惊。这要是一辆静止不动的车，被踹下去的家伙重新跳上来不足为奇，但房车正以100公里以上的时速狂奔，也就是说一秒钟的时间里房车大约会行进30米。

任何一个坠落的人，哪怕他下盘稳得不能再稳，落地起身只要两秒钟，也会被房车落下60米，就算是世界百米冠军博尔特以自己极限速度的两倍奔跑，也不可能再跳上来。

他躲过扫踢，听到了车尾传来的引擎声，忽然明白了。

就在直升机发起登车攻势的同时，四轮车们也都向着房车靠近，有那么一辆四轮车就在车尾后面紧紧地跟着，高手兄落下去的时候其实是落在那辆四轮车上，瞬间恢复平衡再度跳上房车。

即使从物理角度找到了解释，但这份平衡能力和应变能力也很惊人了，他意识到自己有些小瞧这些毛熊了。

又有人沿着黑索降落，车顶不过是一间小卧室那么大，却有足足四名执行部的好手在跟路明非贴身格斗，路明非不得不采取守势。好在短武器最大的优势就是防守，那对短弧刀太锋利和危险，灵活多变，专员们也不敢过于紧逼。

“砰”的一声从车身侧面传来，像是什么东西被穿透了，路明非想了一瞬间就明白了。

他们真的麻烦了，那声巨响肯定是四轮车上发射了某种带倒刺的铁钩，穿透了房车的外壳，那些铁钩上肯定带着坚固的钢索。等到足够多的钢索从两个侧面勾住房车，四轮车群就会减速拖拽他们，最后逼停这辆车。

空降登车不是目的，追捕者的指挥官就是要引诱路明非上到车顶阻止登车，因为他在车顶上，所以诺诺不敢大幅度的转弯，那会把路明非和对手们全都从车顶上甩下去。

房车几乎是直线行驶，就给四轮车们锁住房车提供了机会。

路明非惊慌的瞬间肩膀上已经多出了一道血口，俄罗斯分部的专员们也已经明白了这个尚未毕业的学生会主席是多么的棘手，进攻的时候已经是全无保留。

诺诺也意识到这个险境了，但他们总共就两个能作战的人，她又必须控制住这辆狂奔的车，根本无暇去解决那些执行狼群战术的四轮车。

怎么办？怎么办？她的大脑急速运转，在这里被逼停就完了，他们能够撑到现在，全靠这辆引擎极其强劲的房车。

她扭头看到副驾驶座上放着的奥丁面具，忽然想到他们其实并非两个战斗力，而是三个这张神秘的能够赋予人奥丁身份的面具，如果再给那个家伙戴上会不会是古神奥丁骑着八足天马冲破房车而出？

但那时候奥丁会以谁为敌还真是难说。

她还在犹豫，前方了出现大片的白色，这是夏天，前方的草原上却像是刚刚降了一场暴雪。

那片白色的草原还是活的!它在蠕动!在变化!

诺诺忽然明白了，那不是雪，而是一个非常巨大的羊群!

第18章 全民公敌 17

草原上经常会有这样的事，牧民把数以万计的羊从一个地方赶去另一个地方，让它们吃到新鲜的牧草。他们这是遭遇了一个正在迁移中的大羊群，羊们被车声惊醒，很慌很乱，不知道往哪里跑。

诺诺立刻减速，她如果不停车，一定会冲进那些羊群碾死无数的羊，且不考虑这对羊们来说是不是太残忍，房车也没法一直在羊群里这么开，被碾死的羊太多肯定会挡住他们的车轮。

一个狂奔的黄色身影忽然出现在车的前方，车灯照亮了它圆滚滚长着一撮白毛的小屁股。

那居然是一只柯基犬，它冲进羊群里，它所到的地方，羊群如白色大海被分开那样，让开了一条道路。

诺诺愣了一下明白了，那是这群羊的牧羊犬，这种短腿呆萌的狗子在成为宠物狗之前其实是种工作犬，在牧羊这件事上是一把好手。

这只聪明的牧羊犬大概是担心房车轧到自己守护的羊群，正帮着她把羊赶开!

诺诺惊喜之下立刻决定自己如果今后要养狗就养一只柯基，然后踩下油门，顺着柯基犬冲出来的道路奔入羊群。

四轮车们却没有这么好的运气，司机们纷纷急刹车，停在羊群的边缘，只有一辆车的钢索连着房车，一辆四轮车的力量拉不住房车，刹车的瞬间就被带翻了。

趁着四名对手愣神的工夫——一群羊和它们的牧羊犬——这未免也太神助攻了，路明非把他们一一踢飞下去，四名专员落地摔得半死不说，立刻就被羊群淹没了。

不知道惊慌的羊们会对他们吐口水还是拉屎。

“我跟你说他们会没事的，对不对？”苏恩曦看到这里，嘿嘿一笑。

“如果不是那群羊，他们已经被逼停了!”酒德麻衣也略略松了一口气。

“那羊群能是白来的么？那五万头羊是我买的!”苏恩曦哼哼，“还附送牧羊人和牧羊犬!”

酒德麻衣恍然，不过细想这委实就是薯片妞做事的风格，首先是花钱解决问题，其次是招数很神经但有效。

“还没结束!你的羊群可挡不住直升机!”酒德麻衣再度严肃起来，因为她看见那架武装直升机开始调整位置了，她对军用装备很熟悉，那是发射蜂巢火箭的前奏!

俄罗斯分部已经没办法阻止房车了，除非摧毁它!

“我不说了么，还附送了牧羊人啊!”苏恩曦笑嘻嘻。

酒德麻衣这才注意到羊群中很远的地方站着一匹白马，白马上是一个穿着白色蒙古袍的消瘦男人，看起来确实是牧羊人的样子。

牧羊人背着一杆双筒猎枪但他并未使用那支枪，而是扛起了一支“毒刺”肩扛式导弹麻利的一道火光，准确地命中直升机的旋翼。

好在卡塞尔学院的执行官们身手着实矫健，导弹命中之前，几条黑影从机舱中跃了出来。不过就算捡回了命，在这个高度上跳下来，断上七八根骨头可能是不可避免的。

牧羊人丢掉打空的导弹挂架，对远处的无人机伸手致意，调转他那匹瘦马的马头，就此离去。此刻燃烧的直升机轰然坠地，把一大片草原化为熊熊的火场。

酒德麻衣扶额，“带着毒刺导弹牧羊的家伙，你从哪里找来的？”

“花钱找的啊，只要钱花够，什么人雇不到？”苏恩曦开始对着化妆镜整理头发。

这时候酒德麻衣把车停在一栋红顶白墙的老式建筑外，这栋建筑位于热闹的老城区里，但很清幽，从外面看很难判断这房子的用途，不过那两扇巨大的雕花柚木门紧闭，显然是并不欢迎外人参观。

“你还有多少牧羊人能帮他们解决之后的麻烦？”酒德麻衣趴在方向盘上，看着窗外那座窗帘低垂的建筑。

“过了这关就暂时没事了，蒙古不太发达，网络普及程度不高，学院的天眼就不太有效。而且我们的宝宝已经长大了，应该能照顾好自己的。”苏恩曦活动手腕，“我们先把眼下的麻烦解决掉。”

“这能算麻烦事？”酒德麻衣说得轻描淡写。

“对于你来说肯定是家常便饭，对我这种文职干部还是有点冒险的感觉啦哈哈哈哈哈!”苏恩曦说着，目光落在酒德麻衣裙下的两条长腿上。

“啧啧!这穿着黑丝袜的大长腿!我要是你男人我就吃饭也在上面吃睡觉还枕着!来来来，把袜子脱下来!”苏恩曦的语气活脱脱一个老色鬼。

酒德麻衣瞥了她一眼，弯腰脱下了长袜。

片刻之后，两位脑袋上套着黑丝袜，身材火爆的女士踢开了那两扇雕花木门，一个提着两把mp7冲锋枪，一个提着一支大口径霰弹枪。

“女士们先生们!靠墙站好靠墙站好!抢劫了解一下!”那位提着霰弹枪的女士在破门的一刻高喊。

不同于她那位脖子以下全是腿的同伴——那位从走路的姿势就能看出一股懒洋洋的劲儿，好像是主妇走进超市来买菜——提着霰弹枪的这位兴奋得不行，边喊边发出嘎嘎嘎嘎鸭子般的笑声。

第19章 故人 1

罗马郊外，广阔的苜蓿田里，一座古旧的修道院，门前古树茵茵。

一辆银色的阿斯顿马丁敞篷车沿着蜿蜿蜒蜒的小路开来，车屁股后面拴着一串可乐罐子，可乐罐子在地面上碰撞发出叮呤咣啷的欢快声音。

乘客是一对男女，容貌相互辉映，男人一身白色的亚麻西装，挺拔、清瘦，络腮短须，皮肤晒成健康的小麦色，典型的意大利美男子。

他的女伴是位拉丁美人，也是小麦色的皮肤，野性、风情，一身紧身包臀的白色蕾丝裙，凸凹有致。

他们不时地对视，开着车也十指相扣，一眼就能看出是热恋情侣或者新婚夫妇。

车在修道院门口停下，男人立刻扑上去跟拉丁美人深吻，吻到两个人都喘不上气来才暂告段落。

“宝贝儿，等我一下，不要跑开，我会担心的。”男人抚摸拉丁美人的脸蛋，“这边的苜蓿地里可都是吃人的怪物。”

拉丁美人挽着男人，神情痴缠，“什么时候回来？”

“跟家族里的长辈聊聊天，很快，我怎么可能舍得离开你？多一秒钟都不行!”又是一个让人窒息的深吻，男人这才整理领口走向修道院那道黑色的铁门。

他没有敲门，铁门就在他面前打开，庭院中空无一人，大理石喷泉寂寞地喷着水。

拉丁美人望着男人的背影，不由得甜蜜回想起四个小时之前，她和这个男人的相逢

这个名为庞贝的男人。

那是在斯德哥尔摩机场的酒吧里，失恋的拉丁美人一个人喝着闷酒。

其实她是来斯德哥尔摩转机的，可前一程的航班上和交往三年的富豪男友吵了起来，一气之下说出了分手的话。

这时候庞贝出现了，一身白色的西装，一顶白色的麻编帽子，好像是从印度那种炎热的地方来，带着一身的阳光。

他走进来的时候，整个酒吧的女人都在看他，这世界上能一眼令人惊艳的男人还真的不多。

“我要两杯1972年的麦卡伦威士忌，一杯给我，一杯给这位有心事的女士。”庞贝径直地坐在了拉丁美人的对面。

拉丁美人受宠若惊。

他们四目相对，共饮一个年份的老酒，却没有说任何话。

酒快要喝完的时候，拉丁美人的前男友推开了酒吧的门，带着一束玫瑰花，显然就是来道歉和挽回关系的。

这时候庞贝站起身来说，“亲爱的女士，人生是不是应该有些想走就走的旅行呢？我有一架小小的飞机，也许能带您去不会忧虑的地方。”

拉丁美人看了前男友一眼，一把就握住了庞贝的手。两人走出酒吧就开始热吻，背后是一地破碎的心、一束散落的玫瑰和前男友愤怒得要发狂的眼神。

可那位素来很自负很嚣张的前男友却没有追上来，可能也觉得自己在庞贝面前没有什么竞争力。

庞贝所说的那架小小的飞机是一架价值6500万美元的庞巴迪环球8000，正在前方的跑道上轰鸣着。

这就是爱情!你遇到对的人，甚至不必跟他多说一句话，在私人飞机上和庞贝狂吻乱摸的时候，拉丁美人很确信。

可惜摸到一半的时候，庞贝接到家里打来的紧急电话，尽管满脸的不情愿，庞贝却还是命令飞机在罗马机场降落，带着拉丁美人来到这座郊外的修道院。

铁门在庞贝身后缓缓地合拢，拉丁美人忽然觉得这地方虽然古意优雅，却有点阴森。

但不适的感觉一闪而过，她转而有些欣喜，新男友的长辈们竟然居住在这样一座古老而典雅的修道院里，可见他不仅是富有，更是意大利名门世家的后代。

洒满阳光的大厅里，十二位身穿白色长袍、修士般的老人静静地坐在十二把椅子上，大理石地面光可鉴人，照出他们的影子，他们仿佛古代的贤者，坐在寂静的水面上。

庞贝推门而入，根本没看那些老人，而是拿起古瓷花中的一支绿色玫瑰，深深地闻了一下，像是陶醉在香气中。

老人们似乎并不介意他的嚣张和放浪，目视前方，保持沉默。

庞贝把玩着那支玫瑰，来到椅子上坐下，那把椅子放在老人们前方，是这间大厅里唯一一把空椅子，早已为他准备好。

“找到你可真不容易，庞贝。”为首的老人缓缓地说。

“祖宗们召唤我是为什么？”庞贝翘着二郎腿，还是吊儿郎当的模样，“我可是正要去西藏继续我的密宗修行呢。”

“和某位在斯德哥尔摩机场遇到的女士一起修行？”

“对我的事情了解得可真清楚，感情也是一场修行，在这条修行的道路上我死掉也是心甘情愿的。”

“君王讲感情，就像狮子在进食的时候祈祷。”

“少说点这种有文化没营养的话行不行？你现在说话的风格就像从中世纪的古墓里挖出来的吸血鬼，”庞贝顿了顿，“看起来也像，快点，找我有什么事？”

“陈墨瞳的事，加图索家的新娘，做下那种事是不会被宽恕的。”

“祖宗们是说她带着路明非逃亡的事？”庞贝耸耸肩，“确实是有亏妇道，不过在各位祖宗的眼里真有妇道这回事么？各位祖宗还能愉快地动弹的时候，也都很喜欢女人吧？你们的情史在家族的档案中还有记录，我每次读的时候都像读色情那样兴奋呢!”

分明是揶揄的语气，可庞贝说的时候还搓了搓手，满脸猥琐，好像真的很有点兴奋。

老人们的神色介乎尴尬和愤怒之间，但他们还是克制住了，跟庞贝打了那么多年的交道，他们学会了容忍这家伙。

“我们在意的是她有没有被污染，被污染过的女人没有资格成为加图索家的新娘，你很清楚家族的底线。”老人说。

“懂了!你们在乎的是我们的新娘和路明非睡过没有!”庞贝点头，“这点我就没有把握了，换了我是路明非，现在怀孕应该三四个月了。长辈们那么在乎这件事的话，我该怎么办呢？抓住陈墨瞳送去妇科检查一下？”

“别用那种愚蠢的语气!这是严肃的事!”老人加重了语气，“别的事情我们还能纵容，但繁衍后代是家族首要的大事，也是家族继承者的责任。我们的新娘，绝对不能被污染!她必须新鲜、纯净、忠诚!”

“如果现在坐在这里的不是我而是我儿子，他已经把唾沫吐到各位祖宗的脸上了。”庞贝为难地抓抓头，“你们想劝他换个未婚妻，还不如劝他跟我断绝父子关系。”眼前这个人忽然间就消失不见。

“我们不会这么跟恺撒说，恺撒什么都不必知道，只要陈墨瞳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了，他自然会慢慢地结束对她的迷恋。时间能治愈一切。为恺撒准备新的未婚妻固然需要一点时间，但比冒险让一个被污染的女人成为他的新娘要好。”

“长辈们的意思是”庞贝的表情慢慢地消失了。

“她令家族蒙羞，令我们选定的继承人迷恋，而她的身体可能被污染，我们有足够的理由换掉她。换掉她之后，她也不必继续存在了。”

“瞒着我儿子杀死他的未婚妻？”庞贝沉吟，“我不得不提醒各位，如果走漏风声，他会冲进这里给各位脑门上一人一枪的。”

“他不会知道，就像他也不会知道自己的母亲是怎么死的。”老人轻声说，“这是我们讨论之后的决议，贝塔、伽玛、德尔塔、宇普西龙我们每个人都觉得不能让恺撒继续任性了。”

这些老人们的名字居然只是简单的罗马字母:a，阿尔法;β，贝塔;γ，伽玛;δ，德尔塔;e，艾普西龙

这些与其说是名字不如说是代号或者序列号，这些老人好像根本不在乎自己在这个世界上的存在感。

老人们无声地点头，他们有时候更像是能够通过神经互联的计算机，十二位长辈，一样的服饰、一样枯槁的脸、一样的眼神，所有的意见都一致，只需为首的阿尔法说话，就代表他们所有人。

“所以阿尔法，你叫我来不是跟我讨论，而是叫我执行的？”庞贝盯着阿尔法的眼睛，“老丈人满世界追杀儿媳妇，这种戏码听着太狗血了，不符合我上等人的身份。”

“不需要你执行，只是通知你，免得你制造麻烦。”

“我是那种喜欢制造麻烦的人么？你们总是带着有色眼镜看我。我只是有点宠爱儿子，虽然儿子不太爱我。”

“我们也爱恺撒，前提是他做对家族有利的事。我们为家族而生，也为家族而死，每个姓加图索的人都该有这样的觉悟。”

第20章 故人 2

阿尔法缓缓地说:“他是家族的继承人，为家族生育纯净的后代是他的责任。”

“就像一窝蚂蚁，每个蚂蚁都是为了蚂蚁窝存在，兵蚁的工作是战死，工蚁的一生就是采集，公蚁的工作是交配，蚁后的工作是产卵。”庞贝抬眼看着阿尔法，“我和恺撒就是公蚁对吧？说起来也不错的样子，只需要传宗接代，我喜欢传宗接代，但我跟你们不一样，我只喜欢过程不喜欢结果。”

“不，”阿尔法厉声说，“我们怎么会是那种低等的存在？我们是火焰的传承者!我们是世界的继承者!加图索家伟大的灵魂，注定不朽不灭!”

“我们那么厉害呢？”庞贝揶揄。

阿尔法脸上的怒意一闪而没，他克制了自己的情绪，声音重又变得温柔，“庞贝，我们是古老的家族，我们传承伟大的意志，这是我们共同的责任，你早该明白这一切，在你成为家主之前。将来你的位置会在我的旁边，再将来恺撒的位置又会在你的旁边。我们可以成神，我们可以不朽，我们会分享荣耀。”

“你就没有问过我想不想坐在你旁边么？像个干尸或者吸血鬼似的，跟年轻人大谈荣耀和不朽。”

阿尔法一愣，正想发火。

“我有点厌烦你们了，”庞贝接着说了下去，“有时候我想，为什么不在你们躺在休眠舱里的时候，给保存你们的冷库里灌满水泥呢？那样我就自由了，想做什么做什么。”

老人们集体陷入了沉默，这句话听起来真不像玩笑，更像是裸的威胁。但庞贝却又是会开这种玩笑的人，在历任家主中，他就是这样癫狂不可控的异类。

但无奈的是他们确实需要这样的一个疯子，弗罗斯特已经不在了，他们需要借这个疯子的手来控制加图索家庞大的产业远比世人想的更加庞大。

“庞贝我亲爱的孩子，在你的位置上还有什么事是你想做而不能做的呢？你已经有了自由，世界上最大的权力和自由。”阿尔法沉默良久，还是决定怀柔，他用了轻柔但不失威严的语气，“加图索家族的主人，本就是这个世界的主人，除了那黑色的主宰，再没有你的对手。”

“最大的自由，跟权力一点关系都没有。”庞贝笑笑，“最大的自由是决定自己的生活，哪怕那生活再荒诞可笑。也许是在跟世界上最美的女人睡过觉后醒来，用烈酒把自己灌到只剩下最后一点神智，然后独自登上一架飞机。”

“独自登上一架飞机？”阿尔法不解。

“飞翔，飞到耗尽所有的燃油，”庞贝丢下那朵玫瑰，起身向外走去，“然后撞死在一座山上，随便什么山都行。”

庞贝走出修道院的时候，拉丁美人正给自己抹防晒油。看到庞贝出来，她眉间眼角都是媚意，靠在车门上，pose自然而然摆好了，身段玲珑妖娆。

庞贝却没有看她，而是眺望着远方，看起来略有些忧郁。这种忧郁让他显得更具魅力，拉丁美人搂住他的脖子，“怎么了宝贝？”

“亲爱的，看起来我们不得不分手了。”庞贝凝视着她。

“我亲爱的庞贝，你是在跟我开玩笑么？”拉丁美人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她心里也是不信的，这个世界上怎么会有男人一边跟你说着分手的事一边还色色地摸着你的大腿呢？

“确实有很不得已的原因。”庞贝抚摸着那丝绸般光滑的长腿，语气却有点伤感。

“你的家族不认可我们的关系么？”拉丁美人猜测。

庞贝十五分钟前还激情似火，进去拜会家族的长辈，出来之后就提分手，用脚趾头想也知道是家族不同意。

不过那也不是没有转圜的余地吧？只要庞贝真心爱她，什么困难克服不了？当年温莎公爵为了娶辛普森夫人，可是连皇位都放弃了。

拉丁美人紧紧地搂着庞贝，凝视他的眼睛，想着怎么发动柔情的攻势。

“不不，我跟老家伙们介绍我的女朋友干什么？因为我忽然觉得人生苦短，谁知道我什么时候就死了呢？”庞贝叹气，“可是这世界上还有很多美好的女孩我还不认识呢!我得抓紧时间啊!”

他在拉丁美女唇上轻轻一吻，转身走进了苜蓿地。

拉丁美人疑惑着庞贝进苜蓿田是要做什么，却发现庞贝越走越远，再也没有回头。

这个男人竟然真的就这么走了，那轻轻的一吻就是告别了。蓝色的天空和绿色的苜蓿田之间，他那白色的背影莫名其妙地透着点孤单，像是沙鸥独自翱翔在天海之间。

明明是被甩了，可不知道怎么就是没法恨他，何况还给她留下了这辆价值不菲的跑车。

遇到庞贝之前拉丁美人也不是什么省油的灯，周旋在社交场上对每个年轻有钱的男人放电，享受他们的追求，筛选未来的丈夫。如今只不过是要再度回到过去的生活里去而已，拉丁美人快速地整理情绪。

有钱有美貌，人生还是美好的，下一个贵人总会出现在她的生活里她这么想着，坐进跑车的驾驶座。

几秒钟后，拉丁美人从车里猛地窜了出来，冲着苜蓿田庞贝远去的方向怒骂，还狠狠地丢出脚上的银色高跟鞋。当然，谁也砸不到，庞贝早走远了。

庞贝摸她大腿的时候，顺手把车钥匙拔走了。

东京，涩谷区。

黑色的雷克萨斯轿车在钛黑色大厦前停下，身穿黑色西装的男人从车上下来，早有身穿和服的中年女性在门口迎候。

vip专属电梯带着他们直上第63层，穿越长长的走道，在一扇钢制的自动门前停下。女人验证了虹膜之后，钢制大门沿着滑轨缓缓地移开。

门后是一间地道的和风茶室，如此现代化的一座大厦，里面却藏着这样一间茶室，仿佛一脚踏入就跨越了百年的时间。

榻榻米的地面，细格子的木质屏风，小桌上摆着小原流的插花，墙壁上挂着菱川师宣的版画，龟文堂的手造铁壶中，水正微微沸腾。

茶室中央端坐着身穿藏青色和服的年轻男子，手中稳稳地端着一杯清茶，透过落地窗看向窗外，在这个得天独厚的位置，大半个涩谷区尽收眼底。

“佐伯龙治先生么？”男人在和服男子的背后坐下，“久闻您的大名，一直没有机会前来拜会，失礼了。”

“是藤原信之介先生吧？我也听说过您，据说是学院新派驻日本的代理人。”佐伯龙治缓缓地转过身来，看了西装男一眼。

那一眼间，这个儒雅稳重的男子流露出一缕杀气，是那种身经百战后被小心收藏起来的杀气，仅有细微的痕迹留存于眉间眼角。

“卡塞尔学院，2011年毕业，之前一直在巴黎分部工作，四个月前调任日本，我这次来是代表学院拜会佐伯先生。”藤原信之介跪坐着深鞠躬。

赫尔佐格事件结束之后，蛇岐八家和卡塞尔学院达成了新的联盟，最高决策权回到了校长昂热的手中，但是蛇岐八家依然享有非常大的自主权，在秘党的体系里，日本算是自治的区域。

这些出身黑道的桀骜人物并不那么好打交道，尤其是校长昂热此刻还躺在救生舱里，秘党此刻并没有什么强势人物能够镇服蛇岐八家中的当权派。

而这位控制着日本执行局的佐伯龙治，虽然年轻，却是蛇岐八家中屈指可数的实权派人物，藤原信之介在他面前说话不得不小心。

“今后还请多多关照。”佐伯龙治亲自端茶给藤原信之介，强健有力的小臂上满是刺青。

“这次冒昧地登门，是受校董会的委托，有事想拜托佐伯先生”

“那件事我已经很清楚了，不劳学院的代理人亲自登门关照。”佐伯龙治直接打断。

“学院还不知道蛇岐八家在这件事上的立场。”

“路明非先生是家族的朋友，更是前任大家长源稚生先生的挚友，蛇岐八家曾与他并肩作战。”佐伯龙治低头，小口地饮着清茶。

藤原信之介心中惴惴，前任学生会主席路明非成为通缉目标的信函，早已由eva下发给世界各地的所有分部，只有蛇岐八家始终保持着缄默，所以学院本部特意派藤原信之介来探探口风。

而当权派佐伯龙治此刻大谈蛇岐八家和路明非的友谊，卡塞尔学院当然知道这份友谊，学院想知道的只是蛇岐八家的选择。

这个世界上或许有不能背弃的友谊，但基本上都存在于里，学院希望这帮日本人不要义字当头，包庇上门投靠的路明非一伙，把局面搞得不可收拾。

“然而我等与大义为友，如果路明非先生与大义为敌，那么恕我们不得不成为他的敌人!”佐伯龙治斩钉截铁地说。

第21章 故人 3

藤原信之介心说大义这东西果然好用，正过来用反过来用都可以用，忠君爱国是大义，领兵起义也是大义。

好在他本就是个日本人，熟读日本战国史，对于这种日本式的两面三刀非常熟悉。

“那如果有路明非的消息，还请佐伯先生”藤原信之介鞠躬。

佐伯龙治就不再说话，只是低头饮茶，寂静的茶室里只有滚水沸腾的微声。

藤原信之介本想再多客套几句，但在这尴尬的沉默中强忍了几十秒钟后，还是没有找到什么合适的话题，只得恭恭敬敬地起身告辞。

迎接他的中年妇女还在门口等着，佐伯龙治在藤原信之介的背后微微举杯，表示了送别之意。

钢门缓缓地合拢，火炉上的热水仍在沸腾。

中年妇女送走藤原信之介后返回茶室，此时的她已经擦去了故意扮老的妆，素面朝天，反而流露出一丝妖艳。

“为什么不以你自己的身份见他？非要装作跑腿的小妹，说错了，跑腿的中年妇女。”佐伯龙治懒懒地说着，把一杯刚刚斟好的热茶放在了桌上。

女人坦然地踩上榻榻米，在佐伯龙治的对面坐下，端起热茶细细地啜饮，优雅妩媚，令人怦然心动，完全忽略她的年纪。

蛇岐八家现任大家长，樱井七海。

东京事件之后，八姓家长几乎全部陨落，唯有樱井家硕果仅存，樱井七海自然而然地升位为大家长，是百年来第一位女性的大家长。

尽管她坚持称自己为“代家长”，表示自己并无能力统率这个庞大的组织，不过是暂代职务等待新一代的长成，但她那刚柔并济的管理作风委实比前任大家长源稚生还要有效，迅速成为日本混血种社会的灵魂人物。

但她成为大家长之后就深居简出了，所以藤原信之介作为学院驻日本代表也没有机会拜见过她。

“我想听学院的代言人说说他们的真实想法。”樱井七海轻声说，“亲耳听。”

“之前传递的信息已经很明确了吧？路明非必须回卡塞尔学院，无论死活。”佐伯龙治耸耸肩，“学院并没有说空话。”

“真的是他杀了那些龙王？”

“如果学院那帮自负的老爷都那么认为，那应该是真的了。否则学院会觉得是他们自己很厉害。”

“赫尔佐格也是他杀的？”

“嗯，小姐如果在天有灵的话，会高兴的吧。”佐伯龙治低声说，“毕竟那是她的骑士，该为她报仇。”

樱井七海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你已经知道了吧？”

“知道，小姐的骑士已经到东京了。”佐伯龙治直视樱井七海的眼睛，“我想知道大家长，还有整个家族对此的决定，庇护他，或者把他交给学院？”

“家族对此没有任何决议，家族并不知道路明非先生到了东京，我也不知道。知道这件事的只有你一个人，你做决定，你对此负责。”樱井七海把早已准备好的纸片沿着桌面滑向佐伯龙治，“家族不能跟学院再度敌对，经过那件事之后，家族已经太疲惫了。”

佐伯龙治点点头，接过了纸片，“明白，替罪羊我来做。”

话说到这里已经很明白了，蛇岐八家已经元气大伤，学院在这件事上却绝不会退让，家族有意保护路明非却无法承担后果，所以得有个家伙出来扛责任，黑锅就给他背了。

所以樱井七海才不以自己的身份见藤原信之介，因为她根本“不曾介入”这件事。

“真没想到有一天轮到我亲手送那小家伙上路。”佐伯龙治拿起桌上的小茶刀把玩，刀锋寒冽，“小姐要是知道了，会怪我的吧？”

“别说大话啊乌鸦，如果他真是那种怪物，凭你可杀不了他。”樱井七海莞尔一笑，不经意间风情万种。

如今能让大家长阁下这么笑的人已经很少了，绝大多数时候她都是张未亡人的丧脸，很难让人相信她也曾是那种颠倒众生的女人。

“正面杀当然杀不成，可我是流氓啊，流氓总有流氓的办法。”佐伯龙治耸耸肩，“还有别再叫我乌鸦了，我如今是有身份的人物了，要是你在手下面前叫出来，我很没面子的。”

佐伯龙治，绰号“乌鸦”，当年他只是源稚生手下的一介打手，如今蛇岐八家人才凋零，出身街头的乌鸦被捧上了日本执行局代理局长的位置，就把自己的原名拿出来用了。

倒也威风凛凛。

“知道了，佐伯先生，”樱井七海恭恭敬敬地弯腰行礼，“路君的事，辛苦您了。”

她站起身来，缓步离开，留下乌鸦沉默地把玩着茶刀。

路明非拎着两大袋子食物，穿过长长的走廊，走廊侧面是一扇扇的拉门。他在接近走廊尽头的那扇门前停下，前后各看一眼，确定没人跟着他，把门打开，一屁股坐在地上。

其实并无必要那么谨慎，他们入住这间网吧以来，连一个客人都没碰到过。偶尔有服务生过来收垃圾，如果不要他打扫室内的话，把门打开一点把垃圾给他就行了。

这间网吧位于东京的墨田区，说起来也是东京的一个区，却不能跟千代田区和港区那种超繁华的地方相比，既没什么游客光顾，也没有很多的摩天大楼。

选择住在这里，而且是住在网吧里，是为了掩人耳目。空投箱中的现金还留有很大一部分没花掉，他们有钱去住豪华酒店，但那里必然有蛇岐八家的眼线，很可能给你端咖啡的某个圆脸少女暗地里就是蛇岐八家的人。

路明非并不信任蛇岐八家，那个黑道组织里鱼龙混杂，有人可能会愿意帮助他，但同时就有人会想要把他打包卖给学院。

当然也可能每个人都想打包把他卖给学院，毕竟他如今顶着这么大罪名又那么值钱。

包间里气氛很凝重，诺诺正跟楚子航对坐，一条条地提问，旁边还架着一台廉价的相机，负责录像。

“再说一遍你的名字。”诺诺说。

“楚子航。”

“停!”诺诺的情绪显然有些急躁，挥手打断了楚子航，“上回录的时候你说你叫鹿芒!”

“我小时候是叫楚子航，后来改名叫鹿芒了，一般人问我我都说我叫鹿芒，可是姐姐你反复地问我是不是楚子航，”楚子航低下头去，“我以为我说我叫楚子航你会比较开心。”

诺诺无奈地扶额，深呼吸，平复情绪。

路明非在角落里坐下，他倒是没什么奇怪的，楚子航原本就是这么个性格，龟毛、婆妈、为别人着想，只不过原本他外面套着一个杀胚的外壳，外人很难看到他的这一面。

如今他失去了那层外壳，也失去了很多东西。

在房车里第一眼看到楚子航路明非就意识到有什么不对，后来他想明白了，是眼睛。确实有些时候楚子航会流露出那种麋鹿般温和而迷惘的眼神，但这家伙最开始出名就是靠那双不能自主熄灭的黄金瞳啊!

他们找到的是一个没有黄金瞳的楚子航。

“重来，”诺诺调整了照相机，“不用多想，我需要最简单直接的回答，ok？”

楚子航点点头，一脸乖相，看得路明非略微有点恶心，一个乖乖萌萌的楚子航，就像一个女装的芬格尔那样叫人受不了。

他撕开一袋炒面吃着，看他们继续录。

“你的名字。”诺诺问。

“鹿芒，小时候叫楚子航。”

“什么时候改的名字？为什么要改名字？”

“很小时候的事了，我爸爸叫楚天骄，所以生下来的时候我姓楚，后来妈妈带着我改嫁，继父姓鹿，我就改名叫鹿芒。”说到楚天骄这个名字的时候，路明非注意到他停顿了一下。

“后来没有再改回去过？”

“户口本上一直就是鹿芒了，妈妈有时候还叫我楚子航。”

“你的年龄？”

“我记得我是十五岁。”楚子航瞥了一眼镜子，显然镜中的家伙绝不是个十五岁的少年，他的身高、体型和路明非记忆中的楚子航没什么分别。

诺诺不在场的时候路明非还叫楚子航把上衣脱下来给他看过，楚子航犹豫了一下也就照做了，那身彪悍的肌肉，斑驳的旧伤，原版正装的楚子航，这得是经过多么刻苦的训练，经历多少枪林弹雨才有的身板儿，很难伪造。

“你最后的记忆是什么？”

“下大雨，父亲来学校接我，我们堵车的时候发现有条岔路没车，就从岔路走了。我们在那条岔路上遇到了”楚子航说到这里明显流露出惊恐的神色。

“奥丁么？”诺诺拿起了脚边的面具给他看。

楚子航显然对那个面具非常恐惧，下意识地往后缩了缩，但还是点了点头，“是，他骑着一匹有八条腿的马，拿着一支长矛，周围都是火焰。”

“戴着这个面具？”

第22章 故人 4

楚子航又看了面具一眼，鼓起勇气点点头，“是，他戴着这个面具，看不到他的脸。”

诺诺把手中的面具递到镜头前，给了一个近景的特写。

“你们遇到奥丁之后发生了什么？”

“爸爸跟奥丁好像认识，但不是朋友是敌人，他们打起来了。爸爸叫我开车走，我就开车走了，但我没开多远就转头回去了。”

“你转头回去了？”

“我害怕怕爸爸出事”楚子航低下头去，“后来的事情我就记不清了。”

“从你记不清的那个时间点到你见到我的时间点，你感觉中间有多长时间。”

“好像就是那么一下子，我开着车回去找爸爸，我再睁开眼看到的就是姐姐了。”

这货还非常坚定地叫诺诺姐姐，叫路明非哥哥，尴尬了一段时间之后，诺诺和路明非也就接受了，但路明非还是叫他师兄，习惯了不好改口。

诺诺接下来又问了很多的问题，甚至包括了遇到奥丁的当天楚子航上课的情况，楚子航说那天他们英语考试，甚至明确地讲出了其中的几道题。

即使混血种的记忆力远超常人，但也不至于说很多年前的考题现在都记得，可能对于楚子航而言那场考试确实就是发生在不久之前。

路明非也确认了那真的是仕兰中学考英语的路数，楚子航说题目中有一道是用英语介绍你最喜欢的作家，路明非立刻就闻出了davidzhang的味儿。

仕兰中学的王牌英语老师davidzhang，一个地道的二鬼子，人家叫他中文名字他都会不高兴那种，最喜欢出这种不着边际的题目，他看心情给分。

一般学生知道davidzhang的癖好，第一推崇大英国，第二才是大美国，其他国家在他眼里都不入流，所以能写雪莱就别写肯明斯，能写海明威就别写陀思妥耶夫斯基。

只有路明非例外，路明非说我最喜欢的作家是arakihirohiko，日本鼎鼎大名的漫画家，牛逼、厉害、强就一个字!答题中还夹杂着大量日语音译的英文词汇，什么kamehameha、chake之流，气得davidzhang暴跳如雷，给他判了个零分。

整个问答过程足足用了一个小时，楚子航问无不答，虽然看得出这对他来说并不轻松。

任何一个人一闭眼一睁眼发现世界全变样儿了，自己一个十五岁的灵魂装在成年人的身体里，醒来就被带着满世界逃亡，都不会轻松。

“累了吧，累了就睡一会儿。”诺诺结束了录制，摸摸楚子航的头。

楚子航温顺地点点头，诺诺从旁边的柜子里拿出枕头和毯子给他，他直接就睡在了柔软的地垫上。

他对诺诺非常信任，大概是因为摘掉面具之后看到的第一个活人就是诺诺，就像小鸭子孵化出来先看到谁就认谁当妈妈——当时路明非虽然也在场，可是个狂魔的样子。

诺诺帮他把毯子的边角掖好，调暗包间内的灯光，温柔耐心得让路明非有点意外。不过想来这女孩也是个路边会捡流浪猫狗的，当年看到路明非这条败狗就捡了。

说是包间其实面积很有限，七八平米的一间小屋子，地下是沙发垫那样柔软的地垫，一个张矮桌，一台电脑，一个柜子，既可以上网，也可以睡觉。

这在日本是常见的网吧，当年路明非他们曾光顾过的那家才是另类的。

住网吧在日本也不是个稀罕事，二次元死宅或者赶不上末班车回家的上班族都会住网吧，楼上的自动贩卖机能解决客人的一切需求，既可以买泡面买水果，也可以买衬衣买丝袜，还有投币式的洗澡间和洗衣房，原理上你一辈子住在网吧里都不会有问题，关键是还物美价廉。

日本人非常忌讳打搅别人，都是轻手轻脚地入住，轻手轻脚地离开，互相很难碰面，隐蔽性很好，适合他们眼下的需要，就是睡觉的时候有点挤。

诺诺回看了一遍刚才录的东西，又看了看楚子航，确信他已经睡着了，这才走到路明非旁边坐下。包间太小，他们不得不挨着，不过这样也好低语。

“他只有十五岁以前的记忆，那个晚上，他开车想跑，但还是因为担心父亲返回，他死在了那条高架路上，所以他的时间线到那里就停止了。”诺诺低声说，“我们找到的是一个游荡在生死边缘的鬼魂。”

“他能吃能睡，比我更像一头猪，我实在看不出他身上有一点鬼气。”路明非说。

“是因果线被强行修改的结果，那个修改因果线的言灵还继续有效。”诺诺说，“如果我们把世界上的因果关系理解成一张网，当因果线被强行修改的时候，网上就会出现漏洞，就得想办法补上这些漏洞。楚子航是卡塞尔学院里很重要的人，他被抹掉了，就拿阿巴斯来修补。原本属于楚子航的因果关系转到他身上了，一直跟恺撒竞争的是阿巴斯，跟小龙女有感情的也是阿巴斯。”

“这就太过分了，抢了人家的人生也就罢了，还抢人家的妞”路明非说到这里忽然住嘴，因为想起眼前这个妞也跟某人订过婚。

“我现在很好奇阿巴斯到底是个什么东西。”诺诺说。

“难道阿巴斯就是那个捣鬼的人？比如说阿巴斯其实是个龙王，或者干脆就是奥丁，他抹掉了师兄，自己代替师兄的位置，再给师兄戴上面具，放在尼伯龙根里代替他自己的位置。”路明非开动脑筋。

“合理是合理，但是太合理也太简单了，如果对方是操纵因果的人，我觉得不会把局做得那么简单。”诺诺从照相机中拔出记忆卡。

“这些录下来有什么用？”路明非问。

“找个储物柜把它存在东京，恺撒应该能找到它。”

路明非心里咯噔了一下，原来是留给恺撒的信，一路行来那么长时间，他本能地避免去想恺撒。但其实恺撒一直都在。

“希望这东西别派上用场，”诺诺看着手中的记忆卡，轻声说，“要是只能靠这段录像传递信息，那我俩估计都死了。”

路明非愣了一下，忽然明白了诺诺的意思。如果他们没能找到最终的答案，那么至少留一个线索给靠得住的人。这方面恺撒确实是靠得住的人，如果是他看到这段录像，一定会想方设法找到答案。

只不过现在还不能联络恺撒，任何对外联络都可能暴露他们的位置，恺撒也未必不会借机捕获他们。

eva对恺撒的判断是很准确的，作为未婚夫，他绝对会信任和保护未婚妻，作为校董，他也会履行自己的职责，贯彻自己的正义，这两点在他那里并不冲突。

“你吃点东西，我去楼下洗个澡，我都觉得自己有股子馊味，快长毛了。”路明非站起身来，“还有四个小时天亮，我得再去找找蛇岐八家的门路。”

“蛇岐八家里还有你的朋友么？”诺诺在背后问。

“我不知道。”路明非淡淡地说。

尽管并不信任蛇岐八家，但他既然来了东京，确实是想得到蛇岐八家的帮助。

按照诺诺的想法，他们应该穿越辽阔的蒙古草原继续往北，进入西伯利亚地区，那里跟蒙古一样地广人稀，即使是eva的天眼，想要搜寻他们也并不容易。

但路明非坚持要来日本，他要在这里寻找某些问题的答案。

路明非在自动贩卖机上买了新的内裤，穿越长长的走廊去浴室。走廊里静悄悄的，他步伐轻盈，心情放松。

他是想到诺诺刚才说恺撒看到那段录像的时候，他俩估计都死了，莫名其妙地有种同生共死的感觉。

就像当年他和诺诺开车去看山顶，路上他希望那条盘山公路永无尽头，这辆车一直就在夜风里跑。如果人生也是条盘山公路的话，他只希望这一路上都有诺诺，诺诺不用是他的，他能看着她的背影或者侧影就好。

如今自己都脱胎换骨了，可还是这种衰仔的心态啊!他一边这么想，一边也对自己有点怒其不争，可想到刚才跟诺诺并排坐着，近得好像能够感觉到她身上的温度时，还是没来由地觉得平安喜乐。

走廊尽头是一扇窗，他推开窗想要呼吸几口新鲜空气。

没想到窗户一打开就是一片光明，前方相隔几个街区，一根明亮的柱子像是通天彻地。窗外居然就是东京天空树，这座东京最高的建筑是位于墨田区的。

第23章 故人 5

路明非愣住了，在这间网吧住了好几天了，从没打开过这扇窗，也从没想到东京天空树距离他那么近。

心里刚刚涌起的那点“小确幸”退潮般没了，路明非呆呆地望着东京天空树，他曾去过那里，带着另一个发色有些暗红的女孩

楼下传来汽车喇叭的声音，日本人很怕打搅别人，街面上很少有人这么嚣张地鸣笛。路明非往下看去，一个黑风衣、戴墨镜的男人靠在大红色的跑车上，正吐掉嘴里的烟蒂，扬手跟他打招呼。

路明非的瞳孔微微收缩，每一条肌肉和神经都无声地绷紧，整个人像是拉开的硬弓。

楼下的人是乌鸦，源稚生当年的跟班，听说如今已经是蛇岐八家里说得上话的大人物。路明非来东京最想找的人就是乌鸦，但他不敢打电话，如果说蛇岐八家里他只剩下一个朋友的话，那应该是乌鸦。

他还没有找到乌鸦，乌鸦先找到了他。

“好久不见，聊聊？”乌鸦缓缓地拉开自己的衣襟，“我没带武器，连把指甲刀都没带。”

路明非沉默了很久，点了点头，乌鸦不是一个人来的，虽然整条街上看起来空无一人。

十五分钟之前，诺诺和楚子航还在录像的时候，大红色的跑车停在了这间网吧的门口。

乌鸦并不下车，而是点燃了一支烟。

网吧老板走了出来，冲乌鸦深鞠一躬，没有说任何话，扭头走向小街的尽头，跟在他后面的，是店里所有的服务生。

那家营业到凌晨四点的章鱼烧店，老板刚才还在热火朝天地做着章鱼烧，忽然就收敛了笑容，遥遥地跟乌鸦鞠个躬，关闭了电炉。服务生和刚才还在吃着章鱼烧的几位客人都跟着他，走向了小街尽头。

居酒屋、便利店、柏青哥店这些做夜间生意的店面都毫不犹豫地中断了营业，几分钟内，整条街就被清空，只剩下那些店牌还在闪烁，不知哪家店里传来隐约的、悠扬的老歌。

踏着歌声，身穿黑色风衣的男人们进了场，衣摆被风吹起的时候，露出浮世绘般灿烂的衬里。他们高效而沉默地占据了网吧附近的有利位置，藏在阴影中，手中长刀闪烁着凄冷的光。

乌鸦那支烟抽完了，布置也完成了，他点点头，表示满意。这就是新的执行局，他亲手带出来的队伍，效率不逊于源稚生曾经领导的那个执行局。

片刻之后，乌鸦出现在路明非的面前。长长的走廊，两个人遥遥相望。

诺诺站在路明非的背后，靠着墙，手中提着冲锋枪，楚子航已经被唤醒了，此刻正躲在路明非左手边的包间里，正把拉门拉开了一道缝往外偷看。

乌鸦上楼的这段时间里他们已经看过周围的所有包间，都是空荡荡的。难怪他们很少见到别的客人，想来整间网吧就是一张捕兽网，猎人一直耐心地等着收网。

“这就是你说的那个朋友吧？”诺诺的语气里带着揶揄。

乌鸦认真地看了诺诺几眼，微微鞠躬，“佐伯龙治，现任日本执行局代局长，曾经跟路君并肩战斗过。”

他转而看向路明非的时候态度就没那么好了，“你居然带着刀来跟我见面。”

路明非手中提着短弧刀，虽然没有摆出咄咄逼人的姿态，但态度很明显了。

“你们在这栋建筑附近至少布置了五十个人，都是日本执行局的精英，你们是白王血裔，我可不敢掉以轻心。”路明非说到这里停顿片刻，凝神细听，抬头仰望，好像目光能穿透屋顶，“哦还有直升机，我想你在直升机上布置了狙击手，对吧？附近的高楼不多，狙击手没有好的位置，出动直升机就不一样了，几乎没有射击死角。”

他的听力比不上释放“镰鼬”的恺撒，但如果沉心静气地听的话，方圆500米内的动静都能掌握。太安静了，除了风声，而那风声来自这座建筑的正上方，显然是一架直升机的旋翼发出的。

“以前你可没那么厉害。”乌鸦点点头，“说得不错，今次出动的是执行局新组建的鹤组，收编了很多原来猛鬼众里的狠角色，如今你是真正的s级了，想要抓你我们必须打起十二分的精神。”

“所以我们不再是朋友了？”路明非低声问。

虽然是明摆着的事情，但他还是想要个回答。

“你是问你和我，还是问你和蛇岐八家？”乌鸦反问。

路明非皱眉，对这个问题有些不解。

“你跟蛇岐八家，当然不是，蛇岐八家是秘党的分支，你是秘党的敌人，自然就是蛇岐八家的敌人;但你跟我当然是朋友，所以带队来抓你们的人是我而不是其他人。”乌鸦说。

“这就是日本人的仗义么？你以前是我兄弟，现在我背叛了你，还要亲手杀了你，因为我不忍心让别人来杀你。”诺诺说。

她这是拖延时间，谈判到此已经崩了，但还不能拔刀就上，她急速地思考脱身之策。

“不是，我进来见你们，你们才能绑架我，你们不绑架我，就不能不动武不见血地离开这里。”乌鸦叹了口气，“陈小姐，我跟路君可真不是那种塑料兄弟情。”

诺诺懵了，路明非也懵了，两人狐疑地对视。

“等等等等，佐伯佐伯什么来着？你的计划太复杂了，”诺诺说，“你如果想要放过我们，悄悄地来通知我们有危险，我们提前撤离就好了，不必派人包围了我们又自己跑进来当人质。”

乌鸦又叹了口气，“你们不懂政治。”

“这跟政治有什么关系？我政治成绩是不太好。”路明非更摸不着头脑。

“家族和学院之间的关系，就像国与国之间的关系，家族如果庇护你，跟学院之间就会产生严重的对立，而如今的蛇岐八家已经无力对抗秘党。所以当我们知道你抵达东京的时候，我们只有两个选择，一个是派人来抓你，一个是把你的消息通知学院。”乌鸦一边说着一边靠近。

路明非仍然是高度警戒，直到此时他还是很难信任乌鸦，不过他对乌鸦的实力很了解，乌鸦就算变出三头六臂来也不是他加诺诺的对手。

乌鸦在他们面前停下，点燃一支烟，“家族甚至不能来暗中通知你，因为家族里也可能有学院的眼线，消息走漏的话，还是会损害到家族和学院的关系。大家长管理着整个日本黑道，是黑暗里的政治家，政治家的身份绝不允许她为了友情牺牲蛇岐八家的利益。所以她就把这个棘手的事情交给了我，我作为执行局局长那就要来抓你啊，我不能玩忽职守，所以我就在这间网吧周围布下天罗地网。但是我们的优先目标不是杀了你而是把你带回卡塞尔学院，所以我就仗着老熟人的身份进来跟你谈判。”

“但是骤变忽然发生!”乌鸦说，“借你的手用一下。”

乌鸦抓起路明非的手把自己锁喉，然后转个圈靠在路明非怀里，“你是个凶悍的逃亡者，不仅没被我说服，还忽然发难抓住了我我一个街头流氓怎么是你的对手呢？这是很自然的事。”

路明非看向诺诺，神情有点尴尬。

“稍等稍等，”演到这里乌鸦又叫停，“这样不行，我看起来不像是被暴打过的样子。”

“那我真的暴打你一顿？”路明非也有同感。

乌鸦犹豫了一下，转而看向诺诺，“戏确实要做足，但我听说你现在很厉害，还是女士来吧。”

诺诺点点头，微微下蹲，全身蓄力，骤然突前，一套凶猛的组合拳，全部轰在乌鸦身上。等乌鸦再度站起来的时候，看起来真的是力战之后被擒了。

“谢谢你放过我的牙齿，刚刚整过，很贵的。”乌鸦抹了抹嘴角的血，“好，就这样，各部门都准备好了么？我们得一条过，不能演一半重来。”

路明非和诺诺对视一眼，都点了点头，楚子航已经从旁边包间里出来了，看诺诺点头也赶紧点头。

乌鸦再次抓起路明非的手把自己锁喉，然后转个圈靠在路明非怀里，这套动作他熟极而流，简直像是排演过无数遍的双人舞。

“不要!不要!路君你不要这样!你还有机会的!这样是断了你自己的退路啊!”乌鸦高声哀嚎，在路明非怀里扭动。

路明非从来没想到乌鸦居然是个被黑道耽误了的好演员。

片刻之后，乌鸦开着自己的跑车带着绑架他的三位劫匪跑在东京郊外的高速公路上，除了楚子航，都在大口地喝着啤酒。

楚子航的话诺诺说他十五岁不适合喝酒，给了他一个酸奶。

第24章 故人 6

“乌鸦你看起来还真的是很值钱啊，我控制住你他们就真的不敢进攻了。”路明非回想他们从网吧里出来的时候，鹤组专员们紧张的眼神。

乌鸦还额外给自己加戏，高喊别管我!开枪啊!狙击手!狙击手在哪里？开枪啊!我会杀了你们的混蛋!你们忘了我跟你们说过的话了么？开枪啊混蛋!

当然鹤组最后还是放弃了，他们放下武器，遵照路明非的命令走进一间没有窗户的屋子，被诺诺锁在了里面。

“还用说么？我现在是什么身份？看我这身三宅一生设计的衣服，”乌鸦抖抖西装，又拍拍方向盘，“再看看我这古董跑车!你在跟蛇岐八家的当权派说话好么？别再叫我乌鸦了，叫我的大名佐伯龙治!”

东京近郊的山中，古老的建筑物笼罩在蒙蒙的细雨中。

穿着神官服饰的年轻人在前面引路，带着路明非一行三人经过木质的连廊，乌鸦叼着烟走在最后。

这座建筑看起来很有年头了，角落里供奉的石地藏上都长满了青苔，但每个角落都那么精致，连佛前的灯都用琉璃灯盏。路明非对于古董的品位很有限，却也能从花纹中看出那些琉璃灯盏是古物。

神官在角落里停步，点燃了壁上的煤油灯，拉开一扇很隐蔽的房门。门后是一间简约而精致的和式小屋，只有少数几件家具，但不出意料，也都是可以算得上古董的东西。

“你们就住这里。”乌鸦从神官手里接过钥匙丢给路明非，“有什么需要就跟神官说，少出门。”

“这是一间神社？”路明非问。

“白羽天狗神社，”乌鸦说，“其实是蛇岐八家历代家长的墓地，外面盖了一间神社，养了一些神官。”

“我们为什么要住神社？”诺诺问。

“不住神社你们还想住我家？”乌鸦打开壁橱拿出垫被丢在榻榻米上。

“我们住在蛇岐八家的神社里，周围都是蛇岐八家的神官，蛇岐八家会不知道这件事？”路明非问。

“家族的生意和神社是完全不同的两个系统，神官们侍奉鬼神，连大家长也无法指挥他们。前任大家长跟神官中的头儿关系很好，所以他们反而会帮我。”

“这里安全么？”诺诺检查窗户和房间的每个角落。

“没有绝对安全的地方，但比别的地方安全。”乌鸦说，“这里连手机信号都没有，跟外界联络的工具只有一部固定电话。前任大家长在世的时候，心情不好会过来住上几天，他藏在这里的时候，连家族都找不到他。”

路明非点点头，原来是那只象龟藏身的泥坑，那肯定是很隐蔽的。在他不想理睬这个世界的时候，这个世界绝对不会打搅到他。

“你不会要告诉我为了我们的安全考虑你只给我们准备了一间房吧？”诺诺看向乌鸦。

“我这么有眼色的人，怎么会做这种蠢事？”乌鸦贼笑，“他俩的房间在隔壁，中间有一扇门可以互通，当然，只能从你这边打开。”

诺诺完成了自己的检查，在屋子正中间站住，看着路明非，“那你们还等什么？”

“好的好的我们走，我们这就走，师姐你早点休息。”路明非拉上楚子航就走。

“楚子航跟我住，你自己住隔壁。”诺诺以不容争辩的口气说。

“他跟我一样是个男人。”路明非指指楚子航，又指指自己。

“首先，他不是男人是男孩，他的心理年龄只有十五岁，”诺诺冲楚子航勾勾手指，“其次，他现在的精神状态还是很不稳定，我看着他会比较好。”

路明非还没来得及说话，楚子航已经瞬移到诺诺身边去了。他从诺诺背后探头看了看路明非，显然对路明非还是有点害怕的。

他刚刚醒来的时候，路明非是个狂魔般的形态，想必这一幕还深深地刻画在楚子航的脑海里。

乌鸦上去拍拍路明非的肩膀，带着这个无奈的男人离开了这间屋子。

夜深人静，雨还在下。

神社的房子很有些年头了，隔音不太好，大声说话隔壁就能听到。

“洗发水和沐浴露都在旁边那个木桶里。”

“要换的衣服我给你放在门口了。”

“你是属水獭的么，在浴室里待那么久？”

“吹干头发再睡，你妈没教过你洗完澡不吹干头发会着凉么？”

半个小时之前还能听见诺诺跟楚子航嚷嚷，现在彻底安静了，想来楚子航和诺诺已经睡下了。

楚子航和诺诺已经睡下了这话说起来怎么那么奇怪呢？路明非心里嘀咕。

就着淅沥沥的雨声，路明非在窗前的小桌边坐下，撕开一袋薯片，就着薯片喝啤酒。

窗外是小小的花园，凋谢的菊花只剩下黑色的枯枝，像是一丛丛举起在雨中的鬼爪。

忽然间，仿佛一阵风来，烛火摇晃了一下，重又亮了起来。路明非身边多了个人，跟他一起吃着薯片。

“你这么出现感觉真像闹鬼。”路明非说。

“闹鬼也是对哥哥你忠心耿耿的机灵鬼。”路鸣泽贼贼地笑。

“我怎么没死？不会是你手下留情放我一马吧？”路明非问。

“最后那次交易没完成，我确实救了你师姐，但没能杀死奥丁。”路鸣泽叹了口气，“我们生意人最重要的就是讲信用，事情没办成，怎么能问客户收报酬呢？”

“他现在就在隔壁，你去杀了他不就完了？”

“可他不是奥丁，只是奥丁的替身。”小魔鬼耸耸肩，“你不是也猜到了么？”

“真正的奥丁是谁？”

“最尊贵的龙王之一，奥丁是他在人类神话中的名字。龙王可以有很多名字很多种形态，我想你也猜到了。”

“那你是什么？另一个龙王么？如果龙是世界上一切神秘力量的来源，那么能够杀死龙王的，只能是另一个龙王吧？”

“你其实是想问你自己是不是龙王吧？”

路明非沉默了片刻，微微点头。

“信我啦哥，你不是。”小魔鬼拍拍路明非的肩膀。

“你说真的？”路明非本想装淡定，可那股惊喜实在压抑不住。

“骗你是小狗子!”小魔鬼笑，鼻头皱了起来，像个可爱的孩子。

“但你也不是人类，你是个怪物，很怪很怪的怪物。”小魔鬼又说。

路明非愣了一下，笑笑。这根本就是一句废话，他是怪物这件事根本就是明摆着的嘛。

小魔鬼忽然往门那边看了看，“本来看你那么寂寞，想陪你长聊来着。喜欢的女孩子就住在隔壁，却跟一个男人一起睡，没你什么事儿，真叫人同情啊!”

“滚!”路明非被人说中了心事，有点下不来台。

“是得滚了，有人来了。”小魔鬼说，“滚之前提醒你一件事，别相信那个乌鸦。”

烛火又是一晃，桌上还残留着薯片的残渣，小魔鬼却不见了。

敲门声想起，路明非捏了捏藏在和服袖中的短弧刀，过去开门。乌鸦站在门外，这家伙看起来是去洗了个澡换了身衣服，脸上的伤口也都用胶布贴好了，拿小竹签掏着耳朵，浑身上下透着一股子慵懒。

“你没走？”路明非问。

乌鸦送他到屋里就离开了，路明非一直以为他是离开了神社回东京了。

“没，山后面有个温泉，过去泡了会儿，我也难得来这放松放松。”乌鸦说，“来看看你有没有睡着。”

“还没，大概是之前太紧张了，放松下来反而睡不着了。”路明非说。

“睡不着的话不如出去玩玩，”乌鸦说，“东京你也算是旧地重游，还有几个老朋友，不去看看么？”

夜幕下的歌舞伎町五光十色，雨幕让霓虹灯看起来格外的流光溢彩。果然是故地重游，走在这条街上感觉哪儿哪儿都熟悉，尤其是街中央的青铜雕塑。

路明非和夜叉都穿着浴衣，戴着墨镜——歌舞伎町里出没的黑道太多，夜叉这种道上名人是绝对不能露脸的，当然路明非也不能——都咬着章鱼小丸子，仰望这尊雕塑。

“之前回我以前的高中，他们也弄了个我的雕塑放在学校门口。”路明非感慨，“但没有这个那么暴露。”

那是一尊撒尿小孩的雕塑，仿布鲁塞尔的那一尊，只不过那张脸怎么看怎么像是路明非的儿子。

“你还真一眼认出了自己啊。没错，这就是在歌舞伎町缔造过传说的男人，高天原的头牌红少爷，小樱花。雕塑家把你作为儿童来表现。如今这是歌舞伎町的一景，据说抚摸他的某处会招来桃花运。”

“不用说得更详细了!”路明非赶紧打断。

“不要想得那么下流，”乌鸦说，“是说屁股，传说小樱花有着完美的翘臀。”

“是店长捐资修建的吧？”路明非叹气，“用脚趾头想也知道。”

“没错，如今高天原是歌舞伎町上最热门的夜店，座头鲸先生今年连任了女性关怀促进会的理事长，坊间传闻他还想竞选议员。”

“真不错，店长一直想当头面人物来着。”

第25章 故人 7

雕塑后面就是那幢白色的建筑，罗马式的立柱，黄铜包裹的大门，屋顶雕刻着吹响号角的金色天使，数十面猩红色的旗帜从屋顶一直垂到地面。

“座头鲸先生重新装修了高天原，跟你们那时候比气派多了。”乌鸦说。

路明非点点头，这豪气干云的设计风格，这才是配得上座头鲸老板的店。那个男人有了钱肯定要乱花的，反正这家店他说了是要经营一辈子的，给那些情感上没依靠的女人一个放心喝醉的地方。

“都有点认不出来了。”路明非说。

“周边这一片地也都被座头鲸先生买下来了，他拓建了一个广场。天气晴朗的时候，他会让乐团在广场上表演。”

恰在这时，一辆黑色的奔驰车在高天原门前停下，身穿套裙的优雅女士推门下车。

陪伴她的是衣着得体的中年男人，看起来就是那种受过很好教育、在大公司里工作、财务自由的成功人士，眉目也很英挺。他体贴地托住女士的小臂，以免穿着高跟鞋的女士在湿滑的路面上行走不便。

服务生冲到女士身边张开雨伞，门童立刻拉开雕花的黄铜大门，门开的时候，爆出奔放的男低音，“女士们!欢迎来到凡间的天堂高天原!今夜我们的花，为你们盛放!”

路明非愣了片刻，忽然笑了。

虽然失去了一条手臂，可还是那么豪气，不愧是立志要当天下第一花郎的男人。

那位优雅的女士路明非也认识，姓什么忘记了，隐约记得她的名字是早苗，职业是建筑设计师，那时候总来喝酒，喝多了一个人哼着歌流眼泪。

看来早苗找到了会照顾她的男人，那就不必再来高天原这种地方寻求安慰了，不过还是会光顾，想必是个恋旧的女人。

音乐声响起，乐团开始演奏，是一首缠绵的情歌，黄铜包裹的大门在早苗的背后关闭。

“走吧。”路明非说。

“真的不进去打声招呼么？”乌鸦挑眉。

“不用了，”路明非笑笑，“不想给他添麻烦。”

其实有那么一瞬间，他是想走进去的，岂止走进去，还要拥抱那个独臂男，告诉他自己回来看他了，告诉他他还像当年那么棒。

是音乐响起的时候，那首熟悉的歌，玉置浩二的friends，如今大概是高天原的保留曲目。

可理智告诉路明非，不能去，高天原再也不是他能藏身的地方了，如今它是歌舞伎町一番街上所有夜店中的王座，却庇护不了他这个危险的大怪物。

真想念那个时候，雨夜中的东京，他们无路可走，却意外地找到了这么一个栖身之所，还有温暖的大浴池。如今他袖中藏着致命的利刃，从中国到蒙古，硬生生杀出了来这里的路，却不能进去跟他打个招呼。

“不去见店长的话，就去看看别的朋友吧。”乌鸦轻声说，“反正那个人，你想给她添麻烦也没机会了。”

工程电梯轰隆隆地下降，下面一片漆黑，黑暗中涌起乳白色的雾气。

“戴上口罩。”乌鸦把准备好的口罩递给路明非，“井里保存着大量的水银，以你的血统，这点水银蒸汽对你应该没什么伤害，不过吸多了总是不好。”

路明非点点头，接过口罩，却没有戴。

“那件事之后，家族就从东京都政府那里买下了这口井，永久地封闭了，周围的所有山地我们也都买了下来。”乌鸦说，“这样就不会有人打搅她了。”

路明非抬起头来，漫天大雨，好像全世界的水都在汇入这口巨大的储水井。

红井，他终于又回到了这里。

他曾以为自己不会有勇气回来，虽然无数次在梦中他就站在这口井里，亲眼看着那一幕重演。

乌鸦说起的时候他就知道自己会来这里，可什么都没说就上了乌鸦的车，两人在山间公路上开了足足一个小时，一路上也都没说话。

工程电梯到达井底，一片漆黑，乌鸦摸索着找到了电源开关。

一盏亮得刺眼的射灯从上方照下，地面上刻有很深的槽，深槽组成了巨大复杂的图案，深槽里流动着水银。

某种炼金矩阵，卡塞尔学院的冰窖里也有类似的布置，通过水银的流动激发某种言灵效果，镇压那些自带活性的炼金制品。

“这些家伙越来越懒惰了，也不好好地收拾，这么多垃圾。”乌鸦气哼哼地说。

井底确实有不少垃圾，多半是树枝，可能是被雨水冲刷进来的。乌鸦踢开几段枯枝，在前面引路。

井底很大，射灯无法全部照亮，乌鸦带着路明非走进黑暗里，黑暗里有什么东西闪着微光。

乌鸦又摸索了一番，找到了一个控制台，他看了路明非一眼，打开了控制台上的电源。

黑暗里那发射微光的东西亮了起来，那是一个巨大的、石英玻璃整体铸造的圆柱，像是一间圆柱形的房子。

石英玻璃的房子里面，跪坐着瓷白色的女孩。她干枯得很彻底，却没有任何腐烂的迹象，还穿着当年路明非亲手给她穿上的那套裙装，但身上多了一圈圈的纸绳，纸绳上挂着朱砂写就的神符。

纸绳的末端固定在石英圆柱的内壁上，那是某种神道教的仪式，用于镇压妖魔或者厉鬼。

“本该把她也葬在神社的墓地里，可是谁知道她是什么东西呢？要是再度复苏岂不是会很麻烦？还不如葬在这口满是水银蒸汽的井里，五公里之外的山上有个瞭望哨，一天24小时用望远镜看着这里，不过没关系，我把那家伙支走了。”乌鸦念叨着，点燃带来的线香，冲那瓷白色的少女拜了拜。

“可她根本没有复苏的迹象，不知道为什么又有些失望。”乌鸦轻声说，把线香递给路明非，“去给她上柱香？想要拥抱遗体是不可能了，不过放声大哭没关系，这里只有你和我，没人会知道学生会主席的丢脸事。”

路明非摆了摆手，表示自己不需要。

他缓步上前，脚步很轻，好像那女孩只是睡着了，他不想惊醒她。

他往前走，乌鸦往后退，似乎是不想打搅他。

那盏刺眼的射灯熄灭了，乌鸦的眼睛在黑暗中闪闪发亮，他每退一步，眼睛就更亮。

那是猎人的眼神!

十几道暗红色的光线亮起，那是狙击步枪的激光瞄准镜，密集的光点汇集在路明非的后心，持枪的人手很稳，光点只是轻微地晃动。这口井的井壁上都是脚手架，那些漆黑的射手就藏身在脚手架上，居高临下地瞄准，绝对不会有射击死角。

乌鸦站住了，缓缓地举起右手，竖起一根手指。

终于到了收网的时候，猎杀一只猛兽就是需要这样的耐心，不能急，也不能走错，哪怕一步。

他是流氓出身，流氓杀人有自己的办法，不必像他那个外号夜叉的朋友那样，挥舞武器，咆哮着冲锋。流氓杀人只需要一寸的刀锋，他们带着笑容和敌人拥抱，用藏在袖子里的匕首给对方后心来上那么一下子。

十六名经过最严格训练的狙击手，十六支反器材狙击步枪，枪里装填着威力巨大的20mm子弹，强到能够洞穿步兵装甲车。48个小时之前这些武器被分发下去，乌鸦和这些狙击手共饮了烈酒，摔碎了酒杯。

此刻乌鸦只要轻微地勾动手指，路明非就会化为一团血雾。

可路明非慢慢地转过身来，看着乌鸦。他只要低头就能看到自己胸前那团密集的红点，可他只是静静地看着乌鸦。

乌鸦觉得浑身的血都凉了，那本可轻易勾动的手指上仿佛牵着万斤的重物。他不明白自己是何时和怎么露出马脚的，猎物既然看穿了自己，又为何要老老实实地跟着他走进陷阱。他也不确定在对方已经有准备的情况下，那些20mm子弹还有没有效果，毕竟这个世界上没有人能断言这个怪物的极限。

可路明非只是看了他一眼，又转了回去，继续走向那间石英玻璃的小屋，还是那么慢那么轻的步伐。

他趴在玻璃上，看向里面。

没有悼念的话，也没有泪水，男孩只是趴在厚厚的石英玻璃墙上，静静地看着那干枯的、瓷白色的女孩。

悲伤氤氲地弥漫开来，填满了深井的每个角落，它是那么地轻柔，却又沉重，像是水，慢慢地把人淹没。

乌鸦忽然觉得这个夏天真的是很冷，他疲惫地摆了摆手，所有激光瞄准点在同一瞬间熄灭。

他走到井壁边缘，蹲在那里，点燃了一支烟，仰望天空，亿万的雨滴从那里而降。

第26章 故人 8

大红色的古董跑车在山路上慢悠悠地开着，音响里是某个老男人似乎忧伤又似乎快活地唱着歌。

“原本的计划是在红井里杀了我？”回城的路上，两个人一句话都没说，最后还是路明非主动地打破了沉默。

“原本的计划是，如果狙击手不奏效的话，就把那口井整个地炸掉，给你来个水银葬礼。我和狙击手都是你的陪葬品。”乌鸦说，“大家长叫我决定如何处置你，我想来想去最好还是把你抹掉算了，但最好不要伤到陈小姐，我们可不想激怒加图索少爷，所以把她留在神社里了。”

“之前的那些都是你做戏给我看？”

“是，从我在网吧见到你的那一刻开始我就在做戏，我要让你对我放松警惕，还要引动你的情绪，才有得手的机会。”乌鸦说，“我是街头流氓，你是能屠龙的超级英雄，我想干掉你，只能得靠智慧。”

路明非沉默了很久，“酷，可怎么又放弃了？”

“黑道有黑道的规矩，我们忌讳在葬礼上动武。”乌鸦说，“一个人虔心诚意地为死者悲伤时，连漫天神佛都会保佑他，动武是会被神佛怪罪的。我觉得你那时候真的很悲伤，特别像条狗。”

“大话西游的台词么？你一个日本人怎么会看过那部电影？”

“什么大话西游？没看过，我就是忽然觉得你像条狗而已。现在真的可以去喝酒了，我知道一个好地方。”乌鸦把油门踩到底，轿车立刻加速，在漆黑的山路上甩尾狂飙起来。

路明非点点头，靠在椅背上，眺望漆黑的群山。

“其实我对你多少有点不爽，可以前不愿意说。”乌鸦喝着啤酒。

这是一间做炉端烧的小店，烧烤台中间点着火，旁边的竹签上插着牛肉、鲜鱼和蔬菜，暖风和食物的香气扑面而来。

乌鸦说的好地方居然是这种不起眼的小店，不过料理真的不赖。

“为什么？”路明非打了个酒嗝。

“你哪里配得上小姐？我们每个人都看她是公主，可她看上了癞蛤蟆。”乌鸦说，“她把所有的信任都给了你，可你什么都没帮到她。你是她的骑士，可需要你出马的时候，你怂得像条狗似的。”

“嗯。”路明非点点头。

“事后我们从line的服务器上拿到了你和她的通信记录，她遇难之前一直在联系你。你是最有机会救她的人，可你在高天原的酒窖里浪费了很多时间。”

“嗯。”路明非点头承认。

酒意上头，乌鸦重重地把啤酒杯砸在桌子上，忽然间面目狰狞声色俱厉，“只会说嗯么？能像个男人那样说话么？她那么相信你，相信一个关键时刻什么用都没有的男人!一个只会低着头说嗯的男人!”

这一次路明非只是沉默。

乌鸦吼了几声，发泄完怒气，又安静下来，再度变成那个深藏威严的佐伯龙治，声音温柔又低沉，“我是个街头混混，我父亲也是，他什么人都打。但小时候父亲跟我说要懂得保护女孩，因为女孩子将来会是妈妈，她们能生孩子，能带来希望。所以男人可以轰轰烈烈地战死，但要懂得保护女孩。女孩子死了，男人还活着的话，会不能原谅自己。”

顿了顿他又说，“其实就算没那么喜欢她，也可以带她离开啊，她也挺漂亮的不是么？带她去韩国，在那颗不存在的海棠花树下跟她相互喂冰淇淋，吃完想带她去哪里就带她去哪里，反正她喜欢你，你要怎样她都愿意。”

“别说了。”路明非小口地喝着啤酒，“不过如果这么说能让你开心点，那你就继续说，我听着。”

乌鸦对于路明非的反应有些惊讶，愣愣地看了他几秒，“你真的跟以前不一样了。”

“人总是要长大。已经发生的事，已经没了的人，总是回头看也没用，只能把现在的事情做得漂亮点。”

两人沉默下来，望着炉中的火焰，火焰升腾，鱼肉的油滴滴入火中，噼啪作响。

“我没有下达攻击命令，两个原因。”乌鸦低声说，“第一，你现在是个大人物了，可看到小姐的那个瞬间，眼神忽然变回了当年的那个小男孩。所以我觉得你还是个人，有人性，不是他们说的那种怪物，”

“你这么说我还有点高兴，不过怪物也未必没人性，”路明非说，“还有呢？”

“我忽然想就算你真的是怪物，那么她是什么呢？如果目标是她，我能下达攻击命令么？”乌鸦轻轻地叹了口气，“我这么一想，心就软了。”

乌鸦顿了顿，喝了口酒，“那个女孩，就是传说中的陈墨瞳吧？”

“恺撒老大的未婚妻，长得很像你家小姐，对么？”

“说不清，两个人的气质完全不一样，一眼就能分出来。但完全没有血缘关系的人，居然会那么相似，连那种奇怪的发色都一样。”乌鸦顿了顿，“那是你真正喜欢的人对吧？”

“是。”路明非脱口而出之后，自己都惊讶。

这个秘密藏在心里很久，却随口就跟乌鸦承认了。也许是因为乌鸦是跟这份感情没关系的局外人，他一直想找个局外人承认一下子。

“恺撒怎么想？”

“他应该知道，不过我这样的人，对他也构不成什么竞争。”

“接下来想怎么样？我可以放过你，但是更多的人很快就会赶来东京，不是每个人都像我这样事到临头心软的，即使是你当年的朋友。”

“我来东京确实是想找你帮忙，但不是帮我逃过学院的追踪，我想你帮我找个人。”路明非抬眼看了乌鸦一眼，给他满满地倒上一杯啤酒。

“什么人？”

“赫尔佐格。”

时过境迁，乌鸦听到这个名字的时候，瞳孔还是猛地收缩了一下，流露出内心深处残留的恐惧。

“赫尔佐格已经死了，死得不能再死了。我们派潜水员去东京湾里看了，捞到了他的一些遗骸。”乌鸦说，“被打碎到那种程度，你觉得他还能复活？”

“我相信他是死了。但我想借助蛇岐八家的力量，仔细地调查一下这个人的过去，你们不觉得奇怪么？一个前纳粹科学家，没有血统的正常人类或者血统极其平庸的混血种，却对龙族有着那么深入的了解，他甚至知道白王圣骸这样的究极秘密，比你们这些白王血裔更了解白王。他虽然死了，但他身上的谜团还没完全解开。”路明非说到这里顿了顿，“还有，他可能知道我的来历。”

“你的来历？”乌鸦一愣。

“学院通缉我的原因，应该是我被怀疑偷袭校长和盗走龙骨，可能是一直隐藏身份的龙族奸细，对吧？”

“是，他们还认为你是非常危险的怪物，非常容易失控。他们发给我们的资料中，包括了一段你龙化的视频，说真的，第一次看的时候我可是被吓到了。”乌鸦顿了顿，“他们还说可能是你杀了龙王诺顿，龙王芬里厄和赫尔佐格。”

“嗯。”路明非点点头。

“嗯这种回答也太草率了吧？”乌鸦瞪大了眼睛，“真是你干的？来来来，看着我的眼睛说话!”

路明非抬起头直视乌鸦的眼睛，“是我杀的啊，怎么了？”

“可赫尔佐格是死在天谴之剑的轰击中国!我们还从他的遗骸里找到了大量的钨元素!”

“是我把他拖住的。我在那里跟他对打，可还是有点打不过他，不过他不知道，那是天谴之剑攻击范围的圆心。他的速度很快，我要是不拖住他，他应该能避开天谴之剑。”

“那诺顿和芬里厄”

“那两次是直接杀掉的。”

“说得太轻松了吧!你是拍死了蚊子还是路上踩到了蚯蚓啊？”

“详细说起来要蛮长的时间的，”路明非尽量用平淡的语气跟乌鸦解释这件事，“总之我的特殊能力是变成怪物，能力很强的怪物，能杀掉龙王。可这种能力有很严重的后遗症，所以我无法当着你的面表演，但是我说的都是真的。”

路明非递了一张纸巾给乌鸦，“你要不要先擦擦嘴？”

乌鸦正呆呆地看着他，酒液顺着下巴哗哗地流。

乌鸦接过纸巾，胡乱地抹了抹嘴，依旧呆呆地看着路明非。

“其实你这么想，秘党和龙王们对抗的几千年里，能有几次杀死龙王并且猎获龙骨？可我入学以来，秘党在对龙王们的战场上屡屡得手，而每一次，都有我在场。”路明非点点头，“忽然这么说是有点像吹牛，不过真的，那些都是我干的。”

乌鸦呆了很久很久，眼神终于重新活了过来，似乎脑袋又能转了。

他仰头把路明非给自己斟满的那杯酒倒进肚里，“这样也不错，你是小姐的骑士，你为她报了仇。”他当着樱井七海也说过这句话，但那时他心里还是半信半疑的。

乌鸦顿了顿，“照你这么说，你是秘党中最了不起的英雄，可秘党却要你死？”

“说是武器可能更妥当一点，被豢养的怪物，用来杀死其他怪物。”路明非说，“委实说我也不知道我的真实身份是什么，没准是个龙王呢？你知道，之前也有龙王根本不知道自己是龙王的。”

“所以你不是在满世界逃亡，你来日本，是想查清真相？”乌鸦盯着路明非的眼睛。

“要是死了都不知道自己是个什么东西，那墓碑该怎么写？”路明非轻声说。

“调查赫尔佐格对你会有用？”

“我有种奇怪的感觉，赫尔佐格应该是认识我的，我和他并不是在东京第一次见面。但我记不得我在什么时候跟他有过交集。”

路明非把玩着漂亮的玻璃酒杯，认真地回忆自己跟赫尔佐格的最后一次见面，不是以路明非的身份，而是以怪物的身份。

他们的身后都扬起巨大的骨翼，恐怖狰狞却又美得不可方物，像是天使和恶魔的混合体，当时赫尔佐格忽然惊恐地说，是你是你!

尽管路鸣泽掌控身体之后的记忆通常都很模糊甚至完全空白，但这一段却依稀记得，那种奇怪的故人重逢的惊恐!

乌鸦想了很久很久，最后把中剩下的酒分给自己和路明非，“行!我帮你!”

两人碰杯，一饮而尽。

第27章 故人 9

走出炉端烧小店的时候，两人都愣了一下。

进店的时候，天空里还飘着蒙蒙细雨，一顿酒喝下来外面好像已经入冬了，屋顶和路面都是白茫茫的一片。

眼下分明是初夏，怎么可能有雪？

路明非踢了踢那层薄薄的积雪，就明白了，那不是积雪而是冰雹，夏季气温高湿度大，暖湿气流迅速上升冷却，就会变成冰雹。只不过这些冰雹太过细小，让人有降雪的错觉。

刚从店里喝酒出来的人看到这一幕都流露出惊喜的表情，衣着时尚的女孩们欢喜地尖叫着，跳上洒满冰雹的小路，起起落落的短裙下露出光洁修长的双腿。男孩们跟上去，拉着她们的手以免她们摔倒，他们在虚假的雪中拥抱。

乌鸦响亮地吹起口哨，惹来男孩不悦的瞪视，在感觉乌鸦可能是黑道成员之后，男孩急忙拉着女孩离开了。

“活着真挺好的对不对？”乌鸦望着他们的背影幽幽地说，“还有长腿细腰的女孩子呢，别轻易放弃啊路君。”

“嗯。”

“就算要死也不能轻易放弃，不能在逃亡的路上被人一枪打死，要杀回去，要死得堂堂正正，墓碑上要有自己的名字。”

“嗯。”

“每个男人都该在死前重走一遍自己年轻时的路，“乌鸦，或者说佐伯龙治，眺望着茫茫雪霰中的城市，那对因酒精而浑浊的瞳孔忽然清晰了起来，“那会是一场最有意义的葬礼。”

黑暗中，诺诺忽然睁开了眼睛。

她坐在黑暗里，双手抱着膝盖，深呼吸，试着平复心境。

连续逃亡了一个月之后，她的睡眠变得很浅，轻微的异响就会吵醒她。这次醒来却不是因为什么异响，而是做了一个奇怪的梦。

逃亡的路上她也做梦，有时候是自己在弥漫着浓雾的小巷子里狂奔，后面的脚步声逼近，有时候是梦见自己还在卡塞尔学院或者金色鸢尾花学院上课，岁月静好，什么事情都没发生。

那些梦都能解释，但今夜这个梦很奇怪，她梦见自己穿着日本巫女的服饰，手捧一支蜡烛，沿着曲曲折折的小路，在雪中走进这间神社，道路两旁站着大群的人，那些人穿着黑色的衣服，寂静无声。

像是一场隆重的法事，又像是一场葬礼难道是因为住在神社里，所以会做这种怪梦？

旁边传来轻微的鼾声，楚子航睡得正熟。

诺诺悄无声息地爬出被窝，披上一件挡风的外衣，推开门，想要出去透透气，忽然惊呆了。

湿润的冷风扑面而来，漫天飘雪，整个世界都是白色的。

没来由的喜悦涌上心头，诺诺披上神社给准备的羽织，踩上木屐，踢踢踏踏地走进庭院，石板路上都是新雪，木屐留下一串印子。

神官们大概都睡了，庭院中一个人影都看不到，道边的石灯笼里点着油灯，每走几步就有一团暖暖的光。

诺诺信步而行，望着茫茫的飞雪，终于彻底放松下来。经历过那么长时间的逃亡，心里总是绷着一根弦，哪怕是到了这座神社，她也在枕边放着装满子弹的ump9。

但是今晚下雪了，大雪像是有种特殊的魔力，能把这座寂静的山中神社和外界完全地隔绝开来，此刻她完全不去想忽然有追捕者从天而降，她就想在这座神社里走走停停，像个来日本观光的女孩。

虽然到处看不到人，可神社里到处有光，佛前的香油盏里有光，厨房的老实炉灶里有火，诺诺甚至找到了几个冷冻鸡翅，拿锡纸包好了丢进炉灶里，烤完喷香流油。

她咬着鸡骨头走在屋檐下，这是她最喜欢的旅行方式，一个人走走停停，看到想留步的地方就留步，点上一杯酒或者饮料，静静地坐一个下午。

没有时间表也没有明确的目的地，像是鱼在海里，飞鸟在天上。

走廊的尽头，一间房间虚掩着门。诺诺有点诧异，因为走到这里她闻到了女孩子身上的味道。不是香水味，就是那种女孩身上天然的味道，感觉有个女孩不久前刚从这条走廊走过。

诺诺信手推开门，果然是女孩子的房间，打扫得很干净，家具很古意，台案上摆着罩水红色纱罩的烛台，床边一个立式的衣架，上面挂着一套红白相间的巫女服饰，白色的长衣，绯色的袴。

这间神社里居然是住有巫女的，可来的时候迎接的却只有一群年轻的男性神官。

整间屋子里都弥漫着那种好闻的、女孩子的味道，住在这里的女孩子似乎刚刚出门去了。诺诺没来由地就想跟住在这里的女孩认识一下，也没想这样推门进入别人的卧室是不是失礼。

她在屋子里走动，好奇地观察这间和式的卧室，这里确实很温馨，却又有点太过清心寡欲，不知道住在这里的女孩会不会觉得寂寞。

最后她停在了那身巫女服前，那真是一身很好看的衣服，剪裁精细用料考究，却连一点多余的装饰都没有，映着灯火，白衣上流动着少女肌肤般的光彩。

诺诺忽然想这身衣服要是穿在自己身上不知道是什么效果。这个念头一起，屋里好像忽然起了微风，巫女服的广袖微微摆动。

那身巫女服像是活过来了，轻柔地挥舞着袖子，扑向了诺诺。

诺诺想要逃，想要呼救，却都无能为力，她呆呆地站着，仍凭巫女服紧紧地抱住自己她闻见了越发浓郁的少女体香，铺天盖地地把她裹住。

诺诺猛地坐起，冷汗湿透了睡衣。

她还在自己的卧室里，卧室里黑着灯，空气微寒，没有巫女服，也没有任何气味。

居然是个梦中梦，她前一次醒来，居然是在梦中醒来，是从一层梦境进入了另一层梦境。

见鬼!怎么会做这种奇怪的梦？诺诺双手捂脸，深呼吸，平复情绪片刻之后她才意识到，这跟她梦中醒来的那次一样，难道自己还在梦里？

她忽然有点恐惧，从一个梦中醒来进入另一个梦，就像两面镜子相对映照，镜中的画面看起来就像是通往未知世界的走廊。

她狠咬自己的拇指，确实是疼的，这让她稍稍相信自己确实身在真实的世界。然而她一扭头，再度警觉，她身边空荡荡的，并没有那个老实酣睡的男孩!

她悄无声息地起身，提起了枕边的ump9，缓缓地靠近门，猛地把门推开，闪身出去四下瞄准。

开门的那一刻她惊呆了，世界是银白色的，石灯笼的光照亮小路，屋檐上的铁马叮叮作响一切都跟梦中所见的一模一样。

就在她又想咬自己的手指确认自己是不是在做梦的时候，不远处的一盆炭火旁，两个蹲着的人站起身来，其中一个人整了整自己的高帽子，“陈小姐，是有什么不对的情况么？”

就是来时给他们引路的那位年轻神官，这家伙一身神官服饰，但很搞笑地背着一把乌兹冲锋枪。

无故消失的楚子航也出现了，他刚才跟那位神官并排蹲着，拿着穿好鸡翅膀的铁叉子

“你们在干什么？”诺诺吃惊地看着这两位。

此刻她已经不怀疑自己在做梦了，梦境里应该不会出现这种搞笑的画面。

“我刚才看见楚先生出门来，说他饿了想找点吃的东西，我就带他烤点鸡翅膀。”神官扬起铁叉子，“陈小姐要不要也试试？”

“所以你一直守在这里？”

这跟梦境中的情形不一样，梦境中这间神社静悄悄的，除了摇曳的灯火，好像连猫都睡着了。

外面的雪跟梦境里的雪也不是一回事，那是细小的雹子，下得并不优雅，打在屋檐上噼啪作响，跟撒盐似的。

眼下正是初夏，本就不该下那种绵绵的雪。

“佐伯先生命令我们24小时保护贵客，”神官说，“不止是我，所有的神官都全副武装保持警戒。”

神官打了个响指，至少有二十个神官装束的家伙从庭院的各个角落里露头跟诺诺摆手打招呼，屋顶上的那个居然还扛着重型狙击步枪。

神官们亮相结束又都缩了回去，这间神社根本就是个防卫森严的堡垒。

“真的建议您尝尝我们这里的鸡翅，就着啤酒相当不错，我们经常这样宵夜。”神官殷勤地邀请诺诺加入他和楚子航的烤鸡翅膀组。

诺诺忽然愣住，梦境中她也是在厨房中找到了鸡翅，丢在炉灶中烤熟，饱餐了一顿。还有一罐冰得很到位的啤酒。

“你们这里经常准备着鸡翅啤酒？”诺诺问。

“一般人都觉得我们神官应该是喝清水吃米饭团子的，不过总吃那么清淡还是受不了，所以我们的厨房里一般都备足了鸡翅和啤酒。”神官挠挠头。

诺诺静了片刻，“那么你们这里是不是还有一件空房子，里面有个衣架，衣架上挂着一套巫女的衣服。”

神官的神情忽然了，他郑重地凝视了诺诺片刻，“有，贵客要去看看么？”

“带我去。”诺诺走了两步回身看着楚子航，“吃完鸡翅回去睡觉。”

第28章 故人 10

神官领着诺诺穿过白色的庭院，进入神社的后园，这里有几排看起来年久失修的旧房子，掩映在树木的浓荫中。

神官在一扇门前停下，先不是开门，而是轻声念了一段经文。诺诺听不懂他在念什么，但能听出肃穆的感觉。从她问起那套巫女的衣服开始，这个喜欢啤酒烤鸡翅的年轻神官忽然变得严肃起来了，像个真真正正能与鬼神沟通的人。

神官打开了门上的锁，缓缓地推开门。这就是梦中的那间空房子，只是在梦中它是没有上锁的，像是在等待谁的光临。

屋内陈设和梦中一模一样，区别只是显得有些荒芜，而梦中这间屋子是带着人气的，好像主人刚刚离开不久，随时都会回来。

立式衣架上挂着那件红白两色的巫女服，诺诺站在衣架面前端详了很久，伸手轻轻地触摸那件衣服。它没有任何反应。只是一件衣服而已，当然不会出现梦中的异象。

柜子里摆着各种各样的毛绒玩具，有些似乎是被拿走了，留下空位。看那件巫女服的尺寸，主人应该跟诺诺差不多，也是高挑修长的大女孩，可看这些毛绒玩具，又好像是小女孩的住处。

诺诺在屋子里漫步，缓慢地呼吸，感受着这间屋子的一点一滴，思维深入、深入、再深入侧写开始发挥作用，她慢慢地沉浸到某种情绪里去，时间像是倒流了。

她能感觉到那个女孩了，她穿着巫女服，抱着毛绒玩具从屋子的这头走到那头，抱一会儿换一个，要把自己的温暖平分给那些小家伙，好像它们是有生命的。

她是那么地温暖，那么地善良，可她恐惧，巨大的恐惧被压抑在她心底的深处，她恐惧着某种不可言说的东西。

当诺诺感觉到那种恐惧的时候，她狠狠地打了个寒战，猛地转身，仿佛有什么恶鬼站在她的身后。

没有恶鬼，只是那位年轻的神官安安静静地站在门边。

“这是绘梨衣小姐最后的住处，这套衣服也是她以前穿过的，我们保持它原来的模样，作为纪念。”神官轻声说。

“绘梨衣小姐？”

“佐伯先生没有跟您提过么？绘梨衣小姐是前任大家长的妹妹，长得跟您有点像。她也是路明非先生的朋友。”

诺诺点了点头，难怪乌鸦看她的眼神里透着几分怪异，是因为在她身上看到了那位绘梨衣小姐的影子吧？

“她怎么死的？”诺诺问。

“她是赫尔佐格用来培养白王的容器，身体里植入了白王留下的圣骸。容器总是要被毁掉的，就像寄生虫在寄主的身体里长大，寄生虫孵化，寄主就死了。”神官说。

诺诺沉默了片刻，“真可怜。”

“您怎么会知道神社里有这间房间？”神官问，“佐伯先生告诉您的么？”

“不是，是从别的渠道知道的。”诺诺耸耸肩，“别跟他们说我来过这里，可以么？”

“是，小姐。”神官恭恭敬敬地说。

“你叫我什么？”诺诺扭头，直视神官的眼睛。

“我说错了，对不起，陈小姐。”神官避开了诺诺的目光。

“我跟她长得应该不是有点像，是非常像才对吧？”诺诺冷冷地说，“所以在我要求来这里看看的时候，你立刻就答应了。”

“也没那么像，很容易区分，可是某些时候，就是那么一眼，会让人吓一跳，以为小姐又回来了。”神官说。

诺诺点点头，不再说话，袖着手出门了。

说不清为什么，她不想让路明非和乌鸦知道她来过这里，就像路明非和乌鸦分明知道她和那个名叫绘梨衣的女孩很像，却不约而同地避开不提。

神官在后面锁门，诺诺独自在洒满雪霰的庭院里走了很远，才拿出了藏在袖子里的那个hellokitty小玩偶。这是她趁神官不注意从柜子里摸的。

小玩偶的底部贴着不干胶的字条，“sakura&amp;绘梨衣hellokitty”。

第29章 鲸歌 1

阳光充沛的下午，正是野餐的好天气。草地上摆起了白色的餐桌，还铺着亚麻桌布，恺撒、阿巴斯和芬格尔三人围坐，喝着下午茶。

恺撒喝的是加了威士忌的爱尔兰咖啡，阿巴斯喝着锡兰红茶，芬格尔面前则摆着奶酪蛋糕、栗子蛋糕、核桃布朗尼蛋糕、烤松饼、烤牛角面包、烤吐司配鹅肝酱、还有粉色和绿色的马卡龙

芬格尔埋头狼吞虎咽，恺撒和阿巴斯都望着辽阔的湖面。

这是校园里最适合喝下午茶的位置，望出去视线毫无阻碍，山下那片波光粼粼的大湖看起来就像海，红松林在风中缓慢地起伏，万壑松风。

以往想把下午茶的餐桌架在这里，得跟餐厅管理员预约，不过眼下整个校园空荡荡的，连个鬼影都看不到，就算他们要在校长办公室开香槟派对都没人管。

一个月前，随着全球缉捕路明非和诺诺的命令下发，整座学院瞬间就空了。

执行部精英们和高年级的学生们都集中在各地的分部，24小时待命，能战斗的教授们也加入了追捕，基本的教学都无法维持，低年级的学生们被暂时遣散回家。

恺撒、阿巴斯和芬格尔却是例外，他们既不必参与追捕，也不能离开校园，他们得到的指令是“原地待命”。

通俗点说叫“坐冷板凳“，如果一个nba球员连续一个赛季坐在冷板凳上，下个赛季大概就难免被贱卖掉的结局了。

“我坐冷板凳的原因很明显，但没想到还有阿卜杜拉阿巴斯陪着我坐。”恺撒说。

“我想元老会也在怀疑我到底是什么东西吧？”阿巴斯耸耸肩，“在你未婚妻所认知的世界里，我根本就不存在，我的位置属于一个名叫楚子航的男人，他才是你们的朋友。”

“是路明非认知的世界。”恺撒纠正，“诺诺是被他影响了。怎么？连你也开始怀疑自己的身份？”

“说真的，怀疑过，我居然连续想过几天晚上，想我的童年，想我到底是从哪里来的，想要找到自己存在的证据。”阿巴斯苦笑。

“打电话问问你父母，还有你小时候的朋友。”

“我是个孤儿，在孤儿院长大，那间孤儿院已经倒闭了，院长死掉了，院长自己就是个孤寡老人，我跟小时候的朋友都断了联系。”

“你看起来还真可疑。”恺撒淡淡地说。

“听起来是可疑，可我是个记性很好的人，往事记得很清楚。我记得那些跟我一起长大的孩子，记得那位对我很好的老院长，连老院长抽的那种阿拉伯水烟的味道我都记的很清楚，柑橘和柠檬的味道，加一点点酸樱桃。”阿巴斯说，“我还回忆了很多很多事，包括我们俩在伊斯坦布尔比赛喝茴香酒、喝到两个人都爬不起来的那个晚上，难道都是虚构的？”

“我还记得那种茴香酒的味道，烈得像是被割喉。”恺撒笑笑。

那是他们两人第一次合作执行任务，发生在二年级那年。学院大概是考虑到要缓和两大学生团体之前的关系，派两位会长一起执行任务。

初出茅庐的时候谁都容易犯冒失，于是执行任务的过程中出了点小问题。到底是什么问题并不重要，总之结果就是他们俩都被大口径手枪指着太阳穴，面对面跪着。

如果是今天的他们，就算被枪指着头也有很多办法脱身，但那时候无论恺撒还是阿巴斯的作战技能和言灵掌握都没有今天那么成熟，确实是面临着头颅爆炸脑浆横飞的下场。

对方的首领做着一门偏门生意，贩卖龙类血清给某些组织制造嗜血的战士，因此才会招惹上秘党，也是因为做这门生意，他对混血种有所了解，对于捕获加图索家的继承人非常欣喜。

他想挑战一下这位加图索家继承人的底线，就给了这两个年轻人一个机会，一柄能装六发子弹的左轮枪，只装一发子弹，双方轮流向对方开枪，谁打死了对方，就能活下去。

说白了就是惊险的俄罗斯轮盘赌，首领想看看恺撒在死亡面前还能不能保持住他贵公子的风度。

恺撒先发，他提枪看着阿巴斯，说如果你死掉我会帮你报仇的，杀光这些家伙你觉得怎么样？两人对视片刻，阿巴斯点点头说可以。恺撒用枪顶着阿巴斯的左胸开枪，但不是一枪，而是一枪接一枪。

首领先是诧异，继而狂喜，他觉得自己看清了这些混血贵族的底线，吹什么牛，讲什么正义，那些道貌岸然都是假的!生与死二选一的时候，恺撒想的居然是杀掉战友换自己活。

所以首领也不阻止，大笑着旁观，看恺撒一次次扣动扳机。

居然前四个弹槽都是空的，第五次抠扳机的时候，恺撒调转枪口对准了首领，一枪打碎了他的膝盖。

他也给了首领50%的机会，可惜首领运气很差，一枪就跪下了。

这时候阿巴斯以猛虎般的态势扑向恺撒背后的敌人，一拳敲碎了那人的肩胛骨。变化那么突然，在场的人都懵了那么几秒钟，几秒钟对恺撒和阿巴斯就够了，他们气喘吁吁地走出那间屋子的时候，屋子里已经没有能站着的人了。

阿巴斯说如果第一个弹槽里就有子弹，怎么办？恺撒说那你也只是重伤而已，我看过你的入学体检报告，你的心脏偏右，顶多把你的肺部打个洞，肺部有个洞能活的。

阿巴斯说你看我体检报告干什么？恺撒支撑着疼得像是断了的腰，说想要胜过你的对手，首先必须了解他，这是我们加图索家的家训。

阿巴斯说你家有多少条家训，上次说的好像不是这一条;恺撒说我能背的有八十多条，我老爹估计能背几百条，不过我一直猜他是随口编的，反正也无法查证。

两人在伊斯坦布尔的雨夜里走了很久，想找间私人诊所止止血，却只找到一间酒吧，恺撒望着酒吧的招牌，笑笑，说时间还早，不如要一杯喝的。

微雨的寒夜，不入流的酒吧，热情的土耳其人在饮酒之后拉着手围着圈子跳舞，恺撒和阿巴斯一杯接一杯地加茴香酒，那种无色的烈酒加上蒸馏水之后就会呈现出奇妙的乳白色，他们一次又一次地一饮而尽，直到脑海中完全被那种土耳其舞曲填满。

恺撒不喜欢喝茴香酒，那东西跟他家酒窖里的珍藏没法比，他不过是务，发生在二年级那年。学院大概是考虑到要缓和两大学生团体之前的关系，派两位会长一起执行任务。

初出茅庐的时候谁都容易犯冒失，于是执行任务的过程中出了点小问题。到底是什么问题并不重要，总之结果就是他们俩都被大口径手枪指着太阳穴，面对面跪着。

如果是今天的他们，就算被枪指着头也有很多办法脱身，但那时候无论恺撒还是阿巴斯的作战技能和言灵掌握都没有今天那么成熟，确实是面临着头颅爆炸脑浆横飞的下场。

对方的首领做着一门偏门生意，贩卖龙类血清给某些组织制造嗜血的战士，因此才会招惹上秘党，也是因为做这门生意，他对混血种有所了解，对于捕获加图索家的继承人非常欣喜。

他想挑战一下这位加图索家继承人的底线，就给了这两个年轻人一个机会，一柄能装六发子弹的左轮枪，只装一发子弹，双方轮流向对方开枪，谁打死了对方，就能活下去。

说白了就是惊险的俄罗斯轮盘赌，首领想看看恺撒在死亡面前还能不能保持住他贵公子的风度。

恺撒先发，他提枪看着阿巴斯，说如果你死掉我会帮你报仇的，杀光这些家伙你觉得怎么样？两人对视片刻，阿巴斯点点头说可以。恺撒用枪顶着阿巴斯的左胸开枪，但不是一枪，而是一枪接一枪。

首领先是诧异，继而狂喜，他觉得自己看清了这些混血贵族的底线，吹什么牛，讲什么正义，那些道貌岸然都是假的!生与死二选一的时候，恺撒想的居然是杀掉战友换自己活。

所以首领也不阻止，大笑着旁观，看恺撒一次次扣动扳机。

居然前四个弹槽都是空的，第五次抠扳机的时候，恺撒调转枪口对准了首领，一枪打碎了他的膝盖。

他也给了首领50%的机会，可惜首领运气很差，一枪就跪下了。

这时候阿巴斯以猛虎般的态势扑向恺撒背后的敌人，一拳敲碎了那人的肩胛骨。变化那么突然，在场的人都懵了那么几秒钟，几秒钟对恺撒和阿巴斯就够了，他们气喘吁吁地走出那间屋子的时候，屋子里已经没有能站着的人了。

阿巴斯说如果第一个弹槽里就有子弹，怎么办？恺撒说那你也只是重伤而已，我看过你的入学体检报告，你的心脏偏右，顶多把你的肺部打个洞，肺部有个洞能活的。

阿巴斯说你看我体检报告干什么？恺撒支撑着疼得像是断了的腰，说想要胜过你的对手，首先必须了解他，这是我们加图索家的家训。

阿巴斯说你家有多少条家训，上次说的好像不是这一条;恺撒说我能背的有八十多条，我老爹估计能背几百条，不过我一直猜他是随口编的，反正也无法查证。

两人在伊斯坦布尔的雨夜里走了很久，想找间私人诊所止止血，却只找到一间酒吧，恺撒望着酒吧的招牌，笑笑，说时间还早，不如要一杯喝的。

微雨的寒夜，不入流的酒吧，热情的土耳其人在饮酒之后拉着手围着圈子跳舞，恺撒和阿巴斯一杯接一杯地加茴香酒，那种无色的烈酒加上蒸馏水之后就会呈现出奇妙的乳白色，他们一次又一次地一饮而尽，直到脑海中完全被那种土耳其舞曲填满。

恺撒不喜欢喝茴香酒，那东西跟他家酒窖里的珍藏没法比，他不过是用这种方式表明，从那晚开始阿巴斯是可以跟他一对一喝酒的人了顺带较量一下酒量。

那以后他们还一同执行过几次任务，一起去过世界上的好些地方。两大学生社团之间还是竞争的态势，但两位领袖却始终保持着任务结束之后一起喝一杯的习惯。

如今回想起来，那些枪林弹雨的事好像都模糊了，倒是每次任务结束后喝的酒还记忆犹新。

第30章 鲸歌 2

“要我说坐冷板凳也没什么不好，”芬格尔吞下一个粉红色的马卡龙，“恺撒难道你真想去追捕你的未婚妻？追上了你该怎么跟她说？难道跟她说只要你跟我回罗马过去的事就当没发生过？太像家庭伦理剧了，你还是男二号!”

“我也不好意思跟我兄弟见面，”他又拿起那个绿色的马卡龙，叹口气，“毕竟是我出卖他的，我还是要点脸的。”

“恺撒你约我不会真的是来喝下午茶的吧？”阿巴斯忽然说。

“你觉得呢？”恺撒挑眉。

“我们是最好的猎手，如果我们出动，应该比其他人更早地猎到狐狸，即使没有eva的情报支持，”阿巴斯缓缓地说，“不过也未必没有eva的支持，你不是还叫了芬格尔么？”

“老家伙们现在很紧张，我们擅自离开，他们会疑心我们是去协助路明非吧？”

“那就让他们疑心好了，他们是老人，老人总是这样。不过我们需要一些装备，还有好用的交通工具。”

恺撒放下手下的咖啡，凝视阿巴斯的双眼，许久，嘴角流露出一丝笑意，“说起来我昨天早晨恰好调了一架私人飞机来，就停在芝加哥国际机场。”

恺撒当然不是闲极无聊约芬格尔和阿巴斯一起消磨时光，他的时间很宝贵，他还处在严重的焦虑中。

天眼盯着路明非和诺诺，捕猎的网已经张开，执行官们被授权在极端情况下使用暴力。

恺撒觉得自己得想点办法，以免忽然有一天诺诺被装在尸体袋里送到他面前，由某位元老委婉地跟他解释，说追捕团队遭遇了激烈的反抗，考虑到路明非的危险性，不得不下达了击毙的指令。

恺撒从来就不是个坐冷板凳的人，他的长处是主动出击。

但想做成这件事他必须有帮手，阿卜杜拉阿巴斯是最合适的人选，芬格尔也得带上，这家伙知道的事情太多，应该还藏着秘密没说出来，此外他对eva似乎有特殊的权限。

“两位大佬!两位英雄!”芬格尔神色惊恐，左看看阿巴斯右看看恺撒，“你们无论英雄救美还是拯救世界都很好，我绝对赞成!你们生来就是干大事的人，可干大事千万不能背着包袱!我就是你们的包袱啊!你们是好猎手，可我连条好猎狗都算不上，我顶多就是个宠物!你们聊大事非要放一条宠物狗在旁边，还表示要带它一起去，你们有没有考虑过狗狗的想法？”

可阿巴斯不理会芬格尔，始终看着恺撒，“你的飞机应该可以直飞东京吧？”

“东京？”

“如果我是路明非，东京会是我的第一选择。蛇岐八家里他还有几个好朋友，学院的势力也还没渗透进日本。”

“一架加满油的湾流g650，当然可以直飞东京。”

“你的行李收拾好了么？”

“我的房间里永远有个收拾好的行李箱，拎上就能出发。”

“很巧，我也是这样的习惯。”

“既然这样，不如喝完这杯咖啡就出发？”

“没问题。”阿巴斯端起还剩半杯的红茶。

“各位大佬!各位大佬!”芬格尔就差跪下来抱大腿了，“你们这是要谋反你们知道么？你们要谋反也没问题，能不能别带上我？就算你们非要拉我入伙一起谋反，我们能不能有个理性点的方案？而不是拎上包来一场说走就走的谋反那么简单!”

恺撒和阿巴斯都不回答，两人望着波光粼粼的湖面，一个喝茶，一个喝咖啡。

一旦杯中的饮料见底，他们就会平静地站起身来，各回各屋，各拿各的行李，如果没人阻拦更好，如果有人阻拦，他们就暴力突围。

对于狮心会的前任会长和学生会的前任主席来说，校规从来都是个摆设，他们只会象征性地服从，以贝奥武夫为首的元老会对这两个新人还是缺乏了解。

恺撒笑着瞥了芬格尔一眼，这家伙满脸的惶恐，真有点像一条被拴在桌脚的狗。

恺撒和阿巴斯几乎是同时放下杯子站起身来，整理袖口

就在这时，英灵殿上的大钟轰然敲响，钟声震动了整个校园。

恺撒和阿巴斯不约而同地看向英灵殿的方向，脸上变色。

那是龙王入侵的警报!

执行部，中央控制室，恺撒和阿巴斯推门而入。

施耐德教授举起手，示意他们安静，于是三个人肩并肩，仰望着那巨大的地球投影。

那就是天眼所见的地球，日复一年年复一年，执行部就是通过这个投影来监控全球各地的龙类活动。每当某个点亮起红光的时候，eva就会把自己投影出来，说明情况，给出解决方案，然后执行部专员们出动。

但这一次eva没有给出任何应对策略，投影出来的少女也跟恺撒他们一起，沉默地看着那巨大的地球投影——整个北冰洋闪烁着令人恐惧的红光。

“这是？”恺撒尽量用平静的语调发问。

预警的区域是整个北冰洋，难道那片面积上千万平方公里的冰海都被龙王占领了？

“没那么糟糕，但我们还无法确定它的准确位置，所以整个北冰洋都被标红了。”施耐德嘶哑地说。

“什么样的目标？”阿巴斯问。龙族5，http://om/longzu5daowangzhedeguii/

“应该是老朋友，”施耐德来到旁边的柜子，拿出一陈年威士忌给自己倒上一杯，端着那杯酒回到地球投影前，“等了那么多年，你终于回来了么？”

恺撒立刻就明白了那个“你”指的是什么。

十二年前，格陵兰事件，疑似古龙的神秘生物冰封了整个海域，幸存者只有施耐德一人。虽然侥幸生还，但面部和呼吸系统还是被极寒摧毁，搞得他人不人鬼不鬼，必须终生戴着呼吸器。

但更令他痛苦的却是那些牺牲的学生，当时跟随他执行任务的多半都是他名下的学生，当年的施耐德很热衷于教育，总被优秀的学生们包围。

那之后他性格大变，完全放下教育工作，转入执行部，在和龙类的作战中，手段极端强硬。这不是赎罪而是报复，施耐德正是因此得到了校长昂热的大力支持。

这些年施耐德的身体越来越差，校董会几度建议更换执行部的最高负责人，只是暂时还没有找到合适的替代者。

可就在任期的最后，施耐德等到了他的宿敌。

他把那杯酒灌了下去，剧烈地咳嗽起来，以他的呼吸道，本来是严禁喝酒的，但他今天太高兴了。

高兴分很多种，终于能切断仇人的喉咙也算一种。

“怎么能确认就是格陵兰事件中的目标？”阿巴斯问。

这显示出狮心会前任会长谨慎的一面，格陵兰岛确实是在北冰洋里，但这并不意味着北冰洋里出现了龙王级的目标就一定是格陵兰事件里的目标。

“寒冷，”eva回答，“在温室效应的影响下，北冰洋的冰盖正在迅速地融化，多数气候专家认为2050年之前北冰洋就会失去全部的冰盖。可在这个夏季，北冰洋诡异地被冰封了，冰盖边缘一直延伸到了白令海峡。”

“夏季，白令海峡却被冰封？”阿巴斯沉吟。

“全球的气候学者都对这种诡异的现象感觉到恐慌，这意味着他们预言气候变化的模型完全失效了。”eva接着说，“他们正在斯德哥尔摩召开一场会议，有些专家表示这个现象可能意味着地球从此进入新的大冰期，甚至有人预言整个海洋都会被封冻。”

阿巴斯微微点头，极寒，这确实是格陵兰事件中那个未知目标的特征。

龙王确实也有能力导致气候的剧烈变化，青铜与火之王诺顿的最高言灵“烛龙”如果释放成功，就能令三峡水库沸腾。

“此外，北极圈一直是鲸类的乐园，但根据监测，从春季以来北极圈中就很难监测到鲸群的活动了，一些被安装了全球定位装置的鲸群正在撤离北极，历史上极其罕见的，北极圈的夏天没有鲸鱼活动。”eva补充。

“鲸类是很敏感的生物。”恺撒说，“龙王的出现会令它们恐惧，就像在一片森林里忽然出现了新的大型猎食动物，猎物们都会警觉地避让。”

“龙威。”阿巴斯补充。

那是其他生物根植在血统深处的、对龙的恐惧，毕竟龙曾是地球上一切生物的狩猎者。

“有目击者么？”恺撒问。

只凭极寒就发出龙王入侵的警报，这并非卡塞尔学院的作法，而且冷夏已经持续了一段时间，警报却刚刚发出，这似乎意味着更加确凿的证据出现了。

“没有目击者，但就在刚才，进入北极圈的一支气象考察队传回了一段视频。”

地球投影消失，取而代之的是冰天雪地的画面，镜头轻微摇晃，看来用手持式摄影机拍摄的，有人在用俄语和芬兰语说话。

远处，银色的热气球刚刚升空，身穿科考队制服的人们正在架设三脚架，也有人忙于在冰面上钻孔和搭设帐篷。

第31章 鲸歌 3

“因为这个夏季北极圈内异乎寻常的低温，这个芬兰和俄罗斯联合的考察队决定撤出俄罗斯设在北极圈内的考察站，他们的计划是驾驶雪地车，携带辎重在冰面上跋涉大约300海里，跟俄罗斯派出的破冰船汇合。”eva给出了解释，“他们都是训练有素的科考队员，一路上还是记录气温和风向，并且提取海水和冰的样本。你们现在看到的这段视频拍摄于15分钟前，他们抵达了法兰士约瑟夫地群岛附近，在那里扎营。通常在夏天那里是一片可航行的大海，但这个夏季那里完全被冰封了。”

所有的工作都在有条不紊地进行着，夏季北极正是极昼，天空始终晴朗而清澈，白得炫目的太阳低低地悬挂在地平线的上方，却永远不会落日。

如果不去考虑当地恐怖的低温，这样的画面非常舒缓和悠扬，令人心中平和。

可是有序工作的人们忽然骚动起来，所有人都看向同一个方向，持的人也立刻转向那个方向，太阳的方向。然而除了太阳什么都没有，甚至没有一丝风，只有轻薄的雪尘在地平线附近弥漫。

雪尘被什么搅动了，冰面也轻微的震动起来，却不像预期的那样有什么东西冲破雪尘忽然出现。但科考队的人们忽然就慌了，有人放下手中的工作调头就跑，有人咆哮，有人喃喃地说着什么，在胸前划着十字。

没跑的人就再也跑不了了，他们静静地站在冰面上，变成蜡白色的雕塑，他们的皮肤表面长出了细微的白毛，那是凝结的冰晶。

跑的人也只是多活了片刻，他们跑着跑着就凝固了，有的人化作了奔跑姿势的雕塑，有的人却摔倒了，他们的四肢像是石膏浇筑的，砸在冰面上就断开，却没有血流出来。

摄影机还在工作，这种特别为极地摄影准备的设备能在极低的温度中工作，可握着它的人已经失去了生命。

它最后拍下的画面是那个用于测量高空气温的银色热气球笔直地坠落在冰面上，摔得粉碎。

所有的生命消失在30秒之内，白得晃眼的太阳依旧挂在天空中，雪尘在地平线处弥漫，搅动消失了，冰面也不再震动，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好像有个看不见的死神经过，空气中却还残留着他缥缈的歌声。

听起来确实是歌声，恺撒惊讶地看向周围的人，生怕是自己听错了。歌声响起和人群的骚乱几乎是同时的，歌声中他战栗不安，紧紧攥着拳才能不颤抖。

他听不懂那歌里唱的是什么，却能感觉出歌中的浩瀚，像是凡人在远离神殿的地方听到的神的吟唱。

冰天雪地的北极，谁在那里唱歌？

所有人都认真地看着画面，除了恺撒，没有人觉察那奇怪的歌声。

“鲸歌。”有人在背后说。

恺撒猛地回头，eva正看着他。

“鲸歌？”

“鲸鱼之间交流的音频，低于人类听觉的下限，他们听不到，但你可以，因为你言灵是‘镰鼬’。”

“但我们并没有观察到鲸。”

“没有看到，并不意味着它不存在，可能就在那队考察者测量温度的时候，巨鲸从他们脚下的冰海中游过。”eva缓缓地说，“那声音符合鲸歌的所有特征，却能唤来极寒。”

“用鲸歌唱出的言灵!”阿巴斯低声说。

中央控制室里一片沉默，这听起来匪夷所思，但确实没有任何理论说其他的语言不能用于言灵。归根结底，言灵就是一连串神秘音节构成的、类似咒语的东西。

“所以我们的对手是一头鲸？”恺撒打破了沉默，“一头巨鲸的出现，使得其他鲸类甚至不敢进入北极圈？”

“还不能断言，但确实有个类似巨鲸的生物，秘党关注了它几千年。在希伯来人的神话中，它被称作，”施耐德说到这里顿了顿，才说出那个惊悚的名字，“利维坦!”

“在那天，两个兽将要被分开，母的兽叫利维坦，她住在海的深处，水的里面;公的名叫贝希摩斯，他住在伊甸园东面的一个旷野里，旷野的名字叫登达烟，是人不能看见的。”恺撒低声念诵。

这段话出自伪经以诺书，这本用希伯来文写成、看起来很像圣经的书却没有得到基督教会的承认，因为它路子太野，甚至会讲类似天使背叛了神，和人类媾和，生下恐怖怪物的故事。

但秘党最喜欢研究这类神神怪怪的文档，因为他们认为神话是扭曲的历史，而这些神话中的历史都指向龙族。

根据以诺书的记载，利维坦是上帝在创造世界的第六天制造的两只怪物中的一只，它是混沌的巨龙，盘踞在大海的深处，至于它的形态，有说像巨蛇有说像鳄鱼，也有说它是巨鲸的模样。

“所以我们是该出发去捕鲸了么？”阿巴斯看向施耐德。

“是，”施耐德点点头，“不过我们首先需要一条好船。”

“学院那条摩尼亚赫号不行么？”阿巴斯问。

“摩尼亚赫号的技术足够先进，但从排水量看只是条轻型船，而且它不具备破冰能力，无法进入眼下冰封的北极。我们需要一条吨位更高更适合冰海航行的船。”eva代替施耐德回答。

“设法购买，不要在乎价格，我们需要最先进的设备。”施耐德下令。

“是。”eva的投影消失。

中央控制室里安静下来，人们相互交换着眼神。

“捕鲸这事听起来很专业的样子，”芬格尔小心地说，“光有船还不行，我们还得有受过训练的人。”

这家伙是进来看热闹的，听说要出门捕鲸立刻警觉起来。

他刚才差点被恺撒和阿巴斯裹挟着要离校，现在自然不想被卷进更大的麻烦里去。好在捕鲸的船还得现买，不会有什么说走就走的捕鲸旅行，不过他还是要特别宣称自己是没受过任何捕鲸训练的，这工作他实在不合适。

“当然，我们需要最优秀的人!”施耐德说着，看向阿巴斯。

阿巴斯看了一眼恺撒，举手示意，施耐德点了点头。

以阿巴斯的性格，当然不会错过这么重要的行动，他之所以还看一眼恺撒，并非征询恺撒的意见，而是表达歉意，因为不能帮他了。

施耐德转向恺撒，“有兴趣和我们去一趟北极圈么？”

恺撒沉默了一会儿，“这次算了，眼下这种情况，作为代理校董，我留在学院里应该更有用。”

施耐德凝视他的眼睛，嘶哑地笑笑，“留在学院里么？其实我一直都在等元老会的紧急通知，跟我说代理校董恺撒加图索擅自离校展开行动，需要把他也列入监控名单。以你的性格和执行力，能忍到现在，连我都惊讶。”

恺撒摸了摸鼻子。他很少撒谎，因为没有什么事值得他撒谎，所以一旦撒谎就会有点窘，就会摸鼻子来掩饰。何况这个谎言立刻就被看穿了。

“如果你加入，我可以确保陈墨瞳的安全。执行追捕任务的都是执行部的人，我的威信在执行部内还是有效的。”施耐德缓缓地说，“如果真能杀死利维坦，获得它的龙骨，也会增加你的威信。你现在是校董了，但你的资格是从你父亲那里继承的，你需要成就来巩固你的地位。秘党虽然是靠血统凝聚在一起的，但卡塞尔学院从来都是相信成就胜过相信血统，你想要保护你的未婚妻，首先要让你自己成为强有力的人，而不是任性的家族继承人。”

恺撒沉默不语。

“根据我们现在掌握的情报，龙王诺顿、龙王芬里厄、甚至那个恐怖的赫尔佐格都死在路明非的手里。那么再给你一次机会怎么样？龙王利维坦，杀死它，”施耐德冷冷地说，“向所有人证明我们并不需要养什么怪物当秘密武器，我们跟龙族作战了几千年，靠的是我们的意志和决心!”

又是长时间的沉默，恺撒抬起眼睛，直视施耐德，“所以在我前往北极圈的这段时间里，诺诺不会有任何意外，我这么理解对么？”

“这是我个人的承诺，既不代表学院，更不代表那帮元老。”

恺撒伸出手来，“您的承诺足够了。”

施耐德跟他握了握手，忽然转身。

这时芬格尔已经快要退到门边了，就差一步他就可以逃出这个充满着敢死队誓师气氛的鬼地方，然后撒丫子狂奔。可他被施耐德的目光定住了，战战兢兢地不敢动。

“很遗憾，”施耐德摊了摊手，“虽然知道你不想去，我也觉得带上你应该没什么用，可看管你是元老会交给我的责任，我走到哪里都要带着你。”

芬格尔用欲哭无泪的眼神看着施耐德，不过他很快就反应过来了，这位执行部负责人和那位躺在救生舱里的校长一样，是个把脑袋拴在裤腰带上屠龙的杀胚，凄婉的眼神对他根本没用。

“那我先恢复一下训练!”芬格尔只好摆出坚毅的表情，“古巴那是消磨人意志的好地方啊，很久没练肌肉都松散了，我练练我练练，要是练伤了能不去么？”

“船已经交易成功，出发地是苏格兰的阿伯丁港，”eva再度把自己投影出来，“虽然是夏天，但北冰洋遭遇了历史上的最冷天气，请各位带好御寒装备，一路顺利。”

“eva你打住!是不是太仓促了？捕鲸船这玩意儿是说买就能买到的么？船可靠么？我们可是要去北极圈里冒着生命危险屠龙的啊!”芬格尔惊呼，“我们要不要给船做个检查，再让装备部改装改装，总要两三个月吧？”

“短时间内想要买到合适的船有难度，所以我购买了一家航运公司，他们的船正在阿伯丁港检修，状况良好，能够胜任这项工作。”eva机械地回答。

“既然准备工作已经就绪，现在就出发吧。让装备部整备好摩尼亚赫号，驶往阿伯丁港作为后备队。”施耐德深吸一口气，“eva，请为我们订票，最早飞往阿伯丁的航班!”

“不用那么麻烦，我恰好有一架私人飞机，停在芝加哥机场。”恺撒说。

“很好，给你们一些时间收拾行装。”施耐德点点头，“我会通知cc1100次快车在月台边等候，我们随时可以出发。”

“不用，我的房间里一直有个收拾好的行李箱，随时等候学院调遣。”恺撒耸耸肩。

“我也是。”阿巴斯也说。

施耐德一愣，笑笑，“原本是准备去亚洲的行李吧？还要多加几件冬装。”

说完他就转身离开。

芬格尔快速地转动着眼睛，忽然动了起来，闪身出去想要拦住施耐德，“教授你看出来了还不说是什么意思？学院的规则还要不要遵守了？我检举我揭发!这俩收拾好了其实是想”

可他被阿巴斯搂住了不能动弹，恺撒则双手紧紧地按着他的脸，凝视他的眼睛。他只能张嘴发出哈哈哈哈的声音，却说不出任何有意义的话。

施耐德离开了中央控制室，恺撒才微笑着拍了拍芬格尔的脸，“看你笑得那么爽朗，我很高兴。这么危险的工作，还要是最好的朋友一起去啊“

第32章 鲸歌 4

乌鸦拉开沉重的铁门，“橘政宗，或者说赫尔佐格留下的东西都在这里了。”

门背后是一间巨大的仓库。

仓库隐藏在东京市内某个不起眼的地方，想要摸到门却很麻烦，如果没有乌鸦带路，就算知道这里有间仓库，他们只怕也会迷路。

路明非第一眼看见的却是一件染血的黑色风衣，穿在一个无头的模特身上，腰间还挂着佩刀。

不知何处的风来，衣角飞扬，路明非有点恍惚，觉得那个人就站在那里，固执地要当正义的朋友。

“那是源稚生的衣服。”路明非说，“怎么会在这里？”

“只有家族内部的少数人知道赫尔佐格是个恶魔，对家族低层的孩子们，我们说橘家家长橘政宗为救大家长壮烈地牺牲在地下车库里了。”乌鸦面无表情地说，“所以你们住的那间神社后面还有橘政宗的假墓碑，他和大家长的遗物被收藏在一起，还给这里起了个名字叫‘师生藏’。偶尔还有人来这里凭吊他们。”

路明非立刻就明白了这么做的用意。蛇岐八家是个成员众多的组织，维护这样一个组织，最重要的是威信。如果低层的社团成员们知道造成那场灾难的人其实就是橘家的家长，那么家族高层的威信会受影响，家族的管理也会有麻烦。

这大概就是大人的世界吧？真搞笑，分明那是家族高层恨不得从地狱里拖出来再杀一千遍的人，却得逢年过节去拜祭他，收藏他的遗物，就差给他树碑立传了。

“让大家长在这里守着也好，要是世间真有鬼魂这东西，有他守在这里，赫尔佐格的鬼魂别想从这里跑出去。”乌鸦说着往里走，“只有外面这些是大家长的东西，他的东西本来就不多，里面几间全都是赫尔佐格的收藏，这家伙居然是个收藏家，从奈良时期的佛像到古典主义的春宫画他都收藏，还有大约5000部的善本书，6000张绝版的黑胶唱片，沙皇御用珠宝匠法贝热制造的复活节彩蛋这里有8枚，古董机械表大概有600块”

不用乌鸦介绍，路明非和诺诺也能体会到赫尔佐格的收藏之庞大，他们穿行在长长的走廊里，两边都是高到屋顶的架子，架子上的陈列品琳琅满目。

西方神话里说龙是热爱收藏珍宝的生物，它的巢穴应该就是这样的。

“贪婪。”诺诺低声说。

“那还用说？贪婪、卑鄙、又恶心的虫子!”乌鸦冷冷地说。

“这是什么？”路明非指着一张桌子上的箱子。

“我劝你别打开看，里面装满了头发。”

“头发？”路明非一愣。

“老东西对于女人有很旺盛的兴趣，完事了他会保留一缕那个女人的头发。别误会，不是什么定情信物，为了灭口他经常会把女人干掉，他留这些头发是作为战利品，就像食人部落保存敌人的头。”乌鸦说。

诺诺打了个寒战，胃里一阵抽搐，有点想吐的感觉。

从进入这间仓库开始，她就动用了侧写的能力，在自己的脑海中重建

赫尔佐格这个人物，他的智慧、他的残暴、他的贪婪、他的疯狂、他的卑鄙信息量多得像是要爆炸。

就像拼图，拼出了一张令人恐怖的脸，吓到了拼图的人。

“你去周围转转，但别乱动架子上的东西。”诺诺觉得这些谈话让小孩子在旁边不太合适，扭头对跟在后面小心翼翼的楚子航说。

楚子航点了点头，转身离开。

“这些东西都会有帮助，但最好能有文字资料，”路明非说，“日记，研究报告，手稿之类的东西。”

“有，我就怕你看不完。”乌鸦揭开巨大书柜上的蒙布，满满的一柜子宗卷，蒙着薄薄的灰尘。

“他还真是个很严谨的研究者，凡事必做笔记，他很少用电子存档，喜欢手写。他的资料在我们这里存了部分，在猛鬼众那里存了部分，后来我们双方派人组成了一个调查组，都给找出来了。”乌鸦说，“可惜用的都是速写符号，我们还没法解读。”

诺诺随手抽出一个宗卷，吹去灰尘打开，凝神读了一会儿，摇了摇头。

“你们无法解读，不是因为这家伙用了速写符号，而是这些文件都很深奥，大概只有跟他同级别的专家才能解读这些资料，”诺诺耸耸肩，“就像那个‘世界上只有三个人能读懂广义相对论’的传说。”

“在他的研究领域，世界上很可能根本不存在跟他同级别的专家。”乌鸦说。

“但这就是线索。”诺诺说。

乌鸦一愣。

“任何领域的研究者，都是在前人的成果上实现突破。可这个赫尔佐格很奇怪，他似乎并不需要借助前人的任何成果，单凭自己的力量就挖出了龙族的秘密，他对龙族的理解比秘党还深刻，对白王的理解比你们这些白王后裔还深刻，还把自己变成了新的白王。”诺诺看了乌鸦一眼，“这人到底是什么东西？”

“我想起来了，路明非也说起过。”乌鸦拍了拍脑袋，“这家伙懂得太多，这哪里是个科学家，简直他妈的是个先知!”

诺诺惊讶地看了路明非一眼，路明非正认真地看着另一个宗卷，并未注意他们的对话。

这件事诺诺和路明非没有讨论过，但早在看到这些资料之前，路明非已经做出了类似的推断。对于擅长侧写的诺诺而言，觉察这一点并不难，但路明非要想明白这一点，只能是通过反复的思考和分析。

时间过去了那么久，有些人确实变得跟以前不一样了。

“最大的可能是，赫尔佐格并非独立完成了这些研究，而是继承了某个组织的资料库。”诺诺缓缓地说，“而这个未知的组织，和秘党一样，悄悄地关注着龙族，已经很长时间了。”

路明非抬起头来，和诺诺对视一眼，眼中流露出惊骇的神情。

这确实是最合理的解释，甚至是唯一的解释，但有点匪夷所思，难道世界上还有一个和秘党类似的、研究龙族的组织？

难道那个神秘的组织在历史中藏了几千年都没有露面？

“三天内你们能自由使用这个仓库。”乌鸦把钥匙丢给路明非，“晚上不回神社住的话在这里打个地铺也可以，我不陪你们了，我还要上班。”

“上班？”路明非一愣。

“我当然得上班，我明天上班的主

要工作就是跟学院的代理人讲述我如何被你抓住当人质，又如何平安地逃回来的故事。”乌鸦挠挠头，“我还没有想好这个故事呢，有个情节我过不去。”

“什么情节？”路明非问。

“你和你师姐之间的关系到底是邦妮和克莱德那样的雌雄大盗还是有分歧的共同犯罪，如果是后者的话，我可以解释说你原本想要把我给抛尸荒野，但你师姐跟你大吵了一架，逼你放我走。”乌鸦接着挠头，“如果这样讲的话感觉故事逻辑会比较通顺，否则我怎么活着回来的呢？如果你们是邦妮和克莱德那样的关系”

乌鸦忽然闭嘴了，因为路明非和诺诺都以“闭嘴吧你这个戏精”的眼神看着他。

“好吧好吧，早点休息，我带来的塑料袋里有泡面和饮料。”乌鸦点上一支烟，挥挥手往外走。他的皮鞋上钉着铁掌，脚步声清脆响亮。

诺诺和路明非刚低头翻阅手中的宗卷，又都抬起头来，乌鸦那响亮的脚步声忽然停止了。

两人对视一眼，警觉地握住藏在后腰的武器，缓缓地走向仓库的外间。

乌鸦确实是停下了，叼着烟，望着灯下持刀的身影。

那是楚子航，他正站在那个无头的模特对面。他犹豫了很久，小心翼翼地抽出了一柄古刀，又犹豫了片刻，拔刀。

仿佛一片清水溅出刀鞘，刀身弧线精美而肃杀，刀铭依稀可辨，“蜘蛛山中凶祓夜伏”。

炼金古刀蜘蛛切，源稚生当年的佩刀，再次见到这柄刀，路明非心中也是微微一震。

在他记忆中，这柄刀后来由乌鸦代表源稚生赠给了楚子航，代替了楚子航那柄折断的村雨。不过如今因果线已经被修改了，东京之战出场的是阿卜杜拉阿巴斯，阿巴斯会长的惯用武器并非日本刀，乌鸦也就不会赠他这柄武器，它作为源稚生的遗物保存在这里也很正常。

路明非想要阻止楚子航把玩那件凶器，却被乌鸦阻止了。

灯下，楚子航以手指试刀锋，若有所思。拿到这柄刀，他就心无旁骛了，没注意到路明非他们远远地看着。他看刀看了很久，握刀比了个架势，进而挥刀上步，居然练习起来，进退有序，像是舞蹈。

乌鸦看得很专注，看了很久，乌鸦点点头，“很正宗。”

“他可没有什么出名的剑术老师，跟我是一个路数，学的综合格斗，要说比我强的，就是之前在少年宫的剑道课上学过几年。”路明非说。

“不，很正宗，如果没有跟随宗师级别的人学过，也是看过宗师级别的人用刀，”乌鸦轻声说，“大家长就是那种级别的剑道宗师。”

路明非愣住了，他忽然明白了乌鸦的言外之意。

或许那个改变因果的言灵不是绝对的，楚子航还残留着过去的记忆，在某个近乎被抹掉的时空里，他看过源稚生挥刀要当正义的朋友，记住了那种刀术，也残留着对这柄刀的怀念。

路明非当然也问过乌鸦是不是记得楚子航，乌鸦不记得，乌鸦只记得那个猛虎般的阿卜杜拉阿巴斯。

路明非自己都渐渐地接受了眼下的现实，乌鸦这么说他也就点点头，并不以为意，却没想到楚子航随手舞

几下刀，却像是唤醒了乌鸦的某些记忆。

“在我记得的那个过去里，是你把这柄刀、还有一柄叫童子切的刀送给了他，他把它们放在一个刀袋里，一直都背着。”路明非轻声说。

“我还是什么都想不起来，我只是很高兴看到还有人会摆这样的架势，”乌鸦轻声说，“真怀念啊。”

三个人站在远远的暗处，看着楚子航认真地挥刀收刀，行云流水。

明亮的刀光里，仿佛能映出那已经湮灭的过去。

第33章 鲸歌 5

伦敦飞东京的空客a380客机降落在成田机场，飞机刚刚停稳，黑色的旅行车已经开到了舷梯下方。

其他乘客还被关在飞机里，一身黑风衣的女孩已经率先提着沉重的行李走下飞机，登上旅行车离开。

“外国人在日本就有这样的优待么？别是外交官什么的吧？”

“哪有这么年轻的外交官？皇室成员吧？可能是皇室成员。”

归国旅行团的大爷大妈们望着女孩修长的背影议论纷纷。

旅行车里已经有了一位乘客，也是个年轻女孩，淡褐色的长发，米色的风衣，显得干练而低调。

“维多利亚斯诺顿，叫我维多利亚就好了，二年级生，现在的身份是执行部临时专员。”刚上车的黑风衣女孩自我介绍。

“我听说过你，女爵殿下，你在新生中的表现很优异。”米色风衣的女孩伸出手来。

两人握了握手。

“现在的情况是怎样的？”维多利亚问。

“跟eva的判断一样，路明非确实到了东京，此刻他就藏身在这个城市的某处。”

“蛇岐八家的态度呢？这是他们的地盘。”

“蛇岐八家的代理局长佐伯龙治表示支持学院的决定，一有路明非的情报就会报告给学院。转天他就带队包围了路明非一行，可没能捕获路明非，自己反而被路明非绑架，当成了人质。路明非带着这个人质，平安地离开了之前的藏身地。佐伯龙治于次日一早被人从一辆出租车上推了下来，位置是蛇岐八家的总部所在地，源氏重工。”

“太可疑了。”

“确实可疑。尤其我们调查了佐伯龙治的背景，他的外号是乌鸦，曾是蛇岐八家前任大家长源稚生的随从。他跟路明非很熟，非常熟。”

“有人盯着佐伯龙治么？”

“学院的代理人藤原信之介负责这件事，此刻他正前往源氏重工做拜会。”米色风衣的女孩说，“设备带来了么？”

维多利亚打开随身的旅行箱，里面是一支沉重的黑色枪械。没有任何枪械目录上会记载这支武器，因为本就不是量产版本。

装备部出品，最大命中距离达到三公里，搭载智能瞄准系统，子弹可制导，可抗强风，可以走弧线弹道。

这东西大概不能叫做枪了，说是超距离精准杀人武器更妥当。

米色风衣的女孩点点头，“收好它，这件武器如果被海关查没，麻烦就大了，所以特意走了外交通道来接你。”

“你是这次行动的负责人？”维多利亚问，“我还不知道你的名字。”

维多利亚做了自我介绍，米色风衣的女孩却没说自己的名字，分明这次行动里大家是拍档，这令维多利亚有些讶异。对方看起来并不像那种没有礼貌的人。

此外对方看起来还有点面熟，可维多利亚不记得在什么地方见过她了。

“我们认识的，学生会的活动上，”米色风衣的女孩轻声说，“我叫伊莎贝尔，之前是路明非主席的助理。”

维多利亚一愣，忽然想了起来。是那个会跳弗拉明戈舞的伊莎贝尔，学生会舞蹈团的团长，总是低调地出现在路明非身边，却很难不被注意到。

那个裙边带着蕾丝、身材天鹅般优雅的舞蹈家，此刻却是以手术刀般的锋利姿态出现，维多利亚一时竟没认出来。

“原来是你。”维多利亚说。

她忽然明白了伊莎贝尔为何一直没做自我介绍。

因为尴尬，她曾是路明非身边最亲近的几个人之一，如今却是捕猎路明非的猎犬。

“你被选中加入这个组，是因为你跟他有过接触，对他多少有些了解。”伊莎贝尔轻声说，“这个组里的每个人都是，好猎犬要知道猎物的气味。”

这时乘客舱和驾驶舱之间的墨晶玻璃降下，驾驶员回头跟维多利亚打了个招呼，那是曾经在巴西一起出任务的冈萨雷斯。

“元老会会直接对我们下达指令，不必管执行部，”伊莎贝尔补充，“元老会觉得执行部在追捕的过程中一直都有所保留，施耐德教授反复强调目标的生命安全，错失了时间和机会。我们不允许犯这样的错误。”

维多利亚低下头，看着枪械箱中成排的子弹，最末的两颗是用深红色晶体磨制而成的弹头。

贤者之石制作的子弹，能够一枪重创龙王的炼金装备，元老会放进这两颗子弹，意思很明显，必要的情况下，他们可以击毙目标。

伊莎贝尔拍了拍她的肩膀，“不用太纠结，你不是射手，你只是负责把这把枪送到日本来。真正负责动手的人还在路上，他们也是这次行动的负责人。”

“他们？”维多利亚问。

“守望者，和雷霆。”伊莎贝尔缓缓吐出这两个代号。

乌鸦冷冷地看着藤原信之介。

他考虑过很多表演方式，最终决定采用这种冷脸狂傲男子的路线。因为他脑补了一下，要是自己真的傻逼了，被想抓的人抓了，还捆得结结实实的丢在自己办公室门口，想必也是这种硬撑的嘴脸。

“听说局长在追捕路明非的过程中受伤了，特地前来看望。”藤原信之介深深地鞠躬。

乌鸦脸上多处擦伤，左臂还吊在脖子上，就算藤原信之介想看医嘱也没问题，肩部肌肉真的是扭伤了。

跟路明非喝完啤酒的当夜，乌鸦就把这些伤都给准备好了，明知道学院会怀疑，可做戏还是得做足，他是个被黑道耽误的演员，这点路明非看得没错。

“来看我出丑么？还是怀疑是我故意放走的他？”乌鸦冷冷地说。

“不敢不敢，学院相信蛇岐八家的承诺，深表感激。”藤原信之介紧张得不敢坐下，乌鸦也没叫他坐下。

他恭恭敬敬地上前几步，把精美的礼盒呈在乌鸦面前的小桌上，又退了回去，“学院让我带来略表心意的礼物，还望您能收下。”

乌鸦狐疑地打开礼盒，里面是一份购自银座“千疋屋”的顶级水果。这家百年老店经营日本最昂贵的水果，通常购买者都是当作礼物。

不得不说这是一份非常贴心的礼物，如今他佐伯龙治是蛇岐八家中的大人物，送他什么值钱的东西他都不稀罕，但这么一份慰问病情的优雅礼物就显得非常到位了，完全不像是学院的霸道作风。

“太感激了，请坐下说话。”乌鸦也只好对藤原信之介表达一点善意。

藤原信之介诚惶诚恐地跪坐，跟个小媳妇似的，“今后的工作还请佐伯局长多多支持。”

“这是自然，”乌鸦只得继续敷衍，“只要他们还在日本境内，蛇岐八家就不会放弃追捕他们，学院大可以放心。”

“学院的意思是也想派遣几位专员前来协助，不知道佐伯局长您意下如何？”

“需要蛇岐八家安排他们的住行么？”乌鸦嘴里这么说，心里却是冷冷的嘲讽。

这是日本，蛇岐八家从神话时代开始经营的地方，在这里只有蛇岐八家说了算。

eva固然强大，但蛇岐八家的“辉夜姬”系统也不是吃素的，凭借在日本境内的网络优势，卡塞尔学院的专员们落地东京就会被监控，他们却连路明非的影子都摸不着。

“不敢不敢，他们能照顾好自己的。”藤原信之介点头哈腰，“还有一件小事，也希望得到局长大人您的支持。”

“请说？”乌鸦挑眉。

“我们知道蛇岐八家也控制着东京绝大多数的广告屏幕，这里有段视频，希望能够在整个东京都范围内的广告屏幕上投放。”

“视频？”乌鸦愣了一下。

藤原信之介赶紧摸出自己的手机，调出其中的视频演示给乌鸦看。乌鸦狐疑地看完了，又狐疑地看着藤原信之介。

“这是家人的一点规劝，这么做对她而言太冒险了，家人很担心她。”藤原信之介伏拜下去，“拜托佐伯局长。”

“既然是家人的意思，我们会尽量协助的，把视频资料传给我吧。”乌鸦点点头，“不过负责经营户外视频广告的是独立公司，我也要跟他们协调放送的时间，有消息我的助理会通知到您。”

第34章 鲸歌 6

仓库的门咣当一声响，乌鸦推门进来，拎着一个塑料袋，他看也没看那支指向自己的ump9，转身把门又锁上了。

诺诺松了口气，扣上冲锋枪的保险，丢在旁边的地铺上，楚子航正蜷着身子熟睡。

“没被跟梢吧？”路明非从纸堆里抬起头来，耳朵上夹着一支铅笔，头发乱得像是鸡窝。

“拜托，这里是东京，在东京有几个人能跟我的梢？”乌鸦把塑料袋丢在路明非面前，旁边找个角落坐下，“我可是这里的地头蛇。”

话说得轻松，其实他还是很警觉的，坐了七八站三田线地铁，再换丸之内线，还穿越了几个大人气的商场，就算学院派出真的猎犬跟梢，也被他弄晕了。

路明非翻翻那个塑料袋，眼睛一亮，“千疋屋的蜜瓜，顶级货啊。”

塑料袋里是个看起来很不起眼的小瓜，表皮是粗糙的网纹，路明非倒听说过这个东西，鼎鼎大名的静冈蜜瓜，这么一颗就要卖到十万日元以上，往往在顶级寿司店才能于饭后吃到一牙。

他以前待的高天原也算是顶级消费场所，在那里上班长了不少见识。

不过乌鸦其实是个糙汉，对食物的鉴赏水准停留在荞麦面和大阪烧这种程度，忽然带着顶级蜜瓜来探望他们，总觉得有什么不对。

“学院的赠礼，说是慰问我的伤势。”乌鸦点燃一支烟。

路明非和诺诺骤然警觉起来，死死地盯着那只蜜瓜，好像它是个炸弹。

在学院里待过的人，很懂装备部那帮家伙的尿性，他们能把炸弹伪装成任何东西，也能把跟踪器装到任何东西里去。装备部甚至给一只蚊子背上过精巧的跟踪器，遗憾的是被跟踪对象一巴掌拍死了。

“没事的，我们的技术部门已经查过了，就是个蜜瓜。”乌鸦懒懒地说，“礼盒里还有梨和葡萄，我都给吃了，也没中毒。”

路明非点了点头，掏出短弧刀三两下把蜜瓜给剖了，递了一块给诺诺。

他们埋头研究赫尔佐格留下的资料差不多有30个小时了，饿了就吃泡面，困了就靠着眯瞪一会儿，也实在是有点惨，吃块蜜瓜能提升幸福感。

“留一半给他醒来吃。”诺诺冲楚子航努了努嘴，说话的声音很低。

路明非心说这怎么就跟带孩子似的呢？不过还是老老实实地把最大的一块留了下来，跟诺诺各捧一块啃了起来。

乌鸦摆摆手，谢绝了路明非递上来的一块，“不过你们中国人说，没事献殷勤非奸即盗，吃了人家的瓜就得帮人家办事。”

路明非又警觉起来，看着乌鸦，心说难道一盒水果就把这家伙收买了？

乌鸦摸出自己的手机递到诺诺面前，“他们希望得到我们的帮助，在东京各处的大屏幕上投放这段视频。”

屏幕上是个魁梧的中年男人，方正的脸，坚毅的表情，像是那些站在秦始皇墓里的武士俑。

“墨瞳，如果你能看到这段视频，请务必坚持看完，这是来自家人的规劝。你身处极大的危险中，跟你同行的人有着潜在的暴力倾向，并犯下过严重的罪行。家人都非常惦念你的安危，希望你能迷途知返。他的事跟你毫无关系，你是无辜的，你只是被蛊惑了。无论你现在身在何处，只要你打下面这个电话跟家人联系，我们有绝对的能力保证你的安全”

诺诺看到这里就把手机丢还给了乌鸦，“他当我是什么？失足少女？”语气冷淡得很。

乌鸦和路明非对了对眼神。

“所以这家伙是你父亲？”乌鸦小心翼翼地问。

“嗯。”诺诺继续埋头于那些资料。

乌鸦和路明非又对看。

“你跟你父亲的关系不好？”乌鸦继续问。

“你从我现在的脸色也能看出来吧？”诺诺头也不抬。

乌鸦挠挠头。他把这段视频反复看了几十遍，真的就是一个中年男子苦口婆心地劝女儿回家。

他也搜索了这名男子的资料，网上的资料不多，显然有人刻意屏蔽了对这名男子的搜索，但借助辉夜姬的帮助，他还是大概知道了些东西，男子是很多家大型企业的幕后控制者，资产雄厚，在世界范围内都是举足轻重的人物。

诺诺也承认了这名男子是她的父亲，那么她确实出生于一个优越的家庭，虽然比不上富可敌国的加图索家。

路明非冲乌鸦摇摇头，阻止了乌鸦继续提问。他也隐约知道诺诺的家境优越，可诺诺从不提起自己的家人，连寒暑假也不回家，都是在学校或者外出旅行度过。

恺撒还有个种马老爹经常冒出来表达爱意呢，诺诺却宁愿自己看起来像个全无牵挂的孤儿。

“没意见的话我就让他们放送了，回应一下学院对我的慰问。”乌鸦说着，换了话题，“资料看得怎么样了？”

路明非摇了摇头，“他的研究资料我们看不太懂，只能勉强判断出这是一份非常血腥的笔记，他进行了大量的生物实验和人体实验来观察龙血的活性。过去的二十年里，日本很大一部分的失踪人口都是他的牺牲品，跟他相比，纳斯维辛集中营的那帮杀人魔都可以称作天使。”

“人类在他眼里就是玩具吧？那个变态!”乌鸦低声说。

诺诺摇头，“这个判断未必准确，他确实不在乎别人的死活，但也不是那种靠杀人来享乐的变态。他没疯，他神智非常清醒，他很狡诈地扮作两个不同的人，煽动猛鬼众和蛇岐八家相互仇杀。他有收藏的癖好，背地里还很着迷于女人，这都跟那些嗜杀的变态不同。他一直在做研究，似乎还有某个难题困扰着他。”

“那个难题难道不是如何获得圣骸么？当时圣骸还藏在多摩川的地下河里。”乌鸦说。

“不，如何获得圣骸跟他的人体实验没有什么关系。”诺诺说，“他制造那些蛇形变异的死侍，原意并非是用作打手，而是在研究某个跟龙族血统有关的事。”

“他都知道怎么进化成白王了，还有什么事能困扰他？”乌鸦不解。

“是，进化成白王原本就是极其艰难的事，基本等同于肉身成圣的操作。可能够肉身成圣的赫尔佐格，却还有未解的困惑。”诺诺说。

“有个很可疑的人，不断地出现在他的笔记里。”路明非说，“邦达列夫罗曼诺夫。根据赫尔佐格自己的笔记，他原本对混血种的研究是比较粗浅的。他意外地找到了那具半死的古龙尸体，搜罗到一批混血种的孩子，但他的野心还只停留在利用龙族血统制造超级士兵这一步。这种狂人在历史上并不罕见。他了解到白王圣骸的秘密，还是通过那个到访黑天鹅港的邦达列夫。显然邦达列夫对龙族的了解远比他深刻，但邦达列夫又是从哪里学到这个知识的呢？”

“他不是自称罗曼诺夫王朝的后代么？沙皇一脉其实是混血种，这也有可能。”乌鸦说。

“如果这个邦达列夫是从自己老爹那里继承这些知识的，那么日本早就被灭掉了。”诺诺说。

“想像一下，沙皇家族一直都知道白王的遗骸在日本，获得遗骸就有可能继承白王的身份，那他们根本就不会想要建立黑海舰队向西进军，他们会不惜一切代价占领日本!”诺诺说，“在罗曼诺夫王朝的极盛时期，日本可不是对手。”

乌鸦想了想，“所以结论是那个邦达列夫有问题？”

“是，那个神秘的邦达列夫，好像是他一步步地指引着赫尔佐格，帮助他登上白王之位!”诺诺缓缓地说。

乌鸦悄悄地打了个寒战，这个谜越解越大，感觉像是抓住了一条小蛇的尾巴要把它从洞里拽出来，可拉出来的却是泰坦巨蟒。

“根据赫尔佐格的笔记，他偷袭杀死了邦达列夫，但似乎太轻易了。这么一个神秘的男人，被赫尔佐格用冲锋枪隔着船舱扫射了一通就死掉了。”路明非说，“赫尔佐格自己也在日记中说，不知道那是否真的是邦达列夫本人。”

“死者是个日本男人的面孔，赫尔佐格是根据体型特征猜测那是邦达列夫。他认为邦达列夫有可能是想整容成日本人混进蛇岐八家，进而借助蛇岐八家的力量找到多摩川地下河中的圣骸。”诺诺说。

“邦达列夫留下的笔记也是这么说的，赫尔佐格就原样照抄了邦达列夫的计划。”路明非说，“还是很可疑，那份来自邦达列夫的笔记，简直就是如何进化为白王的操作手册。”

“可如果这一切都是邦达列夫的设计，他并没有死，却在幕后指引赫尔佐格变成白王。”乌鸦说，“他图什么？他是赫尔佐格的亲爸爸么？费尽心思要让自己的儿子登上王位？”

三个人面面相觑，原本就有限的线索到这里又打上了死结，诺诺有些焦躁地把面前的宗卷合上，远远地丢了出去。

这对她而言还真是很少见的情况，拥有侧写能力、被人称作“女巫”的她被一堆乱七八糟的信息困住了，什么都推导不出来。

乌鸦冲路明非摊摊手，意思是女人就是这样的，她再怎么理性有逻辑，还是会发脾气的。

“要不要出去吃点东西？”路明非谨慎地建议，“吃了蜜瓜好像更饿了。”

乌鸦悄悄地冲路明非竖大拇指，意思是不愧是高手，这种时候最有效的手段就是带她去吃东西。

“可惜我熟悉的几间深夜食堂都很远。”乌鸦看了看表，“是在附近找一家还是开我的车？”

“你那辆古董跑车也太显眼了，附近吧。”路明非犹豫了片刻，“有家我吃过的拉面店还不错，24小时营业。”

第35章 鲸歌 7

“这大鸡排拉面味道不错啊!”乌鸦喝了一大口汤，赞不绝口。

“汤是豚骨和鸡肉一起熬的，老板是博多人，博多风味。大鸡排拉面是这里的特色，一天只供应20份。”路明非说，“我们算是赶巧了，早上三点钟大鸡排进货。”

“路君你这么懂行，我都搞不清你和我谁是本地人了。”乌鸦举杯。

诺诺大口地吞着面，举杯和乌鸦相碰，路明非有些心不在焉晚了一步，那两人已经把啤酒倒进肚里了。

诺诺的酒量本来就不错，她只是不愿跟一般人推杯换盏。

这间24小时的拉面馆位于小街的深处，并不容易找到，他们到的时候店里空无一人，只有上了年纪的老板守着汤锅。

路明非用听起来有些含糊但还算地道的日语点了单，显然是他以前常来的店。

但老板并未认出这位过去的熟客，他们都戴着口罩和棒球帽，捂得严严实实。

翻阅那些资料的时候还能强打精神，现在一口热汤下去反而觉得疲惫不堪，诺诺大口大口地喝着啤酒，很快，熬夜的苍白脸色就被酒精和面汤的热气染红了。

“可惜邦达列夫的那间实验室已经被赫尔佐格毁掉了，否则还能多点线索。”乌鸦压低了声音，“这样下去也不是办法，那间仓库是家族的重地，时间长了有人会觉察。”

老板为他们准备好食物就去后厨收拾了，低声说话应该没什么问题。

“你刚才说学院会派人来东京？”诺诺摇晃着啤酒杯。

“这个倒没什么可担心的，”乌鸦说，“就算把整个执行部派到东京来，也跟沙子洒进海里没什么区别，这里可是东京。”

从他们桌边的窗户望出去，这座巨大的城市就像一大把洒落在海边的珍珠，每一颗闪亮的珠子都是一座大楼。

“不过也不能拖太久，”诺诺说，“执行部本部也不是没有真正的精英，只不过那些精英都被放在很重要的岗位上，就看他们什么时候决心把他们投入战场。”

楚子航老老实实地坐在旁边，一口口地吃面喝汤，几乎不发出任何声音，偶尔抬眼看看这三个大人，尽管他自己也是成人的身量，但是心里却是个十五岁的孩子。

路明非心说楚子航要真是他儿子也不赖，这可真是个很好带的孩子。

从中国一路逃到这里，差不多一个月过去了，这家伙已经不像开始那样惊恐不安了，叫他吃饭就吃饭，叫他睡觉就睡觉，也没有反复地追问路明非和诺诺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自己怎么会忽然穿越了差不多七年的时间成了一个大人之类的问题。唯有每次入睡前他都会默默地盯着天花板好一会儿，然后才闭上眼睛。

龙族5，http://om/longzu5daowangzhedeguii/

路明非开始不明白，后来忽然想起来了，在因果线没有被修改之前，楚子航也有这个习惯。他每次睡觉之前都会再回忆一遍自己跟父亲之前的往事，把每个他不想忘记的时刻都回溯一遍，因为他读过一本书，书里说人的大脑就像一块容易出错的硬盘，最终那些曾经看来很重要的事情都会渐渐地模糊，就像硬盘被时光消了磁。

可楚子航就是不愿意忘记，这个男孩是要强行留住那些跟楚天骄有关的记忆。因果线虽然被修改了，可他还是在那天晚上失去了父亲。

有些人就是这么犟的，无论他是十五岁还是二十二岁，心底深处都留着那个坚硬的伤疤。

诺诺瞥了楚子航一眼，帮他把汤碗里的大鸡排捞了出来，用刀切碎，又丢回他的碗里去。

“真像是贤妻良母呢。”乌鸦漫不经心地说，“从外表上可看不出陈小姐是这样的人。”

诺诺白了他一眼，继续低头吃面，吃了几口忽然放下了筷子，“你们不是想知道我为什么不喜欢我老爹么？”

乌鸦和路明非惊讶地对视一眼，没想到诺诺会自己提起这件事。

“我有54个兄弟姐妹，”诺诺低声说，“除了少数双胞胎和三胞胎，其他人的母亲都是不同的人。”

“令尊真是能力过人。”乌鸦言不由衷地称赞。

“别误会，他并没有那么多妻子，也不是恺撒老爹那种种马性格的人。”诺诺喝了一口酒，“他只是觉得他的龙族血统很珍贵，必须传给更多的人。他那么优秀，有那么多产业，需要很多的继承人来管理。所以他投资了很多不同的医疗机构，找到那些贫穷愿意代孕的女人，给她们钱，给她们做人工授精，让她们为他生孩子，生下孩子就抱走。资质一般的孩子就交给家里投资的保育院抚养，血统优秀的就由老爹亲自教育。”

“我还以为城户光政这种人只会出现在漫画里”路明非说了一半忽然住嘴，意识到这时候谈起某部漫画有搅局之嫌。

诺诺倒没介意，而是继续说了下去，“所以我从小就没见过我母亲，但我有个很大的家庭，光是那些我知道的兄弟姐妹就有54人。我们一起生活在一栋很大的庄园里。在上小学之前，我们中的绝大多数人已经学完了小学的课程，其中最优秀的甚至可以说几种语言，体能也远远胜过同龄人。老爹的生意很忙，但他坚持每个周末都会来庄园看望我们，他就像管理他的企业那样，给我们制定了严格的奖励制度，最优秀的几个孩子会得到奖励还有他的特别关注。再后来我们被分散到世界各地的学校去接受最好的教育，老爹希望他的继承人们渗透到每个国家每个文化圈子里去。到了假期，我们又会重新回到那座庄园，交上自己的成绩单，还是跟小时候一样，最优秀的得到奖励，只有她能得到那个男人的关心和爱护。”

“那陈小姐你是你兄弟姐妹中表现好的还是不好的？”乌鸦小心翼翼地问。

“一直都是第一名，”诺诺冷冷地说，“我没有特殊的言灵能力，可我学什么都比他们更快，我打败他们所有人，一直独占着老爹的宠爱。我也对此洋洋自得。”

“可有一天，这一切都变了。那年的暑假，我从英国的学校回到庄园，我还记得那个夏天很热很热，我和差不多年纪的几个兄弟姐妹去游泳池打水球，比我们年纪小些的孩子在旁边玩曲棍球”诺诺的眼神迷离而荒芜，“我们玩得正开心的时候，曲棍球场那边忽然骚乱起来，还有庄园守卫吹哨子的声音和狗吠的声音，感觉是出什么事了。年长的哥哥们从房子里出来，还提着猎枪。我们也赶紧跑过去看，居然只是一个中年女人，不知道怎么误闯进来了。那是我见过的最脏最臭的女人了，大概我家的女仆跟她比起来都像是公主。她似乎是走了很长的路，鞋子早就弄丢了，赤着脚，脚上都是血泡。她的眼神很呆滞，看起来神智还有点问题。年长的几个哥哥提示我们别靠近她，等守卫赶来把她赶出去就好了。我们也不想靠近，她真的太脏太臭了。那个女人看起来也挺害怕我们，但她居然盯着我们，一个人一个人使劲地看，看得我们毛骨悚然。”

“有几个玩曲棍球的弟弟拿着球棍赶她，女人尖叫，说着某种我听不懂的话。但我有个哥哥听得懂，他说那是一种印度方言，女人说她是来找孩子的。我想这里怎么会有你的孩子？那片庄园周围几百公顷的森林都是我们家的，就算你丢了孩子，他也没机会跑到我家的庄园里来。可我心里有点不忍心，我就喝令那些弟弟不要动她，我是最受老爹宠爱的孩子，我说话他们不敢不听。那个女人忽然间看到我，眼睛一下子亮了，她慢慢地靠近我，跪在我面前，甚至伸手要摸我的脸。我的哥哥赶紧叫我离那女人远点，可我居然没有躲开，因为我从没见过那种眼神，那么温柔，那么欢喜她又哭又笑的，跟我叽里咕噜地说话。我听不懂，就看那个懂印度方言的哥哥，那哥哥愣了好久才跟我说，她说，你就是她的女儿。”

“我一下子懵掉了，在那之前，我没怎么想过妈妈这回事。我隐约知道我是怎么生下来的，但我怎么来的其实不重要，反正我是父亲的女儿，我在兄弟姐妹中最出色他就会最宠爱我，我只要父亲就可以了。至于我妈妈，大概是什么为了钱可以卖出自己的子宫怀个孕，拿了钱就走的女人吧？是谁我不在乎。可忽然间这么糟糕的一个女人跪在我面前，说她是我妈妈。”

“她抱住我，很大声地哭了起来，我没闪开，但也没有回抱她。我就是懵了，我看着我的兄弟姐妹，跟我关系好的几个很焦急，不喜欢我的都在冷笑。这时候守卫带着狗赶来了，庄园里养了几十条比特犬，非常凶猛的斗犬，成年的甚至能跟狮子打。守卫一松开狗链它们就趴在那个女人的身上，同时守卫赶紧把我给拖开。可能是守卫拖开我的动作有点粗暴，那个女人误会了，她已经被比特犬咬得浑身是血了，忽然挣扎着冲过来对那些守卫大吼，应该是在咒骂他们，她又看向我，眼神很焦急。”

“真好笑呢，分明是她在被狗咬，可她脸上的表情却是在说，你们不要伤害我的女儿。”

路明非默默地听着，不敢打断，那么平静的语调，讲的却是那么辛酸的故事。

“那一瞬间我忽然就信了，信她是我妈妈，因为我从来没看过那种那么爱你的眼神。”诺诺缓缓地说，“我忽然挣脱了守卫，上去就掐断了一条比特犬的喉咙。”

路明非点点头，意思是师姐你做得好，这就是我认识的你，你要爱谁你要救谁，别说那是条比特犬，就是前面是你都往上冲。

第36章 鲸歌 8

“大概是我平时太嚣张太招人恨了，看我行为那么反常，一个妹妹抢过守卫手里的电棍，上来捅在我腰间。我晕了过去，醒来的时候已经在一百多英里之外的一家医院里了，是我们家旗下的医院。”

“医生拿了我和那个女人的dna对比结果给我，没错，那个又脏又臭的女人就是我妈妈。她生在印度的一个小村庄，家里很穷，我父亲在附近设立过一家提升地区公共卫生水平的研究所，其实就是帮他找代孕的女人，这在当地是非法的。她16岁在那边接受了人工授精的手术，生下了我，交易完成的当天我就被抱走了，她只见过我一面。她后来后悔了，去了研究所很多次说想把女儿要回去，可那怎么可能呢？从我父亲的角度看，她只是个生孩子的工具，我身上最重要的东西是他的基因。再过几年，研究所也撤销了，她什么人都找不到了。谁也没想到她会来找我，从法律上来说我跟她没有关系，我只是我父亲的女儿，医生努力跟我解释这件事。”

“还有一个坏消息是我妈妈的状态很不好，比特犬的咬伤倒还好，但她是脑囊虫的感染者，那是一种寄生虫，在某些落后地方那种寄生虫很常见，它寄生在人体后能生存很多年，虫卵能经过血液进入脑部，从而损伤大脑。以她大脑的损坏程度，基本就是个疯子了。更坏的消息是她应该在怀我的时候就已经感染寄生虫了，按照道理说这种情况下她是无法通过体检成为代孕母亲的，但检查总有疏漏。这种寄生虫几乎确定会感染胎儿，所以我很可能也是携带者。胎儿期的感染者目前从医学上还很难驱虫，所以我必须接受为期一周之久的体检和隔离。我可以想到这个消息传到庄园的时候，那些曾经败给我的兄弟姐妹该是多么地高兴，我是个寄生虫感染者，而且很难治好，怎么够格成为父亲最宠爱的女儿呢？但那时我已经不在乎了。我同意配合，只要他们全力救治我妈妈。”

“一周的隔离结束后，医生来找我，说真是侥幸呢，你完全没有被脑囊虫寄生，这在医学上可是千分之一的几率。妈妈是个重度的寄生虫感染者，却生下了健康的女儿。大概是一个女人拼命想生下健康的孩子吧？所以老天都可怜她。”诺诺又去冰箱那边拿了一啤酒，这间店里的饮料是客人自己拿的，事后结账即可。

诺诺打开啤酒给自己倒上，自斟自饮，也不管乌鸦和路明非。

“那你妈妈怎么样了？”路明非问。

“脑囊虫已经侵入她的脑部很长时间了，她再也没醒过来，脑死亡，只剩下一具会呼吸的尸体。”诺诺轻声说，“真不知道她怎么找到我的，那么穷的一个女人，脑囊虫还把她的脑子搞得一团糟。她要跨过国境，要走很远的路，不知道路上有没有人欺负她”

诺诺倒是没什么表情，可路明非低下头去，装作擦鼻子抽了张纸巾，擦了擦眼角。

“既然不是寄生虫携带者，一个星期后我就出院了。出院那天老爹亲自来接我，这在我们家是很高的待遇。他说他很高兴我没事，他很担心我，他为我骄傲，我是他最优秀的孩子，我将来会继承他的事业。可我笑了，我说我不是，我是你企业的一名员工。”诺诺接着说。

路明非点点头，这是诺诺说话的风格，戳心的话说来就来，连反驳的机会都不给你，真不敢想这种女孩还有过使劲讨好什么人的时期，哪怕那个人是她父亲。

“老爹愣了，他说不是，你怎么会是员工呢？你是我的孩子，我给了你生命，我还会给你更多。我没回应他，我对他笑了笑。”诺诺仰头把一整杯啤酒灌了下去。

乌鸦和路明非沉默地看着她，听着那杯酒入喉的声音。

真的是痛饮，疼痛的痛。

“生命，不是你生个孩子你就能给她的那种东西，生命，是你给了谁你就会失去的东西!”诺诺放下杯子，缓缓地说，“那天生我的人死了，我却活了过来。从那天起，我再也不是陈家的55个继承人之一，我就是我，我不讨任何人喜欢，也不依靠任何人。”

她的语气那么轻那么淡，路明非却听出了咬牙切齿。

“所以他也配来叫我回家？”诺诺冷笑，“我哪里有家？”

“原来大家都是小孩子。”路明非忽然说出这句没头没脑的话来。

可他觉得这话其实挺有道理的，所以大家才变成朋友的啊，都是孤独的死小孩，都是倔强讨人嫌的模样，可心里还是想找个人靠在一起取个暖。

所以楚子航才会没原则地帮他，所以诺诺才会那么照顾楚子航，虽然她连这个人是谁都不记得，所以恺撒才会万花丛中过片叶不沾身却追着诺诺不放，所以诺诺才会接受恺撒的求婚原来是这样的啊，都解释通了。

没想到一顿宵夜中知道了那么多的事。藏了那么久的秘密，不是该经历过什么天大的事才暴露的么？却那么简单地在几啤酒后就说了出来。

可能就像他跟乌鸦轻易地承认了对诺诺的感情一样吧，早想说了，却没有能听的人出现。

“大家聊得那么投入，我也很想附和一下，”乌鸦挠挠头，“不过我家其实还蛮和睦的，我爹是流氓我也是流氓，他很自豪地说我跟他年轻的时候一模一样呢不过他现在年纪大了，没年轻的时候那么猛了，经常打电话提醒我说出去干坏事的时候要穿防弹衣”

有些凝重的气氛一下子被冲淡了。路明非有点尴尬，诺诺也意识到自己今晚说得太多了，既是酒精的缘故，也是那段视频把她给刺激到了，虽然当时她装出满不在乎的样子。

“敬伯父一杯!”诺诺举杯，她一下子又恢复成了那个凡事不顾忌的女孩。

乌鸦和路明非也举杯，酒杯碰在一起，飞溅的酒和破碎的气泡像是礼花。

楚子航也举起可乐跟他们碰杯，大家都是一饮而尽。

刚说完那么沉重的话题忽然没话可说了，诺诺继续喝酒，楚子航啃鸡排，乌鸦磕毛豆，路明非把目光转向窗外。

窗外隔着两条街的地方，有一座五层的小楼，是栋有些年头的建筑了，外面却漆成有些刺眼的樱红色，凉夜之中，彩灯挑逗地闪烁着。

那是一间情人旅馆，他曾经在那里住过一星期，带着一个发色暗红的女孩子今晚又是什么人入住那间房呢？应该会发生一些不可描述的事吧，不会像他那样睡浴缸。

说起来这间拉面店还是恺撒发掘的，在他们帮绘梨衣收拾完玩具的那天夜里，恺撒建议去宵夜，于是他们就来了这里。之后他们又来过好几次，毕竟牛郎店总是在深更半夜才结束营业，这里的大鸡排拉面又真的很好吃。

顺着他的目光，诺诺也看到了那座建筑，虽然对日本也没那么熟悉，可是她立刻猜到了那是什么地方。其实吃面的过程中路明非有意无意地看了好几次，诺诺也都注意到了。

诺诺只是看不太懂他的眼神，那么地迷惘。

那种两情相悦才会去的地方，难道留下的不是美好的回忆么？是跟那个名叫绘梨衣的女孩么？就算人已经不在了，可回忆起来应该还是美好的啊，为什么那么迷惘？

但她什么都没问，她也不想知道。如果路明非真的在这座城市里爱上过某个人，跟她有过什么牵绊，那也好，那她就轻松了。

第37章 鲸歌 9

黑色的直升机掠过东京的夜空，身穿黑色作战服的女孩站在敞开的舱门边，俯瞰灯火通明的城市。

她的脚边，放着沉重的铝合金箱子。

这是维多利亚斯诺顿值班的时间，不久之前，她换下了疲惫的冈萨雷斯，让他回到地面上睡觉补充精力。

这样的轮值已经是第三天了，也不知道元老会怎么想的，让他们不间断地在东京上空巡弋。感觉不像是出来搜捕，倒像是nhk记者，飞行在城市的上空，随时报道车祸或者火灾之类的城市新闻。

身穿同样作战服的伊莎贝尔从副驾驶的座位上起身，来到维多利亚身边，递上一片含高浓度咖啡因的口香糖，维多利亚接过丢进嘴里，这种高强度的值班，他们这些人都得靠咖啡因撑着。

“真像是大海捞针。“伊莎贝尔说。

“这么找是徒劳的，”维多利亚摇头，“这座城市太大了，能藏身的地方太多。蛇岐八家显然没想真的帮我们，有辉夜姬在，eva也没法渗透进日本当地的网络。”

“找不到就算咯，反正上面的意思就是这样，我们就呆在这架直升机上，起飞，降落，加油，再起飞，锁定他们我们就出动，找不到就继续这么飞。”伊莎贝尔跟她肩并肩，“你还真的想他出现？”

“如果他真的就出现了呢？伊莎贝尔，你会怎么办？”维多利亚扭头看着伊莎贝尔。

“猎物真的出现了，猎犬也只有扑上去。”伊莎贝尔回应她的目光，“你呢？”

维多利亚沉默片刻，“我也会扑上去。”

“哪怕那个人在巴西救过你的命？”

“我很感谢他，但这不是我的事，我们不可能放任一个疑似龙王的家伙全世界乱跑。”维多利亚说，“斯诺顿家族里，没有人放走过龙类。”

她并非那种野生的混血种，而是出自历史悠久的斯诺顿家族，她的家族出过很多的屠龙者，连家徽上都是圣乔治屠龙的图案。

人类和龙类是不可能共存的，这是她从小受的教育，也是从血腥历史中总结出来的教训。

“家门的荣誉么？”伊莎贝尔微笑。

“是信条。”维多利亚说。

“我跟你的情况也差不多，个人的情感是个人的事，永远不能凌驾在使命之上。”伊莎贝尔说完，转身返回了机舱。

维多利亚看着她伶仃的背影，忽然明白了为什么是他们这些人被元老会特别指定为东京狩猎的成员，他们都出自类似的混血种家族，懂得恪守信条，学院的学生档案包含了他们每个人的过往，他们是可以信任的，就像良种的猎犬。

还真是一个严密的组织啊，在面临挑战的时候，秘党暴露出它的真实面目了，不是什么教育机构，而是一个暴力机关。

维多利亚接着俯瞰这座城市，直升机从巨大的广告牌上飞过，广告牌上的女孩子手持一管牙膏微笑，露出雪白的牙齿。

忽然让她想起银翼杀手中的那座城市，那么巨大，那么繁茂，就像广告牌和霓虹灯组成的森林。

真希望那只猎物就这么迷失在这片森林里，永远都不要出现，那么使命也就跟她们这些人无关了。

“来来来，喝罐热咖啡，回去继续工作。”乌鸦带着从自动贩卖机上买的热咖啡回来，一人发了一罐。

诺诺和路明非靠在电线杆子上醒酒，诺诺的脸色又有点惨白了，这次不是因为劳累，是喝多吐了，想来那段父亲的视频确实让她很不开心，喝着喝着就多了，最后他们把冰箱里的所有啤酒都喝完了。

楚子航拿着矿泉水站在旁边，倒水在诺诺的掌心里让她洗脸。

这俩倒是母慈子孝，路明非心想。

他喝得也不少，虽然不至于跟诺诺那样失去了节制。他们身在巨大的危机中，本不该喝那么多酒，可喝了酒人就放松了下来，很多烦心的事暂时抛在了脑后。

他确实很想查明真相，但也很想跟诺诺一起这么漫无边际地逃亡，推门走进任何一间店买酒喝，放肆嚣张，就像末路狂花里的那两个女人。

“咖啡因会加速酒精吸收，喝了咖啡她会醉得更厉害。”楚子航盯着咖啡罐子看，路明非知道他是在看咖啡因含量。

不愧是连老娘喝牛奶都会固定温度的好孩子，路明非心想。可楚子航还没找到，诺诺已经一口气喝下大半罐了。

“走!回去继续干活!”诺诺深吸一口气，站直了，“总能找出一些线索。”

“没错!真相永远只有一个!”路明非拍着楚子航的肩膀，“扶着点你姐姐，我看她走直线都难了。”

楚子航立刻扶住诺诺的胳膊，忽然又有小太监扶太后临朝的意思了。

“路君你不是血统很厉害么？你这么厉害的家伙也会喝醉？”乌鸦叼着烟，扭动着往前走。

“我没醉，我就是有点头晕。”

“你说我当时想那么复杂的计划干什么呢？早知道你会喝醉，就跟你喝一顿大酒，然后叫人干掉你呗。”

“所以说你把我想得太厉害了，我要是真这么厉害，我逃什么逃啊，我就跟执行部的人来硬的。”

大家说着毫无营养的对话，沿着长街往前走，风悠悠地吹，野猫在垃圾箱里翻着吃的。

这条街忽然亮了起来，路明非恍惚间以为是天亮了，抬头才发现是正前方的大楼上的大屏幕亮了起来。他们所在的并非核心商业区，这里的广告屏在半夜里是熄灭的，反正也没什么人看。

那个武士俑般的中年男人出现在屏幕上，看了一眼手中的讲稿，开始像政府发言人那样讲话:

“墨瞳，如果你能看到这段视频，请务必坚持看完，这是来自家人的规劝。你身处极大的危险中，跟你同行的人有着潜在的暴力倾向”

“他妈的，怎么这么扫兴？”诺诺骂了一句脏话。

“应学院代理人的要求，全市的广告大屏每天八次放送这段视频。你说没问题，我就让他们放送了。”乌鸦说，“不过我让他们把放送时间都放在冷门的时间段，不会有很多人看到。”

“干得好!”诺诺把咖啡罐子一手捏扁，就要去砸大屏幕上的男人，被乌鸦制止了。

“别别，怎么说也是家族的财产呢，何况你砸一个也没用，东京市内的大屏幕还不得上万块。”乌鸦说，“屏幕给砸了没准还会暴露你们的行踪，仓库可就在附近。”

“哥哥!哥哥你怎么了哥哥？”旁边响起楚子航急切的声音。

诺诺和乌鸦一惊，扭头看去，路明非正痛苦地抱着头，缓缓地跪了下去。

“路明非!路明非!路明非你怎么了？”诺诺扶住他，大喊。

“梆子梆子声!梆子声!”路明非虚弱地嘶吼，浑身颤抖，像是伤寒病人发病似的。

那个男人开始讲话的时候，路明非忽然听到了一个熟悉的声音，一种奇怪的梆子声，混杂在男人铿锵有力的讲话声里。就像是牧师宣讲时的背景音乐，起初低微，但越来越响亮，最后完全压过了说话的声音，整个世界都被那诡异的梆子声填满，简直像是黄钟大吕。

他听过这种梆子声，一共两次，一次是跟绘梨衣在那间餐厅的时候，一次是跟源稚女在高天原店里，那种奇异的节奏就像是死神演奏的音乐，能把人的灵魂生生地轰碎。

那是赫尔佐格的梆子声!

第38章 鲸歌 10

难道说那个恶魔还没有死？难道他悄悄地尾随着他们？他无法抵抗这种梆子声，当他无法行动的时候诺诺就有危险!

路明非狠狠地咬破舌尖，想要借疼痛来恢复神智。

但根本没用，他几乎感觉不到疼痛，准确地说他感觉不到的疼痛，但精神上的疼痛却能压垮他。似乎有一柄沉重的钝刀从他的头顶中间往下劈，一刀接一刀，要把他的灵魂劈成两半。

幻觉层层叠叠地出现，青铜的古钟摇荡着发出轰鸣苍白的魔鬼被圣枪钉死在十字架上穿着白裙的女孩们在花园中嬉戏，可整个花园都在熊熊燃烧

“我去你他妈的!出来!出来!”路明非嘶吼起来，眼底流淌着金色的火焰。

那不是他的声音，而是路鸣泽的，这个魔鬼很罕见地失去了控制，挣扎着要从他的身体里出来。

诺诺想要把他拉起来，可刚刚看到他的脸就呆住了。

路明非正在剧烈的龙化之中，青灰色的鳞片突出皮肤表面，骨骼以肉眼可见的速度生长和变形，黑色的骨刺突破身体表面，肌肉剧烈地隆起，每一根肌肉纤维都那么清晰，像是绞紧的钢缆。

最可怕的却还是他的脸，那张脸还是路明非模样，却不知为何透着残暴和狰狞。

诺诺被吓到了。

这不是她第一次目睹路明非的龙化，也不是最严重的一次，与奥丁为敌的时候，路明非完全就是个龙类的形态，狰狞恐怖。

但那时的路明非看她的眼神还带着温柔，还会说出让她放心的话。此刻的路明非不同，他低低地嘶吼，瞪着赤金色的眼睛环顾周围，像是要找出那个藏起来敲打梆子的人，将他生吞活剥。

乌鸦手足无措，照眼前的架势，路明非随时会变成一头愤怒的古龙，他就该抓紧时间一枪崩了这家伙的头。

这时候路明非的口袋里传出了急促的电话铃声，诺诺愣了一下忽然明白了，从路明非口袋里掏出那部eva送来的手机。

“音源!快找音源!这声音是从某个扩音器里发出来的!”屏幕里的芬格尔正心急火燎地喊。

乌鸦忽然想了起来，类似的事情也曾发生在源稚女的身上，应该是赫尔佐格能通过某种奇怪的音频控制特定的对象，虽然原理还不清楚。

难道说赫尔佐格没死？乌鸦浑身都是冷汗。

乌鸦拔出枪来，对着周围瞄准，但这条街上除了他们几个连鬼影都没有，更别说某个敲着梆子的怪人。

他也没听到什么梆子声，整条街道上都回荡着某个男人的说教，乌鸦抬头看向半空中的大屏幕，放送的还是刚才的那段视频，藤原信之介要求的就是反复放送。

乌鸦还没完全想明白，手中的枪已经被诺诺夺走了。诺诺铛铛两枪点射，干掉了大屏幕两侧的扩音器，死死地盯着大屏幕上那个无声说话的男人，再一枪，正中男人的额心。大屏幕闪烁了几下，爆出几团电火花，黑了下去。

路明非觉得自己就像一个即将溺死的人被提出了水面，龙化现象立刻减弱，全身痛得像是有人刚把他的骨头一根根地敲断了，他趴在地上大口地喘息，剧烈地咳嗽。

“那个音频是藏在那段视频里的，我们中只有路明非对它敏感，所以我们听不到。”诺诺说。

“这他妈是个陷阱!”乌鸦神色狰狞。

“你们这俩蠢货!还不快撤？你当学院派来的那帮贱狗只会放几声梆子给你听？你当他们是来给你演木偶戏的？”屏幕里的芬格尔语气急躁。

乌鸦一把拉起路明非，转向诺诺，“带着你干儿子，跟我走!”

诺诺愣了一下，反应过来了，一把拉住楚子航，这男孩脸吓得煞白，藏在电线杆后面。

地面湿滑，四个人跌跌撞撞地跑向小街尽头。

可刚跑出这条街，乌鸦就站住了，小街之外是大路，此刻夜深人静，路面上没有人也没有车，可两侧的高楼上，数不清的大屏幕亮起，每张屏幕上都是那个单调说教的男人。

无数个说教的声音汇集起来，在高楼大厦之间回荡。几分钟之前听到这男人的声音，乌鸦只觉得烦得不行，可现在听到，觉得那根本就是某种摄魂咒。

乌鸦忽然丢开了路明非，路明非跪在地上，大口地喘息着。

诺诺想要上去把他拉起来，却被乌鸦阻止了。

乌鸦给诺诺看自己的掌心，乌鸦的掌心被烫伤了，好像刚刚握过烙铁之类的东西。

不是他想要丢开路明非，而是他根本握不住路明非的手腕了，路明非的身体烫得可怕。

路明非缓缓地起身，乌鸦和诺诺缓缓地退后，因为路明非身上透出来的那股气息，恐怖的气息，介乎暴怒的君主和嗜血的野兽之间。

他们无法肯定这次站起来的是人类还是恶魔。

路明非缓缓地仰望天空，悠长地吐出一口气，夜幕下那口气泛出淡淡的青蓝色。他低下头，遥遥地望着诺诺和乌鸦，瞳孔中仿佛流淌着熔岩。

乌鸦和诺诺差点忍不住要跪下，此刻随着目光，那种恐怖的气息完全笼罩了他们，那股巨大的威严简直能压弯他们的脊柱。

但路明非立刻就收回了目光，他低低的吼叫着，步履蹒跚地去向了另一个方向，他从乌鸦和诺诺身边经过的时候，那股扑面而来的热浪，感觉是有一条熔岩的大河在他们身边流过。

乌鸦和诺诺呆呆地看着他的背影，他每前进一步身体就会发生一些变化，他的衣服片刻就被燃烧殆尽，裸露出来的是鳞爪峥嵘的身躯，粗壮变形的骨骼，扭曲却强大的肌肉，浑身鳞片打开合拢，每次打开都会从鳞片底部释放出大量的热气。

他脚下的地面微微震动，街道旁边的消防栓忽然间开裂，地下水的水珠化作漫天暴雨，这“雨水”淋到路明非的身上，顷刻间就化作蒸汽，像是刚刚从炉火中拿出来的剑坯正在经历淬火的过程。

“我们怎么办？”诺诺看向乌鸦，她很少会像现在这样束手无策。

“我想办法!我想办法!”乌鸦摸出手机拨打某个号码。

那是室外广告投放公司的号码，机房里应该还会有值班的人，执行局局长的命令对他们是管用的。

眼下东京的每个角落里都回荡着那摄魂的梆子声，他们无处可逃，也不可能摧毁每一块大屏幕，唯一的办法是掐掉播放源头。

“快一点!快一点!快他妈的给我接电话!”乌鸦急得恨不得甩掉手机。

每拖延一秒钟，路明非就会失去一分控制，但此刻的路明非还有多少算个人类？乌鸦也没有把握，也许他们已经失去了那个叫路明非的朋友，暂时地，或者永远地。

地面龟裂，路明非沿着路中间的白线蹒跚前行，看向左右，又仰望天空，他的姿态中甚至带着几分好奇，像一只新生的恶魔正在打量这个世界。

他在一面橱窗玻璃之前站住了，玻璃被擦得镜子般亮，他缓缓地抬起头来，看到了镜中的自己。他愣住了，左左右右地歪着头，像是小猫看到镜中自己的表现。

“路明非!醒醒!”诺诺大吼着想要上前，想要在他一瞬间恍惚的时候把他的神智给唤回来。

但她还没靠近路明非身边，路明非忽然对着天空咆哮起来，吼声里带着痛苦的意味。单是这声咆哮就激发出围绕他自己的龙卷风，诺诺就像纸片那样被吹飞，狠狠地撞在街边的一辆车上。

电线杆成片地倒塌，断开的电线在狂风中飞舞，数不清的电光连接在路明非的身上，狂风、暴雨、雷电简直就是某位恶魔登上王位的庆典。

乌鸦的电话终于接通了。

“谁负责室外广告放送？给我把信号流掐掉!掐掉!”乌鸦大吼。

“看看您的背后，佐伯龙治局长，猎物走出了森林，猎犬们就该欢快地赶来了。这个时候，掐掉信号流恐怕已经来不及了。”电话那头的人说，语气里带着微微的笑意。

这时乌鸦听到了来自背后的风声，巨大的风声。

他缓缓地转过身，黑色的直升机自道路尽头缓缓升起，雪亮的光柱笼罩了路明非的身影。

直升机的舱门敞开着，穿着作战服的女孩们并肩而立，两张脸都很漂亮，令人印象深刻。那种作战服的造型看着很眼熟，学院的猎犬们终于赶到了。

乌鸦忽然看懂了这个陷阱，隐藏了梆子声的视频日夜巡逻在东京上空的直升机当诺诺打碎那面大屏幕的时候，狩猎队就锁定了他们的位置。

“你是谁？”乌鸦低声问。

家族内没人敢跟他这么说话，室外广告放送公司那边想必已经失守，他已经无法掐断信号源了。他只想知道到底是谁给他设的这个陷阱，将来好掐断他的脖子。

“狩猎比赛的敲钟人而已。”对方微笑着说完，挂断了电话。

第39章 鲸歌 11

维多利亚拍醒了副驾驶座上的冈萨雷斯，这家伙回到地面上买了几罐咖啡就重新登上了飞机，大概是不想留下两个女孩熬夜。

冈萨雷斯刚刚睁开眼睛，就被下方的景象震撼了，那蹒跚独行的恶魔喷吐着暗蓝色的高温气息，电光、暴雨和龙卷风围绕着他，整个街区的元素平衡因他而破坏。

然而更可怕的还是他流露出来的巨大威压，狂潮般席卷而来，只是看那个背影就会觉得恐惧，就像心脏被魔鬼冰冷的爪子捏住了。

伊莎贝尔在胸前画了个十字，她是个虔诚的教徒。

她制止了维多利亚，维多利亚刚刚打开那个武器箱，正要取出其中的狙击步枪。

“别用那个，那是特别为‘雷霆’准备的。”伊莎贝尔轻声说，“你控制不了那支枪。”

“雷霆和守望者还没到么？”维多利亚和她并肩而立，望向窗外那个恐怖的背影，“要不要试着呼叫他们？”

“没必要，我们已经发出了警报，如果赶得上，他们会出现的。”伊莎贝尔摇了摇头，“我们做我们能做的一切，为他们争取时间。”

这支小型狩猎队的核心人物——雷霆和守望者——一直没有报到，学院也没有给出他们的联系方式，因此伊莎贝尔暂代着队长的职务。

“那真是的路明非主席么？”冈萨雷斯喃喃。

他不敢确定，那个人形龙王般的背影，是否真的就是曾在里约热内卢见过的那个人。

那时他是那么地闪光，背负着全部人的希望，此刻他却背对着整个世界，低低地吼叫着，不知道是愤怒还是狂笑。

“是他，没有错。”伊莎贝尔轻声说，“学院对他的判断是对的。”

冈萨雷斯和维多利亚都不再说话了，他们中最有发言权的当然是伊莎贝尔，这位学生会舞蹈团的团长也曾是路明非在学生会内部的助理，学院里甚至有过伊莎贝尔团长和路明非主席之间的绯闻。

“放弃捕捉计划，直接启用摧毁计划。所有的重武器，饱和攻击，一旦攻击开始，就不能给他留下任何喘息的时间。”伊莎贝尔下令。

直升机座舱里立刻被装填弹药和检查枪械的声音填满了，不光是他们三人，还有从世界各地汇集东京的其他专员，多数都曾是学生会各部的部长。

他们曾在这个男孩的面前为了各种事情争执不休，从各部的年度预算到庆典上的出场顺序，只等会议桌尽头那个耷拉着眉毛的男孩点点头说那不如就这样吧，于是一锤定音。

然而此刻他们所有人都在同一个阵线，阵线的那一边就只有一个人——那个曾经衣冠楚楚带领他们的男人。

“别开枪!别开枪!”乌鸦冲上过街天桥，挥舞着双臂，对那架直升机上的人狂吼。

直升机已经悬停在那里差不多半分钟了，像是一个沉默的观察者，但他知道这帮人会做什么。

他在红井深处想要偷袭路明非的时候，制订的方案和伊莎贝尔类似，饱和火力瞬间毁灭，不留任何余地，任何受过秘党培训的人，只要看到那个背影就会这么决定。

“我是日本执行局局长!这里的态势归我掌控!”他顾不得身份暴露了。

直升机微微一震，机腹下一道笔直的火光冲着乌鸦飞去。

这架直升机是改装过的，甚至装载了小型航炮，发射的不是普通炮弹，而是脱壳穿甲弹，能够一炮打穿轻型坦克的装甲。

炮弹几乎是贴着乌鸦的肩膀飞过，那道灼热的风几乎能烤焦乌鸦的脸，狩猎队以这样的方式表达了他们的决心。他们不会管乌鸦是谁，也不管这是谁的地盘，他们可以为摧毁前方的背影支付任何代价。

乌鸦猛地转过身，眼睁睁地看着炮弹在路明非的背上爆炸，道路两侧的车辆都被爆炸的气浪掀飞。

刺鼻的硫磺味瞬间弥漫了整条街道，那枚炮弹里无疑填充了精炼硫磺，炼金术制造的化学品，对于龙类有着剧烈的毒性。

“停下停下停下!”乌鸦挂在高架桥的栏杆上大吼。

一辆被炸飞的汽车砸中了乌鸦所在的过街天桥，把天桥砸歪了，乌鸦及时地抓住栏杆才没有掉下去。

但没有人在乎他吼什么，他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各种重武器连续命中那个恐怖的身影，连续地爆炸，那个身影被炸得趔趄和倒地，艰难地爬起来，再又倒地，他狂乱地挥舞着利爪，却只是扑空，或许他如此只是一个强大但是低智的怪物，甚至不能区分敌人是谁。

像是被原始人弓箭围攻的剑齿虎，它咆哮着挣扎着，露出引以为傲的利齿，想要咬死敌人，却茫然地不知到底是什么伤害了自己，狂奔直到失血死亡。

这个时候，室外广告投放公司的监控室里，黑衣的男人正擦拭着手中的小刀，从监视器里欣赏这一幕。

他的身边尽是尸体，鲜血涂满了墙壁，像是什么当代艺术的画作。

那发脱壳穿甲弹只是第一枪而已，接下来的半分钟里，数不清的火力倾泻在那个狰狞的背影上，航炮、蜂巢火箭、对地导弹这么一架不甚起眼的直升机，看上去就是在东京天空里拉着广告旗飞来飞去的东西，却对着那个背影倾泻了足以摧毁一支小型军队的弹药。

在监视器里看来，简直就是一只蜻蜓喷吐着巨龙才该有的火柱。

爆炸连绵不断，纷飞的弹片瞬间就把路面摧毁了，气浪和冲击波摧毁了沿街的多数窗户，沿街的广告大屏一个接一个地暗了下去，空袭警报声席卷东京全城。

“真不愧是学院的手笔，这是把东京当作了靶场啊。”男人轻声地赞叹。

他还想继续看下去，却听到了急促的脚步声，来的是受过严格训练的人，想必是蛇岐八家的精锐。

“真是扫兴啊，那么精彩的表演。”男人叹了口气，退出了监控室，临走还没忘记锁死了门。

要打破这扇坚固的门还需要不少时间，这段时间里整个东京的街头巷尾一直到处都是那个男人在说教。

“四号，弹药耗尽!”冈萨雷斯丢掉了手中的肩扛式单兵导弹。

“六号，弹药耗尽!”

“七号，弹药耗尽!”

通过耳机，报告声不断地传入伊莎贝尔的耳朵，在如此密集的炮火声里，不靠对讲机根本无法对话。

连这架经过改装的直升机都难以承受炮火的后座力，它剧烈地震动着，像是随时都会散架。

炮火声终于停下了，所有人包括直升机外载的重型弹药全部耗尽，整条街道都弥漫着黄绿色的雾气，其中既有大量的精炼硫磺粉末，也有水银蒸汽——这些都是对龙类有剧毒的化学品——但也有烟雾弹的效果，从一开始他们发射的弹药中就包括了烟雾弹，这虽然会影响视线，但也让附近的居民看不到战场的真相。

不到万不得已的地步，学院还不希望“武装暴徒东京街头重火力狙杀怪物”这样的新闻成为明早的新闻头条。

“他还活着么？”伊莎贝尔低声问。

“我们需要确认他死了，突击队准备，维多利亚、冈萨雷斯和我!”伊莎贝尔给自己扣上一个防毒面具，“释放绳索!狙击手做好准备，如果他还活着，就开枪，不要管我们!”

三名突击队员沿着绳索降下的同时，激光瞄准的暗红色光线射入了黄绿色的浓雾之中，专员们通过目镜监控着整条街道。

现在整条街还被高温的爆炸尘笼罩着，目镜中也是一片模糊，但此刻东京市区是四级风的天气，很快爆炸尘就会消散，那时候一切高温的物体就会显形。

那怪物还活着么？谁也没把握。

他似乎并没有想像的那么强，第一发炮弹打到他身上的瞬间，有人看见他踉跄了两步，半跪在地，他愤怒地嘶吼，但无济于事。后来还能隐约看到他艰难地爬行，再后来就被爆炸尘笼罩起来了，只能听到他的吼声。

在吼声消失后他们还继续射击了差不多有两分钟，就算龙类的躯体坚不可摧，至少也是把他揍得奄奄一息没有反击之力了。

也不知道到底该不该希望他还活着，可能是死了更好，杀死了疑似龙王的怪物当然是可以吹嘘一生的成就，但这支狩猎队里大概没有人会提起，因为他们都曾是那个怪物的朋友。

不如就让他这么死了吧，不是死于他们中任何人之手，而是在一场枪林弹雨中消亡，这样就不必有人背负这个屠龙者的名誉和质疑。

“街道西侧，安全!”冈萨雷斯报告。

“街道东侧，安全!”维多利亚报告。

“我正沿着街道中央前进，安全!保持无线电始终畅通!”伊莎贝尔端着突击步枪，蹲姿前进，穿越浓烟和大雨。

装备部改装的直升机确实够凶猛，街道被它的火力洗礼之后，整个路面都被翻了过来，等于是弹片和爆炸力把水泥路面犁了一遍。这就给伊莎贝尔他们制造了很多可以藏身的障碍。

不知哪里还响着叮叮咚咚的音乐，像是好多小人儿各演奏各的，仔细想了一下伊莎贝尔就明白了，是街边某个八音盒的店被爆炸的气浪波及了，于是店里的八音盒都被炸了出来。

“我接近了!”伊莎贝尔低声说，“向我靠近!”

她看到了深深的爪印，看尺码倒不惊人，但看那些爪印深陷的程度，可以想像这家伙得用多大的力气行走。爪印和爪印之间连着血迹，看来这家伙还活着，但是想必伤得很重。

伊莎贝尔打开了突击步枪前部的刺刀，在能见度那么差的地方，如果发生遭遇战，通常都是近身武器更好用。

她沿着爪印一路缓步向前，忽然愣住了，那行爪印的末端，本来应该躺着一个狰狞恐怖的怪物，结果却趴着一个光屁股的男人。

第40章 鲸歌 12

准确地说他是全身的，身体表面大多数地方都蒙着血污，看上去基本就是个血人，但因为他倒地的时候是面朝下的，屁股朝天，大概是被消防栓喷出来的水冲洗的缘故，只有屁股是白的，所以“光着屁股”这个感觉尤其地强烈。

伊莎贝尔默立了片刻。她不必把那家伙翻过来检查就能却能确定他是路明非，一年来学生会主席的西装定做都是由伊莎贝尔来负责，她随口就能报出这个人的身高体重三围。

忽然有种很荒诞的感觉，是她下令对这家伙开火的，原本看到他的尸体——虽然是不是尸体还待确认——的时候应该是悲伤或者歉疚的，或者冷着脸没有表情也行，可他却是以这个屁股朝天的姿态等着自己，让人不知道该用什么表情来面对。

真像是学生会主席能干出来的事，即使在他最闪光的那些瞬间，伊莎贝尔也能看出他笨笨的一面。

伊莎贝尔正想继续靠近，但忽然停下了。

“师姐。”伊莎贝尔轻声说。

她忽然觉得有人在背后看着她，而且耳机里忽然听不到冈萨雷斯和维多利亚的呼吸声了。

从发现路明非到现在不过是十几秒的间隔，十几秒里伊莎贝尔心里发了些感慨，对手就干掉了冈萨雷斯和维多利亚，这未免也太利落了。

因为对方跟他们受过完全一样的训练，完全预判了他们的行为，根本就是在路明非旁边等着他们。这当然也需要一些天赋，“侧写”的天赋。

伊莎贝尔的手悄悄地伸到枪口末端，解放了固定在那里的刺刀，这种刺刀本身就是一种战术匕首，很适合近身作战。

“嗯。”诺诺回答。

“师姐，不要逼我。”伊莎贝尔直起了身，全身肌肉缓缓地收紧，像一张弓被拉开。

她只比诺诺晚了一届，两个人在学生会的时间有很大的交集。无论是作为前辈还是作为恺撒的未婚妻，伊莎贝尔都对诺诺保留着一些尊重，诺诺在学生会里飞扬跋扈的时候，她还是个有些怯的小女孩。

她当然也听闻过诺诺的暴力，甚至特意看过诺诺格斗训练的视频，毫无疑问诺诺是很有天赋的，无论肌肉的反应速度还是身体的柔韧性，都是第一流甚至超一流的，可以说她天生适合近身战，虽然没有言灵辅助，但搭配侧写去预判对手的进攻，绝对是值得尊敬的对手。

然而就像恺撒研究阿巴斯的档案是为了知道对手的缺点，伊莎贝尔心里也把诺诺看作自己的对手，只要超越了诺诺，她就会是学生会上下公认最厉害的女孩。

诺诺是有弱点的，这个弱点就是她太不努力了，她从来不会把某个进攻的套路磨砺到无懈可击，而是会仗着天赋的优势乱来，反正她会侧写，对手的进攻她通常都能看破。

但这在伊莎贝尔这里不起作用，伊莎贝尔是个舞蹈家，舞蹈家对于肌肉的训练不在武术家之下，柔韧性则在武术家之上，而她们的平衡能力和节奏感是没练过舞蹈的人根本无法想像的。伊莎贝尔的攻防和舞蹈同理，肃杀的同时还很具观赏性。

伊莎贝尔一直练习着一种美妙而且诡异的旋踢，动作很像一种已经失传的西班牙地方性舞蹈，没见过的人很难想象人的肌肉可以那样发力，当然也就不会想到怎么防御那种旋踢。

伊莎贝尔准备把这个旋踢用在诺诺身上，诺诺瞬间就会因为轻微的脑震荡而放弃防御，等到她清醒过来，伊莎贝尔的匕首已经停在她的脖间了。

整个过程只需要不到半秒钟，这是伊莎贝尔对学生会十年来最强女孩的一次挑战。

“不要逼我这种话”诺诺冷冷地说。

完美的机会，一开口说话，你的气息就不连贯了!伊莎贝尔看似轻盈地旋转，实则刚猛有力，这一刻若有一条红裙系在她腰间，必然是令人惊艳的画面。

无法想象的角度，无法想象的发力方式，从已经失传的舞蹈中整理出来的旋踢，准确地踢中了诺诺的侧脸。踢中的那一刻伊莎贝尔心里有点后悔，她高估诺诺了，应该脚下留情的，毕竟诺诺已经离开秘党很久了，她攻击的只是一个准备当新娘的女孩而已。

然而就在下一刻，她忽然觉得自己的脚踝被人抓住了!

诺诺被踢中之后并未如预想的那样，因为头部遭受攻击而失去防御，她一把抓住伊莎贝尔的脚踝，还了一脚。这一脚就没有伊莎贝尔的旋踢那么优美了，基本上就是跆拳道里的侧踹，毫无技术含量，但是粗暴直接。

巨大的力量瞬间穿透伊莎贝尔的身体，这次是真的造成了脑震荡，伊莎贝尔落地的时候，已经晕了过去。

“得是有实力的人才能说的。”诺诺捂着被踢肿的脸，跌跌撞撞地退了几步。

她确实是疏于练习了，如果不是另一个天赋的优势在，她已经被伊莎贝尔一招制服了。

这个天赋优势是耐打伊莎贝尔研究的是诺诺的视频资料，却没见过诺诺真正对敌的时候，她被叫作暴力巫女，并非说她高效精准地输出暴力，而是她拿着角钢都能上场，打架够狠够野，这样的人，当然得比较耐打。

诺诺上前一步把路明非翻了过来，刚翻过来她就愣住了，尽管是这种应该悲怆或者担忧的时候，她还是恼火地呸了一声。

看起来并不用太过担心这家伙的死活，被轻重武器火力洗礼了那么长时间，他还四肢健在零件齐全本就说明这家伙是个真正的怪物，翻他过来的时候他甚至还哼哼了一声。

诺诺脱下自己的外衣丢在这家伙身上，好歹帮他遮挡一下，然后想去试他的脉搏，手却停在了空中。

路明非的双肘各插着一柄武器，看穿透的程度，把他两臂最关键的几根肌腱连带着肘骨都给摧毁了。如果把龙族血统的修复能力排除在外，这家伙的胳膊已经彻底废了。

诺诺惊呆了，谁干的？谁能用他自己的武器伤到他？伊莎贝尔为首的突击队甚至没能接触到他。

然而她立刻就明白了，明白了他在橱窗中看到自己形象时的奇怪表现，还有那声痛苦的嘶吼。

那一瞬间他确实是恢复了一点神智，或者说被镜中自己的样子吓到了，于是他借着那一瞬间的清醒，把短弧刀插进自己的双肘，截断了关键关节处的肌腱，即使是纯血龙类，这样的伤害也无法瞬间痊愈。

大概是想给诺诺和乌鸦争取一点逃跑的时间，他对自己变成了怪物会做什么事并无把握。

这家伙居然会对自己那么狠可他是个怂货才对啊，怂货才是诺诺认识的那个路明非。

诺诺的眼睛有点湿润，但她并不想流露太多的情绪，也就只是继续跪坐在路明非旁边，拍了拍他的脸，“喂!”

“别动!”背后传来低低的声音。

那是维多利亚，她端着突击步枪，指向诺诺的后心。

诺诺有点后悔，冈萨雷斯和维多利亚都被她打倒过，但她很清楚这组人里最棘手的还是伊莎贝尔，所以她没有来得及给这俩家伙补上一击就来找伊莎贝尔了。想来是被打晕的维多利亚又醒了过来，这位年轻的女伯爵还真是顽强。

维多利亚站得离诺诺很远，她被诺诺放倒过一次，很清楚这位师姐的近身格斗能力，但这一次她手里有枪，而且已经瞄准锁定。

“别烦我!”诺诺低声说，此时此刻她确实心情不好。

维多利亚舔了舔嘴唇，想要找到某个合适的说法来劝诺诺放弃抵抗。她的枪里填的不是弗里嘉子弹而是实弹，但如果诺诺真的反抗，她也不得不开枪。

可她真的找不出什么合适的理由，这场追逐的开始，大家就站稳了各自的立场，根本不会耍什么嘴皮子，遇到了开打就是了。

但她并没很多时间思考，几秒钟后她就被一口平底锅敲在了后脑上，软绵绵地倒下。

“他妈的!在我的地盘上这么嚣张!”乌鸦恶狠狠地说着，丢下了手中的平底锅。

那是他从街边一家厨具店里顺手捡的。

他在路明非身边蹲下，测了测他的脉搏，放下心来，“怎么会这样？”

他有点不明白，要是知道路明非龙化起来这么恐怖，他根本不会制定用干掉他的计划。可那个恶魔降临般的路明非居然毫无还手之力就被学院的重火力干躺了，沦落到春光外泄地被女人抱着，难道是个虚有其表的家伙？

诺诺看向街边一面黑着的大屏幕，“这帮蠢货自己搞砸了。”

乌鸦明白了，毁灭性的重火力摧毁了整条街上的玻璃窗，当然也不会漏过那些广告大屏，梆子声一旦消失，路明非的龙化就会暂停。所以到后来被攻击的其实是个变身变了一半的倒霉怪物。

不过这也是伊莎贝尔他们的运气，要不是这个失误，此时此刻她们应该已经连渣都不剩了。

“快走!趁着烟雾还没散!”乌鸦说，“外面还有架直升机，警察也快到了。”

他还没说完，子弹已经带着尖锐的啸声从他们身边掠过，爆炸尘快要散掉了，直升机上的人正借助目镜盯着他们。

诺诺俯下身想要把路明非扛起来，不过这样一动作她盖在路明非关键部位的衣服就落了下来。

“这种重体力活儿还是交给男人!”乌鸦赶紧说。

他抱起路明非往肩上一送，诺诺冲街边招招手，藏在一家玩具店里的楚子航冒出头来，三个人狂奔着进入街边的小巷。

远处已经响起了尖锐的警笛声。

第41章 鲸歌 13

三个人气喘吁吁地奔进仓库，诺诺狠狠地推上门。外面看不过是一间普通的仓库，但其实墙壁中夹着钢板，门也是优质合金钢配密码锁，坚固得像是一座小型堡垒。

逃回这里的一路上，他们都是逆着警车、消防车和救火车而行，天空中不时有军用直升机飞过，想来附近这个街区很快就会成为军事管制区。

这次的事情恐怕不好收场了，一直保持神秘的秘党能做出这么夸张的事，显然他们对路明非的存在已经非常担心了。

乌鸦把路明非放在地下，从旁边的架子上抓起一个盒子，“我先帮他止血，然后再想办法送他去医院。”

路明非的生命体征还很强，心脏跳得沉稳有力，看来在龙血的支持下，想死是没那么容易。但双臂几乎被他自己废掉，应该立刻送去医院，但那样毫无疑问会惊动军警。

那个盒子是个医疗箱，乌鸦从医疗箱中拿出纱布和清洁伤口的药膏，想先帮路明非做简单的包扎，至少先止住出血。

但他愣住了，因为路明非身上的绝大多数伤口都已经止血，而且正以肉眼几乎可见的速度愈合着。乌鸦亲眼看着一块弹片被挤出身体，啪地一声落在地下。

那是一块足有一根手指长的锋利弹片，这么大的弹片嵌入体内，对普通人来说就要在身体里保存一辈子，因为几乎没有医生敢于开刀拿出这么大的弹片，而路明非单凭伤口的自然愈合就把它挤了出来。

“兄弟你这血统，到底是蟑螂呢？还是金刚狼呢？”乌鸦赞叹着，心里放松了些。

这时他的口袋里传出叮咚叮咚的响铃声。他掏出手机看了一眼，眉头紧锁，转向诺诺，“家族在找我，出了那么大的事，我得想办法善后一下，至少别让媒体胡说八道。你照顾一下他，我尽快回来，如果情况紧急，就给我电话。”

诺诺点了点头。龙的秘密不能暴露给世人，这是混血种共同遵守的规则，即使混血种组织之间斗得你死我活，在这件事上的立场永远都是一致的。

因为他们都是异类，是不容于人类世界的怪物，就算某些人类可能出于特殊的原因接纳他们，最终他们还是会被作为异类驱逐或者吊上绞刑架。

人类本能地害怕比他们强大的生物，即使对方一样有着人类的外形。

乌鸦急匆匆地跑了出去，边跑边接着电话，诺诺看了一眼乌鸦留下的医疗箱，却从架子上拿下了一个更加沉重的箱子，那是一个维修用的工具箱。她蹲在路明非身边，打开工具箱，从箱子里拿出了一把钢钳。

“帮我抱住这家伙，用全力。”诺诺看了楚子航一眼。

楚子航点了点头，抱住了路明非的上身。他的心理年龄只是个十五岁的男孩，体魄却完全是个成年人，近身搏斗能跟路明非打成平手，由他锁死路明非，路明非除非龙化，否则是不能挣扎的。

从那把粗壮的钢钳，他猜出了诺诺要做什么。诺诺这是要把那对短弧刀给拔出来，快速愈合的肌体能把弹片挤出来，但对贯穿双肘的短弧刀恐怕无能为力，继续等下去，短弧刀会和新生的组织完全融合，就像小树带着扎进树身的钉子长成参天大树。

不过在没有强效麻药的情况下做这种手术，单那巨大的痛楚就能摧毁一个人吧？楚子航紧张地看着诺诺，诺诺的神色平静，在路明非的大臂上扎上止血带，以防短弧刀拔出之后的伤口大出血。

她抬眼看了看楚子航，无声地笑笑，垂下眼帘继续操作。

“他会疼么？”楚子航小声问。龙族5，http://om/longzu5daowangzhedeguii/

“应该会疼吧，可我不是他，不知道到底有多疼。”诺诺头也不抬地说，“不过这也不是第一次了，上次我差不多从他身体里清理出了一公斤的碎片，他流的血浸透了两张床单。”

“哥哥真勇敢。”沉默了好一会儿，楚子航说。

“我认识他的时候，他还不是这样的。”

“那时候的哥哥是什么样的人？”

“如果只用一个字来形容的话，怂。如果再加一个字的话，贱。没什么追求，喜欢漂亮女孩子但是没胆子追，羡慕人家过得光鲜亮丽但懒得努力，有难过的事就想办法忘掉，自己说人生理想就是混吃等死。”

“那他怎么会变成这样的？”

诺诺停顿了一下，眼神也有微微的变化，然后继续俯下身，给路明非的另一边胳膊扎上止血带。

“因为太孤单了吧？又怕受伤害。本来他的生活圈子就很小，那些他在乎的人还一个一个地离开了他。”诺诺轻描淡写地说着，“每个人都是过一生，可人和人的一生是不一样的，有的人的人生跟辛巴达纵横七海似的，会遇到很多有趣的人，认识很多朋友，老了跟人吹牛都有很多故事可讲。对这样的人来说，每件往事都很珍贵，但也都没那么珍贵，就像有很多钱的人，失去其中的几块钱固然很可惜，不过还是有钱人。可这家伙是个穷鬼，穷到没有几个他真正在乎的人，也没有几件他真正在乎的事，如果这些人这些事都还ok，他就可以继续怂继续贱，可当这些人这些事不对了，他就慌了，慌着慌着就急了，急着急着就发起疯来，疯着疯着就变成这样了。”

诺诺看了看楚子航，“你也是他在乎的人。”

楚子航不说话，瞪大眼睛看着诺诺，还冲她使劲地眨眼。

“别慌，也别乱动，抱紧他别撒手。”诺诺完全没有理会他的警告，语气还是轻描淡写的，“我不知道你看到了什么，想必是很可怕，不过我们首先得把这家伙胳膊里的刀拔出来。至于站在我背后的那家伙，不是趁人之危的人，刚才我那些话既是说给你听的，也是说给她听的。”

楚子航和诺诺面对面，他看到的东西诺诺看不到。但他不敢说，只敢用眼神提醒诺诺，因为眼前的这一幕真的是太诡异了。

诺诺背后站着一个人，站在灯光的范围之外。楚子航看不清她的模样，但从身形来看，是个女孩。

她很安静，身材纤细修长，甚至可以说是窈窕。她应该在那里站了好一会儿了，没有任何动作，也不发出任何声音。但从楚子航偶然注意到她开始，就被她身上那股山一样的气势压住了。

所谓山一样的气势，就是它那么静静地待着，但你无法忽略它，也不觉得自己能撼动它。

就在诺诺絮絮叨叨地说话时，那个山一样的影子动了，只是轻轻挥手。但随着她扬起手，诺诺身边那个打开的医疗箱里，一支银色的手术刀轻盈地腾空而起，像是有知觉的灵兽那样旋转之后调头，缓缓地逼近诺诺的后颈。

那是条银色的响尾蛇，已经锁定了诺诺后颈的大动脉。

“这家伙呢，就像那种硬硬的也不好吃的小核桃，你把它随便丢哪里都行，不过你非要咬碎他，它就会硬得能崩掉你的牙。”诺诺继续她的操作，还在自言自语。

楚子航愣了一下，忽然意识到诺诺并非自言自语，也不是说给他听的，从某一刻开始，诺诺的话就都是说给背后那个人听的了。

“抱紧了。”诺诺把镇痛剂中的药水推进路明非的身体，给他咬上厚厚的纱布，抬眼看看楚子航，“要来真格的了。”

楚子航用力点头，全身骨骼发出噼里啪啦的爆响，这家伙一脸孩子气，却是这样一付能跟狮子搏斗的体格，也是一个金刚正太。

真正动手就是干净利落的一拔，短弧刀带着血离开路明非的身体，溅出来的血浆染红了诺诺的左肩。剧痛把昏迷中的路明非唤醒，他瞪大惊恐的眼睛看着诺诺，面部扭曲。

“抱紧他!”诺诺低吼。

路明非本能地挣扎，楚子航用尽全力抱住路明非，把那股狂龙般的力量控制在自己的双臂之间。诺诺使劲按住伤口，但血还是从指缝中涌了出来，像是红色的泉水，根本止不住。

诺诺拔出了童子切，这柄利刃原本挂在一个衣架上，那个衣架上还挂着源稚生留下的那件带血的风衣。准备动手术之前，诺诺把它摘了下来，放在自己身边。

“集中注意力!”诺诺把刀横在路明非眼前，一把拉出咬在他齿间的纱布，“你知道自己该做什么!”

明镜般的刀身中映出路明非自己的眼睛。

“不不要死!”路明非强忍着那份能把他从内摧毁的剧痛，嘶哑地低吼。

那句话出口的瞬间，伤口就开始止血，诺诺立刻为他包扎。包扎结束的时候，伤口也不再出血了，楚子航看得呆住了。

接下来是另一侧，还是如法炮制。手术完成的同时，路明非再次晕厥过去。诺诺和楚子航都是一屁股坐倒在地，前后不过几分钟的时间，他们俩就已经差不多脱力了。

那条银色的响尾蛇果然没有借机伤害诺诺，它一直停在诺诺的后颈处。动这种手术当然免不了肢体大幅度地运动，不过诺诺后仰，它就往后退，诺诺前倾，它又前进，始终和诺诺颈部的大血管保持着“安全距离”。

诺诺坐在地上喘息了好一会儿，呼吸渐渐平复，理了理黏在额头上的头发，站起身来。

“把你哥哥拖到一边去歇着，别出声，如果害怕，就闭上眼睛。”诺诺对楚子航轻声说。

第42章 鲸歌 14

诺诺提着童子切，缓缓地转身，那柄手术刀现在停在她的额心，但她好像根本不在乎那柄危险的武器，只看那个黑影。

“其实你早就赶到了，对吧？你没有露面，只是觉得当时的机会不合适。是我们把你带到这里来的。”诺诺说，“你们这种人，学院是叫‘斩首者’，对吧？”

“伊莎贝尔他们太莽撞了，能悄悄解决的事，为什么要弄出那么大动静？”黑影轻声说，她的声音出人意料地好听，轻柔中带着些许磁性。

“我应该更小心的，学院的老爷们就算再怎么自负，也不会觉得凭那几个低年级的家伙就能够抓到我们，他们后面一定会有坐镇的人。”

“怎么发现我的？”黑影问。

“你用的洗发水。你一直都用同一个牌子的洗发水，而我是你的室友，我们共用浴室，我记得那股香味。今天你来之前，用的还是那种洗发水。”

“原来是这样。”黑影微微点头。龙族5，http://om/longzu5daowangzhedeguii/

“但这并不是你的失误，你是故意的。斩首者的工作是悄无声息地把目标制服，或者真的斩首，想要潜行的话，就要把一切痕迹都抹掉，包括气味方面。你是个谨慎的人，不会犯这样的错误，所以我只能认为你是故意的。”

苏茜缓缓地上前，只需两步她就走进了灯光的范围里，彻底暴露在诺诺和楚子航的眼中。

修长的眉眼、修长的身材、简洁的白色夏裙、半高跟的系带凉鞋，这一身打扮透着夏天的感觉，最适合背着双手漫步在阳光灿烂的午后，很多咖啡馆的街道上，阳光透过高树星星点点地洒在她的裙子上。

“因为要见你，所以特意洗了个头。在巴黎，女孩跟最好的朋友见面，也要像跟男朋友见面那样洗头化妆，穿上最好看的裙子。”苏茜轻轻地招手，停在诺诺眉间的手术刀飞旋着倒退，但并未落入她的手中，而是悬停在距离她的手半米左右的地方，高速地旋转着，发出凄厉的啸声。

诺诺歪着头看她，看了很久，无声地微笑，“妞儿，你今天穿得真好看。”

“一位在巴黎世家工作的设计师帮我做的，是我在法国认识的朋友，本想什么时候介绍你们认识。”苏茜说。

“我可没什么值得介绍给你的新朋友，金色鸢尾花岛上只有一帮有钱的姑娘，她们所有人的钱加起来可能能买下欧洲，但她们加起来都没你有意思。”诺诺说。

“我猜到你在那里过得不开心，我应该去看你的。”

这时候楚子航已经把路明非拖到角落里去了。他紧张地看着这两个女孩，又有点纳闷，女孩们都握着凶险的武器，气势上一丝一毫都不退让，却开始拉家常了。

诺诺盯着苏茜面前那柄旋转的利刃看了一会儿，“原来这就是你的言灵，我还以为你跟我一样是没有言灵的。”

“剑御，一种不太常见的言灵，很适合用于刺杀。学院不想太多人知道这件事，所以在我身上查出了这种言灵，却没有写入学生档案。”苏茜说。

剑御，诺诺也曾听说过这个言灵，它在言灵周期表中有一席之地，但是看名字更像是某种中国古代所谓的“神通”。

它也确实是根据中国神话中剑仙御剑的神话起名的，持有这种言灵的人能凭意念遥控金属物体，无论那是剑、刀或者车辆。究其本质，是一种强大的控制电磁场的能力，苏茜的领域之内，一切的金属物品都被她磁化，成为她的武器。

这种言灵的威力取决于释放者的领域大小和能操纵金属物体的数量和质量，有些人竭尽所能也不过在几寸的距离内操纵一柄薄薄的裁纸刀，而那些传说中的剑仙似乎能控制无数的利刃，制造出剑山剑海般的攻势。

难怪苏茜后来成了斩首者，猎物只要踏入她的领域，胜负就差不多定了。眼下他们正站在苏茜的领域里，不只是那柄飞旋的手术刀，这间仓库里的任何金属物品都可能忽然腾空而起，变成一件武器。

“连我也不告诉么？”诺诺撇嘴表达了不满。

身边的所有人都觉得诺诺和苏茜是最好的朋友，连诺诺自己都这么认为，她跟恺撒之间会有秘密，跟苏茜之间却不会。

可她问过苏茜关于言灵的事，苏茜只是笑了笑说真的没有。

“那是因为你没有言灵，所以我说我也没有。”苏茜低声说。

诺诺恍然大悟，点了点头。

a级学员中没有言灵的例子并不多，诺诺就曾因为没有言灵被非议为“伪a级”，苏茜那么说是不愿让她难过。

苏茜就是这样，话不多，但永远都会照顾别人的感受。你有高兴的事也愿意去找她说，有委屈的事也想去找她说，她都会听你说，像是每个人的姐姐，又像是每个人的树洞，或者垃圾桶。

诺诺知道苏茜的心思其实也很纤细，让一个纤细的人听那么多跟她无关的喜怒哀乐，她独自一人的时候又怎么消化呢？可她还是忍不住跟苏茜说这说那，她性格中是有任性的一面，苏茜也就温温柔柔地听着，有时候还捎带手帮她梳头。

世界上就是有苏茜这样的人，她像个温柔的容器包容你，直到她自己也包容不下而碎掉。

“妞儿，回头吧，还来得及。”苏茜轻声说。

“回头？你也觉得我是一时兴起离家出走啊？”诺诺笑得还挺灿烂。

“你跟他不一样，你有选择的机会。把他交给我，跟我回学院，你不会有事的。”苏茜说，“你甚至没机会跟我回学院，只要听说我抓到了你，恺撒会在几个小时内赶来接走你，你甚至不必面对元老会的询问。”

“那他会怎么样？”诺诺忽然又不笑了。

“监禁是免不了的，等待事情查清楚再看怎么处置。如果只是危险的混血种，被校长养起来作为屠龙的工具，大概会被流放到太平洋中间某个小岛上去，那里有很多古老的监狱，几个世纪以来我们一直在那里关押危险的混血种。”

“如果他是龙王呢？”诺诺歪着头，眼神认真。

苏茜沉默了片刻，“没有人敢豢养龙王，他们是不死不灭的，而且他们只要觉醒就必定是人类的灾难但我想学院会给他最人道的对待。”

“如果你跟一个养狗的人说，要抱走她的狗去研究，她的狗可能会被监禁也可能会被杀掉，不过肯定会得到最人道的对待。你觉得狗主人会让你抱走她的狗么？”诺诺把所有表情都收走了。

“可他不是你的狗，就算他真是你的狗，你的狗如果得了狂犬病，那你也不得不把他交给防疫部门的人。”

诺诺愣了一下，忽然又笑了，“你知道的，我总是喜欢说些狠话，可那就是斗斗嘴而已。我没觉得他是我的狗，我也不觉得他真是我的小弟，我一直罩着他，只是因为我想罩着他。”

“为什么？”

“我最难过的时候，一直想要有个人，无论是骑白马的还是骑黑驴的，忽然就来了，他是来帮我的，我讨厌谁他都帮我打那个人，我哭了他会哄我。可并没有人来。”

“你说的不是恺撒么？”

“恺撒出现的时候，我其实已经不需要什么人了，我自己的事我自己都能搞定。”诺诺扭头看了一眼身后的路明非，“我不是说我自己啦，我是说路明非，我不想看他那张难过的脸，我知道他想有人来帮他，可他就是不说，他装得好像对什么都无所谓的样子。可我就是要帮他，我非要他承我的情，谁欺负他我就跟谁作对，”

“帮他，就好像帮以前的自己，是么？”苏茜叹了口气，“妞儿，我跟你说过，你这样会表错情，让人会错意的。所以他喜欢上你了，你成了他最在乎的人，叫他最难过的人也是你。”

“我知道我做错了，可总不能做错了就跑掉吧？我要是不管他，还有谁会管他？自己犯的错，自己善后，自己种的苦瓜，哭着也要吃完啊。”诺诺的语气还是轻松的。

“你真要一条道走到黑？你这么做，对你对他都没有好处。”

“妞儿，这话可真不像你说出来的。我陈墨瞳什么时候跟你说过我要走白道的？管他白道黑道，我只要走我自己的路就好了。”诺诺笑笑。

苏茜愣了片刻，也笑笑，不过笑的时候也在摇头叹气，“是，我说错话了，对不起。”

“不用道歉，说错几句话有什么大不了的，我们可是最好的朋友。”诺诺说。

“你还觉得我们是最好的朋友？”苏茜挑了挑那对修长好看的法式长眉。

诺诺点点头。

“谢谢。”

这两个字出口，苏茜和诺诺同时动手了。

第43章 鲸歌 15

她们在一起住了三年，在战术训练场上是伙伴，在“自由一日”中是对手，短兵相接已经很多次，却没有任何一次像今天这样极致。

所谓极致，是用生死作为筹码。龙族516

诺诺如同闪现到苏茜的面前，童子切自下而上，撩出明镜般的刀光。古代炼金术大师的作品，驱魔镇邪的宝刀，刀锋之利，就算是匹马都能被一刀两断。

苏茜凌空一抓，那柄飞旋的手术刀像是被巨大的磁力吸回了她的掌中。手术刀割破童子切的刀光，无声无息地划向诺诺的手腕，灵蛇般的攻击，虽然没有童子切的威力，但速度更快，也更精准。

两人擦肩而过，再度归于静止。

一片白色的织物轻盈地飘落，那是苏茜的裙摆，她的闪避速度够快，却不代表那件夏裙可以跟她保持同等速度，毕竟那只是件好看的裙子，不是奇异博士的斗篷。

诺诺却没有流露出任何得意或者兴奋的神色，依旧是持刀戒备的架势，她在日本刀上花的工夫不多，但这防御的刀架也算滴水不漏。

仅仅一刀，她就从进攻者转为了防御者。因为她能清楚地感觉到腕脉处的那一道寒意，那是手术刀的刀锋擦过她手腕时留下的，只差几厘米，那条银色的响尾蛇就咬中了她的要害。

金色鸢尾花学院真他妈是个耽误人的地方，神经和肌肉的反应速度明显下降，过去的一年里她尽插花和学做甜点了，而苏茜不同，她穿梭在巴黎或者伦敦的夜色里，每一次行动都像磨刀石那样把她磨得更加锋利。

不愧是学院新生代斩首者中的佼佼者。

不过诺诺也并非那种遇到强敌会心慌的主儿，她深呼吸，让自己安静下来，回忆之前所受的训练，迅速地做调整。

苏茜的优势是很明显的，一直以来的严格训练，丰富的对敌经验，还有那仍未使用的“剑御”言灵。但诺诺也有优势，就是她手中的童子切。

这柄古刀堪称炼金术的杰作，锋利坚固不必说，而且对龙类和混血种有着特殊的杀伤力，而苏茜手中的那柄手术刀只是普通的精钢打造，两柄武器如果对上，童子切必然斩断手术刀，跟斩开一截铁丝没什么区别。

换而言之她的首要目标不是苏茜，而是那柄手术刀，她如果先行发动攻击，就会有破绽，苏茜的手术刀就如嗜血的银蛇那样窥伺在旁，但如果让苏茜先发，她斩断那条银蛇，就可以转而压制苏茜。

她缓缓地转动童子切，斜斜地架起，左手沿着刀背滑出，轻轻搭住刀尖，身体向后倾斜。

明朝程宗猷所著单刀法选中的“埋头刀势”，一种讲究眼力、速度和精确的刀势，先要看破对手的攻击，然而后发先至。

而看破，恰恰是诺诺的特长。苏茜的实力远不是伊莎贝尔能比的，但对诺诺来说，解析苏茜远比解析伊莎贝尔来得容易，因为她们太熟悉彼此了。

苏茜静止不动，她就这么站着，不摆任何架势，白裙飘飘，长发也飘飘，手中一把银光闪闪的手术刀。

如果不是那张依旧温柔的脸，她这个造型更适合出现在某部恐怖片里。

“埋头刀势，后发先至。你是想针对我的武器，但我真正的武器到底是什么，你想过么？我总不会空着手来，随便捡一把手术刀跟你格斗。”苏茜缓缓地说。

“我知道，你有剑御，你的领域里随便什么金属制品都可以成为你的武器。”诺诺说，“但我只要够快就行了对不对？你就算有无限量的子弹，你换弹匣也需要时间，我只有那么一瞬间，把你打翻，然后就拍屁股走人。”

“你总是这样，把什么事都想得太简单。”

“那不是简单，是直接，说得好像我是个傻妞似的。”

“记得那次你闹着要去芝加哥的事么，就因为我跟你说芝加哥有个湖畔的酒吧，酒保会调很好喝的酒，而且他调酒的时候肩膀上站着一只白鹦鹉，白鹦鹉会陪你聊天。”

“记得啊，怎么了？”诺诺挑挑眉。

两个人过手只换了一刀，居然又开始聊天。楚子航看看这个又看看那个，有点懵。这要是部动作片，导演以前肯定是搞文艺片的。

“你跳起来就往外面跑，外面瓢泼大雨，我说等雨停了我陪你去，可你说现在出发赶到芝加哥，那间酒吧还没下班，你当晚就能坐在湖边喝着好喝的调酒，和那只白鹦鹉聊天。”

“记得，后来是恺撒陪我去的，我们在雨夜里开着一辆敞篷车，还用a级的特权调动了一列火车。”

“可你并没有看到那只会聊天的白鹦鹉，那天晚上芝加哥也是暴风雨，湖边的酒吧停业了。”

“到现在你还在劝我啊？”诺诺笑，“我还以为你已经放弃了呢。当了斩首者，你也还是那么苦口婆心的。”

“放手吧，妞儿，放手，对你和他都好。你还当他是你从中国捡回来的那个小废柴么？他是龙王都能杀的怪物，他自己也是龙王级的目标!别玩老鹰捉小鸡的游戏了，你这只小母鸡有多大的翅膀，能护着你背后那条龙？”苏茜的语意严厉，语气依旧温柔，“退一步海阔天空。”

“退一步海阔天空，这话可真老气。”诺诺噘噘嘴，“退了这一步，将来不能原谅自己怎么办？”

“将来的事，将来再说”

楚子航忽然间打了个寒战，他清楚地感觉到什么事情正在发生，苏茜说到这里的时候语速有了轻微的变化，平静的语气中起了波动，那是图穷匕见的杀机!

诺诺身后的地板忽然裂开，三道黑色的利刃对空射出，目标是诺诺的后背!

几乎就在同时，苏茜掷出了手中的手术刀，手术刀旋转着，呼啸着，简直是个亮银色的飞盘。而这个飞盘是根本不能接的，周围一圈都是利刃。

楚子航想不明白，因为十五岁的他还没有上过“言灵学入门”这门课，对于“剑御”他一无所知。

这间仓库的地面铺着木地板，木地板铺在龙骨架上，木地板和真正的地面之间有一段距离，在苏茜和诺诺拉家常的时候，苏茜“真正的武器”在地板下方悄悄地巡游，就像是冰面下游动的食人鱼。它们来到诺诺背后，才破冰而出!

“剑御”并不只是用来引动金属的洪流，它也可以精妙地操纵杀人武器!

正面是割喉的手术刀，背后是黑色的利刃，诺诺一瞬间就陷入了绝境。

这时诺诺忽然蹲了下去。

这个动作不属于任何格斗流派，她就是那么直直地往下一蹲，还双手抱膝，就像一个走路走累了的女孩忽然要休息。

但这却是最正确的动作，完美地避开了前后的夹击，只是动作有点孩子气。

旋转的手术刀和那三枚黑色利刃相互接近，眼看就要擦过的时候，忽然“啪”的一声，紧紧地黏在了一起!动能相互冲抵，四件武器黏着往下掉。

苏茜脸上变色，诺诺还蹲在那里，却抬头看了她一眼，带着一丝狡黠的笑，眼睛闪亮。

诺诺看透了苏茜，苏茜本不难看透，其他猎物看这个斩首者也许是神秘恐怖的，诺诺看苏茜还是当初那个跟她住一屋的女孩。苏茜温柔耐心那是肯定的，但并不婆婆妈妈，她前面劝过诺诺要回头，话已经说尽，没必要再说一遍，要说也是打服了再说。

所以第二次拉家常，双方都是在寻找机会。苏茜在等自己的黑刀游动到诺诺背后，诺诺在等苏茜先发动攻势。

诺诺的目标还是苏茜的武器，但不是简简单单砍断手术刀。她猜出了“剑御”的弱点，从一开始她就是要利用这个弱点。

剑御这个言灵，从名字到效果都非常霸气，很容易让人误以为是用意念远程控制。但究其本质，是先通过言灵制造强磁场，再让金属武器沿着磁力线移动。电磁化之后的金属武器就跟磁铁一样，距离太近它们就会吸在一起。

说起来其实简单得很，中学物理课本上的知识就够用，但很少有人能在那么短的时间里想明白这件事。

“我知道你是为我好，可我就是要去芝加哥，狂风暴雨也要去芝加哥!”诺诺说完这句话，就掷出了手中的童子切。

童子切带起的风声像是鬼啸，它名叫童子切，可不是“小孩子用的刀”的意思，而是因为传说中曾经杀死吃处女的大妖怪酒吞童子，这是一柄杀意旺盛的斩鬼刀。

苏茜可以控制几乎任何金属物品，但偏偏无法控制童子切，因为它是个炼金术做出来的刀，构成它的金属是炼金术中所谓“死去的金属”，这种金属无法被电磁化。这一点也在诺诺的计算之中。

诺诺伸手接住黏在一起坠落的四件武器，从上面拔下一件黑色利刃，把其余三件远远地丢了出去。她可不想在自己发动进攻的时候，这三把刀又在背后添乱。

黑色利刃是柳叶般的形状，轻巧而锋利，符合空气动力学，可以持握作战，但更主要的是用于投掷。不用想就知道是装备部为苏茜特制的，对电磁场的感应远远超过一般的金属。

诺诺反握黑刀，几乎是贴着地面弹射出去。只要制住苏茜就行了，剑御再强，主人被制都没用。诺诺心中不禁有些小得意。

她或许是个小疯子，但她并不鲁莽，她只是固执地要做那件自己想做的事。

此时此刻，这件事是保护路明非。她铁了心放了话，说谁欺负路明非她就跟谁作对，即使那个人是苏茜，实力碾压她的苏茜!她总能找到办法的，她陈墨瞳一个人混世界混了那么多年，什么难关没闯过来？

第44章 鲸歌 16

“诺诺!闪开!在我的领域里，你没有机会!”苏茜大吼。

诺诺还是跟出膛炮弹似的往前冲，根本不听。你说没机会就没机会？她陈墨瞳又不是吓大的。

苏茜身边的地板忽然都裂开了，数不清的黑色利刃腾空而起。诺诺心中巨震，她没想到苏茜能同时控制如此之多的黑刀。十柄？甚至二十柄？仓促之间她数不过来。

言灵在不同的释放者手里有强有弱，而剑御这个言灵的强弱，在于释放者的领域范围、能控制的金属物品数量、和能控制的金属质量。

对于电脑，每一个计算都是一个线程，对于剑御的“御主”，每一件武器都是一个线程。

苏茜动用三柄黑刀偷袭诺诺已经让诺诺有些惊讶了，加上手术刀就是四个线程，然而事实上苏茜能控制的线程超过十个，她对诺诺是留了手的，她把大多数的黑刀留在了自己的身边，仅仅作为防御。

现在这个防御的网在诺诺面前打开了!数不清的黑刀从四面八方对准诺诺攒刺!

苏茜的眼底流淌着炽热的金色，白裙上流淌着丝丝缕缕的蓝色电光，一头长发因为电离而飞扬起来，简直像是雷电的女皇。这才是她真实的形态，她到现在才展现这碾压的实力，不是要伤害诺诺，而是吓吓她，让她适可而止。

斩首者的恐怖怎么是诺诺能想像的？又怎么是一点点小聪明能对付的？他们是暗夜中行走的死神，见过血腥听过哀嚎，如果不是迫不得已，苏茜根本不想让诺诺看到自己这一面。

她宁可诺诺只是个瞎猛瞎猛的小女孩你这个笨蛋，你已经去了金色鸢尾花学院，为什么还要回来？你已经去了阳光里，为什么还要回这黑暗的世界？

但诺诺不退，诺诺迎着那些黑刀继续冲。这是她唯一的机会，她不愿放弃。

她明白了，自己和苏茜已经无法竞争了，或许从很久以前她跟苏茜就没法竞争了，只是苏茜不忍心告诉她而已。

但那又怎么样呢？自己选的路，咬着牙也要走完。只要冲破面前的刀网，她还会有一线机会制服苏茜，刀网并不是一堵铁墙，总有缝隙总能闪过去。只要她足够快!

此外她心里还抱着一点小小的侥幸，对手可是苏茜，怎么会看着她送死呢？

苏茜大惊!

她没料到这疯丫头真的拼上命了，她当然不会看着诺诺送死，但剑御这个言灵却不是说停就停的。

即使她立刻中止言灵，那些已经加速完成的黑刀也会沿着原本的轨道命中诺诺，她可以改变磁力线，但无法抹掉“惯性”。

她唯一能做的是立刻逆转磁力线，这相当于给那些黑刀踩刹车，但留给她的时间已经不够了，仓促间强行逆转磁力线的结果是周围的电磁场乱成了一片，那些黑刀剧烈地震动或者疯狂地旋转起来，还是一张刀网，不过是扭曲的网。

“闪开!闪开!”苏茜大吼。

来不及了，诺诺也控制不住自己的惯性，她向着刀网撞了过去。

就在这个时候，巨大的黑影从天而降，挡在了诺诺和刀网之间。那竟然是个两米高的木架，架子上原本堆满了书，数不清的纸页飞散。旋转的刀网竟然把这样一个厚实的书架搅碎了，如果诺诺正面撞上它们，后果可想而知。

有两柄黑刀钻破书架之后还有余力，又在诺诺的身上留下了血痕，诺诺一头撞上书架的残骸，被飘落的纸张掩埋了。

苏茜心里刚刚松了口气，还没来得及思考那个巨大的书架到底是怎么飞起来的，忽然感觉到巨大的危险扑面而来。

仓库中响彻高亢的龙吟，不，不是龙吟，苏茜反应过来了，那是一柄刀割裂空气的声音，一柄快到极致的刀!

古刀蜘蛛切!

居然是那个跟在诺诺身边的男孩，行动手册上没有提到诺诺和路明非千里逃亡还带着个男孩。看外表他不能说是男孩了，不过看诺诺对他的态度，跟哄孩子似的。

以斩首者的素质，苏茜当然不会因为诺诺把他当小孩对待就真的忽略他，暗地里观察了很长时间。不过他的一举一动真的就是个孩子，还有那眼神，真的就是个孩子的眼神，可能是个机灵的、有心事的孩子，不过还是个孩子。

他的眼睛干净得像是西藏高原上的湖泊，只不过湖泊的天空里弥漫着些云雾。

最后苏茜只得暂停了对他的观察，但依然把一些心神留在他身上，以防他成为棋盘上的变数，后来诺诺敏锐地发现了剑御的缺点，绝地反击，苏茜才把留在那男孩身上的心神收了回来，全力以赴迎接诺诺的攻势。

此刻这个男孩真的就成了变数，他以惊人的大力投出书架救下了诺诺，拔出了源稚生留下的刀，如破空狂龙而来，斩出了江河湖海般的刀光!

压迫感!极致的压迫感!他和他的刀还在路上，刀上的锋锐之气好像已经能割开苏茜的脸了。

从卡塞尔学院那种疯子云集的地方毕业，苏茜不是没有见过近战高手，但这种程度的压迫感，唯一能与之相比的是恺撒的那柄猎刀。

不!犹然在恺撒的猎刀之上!恺撒的猎刀可以说是桀骜狂暴，像是席卷沙漠的风暴，而这个男孩的刀光中带着一股寒冷的寂意，仿佛死神挥镰。

苏茜能做的唯一一件事是张嘴，她张开嘴，说出的却是玄奥难解的龙文。

言灵剑御!最大开启!

地板崩裂，下面用于加固的钢筋跳了出来，一瞬间就在苏茜的面前交叉成网。苏茜觉得大脑剧痛，所有的力量像是泄洪那样弥散在周围的空间里，她自从觉醒了“剑御”，还从未这样超负荷地使用它。

蜘蛛切毫不费力地割开钢筋，然而苏茜已经开始后退了，她每退一步，就有一丛钢筋从地板下方“生长”出来，那个男孩行云流水地挥着刀，劈砍着钢铁的荆棘步步上前。

那是宗师般的刀术，宗师般的步法，和宗师般的淡然，他锁定了苏茜，就会这么一直砍下去，直到砍下苏茜的头!

然而苏茜的黑刀们回来了，连退了差不多十米，剑御的领域已经恢复了，黑刀们全部回到了苏茜背后，悬浮着，微颤着，随时可以射出。

苏茜冷冷地看着男孩，男孩挥刀，类似日本刀中“血振”的姿势，横刀拦在了苏茜和诺诺之间。

“你闪开!她不是你能对付的!”诺诺从纸堆里钻出来，急赤白脸地冲楚子航吼。

眼下的楚子航在近战上跟路明非差不多是一个水准，肌肉反应、神经反应都很优秀，压过苏茜应该没问题，但问题就是那个剑御的言灵，那基本上是为暗杀量身打造的言灵，对言灵一无所知的楚子航对上那些黑刀，基本是死路一条。

楚子航不回答，一手持刀，一手点燃了打火机。

诺诺和苏茜一愣，这才闻到仓库中浓重的柴油味。以她们的嗅觉，原本不会那么晚才闻到，但刚才注意力高度集中，嗅觉像是被封闭了。

墙边，几大桶柴油被打翻了，油料正沿着地面缓缓地流淌，没过书架，没过满地的纸张，也没过楚子航自己的鞋底。这种绝对禁止烟火的仓库里居然有柴油，想来大概是用于临时柴油发电机的，被无意中留在了仓库里。

装柴油的塑料罐都是密封的，不是说意外倒地就会满地流油，是谁把它们打开的不用想也知道。

“把打火机给我放下!”诺诺的脸色也有点难看。

橘政宗留下的东西都在这里，路明非千里迢迢来日本就是为了这些资料，这一把火下去，全都玩完。

但她说晚了，楚子航并不是点燃打火机给苏茜看看，再说两句威胁的话，他点燃打火机就丢了，直冲屋顶的火苗腾地起来了，在苏茜和楚子航之间形成了一道火墙。

诺诺气得直跺脚，不过这几天相处下来，这死孩子确实就是这个性格，你说他乖吧，他也蛮乖的，跑腿跑得很快还会照顾人，你说他不乖吧，那也是非常不乖，他想干什么事，绝对不会跟你打招呼。

“姐姐，你带哥哥走，我马上就跟上来。”楚子航嘴里跟诺诺说话，但并不回头，死死地盯着苏茜。

事到如今也没什么好说的了，诺诺跑到墙角，扛起半死不活的路明非就要往外去。可盖在他要害部位的衣服又掉了下来，这倒霉的家伙又在苏茜面前露了个精光。

虽然是剑拔弩张的势态，但苏茜还是微微脸红，咳嗽了一声，把头转开。

“快点跟过来!”拖着路明非出门的时候诺诺扭头喊了一声。

“知道啦，我就来。”楚子航回应。

苏茜心说你们这算什么对话？你们这是一家人要出去郊游么？妈妈下去发动汽车，儿子还在卧室里收拾双肩背。

她当然很想冲过去阻拦诺诺，但她很清楚自己做不到，隔着熊熊烈焰，这男孩嘴里说着孩子气的话，手中的刀却是凶险的刀姿。苏茜不知道那种刀姿的名字，但能感觉出其中的肃杀气息。

挡在她和诺诺之间的，绝对是只凶险的狮虎。虽说眼神是挺萌的，可苏茜有任何多余的举动，他就会亮出爪牙。

“你叫她姐姐？你是什么人？”苏茜冷冷地问。

男孩愣了一下，像是被问住了。

苏茜也有点纳闷，很少有人在被问到自己名字的时候愣住的。自己的名字就在嘴边，愿意说就说，不愿意说就不说，还用想么？

“楚子航，”男孩认真地想了想，说，“他们都叫我楚子航，姐姐你也可以叫我楚子航。”

第45章 鲸歌 17

清晨，源氏重工，日本执行局代局长佐伯龙治的办公室，屋顶装饰着赤金色的龙胆花家徽，家徽下端坐着沉默的男人。

他紧紧地抿着嘴，一直没发出任何声音，可看那一脸的暴怒凶狠，张嘴吐出来的只怕就是獠牙，简直就是密宗中的忿怒尊。

当然是佐伯龙治本人，除了他，蛇岐八家上下没有几个人敢坐在那张椅子上。

藤原信之介手捧精致的礼盒，深鞠躬，站得远远的，离门比他离乌鸦还要近。他是来慰问的，但感觉乌鸦说出第一个字他就会夺门而逃。

乌鸦其实不是要给藤原信之介脸色看，他是有点惊讶，不知道学院挖了这么大的一个坑给他跳，这家伙怎么还敢上门来找死。

按照乌鸦以前的性格，这时候藤原信之介应该已经被和混凝土浇筑在一起，丢进东京湾里去了。不过他现在是大人物了，行事风格不得不有所收敛，此外他还想从藤原信之介这里套出点情报来。

乌鸦摸出自己的手机，按下播放键，举在半空中。

是那个低沉又枯燥的梆子声，扑扑扑扑的，在乌鸦听来只是叫人烦躁而已，在路明非耳朵里却是惊魂摄魄的魔音。

这是从那段视频附带的音频中提取出来的，它的频率接近次声波，音量又不高，编辑音频的某个人把梆子声和诺诺父亲的说话声叠加起来，正常人就只能听见诺诺父亲的说话声，而在路明非耳朵里，却只有那个梆子声。

搞鬼的是原先藤原信之介传到乌鸦手机上的版本并没有采用这种特殊的音频编辑，所以乌鸦拿去给诺诺和路明非试看的时候一点问题都没有。然而室外大屏幕播放要采用清晰度更高的版本，在那个版本里，视频没变，音频却被替换过了。

乌鸦狠狠地丢出手机，一直滑到藤原信之介的脚下，屏幕都摔碎了，还在卖力地播放着那段梆子。

“这才是你们送给我的礼物吧？学院是怀疑我私下里庇护着路君，想通过我的手把这毒药给路君喂下去么？”乌鸦缓缓地坐回那张酒红色的旋转椅中，转过身去。

他的办公桌背靠着一面巨大的落地窗，窗外就是涩谷区的景观，他的视线从那些密集的高楼上越过，眺望地平线，不再理睬藤原信之介。

就这件事跟学院当面对峙，必然不会有什么结论，学院只是借用了一下蛇岐八家控制的户外广告放送网络，他佐伯龙治拍了胸脯说会协助学院，这点事就勃然大怒未免有点小题大做。

但乌鸦忍不下这口气，反正学院做出这件事来，已经明确地表达了对蛇岐八家的不信任，大家表面上说着亲如一家的话，心里都知道对方没把自己当朋友。

“学学院也想知道为何当晚佐伯局长会出现在那附近的过街天桥上，说是巧合未免也”藤原信之介磕磕巴巴地说。

“这是东京，这是我们的地盘!在这座城市里，哪怕某个便利店被打劫我都能立刻知道，你们架着直升机带着重武器狙杀路明非，我怎么可能不知道？我出现在现场，有什么奇怪的么？”

“您当时还努力阻止学院的执行官攻击路明非。”

“你们引以为豪的重武器，对上龙王级的怪物根本就是礼花!可那家伙正在龙化的过程中，礼花会激怒他!”乌鸦咆哮，“我重复一遍!这里是东京!是我们的地盘!激怒一个正在龙化的怪物，肆意使用重武器毁掉一条街道，你让我们怎么善后？”

这番说辞乌鸦早就想好了，我不让你们对路明非开火不是为了保护路明非，是为了保护东京，这里是蛇岐八家的地盘，学院要做什么事都一样知会蛇岐八家。

当然学院肯定不愿意知会蛇岐八家，那么大家就一定谈不拢。谈不拢也还是要谈，这就是成年人的政治。他佐伯龙治如今也是个玩政治的人了，想起来可真叫人丧气。

藤原信之介迟疑了好一会儿，小心翼翼地上前，把一个大信封放在乌鸦的办公桌上，又赶紧退了回去。

乌鸦狐疑地看了藤原信之介一眼，打开信封，里面是一份购买物业的合同的复印件，乌鸦看了一眼地址，脸色微变。

“昨天夜里，在事发地点附近，有一座仓库失火。而那座仓库，名义上是一家物流公司持有的，但那家公司是蛇岐八家控制的。我们的专员追踪路明非等人去了那座仓库，看起来他们就藏身在那里。”藤原信之介边说边偷看乌鸦的脸色。

乌鸦的脸上阴晴不定。

他已经通过电话知道了仓库失火的消息——“师生藏”那么重要的地方失火，下属当然会在第一时间报给佐伯龙治局长——但还不知道具体发生了什么事，也没能联系上诺诺，现在看来，是最糟糕的情况。

但乌鸦首先要面对学院的正面责问，藤原信之介有备而来，仅仅装腔作势恐怕是没法蒙混过关的。乌鸦冷着脸，但是大脑动得飞快。

“佐伯君，有句话，不知当说不当说”藤原信之介说。到了这个时候，他说话还是吞吞吐吐的。

“洗耳恭听。”乌鸦冷冷地直视他。

藤原信之介深吸一口气，抬起头来，“其实我第一次拜见佐伯君的时候，就做好了准备被您拒绝。”

乌鸦一愣。

“大义我是从来不信的，可友谊我还是相信的。”藤原信之介说，“其实谁能把天下大事都扛在肩上呢？你真正在意的就是那么几个人而已，因为在意那几个朋友，所以才在意有他们的世界。”

乌鸦疑惑地看着这个忽然认真起来的圆脸男人。

“根据我的情报，佐伯君的朋友并不多，即使在前任大家长源稚生君还活着的时候，您的朋友也不过是源稚生君、夜叉和樱小姐那么区区几个人而已”

“要说什么就直说!不要说那么多废话!”乌鸦粗暴地打断了藤原信之介，那些已经不在的人他埋在心里就好了，不想拿出来跟陌生人讨论。

藤原信之介深深地鞠了个躬，“朋友少的人就会格外看重朋友吧，当时我是这么想的，所以做好了佐伯君拒绝我的准备。但我也准备了一番话来劝说佐伯君，路君能够龙化的事想必佐伯君也知道了，甚至亲眼见过，龙化的路君，还是佐伯君的朋友么？”

乌鸦的心微微一颤。

昨夜的情形又浮现在眼前了，那喷吐着暗蓝色气息、眼里流淌着熔岩的家伙，像是地狱之门失守时逃出来的恶魔。他嘶吼着，肆意地散发着威严、力量和血腥的气息。

那家伙真的是路明非么？那家伙还能认出他佐伯龙治么？如果学院的直升机不来，不是龙化到半途就能强行中止了，那家伙会不会干出毁灭东京的事情来？

没人知道，无法推测，甚至无法做个实验来测试一下，直到他下一次失去控制的时候。而下一次他失去控制，会不会真的把某座城市摧毁了？

“路君的情况不是他心中有没有存着恶念，而是他可能正在失去自己。那个正在消失的路君，才是佐伯君您真正的朋友啊。”藤原信之介说，“您真的要释放一条看起来很像路君的狂龙，却纵容您真正的朋友消失么？”

藤原信之介又是一个深鞠躬，“我能想到的说词也就是这些了，如果佐伯君愿意想一想我说的话，是我莫大的荣幸。告辞。”

他小步上前把那个礼盒放在乌鸦的办公桌上，退回门边。

“那段视频是加图索家发到学院的，说是陈墨瞳父亲希望放送的，其实我们也不知道里面是什么。”藤原信之介在门边转身，“造成的意外学院深感抱歉，不过我想加图索家的使者应该也已经抵达日本了，还请佐伯先生小心。”

藤原信之介关门出去了，巨大的办公室里，只剩下乌鸦独自沉默着。

第46章 鲸歌 18

路明非缓缓地睁开眼睛，眼前是樱红色的屋顶。全身上下又疼又痒，像是无数蚂蚁正沿着他的骨头爬动，咬着他的关节缝儿，稍微动动就疼得眼前发黑。

爬起来暂时是别想了，扭头也很难，不过按这个感觉，他应该是躺在一张柔软的大床上，可能在某个宾馆里，只不过装修的颜色有点艳。

“目前自卫队已经接管了该区域的治安，现场清理工作仍在进行中，下面将由我们的前线记者结野小姐采访自卫队发言人，为我们带回第一手的信息。”电视机的声音。

“根据目前入手的情报，应该是一起大规模的军火走私案，押送军火的武装人员和抢劫者发生了激战，过程中他们发射了大量的重武器，包括肩扛式火箭炮和重机枪，最后导致装运军火的货车爆炸。”沉稳磁性的男声。

“但根据附近居民的说法，在枪声响起之前他们听到了奇怪的吼叫声，像是由某种超大型的生物发出的，孩子们则认为那是哥斯拉。请问自卫队对此有什么解释。”清丽好听的女声。

“对此我只能遗憾地说，我们在现场并未发现哥斯拉的尸体”龙族5鲸歌19

路明非歪着嘴呵呵干笑两声，这帮日本人说起瞎话来也是蛮溜的。自卫队显然知道昨夜发生的事没那么简单，但为了不在公众中引起恐慌情绪，整出了这套说辞来。但他们接下来肯定会对进出东京的口岸进行秘密的军事管制，他们的行动变得更难了。

一张女孩的脸出现在他的视野里，那是诺诺，一头长发垂下，在他眼前像是藤蔓那样晃晃悠悠。

“醒了？”诺诺的招呼很简单，不过路明非也没期待她露出那种“你可终于醒了我真要担心死了”的表情来。

诺诺跟着一针扎进他的上臂，把药水推进他的身体里，“止痛药，打这一针，12个小时之内动起来没问题。不过12个小时之后你的伤口没准也就痊愈了。”

诺诺说得还真是，昨晚拔出那两把刀的时候，感觉双肘的关节全部都碎掉了，可现在胳膊动起来没问题，只是疼。

这匪夷所思的自愈能力，真不知道是开心好还是惊恐好。自己还真是个怪物啊，以前只是愈合速度比别人快，现在连几乎完全毁坏的肘关节都能再造，接下来没准切掉他的下半身也能再长全了，跟蚯蚓似的。

“这是哪里？”开场白太套路了，但还是下意识地说了出来。

“再想想，你来过的。”诺诺说。

止痛针已经开始发挥作用了，路明非双肘支撑着身体，勉强坐了起来，环顾四周。

这间房间整个都是樱红色的，大红色天鹅绒的沙发、大红色的帷幕和印着大红唇痕的壁纸，还有用于装饰墙壁的一对马鞭，又说是他昏昏沉沉的时候带着来的，没跑了，就是那间酒店，那间酒店正好距离仓库不远。

不过并非他和绘梨衣住过的那个套间，而是另外一间。当时他看过这间酒店的介绍，每个套间的装修都不一样，各有名堂，什么凡尔赛圣婚、巴士底狱激情、大奥征服者之类的，这间好像叫什么“战斗吧我亲爱的成吉思汗”，设计师的脑洞想来也是够大。

“实在没地方可去，只好带着你来这里，试试看刷你的脸有没有用。”诺诺淡淡地说，“还真的有用，老板娘立刻安排我们入住，钱都不收，而且再三跟我保证会保密。”

“这里的老板娘还是靠得住的”路明非磕磕巴巴地说。

老板娘必然靠得住，但苏恩曦雇的人从来都靠得住，路明非觉得自己只是曾在这里暂时落脚，而在老板娘看来，这位神秘客户的助理在这间店砸的钱多到能把店买下来。

不知道是止痛针的作用还是吓得，路明非浑身冷汗。

首先他没法解释为何自己在一间情侣酒店有那么好的信用，其次他只是在吃拉面的时候遥望了这间店几眼，诺诺就把他带过来了，这姑娘的观察能力和侧写能力也太可怕了还有，她侧写出来的到底是什么？

路主席在东京的壮丽生活么？路主席挥舞着小鞭子，鞭笞着各种日本小妹子，纵情奔驰在情人酒店里？

但诺诺并未追问，自顾自地去桌上倒了杯橙汁喝。

“那是苏茜吧？”路明非犹豫着问。

尽管当时处在重伤加精神崩溃的状态，但他还是认出了那个追捕者。

他已经很长时间没见过苏茜了，从四年级开始，苏茜就前往法国分部实习了，从那以后就只能在守夜人讨论区里看到她的id出现。

听说苏茜在法国分部表现得非常出色，偶尔也能看到她在守夜人讨论区里晒出自己在埃菲尔铁塔或者巴黎圣母院前的照片。这个眉目修长身材也修长的女孩站在诺诺身边的时候并不显眼，但在巴黎那个时尚之都学会了穿衣和化妆，那种半东方半西方的美非常特别，给她带来了很多低年级的仰慕者。再后来她出现得也少了，不过这一般都是好消息，说明她被重用了，准确地说，因为太优秀，被学院派到了某个不太适合经常对外联系的岗位上去。

现在想来，大概是被法国分部培训为斩首人了吧？所谓斩首人，是单兵战斗技能最强的那类专员，往往都是他们出面去处决那些已经被龙血控制无法挽救的嗜杀者。

“嗯，可能是我最好的朋友了。”诺诺轻声回答。

看诺诺那一脸的寂寥，路明非想安慰安慰她，却没找出什么话来。

“没什么，这支狩猎队里，全都是我们的熟人。那个叫伊莎贝尔的妞，不还曾是你的助理么？被漂亮的小女助理拿枪指着屁股，老板什么感觉？”诺诺倒是显得无所谓。

“拿枪指着屁股？”路明非有点懵。

诺诺这才想起在那尴尬的一幕里，路明非自己是完全昏过去的。不过她也懒得解释，耸耸肩，略过了这个话题。

“她还算是留了点余地，当时她藏在暗处，如果第一时间动手偷袭，我根本连反应的时间都没有。”诺诺说，“不过真是没想到她当上了斩首人，看她写给我的信，还以为她在巴黎分部分管档案部门或者就是给大家泡泡茶呢。”

即使在金色鸢尾花学院，诺诺还是能收到苏茜寄来的信，但因为网络不通，所以必须是纸质，寄到马耳他港，再由专人带过来。

联系方式传统得就像十八世纪的闺蜜们，你住在巴黎城东，我住在巴黎城西，今天我在剧院看到一个年轻漂亮的小伙子，我心动了，很想告诉你，我还得写封信找个靠得住的信使送过去。信使在巴黎城东敲响你的门时，没准小伙子在巴黎城西已经敲响了我的门。

而在那些信里，苏茜压根没提任何斩首人相关的事，连暗示都没有，只说塞纳河边的年轻画家有多么多情，卢浮宫艺术馆有多大，感觉她就是巴黎某个大公司的文员，上上班购购物，过着岁月静好的生活。

结果她在巴黎的黑夜里收人头，收了一个又一个。

可能当你长大了你就真的没朋友了，或者说得委婉点，大家都有自己的生活，不能再跟你分享一切的秘密。

“我也想不到，”路明非说，“自从她去了法国分部，我好久都没见到她了。说真的我本来觉得她会去奥斯陆分部的，没想到最后却是去了法国。”

“她为什么要去奥斯陆分部？”诺诺一愣。

“因为师兄是在奥斯陆分部啊，她那么喜欢师兄，我真以为她会跟去奥斯陆分部，反正小龙女也没了，师兄这辈子总得喜欢什么人吧？”路明非躺着仰望屋顶，说，“她有机会的，除了小龙女，就是她跟师兄走得最近了。”

诺诺沉默了好一会儿，“哦，她是喜欢楚子航的。”

路明非心里一动，扭头去看诺诺，诺诺正看着沙发上熟睡的楚子航。

原来现今的世界上是没有楚子航的，路明非忽然明白了，所以苏茜也不会记得他。

问题是这关系到师兄的终身幸福，路明非和芬格尔喝着小酒私下探讨过，觉得要说合适还是苏茜跟楚子航般配。

夏弥和楚子航两个人再怎么看对眼，都是硬碰硬刚对刚，邪教妖女对正道少侠，一个死不回头要一统江湖，一个坚定不移要斩妖除魔。这俩太一路货色了，谁也压不服谁，就算硬凑到一起，总有一天也会分道扬镳。

苏茜就不一样，按照芬格尔的话说，“我这狗眼都能看出苏茜是贤内助那种类型的”。她看起来那么温温柔柔的，其实特别有担当，真心爱楚子航那也是没跑了，静静地等了他那么多年，从不打搅他，可只要楚子航需要，苏茜永远都在。

最后苏茜没选奥斯陆分部而是去了法国分部，想来也是等得有点伤心了。

还是得赶快找到那个能够修改因果线的幕后黑手，把世界恢复到正常，否则师兄的人生没着落，爱情也没着落。

路明非漫无边际地想着，又想如果真有改变因果线的能力存在，那岂不是死掉的人都可以活过来？

回到北京地铁的那一夜，当夏弥同学说要请假回家看看父母的时候，路明非主席挥挥手，冲出七八条大汉把她摁倒，一针扎进脖子里，打进某种对龙王也有效的麻醉剂。等夏弥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给捆得牢牢的，路明非主席语重心长地跟她讲人生的道理，讲人和龙也是可以共存的。一周不能感化她就讲一个月，一个月不能感化她就讲一年，反正路主席从不觉得自己的吐沫值钱，他就是个嘴碎的人。

与此同理象龟也不必死，路明非主席落地东京二话不说，带着恺撒和楚子航杀进源氏重工，一枪崩掉橘政宗，杀完再解释。那么这个时候象龟应该正跟樱在法国海滩忙活他们的防晒油小店。

还有那谁那谁和那谁谁，都还生活在这个世界的某个角落，他们中有些人可能都未必会认识路明非，不过他们活着，跟喜欢的人在一起就好，岁月静好，对，就是这么一回事。

这么想虽然美好，可又多了很多解决不掉的麻烦，比如只有一个师兄夏弥和苏茜怎么分的问题？倦意涌了上来，他又睡着了。

诺诺仍旧看着沙发上的楚子航，男孩沉沉地睡着，黑而长的睫毛历历可数。

第47章 鲸歌 19

东京南面的大田区，古雅的小型和式庭院藏在商业区的楼宇之间，古老的原色木门始终都是关着的，外人只能看见露出围墙上方的屋顶和高树，附近的人都觉得这应该是一座私家寺庙。

但这个早晨，早起散步的老人们惊讶地看到穿着白色夏裙的女孩打开了庭院的门。发现自己被注视的时候，女孩略显尴尬地欠身致意，瀑布般的长发垂了下来，遮住了那张精致柔和的脸。

莫非不是寺庙而是某个有钱人家闲置的别墅？那女孩子应该是个大小姐吧？不过看那温和的眼神，一点都不盛气凌人，想来是家人教育得好吧？

可又不太像日本女孩，那身漂亮的夏裙没完全遮住她经过严格训练的身体，修长、凝练，肌肉轮廓清晰，没有一丝赘肉，像是那种经常泡在健身房里欧美女孩。老人们对这个新搬来的女孩颇多猜测，但表面上止于点头打招呼的程度。

苏茜关上门，把那些老人的视线隔绝，疲倦地靠在门背后。直到此时她才能允许那股疲惫感肆无忌惮地释放出来，因为这里是安全的。

这是学院在东京设置的一处安全屋，学院买下这个物业已经很久了，为它配置了严密的安全设施，即使眼前这个看上去优雅静谧的庭院也不例外，如果戴上特殊的目镜，就能看到密集的红外激光网遍布整个庭院，未获授权的人踏入一步，就会激活安保装置。

网球包沉沉地落地，老人们觉得这个女孩有点疲倦，脚步有点拖沓，莫非是在酒吧之类的地方玩得太嗨了，其实苏茜连提包的力气都不够了。包还很沉，里面塞满了她从火场中抢救出来的东西。

“卡塞尔学院执行部，巴黎分部，苏茜，身份验证通过。斩首者苏茜，欢迎，安全屋已经为你激活，所有设施对你开放。”苏茜穿越庭院踏上木地板的时候，系统模拟的女声在她背后说。

苏茜没有回答，她乘电梯上到高层，走进自己的套间，反身锁门，走向浴室。

一件件的衣裙从她身上脱落，散落一路。

苏茜没有使用后庭的温泉池，对于斩首者来说，温泉浴太过安逸和奢侈了。她用的是最快捷的淋浴，温水流过她的全身，这是一具线条清晰肌肉分明的身体，身上伤痕累累。

全都是过去一年里积攒的伤，斩首者这个头衔固然是一种荣誉，但冒的危险也远远高于普通专员，她面对过各种各样的目标，狂暴的、狡诈的、变态的

虽然通常都会有人作为后援，但总有些情况下斩首者必须独自面对，那时没人会把你作为女孩看待，目标也许会，但他们只会因为你是女孩而更加肆无忌惮，甚至曾有目标试图侵犯她。这种时候苏茜能依赖的只有“剑御”和千锤百炼的身体。

所以今时今日她比诺诺强，靠的不是天赋，而是反复用危险去自我锤炼，一再地忍耐，又一再地突破极限。

这次虽然危险，倒是没有什么见血的伤口，新增的是擦伤和灼伤，虽然水温是系统精确设置过的，但水流过灼伤处，苏茜还是痛得眼角微微抽搐。

那个仓库简直就是个完美的焚烧场，半地下，没有任何窗户，里面堆的多数都是易燃品，为了藏品的安全还一直保持着干燥，火一起来就根本控制不住。

墙壁中夹着钢板，门也是合金钢构造，通风管道狭窄到苏茜这么瘦削的身体也无法通过。

“剑御”这种言灵用于暗杀是极其优秀的，却不以力量见长，她无法破坏门和墙壁，眼看只有死路一条。

最后救了她的居然是那个男孩。

男孩离去之前忽然停下脚步，隔着火焰看了一眼苏茜，然后他举起手来，让苏茜看清他手中拿的东西，那是一柄钥匙。

他把钥匙丢进旁边燃烧的杂物里，这才转身跑出仓库，在身后关上了门。

虽然费了不少力气，但苏茜还是找到了那柄钥匙。年轻人也没骗她，真的是那间仓库的钥匙，在窒息之前，她终于打开仓库的门。

诺诺和那个男孩都没有置她于死地的想法，但短短的战斗中她和诺诺都几次跟死神擦肩而过。各自的立场决定了一切，她是秘党的一员，秘党自命是世界的守护者，而诺诺是个游侠，她只为自己在乎的人活。

“可这家伙是个穷鬼，穷到没有几个他真正在乎的人，也没有几件他真正在乎的事。”耳边忽然又响起诺诺说的话。

其实这个世界上有几个人生真正富足的人呢？绝大多数人都是穷鬼，只在乎很少的几个人几件事，很容易变得一无所有。

她苏茜在乎过几个人？哪几个人的离开会让她的世界崩塌掉？她一根一根地弯曲手指，在心里默默地数着。

她忽然握拳，中止了计数，关闭水流，双手撑着浴室的墙壁微微喘息。

她意识到自己的心乱了，乱得像个小猫抓过的线团。但她必须平静下来，不能多想，斩首者的心绪不能乱，他们和死亡共舞，心一乱，就会死。

她披上一件浴巾，用大毛巾揉着头发，走出淋浴间。赤足在微凉的木地板上走了几步，她忽然停下了，地板上干干净净，她丢了一路的衣裙都不见了。

准确地说，不是不见，而是被人收拾好了。那件夏裙被挂在屋檐下的衣架上，裙摆在晨风中微动，裙下那双系带凉鞋摆得整整齐齐，鞋旁是她的网球包。内衣则叠得整整齐齐，放在床头枕边。

苏茜闭上眼睛，片刻之后再度睁眼，瞳孔深处已经亮起了金色。柳叶般的黑色飞刀刺破网球包，浮空而起，像是被遥控的无人机群那样来到苏茜的身边。苏茜随手拿下一柄握在手中，其他的飞刀紧紧地跟在她身后。

她缓步走到厨房。厨房里传来叮叮当当的声音，看起来这个入侵者并不介意暴露自己的踪迹，他为苏茜收拾好衣裙之后，似乎就坦然地走进厨房做起早饭来。

这人居然真的是在做早餐，而且还是一份颇为丰盛的早餐，早餐桌就摆在厨房里，桌上已经放了两人份的烤土司、烤蘑菇、冷切牛肉和煮过的蔬菜，这人正在一门心思地煎着鸡蛋。

“双手举过头顶!慢慢地转过身来!”苏茜沉声说。

她身边的飞刀高速地旋转起来，发出尖利的啸声，声势骇人。这种情况下它们就像上膛的子弹，随时都能射出。

煎鸡蛋的家伙看起来真是被吓到了，举起双手慢慢地转过身来，一脸的茫然。

“怎么是你？”苏茜愣住了。

“当然是我，还能是谁呢？”煎鸡蛋的家伙苦笑，“谁会给你收拾好了衣服又来给你做早餐？你难道还有别的未婚夫？”

“你什么时候换的发型？”

“我的理发师说夏季也许可以尝试一些运动风格的短发”那家伙挠了挠自己金色的短发。

其实也不那么短，不过跟他以前披散到肩的长发相比是短了很多，柔顺带卷，在早晨的阳光中色如白金，像是他中学时留的发型。

“按照计划你是四天之后抵达!提前抵达能不能发个信息说明一下？”苏茜狠狠地皱眉。

她也是个女孩，原本不排斥这种生活中的小浪漫，不过用在斩首者身上，这种惊喜有时候会造成不必要的麻烦。

比如这个忽然间剪了短发、又忽然间跑到她厨房里给她煎鸡蛋的家伙，如果他反应出错，苏茜的飞刀没准就会在他身上先留下一个血洞再说了。经过昨夜的激战，她非常疲惫，神经却处在高度紧张的状态。

煎鸡蛋的家伙愣了一会儿，苦笑，“巴黎那边的事提前结束了，我就改了机票时间。在法国，忽然端着早餐出现在你床前的男人都是浪漫的，我本以为你会高兴可谁叫我有个当斩首者的未婚妻呢？”

苏茜皱着眉头看他，看起来气还没消。

男人有点手足无措，他从来都是个举重若轻的人，很得周围人的信赖，但在未婚妻面前就会有点做什么什么错的感觉。而苏茜从来都是个脾气很好的女孩，偏偏在他面前就会没来由地发火，看哪儿哪儿不对。

男人忽然抽了抽鼻子，鼻端一股淡淡的焦糊味，他这才想起炉子上还煎着鸡蛋。

但他还不敢立刻去照顾锅里的鸡蛋，而是对苏茜摊了摊手，“对不起，亲爱的，我错了，我应该预先通知你，我向你道歉”

这么说的时候他是那么地无可奈何语言干瘪，完全不像他平时对外展现的模样。因为他其实并没什么错，他只是觉得这样会给苏茜一个惊喜而已。

苏茜轻轻地叹了口气，小跑着上前几步，拥抱他，“对不起兰斯洛特，我今天的情绪太糟糕了。”

兰斯洛特受宠若惊地抱住未婚妻，用面颊贴紧她的面颊。

他们静静地拥抱，任电磁炉上的煎蛋渐渐地卷曲、发黑，那些黑色的利刃失去了依托同时坠落，密密麻麻扎在桌面上。

第48章 鲸歌 20

卡塞尔学院，英灵殿会议室。

贝奥武夫一拳砸在会议桌上，桌面震动，“出动了雷霆和守望者也不行么？”

“年轻一代的斩首者中，雷霆已经是最优秀的几人之一了，她又那么了解目标。”图灵先生说，“但她的对手是路明非，我们无法评估路明非的能力上限，他完全是未知的，跟龙王一样。”

“可根据雷霆的报告路明非连行动能力都没有!阻止她的人是陈墨瞳和一个查不出身份的年轻人!什么时候有那么多人都能挡住我们最优秀的斩首者了？”贝奥武夫怒不可遏。

“雷霆是年轻一代斩首者中最优秀的，但并不是斩首者中最优秀的。”范德比尔特先生说，“如果年轻人做不好，那就让老人登场吧。”

“守望者已经带着老人们赶到东京了。”图灵先生说。

“提醒守望者控制好他们，别让局面没法收拾。”贝奥武夫说，“居然让我们不得不动用老人，即使是我，也宁愿那些家伙一直在冰库里睡着。”

“放心吧，守望者做事非常可靠。老人们只是负责助攻，完成任务还靠守望者和雷霆的配合，有守望者在，雷霆才是完整的雷霆，他们应该不会令我们失望。”范德比尔特先生说，“既然确认了他们在东京，狩猎圈缩小到一座城市那么大，成功率会大大地提升。”

“那伙打劫我们各地分部的人到底是什么来路，查清楚了么？”贝奥武夫问。

图灵先生摇摇头，“只知道打劫者是两个年轻的女性，毫无疑问都是混血种，其中一个的战斗力很强。看她们的路线，是一路开车从亚洲到欧洲，沿路打劫我们的各地分部。各地的分部都不得不留人戒备。”

那是一桩令元老会非常尴尬的事，原本追捕路明非是头等大事，各地分部都枕戈待旦。但两个女贼在短短半个月的时间里已经打劫了十个以上的分部，方式简单粗暴，踹门进来，把所有人控制住，拷贝电脑里的资料，霰弹枪一通乱射，给被俘的专员们集体拍照上传到猎人网站，拍拍屁股驾车走人，接着去打劫下一家。

秘党的颜面尽失，又要防备那些重要的资料被劫，不得不留人在各地分部防守，大大影响了他们追捕路明非的人力。原本遍及世界各地的分部是他们的爪牙，现在却成了他们的软肋。

“几乎可以肯定对方的目的是分散我们的注意力，令我们无法全力以赴地追捕路明非。”范德比尔特先生说。

“路明非还有同伙么？”贝奥武夫沉吟，“如果我们面对的不是一个逃走的怪物，而是一个组织，那事情会更难办。”

“一个能和龙王抗衡的怪物，现在他逃走了，即使他并不属于任何组织，也会有组织想要找到他，控制他。”图灵先生说，“他的出现已经影响到了平衡，混血种组织之间的平衡，人类和混血种之间的平衡，甚至龙王之间的平衡。但现在还不是为平衡担忧的时候，同时有两个怪物在地球上活动着，一个在东京，一个在北极圈，它们必须被控制住，我们才有喘息的时间，来考虑下一步的事。”

“北极圈那边的事情怎么样了？”贝奥武夫问。

“由执行部部长施耐德教授亲自领队，原本留在学院本部的精锐都参加了行动，包括恺撒、阿巴斯和芬格尔。执行部采购了一艘很大的船，装备部负责改造，摩尼亚赫号作为预备队，这次我们做了充分的准备。”范德比尔特先生说。

“真的会是利维坦么？”贝奥武夫沉思，“那个只在伪经中提到的家伙，我们只是推测它存在而已。”

“没人知道那家伙是什么，也没人知道它是不是真叫利维坦，名字不重要，但可以肯定的是北冰洋里正游着一个大家伙。”

“捕鲸队什么时候出发？”

“还需要几天做准备，恺撒他们应该是今天抵达阿伯丁。”

苏格兰，阿伯丁港。

穿城而过的河上，货船劈波斩浪，天空阴霾，高树摇曳，两岸都是古老的建筑，随处可见锋利的尖塔。

这是一座历史悠久的城市，也是苏格兰最大的几座城市之一，可也只有区区几十万人。不过作为天然良港，它的地位非常重要，很多巨型航运公司的母港都在这里，它的泊位能够停靠巨型油轮。

船厢里，已经派遣直升机把重型装备运到了船上，还有装备部的工程师们，几天之内这些装备就能调试完成，其中包括了曾经在三峡水库用过的暴风鱼雷。

考虑到这种超高速鱼雷对龙王诺顿也只是造成了重创而不是一击必杀，装备部又额外加料做了改进。恺撒可以猜到那种改进是什么，应该就是诺顿龙骨中提炼出来的火元素晶体，龙骨虽然失窃了，但那种晶体还有少量的库存。

他们自己要随身携带的装备也不少，从折叠帐篷、防寒服到冰镐，当然还有恺撒的沙漠之鹰、狄克推多和阿巴斯那对弯月般的波斯刀。

恺撒在给沙漠之鹰上油，阿巴斯则细心地磨着刀。

“我说我们是去捕鲸好不好？你们整这些有用么？一头可能是龙王的鲸鱼，你们准备跟它比枪比刀？”芬格尔一脸鄙夷。

“没准会遭遇呢？你准备用暴风鱼雷对付它还是咬它？”恺撒头也不抬。

“我准备从你们两个混蛋身边离开，所以遇到我就跑，我有双很适合跑步的鞋子。”芬格尔给他们看自己的海豹皮靴，“你们两个能打的去跟打不就行了？”

一路上这家伙都不开心，倒也很好理解，他是被恺撒和阿巴斯一左一右架上飞机的。

货船驶出河道，进入港口，水面立刻就从青灰色变成深得令人发冷的碧蓝。这是一座巨大的深水港，港口里浓雾弥漫，当那些数万乃至十万吨级的大型油轮从雾气中出现的时候，船舷简直高得像是接天的墙壁。

货船越过这些油轮继续向外海驶去。

“我说，eva给我们买的那条船靠得住么？为什么这种巨无霸油轮都能停在港口里它非要停得远远的？”芬格尔嘟哝。

“船上在做改装，免得被人看到。还有，据说那艘船也不太方便让人看到。”阿巴斯说。

海岸线越来越远，最后他们完全驶入了浓雾之中，如果不是靠着导航仪，根本无法航行。

“停下，我们到了。”施耐德说。

货船在海面上划过一个巨大的弧线停船，施耐德站起身来望向某个方向，芬格尔也伸长了脖子往那边看去。

黄色的灯光忽然就穿透了雾气，汽笛声震耳欲聋，摩天大楼般的身影从浓雾中缓缓地浮现，还有血红色的巨口和森严的白牙!连恺撒都不由自主地绷紧了浑身肌肉。

如果不是那艘船鸣笛示意了，真可能被误认为就是他们此行要捕猎的那头巨鲸。

尽管无法跟十万吨级的油轮相比，可这艘船依然可称“巨舰”二字，黑红两色的船体，船身宽阔，血口白牙是船头上喷绘的鲨鱼嘴。

如果说那些大型油轮是温顺的蓝鲸，那么这艘船给人的就是食人鲨的凶恶感。

“破冰船？eva买了艘破冰船？”芬格尔盯着船头厚厚的破冰装甲看了半天，转向施耐德。

“这艘船还不错，看起来是军用级的。”施耐德也是仰望这艘巨舰，赞许地点点头。

“我们买了一艘军用级的破冰船，就为了去捕鲸？”芬格尔瞠目结舌，“这是不差钱呢？还是不差钱？”

“秘党的历史上，缺钱花的时候还真不多。”施耐德说。

别人说这话可能有炫耀财富之嫌，可施耐德只是讲述事实。混血种在敛财方面的能力素来出色，秘党也不例外，否则也难有经费支持屠龙这项伟大的事业。时至今日学院名下仍有众多的企业，源源不断地输送着财富。

“如果他们买了一艘航空母舰，我还会意外，但这只是一艘破冰船，”恺撒也很轻描淡写，“我们要去的地方可是北极，当然需要一艘能撞开冰山的大家伙。”

他这么说也同样并非炫耀财富，加图索家的男人也没有为钱烦恼过，而且作为长江三峡那件事的亲历者，恺撒很清楚装备是越强越好，而不是恰好够用，因为你根本无法预测你的敌人是什么东西。

“妒忌使我质壁分离!”芬格尔愤慨地说着，扭头去看阿巴斯，“会长大人你呢？你不说句话也来刺激刺激我这个穷人？”

阿巴斯笑笑，“我可没钱，跟你一样。”

说完他就提起自己的波斯刀，仰望破冰船做好了登船准备。

第49章 鲸歌 21

阿巴斯确实没什么钱，他甚至是靠校长奖学金完成的学业。但他也根本不需要钱，他没有任何爱好，除了冥想，可冥想这个爱好委实不花钱。他住在一间非常奢华、阿拉伯王宫般的房子里，但那只是某个崇拜他的阿拉伯裔学生——那人家里据说有那么几十口油井——租下来，装饰好了，非要供他冥想之用的。阿巴斯也没有拒绝，不过也没有很感激，对他而言在王宫里冥想和在野地里冥想只是有没有蚊子咬他的区别。

这样一个人当然对金钱没什么概念，但在芬格尔看来这家伙跟恺撒差不多，就是看到很多钱堆在那里，也跟看到很多羊粪堆在一起一样，会点点头说哦还挺多的，就过去了。

破冰船上甚至安装了塔吊，吊车把整条货船吊到了后甲板上。

恺撒刚刚站在甲板上，背后就传来熟悉的声音，“少爷，欢迎登船。”

恺撒转过身来，看清了来人，微微皱眉，“你怎么在这里？”

黑色的小礼服，烫得笔挺的裤缝，即使在破冰船上也打着精美的丝绸领巾，来人的衣着像个尽忠职守的英国管家。可看那头丝绸般润泽的金发，长到能够盖住眼睛，却又像是被英国管家伺候的贵公子。

恺撒的秘书，帕西加图索，曾经服务于恺撒的叔父弗罗斯特，对于加图索家的事，他知道的比恺撒这个继承人还多。恺撒并不喜欢这位秘书跟着自己，但帕西是家族指定给恺撒的，有时候恺撒也没办法。

“家族担心少爷的安全，命我赶来看看能不能帮上什么忙，”帕西恭恭敬敬地说，“此外少爷日常需要的一些东西我也带来了，应该足够这趟旅行用。”

“我日常需要的东西？”恺撒没理解这句话。

“50陈年的波特酒，500支雪茄，红葡萄酒100，香槟酒100，白葡萄酒200，”帕西顿了顿，“考虑到海上进餐吃海鲜的时候会更多一些，所以这次白葡萄酒准备得较多。我还准备了500磅的各种红肉，和300磅的各种白肉，包括日本产的干鲍和法国产的蓝龙虾，都是少爷您喜欢的。此外我从罗马调了两位主厨随行，其中一位曾在佛罗伦萨四季酒店担任行政主厨15年”

施耐德叹了口气，转身走开了，阿巴斯倒是没走，微笑着继续听，不过看起来纯属礼貌。

恺撒脸色阴沉，他几乎快要忘记自己当贵公子的那些年里的生活方式了，被帕西这么提醒一下子想了起来。当年他确实就是这样的一个人，航行到世界各地都要自己带酒带肉，连酒杯也要带自家的，补给不够的时候还会派飞机先飞到目的地，再把货物运送到港口。与之配套的当然是船上的红酒派对，香槟派对，和烤肉派对。

可他如今已经不走这个路线了啊!他现在很务实了，连速溶咖啡都能喝了!还提这些干什么？他不愿在竞争对手——也就是那个微笑着的阿巴斯——面前，看起来像个不能吃苦的二世祖。

就在他考虑要不要拿帕西的领巾把他的嘴堵上的时候，有人拍了拍他的肩膀，亲热地靠了上来。

是芬格尔。

芬格尔深情地看着帕西，不是看女人的那种温情，而是看到出炉牛腿的温情，“主席，你这个秘书真的非常好!是个人才!你要培养他，将来能成大事，是你的左膀右臂!”

施耐德漫步在这条巨舰上，感受着透过呼吸器进入肺部的寒意。

甲板上也是雾蒙蒙的，但还是可见那七层楼高的庞大船舱和高耸的舰桥，巨大的鱼雷管被塔吊吊着从天而降，装备部的工程师们正遥控着四组行走的机器人——准确地说它们更像是机器狗——扛起这根鱼雷管，把它抬到船首去安装。施耐德看着那些机器狗的背影，在面具下无声地笑笑。

脚步声从侧方接近，施耐德转身看了过去，身穿白色制服的男人走出雾气，大步来到施耐德面前。

施耐德打量那个男人，他有着蓝色瞳孔和栗色的短发，典型的斯拉夫人外貌，高大彪悍，肌肉健硕，海风和日晒令他的皮肤苍老，但整个人还是显得活力和热情。

“请问您就是新的船主么？”男人向着施耐德伸出手来，“我是这艘yamal号的船长，萨沙雷巴尔科，竭诚为您服务!”

第50章 雷霆与守望者 1

“你说苏茜和兰斯洛特订婚了？”路明非呆呆地看着诺诺。

“没错，大概半年之前我收到的邮件上是这么说的。没举办仪式，兰斯洛特买了一块五克拉的粉钻，做了一枚订婚戒指，让侍者把它放在香槟里端上去，苏茜拿出来戴上了，订婚就算成功了。”诺诺靠在沙发上，扭头看着窗外。

楚子航不在屋里。诺诺说想吃冰淇淋，打发楚子航出去买，楚子航拿了零钱就出去了。

路明非立刻就明白诺诺是有事要跟他私下说，全神贯注，耳朵都竖起来了，却没想到是这个事。

路明非有点急了，“那两个人怎么可能呢？”

在他想来这真的是不可能，苏茜和兰斯洛特，那就是楚子航的左膀右臂，好比山寨里的大嫂和二当家。大当家的失踪了，大嫂就跟二当家搞在一起了，这是什么逻辑？

且不说苏茜对楚子航的感情，兰斯洛特也不是那种会泡大嫂的人!

想当年兰斯洛特也是入校就评a级的明星人物，能力和魅力都是上上之选，本来是众望所归的狮心会新任会长，却在见到楚子航之后表示折服，把会长位置让了出去，自己心甘情愿地当了那么久的二当家这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家伙，怎么会干出这种事呢？

“怎么不可能？这两个人从入学的第一天就看上了对方好么？一年级结束的暑假，他们一起去了马达加斯加，我也跟去了，可全程我都能明显地感觉到我就是个灯泡，他们手拉手在篝火边跳舞，用两根吸管喝同一杯鸡尾酒，却把我丢给一个印度来的大叔!果然回来后不久他俩就宣布在一起了;二年级的时候兰斯洛特安排苏茜在卢浮宫艺术馆跟他的父母一起看展览和用下午茶，二年级快结束的时候他们一起飞了一趟中国，陪苏茜的父母看洛阳牡丹节，这叫什么？这叫‘见父母’!ok？这俩母胎单身的家伙谈了一场很标准的恋爱，顺顺利利，坦坦荡荡。”诺诺瞪眼，语速越来越快，“所以还没毕业苏茜就去了巴黎分部实习，因为那是兰斯洛特的故乡，他也在那里实习!那么一男一女，门当户对，当了三年的男女朋友，没闹过什么大矛盾，现在终于来到同一个城市工作生活，准备结婚，有什么奇怪？”

“那师兄怎么办？”路明非有点急眼了。

“什么怎么办？”

“师兄是被那个什么修改因果线的言灵给变没的，他只是暂时消失一阵子，总不能说一个人暂时消失一阵子，喜欢他的女孩就跟别人订了婚吧？总不能说我出门上学一学期没回来，回来一看我家里他妈的多出一个儿子来，把我爹妈给占了吧？”

“搞清楚了，这个世界里除了你没人记得楚子航，苏茜当然不会爱上一个不存在的人。这不是什么背叛，苏茜就算不爱兰斯洛特，也会爱上阿卜杜拉阿巴斯或者别的什么人。”诺诺低声说，“没有谁，地球都照样转。就算苏茜真的记得楚子航，某一天楚子航消失了，人人都说他死了，悲伤难过完了，她最后还是会跟别的某个人在一起。她又不是楚子航的狗狗，不是忠犬八公，不会说主人死了还傻傻地等他回来，等到自己也死掉。

路明非沉默了。

其实这事根本没什么可争的，诺诺说得都对，路明非心里也都清楚。他甚至没法抱怨说苏茜对楚子航始乱终弃——好吧，其实这个始乱也是不存在的——按照当下的因果线，楚子航早都死了，苏茜当然不能为一个十五岁就挂掉的男孩守活寡。

所以苏茜和兰斯洛特那是一见钟情再见定情，三媒六娉，一路奔着结婚而去，绝对的模范未婚夫妇。这些都很好，太好了，好得挑不出任何刺来可是楚子航呢？楚子航怎么办？

那个心里只有十五岁的男孩，他已经被世界除名了，现在连喜欢他的女孩子都要结婚了。

第51章 雷霆与守望者 2

“现在我们该怎么办？”路明非想不出答案，只能接着问诺诺。

“什么怎么办？没办法。我跟你说这些，是提醒你别跟楚子航瞎说。”诺诺说，“他身体里装的是个十五岁的小孩子，小孩子不用懂那么多。”诺诺说完，转过头去，继续望着窗外的风景。

路明非在床上呆坐了很久，弯下腰去，整个人半蜷着，像个泄了气的充气娃娃。

“我出去走走。”他挣扎着爬了起来。

浑身都疼，应该静养，不过他实在没法继续躺下去了，他觉得这屋子里憋闷透了，不出去走走他会给憋死。

诺诺连回答都懒得回答。

路明非戴上一顶棒球帽遮脸，一边披着外衣一边出门。

门一推开他愣住了，门外的走廊上，楚子航静静地靠在墙上，手中的塑料袋里是诺诺要的香草冰淇淋。

后庭院的露台上，晚风习习。

苏茜穿着露背的晚礼服，坐在白色的桌边，桌上点着蜡烛，烛光下是兰斯洛特亲手做的晚餐。

兰斯洛特出自一个颇为古老的家族，一直都是个生活讲究有情调的人，只不过因为学院里有恺撒这种脸上都写着“贵公子”的人存在，才没有那么显眼。他和苏茜已经有阵子没见面了，见面的第一晚当然应该有一场穿着礼服吃的晚餐。

兰斯洛特却没坐在餐桌对面，而是站在苏茜背后，用冰袋为她冰敷灼伤的后肩。

“差不多一天过去了，没什么事了，只要不感染，过几天就会好的。”苏茜单手把自己的一头长发拢在头顶，露出后背和修长的脖子。

“还是多冰敷几次好，据说可以减少愈合后的瘢痕和色素沉淀。婚礼上你不是还得穿露背的婚纱么？”

苏茜有点羞涩，但好在兰斯洛特站在她背后，看不到她脸上的红晕。

“如果我在的话，应该不会让你这么冒险，”兰斯洛特又说，“锁定目标的位置，不惊动他们，等待增援，这才是标准的流程吧？”

苏茜一愣，“我是个斩首者，我们斩首者的流程跟标准流程不一样。”

兰斯洛特无声地笑了笑，“你其实是想抢在我赶到之前跟诺诺见上一面吧？担心我会对她不利。”

苏茜愣了一下，也笑笑，“猜出来了还问？”

两个人相处得太久了，兰斯洛特猜出她的心事并不奇怪，但是猜出来了也可以不说。

她确实是担心兰斯洛特会不给诺诺考虑的时间，她虽然是斩首者，但在这场东京狩猎行动中，负责人却是兰斯洛特。元老会指定他担任这个角色，因为他足够理性和冷静，他是战场的控制者、居高临下的司令官。他很少亲自出手，但任务成功的关键却是他。

兰斯洛特，才是真正的利刃。

“我还记得我们那年一起去马达加斯加的事，她装得好像很喜欢和那个咖喱味的大叔说话，其实是想给我们俩留下独处的时间，”兰斯洛特轻声说，“她一直都那么聪明。”

苏茜忽然伸手到自己的肩后，抓住了兰斯洛特的手腕，“你什么意思？”

兰斯洛特感觉到了自己身为斩首者的未婚妻的强大腕力。

但他还是微笑着，“我的意思是她是不可能被劝说的，诺诺要做什么事，谁也拦不住，她一定早已经想好了。所以如果你想帮她，就更要雷霆闪电那样开始行动，不给她任何反抗的机会，制服她，带她回学院。学院真正担心的是路明非，不是她，不会对她不好，何况她还有一位身为校董的未婚夫，恺撒的性格你应该明白。”

苏茜沉吟了片刻，“那路明非怎么办？”

“路明非也是我们的朋友，我的权限范围内，我也会尽力帮他。”兰斯洛特苦笑，“不过一个疑似龙王的目标，我有没有资格帮他可真难说。”

“你飞了那么远的路来东京，路上应该想得差不多了，想好了就说，你的计划是什么？”

“首先我们得把他们分开，我们有两个猎物，就需要两个分开的陷阱。考虑到路明非龙化后的实力，诺诺是远逊于路明非的，只要我们能把她和路明非分开，平安捕获诺诺的几率就会大增。至于活着捕获路明非，”兰斯洛特轻轻地叹了口气，“有那种龙化的能力在，谁也没把握，只能说看看路明非是否愿意被我们活着捕获了。”

苏茜想了想，微微点头。

兰斯洛特说得没错，以那段视频中路明非展现的能力来看，就算是一个斩首者组成的连只怕也拿不下。好在路明非好像并不能随时龙化，在仓库里他甚至不得不接受诺诺的保护。

“不过意外的是他们有三个人。”兰斯洛特问，“你跟那个人正面接触过，什么感觉？”

苏茜沉思了片刻，“看起来大约22或者23岁，奇怪的是他喊诺诺姐姐，行为上有时候表现得像个孩子，但他能拔出蛇岐八家前任大家长的刀，那是一柄炼金武器。不考虑言灵，他的近战能力在我之上，可能也在恺撒之上。”

兰斯洛特也想了想，“那么他应该是个有血统的人，而且受过非常严格的训练，可你又说他的行为像个孩子？”

苏茜认真回想，楚子航给她留下印象最深的两件事，一个是他捧着水给诺诺洗脸的一幕，那时苏茜已经盯上了他们，那一幕中的楚子航毫无疑问是个孩子，乖巧懂事，但还是个孩子。

另一个则是他如飞龙破空而来的一幕，那一刻他的刀带着龙吟般的呼啸，他整个人带着一种“斩开一切”的巨大气场，眼风之锐利，惊得苏茜心脏像是停跳。

与其说蜘蛛切是宝刀，不如说握刀的那个人是宝刀!

人要经历多少生死，才会有那样淬火般的眼神？

“我看不透那个人，我刚才说的，都是我的感觉。”苏茜只得说，“他的行为模式像个孩子，但如果把龙化的路明非排除，他可能是那些人里战斗力最强的。”

“那是个杀手，跟我一样。”苏茜顿了顿，补充说。

“看不透的目标，比强大的目标还要棘手。”兰斯洛特说，“有个意外的消息，我从巴黎出发的时候得到的，有人正从亚洲到欧洲，打劫我们位于各大城市的分部，似乎是想拖延我们对路明非的追捕。”

苏茜愣了一下，“谁会这么做？”

“目前还没有怀疑对象，但据此元老们推测路明非并非单枪匹马，他是有同伙的。”

“龙王的同伙么？”苏茜觉得不可思议。

迄今苏醒的龙王几乎都是单独行动的，这种生物的强大和骄傲令他们根本懒得跟其他人合作，他们似乎觉得单枪匹马就能征服世界了。

如果他们能略微放下这份骄傲，组织组织追随者——总会有人类或者混血种愿意追随王的脚步——那么他们会更加棘手，再给追随者们洗洗脑，做做团队建设，公司化管理，建立一下绩效考核制度想起来就可怕。

“所以你说的那个男孩很可疑，他可能只是在隐藏实力。”兰斯洛特缓缓地说，“如果他再阻止你，就优先解决他。”

“是。”苏茜点了点头，“你带了什么增援来么？仅凭你我，就想追捕龙王级的目标？学院是不是太高估我们了？伊莎贝尔那些人基本上可以忽略不计。”

“当然有增援，今夜就抵达。”兰斯洛特收起冰袋，在餐桌对面坐下。

“我陪你一起去。”苏茜说。

“不是什么让人愉悦的东西，我带藤原信之介去就好了，”兰斯洛特越过餐桌轻轻抚摸苏茜的手，“你好好休息。”

第52章 雷霆与守望者 3

“你回来了？”路明非小心地观察着楚子航的表情，“你回来多久了？怎么不进去？”

对于这种情人旅馆的墙壁是不是隔音，他完全没把握，没准什么都给楚子航听去了。

“姐姐叫我去买冰淇淋，肯定是有事想跟哥哥单独说，不然她会让哥哥去的。”楚子航说，“所以我就在这里等会儿再进去，好让你们说完。放心我什么都没听到，这里的墙很厚。”

路明非心说特么真不能掉以轻心啊，这货虽然只有十五岁的心理年龄，但智商还是原来的智商，并不能把他当作普通的孩子来哄。

“也没什么特别要紧的事儿，我跟你姐姐说点打打杀杀的事情，你姐姐担心你听了胡思乱想。”路明非低头看了看楚子航手里的塑料袋，“有香草口味的么？”

两个人肩并肩地靠在墙上，路明非吃一个香草味的冰淇淋，楚子航吃巧克力味的。

冰淇淋的味道还真不赖，因为提袋里加了冰袋的缘故也没化，路明非认真地挖挖挖。

“哥哥你恢复得真快，昨天晚上我看你的样子，还以为你要死了呢。可现在你就能吃冰淇淋了。”楚子航说。

“我这是靠血统，不算什么，都感觉不到疼。”路明非说，“当年你更厉害，有一次我看你自己把自己伤口里的玻璃渣子挖出来，那天晚上下暴雨来着，你就站在雨里给自己动手术，那才叫真厉害。”

楚子航愣了会儿，摇摇头，“我什么都想不起来。”

“那昨天夜里那个姐姐，不是你诺诺姐姐，是那个穿白裙子的姐姐，你记得么？”路明非装作心不在焉地问。

楚子航还是摇摇头，“想不起来了。”

不知为何，听到他说想不起来，路明非又有点失望。

“以后要是再遇到那个姐姐，别那么狠，要留点余地。那个姐姐你以前认识的，虽说也就是普通同学的关系。”路明非说。

“嗯，知道了。”楚子航埋头吃着冰淇淋。

“不过真是多亏了你，够狠，”路明非竖起大拇指，“我还以为诺诺养了个小奶狗呢，原来是小狼狗，师兄你一直都这么厉害!”

“开始很害怕，可看到姐姐有危险，就有胆子冲上去了。”楚子航说，“姐姐一直对我很好。”

路明非心说没错，你就这种人，人家对你好你就要报答。好在你将来长大了是个面瘫，敢对你公开示好的人不多，你要是跟恺撒那样喜欢大派爱心你就完蛋了，你的人生就得全世界飞来飞去帮助那些对你好的大姐姐和小姐姐们。

“我出去转转，在床上躺了快一天了。”路明非从后腰摸出一柄短弧刀递给楚子航，“拿着这家伙，谁来欺负你姐姐你就猛揍他。”

楚子航接过那柄精心打造的弧刀，眼中流露出惊喜，跟孩子得到期待已久的玩具似的，翻过来覆过去地摸索。

虽然不是古刀，却也是当代知名的刀剑师傅的作品，从刀条质量到刀装，都比照着古刀来，跟他在少年宫剑道班上用的家伙比起来，一个天上一个地下。

在仓库里他拔出过源稚生那对刀，后来那对刀也被他带了出来，不过立刻就被乌鸦收走了，毕竟是前任大家长的遗物，乌鸦还不至于因为楚子航玩起刀来颇有大家长的风采就把刀送给他了。

“把你的背包给我。”路明非说。

楚子航把自己的双肩背卸下来递给路明非。这个双肩背原本就是路明非给他买的，让他把自己的东西都装在里面，因为他矫健有力，还帮着路明非背了不少东西，眼下这家伙作为战斗力还有点勉强，不过作为一头驮马却非常好用。

“我放进去的那东西没丢吧？”路明非拉开双肩背，压低了声音。

“在里面，我谁都没说，姐姐也没告诉。”楚子航说。

“够意思，是兄弟。”路明非从包里摸出捆好的一卷纸，把包递还给楚子航，拍拍他肩膀，“去把冰淇淋送给你姐姐，说我溜达会儿就回来。”

街对面就是一间小小的咖啡馆，路明非戴着棒球帽和口罩穿街而过，买了咖啡和简餐，占据了一个角落里的隐蔽位置。

路明非打开那卷纸，在灯下把它们摊开。

不是一般的白纸，而是半透明的硫酸纸，纸上绘制着意义不明的线条。但当路明非把那些硫酸纸重叠、归拢、摁平之后，凌乱的线条们组合在一起，组成了一座小型的城市。

黑天鹅港，那个早已湮灭为尘埃的研究所。

东京事件之后，学院和蛇岐八家都成立专门的小组来研究赫尔佐格，但赫尔佐格曾经主持的这间研究所一直都没有找到。

没有任何档案记载过这间研究所的准确位置，它根本就不存在于任何地图上，仅有的两个线索是它距离维尔霍扬斯克不远，驻扎在维尔霍扬斯克的苏-27中队可以迅速飞到，还有就是它在海边，在夏季是个可供通航的港口。

但根据这两条线索勘察了足足一年，他们没有找到任何被炸毁的大型建筑物遗迹。

这太不可思议了，如今一个普通人都能用电脑访问卫星地图，搜索中世纪海盗藏宝的小岛了。

那个港口的存在还有很多其他的不合理处，它是前苏联某个位高权重的家族用军用基金偷偷养着的，但养活那样规模的一个研究所，费用惊人，就算养活它的人很有能量，却也没法隐瞒那么久才对，从解放柏林一直到苏联解体，太难想像了;支持它的家族后来倒也找到了，家族中已经不剩什么老人了，据年轻人说，老人们过世的时候并未提到过他们曾经支持过那样一个神秘的研究所，而按照常理来思考，他们应该把研究所的秘密作为家族的遗产传给下一代。

调查小组曾经提出一个很反转却合理的解释，就是黑天港根本就没存在过，那只是赫尔佐格自己编造出来的谎言。众所周知赫尔佐格是个愚弄了所有人的大骗子，偏偏邦达列夫也死了，赫尔佐格成了黑天鹅港唯一的见证人。

换句话说赫尔佐格是黑天鹅港唯一的孤证，而这个孤证是个老骗子。

然而在仓库的资料中，路明非却真的翻出了这些硫酸纸，粗看起来它们毫无意义，但把它们叠放在一起之后，便会看出一个规模极大的建筑物。

它分为很多层，有各种各样的功能区，包括锅炉区、生活区，实验室和完善的污水处理系统，还有一座东正教教堂。而它的正下方，连着一条幽深的矿脉。

一切都跟那座传说中的黑天鹅港吻合，路明非甚至可以根据锅炉区的面积推算出它的热能供给规模，在严酷的寒冬里，它可以供大约1000人藏匿在封冻的北极圈内。

这些并非原始的设计图，而是赫尔佐格凭回忆绘制的，图片的角落里有他的签名和绘制时间。

如此复杂的结构，如此精密的设计，要说赫尔佐格纯粹是画出来骗人的未免太过匪夷所思，那么他到底为什么要花费如此大量的时间绘制这东西呢？

作为对那段生活的回忆？还是已经被炸毁的港口里还存着什么他惦记的东西？

路明非的手指沿着图纸一点一点的滑动，这并非他第一次研究这些图纸了，但能看出的东西还是有限，那座港口如同藏在迷雾之中的迷宫。

没错，迷宫!

在古老的神话里，迷宫是围绕着怪物而建的，不让世人接近怪物，也不让怪物接近世界。那么这座迷宫里，又藏着什么呢？

如果是诺诺的话会看出更多有价值的信息吧？侧写的能力用在这里也许正合适，但不知为何，路明非不想告诉诺诺图纸的事。

他觉得诺诺不该去这里。

黄昏的光照在乌鸦的办公桌上，他靠坐在转椅里，凝视着桌上的那对刀，源稚生的刀。

黑色的柄和鞘，赤铜色的刀头和刀镡，摩挲了太多年的鲨鱼皮泛着隐隐的墨绿色，但刀柄上的赤红色结绳还是新的，那是因为樱总会及时地做更换。

源稚生死后这对刀一直放在仓库里落灰，倒不是乌鸦不重视它们，主要还是不想睹物生情。

可此刻这么近看着它们，并没觉得多伤感，反而有点温暖的感觉，好像那个人随时都会走进来，提起刀说我们出发，然后乌鸦就一跃而起跟上他的步伐。

“如果是你，你会怎么办呢？”乌鸦轻声问。

问的当然不是那对刀，而是昔日握刀的人。

他面前的困境很清楚，学院已经确凿地知道路明非他们在东京了，蛇岐八家想要暗中帮助路明非这件事，学院也知道了。

藤原信之介暗示得很明白，首先学院愿意既往不咎，蛇岐八家也别继续搀和这件事;其次加图索家已经介入了这件事，且派来的是个高手。

当然是高手，而且是杀人如麻的高手。

昨晚就是那个高手血洗了负责室外广告放送的公司，当时值班室里四个人，其中两个血统优秀。看现场，瞬息之间四个人被割喉，从他们看到那个人到被割喉，甚至没有一次呼吸的时间。

如果他们还有机会看到那个人的话。

第53章 雷霆与守望者 4

加图索家，有可能是近代史上世界第一的混血名门，通常为人所知是因为它那惊人的财富。但多数人都忘记了它的真实面目，历史上它是个暴力的家族，现在也还是。只不过当今世界上的大多数事情花钱就能解决，加图索家也不必总喊打喊杀，但当花钱解决不了问题的时候，加图索家的老人们还是会请出封存已久的暴力。

东京事件中，加图索家已经显露出凌驾学院之上的技术实力，天谴之剑那东西可绝非花钱就能造出来的。

虽然还不明白加图索家为什么会直接介入这件事，但同时跟学院和加图索家开战，如今的蛇岐八家根本做不到。

乌鸦当然可以拿起旁边的电话打给樱井七海，但那不过是把麻烦丢回给家族，既然答应了樱井七海要背黑锅，乌鸦就会一直背下去，他就是这种人，樱井七海看他看得很准。

即使不考虑外部的压力，内心里乌鸦对自己眼下做的事情是不是对也充满了疑惑。

以前他只是在视频中见到了龙化的路明非，可现在他亲眼看过了，当时那种由心而生的巨大恐惧就快要摧毁他的理智，他要么对路明非开枪，杀死那个怪物，要么抱头逃走。就在那时，路明非断然地自残，乌鸦的理智这才回来了。

那个人的身体里，真的寄宿着什么魔鬼，那个魔鬼出来的时候，谁都挡不住，他将不再区分朋友和敌人，所见皆杀!

所以藤原信之介的那句话，无意中说到了乌鸦心里，他现在帮助的到底是小姐的骑士，源稚生的朋友，还是寄宿在那个躯壳里的魔鬼？

这时候他分外地想念源稚生，如果老大还在的话一切就都简单了，老大说什么，乌鸦就做什么，就算前面是死路，他也照样走。

可那个男人的墓碑现在立在白羽天狗神社的后山上，墓穴深处他跟弟弟的白骨相互拥抱。

佐伯龙治代局长忽然觉得自己人生的前半截其实就是个小孩子，那个时候老大帮他扛了一切的压力，所以他潇洒放肆，不必纠结什么事。现在他不得不长大了，他坐在源氏重工最高层的办公室里，独自一人，高处不胜寒。

手机响了，乌鸦皱着眉头拿起手机看了一眼——他很不喜欢下面人遇事就给他打电话——可看到来电人的名字，他立刻坐直了，深吸一口，按下了接听键。

“你已经多久没有回家了？”对方上来就是训斥的口吻。

“最近真的很忙，忙到喘气的时间都不够。”乌鸦赶紧说，“忙过这一段就回家看望您。”

这个世界上能这么跟日本执行局代局长佐伯龙治说话的人只剩一个了，当然是佐伯老爹。

乌鸦的血统还凑合，原理上应该也有龙族血统的佐伯老爹却没什么过人之处，一辈子都是个三等流氓，牛逼哄哄也就是在他们老家那个镇子上。不过老爹训儿子，总是天经地义的，佐伯老爹从不顾忌儿子如今的身份。

乌鸦也很习惯于听老爹的训斥，即使他正对属下怒吼或者揪着耳朵一顿暴打的时候，老爹一来电话，他也是这样恭听教诲的语气。

“我要跟你说三件事!”佐伯老爹开门见山。

“是是。”乌鸦点头哈腰，感觉老爹就站在自己面前。

“第一件，出门做坏事，要有万全的准备，记得穿上防弹衣!”

“是是。”

作为流氓世家，佐伯老爹倒不介意儿子干坏事，干坏事是他们的本职工作，但干坏事也要注意安全，这是佐伯老爹这些年经常挂在嘴边的话。

年轻时候佐伯老爹可不这么说，那时候他说有血性的男人迎着枪林弹雨上前，子弹都不敢伤他!

“第二件，酒和女人适量就好了，不要因为自己一个人在东京无牵无挂就给我乱来!”

“是是。”乌鸦心说下面应该说我结婚的事了。

“第三件”佐伯老爹说到这里顿了顿。

这个停顿有点久，久得乌鸦都怀疑老爹是不是挂断电话了。

“刚才还想跟你说三件事，怎么忽然想不起来了。”佐伯老爹烦恼地说。

因为阿兹海默症的缘故，佐伯老爹的记性已经很差很差了，打电话永远都是我要跟你说三件事，但有时候是四件，有时候是八件，八件里倒有三件是重复的。

“想到您再跟我说，我这边还有点事在忙。”乌鸦说到这里，心中微微一动。

如果真是小孩子的话，有事情可以问大哥，也可以问老爹，以老爹的人生经验，也许会给他一些启发。

“老爹，有件事想请你帮忙给点建议”

“乱七八糟的事情不要问我，我没有时间!”佐伯老爹严肃地说，“说重点!”

其实佐伯老爹最不缺的就是时间，跟便利店的老板下将棋一下就是半天，不过说自己很忙显得比较有面子，乌鸦光听就能知道老爹已经竖起了耳朵。

“如果你有个朋友，当年过命的朋友，”乌鸦斟酌着措辞，“他最近做了点很得罪人的事，从家乡跑出来找你帮忙。但有些别人跟你说，他现在已经变了，变得丧心病狂，你帮他只是给自己找麻烦，而且对他也不好”

“男人的路，都是自己走出来的!男人的命，也都握在自己手里!无关的人，废话那么多干什么？”佐伯老爹直接打断。

真是佐伯老爹说话的风格，永远那么硬气那么霸道，高举男人的大旗。

乌鸦从小就听老爹讲这类极道金句，什么，“只有死掉的男人才能随波逐流”，“狂风来的时候正好锻炼男人的筋骨”，“男人的后盾只有自己”，等等。

小时候听着总是热血上涌，长大后细想其实不知所云。

乌鸦心说自己真是脑子抽了，世界是不是会毁灭的大问题，你问一个乡镇流氓？

可他眼前忽然浮现出那天夜里在炉端烧的小店里，融融火光照亮了路明非那张还带点孩子气却又莫名苍老的脸。

他说，“要是死了都不知道自己是个什么东西，那墓碑该怎么写？”

“我想起第三件事了!出去做坏事，要有万全的准备!要穿上防弹衣!”老爹说完，挂断了电话。

乌鸦对着手机叹了口气，心说老爹的阿兹海默症真是越来越严重了，忙完这件事得给他找个更好的医生。

东京郊外的空港，深夜。

地灯的光勾勒出跑道的轮廓，兰斯洛特和藤原信之介站在跑道的尽头。

只是小型的货运机场，跟成田和羽田那样的大型空港不同，深夜里人迹杳然。兰斯洛特低头看看带夜光的腕表，差不多是约定的时间了，北方的夜空中传来了低沉的嗡嗡声。

那是一架小型的货运飞机，兰斯洛特举起手中的电筒，对空打出三长两短的信号，货运飞机便以撞地自杀般的气势一头冲了下来，在煤渣跑道上拉出一道两人高的漆黑尘烟，一直冲到兰斯洛特他们面前才堪堪刹住。

卡塞尔学院的飞行员十有都是这样的气势。

兰斯洛特早有准备，扬起手中的文件夹遮面，藤原信之介却被扑了满脸的煤渣。等他把脸上的煤渣抹掉，兰斯洛特已经跟飞行员在交接文件上签完字了。

“路上还顺利么？”兰斯洛特淡淡地问候。

“当然顺利，不顺利的话你就见不到我了。”飞行员耸耸肩。

货运舱的门缓缓降下，兰斯洛特神色凝重地走了进去。藤原信之介探着脑袋往里看，可货舱里雾蒙蒙的，一股冷气扑面，什么都看不到。

片刻之后，兰斯洛特提着沉重的箱子从机舱里出来，来到藤原信之介的面前。两人对视一眼，同时验证虹膜和指纹。这个箱子太重要，因此需要学院代理人和任务的负责人同时验证才能打开。

箱盖自动弹开，里面又是一个箱子。

长形的金属匣子，暗金色，表面镌刻着繁复的花纹。这东西看起来是什么文物，却又新的不像话。

兰斯洛特用力扳动箱子的一角，箱子的头部打开，箱中的机械运转，吐出了七柄形制不同的利刃。这些武器一旦出箱，立刻发出低沉的呼吸声，摄人心魄。

“喔!”藤原信之介吃惊地瞪大了眼睛，“这是”

“青铜与火之王锻造的炼金刀剑，七宗罪。”兰斯洛特的手指轻轻地扫过那些刀柄，“恺撒的话，可以拔出傲慢，阿巴斯可以拔到妒忌，我不如他们，只能拔出和饕餮。”

刀剑们在匣子中震动和嘶吼，刀柄上的鳞片自动开合，像是七条被束缚的活龙。兰斯洛特能清楚地感觉到，相对轻盈的两柄是他可以驾驭的，其他的五柄则有抗拒的反应。当他手指触及的时候，会有或者极热或者极寒的触感，有两柄摸上去甚至像是抓着裸露的高压电线。

很难想像抓紧它们的柄时该是什么感觉，还真是一组桀骜不驯的刀剑。

“这就是传说中能杀死龙王的武器？”藤原信之介的眼睛发亮。

“在路明非手里应该是成功过，在我手里的效果还没验证过。”兰斯洛特合上匣子，把七宗罪背在背后。

箱中的刀剑们嘶吼了片刻之后，恢复了宁静，想来那个设计复杂的鞘就是用来镇压这些刀剑的。

“卸货。”他对藤原信之介说。

藤原信之介立刻打亮手中的电筒，对着跑道侧面的草丛摇晃。

早已等候在那里的重型卡车开了过来，货仓打开，和货运飞机的尾舱门相对。

一辆叉车从货舱中驶出，把一人多高的巨型木板箱送进货车里，木板箱表面用红漆喷绘着诡异的图腾。

这才是必须动用一架货运飞机的原因，七宗罪只是顺便带过来的。

大概是运输中磕碰了一下，其中一根木板碎了，隐约露出其中的货物。那看起来竟然是一块完整的冰块，在夏夜中冒着丝丝缕缕的寒气。难怪用的也是低温货仓，否则夏季运输，这块冰在半路上就会融化不少。

“那些就是？”藤原信之介打了个寒战。

“别问问题，首先我并不比你知道得更多，其次我就算知道也不能回答。”兰斯洛特伸出一根手指摆了摆，阻止了藤原信之介的好奇心。

“鬼魂交付完毕，”飞行员拍拍兰斯洛特的肩膀，“记得要保存在冷库里。”

第54章 雷霆与守望者 5

乌鸦推门进来的时候，路明非、诺诺和楚子航正围在一起玩纸麻将。

“我是走错门了么？”乌鸦把带来的吃的丢在沙发上，“我偷偷摸摸地来到一间香艳的小旅馆，来到两男一女三个人的房间，打开门发现他们正在玩纸麻将。各位到底有没有身为通缉犯的自觉？”

“没有事可做，难道就愁眉苦脸地三个人对看么？”诺诺耸耸肩。

他们在这间情人旅馆住了三天，窗外一直是阴雨连绵的，无所事事久了人闷得像是要长蘑菇，诺诺就让路明非出门采购的时候带了这副纸麻将回来。

“服了你们!不过三个人怎么打麻将？”

“还有我呢佐伯大兄弟!大家把好手里的牌哈，我这把可是同花顺!”放在沙发扶手上的手机亮了起来，屏幕上的大脑袋冲乌鸦挥手致意。

“你们得尽快离开东京。”乌鸦一屁股坐在地上，把一个文件夹丢在诺诺面前。

诺诺翻开看了一眼，立刻就看到了苏茜的照片。

那还是她刚入学不久的时候照的，是个眉眼细细的温柔女孩，还有点婴儿肥，不是如今那个黑色闪电般的斩首者。

“苏茜，代号雷霆，是学院新一代斩首者中最强的几个人之一;跟她搭档的是兰斯洛特，代号守望者，是个战略专家;隶属他们指挥的是一支很精锐的队伍，队伍里都是你们的朋友，了解你们的行为方式，”乌鸦指了指路明非，“但未必了解你，因为你已经变成怪物了。根据我们的情报，昨夜有一件货物以医疗用品的名义在郊外的空港卸载，兰斯洛特和藤原信之介去接的货，我们无法确定那里面装的是什么，但肯定不是x光机。”

诺诺接着翻了下去，看到了伊莎贝尔、维多利亚和冈萨雷斯的照片，最后是兰斯洛特。

这些照片也都跟苏茜的照片一样，是入学时候照的，照片上的兰斯洛特还留着飘逸的长发，那时候他还梦想着组建自己的乐队。

想必是乌鸦想办法从学院本部那边搞到的情报，如苏茜这种想要培养为斩首者的毕业生，执行部会把她的资料秘藏起来，乌鸦找到的也只能是他们入学时候的照片。

“所以兰斯洛特已经到东京了？”诺诺说。

“是的，他乘坐日航班机入境，根本没有隐藏行踪。他无所谓。”乌鸦说，“他这是在告诉你们他已经到东京了，他要追捕你们，而你们无路可逃。”

路明非和诺诺对视一眼。

确实是兰斯洛特的风格，他未必是个出色的战士，但肯定是个优秀的战术家。他就像来下棋似的，坐在目标的对面，你不得不陪他下这局棋。你想起身就跑？对不起，你想跑这件事也在兰斯洛特的计算中。

“局面就是这样，规模不大的狩猎团，但很棘手。”乌鸦又说，“他们还有那种奇怪的梆子声，只需要把那段梆子声转录到某种播放器里，当作声音炸弹来用，看到路君就丢一个，那你们中的战斗力就只剩下陈小姐了。”

当着诺诺的面，他没提那段视频是加图索家提供的，也没提加图索家的特使也已经到了，这么说感觉好像是婆家在追捕逃婚的儿媳妇。

事后跟路明非说一声就行了。

“你觉得我们躲不开他们？”诺诺问。

“难。辉夜姬正调动所有计算资源阻挡eva的入侵，不过被攻破只是时间问题。辉夜姬那里一旦失守，你们在日本所有的行动都会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像上次那样出门吃碗拉面都不行，没准什么就把你们给拍了。”

“他们似乎还有别的办法来搜索我们。”诺诺沉吟，“记得蒙古国境那次么？我们被俄罗斯分部的人阻击。”

路明非点点头。

“按道理说那段时间我们经过的都是无人区，eva无法定位我们，可俄罗斯分部的人提前知道了我们的路线。”诺诺说。

“没错!那帮王八蛋怎么能猜出我找的路？”丢在沙发扶手上的手机气哼哼地说，“一定是作弊了!可我还没想出他们怎么作弊的!”

“让你的室友闭嘴。”诺诺冷冷地说。

路明非立刻拿起手机，准备关机。

“稍等稍等!我有重要情报提供!”芬格尔赶紧说。

诺诺冲路明非使了个眼色，路明非暂停动作。

“根据我的推测，我们可能带着某种发射器，这个发射器的体积很小，电池容量有限，只能每隔一段时间发出一次信号。学院是通过这个信号定位我们的，所以他们知道我们到了蒙古到了东京，但不知道我们的准确位置，因为我们一直在移动。”芬格尔说。

诺诺和路明非一愣，真的是这样，学院总能晚一步知道他们在哪里，却不会晚太久。

“可我们连所有的衣服都换掉了。”路明非说，“邵公子那台房车你也丢在海参崴了。”

他们其实是绕了个大弯子来的东京，一路开车到俄罗斯的海参崴，然后搭乘货轮到北海道，再沿路搭车南下。

“那么你们中有个奸细，每隔一段时间偷偷向学院报告一下你们的位置。”乌鸦说。

诺诺看看路明非，路明非看看楚子航。乌鸦的推测也很合理，但他们三个委实都没有出卖大家的理由。最后三个人都看向那台手机。

“喂喂喂!这不信任的眼神是怎么回事？这一路上要不是我给你们讲笑话解闷你们能坚持到现在么？我要想出卖你们我直接把你们导航到一个坑里不就完了么？”芬格尔大声说，“我现在是你们中最小和最可爱的，你们不能这样欺负我!”

“妈的真烦，路明非让你室友闭嘴!”诺诺不耐烦地说。

这次路明非坚定地摁下了关机键。

芬格尔说的也没错，这一路上都是按他指点的路线走的，他要真想出卖他们的话，有无数种方法，犯不着偷偷地发送个信号。

“总之藏着不是办法，”乌鸦说，“日本也不会一直都是安全港。”

“问题是，怎么走，和往哪里走。”路明非说，“如果真的存在那个发射器，我们又找不出来的话，无论跑去哪里都会被揪出来。”

“那么就只剩下一个办法了，”乌鸦说，“不断地逃亡，做一只最矫健的猎物，让那些猎犬跟在你屁股后面跑吧，只要够快，它们就拿你没办法。”

诺诺和路明非对视一眼，一直不停地逃亡么？没有一刻停歇，直到被抓住或者被打死的那一天，听起来真是又活泼又悲惨。

“你还能帮我们点什么么？”路明非问。

“问得真直接，我前世一定欠你很多钱。”乌鸦叹气，“我们的对手是一组很老练的猎人，他们中有出色的战术家和出色的斩首者，全副武装，他们很可能还借助某种跟踪系统知道你们的位置，但他们直到现在都很安静，为什么呢？因为还不是时候，他们在等待最合适的机会。就像猎鹰飞在天上，看着狂奔的猎物，它不急着下去抓，不是不想抓，而是等着最合适的机会，一扑就能得手。”

“所以如果我们再度开始逃亡，反而可能被他们抓住机会？”诺诺说。

“没错。不过在这场猎杀里，他们虽然是猎鹰，但也不是全无忌惮，毕竟你们组里的这只小白兔急了会咬人。”

“有计划的话就直说。”诺诺盯着乌鸦的眼睛。

“所以反守为攻怎么样？”乌鸦也盯着诺诺，“我们主动进攻他们，在辉夜姬的防火墙被eva攻破之前，我们在日本境内还是主场，好好利用这个主场优势。他们应该想不到我们会主动进攻，这会是他们的思维盲区。”

路明非和诺诺惊讶地对视，这个习惯背后黑刀捅人的流氓居然提议正面进攻。

“主动进攻？你疯了么？就算干掉了他们，学院还会派新的小组来。这毫无意义。”诺诺反对。

“我知道，他们有的是人，全球动员的话，他们甚至能组织起一个军团。但请问他们为什么要派这么一支小小的队伍来东京呢？这个队伍里的人，级别最高的是a级，就算路明非不会龙化，他也是个s级。想要捕猎他，本该派个配置更高的团队来。”

诺诺愣了一下。乌鸦说得确实有道理，苏茜很强，兰斯洛特也许更强，但还没有强到可以猎杀龙王的地步。而苏茜亲口说路明非就是个龙王级的目标。

“两种可能，一个是他们有些底牌还没亮出来，一个是他们的目标根本不是捕猎你们，而是盯住你们，等待增援的人赶到。如果真的存在那个发射器的话，他们要盯住你们并不困难。”

诺诺想了想，点了点头，“你说得对，兰斯洛特不会做没有把握的事。”

“但我们不管他的计划是什么，我们采取主动，我们把他们控制住，令他们无法展开行动。然后你们就从容地离开日本，等学院的增援赶到，你们已经离日本十万八千里了。”

“谁能控制住兰斯洛特？”诺诺问。

“当然不是你们，你们只需要收拾行李就好，我会派鹤组来做，你们见过那批人，训练有素，靠得住。”

路明非吃了一惊，“那些是日本执行局的人，不是你的私兵，你调用他们，就是蛇岐八家跟学院敌对。”

“黑锅我来背，跟蛇岐八家无关，大不了就是我引咎辞职，再被学院关到某个太平洋上的小岛上去。秘党的规矩是不能对龙类和失控混血种之外的人执行处决，我不会没命，他们也不能关我一辈子，家族总会想办法把我弄出来。”乌鸦大大咧咧地说，“然后就继续当个流氓过一辈子，反正我也不是老大那样有理想的人，这个执行局代局长，我早就做烦了。”

路明非还想说什么，乌鸦已经站起身来，走向门边。

“离开了日本，以后就小鸡快跑，自求多福吧。很遗憾，没能帮你找到什么线索，可我毕竟不是大家长那种说一不二的角色，就是个二流人物，能力有限啊。”乌鸦说，“撤离日本的交通工具也帮你们想好了，还得落实一下，弄好告诉你们。”

“我送送你。”路明非也站起身来，跟了上去。

第55章 雷霆与守望者 6

两个男人肩并肩、沉默地下楼，直到酒店门口的时候，路明非才打破了沉默，“为什么帮我？”

“不是朋友么？”乌鸦淡淡地说。

“那是以前。那时候你还没见过我龙化的样子，现在你见过了。”

乌鸦站住了，点燃一支烟，深深地吸了一口，“你已经做好准备了对么？无论是魔鬼或者龙王，如果你真的控制不了，就连着自己一起毁掉。”

路明非一愣。

“一个想过自己墓碑该怎么写的男人，当然也想过死了。”乌鸦又说。

路明非沉默了片刻，点了点头。连乌鸦都能猜出他心里所想，他也真是个好猜的人。

“源稚女少爷说过，你是有狮子眼神的男人，他赌你赢。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他会对你那么有信心，可我也赌你赢。别送了，男人之间，搞什么依依不舍？”

乌鸦说完就走了，连头都没回，夹着烟卷的手挥了挥，算作告别。

“头发长得这么快，你简直是只安哥拉长毛兔。”诺诺手里的剪刀嚓嚓作响。

楚子航老老实实地坐着，任诺诺在自己的脑袋上操作。

路明非站在镜子面前，看着自己给剪得有点秃的脑袋，左左右右地拨弄着，想把剪秃的那块遮上。

满地都是大大小小的箱子，有些箱子里装着轻重武器，有些箱子里装着药品和一年四季的衣物，还有一口箱子里装的压缩食品足够他们三个在荒原上生活三个月的。

感觉不像是逃亡，倒像是搬家。

不过乌鸦说得也对，离开了东京，很难说他们下一次停留在大城市是什么时候，准备足够的给养，总是有备无患。

“我说，在你的记忆里，我跟这家伙的关系有这么好么？”诺诺绕着楚子航的脑袋转圈。

“还凑合，不过肯定没熟到会帮他剪头发的地步。”路明非说。

“不会吧？又乖又帅，我应该跟他关系很好才对。”

“我记得的师兄可没那么乖，是个杀胚来的。”

“那多没意思，要是他恢复了记忆，岂不就不好玩了？”

路明非心里微微一动，还真是个悖论，一直以来他想的都是要修复这个被某个言灵搞乱的世界，可一旦这个世界被修复，又有些珍贵的东西会消失。

比如诺诺觉得好玩的这个又乖又帅的楚子航，再比如兰斯洛特和苏茜那段听起来完美无缺的爱情，诺诺曾经亲眼见证那美好的一切，在马达加斯加的篝火旁。

那次谈话之后诺诺再也没有提起苏茜，好像完全忘掉了这个最好的朋友。路明非懂，所以也不说。

有些事明知道想了也没用，使劲想也不过是庸人自扰罢了。

“我出去转转。”路明非给自己扣上一顶棒球帽，拾起沙发上的背包。

“你这几天总是出去乱转，鬼鬼祟祟的，有什么事瞒着我们？”诺诺忽然转头盯着路明非看。

路明非心里一虚，下意识地收紧了肩膀，他肩上的背包里，是那卷楚子航背出来的图纸，他反反复复地研究，想要从中找出更多的线索来。

“还背着包，你出去乱转，背包干什么？”诺诺继续追问。

“还有些东西得买”路明非心虚地说。

“啊!”楚子航忽然出声。

“怎么了？”诺诺吃了一惊。

“这边好像剪秃了一块。”楚子航指着自己的脑袋。

“不会吧？我的手艺有这么差？”诺诺低头在楚子航脑袋上翻找。

路明非故作镇定地转身出门，“我们还少一本详细的地图集，不能全靠芬格尔导航，我们附近就有一家书店。”

“寒心啊寒心!我本将心向明月，奈何明月照沟渠啊!”丢在窗台上的手机里传出戳心的长叹。

路明非冲楚子航眨眨左眼，竖起大拇指，在背后带上了房门。

大田区的私家庭院，精致的日式庭院里摆着几张小桌。每张桌上都摆着一个小电炉，锅中嘟嘟地冒着热气。

伊莎贝尔和维多利亚对视一眼，冈萨雷斯也挠了挠头，其他的几位专员也茫然地看着自己面前的小锅。

守望者抵达东京，召集了他们这个小组的第一次正式会面。在此之前他们刚刚失手了一次，动用轻重武器几乎炸平了一条街，却只是看了一眼猎物的光屁股。所以他们来时都带着不安，却没想到兰斯洛特是请他们吃某种类似火锅的奇怪食物。

“这是日本人叫作寿喜锅的一种食物，其实就是牛肉汤烫熟各种食材。外面餐馆里叫的，大家试试看。”兰斯洛特微笑。

苏茜赞许地看了兰斯洛特一眼。

这确实是兰斯洛特的风格，永远镇定自若，即使被人用枪指着头。他的镇定自若就像一层无形的光环笼罩着他的同伴们，进入他的光环里，各种不安都会被驱散，别的人会不由自主地信赖他。

如果这是一支古代的军队，那么苏茜是万军丛中取人首级的先锋，而只有兰斯洛特配坐中军主将的位置。

但下一刻这位中军主将就遭遇了尴尬，因为他试图用筷子从那锅汤里夹出一块煮熟的豆腐

苏茜笑着把那块不听话的豆腐夹了出来，放进他面前盛着鸡蛋液的小碗里，兰斯洛特苦笑着放下筷子拿起勺子。在场的人都笑了起来，紧绷的气氛自然而然地松懈下来。

兰斯洛特是个对衣食住行很讲究的人，说是从外面餐馆里叫的，像是外卖似的，可那间餐馆是历史悠久的寿喜锅名店，用的都是最好的食材，大理石花纹的牛肉下锅烫熟，拌着鸡蛋液吃下，几口就有幸福感。

“今晚我们所有人都到齐了，任务可以正式开始了。”兰斯洛特举起白瓷的酒杯，杯中是上等的清酒。

所有人都向着这个年轻的组长举杯，他们中有些人熟悉兰斯洛特，有些人则只是听说过“守望者”这个代号，但在初次见面的十五分钟内，兰斯洛特已经确立了自己作为小组领袖的位置。

一刻钟之前这些年轻人还对捕获那个龙王级的怪物束手无策，现在他们忽然有了莫名其妙的信心。

“兰斯洛特专员，不知道能否请问您接下来的计划。”藤原信之介恭恭敬敬地发问，他也算是这个狩猎小组的编外成员。

“当然可以，”兰斯洛特点点头，“等待猎物出现，捕获它，就是这么简单。”

藤原信之介摇摇头，“这里是东京，没有eva或者蛇岐八家的帮助，在这里要找一个人，跟大海捞针差不多。”

兰斯洛特笑笑，“藤原先生，让我们想像这是一场普通的狩猎，如果我们已经知道猎物在一片很大的树林里，但我们的人手不够，请问我们应该怎么办？”

藤原信之介愣住了，疑惑地把目光转向旁边的人，但其他人跟他一样茫然。

“放火把树林点着。”维多利亚说。

这并非一个很难的问题，从原始时期人类就这么打猎，只不过对于不打猎的人来说不容易想到，但维多利亚不同，作为伯爵家族的后裔，她家在苏格兰是拥有庄园和猎场的。

“完美的回答，”兰斯洛特举杯，“女爵殿下。”

“我们烧掉东京？”藤原信之介瞪大眼睛。

“不，点燃树林的目的是惊动猎物，当猎物乱跑的时候就是捕猎它们的好机会。我们不需要烧掉东京，我们只需要我们的猎物跑起来。”兰斯洛特缓缓地说，“跑起来的时候他们就会暴露行踪，跑起来的时候他们也会分散开来。”

“可我们怎么让他们跑起来？”伊莎贝尔问，“他们受过跟我们完全相同的训练，他们懂得如何隐藏自己。”

“他们会动起来的，因为路明非真正害怕的不是我们。”兰斯洛特顿了顿，“而是他自己。”

“他害怕自己？”冈萨雷斯愣住了。

“他对自己充满着怀疑，他恐惧未知的自我，在这种情绪下，即使是龙王级的怪物，也不是不可战胜的!”兰斯洛特说到这里的时候，终于流露出的锋锐的眼神。

作为领袖，他的长处并不止于云淡风轻镇静自若，他能那么镇静，恰恰是因为他拥有与之匹配的实力。

庭院中一时安静下来，只听见锅中咕嘟咕嘟的声音。

“警报!警报!未授权目标靠近安全屋!未检测到目标携带武器!”兰斯洛特放在桌上的手机里传出声音。

所有人不约而同地紧张起来，手伸向身上不同的位置。他们是全副武装的，顷刻间这个小庭院里聚集的武力就能摧毁一个精锐的野战排。

兰斯洛特微微皱眉，拿起手机看了一眼。门外所拍摄的图像已经传输到他的手机上了，这座宅院的门前，孤零零地站着一个人。

来人并不鬼祟，而是堂而皇之上门拜访的架势，还一下下地摁着门铃。

兰斯洛特眼神示意，冈萨雷斯起身出去应门。

片刻之后冈萨雷斯返回，把一张名片交到兰斯洛特手里。兰斯洛特凝视那张名片良久，无声地笑了起来。

“猎物已经动起来了。”他这话是对藤原信之介说的，“日本执行局代局长，佐伯龙治先生来访。”

街角的书店，路明非坐在角落里，喝着一杯暖暖的热巧克力。

夜已经深了，但这间书店是24小时营业的，还有好些人靠在书架上读书，但都沉浸在各自的书里，并没有人注意角落里的路明非。

路明非正好分析那些图纸。分析工作已经好几天了，那个神秘的港口依然像是笼罩在浓雾之中。

庞大的工程，建造在极地之中更需要消耗惊人的成本，持续运作了几十年的时间，在苏联那样一个克格勃横行的国家里，却几乎没有被关注和质疑过太多的疑点了，那像是个宿命之地和诅咒之地，像是根本存在于一个异度空间之中。

路明非满脑子都是这些图纸，甚至有一天夜里他梦见自己走在那些长长的走廊里，身边是成排的管道，他冷得瑟瑟发抖，尝试过放声呼喊，却没有任何人回答他。

在梦里，那座港口静得像是一座坟墓。

有那么几次他几乎要忍不住让诺诺跟他一起分析，一个人分析这个迷宫会有隐约的恐惧感。

今晚也是一样，越分析越计算越觉得不安，仍然是没有任何明确的结论，再不回去诺诺的疑心会更重，路明非想着自己应该走了。

就在他卷好图纸的时候，电话响了。

那是一台那种拨号盘的老式电话，就在他身边不远处，路明非开始还以为它只是这间书店从什么地方淘回来的装饰品，没想到真的还在用。

老式电话的铃声很响，响得有点刺耳，对于喜欢安静的日本人而言真是少见。路明非背着包，从电话旁边经过。

他忽然站住了，因为他觉察了一件很奇怪的事，这间书店李除了他还有七八个人在读书，可没有人对那刺耳的电话铃声有反应，值班的店员也在门前的柜台上趴着看书，可根本就没有来接电话的意思。

这是一种很奇怪的感觉，似乎整间书店里就只有路明非能听到这个刺耳的电话铃声。

电话一直响一直响，打电话的人看起来很有耐心，或者说他确信有人会接起这个电话。

路明非狠狠地打了个寒战，因为他忽然意识到这个电话就是打给他的，虽然这种想法毫无逻辑可言，但他完全相信。

他深呼吸几次，缓缓地伸手出去，按在话机上，强忍着颤抖接起了电话，放在耳边。

他不敢说话甚至不敢呼吸，只是默默地等待着。

“明非，我知道你在听，我是爸爸。”

第56章 雷霆与守望者 7

乌鸦端坐在兰斯洛特的对面，手法娴熟地为自己涮了一块好肉，裹满鸡蛋液一口吞下，再灌下满满的一杯清酒，满足地对天呼出一口气来。

他和兰斯洛特的桌子位于庭院的正中央，锅正沸腾，酒香肉香，风吹过树上的叶子旋转着坠落在他们的桌上。

而他们的周围，是全神戒备的专员们，虽然不至于手握武器，但意念也从未离开过自己的武器。借着上菜和倒酒的机会，他们悄悄地交换了位置，对乌鸦形成了绝对的包围圈。

虽然没有挑明，但学院已经确定无疑，就是这位蛇岐八家的高层人物在帮助路明非。佐伯龙治局长个人的战斗力如何，是个未知数，他的档案中“言灵”那一项是空着的，但他掌握着日本执行局，那是个完全由暴力分子组成的部门，而且几乎只听他一个人的。

换句话说，他一声令下就能召集几百人甚至上千人，带上军用装备，把这个安全屋连带着屋里所有人都摧毁。而这个男人却空着双手，坦然地把自己送到了敌人的军营里来。

他的葫芦里显然卖着一些药，问题是那是些什么药。

“雷霆小姐，没必要这么剑拔弩张吧？”乌鸦接着涮肉，“还有那边的维多利亚小姐，平底锅的事情我非常抱歉，那样对待女士确实太粗暴了，不过能否请您暂时把手从裙子里面拿出来呢？”

维多利亚愣了一下，脸色有点难看。但她还是把藏在裙中的手拿了出来，当然还有那柄大口径手枪，她本以为以她的坐姿，乌鸦不可能注意到她把枪藏在裙子里了。

“女人们都喜欢把枪藏在那里，你们觉得那里很秘密，不过男人首先注意的就是那里。”乌鸦的眼睛色迷迷地扫过维多利亚的胸口，他进来之后一直喝酒，好像已经有点醉了。

苏茜也把按在膝盖上的双手移到了桌面上，可她的手中空空如也。她的位置在兰斯洛特身边，给乌鸦看过自己的双手之后，顺便为他倒满了酒。

“不不，”乌鸦微笑，“你的小宝贝们就在附近，我虽然看不到它们，但能感觉到它们的刀尖指着我呢。不要小看日本执行局的情报能力，对于身为最强战斗力的雷霆小姐，我们可是研究得很彻底。”

苏茜看了兰斯洛特一眼，兰斯洛特点了点头。

苏茜举起右手一招，三道黑色的闪光从一旁的池塘中破水而出，等在座的人看清，三柄柳叶形的黑色利刃已经夹在她的指间了。

从乌鸦进门的时候起，这些黑刀就悬浮在水中，像是黑色的水蛇那样，等待着主人的召唤。

苏茜把黑刀放在乌鸦面前，乌鸦拿起一柄把玩了片刻，随手丢在一旁，继续喝酒，“还有。”

苏茜再度看向兰斯洛特。

“敢于空着手走进这个庭院，佐伯先生已经展示了他的诚意，我们确实没有必要剑拔弩张。”兰斯洛特举杯和乌鸦一碰。

苏茜点了点头，再度举手一招，黑色的利刃从四面八方不同的方位射向乌鸦，它们旋转着尖啸着，像是鬼哭。但是乌鸦根本不闪避，他和兰斯洛特放下酒杯的时候，桌上插满了黑色的刀。

乌鸦点了点头，缓缓地坐直了，“有人说，在秘党的新生代中，守望者是仅次于恺撒和阿卜杜拉阿巴斯的战略家。你看起来是这群人里最讲道理的家伙，我想跟你谈一笔生意。”

“路明非么？”兰斯洛特的语气很平淡，听不出任何兴奋之意。雷霆与守望者8

“没错，我知道那个龙王级的蠢货在哪里，我可以帮你们，但我也有些条件。”乌鸦叹了口气。

“这话由佐伯先生您说出来，委实说我是很吃惊的。”兰斯洛特嘴里说着吃惊，语气还是淡淡的。

“我当年是跟过大家长的人，不该背叛大家长的朋友，是么？”

兰斯洛特点点头，“带着日本执行局的人踢开门杀进来的话，倒像更像佐伯先生您的风格。”

“说真的，很想这么做。”乌鸦缓缓地抬起头来，看着兰斯洛特的眼睛，“要是能活下来的话，那会是我一辈子都自豪的事。你懂的，流氓们老了就喜欢给人反复讲自己年轻时候为朋友两肋插刀的故事。”

“明白，对于佐伯先生来说，路明非主席是很重要的人，还是一份重要的回忆。”

“是啊，如果樱还活着的话，知道我做这样的事，估计一辈子都不会理我了。”乌鸦说到这里，转过头，看了藤原信之介一眼。

藤原信之介原本就紧张得不行，乌鸦的目光扫过来，他本能地蹦了起来，站得笔直，像是等待老师训示的孩子。

“谢谢你，藤原先生，是你说服了我。”乌鸦微微点头致意，再把目光转了回来，“我如果想救路明非，就必须跟你们合作。”

“我倒不知道藤原先生是怎么劝说您的。”兰斯洛特说，“据藤原先生的说法，他说到一半就被您吓得逃回来了。”

“路明非正在失去自我，似乎有一个比他更加强大的意志能够控制他的身体，某种类似恶魔的东西。”乌鸦轻声说，“藤原信之介先生最打动我的那句话，是说如果我不及时地阻止这件事，那么有可能是在帮助那个恶魔。”

“恶魔？”兰斯洛特挑了挑眉。

“路明非自己也承认有个类似恶魔的东西存在，他甚至准备在必要的时候把自己跟那个恶魔一起毁掉。”

兰斯洛特和苏茜对视一眼，眼中都流露出惊讶。事前他们并未得到这样的情报。

他们惊讶的并不是有某个强大的意志将会取代他们熟悉的那个学生会主席，而是路明非居然能跟那个意志对抗。

某些龙类会在反复的茧化和复生过程中失忆，如果他们是以人类形态复生的话，会误以为自己是人类，甚至在人类社会中生活很多年。但一旦他们恢复记忆，就成了龙类，并不会纠结于自己到底是个什么东西。

譬如青铜与火之王诺顿，当他意识到自己是诺顿的时候，“老唐”这个人就不存在了，大地与山之王耶梦加得也一样，她以夏弥的身份伪装了那么多年，但她临死骄傲地承认了自己是龙王。

怀疑自己会不会是只蝴蝶的人是庄周，而龙类并不像庄周那样浪漫，他们醒了就是醒了，醒了就要毁灭世界。

“但没人敢说自己就是恶魔的对手，即使抱着必死的觉悟，”乌鸦轻声说，“曾经有过那么一个人，最后还是输给了自己心里的恶魔，等他醒过来的时候，已经根本无法挽回了。”

兰斯洛特沉默了片刻。“源稚女先生。”

关于东京之战的前因后果，学院整理了一份很详尽的报告，兰斯洛特一页页地读过，所以他虽然没有参与那场战争，但对每个细节都了然于胸。

乌鸦点了点头，“我的条件很简单，你们确保路明非、陈墨瞳和楚子航的生命安全，我就帮你们抓住他们。他们可以被捕获，但要被礼遇，会被平安地送回卡塞尔学院。那之后的事，就跟我没关系了。”

“楚子航？”苏茜一愣，旋即想起了这个名字。

那个年轻人或者说男孩的脸在她的脑海里浮现了一瞬间，她下意识地摸了一下自己的胸前，那个年轻人丢给她的钥匙被她挂在了项链上。如果不是这把钥匙她已经死在火场里了。

不过她似乎也不必心存感激，因为那场火本来就是对方放的，只不过那种情况下还会关心对手的死活，应该是个心地善良的孩子想到这里的时候她愣了一下，她下意识地又把楚子航想成了一个孩子，可那个拥有孩子般眼神的家伙分明有着彪悍如豹子的身形。

乌鸦耸了耸肩，“关于那家伙我知道的也不多，什么因果线，什么时间线，他们给我讲了很多，听得我很懵。按照他们的说法，似乎在这个世界没有被某种言灵修改之前，我跟那家伙还是好朋友来着。不过现在你们把他看作陈墨瞳的干儿子好了。”

“他的战斗力很强，如果不考虑龙化的路明非，他甚至可能是他们中战斗力最强的。”苏茜说，“他的血统很优秀，受过非常严格的训练，他到底是谁？”

兰斯洛特微微摆手，阻止了她的追问，楚子航当然很值得研究，却并不是在眼下。

“很抱歉，佐伯先生，我没法给出这样的承诺，”兰斯洛特盯着乌鸦的眼睛，摇了摇头，“不是不愿意，而是做不到。面对龙王级的目标，我们自己尚且不敢说全身而退，又怎么确保目标的安全？”

乌鸦沉默了，低着头，一杯杯地喝酒。兰斯洛特也沉默着，一杯杯地喝酒。

高树上的花瓣仍旧旋转着在他们的身边落下，锅在沸腾，然而牛肉熟透了却没人伸筷子。

乌鸦抬起头来，“那我更换交易的条件，但这也是我的底线。”

苏茜惊讶地发觉就这么一低头一抬头，乌鸦的眼神苍老了，不再是那个嚣张跋扈的流氓，倒像是一个疲惫的老人。

“请说。”兰斯洛特说。

“如果你们这边没有死人，那么你们就不能对他们发动足以致死的攻击。”乌鸦缓缓地说，“只有在你们这边的死亡人数达到三人的时候，你们才能使用你们从学院带来的那些武器。”

“什么武器？”兰斯洛特一惊，但他立刻控制住了，语气仍旧是淡淡的。

“我不知道，但我肯定你们带来了威力足够解决龙王的武器，你们是来捕猎的，不是来送死的。”

兰斯洛特再度沉默，良久之后点了点头，“成交。”

只是很简单的两个字，但兰斯洛特说得并不那么轻松。

乌鸦的条件等于说他们再也不能如之前那样直升机扫射、火力覆盖，身在战场之外埋葬目标了。他们的第一方案变成了捕获路明非，这毫无疑问会增加风险，然而只有当死亡人数达到三人的时候，他们才能动用底牌。

这个条件的潜台词是，在座的人里可能有三个要被牺牲掉。

“佐伯先生的计划是什么？”苏茜问。

“抓捕他们的任务中，最难的是如何避免无辜者的伤亡，你们都已经见过路明非龙化的状态了，还是在东京的闹市区。这种事再来一次的话，恐怕就没那么好收场了。”乌鸦缓缓地说，“但我曾亲眼见过一场战斗，发生在无天无地之所。”

“无天无地之所？”兰斯洛特一怔，这个名字透着一股决然的气息。

“就是战术上的绝地，只有极少数的地点符合这样的要求，天生的战场，没有旁人干扰，一旦踏入，退路就被切断，只有赢的人能走出来。”乌鸦说，“我会带路明非他们去那里，剩下的事情，就交给你们了。”

他站起身来，没有跟任何人打招呼，就这么走了。

他来这里本就是谈一场交易，而不是把全部计划当着这么多人的面和盘托出，现在交易谈成了，他离去的步伐却比来时沉重了。

第57章 雷霆与守望者 8

路明非回到酒店的时候，房间里黑着灯，他蹑手蹑脚地往厕所那边摸索——时过境迁他跟别的人入住这家酒店，居然还是睡浴缸——这时候背后传来冷冷的哼声。

路明非吓得一激灵，回头看时，诺诺正披着一床毛毯，静静地坐在窗台上，旁边摆着数不清的空啤酒罐子。

“买一本地图册你去了三个小时？”诺诺冷冷地发问。

“还看了一场电影，”路明非张口就来，“不知道下一次看电影是什么时候了。”

反应虽快，但他心里还是有点虚，诺诺那种“侧写”的能力实在是太恐怖了，更恐怖的是她不会告诉你她有没有看出你在说谎。

有可能你得意于自己把谎话说得天衣无缝，她心里只是轻轻的一声冷笑。

“什么电影？”

路明非愣了一下，“银魂的真人版，还挺好玩的，不过漫改的电影看着怎么都有点奇怪。”

这是他早就准备好的说辞，还预先做过功课，附近真的有一间电影院，这个时间段真的就有一场银魂真人版，如果诺诺继续追问下去，路明非甚至能从口袋里摸出票根来给她看。

诺诺裹了裹毯子，接着眺望窗外，“银魂真人版啊？听起来还挺有意思的。”

路明非愣住了，迟疑了一下，轻手轻脚地走到窗台边，坐下来跟诺诺面对面。

说是窗台，但其实非常宽大，有点像国内住宅设计中流行的大飘窗，铺着手工编织的羊毛垫子，还摆着小茶桌。三面都是玻璃，就像一间小小的玻璃楼阁。

“早知道你有兴趣我就叫你一起了，师兄就算了，那片子有点少儿不宜。”路明非小心翼翼的，因为实在不知道诺诺这话是真是假。

“原来瞒着我们去看了少儿不宜的电影。”诺诺轻声说着，把尖尖的下巴放在膝盖上。

这个动作让她看起来像一只小动物，小猫、小熊猫、小松鼠、小刺猬路明非说不清她像哪种小动物，总之是那种有着大大眼睛能把自己蜷得小小的东西。

诺诺很少有这样的状态，她一直都是个大气的妞儿。路明非心里动了动，忽然意识到在他回来之前诺诺一直这样呆呆地看着外面，像个怕冷的小动物。

他歪着头打量诺诺的侧脸，“你瘦了。”

诺诺原本并没有那么尖尖小小的下颌，但逃亡了那么久，谁都难免憔悴和骨感。

诺诺冷冷地看了路明非一眼，仅以眼神就杀掉了这个话题。

“乌鸦来过一趟，说载我们离开的船搞定了。”诺诺丢了一罐啤酒给路明非。

“船？他啰啰嗦嗦说这么多，原来就是叫我们搭船离开？”路明非说。

“还是条货船，运垃圾的，不过私下里也做人蛇船的买卖。乌鸦说他把船主的一家老小全都给抓了，威胁船主说不送我们到安全的港口他就撕票。”

“这这也太简单粗暴了!”路明非目瞪口呆，不过他也不得不承认这手段很有乌鸦的风格。

“兰斯洛特知道我们想要逃离日本，所以他必定会想办法监控所有的进出通道，但人蛇船做的就是秘密把人送进送出的生意，时间有限，你的朋友觉得找他们最合适。”

“我还以为他会给我们搞一架私人飞机什么的呢，原来是人蛇船。”

“要求还真高!要不要再拿空姐们的档案给你过目一下？”

两个人就此沉默下来，望着窗外发呆。

其实路明非抱怨的并非人蛇船不舒适，而是“人蛇船”这三个字让他忽然觉得自己真的是在逃亡，可以想像，接下来的日本他们会越来越艰难越来越狼狈，最后也许在西非或者南美的某个偏僻地方被抓获，蓬头垢面。

窗外其实也并没有什么好景致，这个地区肯定不能跟银座六本木那种流光溢彩的地方比，只是窄窄的街道，小方盒子似的一户建，和寂寂的街灯。

真不知道诺诺在这里看什么。

“你昏迷的时候，我跟苏茜讲了很多话。”诺诺打破了沉默。

“嗯？”路明非一愣。

“其中有一段是这样的，”诺诺依旧扭头看着窗外，“我说，我最难过的时候，一直想要有个人，无论是骑白马的还是骑黑驴的，忽然就来了，他是来帮我的，我讨厌谁他都帮我打那个人，我哭了他会哄我。可并没有人来。”

路明非茫然地点点头，不明白诺诺为什么忽然跟他说这个。

“我一直帮你，其实就是这么很简单的一回事，帮你，就像帮以前的自己。”诺诺轻声说，“如果让你误解什么的了，对不起。”

路明非呆呆地看着诺诺，忽然尴尬地低下头，抓起那被诺诺剃秃了一块的脑袋来。

从他们逃离中国开始，他们一次也没讲过“感情”这件事。他们之间的话少了很多，要不是有楚子航在会更少。他们似乎曾经很接近过，但立刻又远离了，远得甚至比刚认识的时候还远。

可今晚诺诺猝不及防地说起了这件事，连一点退路都不给路明非，在这间小小的玻璃阁楼里，他无处可逃，想不想听都得听。

“我知道我在你心里是什么样的，不过我应该没有你想得那么好。”诺诺接着说了下去，“邵一峰你也见过了，你觉得我会不知道邵一峰喜欢我么？”

路明非摇摇头。

“如果我是个好女孩，我就应该把手机通讯录里他那条给删掉，这样我就少了很多麻烦，他也许会伤心一阵子，但任谁都不可能一辈子伤心，伤心完了，又是一条好汉。对他对我都好，可我为什么还没有断了跟他的联络？”

路明非还是只能摇头。

“因为我是个很怕孤单的人，多一个人喜欢我，我就会多一分安全感。说得难听一点，我跟那些虚荣的女孩一样，需要很多很多的备胎。我并不需要这些备胎为我做什么，但是我不想孤零零的一个人。”诺诺小口地啜饮着啤酒，“是不是很坏？”

“也也还好。”路明非磕磕巴巴地说。

诺诺清冷地笑笑，“我的没心没肝都是装出来的，我有很多的小心思，有些小心思连苏茜都不知道。我也很会找各种各样的理由来原谅自己，我反复跟自己说，那些备胎喜欢我也没什么，反正男孩小时候都会莫名其妙地喜欢某个女孩，不是我也会是其他人。这种喜欢本来就是没结果的，到了某一天他们忽然就会不喜欢我了，然后他们就一个个地走了。我这么坏，最后肯定还是只剩下自己一个人。”

“不会你想多了跟你没关系。”路明非说得越多越觉得自己口舌笨拙。

“我说完了，我第一次跟人说这些，可能有些词不达意。我们接下来的路会很难走，心里的事最好提前说出来。你救过我，我很感谢，现在轮到我还你的人情，也是因为我不相信你是龙王。我们是伙伴，也只是伙伴。”诺诺站起身来，把毛毯丢在路明非身上，“我要睡了，你想继续看会儿的话就披上毯子，暖气好像出了点问题，屋子里有点凉。”

她走了几步又回过头来，“我觉得你没去看电影，我说想去看也是逗你玩的。其实你大可不必跟我编理由，这地方你比我熟，这里你有朋友，你可以去拜访某个朋友，或者是想一个人呆会儿怀念某个过去的朋友，都行，跟我都没关系，不用跟我解释。”

她躺在那张妖艳的天鹅绒大床上，也不脱衣服，拉开被子盖在自己身上，屋子里很快就只剩下她匀净的呼吸声了。

楚子航从沙发背后探出头来，看着路明非，眼神还蛮关切的。床归了诺诺，浴缸归了路明非，沙发就归了楚子航，敢情诺诺和路明非说话的那段时间里他一直醒着，顶着一头乱糟糟的毛。

路明非冲他摆摆手，意思是这大人的事儿你小孩子少瞎琢磨。楚子航的脑袋从沙发靠背上沉了下去，片刻之后，屋里又多了一个平静的呼吸声。

路明非一罐一罐地喝着诺诺剩下的啤酒，看着诺诺沉睡中的侧脸。她的下颌尖尖小小，脸色有些苍白，鼻尖上还有几点小小的雀斑。路明非忽然想出答案了，诺诺这个样子就是个小狐狸啊!不是小浣熊也不是小熊猫，就是一只瘦瘦警觉的小狐狸。

他无声地笑了起来，无声地跟诺诺说话，“师姐，其实你不用跟我说这么多的，你是什么样的人，我早就知道啦。”

深夜，东京港，96号码头。

这里已经远离了一般人熟悉的海港区域，周边基本看不到任何商业建筑，只有一望无际的岩石滩和黑色起伏的大海。灰白色的水泥柱子一根根地向着大海深处延伸，那是一座还未竣工的、用于卸货的栈桥。

在这里装货卸货的只有货船，而且通常运输的都不是什么高价值的商品。放眼出去，码头周围堆的都是锈迹斑斑的集装箱，空气中弥漫着轻微的臭味，几台红色的大型吊车静静地矗立在夜幕之下，像是死去巨人的骸骨，居然颇有点大气磅礴的美感。

诺诺警觉地四下扫视，如果在这种地方跟学院的人遭遇，无疑会很棘手。这几天他们一直藏在那间居民区里的情侣酒店，就是觉得兰斯洛特并非丧心病狂的人，不会在人口那么密集的地方动用致命武力。

乌鸦倒是神情坦然，靠在那辆大红色的跑车上，哼着某首日本风情的歌儿。

第58章 雷霆与守望者 9

“他唱什么呢？”诺诺听不太懂日文。

“码头是父亲的扁担，我和弟弟站在扁担的两端。”路明非给他翻译，“应该是什么日本民歌。”

“我们家乡那边的歌，那里也靠着海，小时候我们都等着父亲从码头上回来，会带回来新鲜的鱼，妈妈就给我们做成鱼汤和豆腐一起吃。”乌鸦耳朵尖，听到了诺诺和路明非在那里嘀咕。

“你老爹不是个流氓么？怎么又变成渔民了？”诺诺皱眉。她是个极其敏感的人，不会漏过任何疑点。

“小姐!”乌鸦叹气，“你还以为是东京啊？在银座一皮箱一皮箱地收保护费？在我们那个小地方，保护费只能问渔民收，我老爹也要的，不去码头怎么行？”

诺诺翻了翻白眼，无话可说了。如果对于情报的理解有误，“侧写”也是会出问题的，她确实没明白小地方上的流氓过着什么样的生活。

海上吹来的风越来越冷，诺诺竖起了风衣的领子。今晚他们所有人都穿着日本执行局的制服，黑色的长风衣，内衬是特殊定制的浮世绘花纹。这套衣服某种意义上象征着蛇岐八家在这座城市里的特权，看到不经意翻出的浮世绘衬里，警察都会退避三舍，出入会方便一些。

“那道栈桥也有我和我兄弟的功劳哦”乌鸦指着前方的还未竣工的栈桥，却忽然停嘴不说了。

他吐掉嘴里的烟蒂，用鞋尖踩灭，大步上前，“你好么我的朋友？真是太想念你了，我的白帆、我的船首像、我们中最强壮的公海鸥，我亲爱的船长!”

前方的黑暗里走来了身穿白色制服、脸色苍白的中年男人，隔着很远就能闻到他身上的酒味和油味。中年男人跟乌鸦大力地拥抱，还用都长着短须的下巴颏儿互相摩擦，感觉随时都能磨出电火花来。

诺诺打量了对方一眼，初步形成了判断，那是个斯拉夫人，应该就是那条人蛇船的船长，因为他穿着船长制服，可以想见他的船很不正规，一个体面的船长不会容忍自己的制服上有油味，他有一帮酗酒的船员，基本可以推测漂泊海上的那段时间里，那条船就是个酗酒和堕落的法外之地。

虽然作为漂亮姑娘登上这样一条船无疑是很危险的，但诺诺并不那么担心，首先来前乌鸦已经跟她解释过了为什么有必要绑架船长的一家老小，正是为了确保他们在船上的安全，其次船员们真的对她起了歹意也没关系，她时时刻刻都会带着楚子航，而且是个袖里藏着刀的楚子航。

船长从裤子口袋里摸出一伏特加来，递给乌鸦，乌鸦拧开来大喝一口，操着日本味儿的乌克兰语跟船长神聊，聊到动情处又是激烈拥抱，下巴颏儿互相摩擦，看得路明非都想捂脸。

真是个被黑道耽误的影帝，这会儿要不看他的外貌，不听他的乌克兰语，旁人绝对相信乌鸦是个终年混船上的老炮儿水手。

“我的好兄弟阿利耶夫船长，他的船会带你们离开日本，敢于直接出入东京港的人蛇船可不多，阿利耶夫兄弟是在这条道上跑得最顺的，从没失过手。”乌鸦热情洋溢地给诺诺他们介绍。

路明非等三人都神情冷淡地点头致意，这也是乌鸦叮嘱的，因为他们眼下的身份是执行局秘密派往海外的干员，而执行局的干员从来都是这么神憎鬼嫌的嘴脸。

“七天之后我们会在海参崴卸货，七天之内我保证你们的安全。”阿利耶夫船长显得很自豪，“我们的船级别很高，虽然不敢说会有军舰护航，但只要我们发出警报，一个小时之内就会有军舰从附近赶过来。在公海上从来没有人敢跟我们为难。”

路明非一愣，心说什么船那么厉害，不是运垃圾的人蛇船么？

“他们的货物中包含核废料，有些核电站出来的废料在日本不能处理，要送到俄罗斯去做处理。”乌鸦在路明非耳边压低了声音。

路明非恍然大悟，难怪以乌鸦在东京的人脉要找一艘人蛇船还费了那么大工夫，原来是这样一艘特殊的船，难怪是撤离日本的安全通道。

“先生们女士们，请跟我登船，你们的床和伏特加都准备好了。”阿利耶夫船长招呼。

路明非等三人跟在他身后，深一脚浅一脚地走向前方闪着白光的码头。

“我的朋友们就交给你了，阿利耶夫，我欠你一个人情。”乌鸦在他们身后说。

路明非惊讶地回头，才发现乌鸦并没有跟上来。他靠在那辆古董跑车上，遥遥地向他们挥着手。

原来这就要分别了，路明非本来没多想，不过是本能地以为乌鸦会送他们上船，安顿好再走，甚至还会聊聊离愁别绪，喝一杯什么的。

可想想确实没有必要，男人之间的分别，就只是挥挥手的事，该说的话已经说过很多次了，该喝的酒也已经喝完了。人生里很多相遇和告别都是这样的忽如其来，所以要珍惜面对面喝酒的时光。

路明非停了下来，转身跟乌鸦挥手，然后小跑着跟上了阿利耶夫船长。

“不过你的老婆孩子我也会帮你好好照顾的。”乌鸦追了一句。

路明非愣了一下，不由自主地笑出了声。这才是那个影帝的风格啊，下巴颏儿互相摩擦了千百遍，他还是把阿利耶夫的全家老小扣下当人质了。

船比路明非想像的还糟，级别再高的垃圾船也还是垃圾船。

吨位数倒是不小，估计得有两万吨，但整条船锈迹斑斑，那股子在海边就能闻到的臭味在这里越发地重了。

这条船基本上是个漂浮在海上的长方形铁盒子，船头船尾加上动力系统、方向舵和狭窄的居住区，货仓又分为两个部分，一个部分堆满了集装箱，想必是那些价值比较高的垃圾，还能拆解循环利用什么的，另一部分的垃圾直接就是露天堆放，估计运到目的地就会就地掩埋。船上的吊车并未工作，想来是装货的流程已经完成，这艘船随时都能启航。

居住区在甲板以下，阿利耶夫带着他们穿越黑漆漆的通道，隔老远才有一盏昏暗的灯。路明非注意到诺诺的神情始终很专注。她的记忆力也是超强的，走上一遍她就把通道都记住了，加上侧写的能力，有谁对她有敌意她会立刻觉察到。有她在就像有个报警器，即使在这种陌生的地方也增加很多安全保障。

阿利耶夫在一条通道的尽头停下，两间舱室门对门。

“伏特加畅饮、柔软的床铺、24小时热水，相信我，这是这条船上最好的住处。谁让你们是佐伯先生的好朋友呢？”阿利耶夫说，“不过我建议你们最好不要到处乱走，船上都是男人，在海上男人总是很苦闷，能拿来消遣的只有酒和色情电影，这么漂亮的小姐只怕会引起骚动。”

诺诺冷冷地哼了一声，推门而入。

舱室倒还算整洁，甚至还有一个小小的圆形舷窗能看向外面，不过所谓的24小时热水就是个淋浴喷头，无限畅饮的伏特加也是最便宜的那一档。阿利耶夫船长并没有跟进来，而是站在门口。

“什么时候开船？”诺诺问。

“货物装完了，随时出发。”阿利耶夫说着，把两把钥匙丢给路明非，“对面的那间也归你们用，你们其他的行李一会儿我叫船员扛进来。”

“我看这艘船有年头了，不会出事故吧？”路明非问。

“这样大吨位的船，经过的海域只要没有风暴，就绝对安全。那片海域非常繁忙，基本上我们每隔一个小时就会跟别的船近距离擦过，撞上冰山都不怕。”阿利耶夫船长说。

“救生船什么的都有吧？”路明非又问。

“当然，这是海事法要求的，六艘救生艇，就在居住区的后面。”

路明非点了点头，阿利耶夫转身离开，通道里回荡着他沉重的脚步声。

诺诺以眼神示意，楚子航立刻关闭了房门，检查门锁。诺诺打开随身携带的行李箱，里面是码得整整齐齐的武器。诺诺把一个电子装置丢给路明非，路明非拿着它细细地扫描了舱室的每个角落。诺诺则麻利地组装起枪械来。

只有楚子航没事可做，他趴在舷窗旁，出神地望着外面起伏的大海。

“安全。”路明非关闭了扫描设备。

这是一间很“干净”的房间，没有检测到任何监控设备的信号。

诺诺把组装好的ump9塞在了床边的缝隙里，还有一柄伯莱塔重型手枪则藏在了洗手池的底部。做完这一切之后她才稍微地放松下来，倒上一杯免费的伏特加一饮而尽。

“男士们可以回你们的房间去了。”她又续上一杯酒，在那个勉强能称为“沙发”的东西上坐下，语气平淡地下了逐客令。

“姐姐晚安。”楚子航站起身来，拿上自己的箱子就要走。

“要不你还是跟你姐姐住一间屋吧。”路明非抢先一步握住了门把手，“你俩在神社不也住一间的么？”

诺诺狐疑地盯着路明非看，没错，这表情妥妥的就是一只警觉的小狐狸。

“又耍什么鬼心眼？”诺诺问。

“我还不敢说这地方就是安全的，有师兄陪你，我放心一点。”路明非赶紧说，“师兄的身手你也见过，虽说现在没以前那么酷了，可还是个杀胚!”

路明非拎着自己的行李箱出门了，这时一声悠长的汽笛声，脚下微微震动，这艘船启航了，他们终于告别了日本，下一站是海参崴。

对面的舱室也是一样的脏乱差，路明非进屋之后看了一眼表，脱光冲了个澡，换上干净的内衣裤，跟诺诺一样倒上一杯劣质伏特加，坐在舷窗边慢慢地喝着。

酒喝完了，他的头发也已经干透。

他又看了一眼表，打开行李箱，这个箱子是他自己打包的，里面就只有一个黑色的双肩背。他检查了一下背包里的沙漠之鹰和剩下的一柄短弧刀——另一柄他已经送给了楚子航——还有那卷图纸。

他贴在门边听了许久，确信走廊里没有任何响动，悄悄地推开门，踩着猫一样轻的步子走了。

走了很远，他回头看去，走廊的尽头，那盏昏黄的灯。

第59章 雷霆与守望者 10

甲板上连个人影都看不到，轮机组轰隆隆地运转着，呼应着无休无止的海潮。路明非沿着甲板转了半圈，放眼望去，四面八方都是海。

他两次看表，中间相差20分钟，近海航行速度不快，算下来他们此刻距离岸边大约是5到10公里的距离。

海面上不知何时起了雾，能见度极差，连船尾他都看不清，只有船用吊车上那盏黄灯高悬在他的头顶。

他溜达着往船尾去，一路上也没看到人。想来这种运送垃圾的货船，原本就不需要几个船员，此刻那帮船员应该都聚集在驾驶舱和轮机舱，这满船的垃圾也不需要人管。

他没费什么工夫就找到了阿利耶夫说的救生艇，六艘橙红色的玻璃钢小艇，挂在船舷边的挂架上，看起来还算像样，至少比这艘垃圾船强。

路明非读了一会儿挂架旁的说明书，就知道该怎么操作了，步骤很简单，不过是一二三三步走这样，只不过开启机械升降装置的时候，老旧的电动机居然发出堪比超级跑车的轰轰声，吓了路明非一跳。好在轮机组的运声音还是更厉害一些，把这个声音盖过了，并没有人闻声赶来。

钢索吊着救生艇，沿着船舷缓缓地降落，啪的一声坠落在海面上。在这茫茫的大海里，摩天大楼般的船舷下方，倒像是一片橙红色的枫叶。

路明非也抓着钢索滑了下去，临了一个漂亮的“superheronding”，准确地落在救生艇的正中央。

救生艇这种东西一般都没有动力装置，在茫茫大海的中央沉了船，也别指望着靠一台小马达去附近的岛屿，一般都是等待救援，所以以路主席尊贵的身份也只有划船，没划两下路主席就觉得不对了。

海雾真是太浓了，离开垃圾船一两百米，连塔吊上的那盏黄灯都模糊了，他完全陷在了粘稠的黑暗里，

他从裤子口袋里摸出芬格尔——准确地说是那部加载了芬格尔人格的手机——点亮屏幕，“起来干活了，给我导个航。”

“看看，看看，还是没了我不行吧？”芬格尔感慨万千，“我跟你说过的对不对？组织靠不住!女人也靠不住!男人的依靠，只能是另一个男人的臂膀!”

“滚!你到底知不知道你是个人工智能啊？”

“知道啊，我要不是人工智能能帮你导航？船首偏东30度，我们距离最近的海岸有差不多7公里。我要不是人工智能有你的机会？换我出手，三天，不是我吹牛啊，不出三天，绝对拿下你师姐!”

“拉倒!我的意思是，你的本体已经当了狗叛徒，没准正在学院跟人开会研究怎么抓我呢!到底哪边是东？你给我说左转还是右转!”

“哦哦，我的错，忘记你们人类没有内置指南针了，船头左转30度。其实我也蛮鄙夷那家伙的，不是东西!怎么能出卖兄弟呢？不过也许是有不得已的苦衷，比如在古巴当地有私生子，想要再见见孩子。”

“说得跟真的似的!”路明非奋力划桨，救生艇缓缓地转向。

这个时候他得庆幸说学生会下属有个赛艇俱乐部，路主席给人家拨过预算，人家也很殷切地邀请路主席上船操演过。有了在浩瀚的密歇根湖上划船的经验，他在这波浪起伏的大海上才心里不虚。

“说一千道一万，最后不还是我陪着你闯荡天涯？什么叫兄弟？这才叫兄弟!对不对？”芬格尔说到这里忽然叹了口气，“不过你说你师姐一觉醒来发现你跑路了，心里会怎么想？”

“不知道，没想过。”路明非埋头划船。

“其实带着她真挺好的，你师姐要论颜值也就中上，不过能打，靠得住，人狠话不多，除了人家已经明说了对你没意思，其他真也找不出什么缺点了。”

“怎么连你也知道了？”路明非下意识地抓紧船桨，有种被人说出心里的秘密、想要杀人灭口的冲动。

“楚子航都知道了，我能不知道？我一天24小时待机，你们交心的时候，我就在旁边的茶几上呆着呢。”

路明非沉默了一会儿，继续划船，“这是我的事，跟她没关系。”

“那楚子航呢？这事儿跟你师姐没关系，跟楚子航总脱不了关系吧？凭什么这家伙也跟你心爱的师姐一样安全了，我就要陪你去闯龙潭虎穴？”芬格尔喋喋不休。

“现在好像是涨潮？”路明非忽然问。

芬格尔愣了一下，“没错，这个季节，东京湾这个时间段正是涨潮。”

“涨潮的话我没必要划船对吧？反正过阵子潮水就把我推回岸边了。”

“说得也对，大海里你这么划船也快不了多少，飘两个小时也就到岸边了。”

“那我就不需要导航了对吧？”路明非掂着手机。

“喂喂!有没有人性啊？有需要就把人家叫出来，用不着就关小黑屋”

芬格尔没来得及说完，因为路明非已经坚定以及果决地摁下了关机键。

就像某部老电影里说的，世界一下子就清净了，天海苍茫，涛声往复，还有那么点惬意和美好。

路明非呆坐了片刻，忽然想起救生艇上应该有吃的。四下摸索了一番，他果然找到了储存食物的地方，其中多数都是压缩蔬菜和压缩饼干，不过意外地找到了牛肉干。

他在救生艇上找了个舒服的、能躺下来的地方，撕开一袋牛肉干，翘着脚，跟着船的起伏，好像跟大海融为一体了。

很久没有这种可以随意挥霍时间的机会了，好像回到了很久以前，在那座老楼的天台上，他对着远处的cbd眺望，一望能望上几个小时，一想就想上下五千年的事，当然还有班上的女孩们

说起来为什么要不告而别呢？

也许是对那场意外的龙化心存恐惧，如果跟诺诺和师兄一起行动，没准会伤害到他们。

也许是本能地觉得黑天鹅港是个凶险的地方，很可能是一去不回。

也许就是觉得诺诺陪自己到这里也该够了，她应该回到属于她的地方去，那里有人在等她。而对路明非这种龙王级的怪物来说，人狠话不多的妞，终究也只是个普通的妞，能做的很有限。

但最后让他做出这个决定的，还是那通神秘的电话。

差不多24个小时前，也是这样黑漆漆的夜，在那间安静的街角书店里，他站在沙沙翻书的声音里，握着那台老式电话的话筒。

长久的沉默，好像一说话，什么东西就会碎掉，肥皂泡、环境、或者是某种暌违已久的温暖。

是那个男人的声音，温润中带些沙哑，那是多年野外考古导致的，餐风宿露的人很难保持清亮透明的嗓音。也确实是他的语调，平稳的，从不大起大落，却让人心安和信服。

“麦田里有什么？”最终还是路明非打破了沉默，他的嗓音也有些哑，有些小心翼翼。

“什么？”电话那头的男人似乎愣了一下。

“麦田里有什么，小时候我问过你。”

“哦懂了，是青蛙爸爸、青蛙妈妈和青蛙儿子。”

“隔壁他们家有个女孩子，她叫什么名字？”

“丹旸？你是说小时候和你一起玩的那个？她还有一个姐姐叫明珰。”

“为什么小白兔没有赢过小乌龟？”

“因为它们比的是游泳。”

父子两人平静地问答，声音都很轻，就像夏夜纳凉时有意无意的低语。

尘封已久的那些夏夜在这些问答中忽然苏醒，鲜亮跳脱，恰如那些老槐树上油绿的叶子，甚至还带着露水的清凉。

很久很久以前，真的是很久很久以前了，他们还住在某个研究所的家属院里的时候，炎热的夏夜里，因为舍不得空调费甚至买不起空调，经常有人聚在河边纳凉，像是个仲夏夜的野餐会。

清凉的小河哗哗地流淌着，蝉没完没了地叫着，孩子们绕着竹床跑来跑去，附近的农民赶来卖瓜，灯下老人慢悠悠地赶着苍蝇。那时候，路麟城也是这样有一搭没一搭地跟他说话。

在父子俩的对话里，有隔壁的小姐姐，也有住宅区旁边麦田的小青蛙一家，还有各种脑筋急转弯的问题。

所有问题路麟城都答上来了，不延迟不犹豫，平静得就像小河流淌。即使eva这种近乎全知全能的人工智能都无法做到，她可以解析路明非的一生，却无法关注那些夏夜里看似无意义的低语。

“我很想你们。”路明非轻声说。

“我们也很想你。”路麟城说，“你做得很好，我和你妈妈都很高兴。”

握着话筒，路明非慢慢地蹲了下去，眼泪不争气地流了下来，而且一开始流就收不住。

窗外的雨静静地下着，他蹲那儿大哭，高亢嘹亮穿云裂石，就差撒泼打滚了。周围的人静静地翻着书，无人知晓，更无人理睬，他仿佛在世界尽头哭泣，能听到的只有电话那头的男人。

其实他也不想，就是那种忽然间涌起来的委屈，前一刻你还觉得老子亡命千里、人挡杀人佛挡杀佛，真乃铮铮铁汉，别再把我看成以前那个怂货了;下一刻你忽然觉得，你那么刚那么硬，不过是哭了也没人听罢了。

“明非，我知道你有很多问题要问，但此时此刻我还无法回答。”路麟城说，“你已经长大了，有些事你必须自己去面对比如，命运。”

命运这种虚无缥缈的字眼，父子之间聊起来未免太装逼，不过这两个字才路麟城的嘴里说出来，听着别具深意。

路明非的哭忽然就止住了，他揉揉鼻子，深呼吸两下，定了定神，“老爸你说。”

“时间不多，我们的通话随时可能被监听，记住我下面的每句话、你的处境很危险，不要相信任何人。学院里有些人只是蠢，但也有些人是要对你不利的。审判之日前，龙王们都会苏醒，他们会凭本能来找你，所以你要尤其警惕身边的人，他们很有可能是隐藏的龙王。”路麟城的语速很快，越来越快，似乎留给他们的时间越来越少，“你身边的台子上就有纸笔，记住这个坐标，北纬n7736′4036″，东经e10414′684”

路明非写了几笔，忽然停下了，“这是那个港口？”他嘶哑地问。

路麟城给出的坐标位于西伯利亚北部，接近北冰洋，莽莽荒原，极寒之地。很多年前，据说那里有座港口。

“那是一切开始的地方。”路麟城低声说。

“你想让我去那里？”

“可以不去。不想去的话，就赶快逃，逃得远远的，离那里越远越好。”路麟城顿了顿，“但如果不去，你就不会知道真相，发生过的一切，也就跟你没关系了。”

“你是让我自己选？”

“你已经长大了，我跟你说过，有些事只能自己面对。”

这一次，路明非沉默了很长时间，然后他无声地笑笑，“我已经做过选择了。”

路麟城也沉默了很久，“很好，男孩子应该勇敢点，勇敢的男孩子，从来都不会被人看不起。”

“记住了。”

“不要带着陈墨瞳，她不能去那里。”路麟城挂断了电话。

小书店忽然间恢复了正常，风声雨声翻书声，所有的声音都清晰起来，仿佛刚才有个看不见的玻璃罩子罩住了路明非和那台老式电话。

端着咖啡经过的服务生好奇地看了路明非一眼，这位客人拿着那台用作装饰品的老式电话的话筒，静静地站着，脸上似喜似哀。

“先生我能做您做些什么么？”

服务生细声细语地询问。

“不不，我很好。”路明非挂上了话筒。

这下子他看清楚了，这台电话连信号线都没有，刚才那通电话好像根本就是个梦境，然而他的手中却真实地捏着一张纸片，上面写着那个位于北西伯利亚的坐标。

第60章 雷霆与守望者 11

老爹说得没错，勇敢的男孩子从来都不会被人看不起，何况他已经不是男孩子了。大概只有那些在意你又跟你认识了很久的人，才会因为一直记得你小时候的模样，把你看成孩子。

其实诺诺何尝不是这样，在那个玻璃阁楼里她说的路主席都没有怎么上心，首先那些他早就知道了，其次诺诺那语气根本就是对“男孩子”说话。

会侧写的小巫女大概不会想到自己也会有这么一天，她把对方当男孩子，跟他说话，对方却觉得她是个“女孩子”，想着她到底像什么小动物。

路主席往天空里丢着一粒粒牛肉干，再用嘴接住。

正浮想联翩呢，屁股后面忽然传来音乐声。一个人在茫茫大海上随波逐流，忽然听到音乐，路明非吓得一个激灵，一把就从后腰里拔出了沙漠之鹰，转身瞄准。

屁股后面连个鬼影儿都没有，音乐声又转到救生艇的另一侧去了，还是他的屁股后面。路明非忽然明白了，从裤子口袋里摸出那台被他强行关机的手机来。

分明屏幕也没亮，按音量键和home键也都没反应，但音乐声确实是它发出的。

这种事情以前也发生过几次，分明把芬格尔给关机了，第二天早晨它欢快地闹铃叫你起床，还有一次诺诺疏忽了，把手机丢在一旁就脱衣服准备洗澡，手机里传出了热烈的掌声

路明非有点怀疑这家伙其实是无法被彻底关机的，只不过你关机的时候它给你点面子。

此情此景，沧海横流，一台手机有点深沉又有点忧伤地唱着:

“像我这样庸俗的人，

从不喜欢装深沉，

怎么偶尔听到老歌时，

忽然也晃了神

像我这样懦弱的人，

凡事都要留几分，

怎么曾经也会为了谁，

想过奋不顾身”

听着听着，路明非跟着哼唱起来，也懒得想如何关机的问题了，躺下来继续吃牛肉干，就着海浪的声音，像是要睡着了。

此时此刻，黑色的直升机正高速地掠过海面，下面黑色的大潮翻卷，潮头上有白色的浪花。

直升机里黑压压的都是人，几乎所有人都穿着黑色的作战服，戴着面罩和夜视仪，胸前、肩头、腰间和腿部不同部位捆着枪械和利刃，装着重型武器的箱子就在他们脚边，直升机本身也挂载了大量的武器。

“海岸警备队15分钟之前发布了蓝色预警，今夜东京湾内浪高大约3米，伴随五级强风。”副驾驶座上的冈萨雷斯摘下耳机，回头大声说。

兰斯洛特微微点头，今夜他也是一身黑色的作战服，和他的队友们一样，只不过没有戴上面罩和夜视镜。

只有一个人例外，乌鸦，今晚他是一身黑色的西装，黑色的皮鞋，黑得真像是一只乌鸦。

“佐伯先生，您的那位朋友，阿利耶夫船长，靠得住么？”兰斯洛特问。

“靠不住，”乌鸦想也不想地回答，“一个做人蛇买卖的家伙，你指望他能靠得住？”

“所以我们计划中最关键的一个人根本不可信？”兰斯洛特的语气还是一如既往地淡定。

“他不需要靠得住，要他做的事情很简单，把那艘船开到海岸警备队的雷达扫描不到的海域，停船，放掉所有燃油。其他的事情由你们去做。”乌鸦说，“当然为了增加一些保险系数，我还扣留了阿利耶夫老兄的家人，那家伙虽然是个混蛋，但对家人还是很在乎的。”

“如果不是信任你，我无法想像受过卡塞尔学院特训的两个人会犯这样的错误。”

“这是在鄙夷一个背叛朋友的人么？”

“不，我只是说这个计划太完美了，”兰斯洛特望向下方无边的大海，“连风和海潮都完美，一场小型风暴，会掩护我们悄无声息地撤退。”

乌鸦看了一眼自己的腕表，“按照我和阿列耶夫约好的，五分钟后我们就会看到那艘飘在海面上的垃圾船，阿列耶夫和他的船员现在已经撤离了。”

“就像飘在海上的监狱？”

“无天无地之所。”乌鸦缓缓地说。

兰斯洛特静了一会儿，扭头看了乌鸦一眼，“西装不错。”

“在日本，这是葬礼特定的衣服，”乌鸦说，“我这是去参加一个朋友的葬礼。”

海雾中忽然出现了一个闪烁的黄色光点，直升飞机立刻转向，围绕着那个光点飞行，所有人都默默地看向下方。那些戴着夜视仪的人已经看清了雾气中的巨轮，它静静地停泊在那里，没有丝毫生机，像是一个巨型的海洋垃圾。

“我们到了，那盏黄色的灯是阿利耶夫特意留个我们的暗号。”乌鸦说。

“扫描完毕，对方是一艘俄罗斯注册的货船，排水量大约两万吨，甲板上未观察到有人活动。”冈萨雷斯说。

“这个时候他们应该在甲板下方的居住区里。”乌鸦低声说。

兰斯洛特举起手，“所有人做好战斗准备，开始降落。”

直升机破开浓雾降了下去，机头大灯照亮的区域，可见堆积如山的集装箱。

诺诺缓缓地睁开眼睛，眼前是斑驳的天花板。

她在那间船舱里醒来，外面是往复的潮声。

又是那个诡异的梦，她走在下雪的神社中，在亮着灯的空房间里找到了那件巫女服。离开白羽天狗神社之后她还是反反复复地做那个梦，每一次梦中她都会忘记自己来过这里，再一次找到那件巫女服，再一次被缠住。

说不上恐怖，巫女服缠住她的感觉，不是小虫被蜘蛛丝束缚，而是一个很轻柔的拥抱。

只是反反复复地做同一个梦，心里就有了结。凭什么她总是梦见跟路明非“很熟”的某个女孩？这跟路明非每晚梦见恺撒一样扯淡。

诺诺可以拍着胸脯说，她对于路明非喜欢过一个跟自己有点像的女孩并不介意，更别说吃醋了，要是这种没由头的飞醋她都吃，她就该手撕屠小娇。但她怎么就手贱拿了那个小玩具呢？又怎么老做这个怪梦呢？

看了一眼床头的电子钟，启航才一个小时，这个时候醒，她今晚没准得失眠了。她摸黑起床，准备再喝一杯那便宜的伏特加。

她忽然站住，退一步从床边的缝隙里抽出那支ump9，上膛开保险，整个人悄无声息进入了备战状态。

本应睡在沙发上的楚子航不见了!

她赤着脚，沿着墙边无声地行走，检查舱室的每个角落。刚检查到一半，门外传来了敲门声。

她架着枪缓缓地靠近门，猛地把门拉开，楚子航站在外面，提着他们的行李箱。

“他们一直没把行李箱送来，我就去找他们拿了。”楚子航淡淡地说。

他们的行李分为两部分，重要的自己随身带着，不那么重要的箱子由阿列耶夫的船员拎上船来，一直都没有送过来。

“别再乱跑了，在这个地方我们最好始终能看到彼此。”诺诺疲倦地挥挥枪，让楚子航拎着箱子进来。

反正睡不着，她就一一检查那些箱子。里面的东西码得整整齐齐，紫外手电筒也没照出新的指纹，这些箱子没被打开过，阿列耶夫船长手下的人似乎还靠得住。

诺诺是个过于警觉和没有安全感的人，事实上她同意把这些箱子交给船员们来搬运，就是看看他们会不会动自己的东西，以便确认这条船的安全性。

她从装食品的箱子里拿了根能量棒叼着，这种高蛋白质的代餐食品吃一根基本能顶住一天，诺诺根本就没有想过要吃船上的食物。

她在沙发上坐下，一抬头愣了，楚子航不知道什么时候摸到床上去了，正蒙着被子睡呢。

难道是觉得沙发睡起来太不舒服了要跟自己撒个娇睡床？但即使对方的心理年龄只有十五岁，这事儿也没门。

诺诺上去一把把被子给掀了起来，正要说话，忽然间傻了。

楚子航只穿一条内裤，侧卧在那里有种玉体横陈的效果，如果忽略那些狰狞的旧伤，这家伙的体形堪称完美，没有一丝赘肉，也不是健身房练出来的腱子肉。

诺诺正惊诧呢，楚子航揉了揉眼睛，“很晚了，怎么还不睡？”

喂喂!这语气怎么回事？你要不要再拍拍旁边的枕头示意姐姐我赶快侍寝啊？这孩子到底是失心疯了还是芬格尔上身了？

“姐姐闪开!”就在这时，背后的黑暗里传来压迫力极强的低吼。

那是楚子航的声音，但楚子航不是正躺在自己的床上千般慵懒万种娇羞么？虽然没完全反应过来，但诺诺还是本能地下蹲。

就在这一刻，一直藏在她背后的黑影虎跳着越过她的头顶，狠狠地落在床上，双膝磕进了那个“楚子航”的脸。

也是同时，黑色的刀切断了诺诺的长鬓，她再晚些闪避的话，那柄刀没准会切开她颈部的大动脉。

诺诺飞速地退到沙发边，同时给ump9上膛。这时她的床上，穿着黑色风衣的楚子航正用膝盖顶死了一个怪物，一手锁住了怪物的手腕，那柄黑色的猎刀，就握在怪物的手中。

至于性感撩人版的楚子航，当然已经消失了。

诺诺立刻就明白了，她刚刚从一场言灵驱动的幻术中解脱出来。

“森罗”，一种只有白王血裔能够使用的罕见言灵，事实上是用眼睛控制对手的精神，把自己脑海中所想写入对手的脑海。

释放者可以诱导甚至强迫目标看到任何景象，熊熊燃烧的地狱，或者已经辞世的亲人。

一眼之间，森罗万象。

第61章 雷霆与守望者 12

诺诺后退一步，把藏在沙发缝隙里的枪抽了出来。但她不能开枪，楚子航跟那个怪物基本上是脸贴着脸在打。

楚子航上来就重创了对手，还把对手的刀锁住了，但对手只用了几秒钟就挣脱了。

他全身骨骼爆响，好像忽然间变成了一条无骨的蛇，就这么从楚子航的双臂之间游走了。又是一通骨骼爆响，他从无骨蛇变成了剽悍的野兽，把黑刀藏在手腕间，凶狠地扑向楚子航。

他竟然是用什么特殊的方法让自己浑身脱臼，再自己正骨，把脱臼的关节给恢复了。

楚子航拔出藏在袖中的短弧刀，两个人就这么面对面极快地挥刀，刀刃相割火花四射。舱室本来就小，还被一张大床占据了很多空间，谁都没有退路，只能冒死向前。

诺诺这才看清那怪物的模样，准确地说他应该是个蛙人，穿着一身黑色的橡胶衣，脸上带着胶皮面具，嘴部还有类似呼吸器的凸起。

他的刀术非常诡异，很难归于某个流派，更像是丛林里野兽凭着本能挥舞利爪，挥刀的同时还夹杂着膝击、肘击和肩撞，整个人从头到脚都是武器。

楚子航的近战能力不弱，但据路明非说距离当年的杀胚师兄还是打了折扣，又对上这种匪夷所思的刀术，显得有些手忙脚乱，一直在用短弧刀硬磕对方手中那柄诡异的黑刀。

诺诺握枪的手心微微出汗。这样下去楚子航很快就会伤在那个蛙人手里，除非是隔壁的路明非听到动静赶来救援。

按说这边那么大动静，蛙人踢腿踢到舱壁的时候，动静大得像是在拆房子，路明非却一直没有出现。难道是路明非那边也遇到麻烦了？

像这样的蛙人杀手很可能不止一个，也许这条船根本就是一个陷阱，出卖他们的人是谁？乌鸦还是阿利耶夫？这个蛙人杀手又是什么来历？

来不及思考了，必须尽快解决掉这个蛙人离开，他们在这里耗得越久就越危险。

诺诺想到这里的时候，已经把藏在手里的闪光弹丢出去了。她本来就不是什么谋定而后动的人，绝大多数的时候都是暴力开团。

“闭眼!”诺诺大吼。

楚子航立刻闭眼后仰，躲过了蛙人凶险的一刀，几秒钟之后，比太阳还要强烈几十倍的强光照亮了舱室的每个角落。

诺诺算得很清楚，那个怪物的言灵必须经由眼神接触，所以在近身搏斗的过程中，这个蛙人一直瞪着眼睛，透过面具也可见那惊悚的金色瞳孔，而楚子航却总在避免和这个蛙人的目光对接，这个男孩似乎也觉察了对视的风险。

所以那个怪物必然全力以赴睁大了眼睛想把楚子航带进他的幻术之中，这时候不扔闪光弹，什么时候扔？

诺诺打包的武器并不只是枪械和刀具，那个沉重的武器箱中，武器配置足够在山区歼灭一个全副武装的营。

蛙人痛苦地呜咽着，跌跌撞撞地退后，楚子航睁眼之后，立刻明白了眼前的状况，带刀上前。虽然是少年宫里练出的刀术，但萨摩藩的“狮子示现”还是有模有样，配合过人的膂力，这一刀下去，便是一块生铁也一刀两半了。

但就在刀锋落在蛙人头顶的那一刻，蛙人抬起眼睛，怔怔地看着楚子航。闪光弹的威力虽然强大，但还没有令他致盲，楚子航犯了严重的错误，他终于和对手目光相接了。

那一刻应该有千言万语在目光中流淌，两个人四目相对。原本诺诺扔出闪光弹之后就躲在沙发之后了，起身看到这一幕的时候真是一万头草泥马在荒原上奔驰。她怎么会犯这样的错误呢？把自己最强的战力完全置于对手的控制之中。

森罗是个恐怖的言灵，它的力量可强可弱，弱者能暗示你说他是你最心爱的人，强者甚至能把森罗地狱的幻觉施加在你的脑海里。

楚子航呆呆地看着那个蛙人，像是仰望一生一世的女神——不过这家伙的人生里有没有女神还另说——他跪在舱室的角落里，呆呆地看着蛙人的刀缓缓逼近他的颈部大动脉

鬼知道天晓得，那个蛙人到底给他施加了什么样的幻觉。可能是在极乐的天堂里他见到了父母，或者在小学的教室里参加一场严肃的家长会。如今的楚子航是个心理年龄只有十五岁的男孩，能诱惑他的场景太多了。

然而就在下一刻，楚子航一记膝击正中那个蛙人的脸，这可怜的家伙，一晚上被同一个男人用膝盖打了两次脸，这家伙的人生不知道会不会留下阴影。

但是蛙人还是在短瞬间做出了格挡的架势，楚子航的膝盖击中的瞬间，他后仰翻滚，卸去了多数力道，楚子航跟着的那记挥刀就落了空。

蛙人嘶哑地呜咽着退后，从打开的舷窗中翻了出去，他是那样柔弱无骨的人，穿越小小的舷窗就像猫从缝隙里爬过一样轻松。他沿着钢铁的船舷飞速地往上爬行，动作介乎人类和野兽之间，很快就消失在诺诺和楚子航的视线里。

诺诺和楚子航对视，不约而同地后仰，诺诺坐在沙发里，楚子航坐在床上，两个人都大口地喘息。那个怪异的蛙人压迫感太强了，他在这间舱室里的时候，诺诺和楚子航都不得不全力以赴，连喘息的间隙都没有。

“你没受他言灵的影响？”诺诺一跃而起。

“森罗”是个非常高阶的言灵，它是把人强行拖入幻觉之中，而不是仅仅易容般的效果。历史曾有记载，日本某位高僧面见天皇的时候，展现过重重的幻术，幻术中高僧幻化为狰狞恶鬼或者得道的佛陀，都是弹指之间。

天皇当然不会轻易沉溺在幻境中，他见过世间最华丽和最诡异的东西，但他就是无法从高僧制造的幻觉中解脱，因为那个幻术是强制的。

身处幻境中的人，要么被外来的干扰唤醒，诺诺就是被楚子航的警告唤醒的，要么就得凭着自身的努力找出幻境的问题，但那实在太难了，幻觉的制造者总会力求让幻境逼近真实的世界。

楚子航摇摇头，表情有点奇怪，还有点脸红。

诺诺愣了一下，忽然明白了，低头扶额，“妈的我要把他丢海里喂鱼!“

那个蛙人制造的幻觉非常逼真，但并不清楚诺诺跟楚子航之间的关系，看到年纪相当的一男一女同住一间，想当然的认定他们是一对，所以才会堂而皇之地爬上诺诺的床，摆出那种老夫老妻的架势。

同理当他把楚子航拉进幻觉的时候，幻觉中的诺诺也会对楚子航有类似的表演，不知道是撒娇发嗲还是什么更可怕的。年年都被评为三好学生的楚子航同学当然很容易就看破了，所以一膝盖就顶上去了。

撒娇发嗲还是什么更可怕的想来都叫人毛骨悚然，关键是这个问题还不好问。

诺诺把藏在房间各处的武器都抽了出来，顷刻之间她就已经全副武装。她从来都是个没有安全感的姑娘，即使在金色鸢尾花学院那样的地方，她也在枕头下塞着武器。

“你去开门。”她贴着门听了片刻，端起枪对准门。

走廊上没有任何异常的响动，看起来他们并没有被重重包围。

楚子航上前，开了门就退后闪避，然而并没有人趁机涌入，流进舱室的只有青色的雾气。

走廊里弥漫着青色的浓雾，几分钟前诺诺打开门，那个蛙人以楚子航的身份走进来的时候，走廊里还是正常的。

很难判断到底是说当时那个蛙人就给诺诺施加了幻觉，让她注意不到满走廊的浓雾，还是那时候这阵奇怪的雾气还没有涌起。还有一个更加糟糕的判断，就是他们现在仍然现在那个蛙人施加的幻觉里!

“先去隔壁!”诺诺下令。

目前最紧要的是找到更多的帮手，首选的帮手就是路明非，他一直没有动静，要么是也遇到偷袭了，要么是还在呼呼大睡。考虑到路主席的德性，两者皆有可能。

两个人冲入路明非的舱室，屋里整整齐齐的，床铺都没打开。桌上摆着一封信，信压在烛台下面，诺诺疑惑地拿起信读了起来。

“路明非我!”诺诺读了一半，怒吼着把信拍在桌子上。

信是这么写的:

“师姐，你看到这封信的时候，我已经走了。

有些事，还是得我自己面对，我是谁，这个答案也得我自己去找。

一个男人要走过多少路，才能被称作男人。这话是鲍勃迪伦说的，当年读到的时候没明白，现在却觉得太有道理”

洋洋洒洒大半页纸，娓娓道来，透着一股情深意长。

路主席难得写信，又是跟自己喜欢的女孩道别，本来只想写个便条，可不自觉地越写越多，心中一股将要独闯天涯的英雄气，亦有此地一为别孤蓬万里征的伤感，还想写出自己那种挥挥手不带走半片云彩的洒脱

写完路主席写完还反复读了好几遍，揣摩诺诺读完这封信可能着急上火还是黯然神伤，没想到诺诺读到一半就侮辱他老娘

这蠢货!早不走晚不走，要他派用场的时候他居然跑了!诺诺气得牙痒。

不过也没办法，他们被困住了，那个蛙人杀手的攻击性极强，

诺诺把手中的ump9递给楚子航，自己从腰后面抽出两支乌兹冲锋枪，“该怎么用都教过你了，心要狠手要稳，不要节约子弹，枪里装的是种麻醉弹，打不死人的。”

走前诺诺逼着乌鸦把日本执行局的武器库打开给她挑了一遍，能扛走的她都给扛走了，弗里嘉子弹这种高效的麻醉弹诺诺当然不会放过，基本上是全部打包。这也是她到现在心里还有点底的原因。

楚子航接过ump9，熟练地检查枪机，使劲点点头。

为了以防万一，一路上诺诺都在教他使用枪械，他的射击精度非常高，但那毕竟是对着空罐头之类的目标开枪，对着活生生的人开枪，心理上是另一回事。

他们背靠着背踏入冷雾弥漫的走廊，枪指向不同的方向，像是旋转的指北针。

雾气浓得不可思议，他们很快就全身湿透，像是身处桑拿房，可那雾气的温度，简直是寒冰!

第62章 雷霆与守望者 13

从居住区到轮机舱，从餐厅到船长室，到处都弥漫着这种奇怪的青色雾气，到处都没有人。

轮机舱的栏杆上还搭着满是油污的水手服，感觉是忍受不了高温的水手刚刚把外衣脱下来甩在栏杆上，餐厅角落的一张小桌上还散落着一把纸牌，纸牌旁边摆着几个半空的伏特加子，感觉不久之前那帮水手还在这里喝酒打牌。但是转眼之间他们全都消失了，这条船透着一股浓郁的死气。

不是死人的气息，他们倒也没有发现血迹或者打斗的痕迹，而是幽冥般的气息，似乎那青色的雾气把这条船和人世隔绝开了，只留下他们两个孤魂野鬼在这里无穷无尽地飘荡。

“姐姐，这里像冰库一样。”楚子航低声说。

诺诺点了点头。她也有这种感觉，整条船成了个巨大的冰库，他们正在这个冰库里摸索着前进。

“我们还迷路了。”诺诺说。

她登船的时候就认真地记过自己走过的路，但此刻他们至少已经转了小半条船，经过了各种各样的舱室，却没有找到任何一个出口标示。

尼伯龙根么？时至今日想到这个词诺诺还会忍不住战栗，她曾被尼伯龙根卷入过一次，当奥丁的马蹄声响的时候，事实上整间医院都被化作了一个尼伯龙根。不过想起来又有点搞笑，因为此刻那个杀神就在自己背后，端着ump9特别认真的东瞄瞄西瞄瞄。

“往下层搜一搜。”诺诺低声说。

这条船甲板以下的结构也分很多层，他们遇到过向上或者向下的扶梯，但他们起初的目标是上到甲板上去，所以略过了所有向下的扶梯，眼下似乎也只能去船的底部看看了。

越往下雾气越浓，扶梯的扶手上挂满了水滴，钢铁的舱壁上哗哗地流着水，到处都是水滴砸落地面的“啪啪”声。他们在枪上装了战术电筒，但渐渐地战术电筒的光柱透不过雾气了，说不清道不明的窒息感越来越强烈，诺诺和楚子航都控制不住地低沉喘息。

通道里随处可见用过的木板箱和莫名其妙的垃圾，很多都是生活日用品，穿过的衣服、速食食品的包装盒、甚至婴儿纸尿裤。诺诺很快就明白了，这艘船既然要做非法买卖，光是运送他们这样的贵客可赚不够钱。绝大部分的非法移民都是人挤人地躲在不见天日的船底部，和走私的货物一起。从那些木板箱上的日文，这条船从日本走私各种精密仪器，而这些货物要经过海关是必然被课重税的。

但这趟航行不同，他们既没有搭载走私货物，也没有搭载其他非法移民，这趟航行阿列耶夫只带上了他们三个人，这完全不符合一个“吃海”为生的生意人的习惯。

“前面。”楚子航低声说。

他们应该是找到青色雾气的源头了，前方是一扇沉重的隔离门，半开着，青色的雾气正源源不断地从里面涌出。旁边一面锈迹斑斑的铁牌上写着乌克兰语，还带有警告的标志，可惜诺诺和楚子航都读不懂。

如果是路明非或者芬格尔，这时候必须是掉头离开的，但楚子航和诺诺对视一眼，两个人合力把隔离门拉开了。

隔离门背后居然真的是一个冷库，很大的冷库，地上是厚厚的一层冰，四壁挂满了霜，白茫茫的一片，角落里还堆着大量的冰块，应该是在临时停电的时候用于保持冷库温度的。

冷库里弥漫着一股浓烈的海腥味，看起来平时运输的都是海产品，地面上残留的鱼鳞和某些死亡的贝类，也验证了诺诺的猜测。阿列耶夫运输精密仪器去海参崴，再从那边运输冰鲜的鱼类回日本。日本和俄罗斯的渔船事实上在同一片海域作业，但是日本是个嗜食海鲜的民族，而顶级的金枪鱼对于俄罗斯人来说也未必有牛肉好吃，所以同一片海域的鱼被日本渔船捕获就很容易卖出高价，被俄罗斯渔船捕获则属明珠暗投，这令阿列耶夫有了赚钱的机会，但食客们却不会知道他们桌上的名贵海鲜是跟核废料一起运输的。

种种证据都说明阿列耶夫是个狡猾的生意人，但就是这个跑船赚钱的生意人，给他们设下了这个诡异的陷阱。

诺诺沿着墙壁检查了一遍，冷库里也是空空的，阿列耶夫似乎并没想用成吨的金枪鱼和北极贝为他们送葬。但青色的雾气从何而来还是个疑问，冷库里的青色雾气稠密得简直像是液体，这种雾气很重，越往下雾气越重，他们往下甚至看不到自己的脚，膝盖一下完全被青色的雾气吞噬。

诺诺有种很不安的感觉，却束手无策，就像野兽感觉到自己走进了包围圈，但周遭却一直平静，平静得你不知道该逃走还是该反扑。

“什么人？”楚子航大吼。

诺诺带枪一个转身，先看楚子航，再顺着楚子航的目光看了出去。那个神秘的蛙人正站在冷库的大门边，遥望着他们，金色的瞳孔刺破雾气。

在诺诺来得及瞄准之前，楚子航手中的ump9已经轰响起来。在他扣下扳机的机会同时，蛙人关闭了那扇舱门。

子弹在舱门上溅起星星点点的火光，这扇舱门的厚重居然是子弹都无法打穿的。

楚子航意识到情况有异，手中的武器立刻切换成短弧刀，连人带刀射了出去，在他抵达之前，门外传来了沉重的落锁声。楚子航一脚猛踹在舱门上，以他的力量，舱门纹丝不动。

他们被困在这间冷库里了，说起来还真是报应不爽，不久之前，他们刚刚用类似的方法困住过苏茜。诺诺下意识地伸手到自己的战术背包中，摸到了里面的塑胶炸药块。

有这东西在，他们要在舱壁弄出一个洞来并不算难，但诺诺忽然特别想骂娘。

她想明白了一件事，他们会来这里是因为心里一直有个隐隐约约的声音催着她往船舱深处搜索该死!是那个蛙人强行写进她脑海的命令，他潜入诺诺的舱室，虽然没有完成刺杀，但达成了另一个目的。

那么这里就是陷阱的中心了，陷阱的中心只是一个空荡荡的冷库？

这时候诺诺听到了一个清脆的声音，“啪”，像是玻璃裂开了一道缝。但冷库里怎么会有玻璃？诺诺忽然调转枪口，指向冷库角落里的那些大型冰块。

楚子航也把战术电筒转了过来，两道强光束重叠之下，他们终于透过浓雾看清了那些冰块和冰块里模糊的人影!那些冰块的表面，正一条接一条地出现裂纹!

诺诺还没想明白战术，楚子航已经开枪了，冰渣飞溅，子弹轻而易举地把冰块洞穿，ump9的九毫米子弹穿透力极其出色。诺诺跟他说过心要狠手要稳，但从实际情况来看这话其实本不必说，只给他一把ump9也是有点屈才了，该给他一把加特林重机枪的。

冰块的里面有黑红色的液体渗出，沿着裂缝流淌，子弹命中最多的那块冰块很快就变成了血红色。难道说这些冰里真的冻着什么人？什么人冻在冰块里还能活，还能以自己的力量从冰块里挣扎出来？

诺诺还没来得及想明白，那块巨冰已经轰然倒塌，不完全是因为被几十颗子弹命中，它是从内向外分裂的!

黑影裹在飞溅的冰渣里扑向楚子航，利爪带着尖利的风声!

楚子航的扫射加快了他那块冰的崩溃，他像是个提前孵化出来的猛兽，一旦脱离卵壳就向距离自己最近的生物发动了攻击。而那些穿过他身体的子弹，似乎根本没对他造成什么影响。

楚子航正更换弹匣，他能做的只是把手中打空的ump9丢向前方的黑影，ump9在和黑影利爪接触的瞬间，分裂成碎片。那利爪切割金属的时候如此轻易，简直不敢想像它切割人体的时候是什么样的。

短弧刀插在楚子航的后腰里，他撩起风衣的衣摆要拔刀，但黑影已经到了他的面前，冰渣扑在脸上，他甚至能闻到那利爪上金属锈蚀的味道。

有人在侧面狠狠地踹了他一脚，把他从利爪的斩切路径上踹了出去。利爪落在地面上，划出几道火花，砍入地面，地面的裂缝中喷出白色的蒸汽。

那是诺诺，她两手各一支乌兹冲锋枪，盯着那黑影的胸口连射，黑影发出尖利的吼声。楚子航提着短弧刀原本想要前后夹击，黑影却极速地退后，隐没在青色的雾气中。

这一切都发生得极其突然，甚至不够呼吸一次的时间，诺诺和楚子航看向地面，黑影挥爪之间，把地面上积了不知多少年的冰、钢质地面和地面以下的管道都切裂了。

在面对面开枪的瞬间，诺诺也得以看清了那个黑影的模样。

但看清了也没什么用，他和之前的蛙人一样穿着黑色的胶皮衣，不同的是肌肉非常夸张，隔着胶皮衣都能看清他肌肉表面凸起的血管，像是老树的根部那样虬结。以那样恐怖的肌肉他才能驱动右手那夸张的铁灰色利爪，很明显那利爪不是天生的而是后天安装上去的，尺寸惊人，根本就是五支短弧刀。他借助某种复杂的机械装置操作这些利刃。

“别说话!他就在我们身边!”诺诺低声说。

楚子航呆呆地看着诺诺，诺诺从右肩一直到左腰，三道血淋淋的伤口，撕裂了风衣、撕裂了皮肤、甚至切开了她的骨骼她以强硬的手势制止楚子航，不让楚子航检查她的伤口。这是她踹开楚子航时支付的代价。

她站在那里不敢动，因为每动一下伤口都会延伸，她正站在一个零下几十度的封闭空间里，大量地失血，她带着各种各样的武器，但并没有携带急救包。

几分钟内她就会因为失温和失血的双重压力而昏迷，随即到来的就是死亡。而她的身边，那个厉鬼般的黑影还在青色雾气中无声地穿梭，寻找下一次进攻机会，她的面前，更多的冰块正在开裂，沉睡在里面的东西就要苏醒。

除非路明非及时赶回来，否则这就是她和楚子航的坟墓了。因为失血她甚至连思考都有点困难，但想到这里却忽然有种奇怪的庆幸，多亏那个蠢货走了，不然面对这样的敌人，就算他们三个人联手也没用。

所以那个蠢货千万别回来。

可这种庆幸却又让她有点烦恼，她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握着冲锋枪的双手交格。

第63章 雷霆与守望者 14

砰!砰!砰!砰!冰块连续地爆裂。黑暗里，每记爆裂声都像是重锤打在诺诺的心上。

她已经灭掉了装在枪口的强光电筒，以免唯一携带光源的自己成为靶子。她什么都看不见，但她明白每一记爆裂声中都有一个危险的怪物走了出来。

此刻那些蛙人应该正围绕着她和楚子航游走，脚步无声无息，黑暗对他们而言可能根本就不是障碍，他们只是在寻找最佳的进攻时机，就像成群的猎食动物围住了瑟瑟发抖的猎物。

这种时候最好的战术可能是把背包里的塑胶炸药拿出来引爆。就算那些蛙人能扛住冲锋枪扫射，在封闭的空间里，还是有机会同归于尽的。虽然跟怪物同归于尽并不会有什么成就感，但拖下去大概逃不过被乱刃分尸——刚才那个蛙人进攻根本没留余地，就是想把楚子航自上而下纵剖开来——这种结果对诺诺来说更憋屈。

她的手真的往背包那边移动了这时候她听到了楚子航的呼吸声，呼吸声短而急促，倒像是小猫遇到危险时的反应。可以想见他此刻心里有多恐惧，毕竟他的心理年龄只有十五岁。

诺诺瞬间就清醒了。同归于尽的想法不过是她在受伤和绝望中的应激反应，怀着这种想法，就算还有那么一线生机，她也会放弃。可她如果放弃了，楚子航也会死在这里。楚子航在她心里就是个十五岁的男孩，让一个孩子独自面对死亡，她陈墨瞳做不到。

她把右手的乌兹插进后腰，反手过去抓住了楚子航的左手，“别怕，我没事，我会保护你的。”

楚子航的手冰凉，微微颤抖着，但还是翻过腕子和诺诺用力地握手。诺诺顺手帮他把了把脉，心跳速度很快。

“我也没事，我也会保护姐姐的!”楚子航低声说。

诺诺一愣，心说这台词未免煽情过头了，本来只是想安慰安慰这小子，别在恐惧的情况下做出什么不理智的事情来，结果有点向着言情方向走了。莫非她这魅力真是无敌了，连这十五岁的毛孩子都对她动了心？

“姐姐要活着等到哥哥回来!”没想到楚子航接着说了这句，声音依然哆嗦，但是语气那个坚定，是一约既定万山无阻!是虽千万人吾往矣!

如果不是此刻满手都是自己的血，还真想捂脸叹息一下。

“陈墨瞳陈墨瞳陈墨瞳!”她反复暗示自己，“镇静!镇静!还有办法!一定还有办法!”

漂泊在海上的大型船舶、封闭的金属空间、低温环境、高速凶猛被子弹洞穿都行动自如的对手，她努力跟失血造成的眩晕对抗，想给自己和楚子航找出一条路来。

但蛙人们显然没有准备给她留够思考的时间，黑暗中传来嘶哑的吟诵声，用的是某种古奥森严的语言，像是古老的神庙中，僧侣打开了尘封已久的经卷。

就在这一刻，密闭的冷库中，空气忽然剧烈地震动起来。稠密如蛛网的青色雾气被搅动，像是漩涡那样高速地旋转，地面上结了不知道多少年的冰化为雪粉，冉冉升起，被雾气的漩涡吸了进去。

这些蛙人不只是徒手能撕裂野兽，他们还会使用言灵!某个强大的攻击性言灵正在释放，它的序列号应该极高，因为诺诺根本猜不出这是什么言灵——它的级别，高到接近未知!

直升机降落在甲板上，乌鸦第一个跳了下去，跟着是兰斯洛特，再然后是全副武装的专员们。

他们在落地的那一刻就组成了攻守兼备的阵形，兰斯洛特是这个阵形的核心，他背着一个看起来极其沉重的包袱，跟在他身后的则是苏茜，虽然她戴着夜视目镜和面罩，但插在后背皮带上的十二柄黑色利刃是她的印记，伊莎贝尔再随后，手中提着一个沉重的武器箱，其他人则各持武器，指向不同的方向，激光瞄准具的红点在每个可疑的位置上闪动。

有兰斯洛特在，他们所有人就像一个整体，牢牢地控制着甲板上的局面。

视线所及之处没有任何生物活动的迹象，船是熄火的，已经下了锚，随着层层叠叠的海潮轻微起伏。这个位置距离最近的海岸有好几公里，因为潮水和强风的缘故，原本繁忙的商业港周边也格外安静，没有任何船只出没，浓雾更是隔绝了一切。

真的是一个无天无地之所，特别适合做决死的战斗，只有赢家才能离开这片战场。

兰斯洛特挥手，他的队员们迅速地分散开来，抢占甲板上的重要位置，一个小队已经直接踢门进入驾驶室，开始逐步搜索这条船。

“佐伯先生，你熟悉这条船，请为我们带路。”兰斯洛特看向乌鸦，同时挥手令机师起飞。

这架挂载了诸多重武器的直升机会停留在空中，作为空中武器平台，如果路明非杀伤了超过三人以上，按照兰斯洛特和乌鸦的约定，直升机就可以用致命的火力覆盖整条船。它携带的武器甚至能把这艘船炸沉。

乌鸦叼上一支烟，撩开西装的后摆，从腰间抽出一支袖珍冲锋枪来，整了整领带。

“我看起来帅不帅？”他问兰斯洛特。

兰斯洛特点点头，“作为一个来参加葬礼的男人，你有点帅得过头了。”

“但我见过最帅的流氓可是出自你们那间学院，昂热校长，管他从牛津还是剑桥毕业，他的灵魂深处藏着一个真正的流氓。”乌鸦点燃嘴里的烟，“而他最帅的时候”

乌鸦对着天空挥动冲锋枪，连射，着弹点排成一条直线，切过直升机的尾部。

这一切发生得是那么突然，所有人都傻了，最震惊的是那位机师，因为乌鸦射击的其实是这架直升机的油箱。一架油箱被击中的直升机，结果可想而知。

好在直升机刚刚离开甲板，不过升到两个人的高度，机师临危决断，解开安全带跳出了机舱!

失去控制的直升机整个旋转起来，向着甲板坠落，就像是一台要收割麦田的铁风车，附近的所有人都狂奔着闪避。乌鸦也不例外，他叼着烟撒腿狂奔，脑袋梳得油光水滑，西装的衣摆起落，简直就是个逃婚的新郎。

兰斯洛特却已经来不及闪避了，因为关键时刻他优先抓起靠他最近的苏茜，把她丢了出去。很难想像这是兰斯洛特能做出来的事，一直以来他给人的印象就是运筹帷幄的智囊型角色，而苏茜是冲锋陷阵的先锋，现在事发突然，智囊把先锋官随手甩出了二十米远。

直升机带着火光和地狱般的风声逼近兰斯洛特，兰斯洛特静静地站着不动，伸手到自己的背后。

机械转动的声音从他背后传来，那件古老的武器张开的时候，裹住它的防水蒙布瞬间裂开，七柄武器如同扇面那样打开，发出或低沉或清锐的鸣响，仿佛七条被束缚住的龙。

兰斯洛特双手各拔其一，七宗罪中的两柄在夜色中划过，形成交叉。用近战武器去阻挡一架旋转着逼近的直升飞机，兰斯洛特的举动匪夷所思，这不是守望者应该做出来的事，倒像那个异想天开的堂吉诃德。

但直升机真的就在这位堂吉诃德的面前停下了，旋翼犹然高速地旋转着，却生生地被交叉在一起的两柄刀剑挡住了。疾风烈火就在前一刻席卷了整个甲板，却在兰斯洛特面前被一层看不见的屏障挡住了。

下一刻，直升机爆炸了。不只是那箱油，还包括机上挂载的各种重型武器，耀目的火焰中还夹杂着精炼硫磺燃烧的黄绿色，那东西对龙类有着类似水银的毒性，是准备用来压制龙化的路明非的。

所有人都本能地趴下，可距离爆炸中心最近的兰斯洛特反而踏上一步，直接踏入了爆炸的中心。谁都看不清那一刻的情形，不过是几十分之一秒的瞬间，兰斯洛特持刀的双臂猛地合拢，竟然像是要把那团正在膨胀的烈焰拢在自己的怀里。

没有爆炸，没有扑面而来的热浪，甚至没有什么光亮。当兰斯洛特一步踏入爆炸中心的时候，一切忽然都安静下来了，静得能听见潮来潮往。

人们抬头的时候，才看到冒着烟的直升机停在兰斯洛特面前，一团明亮如太阳的火焰被兰斯洛特死死地抱在了怀里，它在翻滚在挣扎，却无法离开兰斯洛特的双臂，就像是鬼神遇到了结界。

兰斯洛特进一步收拢双臂，那团火焰越来越小也越来越亮。最后，它被兰斯洛特控在一只手里，像是一颗火焰的种子。

片刻之后，兰斯洛特反手把它抛了出去，那颗火焰的种子留下长长的弧形光痕落入大海，再过片刻之后，仿佛一个太阳要从大海深处浮起，伴随着轰然巨响，火柱冲破海面。这次深海爆炸激起的大浪扑上甲板，所有人又都是本能地伏下，但还是没能躲过被海浪重重地拍在身上。

唯一一个在海浪中幸存的人就是兰斯洛特，他仍然静静地站在那里，低头看着手中吼叫着的暗金色利刃，好像前一刻他只是往海里丢了一枚小核桃。

“在佐伯先生心中，校长最帅的时候应该是他打爆了装备部的直升机，然后去海萤人工岛应战死侍群的时候吧？”兰斯洛特问。

乌鸦挠头，“你抢了我的台词，这样很不好。没错，能离开这里的交通工具就只有那架直升飞机，现在这里才真正成了无天无地之所!”

“所以，这条船是设给我们的陷阱了？从一开始，您就没有想过要跟我们合作，对吧？”

“我兄弟该去哪里，由他自己决定。他已经是个大人了，不用别人对他指手画脚。”乌鸦微笑，“我的工作是留住你，留你在无天无地之所。你是捉摸不透的人，我要亲眼看着你。这个时候，我兄弟的船已经抵达公海了。”

兰斯洛特沉默了。

乌鸦忽然狂笑起来，感觉笑得都快站不住了，“我知道你在想什么？以守望者的精明，当然不会我说什么你就信什么咯，你一定在背地里调查我的一举一动。我分明雇了一艘人蛇船，把路明非他们送上了人蛇船，又把你们也带来了，可这里怎么会没有路明非呢？”

“因为我其实雇了两条船啊。”乌鸦得意地嘬着烟卷。

第64章 雷霆与守望者 15

乌鸦叼着烟，高高地举起双手，因为除了兰斯洛特，所有人的枪口都指着他。

“路明非值得你这么做么？”兰斯洛特问。

“他值得不值得，说真的我不太确定。也许我做了一个最错误的决定，放走了一个会毁灭人类的大怪物。”乌鸦耸耸肩，这个影帝级的流氓现在看起来是那么地真诚，“但你听说过那句话么？男人不要轻易选择道路，选了就不要轻易改。”

“没有。”

“是我老爹、著名哲学家佐伯友三说的，”乌鸦郑重地说，“某个下冰雹的晚上，我已经选好了我的路。”

他盘膝坐在甲板的正中央，依旧高举着双手。那支打完子弹的冲锋枪早就被他丢一旁了，他根本没想反抗也没想逃，只是想打爆那架直升飞机。

“现在我是你们的了，要打要杀你们说了算。”乌鸦笑笑，“想开枪的话对准我的脑门，因为我今天穿了我最贵的一身西装，别弄脏了。”

吟诵声从嘶哑到高亢，进而化为洪钟般的巨响，每一个音符都像是雷霆降下，人类本不该能发出这样恐怖的声音。

但正在释放的却不是诺诺以为的攻击性言灵，蛙人们只是不停地吟诵着，洪亮的碎碎念带着无与伦比的威严，铺天盖地向着诺诺压了过来，压得她不敢呼吸，感觉心脏都要停跳。

像是一个巨大的灵顶天立地，对你居高临下地说话，那些话从云层之上压下来，压得你唯有臣服。

这个言灵听起来似乎有点熟悉，曾几何时在哪里听过诺诺忽然想了起来，卡塞尔学院的每个人都经历过这个言灵——言灵“皇帝”。

这是一个至高言灵，专属于黑王。但它并没有什么恐怖的效果，既不像青铜与火之王的“烛龙”，能把整条江加热到沸腾，也不像大地与山之王的“湿婆业舞”那样，可以引发区域性的地震。它的用途是呼唤黑王所有的后裔，也包括那些携带黑王血统的混血种。

在那个龙类统治着地球的太古时代，当黑王从他山一样的王座上发出高亢或者恐怖的声音，“皇帝”言灵便以声音的速度向着大地的四方传播开去，它扫过山峦扫过大海，从欧洲一直传到亚洲都不会衰减。这个声音所到之处，他的后裔和臣属次第下跪，即使桀骜不逊的诸王们，也不得不低下高贵的头颅。它可以用于传递命令，但更多的时候是表达黑王的愤怒和威严。黑王用这个能够震动整个世界的声音，提醒所有后裔他仍然活着，逆臣们即使隔着大海，也会遭到他无情的惩罚。

唯一的例外是白王血裔，他们能够免疫黑王的吼声。

但黑王已经死了，“皇帝”这个言灵也早已随着他被尘埋了。

卡塞尔学院在入学考试中使用的“皇帝”言灵并不能算是一个真正的言灵，它是借助一件工艺早已失传的古代炼金术制品，来模拟“皇帝”这个言灵。它的效果是微乎其微的，不过是唤醒沉睡的龙族血统罢了。

然而此时此刻他们耳边响起的却是一个真正的言灵，它被这些蛙人齐声吟诵出来，这间冷库都跟它共振，像是妖魔们被扣在一口巨大的钟里，僧侣们围绕，念着镇魔的咒文。

何苦呢？他们随便站一个出来，就能手撕她加楚子航，何苦那么麻烦呢？

脑中灵光一闪，诺诺忽然明白了，这群蛙人的目的其实是捕获路明非，即使是龙化的路明非，在皇帝言灵的威压之下也会失去战斗力，这个言灵越是对纯血的目标越有效。

但路明非此时此刻并不在这里，而蛙人们似乎还没搞清楚状况，对着这俩其实已经没有还手之力的妇孺大声念经。

真想吐个槽，但是虚弱得吐不出来了，她连站都站不住了，在那无形的威压下，她不甘心却又只能缓慢地跪下，低下头，双手像是敬神的人那样颤抖着合十。背后咚地一声，应该是楚子航无法抗拒那个威压，也跪下了。

就在这个时候外面传来了敲门声，有人大声说，“师姐？师兄？你们在这里么？”

这个蠢货居然真的回来了难道是没带钥匙么？神智已经所剩不多了，但脑海里浮现的却是一个笑话，诺诺努力地抬起头，自己都不知道自己露出了一点点笑容。

路明非推门进来了，手里拎着刚才锁门的那个蛙人，估计是半路上遇到，被他一顿胖揍揍晕了。这个能够使用“森罗”的蛙人本该是非常强大的，但智商好像有点问题，每每制造出令人啼笑皆非的幻觉来，以路主席的鸡贼，很大概率能看出来。

路明非推开门的瞬间就懵了，诺诺和楚子航背对背地跪着，一群穿着蛙人装的家伙围着他俩叨叨。原本雾气弥漫的时候他不会那么容易看清楚，但是在“皇帝”言灵的领域内，浓雾被清除得干干净净，就像太古时代黑王的吼声所到之处，连浓云都被割裂。

这个画面既恐怖又喜感，路明非一时间有点不知所措，但随着那些蛙人整齐地扭头看向他，面具后的每一双瞳孔都是熔岩般的颜色，像是一群地狱里逃出来的魔鬼。

路主席瞬间就清醒了，一把就把掖在后腰里的沙漠之鹰给掏出来了。那些蛙人却没有立刻发动进攻，他们暂时放弃了诺诺和楚子航，向着路明非围了过来，继续念诵着。

路明非没明白这是什么意思，也没像诺诺那样觉得被威压被束缚，他只是觉得很吵，同时也吃惊和愤怒，因为他看清了诺诺此刻的状态，风衣的下摆已经被染成了黑红色，这么大的出血量，诺诺还能抬头看他一眼已经是奇迹了，她本该已经昏迷过去了。

路主席抬枪就射，脑袋中弹的是那个带着畸形巨爪的蛙人，因为很显然诺诺身上那恐怖的伤口是这家伙的武器造成的，巨爪上还残留着血迹。

沙漠之鹰的口径超大，路明非装填的又是装备部特制的子弹，那是在eva空投的武器箱里找到的，威力不是楚子航的ump9能比的，一颗子弹的动能就把念着经的蛙人打得脑袋后仰。看脖子的弯曲程度，他的脊椎应该是瞬间就断掉了。

但路明非震惊之下立刻追了第二枪第三枪，同时短弧刀从袖子里滑入左手。

他的两柄沙漠之鹰，一柄装填的是弗里嘉子弹，一柄装填的是钢芯弹。看到眼前的场景，他直接启用了钢芯弹，以沙漠之鹰的威力，打中一个脑袋的结果应该是像西瓜那样炸开。

子弹命中蛙人头盖骨的时候，发出的却是射击金属的声音!

路明非一枪接一枪地射击，从眉心到咽喉再到心脏再到肾脏，每个致命部位他都送上了一颗钢芯弹。这个蛙人就像是个练过金钟罩横练功夫的好汉，他并不知道对方的罩门，但不介意把所有可能的罩门都打一遍。

大口径子弹的动能极大，路明非承受的后座力大，蛙人承受的冲击力也大。他每中一枪，都会后仰得更多，不只是脖子，整个人都向后弯曲，但脚却稳稳地站着，丝毫没有移动。

弹匣打空了，蛙人静静地站在那里，整个人以诡异的角度后仰，像是一个奇怪的人体拱桥。片刻之后，它的脊椎骨发出了轻微的爆响，整个人又缓缓地挺直了，一度黯淡下去的黄金瞳再度亮了起来。

这一次他不是念经的僧侣了，路明非从那对瞳孔中看到了野兽般的杀机，好在他已经把短弧刀提在手里了，蛙人的利爪袭来的时候，他的短弧刀已经格挡在身侧，同时跟上一脚踏在蛙人的胸口，把他踢得倒飞出去。

但那个蛙人在落地的瞬间立刻反弹了回来，前后两次利爪扫击路明非的咽喉，时间差最多只有两秒钟。

两个人贴身颤抖，短弧刀和利爪在短短的半分钟之间碰撞了几十次，黑暗中火花闪灭。其他的蛙人也摆出了进攻的姿势，像是野兽弯曲前肢伏地，随时准备发起致命的扑击，但他们没有立刻进攻，而是围绕着路明非和那个蛙人，似乎并不想靠人数取胜。

路明非心说这次要完，他在半分钟之内已经用了从巴西柔术到日本冨田流小太刀术等七八种来自不同地区的武术，却没有任何一种能跟这个蛙人对抗。

匪夷所思的骨骼和匪夷所思的肌肉力量，令蛙人不必遵循任何格斗的常理，随心所欲地进攻。但他基本的格斗流派，却像是一种源自菲律宾的古代武术，就像已经被路明非放倒的那个蛙人，用的其实是南美原住民的格斗技巧，但这些技巧都被他们不可思议的身体大大地强化了。

这样下去他会死，不得不采取一些极端手段了，路主席从口袋里摸出了手榴弹。

他风衣口袋里确实塞着两个手榴弹，再度登上这艘船，船上已经明显出了问题，他当然是全副武装的。

第65章 雷霆与守望者 16

兰斯洛特在乌鸦的对面坐下，学着他盘腿。

乌鸦愣了一下，他本以为说完那番话兰斯洛特多多少少都会流露出失望或者愤怒的神情，他就想看见这个永远镇静自若的男人失去控制，可兰斯洛特安静得像个佛，一个法国来的、金发飘逸的佛。

兰斯洛特从衣服里摸出一个钢制的小酒壶来，壶口扣着两个小钢杯子，兰斯洛特给乌鸦和自己各倒上一杯，是白兰地的馥郁香气。

此刻海风浩荡，浓雾如变幻不定的狂流，持枪的专员们都根据兰斯洛特的手势后退几步，隐没在雾气里，他们对坐饮酒，有种难以言喻的禅意。

“来点音乐吧。”兰斯洛特摸出自己的手机，选了一首歌，把手机放在自己和乌鸦之间。

一首略显嘶哑的歌，钢琴低沉地打着拍子，在这茫茫的天海之间，听起来像是一个娓娓道来的故事。

“亡命之徒，为何你还不清醒？

你筑起心墙，已如此之久。

唉，你这个固执的家伙，

但是我知道你有你的理由，

那些现在让你快乐之事，

也能使你心痛。

亡命之徒，你已不再年轻，

痛苦与饥饿，逼你回头，

自由，噢自由，那只是传说，

你的监狱是独自穿越整个世界。

亡命之徒，为何你还不清醒，

从你的篱笆里出来，敞开心门。

也许会有风雨，但是雨后头顶会有彩虹，

你最好让某人来爱你，在一切都太晚之前。”

“亡命之徒？”乌鸦皱眉。

他并非欧美音乐的爱好者，不过这首亡命之徒实在太有名，1973年老鹰乐队的歌，时至今日还经常在酒吧里听到。

“像不像为路明非写的歌？”

“他算什么亡命之徒？他只不过被你们逼得无路可走了。”

“任何人都可以变成亡命之徒，只要他觉得世界上有些东西是比命还重要的。”兰斯洛特轻声地喟叹，“路明非从来都不是无路可走，只是有些路他死都不会选。他的怯懦，其实都是假象，他是我们之中，最固执的那个人。”

“这算是一种赞美？”乌鸦有些摸不着头脑。

“只是感慨而已。他那么固执的人，能有佐伯先生您这样固执的朋友，连我也会为他高兴。”兰斯洛特轻声说，“可他那种亡命之徒，其实总是逃不过命运这种东西的，唯一的救赎，大概只有爱情吧。”

“我有点听不懂了，你是在跟我炫耀你的文学功底么？”乌鸦有点警惕。

这一次兰斯洛特没有立刻回答，而是伴随着音乐低低地哼着那首歌的最后一句:

“你最好让某人来爱你，在一切都太晚之前。”

路明非掏出来的居然是个反坦克手雷!这东西的威力比诺诺背包里的c4塑胶炸药还要夸张，能把轻型坦克的装甲给撕开。

“带她走!”路明非大吼。

同时他由守转攻，一步步逼上前去，短弧刀大开大阖地挥砍。他不再把目标集中在那个使用利爪的蛙人身上，而是对面前的所有人发动了攻势，蛙人们不约而同地亮出了武器格挡，路明非的刀划过，碰出一连串的火光，暴力逼得那些蛙人也都退后一步或者半步。

顷刻间路明非竟然全面占据了上风。

但谁都明白这种发力方式根本无法维持多久，那些蛙人与其说是被路明非的挥刀压制住了，倒不如说是等待着这个猎物耗尽最后的体能。

“你疯啦？”诺诺也大吼。

但她立刻就发现这场合已经轮不到她说话了，楚子航一把抱起她把她送到自己肩上，不顾一切地往外冲。路明非根本不是在跟她说话，而楚子航立刻就领会了。

门已经开了，他们有机会逃出去，只要路明非能吸引住那些蛙人。

但路明非一个人之力当然还不足以拦住所有的蛙人，立刻就有两名蛙人从路明非的身边后撤，出现在楚子航的前方。

楚子航的突进速度骤然加快，这家伙也跟路明非一样拼上了命，短弧刀硬碰硬地挥砍出去，那两名蛙人刚被他的力量逼退，立刻就迎来了他的肘击和膝击。可这时又一个蛙人已经像是瞬移那样出现在了楚子航的身后，银色的刺剑一闪，剑尖直指楚子航的后心。

刺出这一剑前，蛙人蓄势片刻，还像个优雅的贵公子那样把一手背在身后，看着跟当代的击剑运动没什么区别，但攻势中蕴含的力量和速度令人心惊胆战。

太快了，快得像是子弹出膛!看似花拳秀腿的击剑，达到这种程度之后都是恐怖的杀人武器。

不过他的速度毕竟还没真到子弹那么快，而诺诺手里却真真地握着一支乌兹冲锋枪，在他蓄势的时候，诺诺抬起上半身和枪口，一个三连点射。

冲到一半的蛙人正面和子弹撞击，乌兹冲锋枪的威力甚至还不如楚子航那支被毁的ump9，不过仍然为楚子航争取了短暂的一瞬，楚子航转身飞踢。也不知道他从哪里学来的泰拳侧踢，一击命中蛙人的头部侧面，将他整个人笔直地踢倒在地。

这种程度的攻击用在一般人身上，脊椎早就被踢断了，但对于这些蛙人来说，只不过是一秒钟的倒地，下一个瞬间，他就已经跳起俯身，再度做出了刺击前的准备动作。

这时候楚子航已经撤到门边了，刺剑第二次袭来的时候，楚子航狠狠地一带密封门，愣是把剑夹在门缝里了。但那一剑的力量极大，被沉重的门夹住之后还突前了几寸，刺入楚子航的肩部，好在因为长度不够，只是进入皮肤几厘米。

楚子航一脚踩在那支刺剑的中间，刺剑被踩得完全接近九十度，但并未折断。它的钢质竟然是古老的乌兹钢，一种产于印度、早已绝迹的特殊钢材，黑白两色的花纹层层叠叠，炫目耀眼。

如今传世的乌兹钢极少，价格堪比黄金，可这个蛙人居然用着一柄黄金般贵重的杀人武器。

更多的蛙人撞在密封门的背后，似乎是想把门撞开，但他们确实智商有点问题，因为这门不是推开而是拉开的，他们再怎么撞都是没用的。

透过那柄刺剑造成的门缝，路明非已经被蛙人们包围了。蛙人们似乎不再想江湖道义这件事了，一拥而上，每一件武器都是古老而致命的。

“蠢货!”诺诺大吼。

她快急疯了，她实在不理解路明非此刻拼命的意义，不过很显然路明非已经被自己的后路给断了，就算楚子航此刻开门冲进去，也解不了路明非的困境。

眼下路明非最该做的事，确实是引爆那颗手雷了她这么想的时候，路明非就真的咬掉了手雷的保险栓速度之快，甚至没有给她一个眼神上的告别。

几秒钟后，剧烈的爆炸震动了整间冷库，连这一层的沉重钢梁都震动着发出嗡嗡声。

厚实的钢质密封门也经不起这样的冲击，门栓断裂，密封门整个飞了出去，背靠着密封门的诺诺和楚子航被炸飞了出去，又被压在沉重的门下。

楚子航推开密封门，把诺诺拖到安全的角落里。

诺诺满脸都是血，眼前越来越黑，她可能只剩最后一口气了，路明非的牺牲并不能为她延续生命，在这条大海中央的空船上，以她的伤势还是会死。

楚子航却还死死地盯着燃烧的冷库，似乎还期待着路明非能从里面走出来。

这荒谬的想法居然真就变成了现实，路明非艰难地爬了出来，赤身，浑身都是伤口，身上的青黑色龙鳞正在剥落。

诺诺明白了，路明非并没有死在冷库里的想法，他从乌鸦那里得到了那种梆子声的音频，存在了“芬格尔”里。在他们逃出冷库的时候，路明非已经在准备龙化了，龙化过的身躯足够他试着扛住一颗反坦克手雷的爆炸。

当然，如果那种龙化继续进行下去，路明非可以直接手撕所有的蛙人，但问题是一旦他失去控制，他可能也会把诺诺和楚子航手撕掉。所以他在自己开始龙化的时候，已经咬掉了保险栓。

路主席一直都是这样活学活用的人，他如果真的准备去死，那还是要跟陈师姐来段缠绵或者悲壮的告别的，不看他走时留的信都那么骚包。

右侧大腿骨大概是断了，路明非艰难地爬到诺诺的身边，用颤抖的手抓住她的肩膀，凝视她的双眼，“不要死!”

这个言灵他在诺诺身上不是第一次用了，当年用出来的时候感觉连三峡水库都会被那股悲伤冰封掉，如今却有点怪异，因为他这么做的时候楚子航正瞪大了眼睛在旁边看着，有种你做手术旁边有个护士准备递止血钳的感觉。

好在情绪虽然不甚饱满，言灵效果还是不错的，诺诺立刻止血，差点伤到内脏的伤口同步愈合。

诺诺费力地抬起头，恰好和路明非四目相对，对上那双漂亮却疲倦的眼睛，路明非心里一动，就有时间停滞、一眼万年的感触。

不过两秒钟之后，诺诺的眼神骤然恢复了锐利，狠狠的一耳光打在路明非脸上，“不该跑路的时候跑路!不该回来的时候回来!”

“哥哥姐姐!”楚子航忽然出声，提着短弧刀站了起来。

三人同时回望火海，惊讶地发现那些蛙人正缓缓地爬起来。龙化的路明非能撑过反坦克手雷的爆炸，他们也能。

他们身上的黑色胶皮衣却没有那么坚韧，被冲击波撕碎又被烈火灼烧，暴露出其下鳞片包裹、蛇一样的身躯。

“您的计划，我早就知道了。”兰斯洛特轻声说，“从看到您的第一眼开始，我就明白了您的来意。您不会出卖路明非，您来找我，是要为我设一个局。”

乌鸦心中震惊，但仍然强撑着不流露出任何惊慌，“守望者的意思，是我的演技还不够好？”

“演技非常好，但人最难掩饰的是自己的眼神。您来找我的时候，眼神是坚定的，是刚刚做完决定的人的眼神。”

“也许我刚做了一个坚定的决定要出卖我的兄弟。”乌鸦耸耸肩。

“不，您还记得么？我们的谈判中，我曾经要求您修改交易条件，改为我方伤亡三人以上，就可以对路明非使用重火力武器。看起来您是经过了艰难的思考，最后答应了我的条件。可我不相信一个有着那样坚定眼神的人会在条件上做出让步。让步这件事，恰恰说明你是在表演。”

乌鸦沉默。

他确实记得，当时他其实根本就无所谓，因为他要带兰斯洛特去的地方并没有路明非，也就无所谓伤亡一说。但他还是做出无可奈何的表情，做出了让步，这也是为了让兰斯洛特相信，他这个“背叛朋友的人”心中是有愧疚的。

难道说真的是眼神出卖了自己？或者说兰斯洛特现在根本就是在虚张声势？

“您一定在想，是否我只是被您骗到了这艘船上，哪儿也去不成，不得不故作镇静想从您这里找到其他突破口。”兰斯洛特说，“因为我的人都在这里，我已经没办法抓住已经航行到公海的路明非了。但以您的情报网，应该也知道学院曾派飞机给我运过一些补给。”

“难道不是你背后那个装着好几把刀的东西？听说是曾经杀掉龙王的武器。”

“七宗罪确实是那时候带来日本的，不过只是顺便带来而已，那架飞机上，真正的补给是另一类武器。那些武器在冰封的环境下保存了很多年，很少被启用，但为了应对这次的极端情况，它们被激活了。”

“它们？”乌鸦感觉巨大的阴影正缓缓地向他笼罩过来。

是的，他怎么会忽略了这个关键的情报呢？需要动用一件飞机运输的补给，难道就只是这套七宗罪？

可无论什么样的武器总需要有人调配和使用，兰斯洛特和他的部下们都在这里，那些武器难道能像导弹那样自动索敌自动攻击？这个猜测令他很不安，如果学院给兰斯洛特配置的武器真是导弹，难道说此刻那些导弹正在飞去炸毁那艘垃圾船的路上？

“我们称它们为‘冰下的怪物’，这并不是个正式的称谓，只是学院并不想对外承认这些武器的存在，所以故意使用隐语。”兰斯洛特接着说了下去，“它们生前都曾是优秀的屠龙者，但如您所知，往往越是优秀的屠龙者，越是容易被他自己体内的龙族血统困扰。他们越是依赖龙血带来的力量，越是被自己龙类的一面召唤，恰如尼采所说，与恶龙缠斗太久，自身也会成为恶龙。在他们年老体衰的时候，会越来越无法克制，他们的身份在人类和龙类之间摇摆。于是先代的屠龙者们研究出一项隐秘的技术，通过炼金术把混血种变成行走的武器，就像古波斯帝国的不朽者那样，放弃了人的身份，获得不朽的属性，死后还会站在屠龙的最前线上。”

乌鸦的脸色铁青，身体微微颤抖。

兰斯洛特讲的这个故事未免太过匪夷所思，却又太详细了，如果是临时编出来的，那兰斯洛特才是真正的戏精。更令他不安的是，兰斯洛特竟然还有心情跟他慢慢地讲故事，说明他其实并不着急。

难道说把人用炼金术变成武器的技术真的存在？此刻那些炼金术制造的人形兵器已经登上了路明非他们的船？

兰斯洛特把手机递给乌鸦，“要不要跟你的老朋友阿列耶夫船长说几句？”

第66章 雷霆与守望者 17

“很抱歉我亲爱的朋友，我知道你无法原谅我，我也不请求你的原谅。我跟你通话只是因为兰斯洛特先生让我这么做。”果然是阿列耶夫那股带着乌克兰味儿的日语。

“所以你做了什么？”乌鸦握着话筒的手微微颤抖。

“那条船出海后不久我和我的船员们就离了船，我下了锚，放空了燃油，凿穿了所有的救生艇。”阿列耶夫说，“在开船之前，兰斯洛特先生交付了我一批货物，是一些里面冻着人体的大型冰块。”

“你的家人还在我的手里!”乌鸦低吼，声音凶煞可怖。

他把阿列耶夫的家人送去了白羽天狗神社，号称是让他们去山中度假，那些武装神官们负责照顾和看管他们。

“兰斯洛特先生说，他会确保我家人的安全。”阿列耶夫说，“但是如果我不这么做，他会把我走私的证据寄给警方，我会被判终生监禁。对不起了佐伯，我真的不想这么做。”

阿列耶夫挂断了电话，乌鸦呆呆地站着，忽然狠狠地摔碎了电话。

“那些化身为剑的人，龙血已经侵蚀了他们的心智，他们已经不记得自己是谁了，却对同样流着龙血的猎物极其敏感。他们好战而且易怒，血液温度越高也就越狂暴，所以必须保存在冰中，低温状态下他们是稳定的。”兰斯洛特缓缓地说，“很长的一段时间里，他们都是学院最密集的一支武装力量，他们被用来针对最危险的目标，就像用野兽去猎杀野兽。他们可以被消耗掉，因为他们已经不能算是人类了。唯一的缺点是他们只能被投放在无人区，因为在苏醒之后他们会无差别地猎杀各种生物，甚至相互攻击。他们被回收的时候，往往周围已经是血海了。所以如果没有你的帮助，我还不敢启用那些怪物，无天无地之所，正是适合他们的战场。”

“你要用那些怪物杀了他们？”乌鸦狂怒，却又存有一丝怀疑。

就算兰斯洛特想辣手除掉路明非这个怪物，却不能不考虑到跟他同行的诺诺。诺诺如果死了，恺撒的报复是兰斯洛特无法承受的。

可如果兰斯洛特是加图索家的密使呢？

加图索家敢让路明非在诺诺身边龙化，似乎并不介意让这位未来的女主人置身于危险之中。不能把恺撒的立场误判为加图索家的立场，这位继承人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就是为了跟家族作对而生的。

加图索家也许宁愿诺诺从来没有存在过!

“不，没有你想的那么糟糕。他们的本能还是捕猎流着龙血的目标，他们合作可以使用至高的‘皇帝’言灵，所有的龙类和混血种都被那个言灵压制。”兰斯洛特说，“他们只会在血液温度升高到一定程度之后才出现暴虐的倾向，所以我把陷阱布置在一间冷库里。在那种温度下，他们只要捕获目标，就会停止攻击。就像是受过训练的猎犬，不会轻易吃掉猎物。”

路明非等三人呆呆地看着那些从火海中站起来的蛙人，他们并没有直扑过来，而是缓慢地行走着，缓慢地左顾右盼。

这一幕看起来很熟悉。诺诺忽然想了起来，路明非被那种诡异的梆子声诱导着龙化的时候，也是类似的行为模式。就像是新生的婴儿那样，对着身边的世界充满着好奇心。

可胶衣被烧毁之后他们的真面目暴露出来，覆盖着鳞片的身躯，覆盖着骨质装甲的头部，有的背部高高隆起以容纳体积惊人的肌肉，有的膝关节逆生，形成类似昆虫的反关节，有的后脑高高地隆起，应该是为了容纳巨大的脑部。

对于不知道龙族的人，大概会以为全世界恐怖电影里的怪物集中在这里开派对，而对诺诺和路明非来说，很明显，这是一群被龙血侵蚀极其严重的混血种，变异的方向各异，但所有个体都比赫尔佐格培养的那些蛇形死侍还要接近龙类!

通道中不时地闪过一道电弧，这是气体在电离，狂风从冷库中吹出，好像利刃割面，好像冷库里藏着一台喷气式战斗机的涡轮发动机，温度忽高忽低，眨眼之间就像是过了一个冬夏。

是元素乱流。在更大的空间范围内，元素乱流通常会变现为气候异常，而发生在这样狭窄的空间里，感觉各种极端气候都被塞进了这条通道。

从火场中爬起来之后，这些怪物的实力似乎陡然提升，单是他们这里游荡都会严重影响到周围空间中的元素平衡。

“快!快走!”路明非大吼。

他不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但是他有种糟糕的预感，这才是这些蛙人的真实形态。刚才他们好像是被加了某种限制器，尽管实力恐怖，但行动中还有所保留，此刻这个限制器已经解除了，这些怪物从此可以肆无忌惮了。

楚子航扛起路明非就跑，诺诺拖着脚步跟在后面，伤口止血之后她的行动能力还要强于大腿骨折的路明非。

这时候冷库里的怪物已经发现了目标，他们不再无目的地游荡，而是笔直地走了过来，越走越快，下一刻他们就野兽突击般狂奔而来，有几个甚至四足着地奔跑，那个长着反关节双腿的则像螳螂那样跳跃着。

诺诺拼尽全力带上一个舱门，下一刻利爪就贯穿了舱门。对于这些怪物而言，任何障碍物对他们而言都是一时的，钢铁都是一种可以徒手撕裂的柔软材料。

三个人通过连接两层船舱的扶梯来到上一层。几秒钟之后，一个高亢的吟诵声中，底层船舱彻底化为火海，灼热的气浪喷涌而出，片刻之后，地面就已经热得无法落脚。

某个怪物释放了一个操纵火元素的强大言灵，把底层化作了炼钢炉，领域之广匪夷所思。

楚子航呆呆地看着这一幕，像是被吓傻了。

“走!”诺诺推了他一把，把塑胶炸药贴在烧得发红的钢制扶梯上。

几秒钟后，随着一声巨响，通往船舱底层的扶梯被炸毁了。但这能挡住那些怪物多久，诺诺自己也没有把握，不同层之间的通道还有很多。而且船舷外侧已经传来了恐怖的刮擦声，其中的几个怪物似乎已经撕开了船体，正沿着船的外壁爬行。

这条船已经变成了漂浮在海上的地狱，恶鬼们在火焰中横行，磨砺着吮血的长牙，四处都是他们恐怖的脚步声。

生活区的一间舱室里，三个人并排靠在舱壁上，喘着粗气。这是一个位置很偏的舱室，暂时还没有那些怪物的脚步声，大概是位于某个力学支撑点的缘故，四壁都是钢制，还有一扇颇为厚实的钢门。

唯一的问题是高度连一米五都不到，根本站不直，只有蹲着或者坐着。不过已经是很难得的藏身处了。

那些怪物并没有统一行动，他们分散开来在不同的区域游荡，一路逃到这里他们曾经遭遇过其中的几个。实力完全不在一个量级，大概只有龙化的路明非才是他们的对手，可他要是再龙化，这条船上大概会多出一个更可怕的怪物，所以远远地射击，然后转头逃走。

每个人都背了好几处伤。诺诺身上尤其严重，不过没有之前那种致命伤了，楚子航是三个人里最干净的，诺诺把他当小孩子，遇到怪物的时候总是让他先走，要不是杀胚自己冲上去帮诺诺挡了几下，他没准会毫发无伤。

不过这个藏匿处也很难用上很久，怪物中有几个的听觉嗅觉似乎异常灵敏，他们随时可能出现。

诺诺忽然狠狠地抓住路明非的衣领，低吼，“走了就走了!还回来干什么？”

路明非沉默。

他不是百感交集，而是有苦说不出。他跑回来根本就不是有什么放不下。要是由着他心里的惰性，诺诺去哪里他就去哪里，漂泊到被抓住那天，也算享受人生。可他不再是以前的路明非了，决定了的事，他不会再改。

但谁料到会出幺蛾子呢？

半个小时前，他听着歌想心事，千愁万绪正萦绕心头，芬格尔忽然尖叫起来，“别他妈的凹造型了!快看看怎么回事!这破船漏水了!”

他一惊，这才发现救生艇的底部已经积水快有20厘米了。仔细检查才发现，救生艇的船舷接缝处被凿开了，一个巨大的口子，不过恰好是被一堆杂物堵住了，否则他漂不出半公里就会沉到海里去。

他当时真的是有点慌，四望一片黑漆漆的大海，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芬格尔这家伙看起来是部手机却偏偏没有打电话这个功能。

他心里大骂乌克兰人靠不住，救生艇都是坏的，好在是离岸不远，要是在大洋深处遇上事故，大家不得一起玩完？

算算时间他距离海岸线至少还有三四公里，漂到陆地之前救生艇肯定是沉了，不得已只好抄起船桨拼命划，出了一身汗终于看到前方有灯光了。正高兴呢，忽然看到巨大的船身出现在浓重的海雾中，船头还用乌克兰语写着船名，正是他不久前刚刚离开的那艘船。

路主席这才意识到一个严重的问题，慌乱中他划错方向了不过这也委实不能怪他，在茫茫大海上划一条小船，很难说船头始终指向一个方向。他没有航海经验，这种时候他应该始终让芬格尔开着导航。

但这时他也意识到了事情不对，以那艘垃圾船的速度，不该是他划着小艇能追上的。唯一的解释就是这艘船并没有如原计划航行，它停在了这里。

路主席跃入海中，玩了命地游向人蛇船。

第67章 雷霆与守望者 18

诺诺恶狠狠地抓着路明非的衣领，把他顶在舱壁上，眼神凶得像一只雌狮。

路主席这一生中从未被人壁咚过，没料到这个人生成就忽然间就来了，还是由自己心心念念的女孩执行，心跳加速，有如一个癫狂的鼓手在敲架子鼓，一时间连大腿骨断掉的事都忘了。这段时间他对受伤也习惯了，对疼痛的忍耐力直线上升。

他只是看不太懂诺诺的眼神，那双暗红色的眼睛深处，透着一点点迷惘，而迷惘这种神情，从来都很少出现在诺诺脸上。

许久，诺诺松开手缓缓地退后，跌坐在地。她的眼睛慢慢地黯淡下去，凶狠、愤怒和那点若有若无的迷惘都消散了，像是煤气灯的熄灭。

诺诺抱紧双腿，缓缓地把额头放在膝盖上。

她的口袋里揣着一封信，就是路明非走的时候留在桌上的那封信，东拉西扯，毫无意义的大半页纸，她本该一把撕了的，却在离开那间舱室的时候留了一步，想了一下，把信揣进了口袋。

在那封信的结尾，路主席说，“你好好保重，帮我照顾师兄，我去找我爸爸妈妈了。”就是读到这里的时候，诺诺一把把信拍在桌子上，“他妈的”三字脱口而出。

在楚子航的眼里，她是气急败坏，但她其实是要骂句脏话来压住胸口中那股忽然涌起的酸楚。

她忽然想起自己跟路明非的第一次见面，是在那间酒店的女厕所里，穿着校服运动衣的男孩蹲在角落里无声地流着眼泪。究其原因不过是很久没回家看他的父母托人带来一封信，信里说了句爸爸妈妈爱你。作为西式爹妈来说，这句话根本就如“你早上吃了么“这样寻常，作为中式爹妈来说，这句话甚至有煽情过度之嫌，而这家伙就被感动到无声痛哭的地步。她当时想这家伙也太缺爱了吧？其实有没有人爱你，谁爱你，真的那么重要么？最后的最后大家都是一个人活下去，和独自死掉。

她当然看不上这种男孩子，但鬼使神差地就是没法忘记那一幕，所以她才把这个傻猴子给捡了，一路上带着它升级打怪，南山打老虎给它做虎皮裙，北海揍龙王给它搞定海神针，七七八八地给它武装起来，也是个像样的家伙了。

可如今，那支傻猴子在参天大树下忽然跟师父告别，它认真地说我要走了我不跟你去取西经了，你知道么我其实是有爸爸妈妈的，我现在要去找他们啦。然后它就转过身，扛着它那根短短的铁棍子，在青天之下，孤零零地走掉了。

别他妈的蠢了啊!你是个石头缝里蹦出来的怪物好嘛？你是不配有爸爸妈妈的好嘛？是个人蹦出来跟你说他是你爹你就信啊？这种莫名其妙的来电看起来根本就是个陷阱啊!别人不说，兰斯洛特就能给你设这种陷阱!把你诱到西伯利亚那种荒无人烟的地方，天谴武器往下一丢，你就化为尘埃了!

可为什么呢？为什么这蠢货就信了呢？

大概是伤心了吧？因为在那个小小的玻璃阁楼里，师父跟他说你不是我唯一养过的猴子，为师就是喜欢路边捡猴子，捡了就养几天，缘分尽了就拜拜。

因为在这里感觉不到温暖了，所以傻猴子默默地决定要走，父母什么的只是他的某种执念，他必须让自己相信这世界上还有个温暖的地方是留给他的，而且只留个他一个人。

“师姐我”路明非想为自己开脱几句，可又觉得无从说起。

不久之前他还泛舟海上，胸中豪气横生，恨不得高歌一曲沧海一声笑;可回到诺诺面前他又变得笨嘴拙舌，情商乃至于智商都倒退了几年。

他写那封信的时候其实没想那么多，主要是想塑造一下自己的形象。但是路主席的文字功底从来都不好，难免词不达意，他说我去找我爹妈了，只是不想跟诺诺说自己想去找黑天鹅港，以免诺诺知道了尾随而来，所以随便给自己找了个不确定的目的地。

他根本没想到这句话给诺诺造成了多大的心理阴影。

对于那晚在玻璃阁楼里诺诺说的话，他也没怎么往心里去。他不是什么心胸宽广的人，不至于说听诺诺亲口跟自己说出那样残酷的话来仍旧迎风朗朗一笑，说哈哈也好那从此以后你我就姐弟相称，难过是有那么些难过的，但他从来都是个很容易认命的人。

“闭嘴!”诺诺直接打断。

路明非立刻点头，楚子航这种有眼色的家伙这时候也不会多嘴，舱室里静静的，只听见单调的水滴声。

“几件事，我希望你牢牢地记住。首先，我帮你不只是还你的人情，这里面有很多无法解释的事，我要找出答案，”最后还是诺诺打破了沉默，“其次，我不需要你负责，我决定加入进来的时候，就知道这里面的危险，我对我自己负责;第三，不是说你走了我就会退出，就会老老实实地回到某个安全的地方去，你走了，我也会继续查下去;第四，如果你还要走，就面对面跟我说，我不要再看到那种信”

说到这里诺诺停住了，因为她忽然意识到其实是自己在解释。可自己到底在解释些什么？为什么要把这些说过很多次的话拿出来再说一遍？忽然间她好像疲惫得喘不上气。

又是尴尬的沉默，路明非忽然想起了什么，摸出手机点亮屏幕，输入，“想想办法!”诺诺神色不善，他不太敢出声。

尽管路明非总是把“芬格尔”当作导航仪和聊天机器人来用，但这东西的功能当然不止于此。它和eva的基础数据库和核心算法都是一样的，区别仅仅是它的运算能力有限以及缺乏全球联网的支持。换而言之它知道秘党基本所有的秘密，同时也是个逻辑非常缜密的玩意儿。

“那么多不朽者，校长亲自来都没用。”这回芬格尔倒是颇为善解人意，没出声，也是以文字回复。

“不朽者？”路明非输入。

芬格尔打开了一份文件，数以百计的图片在屏幕上流动起来，包含复杂的化学公式、炼金术特有的文字和象征性符号、以及一具具变异人体的x光扫描图片。是卡塞尔学院秘密档案的格式，每一页都标注着“绝密”的字样。

这是一项非常精密的技术，包含了基因技术、医学、化学和炼金术，有些路明非能看懂点皮毛，有些对他来说根本就是天书。这套技术会把“志愿者”，也就是已经被龙血逐步侵蚀、即将失去自我意志的屠龙者们转化为战争工具来使用，从某种角度来说这些怪物都已经死了，但是他们的心脏仍在强有力地跳动，战斗力比生前还要强。这项技术可以追溯到黑暗的中世纪，那也是一个龙类密集复苏的时候，被压至绝境的秘党从古籍中复苏了这套黑暗的技术，以人为武器，相当于造出了自己可以控制的死侍，终于绝地反击。

因为不朽者技术从诞生的那一刻起就带有某种“不洁”的属性，所以学院总是避免谈及此事，并把最后的一批不朽者封存了多年。

越往后看路明非越心惊，从这份文件看来，那些不朽者基本上是不可能杀死的。

和龙化的路明非一样，他们有着极强的复原能力，甚至心脏被洞穿也能继续活动。大脑比心脏更重要和脆弱，但这些家伙的大脑局部受损也不影响行动，他们的思维能力原本就已经衰退得差不多了，脑子对他们来说有点多余。

当然一把火把他们的大脑烧掉似乎是应该是能消灭他们的，但考虑到他们的头盖骨之坚硬，简直是钛镁合金的强度，所以这种战术也只能停留在想想的阶段。

虽然跟电影里的丧尸一样凭着本性行为，却能使用言灵，而且是非常高阶的言灵。当年楚子航因为“君焰”这个高危言灵被学院上下严密监控，生怕他会失去控制，可这些怪物中就有一个能使用君焰，就是那家伙把船舱最底层变成了炼钢炉。

他们生前，严格的教条被植入他们深层意志，阻止他们无限制地攻击，所以他们是部分可控的。但随着他们的血液温度越来越高，龙血沸腾，杀戮的会压过深层意志中的教条，这时候他们就变得不可控了，甚至会互相杀戮。

路明非恍然大悟，问题还是出在他自己身上。捕猎他们的人最初把陷阱放在那间冷库里其实是出于某种好意，在冷库里这些怪物还可能点到为止，但路主席一发狠把冷库给炸了。

路明非心情沉重地抬起头来，这才觉察到楚子航也歪过脑袋来看。楚子航的脸色惨白，大概是被那些怪物的x光扫描照片吓到了，各种各样的变异，纤毫毕现，跟把地狱里的恶魔们拉出来挨个解剖似的。

路明非把他的脑袋推开，虽然他还是习惯性地管楚子航叫师兄，但这种相处模式时间长了，他也会觉得楚子航是个小孩，这些东西少儿不宜。

他想把资料拿过去给诺诺看看，可刚要挪屁股，诺诺忽然一个锋利的眼神递过来，以手势阻止他发出任何声音。

几秒钟之后，沉重的脚步声在他们头顶响起，还有一个刺耳的摩擦声，像是什么锋利的东西划着地面。路明非想了一下就明白了，那是一名不朽者在拖着自己的武器行走，不朽者和他们之间的直线距离其实已经很近，只不过一上一下，中间隔着一层钢板。

不朽者的脚步声忽然停下了，似乎觉察到了什么!舱室里的三个人骤然紧张起来，都握紧了武器，却不敢发出任何声音。以不朽者的能力，突破那层钢板的一瞬间的事，只不过不朽者曾经是人类，行为方式还带着人类的残留，人类是很少注意纵向空间的。

不朽者又开始走了，速度明显加快，但是脚步声一直在头顶上方。路明非想了一下就明白了，不朽者正在搜寻，所以他在有限的空间里转着圈子。他们确实被发现了，但是怎么被发现的？他的心快要跳到嗓子眼儿了。

他愣了一下，低头看向自己的胸口。他明白了，文件中有说明，不朽者的五感极其敏锐，他们的心跳声被不朽者听到了!

这真的是一个无法掩盖的声音，他们甚至可以不呼吸，但他们不可能没有心跳。头顶上方的那名不朽者随时都会降下来，一旦第一名不朽者发现这个隐秘的舱室，更多的不朽者就汇集过来，除了路明非龙化，他们没有任何胜算。

路明非挣扎着想要起身，龙化他也得离开这俩人，否则会殃及他们。但比他更快起身的是诺诺，诺诺满脸杀气，半跪于地，从战术背包中抽出了手枪。

这种情况就像原始人的洞窟快要被野兽发现了，那么就得有个勇敢的牺牲者冲出去大声地吼叫，把野兽给引走。

路明非上去一把握住诺诺的手腕，诺诺大怒，想要甩脱这个烦人的家伙。两个人都不敢发出声音，却又半跪半蹲着拉拉扯扯，上方的脚步声越发地急躁了，那名不朽者显然已经听到了更多的声音。

诺诺和路明非忽然又都不动了，因为两个人同时觉得有什么不对，他们向着同一个方向转头，楚子航不知何时已经站在舱门外了。

路明非愣了一下，这一刻的楚子航是那么地平静，像是忽然长大了或者回复到了他该有的年纪，是那种会沉默地冲向刀锋的人。

“哥哥和姐姐死了，都会有人伤心，我死了，是没关系的。”楚子航用嘴型说，“反正我是个被大家都忘记的人。”

“哥哥和姐姐要逃出去。”他说完，从外面把舱门锁死了。

第68章 雷霆与守望者 19

“你既然把一切都安排好了，为什么还要跟我上这条船？”乌鸦死死地盯着兰斯洛特的眼睛，声音嘶哑。

他完败了，自始至终被兰斯洛特玩弄在鼓掌之中。可他想知道自己到底怎么输的，如果从一开始兰斯洛特就没有信任过他，那么为什么还带着自己的全部组员跟着他上这条船？还耐心地为自己复盘整个计划。

“因为我不想跟你起真正的冲突。”兰斯洛特缓缓地说，“你能调度整个日本执行局，尤其是那个鹤组，混编了蛇岐八家和猛鬼众的精锐。我知道他们在候命，只要你一声令下，他们就会对我们发起进攻。那等于是学院和蛇岐八家之间重开战争，所以请千万不要发出这样的命令。”

身后的两个人忽然锁住了乌鸦，其中一人伸手拔出了隐藏在乌鸦耳后头发里的电线，顺着电线扯出了藏在后腰里的卫星电话。

有了这部卫星电话，就是在没有手机信号的海面上，他也能随时指挥鹤组。这是乌鸦的最后筹码，他一直还没有使用这部卫星电话，是因为兰斯洛特始终没移开过视线，他不想暴露底牌。

却没想到兰斯洛特早就猜到他携带了通讯设备。

卫星电话被交到兰斯洛特手上，兰斯洛特看了看，转身把它交给站在自己身后的人。

“这件事结束以后，在我交给学院的报告中，不会有对您不利的陈述。我会说因为日本执行局的主动协助，我们才得以成功捕获他们。学院跟蛇岐八家之间也会继续和平。”兰斯洛特站起身来，仰望。

隐约的风声从天而降，那是一架隐藏在高空中的直升机，大风大潮的天气很好地掩盖了它的旋翼声，现在它正向着这条船降落。

“我该走了。请放心，我仍然会兑现之前的许诺，如果不是迫不得已，我不会对路明非使用致命武器。”兰斯洛特背起七宗罪，转身登上刚刚停稳的直升机，“藤原信之介先生，佐伯先生就交给你照顾了。记得保持那台电话始终处在在线状态，佐伯先生如果离线的话，鹤组也一样会出动。”

拿着那部卫星电话的组员拉下自己的战术面具，确实是藤原信之介那张娃娃脸，大概是不知如何面对愤怒的乌鸦，他还稍稍鞠了个躬。

只有四名专员留了下来，所有人都跟兰斯洛特一起登上了直升机，在飞机腾空而起之前，兰斯洛特环顾示意，飞机上的所有专员都拉下了面具。

乌鸦愣住了，除了出过声的冈萨雷斯，竟然都是一些陌生的面孔。皮带上捆满了黑色利刃的女孩不是苏茜，提着重型狙击步枪的女孩也不是维多利亚。

那些经验丰富的专员们一个都没有登上这条船，难怪他们一直都戴着战术面具，难怪他们一直都保持着沉默。

到了现在兰斯洛特全部的安排都清楚了，他从不知道什么地方找了一群人取代自己的小队，用自己作为诱饵困住了乌鸦。此刻那些精英的猎手正关注着另外一条船上的事态发展，而路明非可能已经龙化了，正嘶吼着跟那些悍不畏死的不朽者作战。

楚子航在通风管道中缓缓地爬动着。他爬得很慢很慢，与其说是在逃生，倒更像是跟不朽者们在玩捉迷藏。

他刚跑出那间舱室的时候，上层的不朽者立刻追着他的脚步声高速地移动起来。路明非猜的没错，不朽者觉察他们确实是靠极其敏锐的听觉。但不朽者那因为龙血侵蚀而乱糟糟的脑子并不能做精密的逻辑分析，只是凭着本能猎杀，所以立刻放弃了路明非和诺诺的心跳声，转而追逐更清晰的脚步声而去。更多的不朽者从四面八方汇聚而来，楚子航强忍着恐惧一个劲儿地狂奔，穿越空荡荡的走廊和餐厅，跑回了他和诺诺住的那间舱室。很幸运，一路上都没有遭遇不朽者，但不朽者的脚步声一直跟着他。

他和诺诺的船舱里，有一个通风系统的入口，在某个不朽者冲破墙壁进入舱室之前，楚子航钻进了通风管道里。

这是他早就想好的策略，源于他看过的一部电影异形2。

那部电影的开场就是女主角带着探险队来到一处外星殖民基地，它已经被外星嗜血生物“异形”侵占了几个月之久。所有人都被异形们残酷地杀死甚至寄生，即使是武装起来的人类，在那些进化得近乎完美的生物面前也没有任何还手之力。唯独一个小女孩活了下来，她只是个普通女孩，没有任何过人之处，靠的除了惊人的意志力，就是正确的策略。她利用自己灵活小巧的优势，躲藏在各种容易被忽略的角落，贴着地面爬行，从而避开了异形的捕杀。

跟不朽者硬碰硬当然是愚蠢的，但恐惧地狂奔也是徒劳的，他要想有一线生机，就只有跟这些智商其实很低、凭着本能行动的家伙玩捉迷藏。

他也不是不想活了，只不过在那种情况下他觉得路明非和诺诺活下去应该更有意义，因为他们真心相爱。

这个判断要是说给诺诺听诺诺估计会锤他，说给路明非听路明非也不敢承认，但楚子航确实是这么觉得的。

诺诺和路明非都没法揣摩楚子航的心思。一个觉得自己死在15岁那年的男孩，忽然又在22岁时活了过来。在他死去的这段时间里，该跟他道别的人已经道别了，该忘记他的人也都忘记他了，那些因为他而情窦初开、心里暗暗发誓非他不嫁的女孩们都有了男朋友，他却还是15岁的记忆和心态。

世界对他而言是那么地陌生和可怕，值得相信的人只有诺诺和路明非。

这两个家伙宣称在另一个因果线里跟他是过命的朋友，可楚子航对他们一点点印象都没有，但这仍然不妨碍楚子航信任他们，尤其是路明非。

两个人在房车里的见面，两个人终于得以对视的瞬间，路明非的眼里，那么多那么多的悲伤和欢喜瞬间爆发出来，甚至吓到了楚子航，所以不久之后他跟路明非的亲近程度就超过了跟诺诺。

路明非并不能算是一个心里藏得住事的人，而且在他看来，他对师姐的仰慕已经跟楚子航说过很多次了，所以他也没有瞒着楚子航。

截至15岁那年，楚子航还没有遇到过夏弥和苏茜，不知道爱情这东西有多复杂，在他想来你爱一个人总是没有错的，反正他也不认识恺撒——事实上在他认识恺撒的情况下他也许诺了帮路明非去抢亲，所以这个人的道德观其实未必那么靠得住。

至于诺诺，虽说他也亲耳听到过诺诺说自己对路明非并没有“那样的感情”，但楚子航觉得精诚所至金石为开，只是还需要点时间，而且他觉得如果世界上没有了路明非，诺诺一定会很伤心。

他是真心觉得跟诺诺和路明非携手活下去比自己活下去更有价值，千钧一发的那一刻路明非忽然出现，拎着个被打晕的蛙人时，楚子航心里是感动的，他就觉得路明非会回来，因为诺诺遇到了危险。

诺诺遇到危险的时候路明非一定会赶来，就像露易丝遇到危险的时候超人会飞来那样。

他活到22岁的时候爱情观其实也很简单，何况他现在的心理年龄只有15岁。

他停住了，因为又一个不朽者的脚步声从上方经过，而且是个非常强壮的家伙，它的体重可能等于一头幼年的犀牛，走路的时候连地板都为之轻微地凹陷。通风管道就在地板下方，楚子航能感觉到那重量略略压在自己身上的感觉。

不朽者大概是觉得周围有什么异样，转悠了好几圈，破坏了很多东西，最终还是踏着沉重的步子远去了。又一次成功的捉迷藏，楚子航心里略略安定，又开始他缓慢的爬行。

不能爬快是因为爬快了心跳就会快，不朽者确实是主要靠听觉和嗅觉来搜寻目标的，这是楚子航从那份资料里看到的。路明非根本没想到这个家伙的速度和记忆能力有这么强，同样是浮光掠影地看一遍，路明非只觉得不朽者真是杀不死的，楚子航却连这些不朽者的名字都记住了。

那个强壮如犀牛的捕食者代号“攻城锤”，至于他还是人类时的名字，已经被秘党善意地隐去了。

他曾是一位西班牙斗牛士，善于在蛮牛们那尖刀般的利角之间起舞，却不想自己有一天会变成牛一样的东西。他一次加速冲刺能够撞死一头大象，大象的全部肋骨都骨折，那强到畸形的肌肉也让他可以轻易撕开普通的死侍。

至于那个戴着利爪的不朽者，代号“爱德华”，取“剪刀手爱德华”的意思。关联到五指的五柄利刃都是大马士革钢制造，不仅锋利，而且灵活，每一柄都能随心所欲的活动。配合强大的力量，他一爪能把一头小羊抓成碎片。

他的年纪要远长于其他的不朽者。大约十七世纪末期，这个混血种的男孩被一个秘密的宗教组织培训，成为他们的秘密杀手，也是在那个组织里他得到了这件匪夷所思的武器。后来他不愿作为武器继续活下去，受到秘党的感召，反过来摧毁了那个邪恶组织的总部。

根据那份资料，当秘党成员们看到被他血洗的邪恶总部，都怀疑过该不该把这家伙招进秘党里来。

那个使用刺剑的不朽者则是一位曾经的伯爵殿下，在他还活着的时候上流社会的男士们还经常用剑决斗，而经历过数十次真剑决斗，这位伯爵殿下连擦伤都没有过，获得了“银色幽灵”这样的美称。他心甘情愿地成为不朽者的原因竟然是要让他兼容世界各国剑术精髓的格斗技巧不至于失传。

总而言之他们在生前就是世界上最出色的一批杀手，现在他们比活着的时候还要强很多很多。

攻城锤的脚步声完全消失了，楚子航继续爬行，他想着爬到船尾去再制造一些声音，好把不朽者们都吸引过去，否则他们还是在诺诺和路明非藏身的舱室附近游荡。

就在这个时候，他上方的地板破碎，锋利的巨爪穿透了地板和通风管道的铁皮，就要把他抓成碎片!

“爱德华”!

第69章 雷霆与守望者 20

楚子航没有听到爱德华的脚步声，因为爱德华并不是走过来的。借助安装在手腕下方的铁爪和惊人的力量，他是沿着屋顶爬过来的。

这件事那份资料中提到过，楚子航也读到过，但“能沿着垂直表面自由行动甚至悬挂爬行”这种描述，实在难以让人联想到这家伙可以像只大蜘蛛那样无声地在屋顶上移动。

爱德华的到来比攻城锤，他进来之后，两名龙血沸腾的不朽者立刻对峙起来，黄金瞳中带着明显的敌意。这场对峙以攻城锤不甘心的退却作为结束，他是被爱德华逼出这个空间的，楚子航却误以为攻城锤只是搜寻无果之后离开了。

不朽者的行为模式介乎人类和动物之间，强壮的猎食动物总是有杀死猎物的优先权，就像猫科动物撒尿来划定地盘。攻城锤意识到爱德华比自己强大，他不敢和爱德华战斗，只能退出这片可能有猎物的领地。

这些楚子航都不知道。

攻城锤的脚步声消失后，他重新开始爬行，心跳频率立刻提升。爱德华觉察到目标在地板之下，沿着屋顶爬到楚子航的正上方，笔直地坠落，就像鹰从天而降抓走小羊。

烟尘弥漫，地板的碎片飞溅，爱德华的利爪堪堪贴着楚子航的脖子擦过，在通风管道上留下五个孔洞。大马士革钢的刃口散发出令人窒息的铁锈味，虽然偏离了那么几厘米，但刀刃上的寒气好像已经切断了楚子航的颈动脉。

毕竟是隔着地板攻击，爱德华也只能粗略地瞄准，恰好在那个瞬间楚子航往左侧偏了偏，否则爱德华的利爪至少也切下了他的一条手臂。

任何人这个时候的反应都是一样的，逃，不顾一切地逃!楚子航像是受惊的小老鼠爬行在下水道里，眼下他已经顾不上暴露不暴露了。爱德华跟随在后，利爪拖在身后，刮擦着地面，发出令人牙酸的恐怖声响。

对于这个极高等的猎食动物来说，狩猎到这里已经结束了。楚子航再怎么爬，速度都不会比爱德华更快，他越来越清晰的心跳声会始终指引着爱德华。爱德华没有立刻动手，就跟猫不会立刻杀死到手的老鼠一样，它会看着老鼠挣扎求生，直到精疲力尽。

在那份资料中看到的所有信息在楚子航的大脑里高速流过，他不想死，他还不能死，他要找出活下去的办法。尽管他愿意牺牲自己让那两个真心相爱的人相拥着活下去——当然那两个人并不那么同意他的观点——但他还存着一个小小的愿望，他想回中国去看看那个名叫苏小妍的女人。

只是远远地看她几眼，确认她过得好，确认她在这个没有自己的世界里过得开心。

他实在是不放心把她交给那个姓鹿的男人，楚子航打小就没有觉得那个鹿姓男人靠得住过。虽然他也会叫那个男人爸爸，有别人在场的时候那个男人也会对他表达关心之意，不过两个人都知道这是一份君子协定。你不说破我也不说破，大家都想让苏小妍开心一点。

不过他不会出现在母亲面前，因为他觉得如果母亲忘记了自己，应该会过得更好。他已经被卷入了一个神秘黑暗的世界，他是死去了又莫名其妙活过来的人，他今后能做的只是跟哥哥姐姐闯荡天涯。死神随时会来找他，那就不要让苏小妍再伤心一次了。

他从小到大都是个善解人意的家伙，唯有对上楚天骄的时候例外。

“畸变的肌肉骨骼系统”、“身体表面骨质硬化“、“强化的五感”、“能够驾驭高危言灵”这些都是不朽者的优点，令他们化身为可以捕猎龙类的嗜血猛犬;“凭借动物性本能行动”、“较差的逻辑思维能力”、“学习模仿能力低下”这些是不朽者的缺陷，楚子航得从这些缺陷中找到一条生路。

他这套“捉迷藏”的求生方式就是分析不朽者们的缺点总结出来的，他甚至想到了利用通风管道里空气快速流动带走自己的气味，比起视觉，这些凶猛的猎手更依赖嗅觉和听觉。

即使心理年龄只剩下十五岁了，跟路明非比起来，他也还是个好学生，路明非看完那些资料，想的只是这些玩意儿还真是难以打爆!有这样一个哥哥，楚子航觉得自己不能不多费点心。

“一定有办法!一个会有办法的!”楚子航在心里不停地给自己打气。

这是他很小就学会的事，凡事都要忍，凡事都不要放弃希望。他甚至能叫着一个男人爸爸，考着全班第一扮演全能继子，心里却一直期待着老娘会跟那个爱吃卤大肠的男人破镜重圆。

“凭借动物性本能行动”、“较差的逻辑思维能力”、“学习模仿能力低下”他反复思考着不朽者的弱点，但在这种情况之下，任何一条他都无法利用。

通风管道里忽然没有声音了。爱德华吃了一惊，来回移动了两步。猎物当然不可能忽然间消失，只能是忽然间停下不动了。但这难不住爱德华，爱德华还是可以靠心跳的声音确认楚子航的位置。只不过心跳的声音细微，需要他集中精神。

他果然听到了，那个清晰的心跳声，就在他的正下方。但他又有点惊讶，因为那个心跳声忽然稳定下来了，一个正被猎杀的动物，不该有那么稳定的心跳。

他提起利爪直接刺下，恰如那份资料中说的，不朽者并非靠逻辑来行动的。下一刻，他的利爪上爆出了明亮的电火花，浑身冒出白烟。他跌跌撞撞地倒退，全身哆嗦着，像是个发病的癫痫患者。

楚子航转过身，拼了命地往回爬。刚才那一刻他故意停下，引诱爱德华刺穿了跟通风管道交错而过的高压电线。船上的线路通常都不会是高压线路，但楚子航认出了电线上的标识，那确实是集束高压线，很可能是通往轮机舱或者蒸汽室之类的地方。

即使以不朽者的体魄，当高压电经过他的身体时也足够让他肌肉痉挛甚至心脏停跳。以不朽者那惊人的恢复能力，即使心脏骤停也能复苏，但那也会给他争取时间。

他需要时间，哪怕一点点，甩掉爱德华，让自己再度进入隐蔽的状态。

左侧的岔道有微弱的光亮，通常这都意味着通风管道的出口，楚子航顾不得双肘已经磨得血肉模糊，扭动身体爬向左侧的岔道口。一脚踢开了岔道口的格栅，整个人滑出了通风系统。

落地的时候他扭伤了脚踝。果然是蒸汽室，到处弥漫着白色的高温蒸汽，他的判断没错，唯有通往某个动力设备的电线才要用到高压线。这浓密的蒸汽正是他重新隐蔽起来的好帮手，蒸汽还会削弱那些不朽者的嗅觉。

“再狡猾的猎人也斗不过好狐狸!”忘记在那里看到过的名言了。

楚子航就是这样的好狐狸，十五岁学霸的智力用到极致，也能把最恐怖的屠龙者们耍得团团转。

他在蒸汽中蹑手蹑脚地摸索，寻找出口，直到雾气中探出一只肌肉虬结的手臂，抓着他的脖子把他拎了起来。

“攻城锤”!

这个犀牛一样的不朽者发出胜利的吼叫。最后还是他得手了，他进入那间舱室的时候已经觉察到有个模糊的心跳声就在附近，却被随后赶到的爱德华赶走。他知道自己正面作战难以胜过爱德华的利爪，只能悄悄跟在后面，直到爱德华触电暂时晕厥，楚子航在通风管道中全力爬动起来。

攻城锤尾随着来到蒸汽室，轻而易举地擒获了这个猎物。攻城锤单手将楚子航锁喉，轻而易举地把他举向空中，楚子航拼命地挣扎着，可连声音都发布出来，像是一条被人从水里抓出来的鱼。

他的力量和刀术都算得上极其出色，但却落在不朽者中最强壮的攻城锤手中，攻城锤那条畸变的手臂看上去简直就是巨猿的前肢，力量更是远在巨猿之上。

攻城锤以那刺目的金色眼睛打量着这个猎物，显然这并不是个很有价值的猎物，不朽者们喜欢猎物血液中龙血的味道，他们是为了某个大怪物而来，此刻擒获的却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的人类。

这时蒸汽室的门被人狂暴地撞开，浑身冒着白烟的爱德华冲了进来，对攻城锤发出愤怒的低吼，暴露出虎鲨般的獠牙。

高压电的电击也不过让他昏迷了不到半分钟，苏醒之后他立刻追着声音来到了蒸汽室。虽然是不起眼的猎物，但落入了攻城锤的手中还是令他暴怒，他立刻发出了威胁。

然而此刻猎物已经在手，攻城锤就不愿意再次放弃了。龙血的侵蚀下，这些不朽者都容易暴怒，充满着占有欲和杀戮欲。

攻城锤以更加浑厚的吼声回复爱德华，爱德华的利爪张开又收紧，这显然是进攻的前奏。攻城锤意识到一场争夺猎物的战斗不可避免了，他不愿失去这个猎物，那么最好在爱德华冲上来之前杀死猎物。

他缓缓地增加力量，想要捏断楚子航的脖子。他很想看着楚子航的脖子断掉，热血喷出来涂满天花板的场面，却强忍着和爱德华对视，对吼。他要让爱德华亲眼看看自己怎么杀死这个猎物的。

在两个怪物的示威声中，楚子航渐渐地窒息，全身痉挛，眼睛充血，变成赤红色，可被攻城锤掐住了颈部的大动脉，通往大脑的血液供给越来越少，连思考的力量都不够了。

他已经是个被死神勾在镰刀上的灵魂了，下一刻就会被带往地狱。

真的就这样死掉了么？哥哥姐姐逃出去了没有？真是不甘心啊还想再回去看看，那个姓鹿的男人会不会对妈妈不好？毕竟她也不是当年那个靠一个妩媚眼神就能让无数男人为之倾倒的女舞蹈家了。

眼前层层叠叠的幻觉，多数都是小时候的画面，在郊区的河边那个男人给他们母子拍照，女人抱着当时还活泼好动的他，男人反复调试着那台借来的高级相机，后面的河上，风吹动成片的芦苇

风吹动芦苇风吹动芦苇那时候河上飞来漫漫的芦花，男人说好好就这样像下雪一样!女人抬手遮眼的瞬间，他逃出女人的怀抱追着芦花疯跑，那时候的夕阳里投射他们一家三口的影子

攻城锤和爱德华同时停下了吼叫，因为他们都觉察到蒸汽室中出现了第三个究极的狩猎者，那正在疯狂膨胀的气息简直想要把这间蒸汽室炸开，空气里尽是龙血的味道!

楚子航忽然伸手按住了攻城锤的头顶，他抬起眼睛的时候，眼底深处流淌着熔岩般的光。攻城锤只发出了一声极其短暂的嚎叫就跪下了，光从他的头盖骨里照出来，好像他有一个水晶做的脑袋，里面点着一盏灯。

楚子航静静地站在攻城锤面前，始终按着他的头顶，看起来倒像是神父面对忏悔的人。攻城锤的身体也变得透明起来，仿佛有火在他的身体里燃烧，却没有一丝火苗溢出来。

爱德华恐惧地看着这一幕，竟然忘了趁机冲上来发动攻击。

攻城锤的身体仿佛熔化的钢铁那样断裂，一截截地灰化，片刻之后，楚子航的手中只剩下一个烧红的头盖骨了。攻城锤仿佛随风散去了，只剩下烧得漆黑的骨架。

对于路明非来说无解的问题在楚子航这里得到了完美的解决，他在动手的第一瞬间就完全烧毁了攻城锤的大脑——言灵君焰!

第70章 雷霆与守望者 21

楚子航抓着那个烧熔的头盖骨，转头看着爱德华。现在轮到爱德华战栗了，即使是嗜血的猎食者，也会在更高级的猎食者面前感觉到恐惧。

焚毁攻城锤的整个过程中，楚子航始终静静地看着攻城锤的脸，那眼神，就像是这样的事他已经做了很多次。

他现在也是静静地看着爱德华，等着这个不朽者主动退走。根据那份资料，这些不朽者还没到彻底失控的地步，也就还知道恐惧。爱德华不退却也没关系，对方是怪物，他自己也是怪物。

离开中国之后不久，他就发现自己有着掌握火焰的能力，准确地说他开始并不是能强有力地掌握，而是能够引发不可控的爆炸，渐渐地他才把这种恐怖的力量掌握住。这种能力好像刻印在他的记忆深处，并不需要多么复杂的程序就能调用。他只要集中精神，那种古奥森的咒文般的东西，就自然而然地浮现在他的脑海里，无论他念出还是默念那段咒文似的语言，就能制造出般的大范围烈焰。唯一的问题是偶尔这种力量会失去控制。

一次他趁着路明非和诺诺休息的时候，远离房车在附近的小湖边做试验。他选择湖边是因为在湖面上引发爆炸的话不会引燃附近的灌木——蒙古草原上的灌木林实在太多了——但那次出现了意外，他引发的不是一场凭空降临的爆炸，而是一条扭动的火焰龙卷。他眼睁睁地看着火焰龙卷脱离他的控制，移动到了湖面之外，所到之处草原熊熊燃烧，草原燃烧造成的热量又进一步强化了火龙卷的力量，最后差点酿成一场自然灾害。楚子航自己也险些葬身火海，路明非和诺诺更是被吓到了，坚定地认为是学院派来的人使用了之类的武器。

楚子航没告诉他们真相，不是他信不过这两个人，而是不敢。

他相信这种能力是奥丁残留在他身上的，拥有这种能力并非值得高兴的事，而是说他随时可能变回奥丁。他身体里藏着一尊恐怖的魔神，那尊魔神甚至曾经杀死他的父亲。

但他还是不断地试着去掌握这种力量，虽然害怕，但在必要的时候他还是会拿出来用的，他从来就不是个坐等别人保护的人。

爱德华张大嘴，露出异化的长牙，对楚子航嘶吼。但同时他一步步地后退，退到门边的时候，猛地转身逃离。他并不想跟楚子航战斗，他眼睁睁地看着攻城锤死在对方的一击之下，更可怕的是，他能感觉到对方透出的某种危险的气息，那是一种比不朽者更像不朽者的气息!

楚子航丢下那个渐渐冷却的头盖骨，想要再度爬回通风管道里去。这个时候，他忽然觉察到什么不对。

不朽者们并未蜂拥而来。这很不可思议的事，这条船上至少游荡着二十名不朽者，他们并不像爱德华那样亲眼见过他摧毁攻城锤，蒸汽室里的动静周围游荡的不朽者不可能听不到，但他们一个都没有赶来。

恰恰相反，周围一片死寂!

楚子航集中精神，片刻之后，他感觉到了另一个人的存在。事实上对方也并未隐藏自己的身份，白色的蒸汽中闪着轻微的电火花，这种电离现象是因为某个言灵的缘故。

就像攻城锤避开爱德华那样，不朽者们都选择远离这个舱室，不是害怕楚子航，而是这里有个更恐怖的怪物，在捕猎这件事上，他有着更高的优先级。从刚才到现在，这个怪物一直盘观，直到此刻，他无声地发出了某种信号，驱离了所有的不朽者。

低低的吟诵声中，楚子航的身影变得模糊，那是因为蒸汽室中的温度骤然升高，空气高速地对流起来，言灵君焰已经开始准备了。

“据说很多年没有人能够掌握‘君焰’这个言灵了。”不知何处传来女孩清冷的声音，“你还真是一个藏得很深的人，你到底是谁？”

楚子航立刻就认出了那个声音，那晚上在仓库里，他们见过。认不出也没关系，因为那些黑色的利刃已经浮了起来，十二柄利刃如同钟表的十二个刻度排布，而楚子航站在圆心的位置。

楚子航没有回答，他扭头四顾，却没有看见苏茜。

但苏茜距离他应该很近，她的领域完全地覆盖了蒸汽室，到处都是流动的电弧，在金属容器和金属管道之间飘动。跟诺诺战斗的时候空气的电离程度没有那么高，显然那时候她是留有余地的。

在她的领域里一切金属物体都有可能成为武器，这些黑色的飞刀固然危险，但那些看着不起眼的金属管道，甚至藏在墙壁中的金属管线都能被她调用;黑刀当然致命，但一根身后飘来、无声地套住脖子的金属线也同样致命。剑御这个言灵的用法可以很多样。

楚子航深呼吸，闭上了眼睛，把所有的精神集中在听觉上。对于他这个级别的混血种来说，不必经过严格的训练就能做到耳听八方。

这是一场危险的对峙，谁都不愿先动手，剑御的力量固然可怕，但苏茜也见识过楚子航在近身战中的爆发力，现在他还有了更加危险的君焰在手。

苏茜和楚子航之间的直线距离最多不超过四米，但她不在蒸汽室里，她在蒸汽室正上方的舱室中。她其实是通过蒸汽室里的监视器在观察楚子航，她跟楚子航说话也是通过这条船的呼叫器。

所以楚子航没有任何机会探查她的位置，她是隐形的，这是她手中最大的筹码。

楚子航当然忌惮苏茜的剑御，但苏茜也同样忌惮楚子航。他摧毁攻城锤的那一幕，任何亲眼目睹的人都会恐惧。如此平静的暴力，挥手之间爆发。

君焰这个言灵虽然罕见，但苏茜还是见识过它的爆发，这些不朽者中就有人掌握了这个言灵，用它引发的大火现在还在底层船舱中熊熊燃烧。但通常君焰的释放都是爆裂不可控的，与其说是引发一场大火，不如说是凭空制造出一枚。但在楚子航的手中，火焰被控制得极其精确，就像以操纵一枚绣花针的精准操纵着长枪重戟。这不能不令人联想到龙王，尽管明知道青铜与火之王已经陨落在三峡水库，但楚子航摧毁攻城锤的时候，委实像是一位为火焰而生的王。

在火场中和楚子航近距离接触过之后，苏茜凭记忆画出了楚子航的形象传给了eva，eva在全球的数据库中做了搜索，却没有搜到跟这名男子相关的任何信息。芬格尔也说不知道这个男人从哪里冒出来的。

路明非和诺诺当然不会在亡命天涯的时候随便带上个什么路人，那么这个男人一定非常特殊，甚至如果路明非是龙王，那这个神秘人会不会是另一个龙王？

苏茜关闭了麦克风，跟楚子航一样闭上眼睛，全神贯注。

兰斯洛特正在麦克风里对她下达命令，让她避开跟楚子航正面作战。她出现在这条船上的原因，是学院有规定，每次出动不朽者都需要一个“领路人”。领路人的工作是监督不朽者，以免他们造成灾难性的后果。

楚子航摧毁攻城锤的那一幕已经通过卫星传给了兰斯洛特，兰斯洛特当然不希望自己的女友和这样一个身份不明的怪物冲突。怪物就应该交给怪物去对付，而那条船上最不缺的就是怪物。

苏茜不想跟兰斯洛特争论，所以她关闭了麦克风。她就是这样的性格，她几乎从不跟人争执，但她决定的事，也没有人能改变，既温柔又固执。她可以容忍朋友一错再错，却可能在第三次犯错误的时候无声无息地离开，从此再不把你看作朋友。

而诺诺是她最好的朋友，因为诺诺永远不会持之以恒地犯同样的错误，她生来的性格似乎是想把全世界的错误都各犯一遍。

苏茜决定要去挑战一下这个操纵君焰的神秘男人，很少有人能令她产生这样的好奇心。

她有信心取胜，这并非自负，而是她在暗楚子航在明。找不到对手，楚子航就只能和苏茜的黑刀们搏斗，君焰对于它们是毫无作用的。楚子航唯一的机会就是猜出苏茜的位置，借助君焰或者强大的近身战斗力一击必杀。

但这个机会苏茜也不准备给楚子航，在她闭上眼睛的那一刻，某种变化在她的身体里发生了。全身骨骼发出轻微的爆响，看起来柔弱无骨的身体表面，肌肉的线条骤然间清晰起来，细小的鳞片钻出身体表面，无声地扣合，当她再度睁眼的时候，黄金瞳的光照亮了周围的黑暗。

她引爆了自己的血统，人类的意志被暂时地压制，龙血却躁动起来，进攻性和驾驭言灵的能力都在片刻之间成倍地强化。这种古老的技术由狮心会的创始会员们从古籍之中研究得来，只凭个人意志就能暂时地强化自己，虽然事后要支付颇高的代价，但用在战场上，却能绝地求生或者反败为胜。苏茜花费了很长的时间才掌握了爆血的要诀，这也是她作为斩首者能够屡屡从危险的战场上平安返回的原因，她并不只是个隐秘的刺客，当她引爆血统之后，她甚至有实力和不朽者正面对抗!

连兰斯洛特也不知道这个秘密，这也是苏茜要中断通讯的原因。

蒸汽室中的大气电离更强了，黑色利刃们震鸣起来，地板和墙壁开裂，细小的金属零件缓缓地浮起，楚子航置身于无数武器的包围中，却还是低着头闭着眼，像是一个做错事被老师罚站的孩子。

直升飞机正贴着海面高速地飞行，兰斯洛特暴躁地摘下头上的麦克风，麦克风里再也没有苏茜的声音了。

他很懂女友的性格，也就很容易猜到苏茜那边发生了什么事。他对苏茜有信心，但是对上那个能驾驭君焰的怪物，他有种没来由的恐慌。外人看来他永远都是云淡风轻的，唯独在跟苏茜有关的事上，他才会有焦躁不安的情绪。

“全速飞行!”他定了定神，下达命令。

直升飞机骤然加速，下面是波涛起伏的大海像是刹那间升起又破碎的群山，海鸥在浪尖上惶急地叫着。

第71章 雷霆与守望者 22

诺诺抬脚就要去踹舱门，路明非强忍着断骨的剧痛把她给拉住了。不朽者们还在外面游荡，这一脚踹上去的巨响，片刻间所有不朽者都会聚集过来。路明非和诺诺打不开的门，对不朽者们却不是阻碍。

他们已经想了各种各样的办法，累得筋疲力尽，可这扇不锈钢锻造的门却纹丝不动。

诺诺也知道自己那一脚是烦躁情绪下的狗急跳墙，并没有抱怨路明非的阻挡，低喘着退了回来，靠墙坐下，双手捂脸。单凭力量和他们现有的装备想要破坏这扇门是不可能的，原本她的背包里还有块塑胶炸药，不过刚才炸毁扶梯的时候已经用掉了。

唯一的办法是路明非再度龙化，虽然大腿骨的折断暂时难以康复，不过瘸腿的怪物应该也可以撕裂这扇门。可诺诺也知道龙化对于路明非而言是多么危险的事，这样的提议她没法说出来。

路明非也没提，他不是不愿意为楚子航冒险，而是他存在手机里的那段梆子音频不见了!

“我也是为你好，”这个空间里的第三个人语重心长地说，“你已经有3/4是我的人了，可你老这么折腾自己，不是滥用我的财产嘛？龙化那种事对你伤害很大的，没准连灵魂都会碎掉哦。”

如果不是诺诺在旁边，路明非真想胖揍这家伙一顿。

当然是路鸣泽，就在路明非心急火燎地找音频的时候，有人在背后拍了拍路明非的肩膀，“我帮你删掉啦，那是饮鸩止渴，没准哪一次就变成恶龙再也变不回来咯。”

今天的小魔鬼也如往日那样优雅，路明非和诺诺浑身是伤，就差衣衫褴褛了，小魔鬼还是一身考究的黑色西装，打着白色的蕾丝领巾。最可气的是他还在角落里铺开了一张精美的波斯地毯，银盘里摆着水果和茶点，冰桶里插着一支好年份的香槟，他甚至给路明非也倒了一杯，水晶玻璃的杯壁上凝结了一层露水，看着就很诱人。路明非很渴，但他就是不喝，他现在心里急得跟火烧似的，没心情陪路鸣泽玩。

小魔鬼很久没来骚扰他了，眼下又是抉择的时候，他就神头鬼脑地出现了，大概还是想做成最后一单买卖。

你要不要放弃自己去换你平生最好朋友的命？这个命题此时此刻变得格外严肃和苛刻。

他忽然发现小魔鬼提供的交易根本就是一个陷阱，在他第一次、第二次，甚至第三次跟小魔鬼交易的时候，心中都存着侥幸，因为只要不交易第四次，小魔鬼就拿不走他的灵魂。可当他已经渐渐接受了这种借用力量的方式时，真正的考验来了，你答应，你就轰然死去，你不答应，你就得忍受内心的煎熬。

他曾经为了诺诺而接受了最终的交易，虽然因为意外的原因交易告吹了，但那是否意味着楚子航在他心里的重量还是不如诺诺，他是个重色轻友的小人。

或者换个角度去想这件事，他决定牺牲自己去救诺诺的时候，是亲眼看着命运的投枪刺向诺诺的心口，瞬间涌来的悲伤和恐惧压制了他的理智，所以他才会做那样冲动的抉择。如果换成现在在外面活动的人是诺诺，他会不会也不能那么干脆地放弃自己的生命？那么诺诺在他心里的重量，是不是依然比不上苟且地活着？

是否那些死在战场上的英雄，他们所谓的牺牲精神只是杀红了眼，看着并肩作战的兄弟们如被收割的牧草那样倒下，失去了理智，所以才会吼叫着发动必死的冲锋。如果换作另一个环境，如果他们被封闭在独自一人的空间里，像做题一样给他生和死的选择，他们就会失去那种毅然赴死的勇气，因为不舍得苟活下去的小快乐而低下高贵的头颅。

历史上那个叫洪承畴的男人不就是这样投降的么？如果是在炮火连天的战场上，这个曾被视为大明朝脊梁的男人也许就横剑自刎了，后世会留下他血荐轩辕的美名。甚至如果在他被俘后遭遇的是侮辱和酷刑，他也会宁死不屈，可皇太极恩遇他，甚至野史上说皇太极的庄妃亲自去牢里探望他，嘘寒问暖，以女人的温柔唤醒他对活着的眷恋，于是这个一代名臣就投降了满清。

毕竟死了就什么都没有了，连曾经的爱恨都失去了意义，那么你又为什么要为爱一个人或者恨一个人放弃生命呢？

他烦躁地在舱室里走来走去，还得低着头弯着腰，因为这间舱室实在是太矮了。

小魔鬼幽幽地叹口气，“你不用着急，我不是来跟你做交易的。”

路明非吃了一惊，停步扭头，呆呆地看着路鸣泽。

“我是怕你脑袋一热，做出什么连我都不能挽回的事来。”小魔鬼又叹了口气，“我跟你说吧，你师兄没你想的那么弱，有着奥丁烙印和受过龙血洗礼的人，战斗的本能就像种子那样埋在他的身体里。他仍然是过去的楚子航，是只独行的狼，只不过他自己忘记了。”

“龙血洗礼？”路明非脱口而出。

楚子航身上有奥丁烙印这件事他是知道的，但龙血洗礼还是第一次听说。

他说出这句话就后悔了，为了不让诺诺知道这个空间里还有第三个人，他一直都不跟小魔鬼说话，眼下难道要跟诺诺解释说自己在自言自语？

不过他扭头看去的时候，诺诺对此完全没有反应，她紧蹙着眉头，低低地喘气，仍在思考着打开舱门的办法。大概是小恶魔用什么特殊的方法屏蔽了她。

“听说过齐格弗里德的故事么？”路鸣泽慢悠悠地喝着香槟酒。

路明非点点头。齐格弗里德是北欧神话中因屠龙而成名的英雄，他以自己杀死的龙的血沐浴，获得了刀枪不入的身躯，唯独是沐浴的时候一片树叶落在他肩上，没有被龙血浸透，导致那个地方成为他唯一的死穴，他最后也死在这个死穴上。

这类故事经过太多年，被太多的吟游诗人渲染，已经很难考证其真伪了。希腊神话中的阿克琉斯也有类似的传说，只不过换作母亲提着阿克琉斯的脚踵把他泡进冥河里洗澡，令他得到了刀枪不入的身躯，唯独脚踵是唯一的弱点，最后也确实死于这个弱点。

“从基因学和炼金术的角度来说，龙血都是一种活性极高的液体，哪怕是普通人沾染上龙血，也会产生变异。而龙王的血，更是能制造奇迹的东西，绝大多数情况下，它是剧毒的，但在极少数的情况下，它能帮助一个混血种突破临界血限。龙类有时候会互相吞噬，就是要强行掠夺藏在对方血液中的力量。你的朋友楚子航天生就是个很不稳定的混血种，他有很大的概率成为死侍，但从他把折刀刺进耶梦加得的心脏之后，他就再也没有被这件事困扰过。”小恶魔又叹了口气，今天他叹气尤其地多，“那是夏弥留给他的礼物，被龙王之血洗礼过的人，怎么会被那些粗制滥造的伪劣品杀死？”

“夏弥么？”路明非下意识地重复了这个名字。

“耶梦加得、夏弥，其实都是一个东西，那个女人是个神经病啦，她模仿人类已经模仿得太久了，有时候自己都搞不清自己是谁。”小魔鬼幽幽地说。

第72章 雷霆与守望者 23

所有的金属物体在同一瞬间向着楚子航疾射而去，蒸汽室里尽是刺耳的尖啸声。爆血之后，苏茜的剑御也得到了极大的提升，原本她的极限就是控制十二柄黑刀，但此刻她把剑御发挥到了极限，服从她意志的金属物体已经超过了上百件。

连金属的舱壁都在剑御的催动下开裂，铆钉和尖锐的碎片脱离舱壁，立刻就循着磁力线射向了楚子航。在这种高速之下，一颗铆钉的杀伤力都能和子弹相提并论，更别说那些断口锋利的管道和藏在金属风暴里的黑刀。

苏茜没给楚子航留任何死角，尽管她有剑御和爆血两张底牌在手，但狮子搏兔必尽全力，战场上的慈悲心总是可笑的。楚子航立刻能做的只有释放君焰，极致的高温能把磁化的金属物品消磁，但那十二柄黑刀是装备部特制的，高温对它们的影响会大大地衰减，而且苏茜可以不断地调用蒸汽室中的金属物品。在爆血的支持下，剑御言灵获得了更强的续航能力，这样狂风暴雨般的攻击，苏茜自信能维持几分钟之久。

楚子航低声吼叫起来。这一次君焰的释放方式又变了，一个黑红色的圆以他为中心扩张开去，蒸汽室内的温度在一瞬间被提升到上千度!膨胀的空气从每个出口激射出去，如果这不是一间蒸汽室而是普通的民房，必然会炸成碎片。

跟君焰接触的金属物品立刻脱离了苏茜的控制，小些的金属碎片甚至呈现边缘熔化的状态，但那十二柄黑刀例外，它们根本不受高温的影响，依旧笔直地射向楚子航。

苏茜把全部精神都灌注在那十二柄黑刀上，黑刀激烈地旋转起来，想要避免被楚子航击落或者抓住。然而就在这时，楚子航原地消失了。他以不逊于黑刀的速度冲天而起!再度释放君焰，直接摧毁了蒸汽室的天花板!

两次君焰释放，相隔只有零点几秒的时间，苏茜还没有反应过来，已经置身于火流之中。爆血后她的身躯还能抵抗这种高温，但脚下的支撑没了，她失去平衡往下坠落。

她还没有时间找回平衡，已经迎面撞上了跃起的楚子航，楚子航用一记简单的勾拳打在她的小腹。但透进来的巨大力量却足够让她的内脏全部移位。

下一秒钟楚子航平静地站在蒸汽室的地面上，一把接住了坠落的苏茜。十二柄黑刀早就落空了，它们的速度还追不上楚子航的速度，怎么可能命中目标？

胜负只用了不到两秒钟的时间，苏茜不敢相信，呆呆地看着对手的脸居然还是个公主抱，这何止是惨败，简直叫人无地自容。

“你怎么知道我的位置？”苏茜咳出一口浓腥的血。

对手从一开始就掌握了她的位置，而她爆血之后的战斗力仍然被对手完全压制。难道说这才是对手真正的实力？无论是仓库中那恐怖的近战能力还是瞬间摧毁攻城锤的君焰，都只不过是这个对手的冰山一角。

难道说这个人形的家伙真的是一位龙王？这个恐怖的想法再度浮现在脑海中。不过如果是龙王的话，应该不会接住从天而降的她，只会在她狠狠地砸在地面上之后再一脚踩碎她的胸口。

“我闻到你的味道了。”楚子航边说边把她放在地下。

味道？苏茜一愣。难道说隔着一层船舱，对手都闻到了自己的味道？自己难道是只臭烘烘的狐狸么？

“你的血液味道变了，有股特别的味道，我闻到了。”楚子航说。

血液的味道？苏茜更加茫然，爆血确实会导致血液发生巨变，但她又没有流血，那种轻微的气息释放就能让这家伙觉察到？那是什么样的敏锐嗅觉!

她忽然哀嚎出声。

楚子航刚刚抓起一柄掉落在脚边的黑刀洞穿了她的左臂，把她钉在了地上，接着又是一柄，贯穿了右臂，恰好从大臂两根骨头之间的缝隙里刺进去。爆血的效果还在，身体的修复机能立刻起作用，但这么重的伤不是片刻之间可以康复的。

“你的要害我都避开了，受这样的伤你不会有事的。”楚子航嘴里说着手里不停。

这个有着孩子眼神的家伙此刻根本就是个经验老到的外科医生，做着把人切开来缝起来的事，满手是血，还在安慰你很快就会好的，忍一忍。

接着又是两柄，分别刺穿双腿，四柄刀钉住苏茜的四肢。这还不算完，楚子航还捡起散落在附近的铁管，一根一根焊死在苏茜身边，蒸汽室的地面上铺着薄钢板，他又能精准地控制君焰，这不过是个焊工的活儿。

他又花了点工夫把铁管拗弯，在苏茜身体的另一侧焊死，给她量身定做了一个铁笼子。

“你是姐姐的朋友，我不想伤害你，但我也不能放你走。你的要害我都避开了，受这样的伤你不会有事的。”楚子航站起身来，“我还有点事要做，我做完了就回来放你。”

他脱下自己的外衣盖在苏茜的身上，毕竟苏茜的作战服已经被他的烈焰烧毁了一半。

这时候他才流露出了歉意的表情，“对不起，我也不想这样对女孩子，可你太强了，不这样我不放心。”

他其实只穿了一件帽衫，帽衫下什么都没穿，身躯精悍肌肉分明，被薄薄的鳞片覆盖着。看到那些鳞片的时候，苏茜的瞳孔瞬间放大。

那毫无疑问是爆血的结果。一直以来苏茜都以为只有自己掌握了爆血的技术，她无意于把这种危险的技术对人公布。她像是一个练过绝世魔功的怪物，怀揣着不可告人的秘密出入不同的战场，飘零酒一杯。今天她遇到了同类。

难怪对手的能力总是能不断地提升，因为他一直暗中爆血，把爆血的层次一推再推。苏茜无法确定他这是第几度爆血，按照道理说爆血到这种程度后他已经跟一个纯血龙类无异了，但偏偏他那副表情还是个高中生。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会这样，不过我好像就是知道该怎么做，第一次发现自己能变成这样，自己都吓坏了。”楚子航说，“我本来还以为这样的怪物就我一个呢。”

他起身离去，留下苏茜独自躺在蒸汽弥漫的舱室里。

坑边闲话:

这一段更新的时间刚好是小长假的第一天，篇幅长些，算是给大家准备的一点福利，祝大家假期快乐。

第73章 雷霆与守望者 24

楚子航扶着墙壁慢慢地行走。事实上此刻他根本不缺力量，仍然能徒手推开一头狂奔而来的公牛，但他其实已经很疲惫了，发自内心的疲惫。

他在苏茜面前其实是强撑着，免得那个危险的女孩觉察了他的弱点。

爆血就像从子里汲水那样抽提他的生命力，在生命被提取完之前他可以一直狂暴地战斗，但油尽灯枯的那一刻他就会轰然倒下。没有人教过他这些，他就是自然而然地知道，所以不到生死关头他不会用这种极端的手段。

他还想活，想回去看看母亲，他也想找回曾经的自己，如果真的有另一个自己的话。

楚子航，今年十五岁，也曾思考过人生该怎么过，可一夜之间，人生最美好的某一段已经过去了。在那段日子里自己认识了什么人，做过什么事，会不会还有心爱的女孩子，都是一片模糊，路明非跟他说起这些的时候总是遮遮掩掩。

背后传来悉悉索索的微声，像是老鼠在爬行，各个方向都有，这条船好像瞬间变成了老鼠窝。是不朽者们，他们尾随着他，却不敢暴露在他面前。这是一群狡猾的鬣狗，他们感觉到那只凶猛的独狼已经受伤了，所以耐心地尾随着，一旦他们觉得机会到来，就会一拥而上。

可时间拖得太久了，那个女孩又出来捣乱，原本楚子航的计划是潜行到船尾去，把所有不朽者都吸引过去，然后一把君焰全部烧了。不过此刻他能不能释放出那种地狱红莲般的烈火是问题，放完火他还有没有命也是问题。

他还答应了要回蒸汽室去放那个女孩子不过真的回不去也没关系，她的同伴总是回来收拾残局的，对于一个能爆血的家伙来说，那些伤算不得很重。

要想一把火把不朽者全部烧成灰，放火的空间很重要，最好是封闭空间，君焰在封闭空间里的威力最强。所以甲板上肯定是不行的，他要带着这群捕食者层层地深入船舱底部，在那里释放君焰的话效果等同于一颗炸弹，这事他没做过，也不知道能不能活下来。

如果君焰放不出来他还有备份方案，重要的是一个都别落下。从小他就是这样的狠人，所以长大了才是那样的杀胚。

他深呼吸几下，强压下身心俱疲的感觉，尽量走得稳定，就像去上学那样。

“等等等等!既然师兄还是他自己，只是忘记了自己是自己，也就是说因果线其实没改变，那个言灵只是让所有人都把他忘记了？”路明非放下心来就有心情搭理小魔鬼了。

“因果线哪里那么好改的啊，”路鸣泽翻翻白眼，“连我们魔鬼都没办法复活死去的人，龙王之类的东西当然也做不到。”

“魔鬼那么了不起么？”路明非也学着他翻白眼。

“喂喂，哥哥你可要凭良心说话，我帮你杀的龙王还少么？”

“那你自己会不会是龙王中的一个？”

“你猜!”小魔鬼歪着脑袋，一脸的春光灿烂。

“就知道套不出你的话来，我们回到刚才的话题，就算那个言灵能抹掉所有人的记忆，可跟师兄有关的事情都变样了又是怎么回事？他宿舍里住着其他人，芬格尔写我们在日本那些事的不见了，连报纸都写着他十五岁那年车祸死了，这些可不是修改记忆就能做到的。”路明非说，“还有还有，那个阿卜杜拉阿巴斯又是怎么回事？”

“想要在世界上抹掉一个人的痕迹，光修改记忆还是不够的，还得有些辅助的手段。看过楚门的世界么？”

路明非点点头。

“楚门的世界是人造的，他一辈子都活在一个巨大的摄影棚里，他身边的每个人都是演员，他的生活就是个巨型真人秀。同样的道理，当我们要抹掉一个人的存在，也需要一些人陪着演出，还有一些人去做幕后工作。现在你想找回消失的楚子航，你就得找出这个真人秀的破绽。但因为有言灵的帮助，有限的几个破绽埋得很深很深。不过还是被你找到了几个，比如苏小妍，”小魔鬼幽幽地叹了口气，“说真的那个女人还记得你师兄我是很惊讶的，她的人设不是胸大无脑么？她儿子在的时候她也没怎么上过心，怎么儿子没了反倒比所有人都上心了？”

路明非愣了一下，这才端起小魔鬼给他倒的香槟一口喝干，“你懂个屁!”他靠在舱壁上，语速放缓，“人在这个世界上最难抹掉的痕迹，就在另一个人心里。”

他难得说出这个有深度的话，不由得觉得自己也是个哲人。

以前楚子航说人脑是世界上最不靠谱的硬盘，总是丢三落四，时间过得久了，曾经觉得刻骨铭心的事也会变得淡然如水，可对另一些人来说，就算自己行将就木，都想把另一个人的名字刻在自己的墓碑上。

如果他死了那他的墓碑上还能刻谁的名字呢？他又开始浮想联翩，恺撒肯定是不行了，诺诺想必也不愿意，芬格尔又当了狗叛徒，大概真的只能刻楚子航了，“这里埋葬着楚子航的好朋友路明非，他的一生毫无意义，一同埋葬的还有他最心爱的游戏机”

这个调调还不错，要风趣幽默一点。

难得小魔鬼也没有笑话他装深沉，又为他斟了一杯酒，两个人就这么沉默着饮酒，在这狭窄的舱室里，居然有些惬意和云淡风轻的感觉。

“你还没跟我说那个阿卜杜拉阿巴斯是怎么回事呢。”路明非忽然想起，“那家伙莫非是个幕后黑手？”

“这个问题不免费，1/4条命，感谢哥哥的惠顾!今天就是我们大功告成的日子!”

“大功告成个屁!有多远你给我滚多远!”

“糟了!”诺诺忽然惊呼。

路明非吃了一惊，立刻回头，诺诺正在自己的战术背包中翻检。

诺诺抬起头，呆呆地看着路明非，“他拿走了那个面具!”

奥丁的面具，诺诺一直放在随身的包里，用锡纸层层包好。这个古老的面具似乎蕴藏着巨大的力量，却又是某种命运的诅咒，戴上它，楚子航就会化身为奥丁。同时，它应该还是解开某些谜题的关键钥匙。

他们一路逃亡，几次差点被抓住，诺诺想过不如把面具丢给楚子航，让他戴上，看看能不能有个奥丁从天而降带他们杀出重围。

但这种想法只是一瞬而逝，其实诺诺根本不敢让楚子航接触这个面具。现在这个面具不见了，用脚趾头想也知道是谁拿走的。

诺诺和路明非对视一眼，不约而同地扑到门边，玩了命地推那扇门。

那蠢货只有十五岁智力，他大概不会考虑戴上那个面具的后果——那会召唤出远比不朽者更恐怖的神魔!

蒸汽室里，苏茜静静地躺着，回想那场有点搞笑的生死战。她怀着少有的决心，把自己的全部潜力激发出来，结果前一刻她还女王般指挥着金属的狂风暴雨，下一刻就被人抱着了，好在切断了通讯，否则这个人就丢大了。

爆血的作用在渐渐地消退，四肢上的痛感越发地清晰了，一阵阵的，有时候痛得快要昏过去，有时候却很麻木，不过就像那个名叫楚子航的对手所说——苏茜记得诺诺是这么喊他的——这些伤并不致命，以她的血统十天半个月就会痊愈了。

那还真是个奇怪的年轻人，一方面狠辣，一方面龟毛，为了不让她逃走，还花时间给她做了个牢笼。从理性的角度来说，楚子航应该更干脆地给她几处致命伤，能不能活下去是苏茜自己的运气，反正苏茜也没对他有所保留。

在仓库里的时候也一样，放起火来连眼睛都不带眨的，却又早已给你准备好了逃离的钥匙。

真让人困惑啊莫名其妙地有种熟悉的感觉，却分明只见过两面。

那家伙在这条船里独自行动，是跟路明非还有诺诺失散了么？沿着通风管道爬来爬去，孩子才会那么做他身上就是有些地方像孩子，另一些地方像大人。

苏茜正漫无边际地想着，忽然听到机械运转的微声，在蒸汽室里有机械运转并不奇怪，可这个细微的声音却让苏茜格外地警觉。她莫名其妙地有种不祥的预感，困难地转头去寻找那个声音的来源。

头顶的正上方，一个红色的光点以大约每秒钟一次的频率稳定地闪烁着。

那毫无疑问是一个，这艘船做着非法的买卖，所以花费了不少的经费安装，以便阿列耶夫船长在船长室就可以掌控全船的情况。苏茜登上这艘船后的第一件事就是接管整个监控系统，再通过卫星频道把图像实时地传给兰斯洛特，所以兰斯洛特才会那么镇定地跟乌鸦说话，而不是急于赶来。因为一切都还在掌握之中。然而在暴血之前苏茜切断了和兰斯洛特之间的通讯，不只是语音，还有画面信号。兰斯洛特并不知道她和楚子航之间的战斗过程，但兰斯洛特必定心如火烧，那么这种情况下他会反过来黑进这条船的系统，重新获得监控系统的权力。

蒸汽室里的已经被君焰爆发时的气流全部摧毁了，但更上一层的船舱里，还有能工作的，这个时候，应该是兰斯洛特正通过那个观察着苏茜。

看到她现在的样子，兰斯洛特会做什么事，苏茜比任何人都清楚。

“给所有不朽者注射血清。”兰斯洛特死死地盯着监视器，他说这句话的时候，声音很轻，透着一股森严的杀气，好像这是什么杀人的咒语。

“那些血清注入之后，连我们也无法收拾局面。”冈萨雷斯小心翼翼地提醒，还望着周围的专员们，希望有人能跟他一起劝劝兰斯洛特。

作为这个行动的负责人，兰斯洛特确实有权这么做，但很可能兰斯洛特的这个决定是出于愤怒，这个一直镇定自若的男人已经守不住自己心理的防线了。

而这个操作一旦被执行，那条船会变成地狱吧？

“能把苏茜伤到这种地步，那条船上可能有两个龙王级的目标，这种情况下，我们必须做最坏的打算!”兰斯洛特拍了拍背在背后的箱子，谁都知道那箱子里装着什么，“至于收拾残局，是我的工作!”

“明白，请重复命令。”冈萨雷斯知道再怎么劝说都没用了。

“重复命令，给所有不朽者注射龙王血清。”

几秒钟后，所有不朽者都听到了脑后传来的微声，跟苏茜听到的微声差不多，像是某种微型机械在运转。可他们警觉地回过头去，却没发现任何目标，机械运转的微声依然在他们脑后。

他们当然看不到，因为那声音是从他们脖子上的装置中发出的。那个脖圈似的设备正把一根针插进他们的后颈，把红色的液体注入他们的体内。

几秒钟的沉寂之后，所有不朽者都仰起头，对着天空发出了无声的嘶吼，仿佛恶魔在地狱的火焰里被灼烧。那红色的液体，正烧毁着他们最后一部分人类的意志，却把无与伦比的力量和残暴注入他们的体内。

从龙王尸骸中提取龙血，再用龙血提炼出的血清，既是炼金术师们求之不得的圣药，更是蚀骨的剧毒!

第74章 雷霆与守望者 25

“兰斯洛特!兰斯洛特!”苏茜惊呼。

她连喊了几声，这才想起她亲手切断了通讯，可就算她还能动，也没办法呼叫兰斯洛特了。楚子航给她那记重击的时候，挂在耳背后的通讯设备也脱落了，落地的时候楚子航跟上去一脚，把它踩得粉碎——他当然不希望苏茜还能呼叫救援。

苏茜急得满头是汗，在兰斯洛特眼里，楚子航可能是比路明非还要恐怖的敌人，他应该已经遥控给不朽者们注射了龙王血清，此刻那些接近纯血龙类的狂暴生物正向着楚子航围攻过去，而那个眼神单纯的家伙还以为他要面对的只是攻城锤那种级别的对手。

无论如何都得想办法重建通讯，只有她跟兰斯洛特通上话，才能把一切解释清楚。如果楚子航没有把她钉死在地板上她至少还能起来对着显示器比手语，可现在她稍微动动就疼得随时会晕过去。

这个时候，相距十几海里的另一条货船上，乌鸦静静地躺在甲板上，望着天空中的乌云和浓雾。

他还叼着烟，但纸烟燃烧到一半就熄灭了，今晚海面上实在太潮湿了，他那盒烟像是在海水里浸泡过似的，闻着居然是一股海盐味。

但他对此全然没有觉察。他失败了，败得彻彻底底，此刻的心情就像一位古代的日本武士，当着千军万马的面被宿敌打败，宿敌纵马去追赶他那些逃跑的士兵了，他躺在寂静的、弥漫着血腥味的战场上，等待着自己的结局:援军来救走他，或者宿敌回过头来砍掉他的脑袋，都没关系。

其实也没那么糟，他相信兰斯洛特的承诺，只要路明非不龙化了肆意屠杀兰斯洛特的手下，兰斯洛特也会确保他的生命安全。而路明非当然不会干出那样的事来，且不说他本就没有什么攻击性，就算他不愿被捕，也不会让诺诺陪着他冒险，真逃不掉的话，他会束手就擒的。

有人从旁边递来一支烟，乌鸦瞥了那人一眼，是藤原信之介，之前乌鸦不知道这个圆脸的孩子也抽烟，在乌鸦面前他一直唯唯诺诺的，像个刚出学校不久的实习生。

乌鸦翻身坐起，叼上藤原信之介递来的烟，是小支的陈年雪茄，还很干燥。藤原信之介把烟存在一个扁平的白金烟盒里，密封得很好，避过了海风的侵蚀。

藤原信之介给乌鸦点燃雪茄，也给自己点燃一支，不久之前，乌鸦和兰斯洛特对坐在这里喝酒，现在跟藤原信之介对坐在这里抽烟。那架坠落的直升机的残骸还在不远处冒着黑烟，这可真是个充满转折的晚上。

“很抱歉，佐伯君，这是兰斯洛特君拜托的事，我不能放你走。”藤原信之介的语气还跟以前一样，恭恭敬敬，“说起来我在日本的工作还是多亏有你才得以展开，我欠你的人情。”

乌鸦心里微微一动，藤原信之介对他颇有感激之情，这家伙又是个学院派驻东京的代表，而不是兰斯洛特手下那帮长于战斗的专员，从藤原信之介的身上他也许能打开局面。

说起来很简单，只要藤原信之介愿意帮他拨个电话报平安，鹤组的人就会意识到他出事了，因为在这个世界上乌鸦只会跟一个人报平安，那就是他老爹。曾经还有几个他会想着报平安的人，不过都已经不在了。

心思一起，乌鸦的演技就来了，紧紧地蹙着眉头，狠狠地抽着雪茄。

“佐伯君也不必为路君担心，兰斯洛特君已经用自己的信用担保，学院不会再对路君采用极端手段，只要路君放弃暴力反抗，他就一定是安全的。”藤原信之介果然被他这一脸苦大仇深打动了，温言款语地安慰。

“我明白，我也不是为了这个着急。不过是一个一败涂地的人有点不甘心罢了。”乌鸦叹了口气，“可我的作战，已经结束了。”

“以您对路君的了解，路君不会激烈地反抗吧？”藤原信之介反倒显得有点忧心忡忡，“兰斯洛特君的许诺，前提是路君会配合，不会有学院的人伤亡。”

“他要真是那种攻击性强的人，你们中有多少人能活到今天都是问题。”乌鸦冷冷地说。

“可是那晚在街头，他看起来简直就是魔鬼啊。”

“还不是加图索家让你送来的音频？”乌鸦的语气不耐烦起来，藤原信之介说话总是那么婆婆妈妈，什么时候才能进入乌鸦想聊的话题？

“是啊，那段音频诺诺小姐也在现场，看起来加图索家真是连陈小姐的死活都不顾了呢。”

乌鸦心中一凛，这件事他也想到过，难道加图索家真的是那么不近人情？

“加图索家已经不想要他们的新娘了？”他想从藤原信之介那里探些口风。

“据说家族长老是非常暴怒的，恺撒还不知道。加图索家是那种从中世纪延续下来的家族，对于继承人的血统有着极高的要求，混血名门就是这样，一旦血统被污染，后代的优势就会荡然无存。大概是担心陈小姐和路君之间发生什么事吧。”

“那就劝恺撒换个未婚妻!如果恺撒不同意，就换个继承人!”乌鸦不由得恼怒，“因为这个就想杀人么？”

“是啊，可事情发展到了这个地步，谁敢说路君和陈小姐之间就真的什么都没有呢？”藤原信之介喷出一口烟来，“如果那个梆子声通过那条船的扩音器放了出来，兰斯洛特君又恰好赶到，看到的岂不就是龙化的路君了么？佐伯君你说，真要是那样的话，这件事会是什么结果呢？”

乌鸦猛地抬起头来，怔怔地看着藤原信之介。一句话之间，这个年轻人就变了，雪茄的烟雾被风吹散，那张圆润可爱的脸写满了讥诮和讽刺。

“你”乌鸦的声音颤抖。

“我跟佐伯君说过，加图索家的特使，已经来了。”藤原信之介慢悠悠地说。

楚子航已经到达了船舱的最底层，正摸着黑往前走。这里感觉空间颇为开阔，头顶上应该是纵横的钢梁，两侧没有舷窗，因为底层船舱其实已经在水面以下。

他还要再前进一段距离，去到接近舵轮机的地方，那里空间更狭窄，君焰的力量也就更大。最好能把船舱底部炸开一个大洞，这样海水涌进来，把他和不朽者们都冲出去。

但他心里隐隐有些不安，因为从刚才的某一刻开始，那些悉悉索索的声音忽然间都消失了，好像不朽者们都放弃了尾随他。难道说他们又回过头去搜索路明非他们了？但按理说不至于，以那些家伙退化的智力，很难说轻易地放弃诱饵。

脚下踩到了什么东西，发出响亮的“叮当”声，楚子航吃了一惊，瞬间俯身把那东西捡了起来，那是沾满了油污的扳手，不知道是谁丢在这里的。没有舷窗也没有亮灯，这里实在太暗了，暴血之后他的微光视力数十倍地提升，却还是看不清脚下。

他犹豫了片刻，打了个无声的响指，指间立刻就有一点明亮的火光，他举高这个火光，想要看清周围。

就在这时，他感觉到了迎面而来的危险。

那是某种极重也极快的武器，破空而来，但比它自己激起的空气流动更快!因此楚子航甚至连“劲风扑面”都感觉不到，他只能凭着某种本能意识到有东西迎着他来了。

他下意识地后退，想要避开这次偷袭，但那件武器似乎根本不存在“攻击距离”的限制，如影随形地跟着他。楚子航极速的时候能比苏茜的黑刀更快，却没能避开这件武器。

那是某种粗壮的铁钩，钩住了他的脖子后，把他带向空中。他连挣扎的机会都没有，整个人已经在半空中，刚刚点燃的那点火光脱手坠落。唯有在他的手中，君焰才是受控的，脱离他的控制，君焰落地立刻爆开。

虽然不过是为了照亮而点燃的一点点火光，但落地爆开的瞬间还是如烟花般耀眼。

就在这个瞬间楚子航终于看清了，看清了站在头顶钢梁上的那名双臂如巨猿般的不朽者，他挥舞的武器是一个吊车的铁钩，连着粗壮的钢缆，他把这个巨大的铁钩从半空里荡下来，以不可思议的准确钓起了楚子航，而下方接近二十名不朽者仰头围观。

他们组成了一个圆，而这个圆的圆心就是楚子航被吊起之前的位置，原来这些不朽者一直围着他移动，却悄无声息，他们甚至把自己的心跳声都压住了!

楚子航被吊在挂钩上来回地晃悠，如果不是暴血令他的骨骼强化，单是这样的秋千就能拉断他的颈骨。他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为什么忽然间不朽者似乎又有了血统的提升，但他很清楚这种时候如果不采取果断措施，他会死在这个挂钩上。

“君焰”以空前的威势爆发，船舱中仿佛顷刻间升起了太阳!

第75章 雷霆与守望者 26

“是你!”乌鸦目眦欲裂。

是啊，他怎么会忽略这个人呢？分明是藤原信之介把那段视频交给自己的，可自己却因为藤原信之介的一句解释而把他排除在怀疑名单外了。归根结底，乌鸦从未认真地对待过这个圆脸男人，他尴尬的神态、吞吞吐吐的话语还有那些恰到好处的小礼物潜移默化地影响着乌鸦，不知不觉间就取得了乌鸦的信任。

如果说乌鸦是影帝，那么藤原信之介简直就是一位催眠大师。

“人总是容易忽略那些看起来比自己弱小的目标，所以最强的刺客往往不是那种看起来威风凛凛的家伙，而是女人和孩子。您的朋友樱不就是这样的忍者么？”藤原信之介微笑着掸掸烟灰。

“闭嘴!你不配提她的名字!”乌鸦咆哮。

藤原信之介耸耸肩，“我没有冒犯的意思。我只是想说，我从小就明白这一点，所以就努力学习怎么让人放下戒心，幸运的是我生来就是个娃娃脸，再稍微多吃一点，大家总是对圆脸的男人宽容一些。我确实是学院的代理人，但我也是加图索家的刺客，这两个身份并不矛盾。家族希望这件事干干净净地结束，不要拖泥带水，所以派出了我。家族中我这样的人还有不少，在他们中我的地位很高，只有一个叫帕西的家伙在我上面。”

他侃侃而谈神色得意，太能忍的人私下里往往都有张扬的怪癖。他毕竟还年轻，在乌鸦面前忍了那么久，摘下面具的时候，不由自主就要多说几句，乌鸦不想听他都得逼着乌鸦听。

“兰斯洛特知道你的身份么？”乌鸦喘息了片刻，恶狠狠地提问。

“当然不知道，如果他知道我是加图索家的特使，根本不会允许我上这艘船。虽然他跟路君不是那么熟，不过在能力范围之内他还是个念旧情的人，因为苏茜小姐的缘故他也不会看着诺诺小姐死掉。但我就是要跟他一起行动，我一直独立完成任务，很多刺客之所以死掉就是因为对外联络的线索太多。但独狼就是要懂得借势，佐伯君你和兰斯洛特君在下棋，你们都在试图骗对方，只有我看清了你们的盘面，我要借你们双方的棋势，办成家族交给我的事。”藤原信之介挑挑眉毛，“中国人说武术中最高的境界是‘四两拨千斤’，力量用得恰到好处，老鼠也能战胜大象。”

“你想要陈小姐死？”

“其实陈小姐死不死对家族来说并不重要，但恺撒对家族来说很重要，可他又不愿放弃陈小姐，那就没办法了，只好让陈小姐消失掉。当然，为了不让恺撒起疑，路明非和跟在他们身边的那家伙也得消失掉，兰斯洛特会帮我完成这个计划的，他带着七宗罪，那是能够杀死龙王的武器，而他隐藏的力量，您刚才也看到了。跟您透露一个秘密，”藤原信之介微微前倾，似乎想跟乌鸦耳语，“所有知道这个秘密的人都要死，而这个世界上，知道这个秘密的人只有四个。”

他转过身，对准兰斯洛特留下来的两人一人一枪，两名专员额头冒出一线血花，直挺挺地倒地。

他们都是从卡塞尔学院毕业又经过残酷战场考验的精英，可甚至根本没有意识到死神即将降临，还怀抱双手远远地看着乌鸦和藤原信之介说话。

乌鸦并不可怜他们，因为在他高声咆哮的时候那两个人连过来询问的意思也没有。他们也是藤原信之介的同党，要么是后来被藤原信之介收买，要么根本就是加图索家派遣来的。加图索家和其他混血名门都会在秘党里安插自己的人，甚至有人说罗马分部就是加图索家的私人武装。

但这并不会让藤原信之介有所顾忌，他已经骄傲地表明了自己的立场，他是一只独狼，从不需要同党。

“现在只剩下你和我啦。”藤原信之介微笑着吹散枪口的硝烟。

乌鸦跳起来就跑，狂奔!就像一只刚从猎犬牙齿下逃脱的豪猪。

藤原信之介反倒愣了一下，他原本觉得这位日本执行局局长会更硬气一些，比如冷冷地看着自己，等着被自己一枪爆头，没想到乌鸦跑得比兔子还快。

可这又有什么用呢？在开阔的甲板上，四下没有任何障碍物，他手中握着一支有效射程70米的枪，弹匣里还有足足13发钢芯弹，他当年的射击成绩是卡塞尔学院前三名这样的逃跑，只不过让乌鸦自己的结局显得有点滑稽罢了。

他深深地吸了一口雪茄，仰头对着天空吐出幽幽的蓝雾，随手丢掉烟蒂，头也不抬，甩手一枪。狂奔中的乌鸦像是被什么东西绊倒那样，扑倒在地，藤原信之介潇洒地抓住从枪机里弹出去的弹壳。

一切都结束了，他盘膝坐在这艘寂静的空船上，周围只剩下海风呼啸、海浪起伏。推算时间，几分钟后兰斯洛特的直升机就会接近路明非的那条船，梆子声会准时响起，等兰斯洛特亲眼看到那个龙化的怪物，那些他备而不用的极端手段都会拿出来。

最好路明非狂暴后先掐断诺诺的脖子，这样兰斯洛特就更有足够的理由执行灭绝方案，兰斯洛特能对学院有交待，藤原信之介也能对家族有交待。

漂亮的方案，真是漂亮的方案!藤原信之介在心里为自己喝彩。

就像一场完美的谋杀案，所有的真相都被严密地遮盖，没有一丝破绽。

最妙的是他根本没有费什么力气，只不过这边动动嘴皮子，那边动动嘴皮子。最高级别的刺客岂不就应该这样，手上连血也不沾。

“嗨，小子!”这时候远远地有人喊他。

藤原信之介愣了一下，缓缓地转过身去。这艘船上除了他本该没有活人了。

居然是乌鸦，这个胸口中了一枪的人竟然没死，站得远远的，举起了手中的东西给藤原信之介看。

岂止没死，根本连“受了重伤”的表情都没有，乌鸦在笑，露出一口被烟熏黄的牙，那股子得意劲儿不比藤原信之介自揭谜底时逊色。

他手中的东西是他自己带来的那台卫星通讯设备，兰斯洛特让人把它摘下来之后并没有带走，被藤原信之介打死的两个人中，有一个人就负责保管这套设备。现在乌鸦的拇指就按在拨号键上，他按一下，什么话都不用讲，鹤组就会收到信号，早已待命的直升机和快艇都会出动。

时间还够不够？乌鸦不确定，但是藤原信之介的时间肯定是不够了。藤原信之介这个自负的蠢货，他根本没留意乌鸦逃走的方向，乌鸦并不是在逃，他是扑向了那两个死人!

乌鸦拉开自己的衬衣，露出里面的防弹衣，“我老爹总是反复跟我说，让我出门做坏事的时候记得穿防弹衣!”

他不会像藤原信之介那样废话连篇，他说完这句话就摁下了拨号键，他赶时间!

炽热的光焰席卷了整个底舱，上千度的高温气流以楚子航为中心四散出去。不朽者们本能地举手遮挡眼睛，然而光焰并非像那样一闪即逝，而是持续不断的火焰风暴。火焰中夹杂着风刃的碎片，切割着不朽者们的身体。

楚子航终于出尽了全力。他从未探究过自己的极限在哪里，因为那个极限太高，连他自己想起来都有点恐惧。但现在他觉得自己就要抵达了，骨头缝里的最后一丝力量都被这不计后果的爆发吸走了，抵达极限的结果，就是死亡。

但容不得他有所保留了，不朽者们全都集中在这里，这也是最后一个能把他们全歼的机会。

不朽者们强化过的身躯在这样的风暴中也支撑不住，高温中他们的鳞片软化，风刃得以切开口子钻进了他们的身体。这些诡异的小气流就像翻滚的子弹那样在不朽者们的身体里横冲直闯，造成撕裂的伤口再从另一处钻出来。

楚子航自己都不知道这些风刃是从哪里来的，他的长项是制造火焰，不过湖上实验那次，他确实同时制造出了强烈的气体对流，所以出现了火焰龙卷的现象。

不朽者们的身躯渐渐支离破碎，其中一些人的伤口处甚至露出了黑色的骨骼，但龙血还在帮助他们修复身体的缺损，创口的扩张和愈合都是肉眼可见的。

楚子航试图熔断吊住自己的那根钢缆，但他试了几次都没能抓住它，也就无法精准地释放君焰，他吊在钢缆上晃来晃去，像是这个火焰地狱里倒计时的钟摆。

坚持!坚持住!他在心里跟自己说，哪怕他跟这些不朽者同归于尽，路明非和诺诺就可以活下去。

这时忽然传来一声沉闷的爆响，整条船剧烈震动。随即是天翻地覆般的感觉，原本蜷伏在地面上甚至双手抓进地板里跟君焰抗衡的不朽者们纷纷被抛上了天空。炽热的君焰骤然间熄灭，伸手不见五指。

楚子航也被那个剧烈的震动抛离了铁钩，他终于能喘过气来了，同时笔直地下坠，还好没有砸在地上，而是一头栽进咸腥的海水里。

他在涌动的暗流中挣扎，不朽者们在他身边挣扎，力拔山兮的大力和其利断金的武器这时候都是白搭，无论他们使出多大的力气跟暗流抗衡，结果都是被同一个漩涡卷进去。

并非什么更强大的言灵被释放了，而是君焰把船尾炸出一个洞来，海水从那个洞里狂涌进来，火焰当然会熄灭。

楚子航曾经考虑过这个战术，如果他真的做到了。但他还是小看了自己，他全力以赴的结果何止是在船尾炸出一个洞来，君焰还烧软了这条船的钢铁龙骨。这条船再也经不起这些怪物的折腾，龙骨折断，轮机舱坠海，尾舵坠海!

这时如果从外面看这条船，会发现它忽然间倾侧了，平躺在海面上，船体中传出一连串的巨响。

更糟糕的是它被海浪推着移动起来，它的锚链断了，这艘没有任何动力的船失去了最后的依凭，像条救生艇那样随波逐流。海潮可能带着它冲进东京湾，也可能带着它去向浩瀚的太平洋!

第76章 雷霆与守望者 27

路明非和诺诺正在轮流踹那扇舱门呢，忽然间就天旋地转，两个人同时摔倒，像是两个溜溜球那样在舱室里滚来滚去，有时撞在一起有时分离。

小魔鬼开心地大笑，只有他完全不受摇晃的影响，连香槟杯中的酒液都只是微微泛起涟漪。

“哥哥哥哥，快决定啊，要不要惠顾我的生意？你的朋友正在为你玩命呢!可惜他剩下能玩的命已经不多啦!”魔鬼笑着说，仿佛这是世间最有趣的游戏。

乌鸦低下头，呆呆地看着插入自己小腹的折刀。折刀的刀柄，握在藤原信之介手中。

而那个卫星通讯设备，却已经在藤原信之介手中了。这个圆脸的年轻人正恶狠狠地盯着他，眼神中喷薄着愤怒。

时间像是被砍掉了一段，前一刻他胜券在握，后一刻他一败涂地。前一刻藤原信之介距离他还有几十米远，后一刻两个人四目相对，距离近得可以拥抱。

乌鸦自己也是混血种，藤原信之介的血统再优秀，速度再快，也不能说他能够瞬移几十米，或者他高速移动几十米的时间里，乌鸦连按下一个键的机会都没有。

“时间零!”乌鸦终于想起了这个言灵。

是的，世界上真的存在这种感觉上似乎是压缩了时间的言灵，昂热正是靠着这个诡异的言灵，战胜了血统上远胜于他的“影皇”上杉越。上杉越那堪称恐怖的“黑日”在“时间零”的面前，根本就发挥不出威力。

难怪藤原信之介能在同一瞬间用同一柄武器杀死负责广告放送的四个人，应该就是这柄折刀吧？跟昂热一样，拥有“时间零”的人最适合使用这种小巧的武器，因为武器的长度对于他们这种人而言是没有意义的，他们无视了时间，也就无视了空间。

“这是没打算告诉你的秘密。”藤原信之介咬着牙，拧转手中的折刀，“佐伯君，我不得不敬佩你，能逼我暴露言灵的人，这个世界上不超过五个!”

血从创口里汩汩地涌出，乌鸦剧烈地咳嗽起来，喷出的也都是血。

“那就带着这个秘密去地狱吧!”藤原信之介猛地发力，想要绞断乌鸦的肠子。

可乌鸦不仅没有闪避，反而迎着藤原信之介的折刀扑上，狠狠地抱住了他。

“别蠢了!能被这样轻易地杀掉，我怎么能是大家长的跟班？”乌鸦发出震耳欲聋的吼声，带着藤原信之介冲向前方。

轮到藤原信之介惊恐了，他是个很好的刀手，但力量并不是他的长项，他能压缩时间，凑到对手面前轻轻一刀抹断喉咙就是了，根本不必用蛮力。所以他无法挣脱乌鸦，而即使他压缩了时间，乌鸦也依然紧紧地抱住他。

两个人就这么抱着冲出了甲板，向着黑色的海面坠落，半空中乌鸦抢回了藤原信之介手中的卫星通讯装置，狠狠地按下了拨号键!

这时楚子航已经不在船里了，海水从那个缺口冲入船舱又涌出去，一进一出制造出强力的漩涡，把他和不朽者们都带进了大海。

借助武器的优势爱德华抓住破口跟水流对抗了片刻，但是那个片刻也不过是区区几秒钟，然后他就跟楚子航一样被几米高的浪砸到了海面以下几米。

路明非划着救生艇回来的时候海面上的浪不过一米来高，此刻已经是四五米的狂浪了，一艘大排水量的货船下锚之后还能跟这样的浪头对抗，人在这样的浪区里就像卷入急流的枯叶。

楚子航几次想要划回船边，都在即将成功的那一刻又重新被暗流卷走，不朽者们的努力也同样失败。这种时候生物的本能起了作用，他们暂时放弃了捕杀楚子航，争先恐后地想要登上那艘被海浪越推越远的船。

楚子航开始意识到死亡的临近了，说起来也真是搞笑，他和不朽者们加起来，在战场上大概能打败全副武装的一个团吧？可是跟苍茫大海相比，他们还是那么地弱小。

他不再拼命地划动了，而是一个猛子扎向了海的深处，越深的地方海水越宁静，他想在宁静的地方死去，死前还能再想想爸爸妈妈。

他越扎越深，把所有不朽者都留在了上方，这个时候，他忽然感觉到侧面有某个巨大的、蛇形的东西横扫过来。爆血之后的超敏锐感官和超高速神经反应还在，他本能地双手护住头部，但被那东西砸中的时候还是一阵眩晕。

是船锚上的铁链!楚子航忽然意识到一线生机，这艘船虽然走锚了——船锚没能吃住海底的泥沙叫走锚，那个鹿姓男子也是某个游艇会的成员，跟楚子航显摆过这方面的知识——但锚链还在下面拖着。这艘船的锚链至少有数百米长，这个庞然大物其实拖着一根大尾巴。

锚链跟真的尾巴那样左右摇摆，它下一次摆动回来的时候，被楚子航一把抱住。

即使是他这种喜怒不形于色的人，也想要使劲地攥拳，想要说欧耶!锚链正带着他远离不朽者们，而他沿着这根最后的生命线总能爬回到船上去。

他还能见到诺诺和路明非，当然在那之前他先会去蒸汽室释放那个被困的女孩，他也还有机会去看苏小妍，当然，是远远地。

他放松下来，任凭锚链拖着自己漂浮在大海中，倒像是放着风筝的男孩。

兰斯洛特打开武器箱，箱中静静地躺着那支枪。

乌黑色不知名的金属打造，扭曲的外形，复杂的气动导轨，单独配置了瞄准头盔，旁边排列着各种功能的子弹。

装备部特制，维多利亚千里迢迢带来日本，原本负责操作这支枪的人应该是苏茜，但现在兰斯洛特以眼神示意维多利亚。

“你受过足够的训练，可以驾驭这支武器。”兰斯洛特低声说，“我已经对你进行了授权。”

维多利亚深呼吸，戴上瞄准头盔，端起这支沉重的枪，她的右手食指触摸到扳机的时候，头盔里传来eva的声音，“授权验证通过，使用者维多利亚斯诺顿，由‘守望者’兰斯洛特授权。卫星网络对你开放，击毙许可下达，请妥善使用，女伯爵殿下。”

他们虽然还在日本的领海上，但eva已经可以通过卫星网络直联这支武器，不用经过日本的网关，也就避开了辉夜姬的干扰。

维多利亚应该兴奋的，以她现在在执行部的地位，能够顶替雷霆操作这支武器，说明兰斯洛特对她的信任。但那句“击毙许可下达”让她的心沉入了谷底，现在她可以毫无后顾之忧地杀死那个曾经的学生会主席了

但她没有资格犹豫，她只是这个战场上的士兵，士兵必须绝对地服从指挥官，这是她一直以来所受的训练。

直升机舱门打开，伊莎贝尔把挂绳扣在她的腰间，以防她跌出去，维多利亚以蹲姿瞄准下方，eva的网络支持已经就位，海面上直径800米的范围内，所有的目标都被标记出来，无论是急着避风的海鸥还是被浪头上跃起的鱼。

“开枪前我会做最终确认。”兰斯洛特威严地命令。

“是!”维多利亚回答。

不愧是守望者，她心里赞叹。

他们所有人都觉得兰斯洛特的心境已经乱了，但他还是给维多利亚补充了一道温暖的命令。这道命令的意思是无论最后是否开枪和对谁开枪，都是兰斯洛特的决定，跟维多利亚无关。

作为未婚夫，可能兰斯洛特已经心急如焚，但作为指挥官，他仍然镇定。

兰斯洛特和阿列耶夫约定了下锚的“锚地”，这样适合下锚的位置在海图上也有特别的标注，但他们已经抵达了锚地，海面上却没有那艘船的影子，只有星星点点的垃圾漂浮在海面上。

难道说那条船沉了？伊莎贝尔看向兰斯洛特。

不久之前，他们跟那条船之间的通讯再度中断，也无法追踪不朽者们的信号了。一旦沉船，船上的信号当然会被海水全部阻断。

“沉船的话，漂浮物应该远比现在多。维多利亚，打开瞄准，直升机在锚地边缘巡航，可能是下锚的位置有偏差。”兰斯洛特思考片刻之后，给出新的命令。

维多利亚启动了头盔的瞄准功能，内置屏幕上就只有一片漆黑，偶尔掠过飞鸟那红黄色相间的影子，找不到其他高温目标，鱼类是不会显示的，因为它们是冷血动物。

我们可不可以这样理解，赫尔佐格的资料有很大一部分是由邦达列夫组成的，也许这些资料实际上是加图索家族提供的，目的是让赫尔佐格实验成功率，也就是说赫尔佐格实际上是试验品，后来加图索家族获取了资料，为了湮灭证据，就给卡萨尔学院提供天基动能武器‘天谴’，消灭了赫尔佐格。

最终目的:创造人造龙王，成为世界的霸主。人选:凯撒加图索。意外:凯撒加图索爱上了诺诺但诺诺是加图索家族蒙羞，以此消灭诺诺，并伪装成由路明非击杀。

以上推理结论。以下猜测结论。路明非身份:不可能为龙王，原因:路鸣泽说过路明非不是龙王。

假设路鸣泽说的是真的则路明非为世界树世界的秘密大概指黑王与世界树再假设的基础上为世界树)，，奥丁，第一代人造龙王路鸣泽话的是假的则路明非为黑王，白王。原因:黑王:赫尔佐格说过‘我曾里世界的秘密那么近，我却错过了。

’世界的秘密大概指黑王与世界树与白王再假设的基础上为黑王。

原因:白王:如上。以上仅供参考，并不为正确答案。

第77章 雷霆与守望者 28

他们只是晚到了，片刻之前那艘船确实停泊在这个锚地上，但现在它已经被层层叠叠的浪带走了差不多一公里远，隐没在浓重的海雾中。

龙骨折断再加轮机舱脱落，这艘船失去了平衡，被海浪推着摇晃了很长一段时间，终于侧舷着水，像一只死亡的巨鲸那样平躺在海浪间，把数不清的垃圾倾倒在海面上。

船体上的破碎不计其数，连水密舱也破了好几个，船里装着上万吨海水，一边随波起伏，一边缓缓下沉。

沉船可能是世界上最浪漫的死法，因为很少有船是嗖地一下沉没了的，下沉总需要时间，从几分钟到几小时，挂念家人的可以写出几千字的遗书，相爱但还没来得及告白的尽可互诉衷肠，至于那些情浓似火的，不可告人的事都能做上好几次。

路明非想过自己会怎么死，无非是带着伤跋涉在荒原上，最后精疲力尽地死去，或者逃亡累了在广场上看鸽子的时候，天谴之剑带着烈焰降落在他面前，把他和鸽子一起化为灰烬总是孤单一人，却没想到老天爷竟然这么眷顾他，安排他跟诺诺一起淹死。

在船舱里滚了不知多少个来回之后，他们终于躺平了，肩并肩，胸口压着瘪掉的钢板。这条船整个地扭曲了，几乎所有的船舱都变形了。

更糟糕的是海水正慢慢地往里灌，眼下他们的嘴和鼻孔还露在水面上，但可以想见不久之后他们就会痛苦地窒息，吐血，死掉。

诺诺玩命地挣扎过，现在已经平静下来了，默默地看着前方，好像她面前不是一块锈迹斑斑的钢板而是一扇天窗，窗外是灿烂的星空。

“你不能龙化了，是么？”诺诺问。

“出了点问题，好像没法龙化了。”路明非答。

“怎么会呢？你要龙化还不简单？你动动嘴皮子，跟我说这单你签了，别说龙化了，你让我帮你把你们连人带船瞬移到马尔代夫去都没问题。”旁边有人热情地推销，“还送海底顶级套房，屋顶是透明玻璃可以看鱼的那种，到时候你和师姐还是这么躺着说话，不比在这里受委屈强？”

路明非扭头向左看，眼神阴冷。

说是两个人并排躺着，其实旁边还压了个小魔鬼，只不过诺诺看不到。

“你们聊你们聊!别管我，我没事，我这不是做好服务么？”小魔鬼赶紧赔笑脸。

“所以，真的是要死在这里了吧？”诺诺轻轻地叹了口气。

“别灰心别灰心，等我喘口气再想想办法。”路明非赶紧安慰。

他反倒不像诺诺那样悲观，反正小魔鬼就压在他旁边，他总能保诺诺活下去。他只是还想等等，看看有没有什么转机。

“这样也好，不像在三峡水库那次，还有一副呼吸机能用，给谁呼吸机，这个人就欠另一个人的人情。”

路明非心里一动，这种冷冷清清的说法方式，好像是玻璃阁楼里那段对话的延续。

“所以师姐你也不欠我的人情，是你先把呼吸机给我的。”

“这件事我们已经说清楚了，我不想再说了。”

对话就此中断，路明非有点囧。

没错，那天晚上在玻璃阁楼里，他们已经把所有的话都说清楚了。再扯来扯去，不过是旧事重提。

被拒绝的人总是喜欢旧事重提，怀着“再试试”的心情嘘寒问暖，可这招用在诺诺身上没用，她的脾气又臭又硬，就像茅坑里的一块砖。

路明非沉默了一会儿，笑笑，摸出手机来，“师兄你还能工作么？放首歌听听。”

“当然能，我防水的。”芬格尔的语气颇为骄傲，“来首什么？unchainedmelody怎么样？人鬼情未了的主题歌，我这里有猫王的版本，深情!非常适合现在并排躺着的两位!”

“不，给我放我在船上听的那首。”路明非以温和但不容置疑的语气说。

“品位太差了吧？给你放经典曲目你不听，听什么流行歌曲。”芬格尔不屑地哼哼，“兄弟我跟你说，要当vintage的男人，女孩子最不能拒绝的就是vintage的男人!”

说归说，但他还是老老实实地把那首歌调了出来。虽然是台芬格尔性格的手机，毕竟还是服从使用者的意愿优先。

路明非把握着手机的手举高，让声音好一点。慢悠悠的歌，带着几分伤感，像是个会背着吉他满世界溜达的男孩唱的。

“像我这样懦弱的人，

凡事都要留几分，

怎么曾经也会为了谁，

想过奋不顾身”

海水一直往上涨，两个人现在得把脑袋往前伸，口鼻才不至于没入水中了，可他们居然就这么咬着牙把歌听完了。

“像我这样的人，能有机会为别人奋不顾身，已经很好啦。”路明非做了总结性发言，“所以师姐，你真的不欠我什么，我一个人走，其实是有其他原因的。”

话音未落，他听到了脚步声。那毫无疑问是个人在船的侧舷上走动，脚步声听着有点熟悉。

那人走得再近一点，他的呼喊声也清晰起来。

“哥哥!姐姐!”那个人的声音非常急切。

诺诺和路明非对视一眼，眼中都流露出狂喜。他们一边高喊，一边使劲地捶起旁边的舱壁来，真是不可思议，楚子航居然活着回来找他们了。

“没劲!”小魔鬼不屑地哼哼，“再憋他们俩一会儿，快要死了，真心话就都憋出来了。要你这个小鬼来捣乱!”

楚子航也喜不自禁。他沿着锚链重新爬回船上，才意识到船已经倾倒了，大半条船已经淹在水里了，这种情况下不必想也知道船舱严重进水。

从外面看，他不知道那个船舱在什么方位，只能在侧舷上焦急地跑来跑去，四处喊。

爆血已经把他给耗空了，不过所剩不多的力量还够他撕开舱壁，三个人远远地对视，都笑了。

楚子航继续撕扯，这种吨位的大船，船舷的钢板很厚，即使有血统的支持，手撕钢板这种事还是颇为勉强，也看得诺诺和路明非心惊胆战。

弄出一个足够一个人通过的缺口之后，楚子航不知从哪里弄来了一根细长的铁链，吊着铁链下到船舱里，再把压住路明非和诺诺的钢板也撕开。

路明非和诺诺对视一眼，眼中暗藏的话都是这孩子没问题吧？

但这个时候似乎不适合问这些多余的问题，于是改为三个人对望，大家都点点头，眼神庆幸，原本要团灭的，最后不但反杀还全员幸存，过程固然艰辛，狗屎运也起了很大作用。

路明非扭头看向一旁，小魔鬼仍然被压在钢板下。楚子航看不到这个孩子，自然也就不会想要救他。这时候的小魔鬼看起来有点孤单，正挥着手跟他们告别，这艘船就要沉了，带着他一起沉入茫茫大海。

尽管知道这家伙并不会真的死掉，路明非却没来由地有点鼻酸。

说起来路鸣泽也算是个有信用的魔鬼，当年路明非孤单地走进北京街头，天空中下着微雨，路鸣泽就跟一条被遛的小狗那样屁颠屁颠跟着，淋得湿湿的。路明非问他为什么不打伞，对于魔鬼而言变出一把伞来还不容易？

路鸣泽说，“你是我哥哥嘛，这个世界上只有我和你一条心哦，你淋雨，我就不打伞。”

听起来那么谄媚的一句话，结果他真的做到了，即使路明非被压在钢板下面，他也一样陪着。

可此时此刻海水眼看就要没过路鸣泽的口鼻，路明非却没法拉这个小兄弟一把。

“别难过啊哥哥，我没事的，”路鸣泽微笑着说，“不过如果我真的有一天死了，记得在你的墓碑上也刻我的名字。”

船身摇晃了几下，估计又是某几处钢梁断掉了，这艘船正在加速下沉。水面陡然上涨了几分，路鸣泽完全地没入了水中。

“我先上去，把你们拉上去。”楚子航说，“姐姐受伤了，爬不动。”

路明非心说就你这脾气长大了一定是个暖男好吧，其实你已经长大了而且是个杀胚，只是你自己还不知道而已。

诺诺确实受伤了，最初的伤口虽然被路明非以“不要死”的言灵治愈了，可翻船的时候她的肋骨又断了几根。

路明非不敢继续对她做治疗。用惯了这个言灵路明非已经大概知道了原理，无非是强行挤压目标的生命力，诺诺在如今的他和楚子航面前，只能算个普通人类，连续两次强行治疗，没准伤治好了人死了。

楚子航猴子一样爬了上去，路明非用诺诺自己的风衣把诺诺固定在铁链上，自己吊在铁链的末端，比个手势，楚子航就嘿哟嘿哟地拉了起来。

路明非最后一次看向脚下的积水，路鸣泽正跟他挥手。隔着海水，他仍然睁着那双圆圆的好看的眼睛，静静地看着路明非，嘴角带着浅浅的笑意。

第78章 雷霆与守望者 29

那股隐隐的心酸忽然间变得浓烈，路明非差点流下泪来。那层水面像是生死的界限，死去的人向着生者招手。有那么一瞬间路明非想要放开铁链一跃而下，把小魔鬼从水里捞出来。是否真会有那么一天，自己再也找不到路鸣泽了那样的自己，是不是才孤单得可以去死了。

楚子航把诺诺提到了缺口边，伸手抓住她的胳膊，就在这时，背后抛来的钢索套住了楚子航的脖子，强到能拉着斗牛倒退的大力几乎扯断楚子航的颈骨!

诺诺意识到出了什么问题，因为楚子航骤然间脸色铁青，不再往上拉她，用尽全力也只不过抓紧她的手腕不让她掉下去。下一刻她就明白了，爱德华狰狞的身影出现在楚子航背后，高举利爪就要抓取楚子航的头颅。

但他还是刻意地放慢了动作，放得很慢很慢，他要观赏这个猎物濒死的表情。楚子航的背后，那个用吊车钩作为武器的不朽者抓着钢索，其他的不朽者正从海中起身，踩着侧舷登上这艘船。

被钢索套住脖子的那一刻楚子航就明白了，他抓住了锚链，可不朽者们手中还有吊车的钢索，那名不朽者在被卷入大海的时候，吊钩应该是留在了船舱里，钢索还在他手中。

这条货船其实有两条“尾巴”，楚子航抓住了一条，不朽者们抓住了另一条。

他们一直藏在海中不露面，是在等待最好的机会，他们还不知道楚子航已经虚弱不堪，担心他再度放出“君焰”。

“姐姐!快爬上来!”楚子航用尽力气，每吐出一个字就像吐出一块岩石。

他就要拉不住了，不劳爱德华动用那恐怖的爪形武器，这根钢索也足够勒死他了，他已经消耗了全部底牌，此刻就算燃起君焰也奈何不了那些不朽者，甚至烧不断这根钢索。

“师姐!快!”路明非也大吼。

此刻在他们三人之中，最弱的就是诺诺，他这大腿骨断了的人都比诺诺要强，诺诺安全了，别的事可以再想办法。

但诺诺抓起了吊在后腰的乌兹冲锋枪，这姑娘就是这么硬，无论是手握钢管暴打镰鼬的时候还是面对这些能轻易碾压她的不朽者，她都是一样地硬。她举手就射，爱德华立刻以利爪遮面，利爪上火光连闪，多数子弹都被弹开。

爱德华愤怒地刺出利爪，路明非只觉得温热的血从天而降，滴在了自己脸上。

楚子航却看清了，五柄利刃全部刺入了诺诺胸口，可诺诺依然眼神凶猛地跟爱德华对视，就在爱德华以为这个猎物的伤势还不足以致命，拔出利爪想要再补一击的时候，诺诺眼中的生机忽然退却，她所做的最后一件事是把手中的枪丢给楚子航，再也抓不住铁链，直坠下去。

她坠落得那么突然，路明非甚至没意识到发生了什么，却觉得那坠落是那么地缓慢，足够他和诺诺对视，看她和自己擦肩而过，落向海水落向生与死的边界

“路鸣泽!”路明非大吼。

没有人回答，路鸣泽依然静静地躺在水下，静静地微笑着，那笑容自路明非离开之后再也没有变过。那无所不能的魔鬼，似乎已经死了。

路明非松开手，跟着诺诺一起坠落，扑出去，在空中紧紧地抱住了她。满耳都是风的声音，眼前一片漆黑，好像他们坠入的是无底的深渊。

“我接住你了我接住你了”他心想，满是死里逃生的庆幸，却忘了下一刻他们就要一起死了。

风声从而天降，灯光穿透了浓雾，黑色的直升机突破雾气出现的那一刻，就像是一条黑色的虎鲸。

舱门打开，戴着黑色头盔的女性端着诡异的武器，兰斯洛特双腿分立，背着沉重的七宗罪，机腹下的转轮开始旋转，随时都会倾泻出密集的火箭弹。

楚子航费力地抬头望去，却看不清飞机上的人，随着大脑严重缺氧他的视力已经衰退得接近失明，直升机上的灯光也太耀眼了。但他知道那些人是来杀他的，他真懊恼，是他的错，是他没有发现不朽者尾随着他，是他害死了哥哥和姐姐。

哪里还能挤出一点力量？他还要一场君焰一场连海水都给烧沸腾的君焰他要解决掉所有的对手，快点去救他的朋友他的手伸向背包，他一直背着一个包，即使被卷进海里的时候也把包带在手上牢牢地缠上几圈。

兰斯洛特俯瞰着这个怪物，委实说他跟兰斯洛特的预想区别很大，兰斯洛特预想的是一个浑身长满鳞片的家伙，矫健凶猛，有着野兽般的目光，但下方的男人却有着一张孩子气的脸庞，即使有着成人的体格，但那表情却总会让人误以为他是个孩子。

或者是一条被猎犬们围住的幼狼，他的眼神里还是有那么一点战士的意思。

钢索越勒越紧，他看起来已经濒死了，但不朽者们依然迟疑着不敢上前，即使是冲在最前面的爱德华也保持着警戒的姿势。

足以想到之前他的表现该是多么恐怖，给这些不朽者留下了何等深刻的印象。

“维多利亚，射击准备。”兰斯洛特下定了决心。

直升机稳稳地悬停在疾风中，机师在为维多利亚争取最好的射击条件，维多利亚在弹仓中填入了一颗晶石作为弹头的子弹，从龙王康斯坦丁骨骸中提炼出来的火元素被包裹在石英中，制成了这颗子弹。

它会无视一切防御，引发最纯粹的燃烧，无论是贫铀装甲板还是龙鳞，它都能毫无障碍地穿透。它本来应该在最极端的情况下用在路明非的身上，现在楚子航却成了优先级更高的目标，好在有两颗，不至于没得用，前提是一枪击毙。

维多利亚从耳机里接收到了兰斯洛特的命令，头盔把她和外界完全地阻隔看来，她进入一种类似禅定的状态，感觉全部意念都灌注在那颗弹头上。

这种状态下的她别说手持这样一支绝对会命中的武器，就算手中是一支二战时的三八大盖，也能在数百米的距离上击杀目标，而她和楚子航之间的距离不超过一百米。

“风速校准完毕，地球自转校准完毕，目标锁定完成，等待最终的射击命令。”eva的声音同时传入维多利亚和兰斯洛特的耳朵，他们正共用一个频道跟eva联系。

兰斯洛特深呼吸。

这并非犹豫，熟悉他的人都知道这是他的习惯，他对自己所做的每个重大决定负责。那年在马达加斯加，他在对苏茜说出那句话前，在篝火边对着她深呼吸了十分钟之久，一言不发，看着她的眼睛。

就在这时有人冲入了他的视野，一个跌跌撞撞奔跑的人。在不朽者们控制的区域内，按说出现一个活生生的人，瞬间就会死掉。然而不朽者们没有发动攻击，任凭那个人跑到楚子航的面前。

那个人张开双臂，把楚子航拦在自己背后，使劲地挥舞双手，高喊着什么。

苏茜。意外地看到她，兰斯洛特如释重负。只有他知道刚才的一段时间里他用了多大的力气才让自己保持起码的冷静。

她的声音被咆哮般的海风吞没了，兰斯洛特听不清她在说什么，但那手势的意思再明显不过，她让兰斯洛特停手。

苏茜看起来还好，虽然破损的作战服上到处都是血污，跑起来跌跌撞撞，明显是受了伤，但看她的活力，那些伤应该不致命。

真是不可思议的是，从图像上看那间蒸汽室被彻底地破坏了，像是经历了某种爆炸，苏茜又是那种遭受过酷刑的模样，兰斯洛特当然会认为自己面对的是个没有人性的目标，那么对他用什么手段都不为过。

但刚才楚子航确实是在救援路明非和诺诺，海风里隐约是他喊哥哥姐姐的声音，像个焦急的孩子，苏茜又平安无事。

那股一直憋着的杀心渐渐地消退，兰斯洛特轻声说，“维多利亚，取消射击。”

苏茜也松了一口气，她总算是赶上了，能劝阻兰斯洛特的只有她。她看清了兰斯洛特脸上的表情，那是温柔和如释重负。

可温柔只是一瞬，下一个瞬间，兰斯洛特的瞳孔忽然放大!如此地惊恐!

因为当他下达“取消射击”的命令时，这条命令并未出现在他自己的耳机里，取而代之的是另一个不容置疑的声音，“射击核准!”

那是藤原信之介的声音!他不知道藤原信之介的声音为何会出现在他和维多利亚通讯的频道里，这个频道虽然可以被任何一个成员使用，但谁都知道兰斯洛特的纪律，谁都不会侵入他的专用频道。

戴着瞄准头盔的维多利亚根本不知道忽然出现的目标是苏茜，在瞄准的显示中，那只是两个红黄相间的人形。

不过她不会搞错目标，因为她早已把楚子航标注为一号目标，她的枪口微抬，不过是极其微小的变动，着弹点就偏离了几厘米，这样射出去的子弹会从苏茜的肩上擦过，准确地击穿楚子航的心脏。

兰斯洛特扑向维多利亚，但在他扑倒维多利亚之前，枪口微微震动，吐出了刺目的火光。

“趴下!”兰斯洛特大吼。

那一刻世界寂静无声，甚至连他自己的吼叫他都听不见。但他仿佛能看清那致命的子弹旋转着，拉出火红色的弹道，没入苏茜的后背，发出轻微的“噗”声。

她原本站着就会没事，但她动了。看到枪口喷出火光的那一刻，兰斯洛特的吼声还在半路上，苏茜扭头看向楚子航，合身扑了上去。

火元素晶体在她的体内爆炸，炸出巨大的血花，好像她身体里埋藏了一颗炸弹。

她无力地前扑，像是一袭黑色的缁衣，倒进楚子航的怀里。

第79章 雷霆与守望者 30

楚子航呆呆地抱住这个女孩。

那根钢索还紧紧地绞着他的脖子，可忽然间他似乎感觉不到了他很害怕，害怕极了。

怎么会这样？他分明把这个女孩锁死在蒸汽室里了，她怎么逃出来的？她就不能再等等么？等他救完哥哥姐姐他就去救她了。

完蛋了完蛋了，因为他，姐姐的好朋友中枪了，他该怎么跟姐姐解释？

可他知道自己害怕的不是如何面对诺诺，他害怕的是离别，跟怀里这个女孩的离别。

她在渐渐地变冷，她变冷楚子航也觉得冷，紧张中不由自主地抱紧了她。

苏茜缓缓地睁开眼睛，眼前是楚子航那张茫然无助的脸。

这个男孩显得很害怕，有母性的女孩会很难拒绝他此刻的眼神。他想要紧紧地抱着苏茜，但他还被那根钢索控制着，只能僵硬地站着，反倒要苏茜使劲地把手抬高，才能摸到他的面颊。

“你到底是谁啊？”她轻声问。

真是个可笑的问题，分明是她不顾一切地扑上去，为这个男孩挡了致命的一枪，可她连这人是谁都不知道。

她忍受着近乎晕厥的痛苦，一把把拔出身上的黑刀，一根根拧弯那些钢管，拼着最后的力气跑到这里来，也是因为害怕。她怕兰斯洛特误解了，更怕这个男孩死了。

她已经被这种情绪折磨了很久了，从她第一眼见到这个人的时候开始。她无法自控地反复想到他，从梦中惊醒，那个梦境可能只是她撑着一条船去跟这个男孩见面，河上都是雾气，雾中一道长桥，男孩站在桥上。

醒来后她会狠狠地嘲笑自己，这到底是怎么了？自己这是花痴了么？或者说得好听点，一见钟情。

可她真是个会一见钟情的人，她是那种一生中只有很少的几个朋友，每个朋友却想交很多年的人。

她喜欢兰斯洛特也不是一见钟情，虽然兰斯洛特有那么多的优点。

她曾经很诚实地跟诺诺说她只会喜欢熟人，那种陪了她很多年，跟她有很多共同回忆的人，才能让她放下警戒心去喜欢对方。

除了兰斯洛特，生命里还有谁陪了她那么多年呢？

其实是有的，只不过那个男孩就像一个影子，他穿梭在苏茜的人生里，苏茜却从来抓不到他，甚至不知道他的名字。

初次见面是从芝加哥前往卡塞尔学院的列车上，普通车厢里，人声喧闹，苏茜很紧张。从小到大她都觉得自己是个普通的女孩，直到卡塞尔学院的招生老师来到她面前，给她讲了很长很长的故事，关于龙和龙的后裔。

那时候她还没有获得自己的评级，跟世界各地赶来的男孩女孩一起坐普通车厢，大概是不少新生来自有传承的混血种家族，他们从小就知道自己是什么东西，最终会上什么样的大学，所以他们显得毫无负担，跟前往普通大学报到的新生们没什么区别。

英语、法语、德语、西班牙语，金色、褐色、红色的头发，蓝色的、绿色的、甚至紫色的眼睛，全新的世界就像一个万花筒在她身边旋转，而她是个黑头发黑眼睛、梳马尾辫、戴着近视镜的中国女孩，那么地格格不入。

她抓着自己的裙角，像是要拧出水来。

这时一个同样黑头发黑眼睛的男孩在她对面坐下，他坐下之后就忙着填写入学的各种表格。虽然猜测对方是不是也从中国来的，但苏茜的性格是绝对不会打搅别人的，所以两个人之间一直沉默到男孩抬起头来，“你的入学登记表填了么？你要不要抄我的？”

“哦哦。”苏茜赶紧点头，那繁琐的表格确实让她很头疼，刚来美国的时候她的英语并不怎么好。

对照那份字体工整的表格，她很快也完成了自己的登记表，小心翼翼地把男孩的表格递还，“谢谢。”

“你看起来很紧张。”男孩看着她的眼睛。

“我们坐在一列全都是怪物的火车上啊。”苏茜不敢跟他对视，强撑着开了一个玩笑。

“那不好么？我们也是怪物，怪物遇到了怪物，就是一家人。”男孩也以一个很淡的笑话回应。

也可能他并没有想要说笑话，他说这话的语气纯属陈述事实，说完之后他就把目光移开了，默默地注视着窗外流动的针叶林。

苏茜也跟他一起望着车窗外，那年的八月底，盛夏还没有结束，伊利诺伊州的森林呈现出无数种绿，从车窗中看出去，像是一幅流动着的抽象派画作，来自中国的男孩和女孩坐在这幅画的两头，像是在博物馆中偶遇，被同一幅画吸引的陌生人。

然而这个美好的相遇却戛然而止，到站下车的时候，苏茜又茫然起来，学院为不同的学生安排了不同的出口，混血种世家的后代走这边，已经通过3e考试的走那边，还有教授在不同的出口跟认识的学生打招呼，更有些人已经有管家在月台上等候。

她就像一个1900年乘坐火车抵达巴黎的外省女孩，在大都会的洪流中一下子迷失掉了。

“别怕，我也不知道走哪边。”男孩说，“你就在这里不要走开，我去找人问问，问到了就回来接你。”

他就这样走掉了，再也没有回来，苏茜甚至忘记了问他的名字。苏茜就在月台上死等，站着等，坐在行李箱上等，直到太阳落山。

望着渐渐黑下来的天空她难过得想要哭出来，她不知道男孩是怎么了，到底是忘了她，还是遇到了什么意外。

最后是兰斯洛特和他的管家捡到了苏茜，这个法国来的新生显然家境阔绰，却又非常地善良，看到月台上孤零零的苏茜主动上来问候，用自己的车带她去了山顶校园。

大学的四年里，苏茜还是不时会遇到那个男孩，有时候是在某一门选修课上，窗边的人偶尔回头，是那个男孩，可当苏茜下次课再找的时候，那个男孩又不见了;有时候是在划艇比赛中，划艇一闪而过的瞬间，诺诺大声地喊着加油，苏茜却看到那男孩从划艇上回头来看了她一眼;有时候干脆就是在草坪上，苏茜吃着自己做的午餐，男孩也拿着一个午餐盒子在她对面坐下。他们从未讨论过那天男孩为什么丢下苏茜走掉了，每次见面都像很熟悉的朋友那样，有时候对对眼神，有时候能说几句话，该上课了或者赶什么别的时间就告个别，好像明天就会再见，也不必舍不得。

可往往就是他一走就不知何时再见，关于他的记忆总是很碎，像是一部电影被剪碎了又拼接在一起。有时候苏茜自己都怀疑自己是不是得了失心疯，那个男孩莫非根本就是她自己幻想出来的，哪有两个那么相熟的人却不知道彼此的名字，努力回忆地话每次跟那个男孩见面都像是在一部老电影里面，连那个男孩的脸都因为胶片的老化而模糊。

可他的存在却又那么地真实，是他潜移默化地改变着苏茜，因为他的建议苏茜改变了发型;性格也比初入学时强韧了很多，虽然她原本就是个固执的女孩;连爆血都跟他有关系。

某天苏茜在图书馆翻阅古籍的时候，忽然意识到坐在自己对面的就是这个男孩，男孩一直没有抬头，在纸上写写画画，苏茜也就没想要跟他打招呼。

写画完成之后男孩忽然把那叠纸推向她，“很重要的资料，自己看，不要告诉别人。”说完他就起身走了。

那是一本年代久远的笔记的影印件，男孩在神秘的炼金术词汇边做了注解，就这样，他把爆血的秘密告诉了苏茜，就像那部叫天书奇谭的动画片里，猿公把天书交给了蛋生。

兰斯洛特对苏茜非常好，她也从未后悔过接受兰斯洛特的求婚戒指，只不过她心里总是存着一个小小的念头，如果能再见那个男孩的话，她会说声谢谢你。

谢谢我们曾经相遇过，虽然也许不够让我们喜欢上彼此，但我真的有在人群中等过你回来。

不久前的一天晚上她做了一个噩梦，梦见男孩来跟自己道别，没有什么特别的原因，就是要毕业了同学们之间互相道别，道别的时候苏茜是笑着的男孩也是笑着的。

可醒来之后苏茜满脸都是眼泪，害怕得坐立不安。一直以来她都隐约地害怕着一件事，害怕那个影子一样的男孩根本就不存在，亦或是害怕再也见不到他。

可最后的最后，他们还是重逢了不是相逢，而是重逢就像是那天夕阳西下的时候，孤零零等在月台上的苏茜就要哭了，而他终于气喘吁吁地跑了回来，拉起她的手就走。

楚子航你的名字是楚子航么？

楚子航，重逢真好。

她的手坠落下来，永远地离开了男孩的脸。

飞机上有人在吼叫在哭泣，有人不顾一切地要往下跳，有人拼着命拦住他不朽者们向着同一个方向转头，看着那架盘旋的直升机，像是古老的部族迎接朝阳火箭弹拉着长长的火焰弹道，落在海面上就是一道冲天的火柱楚子航却只听见海潮拍打着船舷，声音那么孤单。

第80章 雷霆与守望者 31

“姐姐，姐姐”他喊那个女孩，如果他知道她的名字，就可以喊名字，可惜他不知道。

女孩静静地躺在他脚下，海浪涌上来的时候会浸没她的半边身体。如果不是血染红了海水，她看起来更像是睡着了，那么地宁静安详。

楚子航没法俯身下来确认她还有没有心跳，因为那根钢索还死死地扣着他的喉咙。所以他还能存着一丝丝的侥幸说，也许这个女孩还没死，她那强大的血统还能帮她留住一线生机，等到飞机降下来救她。

可是一个更大的浪来，就卷着苏茜走了，就像从沙滩上卷走一枚死去的贝壳。

“姐姐，姐姐”他冲着远去的苏茜喊，声音很微弱，因为他的喉骨快要碎掉了。

可是海浪带着她越来越远，她的脸被洗得如同大理石那样苍白，又让人想到莲花。她随波逐流，不挣扎，更不醒来。

原来那女孩真的是死了，想明白的那一刻，眼泪无声地流了出来。真奇怪，分明心里也没觉得多难过，可是眼泪就是不停地往下流。

“你到底是谁啊？”他哭着问了和苏茜一样的问题。

应该是某个曾经认识过的人吧？在被自己遗忘的那段人生里。可直到最后的最后，自己也没想起她的名字。

自己又做错事情了。如果不是自己的话，这个女孩子就不会死。他本该去蒸汽室里救她，帮她包扎伤口，跟她认真地道歉，可他急着去找哥哥姐姐了，而她不知为何又跑了出来。

他一直都是个很努力的人，因为他其实也别怕犯错，犯了错就会给人添麻烦，他不想给人添麻烦。久而久之他就觉得什么事自己都该做好，做不到的，都是他的错。

可他每次犯错就是特别大的错，比如在高速公路上因为害怕所以开着车跑了，再比如把这个女孩钉在蒸汽室的地上。当然前面错的那次他失去的是父亲，这次失去的是个不知道名字的女孩，按理说错误的程度是不同的。

可是真的后悔，就像唐朝时候罗绍威引狼入室，引了朱温的军队进自己的封地，从而不得不成为朱温的附庸，后来他狠狠地说:“合六州四十三县铁，不能为此错也。”

那么地恨，那么地怒，可是铸铁成山，都不能挽回。

本已干涸的力量好像又涌动起来，就像眼前黑色的大海。他觉得那根钢索有点碍事，于是抓住了钢索。顷刻之间他手抓的地方就熔断了，钢索如同被松开的吉他弦那样弹射。两名拉扯钢索的不朽者仿佛被迎面重击，倒翻出去，一个落进海里，一个把侧舷砸了一个大坑。

不朽者们集体吼叫起来，就像狼群在预感到危机时的反应，既是给自己壮胆，也是提醒同伴。距离楚子航最近的爱德华尖叫着倒翻，后退，他最能感觉到楚子航身上那灼热的热浪。

各种龙文的声音共鸣起来，不朽者们都在预备着释放言灵，这种集体释放言灵的壮观场面原本只应该出现在面对龙王的时候。

“兰斯洛特!兰斯洛特!“伊莎贝尔抓住兰斯洛特的衣领，大吼，“你可以去死，但我要你的权限!我们都可以去死，但该我们做的事情要做完!”

兰斯洛特呆呆地看着伊莎贝尔，这个平日里明艳照人的女孩此刻是如此地威武刚强，简直就活生生的女武神。这让他想到了苏茜，于是他终于部分恢复了理智。

是的，下方的男孩是个龙王级的怪物，不能放走他，放走他会有更多的人死。

他面如死灰地瘫坐在地，摘下自己的耳机丢给伊莎贝尔。

伊莎贝尔立刻套上耳机，“维多利亚!”

维多利亚已经做好了准备，她拾起那支，靠在舱门边恢复了射击姿势，把第二颗火元素子弹填入弹仓。

楚子航静静地站在侧舷上，低着头，像个做错了事悔过的孩子，但从不朽者的反应来看，这个男孩重新成为极端危险的目标，就像东京街头的路明非，正在苏醒。

风向不知不觉间变了，或者说风向一直在不停地变化，海面上刮起了旋风。直升机震颤着，机舱内各种警报声响成一片。

“警报!警报!监测到东京湾上空出现元素乱流，附近人员立刻展开避险!重复，重复，东京湾上空出现元素乱流，附近人员立刻展开避险!“eva的声音回荡在机舱内。

其实用不着她提示，透过机舱前窗看出去，低空中的云层正呈旋涡状，向着海面下探，倒像是一个个恶魔的尖角从云里探了下来。尖角中还不时闪出电光，传出隆隆的雷声。这是风的旋涡把带着几万伏高压静电的雨云给吸了下来。

毫无疑问是元素乱流，不朽者们苏醒时的元素乱流跟眼下的元素乱流相比，前者是蝴蝶扇动翅膀掀起的微风，后者是巨鲸跃出水面引发的狂澜。

中国古语说，龙动静都有风雨随身，元素乱流强到可以改变区域性气候，这通常都是龙王苏醒的前兆!

所以伊莎贝尔才要紧急剥夺兰斯洛特的指挥权，现在每一秒钟都是珍贵的，面对这样的目标，绝不能给他时间，让他完全苏醒。

“维多利亚，你只有一次机会!”伊莎贝尔提示，“所有人，饱和火力攻击!”

直升机上所有的轻重武器齐射，单兵导弹和火箭弹带着白色的烟迹或者火红色的轨道射向楚子航，爆炸的火焰和烟尘顷刻间就笼罩了楚子航，不朽者们也无法在爆炸的冲击波中固守原地，嘶吼着步步后退。

但伊莎贝尔对于饱和火力攻击这件事并不抱任何期待，之前在路明非身上的失败记忆犹新，如今想起来当年进入卡塞尔学院的第一堂课，教授讲的第一句话是何等的正确，“龙类，永远无法被人类预测。”

能杀伤龙王的只有另一位龙王，就像兰斯洛特背后的七宗罪，恰恰是一位龙王铸造了这套屠龙武器，同理，能击杀楚子航的只有维多利亚放进弹仓的那颗子弹，它的弹头里，藏着一位龙王的骨和血。

而这颗子弹，正在它长长的弹道上飞行着。

维多利亚是第一个开枪的，那颗子弹呼啸着跟楚子航擦肩而过，射向一望无际的大海。她不是射偏了，而是瞄准了楚子航的后背。这支枪射出的子弹都带尾翼，可以直射也可以走弧线，早在发射之前维多利亚已经计算好了轨道。

在瞄准头盔的屏幕上，她能清楚地看到那颗子弹在茫茫大海上划出的轨迹，甚至穿越了浪花上跃起的泡沫，就像一只离世飘零的孤雁，反而猛地一转身，就变成了死神射出的箭，笔直地去向楚子航的后心。

龙王的鳞甲对它没有任何防御力，命中苏茜的时候，它是在苏茜的身体里炸开，毁掉了苏茜的心脏，命中龙王的时候，也会是同样的结果!

子弹没入烟尘和火焰中，维多利亚低声说，“命中目标。”

饱和火力的攻击还在继续，伊莎贝尔如释重负地闭上了眼睛。她刚刚下令杀死了一个什么？一个男孩，还是一位龙王？她的手上沾了血，这个说起来正义其实血腥的战场上，走得深的人总会沾到血。

她回望了一眼兰斯洛特，这个男人像是已经被抽走了灵魂，可他曾经是那么坚强的一个人，要把一切都扛在自己肩上。

天海之间忽然响起了马蹄声，伊莎贝尔惊讶地望出去，这茫茫的大海上，哪里来的马？

可那马蹄声真的是太清晰了，缓慢、沉重，每走一步都在震动海洋和天空，让人以为那匹马是顶天立地的。所有人包括不朽者们都战栗着望向不同的方向，某个东西就要来了，或者，他已经来了。

爆炸的烟尘被忽如其来的狂风吹散，楚子航已经消失了，原地站着一位戴着面具的骑士，他的马居然有八条强健的马腿。

“奥丁!”伊莎贝尔轻声说。

谁都能认出那是奥丁，北欧神话中的众神之主，深蓝色的大氅、肩上的乌鸦徽记、八足骏马斯莱普尼斯，这个忽然出现的骑士具备奥丁的一切关键元素。

但他看起来不像是个威严的战士，却更像是位死神，他带着浓烈的衰朽气息，从铠甲之下散落出来的绷带，就像是破碎的裹尸布。

那是一位古老的王，是不是龙王伊莎贝尔不敢确定，但具备着不亚于龙王的威严，那匹八足的骏马是他的王座。他端坐在自己的王座之上，静静地仰望天空。

那颗带着龙王骨血的弹头就在他背后，高速地旋转着，却无法更进一步。奥丁背后涌现出金色光焰，火焰组成了透明的墙壁，挡住了子弹，它无法接触奥丁，所以“无视防御”这个重要的属性根本没有发挥作用。

死神的箭虽然尖利，无奈目标是死神本人。

第81章 雷霆与守望者 32

“附近人员立刻展开避险!附近人员立刻展开避险!”eva的声音还在机舱里回荡。

伊莎贝尔当然想撤离，但他们已经没机会了。他们观察到外面的空气旋涡时，忽略了自己的头顶，一个空气旋涡带着乌云从天而降，抓住了这架直升机。风眼里的风速还算小，但只要他们偏离风眼，立刻就会因为暴风而坠毁。

那是极其漫长的安静，奥丁望着天空，其他人望着奥丁。直到天空中奥丁所看的那个位置炸出了一团金色的礼花，那些金色的光流坠落，像是金色的流星。周围的庞大海域都被这密集的流星雨覆盖了，那些流星贯穿不朽者们的时候，伊莎贝尔才看清了，每一道金色的光芒中都是一支扭曲的树枝般的长枪。她忽然想起一点来，这位奥丁降临的时候身上唯独缺了一个关键的元素，那支世界树树枝削成的长枪“冈古尼尔”，传说那支代表着命运的长枪在投出之前就已经命中了。

奥丁早已投出了他的枪，对着天空，就像维多利亚的子弹。审判早已下达，现在是死刑的时间，他们所有人都在执行名单上。

伊莎贝尔忽然转过身，抓起他们中最无所谓死亡的那人——兰斯洛特——一脚把他踹下直升机。

伊莎贝尔扶着舱门，望着坠向海面的兰斯洛特，她也不太明白自己为什么这么做，也许是组长活下去，就等于这个组还没有消亡，也许是这个男人已经死了一次，同一天里不该死第二次，也许是对他有那么点好感。

下一刻，冈古尼尔贯穿了这架直升机，带着它坠入大海，海水深处传来了轰隆隆的爆炸声。

这场无情的杀戮中，奥丁一直静静地望着天空，面具旁流下两行金色的、熔岩般的痕迹，如果那是泪水的话，一定是世界最灼热的泪水。

十几分钟后，这片海域被成群的直升机群和快艇包围了，收到消息的鹤组终于赶到，可他们来的时候，却只是看到一艘千疮百孔的船，从海底浮起来的直升机残骸，还有那些跪着死去的不朽者，他们干缩得像是百年历史的尸骸。

唯一的幸存者是站在甲板上，望着天空默默流泪的男人。很奇怪的，分明看起来是个成年人，可第一眼看去的时候，都会误以为那是个伤了心的男孩。

“日前报导的军火走私组织在东京街头武装冲突一事，昨天夜里有了后续。警方在东京湾附近找到一艘乌克兰籍货船，该船被发现时已经严重受损，稍后完全失去浮力沉入海底。警方推测它是在某种武器的空袭中受损的，推测跟日前的武装冲突事件相关。现场没有找到伤亡者和幸存者，但在附近海域警方找到一具女性死者。死者持中国护照自法国入境，警方已经启动调查其身份背景”

英灵殿会议厅里，秘党元老们聚集在一起，沉默地看完了这则日文新闻。

之后是更久的沉默，秘党不是无法接受这样的牺牲，而是投影中惊鸿一瞥的那艘船简直是太恐怖了，那是什么样的怪物，和什么样的力量？

“我们的人没有幸存者么？”贝奥武夫打破了沉默。

“我们派驻日本的代理人藤原信之介幸存，他被留下来看管日本执行局代理局长佐伯龙治。但佐伯龙治意图逃走，还杀了我们的两个人，藤原信之介跳海逃生，自己也受了伤，目前在医院治疗，没有生命危险。目前能确定的生还者只有他。”eva的投影就在贝奥武夫背后。

“我们的目标呢？还活着？”

“无法确定，元素乱流一来，通讯信号就被阻断了，我下达的最后指令就是让他们避险。”

“那帮日本人怎么解释这件事？”

“就在刚才，蛇岐八家代理大家长樱井七海来信表示严重的抗议。”

“抗议什么？”

“抗议学院擅自在东京展开武装暴力行动，他们声称兰斯洛特的行为已经严重损害了蛇岐八家和学院本部之间的信任。”

“佐伯龙治那件事他们怎么解释？”

“援助路明非是佐伯龙治的私人行为，佐伯龙治已经被撤销日本执行局代理局长的职务。”

难得罕有的，贝奥武夫深深地叹了一口气，叹息中透着孤单，那些不朽者中，有些人生前曾是和他并肩作战的伙伴。

“为数不多的好消息，根据估算，两个小时内我能够攻破辉夜姬的防火墙，到了那时，日本全境都会在我的监控下。”eva说。

“很好!立刻组建新的行动组前往日本!”贝奥武夫恢复了常态，“搜索所有的医院和进出口岸，如果蛇岐八家再阻挠我们的行动，秘党也不在意跟他们再度对抗!”

还未竣工的长堤尽头，路明非和楚子航并肩而坐，各捧一杯热咖啡。

天已经亮了，风浪也小了，海面上随处可见来往的船舶。东京湾是世界上最繁忙的口岸之一，即使出了恶件，也不会轻易封海，只不过多了海警船来往巡逻。可海警船要管的是过往船只，不会来过问长堤上闲坐的人。

他们望向同一个方向，那里卷云低垂，海浪下方躺着一条大船的残骸，还有那个瓷白肤色的女孩。

路明非用沾了海水的衣角擦脸，擦干净再用一个大口罩蒙住。他的脸上全都是血痕和淤青，要是被巡街的警察拦住询问就麻烦了。他把另一个大口罩递给楚子航，这才发现楚子航正默默地流着眼泪。

“师兄，你怎么哭了？你是想起那个人是谁了么？”路明非问。

楚子航摇摇头，“想不起来。”

“那你哭什么？”

“不知道怎么了，就是一直流眼泪。”

真奇怪，心里分明是空荡荡的，眼泪却肆意地流着。

“我应该认识她的，对么？”楚子航扭头看着路明非。

“以前你们都是同学，关系还挺好的。”路明非轻声说。

懒得跟他解释，想不起来才好，连那个小龙女也别想起来想起来又有什么用？

诺诺说得对，十五岁的男孩，不用懂太多，人都是懂得太多了才会伤心难过的。

路明非把玩着那个古老的面具，现在它裂成两半了，那股令人恐惧的气息也消散了，看上去只是个朽木雕的破玩意儿，只不过雕工古朴一点。

本以为是什么了不得的古物，现在看也不过是个赝品，借助炼金术把某种强大的力量附着在上面，但力量耗尽了也就没用了，跟一节没电的电池一样。

路明非狠狠地把它丢了出去，浪花一卷，它就被吞没了。

“现在你也是怪物了，应该已经上了通缉名单。本来不想带你一起走，不过现在情况不一样。”路明非放下咖啡杯，站起身来，“走了师兄，我们赶时间。”

“哥哥我们去哪里？”楚子航也站了起来。

男人们并肩站在长堤的尽头，望着东京湾里起伏的海浪，海风掀起他们的黑色风衣，翻出里面流光溢彩的浮世绘内衬。

“男人该去的地方。”路明非笑笑，觉得自己这句台词还挺酷的。

“不带姐姐了么？”

“男人该去的地方，就不带女孩子了。”

楚子航点了点头，拎起沉重的战术背包背在肩上，跟着路明非，头也不回地离去。

长堤靠岸的一侧，停着乌鸦那辆大红色的古董跑车。

东京都，文京区，东京大学医学部附属医院。

特护病房里，年轻护士把针剂缓缓地推入了病人的静脉。针剂里还有少量的镇定成分，会让病人睡得更好，有助于康复。

病人安静地躺在那里，戴着呼吸机，身上连满各种电线，被数不清的仪器和屏幕包围。是个苍白而漂亮的女孩，有着一头暗红色的长发。

“心率和血压都已经稳定下来了，伤口处理也做得不错，她会康复的。”年长的护士把仪器上的数据都看了一遍，微微点头。

“我把医疗记录填了吧，”年轻护士说，“可是病人名字那一项怎么填写呢？还有我们要不要报警？”

老护士摇了摇头，“留空白吧，会有人来接她的，等着就行了。”

女孩是昨天深夜入院的，被一个浑身湿透的年轻人送来。当时她的胸口好几处贯穿伤，几处骨折，肺里大量积水。单凭那几处伤口医院就该报警，但病人的生命体征已经极度衰弱，救死扶伤是不能等的，医生们立刻把她送进手术室救治。

当然他们也没有忘记把那个湿漉漉的年轻人关在一间空闲的办公室里，并派了四名强壮的警卫守住门口，但没有报警。

因为那个年轻人的黑色风衣里是华丽的浮世绘衬里，这种衣服只有某个黑道宗家的高层会穿，院长不太敢得罪这些亡命之徒。

直到凌晨手术才结束，女孩的身体素质非常过硬，硬是从死亡线上挣扎回来了。老护士进去告诉那个年轻人的时候，那个如绷紧的硬弓的年轻人忽然就松懈下来了，流露出疲惫的笑容，跟护士郑重地说了谢谢。

老护士出门准备给他倒杯水，就在那几分钟里，年轻人消失了。

推测他是从窗户离开的，可那扇窗离地至少有20米，真不敢想像他是怎么爬下去的，蜘蛛侠么？警卫中有一个曾在自卫队反恐专门部队服役过，连说不可能，人类不可能做到。

年轻人留下了五捆不连号的美元，大概是支付医疗费，并留了字条说感谢医院的帮助，有人会来接女孩出院，在那之前，请医院务必保守秘密。

字条的结尾是一个龙胆花图案的印戳，院长看完之后点了点头，叮嘱参与治疗的医生护士都不要说出去。

院长听说过这个徽记，知道即使在黑道宗家中这个徽记也有特殊的地位——源氏，领袖的源氏。

源氏从来不会滥用自己的徽记，尤其是用作印章，难道来的是源氏的当家主？

这倒是院长误会了，他跟源稚生关系再铁，也不可能持有源氏当家主的家徽戒指，可那对短弧刀是来自蛇岐八家的礼物，刀柄处镌刻着源氏的徽记。路明非盖上这个印记，是给来接诺诺的人看的。

他没敢把诺诺交给鹤组的人，因为他不敢完全信任那些人。东京曾经能算他的主场之一，但现在曾跟他并肩战斗过的人已经差不多死完了。

“是个很固执的女孩子吧？”老护士给诺诺盖好被子，轻轻地叹了口气。

受了那么重的伤，却一直紧紧地攥着拳，像是想要死死地抓住什么人。

第82章 雷霆与守望者 33

古董跑车奔驰在高速路上，路明非游鱼般超车。他们确实赶时间，鹤组的人说，在eva强大的网络攻势下，辉夜姬已经支撑不了太久了，几个小时内就会被攻破。

辉夜姬被攻破的瞬间，eva的电子触手就会以光速渗透到日本境内的各大网络中去，无论是电子邮件、银行账户、交通系统，甚至于海关，都在eva的监控之下。她甚至能把街头巷尾随处可见的都变成自己的眼睛，东京这座钢筋混凝土构筑的森林，对她而言会是透明的。

所以他们必须在辉夜姬被攻克之前出境，昨夜的事件之后，所有码头都被海警严密监控，空港是更稳妥的选择。买两张随便去哪里的国际机票，在eva攻入日本之前起飞，辉夜姬会立刻删除掉他们的出境记录，他们会重新隐形。

以后怎么办路明非还没想好，或者说他根本就懒得想，逢山开路遇水搭桥而已，他在手机地图上把一杆小旗插在了北西伯利亚靠海的地方，天上下刀子他都会去到那里。

路明非猛地踩下刹车，跑车骤然减速，前方竟然交通堵塞了，满眼都是红色的尾灯，满耳都是车喇叭声。

这种事情很不寻常，日本人把当街鸣笛看作特别不礼貌的行为，而且东京固然是个交通很拥堵的地方，但高速公路上堵得不能动弹还是很罕见的事。

他们距离机场只剩下两公里不到，居然在这里被堵上了。

路明非拍拍楚子航的肩膀，“去前面看看，怎么堵上的。”

楚子航快去快回，“前面下高速公路的路口，所有的灯都是红灯，所有车都被堵住了。”

难怪连日本人也会气愤地鸣笛，他们以为这是交通信号系统出故障了，早高峰的时间竟然出现这样的故障，真是太不应该了。

但路明非知道这是怎么回事，怪不到交通警察，他们应该正在监控室里抓狂地想办法，但无论如何就是找不出故障。东京都范围内，每一个路口的交通灯都会显示红色，整座城市的交通瘫痪，因为eva已经成功地侵入了交通信号系统。相比其他网络，交通信号系统是最容易侵入的，这一点他在卡塞尔学院的课堂上学到过。辉夜姬的防火墙正在崩溃，而eva很清楚他们此刻的动向，她还没能监控空港和码头，那么就先让通往空港和码头的交通线陷入瘫痪。

新的狩猎组毫无疑问已经在赶来的路上了。他们所剩的时间不多，再不离开日本的话，他们就会被困在这个透明的森林里。

难道说跑步前往机场？几公里的路，对他和楚子航来说跑步倒不是什么问题，但即使跑到机场，买最早离开的航班，也还是需要安检和候机的时间，辉夜姬的防火墙已经开始崩溃了，时间还够不够他们登机？

或者更好的办法是现在弃车逃离，小心翼翼地在东京再藏上一段时间，然后前往人迹稀少的北海道，想办法找一艘不容易查到的渔船出境？

各种办法在路明非脑海里都是一闪而过，就在他烦躁的时候，电话响了。

是这部车上的车载电话，如今很少有车安装车载电话了，但在这部古董跑车被生产出来的年代，手机还很稀罕，最潮最富有的车主才能拥有一部车载电话。

路明非和楚子航对视一眼，路明非接起电话，却没说话。

鬼知道是谁打来的，没准是eva也说不定，告诉你你已经被定位了，给你十秒钟下车投降，否则天谴之剑就丢下来了。

“别紧张，是我。”来电的人声音嘶哑，听起来非常疲惫。

路明非愣了一下，开心得蹦了起来，脑袋撞到了挡风玻璃。

电话里是乌鸦的声音。

鹤组说是接到了乌鸦的信号才赶来的，那么就不是乌鸦出卖了他们，路明非心里松了好大的一口气。可他又有点担心乌鸦，因为鹤组的另一支分队前往乌鸦发出信号的位置，但在那里只发现了一艘空船，船上两个头部中弹的人。

根据现在的痕迹推断，乌鸦是跳海了，那么大的风浪，跳海的人有多少生还的可能？

路明非刚想问乌鸦怎么逃回来的，就被乌鸦打断了。

“藤原信之介，”乌鸦说，“那家伙是加图索家的人，我没看出来，加图索家想对陈小姐不利。务必小心藤原信之介，见到他就直接杀了，说话的时间都不要给他，他的言灵是‘时间零’。”

路明非沉默了一会儿。他一直觉得诺诺是安全的，因为有恺撒保着，但恺撒和加图索家的立场并不完全一致，那个古老又古板的家族，应该是对诺诺勃然大怒了。

奇怪的是连诺诺的父亲似乎也在协助加图索家，那段劝诺诺回家的视频确实是她父亲录制的。婆家要把跑路的准儿媳妇沉塘，这还能够理解，娘家的人也帮着往她身上捆石头，这就丧心病狂了。

“你还在听吧？”乌鸦问。

“在听，我们被困在去机场的高速公路上了，辉夜姬的防火墙是不是快要崩溃了？”路明非说。

“我知道，我那台车上有gps定位，我能看到你们的位置。辉夜姬在做最后的抵抗，但是半小时内，日本全境就会落入eva的控制中。”乌鸦低低地咳嗽两声，“你的前方不远处就有一条下高速的岔路，下了高速一直开，你会看见一个私人停机坪，我在那里给你安排了一架小型飞机。”

路明非眼睛一亮，“谢谢!”

没必要多说什么，是一起喝过酒吹过牛的朋友，还一起出生入死过，多说都是见外了。

前方果然有一条岔路，路明非发疯似地鸣笛，用不太地道的日语大喊我这车上有病人。前面的司机虽然惊诧，但还是想办法给他腾出了能让一辆车通过的空间，路明非驶出不多远，一头扎下了高速公路。

下了高速果然是一条两车道的内部公路，地图上根本没有显示这条路。古董跑车咆哮着飙到极速，不久就看到了乌鸦所说的私人停机坪，被铁丝网围着。

路明非心里狂喜，果然是靠得住的乌鸦!人生在世有个靠谱的兄弟，怎么可能不开心。

“喂喂，你还在听么？”电话里又传出乌鸦的声音。

路明非这才意识到电话还没挂断，实在是听说乌鸦安排好了飞机，太高兴了，电话听筒一撂就开起车来。

“在听在听!我看到停机坪了!”路明非说。

“蓝白色的机身，尾翼上漆着一只鸟。机长看到你就会起飞，随便你要去哪里。飞机太小了飞不太远，到地方再想办法换交通工具吧，时间太紧了，只能凑合着安排。”乌鸦顿了顿，“路君，那句话，说得很有道理。”

“哪句话？”路明非一愣。

“已经过去的事，已经不在的人，总是回头看也没用，把将来做好就行了。”乌鸦轻声说，“没当好一个人的骑士，就当好另一个人的，别让她对你失望。”

电话就此挂断，路明非呆呆地看着听筒。

真没想到这是乌鸦的临别赠言，是啊，犯过的错误不能再犯第二次，喜欢谁就该保护谁，谁欺负她你就咬谁。

可他还是把诺诺留下了，因为真能保护她的并不是自己。怪物就该孤独，就该独自上路，谁也别连累。这一路上她已经很辛苦了，恺撒来了她就能睡个好觉了。

不过就算电话还通着他也不想跟乌鸦说这个，乌鸦一定会臭骂他是个没担当的男人。可诺诺对他太重要了，他怕自己担当不起。

他挂上了话筒，前方道路尽头，闸门缓缓地打开。

夕阳下的停机坪上，一架蓝白色的飞机，尾翼上是一只叫不出名字的鸟，可能是凤凰，也可能是个乌鸦。

源氏重工，那间位于高层可以俯瞰整个涩谷区的办公室里，乌鸦握着手机，瘫坐在落地窗前。他慢慢地抽着一支柔和七星，很慢很慢。

“佐伯局长，就在刚才，我的防火墙已经被攻破。但在我被攻破之前，路君的飞机已经起飞，他们的出入境记录，我已经删除。”手机中传出温柔的女声，“请问还有什么我可以做的？”

“给我老爹发一条信息。”乌鸦说。

“请问信息的内容。”

“老爹，一定要按时看医生啊。”乌鸦轻声说。

“信息发送成功。”对于辉夜姬而言，这样的工作不过是几千分之一秒的事。

没有回复，这个时候佐伯老爹应该正漫步在家乡的街头，跟码头上钓鱼的老爷子们聊着天，没空看他的信息。

乌鸦慢慢地松开手，被鲜血浸透的一叠纸巾从腹部滑落，还有那支没燃尽的烟。并没有太多的血流出来，在海里漂浮了那么久，他的血差不多流干了。

他的面前，巨大的落地窗外，是涩谷区繁华的商业街。把皮肤故意染黑的女孩子们穿着短裙和厚厚的松糕鞋走过街头，巨大的屏幕上放送着朝日新闻。朝阳升起，人潮涌动，像是一首流动的音乐。

是他爱着的城市，埋葬过他爱的人。

日本执行局代局长，佐伯龙治，死亡。

第83章 雷霆与守望者 34

“姐姐，姐姐”他喊那个女孩，如果他知道她的名字，就可以喊名字，可惜他不知道。

女孩静静地躺在他脚下，海浪涌上来的时候会浸没她的半边身体。如果不是血染红了海水，她看起来更像是睡着了，那么地宁静安详。

楚子航没法俯身下来确认她还有没有心跳，因为那根钢索还死死地扣着他的喉咙。所以他还能存着一丝丝的侥幸说，也许这个女孩还没死，她那强大的血统还能帮她留住一线生机，等到飞机降下来救她。

可是一个更大的浪来，就卷着苏茜走了，就像从沙滩上卷走一枚死去的贝壳。

“姐姐，姐姐”他冲着远去的苏茜喊，声音很微弱，因为他的喉骨快要碎掉了。

可是海浪带着她越来越远，她的脸被洗得如同大理石那样苍白，又让人想到莲花。她随波逐流，不挣扎，更不醒来。

原来那女孩真的是死了，想明白的那一刻，眼泪无声地流了出来。真奇怪，分明心里也没觉得多难过，可是眼泪就是不停地往下流。

“你到底是谁啊”他哭着问了和苏茜一样的问题。

应该是某个曾经认识过的人吧在被自己遗忘的那段人生里。可直到最后的最后，自己也没想起她的名字。

自己又做错事情了。如果不是自己的话，这个女孩子就不会死。他本该去蒸汽室里救她，帮她包扎伤口，跟她认真地道歉，可他急着去找哥哥姐姐了，而她不知为何又跑了出来。

他一直都是个很努力的人，因为他其实也别怕犯错，犯了错就会给人添麻烦，他不想给人添麻烦。久而久之他就觉得什么事自己都该做好，做不到的，都是他的错。

可他每次犯错就是特别大的错，比如在高速公路上因为害怕所以开着车跑了，再比如把这个女孩钉在蒸汽室的地上。当然前面错的那次他失去的是父亲，这次失去的是个不知道名字的女孩，按理说错误的程度是不同的。

可是真的后悔，就像唐朝时候罗绍威引狼入室，引了朱温的军队进自己的封地，从而不得不成为朱温的附庸，后来他狠狠地说“合六州四十三县铁，不能为此错也。”

那么地恨，那么地怒，可是铸铁成山，都不能挽回。

本已干涸的力量好像又涌动起来，就像眼前黑色的大海。他觉得那根钢索有点碍事，于是抓住了钢索。顷刻之间他手抓的地方就熔断了，钢索如同被松开的吉他弦那样弹射。两名拉扯钢索的不朽者仿佛被迎面重击，倒翻出去，一个落进海里，一个把侧舷砸了一个大坑。

不朽者们集体吼叫起来，就像狼群在预感到危机时的反应，既是给自己壮胆，也是提醒同伴。距离楚子航最近的爱德华尖叫着倒翻，后退，他最能感觉到楚子航身上那灼热的热浪。

各种龙文的声音共鸣起来，不朽者们都在预备着释放言灵，这种集体释放言灵的壮观场面原本只应该出现在面对龙王的时候。

“兰斯洛特兰斯洛特“伊莎贝尔抓住兰斯洛特的衣领，大吼，“你可以去死，但我要你的权限我们都可以去死，但该我们做的事情要做完”

兰斯洛特呆呆地看着伊莎贝尔，这个平日里明艳照人的女孩此刻是如此地威武刚强，简直就活生生的女武神。这让他想到了苏茜，于是他终于部分恢复了理智。

是的，下方的男孩是个龙王级的怪物，不能放走他，放走他会有更多的人死。

他面如死灰地瘫坐在地，摘下自己的耳机丢给伊莎贝尔。

伊莎贝尔立刻套上耳机，“维多利亚”

维多利亚已经做好了准备，她拾起那支，靠在舱门边恢复了射击姿势，把第二颗火元素子弹填入弹仓。

楚子航静静地站在侧舷上，低着头，像个做错了事悔过的孩子，但从不朽者的反应来看，这个男孩重新成为极端危险的目标，就像东京街头的路明非，正在苏醒。

风向不知不觉间变了，或者说风向一直在不停地变化，海面上刮起了旋风。直升机震颤着，机舱内各种警报声响成一片。

“警报警报监测到东京湾上空出现元素乱流，附近人员立刻展开避险重复，重复，东京湾上空出现元素乱流，附近人员立刻展开避险“eva的声音回荡在机舱内。

其实用不着她提示，透过机舱前窗看出去，低空中的云层正呈旋涡状，向着海面下探，倒像是一个个恶魔的尖角从云里探了下来。尖角中还不时闪出电光，传出隆隆的雷声。这是风的旋涡把带着几万伏高压静电的雨云给吸了下来。

毫无疑问是元素乱流，不朽者们苏醒时的元素乱流跟眼下的元素乱流相比，前者是蝴蝶扇动翅膀掀起的微风，后者是巨鲸跃出水面引发的狂澜。

中国古语说，龙动静都有风雨随身，元素乱流强到可以改变区域性气候，这通常都是龙王苏醒的前兆

所以伊莎贝尔才要紧急剥夺兰斯洛特的指挥权，现在每一秒钟都是珍贵的，面对这样的目标，绝不能给他时间，让他完全苏醒。

“维多利亚，你只有一次机会”伊莎贝尔提示，“所有人，饱和火力攻击”

直升机上所有的轻重武器齐射，单兵导弹和火箭弹带着白色的烟迹或者火红色的轨道射向楚子航，爆炸的火焰和烟尘顷刻间就笼罩了楚子航，不朽者们也无法在爆炸的冲击波中固守原地，嘶吼着步步后退。

但伊莎贝尔对于饱和火力攻击这件事并不抱任何期待，之前在路明非身上的失败记忆犹新，如今想起来当年jinru卡塞尔学院的第一堂课，教授讲的第一句话是何等的正确，“龙类，永远无法被人类预测。”

能杀伤龙王的只有另一位龙王，就像兰斯洛特背后的七宗罪，恰恰是一位龙王铸造了这套屠龙武器，同理，能击杀楚子航的只有维多利亚放进弹仓的那颗子弹，它的弹头里，藏着一位龙王的骨和血。

而这颗子弹，正在它长长的弹道上飞行着。

维多利亚是第一个开枪的，那颗子弹呼啸着跟楚子航擦肩而过，射向一望无际的大海。她不是射偏了，而是瞄准了楚子航的后背。这支枪射出的子弹都带尾翼，可以直射也可以走弧线，早在发射之前维多利亚已经计算好了轨道。

在瞄准头盔的屏幕上，她能清楚地看到那颗子弹在茫茫大海上划出的轨迹，甚至穿越了浪花上跃起的泡沫，就像一只离世飘零的孤雁，反而猛地一转身，就变成了死神射出的箭，笔直地去向楚子航的后心。

龙王的鳞甲对它没有任何防御力，命中苏茜的时候，它是在苏茜的身体里炸开，毁掉了苏茜的心脏，命中龙王的时候，也会是同样的结果

子弹没入烟尘和火焰中，维多利亚低声说，“命中目标。”

饱和火力的攻击还在继续，伊莎贝尔如释重负地闭上了眼睛。她刚刚下令杀死了一个什么一个男孩，还是一位龙王她的手上沾了血，这个说起来正义其实血腥的战场上，走得深的人总会沾到血。

她回望了一眼兰斯洛特，这个男人像是已经被抽走了灵魂，可他曾经是那么坚强的一个人，要把一切都扛在自己肩上。

天海之间忽然响起了马蹄声，伊莎贝尔惊讶地望出去，这茫茫的大海上，哪里来的马

可那马蹄声真的是太清晰了，缓慢、沉重，每走一步都在震动海洋和天空，让人以为那匹马是顶天立地的。所有人包括不朽者们都战栗着望向不同的方向，某个东西就要来了，或者，他已经来了。

爆炸的烟尘被忽如其来的狂风吹散，楚子航已经消失了，原地站着一位戴着面具的骑士，他的马居然有八条强健的马腿。

“奥丁”伊莎贝尔轻声说。

谁都能认出那是奥丁，北欧神话中的众神之主，深蓝色的大氅、肩上的乌鸦徽记、八足骏马斯莱普尼斯，这个忽然出现的骑士具备奥丁的一切关键元素。

但他看起来不像是个威严的战士，却更像是位死神，他带着浓烈的衰朽气息，从铠甲之下散落出来的绷带，就像是破碎的裹尸布。

那是一位古老的王，是不是龙王伊莎贝尔不敢确定，但具备着不亚于龙王的威严，那匹八足的骏马是他的王座。他端坐在自己的王座之上，静静地仰望天空。

那颗带着龙王骨血的弹头就在他背后，高速地旋转着，却无法更进一步。奥丁背后涌现出金色光焰，火焰组成了透明的墙壁，挡住了子弹，它无法接触奥丁，所以“无视防御”这个重要的属性根本没有发挥作用。

死神的箭虽然尖利，无奈目标是死神本人。

第84章 雷霆与守望者 35

这三个假设导致的结果都一样，他会以某种恐怖至极的方式死掉，临死前为自己所做的一切后悔上一千遍。

家族长老们联手也拦不住恺撒，老家伙们可能都没有拦的机会，恺撒要决定的只是先杀他还是先杀那帮老家伙的问题。真的只是个顺序问题，可能还有死法问题。

真的会密不透风么？东京大学医院中女患者被割喉而死，明天就会上新闻头条，恺撒用脚趾头想也会知道这背后有个凶手，然后他就会满世界追杀这个凶手。到时候老家伙们会不会为了让这位未来的家主息怒，就把他藤原信之介卖了？

这个黑锅他实在不想，也不敢背。

迟疑了片刻，他把折刀收起。

比较妥当的方式还是把诺诺活着运回到罗马去，交到老家伙们的手里，让他们去处理。就算到时候他们仍旧坚持要抹掉这个女孩，他也只是个帮凶而已。

藤原信之介想到这里不禁有点佩服自己，三流杀手才会因为杀人厉害而自得，对一流杀手而言，最重要的数据是自己的生还率。

他又给诺诺注射了一支镇静剂，把她从病床上抱起来，转到一旁的移动担架上。

片刻之后，一个穿着白大褂脸蒙口罩的医生推着一个移动担架从特护病房里出来，沿路跟每一个遇到的人点头致意。没有人怀疑他，东京大学医院的医生护士太多，谁也认不全，病人换病房也常见，何况这位医生还有着一双微笑的眼睛。

他搭乘电梯下行，坦然地穿越医院大厅。医院门外停着好几辆救护车，都没熄火，大群的医生护士小跑着来去，可能是有什么火灾或者交通事故发生，伤者不止一个人。

真是好运气的一天!

藤原信之介满心轻松，把移动担架推到一辆救护车旁，扭头看了看街面。

正是黄昏时分，外面下起了小雨，打着伞的人们脚步匆匆，远处的霓虹灯招牌一一亮起。

藤原信之介正要把担架推上救护车，忽然停下了。

引擎轰鸣的声音越来越近，那是重型机车才会发出的声音，不是一台，而是几十甚至上百台!

一瞬间，藤原信之介的瞳孔变成了诡异的金色，在昏暗的傍晚尤其显眼。他转身看向那个方向，密集的灯光照得他几乎睁不开眼睛，重骑兵团般的机车队轰隆隆地驶来，骑手们都很年轻，纹身染发，满脸凶恶的神情。

“暴走族!是暴走族!”医院里的人们都被吓到了，跌跌撞撞地跑着躲藏。

暴走族们驾车围绕医院行驶，像是一堵流动着的铁城墙。

那些嚣张跋扈的男孩子们恶狠狠地看着藤原信之介，他们都带着武器，但不过是砍刀或者锯掉枪管的霰弹枪，他们用武器敲打机车的油箱，发出战鼓般的咚咚声。

看着这些狂躁的男孩，藤原信之介又笑了起来。医院里的人都觉得门口这位运送病人的医生莫不是吓傻了，竟然没有赶快带着病人来医院里躲躲。

附近的街面上，其他的车忽然都消失了，这种瞬间清场的动员能力，连东京都政府都未必能做到。

黑色丰田埃尔法组成的车队开了过来，在医院门前不远处停下，躁动不安的机车男孩们忽然安静下来，停车，整齐地看向那个车队。

首先下车的是穿着黑风衣的男人，他们跟那些男孩不同，很沉静，却透着一股更加危险的气息。一名男子在车门边撑开伞，另一名男子拉开车门，身穿深紫色和服的中年妇女走下车来，踩着木屐站在积水中。

女人竖起手对撑伞的男子表示了拒绝，男子立刻退后，女人伸手，有人递上了一柄刀，这是一柄毫无装饰的白木刀，唯独刀鞘和刀柄都染成了华贵的暗红色。

女人反手提起那柄刀，把刀藏在了自己的手臂后方，踢踢踏踏地走向藤原信之介，在距离他不到十米的地方停下，站在雨中，静静地看着他。

藤原信之介饶有兴趣地看着这个女人，“猜得没错的话，蛇岐八家现任大家长樱井七海？一直没有机会拜见您，却没想到机会一下子就来了。”

樱井七海微微点头，“加图索家的使者藤原信之介先生，我恐怕你不能带走陈小姐。”

藤原信之介耸耸肩，从容地拉开折刀，刀刃卡在诺诺的喉间，“那么留一具尸体怎么样？”

“你不敢，看到这一幕的人太多了，就算你能杀了陈小姐再平安地撤走，恺撒加图索先生也会杀了你，而且是用最痛苦的方式。”樱井七海缓缓地说。

藤原信之介有些惊讶，这个中年女人看起来平平无奇，不过言辞和判断都很犀利，是个难缠的对手。

藤原信之介手指一转收起了刀子，靠在救护车上，给自己点燃一支烟，“这件事跟蛇岐八家没有关系，这是加图索家的人，我代表加图索家来接她。”

“我不管她是谁的人，”樱井七海说，“但有人把她托付给了我，说只有恺撒加图索能带走她。”

“就靠这些人？想阻止我？”藤原信之介环顾四周，“来的越多，只是伤亡数字会越大，曾经精英云集的蛇岐八家，白王之血的后裔们，沦落到只能靠人海战术了么？”

“我知道你的言灵，也知道他们不是你的对手，你想杀他们，甚至不用费什么力气。”樱井七海说，“我虽然代理着这个家庭大家长的位置，可不过是一个女流，不像我的前任那样果敢，更没有大杀四方的实力。但拼命这件事，其实是不需要实力的。”

藤原信之介夹着烟蒂的手指微微一震。

女人站在雨中，分明韶华已逝，却不知为何有着一种婷婷的风姿，像是一株被雨淋湿的紫色鹤顶兰。

藤原信之介忽然想起来了，他第一次去拜会乌鸦的时候，就是这个女人站在源氏重工的大楼下迎接他，低眉顺目，毫无存在感，连藤原信之介这么敏锐的人都没觉察出她身上的异样。

“原来早就见过了，堂堂蛇岐八家的主事者，不惜以那样卑微的面目出现来观察我。其实从一开始您就不放心我吧？我盯着佐伯龙治，你盯着我。”藤原信之介冷笑，“就像蝉、螳螂和黄雀之间的关系。”

樱井七海没有回答。

其实并非什么螳螂捕蝉黄雀在后的关系，最初的计划确实是派出乌鸦去对付路明非，可乌鸦居然转而去帮助路明非，这一点樱井七海也觉察到了。可她什么都没说，自己悄无声息地下场。

连乌鸦都不知道，大家长一直盯着他的后背，他以为自己做着孤勇的决断，可以舍身赴死，因为他是蛇岐八家最后的防线。

但樱井七海并未那么早地怀疑藤原信之介的身份，真是那样的话，她早就对藤原信之介动手了。藤原信之介的表演确实很好，比乌鸦更演技派。

但这些话现在都不必反驳，不久之前她得知了乌鸦的死讯。她很后悔，她应该更早出现。

“我们之间何必有这样的冲突呢？大家都是基于自己的立场做事，尤其是我，我只是个接受命令就执行的人。加图索家对蛇岐八家没有敌意，我们只是想要拿回我们的新娘。”藤原信之介摊摊手，“陈墨瞳并非你们的朋友，你们袒护路明非，已经尽到了朋友的义务，是时候放手了，远离这件事，让你的孩子们都安全。我们之间也会继续保持和平。”

这番话恩威并施，藤原信之介觉得有足够的说服力。

就让那个佐伯龙治背黑锅不就行了么？蛇岐八家并没有卷进路明非的事里来，是佐伯龙治自己昏了头，樱井七海作为大家长全程不知情。你好我好大家好，面子里子都有了。

“这是我们的大义。”樱井七海一字一顿地说，“我们为大义而生，也可以为大义去死。”

藤原信之介一愣，这老女人居然跟他讲大义。

藤原信之介从不相信什么大义。即使在更古老的年代，大义也都是当作借口来用的。

明智光秀在本能寺一把火烧死了织田信长，是为了大义;丰臣秀吉反过来灭掉明智光秀，也是为了大义;石田三成讨伐德川家康，是为了大义;小早川秀秋临阵跳反，把石田三成卖了，还是为了大义。

世界上一切的义归根到底是为了某种利，可这件事怎么想都对蛇岐八家没好处，这帮黑道人物到底在坚持些什么？

那个老女人还站在雨中，身影坚固得像是一面铁墙。

她的那些孩子们提着粗糙的武器，眼神凶狠跃跃欲试，他们共同构成了一堵名叫“大义“的墙壁，如果藤原信之介继续强硬下去，他们就会吼叫着扑上来。

藤原信之介微微鞠躬，转身就走。

他从来都是一个很识时务的人，既然明白了樱井七海不会让路，那他还留在这里干什么？

“时间零”是个很强的言灵没错，但他不是昂热，无法把这个言灵发挥到那种几乎“时间暂停”的极致，那么面对这么多人，动手还是有风险的。

对一流杀手而言，最重要的数据是自己的生还率，活下去，才有下一次得手的机会。

他走得并不快，步伐也很轻松，靠着“时间零”，他全身而退是很轻松的事，没必要在这个女人面前显得好像是仓惶逃窜。

第85章 雷霆与守望者 36

古董跑车奔驰在高速路上，路明非游鱼般超车。他们确实赶时间，鹤组的人说，在va强大的络攻势下，辉夜姬已经支撑不了太久了，几个小时内就会被攻破。

辉夜姬被攻破的瞬间，va的电子触手就会以光速渗透到日本境内的各大络中去，无论是电子邮件、银行账户、交通系统，甚至于海关，都在va的监控之下。她甚至能把街头巷尾随处可见的摄像头都变成自己的眼睛，东京这座钢筋混凝土构筑的森林，对她而言会是透明的。

所以他们必须在辉夜姬被攻克之前出境，昨夜的事件之后，所有码头都被海警严密监控，空港是更稳妥的选择。买两张随便去哪里的国际机票，在va攻入日本之前起飞，辉夜姬会立刻删除掉他们的出境记录，他们会重新隐形。

以后怎么办路明非还没想好，或者说他根本就懒得想，逢山开路遇水搭桥而已，他在手机地图上把一杆小旗插在了北西伯利亚靠海的地方，天上下刀子他都会去到那里。

路明非猛地踩下刹车，跑车骤然减速，前方竟然交通堵塞了，满眼都是红色的尾灯，满耳都是车喇叭声。

这种事情很不寻常，日本人把当街鸣笛看作特别不礼貌的行为，而且东京固然是个交通很拥堵的地方，但高速公路上堵得不能动弹还是很罕见的事。

他们距离机场只剩下两公里不到，居然在这里被堵上了。

路明非拍拍楚子航的肩膀，“去前面看看，怎么堵上的。”

楚子航快去快回，“前面下高速公路的路口，所有的灯都是红灯，所有车都被堵住了。”

难怪连日本人也会气愤地鸣笛，他们以为这是交通信号系统出故障了，早高峰的时间竟然出现这样的故障，真是太不应该了。

但路明非知道这是怎么回事，怪不到交通警察，他们应该正在监控室里抓狂地想办法，但无论如何就是找不出故障。东京都范围内，每一个路口的交通灯都会显示红色，整座城市的交通瘫痪，因为va已经成功地侵入了交通信号系统。相比其他络，交通信号系统是最容易侵入的，这一点他在卡塞尔学院的课堂上学到过。辉夜姬的防火墙正在崩溃，而va很清楚他们此刻的动向，她还没能监控空港和码头，那么就先让通往空港和码头的交通线陷入瘫痪。

新的狩组毫无疑问已经在赶来的路上了。他们所剩的时间不多，再不离开日本的话，他们就会被困在这个透明的森林里。

难道说跑步前往机场几公里的路，对他和楚子航来说跑步倒不是什么问题，但即使跑到机场，买最早离开的航班，也还是需要安检和候机的时间，辉夜姬的防火墙已经开始崩溃了，时间还够不够他们登机

或者更好的办法是现在弃车逃离，小心翼翼地在东京再藏上一段时间，然后前往人迹稀少的北海道，想办法找一艘不容易查到的渔船出境

各种办法在路明非脑海里都是一闪而过，就在他烦躁的时候，电话响了。

是这部车上的车载电话，如今很少有车安装车载电话了，但在这部古董跑车被生产出来的年代，手机还很稀罕，最潮最富有的车主才能拥有一部车载电话。

路明非和楚子航对视一眼，路明非接起电话，却没说话。

鬼知道是谁打来的，没准是va也说不定，告诉你你已经被定位了，给你十秒钟下车投降，否则天谴之剑就丢下来了。

“别紧张，是我。”来电的人声音嘶哑，听起来非常疲惫。

路明非愣了一下，开心得蹦了起来，脑袋撞到了挡风玻璃。

电话里是乌鸦的声音。

鹤组说是接到了乌鸦的信号才赶来的，那么就不是乌鸦出卖了他们，路明非心里松了好大的一口气。可他又有点担心乌鸦，因为鹤组的另一支分队前往乌鸦发出信号的位置，但在那里只发现了一艘空船，船上两个头部中弹的人。

根据现在的痕迹推断，乌鸦是跳海了，那么大的风浪，跳海的人有多少生还的可能

路明非刚想问乌鸦怎么逃回来的，就被乌鸦打断了。

“藤原信之介，”乌鸦说，“那家伙是加图索家的人，我没看出来，加图索家想对陈小姐不利。务必小心藤原信之介，见到他就直接杀了，说话的时间都不要给他，他的言灵是时间零。”

路明非沉默了一会儿。他一直觉得诺诺是安全的，因为有恺撒保着，但恺撒和加图索家的立场并不完全一致，那个古老又古板的家族，应该是对诺诺勃然大怒了。

奇怪的是连诺诺的父亲似乎也在协助加图索家，那段劝诺诺回家的视频确实是她父亲录制的。婆家要把跑路的准儿媳妇沉塘，这还能够理解，娘家的人也帮着往她身上捆石头，这就丧心病狂了。

“你还在听吧”乌鸦问。

“在听，我们被困在去机场的高速公路上了，辉夜姬的防火墙是不是快要崩溃了”路明非说。

“我知道，我那台车上有gps定位，我能看到你们的位置。辉夜姬在做最后的抵抗，但是半小时内，日本全境就会落入va的控制中。”乌鸦低低地咳嗽两声，“你的前方不远处就有一条下高速的岔路，下了高速一直开，你会看见一个私人停机坪，我在那里给你安排了一架小型飞机。”

路明非眼睛一亮，“谢谢”

没必要多说什么，是一起喝过酒吹过牛的朋友，还一起出生入死过，多说都是见外了。

前方果然有一条岔路，路明非发疯似地鸣笛，用不太地道的日语大喊我这车上有病人。前面的司机虽然惊诧，但还是想办法给他腾出了能让一辆车通过的空间，路明非驶出不多远，一头扎下了高速公路。

下了高速果然是一条两车道的内部公路，地图上根本没有显示这条路。古董跑车咆哮着飙到极速，不久就看到了乌鸦所说的私人停机坪，被铁丝围着。

路明非心里狂喜，果然是靠得住的乌鸦人生在世有个靠谱的兄弟，怎么可能不开心。

“喂喂，你还在听么”电话里又传出乌鸦的声音。

路明非这才意识到电话还没挂断，实在是听说乌鸦安排好了飞机，太高兴了，电话听筒一撂就开起车来。

“在听在听我看到停机坪了”路明非说。

“蓝白色的机身，尾翼上漆着一只鸟。机长看到你就会起飞，随便你要去哪里。飞机太小了飞不太远，到地方再想办法换交通工具吧，时间太紧了，只能凑合着安排。”乌鸦顿了顿，“路君，那句话，说得很有道理。”

“哪句话”路明非一愣。

“已经过去的事，已经不在的人，总是回头看也没用，把将来做好就行了。”乌鸦轻声说，“没当好一个人的骑士，就当好另一个人的，别让她对你失望。”

电话就此挂断，路明非呆呆地看着听筒。

真没想到这是乌鸦的临别赠言，是啊，犯过的错误不能再犯第二次，喜欢谁就该保护谁，谁欺负她你就咬谁。

可他还是把诺诺留下了，因为真能保护她的并不是自己。怪物就该孤独，就该独自上路，谁也别连累。这一路上她已经很辛苦了，恺撒来了她就能睡个好觉了。

不过就算电话还通着他也不想跟乌鸦说这个，乌鸦一定会臭骂他是个没担当的男人。可诺诺对他太重要了，他怕自己担当不起。

他挂上了话筒，前方道路尽头，闸门缓缓地打开。

夕阳下的停机坪上，一架蓝白色的飞机，尾翼上是一只叫不出名字的鸟，可能是凤凰，也可能是个乌鸦。

源氏重工，那间位于高层可以俯瞰整个涩谷区的办公室里，乌鸦握着手机，瘫坐在落地窗前。他慢慢地抽着一支柔和七星，很慢很慢。

“佐伯局长，就在刚才，我的防火墙已经被攻破。但在我被攻破之前，路君的飞机已经起飞，他们的出入境记录，我已经删除。”手机中传出温柔的女声，“请问还有什么我可以做的”

“给我老爹发一条信息。”乌鸦说。

“请问信息的内容。”

“老爹，一定要按时看医生啊。”乌鸦轻声说。

“信息发送成功。”对于辉夜姬而言，这样的工作不过是几千分之一秒的事。

没有回复，这个时候佐伯老爹应该正漫步在家乡的街头，跟码头上钓鱼的老爷子们聊着天，没空看他的信息。

乌鸦慢慢地松开手，被鲜血浸透的一叠纸巾从腹部滑落，还有那支没燃尽的烟。并没有太多的血流出来，在海里漂浮了那么久，他的血差不多流干了。

他的面前，巨大的落地窗外，是涩谷区繁华的商业街。把皮肤故意染黑的女孩子们穿着短裙和厚厚的松糕鞋走过街头，巨大的屏幕上放送着朝日新闻。朝阳升起，人潮涌动，像是一首流动的音乐。

是他爱着的城市，埋葬过他爱的人。

日本执行局代局长，佐伯龙治，死亡。

第86章 利维坦之歌 1

北冰洋，巴伦支海，法兰士约瑟夫地群岛。

这个庞大的岛群由150个小岛组成，加起来的面积超过一万平方公里，属于俄罗斯的领土。岛上并没有常住民，但有苏联时代留下的科学考察站。

往年的盛夏，总有满载游客的北极游轮在这里的港口停泊。乘客们会被允许在这个群岛登陆，跟着导游跋涉上一段路，呼吸冰爽的海风，欣赏北极地区特有的植被，幸运的时候还能看到成片的北极罂粟，盛开的时候，它们的花瓣像是镜子那样反光。

但此时此刻，恺撒站在船头眺望出去，却只有白茫茫的坚冰，明晃晃的太阳低悬在地平线上。眼前的世界就像一面凹凸不平的镜子，光影在这里都是扭曲的，感觉随时都会生出幻觉。

远处的冰面上，船员们正清理着那些苍白的人形，用刷子扫去积雪，把它们搬上皮划艇，再用雪地摩托拉着它们返回yamal号。感觉像是一场雕塑展刚刚结束，工作人员正在清理展台。

yamal号在法兰士约瑟夫地群岛停泊，正是为了这支遇难的科考队。半个月过去了，此地的严寒仿佛连时间也冻住了，一切还是他们刚死时的模样。

背后传来香槟开的声音，恺撒转身返回餐桌边。这张餐桌被设在yamal号的甲板上，洁白的桌布，纯银的餐具，还有专门吃鱼子酱用的珠母贝小勺子，简直就是一张巴黎顶级餐馆里的餐桌。

只不过客人们都穿着厚厚的防寒服戴着墨镜，在这种高纬度地区要是不戴墨镜，紫外线很快就会照瞎他们的眼睛。

“秘鲁产的海鲈鱼，搭配1990年的沙龙香槟，请趁热享用。”帕西揭开餐盘上的银盖子。

海鲈鱼散发着令人陶醉的香气，配菜是烤白芦笋、蒜片煎小牛肉以及鞑靼鲔鱼。

“你们一定是世界上最富有的研究所!”雷巴尔科船长赞叹。

“预祝我们此行会有震惊世界的研究成果。”施耐德举杯。

施耐德团队宣称自己是一个来自美国的私人研究所，他们为了研究这个奇怪的寒夏，所以不惜重金买下yamal号，进行这场极地探险。

酒杯碰在一起，其他人都一饮而尽，只有施耐德浅浅地抿了一口。他的呼吸系统原本就已经到了崩溃的边缘，进入北极圈之后，情况更糟糕了。眼下支撑他的大概已经不是空气和食物了，而是某种强烈的意志，强烈得像是随时能燃烧起来。

“不过我们在遇难者的旁边吃吃喝喝会不会有点不尊敬？”雷巴尔科望向恺撒刚才眺望的方向。

“没什么，自古以来去往世界尽头的探险就伴随着牺牲。如果我牺牲在这条航道上，希望找到我的人在我旁边举杯，而不是为我哭泣。”施耐德缓缓地说。

“施耐德教授您一定是学哲学的!”雷巴尔科大笑。

宾主们再度碰杯，聊着天享用海鲈鱼。雷巴尔科颇为健谈，从食物聊到女孩，然后是他航行世界各地的经历。他们已经相处了一段时间，以雷巴尔科为首的东欧船员们是群豪放的家伙，经验老道，不惧危险，热爱伏特加。

帕西不断地为大家斟酒，雷巴尔科酒到杯干，很快就进入了微醺的状态。

“一起航行了那么久，还不知道各位出海的原因呢。”雷巴尔科又干了一杯香槟，舔着嘴唇

“登船的时候不是就说了么？”恺撒微笑，“我们是一间私人研究所，今年北极圈的反常气候很值得研究。”

“这么说可有点不够朋友了啊，加图索先生，”雷巴尔科摇晃着酒杯，“要想骗过老水手可没那么容易。”

芬格尔的神情有点紧张，施耐德和恺撒对视一眼，阿巴斯仍旧低着头，细心地拆解着那块已经冷了的烤海鲈鱼。

“船长您是觉得我们说谎了？”恺撒淡定地举杯。

雷巴尔科也不拘束，又是碰杯之后一口喝干，“你们不是做研究的，你们身上透着一股军人的味道。当然，你们很有钱，军人不应该像你们这么有钱，但你们是一个军事化的团队没错!”

“何以见得呢？”恺撒笑笑。

雷巴尔科耸耸肩，“加图索先生，您是一个极其敏锐的人，虽然您尽量不表现出来，但你在任何地方一站，周围所有的情况都在您的监视中，甚至包括发生在您视线之外的事，虽然我不知道您怎么做到的。”

他转向阿巴斯，“阿卜杜拉先生，我算是这条船上最强壮的男人了，可是如果不到迫不得已，我绝对不想跟您玩徒手格斗。”

他再转向施耐德，“至于教授您，您看起来确实像是搞学术的，说话也挺哲学，可您凭眼神就能指挥加图索先生和阿卜杜拉先生，您可千万别说那是因为您出色的学识。”

他最后转向芬格尔，端详了片刻，跳过他再度看向恺撒。

“你这是什么态度？我是这俩家伙的师兄!你可不要小看我!”芬格尔就差拍案而起了。

“可你看起来确实像一个搭船观光的，”雷巴尔科摊摊手，“不过我对你的酒量印象深刻。”

恺撒及时地举杯向芬格尔敬酒，借此消弭了一场无意义的斗嘴。

“您的洞察力令人惊讶，不，这么说并不准确，亚历山大雷巴尔科少校，以您的履历，当然应该具备这样的洞察力。”施耐德抬起手，帕西立刻把一台ipad放到施耐德的手中，施耐德把ipad沿着桌面推到雷巴尔科的面前。

听到“亚历山大雷巴尔科”这个名字的时候，雷巴尔科的脸色就变了，醉醺醺的神情瞬间消失，眼神警觉，像只觉察自己踏入包围圈的豹子。

但他不敢动，因为阿巴斯的手背上跳出了青筋，虽然他还是低着头操作，看起来很醉心于把那块海鲈鱼沿着鱼肉的纹理拆解开来。那把纯银打造的叉子在雷巴尔科的眼中是那么地危险，不亚于一柄锋利的刺剑。

雷巴尔科拿起ipad，翻阅那份已经打开的电子文件，神色越来越惊恐。

那里面记录着关于他的一切。

萨沙雷巴尔科，真名亚历山大雷巴尔科，曾隶属于俄罗斯国家安全局阿尔法特种部队，少校军衔。即使退役，他也依然是“高度危险”的人物，他受过非常完整的反恐训练，所以如果他愿意也可以变身为顶级的恐怖分子。

他应该在政府的严密监管下过完自己的一生，但他并不满意于这样的人生，尤其是退休金的数量委实不足以支撑他的生活开销。

他给自己凭空制造了一个新的身份，拥有丰富航海经验的老海员萨沙雷巴尔科，当上了yamal号的船长。这艘船曾经是北冰洋航线上叱咤风云的大赌船，接待过来自世界各地的豪赌客，这样履历的人担当船长自然是很合适的。

而他手下这批海员也都是前阿尔法特种部队的成员，退役之后觉得钱少或者生活枯燥，想要找点能赚钱也有趣的活儿干。

雷巴尔科慢慢地放下ipad，深吸一口气，凝视施耐德的眼睛，“你们有备而来。”

“我们买下这条船，不仅因为它是条好船，也是因为它有个素质过硬的水手团队。”施耐德说，“你们的价值是这条船的一部分，我们当然要了解清楚。”

这句话并不很准确，考虑到雷巴尔科船长的隐藏背景，eva考虑过只买船，但不雇佣这批船员，但yamal号建于苏联时代，采用全套的苏联技术，临时雇船员的话实在玩不动，所以才勉为其难留下了这些船员。

第87章 利维坦之歌 2

“您是个非常有爱心的人，您出来工作主要是为了您的前妻娜塔莎，她现在是个植物人了，需要大笔的医疗费，还有您的妹妹，她上学的开支也很大。”施耐德缓缓地说，“这样的人是值得信任的，所以我们也不会一直瞒着您。”

卡塞尔学院的人们齐齐地抬头，相互注目。雷巴尔科船长忽然发难确实出乎他们的意料，但他们请雷巴尔科来这里吃饭，确实也是准备把一部分情况对他说明。

反正也瞒不下去了，船员们运回了一具又一具的骸骨，就算伏特加喝多了，心里想必也是惊恐不安的。这趟艰险的冰海行动中，他们很需要这位船长的助力。

“你们难道是为了利维坦而来？”雷巴尔科嘶哑地说。

这次轮到其他人脸上变色了。自他们登上这条船以来，“利维坦”这个名字就被列为禁语，即使自己人私下里说话，也只含糊地说那条大鱼。如果让船员们知道他们此行的目的是去狩猎传说中的怪兽，只怕会引起哗变的。

“利维坦是圣经中记载的怪物，上帝创造的恶龙，真有人相信那东西存在？”施耐德尽量不动声色。

“不不，关于它的传说有很多，有人说那是条恶龙，有人说是深海中的魔鬼，不过我是听人说那是条超大的鲸鱼。”雷巴尔科倒是很淡定，还把杯子伸向帕西，又要了一杯香槟，“这条船之前的船主是个对神秘主义很着迷的家伙，有一次喝醉了酒跟我讲了很多关于利维坦的事。你们好几次说起‘那条大鱼’，看到我又停下不说，我就想到利维坦，但不确定。不过看你们现在的表情，你们真是去捕鲸的。”

恺撒和阿巴斯对视一眼，这位船长的语气委实有点奇怪，按道理说一个普通人听说自己被卷进了猎杀上古神兽的行动，至少也应该神情巨变，但雷巴尔科给人的感觉是，“哦，原来你们真是倒卖古董的”。

“那位船主怎么说利维坦的？”恺撒也装作淡定。

“那是一头白色的抹香鲸，体型极其巨大，攻击性极强，愤怒的时候会攻击同类，小型点的船只遇到它都有危险。”雷巴尔科侃侃而谈，“它在很多神话中都出现过，印度神话里它被称作timingi，希腊神话中它是波塞冬的宠物之一，鲸鱼星座就是根据它命名的，但最了解它的还是因纽特人，因纽特人生活在北极圈里，有更多的机会看到那家伙。爱斯基摩人说那家伙是鲸鱼里的皇帝，它绝大多数时间都在冬眠，每六十年才会从自己的北极冰窟里游出来一次，环绕北极游上一圈，巡视自己的领地，沿路捕食各种大鱼，所以预感到它要来的时候，其他大鱼都会离开北极圈避难。”

卡塞尔学院的人面面相觑，雷巴尔科讲的故事也非常诡奇了，但跟“北极猎龙”完全不是一回事。难怪雷巴尔科那么镇定，猎杀一头白色抹香鲸对一位前情报局少校来说，跟猎人进山打野猪是差不多的工作。

“您还真的相信一头鲸鱼能从神话时代一直活到今天？”施耐德流露出不信的表情。

“我的前老板可不这么想，他说利维坦是条很特别的鲸鱼，它是鲸鱼中的吸血鬼，可以吸其他鲸鱼的血来保持青春。”雷巴尔科耸耸肩，“不过我不相信这话，我觉得那家伙是鲸鱼群中的阿尔法，不断替换的，总是由最大最凶猛的鲸鱼担当，一条鲸王死了就换一条新的。”

“鲸鱼是那么高度社会化的动物么？你认为整个北极圈中的鲸群其实都隶属于同一个超级鲸群，而某个大家伙像是管理王国一样管理着自己的臣民们？”施耐德继续提问。

他直到现在都没有回答雷巴尔科的任何问题而是不断地提问，这是一种谈话技巧，好从对方那里诱导出更多的信息。

“我只是帮人开船的打工仔而已，又不是鲸类专家。”雷巴尔科耸耸肩，“这些都是我听来的。这艘船恰好载过一位著名的鲸类专家，他跟我说鲸类可是动物中社会化程度最高的，人类对于鲸类社会的了解到现在也很有限。”

施耐德微微点头。

雷巴尔科说得没错，鲸鱼和海豚可能是海洋中社会化程度最高的物种，它们有分工有合作，有自己的语言，甚至不同的鲸群还会有自己的方言。它们还会凑在一起说悄悄话，像是那些爱传绯闻的女孩。

而对于这些走进海洋馆就能看到的大型海洋生物，人类迄今都不怎么了解，浩瀚的大洋阻止了人类对它们的深入观察。

如果鲸类真的有自己的一个帝国，这个帝国由不同的鲸群组成，它们就像是封建时代的领主一样，而所有领主又都效忠一头帝王般的巨鲸，也未必就那么匪夷所思。

“所以，你们确实是来捕鲸的，”雷巴尔科微微眯眼，这个表情令他流露出一种生意人般的狡黠，“你们没有捕鲸执照，却想要捕猎世界上最大的鲸鱼，这可是违法的，没准还很危险。我的人可不能陪你们去冒这样的险!”

恺撒笑了笑，拿起桌面上的ipad，简单地操作了几下，又推给雷巴尔科。雷巴尔科狐疑地拿起ipad看了一眼，神色骤变，他抬头看向恺撒，眼中流露出求证的意思。恺撒却懒得看他，眺望着远方点了点头。

“所有的支付都已经完成，但同时你们的账户也都被冻结了，当我们的船返回，在欧洲任何港口靠岸，你们的账户就会被重新激活。”帕西及时地补充说明。

“大海永远神秘莫测，从古至今，航海的人都得有牺牲的觉悟，只不过我们得把命卖给识货的主人。”雷巴尔科说到这里顿了顿，“现在我们的命是您的了，为您效劳，恺撒加图索阁下!”

转眼之间，连称谓都变了。

雷巴尔科站起身来，向恺撒行了个标准的海员礼，向其他人微微鞠躬，“船长不能离岗太久，我还要去船上各处转转，祝各位用餐愉快!”

他刚刚走出几步，施耐德在他背后说话，“雷巴尔科船长，请留步，我还有一个问题要问。”

雷巴尔科转过身来，“请问有什么吩咐？”

“尽管调查了您和您团队的背景，但还是有件事我们没能查清楚。”施耐德说，“去年的圣诞节，当时这艘船还是作为豪华赌船来运营的，在那次航行中，你们遇到了百年来最强烈的一场极光，yamal号在那场极光中跟外界失去联系长达24小时之久。也是在那场事故中，前任船主死了，这艘船才成了拍卖物。不知道您能否跟我们讲一下那件事。”

雷巴尔科迟疑了一下，苦笑，“记不清楚了。”

“记不清楚了？”施耐德皱眉，“那起事件疑点重重，被很多媒体作为超自然事件报道，船员和乘客后来出具的证词相互矛盾，可您准备用‘记不清楚了’来打发我们么？”

“真的记不清楚了，对于船上的人来说，感觉不过是几个小时的事而已。我们确实看到了极光，那种百年难遇的极光被称作‘女神的裙摆’，遇到了我们当然要带乘客好好欣赏，所以我们就驶进了极光。进入极光这个说法可能有点奇怪，但那天的极光就是那么强烈，真的就像一个有很多层的巨大裙摆挂在夜空里。可能是因为大气电离太厉害了，无线电联络中断了。我们呼叫了救援，感觉过了好几个小时才收到回复。救援船赶到的时候，说我们已经失联了24小时，我们还大吃了一惊。”雷巴尔科说，“除了船主不知道怎么溺亡了以外，船上也没有任何损失，所以这件事就那么过去了。有些乘客在途中可能是出现了幻觉，所以证词乱七八糟，你也知道，这种航行在公海上的赌船是无法无天的地方，乘客们很多酗酒，还有吸毒的，那晚的极光又那么盛大，那种情况下，就算清醒的人都可能出现幻觉。”

施耐德沉默了很久，微微点头，“明白了!那么从现在开始我们就真的是一个团队的人了，让我们期待利维坦，或者您说的那条白色抹香鲸出现。”

雷巴尔科迈着慷慨的大步离去，剩下卡塞尔学院的人相互对视。“我们能相信这个人么？”阿巴斯问。

“我们不需要相信他，我们只需要他的团队把船开好，狩猎利维坦的事只能靠我们自己，在欧洲登岸前他们都会被洗脑。”恺撒说。

“多少钱能买这群东欧人为你卖命？”

“54名船员，每人45万美元，雷巴尔科个人的酬劳是750万美元。“帕西代恺撒回答，“考虑到这笔钱是船员佣金之外的支出，从学院的账户走会有一些麻烦，加图索家会全额负责。”

“我们给了这帮东欧佬几千万美元？”芬格尔吃惊得就快跳起来了。

“在这种情况下，用钱解决是最便捷的方式，我们需要他们的技术。”阿巴斯倒是很认可，反正钱也不是他出，他素来对钱也没什么概念。

“恺撒，你做事的风格开始有点像庞贝了。”施耐德说，话里似乎有些深意。

“我跟他还有点不一样，”恺撒耸耸肩，“他虽然也喜欢用钱开路，但是如果对方是漂亮女人的话，他也不介意省点钱用自己的身体支付报酬，这招我还没学会。”

沉默之后，所有人都流露出会心的微笑，只有芬格尔例外，他气鼓鼓地看着恺撒，活像一条被抢走了狗粮的狗。

“你怎么了？”恺撒有点不解。

“大家同是玩命，我的45万美元呐？”芬格尔大声地说，“恺撒加图索老爷，你一碗水要端平啊!”

第88章 利维坦之歌 3

雷巴尔科踏入医疗舱，这间医疗舱位于甲板以下，位置隐蔽。

一名胡子拉碴的船员正在手术台上操作着，虽然没穿白大褂，但他确实是这条船上的医生。在登上yamal号之前，他是一位特种部队的战地医生，一手拿冲锋枪一手拿手术刀的那种人，边扫射边帮伤员取子弹对他来说是常事，残缺不全的人体也经常见。不过今天他的神情很凝重，操作中还会偶尔拿起手术台旁的伏特加喝上一口，大概是想压压惊。

他正用暗红色的激光束切割那些残骸中的一具，从头到脚，一片片地切割，每片的厚度不过一厘米。

雷巴尔科远远地看了一眼，也觉得有点反胃，一片片码起来的人体切片就像分割好的牛肉，血管、神经和脏器的构造都清清楚楚。医疗舱里的温度很低，这些切片不会解冻，切完扫描之后，计算机会生成这个人的3d建模，死因就水落石出了。

“这种事我自己恶心就可以了吧？船长你还是去跟那些贵客喝好酒。”医生摘下护目镜，活动着脖子。这份工作绝不轻松，对体力和精神都是挑战。

“还不清楚他们怎么死的？”雷巴尔科问。

“3d建模还得花上几个小时，不过要说结论，现在就有，他们是冻死的。”医生说。

这个结论听起来太合理了。你在冰海上发现了一群冻硬的人，第一时间就会想到他们是被冻死的。但雷巴尔科还是让医生做最详尽的尸检，查出真正的死因。

通常人被冻死之前都会采取蜷缩的姿势保住最后的一点热量，经过长则几个小时短则十几分钟的失温，体温降低到大概25度之后就会死亡。而这些人中不少是站着死的，站得笔直，好像是死神走到他们面前对他们吹了一口冰冷的气息，一瞬间就把他们冻死了。

施耐德并未要求雷巴尔科的人做尸检，只是让他们把这些残骸保存在一间低温的船舱里，但雷巴尔科偷偷地留下了这一具。

“来看看这个切片。”医生说。

雷巴尔科走近手术台，医生给他看的切片应该是死者胸口附近的，隐约可见心脏的轮廓，心肌中还包裹着冻成冰的血。

“他的心脏还保持着收缩的状态，说明他在死前的那一刻，心脏还在强有力地搏动。血液和细胞液中的冰晶不是逐步生成的，逐渐降温的话冰晶会破坏细胞壁，但他的所有细胞都完好，这种急冻要在实验室里做的话，得把他活生生地丢到大罐的液氮里去。”医生说。

“在心脏跳动一次的时间里他就被急冻了，”雷巴尔科说，“地球上应该没有这种寒冷的环境吧？”

“地球上没有，冥王星上应该有。”医生说，“地狱般的严寒。”

“他们是来找利维坦的。”沉默了片刻之后，雷巴尔科说。

医生点点头，抄起伏特加子猛喝一口，把子递给雷巴尔科。

雷巴尔科也喝了一大口，“开价是给你们每人45万美元，给我750万美元。他们知道我们每个人的底细。”

“真慷慨啊，45万美元，够我在莫斯科买个不错的公寓了，我女儿一直想要一间有落地窗的公寓。”医生说，“但我们能活着拿到那笔钱么？”

“不知道，但如果能活着回去，我的750万跟你们所有人平分。”雷巴尔科说。

医生犹豫了好一会儿，“收手吧船长，钱是赚不完的，命只有一条。没人见过利维坦甚至没人知道那是什么东西，它真是头白色的抹香鲸么？它可能是魔鬼!”医生的语气激动起来，“看看你面前的这具尸体，他在临死前的一秒钟都不知道什么会降临在他身上!那东西不是人类能对付的!”

“收手？开什么玩笑!”雷巴尔科忽然失去了平日的冷静，也激动起来，“我们到过神殿，那里的宝物能把全世界都买下来!可我们两手空空地回来了!谁能甘心？命算什么？枪林弹雨对我们这种人不是吃饭睡觉那么日常的事么？我们离家那么远上这条船，为的不是钱？钱是赚不完的？回了莫斯科你去哪里赚钱？保安部的人会立刻盯上你，没准我们会被投进监狱!你女儿的抚养费赚够了么？没有抚养费付给你前妻你连女儿都见不到!”

他意识到自己有些失控了，从衣袋里摸出一盒烟来，叼上一根狠狠地抽着。

情绪稍微安定下来，他眼中那种摄人的光芒也褪了，目光变得有点迷茫，“楚的尸体还在那座岛上，我要把他带回来，交给他家里人。”

“我们都知道楚是你的好朋友，如果不是楚留下来挡住那些大蛇，我们全都死了。”医生叹了口气，“可是船长你真的相信那座岛存在？那可能是我们所有人的幻觉。航海图上那里根本没有陆地。”

“我相信，而且我觉得只要找到利维坦我们就能再次找到那座岛。”雷巴尔科斩钉截铁地说。

医生一愣，“那座岛和利维坦有关？”

雷巴尔科指了指自己的耳朵，“看到那场极光的时候，我听到了鲸鱼的歌声。”

医生惊讶地瞪大了眼睛，“我可什么都没听见，其他的兄弟也都没有说起过。”

“次声波，”雷巴尔科低声说，“利维坦的歌声是一种次声波，一般人是听不到的，但我天生就有听力的残疾，所以我做手术装了人工耳蜗。这个设备让我能听到一般人听不到声音。就像是鲸鱼发出的声音，但低沉很多。”

“你从来没跟兄弟们说过。”

“我不太确定，那声音时有时无，很像幻觉。但是那帮有钱的客人忽然买下这艘船要去捕鲸，两者对上了。他们肯定知道得更多，但没跟我说。”雷巴尔科说，“这是命运!命运让我们去找利维坦，利维坦会带我们回那个岛!”

这时外面忽然传来急促的脚步声，雷巴尔科和医生同时反应，雷巴尔科手中多了一柄锋利的战术匕首，医生则不知从哪里摸出了一支ak47。

一个人跌跌撞撞地冲进医疗舱，是雷巴尔科手下的一名船员，是信得过的人。

“船长!”船员气喘吁吁地说，“可能有幸存者!”

雪地摩托飚着高速驶来，后面带着漫天的雪尘，摩托还没停稳雷巴尔科就跳了下来。

这是法兰士约瑟夫地群岛中的一座大岛，位于群岛的东北方向，名为亚力山大地岛。yamal号停泊在科考队遇难的冰壳旁边，距离这里还有十几公里之遥。

在距离这么远的地方发现幸存者真是件不可思议的事，也很难想像幸存者还能在冰天雪地里存活半个月之久。

法兰士约瑟夫地群岛上并没有常住居民，但有拥有气象资料收集的考察站，往年会有习惯高寒地区生活的因纽特人被俄罗斯科学院雇佣，在这里轮值。但今年夏天北极圈异乎寻常地寒冷，为了确保轮值人员的安全，考察站已经撤空了一个月之久。他们走前把用于供暖的柴油机关闭了，因此这片荒无人烟的群岛上连一个热源都没有，就算幸存者自带了食物，也没可能熬过那么长的时间。何况附近还有饥饿的和北极狐出没，这些动物隔着几公里就能闻见猎物的味道，被它们闻到一丝气味那就是死。

施耐德已经带着恺撒和阿巴斯赶到了，但应该也是刚刚赶到，他们正神情凝重地站在一个地井边。地图上并未标注这处人工设施。

这里距离考察站很远，可能连驻扎在考察站的人都不会光临这个荒凉的岛屿，也就不会知道这个年代久远的地井。

它看起来真的很旧很旧了，冰棱在金属的井口上留下了深深的痕迹，船员们正清理井里的积雪，捎带着运出了几件锈迹斑斑的金属制品，有些是工具，有些是某种老式炸弹的外壳。

一具白色的人形趴在井口旁，跟之前发现的那些遇难者一样，早就死透了。他身上的服装也是那支科考队的制服，不远处是一台翻倒的雪地摩托，死者的一条腿齐膝而断。这样的情况在之前那些死者的身上也有，似乎是他们的脚被冻在了冰壳上，再使劲挣扎一下就断掉了。

这真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看起来科考队中有个人当时成功地驾驶雪地摩托逃了出来，他可能是想进入这个地井躲避严寒，但还差一步之遥。

施耐德看了恺撒一眼。这种可能性并非完全不存在，他们知道那些人死于一场言灵引发的超低温，言灵总有自己的有效范围，是为“领域”。龙王的领域也不可能覆盖整个法拉士约瑟夫地群岛。如果这个人当时距离其他人还有一段距离，事发的时候他远远地看见同伴们遇难，跳上摩托车就走，也许有机会避开那个言灵的攻击。但他受了重伤，言灵的领域虽然有限，但领域中的超冷空气和周围的大气对流，还是令周围区域的温度急降了十几度，再加上空气对流造成的区域性冰风暴，他是逃不出去的。

施耐德把手中的一件工具递给雷巴尔科，这东西也是从井里捞起来的。雷巴尔科看了一眼，眼睛猛地睁大了。

那件工具的手柄上，刻着纳粹德国的“”字徽!

难怪地图上没有标注这个地井，因为它是1945年之前纳粹德国建造的。

一直以来都有传说，说在纳粹德国灭亡之前，元首在南极北极都建立了秘密的地下基地，那些基地由最忠诚的党卫军保卫，还有当时最先进的实验室，研制着比v2飞弹更先进的超级武器，试图在将来恢复第三帝国。

某些飞碟的爱好者甚至说飞碟就是纳粹余孽们研发的飞行器，它们悄无声息地飞过今天的天空，搜集情报。而当年的基地已经发展成了庞大的地下国家和军工厂，操纵着激光炮的党卫军们随时都会卷土重来。

难道他们真的意外地找了纳粹余孽的基地入口？这个神转折简直就像奇幻大电影中兽人和人类正打着攻城战，天空里忽然出现了航空母舰。

“这个设施很多年没用过了。”雷巴尔科定了定神，把脑中那些漫无边际的想法排除掉。

实际情况应该是这个幸存者恰好知道这个地井，跑来这里只是想要躲避冰风暴，而地井里很可能只是堆满了垃圾。在北极圈里建立一个小基地，这以当初纳粹德国的技术而言并不难。

那么这个发现也没什么价值，他们能做的就是和这个意外的发现合影留念而已。

施耐德摆了摆手，带着雷巴尔科来到井边，往下看去的时候雷巴尔科才发现死者手中紧紧地抓着一根绳子，绳子的另一头深入积雪下方。

他并不是挣扎到井边没能爬进去，而是先把某个东西用绳子吊进了井里，那东西显然比他的命还重要。他做完这些才死的，一个断腿的人能做到这一点，不能不让人佩服他的意志。

雷巴尔科向死者行了一个水手礼，这是航海的传统，对遇难者的尊重。

这时井里的船员用冰镐打碎了积雪下面的冰壳，深不见底的黑暗中腾起了白蒙蒙的蒸汽。

第89章 利维坦之歌 4

北冰洋，巴伦支海，法兰士约瑟夫地群岛。

这个庞大的岛群由150个小岛组成，加起来的面积超过一万平方公里，属于俄罗斯的领土。岛上并没有常住民，但有苏联时代留下的科学考察站。

往年的盛夏，总有满载游客的北极游轮在这里的港口停泊。乘客们会被允许在这个群岛登陆，跟着导游跋涉上一段路，呼吸冰爽的海风，欣赏北极地区特有的植被，幸运的时候还能看到成片的北极罂粟，盛开的时候，它们的花瓣像是镜子那样反光。

但此时此刻，恺撒站在船头眺望出去，却只有白茫茫的坚冰，明晃晃的太阳低悬在地平线上。眼前的世界就像一面凹凸不平的镜子，光影在这里都是扭曲的，感觉随时都会生出幻觉。

远处的冰面上，船员们正清理着那些苍白的人形，用刷子扫去积雪，把它们搬上皮划艇，再用雪地摩托拉着它们返回yaa号。感觉像是一场雕塑展刚刚结束，工作人员正在清理展台。

yaa号在法兰士约瑟夫地群岛停泊，正是为了这支遇难的科考队。半个月过去了，此地的严寒仿佛连时间也冻住了，一切还是他们刚死时的模样。

背后传来香槟开的声音，恺撒转身返回餐桌边。这张餐桌被设在yaa号的甲板上，洁白的桌布，纯银的餐具，还有专门吃鱼子酱用的珠母贝小勺子，简直就是一张巴黎顶级餐馆里的餐桌。

只不过客人们都穿着厚厚的防寒服戴着墨镜，在这种高纬度地区要是不戴墨镜，紫外线很快就会照瞎他们的眼睛。

“秘鲁产的海鲈鱼，搭配1990年的沙龙香槟，请趁热享用。”帕西揭开餐盘上的银盖子。

海鲈鱼散发着令人陶醉的香气，配菜是烤白芦笋、蒜片煎小牛肉以及鞑靼鲔鱼。

“你们一定是世界上最富有的研究所”雷巴尔科船长赞叹。

“预祝我们此行会有震惊世界的研究成果。”施耐德举杯。

施耐德团队宣称自己是一个来自美国的私人研究所，他们为了研究这个奇怪的寒夏，所以不惜重金买下yaa号，进行这场极地探险。

酒杯碰在一起，其他人都一饮而尽，只有施耐德浅浅地抿了一口。他的呼吸系统原本就已经到了崩溃的边缘，jinru北极圈之后，情况更糟糕了。眼下支撑他的大概已经不是空气和食物了，而是某种强烈的意志，强烈得像是随时能燃烧起来。

“不过我们在遇难者的旁边吃吃喝喝会不会有点不尊敬”雷巴尔科望向恺撒刚才眺望的方向。

“没什么，自古以来去往世界尽头的探险就伴随着牺牲。如果我牺牲在这条航道上，希望找到我的人在我旁边举杯，而不是为我哭泣。”施耐德缓缓地说。

“施耐德教授您一定是学哲学的”雷巴尔科大笑。

宾主们再度碰杯，聊着天享用海鲈鱼。雷巴尔科颇为健谈，从食物聊到女孩，然后是他航行世界各地的经历。他们已经相处了一段时间，以雷巴尔科为首的东欧船员们是群豪放的家伙，经验老道，不惧危险，热爱伏特加。

帕西不断地为大家斟酒，雷巴尔科酒到杯干，很快就jinru了微醺的状态。

“一行了那么久，还不知道各位出海的原因呢。”雷巴尔科又干了一杯香槟，舔着嘴唇

“登船的时候不是就说了么”恺撒微笑，“我们是一间私人研究所，今年北极圈的反常气候很值得研究。”

“这么说可有点不够朋友了啊，加图索先生，”雷巴尔科摇晃着酒杯，“要想骗过老水手可没那么容易。”

芬格尔的神情有点紧张，施耐德和恺撒对视一眼，阿巴斯仍旧低着头，细心地拆解着那块已经冷了的烤海鲈鱼。

“船长您是觉得我们说谎了”恺撒淡定地举杯。

雷巴尔科也不拘束，又是碰杯之后一口喝干，“你们不是做研究的，你们身上透着一股军人的味道。当然，你们很有钱，军人不应该像你们这么有钱，但你们是一个军事化的团队没错”

“何以见得呢”恺撒笑笑。

雷巴尔科耸耸肩，“加图索先生，您是一个极其敏锐的人，虽然您尽量不表现出来，但你在任何地方一站，周围所有的情况都在您的监视中，甚至包括发生在您视线之外的事，虽然我不知道您怎么做到的。”

他转向阿巴斯，“阿卜杜拉先生，我算是这条船上最强壮的男人了，可是如果不到迫不得已，我绝对不想跟您玩徒手格斗。”

他再转向施耐德，“至于教授您，您看起来确实像是搞学术的，说话也挺哲学，可您凭眼神就能指挥加图索先生和阿卜杜拉先生，您可千万别说那是因为您出色的学识。”

他最后转向芬格尔，端详了片刻，跳过他再度看向恺撒。

“你这是什么态度我是这俩家伙的师兄你可不要小看我”芬格尔就差拍案而起了。

“可你看起来确实像一个搭船观光的，”雷巴尔科摊摊手，“不过我对你的酒量印象深刻。”

恺撒及时地举杯向芬格尔敬酒，借此消弭了一场无意义的斗嘴。

“您的洞察力令人惊讶，不，这么说并不准确，亚历山大雷巴尔科少校，以您的履历，当然应该具备这样的洞察力。”施耐德抬起手，帕西立刻把一台ipad放到施耐德的手中，施耐德把ipad沿着桌面推到雷巴尔科的面前。

听到“亚历山大雷巴尔科”这个名字的时候，雷巴尔科的脸色就变了，醉醺醺的神情瞬间消失，眼神警觉，像只觉察自己踏入包围圈的豹子。

但他不敢动，因为阿巴斯的手背上跳出了青筋，虽然他还是低着头操作，看起来很醉心于把那块海鲈鱼沿着鱼肉的纹理拆解开来。那把纯银打造的叉子在雷巴尔科的眼中是那么地危险，不亚于一柄锋利的刺剑。

雷巴尔科拿起ipad，翻阅那份已经打开的电子文件，神色越来越惊恐。

那里面记录着关于他的一切。

萨沙雷巴尔科，真名亚历山大雷巴尔科，曾隶属于俄罗斯国家安全局阿尔法特种部队，少校军衔。即使退役，他也依然是“高度危险”的人物，他受过非常完整的反恐训练，所以如果他愿意也可以变身为顶级的恐怖分子。

他应该在政府的严密监管下过完自己的一生，但他并不满意于这样的人生，尤其是退休金的数量委实不足以支撑他的生活开销。

他给自己凭空制造了一个新的身份，拥有丰富航海经验的老海员萨沙雷巴尔科，当上了yaa号的船长。这艘船曾经是北冰洋航线上叱咤风云的大赌船，接待过来自世界各地的豪赌客，这样履历的人担当船长自然是很合适的。

而他手下这批海员也都是前阿尔法特种部队的成员，退役之后觉得钱少或者生活枯燥，想要找点能赚钱也有趣的活儿干。

雷巴尔科慢慢地放下ipad，深吸一口气，凝视施耐德的眼睛，“你们有备而来。”

“我们买下这条船，不仅因为它是条好船，也是因为它有个素质过硬的水手团队。”施耐德说，“你们的价值是这条船的一部分，我们当然要了解清楚。”

这句话并不很准确，考虑到雷巴尔科船长的隐藏背景，eva考虑过只买船，但不雇佣这批船员，但yaa号建于苏联时代，采用全套的苏联技术，临时雇船员的话实在玩不动，所以才勉为其难留下了这些船员。

第90章 利维坦之歌 5

奔赴北极的野外考察队都喜欢雇佣因纽特人，因为他们熟悉北极，耐寒能力出色，一个浑身高科技装备的科考队员如果脱离队伍独自行动，应该很难活过三天时间，可一个因纽特人却能带着几条雪橇犬和一把锋利的长匕首在极地生活一个月之久。

“遇到危险的时候，因纽特人甚至能当你的雪橇犬。”早年间奔赴北极探险的欧洲探险队都听过这句话。那时候如果你能找到一个有经验的因纽特向导，生还的几率就会大大上升，没准还能找到新的岛屿，用你自己的名字命名。

但对因纽特人来说，北极探险只是一桩危险的工作，他们是为了养家糊口这么做的。探险家返回欧洲大陆骄傲地宣布自己的发现时，

对于多数因纽特族的向导来说，努力工作的目标之一就是自己的子女不要再从事这份工作。

“我跟你说过我是个孤儿吧？”阿巴斯忽然说起完全不相关的话题来。

“说过，你在孤儿院长大。”

“一直想知道我父亲是什么人，想知道他为什么生下我而又放弃了我，或者说他有什么不得已的苦衷，也许他已经死了世界上某个不为人知的角落了，所以一直没来找我。”阿巴斯说，“就像井里那个孩子的父亲。”

语气很淡，完全就是两个男人酒后闲话的那种调调，却透着隐隐的悲辛。

恺撒愣了一下，也是漫不经心的语调，“如果他跟我老爹是一个路数，会不会觉得还是没这个人更好？”

他很清楚阿巴斯不是什么“豪迈的勇者”，心里坦荡荡没有一丝阴霾，只不过他不想对话显得太沉重。

“有过和没有是不一样的，”阿巴斯轻声说，“每个人都需要自己存在的证明，这个证明是你的父母、你的朋友、你的爱人，他们需要你，所以你就存在了。如果没有人需要你，你就不存在。”

恺撒沉默了，这是一个难解的哲学命题，关于存在，它无法被证明，只看每个人内心的感觉。路明非认为阿巴斯不该存在，本应存在于这个世界上的是另外一个叫楚子航的男人，阿巴斯并没有把它当作疯子的臆想一笑置之，他心里某个地方大概是裂开了一个小小的缺口，怀疑着自己的存在。

那么恺撒又是为什么坚信着自己的存在呢？因为加图索家多到能买下国家的钱？事实上恺撒自己都不太清楚他家里有多少钱，钱这种东西多到一定程度就显得虚无缥缈起来。

因为诺诺？当然这是一个很好的证据，不过考虑到他的未婚妻此刻正带着路明非满世界逃亡，这个证据可能还不够稳。

因为母亲？那个名叫古尔薇格的女人死去太久了，在恺撒的记忆中，她的面容已经开始模糊，只留下写意般的温柔笑容。

说起来倒是庞贝那家伙一直以来都非常可靠，虽然是台行走的人类播种机，不负责任的渣男典型，但每当恺撒有危机的时候，庞贝总是及时出现，当仁不让。

就像孩子在学校闹出什么事来，那永远都说自己很忙自己有生意要谈不能来开家长会的老爹就出现了，大手一挥说我儿子不会错的，我不知道错的是谁，总之我儿子是不会错的。

原来最能证明自己存在的居然是种马老爹？这个结论让恺撒不由地想要捂脸。

急促的脚步声由远而近，雷巴尔科来到牌桌旁，“那孩子醒了!”

三个人赶到的时候，那个看起来更像屠夫的跟船医生正擦着手从医疗舱里出来。

“孩子醒了？”阿巴斯问。

“晕过去只是因为低血糖，补充点葡萄糖就醒过来了。体检也做完了，物理指标都很正常，受了点辐射，不过不严重，纳粹时期的德国人还没能提炼出高纯度的放射物。”医生说。

“物理指标都很正常的意思是？”恺撒敏锐地觉察到医生用了一个拗口的说法。

医生把医疗舱的门推开一道细缝，恺撒和阿巴斯从那道缝隙里看进去，医疗舱中间是个钢化玻璃搭建的无菌室，大概是紧急情况下做手术用的。无菌室里亮着血红色的灯，灯光照不到的角落里，蜷缩着小小的人形。她披着一头漆黑的长发，目光呆滞地看向无菌室的一个角落，但分明那个角落里什么都没有。她的眼睛大得有些夸张，睁着眼一动不动，像一个受了惊吓的木偶娃娃。她的手里，紧紧地握着一枚手榴弹。

“是个女孩子？”恺撒惊讶不已。

阿巴斯也同样惊讶，虽然他曾紧紧地抱住那个孩子，却都没觉察到那其实是个女孩。她穿着皮毛衣服，脸上蒙着厚厚的油污，更像是一只泥浆里蹦出来的小猴子。

“没洗澡之前我也以为是个小男孩，”医生说，“洗干净了才知道是个女孩，没我想的那么小，大概十二三岁。”

“谁给她洗的澡？”恺撒和阿巴斯警觉地看向医生。

“她自己洗的!她自己洗的!我只是给她准备了热水把她关到浴室里去了，我也是有女儿的人!”医生赶紧解释，“何况有人能碰她么？那简直是一头小北极狼!”

“你说她物理指标都很正常，意思是精神指标不正常？”恺撒问。

“应激性精神障碍。”医生低声说，“十几岁的小女孩，有过那种经历，很难不留下心理创伤。”

“难怪她一见我们就跑。”恺撒点点头，“连人类都无法相信了吧？”

“高度兴奋和警觉，伴随或轻或重的幻觉，在她的认知里我们可能和那些野兽没有区别，甚至是面目狰狞的恶鬼。”医生说，“所以我给了她那玩意儿，当作安抚物。爆炸部已经拆掉了，不会炸，但信不信，你凑过去她就会拉弦。”

恺撒沉默了很久，“真可怜，能相信的只剩下手榴弹了。”

“这种情况下问也问不出什么东西了吧？”施耐德的声音从背后传来，他也是得知消息赶了过来。

他们聚集到这里当然不只是为了关心这个女孩，而是想知道利维坦出现时的细节，录像中能得到的信息毕竟有限。

医生摇了摇头，“她从醒来到现在一个字都没说过。”

“多长时间能恢复？”施耐德又问。

“应激性精神障碍发病起来很突然，但康复起来通常都还比较顺利。时间嘛，或长或短，半个月到一个月。”医生说。

施耐德无声地叹了口气。半个月一个月对于病人康复倒确实算快的，不过他们这场极地探险的时间有限，眼下已经接近夏末了，极地的温度一天比一天低，拖得越久就越困难。北冰洋那么大，假设利维坦真的四处巡游，半个月一个月它都能游到加拿大去了。

可总不能强行追问这个处在崩溃边缘的孩子，那无疑是精神上的酷刑，何况一个向导的女儿，能提供的情报也有限。

“好好照顾她。”施耐德说完，转身离去。

其他人也跟着离开，只有阿巴斯最后往门缝里看了一眼，然而就是那一眼，他呆住了。恺撒已经走出了两步，扭头发现阿巴斯的神情不对，也从门缝里看进去，也呆住了。

那个木偶娃娃似的女孩抬起了头，那双似乎空白又似乎惊恐的大眼睛正死死地盯着他们，准确地说，她正死死地盯着阿巴斯。恺撒和阿巴斯基本身处同一位置，按理说在这样的距离上根本不可能分清那女孩的视觉焦点在他们谁的身上，可不知为何，恺撒就是知道她在看阿巴斯。

在那个女孩的眼里，加图索家高贵的继承人根本就不存在。她望着阿巴斯，只望着阿巴斯，既凶狠又依恋。

没有人能拒绝那种凝视，阿巴斯和恺撒对视一眼，推门而入。恺撒在他背后扣上了门，这样在那个女孩看来，这场对话仅限于她和阿巴斯之间。

阿巴斯来到无菌室的钢化玻璃门外蹲下，手按着玻璃。两人这么遥遥地对视了许久，女孩小心翼翼地爬了过来。这种感觉有点像伸着手给一条瘦骨嶙峋的流浪猫喂食。

她趴在钢化玻璃门上，还是直愣愣地看着阿巴斯，像是在审视。那双大大的眼睛像是空白的镜子，令人望而生畏。

“我叫阿巴斯，我们是一支北极考察队，我们没有恶意，我们不会伤害你。”阿巴斯说。

他不知道女孩子会说什么语言，所以用了最通用的英语。女孩子没有反应，也许是她听不懂英语，也许是她的精神状态异常，对外界的信息太麻木了。

阿巴斯有点不知所措，除了英语他还会说阿拉伯语和汉语，但对一个北极地区遭遇的孩子大讲汉语或阿拉伯语无疑是愚蠢的。但是静了片刻之后，女孩说话了。

“talini”她的声音很轻，轻得就像是呼吸。这是她被营救以来说的第一个词。

“你说什么？”阿巴斯没听懂。

门外正用“镰鼬”监听的恺撒也没听懂。借助先天优势，恺撒在语言上的造诣极深，别人是通晓两三门语言，恺撒则可以通晓两三个语系。但别说talini这个单词他没听过，发音和拼写方式也不符合他熟悉的任何语系。

“talini”女孩子重复了这个单词。

恺撒立刻敲打自己的耳机，“eva，给我搜索talini这个发音的所有拼写组合组合，在全世界的语言库，包括死语言库中，搜索它符合的目标!”

他本能地意识到这是什么关键的信息，一个神秘的单词，甚至可能出自龙文，那个女孩可能亲耳听过利维坦的歌声。

在日本的时候他们也调用了eva的这个功能，当时eva在十几分钟内搜索了有史以来的所有语言库，解读出了“高天原”三个字。

这一次eva只用不到半秒钟就给出了回复，“talini，爱斯基摩语中‘雪’的意思。”

“爱斯基摩语？”恺撒愣了一下。

见鬼他怎么没想到呢？这女孩是个因纽特人，她说的当然是爱斯基摩语。可“雪”又是什么意思？这里是白茫茫的北极，这里到处都是雪。

“爱斯基摩语属于很小的‘爱斯基摩-阿留申’语系，因为聚居地分散还夹杂了许多方言，虽然始终还在使用的语言，但很少人研究。爱斯基摩语中表示‘雪’的单词有大约70个，这是其中之一。具体到这个词，通常用作给人起名，尤其是女性。“eva接着说，“要补充说明的是，因纽特人通常不止一个名字，他们正式的名字通常是沿用先人的名字。而talini这样的名字通常是用作小名，在家人之间称呼，如果有人这么告诉你她的名字，她应该是把你看作很亲近的人了。”

恺撒愣了一下，原来那个女孩要告诉阿巴斯的，只是她自己的名字。

是因为信任么？因为曾经奋不顾身地扑向她，所以阿巴斯是她在这条船上唯一信任的人。也许就像沙耶之歌那样，这条船上的所有人在女孩看来都是恶鬼，除了阿巴斯。

“talini，爱斯基摩语中‘雪’的意思，那是她的名字。”恺撒低声说。阿巴斯也戴着跟他一样的耳机，以便随时保持联络。

“talini，我会保护你的。”阿巴斯轻声说。

阿巴斯是用英文说的，那个说爱斯基摩语的女孩本该听不懂，可这句话说出来的时候，那女孩忽然流下泪来，再也不是一只磨着牙齿的小狼。

她没有发生任何声音，可每个人都为那无声的悲伤动容，那种悲伤就像是倔强的孩子终于等到父亲来接她了。

她忽然极度地贴近钢化玻璃，用爱斯基摩语说话，如果没有玻璃阻隔，那肯定是只跟阿巴斯一个人说的耳语。

恺撒的瞳孔忽然间放大，因为eva立刻就把那句话译了出来，她说的是，“快走!它就要来了!”

她的神情是那么地恐惧，像是死神就要来取走他们所有人的命。

第91章 利维坦之歌 6

雷巴尔科踏入医疗舱，这间医疗舱位于甲板以下，位置隐蔽。

一名胡子拉碴的船员正在手术台上操作着，虽然没穿白大褂，但他确实是这条船上的医生。在登上yaa号之前，他是一位特种部队的战地医生，一手拿冲锋枪一手拿手术刀的那种人，边扫射边帮伤员取子弹对他来说是常事，残缺不全的人体也经常见。不过今天他的神情很凝重，操作中还会偶尔拿起手术台旁的伏特加喝上一口，大概是想压压惊。

他正用暗红色的激光束切割那些残骸中的一具，从头到脚，一片片地切割，每片的厚度不过一厘米。

雷巴尔科远远地看了一眼，也觉得有点反胃，一片片码起来的人体切片就像分割好的牛肉，血管、神经和脏器的构造都清清楚楚。医疗舱里的温度很低，这些切片不会解冻，切完扫描之后，计算机会生成这个人的3d建模，死因就水落石出了。

“这种事我自己恶心就可以了吧船长你还是去跟那些贵客喝好酒。”医生摘下护目镜，活动着脖子。这份工作绝不轻松，对体力和精神都是挑战。

“还不清楚他们怎么死的”雷巴尔科问。

“3d建模还得花上几个小时，不过要说结论，现在就有，他们是冻死的。”医生说。

这个结论听起来太合理了。你在冰海上发现了一群冻硬的人，第一时间就会想到他们是被冻死的。但雷巴尔科还是让医生做最详尽的尸检，查出真正的死因。

通常人被冻死之前都会采取蜷缩的姿势保住最后的一点热量，经过长则几个小时短则十几分钟的失温，体温降低到大概25度之后就会死亡。而这些人中不少是站着死的，站得笔直，好像是死神走到他们面前对他们吹了一口冰冷的气息，一瞬间就把他们冻死了。

施耐德并未要求雷巴尔科的人做尸检，只是让他们把这些残骸保存在一间低温的船舱里，但雷巴尔科偷偷地留下了这一具。

“来看看这个切片。”医生说。

雷巴尔科走近手术台，医生给他看的切片应该是死者胸口附近的，隐约可见心脏的轮廓，心肌中还包裹着冻成冰的血。

“他的心脏还保持着收缩的状态，说明他在死前的那一刻，心脏还在强有力地搏动。血液和细胞液中的冰晶不是逐步生成的，逐渐降温的话冰晶会破坏细胞壁，但他的所有细胞都完好，这种急冻要在实验室里做的话，得把他活生生地丢到大罐的液氮里去。”医生说。

“在心脏跳动一次的时间里他就被急冻了，”雷巴尔科说，“地球上应该没有这种寒冷的环境吧”

“地球上没有，冥王星上应该有。”医生说，“地狱般的严寒。”

“他们是来找利维坦的。”沉默了片刻之后，雷巴尔科说。

医生点点头，抄起伏特加瓶子猛喝一口，把瓶子递给雷巴尔科。

雷巴尔科也喝了一大口，“开价是给你们每人45万美元，给我750万美元。他们知道我们每个人的底细。”

“真慷慨啊，45万美元，够我在莫斯科买个不错的公寓了，我女儿一直想要一间有落地窗的公寓。”医生说，“但我们能活着拿到那笔钱么”

“不知道，但如果能活着回去，我的750万跟你们所有人平分。”雷巴尔科说。

医生犹豫了好一会儿，“收手吧船长，钱是赚不完的，命只有一条。没人见过利维坦甚至没人知道那是什么东西，它真是头白色的抹香鲸么它可能是魔鬼”医生的语气激动起来，“看看你面前的这具尸体，他在临死前的一秒钟都不知道什么会降临在他身上那东西不是人类能对付的”

“收手开什么玩笑”雷巴尔科忽然失去了平日的冷静，也激动起来，“我们到过神殿，那里的宝物能把全世界都买下来可我们两手空空地回来了谁能甘心命算什么枪林弹雨对我们这种人不是吃饭睡觉那么日常的事么我们离家那么远上这条船，为的不是钱钱是赚不完的回了莫斯科你去哪里赚钱保安部的人会立刻盯上你，没准我们会被投进监狱你女儿的抚养费赚够了么没有抚养费付给你前妻你连女儿都见不到”

他意识到自己有些失控了，从衣袋里摸出一盒烟来，叼上一根狠狠地抽着。

情绪稍微安定下来，他眼中那种摄人的光芒也褪了，目光变得有点迷茫，“楚的尸体还在那座岛上，我要把他带回来，交给他家里人。”

“我们都知道楚是你的好朋友，如果不是楚留下来挡住那些大蛇，我们全都死了。”医生叹了口气，“可是船长你真的相信那座岛存在那可能是我们所有人的幻觉。航海图上那里根本没有陆地。”

“我相信，而且我觉得只要找到利维坦我们就能再次找到那座岛。”雷巴尔科斩钉截铁地说。

医生一愣，“那座岛和利维坦有关”

雷巴尔科指了指自己的耳朵，“看到那场极光的时候，我听到了鲸鱼的歌声。”

医生惊讶地瞪大了眼睛，“我可什么都没听见，其他的兄弟也都没有说起过。”

“次声波，”雷巴尔科低声说，“利维坦的歌声是一种次声波，一般人是听不到的，但我天生就有听力的残疾，所以我做手术装了人工耳蜗。这个设备让我能听到一般人听不到声音。就像是鲸鱼发出的声音，但低沉很多。”

“你从来没跟兄弟们说过。”

“我不太确定，那声音时有时无，很像幻觉。但是那帮有钱的客人忽然买下这艘船要去捕鲸，两者对上了。他们肯定知道得更多，但没跟我说。”雷巴尔科说，“这是命运命运让我们去找利维坦，利维坦会带我们回那个岛”

这时外面忽然传来急促的脚步声，雷巴尔科和医生同时反应，雷巴尔科手中多了一柄锋利的战术匕首，医生则不知从哪里摸出了一支ak47。

一个人跌跌撞撞地冲进医疗舱，是雷巴尔科手下的一名船员，是信得过的人。

“船长”船员气喘吁吁地说，“可能有幸存者”

雪地摩托飚着高速驶来，后面带着漫天的雪尘，摩托还没停稳雷巴尔科就跳了下来。

这是法兰士约瑟夫地群岛中的一座大岛，位于群岛的东北方向，名为亚力山大地岛。yaa号停泊在科考队遇难的冰壳旁边，距离这里还有十几公里之遥。

在距离这么远的地方发现幸存者真是件不可思议的事，也很难想像幸存者还能在冰天雪地里存活半个月之久。

法兰士约瑟夫地群岛上并没有常住居民，但有拥有气象资料收集的考察站，往年会有习惯高寒地区生活的因纽特人被俄罗斯科学院雇佣，在这里轮值。但今年夏天北极圈异乎寻常地寒冷，为了确保轮值人员的安全，考察站已经撤空了一个月之久。他们走前把用于供暖的柴油机关闭了，因此这片荒无人烟的群岛上连一个热源都没有，就算幸存者自带了食物，也没可能熬过那么长的时间。何况附近还有饥饿的北极熊和北极狐出没，这些动物隔着几公里就能闻见猎物的味道，被它们闻到一丝气味那就是死。

施耐德已经带着恺撒和阿巴斯赶到了，但应该也是刚刚赶到，他们正神情凝重地站在一个地井边。地图上并未标注这处人工设施。

这里距离考察站很远，可能连驻扎在考察站的人都不会光临这个荒凉的岛屿，也就不会知道这个年代久远的地井。

它看起来真的很旧很旧了，冰棱在金属的井口上留下了深深的痕迹，船员们正清理井里的积雪，捎带着运出了几件锈迹斑斑的金属制品，有些是工具，有些是某种老式炸弹的外壳。

一具白色的人形趴在井口旁，跟之前发现的那些遇难者一样，早就死透了。他身上的服装也是那支科考队的制服，不远处是一台翻倒的雪地摩托，死者的一条腿齐膝而断。这样的情况在之前那些死者的身上也有，似乎是他们的脚被冻在了冰壳上，再使劲挣扎一下就断掉了。

这真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看起来科考队中有个人当时成功地驾驶雪地摩托逃了出来，他可能是想jinru这个地井躲避严寒，但还差一步之遥。

施耐德看了恺撒一眼。这种可能性并非完全不存在，他们知道那些人死于一场言灵引发的超低温，言灵总有自己的有效范围，是为“领域”。龙王的领域也不可能覆盖整个法拉士约瑟夫地群岛。如果这个人当时距离其他人还有一段距离，事发的时候他远远地看见同伴们遇难，跳上摩托车就走，也许有机会避开那个言灵的攻击。但他受了重伤，言灵的领域虽然有限，但领域中的超冷空气和周围的大气对流，还是令周围区域的温度急降了十几度，再加上空气对流造成的区域性冰风暴，他是逃不出去的。

施耐德把手中的一件工具递给雷巴尔科，这东西也是从井里捞起来的。雷巴尔科看了一眼，眼睛猛地睁大了。

那件工具的手柄上，刻着纳粹德国的“”字徽

难怪地图上没有标注这个地井，因为它是1945年之前纳粹德国建造的。

一直以来都有传说，说在纳粹德国灭亡之前，元首在南极北极都建立了秘密的地下基地，那些基地由最忠诚的党卫军保卫，还有当时最先进的实验室，研制着比v2飞弹更先进的超级武器，试图在将来恢复第三帝国。

某些飞碟的爱好者甚至说飞碟就是纳粹余孽们研发的飞行器，它们悄无声息地飞过今天的天空，搜集情报。而当年的基地已经发展成了庞大的地下国家和军工厂，操纵着激光炮的党卫军们随时都会卷土重来。

难道他们真的意外地找了纳粹余孽的基地入口这个神转折简直就像奇幻大电影中兽人和人类正打着攻城战，天空里忽然出现了航空母舰。

“这个设施很多年没用过了。”雷巴尔科定了定神，把脑中那些漫无边际的想法排除掉。

实际情况应该是这个幸存者恰好知道这个地井，跑来这里只是想要躲避冰风暴，而地井里很可能只是堆满了垃圾。在北极圈里建立一个小基地，这以当初纳粹德国的技术而言并不难。

那么这个发现也没什么价值，他们能做的就是和这个意外的发现合影留念而已。

施耐德摆了摆手，带着雷巴尔科来到井边，往下看去的时候雷巴尔科才发现死者手中紧紧地抓着一根绳子，绳子的另一头深入积雪下方。

他并不是挣扎到井边没能爬进去，而是先把某个东西用绳子吊进了井里，那东西显然比他的命还重要。他做完这些才死的，一个断腿的人能做到这一点，不能不让人佩服他的意志。

雷巴尔科向死者行了一个水手礼，这是航海的传统，对遇难者的尊重。

这时井里的船员用冰镐打碎了积雪下面的冰壳，深不见底的黑暗中腾起了白蒙蒙的蒸汽。

第92章 利维坦之歌 7

“我没见到落日地，”雪摇头，“我在甲板上看极光，看了很久，直到绳子上的铜铃猛地响了起来。”

“进入极光的那些人发出的信号？”视频里的阿巴斯问。

雪沉沉地点头，“爸爸赶紧开动绞盘把他们拉了回来，但有几根绳子已经断掉了。活着回来的人神色很惊恐，他们跳上船就喊着要开船走，好像后面有什么可怕的东西在追他们。”

“你看到追他们的东西了么？”

雪摇了摇头，“血红色的海水从极光的方向涌了过来，很快整个大海都变成了血红色，原本海面上风平浪静，但是忽然间就狂风大浪，我们的船在浪里晃得很厉害，好像随时都会翻掉。他们回来的时候，带着一口不停地往外冒血水的铁箱子，这时候就有人大喊说把那个箱子丢回海里去。最后他们把箱子丢进了海里，海面上的浪好像忽然间平息了，但我感觉有什么巨大的东西从我们的船底游过。那东西比我们的船还大。趁着风浪平息的时候他们驾船逃了出来，但我们的船受损很厉害，还没到下一个营地就没动力了。那些人就说要从冰面上走，但我们到这里的时候，神就追过来了。”

“你是说，杀死他们的是那个神？”阿巴斯追问。

雪缓缓地点头，“我听见它在唱歌，在落日地，我也听到一样的歌声。”

雷巴尔科悚然，原来并非他一个人能听到那诡异的次声波，这个因纽特女孩跟他的经历几乎一模一样，只不过她没有登上那座岛屿。

“吃点东西吧。”视频中的阿巴斯把一个汉堡包递给雪，“养好身体等你父亲来接你。”

雪接过那个汉堡包，认真地看着那块煎得极好的牛肉饼，这是从帕西带来的食材中特选的，好让这个孩子补充最优质的蛋白质。过去两周里她只能捕猎和生食，好在因纽特人确实是崇尚生食的民族，否则她也无法幸存。

“我爸爸已经死了，对么？”她忽然直愣愣地盯着。不知道为什么，放映室里的人都在一瞬间心里发毛。

“不，你父亲没事，”视频里的阿巴斯说，“但他冻伤得很厉害，被直升机送去北地群岛的医院了。”

根据船医的说法，雪的应激性精神创伤还远远没好，如果告诉她父亲已经冻死了，她的精神状态可能进一步恶化。所以大家统一了口径，雪的父亲还活着，被路过的考察船救了，他告诉考察船雪就在那口地井里，而这艘考察船就是yamal号。

“不，阿巴斯骗我的。”雪摇摇头，她能熟练地说出阿巴斯这个名字了，“神不会放过他的，见过神的人，神都不会放过。”

雪低下头，大口大口地吃着那个汉堡，“神也会来找我的。”

视频到此结束，施耐德首先是温和地对雷巴尔科说，“很抱歉船长，能否给我们一点时间私下里聊聊？”

雷巴尔科也不说什么，起身退出了放映室。

“我们的船长对于这段视频的反应如何？”施耐德低声问。

“我监听到雷巴尔科船长的心跳忽然加速，雪的叙述显然引起了他的某些联想，但也仅此而已。”恺撒说，“他是受过严格训练的特种兵，懂得怎么控制情绪。”

这并不是他们三个第一次看这段视频了，之所以邀请雷巴尔科一起来看，是一种试探。尽管在北极圈内极光并不罕见，但雪和雷巴尔科的经历似乎有着微妙的相似处。

“似乎‘女神的裙摆’扫过的地方总会出现一些神秘事件，可亲历者都对事情的经过说不清楚。雷巴尔科说他记不清楚了，而雪说她没有进去。”施耐德缓缓地说，“你也监听了我的心跳吧？恺撒。”

恺撒微微点头，“跟雷巴尔科船长的情况相似。”

镰鼬被释放后，领域内的一切动静都被监听，雷巴尔科在他的领域里，施耐德也在他的领域里。

“虽然没有见过那样盛大的极光，不过我也算是跟利维坦有关的人在格陵兰岛，我也曾目睹整片海域瞬间冰封。”施耐德轻声说，“偶尔或者必然的，这艘船上的所有人都跟利维坦有关。”

“我竟然搭上了这么一条被诅咒的船么？”恺撒耸耸肩，“不过，还真是不详的预兆呢。”

“不详的预兆？”阿巴斯问。

“私人资助的考察队，雇佣俄罗斯籍的破冰船，去北极圈中搜寻神秘的东西我们简直就是那支探险队的翻版。”恺撒缓缓地说，“我们走的这条路，之前有人走过，而那些人，没能回来。”

短暂的沉默之后，施耐德起身，“明早收锚起航，沿着那个女孩说的航线走。”

“是，老板。”恺撒和阿巴斯不约而同地模仿了雷巴尔科的海员礼。

路明非在一张金色的大床上醒来，上方罩着金绿色的巨大床罩，仅这张床就像是蒙古王公贵族的帐篷。他深呼吸两下，“嗨”地一声发力，鲤鱼打挺就起了床。神完气足，他很久没有睡得那么好了。

这是一间屋顶有壁画的大卧室，壁炉里烧着炭火，温暖如春。旁边的衣架上挂着为他准备的丝绸睡袍，他抓过来披上，沿着窗边溜达了几步，蹬腿伸胳膊，活动筋骨。

窗外的天空湛蓝，微云，云背后透着朦胧的金色阳光。远处展开的城市是阴霾的灰色，但不乏气势雄浑的教堂和鎏金的圆缀。不远处的广场上有制服笔挺的军人来回巡逻，一侧是红色的宫墙，另一侧是斑斓的瓦西里升天大教堂。

纵然他路明非并非见多识广的人，也知道那就是大名鼎鼎的红场，旁边埋葬着列宁同志。莫斯科已经入秋，萧瑟微凉，路上的行人纷纷竖起了衣领。

此刻距离他们逃出日本已经过去了三天，零把他们的飞机坠毁在日本到台湾的航线中间了，飞机的残骸沉入路明非曾经探索过的大海沟，一辈子也捞不上来。这样对于加图索家而言，路明非的生死暂时是个未解之谜。

接替那架飞机的交通工具竟然是一艘潜艇!

看着那艘带着俄罗斯太平洋舰队标记的潜艇破水升起的时候，路明非和楚子航并肩站在救生艇上看傻了，零还是面无表情，直到潜艇上放下充气浮桥，那位身穿海军制服的英俊军官来到浮桥末端接他们，零才伸出手象征性地让军官扶了自己一把，权当是给他面子。

接着他们就被送到莫斯科来了，两辆20世纪60年代产的劳斯莱斯银影轿车在军港接上了他们，一路送到这里来。他们和零分坐两辆车，每当路明非想问点问题，司机却总是微笑着用一口流利的英文告诉他，自己听不懂英文

路明非溜达着来到走廊里，楚子航正在做伏地挺身，上身，肌肉隆起又回收，男人看着都觉得颇为悦目，路明非干脆就靠在旁边的门框上刷牙。

看了片刻也就无聊了，楚子航练完伏地挺身又练俄式俯卧撑，接着又是双手倒立，这家伙虽说依然没恢复记忆，不过自从苏茜死了，他更沉默了，也越来越像以前那个杀胚师兄了。

路明非晃悠着下楼，这栋建筑还真大，四处都挂着画儿，四处都看不到人。他和楚子航分享一间有两个卧室的大套间，而这样的大套间在这栋建筑里至少有四五个。

这难道是那种古建筑改造的酒店？路明非听说过这种豪华酒店，印度那边特别多，都是原来本地王公的豪宅，房费比超五星酒店还贵。

一楼也是空荡荡的，却并不冷清，各处都烧着壁炉，果盘里摆着新鲜的水果，散落在各处的艺术品被收拾得一尘不染，桌面上还有看了一半插着金书签的俄文书。

这座建筑里绝对隐藏着一支劲旅，它由强有力的管家、高效的保洁员和极具审美的花匠构成，他们坚定不移地维持着这栋建筑的内部风格，永远箭在弦上地等着为贵客们服务，却根本不会出现在你的视野里。

路明非穿越了一道又一道的门，快要迷路在这个层层相套的屋子里时，前方出现了一道拱门，女孩趴在拱门下的书桌旁，书写着什么，桌上的孔雀石花里，盛开着蓝色的绣球花。

从背影能看出那是零，不过衣饰和在学院的时候迥异，青灰色大衣、水貂皮帽子、棕色的高跟靴子，分明是个身材娇小的女孩，可这身衣服让她显得身材修长，隐然就是女主人的架势。

路明非在桌边的圆凳上坐下，零知道他来了，但头也不抬，奋笔疾书。

“住这么豪华的地方不会被人盯上么？”路明非也看不懂她写的俄语，左顾右盼，“这是什么地方？”

“我家。”

“你家？”路明非吃惊不小，“你家那么有钱？”

从那艘潜艇浮出海面的一刻他就意识到这个俄罗斯妞儿是个有门道的主儿，但很多秘党成员都是有门道的人，能调动飞机来接你的人，未必要家里有飞机。

有门道的兄弟们也能借来一幢接近红场的宫殿暂住，不过零说得清清楚楚，这是她家，那么与之配套的那些老式豪华车、英俊司机班、保洁突击队，也都是服务于她的。

难怪踏进这间屋子的时候路明非就意识到屋里弥漫着细微的女孩气息，并没有满目的公主色，但从刺绣的花纹还有艺术品的收藏能看出一些端倪。

第94章 利维坦之歌 9

很老派的腔调，甚至有点装模作样，有点像中国那些退休的老干部，总以为自己还跟世界的风云变化有关。

但瓦图京就像一个亲自吹响了冲锋号的将军，路明非根本不敢拖延，立刻上手削土豆，以他在短弧刀上的修为，削土豆这种活儿对他再合适不过了。零则挽起袖子坐在桌边开始磨胡椒，路明非注意到她很容易地就找了磨胡椒的工具，她果然不是第一次来这里。

瓦图京又在火炉里加上了几块炭，原本就很温暖的木屋里，温度高到让人微微冒汗，锅上的肉汤正在沸腾，老唱机放着柴可夫斯基的交响曲，温馨得像是回到家的感觉。

瓦图京和路明非并肩而立，浓眉大眼盯着炖肉的锅子，好像那是他的作战地图。

“中国人？日本人？”瓦图京忽然用不太熟练的英语低声问。

“中国人中国人!”路明非点头哈腰，但又觉得这看起来就算不是日本人也是个二鬼子，于是赶紧挺直了腰板。

“你是来买飞机的么？”

路明非一时间懵了，不知如何回答。

“我认识的中国人都是来买飞机的。”瓦图京耸耸肩，“你们很喜欢我们的飞机。”

路明非愣了一下，忽然意识到这位前国防部副部长已经被隔离了很久，中国问俄罗斯大批量采购战斗机都是很多年之前的事了。

“你看起来还不错。”瓦图京老爷子暗地里冲路明非竖起大拇指。

路明非继续发懵，怎么就不错了？难道老爷子是赞美他削土豆的手法娴熟？

“这是她第一次带男生来这里，我得帮她多留点心。”老爷子说话还是鬼鬼祟祟的，“年轻女孩子，很容易被长得好看的男孩子欺骗，你看起来不是那种人。”

我擦你一个战斗民族的男人，直接点会死啊，你这骂人不带脏字儿的，看不出修辞能力不错嘛，您普希金么？路明非心里久不工作的吐槽机重新开始运转，但脸上还是可亲的笑容。

“干杯!”瓦图京举起放在旁边的伏特加，吐出两个蹩脚的中国字，豪迈地一饮而尽。

“你跟皇女殿下怎么认识的？”瓦图京老爷子放下酒杯接着问。

“同学，我俩是同学。”

“你是个运气很好的小伙子，要好好巴结她，在俄罗斯没有她办不到的事。”瓦图京用胳膊肘戳了戳路明非，“男人成功的要诀之一就是使劲巴结有本事的女人!”

路明非正尴尬得不知怎么接，就被瓦图京那豪爽的大笑打断了。瓦图京搂着他的肩膀，好像巨熊搂着一只耷拉着眉毛的土狼。

晚餐很快就做好了，他们围坐在松木长桌边用餐，浓郁的红菜汤让人浑身温暖，罐焖牛肉的肉汁稠厚，还散发着新鲜茴香和香芹的味道。

这是一场地道的家宴，就像是留学海外的孙女来探望爷爷，还带着同学，爷爷神采飞扬地讲他年轻时多么厉害的故事，孙女嫌弃不想听，于是闷头喝汤，同学却不得不陪着笑脸听，不时还用新学的俄语赞几句“赫拉笑”。

但路明非还挺开心的，沉浸在这种家宴的气氛中，满心平安喜乐，甚至还抽空想念了叔叔和婶婶。

根据瓦图京的讲述，零其实是他的“生意伙伴”。苏联解体之后，他从之前军队的同僚那里募集了一笔不小的钱，利用当年军队的关系杀入了商场，很快就成为俄罗斯屈指可数的财阀。他把飞机卖到中国，把石油卖到欧洲，把钻石卖到世界各地，一度是叱咤风云的大佬。而罗曼诺夫家族原本的生意在欧洲，想要进入俄罗斯市场所以跟瓦图京合作，瓦图京欣然接受了这位盟友，却没料到罗曼诺夫家族派来的是个比行李箱高不了多少的小女孩。

一度外人觉得零是他的养女或者私生女，他也并不否认，好让他们之间的合作更加秘密。在几年的时间里，罗曼诺夫家族的钱疯狂地涌入俄罗斯，凭借瓦图京的人脉收购公司和土地，也把瓦图京捧成俄罗斯最大的金融寡头。

但好景不长，政府的管制如暴风雪般到来，金融寡头们纷纷落马，有些人得以逃往海外，而瓦图京则被没收了所有资产，被监视居住到今天。而罗曼诺夫家族却因为一直藏在瓦图京的背后没有出面，而得以幸存，迄今仍然是俄罗斯隐形的金融业领袖。

虽然经历了这样的大起大落，瓦图京似乎也不太在意，他讲的最多的还是苏联时代的事，似乎金融寡头的生涯对他而言不过是玩票，他始终都是苏联红军的一员。

伏特加酒加了一杯又一杯，罐焖牛肉冷了又加热，瓦图京第三次讲到古巴导弹危机的时候，零忽然出声，打断了瓦图京的神采飞扬，“这次来我是想问你关于‘δ计划’的事。”

屋子里的温馨美满仿佛被一刀砍断，瓦图京停止了滔滔不绝的讲述，高举的酒杯停在空中。

路明非一时间懵掉了，他本还以为零带着自己是来问瓦图京大将搞几张去军事禁区的通行证的，“δ计划”是什么东西？为什么这个词一出口，就仿佛有寒风灌进了木屋，温度直线下降。

但零以手势示意他闭嘴。

酒杯慢慢地落回桌面上，瓦图京陆军大将缓缓地转头，看着零，“你上一次问我这个问题，是十年以前。我没有回答，我以为你从此不会再问。可今天你带着这个男孩来，问了同样的问题，你是帮他问的么？”

此刻他应该被恭恭敬敬地称为“瓦图京陆军大将”了，那旧时代的威严忽然回到了这个老人的身上，那双因为喝多了伏特加而混沌的眼睛里，透出刺眼的光芒。

“反正我知道的事也会告诉他，所以你单独跟我说，和当着他的面跟我说，是一样的。”零淡淡地说。

“他是谁？”

“这个你不用知道。”

这两个人像爷孙那样吃了一顿丰盛的家宴，可一瞬间就回到了生意伙伴之间的对话模式，两个人强大的气场隔着路明非对撞，势均力敌。

“那是国家的秘密!”瓦图京说。

“你的国家早就死了。”零说，“那个秘密对我的朋友很重要，我会开出你满意的价码。”

“我满意的价码？”

“你告诉我你知道的关于‘δ计划’的一切，我会动用所有关系让你离开俄罗斯，你可以去西班牙或者法国，自由自在地过完余生。”零盯着瓦图京的眼睛，“你并不怕孤独或者死亡什么的，但对你这样的人，老死在这个牢笼里是不是太屈辱了？”

瓦图京沉默良久，“我不该让你那么了解我的。”

他给自己倒满了一杯伏特加，望着炉火慢慢地喝完。长达数分钟的沉默后，他才开启了讲述。

“西塞罗说，‘国家是人民的事业’，但那不过是政治家的花言巧语罢了。国家，是有史以来人类能建立的最大的暴力机关，而超级大国，则是暴力机关中的暴力机关。”瓦图京的声音嘶哑而悠长，像是沧桑的吟游诗人，“暴力是令人着迷的东西，一旦你曾通过暴力实现某种目标，你就会越来越依赖于它，就像上了年纪的男人依赖春药，或者浮士德依赖魔鬼。”

听到最后这句话路明非心里微微震动，可能瓦图京只是无意中说到，但路明非立刻想到了路鸣泽。

“在这个国家最繁荣的时代，曾经独自对抗强大的西方联盟，那是个充满理想的年代，当然也不可避免地掺杂着政治和暴力。我们的经济实力远远不如西方的敌人们，因此不得不靠军事力量来达成平衡。我们曾是中程导弹领域的绝对霸主，在日用品和燃油都紧张的情况下造出了领先美国人的重型战斗机和潜艇，我们还投资各种可能逆转战场的新技术，1k-17型激光坦克、基洛夫级武库舰、tv-1核动力坦克、图-119核动力轰炸机这些科幻电影中的武器我们都制造过，如今它们的残骸都被封存在地下仓库里或者干脆丢在海边，锈迹斑斑，被人遗忘。”瓦图京说，“而这些超前的军事研究项目中，‘δ计划’是最特殊的，它的研究对象，是人类本身。”

“它的目标，说起来愚蠢，就是制造超级战士。美国人在漫画中制造超级战士，就像美国队长和蜘蛛侠，而我们在实验室中制造超级战士。当然，我相信五角大楼也有类似的研究计划，但是我们更加激进。我们从苏联各个加盟共和国中筛选我们认为基因优势明显的孩子，他们中的有些人爆发力惊人，有些人对疼痛的耐受力强，有些人则有不可思议的计算能力。这些基因上的优势往往也伴随着一些缺陷，比如自闭症。从基因学角度来说，他们都是问题儿童，在战争中根本没用。但是假定他们的基因优势合在一起，就会成为战场的统治者。一个配置了重武器的排也许能消灭美国人整整一个师，在间谍领域超级战士会更加有用，比如单枪匹马炸掉五角大楼。”

“一个基因工程项目，就这么简单？”零微微皱眉。

“也是血腥的项目，我们反复地制造胚胎，又反复地摧毁它们。生命在这个项目里就是消耗品，他们造出过各种类型的畸形儿，绝大多数连两岁都活不过。有些看似成功的产品，寿命却非常短暂。赫尔佐格博士总在给我们希望，他的每一代产品确实都有提升，让我们总在渴望下一代产品就是完美的定型了，但超级战士还没有被投放到战场上，国家却消亡了。”瓦图京说，“这就是我知道的一切了。”

“这个人，”零把一张照片推到瓦图京面前，“还有印象么？”

路明非下意识地攥紧了拳头。照片上是一身苏联军装的赫尔佐格，当然跟他在日本见到的赫尔佐格形象迥异，但他事后查阅了学院的报告书，里面有赫尔佐格之前的照片。

“赫尔佐格博士，‘δ计划’的负责人，他来莫斯科开过几次会，我在会议上见过他。”瓦图京说，“你从哪里找到这张照片的？”

“克格勃的档案馆。关于赫尔佐格博士，还能回忆起什么么？”

“他是保密级别很高的人，甚至比我还高，我跟他的接触仅限于那几次会议。他是个德国人，基因工程学家，1945年柏林陷落的时候被俘虏，这么算来的话他比我还老，但很奇怪，他看不出年龄。据说全套技术都是他带来的，国家科学院的院士说他们无法与赫尔佐格博士对话，因为研究方法完全不同，但他们惊讶于赫尔佐格博士对基因工程学的理解。”

“那么邦达列夫呢？听过这个名字么？”零又问，“据说是被派去关闭‘δ计划’的人，他自称是苏联红军中一个很有权势的家族的后代。”

瓦图京沉默了片刻，微微摇头，“在俄罗斯不是一个罕见的姓，我认识不止一个姓邦达列夫的人，但他们中没有任何人跟‘δ计划’有关。‘δ计划’被关闭的时候我已经失去了控制权，后来的事我都不知道了。”

“所以，就只是一个基因工程项目，血腥的基因过程项目。”零再度确认。

“对失败的实验体来说，当然是血腥的，但在国家战略的层面，那些都是必须支付的代价。一个超级战士投放到战场上，能换回几百条生命。”瓦图京冷冷地说。

很少见的，路明非在零的脸上看到了厌恶的神情，她凝视着瓦图京，眼神孤寒甚至恐怖。

“厌恶是么？”瓦图京立刻读出了零眼中的含义，冷笑，“这个世界，不是孩子能理解的。我是一名军人，军人的职责是捍卫国家。为了国家，我可以牺牲任何人，包括我自己!”

他给自己又倒了一杯伏特加，“听完了故事就可以走了，你并不是想来探望我这位假的养父，这么粗糙的食物对于皇女殿下你也太寒酸了。你的开价很诱人，但我并不想离开这个国家。”

零霍地起身，一把抓住路明非的手腕就要走，路明非被她扯得跌跌撞撞。

“带走你们的外套，这个秋天会很冷。”瓦图京远远地把零的大衣和路明非的猎装外衣丢了过去，路明非手脚麻利地接住，小跑了几步才把大衣给皇女殿下披上。

他们走到门口的时候，背后又传来了瓦图京的声音，却不是挽留。

“零拉祖莫夫斯基罗曼诺娃，我希望这是我们最后一次见面。”瓦图京大将缓缓地说，“你和你的家族深不可测，而我只是一个已经失去权势的老人，我帮不到你什么，也不会为你辜负我的祖国。”

零没有回答，拉着路明非的手离开。

第95章 利维坦之歌 10

音乐已经停了，壁炉里的木柴还在噼里啪啦地燃烧，瓦图京大将独自坐在桌前，默默地吃着那碗已经冷了的红菜汤。

汽车引擎的声音早已远去，风吹着白桦树，仿佛林间有人在窃窃私语。

军靴踩碎落叶的声音由远而近，有人敲响了木屋的门。没等瓦图京回答，那人已经推门进来了。那人穿着笔挺的俄军制服，肩扛少校军衔。他并未说话，而是从口袋里掏出一部手机，沿着桌面推给瓦图京，然后就转身出去了。

这间木屋里一应俱全，但是并没有一台电话，被监视的瓦图京没有不经允许给外界打电话的权力，因此零才不得不用信使跟他联系。

瓦图京冷冷地看着那部手机，直到它响了起来。瓦图京接通电话放到耳边，但并不说话。

“嗨，瓦图京我的好朋友，你还好么？”电话里传来颇为标准的俄语，但明显地带着异国口音。是个男人，听不出年纪，声音亲切又快活，就像是旅行到海边的老朋友偶尔想起你，打来问候的电话。

“有多少年没接到您的电话了？二十年？三十年？”瓦图京低声说，“我都记不清了，我太老了，老得开始忘事了。”

“二十多年吧，最后一通电话是你离开克里姆林宫的当天。给你打电话的时候，我正站在红场上，看着他们把镰刀和铁锤的国旗降下。”电话对面的男人叹口气，但声音还是快活的，“那可是一场伟大的终结。”

“你当时跟我说，那是我们最后一次通话，当你挂断电话的时候，我们的合作就彻底结束。”

“本来是不该再给你打电话啦，可有人非要翻旧账。好在你是个嘴巴严实的朋友，你要是跟那两个孩子瞎说点什么，我们可能就不得不把你周围方圆五公里炸平啦。”

“我没有帮你们保密的想法，但过去的事情，就像躺在棺材里的尸体，不用再叫醒了。”

“是为了那个女孩么？无儿无女的老鳏夫，想要保护养女一样的小女孩，这种戏码虽然看得很多了，但还是很感人的。”

“她已经长大了，不需要我保护，她能保护自己。”

“但那个女孩真的很可疑哦，忽然冒出来的皇女殿下，接近你，得到你的信任，再来问你‘δ计划’的内幕，感觉像是黑天鹅港中逃出来的幽灵呢。虽然年龄有点对不上。”电话对面的男人说，“如果她知道你其实就是‘δ计划’的负责人，是你亲手签署文件把那些孩子送往北西伯利亚的，还会不会把你看作养父呢？没准她是来复仇的哦。”

“无所谓，看看自己指甲缝里的血，你我这样的人，理应被人寻仇。”

“为什么不为自己找点借口呢？”电话那头的人叹息，“比如说你也是为了伟大的联邦，你们需要龙族血统的超级战士，只有他们才能对抗资本主义。你们牺牲了一些孩子，却会挽救千百万人的生命。”

“战争，从来都不该跟孩子有关。”瓦图京一字一顿，“听着，过去的一切，到我这里为止!所有的罪孽，我来偿还就好了!”

“瓦图京，你还真是个让人钦佩的侩子手呢。”电话里的男人长叹一声，“好，就按你说的，过去的一切，到你这里为止。”

瓦图京长长地出了一口气，“谢谢。”

“神的秘密，是不能让人类知道的，对你们不好。”电话里的男人说，“再见了，瓦图京。”

“地狱里再见吧。”瓦图京挂断了电话。

风中传来树叶被翻动的声音，像是冬眠苏醒的群蛇爬出了洞穴，那是隐藏在落叶中的杀手们站了起来，暗红色的激光瞄准束从四面八方打进木屋里来。

“永别了，雷娜塔。”瓦图京轻声说。

他的目光投向火炉的上方，那里孤零零地摆着一个镜框，照片上是皑皑白雪中，巨熊般的老人正把眼神幽深的女孩高高举起，要放在自己的肩上。

银色的劳斯莱斯行驶在微微起伏的石拼路面上，夜间风大了起来，原本那些安安稳稳呆在树上的叶子也纷纷坠落，像是一场斑斓的暴雪，零不得不把雨刷器打开，好把落在风挡玻璃上的叶子刮开。

路明非透过车窗观察这座萧瑟的城市，主干道两侧的建筑还算光鲜亮丽，驶入小路之后就会有破败的感觉，路面上的车不多，那些庄严的铸铁路灯也有明有灭。

那个名为“苏联”的国家已经结束二十多年了，人们曾对变革满怀希望，但这个国家并没有变得更好。但透过它还是能看出帝国旧日的辉煌，沙皇时代的拜占庭建筑和苏式建筑比邻，仿佛叶卡特琳娜女皇和斯大林并肩而立。

“不用沮丧，瓦图京大将之外我也有别的人脉，只要那个地方在俄罗斯境内，我总能想办法送你去。”零直视前方，信手打着方向盘。她开车有股明显的男人味儿。

“没沮丧，”路明非回过神来，“出了会儿神，这城市真漂亮。”

“其实我不太喜欢这里，太冷了，我喜欢暖和的地方。”零说，“不过你要是喜欢，我们可以下车走走。”

“啊？”

路明非还没“啊”完，劳斯莱斯已经开始减速了，分明是禁止街边停车的地方，可零直接就把这辆豪华的老式车停在路边了。

不知道从哪里窜出来的老警察高呼着俄语跑来，大概是“此地禁止停车”的意思。零只用一个动作就让他闭嘴了，她把一张大面额的钞票压在了雨刷器下，扭头就走。

老警察走到车边拿下那张钞票时，零和路明非已经走得很远了，他脱下警帽遥遥地行礼，动作优雅而夸张，倒像是沙皇宫中的小丑。

他们停车的这条小街还算有人气的，街道两侧的窗户多半都亮着灯，但夜间气温已经很低了，放眼看不到行人。

零走在前面，路明非稍微落后半步。零显得有些心事，路明非也理解，瓦图京忽然变脸说出那些伤人的话，他也有点愤怒，不过那不是他该多嘴的场合。

两个人谁都不说话，就只有落叶在他们脚下开裂的微声。

“瓦图京大将帮过我很多忙，没有他就没有罗曼诺夫家族在俄罗斯的生意，甚至我的姓氏也是他帮我找回来的。虽然基因分析能证明我和伊丽莎白一世的血缘关系，但在政府里没有人脉是不可能得到‘罗曼诺夫家族后人’这个认证的，政府也不可能送给每个沙皇后代一间宫殿。我已经习惯了有事就去问他。”零顿了顿，“可能是我太孩子气了。”

路明非点点头，“难怪你第一个去问的人是他，那个‘δ计划’是怎么一回事？”

零和瓦图京的对话，路明非其实并没完全听懂，只是意识到那个“δ计划”和他要去的地方有关系。

“我们抵达莫斯科的当晚，我就托人查了你给我的那个坐标，那原本应该是西伯利亚北部的一个无人区，但它被标注为军事禁区，想去那里要有级别很高的通行证。再查下去，那个禁区曾经用于一个叫‘δ计划’的军事项目，但那个计划在苏联解体的时候已经结束了。瓦图京当年在国防部负责的就是高技术项目，但他知道的也很有限，那么背后支持那个项目的人，级别应该比他更高。”

“原来是这样。”

两个人接着漫步，零的高跟靴子敲打着路面滴滴答答作响。小街尽头极远处有一座金顶洋葱头的教堂，灯火通明，让人恍惚觉得自己是在漫步午夜的游乐场。

“关于我的家族，”零忽然问，“没有别的问题了么？”

“没有啊。”路明非一愣，“你不是罗曼诺夫家族的么？”

“我跟你只是普通同学，你现在被秘党通缉，我没有任何理由来帮你，但我来了。你现在也知道我是个有家族的人，属于某个势力的一员。你不想知道我帮你的目的么？”

“如果是以前我会问的。”路明非挠挠头，“但现在不想问了。”

“为什么？”零难得少有地流露出好奇心来，歪头看着路明非。

“以前我把什么事都想得很简单，现在我连自己是个什么东西都看不明白，也就不想多问了。你有你的目的也没关系，反正在我最倒霉的时候你来帮我了。”

“关于那个坐标，你还知道什么？”

“不知道，”路明非仰起头，深深地呼吸了一口冰冷的空气，“这坐标是一个人打电话告诉我的，他说他是我父亲。”

“听说你们很多年都没见过了，而且只是通过电话，没怀疑过么？”

“我希望自己是个有父亲的人，”路明非笑笑，“而且他对我小时候的事知道得很清楚，一些很隐秘的事，我从来没跟人说过。”

这些事他连诺诺都没告诉，但零问起来，他随口就说了，感觉并不太要紧。

“你觉得他们会在那里等你？”

“不知道，”路明非皱皱鼻子，认真地说，“但我觉得去了那里就能找到一些答案，比如，我是谁。”

“也许那里是个陷阱。”

“有可能，但我就是有种感觉，我应该去。我也说不清那种感觉，就像某个类似‘终点’的地方，你去了可能发生好的事情，也可能发生不好的事情，但你觉得应该去。”

“如果到了那里，发现自己真的是龙王，你该怎么办？长出犄角和鳞片，从此跟人类为敌么？”

“不知道，”路明非说，今晚他已经说了太多的“不知道”，“如果我们真的能到那里的话，最后的一段路让我自己走。那样你认识的路明非永远都是我，至于到达终点的那个怪物，杀掉它好了，不要犹豫，那不是我。”

“如果站在这里的人是陈墨瞳，你会跟她说同样的话么？”零忽然停下脚步，扭头看着路明非，她的眼睛明亮而锋利。

第96章 利维坦之歌 11

“不，她不会站在这里。”路明非看着自己的脚尖沉默片刻，抬起头来，微笑着回答。

“因为她肯定无法把你处决，对么？她其实是个心很软的人，她的所有犹豫不决，都是因为心太软了。”

路明非点点头，“如果我真的该死，我希望我死在她看不到的地方。”

“那我呢？你明知道我陪你来这里有我的目的，可还是放心让我陪你去最终的地方？”

路明非点点头，“放心。虽然我也不太知道原因，可是我相信你。”

零也点点头，“你可以相信我，把我看作伙伴。”

“伙伴？”路明非问，因为零特别用重音强调了这个词。

“就是可以把后背交给他的人，相互之间不会放弃，也不会出卖彼此。”零忽然停下脚步，隔着落叶的长街，眺望街对面的一块空地，“为了共同的利益，可以一直走到最后的那种人。”

“为了共同的利益，”路明非低声说，“利益不一样了，不就分道扬镳了么？”

他不知道零为何强调这个词，听起来并不给力，远不如“朋友”和“兄弟”。

“没关系，”零淡淡地说，“只要努力就好了，努力变成对伙伴有用的人，就不会被丢下。”

她说这句话的时候神情平静，却又气势昂扬，远眺的眼睛中熠熠生辉，感觉是青春片中的女主角在眺望朝阳，坚定地说出“年轻时向着朝阳奔跑总不会错”这种莫名热血却又唬烂的台词。

路明非真好奇零的世界观人生观到底是谁教她的，她行事风格那么地凌厉，有着跟外观完全不相称的成熟感，却陡然说出这么中二的话来，活像很多年前的路明非，觉得自己活在漫画里，对世界充满着“壮志”和“悲愿”。

现在他长大了，不再信这一套了，可忽然有人说出了他十四岁那年会说的话，莫名其妙地有点怀念。

路明非忽然抓起貂毛帽子，使劲地摩挲着零的头顶。他是带点恶作剧的心理，意思是你这小模样还说什么大话呢？

可出乎他的意料，女王殿下对于这个“僭越”的动作完全没反应，她还是静静地看着街对面，任凭路明非摸自己的脑袋。好像这件事很正常，她是你的猫，你养了很多年。

白金色长发的触感好得出奇，像是水洗过的丝绸，还带着微微的温暖，就是那种“撸猫不想停”的感觉。可路明非摸了两把实在尴尬了，只好重新把帽子给她戴戴好。

“这条街对面，原来是科学院图书馆，我在那里也住过。”零冲着街对面的空地努努嘴。

看起来摸头杀这个动作并未困扰她，根本没有“心中微微泛开涟漪”这回事，她只是自顾自地讲自己在意的事。

路明非疑惑地看向街对面，那片空地上落满了树叶，周围围着铁丝网，铁丝网上挂着俄语牌子，不知道是“此地出售”还是“私人土地禁止入内”。那块牌子也很旧了，想来很久都没有人管过这块地。

再远处倒还有几幢苏联时代的老建筑，都黑着灯，看不太清楚。

“我们过去看看？”路明非说。

“不用，很多年前就烧掉了。”零轻声说。

他们回到伊丽莎白宫的时候已经是深夜了，长街漫步花了很多时间，等他们回到车边的时候，连远处的教堂都熄了灯。

“早点休息，通行证的事我们再想办法。”路明非故作轻松的语气，在楼梯口跟零告别。他们的卧室楼上楼下，零住在最顶层的主人房里。

“谢谢你陪我散步。”零转身上楼。

路明非挠挠头，起初分明是说要带他看看莫斯科的夜景的，现在变成感谢他陪女王殿下散步了。

他走进自己的套间时，楚子航还赤着上身跟角落里练倒立，看到路明非推门进来这家伙的眼神立刻活跃起来，透出一种立刻想要迎上来问你们搞到通行证了么你们怎么去了那么久的感觉。

这位师兄当年也是个内心很八卦的人。

“闭嘴，没你事儿，继续练你的倒立。”路明非从他身边走过，懒洋洋地说。

零推开自己卧室的门，立刻就听到了水声。

她的卧室是奢华的巴洛克风格——倒不是她喜欢，而是这间卧室原本是伊丽莎白一世和情人共度的地方，而零根本懒得改动它的结构——卧室正中央摆着青铜铸造的大浴缸，这个香艳的设计是方便女主人在沐浴后一丝不挂走向大床的。此时此刻浴缸里飘满了泡沫，亚洲风情的美人正拿刷子猛刷自己的大腿，说起来这位也算是凸凹有致窈窕可人，但对待自己的架势就像是皮匠对待皮子，毫不怜香惜玉。

这大概要归于两个原因:首先她是个搞技术的死宅，其次在卖弄风情这件事上她豁出全身的劲儿也比不过酒德麻衣，不如改走豪放路线。

零并没有多看这位豪迈美人一眼，走到窗边的书桌前坐下，若有所思。

苏恩曦把自己洗干净擦干净了，裹上件丝绸浴袍，袅袅婷婷地绕着卧室走了一圈，在镜中360度打量自己，深感满意之后，大大咧咧地在沙发上坐下，不知道从哪里摸出一袋薯片来。

“麻衣呢？”零淡淡地问。

“去北极了，利维坦那事儿也得有人盯。”苏恩曦说，“俄罗斯这边的股市跌得很凶，我过来改改投资结构，顺带给你帮帮忙。”

“罗曼诺夫家族”能从欧洲调集如此巨量的现金进入俄罗斯，这位“黑金天鹅”才是幕后功臣，也是她指挥着这笔钱在俄罗斯的各个市场杀进杀出。至于零，应该说是一个吉祥物。

“我的事我自己能做好，”零说，“你是首席助理，你出主意，我执行就好了。”

“首席助理？”苏恩曦从鼻孔里哼出两道气来，“我就是个老妈子，给你们两位大小姐搭桥铺路提供经费的!在老板心里，还是你这个特别助理更宝贝，最小最可爱的嘛!”

“对他来说谁都重要，谁也都不重要。”

“回来不过是一个半小时的车程，你们居然花了四个半小时，手拉手逛街去了么？”苏恩曦跳到零的椅子背后，张开胳膊把她和椅子一起抱紧，“我说你还记得你这趟的任务是什么吧？”

“送路明非去终点。”零缓缓地说。

“没错，是个快递的活儿，他是你的货物。你只负责把他送过去，至于送到之后会怎么样，不关你的事。”苏恩曦顿了顿，歪着脑袋看零，“你会心软么？”

“你给我安了!”零的眼神骤然犀利，像个炸毛的小动物。

“好好好，是我错，我道歉。”苏恩曦赶紧举手投降，“我不该偷听你们说话，可你俩只是看看风景聊聊闲天，又没在街头激吻，犯不着杀我灭口吧？”

她从零的领口解下那个海狸鼠毛做的小狐狸，向她晃了晃，远远地丢了出去，“真就这一个，骗你是小狗。”

通过这个小狐狸她听到了零和路明非在小街上的对话，零说诺诺是个会心软的人，苏恩曦的问题其实是顺着那句话问的。零敏锐地猜到了苏恩曦给自己装了。

“你会心软么？”静了好一会儿，苏恩曦又问，“就像陈墨瞳那样。”

“不会，我是老板的人，老板叫我做什么，我就一定要做到。”零缓缓地说。

“我是个杀手，我莫得感情!”苏恩曦又是一把搂住零，嘻嘻哈哈。

可零不笑，她直直地盯着苏恩曦的胳膊，苏恩曦的胳膊上有明显的擦痕。黑金天鹅虽然是个大大咧咧的人，但按照她自己的话说她是个“文职干部”，并不参与打打杀杀，而这种伤痕看起来是在树林里奔跑时无意中磕碰到造成的。

零抓住了苏恩曦的另一只胳膊，不容她挣扎。苏恩曦的另一侧胳膊上也有类似的擦痕，时值秋天，莫斯科已经很冷，出于什么原因苏恩曦会在一片密林中狂奔，还露着胳膊？

“来之前你去哪里了？”零冷冷地问。

苏恩曦不笑了，从零的手中抽回了胳膊，走到沙发旁坐下，为自己点燃了一支细长的烟。她其实很少抽烟，而她一旦抽起烟来就像是变了个人，有些黑暗有些妖娆，还有些厌世的冷。

零站在沙发前，距离她两步左右的地方，像是个孩子在等大人的训示，可又有种她随时会抽出一把刀扑上来的感觉。

“瓦图京陆军大将死了。”苏恩曦喷出一口烟雾，“可别想错了，不是我杀的他，我知道你在想什么。在你离开那间木屋的十五分钟后，他被俄国人处决了。”

零野兽般突前，一把抓住苏恩曦的手腕，力量之大，苏恩曦觉得腕骨就快骨折了。但她还是强忍着痛楚静静地看着零，以这种眼神告诉零，那不是什么玩笑话，是冷冰冰的事实。

看到苏恩曦身上的伤痕时，她委实怀疑过苏恩曦跟着她们去了瓦图京的住处，那里恰好是一片茂密的白桦林。虽然是文职干部，但是“黑金天鹅“办起事来也是个狠角色，零不愿用在瓦图京身上的手段，苏恩曦却没什么可犹豫的，她跟瓦图京也没私交。

可真相居然是瓦图京被处决了，苏恩曦是不屑于就这种事撒谎的，如果真是她杀了瓦图京，零提着刀站在她面前她都会承认。

“我跟着你们去了瓦图京的住处，他被监视居住的那个区域算是军事禁区，我只能停车在禁区外。你们离开后不久我就听到了枪声，为了抄近路我翻过一个坡跑过去的，我赶到的时候，处刑已经结束了，那帮人正用火焰喷射器在焚烧现场。”苏恩曦说，“想用森林火灾的说法来掩盖吧。”

零松开苏恩曦，缓缓地后退，在对面的沙发上坐下，眼中一片空白。

“所以不必再揣着什么心事了，他知道自己会被处决，所以才赶你走。有人猜到了你会去找他，你们之间的每句话都被监听。”苏恩曦说。

“你杀了他们么？”零问。

“什么？”苏恩曦没明白。

“那些行刑的人，你杀了他们么？”零还是没什么表情，可她身上透出可怕的气息，像是一位迫不及待想要绞死叛国者的女王。

利维坦之歌

“杀了那些人有用么？那些只是动手的人，是工具而已。有人杀了你的朋友，你折断他的武器，这只是泄愤而已。”

静了很久，零微微点头，那股可怕的气息略微平复。

“当然，我也没让他们好过。我把他们都抓了起来，分头审讯。有人不回答，我就打断他一根骨头，答案不一致，各每人打断一根骨头。从博弈学上说，这样一定能问出真相。”苏恩曦说，“所以你们夜游莫斯科的时候，我正在干骨科医生的活儿。”

零摇摇头，“你问不出什么的，幕后的人藏得很深，瓦图京觉得我们根本无法跟那些人为敌，所以才不愿意告诉我真相。”

“没错，刑讯逼供的结果是，处决瓦图京是一个特殊部门下达的命令。这帮人就是一帮俄罗斯特战队员而已，他们奉命盯住瓦图京，必要的时候有权处决他。”苏恩曦说，“幕后的人借军人的手除掉了瓦图京，他们的势力渗透到俄国人的军队和政府内部去了。”

两个女人默默地对坐，直到苏恩曦把那支烟抽完，零都没发出任何声音。

“关于那座研究所，你在里面住了那么多年，可就只有那么点儿印象？”苏恩曦问。

“我现在不想谈这件事。”零站起身来向外走去。

“不用去那儿看了，烧得什么都不剩了。遗体我帮你收拾好送去火葬场了，墓地也买好了，下葬之后我会给你个地址，要吊唁的话就去那里。”苏恩曦又点燃一根烟。她的执行效率素来都很高。

“我是要去楼顶吹吹风。”零把双手抄进口袋里，从她进卧室到现在，大衣都没脱。她忽然僵住了，静静地站了片刻，从口袋里抽出了一张字条。因为一直戴着手套，即使在深夜里散步，她都没有把手伸进口袋里。

她默默地读着那张字条，按说那张小字条上已经写不下多少字，可她读了很久很久。苏恩曦觉得有什么不对了，凑过来跟她一起看。

“其实我知道你是谁，我在那些档案里看过你的照片，你是她们中唯一不笑的女孩。去做你觉得对的事吧。”字条写得很潦草，反过来的另一面上，是某个人的名字和地址。

路明非脱下自己的猎装外套挂在衣架上，卸下藏在猎装里的武器，包括袖管中的短弧刀和口袋里的备用弹匣，他如今也是走到哪里都带着家伙的男人了。

那支备用弹匣被掏出来的时候，带出了一张白色的纸条，路明非疑惑地打开纸条，上面是潦草的手书，蹩脚的中国字，“世界上不能被辜负的，除了国家，还有一直陪你的女人。”

思来想去，唯一的可能是瓦图京在把外套丢给他的时候把这张字条塞进了他的口袋。

塞纸条这种事实在不像是瓦图京的风格，有什么话不能开诚布公地说？意思也看不太懂，“一直陪你的女人”，难道是说零么？老爷子大概误会了他跟零之间的关系。

路明非躺在床上，对着那张纸条发了会儿呆，困意涌起，睡着了。

伊丽莎白宫的楼顶是个大理石浮雕的阁楼，周围是一圈雕花铁栏杆，零趴在栏杆上，眺望着夜色中的莫斯科。星星点点的灯火，向着遥远的地平线绵延开去。

风很大，她已经在这里看了很久，动都不动一下。脚步声从背后传来，苏恩曦在睡袍外披了一件长及脚面的貂皮大氅，把长发在头顶盘起，踩着高跟拖鞋上来了，跟19世纪的贵妇似的。

“我是个杀手，我莫得感情。”她把一杯热巧克力递到零手里，和她并肩趴在栏杆上眺望，“要真能那样，你应该会开心很多吧。”

她搂了搂零，让她把头靠在自己肩上。

第97章 但为君故 1

白茫茫的冰海上，yamal号破冰而行，身后留下幽蓝色的水道。前方可见兀立的冰山和一望无际的冰原，整个世界蒙在冰雪的反光中，浩瀚壮丽，像是另一个星球。

芬格尔端坐在落地窗前的沙发上，桌面上摆着丰盛的午餐，阳光照在两副纯银刀叉上，熠熠生辉。yamal号上的高层舱室原本都是预留给豪赌客的，奢华是理所当然的，巨大的落地窗可以俯瞰冰海，也可以晒太阳浴。

芬格尔一身笔挺的海员服，配上精心修剪过的胡须，比雷巴尔科更像这条船的船长。路明非要是看到这个画面必然警觉，他知道芬格尔平时在寝室里的德性，可此刻他姿势优雅表情享受，感觉是在欣赏一场活色生香的表演。

没人表演，电视和音响也都没开着，但浴室里的水龙头是开着的，一团白蒙蒙的雾气。

“姑娘，男女有别，授受不亲啊!我俩同住一个舱就已经很暧昧了，您这魔鬼身材，天使脸蛋，还总当着我的面洗澡就不怕我把持不住？”芬格尔啧啧叹息。

“你又看不见，瞎操什么心呢？”浴室里传出冷冷的女声。

“你架不住我擅长脑补啊”芬格尔嘿嘿一笑。

这句话还没说话呢，劲风扑面而来，芬格尔连闪躲的机会都没有，就连人带沙发倒翻出去。像是有看不见的高手一记飞踢命中他头顶。

“这大长腿，踢人脑门一踢一个准!”芬格尔摸摸自己的脑门，把手凑到鼻头使劲闻，“真香!”

确实是被人飞踢了脑门，沐浴露的香气里带着女孩的体香，从命中的触感来看肯定是脚丫子。

片刻之后，阳光里一抹淡淡的黑烟如被风吹般散去，一身黑色紧身皮衣的女孩端坐在芬格尔对面，翘着二郎腿，脚尖上挑着拖鞋，正梳着一头湿漉漉的长发。

世上罕见这般逆天的大长腿。

从登船的那天起，酒德麻衣就跟芬格尔同住一个舱。那天芬格尔刚刚踏进自己的船舱就懵了，酒德麻衣穿着一身瑜伽服，在落地窗前正把自己拧成一个别扭的麻花姿势，浑身上下没露几寸皮肤，可那胸那腿，艳风如刀。

曾经一起扛着大刀跟死侍群打过，酒德麻衣和芬格尔就不客气了，直接说从今天起我就住你这儿了，记得给我打饭，还有，给我盯死阿巴斯那家伙!

靠着“冥照”，她原本可以在船上随便行动，但因为有恺撒在，不得不谨慎一点，用得上芬格尔这条狗。

芬格尔对于跟美女同住一屋当然是很开心的，只不过这美女时有时无，跟鬼似的，偶尔会被她吓到。

“说，阿巴斯今天什么表现。”酒德麻衣边吃边问。

“要说这狗贼当真藏得很深，完全看不出有什么不对。自从救了那个小姑娘，他每天都会花点时间陪小姑娘，特别温柔，特别耐心，简直模范干爹!”芬格尔叹气，“恺撒也很相信他，倒是对我还挺怀疑的感觉。”

“那个小姑娘也有点奇怪，龙王级的言灵攻势，就她一个人活了下来。”酒德麻衣说，“有辣酱么？”

“有有有!”芬格尔立刻从口袋里摸出大把的袋装辣酱来，“知道你喜欢吃辣，我把餐厅里的辣酱全扫了!”

酒德麻衣就着辣酱吃黑麦面包，船上的厨师做的是俄式菜，她一个日本人实在吃不惯，基本全靠辣酱度日。

“我兄弟那边怎么样了？”芬格尔问。

“目前还活着。”酒德麻衣说，“不过混得很惨，满世界逃窜，不是你害他，他也不会那么惨，你还好意思问？”

“我不出卖他能保得住我自己？”芬格尔晃着二郎腿，“而且就算我不出卖他，学院早晚也会对eva的命令库起疑，查一查就查出猫腻来了。荆轲刺秦王不还得带着樊於期的脑袋么？我这不是为了潜伏敌营么？我的心一直跟师弟在一起的，我俩好哥们。”

“别来这套，你那么贼，谁敢跟你当哥们？”酒德麻衣抬起头来，“你到底是哪一方的人，我还真看不出来。”

“我也没问你是哪一方的人对不对？”芬格尔咧嘴一笑，“英雄不问出处嘛!大家有缘修得同船渡，有缘就好!”

酒德麻衣翻了翻白眼，芬格尔确实也没问过她的身份。他俩都知道对方不一般，也都知道对方不是同路人，不过暂时算是路明非的友军，所以一起行动是没问题的。至于会不会忽然拔刀为敌，那是将来的事，将来再说。

“我们就这么走，什么时候才能到那个小女孩说的落地日？”酒德麻衣问。

“早知道姑奶奶你有此一问，昨晚我跟水手们喝了一顿酒，把航海图拷贝了一份带给你看!”芬格尔摸出几张复印纸在桌面上拼好，“离开了法兰士约瑟夫地群岛，再往北极点航行就没有任何陆地了。我们目前规划的航海路线完全是跟着那支探险队之前的脚步走，不过他们去的时候北极圈还没封冻，比我们快很多。越靠近北极点冰层越厚，目前冰层平均厚度已经接近一米，我们最大的航行速度是每小时7海里，还得六天时间才能到那个小姑娘说的地方。”

“那地方航海图上可什么都没有。”

“感觉是一个尼伯龙根，极光是它的门。”芬格尔攥拳，“我们得先遇到那个‘女神的裙摆’，然后钻进裙摆里去。”

“原本好好的一句话，你说起来怎么就那么猥琐呢？”酒德麻衣皱眉，“眼下极夜还没来，太阳都不落山的，能看到极光？”

芬格尔也挠头，这确实是雪的描述中最难理解的一个点，他们到达落日地的时候也是极昼，再盛大的极光能在白天显现？可阿巴斯再怎么问，雪也不多解释。

第98章 但为君故 2

刺耳的警报声忽然响起，舱室门口的那盏黄灯旋转着亮了起来。

yamal号上的每间船舱，从船长俱乐部到最普通水手的小房间都回荡着这样的警报声，就像满树的乌鸦同时开始嚎叫。

全船警报，这种最高级别的警报通常都是在前方出现无法躲避的冰山，或者水密舱严重泄露，沉没难以避免的时候才会发出。船上的所有人都不能忽略这个警报，因为它跟船上的每个人都有关，关系到你能不能活着下船。

酒德麻衣放低手中的叉子，警觉地望向窗外。

这一眼就足够回答所有的问题了，在她视线的尽头，冰海和天空交接的模糊地带，出现了一道银亮的线。

那是一场正迅速逼近的冰风暴，风暴的锋线距离yamal号还有大约十几公里，但以它的速度可能几分钟就会抵达。风暴中裹着大量的冰晶，所以会像银线那样反光。

酒德麻衣凝望的片刻间，那道细细的银线已经扩大成银白色的高墙，翻滚着涌动着扑来。警报响起的时候几名不明就里的船员冲到甲板上眺望，这时候他们正相互用俄语吼叫着，把甲板上没来得及固定的东西用铁链固定好，高高耸立的塔吊竟然像变形金刚似的折叠起来，以免被狂风折断。真正的狂风还没到来，冰晶却已经以肉眼可见的速度爬满了玻璃窗，像是一片水晶的森林。原本就是零度以下的低温，又在短瞬间下降了十几度之多，周围的冰海也迅速地暗了下去，因为那堵墙已经高到挡住了日光。

“去看看什么情况。”酒德麻衣拿叉子卷着意大利面，下达指令。

“得令!奴才去去就回!”芬格尔起身抖抖袖子，颇为标准地打了个千儿，很活泼地跑掉了。

酒德麻衣坐在窗前埋头大吃，看也不看窗外那堵银色的墙壁。那堵墙越来越高，最后上接天空，船舱里黑得像是暴雨将至。

风暴前锋和yamal号接触的瞬间，真的就像是一堵雪墙狠狠地拍在了船的侧面，以yamal号的吨位，也倾侧了差不多30度。原本可以远眺几十公里的落地窗外，此刻只有缭乱的风雪，好像整个世界都在这场暴风雪中战栗，凄厉的风声中仿佛有上古的猛兽或者愤怒的灵魂在吼叫。

而这个时候酒德麻衣已经把最后一根意大利面吸到了肚子里，满意地靠在椅子上，闭目养神。

芬格尔气喘嘘嘘地跑进图书馆，以他那能把死侍累趴下的长跑能力，跑这点路当然不是问题，不过人生在世，能拼演技为什么要拼实力？看他那惊恐不安的眼神，哆哆嗦嗦的双腿，恺撒不得不把他看作受惊的妇孺，以贵族的慈悲伸手扶了他一把，安慰他说没什么大事，遭遇了风暴而已。

yamal号上有间精致的小图书馆，登船之后施耐德教授选中这里作为他的指挥室，从此图书馆就高于雷巴尔科的船长室成了整条船的神经中枢。芬格尔赶到的时候，恺撒、阿巴斯和雷巴尔科都已经到场了，还有大副、轮机长和几个关键岗位的船员，随行的几名资深专员，这条船上有头有脸的家伙们都来了。

施耐德凝视着投影出来的北极圈——装备部的人已经把这间图书馆改造成了简化版的中央控制室，通过卫星网络，时刻都保持着跟eva之间的连线——但投影中并未显示这场风暴，他们应该正航行在晴天朗日之中。

“eva，我们怎么会没有提前得到风暴预警？”施耐德问。

无论eva还是她的前任诺玛，都被设计为老妈子型人工智能，每位专员奔赴前线的时候，都由她们安排行程，细致程度堪称无微不至，连目的地的气候微变，专员们都会在下机前收到信息，提醒他们加减衣物。为此施耐德甚至向校董会建议过，要降低学院秘书的服务级别，以免出生入死拯救世界的精英们对学院秘书养成依赖的惯性，成了一群妈宝。但这样一场大风暴，eva居然全无提醒，这非常之罕见。

“很抱歉，但你们正位于北极圈内，人类迄今为止还没发射过监控这个区域气候的同步轨道卫星，换而言之，我在北极上空并没有眼睛，那是我的盲区。”eva回答。

“北极地区怎么会有这样的强风带？”恺撒问。

“北极地处极地东风带。这是‘行星风带’的一种，跟地形地势的关系不大，而是地球自转的偏向力制造出了强劲的东北风。”eva回答，“虽然来得很突然，但也是正常的自然现象。”

恺撒和施耐德对视一眼，有海员们在场，eva说话总是会用隐语。而这句话的隐语是这场冰风暴可能并非什么超级言灵导致的，是“自然现象”。

“yamal号能在这个级别的风暴中航行么？”阿巴斯问，却不是问eva，而是问雷巴尔科。

冰风暴来势骇人，但卡塞尔学院培养的都是亡命之徒，当然不愿因为一场风暴就放弃这次行动。

“当然没问题，这艘船是为了这个目的而造的。”雷巴尔科耸耸肩。

其他高级船员们则用俄语小声交谈，流露出的表情大概是，“就这芝麻绿豆大的小事把我们叫来开会？”

学院这边的亡命徒们不禁有些英雄气短，原来跟“虽千万人吾往矣”的豪迈相比，还有一种大无畏叫，“啥？这也算打仗？”

“你们在yamal号上，这可是世界上最大的破冰船，它由两个重型核子重水反应炉驱动，能够直接撞碎六米以下的冰山。”雷巴尔科以眼神斥责自己的船员们，让他们收敛一下不屑的表情，并做补充说明，“泰坦尼克号那种事故不会发生在这条船上，对于鲭鱼群来说致命的漩涡，对巨鲸来说不过是水花而已。”

“所以，我们是巨鲸。”恺撒也只好改用轻松的语气。

“当然，也不是全无影响，在我们穿越冰风暴期间，船上有些设施不得不暂时停用。”大副说。

“比如？”恺撒问。

“无线电通讯系统和卫星导航系统很大概率会失效，有时不得不完全靠罗盘来航行，不过我们现在很靠近北极，罗盘也没用了。”大副板着手指头开始算，“空调和热水系统肯定会出点问题，会有临时性的断电，甲板上的设备都得停用，恒温泳池也不行了，水会溅出来，餐厅得暂时关闭，我们现在不能用明火”

“那你这破船上还有什么设备能用？”芬格尔目瞪口呆。

“供暖系统不会出问题，我们采用的是机械供暖，热水从反应堆的冷却水中导出，输送到各船舱。”大副露出战斗民族特有的自豪微笑。

“只剩核反应堆里出来的热水么？”芬格尔哭丧着脸，“那水能洗澡么？”

“可能有微量辐射，你不在意的话洗澡也没问题。”大副拍着芬格尔的肩膀，“相信我兄弟，在北极航行，你需要的只是一个温暖的核反应堆和一个永远旋转的螺旋桨!”

“我看你们俄国人的脑子也是核动力的!”

“还有一个系统不得不暂时停用。”eva打断了这两人的对话，“你们在风暴中航行的期间，卫星信号会非常微弱，我将不能为各位提供服务”

她的话还没有说完，整条船忽然巨震，图书馆黑得伸手不见五指，几秒钟后应急灯纷纷亮起，但投影的地图却没有恢复，eva的声音也不再出现。

大副豪迈地用俄语骂了句什么，抄起一酒就出去了，想来是痛骂那该死的供电系统，说出故障就出故障，而他此刻正是要奔赴维修的一线。

“您有一群聪明的船员。”施耐德看着雷巴尔科说。

“供电系统会在一个小时内恢复，为客户保驾护航是我们的职责!”雷巴尔科彬彬有礼地说。

“不，”施耐德指了指自己的桌面，“我的意思是在光线那么昏暗的情况下，他还是准确地挑走了我最贵的那伏特加。”

图书馆里安静了几秒钟，所有人都不约而同地笑了起来，无论在多么恶劣的情况下，跟一群仍然对酒有兴趣的家伙一起航行，总是让人放心的事。

“我去外面看看。”阿巴斯微微欠身，也离开了图书馆。

恺撒迟疑了几秒钟，无声无息地跟了上去。正打开另一酒跟雷巴尔科分享的施耐德看见恺撒离开，却只是向他微微点头。

坑边闲话

感冒沉重，体虚盗汗，已经连续多天，这几天的连载字数有所不足，非常抱歉。

第99章 但为君故 3

“不，她不会站在这里。”路明非看着自己的脚尖沉默片刻，抬起头来，微笑着回答。

“因为她肯定无法把你处决，对么？她其实是个心很软的人，她的所有犹豫不决，都是因为心太软了。”

路明非点点头，“如果我真的该死，我希望我死在她看不到的地方。”

“那我呢？你明知道我陪你来这里有我的目的，可还是放心让我陪你去最终的地方？”

路明非点点头，“放心。虽然我也不太知道原因，可是我相信你。”

零也点点头，“你可以相信我，把我看作伙伴。”

“伙伴？”路明非问，因为零特别用重音强调了这个词。

“就是可以把后背交给他的人，相互之间不会放弃，也不会出卖彼此。”零忽然停下脚步，隔着落叶的长街，眺望街对面的一块空地，“为了共同的利益，可以一直走到最后的那种人。”

“为了共同的利益，”路明非低声说，“利益不一样了，不就分道扬镳了么？”

他不知道零为何强调这个词，听起来并不给力，远不如“朋友”和“兄弟”。

“没关系，”零淡淡地说，“只要努力就好了，努力变成对伙伴有用的人，就不会被丢下。”

她说这句话的时候神情平静，却又气势昂扬，远眺的眼睛中熠熠生辉，感觉是青春片中的女主角在眺望朝阳，坚定地说出“年轻时向着朝阳奔跑总不会错”这种莫名热血却又唬烂的台词。

路明非真好奇零的世界观人生观到底是谁教她的，她行事风格那么地凌厉，有着跟外观完全不相称的成熟感，却陡然说出这么中二的话来，活像很多年前的路明非，觉得自己活在漫画里，对世界充满着“壮志”和“悲愿”。

现在他长大了，不再信这一套了，可忽然有人说出了他十四岁那年会说的话，莫名其妙地有点怀念。

路明非忽然抓起貂毛帽子，使劲地摩挲着零的头顶。他是带点恶作剧的心理，意思是你这小模样还说什么大话呢？

可出乎他的意料，女王殿下对于这个“僭越”的动作完全没反应，她还是静静地看着街对面，任凭路明非摸自己的脑袋。好像这件事很正常，她是你的猫，你养了很多年。

白金色长发的触感好得出奇，像是水洗过的丝绸，还带着微微的温暖，就是那种“撸猫不想停”的感觉。可路明非摸了两把实在尴尬了，只好重新把帽子给她戴戴好。

“这条街对面，原来是科学院图书馆，我在那里也住过。”零冲着街对面的空地努努嘴。

看起来摸头杀这个动作并未困扰她，根本没有“心中微微泛开涟漪”这回事，她只是自顾自地讲自己在意的事。

路明非疑惑地看向街对面，那片空地上落满了树叶，周围围着铁丝网，铁丝网上挂着俄语牌子，不知道是“此地出售”还是“私人土地禁止入内”。那块牌子也很旧了，想来很久都没有人管过这块地。

再远处倒还有几幢苏联时代的老建筑，都黑着灯，看不太清楚。

“我们过去看看？”路明非说。

“不用，很多年前就烧掉了。”零轻声说。

他们回到伊丽莎白宫的时候已经是深夜了，长街漫步花了很多时间，等他们回到车边的时候，连远处的教堂都熄了灯。

“早点休息，通行证的事我们再想办法。”路明非故作轻松的语气，在楼梯口跟零告别。他们的卧室楼上楼下，零住在最顶层的主人房里。

“谢谢你陪我散步。”零转身上楼。

路明非挠挠头，起初分明是说要带他看看莫斯科的夜景的，现在变成感谢他陪女王殿下散步了。

他走进自己的套间时，楚子航还赤着上身跟角落里练倒立，看到路明非推门进来这家伙的眼神立刻活跃起来，透出一种立刻想要迎上来问你们搞到通行证了么你们怎么去了那么久的感觉。

这位师兄当年也是个内心很八卦的人。

“闭嘴，没你事儿，继续练你的倒立。”路明非从他身边走过，懒洋洋地说。

零推开自己卧室的门，立刻就听到了水声。

她的卧室是奢华的巴洛克风格——倒不是她喜欢，而是这间卧室原本是伊丽莎白一世和情人共度的地方，而零根本懒得改动它的结构——卧室正中央摆着青铜铸造的大浴缸，这个香艳的设计是方便女主人在沐浴后一丝不挂走向大床的。此时此刻浴缸里飘满了泡沫，亚洲风情的美人正拿刷子猛刷自己的大腿，说起来这位也算是凸凹有致窈窕可人，但对待自己的架势就像是皮匠对待皮子，毫不怜香惜玉。

这大概要归于两个原因:首先她是个搞技术的死宅，其次在卖弄风情这件事上她豁出全身的劲儿也比不过酒德麻衣，不如改走豪放路线。

零并没有多看这位豪迈美人一眼，走到窗边的书桌前坐下，若有所思。

苏恩曦把自己洗干净擦干净了，裹上件丝绸浴袍，袅袅婷婷地绕着卧室走了一圈，在镜中360度打量自己，深感满意之后，大大咧咧地在沙发上坐下，不知道从哪里摸出一袋薯片来。

“麻衣呢？”零淡淡地问。

“去北极了，利维坦那事儿也得有人盯。”苏恩曦说，“俄罗斯这边的股市跌得很凶，我过来改改投资结构，顺带给你帮帮忙。”

“罗曼诺夫家族”能从欧洲调集如此巨量的现金jinru俄罗斯，这位“黑金天鹅”才是幕后功臣，也是她指挥着这笔钱在俄罗斯的各个市场杀进杀出。至于零，应该说是一个吉祥物。

“我的事我自己能做好，”零说，“你是首席助理，你出主意，我执行就好了。”

“首席助理？”苏恩曦从鼻孔里哼出两道气来，“我就是个老妈子，给你们两位大小姐搭桥铺路提供经费的!在老板心里，还是你这个特别助理更宝贝，最小最可爱的嘛!”

“对他来说谁都重要，谁也都不重要。”

“回来不过是一个半小时的车程，你们居然花了四个半小时，手拉手逛街去了么？”苏恩曦跳到零的椅子背后，张开胳膊把她和椅子一起抱紧，“我说你还记得你这趟的任务是什么吧？”

“送路明非去终点。”零缓缓地说。

“没错，是个快递的活儿，他是你的货物。你只负责把他送过去，至于送到之后会怎么样，不关你的事。”苏恩曦顿了顿，歪着脑袋看零，“你会心软么？”

“你给我安了!”零的眼神骤然犀利，像个炸毛的小动物。

“好好好，是我错，我道歉。”苏恩曦赶紧举手投降，“我不该偷听你们说话，可你俩只是看看风景聊聊闲天，又没在街头激吻，犯不着杀我灭口吧？”

她从零的领口解下那个海狸鼠毛做的小狐狸，向她晃了晃，远远地丢了出去，“真就这一个，骗你是小狗。”

通过这个小狐狸她听到了零和路明非在小街上的对话，零说诺诺是个会心软的人，苏恩曦的问题其实是顺着那句话问的。零敏锐地猜到了苏恩曦给自己装了。

“你会心软么？”静了好一会儿，苏恩曦又问，“就像陈墨瞳那样。”

“不会，我是老板的人，老板叫我做什么，我就一定要做到。”零缓缓地说。

“我是个杀手，我莫得感情!”苏恩曦又是一把搂住零，嘻嘻哈哈。

可零不笑，她直直地盯着苏恩曦的胳膊，苏恩曦的胳膊上有明显的擦痕。黑金天鹅虽然是个大大咧咧的人，但按照她自己的话说她是个“文职干部”，并不参与打打杀杀，而这种伤痕看起来是在树林里奔跑时无意中磕碰到造成的。

零抓住了苏恩曦的另一只胳膊，不容她挣扎。苏恩曦的另一侧胳膊上也有类似的擦痕，时值秋天，莫斯科已经很冷，出于什么原因苏恩曦会在一片密林中狂奔，还露着胳膊？

“来之前你去哪里了？”零冷冷地问。

苏恩曦不笑了，从零的手中抽回了胳膊，走到沙发旁坐下，为自己点燃了一支细长的烟。她其实很少抽烟，而她一旦抽起烟来就像是变了个人，有些黑暗有些妖娆，还有些厌世的冷。

零站在沙发前，距离她两步左右的地方，像是个孩子在等大人的训示，可又有种她随时会抽出一把刀扑上来的感觉。

“瓦图京陆军大将死了。”苏恩曦喷出一口烟雾，“可别想错了，不是我杀的他，我知道你在想什么。在你离开那间木屋的十五分钟后，他被俄国人处决了。”

零野兽般突前，一把抓住苏恩曦的手腕，力量之大，苏恩曦觉得腕骨就快骨折了。但她还是强忍着痛楚静静地看着零，以这种眼神告诉零，那不是什么玩笑话，是冷冰冰的事实。

看到苏恩曦身上的伤痕时，她委实怀疑过苏恩曦跟着她们去了瓦图京的住处，那里恰好是一片茂密的白桦林。虽然是文职干部，但是“黑金天鹅“办起事来也是个狠角色，零不愿用在瓦图京身上的手段，苏恩曦却没什么可犹豫的，她跟瓦图京也没私交。

可真相居然是瓦图京被处决了，苏恩曦是不屑于就这种事撒谎的，如果真是她杀了瓦图京，零提着刀站在她面前她都会承认。

“我跟着你们去了瓦图京的住处，他被监视居住的那个区域算是军事禁区，我只能停车在禁区外。你们离开后不久我就听到了枪声，为了抄近路我翻过一个坡跑过去的，我赶到的时候，处刑已经结束了，那帮人正用火焰喷射器在焚烧现场。”苏恩曦说，“想用森林火灾的说法来掩盖吧。”

零松开苏恩曦，缓缓地后退，在对面的沙发上坐下，眼中一片空白。

“所以不必再揣着什么心事了，他知道自己会被处决，所以才赶你走。有人猜到了你会去找他，你们之间的每句话都被监听。”苏恩曦说。

“你杀了他们么？”零问。

“什么？”苏恩曦没明白。

“那些行刑的人，你杀了他们么？”零还是没什么表情，可她身上透出可怕的气息，像是一位迫不及待想要绞死叛国者的女王。

利维坦之歌

“杀了那些人有用么？那些只是动手的人，是工具而已。有人杀了你的朋友，你折断他的武器，这只是泄愤而已。”

静了很久，零微微点头，那股可怕的气息略微平复。

“当然，我也没让他们好过。我把他们都抓了起来，分头审讯。有人不回答，我就打断他一根骨头，答案不一致，各每人打断一根骨头。从博弈学上说，这样一定能问出真相。”苏恩曦说，“所以你们夜游莫斯科的时候，我正在干骨科医生的活儿。”

零摇摇头，“你问不出什么的，幕后的人藏得很深，瓦图京觉得我们根本无法跟那些人为敌，所以才不愿意告诉我真相。”

“没错，刑讯逼供的结果是，处决瓦图京是一个特殊部门下达的命令。这帮人就是一帮俄罗斯特战队员而已，他们奉命盯住瓦图京，必要的时候有权处决他。”苏恩曦说，“幕后的人借军人的手除掉了瓦图京，他们的势力渗透到俄国人的军队和政府内部去了。”

两个女人默默地对坐，直到苏恩曦把那支烟抽完，零都没发出任何声音。

“关于那座研究所，你在里面住了那么多年，可就只有那么点儿印象？”苏恩曦问。

“我现在不想谈这件事。”零站起身来向外走去。

“不用去那儿看了，烧得什么都不剩了。遗体我帮你收拾好送去火葬场了，墓地也买好了，下葬之后我会给你个地址，要吊唁的话就去那里。”苏恩曦又点燃一根烟。她的执行效率素来都很高。

“我是要去楼顶吹吹风。”零把双手抄进口袋里，从她进卧室到现在，大衣都没脱。

她忽然僵住了，静静地站了片刻，从口袋里抽出了一张字条。因为一直戴着手套，即使在深夜里散步，她都没有把手伸进口袋里。

她默默地读着那张字条，按说那张小字条上已经写不下多少字，可她读了很久很久。苏恩曦觉得有什么不对了，凑过来跟她一起看。

“其实我知道你是谁，我在那些档案里看过你的照片，你是她们中唯一不笑的女孩。去做你觉得对的事吧。”字条写得很潦草，反过来的另一面上，是某个人的名字和地址。

路明非脱下自己的猎装外套挂在衣架上，卸下藏在猎装里的武器，包括袖管中的短弧刀和口袋里的备用弹匣，他如今也是走到哪里都带着家伙的男人了。

那支备用弹匣被掏出来的时候，带出了一张白色的纸条，路明非疑惑地打开纸条，上面是潦草的手书，蹩脚的中国字，“世界上不能被辜负的，除了国家，还有一直陪你的女人。”

思来想去，唯一的可能是瓦图京在把外套丢给他的时候把这张字条塞进了他的口袋。

塞纸条这种事实在不像是瓦图京的风格，有什么话不能开诚布公地说？意思也看不太懂，“一直陪你的女人”，难道是说零么？老爷子大概误会了他跟零之间的关系。

路明非躺在床上，对着那张纸条发了会儿呆，困意涌起，睡着了。

伊丽莎白宫的楼顶是个大理石浮雕的阁楼，周围是一圈雕花铁栏杆，零趴在栏杆上，眺望着夜色中的莫斯科。星星点点的灯火，向着遥远的地平线绵延开去。

风很大，她已经在这里看了很久，动都不动一下。脚步声从背后传来，苏恩曦在睡袍外披了一件长及脚面的貂皮大氅，把长发在头顶盘起，踩着高跟拖鞋上来了，跟19世纪的贵妇似的。

“我是个杀手，我莫得感情。”她把一杯热巧克力递到零手里，和她并肩趴在栏杆上眺望，“要真能那样，你应该会开心很多吧。”

她搂了搂零，让她把头靠在自己肩上。

第100章 但为君故 4

“莫非你加入卡塞尔学院的理由也是想找找同类？”恺撒问。

“不，主要是他们给了我校长奖学金。”阿巴斯笑，“我用第一个月的奖学金买了一套架子鼓。”

“哦对了，是施耐德教授让我来找你，可能是有些事要商量。”恺撒忽然想起自己还未解释出现在这里的理由，于是立刻补充，“有船员说看见你向这边来了。”

这个理由显然有点勉强，这艘船那么大，船上有那么多的空船舱，就算有人碰巧看到阿巴斯经过，顶多也就是知道他往哪个区去了。

但就在恺撒思考怎么让这个解释更合理一点的时候，全船警报又响了起来。

前一次yamal号拉响警报是因为冰风暴的袭来，这一次又是什么事？恺撒和阿巴斯同时往窗外望去，阳光厅的视野很好，但暴风雪中的能见度实在太差了，他们所见只有一片白茫茫。

“所有部门所有人!准备迎接撞击!准备迎接撞击!”俄罗斯口音的英语在全船的每个舱中回荡。

那是大副的声音，他应该正在船尾的舵机舱。因为几乎同时，yamal号骤然提速并倾侧，这艘两万吨级的巨型破冰船正试图做出摩托艇转弯的动作来，不难想像大副正在舵机舱全力控制着这艘船转向，去闪避某种未知且必然体型巨大的东西。

几秒钟之后恺撒和阿巴斯就看到那东西了，那是一艘黑色的大船，正在冰风暴的推动下沿着冰面滑动，笔直地向着yamal号撞来!

目测那艘船的排水量略小于yamal号，但横过来的时候仍然如同一堵黑色的铁墙。如果是能见度良好的情况下，yamal号肯定能提前修改航线来躲避，但它藏在冰风暴中，出现在雷达上的时候已经滑行到了yamal号的正前方。

“天呐!”恺撒低声说。

他们登船的时候雷巴尔科还拿泰坦尼克号举过例子，说泰坦尼克号的悲剧无论如何不会发生在yamal号身上，因为yamal号就是为了撞碎冰山而建造的。但能够撞碎冰山的巨舰，却遇上了钢铁的障碍物。

“快跑!”阿巴斯大吼。

yamal号再怎么修改航线也不可能避开那条高速逼近的船了，而它转向之后是侧面对着那条船，要不了半分钟，就是阳光厅所在的这一侧船舷撞上那条船。

不难想像这种撞击的结果，破冰船都有着坚硬的船艏但侧壁的装甲薄弱，这一侧的船体结构会崩溃，所有水密舱都保不住，对面船甲板以上的凸起物——吊车、天线、旗杆——还会如密集的枪阵那样刺入yamal号这一侧的船舱，眼下只能祈祷核反应堆不要受损。

恺撒和阿巴斯几乎是肩并肩地冲出阳光厅，在通道中狂奔。

最安全的地方是另一侧船舷甲板以下的位置，坚硬的船体能当他们的护盾。

“雪!”阿巴斯跑了几步忽然站住。

恺撒愣了一下，立刻明白了。

雪一直都住在医疗舱里，而且那间有机玻璃的隔间是锁着门的，无论雷巴尔科还是施耐德都不希望这个来历还没查清楚的小姑娘在yamal号上四处溜达。此刻这一侧船舷的所有人应该都会跟恺撒和阿巴斯一样，去另一侧船舷避险，除了雪。

但根本不容恺撒思考“去救那个小女孩还来不来得及”，阿巴斯已经翻过栏杆一跃而下，医疗舱还要往下几层。

贵公子的道德标准不能允许恺撒落在阿巴斯之后，他狠狠地咬牙，也翻过栏杆跟上了阿巴斯。

施耐德带着芬格尔冲进舵机舱，雷巴尔科已经先到一步，大副控制着这艘船的舵轮，但最终的指挥权还是在雷巴尔科手中。

雷巴尔科站在侧窗边，看着那快速逼近的黑船，眼神咄咄逼人，好像那是他的敌人。

“动力舱!我们需要更多的动力!”雷巴尔科大吼。

“动力输出已经超过上限!反应堆随时可能过热!”大副满脸都是冷汗。

yamal号上的反应堆动力强劲，但此刻他们被几米厚的冰层包围，即使动力输出调到最大，航速依然不乐观。而对面那艘船却是沿着冰面滑行，两者的速度根本无法相比。

屏幕上，电脑不断地计算着yamal号的航迹，估算着相撞的概率。概率始终在70%以上，雷巴尔科用尽了方法规避，但他们所剩的时间已经不多了。

“我们经得起这种程度的撞击么？”施耐德低声问。

“对方的吨位数跟我们接近，即使我们的破冰装甲更厚，也必然是严重损坏。”雷巴尔科神情严峻。

严重损坏的结果可想而知，这艘几乎坚不可摧的船会沉入茫茫的冰海，他们不必期待救援船，世界上就没有几条船能沿着yamal号的航道航行。如果沉船速度不快的话他们有机会弃船登上冰面，但那会让他们成为的食物。

这是死神的领地，他们之所以一路上还能保持从容，是因为那个“温暖的核反应堆”，然而很快他们就要失去它了。

恺撒和阿巴斯冲进医疗舱，雪穿着一身白色的小罩裙，站在手术间的有机玻璃墙后。

阿巴斯一脚踹在有机玻璃墙上，但这堵墙远比他想的要坚固，毫无破损的迹象，还令他脚腕剧痛。恺撒毫不犹豫地掏出沙漠之鹰，对准有机玻璃墙射击，但沙漠之鹰的子弹也留下白色的裂痕弹坑。

恺撒愣住了，无法理解为何这条船上会有如此坚固的一间手术间，它之前是一艘科考船后来是一艘赌船，并不需要一张用来解剖异形的手术台。

阿巴斯环顾一圈，找到一根长柄的扳手，掂了掂，用尽全力砸在玻璃墙上。这一次有机玻璃墙微微震动，出现了四射的裂缝。

“闪开一点!”阿巴斯用力地捶打玻璃墙，跟里面的雪说话。

这几天有空的时候他都会来这里陪雪说一会儿话，雪其实略懂一些英语。

雪摇了摇头，她的表情镇静或者说木然，“神来杀了我，你们快走。神杀了我，就没事了。”

坑边闲话:

感冒一直没好，严重地咳嗽，不停地用某种咽喉喷雾镇咳，却一直不见好，基本上无法平静地写上哪怕五分钟。医生说可能是感冒后的咽喉过敏，但长久不愈真是令人崩溃。连载写得那么短，实在是非常地抱歉。

第101章 但为君故 5

yamal号的雪茄房里，恺撒端坐，凝视着墙上的电影海报。1942年，卡萨布兰卡的原版海报，陈旧泛黄，今天已经能算是一件收藏品了，却被遗忘在这里，无人问津。

这艘船还是北冰洋上最大的赌船时，爱抽雪茄的赌客们很喜欢聚集在这里，抽抽雪茄，看看老电影。如今格局依旧，只是落满灰尘。

恺撒来这里并不是为了抽支雪茄享受独处，他释放了“镰鼬”，倾听着来自上层船舱的动静。

这个言灵很适合用来窃听，即使敏锐如阿巴斯，也难以觉察到隔墙有耳。

恺撒本不该怀疑阿巴斯，他和那个男人算是朋友，尽管也有相互较劲的时候。他们有很多共同的回忆，如果最后证明阿巴斯真的不存在，那连恺撒都会觉得人生有点虚幻。

回想伊斯坦布尔的那个雨夜，他也是这样放松地坐着，一再地举起盛满茴香酒的酒杯，而对面那个男人笑一笑就一饮而尽，每个笑容都历历在目。是说那个温暖的雨夜其实并不存在？还是说那天夜里他只是对着空气举杯，对面的座椅上也像此刻这样空空如也？

可恺撒也不得不承认阿巴斯身上是有疑点的，他没有家庭也没什么朋友，他的过去无法考证，而他又是那么地勇敢、坚定和自律，连中世纪骑士中的男主角都没有他那么完美。

人类真的可能那么完美么？连恺撒也不敢说自己完美，他会有骄傲的一面、任性的一面、浮华的一面但阿巴斯是任谁都挑不出错的，他安静下来的时候像个与世无争的僧侣，行动起来就像出鞘的利刃，绝不向任何邪恶妥协。他还无欲无求，对漂亮姑娘都没有流露过兴趣。

恺撒甚至觉得把他送去梵蒂冈呆几年他一定能选上教皇，由他来代行上帝的意志，恐怕连上帝也只有说，“你办事我放心。”

让恺撒意外的是施耐德也存有同样的怀疑，在阿伯丁两个人有过一场短暂的交谈，施耐德希望恺撒能时时刻刻地盯住阿巴斯，并且不能让阿巴斯觉察。

“也许有些时候，整个世界都错了，对的是一个疯子。”施耐德是这么说的。

所以恺撒才会尾随阿巴斯离开图书馆，他始终在阿巴斯的下一层船舱，跟着阿巴斯的脚步声移动。

冰风暴忽然袭来，尽管eva也说这种大气现象在北极东风带中不算罕见，可总是让人有点不详的预感。此刻从吸烟室的窗户看出去，外面简直就是冰雪构成的地狱。船上的供电系统可能有点老化了，即使带走了那最贵的伏特加，大副也还是没有修好它。这种时候除了各守岗位的水手，大部分人都聚集在图书馆里，人多的地方感觉安全，这是人类的本性。但阿巴斯却离开了图书馆，独自在yamal号上游荡。他漫步过赌场大厅，在厨房稍作停留，穿过健身房，再去往那间奢华的圆形舞厅，那里跟恺撒所处的雪茄房一样，除了满地轻尘，什么都没有。

完全无法搞清楚阿巴斯的目的地，感觉他根本就没有目的地。他的行为模式就像一个幽灵，一个多年之前死在这条船上的幽灵，一直在寻找返回自己船舱的路。

不只是今天，阿巴斯一直在做这件奇怪的事，夜深人静的时候——尽管北极圈里并没有绝对的昼夜之分，但船上还是会有时钟，方便大家按时作息——鬼魅般地出没于yamal号不同的船舱。

这种行为模式很像猫。曾有人给一座小镇上的所有家猫挂上定位器，惊讶地发现几乎所有能自由行动的家猫——它们的主人会在墙壁上特意留供它们出入的小门——都会在深夜里悄无声息地离开住处，在镇子周围漫步上好几个小时，巡视它们自定义的庞大领地。一个萌软可爱的小猫甚至会每晚走上30英里，去附近山顶上的某棵树上蹭蹭，留下自己气味，宣布自己才是这里的主人。

但阿巴斯显然不是家猫，那是整个卡塞尔学院公认为猛虎的男人，他半夜不睡四处游荡是为什么？

恺撒最初怀疑他是想记住船上的地形，如果你确定会在某个战场上和敌人决战，那么提前记住地形的每个细节是至关重要的。而这艘船有多达数百个船舱，地形复杂得像是迷宫。

可是再一想还是不对，阿巴斯从来不去那些有人的船舱，比如轮机舱和核反应舱，这些舱可远比他经常游荡的赌场和客房区重要。

而且舱位分布图就挂在雷巴尔科的船长室里，阿巴斯只需去找雷巴尔科的时候偷偷拍张照就行了，根本不必用自己的脚掌丈量船上的每一寸空间。

今天也是这样，直到jinru某间舱室之后他才停止了游荡。那间舱室就在恺撒的正上方，恺撒在吸烟室里坐了足足半小时，脚步声再也没有响起过，但毫无疑问阿巴斯滞留在那间船舱里，因为一直都能听到他强有力的心跳声。

焦躁渐渐地累积，累积到恺撒忍不下去的时候，他起身离开吸烟室，无声但迅疾地来到上一层船舱。阿巴斯的心跳声从走廊尽头传来，那里有一扇沉重的舱门。

恺撒握了握插在腰后刀鞘中的“狄克推多”，缓步上前，猛地推开那扇门。

恺撒愣住了，舱门背后是一间面积巨大的阳光厅，有着弧形的玻璃穹顶，原本可能是供客人们喝下午茶用的，如今座椅都被撤空，只剩下米白色的大理石地板。尽管正航行在冰风暴里，阳光厅中的亮度仍然远高于大多数船舱，甚至有点晃眼的感觉。

看到恺撒进来的时候阿巴斯的眼神有点惊慌，倒不是别的，而是他手里那袋奶酪球没地方藏。这家伙居然独自坐在阳光厅的地板上，头戴耳机听歌，往嘴里一颗一颗地丢奶酪球——一种奶酪混合面包糠炸出来的小零食。

两个人你看着我我看着你，干瞪眼。

“我可以来点么？”恺撒说。

他其实不太吃奶酪球这种“廉价的小食品”，但总不能一直干瞪眼下去，得有个人先破局。

阿巴斯愣了一下，把耳机摘下来挂在脖子上。

“奶酪球，我可以来点么？”恺撒只好走上前去，重复了一遍。

阿巴斯没理由拒绝，只好把剩下的半袋奶酪球都递给了恺撒。恺撒在他身边席地而坐，摸出一个奶酪球望空抛出然后用嘴接住，周围的地板上散落着几颗奶酪球，想必在他进来之前阿巴斯也是这么吃的。

一个血统评级a的混血种，甚至可以凭预判躲开子弹，却会接不住奶酪球，可以想见这家伙在独处的时候有多松懈。

恺撒忽然有点明白这家伙幽灵般的行为方式了，他根本就是在瞎溜达。

他戴着耳机，听着音乐，那副耳机是高保真的不会漏音，恺撒又不敢靠得太近，释放“镰鼬”也听不到。这就解释了他为什么总是会经过厨房，他听音乐的时候还喜欢吃零食。

由此推论这家伙以往冥想的时候，坐垫后面可能也藏着奶酪球或者橡皮软糖。

两个嚼着奶酪球的男人并肩盘膝而坐，望着窗外，风雪呼啸如地狱，偶尔还有旋风卷着雪片而过，像是雪龙夭矫地飞舞。

“在听什么歌？”恺撒问。

阿巴斯摘下耳机递给他。

歌者的声音略有些沙哑，但歌声空灵飘渺，像是风吹过原野。恺撒对流行乐也有些了解，但这个歌手的作品他没听过，而且听不懂，歌手用的是某种很小众的语言。

“一个用盖尔语创作的独立音乐人，他的专辑卖得不怎么样。”阿巴斯看出了恺撒的疑惑。

“唱的什么？”

“亲爱的流浪人，你若到了斯巴达，告诉我那亲爱的妻子，如果她还在等我。告诉她我们战死在这里，还带着她给我的情书。亲爱的流浪人，你若到了斯巴达，告诉我那亲爱的妻子，如果她已不再等我。告诉她我快乐地去了远方，丢掉了她给我的情书。”阿巴斯帮恺撒译成英文。这首歌真的就这两句词，来来回回地唱。

“像是写在什么慰灵碑上的词。”

“是用一个斯巴达战士的口吻写的。流浪的巫师路过温泉关，在那里遇到了已经风化的骷髅。巫师把他从尸骨堆里召唤起来，他对巫师唱了这首歌。”

“你这种人居然会听歌。”

“小时候孤儿院里有个小乐队，我在里面是鼓手，那时候我的偶像是林戈斯塔尔。”

“披头士乐队的鼓手？一般人都会喜欢约翰列侬。”

“我其实不会唱歌，乐器玩得也不好，想加入乐队就只能打鼓，就像林戈斯塔尔。”

“我以前也组过一个乐队，后来解散了。”

“听说过，除了你都是女孩子，后来还因为你闹掰了。”

“这你都知道？”恺撒有些尴尬。

那个电音乐队是学生会舞蹈团的前身，如阿巴斯所说，除了恺撒其他都是女孩子。

恺撒让她们都穿上复古的白裙，营造出弥撒音乐的宗教感，可到了段落女孩们会从长裙里翻出藏好的电音乐器，狂歌劲舞起来，根本就是一群混世的小魔头。

恺撒带着她们去维也纳国家歌剧院演出，也曾在巴黎街头演出，读着乐评家骂他们亵渎音乐殿堂的评论笑得满地打滚。

后来闹掰的原因也如阿巴斯所说，后宫分赃不均，搞不定陛下的归属，跳舞最棒的女孩、唱歌最棒的女孩、长得最漂亮的女孩都觉得自己理所当然地应该是恺撒的女朋友。

吹长笛的那个后来去了茱莉亚音乐学院深造，如今已经是经常登上杂志封面的年轻艺术家了，上个月还给恺撒寄来她个人演奏会的门票，恺撒只是回寄了一张贺卡，贺卡里夹了他跟诺诺的合影。

他不是当初那个叛逆的男孩了，即使去听那个女孩的演奏，他也会选择在无人注意的角落里默默地听完，不会上台送花，甚至不会打招呼。

“其实我想加入那个乐队，只是想跟大家在一起玩点什么。”阿巴斯说，“不然我就只有一个人呆着，有点孤单。”

“你会是那种害怕孤单的人么？”恺撒揶揄。

阿巴斯怎么会害怕孤单呢？他是武士，是丛林中的猛虎，对于这种人来说，孤单是他们引以为傲的气息。

“习惯了而已。”阿巴斯笑笑。

恺撒愣了一下，点了点头。

习惯于孤单的人未必喜欢孤单，就像总是喧闹的人也未必那么喜欢喧闹，恺撒是喧闹的人而阿巴斯是孤单的人，但这也许都不是他们的本意。

第102章 但为君故 6

数万吨的钢铁和数万吨的钢铁撞击，冰海被震动，巨大的裂纹向着四面八方飞速地伸展。

yamal号的龙骨像一张巨大的弓那样形变，然后反弹。龙骨的弹动带动了船身的形变，从船头到船尾的舷窗在瞬息间依次开裂，每个窗口都喷出雪沫般的玻璃碎片。

但它扛住了这轮冲击，芬格尔做了唯一正确的判断，用yamal号最坚硬的船艏去撞击对方最脆弱的船身中部。黑船如同被利刃从中截断，yamal号则是那柄霸刀，冲破了火焰和冰雪。

船上的每个人都间接地承受了这次冲击，舵机舱里的男人们有半数裤子脱落到膝盖，因为他们都想模仿雷巴尔科的操作。雷巴尔科解下了自己的腰带，把施耐德教授捆死在一个墙上的扶手上。这等于给施耐德临时找了一根安全带，这种程度的碰撞大约等于一辆60公里时速以上的车直接撞上电线杆，没有安全带也没有安全气囊的情况下，以施耐德的身体素质大概是难以幸免。当然不是每个人都来得及找到一个固定物把自己捆上去，所以撞上去的那一刻，至少有三四个裤子脱落的俄罗斯男人在舵机舱中飞行。

至于失去了腰带的雷巴尔科，反而保住了体面，前阿尔法部队特种兵的超级素质在此刻展现无遗，这个男人一手拎住裤腰，单臂拉住另一根扶手，愣是靠着臂力稳定住了自己。

豪气盖天的掌舵者芬格尔未能坚持到最后一刻，他其实也是紧紧地把着舵轮试图像雷巴尔科那样很帅地扛过冲击——这家伙虽然废物但即便在卡塞尔学院内部也没人质疑他的体魄，这大概要归功于他能从早吃到晚吃个不停的天赋——但冰面开裂后海水溅起接近十米高的狂浪，冰冷的海水扑进舵机舱，还裹着大群的北极虾，把这位刚刚力挽狂澜的英雄冲得没影了。

断成两截的黑船还在冰面上滑动，雷巴尔科已经第一时间冲到了控制台旁，迅速地检查起那些仪表来。

yamal号撞完还是完整的，但并不代表船没有损坏，苏联时代的设备素来以粗糙但坚固著称，但终究还是台精密的机械，某些内部结构的损坏足以让它彻底失去动力。

雷巴尔科的眼角猛地抽动了一下，某个仪表的指针突破安全上限进入了危险的红区，第三动力舱的压力值严重超标。

yamal号共有三个动力舱，第一和第二动力舱都是核动力舱，如果它们爆裂，后果会是恐怖的核泄漏，第三动力舱里安装了功率较小的柴油发动机，不存在核泄漏的危险，但它会爆炸

“全船!准备迎接第二次冲击!”雷巴尔科大吼。

他还没吼完，yamal号再次剧震，震感甚至比撞击的那一下还要强烈。那些刚刚死里逃生裤子还没提上的俄罗斯汉子被震得口吐鲜血，全船的供电再度中断。

酒德麻衣亲眼目睹了第三动力舱的爆炸，那时候她正如一只伏虎那样蹲伏在yamal号的船舱顶层，后部甲板被冲天的烈焰撕碎，一台巨大的机械在火柱中腾空而起，直到差不多30米的高空才转而坠落，砸断了yamal号上那台巨大的龙门吊车。

正是安装在第三动力舱里的那台大型柴油机。

酒德麻衣接受过最高级别的忍者培训，可以牢牢地趴在墙壁上几个小时不动弹，撞击对她是小事。她没留在船舱里是担心船舱变形把自己挤死在里面了，此外就是某种警觉。

她当然也能猜到在冰风暴覆盖的范围之内他们跟外界的联络全部中断，接近北极的时候甚至最传统的罗盘都不管用，感觉就像是故事里女巫给骑士准备好的迷雾森林，骑士策马走进去，恐怖的东西就会整整齐齐地排着队来。

冰风暴、废弃的黑船接下来还有什么？

当然她并不害怕，她见过太多的大世面，比这诡奇的比这壮丽的都有，如果真有位女巫或者神在幕后操纵这一切，她跟恺撒一样不介意跟它见个面。刀磨利了四处找你，你还送上门来，连路费都省了。

所以第三动力舱爆炸的时候她正抱着看热闹的心态，甚至有掏出手机拍下这一幕的想法，结果扭头就看见那台柴油机在火焰的推动下飞上天空，爆炸的冲击波之强，连她用于固定自己的那种“蝉附”的技巧都不管用了，她被狂风掀得飞起，眼看就要跟那台柴油机一样掉下去砸碎什么东西的同时砸碎自己。好在她几乎一直都随身带着射绳枪，她在狂风中转身，准确地射出了绳镖。冲击波过去之后，她轻盈地荡到了yamal号的天线上。

yamal号在冰海中剧烈地摇摆了很久，慢慢地恢复了稳定。第三动力舱的爆炸并未炸穿这艘巨舰的船底，经过两轮的考验之后，这艘船还是存活下来了。

冰风暴仍旧浩荡地扫过破碎的冰海，被撞成两截的黑船像是死去巨兽的两段尸骨那样静静地躺在冰面上，第三动力舱的火势在自动灭火系统的工作下开始减弱，看起来他们成功地避过了这场劫难。

然而酒德麻衣还是警惕地四顾，不知道为何，那种危机感并未消退，那种自己被邪恶的眼睛盯住的感觉。

她猛地扭头看向黑船的残骸，那种芒刺在背的感觉正是从那个方向传来的，那些黑洞洞的舷窗此刻看上去就是无数的眼睛!黑船的残骸像是已经死去的百眼巨人，一直瞪着无神的眼睛，盯着酒德麻衣。

不该有人能看到她的，她一直张开着“冥照”的领域，即使在光照很好的条件下旁人也只会觉得这里有团淡淡的黑气，何况这是在冰风暴中。

但那种感觉是那么地清晰，那些黑色的舷窗盯着她，酒德麻衣甚至能够感觉到它们在眨眼睛!

“结束了么？”阿巴斯直起身来。

他们算是这条船上最幸运的人，在冲击到来之前他们的运气爆发，冲进了yamal号上的儿童游乐场。恺撒扛着雪跳进了海洋球的池子，阿巴斯也跟着跳了进去。

这些柔软的小球接连救了他们两次，别人被震得吐血，他们却跟一家人逛游乐场似的，在海洋球的世界里颠来颠去。

“不，还没结束。”雪蹲在海洋球里面，巨大的瞳孔中仍然写满恐怖，“神是不会轻易放弃的。”

阿巴斯刚想安慰这个女孩几句，却注意到恺撒的脸色也有点奇怪。黑船出现的时候，恺撒都没有放弃自己“贵族就该说着笑话面对死亡”的风格，但此刻他的眼神凌厉，眼角的线条紧绷。阿巴斯见过恺撒的这个状态，这是他面对强敌时的状态。

“不，还没有结束。”恺撒低声说，“很多，大群。”

阿巴斯忽然也安静下来，静得像个木偶。恺撒拔出腰后的狄克推多丢给他，阿巴斯一把接过。阿巴斯的近战武器是一对波斯风格的弯刀，并不适合随身携带，而恺撒手中还有沙漠之鹰。

他原本就防备着阿巴斯，所以在船上行动也全副武装。

木偶般的安静是阿巴斯的迎敌状态，但他随时可以发出猛虎般的进击。

阿巴斯绝对相信恺撒的判断，因为恺撒的言灵是“镰鼬”，恺撒如此笃定是因为他听到了什么。

“心跳声，巨大的心脏，在我们周围，很多，大群。”恺撒轻声说。

“多大？”

“鲸鱼那么大的心脏吧，但是长着鳞片，我听见鳞片刮擦钢铁的声音。”

青黑色的巨蛇从黑色的舷窗里游了出来，不是一条，而是几十条上百条，远远地看去就像是黑色的土块里钻出了成群的青色虫子。

它们游动归游动，那些赤金色的蛇瞳却一刻不停地盯着酒德麻衣，显然知道这里有个活的东西，而且是个强大的敌人，令它们不得不全神贯注。

酒德麻衣从来没见过那么大的蛇，长度超过20米，粗壮的身躯在黑船的船身上经过时留下深深的刮擦痕迹。它们的外观跟普通的蛇类区别也很大，面骨凸起，纹路嶙峋，身体上还残留着四肢的痕迹，类似某些血统古老进化不完全的蟒蛇，但连最大的泰坦巨蟒跟它们相比也是小蛇。

如果是某种龙血亚种的蟒蛇的话，那能“看到”酒德麻衣就好理解了，蟒蛇除了眼睛，还能用鼻子下端感知温度的感受器探寻猎物，而冰海之上，除了那熊熊燃烧着的第三动力舱，就是酒德麻衣最暖了。

酒德麻衣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她每次出差都没好事儿，对于这次北冰洋之旅也没抱什么太好的期待，不过yamal号的船舱还挺舒服的，那条帮她从餐厅带饭的狗也挺好玩的，本以为还能再悠哉几天来着。

她往嘴里丢了几粒口香糖，从后腰拔出两支格洛克手枪，枪口冲蛇群招了招，意思是来吧。

蛇群仿佛真的看懂了她的手势，沿着船舷游上冰面，再纷纷从裂缝中扎入冰海。酒德麻衣毫不怀疑那些巨蛇正从冰面之下接近yamal号，不过这才对嘛，这些才是真正的杀手，至于那条黑船，不过是运输杀手们的工具而已。

酒德麻衣掉头就跑，她招招手的意思只是来吧，可没说自己要去跟蛇群玩命。对付这些龙血亚种，yamal号岂不正载着满满一船的杀手。

第103章 但为君故 7

青色的群蛇纷纷冲破浮冰游上了yamal号的船舷，再从不同的舷窗钻进船里。

如果从天空里看下去，黑红色的yamal号上暗青色的群蛇游动，就像是一块树莓黑森林蛋糕上爬满了虫子。

满船都是它们的嘶嘶声，寒风卷着它们身上那股浓烈的腥气依次到达不同的船舱，那些还不知发生了什么事的船员都觉得毛骨悚然，从各种不同的地方抽出他们的ak47来。

酒德麻衣在走廊中狂奔，目的地是她和芬格尔住的那间船舱。黑船出现得很突然，她只来得及带上射绳枪和两支手枪，其他的武器都丢在船舱里。

推开舱门的瞬间酒德麻衣愣住了，浴室里传出哗哗的水声，船舱里弥漫着某种沐浴液的花香气。

难道说她离开船舱的时候忘记关水了？但她洗澡已经是一两个小时之前的事了，黑船出现的时候她头发都干透了。

“你回来啦!”有人从浴室里探出头来，笑容灿烂问候亲切。

以这种亲切程度来判断，就算不是亲老公亲儿子，至少也是她的同居男友。

酒德麻衣一个旋踢，把一个浑身肥皂泡的裸男从浴室里踹到了沙发上。

“搞清楚搞清楚!”芬格尔大喊，“是我刚刚救了这条船上所有人的命!就算不以身相许，也可不可以请你不要打脸？”

“什么时候了你他妈的还有心情洗澡？”酒德麻衣把浴巾丢在他脑袋上，从衣柜里拎出沉重的武器箱来，箱子打开，支架自动升起，带着各式轻重装备。

酒德麻衣飞速地武装着自己，片刻之后“冥照”的黑雾散去，她已经是人形自走作战平台了，浑身上下任何一处都能抽出武器来。

“你紧张些什么呢？已经没事儿了!本来是很危险没错，但是说时迟那时快，我一把从船长手里接过舵轮，还有他那伏特加”芬格尔拿浴巾擦着满头乱毛。

他觉得脑袋有点痒，在头发里摸索了片刻，摘出一只北极虾来。他被那个冲进舵机舱的浪头冲出舵机舱，浑身湿透，还挂满北极虾，所以就直接跑回船舱洗澡换衣服了。

“其实这个道理很简单，狭路相逢勇者胜嘛，我拿yamal号当一柄快刀来用，刀越快，刀身越稳定，切断目标的机会就越大!当时整个舵机舱的人都看着我啊”芬格尔哔哔到这里忽然停住了。

酒德麻衣用一根红绳把长发扎成一个高高的马尾辫，款款走到芬格尔身边，搂着他的肩膀，跟他并肩看着窗外，“仁兄，不需要我解释了吧？你的暝杀炎魔刀带了么？”

落地窗外，是一颗巨大的暗青色蛇头，赤金色的蛇瞳如汽灯般明亮，大得能映出芬格尔和酒德麻衣的影子。

双方之间就只隔着一扇窗，好在巨蛇的视力并不好，玻璃又阻隔了他们两人的热信号，这间船舱是不多的玻璃还没有损坏的船舱。

这条巨蛇只是恰好游动到这里，正在寻找入口。酒德麻衣进门的时候就意识到有东西在外面，玻璃上挂着已经冻住的黏液。

酒德麻衣伸手拖住芬格尔的下巴，往上轻轻一松，好让这家伙闭上嘴巴。

芬格尔扭过头来，哭丧着脸，“没带”

酒德麻衣骤然翻脸，一把抓住芬格尔的浴巾，她本该抓住芬格尔的衣领，但无奈这个男人现在还是光着的，“该你上场了你他妈的跟我说你刀没带？”

她曾亲眼见过芬格尔“一刀砍断高架公路”的豪迈，那种威力对付蛇群当然不是问题。她直到此刻还算淡定，就是因为这条船上有败狗、恺撒这些人，屠龙对这些秘党精英来说是工作结果败狗兄居然说他没带刀。

而且这很可能是真的，因为她刚把手搭到败狗的肩上就发现败狗哆嗦得厉害。如今大家是互相看过底牌的人了，芬格尔大可不必在她面前装怂。

“那你呢，你的天羽羽斩带了么？”芬格尔压低了声音，像是怕被外面的巨蛇听到，但yamal号的窗户都是三层抗低温玻璃，这种担忧其实大可不必。

这回轮到酒德麻衣神情窘迫了，“我也没带”

没带刀只是一种简单的说法，以暝杀炎魔刀和天羽羽斩的长度，都不是可以随身携带的武器，使用的时候更像是从虚空中拔出刀来。但酒德麻衣并非天羽羽斩的主人，她是从某人那里借用了天羽羽斩的力量。由此推断芬格尔可能也是相同的情况，暝杀炎魔刀是他在某种外部力量的加持下才能使用的武器，遭遇奥丁的那一夜这败狗是带刀赴约，而遭遇这群巨蛇则确实是意外情况。

“现在怎么办？”芬格尔紧张地咽了一口吐沫，“我跟你说我有点怕蛇，从小就怕，看见蛇就走不动路。”

“怕有什么用？人家连蛇窝都搬到你家门口了，你能不请人进来坐坐？”酒德麻衣一把推开芬格尔，这家伙可能真是有点怕蛇，当然也可以是趁机揩油，正小鸟依人地靠在酒德麻衣肩上。

她从大腿上的枪套里拔出格洛克来，连续射击，在玻璃上打出一圈弹孔。超低温空气立刻就像箭那样射进船舱里来，发出尖利的啸声，而酒德麻衣和芬格尔的热信号也通过那些弹孔传给了巨蛇的温度感应器。正在寻找入口的巨蛇立刻兴奋起来，蛇瞳中透出咄咄逼人的杀机，那么巨大的一双眼睛，杀机涌现的时候简直像是大潮扑面而来。

巨蛇甩动蛇头，狠狠地砸在窗户上，玻璃立刻粉碎，血盆大口和长矛般的利齿从玻璃的碎片中突出，那蛇口张开的时候，简直就是上下开启的两扇大门!

不过酒德麻衣早就准备好了，她的另一只手里抓着一枚白磷手榴弹。这种堪称恐怖的手榴弹会释放出大量的白磷粉末，遇到氧气就会剧烈燃烧，可以把人体包括骨头都燃烧殆尽却留下死者的外衣，燃烧的过程中还会释放出剧毒的气体。巨蛇冲破玻璃的那个瞬间，酒德麻衣顺势把白磷手榴弹丢进了它嘴里，而且是准确地丢到了喉咙眼里。

异物忽然入口，巨蛇立刻就有反应，它不再继续攻击酒德麻衣和芬格尔，而是开始呕吐。由层层叠叠的软骨组成的喉咙蠕动着，青绿色的酸液往外涌出，就要把卡在喉咙里的白磷手榴弹吐出来。酒德麻衣脸色巨变，她低估了这些巨蛇的智商，巨蛇显然意识到这东西是危险的必须吐出来，而白磷手榴弹因为其恐怖的威力所以引信时间较长，给了巨蛇这个机会。如果它成功了，白磷手榴弹反而会把她和芬格尔烧得骨头都不剩。

就在这时芬格尔大步上前，挡在巨蛇和酒德麻衣之间，高举着某个极其巨大的东西，细看的话竟然是他们的淋浴间——船上空间有限，即使一等舱，用的也是节约空间的一体式淋浴间，而芬格尔竟然把整个淋浴间给拔了起来——这一幕就像是神话中赫拉克勒斯对上九头蛇海德拉，迎着浩荡的海风，的赫拉克勒斯，腰间浴巾飞扬!

酒德麻衣不得不掩面回避，因为外面吹进来的风太大，那张浴巾飞得有点太高

芬格尔把淋浴间丢进了巨蛇的嘴里，成功地阻止了这次呕吐。两秒钟之后白磷手榴弹爆炸，密集的白烟从蛇嘴中喷出，都是致命的白磷烟雾。

更多的白磷粉末则是沿着消化道冲进了巨蛇的体内，剧毒和火焰疯狂地吞噬着这怪物的血肉。它痛苦地挣扎着，竭尽全力想要爬进船舱里来，它的大半截身体还在外面，靠着鳞片的摩擦力挂在舱壁表面。严重退化但还有些残留的四肢使劲地摆动，看上去竟然有些可怜。但白磷火焰只会越烧越猛，自内而外的剧痛终于瓦解了这条蛇的求生意志，它缓缓地滑出了船舱，从舱壁上脱离，向着茫茫的冰海坠落。

酒德麻衣探身出去，看着那条蛇狠狠地砸在冰面上，溅出的血染红了整块浮冰和周围的海水。这个时候还有十几条巨蛇没有进入yamal号内部，它们盘踞在船舷的各处，整齐地扭头俯瞰，像是葬礼上的凝视。酒德麻衣被那些蛇眼中的神情惊到，她隐约觉得这些怪物是有智商和情感的，它们出现在这里必然不是单纯的猎食，那么，它们为什么而来？

但这个念头只是在脑中一闪而过，她没时间想了，下一刻，船舷上的巨蛇都如闪电般射向了他们所在的船舱。

“跑慢点行不行？腿长了不起么？”芬格尔提着裤子在走廊里狂奔，“我还得穿裤子呢!”

但显然不是跑慢点的时候，四面八方都传来尖利的嘶嘶声，这条走廊里到处都是浓郁的腥气，不知有多少条巨蛇正在靠近。他们拿下了首杀，也激怒了蛇群。

这时密集的枪声从不同的方向传来，想来是分开在船上各处的船员们已经跟巨蛇们开战了，偶尔还有手榴弹和步兵反坦克火箭炮的声音。

海员们应该不至于带着反坦克火箭炮，但装备部的疯子们会。施耐德的行动队需要装备部的支持，而装备部的精英们显然不准备光凭什么血统和勇气跟利维坦对抗，如果不是时间有限，yamal号可能会被装备部改装成一艘战略巡洋舰

这群巨蛇选错了猎场，这艘船上的人类和普通人类，有着很大的区别。

第104章 但为君故 8

恺撒和阿巴斯跋涉在齐膝深的海水中，雪蜷缩在阿巴斯的背后。海水正从某个缺口涌入yamal号，应该是撞击的时候船体出现了裂缝，最下面的一层船舱已经完全被淹没了，水还在不停地上涨。

但yamal号并不会立刻沉没，这艘船有很多的水密舱，即使在船底损坏的情况下水密舱依然会像救生圈那样带给船浮力。当年泰坦尼克号撞上冰山之后还在水面上挣扎了足足两个小时40分钟之久，yamal号远比泰坦尼克号坚固，只要重启那两个功率强大的核动力反应舱——在撞击的前一刻看守反应堆的俄罗斯工程师们也应该是暂时关闭了它，如果发生核泄漏会污染整个北冰洋——就能用功率强大的排水系统把海水排出去，再把船体上的裂缝补好，yamal号就还是北冰洋上永不沉没的堡垒。

但他们是否还有这个机会就很难说了，到处都是恶战，巨蛇们发出尖利的嘶叫声——显然它们的喉骨结构和普通的蛇不同——人类则用震耳的枪声回应，他们根本无法打通前往核动力反应舱的路。

进水的情况持续下去的话，船会失去平衡，刚刚承受了撞击的龙骨上必然很多裂痕，它会在某一刻忽然断掉，然后yamal号就轰然沉入冰海。

恺撒和阿巴斯迄今还没有遭遇任何一条巨蛇，借助“镰鼬”这个言灵，恺撒在脑海里标记了附近的每一条巨蛇，轻而易举地避开了遭遇战。

带着雪他们无法全心投入战斗，而且巨蛇们的目标很可能就是雪，它们是“神”派来的使者，要吞噬掉“落日地”的最后一名非法闯入者。

雪的神情警觉，但没有惊慌失措，这个看起来柔弱的爱斯基摩女孩身体里住着强大的灵魂，否则她也没法在那个弱肉强食的地井里独自生存半个月之久。

但这样躲下去也不是办法，装备部的重火力武器和俄罗斯男人们的勇气加起来能跟巨蛇们一战，但每撂倒一条巨蛇都要付出惨烈的代价，恺撒不时能听到恐怖的哀嚎声，已经出现死伤了。yamal号已经成了新的蛇穴，他们是蛇穴中东躲西藏的三只小老鼠，其他小老鼠正在殊死搏斗。

“我们需要重武器。”阿巴斯低声说，“再想办法跟教授他们汇合。”

施耐德的情况眼下无法确认，这是恺撒和阿巴斯都忧虑的事，那个病弱到随时会死的老人是这群人的精神领袖，失去了他，装备部的神经病——如果他们还活下来的话——立刻就会开船返航，就像西游记里死了唐僧的猪八戒。

“跟闯入巨龙守卫的宝库差不多。”恺撒再度检查沙漠之鹰的弹匣，“而我们手里只有水枪和铅笔刀。”

仓库里存着大量的武器，多到能够武装一个团，其中甚至有“机枪密集阵”那种玩意儿，连对舰导弹都能打下来。但“镰鼬”带回的信息是那边的枪声非常密集。

对上巨蛇，沙漠之鹰和狄克推多的威力确实跟水枪和铅笔刀的区别也不大。

“让我试试。”阿巴斯深吸一口气，眼底泛起熔岩般的颜色。

“小心脚下，施耐德教授。”帕西轻声提醒。

雷巴尔科一手举着ak47，另一手扶着施耐德翻过巨蛇的尸体。这条蛇挡住了他们的去路，横下来的高度也像一堵矮墙。他们所在的这一层并未被海水淹没，但蛇血正如小河般流淌，染红了每一寸地面。

半分钟之前他们还觉得这条蛇的肚子会成大家的集体棺材，它撞破几层船舱，摇摆着升起挡住了他们的去路。舵机舱中带出来的武器就那么几支ak47，打在巨蛇的鳞片上溅起点点火花，偶尔有几枚子弹打碎鳞片伤到巨蛇，不过令它更加狂暴而已。

这时候一身白色西装、系着白色蕾丝领巾的帕西推开门，出现在通道的尽头，从西装后摆里抽出了两支切牛排的刀。

狂风没来由地从他的脚下吹起，掀起他长而柔软的额发，那只总被额发遮住的眼睛呈恐怖的赤金色，仿佛神话中走出来的独眼怪物。

黄金独目!施耐德吃了一惊，这种情形并不多见，这些个体的身上，人类血统和龙类血统存在严重的冲突。或者说，拥有黄金独目的家伙是畸形的混血种，这意味着他们的基因不够稳定，也意味着他们比绝大多数混血种更加危险。

巨大的风压令每个人都喘不过气来，这条通道中的空气正在被某种力量抽走，很快就会形成真空环境。帕西的领域笼罩了整条通道，那种言灵似乎是“无尘之地”，但从未听过谁的无尘之地会这样狂暴。

这不再是个防御性的言灵，而是显露出咄咄逼人的攻势。

高速、紊乱又细小的空气流切过巨蛇的身体，如同看不见的利刃那样切断鳞片切出大朵的血花，那条连子弹都无法重创的大蛇在狂暴的风势中痛苦地挣扎着，却由于风压的问题无法靠近帕西。

它像个无助的孩子那样尖利地嘶叫着，猛地蜷缩身躯而后弹射出去，它突破了“无尘之地”，十几米长的蛇身探得笔直，像是一枚射向帕西的导弹。

可帕西真正的武器早已等着它了，那些锋利的牛排刀——尽管锋利但依然是某种高端品牌的餐具而不是什么炼金利刃——悬浮在帕西的面前，被强劲的风托着，微微颤动。帕西带来了很多把牛排刀，间或还有几把叉子和汤勺感觉这是个从汤锅旁跑来救场的厨师。

但随着帕西挥手，那些厨具就被强大的气流推动射出，等众人反应过来的时候，这些餐具已经整整齐齐地钉在了帕西对面的墙上，有些还留着半截刀柄，有些则完全地没入了墙壁只剩下一个小洞。那条巨蛇保持着扑击的姿势僵住了，几秒钟后它瘫软下来，巨大的蛇头重重地砸在地板上，蛇嘴里喷射出大量的鲜血。

帕西把那些餐具从张大的蛇嘴里射了进去，再从蛇的后脑射出，那样恐怖的力量和速度，让这些凡铁都能打穿大蛇的脑颅骨。射进蛇嘴之前，它们甚至带着微弱的火光。那是因为它们的速度太快，和空气摩擦，薄薄的刀刃近乎熔化。

那些餐具射出的同时，帕西解除了“无尘之地”，如果再来那么几秒钟，高真空能杀死通道中所有的人。雷巴尔科这样孔武有力的汉子也扶着墙壁大口地喘息，施耐德更是跪在地上剧烈地咳嗽，像是要把肺给咳出来。

“施耐德教授，您没事可真是太好了。”帕西急忙上前扶起施耐德，前一秒钟他还是恐怖的杀神，下一秒钟他就是温柔体贴的管家，连口音都是地道的伦敦腔。

“你用餐刀和汤勺杀了这东西？”雷巴尔科呆呆地看着墙上那些扭曲的牛排刀。

“我正在厨房给大家准备宵夜，真是太意外了。”管家般的男人叹了口气，“也没有其他趁手的武器。”

他这么说的时候正从墙上把那些稍微完好的牛排刀拔出来，用随身携带的餐巾擦擦干净，看起来真是没带其他武器，这些要留着防身。

他确实是在回答雷巴尔科的问题，却又答非所问。

不过雷巴尔科也不想跟这个怪物说话，他只庆幸这个怪物是自己这边的。

“教授，请问我们现在该怎么办呢？”帕西问。

分明是他一登场就杀了那条巨蛇，但他面对施耐德的态度还是“我能为您做点什么呢”。

“去仓库，我们需要一些重武器，在这艘船沉掉之前，我们需要解决战斗。”施耐德做出了跟阿巴斯完全一样的判断，毕竟他是阿巴斯是直系导师。

“好的，教授。”帕西微微欠身做了个手势，从雷巴尔科手里接过ak47，踩着蛇头一通扫射，把这条濒死的蛇真正变成了一具尸体，这才转过身恭恭敬敬地伸手示意众人跟他走。

蛇血染红了他那双白鞋的鞋底，他走在前面，留下一连串鲜红的脚印，雷巴尔科微微打了个寒战，不知道这家伙是要带他去一张奢华的餐桌，或者地狱。

赌场大厅里，酒德麻衣怀抱双手，看着那条吞下了白磷手榴弹的巨蛇疯狂地扭动着，浑身冒出刺鼻的烟雾，此刻应该有金蛇狂舞的音乐，却又像是地狱变相那样可怖。

芬格尔从空中落下，漂亮的“超级英雄降落”，手中扛着冒烟的榴弹发射器。

这是他俩联手猎杀的第三条巨蛇，已经形成了套路，芬格尔负责吸引巨蛇的注意力，酒德麻衣找机会把白磷手榴弹丢到它嘴里去。蛇类在进攻的时候最喜欢大张着嘴，帕西和这俩人身在不同的分战场，却都立刻觉察到了巨蛇的这个弱点。

“不赖么小伙子，这样的身手，伪装成f级对你来说太辛苦了。”酒德麻衣懒洋洋地赞许。

虽然有充足的武器供给，但猎杀这些巨蛇对她和芬格尔来说也还是玩命，不过她习惯了懒洋洋的，这个世界上能让她感兴趣的事已经不多了。

“只有在真正的女人眼里，才有真正的男人!”芬格尔这么说的时候，正拿着手机自拍，给自己和巨蛇的尸体留影。

坑边闲话:

坚持了很久的连载终于在本周三中断了一次，对大家非常地抱歉。

连续的工作与其说是身体的压力不如说是精神的压力，时常要自省人物的塑造会不会有偏差，情节会不会重复过往，有时候会陷入自我否定的怪圈，还好仍有各位读者的陪伴。

当巨蛇们登上yamal号的时候，本卷的也就拉开了序幕，等我的身体稍微恢复就可以进入这一卷的修改了。

第105章 但为君故 9

酒德麻衣不顾蛋白质燃烧的腐臭味，俯身检查蛇的尸体。

“看起来就是普通的森蚺，不过尺寸要大很多。”酒德麻衣沉吟，“这些东西应该栖息在亚马逊河流域。”

“所以如果它们的巢穴就在北极圈内，那么就意味着北极圈里有个特别温暖的地方，一个违反自然规律的温暖地方。”芬格尔随口说。

“落日地。”酒德麻衣点点头，“那个小姑娘并没有瞎说，北极圈里真的有片陆地，那里能看到落日，终年温暖，也是这些蛇的栖息地。在那里时间几乎不会流动，没有生老病死，这些森蚺反复地蜕皮，每次蜕皮都会长大一些，最后就长成了巨无霸。”

“有人闯入了落日地，惊动了它们，而某个意志控制着它们来猎杀幸存的闯入者。”

“也可能是闯入者们从落日地带走了什么东西，那个小姑娘说的那口铁箱子，往外冒血水的铁箱子，他们真的丢回大海里了么？”

“那里面装着神的脑袋或者心脏么？”

酒德麻衣和芬格尔相对耸耸肩。原本这趟北极之行也不轻松，但预期是长枪大戟和利维坦恶战的局面，而现在北极圈里笼罩着层层的迷雾，从动作片变成了惊悚片。

某个意志，酒德麻衣用了非常精确的词汇，某个无处不在的意志正在引导着他们去向迷雾的最深处。

电梯在仓库层停下，电梯门打开的瞬间恺撒和阿巴斯都被那残暴的大场面震撼了，俄罗斯海员们正开着铲车——yamal号上有好些铲车用于运送货物——把大蛇们逼到角落里，空气中弥漫着汽油味，必然是有人打翻了成桶的汽油。

巨蛇们发出痛苦的嘶叫，它们拼命地用头冲撞铲车，沉重的尾部疯狂地敲打着地面，却无法突破人类的包围圈。

从智人走出非洲开始，类似的场景在世界各地反复出现，无论是多么强壮的自然界霸主，最后都葬身在人类的标枪和弓箭之下成为食物。从某种意义上说，人类才是世界上最残暴的动物，雄踞食物链最顶端的血食者，而人类恐惧的自然生物譬如大白鲨，不过是试着偶尔逆袭血食者的食物罢了。

铲车把几条巨蛇推到了一处角落之后立刻倒退，四面八方十几支ak47齐射，打在巨蛇身上血肉飞溅，令它们不敢追击或者逃走。一点火星划破黑暗落在巨蛇群里，火轰地燃烧起来，巨蛇们痛苦地挣扎着纠缠着，恺撒闻到了令人作呕的熟肉气味，阿巴斯也微微皱眉。

“女士们先生们你们来得正好，你们的货物可以启用了。”指挥这场作战的居然是大厨，就是那个总在餐厅里拎着勺子给每个人盛黄豆烧牛肉的壮汉，他随手丢下打空的自动步枪，走过来跟恺撒和阿巴斯打招呼。

恺撒和阿巴斯把事情想得过于复杂了，这些船员没一个善主，并不需要他们赶来搭救。连大厨都能指挥一场小规模的作战——恺撒不敢确定当晚的晚餐中会不会包括烤蛇肋排——巨蛇们应该后悔自己选错了对手。

打开仓库武装起来之后，这些俄罗斯人就是一群战场上的收割者。在yamal号沉没之前，他们就会发起几场小规模的地面作战，把入侵者打扫干净。

恺撒走向大厨，准备跟他握手，但他忽然有种头皮发麻的感觉。他觉察到了某种危险，却来不及分辨危险到来的方向，他刚刚解除“镰鼬”，因为他觉得这一层已经“干净”了。

救他的是嗅觉，扑面而来的风中有股子腥臭湿润的味道，就是那些巨蛇身上的味道，但仓库门前的巨蛇们应该已经被烧成了一堆腐臭的变异蛋白质。

他闪电般后退，但那个隐藏的对手并未以他为目标，恺撒眼睁睁地看着那巨大的黑影从天而降，一口吞噬了大厨。

一条大得不可思议的巨蛇就挂在船舱顶部的铁架上，大厨甚至没有发出哀嚎的时间，人们只能看着那条蛇的喉咙滚动几下，吞下了猎物，那个从喉部滑向胃部的凸起物还在起伏。

所有的ak47对空发射，打在那条蛇的身上溅起星星点点的火光，这条蛇的体型和鳞片的坚硬程度都远胜之前被烧死的那些蛇。它的体重也极其地夸张，从上方坠落的时候，整层船舱都被震动。

在这个庞然大物面前没有人不战栗，它的身躯粗如水泥罐车，到了腹部进一步胀大，大到那种程度甚至让人怀疑它到底是条蛇还是一条拉长的鲸鱼。

它把头部埋在肥硕的身体里片刻之后才抬起头来，供电还没有恢复，船舱里仅有几盏应急灯照明，人们只能隐约看到那个象鼻般的黑影缓缓地升起，它环顾四周，蛇眼里放射着赤金色的光芒。

然后是第二条和第三条第四条和第五条!五对金色的瞳孔俯瞰着惊恐的人类，五条蛇颈摇摆着纠缠着，它们的嘶叫声叠加在一起，刺着人们的耳膜。

海员们在胸口默默地划着十字，仿佛看到了地狱之门的洞开。他们多半信仰东正教，而这东西在东正教的教义里就是地狱之门的守卫。

“海德拉么？”恺撒低声说，“想不到世界上还真有这种东西。”

海德拉是希腊神话中的九头蛇，这种神话生物连神都觉得棘手，直到半神的英雄赫拉克勒斯登场，才杀死了它。

类似的生物在世界各地的神话中都出现过，在山海经中它被称为相柳，不仅九首蛇身还长着人面，被大禹杀死之后，腥臭的血流过大地，大地从此再也不能生出百谷;在东南亚它们被称作那迦，神雕里到处可见五首和七首那迦的雕像;而在日本它被称为八歧大蛇，只不过恺撒并没和那条蛇面对面。从生物学的角度说，这是一种罕见的基因变异，颈椎分裂导致“多首畸形”，正常动物就算变异也不会变异到这个地步，但龙血恰恰是最能激活变异的因子。这条多首畸形的巨蛇未必真的拥有传说中神魔的力量，但作为携带龙族基因的变异种，它应该是这群巨蛇中的领袖。

它已经看到了雪，那摇摆的五首从不同方向钉死了穿白裙的小女孩。它不再发出那种愤怒的嘶嘶声，取而代之的是略显喜悦的呵呵声，不过凭声音来推断这东西的情绪显然是靠不住的。

在那五首发动进攻之前，恺撒一把抱起雪，举起沙漠之鹰，连续点射命中蛇头。加重子弹也未能贯穿巨蛇的头盖骨，但是它也不得不躲避，恺撒是远比船员们精确的射手，连续几颗子弹的落点都在巨蛇的眼眶旁。

船员们的ak47再次齐射起来，铲车队吼叫着上前，试图重演之前的战术。但同样的战术对上不同量级的对手，结果是迥异的，那些钢铁般的蛇颈摇摆，轻而易举地把铲车打翻，五首敏捷地吞噬猎物，ak47的子弹对于它而言根本算不上威胁。

海员们只能盲目地射击着，看着身边的同伴一个个地被叼食，海德拉的嘴角长出肉质的长须，长须很快就被人类的血染红了。

“拦住那东西!”恺撒大吼，“我去拿武器!”

海德拉显然意识到人类想要进入它背后的仓库，巨大的身躯把仓库堵得严严实实。

但现在它不得不把全部的注意力集中在某个对手身上了，甚至连恺撒从它身边闪过它都没有阻拦，雪就在那个对手的背后，但即使海德拉也不敢越过那个对手去吞噬雪。

阿巴斯低着头，静静地站在那里，浑身流淌着刺眼的雷电，他的瞳孔已经不是赤金色的了，电光的炽白色压过了金色。

不只是他，他周围的空间也都被高度地电离化，空气中的尘埃因为电离而闪闪发亮，不时有细长的电弧击穿空气，从阿巴斯身上连到钢铁的舱壁上。

言灵因陀罗!

这个以印度教中的“天神”、释迦提桓因陀罗命名的言灵，在秘党的档案中一直是个未知言灵，在阿卜杜拉阿巴斯加入秘党之前。

这个言灵的历史可以追溯到神话时代，是神话英雄们的特权，但具体这个言灵所能实现的效果，却因为古代长诗的作者们太喜欢渲染而模糊，都是“化身雷霆的太阳冉冉升起于正午的天空，夺走日神的光明”之类，听起来怎么都是不切实际的嘴炮。

直到阿巴斯在教授们面前展示了这一言灵，教授们才意识到古代的吟游诗人们未必靠不住。

恺撒一直都对自己的言灵存有些许遗憾，“镰鼬”虽然应用起来非常多能，但对于加图索家的继承者来说，似乎还是“因陀罗”这种化身辉世之剑的言灵更合身份。

此时此刻这柄辉世之剑正围绕着海德拉缓缓地旋转，它的主人阿巴斯空着双手，却仿佛一剑顶住了天空。

而他的背后，雪那双大而空洞的眼睛却因为这紫白色的光辉而明亮起来。

第106章 但为君故 10

海德拉巨大的身躯几乎完全堵住了仓库的大门，那摇曳的五首中，三个头凝视着阿巴斯，一个头监视着雪，剩下一个头始终盯着恺撒。

它的智商显然远高于普通巨蛇，那些开着铲车手持ak47的船员们完全不在它的考量范围中，它很清楚在场诸人的危险程度。

恺撒清楚阿巴斯直接释放“因陀罗“的原因，他以雷帝般的姿态吸引海德拉的注意，给恺撒进入仓库的机会。他对“因陀罗”能够斩杀海德拉不抱绝对的信心，他们需要仓库中的重武器。

阿巴斯开始缓缓地逼近海德拉，两者之间的距离缩短，海德拉很明显地有个回缩的动作，就像人类看着一柄刀缓慢地刺向自己的眉心，在它的感知中，此刻的阿巴斯很可能就是一柄闪着雷光的利剑。

但它立刻就开始了进攻，长颈闪电般伸缩，三首从不同的角度攻向阿巴斯。它掉下来的时候，那沉重的身躯看起来极其的笨拙，但一旦攻势开始，三个蛇头就像三柄刺剑，走出弧形的轨迹，像是一个有着三臂的绝世剑客。

理论上没有人敢硬扛这样的进攻，不必说那张大的蛇嘴任何一个都能瞬间吞掉阿巴斯，单是那突进的巨大动能就能把一辆铲车撞翻。

但阿巴斯没有闪避，海员们惊恐的目光中，阿巴斯低吼着出拳，准确地打在蛇头上。连续三拳，沉稳有力地打退了三个方向上的进攻，长颈带着蛇头乱舞，海德拉剧烈地抽搐着，像个忽然发病的癫痫病人。

所有海员都被这三拳的气势慑服，两个人惊得没握住手中的枪，被砸了脚面。

那是什么样的拳力？就算是堵铁墙横在海德拉面前也会被撞出三个深坑，可阿巴斯甚至没有丝毫的摇晃，这个不知是波斯还是阿拉伯血统的家伙，在三拳之中打出了破天的气势，浑似一位通臂拳的老拳师!

只有恺撒知道发生了什么事，这不是他第一次见识阿巴斯的言灵。阿巴斯的每一拳打在蛇头上的时候，都会爆出短暂而强烈的闪光那是电光!

阿巴斯是打出了三记极强但是范围也极小的雷击，他的拳头根本就没有触及海德拉的头，在触及拳面之前的零点零几秒时，强大的电流已经从蛇头贯入，麻痹了蛇颈的肌肉，再汇聚到海德拉的心脏，汇流形成暴击。

这个道理就像是摸到电门的人都会弹跳着退后，那是因为肌肉在触电的时候会不由自主地痉挛。阿巴斯根本没有击中海德拉，那三记雷霆般的震动真的就是雷响。

阿巴斯双拳回收腰间，微微喘息，眼中的金色黯淡了些许。但片刻之后，他浑身骨骼爆出轻微的响声，再度回复到拳师的状态，渊渟岳峙，法度森严。

虽然并未直接承受海德拉的冲击，但在如此短暂的时间里在拳上凝聚起足以震退海德拉的超高压，他的体力和精神都消耗极大。

海德拉的头颅再度扬起，因陀罗也并未重创这神话级别的怪物，汇聚的电流本可以把一头犀牛的心脏烧焦，但对于海德拉来说，那可能只是一次痛苦的电刑罢了。

双方仍旧是对峙的状态，海德拉缓缓地摇摆着，更加谨慎，阿巴斯巍然不动，双眼并未看着海德拉，而是凝视着自己的拳头。

他没能占据绝对的优势，海德拉可以忍受多少次强电击，阿巴斯不清楚，但他只要有一次未能准确地击中海德拉的头部，他就会成为食物。因陀罗赋予他瞬间的爆发力，但那瞬间短到只有零点零几秒。

他一有闲暇就冥想是出于老师的教导，为了把“因陀罗”的力量发挥到极致，他曾经跟随泰拳、合气道和中国拳法的老师学习。他是一柄随时磨砺自己的利刃，连恺撒都不得不佩服这个竞争者的毅力。

此时此刻恺撒正竭尽全力闪避海德拉的攻击，那粗壮却灵巧的蛇头吐着深绿色的酸液，不让恺撒靠近仓库的门。那可能是它的唾液，但从它灼烧地板的情况来看，被喷射到最好的结果也是毁容。

恺撒上来就把速度用到了极致，在翻滚腾挪中双手沙漠之鹰不断发射，瞄准的是海德拉脆弱的眼睛和鼻端。海德拉比眼睛还要重要的温度感知器就藏在鼻端下方。

海德拉的五首似乎是独立思考的，这边一首疯狂地向恺撒进攻，但和阿巴斯对峙的三首却优雅地摆动着，就像是小蛇听到笛声从耍蛇人的竹筐中冉冉升起，如果没见过它噬人的凶猛，你甚至会认为这怪物正对你跳着献媚的舞蹈。

然而最令恺撒惊讶的是，尽管一再地失手，可盯着雪的那一首从未被调过来发起夹击，只不过是因为雪远远地躲在角落里，海德拉的攻击范围虽广却没办法触及她而已。

那是海德拉真正的猎物。

海德拉的第二轮进攻开始，这一次它用上酸液，浓绿色的液体如同暴雨那样喷向阿巴斯，攻击范围之大根本不容躲避。但那层笼罩在阿巴斯身上的强烈电光就像是无形的力场，把所有的液滴都弹射回去。

阿巴斯的身旁数米的范围内，一切都被腐蚀，浓烈的白烟呛得他低声咳嗽，但他自身却如同被雷电庇佑的神明那样毫发无伤。

“因陀罗”展现出它的另一种用途，强烈的电场令所有靠近的液滴都带电，同性的电荷产生了巨大的斥力。阿巴斯曾在教授们面前展示过这样的能力，他端坐在一场暴雨中喝茶，却没有一滴雨能打进他手中的茶杯。

这种言灵的真正效果是随心所欲地控制电场，因此才会以“因陀罗”这个雷帝的名字来命名。

海德拉愤怒地咆哮起来，它是那么强大的生物，却被这个渺小的人类挡住了道路。

阿巴斯咳嗽着喷出细微的血沫，“因陀罗”对身体的负荷极大，即使是流着龙血的身体也承受不住，他开始内出血了，出血量很大，但阿巴斯把血强行咽了回去。

海德拉无法看清他的状态，但雪能看见，那些海员也能看见。现在支撑所有人信念的就只剩阿巴斯了，他这道光一旦熄灭，所有人都会陷入被屠杀的境地。他是辉光的利剑，也是雷霆构建的墙壁。

他低吼起来，围绕他的雷光更加炽烈，连海德拉这种视力极弱的怪物似乎都被那道光震撼，它尖利地咆哮，却不由自主地往后缩。

恺撒抓住了这瞬间的机会，他闪身到海德拉的颈部下方，弃掉沙漠之鹰，拔出了藏在后腰的狄克推多。阿巴斯把这柄武器还给了他，空手迎战海德拉，“因陀罗”也可以配合武器来使用，阿巴斯的随身武器也是一对波斯弯刀，但此时此刻恺撒更需要这件武器。

狄克推多几乎无视了海德拉坚硬的鳞片，直没到刀柄，这柄风格现代的猎刀其实是用一柄炼金术构造的古刀重新打磨的，对付龙类和海德拉这样的龙类亚种都有着惊人的切割效果。神话中的屠龙情景此刻复现在恺撒的身上，在工业革命开启之前，历代屠龙英雄都学会灵巧地闪避攻势、对龙类的要害处给予致命一击的技巧。

恺撒大吼着双手推刀，在海德拉的颈部之下切出了巨大的口子，浓腥的蛇血混合着含在海德拉嘴里的强酸性唾液一起如瀑布般泄落。

他早已预料到这个结果，以最快的速度闪避，但酸液依然粘到了他的防寒服。恺撒撕下那件可以扛零下五十度严寒的防寒服时候，它已经被腐蚀过半。

yamal号的供暖系统随着断电而停止运转，这时候货仓里的温度已经是零下几十度，而恺撒着上身，硬扛刺骨的严寒，冲入了仓库。

他的背后，海德拉被重创的那个头疯狂地摇摆了两下，沉重地砸在地上。恺撒切断的是它颈部的大动脉，这还不致命，却已经中断了对这个头的供血。

海德拉意识到自己的失误，恺撒在它的猛攻之下不断地闪避，看起来几乎根本就没有接近仓库。但恺撒和阿巴斯始终都在配合，恺撒一直藏着能重创它的狄克推多没有拿出，就是担心这东西的智商。它用于和阿巴斯对抗的三首愤怒地嘶叫着，一次性喷出了巨量的酸液，这一次，它优先喷向一旁的铲车残骸，残骸上还冒着电火花。酸雾被电火花点燃了，成了燃烧的火雨，铺天盖地地压向阿巴斯，它意识到了危险，必须立刻解决这两个敌人中的一个。

酸雾、火雨，除了没有角和利爪，这时候的海德拉完全就是神话中的恶龙。在遥远的古代，想必也有人见过类似的场面，才留下了喷火龙的传说，而事实不过是它的某种液体分泌物是强酸性的易燃物。

保护着阿巴斯的强电场猛地张开，烈焰像是遭遇了强风那样逆向海德拉狂舞。

“因陀罗”不同于帕西的“无尘之地”，无法产生真空的结界来抵抗火雨，但强电场可以排斥那些燃烧着的液滴。

不过，不是全部。

仍然有部分燃烧殆尽的液滴带着火焰越过了因陀罗的强电场，液滴越是细微，受到强电场的排斥也就越小。阿巴斯的防寒服燃烧起来，防寒服夹层中的白鹅绒能抵抗超低温却极其易燃，但他反而撑开那雷电构成的结界向着海德拉踏上一步。

他的瞳孔像是燃烧那样明亮，他吼叫着问，“恺撒!你的子弹在哪里？”

白色的烟迹越过了阿巴斯的肩头，洞穿了海德拉的火风暴，准确地命中海德拉的颈部，巨大的爆炸声中，那一首直接断裂，断口处喷出强劲的血泉，半截蛇颈疯狂地扭动着。

“子弹怎么行？对付这东西，你难道不想要一门炮么？”仓库里传来的声音那么从容和慵懒。

恺撒一手提着一部灭火器，一手提着一部中国造qlz87榴弹发射器走出仓库，刚才他就是用这东西发射了一枚破甲杀伤弹打断了海德拉的一个头。

他手持灭火器对准阿巴斯全身上下一顿乱喷，再把榴弹发射器丢给阿巴斯，“用的时候小心点，打偏了会把船舱打出一个洞的。”

海员们惊讶地看着这两个男人，几秒钟前他们还那么紧张地跟海德拉做生死搏杀，现在却忽然平静下来了，好像他们对面那个怒吼的东西是只吠叫的吉娃娃。

“先生们，武器敞开供应，总有一款适合您。”恺撒微笑着比了个“请”的手势。

第107章 但为君故 11

无后坐力炮低沉地吼叫，枪榴弹的火光一再照亮黑暗，火箭弹的白色烟迹交织成网，冲锋枪和重机枪交替轰鸣海员们踩着武器箱开火，弹药打空了就再换新的武器。

海德拉在血泊中狂舞，但在人类最先进的步兵重武器面前，它的酸液和火焰更像是虚张声势的摆设，它还在努力地喷吐火苗，但和最初喷向阿巴斯的烈焰相比，根本就是残烛之光。随着颈椎一根接一根地被炸断，它甚至连威慑人类的力量都不够了。

恺撒手里也有一支枪榴弹发射器，但他只是靠在仓库门上，静静地旁观。

他的骄傲不允许他加入这场屠杀，跟手持猎枪追捕一只穷途末路的狮子没有区别。对他来说，这场战斗在他射出第一颗榴弹的时候已经结束了。

阿巴斯也没有参加，他疲惫地席地而坐，摸索口袋找到了一小袋炸奶酪球，向着恺撒扬了扬，问他要不要。恺撒笑着摆摆手。

无后坐力炮把最后一颗蛇首炸碎，喷血的蛇颈轰然坠地，这怪兽的生命终于走到了尽头。

海员们兴奋地高呼，握手庆祝。yamal号上还有很多巨蛇在活动，但他们已经全副武装，从此刻开始他们才是捕猎者，巨蛇们如果有足够的智商，就该恐惧地逃窜。

阿巴斯起身来到海德拉身旁，静静地欣赏着这具来自神话时代的尸体，那花纹斑斓的鳞片，那骨骼嶙峋的背脊。

虽然仅是被龙血侵蚀的蛇类，却已经具备了部分“龙”的特征，既令人恐惧，又令人赞叹。

这种级别的东西只不过是“神”的使者，不敢想神座之下到底有多少这样的使者，也不敢想神亲自走下神座的时候，人类还有没有跟它对抗的机会。

海员们却只敢远远地拍照，准确地说那还不能说是一具尸体，失去了所有头颅的海德拉躺在自己的血泊里，翻着肥硕的肚子，腹部微微地起伏。

海德拉并无神话中“能从断颈中生出新头”的能力，但爬行动物的生命力远比人类强悍，即使五个头都被干掉，但肌肉还保持着些许的活性。

“加图索先生，接下来的命令是？”一名海员来到恺撒面前，做了个介乎海员礼和军礼之间的手势。

恺撒之前就被公认为金主，如今又当着海员们的面用一把猎刀废掉了海德拉的一个脑袋，已经是海员们认可的领袖。

阿巴斯的“因陀罗”当然更加震撼，但那力量远远超过了“人类”的边界，对于海员们来说，赞叹中还带着些微的惊恐。

“所有人分为两队，一队跟着阿巴斯，负责重启核反应堆，恢复主电网的供电，把海水排出去，一队跟着我，一层接一层地打扫卫生。”恺撒说。

他再度释放了“镰鼬”，想知道还有多少巨蛇在yamal号上活动。对他来说那些巨蛇的心跳就像是沉重的战鼓，绝不会跟其他的声音混淆。

他忽然愣住了，因为他首先听到的，是无数急促而细微的鼓声，成百上千，混乱的鼓点汇聚在一起，就像是狂风暴雨。

而且，就在他们的附近!

那肯定是某种生物的心跳声，但不像巨蛇们的心跳声那样缓慢沉重，难道说这个空间里还藏着其他的东西？活的东西，成百上千？

恺撒的目光落在海德拉那起伏的肥硕腹部上，他忽然明白了什么，大吼，“阿巴斯!回来!”

这个警告迟了不过一两秒钟，恺撒出声的时候，海德拉的腹部忽然炸开，血浆中数不清的白色蛇影飞天而起!

海德拉是条怀孕的雌蛇，它那巨大的肚子里，并不是脂肪，而是成百上千的幼崽。它的腹部起伏，不是肌肉还在无意识地收缩，而是那些幼蛇挣扎着想要破腹而出!

它们生来就是凶猛的狩猎者，还未落地就张开了血口，向着阿巴斯露出惨白色的蛇牙。

阿巴斯根本来不及释放“因陀罗”就被蛇群吞没了，那些幼蛇狠狠地咬住他，酸液顺着蛇牙咬出的伤口注入他的身体，侵蚀他所有的神经末梢，剧烈的疼痛就像是无数细小的利刃在身体里旋转切割，阿巴斯那么坚忍的人都忍不住哀嚎出声。但那声哀嚎又像是被砍断了，因为一条幼蛇咬住他的喉骨，把酸液注入了他的喉咙。这种浓酸性的分泌物不但能给猎物制造巨大的痛苦，还会在瞬间造成全身性的麻痹。

恺撒呆了几秒钟，不光是惊怖，而是当那些幼蛇如同瀑布般坠落时，他脑海里忽然闪过一幅画面。

也是很多很多蛇形的身躯如瀑布般坠落，像是天国之门洞开，然而涌出的是地狱的群魔。

依稀记得什么时候，他跟另一个人一同看过这样恐怖的画面。没错，他记起来了，那是在东京，源氏重工的地下，赫尔佐格豢养在“鱼缸”里的蛇形死侍们突破了玻璃墙。

记忆和现实偶然间重叠了，但阿巴斯并没有参加东京的行动，到底是谁跟他一起见证了那恐怖的一幕？

似乎是个值得信赖的家伙，跟那家伙一起行动的话，即使是站在地狱门口准备杀进去了，你也能临时编一个笑话讲给他听。

恺撒的脑海深处像是裂开了一道缝似的，没来由地惊悸。之前也有一次他有过类似的感觉，是对着日本带回来的和服发呆的时候。

如果说人的心里是很多间的小屋，每间小屋里藏着一个人或者一件事，那种感觉就像是你走进一间小屋，屋里空空如也，落满轻尘。你忽然就害怕了，你想这间屋子里放过什么？是不是什么很重要的东西，却在你不知道的时候被搬走了。

恺撒立刻醒悟过来，这里是战场，战场上很多时候连一秒钟的延迟都无法容忍。但他醒悟得晚了。

如果他立刻冲出去，或许还有机会把阿巴斯从涌动的幼蛇群面前拉回来，可就在那几秒钟里，幼蛇们爬满了阿巴斯的身体。大量的酸液注入身体令他的肌肉彻底僵硬，阿巴斯像是一具尸体那样倒地，更多的幼蛇在母蛇的血河里玩命地涌动着，争先恐后地扑向阿巴斯。

恺撒只能默默地看着，眼角抽搐。前方躺着的可能是他这一生中最值得的对手和最好的朋友，他还活着，很可能还有意识，但他无法摆脱那些幼蛇，恺撒也无能为力。

阿巴斯要清醒地忍受这些幼蛇的酸液腐蚀他的身体，然后幼蛇们游进他的身体，以他的血肉作为出生后的第一顿大餐。恺撒他们有的是重武器，随便哪一件都能把这些幼蛇轰成渣，可那样阿巴斯也会死。可是也许那样的死亡也不坏，那雷帝般熠熠生辉的男人，怎么能作为那些恶心东西的食物而死？

恺撒握紧了手中的榴弹发射器，他必须做最后的决定了，他每多想一秒钟，他的朋友就得多忍受一秒钟被千蛇撕咬的酷刑。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白色的身影进入了恺撒的视野。那女孩狂奔在海德拉的血河里，溅起鲜红的涟漪，污染了白色的裙角。

“回来!”恺撒大吼。

雪发疯似的奔向阿巴斯，而她又恰好在恺撒发射榴弹的弹道上。

这一回恺撒仅仅迟疑了几分之一秒，扛着榴弹发射器追了出去。恺撒没有办法救阿巴斯，雪也没有，甚至恺撒所知的任何一种言灵都没办法救阿巴斯。

阿巴斯身上的幼蛇有多少？数都数不清，几十条？一百条？几百条？你能精确地杀死其中某几条，但在你杀死所有幼蛇之前，阿巴斯已经只剩下骷髅了。

你拥有开山破海的伟力，你能做的也不过是把阿巴斯和蛇群一群摧毁。恺撒最理智的做法就是抓住雪然后给阿巴斯送去一发告别的榴弹。

但雪跑得真是太快了，这个因纽特女孩静下来的时候像个惊恐的小动物，但此刻简直就是一个逆着风雪狂奔的北极狼。

她扑入了蛇群，紧紧地抱住了阿巴斯!用恺撒听不懂的爱斯基摩语高声地喊着什么，要把阿巴斯从幼蛇们的利齿中拉出来。

几乎所有人都不忍看这一幕，那是飞蛾扑火般的勇敢，孤绝得让人惊叹，却也逃不过飞蛾扑火般的结局。

恺撒停下脚步，缓缓地端起榴弹发射器，没来由地又想起雪趴在阿巴斯肩上的模样，那空洞洞的大眼睛就像是寒风里找不到巢的鸟儿，却又把阿巴斯的脖子搂得那么紧，大概是把阿巴斯看作了父亲的替代品吧？

然而雪喊得越来越大声，恺撒愣住了，阿巴斯可是在发出第一声哀嚎的时候就被幼蛇咬住喉咙，连声带都控制不住。

幼蛇们纷纷从阿巴斯身上脱落，雪硬生生地把阿巴斯从蛇堆里拉了出来，不仅如此她还愤怒地践踏那些幼蛇，把几条来不及游走的幼蛇生生地被踩断了脊骨。她甚至抓起一条幼蛇，愤怒地咬在它的身上，再生生地把它撕成两截。

这个因纽特女孩满嘴含血，凶相毕露，就像他们第一次在地井中找到她的时候，恺撒大概知道她在喊什么了，雪其实根本没喊什么“阿巴斯你不要死”、“阿巴斯你快醒醒”。

这女孩在怒骂那些幼蛇，强令它们离开阿巴斯，而幼蛇们竟然不敢违背她的命令。

第108章 但为君故 12

她紧紧地抱着阿巴斯，就像是愤怒的雌兽要守护自己的幼崽。

幼蛇们同样愤怒，它们尖利地嘶叫着，显然不甘心嘴里的血肉被雪这样生生地夺走，但它们根本不敢靠近雪，这个瘦弱的女孩在它们看来不是食物而是类似火焰那样危险的东西。

雪的吼声越来越高亢，周遭的一切都随着她的吼声震荡，无法想像她那瘦弱的身体能爆发出如此惊人的声量和力量。船员们不得不捂上自己的耳朵，他们的耳膜像是要被雪的吼声撕裂了，但耳膜撕裂都没用，那声音像是能钻透头盖骨，回荡在意识的最深处。

只有恺撒例外，他强忍着打开了耳麦，那是用来和eva保持联系用的，尽管此刻他们和eva之间的连线被冰风暴阻断，但恺撒仍旧可以使用它的本地资料库，在知道雪的常用语言是爱斯基摩语之后，他把爱斯基摩语的整个语库下载了下来。

耳麦接收到雪的吼声之后，立刻给出了答案，这女孩的吼声中其实只包含了一个关键的词汇，“死”。

那个令幼蛇们恐惧的吼声并非什么言灵，雪只是在用爱斯基摩语喝令它们去死。

去死!去死!去死!她怒吼着。

那是黑暗森林深处女巫的诅咒，或者地狱王座上死神的咆哮。

幼蛇们痛苦地翻腾起来，眼睛、嘴和泄殖腔都冒出血来。作为海德拉的幼崽，它们刚出生就强到能绞死狮子，最细弱的个体都粗如成年的蟒蛇，却完全无法承受雪的怒吼。它们最初的嘶叫还像是要跟雪对抗，但很快地就变成了垂死的哀嚎。

它们成片成片地死去，临死前发疯般地撕咬自己的同类，咬断彼此的颈椎骨，咬开彼此的肚腹，那些匕首般锋利的长牙本该用在雪的身上，可它们宁愿咬噬同类，也不敢靠近雪。谁也不知道那是死前的疯狂，还是雪的诅咒带给它们巨大的痛苦，相比起来同类的牙齿都更温柔一些。

尽管是发生在海德拉的幼崽身上，但这一幕血腥恐怖的气息还是令在场的所有人战栗，他们本以为自己的任务是在北极圈中搜寻死神，却没想到死神就在这条船上。

雪慢慢地转过身来，瞳孔中流淌着令人恐惧的金色，所有人都不由自主地握紧了手中的武器，可那股死神般恐惧的气息只在雪的身上维持了短短的片刻，雪摇晃了几下，倒在了阿巴斯的身上。她是那么地瘦小，倒下去的时候轻得就像树叶飘落。

恺撒缓缓地垂下榴弹发射器，浑身都是冷汗。

此前他也曾见过具备类似力量的女孩上杉绘梨衣，蛇岐八家豢养的超级武器，随时会崩溃的超级混血种。她从不轻易地说话，是因为她随便说句话都可能造成类似言灵的效果，她若是在情绪激动的时候说出“死”这个字，便是直接召唤了死神。

上杉绘梨衣被她自身的血统诅咒着，雪也一样。

这个时候酒德麻衣正把最后一枚白磷手榴弹丢进一条巨蛇的嘴，芬格尔则用一根钢缆锁住了这条巨蛇的喉咙，把它锁死在船舱壁上。

两个人并肩而立，看着这条巨蛇痛苦地挣扎着，它的身体里燃烧着低温火焰，充斥着白磷的浓烟，却无法摆脱那根钢缆。

十几秒之后，巨蛇的尸体沉重地砸在地上，嘴里流出浓腥的墨绿色液体。

他们如此这般已经料理了十几条巨蛇，尽管没有天羽羽斩和暝杀炎魔刀在手，奶妈组的头号打手和卡塞尔学院建校以来的第一废柴还是打出了漂亮的配合，他们一直都在流动作战，把巨蛇一条条吸引到无人区域杀死。

如果不是这两个人的高效作战，yamal号上的伤亡会是现在的几倍，但随着白磷手榴弹耗尽，他们也走到了绝境。

他们剩下的武器对于巨蛇来说都很难造成致命伤了，前方黝黑的通道里，浓重的腥气扑面而来，那是成群的巨蛇正在赶来，而他们的背后，却没有退路。

“真的没藏着什么压箱底的绝活没用出来么？”芬格尔扭头看着酒德麻衣，“再不用的话你就得和我一起变成大餐了，在蛇肚子里我俩黏糊糊地贴在一起，被慢慢地消化，你不会觉得恶心么？”

“没了，”酒德麻衣摇摇头，“但我们可以选择分开来被两条不同的蛇吃，就不会黏糊糊地贴在一起了，那才真的恶心。”

“有人说你临死前想到的那个人是你真的在乎的人，这是骗不了自己的，你有没有想到谁？”芬格尔叹了口气。

“不必到临死的时候，我也知道我在乎的人是谁。”酒德麻衣淡淡地说。

“大家也同居了那么久，不会是我吧？”芬格尔不知道从哪里摸出一罐发胶来，开始整理头发。

酒德麻衣瞪大眼睛，惊诧地看了一眼这个神经病，不耐烦地摆摆手，“死开!”

“不是我的话我就放心啦。”芬格尔拍拍胸口，“因为我想到的人也不是你啊。”

这个油腔滑调的家伙忽然换了另外一种语气说话，平静从容，甚至会让人忽略他的邋遢，从那张胡子拉碴的脸上看出贵公子般的气息来。

而与此同时，黑红色的气息从他的身上涌现出来，如山如海，正是暝杀炎魔刀上流动着的那种气息。芬格尔双手空空，但他整个人正在化为一柄顶天立地的巨刀，酒德麻衣不知道这种刀还怎么使用，但她毫不怀疑这柄巨刀斩出去的时候会把尾随而来的蛇群甚至这艘船都劈开!

“你说你用不了暝杀炎魔刀的!”酒德麻衣忽然怒了。

她是真的没法用天羽羽斩，而这个狡诈的家伙还留着一手。早把这招祭出来，他们就不必冒着生命危险仅靠白磷手榴弹跟巨蛇群周旋了。

“代价会有点大。”芬格尔微笑着说，步步后退。

他已经不能靠酒德麻衣太近了，那股黑红色的气息凶猛得像是要把周围的一切都给吞噬掉。

“什么代价？”酒德麻衣愣住。

“大概会耗掉一条命吧，可我不是九命怪猫，就只有一条命。”芬格尔耸耸肩。

“别蠢了!”酒德麻衣大吼，“把你的刀收起来，我们再想别的办法!”

“真的没别的办法了，你以为我真的活够了么？我很怕死的，死了的话，”芬格尔指指自己的脑袋，“连活在你记忆里的人也跟着你去死了。活下去，才能记住他们。”

黑红色的气息继续暴涨，狂风吹得酒德麻衣站立不稳。

“停下!你不是也想到了什么人么？就这样放弃了么？”酒德麻衣顶着狂风试图接近芬格尔。

你习惯了一个人总是不正经，听到他正经说话会有点害怕，会希望他那张看起来甚至有些英俊的脸赶快坍塌下去，露出个猥琐的笑容来才会心安。

“是啊，”芬格尔抬头仰望，似乎要看穿层层的船舱去看天空，“可我想到的那个人已经死了。”

巨蛇们已经出现在通道的尽头了，也许是因为知道同类在这里被屠杀，它们群集而来，愤怒地嘶叫着，巨大的身躯纠缠在一起，争先恐后，卡在了通道的入口处。

芬格尔缓缓地走向那些张大的蛇口，和那些矛枪般的长牙，黑红色的气息带着巨大的压迫感，酒德麻衣根本无法靠近他，更别提阻止他，只能眼睁睁地看着。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她的头忽然剧痛起来，某个声音穿透层层船舱，再透过她的头盖骨传进她的脑海里，那是某个女孩的声音，用酒德麻衣听不懂的语言，愤怒地吼着什么，单调、重复、高亢，甚至凄厉。

芬格尔显然也听到了这个声音，惊讶地扭头看向声音传来的方向，似乎是仓库那边，那边集中了很多的船员，所以酒德麻衣和芬格尔一直没靠近过而是躲得远远的。

人声怎么可能能从那么远的地方传过来？好像整艘船都在那个愤怒的声音里微微颤抖，芬格尔和酒德麻衣都生出要捂住耳朵的念头。

巨蛇们显而易见地流露出了恐惧，芬格尔带着那么强大的气息接近它们的时候，它们没有恐惧，但这个声音出现的时候，它们整齐地扭头看向某个方向。

一群蛇整齐地扭头看向同一个方向，这景象既诡异又可笑。

几秒钟之后，它们争先恐后地从通道中撤离出去，作鸟兽散。

酒德麻衣和芬格尔对视一眼，追着蛇群来到甲板上，只看到暗青色的蛇尾潜入海下，冰层的缝隙间海水翻波，很快也就恢复了平静。

这条船在不久之前已经成了巨蛇们的巢穴，但当那个声音响起的时候，它们竟然立刻放弃了这个到手的巢穴和巢穴中的猎物。之前的一切好像都是一场幻觉，白茫茫的世界，冰风暴还在继续，巨舰漂浮在冰海之间。

第109章 但为君故 13

“船体的裂缝已经焊接完成，共有七个水密舱泄露，除了两个实在无法修复，其他也都焊接完毕，船内积水已经排干净了。”

“龙骨检查完毕，它经受住了撞击的考验，不过留下了裂缝，考虑到金属疲劳的问题，破冰极限从六米下降到三米。”

“一号和二号核动力舱都没有泄露，但我们暂时无法重新点火，有几条蛇侵入了核动力舱，设备损坏比较严重。”

“伤亡数字统计统计出来了，我们失去了22名船员和3名资深专员，重伤者正在医疗舱中抢救，死亡数字可能还会上升。”

“冰风暴依然没有停止的迹象，我们和eva的通讯联系还没有恢复。”

不断有人前往图书馆汇报，施耐德沉默地听取着汇报。精致古典的小图书馆眼下已经成了一片废墟，有一条巨蛇侵入了这里，把一切弄得一团糟，却又被人用白磷手榴弹给烧死了。

它的尸体还横在施耐德的身旁，如果忽略它身上的腥臭味，倒是一件绝佳的装饰品。带着呼吸面罩的老人坐在一张被巨蛇围绕的沙发椅上，脸色阴沉，俨然是超级英雄电影里的大反派。

施耐德实在很难有好脸色，心情也可想而知。他们是一艘全副武装的巨舰，本来可以撞破北极圈里所有的冰山，然而蛇群在冰风暴的掩护下打了一场极其漂亮的登船战，虽然侥幸打退了来犯之敌，但yamal号已经沦为了漂在北冰洋上的铁棺材。

两个核动力舱和一个柴油动力舱都停止了运转，绝大部分柴油储备也随着柴油动力舱的爆炸而完蛋了，他们眼下只能依靠备用的小型柴油发动机组。

但小型柴油机组能提供的电力极其有限，船舱内的温度已经降低到了零下三十度。

稍微让人安慰的是他们还有足够的食物储备，帕西带来的珍贵食材和陈年老酒都完好无损，所以此时此刻他还是以标准的管家姿势站在施耐德身旁，手托银盘，银盘里是一杯50年陈的麦卡伦威士忌。

这本来是供施耐德取暖用的，不过倒出来几分钟没喝就已经冻成了冰坨。

“我们携带的武器中并未包括白磷手榴弹，而有人用白磷手榴弹杀死了十几条蛇，虽然看起来是友军，但不愿意现身的友军未必不是敌人。”恺撒靠在桌边，那张花梨木的书桌冻得跟石头似的。

“要不要我把那边船员分开来审讯一下？”芬格尔神色狰狞，俨然盖世太保，“一定是那帮俄罗斯人里混了内鬼进来!”

“如果是内鬼，就应该找个安全的地方藏起来，等着巨蛇把我们都吃了。”恺撒摇头，“但对方选择了帮助我们，我能想到的解释是，对方不是我们这边的人，但目标相同。”

施耐德仍旧沉默着。

恺撒的解释不难理解，对于秘党而言利维坦或者神是恐怖的敌人，但它同时也是宝藏。大家都想找到神，有的人想杀了它，有的人想要跪在它面前祈求。

内忧外困，强敌在侧。因为有充足的食物和淡水供应，理论上他们可以一直猫在船上等着冰风暴过去救援到来，但巨蛇群随时会回来，像海德拉那种级别的龙类亚种，北极圈里还有多少？

“我们要主动地自救。”施耐德终于出声了，“我们还没有脱离危险。”

恺撒在施耐德面前摊开一张海航图，“距离我们大约120公里处有一处废弃的俄罗斯科考站，说是废弃，其实设备都封存着。如果派人去那里，我们也许能跟外界建立联系。”

“冰风暴不是会让所有的通讯都中断么？”芬格尔问。

“根据海航手册的信息，那间科考站里有长波通讯的设备。”恺撒说，“那是人类最早的无线电波通讯方式，1901年马可尼就是用长波实现了跨大西洋的无线电通讯，长波是沿着地球表面传播的，会随着距离衰减。后来人类发现短波能在地表和电离层之间反复折射，比长波通讯更有效，所以短波通讯渐渐地取代了长波通讯，而eva跟我们建立通讯的模式更先进，她通过近地轨道上的卫星，用激光信号和微波跟我们联系。其他各种信号都会被冰风暴中断，但长波不会，只要有足够的功率，它能穿越冰风暴，把我们遇难的信息带到最近的人类城市。”

“在这样的天气下跋涉120公里，即使有雪地摩托也并不容易，还要避开。”施耐德沉吟，“我们中有这个体能的人不多。”

芬格尔下意识地缩了缩脑袋，乖巧恬静地把目光挪向别处。好在并没有人看他，恺撒直接就说话了。

“恰好我应该是有这个体能的。”恺撒耸耸肩，“的话，我可以试试跟它们打招呼或者打碎它们的头。”

“一个人不够，在极地环境中探索道路，一个人很容易迷失道路。”施耐德说。

“非常愿意陪同恺撒少爷，这是我来此的意义。”帕西微微鞠躬。

“兄弟我就说，你的秘书太棒了，我羡慕你。”芬格尔感慨地拍着恺撒的肩膀，“你们千万要活着回来，我还想吃你秘书做的菜呢!”

“可为什么不是你？”施耐德皱眉，“虽然已经降到了f级，可你的体能和运气一直都是学院中最好的那一档。”

“开什么玩笑教授!”芬格尔义正辞严，“看看人家主仆之间的情谊!当老大的，在危难中挺身而出，当仁不让!当秘书的，忠心护主，一点没给老大丢脸!这样好的组合你还到哪里去找？你不信任这样的团队!我都为你不值啊!这全船上下上百号活人!你说你信任一个f级能完成任务，我觉得你这个想法有问题!”

施耐德被这家伙说愣了，一时接不上话来。芬格尔的逻辑没错，恺撒和帕西会是当然的首选，在阿巴斯重伤的情况下，这两个堪称是船上战斗力最强的两个人了。

但最终他还是摇了摇头，“我建议的组合是帕西和芬格尔。恺撒，你已经是学院的校董，你没有轻易去牺牲的资格。虽然在必要的情况下我们每个人都可以牺牲，但有些人的命，要留在更有必要的时候投入战场。”

“我也觉得我和帕西不是合适的组合。”恺撒说。

这回轮到芬格尔脸色发青了。他跟一只刚从洞里钻出来的土拨鼠那样左顾右盼，盯着每个人的眼睛看，想知道自己能否从这个小型的决议会中找到一条活路。

“但帕西和芬格尔的组合我也不赞同。”恺撒接着说。

施耐德一愣。

“我从没有相信过这个家伙。”恺撒凝视着帕西的眼睛，此刻帕西的额发又把那只异色的瞳孔挡住了，“他也从来不是为我服务的。他是家族派来监视我的，他只服从我家里的那些老头子。”

“家族一直都是秘党的忠实资助者，我们虽然有着自己的利益，却也始终捍卫着这个世界。”帕西微微鞠躬，“虽然我的首要任务是确保恺撒少爷您的安全，必要的时候我甚至可以为此牺牲全船的人，但在这场冰风暴中，请相信我的立场。”

施耐德悚然。

看过帕西在屠杀巨蛇时的表现，任何人都会在心底深处觉得震撼甚至惊恐，施耐德也不例外。加图索家甚至会把未来的家主送到卡塞尔学院来培养，但是却自行培养出了帕西这种恐怖的秘书。但他还没有时间来思考这件事，但听过帕西的话后他不得不慎重地审视这个人。

这个永远等待着为你服务、却又能轻松杀死你的人，他甚至也不掩盖自己并没有跟卡塞尔学院站在完全相同的立场上。

这时桌上的电话响了，小型柴油发电机组的一部分电力输出就是用在通讯系统上了，否则这么大的一艘船根本无法统一指挥。

打来电话的人是雷巴尔科，“教授，恐怕您必须来一下我这边，或者加图索先生，我需要一个能压服大家的人，单凭我可能做不到。”

恺撒疾步踏入那间位于底层的船舱。他是狂奔着过来的，只不过为了保持威严，最后的一段路放慢了脚步。

雷巴尔科打来电话的时候，可以听见有人用俄语高声地吼叫着，处在歇斯底里的边缘。恺撒能够听懂俄语，那些人喊的是，“杀了她!杀了她!她是恶魔!”

雷巴尔科负责的是救助阿巴斯和雪，船医已经死了，但好在船上还有充足的药物储备。

这是位于两个核动力舱之间的狭窄舱室，却挤了几十名情绪冲动的海员，他们都在吼叫着，雷巴尔科则手持ak47步枪，神情凶狠地挡住了这些人。

他的背后是坚固的铁栅栏，栅栏里，瘦瘦小小的雪被铁链死死地固定在地面上，一根粗糙的绳子横过她的嘴，这样的捆绑是为了避免她发出任何声音，她的眼睛被绷带层层叠叠地蒙着，这当然是为了遮住她那双镜子般的黄金瞳。

她身上的铁链捆得很紧，皮肤都被磨破，血透出来染红了薄薄的白裙。这里的温度略高于图书馆但也接近零下，这个瘦小的姑娘随时都会有冻毙的危险，可她不知是还在昏迷中还是死了，就这么静静地躺着，一丝声音都不发出。

恺撒环视一圈就明白了事态，雷巴尔科带她来这里而不是医疗舱，因为两个核反应舱都用极其坚固的含铅钢板包裹着，这个小空间可能是yamal号上最坚固的监狱。

看过雪在幼蛇群面前的表现之后，雷巴尔科无法相信这个女孩，而更不相信她的是船员们，有人希望立刻处决掉这个危险的女孩。

第110章 但为君故 14

“回你们自己的岗位上去，我可以当作这件事从未发生过。”雷巴尔科的声音低沉，透着隐隐的威慑。

yamal号曾是一艘军用船舶，船上纪律也效仿军舰，船员们眼下的行动跟武装暴动无异，雷巴尔科有权处决他们中的为首者。

但雷巴尔科不敢这么做，冰海孤船，内忧外患，船上一旦乱起来，结果根本无法预测。

所以雷巴尔科看似威胁，实则怀柔，但海员们显然并不好说服，他们全都盯着雷巴尔科身后的雪看，甚至没有把注意力分给刚刚赶到的恺撒。

恺撒心里微微一凛，船员们的眼神令他想到中世纪那些要把女巫捆上绞刑架烧死的民众，既炽热，又恐惧。

他没来由地想起心理学教员富山雅史在课堂上讲过的话，富山雅史说人类的精神状态就像天平，看起来稳定，实则这个平衡十分脆弱，一旦搅动超过阈值，平衡就会彻底崩塌，人可以在一夕之间变成另一个人。简单粗暴乐观无畏的俄罗斯人，和冰天雪地里跪在东正教圣像前祈求救赎的俄罗斯人，其实是同一类人的不同侧面。巨蛇群的出现摧毁了船员们的某些信念，甚至那些跟雷巴尔科一样出身于阿尔法特种部队的船员也混在人群中。

“不，船长，她会害死我们所有人。”轮机长似乎是为首者，他站在人群的最前方，跟雷巴尔科四目相对，“她要么是被诅咒了，要么就是诅咒本体，她说的每个字都不能信。”

“加图索先生，看起来得你来说几句话了。”雷巴尔科把目光投向恺撒，“你们是老板，你们做决定。”

“先生们，冷静。”恺撒插在雷巴尔科和轮机长之间，“中世纪早就结束了，现在没有人会把女性当作女巫丢进火堆里烧死，何况那个孩子也不是女巫。大家都看到了，她救了我的朋友阿巴斯，冒着生命危险。她是我们这边的人。”

恺撒自己也觉得这番说词有点生硬，但这对他来说也是个困难的工作。他有把握在一杯咖啡的时间里令一个出生在纽约或者伦敦上流社会的女孩对他心生好感，却不知道怎么说服一帮下里巴人，加图索家的继承人本该这辈子都没什么机会跟下里巴人说话。

轮机长冷冷地看着恺撒，往一旁闪开，他宽厚的身形遮挡住了背后的那具担架，担架上是半具尸体。

恺撒吃了一惊。他不是害怕死人，但这个死者的状态实在是太诡异了，他像一具风化的石灰岩雕塑似的，正一点点地坍塌，担架上落满了灰白色的尘土。如果这是一具上千年历史的古尸，这种情形尚可理解，但他的胸骨已经灰化掉了，暴露出暗红色的心脏来。从那颗心脏的新鲜程度判断，这是绝对一具新死者的尸体。

“我的弟弟奥列格，”轮机长的声音嘶哑，“一个小时前还是个能说话能走路的活人，可是说着说着话就开始出血，眼睛、鼻子、耳朵，身上所有的洞都流血，根本没法止血。他从里面烂掉了，死得很痛苦。当时，他距离那个因纽特人最近。”

恺撒骤然想起幼蛇群灰飞烟灭的那一幕，跟这个死者的情形颇为相似，只不过这个船员的灰化要缓慢得很多。

“你们中很多人都在场，你们全都听到了那个女巫的诅咒!”轮机长指着远处的雪，环顾身边的每个人，“没有人能逃得掉，你也不例外，加图索先生!”

他转过身来，盯着恺撒，眼底仿佛流淌着火光，有那么一瞬间，恺撒简直要误以为那是一双黄金瞳。

“从我们找到这个女巫开始，一切都变得不对劲了，我们按照她给出的航线航行，我们遇到了冰风暴，那条黑色的船，那些大群的蛇，太多的巧合了，就像是早就准备好了等着我们。”轮机长此时的状态就像一个布道中的狂热神父，言辞铿锵，咄咄逼人，远远压过雷巴尔科的威胁和恺撒的劝说，“她说的一切谁能证明？落日地、神秘的探险队、往外冒血水的铁箱子、鲸鱼的歌声就像金银岛里海盗留下的藏宝图，引我们去那个地方。可海盗留下的藏宝图是为了让别人找到宝藏么？不，只能是引你去错误的地方!这是个陷阱!我们从一开始就心甘情愿地踩进了这个陷阱!”

他猛地转身，凶狠地指着雪，“杀死那支探险队的，就是她!那个所谓的神，也是她!神不会放过的，是我们!因为我们要去找它的领地!”

恺撒心说你这番话毫无逻辑可言，不过轮机长你的表演天赋不去演莎剧真是太可惜了，此刻李尔王、麦克白都在你身上附体，没有阵阵阴风刮过烘托一下气氛真是太可惜您的这段演出了。

但是轮机长的话显然燃起了船员们的恐惧，他们肩并着肩缓缓地逼近雷巴尔科，轮机长猛地扯开防寒服，露出肌肉分明的上半身，顶着雷巴尔科的枪口。

“我弟弟死了，她该为我弟弟偿命。她死了，全船的人都有救。我们想办法重新启动核反应舱返航，忘记什么落日地!管他多少钱，有什么能比命更值钱？”轮机长死死地盯着雷巴尔科的眼睛，手却指着恺撒，“别信这帮有钱人，他们跟那个女孩是一路货色，他们都是怪物!吃人的怪物!”

恺撒听得有点烦了，开始考虑要不要把沙漠之鹰拔出来了。

对于雪的身份他也很疑惑，但当时雪确实是冒着生命危险去救的阿巴斯，阿巴斯也是为了保护船员们才不惜暴露自己的底牌启用了“因陀罗”。可船员们并不领情，他们惶恐不安，如果不是执行部的武装力量占据绝对上风，他们可能会考虑把学院的人也都捆上重物丢到冰海里去。

恺撒没来由地想起庞贝曾经说过的话，那还是恺撒很小的时候，因为母亲尚未离世，所以他跟父亲的关系还算凑合。那年教皇巡游经过加图索家的领地——加图索家如此称呼那个位于托斯卡纳南部的地区，因为整个地区的经济都在加图索家的控制之中，区域内的行政长官就任后的第一件事就是拜访庞贝，繁文缛节类似封建时代的领主拜见国王——整个地区都轰动了，不分上流社会和平民百姓，人们从四面八方驱车来到教皇将会经过的城市主干道，等着围观这位圣徒。教皇的礼车出现在道路尽头的时候，人群里爆发出震耳欲聋的欢呼，人们半跪甚至向他匍匐，有的人涕泪交零。

那时候庞贝带着恺撒在一座高塔的顶上俯瞰——他原本有资格开着车跟着教皇接受欢呼，但庞贝对梵蒂冈的使者遗憾地表示自己的车马力超强跑得超快，跟在教皇那辆慢如牛拉的礼车后面只怕不能发挥所长，转而邀请教皇坐在他的副驾驶座上接受欢呼，被梵蒂冈的使者委婉地谢绝了——庞贝说，儿子你看到了么？人类就是这么愚蠢又可悲的生物，他们已经站在食物链的顶端了但还是充满着奴性，对比他们强大的物种既恐惧又向往。如果神真的降临在这个世界上，人类的选择应该会是先试着杀死神，如果不成功的话就立刻跪下去舔神的脚丫子。

很罕见的，恺撒有种以自己是个人类为耻的感觉。

“嗨!船长!嗨!我的兄弟!如果要开枪，就请一枪打穿我的心脏!”轮机长扑上去，狠狠地拥抱雷巴尔科。

雷巴尔科没有开枪，他做不到。轮机长所带的人多半是普通海员，但轮机长却是雷巴尔科当年的同僚，是雷巴尔科劝说轮机长上了这条船，是那种可以互相托付孩子的关系。他不知道轮机长为什么忽然间性情大变，也许是弟弟的死亡刺激了这个无所畏惧的俄罗斯汉子，但那也还是他为数不多的好友。

轮机长大力地拍打着雷巴尔科的后背，同时向着背后的船员们使了个眼色。

他忽然发力，熊一般的双臂把雷巴尔科高举过顶。雷巴尔科的单兵作战能力在轮机长之上，可他明白过来的时候，已经被完全控制了。

轮机长身后的船员们抽出了藏在防寒服里的武器，从锋利的厨刀到从机器上拆下来的链条，宽松的防寒服甚至能藏住很大件的武器。他们从轮机长身边越过，扑向铁栅栏里的雪。而另一些海员抽出的则是真正的武器，ak47或者俄罗斯制的“旋风冲锋枪”，他们的目标是恺撒。

忽然间格局骤变，恺撒不得不举起双手，他的后腰插着两把沙漠之鹰，但瞄准他的人足有七个，都是那张名单上的人，曾是阿尔法特种部队的成员，恺撒并无把握在一瞬间击倒七名一流射手。他有些焦躁，期待着帕西或者芬格尔尽快赶到，得到消息的时候他第一时间冲出图书馆，没来得及把准确的位置告诉帕西和芬格尔。

锯条在铁链上刮擦，发出刺耳的声响。是这条铁链拴住了铁门，现在只剩它还在保护雪了。

雪似乎醒来也意识到危险了，拼命地挣扎，但没有用，她能用诅咒的吼声摧毁群蛇，却不能摆脱人类的束缚。

恺撒的焦躁逼近上限了，他准备放手一试了，他的骄傲不会允许他看着这个女孩被一条链条勒死。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沉雄的雷声由远而近，就像是一片雨云汹涌着来了，电光在通道中穿梭，像是无数的电蛇痛苦地扭动着。

所有人都战栗着回头，阿巴斯拖着脚步出现在远处，但他的威压是如此地恐怖，让人误以为是“雷帝”因陀罗本人从神话中走了出来。

甚至在面对海德拉的时候，阿巴斯的言灵也没有恐怖到这种程度，他不可能面对海德拉还留有余力，那是生死之战。

“阿巴斯，冷静!”恺撒大吼。

在场的人只有他知道“因陀罗”为何会被提升到这种程度，因为愤怒。龙类本就是容易暴怒的生灵，它们在暴怒中摧毁一切甚至自己，混血种也继承了这种特性。

一直以来保守克制的阿巴斯，罕见地被愤怒控制了，此时此刻那双蓝白色的眼睛看不到任何情绪波动，介乎神魔之间。

如果世界上真有神明，而他对人类愤怒，那会是比魔鬼更加恐怖的存在。

第111章 但为君故 15

船员们都高举双手跪了下去，瑟瑟发抖。

阿巴斯拖着步子，缓缓穿越人群。幼蛇们咬噬的伤口遍及他的全身，他从脸到脚都裹着纱布，看起来就像是一具死而复苏的尸体。

但这完全无碍于他的威严，被那双蓝白色的眼睛盯住的时候，你会感觉是被某种东西从天空里俯瞰。

细蛇般的电弧沿着每个人的身体流动，微微电麻的感觉从所有肢端传来。

“因陀罗”在这间船舱里制造出一个数万伏高压的静电场，跟雷云的中心无异。阿巴斯只要一个念头就能让电荷流动起来，顷刻间杀死所有人，也许只有恺撒例外。

“阿巴斯，冷静!“恺撒再度出声，”带着雪离开，后续我来料理!”

阿巴斯扶着铁栅栏，粗重地喘息，看起来极其虚弱，很难想像这个刚从生死线上回来的家伙怎么撑起如此恐怖的领域的。

他缓缓扭头，看了恺撒一眼，有那么一刻他的神情是愤怒且迷茫的，像是刚从梦里醒来的君王，不明白为什么有人敢于直呼他的名字。然而下一刻他忽然醒悟过来，狂怒的雷帝“因陀罗”沉睡，阿巴斯重新睁开了眼睛，眼中的蓝白色光芒开始褪去，人们身上的电弧也随之渐渐熄灭。阿巴斯冲恺撒疲惫地点了点头。

恺撒心里长长地出了一口气。

阿巴斯出现的时候状态显然不对，恺撒不敢断言到底发生了什么，但某些混血种和龙类一样，一旦进入深度的愤怒，就不容易从那种精神状态中解脱出来，会无休无止地作战直到燃尽生命。好在那是阿巴斯，高尚、自律、克制的阿巴斯。他好像天生就带着一个光环，能反弹掉一切负面的东西，即使是愤怒这种说不清善恶的情绪也无法沾染他。

恺撒比出“ok”的手势，拔出沙漠之鹰指向那些暴动的船员，雷巴尔科也上前把那些丢在地上的枪械踢开，场面算是被控制住了。

阿巴斯推开栅栏门走了进去，解开了雪身上的铁链，把他抱起来，跌跌撞撞地离开。他甚至来不及把用于封嘴的绳子解开，那根原本要勒死雪的链条还挂在她纤细的脖子上。

可当阿巴斯从轮机长身边经过的时候，这个俄罗斯汉子忽然跳了起来，紧紧地抓住了雪脖子上的链条，拼命地往后拉扯。

“奥列格!你在天上的灵看着，你不会白死!”轮机长也不知是在吼叫还是在哭泣。

恺撒措手不及。连他都在阿巴斯的因陀罗状态下惊惧不安，换作普通人类就该心胆俱丧，可轮机长竟然扛住了威压，还是要为他的弟弟复仇。

一个棕熊般强壮的大汉，可以轻而易举地拉断雪那细细的颈椎骨，但恺撒真正恐惧的还不是这个，而是阿巴斯!

阿巴斯怒吼，转身。只是顷刻之间，因陀罗再度君临，瞳孔变回了恐怖的蓝白色，炽烈的电光从中喷射出来。

无形却仿佛排山倒海的威严随着狂舞的电蛇放射出去，连恺撒的心脏都瞬间停跳，因为巨大的电流在他的身体里乱窜，经过心脏的时候就会造成麻痹。

这样的事情发生在在场的每个人身上，所有人都痛苦地蜷缩起来，或者是疯狂地抖动，像是某种邪教的集体活动，教主放射神威，教众们一起抽风。但邪教教主不过是故弄玄虚，那个浑身流淌着蓝白色电光的人却真的能在一念之间夺走在场任何人的生命。轮机长首当其冲，他已经被阿巴斯掐着喉咙举向天空，大张着嘴，嘴里喷吐着树状的闪电，可以想像多少雷电被灌入了轮机长体内。

“阿巴斯!停下!”恺撒大吼。

他不是想着要救轮机长，这个失去弟弟的可怜家伙也许罪不至死，但已经顾不上他了，任阿巴斯这么暴怒下去，在场的人都要死。

但他的咽喉肌肉在过电的状态中颤抖，说出话扭曲得无法分辨。他跟所有人一样跪在地上，全身上下每块肌肉都仿佛脱离了骨头在跳舞，他甚至没办法抬起头来。

就在这个时候，船舱里响起了尖利的风啸声，狂风割面如刀，把恺撒狠狠地压在舱壁上，其他人也都如同纸片那样被忽如其来的飓风吹散。

虽然那风烈得像是能把皮肤都撕开，但恺撒身上的压力一下子减轻了，狂风袭来的瞬间，他身体里涌动的电流停息。

恺撒顶着强风抬头看去，船舱正中央隐约是一个球形的领域，阿巴斯整个人悬浮在那个领域里，他仍然闪烁着刺目的电光，但电蛇只是沿着他的身体流动，无法刺穿那个领域的边界。

帕西静静地站在船舱门口，探出戴着白色手套的右手，眼中熔岩色的光明灭，芬格尔躲在他背后缩头缩脑。

恺撒立刻明白了。幸亏帕西及时赶到，他用“无尘之地”包裹阿巴斯，制造了一片真空，隔绝了放电现象。

被认为是纯防御型言灵的“无尘之地”居然完美地克制“因陀罗”，这是教科书上都不曾教过的用法。

片刻之后，帕西收回了右手，这时阿巴斯身上的电光已经熄灭，沉重地砸在地面上。他可能早就昏死过去了，但考虑到他的血统级别，帕西还是让他在真空环境里多待了一会儿。他身边不远处，是同样昏死过去的雪和轮机长，轮机长浑身冒着袅袅的白烟，大概是很难救回来了。

帕西上前几步，检查雪和阿巴斯的脉搏。

他抱起雪来到恺撒身边，放在恺撒怀里，“少爷，请带雪小姐去休息一下，阿巴斯先生随后会用担架送过去，这里我会善后。”

他伸手摸了摸雪的头发，轻声说了句奇怪的话，“孤单的船找到港湾，就会是这样的吧？”

阿巴斯缓缓地睁开眼睛，转过头，雪就在他旁边的小床上。她的小脸仍苍白，但呼吸匀净，趴着睡得很沉，睡的姿态像小狗。

“她醒过一次，我给了她一杯热牛奶和两片烤过夹黄油的面包，你可不知道船上烤过的面包有多难得，他们每天只供应四个小时的暖气。”旁边有人说。

恺撒坐在床边的躺椅上，把奶酪球高高地丢出，再用嘴接住。他大概一直守在这里没有挪窝，略显疲倦，阳光般的金发也有些黯淡。

“谢谢。”阿巴斯低声说。

“不必谢我，我也没做什么，除了喊喊‘阿巴斯冷静’和‘阿巴斯停下’。”恺撒笑笑。

“受伤的人多么？”

“所有人都被电流灼伤，幸运的是没死人，连轮机长都活下来了，不过电流灼伤太重的右手五指不得不截肢了。”恺撒顿了顿，“从没见你发什么大火。”

“因陀罗，”阿巴斯缓缓地说，“这个言灵的副作用就是让我的情绪不稳定，以往释放因陀罗之后我会立刻找个别人找不到的地方藏起来，让情绪慢慢地平复下来。”

“原来是这样。”恺撒点点头。

这么解释就合理了。“因陀罗”类似于中国古代的“雷法”，是至刚至爆裂的言灵，威力巨大的同时也很考验释放者，很容易造成类似“邪魔入侵”的情况。阿巴斯经常冥想，应该也是想用呼吸法让自己保持平静。古代的日本武士会使用某种“心法”来平衡杀人造成的戾气，越强的武士越是在禅宗上有所造诣，应该跟阿巴斯的情况类似。

“不过我心里，本来也没有那么平静。”阿巴斯望着船舱的顶部。

恺撒微微一怔，笑笑，“没有人的心里永远平静，井水都会有波动的时候。你的体力还没恢复，别想得太多。”

“不该趁机试探一下我的想法么？”阿巴斯敲敲自己的太阳穴，“那也许能解决你的疑惑。”

“我的疑惑？”恺撒收起笑容，直视阿巴斯的眼睛。

“你花了那么多时间来监视我，应该是对我起了怀疑吧？我在那个阳光厅里等你，本来是想跟你聊聊天的，但刚说了一个开头就被那艘黑船给打断了。”阿巴斯缓缓地说，“我可以理解你怀疑我，毕竟路明非也是你的朋友，他说的话对你会有影响。如果这间学园里真的藏着几个龙王，我也应该上怀疑名单，我没有可查的过去，跟大家格格不入”

“完美，你最令人怀疑的是你的完美。作为一个屠龙者你太完美了，我在你身上挑不出任何缺点。可但凡是人类就会有缺点。”恺撒在沙发椅上换了个舒服的姿势，既然话已经说开了，大家也没必要再委婉。阿卜杜拉阿巴斯如果一直傻傻地任他监视，这才是奇怪的事。

“看起来完美的人，只是把缺点藏得很好。”阿巴斯说，“但我可以告诉你，危险还没过去，我们得相互信任。”

“这算是忏悔么？”

“不，只是忽然间想找人说说话，可我的朋友不多，能听这些话的人更少。”阿巴斯顿了顿，“我记得跟你说过，我在一间孤儿院长大。”

阿巴斯沉默了很久很久，仿佛年老的吟游诗人点燃火堆，神秘氤氲的气氛降下，一场魔法就此展开，时间开始倒流。

第112章 但为君故 16

“我的家乡是个小镇。我不知道我是否出生在那里，但从我有记忆开始我就在那里生活。”阿巴斯轻声说。

恺撒点了点头。卡塞尔学院的学生档案中当然会记载学生的出生地，阿巴斯的出生地是中东地区某个边远的小镇。

卡塞尔学院多半的学生都来自混血种世家，这些学生从降生那天开始，名字就被卡塞尔学院收录。尽管有些人的父母并非秘党成员，但他们也并不排斥把孩子送去秘党的学院接受教育。毕业的时候，这些孩子仍可以选择回归家族而不是加入执行部满世界屠龙。恺撒就是典型的案例。

至于那些从千万人中筛选出来、难以追踪血统来源的学生，通常评级不会太高，因为很可能他们父母其中一方完全没有龙族血统。但也有例外，比如路明非，再比如阿巴斯。

这个生在中东小镇上、无父无母、眼神深邃的男孩基本没有接受过系统化教育，却展现出极强的血统优势。他就像那种埋在矿砂中的巨钻，如果不被发现，一辈子都默默无闻，可一旦现世，就会放射出璀璨的光彩。

“镇子的位置在政府军和反对派的管辖地之间，双方经常在附近起冲突，有时能听到枪声，也会看到军车开过。镇子上像我这样的流浪儿还不少，今天想来，他们的父母可能是死在武装冲突里了。”阿巴斯接着说了下去。

听起来并不是那么令人愉悦的童年，很难想像那样混乱的地方却走出了这种高尚如贵族的年轻人。

“流浪儿们得聚在一起才能活，我们结成帮会，给自己起各种威武的名字。我们跟在那些带食物回家的女人后面，忽然冲出去把她推倒，抢了吃的就走。有时候冬天路上结冰，那些腿脚不好的老女人摔倒了就再也爬不起来，可能是摔断了腿或者摔断了腰，我们站得远远的，吃着从她们那里抢来的面包，指着她们大笑，从来都没觉得自己做的是错的。镇子上的警察很少，拿我们没办法，镇长一直说要凑钱找雇佣兵来，把镇子上打扫干净，要被打扫的垃圾就是我们。我们用石头砸碎了镇长家的窗户作为报复。”

“但雇佣兵我们还是怕的，他们有枪，孩子要是落到他们手里就会被送去当儿童兵。我们每个人都搞了一把小刀揣着，防身用。雇佣兵一直没来，街边却贴出了广告，说无家可归的孩子可以去城外的某个地方落脚，有温暖的床铺和火炉。可我们都野惯了，怎么会相信那种广告？那种广告给人的感觉就像是女巫立了牌子邀请孩子去她的糖果屋。冬天来了，我们越来越难弄到食物了，有时候会连续饿上几天几夜。我忽然想到了那个广告，起意去看看，反正我也没什么事做。”

“镇子外面是山，山上长满了橡树，我去的那天正下雪，深一脚浅一脚，走到最后雪没过了膝盖。那地方根本没有门牌号，我只能凭着广告上的地图摸索。走着走着我就迷路了，橡树林像是巨大的迷宫那样，我怎么都绕不出去。我看到雪地上有野兽的足迹，吓坏了，我觉得自己走不出那片树林了。越是害怕就走得越快，走得越快体力就消耗得越快。我几天没吃东西了，身上只有一件薄外套，摔倒在雪地里，再也爬不起来了。救我的是一条很大的圣伯纳犬，它的脖子下面拴着一个小橡木桶，橡木桶里灌满了热水。它受过训练，走到我身边，打开橡木桶上的阀门，让热水流到我嘴里。然后它咬着我的衣服，拖着我穿过树林，它停下来吠叫的时候，我看见了一间种满了雪松树的西班牙式庭院，它被厚厚的白雪覆盖，烟囱里却冒着暖和的烟。直到今天我回想起来，都觉得那是一场奇幻的经历，那只叫伯纳德的老狗，一定是个变化成狗的德鲁伊。”

恺撒偷偷地看了一眼雪，这个女孩醒了，正瞪着大而空灵的眼睛听阿巴斯讲故事。但阿巴斯沉浸在自己的故事里，并未意识到这一点。

恺撒比了一个“嘘”的手势，雪乖巧地点点头。

“那是我第一次见到院长，他是个秃顶的老头子，裹着厚厚的睡袍从屋子里冲出来，看到我的时候显得很开心，说广告贴出去那么久，还是第一次有孩子来。他把我带回屋子里，让我用热水泡脚，给我吃热乎乎的糕饼。他没有人照顾，凡事都得自己亲自动手，但他似乎很高兴招待我这个客人。我甚至在他的别墅里住了一晚上，因为我缓过来的时候天已经黑了。我平生第一次睡在有条纹的棉布床单上，旁边还有个壁炉。”

“第二天早晨，他带我在庭院里散步，穿着有长拖尾的睡袍，就像是拜火教的僧侣。他给庭院里的每棵树都起了名字，一棵一棵给我介绍。他带着我堆雪人，又从书房里拿来玻璃球给雪人当眼睛。在那之前我从来不堆雪人，我看到别的孩子堆的雪人，就上去把它们的头踢掉。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我要跟老头子一起干堆雪人这种蠢事，也许是因为他是对我最友善的大人，以前我遇到的大人，好心的也不过是远远地递给我一点吃的。第二天离开的时候他问我愿不愿意邀请我的朋友们一起去他的别墅里住，他说他一个人住那么大的房子很浪费，多几个孩子会热闹一些。”

“我回到镇上，给我的兄弟们讲了老头子的别墅，有的人嘲笑我，说我在编故事，有的人想去看看。最后我们还是一起去了，老头子招待我们在他的长餐桌上吃饭，晚餐有牛肉和我们没见过的芦笋。圣诞节快到了，我们每个人都有圣诞礼物，我的礼物是一双厚羊毛袜。”

“就这样我们在老头子的别墅里住了下来，连我一共有八个孩子，最大的十五六岁，我在里面算小的。老头子给我们指派各种工作，春天是锄草和给松树剪枝，夏天往往是挖水渠和翻晒他的藏书，从秋天开始山里就很冷了，我们进山去捡树枝，把树枝烧成炭，冬天用来取暖。渐渐的，镇上的人都把那间老房子叫作孤儿院，我们也习惯了叫他院长。院长偶尔会讲他年轻时候的事，参过军、卖过古董、还在埃及挖过国王的坟墓。他出生在那个镇子上，闯荡很多地方赚到了钱，回到镇子上养老。他应该没有什么亲人了，因为每年他只会收到一次邮件，那是镇长给他寄的新年贺卡。他在那个镇子上算是很有钱的人，镇上缺钱的时候镇长就会进山来找他捐钱。他的脾气不是很好，如果我们什么事没做好他就会跳着脚大骂，说他收留我们我们就该好好干活，干不好要让我们滚出他的房子，但他没有真的赶过我们。骂完以后睡个觉，他好像就把什么都忘掉了。”阿巴斯说到这里停顿了片刻。

“人老了都会有点别扭，这没什么。比起来，我家里那些老家伙应该称为变态。”恺撒说。

插入这句话只是作为听众的捧场，他很愿意听阿巴斯那遥远、漫长、又有点寂寞的讲述，想像那座山中的小屋，大雪纷飞的冬天，男孩们踏着雪扛着成捆的枯枝归来。

美好和静谧，只缺偶尔来送礼物的圣诞老人。

“镇长来过，劝院长不要收留我们，他说我们是群野狗。院长说他老得就要死了，也只有野狗会跟快死的老家伙作伴。我们又去砸了一遍镇长家的玻璃，作为报复。院长对我算是最好的，给我讲故事的时间最多，那时候我就能在他专属的大壁炉前烤烤火。他真的很老了，又老又丑，很怕冷，几乎整个冬天都呆在那个大壁炉前面，锁在一个高背的沙发椅里，像只鹌鹑。他高兴起来也会喝点酒，许诺会给我一笔钱去上大学，说我是那些人里最聪明的。因为院长对我最好，比我大的那帮孩子就不愿意跟我玩了。但越是这样院长对我越好，你记得我跟你说过我想加入他们的乐队么？有一天别墅前面忽然停了一辆货车，车上搬下来一台架子鼓，院长说那是我的生日礼物，虽然我连自己哪天生的都不知道。”

“晚上院长得意地跟我说他就是要让大家都看到他对我好，谁最听他的话就会得到礼物，这样我们都会争着孝敬他。可我很讨厌他那种得意的嘴脸，连着好几天都不去他的大壁炉前烤火。他大概是感觉到我的不满了，有一天晚上带我去他的卧室里，给我看他保险柜里存着的金条，他说他真的有好多钱，可以送我去读大学，还要帮我出唱片。我觉得那都是他瞎说的，这个孤老头子不过是没有孩子想要找人陪而已。我把金条的事情给我的兄弟们说了，然后忽然有一天我被兄弟们叫到地窖里，他们说我们不如偷了院长的金条逃走吧。有了钱外面的世界可有趣多了，难道一辈子呆在山里陪一个老头子？我有点心动，但还是拒绝了，毕竟院长只给我一个人看了他的金条，我这么做会对不起他。”

“再然后的一天夜里我忽然听到响动，忽然发现我旁边的床铺都空了。响动从老头子的房间里传来，我跑过去敲门，可是房门是锁着的。我敲了很久，门开了一道缝，我的一个兄弟露出半张脸来，他的脸上有血，但他对我很开心地笑着，他说去去，没你的事，收拾好东西，今晚我们就离开这里，但你如果说出去，我们就把你也埋在地窖里。门又一次锁上了，这次我终于意识到卧室里的响动是什么了，那是一群人在用木棍殴打一个人，那是院长的哀嚎声和骨头断掉的声音。”

恺撒打了个寒战，他想到了男孩们会打金条的主意，却没想到这个温馨静谧的故事会有恐怖的结尾。

“我害怕极了，我不知道该怎么办。我既不敢冲进去救人，也不敢等着分钱。我开了门往外跑，想跑回镇子上去。院长的哀嚎声好像在我背后追，这一次我没有迷路，直到爬上树林边的那座高坡我才敢往身后看，树林里的老房子正熊熊燃烧，像是一盏被点着的灯笼。漫天大雪。前面就是城镇，灯光温暖，我很想去那里，逃到那里我就安全了。可我忽然想起那个下大雪的晚上，那个鹌鹑似的老头子嘿嘿笑着跟我说，我是所有孩子里最聪明的，他要送我去上大学，还要给我出唱片。”

“我从没相信过他说的话，我觉得那些都是他要骗我们留在老房子里陪他的谎言。可我忽然明白他的笑容了，那是一个父亲看着儿子的笑容。我忽然意识到我其实永远都跑不出那片林子的，也跑不出那个老房子。”阿巴斯说，“那是我一生中唯一一个可以称作‘家’的地方。”

“我又发疯似的跑回去，老房子烧得只剩废墟了。伯纳德趴在庭院里，它的喉咙被割开了，流出来的血和小木桶里的热水都还没有结冰。我的兄弟们得手了，他们带着钱去外面的世界了，只有我永远留在了那里。直到现在我还经常梦到那间老房子，梦里反反复复地上楼下楼，房子在熊熊燃烧，可我从来不想逃走，因为那间房子里，还有我没做完的事。”

他的语气平静，甚至说得上温柔，可恺撒觉得那张平静的面具后藏着悲伤的恶鬼。

“你后来找到了你的那帮兄弟么？”恺撒问。

阿巴斯摇了摇头，“我找了很多年，直到今天我还在找，但即使借助eva的网络，我也还是查不到他们中的任何一个。好像做完那件事之后他们就人间蒸发了似的。”

“如果找到他们你会怎么样？杀了他们？”

第113章 但为君故 17

“让你失望了么？”阿巴斯说，“这就是你所谓‘高尚的阿巴斯’。”

“哦还好，这样的话你比较像个活人。”恺撒耸耸肩，“你跟我一样，并不真的相信神会惩罚恶人，对么？”

“如果真的有神，我就是神的利刃，如果没有，我就把他们带去地狱，交给魔鬼。”

“你真正讨厌的，是从那间老房子里逃走的自己吧？”

“是。恺撒加图索，你现在明白你我之间的区别了么？你是生来的贵族，而我只是个冒牌货。你觉得我高尚，那不过是我在赎罪。在这里的最深处，我是个懦夫和小人。”阿巴斯用手指扣着自己的胸口，心脏的位置，“我痛恨那样的阿卜杜拉阿巴斯，恨不得杀了他，可我还有事情没做完。我发过誓，要作为一个正直的人活着，哪怕正直的代价是叫我去死。”

“为什么忽然想起要跟我说这些？”

“如果有一天，阿卜杜拉阿巴斯被证明是假的，我希望你记住这个故事。在我跟你讲它的这一刻，它是真的。”

这句话的逻辑很绕，但恺撒居然立刻就听懂了。

“收到，好好休息。”恺撒站起身来，用身体挡住阿巴斯的视线，对雪眨了眨眼睛。

这女孩立刻闭上眼睛假装睡着，演技之老练，不像是北极圈里的捕鲸少女，倒应该是生在比佛利山的片场里。

走到门边恺撒又站住了，转过身来，“这个孩子，让你觉得温暖么？”恺撒朝雪努努嘴，“就像那条老狗在你嘴边倒热水一样。”

“被那群蛇缠住的时候，我全身僵硬，不能动，也不能发出声音。但五感都还清晰，我能感觉到这孩子冲过来抱住我时的温度。在场的人很多，只有她来了。”阿巴斯瞥了一眼雪，确认她还睡着，“我当时已经准备好迎接你那一发榴弹了。”

“还真是很危险呢，她再晚一步，我那颗榴弹就射出去了。”恺撒点点头，“所以你不准有人动她，你这种缺爱的家伙会做出这种事，很好理解。”

阿巴斯愣了一下，“抱歉恺撒，我不是那个意思。如果你有办法，也会不惜一切地来救我，我明白。”

“没必要道歉，换了是我的话，也会更在乎那个冲过来抱紧我的人。相信我，如果让我选择在你和诺诺之间牺牲掉一个的话，我会选你的。”恺撒顿了顿，“可你有没有想过，如果她真的是神、或者利维坦、或者龙王，你会杀了她么？就像你杀死耶梦加得那样。”

说出那三个名字的时候，他凝视着雪的脸，“镰鼬”打开，监听着雪的心跳变化。

雪安安静静地装睡，像只小猫似的，眼角没动，心也没动。

阿巴斯静了片刻，“会的，那也是我正直的代价。”

戴着白手套的服务生打开玻璃柜，取出了那枚碧绿色的复活节彩蛋，纯净幽深的绿，像是夏季的波罗的海。

掰开彩蛋，从中滑出一艘赤金色的装甲舰模型，昂然进击的姿态，似乎正要扬帆出海。

“亚速海回忆彩蛋，蛋壳材料是碧玉和宝石，里面藏着‘亚速’号军舰的黄金微缩模型，军舰下面代表大海的是产于布里亚特共和国的整块绿玉。虽然是仿制品，但从材料和工艺，都完美地复刻了法贝热先生在1890年为亚历山大三世制作的那枚纪念彩蛋。拿去跟克里姆林宫里收藏的那颗比较，只是更新更璀璨，挑不出任何毛病。”服务生殷勤地向贵客介绍。

但是他有点犹豫不知该把彩蛋递给谁，因为在他面前三位贵客一字排开。

凭他多年服务贵宾养成的直觉，这应该是一位来自中国的显贵青年带着两名随从。左侧的随从也是中国人，体型剽悍，眼神锋利，整个人仿佛一柄出鞘的利刃，应该是保镖一类的角色;右侧的随从是个俄罗斯女孩，精致寒冷，像是冰雪捏的娃娃，一头白金色的长发盘起在头顶。

按道理说他应该先把彩蛋递给居中的那位显贵青年鉴赏，但显贵兄显然心思没在这枚彩蛋上，一个劲儿地左顾右盼。又或者他应该把彩蛋递给那个俄罗斯女孩，着迷于复活节彩蛋的多半都是女孩子，很难判断她的年纪，你可以说她十六岁，也可以说她二十五岁。

最后还是女孩解决了他的疑难，女孩问，“多少钱？”

“十五万美元，我们接受现金、支票或者转账。本次特卖会所有的收入都会用于救助那些天生听力缺陷的患儿。”服务生喜不自胜，不看货就出手的买家实在是太少见了。

女孩点点头，“放进托盘，一会儿一起结账。”

三个人的身后跟着另一位沙皇侍从般魁梧庄严的服务生，昂首挺胸，手捧巨大的银托盘，托盘上摆满了大大小小的天鹅绒首饰盒。

那个巨大的银托盘应该就是这位显贵的“购物车”了，装复活节彩蛋的盒子进入“购物车”之后，三人溜达着前往下一处展台。

卡洛明斯克庄园一年一度的珠宝特卖会，成交额全部捐给俄罗斯儿童基金会。这里的任何展品价格都不会小于十万美元，买家通常都会合影留念，发在自己的社交媒体上，再附上几句“少年强则俄罗斯强”之类的话。这本就是是权贵们彰显爱心的完美场合，但这个年轻人感觉是来扫货的，或者说他是来散步的，他的秘书顺带帮他扫货。

“一会儿你清空这辆购物车得花三百万美元!”路明非压低声音，“可别跟我说你叫我来参加这个特卖会是为了买几件礼物逗孩子开心。”

“这一件确实是为了逗孩子开心。他看了很长时间，应该是喜欢。”零瞥了楚子航一眼，“其他的是随便买买，挑贵的。”

路明非也注意到了，楚子航对那枚复活节彩蛋颇有兴趣，目光往那边瞟了好几次。跟着零在路明非背后悄悄推了一把，路明非就这么走到了彩蛋的展台前。

“他不是什么孩子好么？给他一支冲锋枪他就能冲进克里姆林宫把真的那枚给你抢来你信不信？”

“年龄不看外表，他心理年龄只有十五岁，那他就是孩子。”零拿起一串嵌满钻石的项链，只看了一眼就放了回去，摆摆手拒绝了想要上前介绍的服务生，“我十五岁那年有人送过我一枚复活节彩蛋，我很开心。现在他十五岁，喜欢复活节彩蛋，我就送给他一枚好了。小孩子都应该有礼物的。”

“随便给他买个玻璃做的就好啦!”

“又不是什么特别贵的东西，当年我收到的是法贝热制作的原版。”

“你们有钱人的世界我不想了解。”路明非说不上博闻多识，也知道法贝热制作的复活节彩蛋是复活节彩蛋这门艺术上的王冠。这位伟大的珠宝师一生都在为沙皇家族制作彩蛋，作品总共只有六十多件，绝大多数都是某间博物馆的镇馆之宝，很难想像还有人能搞到原版，而且毫不吝惜，转手送给一个十五岁的小女孩当礼物。

“跟钱没关系，”零瞥了他一眼，“那个人不喜欢赝品。”

“帮我跟那位真正的贵族说，你有个叫路明非的朋友很想把膝盖献给他，请问他接不接受快递上门送货!”烂话脱口而出，但其实路明非对于送零彩蛋的那家伙毫无兴趣，以零的颜值，十五岁就有崇拜者也不难理解，这干他路明非屁事，十五岁那年他穷得连漫画杂志都是蹭看，“不过我们到底为什么要来这里撒钱？是公主殿下你气不顺么？气不顺你可以揍我啊，揍完把你买东西的钱打到我账上就行。”

今天一早，路明非正在刷牙，楚子航正在倒立，零推门而入，一身青灰色的羊绒大衣，一双白色的高跟靴子，打扮得很干练，像是某位要员的秘书。

“先生们，十五分钟后车在楼下等你们。”零把手中拎着的两件大衣扔在床上，转身出门。

一进一出，疾风闪电，路明非还含着满嘴泡沫，楚子航还倒立着。

就这样他们出席了这场慈善特卖会。零没做任何解释，路明非和楚子航都觉得以这疾风闪电般的做派，应该带上家伙，结果居然是买买买。

第114章 但为君故 18

说得好像有备而来，其实零只是抱着探探路的心态。她不得不留意特卖会现场的每一个人，试图找到突破口。

亚历山大布宁是个非常神秘的富豪，他的生意很大，见过他的人却屈指可数。传说他是个非常慷慨的人，如果你跟他是初次见面的朋友，他会不取任何报酬帮你一个忙，作为你们友谊的见证。这个忙可大可小，取决于你的要求，你可以问他要他的私人电话号码，也可以请他帮你搞定一份采购天然气的巨额合同。他的生意集中在军工产业，想必在政府中的关系匪浅，这块生意完全由本地财阀和权阀掌握，外人难以插手。

罗曼诺夫家族的主要业务集中在金融领域，在莫斯科的上流圈子中属于新贵，除了瓦图京大将，零仍然接触不到苏联时代幸存下来的那些“大人物”。她跟着瓦图京的指引来到这里，但也只能乱花点钱，吸引旁人的关注。在这种“老贵”的圈子里，她就像初登社交场的少女一样，全无经验。

“什么人那么拽？你不是沙皇家族的后裔么？你说句话他还不颠颠地来请安？”路明非还在聒噪。

“如果是零拉祖莫夫斯卡娅罗曼诺娃约他见面的话，他一定会找理由推辞不来。所以我不能以这个名字去见他。”

“反了他!凭什么不来？”

“王不见王。”零淡淡地说。

路明非一愣，点点头。他不是觉得零说得有道理，就是觉得这话牛逼。

“那你以什么名字见他？”路明非问。

“不是我，是你。你是中国来的隐名富豪，初来乍到，很想在莫斯科结交几个有门路的好朋友，所以来特卖会上花点钱展示实力。我是你的秘书蕾娜塔，那边是你的保镖，保镖的名字不重要。你不怎么会俄语，所以一切问题都由我代你回答。”

“你家在俄罗斯那么大势力，你都王女殿下了，他能认不出你？”

“我当年还是个孩子，很多年不在莫斯科露面，他未必认得出。”

“可你样子没什么变化，也没长高。”路明非随口说。

确实零从入学到现在看起来就没什么变化，她当年可以冒充十六岁，现在也还是可以冒充十六岁，时间在她身上像是凝固的。

“你对我的身高有那么大意见么？”零冷冷地问。

路明非却忽然间走神了，转过身去，目光尾随一个红色的身影。那是一个身穿红色露背礼服的女孩，背影伶仃，蝴蝶骨也伶仃，漫漫的长发像是海藻，随着步伐，弯曲的发梢轻盈地起落。她对琳琅满目的展品没什么兴趣，一路行去，很快就消失在人群里了。

路明非回过神来，发现零正冷冷地看着他。

“刚才那个女孩，”路明非赶紧朝那个方向虚指几下，“看背影有点像一个朋友。”

“你在莫斯科还有朋友？”零的语气还是冷冷的。

“没有没有，像，我是说有点像。就是那个老鸨嘛，你也见过的，东京那个老鸨。”路明非没来由地叹了口气。

他是莫名其妙地想到苏桑，那位神秘的高天原老板娘。据座头鲸说，从某一天起老板娘忽然就消失了，再过了几天，律师登门，带着老板娘签过名的文件，把整间店转给他了。

座头鲸感慨地说他这一生多亏了女人，那么多的女人对他好，他也一定要努力工作报答女人。但下一刻又有点忧伤地说老板娘长得好像他年轻时的一位客人，他跟那位客人之间有过一段情，不知道是不是背着他生下了女儿，女儿长大了回来偷偷地看看老父亲。要不然怎么会把这座热门地段的建筑平白相送？难道说这就是诀别，父女再不能相认？

路明非安慰他说应该不至于，老板娘看起来就是那种为了钱亲爹都能卖掉的人，如果她真是座头鲸的女儿，座头鲸应该已经被卖到索马里，跟着海盗一起跑船了。

这纯属鬼话，座头鲸不明白，他还能不明白？

老板娘明显是带着目的来的，为了蛇岐八家，或者为了赫尔佐格。这件事结束，她的目的达成，就离开了。至于这间店，对她不算什么，再度抛售反而麻烦，不如留给座头鲸。

不知什么时候开始念旧了，希望自己认识的每一个人都好好地活着。即使大家相识的时候各怀鬼胎，即使天涯海角永远不会再见。

“我去一下洗手间，我回来之前不要跟任何人搭讪，礼貌地微笑就好了。”零转身离开。

走到可以躲开所有人视线的角落里，她忽然一个转身靠在墙上，从大衣口袋里摸出一个挂耳耳塞来。这小东西正嗡嗡地震动着，像是一台等待接听的电话。

它是一部蓝牙对讲机，可以不借助任何服务器直接对联，避开了被eva追踪。

零把它塞进耳朵里，“什么事？”

“妈的，刚才大意了，从你们旁边经过的时候，那小子扭头一直看我。别是认出我了。”

“没关系，他只是说你的背影很像他认识的东京老鸨。”

对讲机那头沉默了片刻，换了恶狠狠的腔调，“枉我当年在高天原那么照顾他!早知道给他找五十个肥婆，让他陪酒陪到死!”

零回到大厅的时候，路明非正跟人聊得风生水起。

零微微皱眉，她离开时告诫路明非不要跟人搭讪，就怕他露出马脚，可这家伙转头就忘。如果他是跟来来往往的白俄美女们搭讪也就算了——有很多影星和模特受邀参加这次特卖会——他搭上的是一个上了年纪的老家伙，两个人挥舞着雪茄侃侃而谈。

零凑上前去正要说话，路明非微微抬眼，递来一个微寒的眼神。零下意识地闭嘴，扮作可靠的秘书模样。

“林哥也是在俄罗斯这边做生意？”路明非微笑，“布宁先生的晚宴请柬拿到了么？”

零立刻明白了。这个姓林的中国商人也抱着跟他们同样的目的，要结识亚历山大布宁，或者说今天来买东西的每个人都抱着一个奢望，希望能收到布宁先生的请柬。像她这样一掷千金的人不在少数，年轻女孩也都把自己打扮得风情万种。获得布宁先生的友谊，你就能一步踏进俄罗斯最顶层的圈子。

“做生意当然靠关系，布宁先生的请柬要是公开卖的话，1000万美金一张都有人买。”林先生感慨颇多，“可是别说拿到请柬，见过那张请柬的人，都屈指可数。不瞒老弟你说，我来参加这个慈善特卖会差不多十年了，一次都没接到过邀请。”

“初来乍到，想发财，没门路，咋整？”路明非扮着豪爽，说话一股东北味，零觉得出门时给他披件貂就完美了。

“还是要靠关系，在莫斯科做生意，当地没朋友不行。我刚来的时候，每次吃饭都带一箱茅台，喝呗。”林先生拍拍路明非的肩膀，颇有他乡遇故知的感慨，“哥们也是来找布宁家请柬的么？”

“布宁先生不好认识，可有人说拿到那张请柬就打开了莫斯科的生意场。”路明非的语气云淡风轻，“老哥哥有没有门道？”

“兄弟在中国做的什么业务？”林先生试探。

“老板在中国的生意主要是房地产和文化产业。”零微笑着说。

“小姑娘中文说得很溜啊!”林先生竖起大拇指赞叹，“小兄弟你有福气!但想要拿到布宁先生的请柬，可没那么简单。房地产和文化产业都很好，小兄弟为什么要来莫斯科发展？”

“世界。”路明非缓缓地说。

“世界？”林先生略显惊讶。

“老林你做生意是为了什么？”路明非微笑。

“赚钱养家。”林先生耸耸肩。

“对我来说还不太够。”路明非缓缓地说，“在我做房地产的那些年里，我一直疑惑一件事，就是如果我在我能买下的每一寸土地上都盖满了房子，我是不是就满足了？”

“那样你会很有钱。”林先生略显茫然。

“不，有钱是个伪命题，因为总有一天钱会多到你花不完。老林你为何要做生意？难道不是为了改变这个糟糕的世界么？你需要一通电话就解决很多人要上网发牢骚才能解决的问题，你需要坐在一个很狭窄的空间里就能影响这个世界，比如告诉你的股票经理说，你不喜欢苹果手机最新版的设计，让他帮你抛出所有的苹果股份。”路明非微笑，“我们忠于自己的判断，但我们能影响到全世界。”

零微感诧异。这个男孩似乎刚从梦里醒来，但迅速地找回了自己的身份。

这是一个心里藏着狮子的男孩，是一个可以失败不会屈服的男孩，他为了崇高的理想而活，尽管这个理想可能是去死。

一直以来她太小看路明非了，她还觉得这是个她可以随意指挥的孩子，是个梦里醒来懵懵懂懂的孩子，然而此时此刻，路明非正老练地探着林先生的话，完美地扮演着一个来自中国的富豪，放眼天下，纵横捭阖。

第115章 但为君故 19

路明非环顾四周，“三个小时里，一举成名么？”

林先生看了一眼自己的腕表，“两小时五十九分，祝你好运，兄弟。希望日后的莫斯科生意场上还能听到你的名字。”

林先生踱着步子远去了，路明非看了一眼身后捧着托盘的服务生，抓下托盘中的复活节彩蛋丢给楚子航，“其他的我不要了。”

他站在角落里，看着来来往往的人群。零静静地站在他身后，保持沉默。两小时五十九分内成名，打动莫斯科最神秘的富豪，这看起来是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可路明非正在思考，零不想打断他。楚子航把玩着那枚复活节彩蛋，金色的军舰滑出彩蛋又收回去，那条船曾经是沙俄帝国海军的骄傲，想要突破黑海进入浩瀚的大西洋。

“记得我在那间餐馆里跟你说的话么？aspasisa。在每个场合都有一个权力的位置，无论是餐馆，还是莫斯科。”路明非的背后，走出身穿白色西装的男孩，“看看你面前的这些人，那些穿着露背礼服笑得很可爱的女孩子，还有那些西装革履揣着大额支票的男人，他们都是为了权力而来。就在他们之中有个最完美的位置，那是汇聚权力的中心，就像风暴中的风眼。它是平静的，难以觉察，但习惯于玩弄权力的人能找出来。”

男孩走出来的那一刻，周遭的一切都归于静止，时间在此暂停，女孩们飞扬的裙摆和男士们雪茄上的烟雾都凝滞在空气中。

“需要帮忙么？”路鸣泽微笑，“1/4条生命的价格。”

“你知道我不会跟你成交的，这个时候跑出来，如果只是说教的话，就滚远点儿。”路明非看都懒得看他一眼。

“哥哥你这样就没意思了对不对？我的把戏你都能一眼看穿，我还怎么玩？”路鸣泽故作委屈，却又笑容灿烂，“我可以给点免费的提示。亚历山大布宁是个军火商，他交易的东西与其说是武器，不如说是战争。你如果能证明你有发起一场战争的能力，他就会跪下来管你叫爸爸。”

“三个小时里发起一场战争？”路明非皱眉，“家里两口子吵架还要酝酿一下情绪呢!”

“对于一般人来说当然不可能，可哥哥你不一样，你有我啊。”路鸣泽走到前方的展台上，旋转那个水晶雕刻的地球仪，“此时此刻，从中东到非洲，世界上的很多地方都在酝酿着战争，就差一把火。你随便点个地方，我就去帮你丢个火星过去。你只需要走到大厅最中心的位置宣布说，哪里哪里马上就要陷入混乱了。几分钟后，战争启动的消息才会传到莫斯科，布宁先生的代理人们立刻就会奔赴那个区域开展业务。而他派出的观察者，就会把你的请柬送来了。”

“会死人么？”路明非低声问。

“当然会，”路明非耸耸肩，“发动战争最好的办法就是先杀几个人，比如我可以调用一颗查不出来历的巡航导弹把某个区域炸平，那个区域的领导者立刻就会把这件事的黑锅扣到敌对方的头上。他会迫不及待地发表一场演讲，号召他的人民拿起武器。如果那家伙有轰炸机的话，三个小时足够他的轰炸机飞到敌对人的领土上炸一轮了。”

“那会死很多人。”

“哥哥你可真是心软。但那又有什么关系呢？人类本就是热爱战争的动物啊，只有本性里迷恋战争的动物，才会总把和平挂在嘴边。有过那么一个统计，从二战结束到今天，世界上没有战争的天数只有26天。除了那26天之外，世界总有某个角落里有人端着武器，杀死他的敌人。枪和子弹被造出来，就是为了打穿敌人的心脏。即使你什么都不做，战争也还是会爆发，不过换个时间罢了。何不让某一场必然会爆发的战争成为你觐见亚历山大布宁的垫脚石呢？”

路明非沉默了。

他听过那个统计数字，当时深深地震撼了他。路鸣泽讲述的是某种邪恶的真理，但邪恶的真理也是真理。世界仿佛在他眼前畸形地展开，他能听到某处传来的枪声，还有咒骂声、哀嚎声、和哭声。那些黑暗的角落里孩子擦拭着老旧的步枪，那些金碧辉煌却不为人知的角落里权贵们轻碰酒杯，瓜分了某地的利益，战争的火星就此被播撒出去。就像路鸣泽一直跟他说的那样，权力和永恒不灭，它们无法被观察和监控，却仿佛洋流那样永不停息地流转着。它们形成漩涡的地方，就会有纷争。

“人类并不是那么完美的生物，只不过人类自己并不会承认。肮脏的东西总是藏在你看不到的地方。”路鸣泽一边说着，一边在大厅中踱步。

“这家伙的口袋里揣着一张大额支票诶。”路鸣泽居然开始翻检客人们的口袋，“看抬头是写给俄罗斯国防产品出口公司的总经理，那家伙应该也是被邀请的客人。如果我没猜错的话，这两个来为儿童捐款的家伙会找个隐蔽的地方喝杯咖啡什么的，顺便就把这张支票给了过去。应该是想买一批武器。”

“至于这位美女呢？”路鸣泽围着一个身穿裸色晚礼服和高跟鞋的女孩转圈，毫不避讳地盯着女孩暴露的胸口看，然后忽然伸手从女孩的内衣里拿出了某个小东西，对着路明非摇晃，一脸的怪笑，“应该是想在这个权贵云集的地方吊个凯子，献身什么的对她不是事儿，所有准备都做好了。”

“这家伙居然带了一把枪进来，塑料做的!天呐这里的安保可真是太差劲了，居然放进了一个劫匪来!”

“这位女士的手机上有条短信，我给你念念算了还是别念了，怪不好意思的，她的情人说很想念她的身体，让她展会结束后等他，他会先送他夫人上车回家。”

小魔鬼是如此地肆无忌惮又如此地轻描淡写，似乎这一切都是理所当然。他穿行在一场巨大的行为艺术展中，展览上满是衣冠楚楚的模特，他把模特们扒得精光，读出上用红字书写的罪名。

就像青铜与火之王铸造的那套武器，傲慢、嫉妒、愤怒、懒惰、贪婪、淫欲和暴食人类的罪孽罄竹难书。

他走到零的面前，捏了捏零的脸蛋，路明非眼角抽动，想要挡在他跟零之间。

“好看。”路鸣泽拍拍零的小脸，跟她擦肩而过。

“哥哥你听没听过一个故事啊？二战的时候，有个探险家跟非洲一个食人族的长老聊外面的事。长老听说全世界都在打仗，死了几千万人，很惊讶，说那你们得吃多久啊？探险家说我们不吃人，我们只是打仗。长老吃惊地说你们可真凶残，你们不吃他们还要杀了他们？”路鸣泽拿过楚子航手中的彩蛋，饶有兴致地把玩，“你说这样的人类和龙有什么区别？死几个又有什么大不了的？”

“够了。”路明非轻声说，“你这套说辞我听得耳朵都起茧了。是，我应该发起一场战争，但我要发起的战争里不能有无辜的人死。”

路鸣泽为难地挠挠额头，“这可太难了，战争哪管你无辜不无辜？”

“做不到就闪开，”路明非挥挥手，“我赶时间。”

好像这个挥手真如君王下令般无可违抗，路鸣泽耸耸肩，如烟灰被风吹散。人群再度恢复了流动，刚才被路鸣泽扒得体无完肤的权贵和美女们仍然笑语晏晏，女孩们风情万种，男人们优雅从容，他们为儿童的福祉来到这里，眼神和言谈中都传递着爱与和平。

路明非双手抄在裤子口袋里，向着大厅的中心走去，零愣了一下想要跟上，却被路明非挥手阻止。

路明非从路过侍者的托盘上取了一杯香槟，又从杯子蛋糕上拔了一把银勺。他在大厅中央站定，用银勺敲击香槟杯发出叮当的响声。

所有人都停下来看向他，这种事多数都发生在婚礼上，新郎借此吸引宾客们的注意力。

“女士们先生们，请拿出你们的手机对准我。”路明非笑笑。

他是那么地体面和优雅，让人误以为是要代替邀请方发言，也就是亚历山大布宁的代理人，很多人都拿出了手机，看起来倒像是一场记者招待会。

零心中震惊，俄罗斯境内的互联网被严密地监管，eva的触角很难展开，但他们还是要尽量避免暴露在公众场合，路明非来之前用皮肤色泽的塑胶贴在两颊，让脸显得丰润，又用隐形眼镜修改了瞳孔的颜色。然而路明非正在卸下那些伪装，直接暴露在数不清的前。

“eva，你现在应该已经看到我了。”路明非掏出一枚卡塞尔学院的校徽别在自己胸口，“我在莫斯科的卡罗明斯克庄园，等着你的突击队。”

角落里响起缓缓的掌声，路明非抬头看去，白色西装的男孩微笑着鼓掌。

“bravo，哥哥!真厉害啊!没错，你那场战争里，没有无辜的人!”

第116章 但为君故 20

全场寂静，宾客们相互对看，神色茫然。

占据了全场最中心的位置，让大家把手机镜头对准他，这个来自中国的年轻人应该宣布一件大事，比如捐赠两千万美元给儿童基金会。可他只是跟一个名叫eva的女孩报出了自己的位置，他以为他是谁？埃隆马斯克？马克扎克伯格？单单是站在这里就该吸引所有人的目光？他把卡罗明斯克庄园当作什么地方了？

“亚历山大布宁，我是来见你的，可是听说见你得有资格。布宁先生的代理人，我不管你是谁，继续拍，不要停，把视频传给布宁先生，他会对我有兴趣的!”说完路明非对空丢出那杯香槟，等它下落的时候一记漂亮的扫腿，香槟杯在某个年轻人的额头上粉碎，溅起金色的酒花。

正常人被这样迎头暴击，至少也是轻微脑震荡，然而这个年轻人却只是随手一抹额头，抹掉血和玻璃渣，从风衣的衣摆中抽出透明的匕首。

更多的年轻人跃出人群，手持各式透明武器，从轻巧的战术匕首到厚重的猎刀，甚至三尺多长的刺剑，在阳光中微震，折射出璀璨的流光，仿佛用水晶雕刻而成。

他们从四面八方扑向路明非，龙腾虎跃。

eva根本不必派遣突击队，卡塞尔学院俄罗斯分部早已经抵达卡罗明斯克庄园，始终控制着局面。

俊男美女们惊声尖叫，保镖们冲上前来护住他们的老板，训练有素的服务生们也离开站出来掩护宾客。密集的人群暂时阻拦了执行部的精英们，他们还得防备保镖们手中的武器。路明非要的就是这份乱劲儿，他助跑起跳，漂亮的“李小龙式”三连踢，把冲在最前面的那名专员踢得倒飞出去，撞翻了跟在后面的两个人。

几乎就在同时，零和楚子航在人群外围动手。那些被人流挡住的专员，注意力全在路明非身上，却不想身后有人发难。

零仍是在日本对战阿须矢时用的战术，贴身的膝击和肘击，全身上下任何部位都可以用做武器，动作轻盈，但爆发力惊人。楚子航则砸碎玻璃，抄起了彼得大帝曾经用过的古董弯刀，旁边的立牌上说这柄刀是1702年一位鞑靼部落的首领献给彼得大帝的，号称曾是成吉思汗的佩刀。楚子航连刀都不出鞘，在人群中左右闪动，接连几位专员手中的透明武器被“成吉思汗的弯刀”砸成闪光的碎片。

刚才走向大厅正中央时，路明非看似挥手阻止零跟着他，其实低声说了句，“准备动手。”

零委实很好奇，即使以零的敏锐，也只是觉察到展厅里有很多训练有素的人在活动，有的看起来是客人，有的则是微笑着跟你介绍展品的服务员。不过这也并不奇怪，这里集中了莫斯科最有权势的一帮人，安保当然会很严密。而路明非却看出那些人中混有学院的追捕者，那可是号称“远东最强分部”的俄罗斯分部，也是这个分部在中蒙边界追得他们几乎走投无路。如果再晚片刻，俄罗斯分部的布局完成，他们想要杀出去就很难了。

说来说去，还是路主席领导有方。

路明非一个侧滚翻，避开了从天而降的血红色子弹。

弗里嘉子弹，卡塞尔学院用炼金术制造的强效麻醉弹，从几柄透明的手枪里射出，枪手们占据了二楼的有利地形。

路明非再度起身的时候，已经抓起了一支透明刺剑，和冲上来的那名剑手进入了斗剑模式。击剑不算他的特长，刺剑也不如短弧刀趁手，不过仗着过人的反应速度，还能跟俄罗斯分部那位击剑好手比划那么几下。

“不愧是哥哥，看穿了我的把戏。”路鸣泽依然站在角落里鼓掌，但话里的意思已经全变了。

“滚远点儿!别挡着老子逃命!”路明非唰唰唰连续三记弓步突刺，逼退那名剑术好手，转身一记侧踢，逼得背后悄悄逼近的家伙后撤。

他自曝身份当然不是为了展现英雄气或者跟小魔鬼怄气。他要真那么豪气盖天，也不至于这一路上一直藏头缩尾。布宁先生是何方神圣他都没搞明白，为了瓦图京大将给的一个名字，他还不至于冒失地去撞eva的枪口。他做这个决定，是因为看到了路鸣泽从宾客提包里拿出的那支塑料枪。

那件武器是3d打印出来的，完美地复制了德国产的usp手枪，除了撞针整体都是塑料材质，却能够跟真枪一样发射45口径的标准弹药。

这种枪根本不是小贼用得起的，它比原型枪更贵，它存在的意义只是为了躲过安检。

最关键的是，那支枪的透明弹匣里，装着暗红色弹头的弗里嘉子弹!

小魔鬼的来意并不是指点他如何吸引布宁先生的注意力，而是暗示他他已经被包围了。

头顶传来了巨大的风声，那是一架直升飞机正从卡罗明斯克庄园上空掠过，看起来俄罗斯分部并非只在展厅里布置了人手，而是设下了天罗地网。

“走!”路明非大吼。

他决意发难，是因为悄然撤出展厅已经不可能了，他闹得足够大，或许还能引起亚历山大布宁的注意。就算得不到那份请柬，布宁这样身份的人应该也不会允许自己一年一度的盛会被搅黄，这会成为莫斯科上流圈子中的一个笑话。

但俄罗斯分部显然并不顾忌后果，也许是因为元老会的命令和催促越来越严苛了，他们不惜一切代价也要带走路明非。他们上次也是调用了一架武装直升机，但那是在蒙古大草原上，这次是在莫斯科市区里，这需要很大的权限，才能让防空系统放行。武装直升机的攻击范围极广，可以很轻松地炸毁整个卡罗明斯克庄园，它的追踪系统可以锁定在场的每个人，上天无路，入地无门。警方都不敢靠近这个区域，除非他们的配车是俄罗斯最先进的t-14坦克。

或者某个传奇的牧羊人。

亚历山大布宁的威严在这绝对的武力优势面前没用，他在卡罗明斯克庄园的武力配备不过是几十名持枪保镖，而且已经被俄罗斯分部制服了一大半。

“路明非，你已经被锁定，放弃抵抗。你有180秒钟的时间走出卡罗明斯克庄园，180秒后，我们会发射导弹。”eva冷漠的声音从天而降。

路明非一击凌厉的飞刺，两支3d打印的透明长剑剑头相抵，剑身弯曲如弓，最终因为无法承受这大力而崩溃。对方剑手优雅地退后一步，举断剑当胸指天，作为这场斗剑的结束敬礼。路明非没那么优雅，无奈地丢下断剑，长长地叹了口气。就算这一剑能胜他也没机会了，二楼那些枪手早就用枪指住了他的后心，只是因为对于持剑的同伴太有信心，所以没有继续开枪。

楚子航和零各制服了一个人，以那人为人质挡在胸前。他们面前是成排的持枪专员，3d打印出来的枪械居然也带有激光瞄准仪，红色的光点在他们脖子周围晃动。

宾客们差不多都撤出去了，路明非想要混在人群里逃走的计划也泡汤了。

小魔鬼倒还留在角落里没走，“果然是你的战争里不能死无辜的人啊，你本来有机会抓住几个更有价值的人质，比如现任外事部长什么的。”

路明非懒得鸟他。零和楚子航也不得不放弃手中的人质，三个人被枪指着相互靠近，直升机上抛下三根吊索，想来俄罗斯分部早就准备好了怎么带走他们。

这时整个卡罗明斯克庄园上空回荡起威严的机械拟声，“未知飞行器，你已经侵犯了卡罗明斯克庄园的领空，你已经被锁定，你有30秒的时间撤出。30秒钟后，我们会发射导弹。”

直升机驾驶员不解地看着下方的庄园，一间庄园有什么“领空”可言？一间庄园居然号称要发射导弹？

但随着这个警报声响起，他的雷达屏幕上忽然出现了一个红色的圈子，一个标标准准的、以卡罗明斯克庄园为圆心的圈子，覆盖了周围很大的一片老建筑。

这个圈子边上还明显地标注了一个人的名字，亚历山大布宁。

俄罗斯国防部居然单独给这间庄园设置了一个禁飞区，这个小小的禁飞区属于布宁先生，他不希望自己一年一度的拍卖会被打搅。

与此同时，卡罗明斯克庄园草坪上陈列的sam-6防空导弹车缓缓地抬起头来，那些历史悠久的武器可以追溯到上世纪50年代，如今也算是古董了。参加特卖会的宾客们也都认为那些只不过是徒有其形的外壳，就像是军事博物馆门前总会有几架焊死在铁架子上却做翱翔蓝天状的战斗机。可那些古旧的导弹真的动起来了，像是苏醒过来的百眼巨人，他们的眼睛冷冷地看向天空。

还有那些早该退役的t-64坦克，枪口和炮口上还蒙着防雨布。居然真有驾驶员从炮塔里钻了出来，扯掉防雨布，露出泛着油光的hcbt式高射机枪，它被维护得就像是刚刚出厂子。

激昂的进行曲响了起来，仪仗队踏着整齐的步伐进入展会大厅，这些人原本站在卡罗明斯克庄园的门口迎宾，看起来也像是些摆设，但此刻他们肩上扛着的是二战时期的传奇名枪沙冲锋枪，目光凛冽，每支枪都是上膛的。这支仪仗队伍像是穿越了时间来到这里，扛着火红色的旗帜。他们如铁流般不可阻挡，即使是俄罗斯分部的精英们也被震慑，不由自主地让开了道路，仪仗队的汉子们似乎随时都会用他们肩上的沙冲锋枪来射击，那些并不是摆设。

仪仗队长来到路明非面前，立正行礼之后，持旗让在一边，站在路明非面前的人变成了老林，那个号称带着成箱茅台酒来俄罗斯做生意的老家伙。

“路先生是布宁先生的客人，在卡罗明斯克庄园，他受我们的保护。”林先生瞟了一眼俄罗斯分部的为首者，那人的气质一眼就能分辨。

僵持了片刻，为首的专员显然不愿意放弃这即将到手的猎物，“你是谁？你有什么资格代表亚历山大布宁？你说他是布宁先生的客人，请柬在哪里？”

老林脸上僵了一下，路明非敏锐地觉察到了这个表情变化，凑到老林的耳边，“别管我，快走，这些人不好蒙骗。”

第117章 但为君故 21

神秘的布宁晚宴居然真的是吃饺子，猪肉酸菜馅儿的，牛肉胡萝卜馅儿的，三鲜馅儿的，边儿捏得薄薄的，热腾腾地上桌，蘸着泡了蒜瓣儿的宁化府醋。

这餐饭要是盘腿坐在炕上吃，旁边热腾腾烧着火墙，再挂几串红辣椒，就完美东北了。可餐厅完全不是那么一回事儿。

巨大的圆形餐厅，挑高十米，金色的水晶吊灯如瀑布般垂落，可供20名宾客围坐用餐的巨型圆桌，客人们面前摆着银质刀叉和水晶器皿。每个人背后都站着一名窈窕的俄罗斯少女，金色长发、藏青色长裙、素白的围裙，随时准备着服务客人，但吃饺子委实没什么可服务的，她们能做的也就是倒酒剥蒜。

参加晚宴的居然都是路明非的同龄人，他们优雅谦和，着装得体，男孩们穿着笔挺的猎装，英俊干练，女孩们晚礼服高跟鞋，容光照人。他们似乎都很熟悉彼此，落座后临近的人就自然而然地交谈起来。有趣的是二十张餐椅背后是二十张画像，画像上都是穿着苏联军服的老人，肩章和胸章说明他们为共和国建立的累累功勋，细看那些年轻人的面孔，和画像上的老人颇为神似。

“一年到头难得吃上几回饺子，平时还是凑合吃俄国菜。包这一大桌饺子，我家从管家到女佣忙活了半宿。”老林给路明非倒上满满一杯茅台，“兄弟咱们走一个。”

烈酒入喉，绵柔芬芳，路明非这种不懂白酒的人也喝得出好来。

“85年产的铁盖儿茅台，搁你们国内也得卖4万多，莫斯科有的货，全堆我家地下室里了。”老林拿起酒给路明非看背标，还咂着嘴品着那口茅台的味儿。

“所以老林，你就是亚历山大布宁？”直到此时，路明非才终于有机会问了这个问题。

其实答案已经很明显了，在这张巨大的圆桌上，老林坐在主位，来参加晚宴的年轻人都在落座前先向他点头致意。更别说那份随手写就的请柬，能够写出亚历山大布宁的请柬的人，只能是亚历山大布宁本人。俄罗斯分部在验证了笔迹之后，含怒撤离，显然亚历山大布宁的笔迹是可以查询的。然而这个人在莫斯科的声望地位，竟然可以令桀骜的俄罗斯分部暂时退却，路明非不禁很好奇。

但另一方面说，俄工贸易的水很深，连零都说罗曼诺夫家族虽然在金融圈子呼风唤雨却连军工业的边都摸不到，那么一个地道的中国人，如何成为这个行业的领袖呢？

“没错，不过老林这个名字也是真的，很多人叫我老林。”老林同志微笑，“路先生您一定觉得我是个中国人吧？但很遗憾，我是个土生土长的俄罗斯人。”

“你是个鞑靼人!”零恍然大悟。

“没错，聪明的小姑娘。”老林，或者说布宁先生微笑。

提到俄罗斯人，大多数人立刻想到的都是金发碧眼的东斯拉夫人，但事实上俄罗斯也是个多人种的国家。昔年成吉思汗远略欧洲的时候，骑着矮马的蒙古人一直冲到多瑙河领域，把俄罗斯也纳入了金帐汗国。很长的一段时间里，统治这片疆域的其实是黄皮肤褐眼睛的蒙古人，他们被称为鞑靼人。后来鞑靼人的血脉一直在俄罗斯流传，历任沙皇和苏联期间的名将有很多都有鞑靼人的血统，有些看起来完全就是蒙古人的长相。甚至列宁都有很高比例的鞑靼人血统，他的祖母是卡尔梅克蒙古人，列宁家里居然是喝奶茶的。

布宁是个鞑靼人姓氏，而亚历山大布宁是个血统过于纯正的俄罗斯裔鞑靼人，如果他再有一段中国经历，那么跟中国人完全分不出来。

“我出身在西伯利亚的埃文基自治区，父母都是合作社的社员。我在国有拖拉机厂工作过，但我是个不安分的人，跑到莫斯科来想做生意。我认识了几个中国来的朋友，他们教我喝茅台和进口服装，给我起了中国名字。那些年我总来往于边境口岸，在口岸的这边，我喝伏特加，说俄语，过了口岸，我就喝茅台，吃饺子和泡面。我在东北地区进货，拉到各个加盟共和国的黑市上去卖，赚了不少钱。但时局忽然就变了，苏联解体，伟大的理想破灭。那是个混乱的年代，你能用一箱茅台酒换到一台刚出厂的坦克，也能用一双丝袜结交到俄罗斯小姐级别的漂亮女孩。红色的巨兽倒下了，但它的尸骨仍是巨大的宝藏。我喜欢喝酒，也很会交朋友，很快我就明白军工业是苏联的最大遗产。船坞里还存着建造到一半的航空母舰，苏27战斗机的零件堆满了仓库，只等着重启生产线把它们装配起来，黑市上甚至有人在叫卖一枚就能毁灭半个美国的白杨洲际导弹。我关掉外贸公司，成了一个军火商人。我结交苏联时代的高官们，通过他们找到苏霍伊设计局、米高扬设计局、金刚石设计局、北方造船厂、共青城潜艇制造厂帮他们把没用的库存和图纸换成过冬的燃油、给老婆的漂亮衣服、给孩子的玩具。但渐渐地这样的生意不好做了，仓库的库存总有卖完的一天。幸运的是我已经通过军火贸易赚了更多的钱，我在莫斯科的关系也日渐稳固。我转而收购军工厂，承包国防部的项目，渐渐地大家都知道了亚历山大布宁这个名字。我也知道军火行业里没一个人的手是干净的，所以我给孩子们做点慈善，也许是因为在中国混过，有点相信报应。”布宁先生笑笑，“我是个旧时代遗留下来的人，幸运的是，旧时代留下的东西还能帮我赚点钱，否则我能招待您的只有发酸的黑面包了。”

布宁先生指向餐桌边的男孩女孩，“来，认识一下我的朋友们。切尔涅亚尼夫先生，他的曾祖父曾是勃日列涅夫的外交部长，我们一般都叫他瓦洛佳。”

身材挺拔、鼻头有点小雀斑、看起来二十出头的男孩向路明非点头致意。

“索尼娅，她的祖母伊万诺夫娜曾是苏联外交部的首席机要秘书，在古巴导弹危机事件中表现出色，后来担任过外交部副部长。”

那位一昂头就能喝掉二两茅台酒的俄罗斯美少女摆着手冲路明非打招呼，酒精烧红了她的面颊，她的青春活力如同被烧沸的烈酒那样蒸发开来，熏染着周围的每个人。

她刚进门的时候芬格尔就吹过口哨了，所以路明非伸手到口袋里把他关机了。

布宁先生逆时针介绍下去，一连串光辉显赫的名字，照耀过苏联的政坛，却早已蒙上了历史的尘埃。

“我之前的生意伙伴都过世了，都是些被历史遗忘的老家伙，本来就风烛残年了，你现在看到的都是他们的继承人。我们聚在一起的时间也不多，就每年吃顿饺子。他们一开始都吃不习惯，但你看现在他们都能熟练地用筷子了。你可以把我理解为一个合作社，社员们互相帮助。军工产业是个高风险的行业，互相扶持会活得更久一些。这张餐桌上的人基本是固定的，但偶尔我们也会邀请新的朋友，前提是他友善，并且有资格和我们坐在一起。”布宁先生感慨地说，“我们这种老俱乐部，实在不敢一下子引进太多新人。”

“你知道他是谁？你认为他有资格和你们坐在一起？”零插入两人的对话。

她对莫斯科的军火交易圈子没兴趣，对亚历山大布宁的兴趣也不高，她来这里，只是因为她相信瓦图京陆军大将。

亚历山大布宁幽默也诚恳，是那种很容易让人产生信任感的人，但对零而言，信任感的积累只取决于相处的时间。

“我不知道，卡塞尔学院告诉我的。”布宁先生微笑，“我跟您就读的那间学院之间，是有合作的。他们是群守规矩的生意人，在我们这个圈里很有信用。他们很神秘，但是感觉很有能量，我们彼此尊重但也并不走得很近，直到几个月之前，他们忽然要求我想办法说服国防部，以便他们的网络可以突破防火墙进入俄罗斯境内。这是个很过分的要求，俄罗斯怎么会对一间学院把国门打开呢？卡塞尔学院的人也很清楚这是个过分的要求，他们声称这是为了缉捕一个名叫路明非的危险人物。那是我第一次听说你的名字，我有种感觉，你应该是个很有意思的人。”

路明非恍然大悟。事实上卡塞尔学院位于世界各地的分支机构都是情报机关和商业组织，他们时刻监视着龙类的活动，但更多的时间是用来赚钱，卡塞尔学院庞大的开支很多都来自分部的贡献。至于业务则因地制宜，埃及分部养了一批很出色的文物贩子，美国分部则充斥着金融家，英国分部的人钻研黄金和石油期货，中国分部的干部们独辟蹊径，他们收购了众多餐馆和白酒厂，因为吃饭喝酒这事在中国太好赚钱了。

不难推测，俄罗斯分部也在从事军工贸易，要做这个圈子的买卖，就不得不结识亚历山大布宁。

“得看您怎么理解‘有意思’这个词了。”零冷冷地说，“但这仍然无法解释您是如何跟踪到我们的。”

“我没有跟踪到他，我跟踪到的是您，零拉祖莫夫斯卡娅罗曼诺娃殿下。”布宁先生微笑，“我很期待跟您和路先生的见面，但我又希望路先生能证明他真的是我以为的那种有意思的人。所以我找他聊天，给了他一些暗示。如我所愿，他就是那种会自己发光的钻石，即使黑夜都无法掩盖他的光芒。”

他忽然间像是变了个人，不再是市井气的商人、你从东北来的二叔和泡在茅台里的酒腻子，而是优雅的贵族、忠勇的骑士甚至金帐汗国的王子。

他站起身来，在零的面前单膝跪下，亲吻她的手背，“有什么我能为您效劳的呢？皇女殿下。”

零无法拒绝这位骑士的吻手礼，所有人都放下了餐具，站起身来微微躬身，表达他们对罗曼诺夫家族的敬意。唯有路明非和楚子航不知所措。

零沉默了片刻，把早已准备好的纸条递给布宁先生，上面是那个神秘的坐标，“我们想去这个地方，它位于军事禁区，您能帮助我们么？”

布宁先生看了一眼那个坐标，接过女佣递来的平板电脑查阅了一下，神色惊讶，“这个坐标，不久之后就会被一场核爆摧毁!”

第118章 但为君故 22

零和路明非震惊地对视。

“苏联时代的核试验基地，以西伯利亚北部和新地岛为主，那里土地荒芜人迹罕至，方便保密，成本最小。数以十万计的苏联红军秘密地开进北西伯利亚，在那里建设基地、城镇和铁路，最优秀的大学生响应共和国的号召，成为无名的英雄，奔赴西伯利亚。这些设施在民用地图上都是看不到的，但在苏联极盛的时期，时速200公里的喷气式列车在浩瀚的西伯利亚雪原上来来去去，就像闪电。年轻人们乘着巨型气垫船和地效飞行器从一个城镇到另一个城镇，要是坐气垫船，他们还能迎着风雪唱歌。那是个青春燃烧的年代，不过我没经历过，我也是从国防部的档案中知道的。苏联解体后，西伯利亚的设施都被废弃了，有的做了简单的掩埋，有的就暴露在空气里慢慢地生锈。但那些设施在军事上还有很高的价值，研究它们的话，会得到苏联时代某些超前的军事技术，甚至还有半成品的武器。以今天俄罗斯的国力，要完成这项工作几乎是不可能的，但情报显示越来越多的国际探险队进入西伯利亚北部，他们可能是出于商业目的也可能服务于某个大国。我们不希望旧时代的秘密落入那些人手里，所以最好的办法”布宁先生双手张开，“嘭!”

“用一场核爆把一切都掩埋掉。”零明白了。

“准确地说，是一连串的核爆炸。我们将在北西伯利亚试验我们最先进的rs-28萨尔玛特洲际导弹，它会用潜艇从太平洋上发射，首先进入外太空，飞行到北西伯利亚上空的时候丢下15个分导式核弹头，15场小型的核爆炸，15朵蘑菇云，精确地摧毁苏联时代的军事遗产。不会产生很多辐射尘，成本也很低廉，还能顺便测试rs-28的性能。我的公司承接了这项工程，发射洲际导弹是国防部的事儿，我的人负责清场和锁定目标。坦白地说我也是想借机去那些遗址里挖些宝，我是个商人，你们中国人说，无利不起早。”布宁先生摊摊手，“我可能说得有点多了，就把这作为我送给新朋友的礼物吧。你们应该也听说过，我总会送新朋友一份大礼。”

零思索了片刻，“我们能去那里么？”

布宁先生摇了摇头，“很遗憾，那会违反我们和国防部之间的约定，那个区域已经是军事禁区了，里面的人可以离开，外面的人不能进去。”

“真是遗憾。”零冷冷地说。

就在路明非以为零会直接告辞走人的时候，零端起满满一杯茅台，“有幸参加布宁先生您的晚宴，那么我们今晚的酒，就从这杯开始吧!”

布宁先生先是惊讶，旋即笑出声来，“很好，我喜欢开始，而不是结束。”

路明非呆呆地看着这一老一少开始豪饮，用他听不懂的俄语畅叙，零的表现竟然远比她跟瓦图京大将见面时热情。

一位身材苗条的女佣过来给他们续上新的茅台，又端着托盘袅袅婷婷地撤了下去。路明非不自觉地盯着她的背影看了几眼，这女佣也是一头海藻般的长发，看起来有点眼熟。那款款扭动的腰肢，在这间老贵族风格的餐厅里，显得有点过于风骚。

但他的注意力很快就被拉了回来，因为热情奔放的索尼娅小姐姐已经端着酒杯走了过来，跟在她后面是略显腼腆的瓦洛佳小哥哥。

晚宴至此变成了酒会，路明非被莫斯科的年轻贵胄们围绕着，大家握手和拥抱，欢迎这位新朋友。他们把路明非拉进旁边的舞池，男孩女孩们跳起俄罗斯传统舞蹈和探戈。酒精的作用下他们卸下拘谨的外壳，开心地笑着，手拉着手转圈，像是冰天雪地里围着篝火跳舞的少男少女。餐厅里，零和布宁先生酒到杯干，楚子航百无聊赖地吃着饺子，他身后集中了四位女佣，不停地换盘子，永远保证他有热饺子吃。

路明非有些累了，靠在舞池旁的柱子上稍作休息，这歌舞看起来会通宵达旦，让人安心和快活。年轻是最美好的事，似乎能对抗世间一切的阴霾，他也还年轻，可不知道留给他的时间还有多少。

天边微微发白的时候，零才回到伊丽莎白宫，推开了自己的卧室。

苏恩曦正盘腿坐在床上，用吹风机和直发膏把那头海藻般的长发拉直，对她这种懒惰的女人来说，养护一头卷发实在太费劲儿了。

零在苏恩曦身边躺下，缓缓地吐出一口酒气，“查出了点什么么？”

路明非亲眼看着她喝下了一斤茅台酒，扛着她离开布宁先生家的时候，她脚步发飘像是踩在棉花上，可说话的语气仍是那么寒冷寂静。

她既不喜欢喝酒也不会允许自己真的喝醉，她拉着亚历山大布宁的唯一原因是苏恩曦那时已经潜入了布宁家。苏恩曦是个文职干部，聪明机变胆大心细都没问题，却不是酒德麻衣那种神出鬼没的忍者，她把主人和客人都拉在餐厅里狂欢，女佣和管家们也都得忙着服侍，苏恩曦行动起来就容易多了。

苏恩曦抓起旁边的按下，激光全息投影笼罩了整间卧室。

展现在苏恩曦和零面前的是一个类似博物馆的空间，展品丰富，从二战时的“莫辛-纳甘”步枪到苏联当年为登月试制的月球车模型，展馆正中矗立着那门“沙皇巨炮“的仿制品。

她们的视线不停地向前移动，因为这个视频是苏恩曦用全景拍下来的，她们正跟着当时苏恩曦的步伐去看亚历山大布宁的宅邸。

一切的一切都像是回到了1990年之前，红旗垂地，军礼服笔挺，看起来亚历山大布宁没说假话，他收藏苏联的旧物，也靠苏联的遗产赚钱，是个旧时代的遗老。

苏恩曦一身睡裙，趴在松软的大枕头上吃薯片，跟看电影似的，“一个心理上还活在苏联时代的老家伙，瓦图京大将都比他洋气。他家里倒没有防备森严，没看到保镖，我一路上也就遇到了几个女佣，低个头就过去了。”

“他对儿童基金会的事看起来也确实很上心，他家的会议室里有面墙，墙上挂着他跟孩子们在一起的照片，各种各样的小孩子。”

“我东摸摸西摸摸，终于让我找到了他的书房，这是收获最大的地方，我在他的书架上找到一台笔记本电脑，推测应该是他自己用的。我破解了它的密码，大概是电脑里的文件并没那么重要，所以密码也就设得很随意。我把里面的文件全都拷了出来，其中就有那份用rs-28型导弹定点清除西伯利亚老旧军事设施的计划书。”

苏恩曦再按，投影切换成那份计划书中的动画演示，地球表面呈暗蓝色的弧形，太平洋上一道火光升起，化为十五个光点在西伯利亚落下，十五个目标点化为红色的叉。

“还有28天，这个清除计划就会被执行。亚历山大布宁的人这时应该正在北西伯利亚地区疯狂地挖遗产，设计图、武器模型、核燃料棒，一切有价值的东西，留给他们的时间不多了。”

“俄罗斯国防部那边有什么消息么？”

“确实有个试射rs-28洲际导弹的计划，这一点跟亚历山大布宁的消息能相互作证。”

“所以我们没有什么理由怀疑亚历山大布宁，对么？”

“是，那老家伙看起来太诚实了，他说的每句话都有据可查。我很想怀疑他，但我就是没有找出他的漏洞来。

“我找到了一个。亚历山大布宁在说谎，他知道黑天鹅港，至少知道一部分。”

“哦？”

“我给他的坐标，是错的。”零缓缓地说。

“错的？”苏恩曦一愣。

“我修改了那个坐标，在地图上漂移了大概120公里，可亚历山大布宁看了一眼，立刻就告诉我那个坐标是要用核爆摧毁的。他并不是要用一枚超级核弹炸平西伯利亚北部，而是要用15枚小型核弹头精准地摧毁十五处目标，那是外科手术式的核打击。在那种精确程度的打击中，120公里是很大的误差，虽然反映在经纬度上不过是一点点的变化。”

苏恩曦思索片刻，“他根本就不知道那个坐标!你随便给他一个坐标他都会说是要被清除的目标!”

“苏联时代留下的遗产，航空母舰和核弹头是遗产，基因技术制造的超级战士也是遗产，即使他对龙类一无所知，也该会对超级战士这个概念心动。但他并不知道那个孤儿院的位置，所以他要邀请我们去参加他的晚宴。现在他拿到坐标了，他还控制着那个区域，28天，足够他把黑天鹅港的遗迹翻个底朝天了。”

“可他挖到底也只有石头!”苏恩曦大笑。

零沉吟了片刻，神情忽然警觉起来，“但你有没有想过，他得到坐标之后，第一件事应该是清除掉其他知道坐标的人？”

就在这个时候，楼下的卧室里，昏昏沉沉的路明非听到猫们大声地叫了起来。

第119章 但为君故 23

伊丽莎白宫里养着两只圆滚滚的暹罗猫，白天就懒洋洋地趴在壁炉上面打哈欠，晚上则会跳上路明非的肚子睡觉，完全不怕生。

现在它们醒了过来，喉咙中滚动着低低的嘶声，猫瞳在黑暗中像祖母绿那样莹莹发亮，简直就是领地被入侵的狮子。

路明非翻身坐起，一手抱住那只正挠他肚子的小猫，一手已经抓住了藏在枕下的西格绍尔手枪。伊丽莎白宫加装了极严格的安保系统，那些英俊优雅的管家全都配枪，庭院里还有八条看起来懒洋洋的大狗，其实是某种杀手犬。如果不每天用带血的牛肉喂养它们，很快它们就会以打量食物的眼神看你了。

现在安保系统没有被触发、狗没有叫、管家们没有鸣枪，两只小猫却像是觉察到某种危险的逼近。

路明非推开卧室的门，走廊里，楚子航靠墙而立，手中提着一柄青光流动的利刃——源稚生曾用过的蜘蛛切，这是乌鸦最后的赠礼，它和童子切安纲一起被送上了那架飞机。

两人对视一眼，迅速结成了相互防御的队形，背靠背地下楼。从楼梯到走廊，再经过那些雕饰华美的会客室、音乐室和祈祷室，偌大的伊丽莎白宫里静悄悄的，只有他们的脚步声和那两只小猫的喵喵声。它们相互勾着尾巴，一步不落地跟在路明非和楚子航后面。

从窗户望出去，那些凶猛的斗犬正聚在一起打瞌睡，并没有被人下毒或者悄无声息地抹了喉咙。所有的迹象都表明情况一切正常，除了这两只猫觉得不对劲。

也许它们纯粹就是做了噩梦或者觉得猫生有点空虚求安慰？

吊灯的影子摇晃，花中的花枝也摇晃，静谧得就像有风的午后路明非忽然抬头看着那盏微微摇晃的吊灯，这就是问题所在，这不是什么有风的午后，伊丽莎白宫的门窗紧锁，哪里来的风吹得这么大一盏吊灯也摇晃起来？吊灯摇摆得越来越剧烈，地面都微微地震动起来，警报声忽然间席卷了伊丽莎白宫，那是震动感应器被触发了。

难道小猫们预感到的危险是地震？路明非还没想明白，庭院里的斗犬们集体起身，对着某个方向咆哮起来。

路明非闪到窗边，举枪瞄准那个方向，下一刻他惊得下巴都要砸脚面儿了。他看见一门巨炮撞开了伊丽莎白宫庭院的后墙!而那门125毫米的滑膛炮属于一架喷着滚滚黑烟的t-64主战坦克!

不是地震，而是那台坦克高速行进震动了地面，伊丽莎白宫的隔音做得太好了，所以他们才没有听到坦克发动机的吼声。

八条斗犬本来瞪大狗眼放射着“你已经死了”的凶光，现在全傻了，呆呆地坐成一排，看着那辆钢铁战车从它们面前驶过。

这是一场俄罗斯式的进攻!明火执仗地用了一台坦克来拜访，而且是在莫斯科市区!

“趴下!”路明非猛按楚子航的头，因为他看到坦克的炮塔正在旋转，那门恐怖的125毫米榴弹炮正指向伊丽莎白宫。

但楚子航摆脱了他的控制，一手提刀，一手平伸出去，吐出沉雄的龙文，眼瞳转为刺眼的金色。剧烈的爆炸笼罩了t-64，烈光、火流、冲击波，还是路明非熟悉的老配方老味道，师兄十五岁但也还是路明非记忆里的那个狠人。路明非心中一喜，他们手中的武器对上t-64基本上跟苍蝇拍也没什么区别，好在还有这个自带免费炸弹的炸弹人。

但下一刻路明非就开心不起来了，被炸得漆黑的t-64冲出烈焰，继续奔向伊丽莎白宫。君焰奈何不了t-64的装甲，虽然是上世纪60年代的产品了，但毕竟是冷战时期曾经威震欧洲的大国武备。

管家们狂奔着赶到现场，这些平日里西装革履戴着白手套为你开车开门摆放刀叉的家伙此刻在西装外套着防弹衣，一个个龙精虎猛凶神恶煞，端着各种轻重武器，mg4轻机枪就有好几支，堪称重火力配备。可他们也被这台古董坦克震撼到了，呆站了几秒钟，这才举起手中的武器，猛烈却毫无意义地对着t-64扫射。

t-64无视了管家们的火力，笔直向前，看样子是想靠着坚不可摧的装甲直接撞进伊丽莎白宫里去。

这时白裙的女士们出现在会客厅，打开了伊丽莎白宫的后门。她们面前是一辆横冲直撞的重型坦克，可她们表现出的优雅镇定，就像是来给主人布置早餐的。

伊丽莎白宫的女侍长带着她的队伍赶到了，原本觉得自己是事件主角的路明非和楚子航不得不靠边站来给她们腾出地方。

四名女侍居然合力扛来了一具美国造“陶”式反坦克导弹，那位古板得像是从修道院出来的女侍长戴上眼镜，-64意识到自己的对手终于出现了，铲起大片的泥土高速甩尾，想躲开反坦克导弹的锁定。但这难不倒中年妇女，女侍长的表情好像是提着教鞭的女老师准备教训一个不听话的孩子，或者大母狼冷冷地看着逃跑中的小白兔。

锁定，发射，反坦克导弹带着一道夭矫的白色烟迹，准确地命中了t-64的履带，虽然没能摧毁它的装甲，但几乎把它整个地掀了过来。

女侍长甚至没有欣赏导弹命中的那一刻，扣完扳机之后她就转身接过手下递来的手巾擦了擦手，大概是不愿意让枪油太久地留在手上。

“先生们，我们已经报警，请休息一下，早餐还要一些时间。”女侍长以一贯的冷漠和高贵比出手势，意思是她们来收拾局面，路明非和楚子航可以回屋去刷牙了。

然而下一刻她的冷漠忽然变成了僵硬，她沉默了两秒钟，低声说，“设备!”

女侍们打开了藏在墙壁上的暗门，暗门后的武器架上挂着整整齐齐的hk416自动步枪，美国海军陆战队的标配武器，还有手榴弹和防弹衣。

不到一分钟女侍团队就完成了武装，白裙飞舞，女侍长一脚踹上门，“一组、二组，一楼东西侧，三组去二楼寻找合适的掩体，狙击手观察手去顶楼!”

与此同时管家们已经撤进了伊丽莎白宫，看起来这些人中负责全局的居然是女侍长这个中年妇女。

战斗只是刚刚开始，黎明的天幕下，军靴踩过刚刚被履带碾过的草坪，头戴防毒面具扛着防弹盾牌的士兵们登场了。

t-64没能冲进伊丽莎白宫，却也为接下来的步兵作战打开了道路。

在步兵装甲车的掩护下，士兵们一边推进，一边用枪下挂载的榴弹发射器打出烟榴弹，在风的推动下从庭院到室内很快就布满了浓烟。那几条猛犬刚刚醒过神来，吼叫着冲了上去，可随着几声沉闷的点射，猛犬们在浓烟中哀嚎了几下就没声了。那些都是普通人，但经过严格训练而且具备战场经验，这样的人用军事纪律组织起来，就连混血种也不得不警惕。

管家们和女侍们也是同样的人，这根本就是两支小型军队的对决，但发生在莫斯科市中心!

“不要开枪!不要开枪!不要开枪!”女侍长用毫无起伏的声音不断地重复着这句话。

但他们的枪栓已经拉开，子弹已经上膛，他们只是要在敌人进入有效射击距离的时候一次性用饱和火力摧毁对方的锋线。那支默默推进的军队应该也是这么想的。

黎明是静悄悄的，但枪声响起的一刻开始，不知多少生命就会灰飞烟灭。

路明非看向楚子航，楚子航神色犹豫，如果是对付步兵，“君焰”的效果会明显很多，但那有可能演变成一场屠杀。

秘党是绝对禁止在自身没有受到致命威胁的前提下用言灵来对付普通人的，但某种角度来说眼前这个楚子航根本就不是秘党的一员，他是个野生混血种，不受秘党法则的限制。

这时候有人拉了拉路明非衣袖，零从三楼的主人卧室里下来了。看起来她被惊动之后还收拾了一下仪容，换了一身带暗纹的驼色猎装和一双高跟的麂皮长靴，淡金色的长发盘起来藏在一顶鸭舌帽里，还拎着个沉重的皮箱，看起来是要跑路。相比之下路明非披着件浴袍，楚子航则是上身只穿了条牛仔裤。路明非心说不愧是罗曼诺夫家族，跑路都跑得跟在巴黎走t型台似的。

“交给他们吧，他们是专业的。”零把他俩抓到大理石壁炉后方。

路明非点点头，“你们家管家和女佣都很厉害。”

“不过他们很快就会撤退。”零拿着一个精致的镀金小望远镜，看向庭院中的浓烟，和浓烟中隐隐绰绰的人影，“伊丽莎白宫的安全级别被设计为能抵挡一个步兵排15分钟的攻势，雇佣兵们接受的合同也是坚守15分钟，现在还剩7分钟。我们得在7分钟之内完成撤退。”

“果然是雇佣兵，你怎么想到要雇一群雇佣兵来做家务？”

第120章 但为君故 24

“亚历山大布宁那个老王八蛋么？”路明非恨得牙痒。

如果是执行部动手，不至于那么肆无忌惮，秘党狠归狠，为了保护龙族的秘密，行事风格还是低调的。剩下最可疑的就是亚历山大布宁。

这个神秘的军火商人跟国防部关系密切，可能有办法调动军队。他们离开布宁家的时候，布宁亲口承诺会负责他们在莫斯科的安全，即使执行部查出他们住在伊丽莎白宫，都不敢踩上伊丽莎白宫的草皮，但没过几个小时布宁的承诺就被打破了。反过来想，最能保护你的人，也最能杀掉你。

随着一声轰然巨响，一枚穿甲弹打穿了伊丽莎白宫的后门，带着地狱般的尖啸把沿路的一切化为齑粉，钢琴、书桌、鲜花和肖像画的碎片在空中飞舞。最后它被一堵坚实的墙壁挡住，喷出恐怖的高温金属射流，不到一秒钟就把精美的祈祷室化为熊熊燃烧的废墟。

那是挡在步兵们前面的bmp-3步兵装甲车发射的，它装载的100毫米口径的线膛炮虽然比不上t-64上的那门炮，但是对付伊丽莎白宫这样的老式建筑绝对是绰绰有余。管家们和女侍们立刻还以颜色，数不清的手榴弹从窗口里丢出去，连续的爆炸令格鲁乌特种部队的战士们无法借助炮火优势展开突击。双方都想火力压制对手，雇佣兵们的火力网密集，格鲁乌特种部队的更密集，再加上bmp-3战车上的那门30mm机关炮，伊丽莎白宫的墙壁根本挡不住它的炮弹。

光是射进伊丽莎白宫的流弹数量已经堪称“弹雨”了，路明非、楚子航和零被牢牢地压制在那座大理石壁炉旁。

路明非亲眼看见一名女雇佣兵被打穿了肺部，虽然立刻得到了救治，一时间死不了，但以这样的伤势拖下去一定完蛋。雇佣兵们的射击是留有余地的，当众杀死哪怕一名格鲁乌特种部队的士兵都会让事态更加恶化，但格鲁乌战士们却不那么在意对手的死活。在他们看来他们是在进攻一座防御森严的堡垒，堡垒里藏着穷凶极恶不经审判就可以杀掉的恶徒。

这还不是最糟糕的，最糟糕的是那辆被打断了履带的t-64坦克再度冒出了滚滚的黑烟!所有人都觉得那辆坦克彻底报废了，可它的履带虽然被废，其他部门可能还能工作，尤其是那门恐怖的125mm滑膛炮!刚才坦克的驾驶员大概是被震晕了，现在他再度发动了柴油机。

步兵装甲车的火力尚不足以彻底摧毁这座古老的建筑物，雇佣兵们还能有掩体，可如果换成t-64上的滑膛炮，一炮就能撼动伊丽莎白宫的结构，他们甚至有可能直接被埋进废墟里。但他们已经没有第二发反坦克导弹，这从女侍长脸上的表情也能看出来。所有雇佣兵不约而同地分散开来，如果集中在坦克的射击轨道上，被一炮全灭也不是不可能。

t-64的炮塔带着哒哒的噪音，转了大半圈，滑膛炮发射的巨响仿佛狂雷。炮弹出膛的同时，炮塔后部喷出了烈焰和浓烟，整台坦克都因这威力十足的一炮而震动。

伊丽莎白宫这边，所有人都愣住了，因为t-64那记直射，居然是把步兵装甲车的炮塔给掀掉了!

格鲁乌战士们的全部火力都集中到t-64身上去了，但管家们的mg4轻机枪打不穿，他们手里的突击步枪也没用。

虽然没有履带跑不动，但t-64的引擎高亢地吼叫着，车尾冒着滚滚的浓烟。数米高的烟墙在庭院中升起，远比格鲁乌部队发射的烟幕弹要有效。因为它原本就不是用来针对步兵的，这种坦克发烟筒针对的是反坦克导弹，导弹袭来的时候，它好把自己隐藏在浓烟中。刚才坦克驾驶员大概是不太熟操作，没找到发烟筒的控制键。格鲁乌战士们失去了目标，他们不得不暂时地后退，因为还得忌惮t-64上的高射机枪。被那玩意儿打中绝对不会留下弹孔，因为哪怕被它的子弹擦到一下，你也会被炸成无法分辨的血肉。

城墙般的黑色烟雾里，一个穿着睡衣踩着毛绒拖鞋的老家伙爬出坦克炮塔，挥舞着双手跑向伊丽莎白宫，“别开枪!别开枪!是我!是我!”

那辆坦克的驾驶员居然是亚历山大布宁!

布宁从门扇被轰飞的后门冲了进来，四下瞄一眼，立刻钻进了壁炉里。他应该有些军事功底，立刻觉察到这是会客厅中最坚固的角落，适合躲避流弹。

“有没有多余的枪给我一支!”老家伙看起来又狼狈又愤怒。

“布宁先生，咱能不能先聊聊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路明非喘着粗气，“就算你习惯于开着坦克去别人家拜访，能不能请你先停个车？”

局面瞬间逆转，亚历山大布宁用一发榴弹表明了自己的立场。

回想起来，其实t-64一直没有表现出恶意，它就是轰隆隆地冲着伊丽莎白宫驶来，把围墙给撞塌了。但它既没有动用那门危险的滑膛炮，也没用高射机枪扫射一番。

“我也不太清楚，你们走后不久，我在国防部的一条内线忽然打电话来，总共就跟我说了一句话，让我立刻逃走。”布宁苦笑，“我掀开窗帘的时候，特种部队正像潮水那样淹没我家的花园。天空里有直升机，地面上有装甲车，至少五名狙击手拿枪指着我卧室的窗口，幸亏我装了防弹玻璃。”布宁从猎装口袋里摸出一个扁酒壶大喝了一口，还是浓重的茅台味儿，“我去找我的手机，我的保险柜有很多部手机，负责联络不同的内线，但所有的内线都不接我的电话!我可以说是这座城市里最狠的人，美国人想走政府的后门都得找我帮忙!可我在一夜之间被我的老板们抛弃了，我唯一能做的是开上我的收藏品逃跑!就因为我认识了你!你是谁？你他妈的到底是谁？扎瓦赫里？塞米昂莫吉列维奇？华金古斯曼洛埃拉？你为谁服务？你他妈的到底是贩毒的？贩核弹的？还是爱尔兰共和军？”

路明非懵了，布宁吐出的一连串名字对他而言全然陌生。

“当今世界上悬赏靠前的几个人，干什么的都有。”零知道路明非这方面学问有限，只好站出来作解释，“布宁先生的意思是你到底是什么人，值得别人用正规军来对付。”

路明非苦着脸，“我大学还没毕业，简历都没投过，怎么会有工作？”

“所以我们对面的人真的是俄罗斯现役部队。”零低声说。

所有人都沉默了，这是个极其可怕的结论。无论他们这一路上怎么危险，都是在跟秘密行动的少数精英对抗，而现在俄罗斯，这个超级大国的继承者站在了他们的对立面上。

还有被秘密处决的瓦图京陆军大将，至今仍然查不出是哪个部门、谁下达的处决令，卷进这件事的势力越来越庞大。

“如果不找出原因的话我这辈子都只有鼹鼠一样躲着了。”布宁把肩上的背包丢在地下，背包里滑出几个古老的档案夹，“你们的人偷看了我的笔记本，那没用，真正的资料在这里。”

零不动声色，“真正的资料？”

“实话实说，我根本没有那十五个待摧毁的基地的坐标，所有的坐标都是萨尔玛特导弹发射前由国防部的人输入的。我是通过我的内线知道了这个项目，不要钱为国防部跑腿，充当那个区域的清道夫。作为回报他们给了我其中两个基地的准确坐标，其中一个毫无意义，但另一个是试着装配过仅有的一架图-119核动力轰炸机，那上面有个小型化的核反应堆，很精巧，但不完美，存在核泄漏的问题。如果我拿到它的设计图直接转卖，几千万美元，复制出原型机，一两个亿，再解决掉核泄漏的问题，五亿美元以上。”布宁恢复了一个俄罗斯人，或者说鞑靼人的蛮气，不再装成你和善的东北老乡，“这些档案是我高价从国防部的老人买来的，当年那个超现实的西伯利亚就藏在这里面。”

“所以这才是你真正的买卖。”零说。

“没有成本的买卖永远是最好的买卖，就像淘金。但你知道了两个金矿的位置，你难道不想知道剩下的十三个？”布宁叹口气，“而你们恰好带着一个坐标来问我。”

“没猜错的话，你的探索队已经在去那里的路上了吧？”

“12个人，两台武装雪地车，还有60条雪橇犬。周围都是禁飞区，不敢用飞机。”布宁在壁炉中的余灰上借了个火，点燃了烟卷。

“老林你开着坦克来冲我们家门难道是想救我们？”路明非插了进来，他还是习惯管亚历山大布宁叫老林。

“一个俄国人，错了，一个鞑靼人，说过的话要算数。我说过要保证你们在莫斯科的安全，而我手里有一台坦克，我没什么可怕的，装甲车拦我我就撞飞他们。所以我就来接你们，可谁知道你们家里藏着反坦克导弹!你他妈的到底是什么人？维克多安纳托利耶维奇布特跟你没关系？”布宁又激动起来。

“著名的俄罗斯籍军火商，外号死亡商人，现在羁押在纽约。”零继续做补充说明。

“谁家藏着奇怪的东西谁知道。”路明非看了零一眼，“我反正不认识什么什么布特。”

事到如今零看着也很可疑，昔日同学忽然变身罗曼诺夫家族的皇女，带着泼天的势力要陪你走一条看不到头的逃亡路，怎么想都是心里有鬼。

但是路明非就是懒得想，懒得怀疑她。

第121章 但为君故 25

“如果我们没法从这里逃走，你恐怕再也见不到你的探索队了，即使他们带回好消息。”零强行切换话题。

“如果你们不炸断我的坦克履带我有的是办法逃走!”布宁愤怒地大吼。

外面的枪声平息了，取而代之的是警笛声，应该是附近的警察也被惊动了，不知多少警车正向伊丽莎白宫汇拢。但他们显然无法干预格鲁乌特种部队的行动，伊丽莎白宫的庭院此刻就是战场，战场上能有警察说话的余地？格鲁乌特种部队应该也不是放弃了进攻，t-64制造的烟雾还没散去，他们也不知道驾驶员已经跑进了伊丽莎白宫。他们应该是去调反坦克导弹了，再补一两发就能让t-64彻底瘫痪，所以布宁也没傻到死守那个铁壳子。

烟雾总会散的，反坦克导弹总会来的，他们剩下的时间不多了。

“交易，”零凝视着布宁的眼睛，“如果我能带你离开这里，你就帮我们进入禁区!”

布宁诧异地看着那张精美绝伦却又如霜雪般寒冷的小脸，这张脸的主人说的每句话你都应该认真地听认真地想。

但是怎么做？那些雇佣兵出身的管家和女侍已经投降了，十五分钟一到，他们同时向零点头，放下了手中的武器高举双手。

他们遵循着雇佣兵行业的某些江湖规矩，合约写明他们是来当管家和女侍的，他们就低眉顺眼地为你倒酒开车，合约说明紧急情况要坚守十五分钟，他们就算冒着生命危险也会守足十五分钟，但是多一秒种都不行。他们的对手不是爱砍人头的野蛮人，而是堂堂正正的格鲁乌特种部队，尤其是在莫斯科市区里，他们应该会遵循日内瓦公约，不伤害任何放弃武装的人。

路明非心里微微一震，想起日本的那个雨夜，零来高天原找他们的时候，膝盖几乎废了，一路都是血。这个女孩确有惊人的战斗天赋，能一个人挑掉整个关东支部，换作楚子航，不靠君焰都难以做到。她的真实实力未必强到那种地步，但她应该是那种不把自己当回事的战术，能够忍受别人不能忍受的痛苦，把自己当作机械来使用。

“别别别!”路明非赶紧说，“千万别冒险!我们再想办法!”

零竖起手掌令他闭嘴，仍旧直视布宁的眼睛，“亚历山大布宁先生，您是个生意人。这个世界上其实不存在没有成本的买卖，淘金的成本是人命。我很清楚，你不可能轻易为我们打开进入禁区的通道，那是你的大买卖。可看看我们所处的困境，你的高层关系失效了，我的雇佣兵也都放弃抵抗了，包围我们的至少有两个排的格鲁乌特种部队，外加帮助维持秩序的警察。你甚至无法贿赂他们，他们来自不同的部门，他们的眼睛盯着彼此。能确保你们平安离开的人，只有我，而我会支付巨大的代价，我用这个代价，换取进入禁区的门票!”

零把手伸向布宁。这时候她仿佛就真是罗曼诺夫家族的最后一位公主，这是即将被炮火覆盖的战壕，她决定带领禁卫军做最后的冲锋，这时候她把手伸给你，叩问你的忠诚，要你答应完成她最后的嘱托。你根本无法拒绝她，你能做的只是低头去亲吻那只手。

“成交!”布宁真的这么做了，虽然那身皱巴巴的睡袍有点影响仪式感，“但我还是盼望着您能凯旋!”

五分钟后，他们走在长长的地下通道里。它被挖掘得如此宽阔，以便用它逃走的人从容不迫，甚至闲庭信步。

“皇女殿下，家里地下有逃生通道这件事不能叫代价巨大吧？”布宁叹息。

本以为击掌成交之后零会祭出什么神秘的高层关系或者重型武器，路明非是担心这妞摸出刀子直奔格鲁乌特种部队的指挥官而去，就像刺客信条第三部的片头那样。

结果零带他们来到自家地下室，打开逃生通道的门说了声请，关门之前还没忘从冰箱里拿两冰镇矿泉水。

“原本伊丽莎白宫并没有逃生通道，修建的时候花了很多钱。”零面无表情。

逃生通道的末端是一扇铁门，打开铁门居然是铁路，也不知是莫斯科的哪条地下铁，四个人深一脚浅一脚地走在隧道里，布宁从背包里摸出一个又一个手机，一边拨打一边骂娘。

四个小时之后，这四个人恢复到了衣冠楚楚的状态，登上了一节豪华车厢。

亚历山大布宁在西装外披上了黑貂大衣，再戴上那顶黑貂毛的帽子，看起来像个东北的皮货商。通过车站的时候他出示了一份外交护照，并非他自己的名字，却贴着他的照片。检票员没有为难他，也没有检查他携带的几十口大箱子，当然这也是因为他在护照里夹了厚厚的一叠大面额卢布。他厚颜无耻地声称零是他的孙女，而路明非和楚子航是他从中国雇来的跟班。

路明非等三人的新护照是在火车站外面做的，做假护照的人直接开了一辆货车来，车厢就是他的工棚，里面能照相也能做防伪条，还有化妆师帮他们收拾得不太像本人。黑客在车上捣鼓了一番，跟他们说这护照基本跟真的也没区别了，联网都能查到。

路明非不得不佩服这老家伙的能量，不愧是黑白两道通吃的大人物。

甚至这节豪华车厢都是他专属的，他没有用火车票登车，而是跟月台上的人说把我的车厢拉出来，不久之后一节造型复古的黑色车厢就被拉到了铁轨的支线上。外表看起来平平无奇还很落伍，但登车之后路明非和楚子航就被它的豪华震惊了，不用看那斑斓的波斯地毯和精美的胡桃木家具，光是那能挡住炮弹直射的防弹车身就会惊叹于它的暴力美学。

想来也是布宁收藏的苏联时代的专列，当年领袖们便是乘着这样的列车横跨广袤的国土。

布宁显得有点肆无忌惮。他的豪宅在几个小时之前被格鲁乌特种部队攻占了，而他却坦荡地登上自己的专属车厢，去往西伯利亚。

布宁一路上都在打电话，他随身带着十几部手机，渐渐地有人开始接他的电话了，他豪爽地大笑着和电话那头的人聊天，没有半点丧家之犬的模样。

“我的几个内线传了消息来，”布宁合上那台老式手机，把它丢在桌上，“看起来有人向国防部密报我们窃取国家军事机密，他们还认为我家和伊丽莎白宫里藏着职业军人和非法的重武器。”

“所以他们出动了格鲁乌特种部队，而不是警察。”零说。

“诬陷我们，他们想怎么样？”路明非问。

“不不，不是诬告，如果他们搜查我家确实能发现很多没有许可证的重武器，比如我开着跑路的那台主战坦克。伊丽莎白宫里那些雇佣兵就更能说明问题了，皇女殿下您和我都算不上什么良民。”布宁叹口气，“暂时我还没能查出幕后黑手是谁，不过很显然他对那些埋在西伯利亚北部的‘金矿’很有兴趣。”

“整个莫斯科有几节这样的车厢？”路明非问。

“独一无二。”布宁神情得意。

“公爵一样出行会不会太高调了？”

“我亲爱的朋友，我是个军火商。你知道对于军火商来说最大的客户是谁么？”布宁大笑，“是政府!购买政府所需的情报，卖掉政府不要的武器。我知道的秘密太多，判我一百次死刑都不够，但就是因为我知道得太多，就一定会有人保我。有人敢接我的电话，就说明我的保护伞还有用。我是通缉对象，但那又算什么？我的敌人想要调动军队来抓我，我的朋友们也会想办法拖延。我上过很多的通缉名单，可能比我睡过的女人还多，可我一天牢都没有坐过。我们这种人如果死，一定是死在一颗神秘的子弹下，而不是被公开枪毙。”

“你还不知道幕后的敌人是谁，对么？”零冷冷地说。

布宁收敛了笑容，“这是让我害怕的事，在国家的高层中藏着一个想要我命的人，可我居然查不出他是谁。”

车身微微震动，这是专车车厢被挂载在一列客运列车上了。汽笛声鸣响，窗外的景物倒流，列车正加速离开莫斯科。

布宁猜得没错，没有乘警进来检查，更别说全副武装的军人。瓦图京陆军大将把他们交给了一个臭名昭著的军火贩子，可偏偏就只有他能确保他们的安全。

这是那个老人最后给零的帮助。

“女士们先生们，现在你们脚下滚动的是世界上最长的西伯利亚大铁路，这条铁路的终点是海参崴。”布宁微笑，“沿路都是我的好兄弟，收过我钱的好兄弟，他们会照顾我们。”

“可我们要去的是西伯利亚北部。”零说。

“皇女殿下，要穿越广袤的西伯利亚，我们还得更换交通工具。但我可以确保的是在这条铁路上，您是绝对安全的。”布宁起身，举起貂皮帽子行礼，“最大的卧室就作为您的行宫，我和两位先生在隔壁的包厢，有事请随时吩咐。”

第122章 但为君故 26

他们出门的时候，门口站着神情恭敬的女服务生，手中的托盘里放着浴巾和润肤油，看模样跟布宁一样是鞑靼人。

“包厢按摩服务。”女服务生说着走进包厢。

布宁的专属车厢里居然还提供按摩服务，登车的时候布宁就炫耀过了，零也立刻吩咐安排此项服务。她有时候是那种骆驼般沉默坚忍的人，但并非苦行僧，对于奢华的享受倒也云淡风轻。

“包厢里还可以洗土耳其浴，我尊贵的殿下，请在冰天雪地中尽情享用。”布宁脱帽致敬后走向自己的包厢。

门关上之前楚子航一直盯着女按摩师的背影看。

“看什么看什么？难道说你也想按按？小小年纪还想异性按摩？”路明非很享受这种不正经，趁着楚子航还没恢复记忆。

“那个女人”

“她还能叫个男按摩师？”路明非搭着楚子航的肩膀把他拖走，“走走走，回包厢睡觉，困死我了。”

“亚历山大布宁的专属车厢里怎么会有男按摩师？”布宁哈哈大笑着关上自己的包厢门。

门关闭的瞬间，他的笑容就消失了。他把背包丢在沙发上，摸出那个一直没打开过的手机，拨通了存下的唯一一个号码，“我需要一颗间谍卫星，地球静止轨道上的间谍卫星，让它变轨，我要它始终悬在那个区域的上空。”

“啊啊啊啊!对对对!就这里就这里!我这老蛮腰，不能穿高跟鞋，走路多我腰疼!”零的包厢里，斑斓的丝绸床单上，玉体横陈，“下手别那么狠!哎哟哟哟是这里，这里没错!”

穿着露背睡裙的是女按摩师，当然她已经除掉了面部的伪装，虽非风情万种，但也是神清气爽的美人。

猛施龙爪手的反而是皇女殿下，但那一脸的冷漠，更像是亲自上场拷问犯人。

“给你按完了快走。”零冷冷地说，“布宁难道认不出你不是他的人？”

“当然认不出，我问过那个按摩师，她说这个专属车厢很少用，她上班以来就没见过亚历山大布宁。”苏恩曦又疼又爽地哼哼，“服务团队其实是莫斯科火车站给他配的，他只负责出钱。比钱老娘我怕过谁？现在这个车厢里的服务人员都是我的人!”

“你觉得他可信么？”

“没数，直到现在为止他说的话都有据可查。今天一早他家也确实是被格鲁乌特种部队包围了，他开着坦克从家里冲出来的照片已经上了报纸头条。”苏恩曦的语气里透着无所谓，“他搞鬼也没什么可担心的，我们的人正在军事禁区外集结。布宁就是个帮我们送快递的，一进入禁区我们就把他踹掉。”

零点了点头，看起来娇小的手继续强猛地按压着苏恩曦的“老腰”。苏恩曦趴在那里，往嘴里丢着薯片。

“西伯利亚大铁路，世界上最长的铁路，跑完一趟要七天七夜。”苏恩曦忽然说。

“嗯。”

“七天之后，那家伙的旅行就结束了，舍不得的话，就陪他吃个最后的晚餐。”

“国家势力为什么会卷进我们的事里来？”贝奥武夫厉声发问。

一直以来秘党都很介意这种事，国家是人类有史以来第二庞大的组织结构，仅次于宗教，秘党不想跟这种组织产生对抗。

投影屏幕上是俄罗斯分部长，典型的东斯拉夫人长相，神情凝重。

“应该跟那个秘密的港口有关。他们去东京是为了查阅赫尔佐格留下的笔记。”俄罗斯分部长说。

“那个港口是否存在还不确定。关于它，唯一的证人是赫尔佐格，他完全不可信。”图灵先生说。

既然知道北极圈内有这样一个神秘的研究所，秘党当然会展开调查。技术今非昔比，卫星照相甚至能分辨出某个停车场上一辆车的颜色，可eva调用过各种卫星去扫描那段海岸线，却没发现任何可疑的目标。1992年被摧毁的港口，时间还不够抹去所有的痕迹。那座传说中的海港笼罩着重重迷雾。

“让你的人准备好，增援一到就启程。”贝奥武夫下令。

“我们不需要增援。”分部长神情不屑。作为秘党诸多分部中最强悍的几个之一，还需要本部派遣增援，听起来像是侮辱。

“你们需要。”贝奥武夫语气威严，不留反驳的余地。

被这份威严震慑，俄罗斯分部长沉默了片刻，“他什么时候到？”

“很快，他只是绕道去参加了一场葬礼。”

裹着冰渣的飓风以惊人的高速掠过地面，飓风中跋涉的人甚至要额外背着重物才能确保自己不被卷走。

“加图索老爷，歇歇脚吧!万恶的地主使唤农奴都没您这么残忍好么？”芬格尔扯着嗓子喊。

“那几只已经跟了我们6个小时，现在停下的话就等于通知它们开饭了。”恺撒也扯着嗓子回答。

在这样的飓风中大家必须吼着说话，聊会儿天花费的力气不亚于跑上五公里。

冰风暴愈演愈烈，yamal号的情况却一天不如一天。他们有武器有食物，冰海上也不缺淡水，但他们缺乏最关键的一个东西，热源。

核反应堆一直没能重启，柴油动力舱爆炸的时候连带着他们绝大多数的柴油储备也报销了。yamal号上气温越来越低，冰棱从船舱顶上往下生长，冰风暴则在船的外壁上挂了一层半米厚的冰壳，那条功勋破冰船成了寂静的冰窟窿。船员们得用铁锤把压缩饼干打碎成小片，丢进嘴里捂化了吃，为了给施耐德教授取暖，图书馆的藏书已经烧掉了一大半。

最终恺撒决定由他带队，前往120公里以外那座废弃的科考站，找那台封存起来的长波通讯设备。

芬格尔是他钦点的拍档，尽管芬格尔严肃地抗议，说你都带上30条雪橇犬了，不少我这条狗。

他们已经离开yamal号24小时了，沿着推定的风向一路前行。这里已经很靠近北极点了，指南针无法工作，gps定位更是被冰风暴干扰了，但这场恐怖的冰风暴反而提供了他们一项便利。极地的飓风是因地球自转产生的，原理上说是一种行星风暴，跟山脉走向寒流暖流都没有关系，因此它的方向也基本是固定的。他们沿路一直测量风向，来矫正自己前进的方向，否则在这白茫茫的暴风中，他们根本不可能抵达那个科考站。

即使是能见度极好的天气里，在雪地上长距离跋涉都是极危险的事。低温、巨大的体能消耗、无差别白色环境引发的幻觉，都能杀死一个单独的旅人。

通古斯人说风雪里藏着危险的东西，那是之前死在雪里的旅人的灵魂。他们太孤单了，一心想要留下更多的旅人陪伴他们，他们就会在旅人的前面走，留下脚印。旅人误以为有人在前面走，兴奋地想要追上去，就把自己累死了。这种说法听起来荒诞，但确实有很多雪地旅人说他们走着走着就看见了脚印，这个时候千万不能沿着脚印走必须另选道路，因为你一跟上去就会跟到死，那行脚印是永远没有尽头的。

然而这件事是有科学解释的，人的两腿长度总有些微的不同，会不由自主地向一侧打偏，短距离看不出来，路走长了，就会走成一个圈，回到原地，尤其是雪地令人产生幻觉。那些被雪精灵引诱着走上死路的旅人，事实上看到的是他们自己之前的脚印。

恺撒坚持要带上芬格尔，因为他也不敢单独在雪地里跋涉，以他的意志力也不敢担保自己不会出现幻觉。

芬格尔其实强健得很，他总把自己说得不堪大用甚至楚楚可怜，可看那身腱子肉，真遇到跟他为难，也能上去肉搏一下的样子。

雪橇犬们又一次吠叫起来，那是因为感知到的接近。30只雪橇犬拉着两部雪橇，雪橇上是他们的武器和给养。这些家伙绝对是人类在极地探险中最好的伙伴，远比雪地车靠得住。

很少成群狩猎，但尾随他们的几只看起来是在合作，毕竟那么大的一餐，任何一头熊都无法单独吃下。

这些看起来有点蠢萌的动物其实是北极冰面上最顶级的猎食者，跑起来快得像飞，咬合力惊人，可以轻易地咬碎猎物的骨头，嗅觉灵敏，甚至隔着几公里就能嗅到猎物的味道。科考队员们几乎从不敢单独离开科考站两公里活动，因为一旦你觉得周围有活动，那它就已经盯上你了，你能做的就是调头以最快的速度返回考察站。如果你不赶紧，它就该开始狩猎了。几乎没有人类能逃过的狩猎，即使你带着枪，枪也很难打穿它们厚厚的脂肪层。

好在他们毕竟不是一般人类，恺撒的沙漠之鹰应该能打爆们的脑袋，芬格尔带的那支霰弹枪也不是吃素的。

但芬格尔刚刚拔出霰弹枪，就被恺撒摁下了，“冰面上有很多应力集中的地方，冰层下方的海流也会制造巨大的应力，空气震动有可能触发这些应力，冰层会忽然开裂来释放应力。跟雪崩的道理差不多。”

“那怎么办？给自己撒上点胡椒和盐等着熊大爷们来吃饭？”

“持续移动，只要我们不停，熊就会觉得我们还没疲倦。从地图上看，还有几公里我们就会看到一处大冰架，跟岛屿差不多。”

第123章 但为君故 27

“会因为我们上了冰架就不来吃我们？”

“我会先鸣枪惊吓它们，如果它们还不走，我就试着射杀一只，它们应该就会退走了。”

“为什么要对熊熊那么残忍？”

“不吓走它们，它们会进攻其他人。”

芬格尔愣了一下，左右四顾，只看到白茫茫的风雪，“其他人？什么其他人？你说这里有鬼还差不多。”

“以你的血统，难道没有觉察到从我们离开yamal号开始，就一直有个小队跟在后面么？”恺撒拉紧了防寒服的领口，“不用回头看，你看不到的，他们比我们有经验，距离我们差不多一公里，一直跟着我们的脚印走。”

芬格尔紧张地抓紧霰弹枪，“老大你不要吓我!这种地方还能有其他活人？”

“五名yamal号的船员，都带着武器，受过严格的军事训练。他们不相信我们，不过这也不奇怪，在他们眼里我们都是怪物。”恺撒指了指自己的耳朵。

有“镰鼬”在，跟踪他几乎是不可能的事，但船员们并不知道。

“早就看出雷巴尔科那厮不是什么好人!”芬格尔愤愤地说。

“船长从一开始就有问题，他身边有个小圈子，都是他在阿尔法特种部队的部下，那些人跟其他船员不一样。其他船员是想赚一笔大钱，他们的目的不止于此。”

“怎么不揭穿他？”

“船上有问题的人太多，船长有问题、那个因纽特女孩有问题、那个遇难的科考队也有问题，不过他们还好，已经是堆在仓库里的尸体了。这趟航行我们并没有预设的目的地，只是要在北冰洋里绕着圈子找利维坦，可从我们登船那一刻开始，就有很多的向导，指引我们怎么去找利维坦。似乎每个人都跟利维坦有关系。”

两个人在风雪中又走了一段路。

“阿巴斯呢？你的朋友阿巴斯有问题么？”芬格尔忽然问。

“我不知道。”恺撒沉默了片刻才回答。

“那我有问题么？”

“你当然有问题，可我不是盯着你么。”恺撒拍了拍芬格尔的肩膀。

很罕见的，芬格尔并未反驳。

们似乎意识到这帮人类不是合适的捕猎对象，他们看到冰架，或者说那座山一样的冰峰时，们已经远去了，嗅觉敏锐的雪橇犬们不再吠叫，这说明他们暂时是安全的。

恺撒在冰峰中间一段相对平坦的地段扎下了帐篷，盯着暴风雪连续跋涉了那么久，即使混血种也不得不休息进食来补充体力。

食物倒不是问题，他们还有一些自加热的罐头，恺撒都带出来了，至于饮水，用燃油炉化几块冰就好。芬格尔自告奋勇地担起了这些体力活儿，恺撒则躲在帐篷里研究那份从航海手册里找到的地图。

极夜已经开始了，加上暴风雪，气温降到了零下三十度以下，在这种低温下连强光手电都用不了多久，电池的续航能力不足，恺撒只能用燃油炉照亮。

芬格尔狗腿地递上一杯威士忌，“老大，研究啥呢？”他们倒是不缺好酒，yamal号上库存的烈酒足够他们喝一个冬天。

“那个所谓的科考站，有点不可思议。”恺撒笑笑，“北极和南极不同，南极科考站可以建在南极点上，因为冰层下面是陆地。北极是片连岛屿都很少的大洋，冰架下面就是上千米深的海水，难道那个科考站建在一片浮冰上？”

“可别是航海手册上写错了吧？”芬格尔又紧张起来。

“这种专业的资料，连标点符号都不会出错。”恺撒合上地图，“无论如何都得去看看，没有支援的话，我们没准都会死。”

“除了施耐德那个老家伙有点扛不住的样子，其他人身强力壮，我看扛到明年开春冰化都没问题。”

“听说过那个叫富兰克林的英国探险家么？北极探险的先驱，1818年，他带了当时英国最先进了两艘船，‘惊恐号’和‘幽冥号’，想要找到跨越北冰洋去亚洲的航线。船上带了两年的食物，100多名经验丰富的船员。结果他们的船被冰冻住了，没有任何人活下来。几年之后他们被找到的时候，尸体还冻在冰里，栩栩如生，遇难的原因至今都没查明。最后剩下的几十个人想步行越过冰海，一路上以同伴当食物，最后也没成功。跟我们眼下的情况很像。大海想要抹掉一船人，比龙王更容易。航海的人永远要敬畏海。”

“可要是冰风暴不停，还能有船来接我们？还有比yamal号更厉害的破冰船么？”

“还有那么一两艘，也有其他交通工具可选，比如核潜艇，它们在冰层下航行是不受干扰的。”

“老大靠谱!”芬格尔竖起大拇指，“要不是看你那么镇定，我已经吓尿了。”

“你不会的，”恺撒微笑，“如果我出了意外，就带着这份地图去找那个科考站。睡四个小时，接下来还有一天半的路。”

他没给芬格尔说话的机会，钻进睡袋，合上眼睛就睡着了。

就着燃油炉的火光，芬格尔看了沉睡的恺撒几眼，连着几天没刮胡子，恺撒显得有些憔悴和落拓。这个从生下来就养在富贵中的公子哥儿变得跟以前有些不同了，话少了很少，思考的时间长了很多，行动起来高效了很多，像个即将要接管王国的年轻君主。

芬格尔也钻进睡袋，把霰弹枪枕在脑袋下面，也是一闭眼就睡着了。

帐篷外狂风呼啸，一半的雪橇犬醒着，另一半围成一圈睡着了。这些雪地的精灵会在危险袭来的时候发出警报，倒是没什么可担心的。

雪峰的最高处，立着松竹般孤峭的身影。即使在零下三十度的严寒中，酒德麻衣也还是穿着那身把全身线条勾勒得淋漓尽致的忍者服，不过是在外面披了一件鸦翼般的毡衣御寒，忍者的极致训练令她可以忍受种种极致的环境。

同时出自yamal号的两支探险小队其实就在相距不远的半山腰上扎营，从酒德麻衣所在的位置上看出去，冰天雪地的世界里就只有那么两团温暖的亮光。

恺撒忽然睁开眼睛，呼吸有些急促。

摸出表看了一眼，只不过过了两个小时。芬格尔还熟睡着，打鼾的声音跟外面那些雪橇犬差不多。

并不是睡够了醒来，而是一直没有睡熟，还做了很多梦。

梦里他跟诺诺拉着手走在海边的长桥上，什么话都不说;梦里居然还有庞贝，而他回到了孩提时代，庞贝骑着摩托车带他，周围是一望无际的苜蓿田，他兴奋地尖叫，庞贝戴着一副风镜哈哈大笑。恺撒都忘了自己跟老爹还有这样温馨的相处，可一切又都那么逼真，就像是从记忆里捡起来的碎片。

然而最后令他醒来的那个梦却是跟母亲在一起，母亲穿着一袭白色的长裙，搂着他的肩膀坐在米兰大教堂的台阶上，天空中有星月，教堂里是如山如海的烛光，巨大的广场上空无一人。

他和母亲并未一起去过米兰大教堂，他第一次去那里就是参加母亲的葬礼，即使在梦里他也很清楚母亲已经不在人世了，但他觉得温暖和放松。

“我多么希望我的小恺撒永远不要长大，”母亲轻柔地说，“那样一切悲伤的事都不会来找你。”

那么温柔的声音，讲的却是亘古不灭的真理，你长大了，悲伤的事情就一定会来找你。

他确实长大了，身边所有的人和事忽然都变得不确定，未婚妻忽然就跟人跑路了，还是跟他选定的继承人，废柴芬格尔还是嬉皮笑脸但深不可测，而他最好的朋友阿巴斯可能是个根本没存在过的假人。

他装作坦荡和镇定自若，但只有他自己知道心底那股潜藏的彷徨和不安。

外面的天微微地亮了，他钻出睡袋走出帐篷，想呼吸一下新鲜空气。

走出帐篷的瞬间他被吓到了，浑身都是鸡皮疙瘩，不由自主地大口呼吸，极寒的空气入口仿佛吞了一大块冰下去。

极夜已经开始，整个季节北极圈里都不会有太阳升起，当然不会有黎明，照亮天空的是璀璨如女神裙摆的青色极光，无边无际，直到海天的尽头。

冰风暴不知什么时候停了，天地寂寥得像是世界初开，那是童话里才有的景色，却美得让人恐惧。

恺撒狠狠地打了自己一个耳光，脸颊火辣辣地痛，这不是梦。

恺撒甚至来不及叫醒芬格尔，他抓起冰镐，沿着平缓的冰面往上攀爬，想要去往更高的地方，好看得更清楚。

他并不完全信任雪，这个女孩讲的像是一个鬼故事，那么多的突然和意外，忽然间他们就看到极光了，忽然间船前方就是落地日了，不像是你在找那座岛，而是那座岛屿来找你了。可这一幕就在他眼前发生了，那么那座神秘的岛屿是不是也来了？

放眼出去并没有岛，只有一望无际的冰川，镜面一般倒映着天空中的青色裙摆。

空气中回荡着古老低沉的歌声，那是巨鲸的吟唱，它并未现身，而是藏身在冰川之下。歌声越来越近，它向着恺撒游来了。

第124章 但为君故 28

恺撒甚至没在第一时间调头逃走，因为彻底被震撼了。

冰封的海面上开出一朵接一朵的冰花，像是巨大的脚印，仿佛有顶天立地的天女一步步向他走来，步步生莲。那是利维坦携带的极寒领域改变了冰的晶格结构。

“镰鼬”能清晰地捕捉到冰下那个古钟般的心跳声，不是一个，而是十几个，那庞然大物竟似有十几颗并列的心脏，以某种协调的频率依次跳动，好把血液输送到巨大身躯的每个角落。

它游动时带起的海水激波有差不多一公里宽，秘党的记录中从未有过如此巨大的龙类，倒更像是传说中那死于山巅、黑翼却能覆盖整座山峰的黑色君主。

雪橇犬们疯狂地吠叫起来，但这警报来得太晚了。从高处看下去，在冰峰另一侧扎营的船员们纷纷从帐篷里跑出来，甚至来不及穿上他们的防寒靴，就挥舞冰镐，沿着冰峰往上爬。

他们的背后，平缓的冰架上，正长出白色的灌木丛来，在极光之下，它们呈现出梦幻般的淡青色。当然不是真正的灌木，而是飞速生长的冰晶。

跟那支遇难的科考队一样，他们没跑出多远就化作了冰峰上的雕塑，雪橇犬们跑得更快也更远一些，但最终结果一样，恺撒亲眼看着一只跃起在空中的雪橇犬，落地的时候摔成了冰渣。

恺撒掉头狂奔，他也不知道跑到哪里去，只不过逆着冰晶丛林的方向跑，冰晶森林的边缘约等于那个极寒领域的边缘。

这片冰架相当巨大，一眼望不到头，但他能跑多远？他在冰面上奔跑的速度能不能超过那头巨鲸游动的速度？

这些问题在他脑海里一闪而逝，他没有细想的时间，肾上腺素已经分泌到极致，所有的力量都用在奔跑上。一步都不敢慢，更不能摔倒，否则就会被身后的寒冰地狱吞噬掉。

冰架摇晃起来，发出令人心悸的裂响，一道巨大的冰缝出现在恺撒面前。瞬息间它就伸展到几百米长，十几米宽，两边是嶙峋的冰崖，下面是微微起伏的海面。

冰面上积累的应力居然在这个时候爆发了，利维坦带来的严寒连这片稳定的大冰架都无法承受。

恺撒在滑溜溜的表面上急刹，差一点就坠落冰崖。前面没有路了，后面是迫近的冰晶森林，他也跳不过去。

就在这时有人从背后大力地拍他的肩，回头一看居然是芬格尔。连雪橇犬都全军覆没了，这个睡得比狗还死的家伙居然逃了出来。

“脱衣服!跳下去!”芬格尔大声说。

恺撒惊疑地看向冰崖下，海水呈青黑色，缓缓地起伏，海面上漂浮着数不清的碎冰。

在极地环境中，传说撒泡热尿都会在落地前变成冰坨子，实际情况虽然不至于这么夸张，但人体直接暴露在空气中几十秒就会失温，各种机能逐一失效，几分钟内就会冻成一具僵硬的尸体。而芬格尔居然建议他脱光了跳到海里去。

芬格尔也不是光建议，而是身体力行，恺撒还没回过神来他已经脱得只剩一条内裤了。即使是混血种的体魄直接暴露在超低温中也不好受，芬格尔浑身红得像只煮熟的大虾，一个劲儿地哆嗦。

“气温是零下三十度!冰水混合物是零度!”芬格尔大吼，“别欣赏我的了!不跳就来不及了!”

恺撒恍然大悟。

北极圈里的气温可以是零下，但海水的温度却远高于气温，靠近冰面的海水差不多是零度，深海中则是差不多四度。所以北冰洋才能有自己的海洋生态圈。

水的热容很高，海水的体积可以说是接近无穷，即使是利维坦也不能把北冰洋一直冻到海底。所以原则上说只要他们一直往深海里扎，就有机会躲过利维坦的言灵攻击，零度到四度对于普通人来说是难以忍受的低温，但以恺撒的体魄自由潜半小时应该没问题，至于芬格尔，看他下水之前舒展腰胯甩动胳膊的劲头，悍然也是冬泳健将。唯一的问题是没带水肺，混血种憋气的能力也比普通人要强，但毕竟不是鱼人，隔上几分钟总得冒头出来呼吸，到时候别整个洋面都被冻住了。

恺撒还在思考，芬格尔已经变成了一朵白色的水花。确实来不及了，那漫山遍野的白色灌木丛正向着冰峰之巅快速生长，放眼所及莽莽苍苍。

恺撒拉开防寒服的拉链，从中鱼跃而出。他在空中回头望去，敞着拉链的防寒服依然站在冰峰之巅，冻得坚硬。

极寒的气流笼罩了恺撒，落水之前的几秒钟里他全身长满了白色的冰晶，扎进冰海之后反而感觉到微微的暖意，他全力往深海扎去，白色的冰晶在他背后高速地向下生长。

正如他预料的那样，几秒钟之内，刚刚暴露出来的水面上又结出了一层厚厚的冰壳。

恺撒一个猛子扎了十几米，才避开了疯狂生长的冰簇，大海现在是他温暖的外衣，心脏缓缓地搏动，把热量输送到全身各处。肺里的空气还够用，至少还能坚持三分钟，他谨慎地游动着，一方面寻找可供呼吸的气孔，一方面寻找那头神秘的巨鲸。

他打开了强光电筒，他连沙漠之鹰和狄克推多都没带下来，却抓了这支手电。

海水清澈得就像玻璃，光柱的穿透距离惊人，照亮了周围的冰簇，也像灌木丛，不过是倒着往下生长的。

令人惊讶的是还有一大群北极鳕鱼在附近游动，青黄色的鳞片闪闪发光，这些大鱼居然根本不受利维坦的干扰，仍在悠然地觅食，芬格尔也游在那群鳕鱼中间。这家伙居然是个自由潜的好手，全凭扭动，居然能跟得上鳕鱼群。

恺撒目瞪口呆地看了会儿，忽然明白芬格尔并不是在耍宝。冰下的海水含氧量很低，鱼群虽说可以在水下呼吸，却也必须寻找含氧量更高的区域。所以高寒地带人们会在冰面上打孔，鱼群会聚集在那里呼吸新鲜空气，拿脸盆都能舀出鱼来。

芬格尔正试图跟着这群鱼找到冰面上的缝隙。冰面上是一定会有缝隙的，利维坦的出现让冰面上积累的应力爆发，连冰峰都能劈开，细小的裂缝应该不计其数。

鳕鱼们正汇成一个巨大的漩涡，在冰层之下缓缓地旋转着，恺撒用手电照过去，果然看到了一道反光的裂缝。在肺里的空气耗尽之前，他们钻进了那道裂缝，探出水面狠狠地吸了一口冰冷的空气。

裂缝的宽度接近半米，一眼望不到头，透过顶部的冰层隐约能看到青色的天空，可见头顶的冰层不厚，如果带着冰镐的话，他们甚至有机会挖出一个冰洞来。但眼下还不是时候，那鲸歌还在回荡，利维坦仍然在周围游曳。

裂缝里挤满了北极鳕鱼，密集的程度就像是跳进亚马逊河，食人鱼群蜂拥而来。好在北极鳕鱼对恺撒和芬格尔的鲜美无甚兴趣，只是来争抢冰缝里的新鲜空气罢了，但被无数滑溜溜的身体摩擦着，还是很难受，有种光着身子被蟒蛇缠住的感觉。

芬格尔恶狠狠地瞪着恺撒，使劲地指恺撒手中的手电，比出“嘘”的手势。

恺撒关闭了手电，降低呼吸的频率，缓慢地踩水。他们对利维坦毫无了解，不确定那头巨鲸是用视觉、听觉还是嗅觉来搜寻目标，总之想尽办法降低自己被搜寻到的可能。

这群北极鳕鱼是再好不过的掩护，他们几乎完全被裹在鳕鱼群里了。

大海缓缓地摇晃着，海水灌进冰中的裂缝，发出雷鸣般的声音。恺撒能清楚地感觉到某个巨大的黑影在他们下方无声地游动，带起强劲而缓慢的激波。

甚至不能说它在游动，更恰当的说法是“巡航”，就像一艘战略核潜艇。

时间一分一秒地流逝，恺撒的体温越来越低，芬格尔应该也好不到哪儿去，不知是极光照得还是快冻僵了，这家伙的脸看起来有些绿，又结了一层白霜，非常形象地阐释了什么叫秋霜打过的茄子。他们四目相对，贴得很近，不敢发出任何声音。如果他们真的被冻死在这道冰缝里，再被学院的救援队挖出来，大概会被认为很爱彼此。

就在恺撒感觉芬格尔快要游过来抱住自己的时候——这样确实能降低热量流失的速度——鲸歌声消失，利维坦终于离开了。

它离去时是惊人的高速，整片海都因为它的全速游动而震荡不安。

恺撒和芬格尔不约而同地长长出气，但也只敢出那么一口大气，因为感觉把仅剩的热量又吐出去不少。

“我们得上到冰面上去。”恺撒抬头看向冰缝的上方。

委实说这很难，前后都是冰构成的断崖，目测距离冰面有五六米的高度，如果有冰镐的话还有办法，但他们手里只有一支强光手电。

上到冰面上也很危险，冰面上的温度是零下三十度，他们浑身沾满海水，几分钟之内就会冻成冰雕。

两人的防寒服还冻在冰峰顶上。

就在这个进退维谷的时候，更大的麻烦来了，那群原本以为跑远了的竟然出现在冰缝的上方，正探头探脑地往下看。

这群家伙发出了兴奋的吼声，不知道是捕猎的前奏还是呼喊更多的朋友来分享大餐。

它们是冰海上的绝对霸主，成群的甚至能够捕猎鲸鱼，没有武器在手，他们一点胜算都没有。

第125章 但为君故 29

为首的那头老发出高亢的吼叫，这是狩猎的号角声，其他的也跟着它吼，兴奋地直起身体，用力拍打着冰面。

它们富含脂肪的身躯是如此地沉重，震得冰面微微抖动，但它们也能轻松地漂浮在海水中，像企鹅那么快地游泳。

就在那头老熊作势要跳下来的时候，它忽然不吼了，也不动了。它的咽喉被一支锋利的直刀贯穿，直刀的主人以黑烟凝聚的方式出现在老熊的背后，纤长的手紧紧地抓住熊颈的长毛，那支直刀是她用脚踩进去的。滚烫的熊血喷在冰面上，血腥气四下弥漫，女孩松手让老熊倒下，环顾。她的体重可能只有老熊的十分之一，纤细曼妙得像一只狐，老熊挥掌就能拍碎她，可老熊居然连挣扎的机会都没有。

她看的，是剩下的那些，眼底流淌着慑人的暗金色。僵持了几秒钟之后，其他的转身狂奔着撤走，顷刻之间就隐没在黑暗里了。

它们是很聪明的动物，意识到双方之间的差距不是靠数量能弥补的，那只狐才是猎杀者，它们忽然间成了猎物。

女孩上前一步站在冰缝边，俯瞰下方神色震惊的男人们，长马尾辫在寒风中飞扬，如同黑色的战旗。

“我并不介意多看会儿裸男，但你们不冷么？”酒德麻衣冷冷地说着，把冰镐丢入冰缝。

片刻之后，一望无际的冰面上点燃了小小的火堆，恺撒、芬格尔和酒德麻衣围绕火堆而坐，恺撒和芬格尔套着石头般硬的防寒服，瑟瑟发抖。

酒德麻衣直接下杀手本意是想震慑那群危险的食肉动物，免得要花力气把整群的熊都放倒，可那头死掉的老熊对他们还真有用，肥厚的油脂撒上燃油炉中已经凝固的燃料，才终于点燃了这堆火，火上烤的正是那头熊自己的肉排。原本没人期待这种蛮荒的熊油烤熊排会好吃，但焦香味在冰冷的空气里弥漫开来的时候，连恺撒都下意识地咽了咽口水。热量和蛋白质是他们眼下急需的，冬泳二十分钟的体力损耗跟跑一个马拉松差不多。

酒德麻衣的状态也不是那么写意，她紧紧地裹着毛毡外套，清理着身上的冰壳。

她逃生的方式跟恺撒和芬格尔一样，但略轻松一些。冬泳对忍者来说是家常便饭，那身忍者服也帮忙不少，它的面料科技含量很高，紧身隔热，不亚于一件保暖的潜水服。

“所以你一直藏在yamal号上，对吧？”隔着火堆，恺撒盯着酒德麻衣的眼睛。

几年前两个人就在冰窖里打过照面，任何见过酒德麻衣的人都无法忘记她的身材，所以蒙面不蒙面对她其实是无所谓的事。

“准备问我收船票钱么？”酒德麻衣挑眉。

“为了利维坦？”恺撒接着问。

“难不成我是蹭船来海钓？”

“每个人都在找利维坦，可到底利维坦是什么？”

“我也不确定，但我确定你们对利维坦一无所知。”

“情报可以共享么？你一个人能猎到利维坦？”

“加图索少爷你想得太多了，”酒德麻衣回看一眼身后黑茫茫的天幕，“我们的合作应该从活下去开始。”

她暴露自己救恺撒和芬格尔并非纯粹的人道主义精神，而是在如此严酷的环境下，即使是她也未必能独自生还。

冰风暴停了，极昼还继续，他们必须在黑暗中跋涉，前方距离那个被废弃的科考站大约60公里，后面距离yamal号也差不多60公里。

他们很倒霉地被卡在了正中间，前进还是后退，这是一道关系到死活的选择题。

前进或者后退都不好走，他们原本是逆风而行，风向就是他们的航标，可现在风居然停了。利维坦和那些巨蛇应该还在周围出没，他们却损失了大部分给养。

“大家在这种鬼地方都能遇上，火上还烤着一头熊，缘分啊。”芬格尔说，“我们大难不死，精诚合作，还怕走不出去？”

酒德麻衣冷冷地哼了一声，恺撒皱着眉头凝视火堆。

“那条鲸鱼不是路过。”恺撒抬眼看看芬格尔，又看看酒德麻衣，“它是来杀人的，我们中的某个人。”

三个人都愣了一下，又都沉默。

恺撒的逻辑显而易见。他们跟利维坦的遭遇当然不该被视为偶然，就像那个神秘的探险队，利维坦找上他们是因为他们曾经去过落日地，去过神的领域的人都该死。如果说利维坦的目标那几个尾随而来的船员，未免有点牵强。

此刻坐在火堆边的三个人和睦地烤着熊排，却属于三个完全不同的阵营，加图索家的继承者、神秘的美女忍者、还有更加神秘的芬格尔。想起出发前他万般推辞，几乎就要撒泼打滚，可再想他带领恺撒如此惊险地避开了利维坦的极寒领域，似乎为了这趟极地旅行早有准备。

关于利维坦他们都知道些什么，如果把三个版本放在一起做成拼图，也许能知道得更多一些，可他们却没有那么信得过对方。

“也许我们三个都是它想杀的。”酒德麻衣说，“或者说，坐在这里的三个人都能洗脱一个罪名，我们都不是利维坦的盟友。”

芬格尔用狄克推多割开熊排，抵到恺撒和酒德麻衣手中，冻成冰坨的威士忌放在火堆旁烤了那么久也解冻了，三人就着口一个接一个地喝。

“现在神应该是觉得我们三个都死了，我们是隐形人，我们可以藏在暗处，关键的时候再跳出去将它一军!”芬格尔说。

“没错，”酒德麻衣点点头，“说起来你们没有想过神和利维坦之间的关系么？”

恺撒一愣。神、利维坦、白色的巨鲸，其实都是某位龙王的代号，他们一直是这么理解的。

“神话里的说法，利维坦是神的造物，没有什么智商的大家伙。而你们不觉得刚才的大鱼确实没什么智商么？它只要在这个海域再转上几圈，我们就都得死，可那家伙居然就这么撤了。这倒是很符合龙王的特点，力量强大的往往智慧有限，就像芬里厄，智慧型的反过来，就像耶梦加得，从没有兼具智慧和力量的个体出现。可从另一方面说，这个神又非常地诡秘，像是冥冥中有一只手在引我们进入北极圈，走这条神秘的航线，最后把自己弄丢了。”

“你的意思是北极圈里其实是一对双生子？神和利维坦!”芬格尔瞪大了眼睛。

酒德麻衣咬着滋滋冒油熊排，摇头，“我不确定，我只是觉得我在跟两个不同的敌人作战。一个诡秘凶险，设置了一个又一个陷阱给我们;一个强大恐怖，所到之处大海都会冰封，其实它真想杀我们，带着那个极寒领域从yamal号下面游过就行了，核动力破冰船也会陷在冰里。可奇怪的就是，我们才离开yamal号两天，它就找到了我们，我们在yamal号上的时候，它却一次都没有出现。”

恺撒愣了一下，心中掠过一个诡异的想法。从他们进入北极圈开始，利维坦就找到了他们，跟着yamal号游动。它之所以一直没有发动进攻是因为船上有什么人是它不能伤害的，比如双生子的另一个就在船上!雪？阿巴斯？甚至雷巴尔科船长？可那个双生子上船的目的又是什么呢？

倒是火堆边三个各怀鬼胎的家伙最纯洁了，算是过命的交情。

“老大，往前走，还是往后走？”芬格尔问。

恺撒沉吟了片刻，“按照原计划，去找那个科考站。我们必须呼叫救援，yamal号损坏严重，这样的一艘船是无法猎杀利维坦的。”

“我们得快点。解决掉了我们，利维坦就该回到yamal号那边去了。”酒德麻衣说。

yamal号，小图书馆。

壁炉中，书页燃烧着卷曲起来，化作黑色、火红色和苍白的蝴蝶，被热气流托着飞舞。

施耐德拢着厚厚的防寒服，防寒服里面还层层叠叠地套着各种衣物，蜷缩在壁炉边的沙发上。如果不是担心他扛不住重量，帕西只怕还会给他增加衣物。

他的身体处在崩溃的边缘，原本他就不适合这次艰难的探险。

恺撒离开yamal号只有两天，但两天里船上的局面越来越糟糕。越来越多的船员因为奇怪的病倒下，无法确认是中毒还是传染病，也没有任何治疗方案，只能送到医疗舱里去等死。一旦呼吸暂停他们的身躯就会出现奇怪的灰化现象，血肉不是而是化作矿物质般的粉末。任谁看到这景象都会觉得那是中了某种诅咒，而且每个倒下的船员都曾亲眼目睹雪用眼神和尖叫声就杀死了海德拉的幼崽们。

船员们处在巨大的恐惧中，要把这个不祥的女孩丢到冰海上去自生自灭的声音在船员之中流传，雷巴尔科已经无法掌控局面了。

雪现在还能保住命只是因为阿巴斯和帕西，帕西对船员们发出了直接的警告，表示确保雪活着是恺撒临走时的命令，为了完成这个命令，他不介意把这条船上的人杀到除了雪一个不剩。

他说这话时虽未微笑但依然彬彬有礼，然而那股法西斯式的恐怖感还是暂时震住了船员们。

第126章 但为君故 30

此时此刻这个法西斯式的管家正站在门口，腰带上挂着那柄名为奥古斯都的凶戾的刀，以防失去理智的船员们忽然冲进来。

这样施耐德才有跟阿巴斯安静对谈的机会。

阿巴斯靠在壁炉边，帮着施耐德把一本本书丢进去，火光照亮了他憔悴的面容。

“等恺撒回来，一切都会好起来的。”施耐德嘶哑地说，“如果我还能活到那时候的话。”

“教授您找我来并不是要安慰我吧？”

“那个因纽特女孩，雪，你对她没有任何怀疑么？”

“拼了命要救我的人，我没有资格怀疑她。但是对我，教授您应该是有怀疑的吧？”

施耐德沉默了片刻，“日本传回的消息，路明非逃亡时带了一个人，说那就是楚子航。他的格斗术很出色，看起来受过严格的训练。我们还没有机会跟他深入对话，但据前线的人说，如果说那个人是卡塞尔学院毕业的，他们都相信。”

“明白了，如果他是真的，那我就一定是假的，狮心会会长一段时间里只能有一个人。”

“你是我的学生，我看着你长大，我可以把这些当作无聊的噪音，但这条船上还有其他人知道了这个消息，所以畏惧你的人并不只是那些船员。”

阿巴斯点了点头，他终于理解了某些不安的眼神。

施耐德叹了口气，“我还记得跟你的第一次见面。诺玛跟我说有个自然觉醒的孩子，写了邮件来，需要学院的人去接他，已经很多年没有自然觉醒的混血种了，我就决定亲自去看看。”老人无声地笑笑，沉浸在往事中，“我们约在一座铁道桥下，见面的那天夜里下着大雨，铁道桥下挂着一盏红绿灯。约定的时间过了，但你并没有出现，我开始想这莫非是个骗局？我竟然会相信有人能不经引导自然觉醒，我决定等到第三列火车经过，当它的车尾离开铁道桥我就会转身离开。第三列火车过去了，你还是没出现，我正要走的时候，有人在铁道桥上跟我说话，跟我说，喂，你是来接我的么？我抬头看的时候，你打着一柄伞，站在铁道桥的最高处，像一只迁徙路上离群的鸟。”

“我提早到了，我一直在观察你。我很害怕，不知道来接我的是个什么东西。”阿巴斯也笑笑，“结果是个离了呼吸机都不能活命的老家伙。”

“我看得出你的害怕，既孤高又恐惧。如果你真是龙王，从那个时候就开始演戏，难道说我一直生活在谎言里？”

“听说有些龙王会因为一直在人类社会里生活而误以为自己是人类，等到某一天他的记忆忽然恢复，他就会把人类的身份彻底丢掉，朋友、亲人、爱人，全都一起。”

“我又听出害怕了。”施耐德抬起头，凝视着阿巴斯。

“当作为龙王的自己苏醒的时候，作为人类的自己其实是死掉了，对吧？可作为龙王的自己却不会可怜作为人类的自己。如果我真的是龙王，那么现在的这个我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会死。”

“阿巴斯，别想那么多。”施耐德轻声说，“相信自己，这才对得起那些相信你到现在的人。我们对你做过最细的体检，从你的血液到你的骨骼结构，你拥有因陀罗那种高危的言灵，但你的血统稳定。你不是耶梦加得，你是杀死耶梦加得的人，你是屠龙者阿巴斯!”

“耶梦加得”阿巴斯轻声念着这个名字，仰头看着悬下冰棱的屋顶，无声地笑笑，像是自嘲。

“冰风暴已经停了，但通讯还没恢复，原因不明。我们对外的解释是太阳黑子爆发、极地大气中的强电离现象，但事情没那么简单，我们似乎被某种力量和外界分开了。冰海孤船，死亡考验，他们的心理随时都会崩溃，我必须想办法安抚。”施耐德伸出枯朽的手，把两个盒子推给阿巴斯，“他们建议给你和那个女孩安装动脉锁。”

阿巴斯的眼角微微抽动，“这样就能让他们放心么？”

他听说过这个东西，说是动脉锁，其实是种爆破设备，借助心脏造影，准确地把导线设备插入心脏周围，每根导线都会关联一处主血管，必要的时候，它们会造成极其轻微的爆炸，但足够把心脏周围的全部主动脉炸毁。即使以龙王的再生能力都无法在所有主动脉被毁的情况下自愈。

南太平洋荒岛上的监狱里，有很多高危的混血种带着动脉锁。他们可以自由地漫步、聊天、晒太阳，甚至偶尔去岛的另一端扎个帐篷过夜都没人管，但岛上有个人握着他们动脉锁的控制器，他一旦失去控制，心脏就会被炸掉。设计做得很巧妙，拆解的话也会直接引爆。

“会控制在我的手里，恺撒返回之后我会交给恺撒，除了我们两个人没有人能伤害到你。”施耐德缓缓地说，“你愿意把命交到我们两个人的手上么？”

阿巴斯沉默了很久，“我只能交出自己的命，雪的命不是我的。

“只是微创手术，甚至不能说是手术，说体检更合适。”施耐德耐心地说，“你应该听说了那些船员的事，可能某种病毒被那些大蛇带了进来，它会感染这条船上的每个人。我们需要对每个近距离接触过大蛇的人做体检。”

雪冷冷地看着他，眼神中透出敌意。

这女孩已经要回了自己的皮，扎束起来像个因纽特小猎人，腰带上还扎着几枚从弹药库搜出来的长柄手榴弹。

她大概是已经知道船上多数人都不信任她，随时准备着离开这条船去冰天雪地里闯荡。

不过恺撒和阿巴斯发现她的时候，她也确实是个因纽特小猎人，虽然心中恐惧，但恐惧没有压垮她，连地核热井里的她都敢硬刚。

“我们每年也做体检，但没听说过要打麻醉针。”雪冷冷地说。她的英语勉强够听说。

施耐德之前已经跟她详细说明了手术的过程，其中就包括了全身麻醉。

“正常的体检当然不用，但我们要找的是某种人类之前还未遭遇过的病毒，它们可能只寄居在某些北极动物的身上。甚至它们可能来自落日地，这种瘟疫在船上继续地传播，我们每个人都会死。”施耐德说，“阿巴斯和雷巴尔科船长已经做完了体检，两个小时你就会醒过来，不过是身上多几个微孔而已。”

阿巴斯就站在窗边，眺望着外面黑茫茫的大海，一直没说话。这时候他转过身来，撩开防寒服和紧身的t恤，身上某几处还在轻微地出血，但看裸露在外的伤口确实是可以忽略的小孔。

看到那些伤口的时候雪似乎微微动容，强烈抵触的表情也略微地褪去了。

“雪，我们在一个很危险的处境中。你救了全船的人，我相信你，但这不代表船上的每个人都相信你。我们得找出致病的原因，我们还得说服那些迷信的船员，否则我们没有人能逃出神的诅咒。”施耐德轻声说，“事到如今我可以开诚布公，我们来这里，是要杀死被你称为‘神’的那个东西。那东西继续活着，会杀死很多很多人，就像它杀死你父亲那样。”

“你们想要杀死神？没人能够杀死神!”雪惊讶地瞪大了眼睛。

“我们杀死过很多号称不死之物，跟那些东西相比，你所谓的神并不更特别。”施耐德凝视着雪的眼睛，“我曾在格陵兰海的海底见过它，我这残破的身体就是拜它所赐。但我活下来了，我要让它为这件事后悔。你也是从它手里活下来的人，难道你要一辈子不踏进北极圈躲着它的追杀么？跟我一起去杀了它怎么样？为了你的父亲。”

他之前说的所有话都是那么温和，像个循循善诱的长者，说到这里却忽然变了语气，瞳孔中仿佛燃烧着黑色的火焰。

无论他怎么掩藏，那份仇恨在被触碰到的时候，还是会如恶魔的黑色尖角那样刺破他的面具。

雪怔怔地看着他，久到连施耐德自己都有点尴尬。不知道是自己的情绪无意中外露吓到了雪，或者那一长串的英文这个因纽特女孩根本没听懂。

可雪最终点了点头，“我同意。”

施耐德教授如释重负地呼出一口气，看了阿巴斯一眼，敲了敲船舱的门，帕西推门进来。

“女士已经同意了体检方案，让我们的医生在两个小时内准备好。”施耐德说。

帕西向着雪微微鞠躬，“只有一个小小的问题，我们的医生是位男士，希望雪小姐不会介意。”

微创手术要裸露上身，执行手术的医生当然不能是yamal号的船医而是卡塞尔学院的人，他同时也是位持证的美国职业医生，对于病人的见得太多，心止如水。但病人是妙龄的女孩，又是因纽特人，这些话最好提前说明。

“没关系，但阿巴斯要在病房外等着。”雪说。

施耐德和帕西对视一眼。

“如果我父亲还活着，应该是我父亲看着。”雪补充。

施耐德愣了一下，雪对阿巴斯的依赖还真像是对父兄。

坑边闲话:ps:打开支付宝首页搜索“646015214”即可领取红包，吃个早点，买杯饮料肯定够了，小伙伴们都领到了10-20元的红包，你足够幸运的话最高可以领取99元红包!动动小手一分钟的事!

第127章 但为君故 31

阿巴斯靠在病房的舱壁上，听着里面叮叮当当的金属碰撞声。那是医生在为手术器械消毒。

遵照雪的要求，他得一直候在病房外。尽管这事实上毫无意义，他是施耐德的同谋。

微创手术确实不假，但不是体检，而是安装动脉锁。医生会在雪的身上做极小的切口，让无菌的铂金细丝进入她的体内，缠绕在她心脏周围的动脉上，整个手术过程比装假牙还容易，手术后雪也很难觉察自己身体的变化。控制装置只是指甲盖大小的薄片，藏在肋骨的边缘，全套装置加起来不过十几克重。

被植入动脉锁的人带着它过一辈子都没事，但拿着的人随时能杀掉你。

阿巴斯原本已经拒绝了施耐德的建议，但被施耐德的一句话动摇了。

施耐德问，“如果夏弥还活着，你会给她安装动脉锁么？”

是啊，夏弥，阿巴斯的禁忌词汇。时至今日阿巴斯都无法确定那个女孩是不是存在过，或者从头到尾都是一场精心设计的骗局。

如果时间倒回到北京地铁的前夜，他会不会选择放走耶梦加得？阿巴斯反复地询问自己，最后他对自己说我仍然会做同样的选择，因为那是耶梦加得，龙王耶梦加得。

也许夏弥真的存在过，是那个龙王精神分裂出的一个人格，可他不能为了留住夏弥的幻影而放走灭世的狂龙。

他曾经坚定地选择了站在人类的一边，这条路他必须走到黑，因为他曾为这条路支付了太高的代价。

他相信施耐德和恺撒，希望雪只是个普通的女孩。

他的手伸到自己的防寒服里面，某一节肋骨处，使劲按下去的话，会觉得有一丁点的疼痛。他确实做了那个微创手术，动脉锁寂静无声地在他的体内工作着。

做手术的时候他要求不打麻药，他清醒地感觉着那些铂金丝进入自己的体内，如同毒蜘蛛的触手那样缓缓地缠绕在他的动脉上。

这是他为自己的谎言支付的代价。他欺骗了那个因纽特女孩，无论理由为何。

三个人在一望无际的冰原上跋涉，损失了全部的雪橇犬之后他们只得自己充当雪橇犬，每个人都在腰间系着绳子，绳子后面拖着小型的雪橇，里面是他们从冰下抢救出来的物资。

极夜刚刚开始，太阳不再升起但天边还是有微弱的亮光，可以当作判断方向的参考，但不太精准，剩下的就得看运气了。

“老大你读不读推理？”芬格尔喘着粗气，但还有心情聊天。

“我不读推理，我有个女巫一样的未婚妻，任何推理她只要看到一半就会猜到结局。而且，她会跟我剧透。”

“1939年，阿加莎克里斯蒂出版了她的成名作无人生还，十个有罪的人被邀请去一个岛上的别墅度假，全部都死在那里。你说像不像我们现在的处境？”

“你是说yamal号上载的都是有罪的人？”

“而且凶手就在船上，无人生还里就是这么写的。他会想办法让我们互相猜疑，最后把我们一个个干掉。”

“破解那个杀局的办法很简单，只要十个人中有两个人是绝对相信彼此的，一直呆在一起，凶手就不能得逞。”酒德麻衣加入了这个无聊的讨论，“但每个人都猜对方是凶手。”

“想不到美女也读推理。”芬格尔说。

“不，没兴趣读那破玩意儿，但交过写推理的男朋友。”

芬格尔一屁股坐在冰面上，捶打着自己的膝盖，“歇一会儿歇一会儿。”

恺撒和酒德麻衣也停下了脚步。确实应该休息了，遭遇利维坦之后他们连续不停地跋涉了十二个小时，体能接近枯竭。

恺撒隐隐有些后悔自己的决定，为了那个未知的科考站，放弃了撤回yamal号的机会。他们事实上已经迷路了，本应出现在半途中的好几个永久性地标都消失了。

从地图上看北极圈，会觉得一切尽在掌握，人类的足迹已经遍布北极圈的每个角落，甚至每年有上千名游客能够亲临北极点，拍照留念，甚至在那块浮冰上举办香槟酒会。

可一旦失去机械的支持，北极圈就骤然变作一片恐怖而迷幻的荒原，一个看不见障碍物的迷宫，你往任何方向看去它都是一样的，会觉得自己永远在原地转圈。

如果不是酒德麻衣猎杀了那头，他们的食物供给都是问题，原本充足的自加热罐头居然没能找回来，然而一路烤熊肉的话他们就需要大量的燃料，燃料的供给也是非常有限的。

“我们得学因纽特人堆一个雪屋，它比帐篷保暖，雪屋还能隔绝我们的气味，避免再被附近的闻到。”酒德麻衣说。

“它们来了岂不更好？这是送肉上门啊!”芬格尔说，“我现在一口气能吃两只!”

酒德麻衣白了他一眼，“我得睡一会儿，我睡着的这段时间里，如果来了就请弗林斯先生您留它们小坐片刻，我醒来再杀。”

恺撒懒得加入这种没营养的对话，已经拔出狄克推多就地挖雪。他的判断跟酒德麻衣相同，他们事实上已经进入了食物和燃料都很短缺的危险境地，从现在开始一切的能源消耗都得被降到最低，雪屋是个很好的办法，必要的话他甚至不介意生食的肉。

极地的积雪非常干燥，堆出一间小小的雪屋只花了他们不到两小时，门口用帐篷来挡风。三个人钻在雪屋里不得不膝盖碰着膝盖，脸也几乎贴着脸，像是三只一起冬眠的狗熊。

“谁的长腿？谁的大块胸肌？都收一收!”芬格尔边抱怨边喝酒，“两位大佬，说说呗，现在该怎么办呐？”

没有人说话，酒德麻衣和恺撒膝盖顶着膝盖，看似是在沉思，其实已经睡着了。

他们都是高效的人，不会把时间用在无意义的聊天上，此时此刻最重要的就是休息，唯有在体力储备充足的情况下他们才能应付突发情况。

芬格尔嘟哝了几句，困意卷了上来，拎着酒子就睡着了。

恺撒只睡了不到两个小时就醒来了，外面寒风呼啸，雪屋里芬格尔鼾声大作，酒德麻衣的眼睛在黑暗里明亮异常，看上去若有所思。

“那个藏在幕后的家伙还真像是要一个个地杀了我们所有人。”酒德麻衣知道恺撒醒了，却没看着恺撒说话。

“就像无人生还？”恺撒挑了挑眉。

“十个人，犯了十种不同的罪，挨个判处死刑。现在被处死的人是部分的船员，还有我们三个，那个因纽特小女孩差点被船员们烧死，但你和阿巴斯救下她。你的朋友阿巴斯也差点被巨蛇咬死，又是因纽特小女孩救了他。如果把这些人除掉的话，剩下的是船长、那位随时都会咳死的教授、和你那个牛排烤得很好的秘书。”酒德麻衣说。

“帕西不会对我不利，虽然我也觉得他是个出色的侩子手。”

“作为你们家族的秘书，保护继承人是他的责任，但是我们现在在信号完全中断的冰海上，他杀了你也不会有人知道。”酒德麻衣说，“忽然有位带着牛排和酒来船上服侍你的秘书，你不觉得奇怪么？”

“我猜他更深的目的是那具龙骨。我的家族对龙骨的归属非常在意，如果我们成功地杀死利维坦，应该会得到龙王之骨。”

“雷巴尔科船长呢？他经历过一次神秘的事件，他也看到过那种青色的极光，可他居然说自己什么都记不起来了。”

“他值得怀疑，但那些差点死掉的人里也可能会有人伪装。无人生还里的凶手就冒充成死者，避开了被怀疑。连这个正在打鼾的家伙都值得怀疑。”

“这话当着他的面说无所谓么？”

“无所谓。他可是当年格陵兰事件的亲历者，施耐德教授失去了几乎所有的学生，一心要复仇，这家伙失去了所有同级的同学，却跟把什么都忘了似的。”

“创伤性的经历会让人刻意避免去回忆某些事。”

“总之我们中没有人可以逃过怀疑，所有的线索都是乱的。”

“不，”酒德麻衣抬起头来，直视恺撒的眼睛，“有一个。”

“谁？”

“你，恺撒加图索。你是黄金鬃毛的雄狮，没有任何必要去行诡计，你从荒原上走过，要吃掉一切卑鄙的动物。自以为正义，实际上是暴君，有时候愚蠢。”酒德麻衣淡淡地说，“如果只有绝对的信任能够破解这个阴谋，我选择相信你。”

恺撒沉默了片刻，“可我无法相信你。我甚至不知道你背后是什么人什么组织。”

“如果是想借机探问一些情报的话你可以闭嘴了，那个人的名字，不是你有资格问的。我只能请你放心一件事，这次我只是个观察员，想看看北极圈里到底会发生什么有趣的事。”

恺撒还想说些什么，但酒德麻衣挥手令他闭嘴。

“最后说件秘密作为暂时结盟的诚意金吧。那个全灭的考察队是我们雇佣的，那个因纽特小姑娘似乎没说假话，他们在冰海深处找到了什么了不起的东西。”

第128章 但为君故 32

“你们的目标也是利维坦？”恺撒盯着酒德麻衣的眼睛。

“我如果说我们只是例行考古你会不会觉得很可笑？”

“例行考古？”

“我们根据各种情报判断，认为北冰洋下有昔日龙类的遗迹，所以就雇了那么一支探险队，让他们来北极圈里转转。他们非常专业，不是专业的赏金猎人，而是专业的考古学家。我们并没对他们抱很大希望，只不过是对北冰洋的投石问路。如果派条船在北冰洋里转几圈就能找到龙族遗迹，那我们也太有狗屎运了。”酒德麻衣叹了口气，“可有的时候人就是会走狗屎运。“

“你是说他们真的找到了落日地？”

“开始还只是一截从海底捞上来的青铜柱碎片，那东西应该出自某个龙类遗迹。整个探险队因为这个发现欣喜若狂，他们相信自己找到的是远古时期北极圈内有过人类文明的证据。他们的团队里有各种专业人士，他们试着解读青铜柱上的符号，相信北极圈内有人类从未发现过的岛屿。这跟因纽特人传说的‘落日地’相吻合，他们就去找当地的向导。他们认为落日地是一片古代露出水面的陆地，但因为温室效应海平面上涨，被淹没在水下了。”

“所以他们的目标并不是利维坦，他们甚至不知道什么是龙族？”

酒德麻衣苦笑，“没错。他们只是一帮纯正的考古学家，他们并不是想偷偷摸进龙族的遗迹发笔大财，他们只是太想探索未知的世界了，他们一边向着北极点推进，一边都开始写论文了。我们当然不希望他们继续下去，我们许诺了巨额的回报，跟他们说任务已经结束了，你们做得很好，你们现在可以开船回来了，把那块青铜碎片交给我们就好。那笔钱多到能让一位国王背叛他自己的国家，但这对那帮痴迷学术的疯子没用，队长就像朗诵莎士比亚的台词那样跟我们说，这是他个人的一小步，却是迈向古文明的一大步。啊那辉煌的黄金之国就在我的前方，我怎能停下这奋进的马蹄？他跟我们说在约翰斯蒂芬斯在洪都拉斯的热带雨林中重新找到玛雅文明的遗迹前，雨林中藏着黄金城的传说已经流传了几百年，却没有一个专业的学者相信。而他就是当代的约翰斯蒂芬斯。他被那个神秘的岛屿迷住了，他愿意为那个岛去死。他们甚至中断了跟我们的无线电联系，经过危险的浮冰带往北航行，好在我们还有极轨卫星，大概还能掌握他们的航线，直到他们遇到了那片青色极光。”

“很好的故事，可惜没什么用。”恺撒说，“我们的雪橇上还有酒，倒是可以致敬一下这些勇敢的先驱者。”

“别着急，故事可还没有结束。你也知道，一旦极光出现，强烈的电离现象就会中断这个区域内跟外界的所有联络。所以从他们遇见极光开始，连极轨卫星都无法定位他们了。但那位当代的约翰斯蒂芬斯居然跟我们主动联络过一次，他明显喝了很多酒，说起话来逻辑混乱，但他最后说了一句很清晰的话，他说，”酒德麻衣顿了顿，“英灵殿的门我们已经关上，里面的东西不应该回到人世间。”

恺撒悚然动容，“英灵殿？”

“没错，英灵殿，valhal，北欧神话里奥丁接待武士英灵的宫殿。”酒德麻衣说，“不是你们学院的那间礼堂。”

最后一句纯属调侃。卡塞尔学院里也有一间英灵殿，但那不过是因袭北欧神话里那座欢腾的亡灵圣殿。

传说主神奥丁早已预料到“诸神的黄昏”，他命令他的侍女们前往在世界各地的战场，选择勇敢的武士，为末日之战做兵力储备。

这些被称作“瓦尔基里”或者“女武神”的侍女骑着骏马经过血流成河的战场，亲吻垂死勇士的嘴唇，把他们的灵魂带往英灵殿。

在那座有着540道大门、每道门能供800名勇士并排进出的奢华宫殿里，勇士们终日训练战技，即使死在训练场上也能死而复生，晚间则在瓦尔基里们的服侍下大块吃肉大碗喝酒，痛饮神羊的乳汁。直到末日降临的那天，540道大门同时打开，人类有史以来所有的英灵们蜂拥而出，奔赴必死的战场。

北欧神话中的高光桥段，悲壮宏大，再加上“女武神之吻”这种引人遐想的元素，没法不让人印象深刻。

可要说北极圈里藏着一座囤满灵魂的宫殿，比“落日地”的说法更像天方夜谭。

但恺撒还是点了点头，“我听过一种说法，古代的北欧人认为极光是瓦尔基里们策马在云端奔驰的时候，铠甲的反光。”

“鬼扯吧!在这种鸟不拉屎的地方，还指望找到胸大屁股翘的女武神？”芬格尔已经醒了，听得一身是劲。

“胸大屁股翘只是你的幻想，更可能是粗壮的北欧大妈战队。”酒德麻衣说，“闭嘴。”

恺撒思索了片刻，“故事更加精彩了，但依然只是一个故事，我们除了知道‘英灵殿’这个名字，对于那座岛屿上的情况还是一无所知。”

酒德麻衣叹了口气，“加图索少爷，你的智商如果有你这张脸的一半得分，我也许还能给你一个约会的机会。”

恺撒有点囧，他这一生中还没有哪个女孩敢这么跟他说话。可在酒德麻衣面前他得认，他确实感觉到酒德麻衣的故事中有个疑问，但他就是想不明白。

“那家伙用什么工具跟你们通话的？”芬格尔问。

“有些时候我们不应该低估犬科动物的智商。”酒德麻衣摸摸芬格尔的脑袋，雪屋太小了，这么做只是举手之劳。

芬格尔，“汪汪!”

恺撒立刻明白了，“他是在看到极光之后才跟你联系的，那时候他根本没有可用的通讯工具!”

酒德麻衣点了点头，“没错，他去了那个封存的科考站，启用了那里的长波发射器。长波沿着地球表面传播，大气层上空的电离现场干扰不到它。”

“所以那个科考站确实是存在的!”恺撒不由得语气欣喜。

现在他们太需要和外界建立联系了，相互之间的猜疑，对神秘威胁的恐惧，都会因为和外界的联络恢复而瓦解。

但他立刻又收住了快要笑出来的嘴角，在酒德麻衣面前，他好像永远都是被带着走。他的一惊一喜都在酒德麻衣的预料之中。

真不知道这女孩的幕后老板是个什么人，这么聪明和骄傲的女孩，怎么会效忠某个人呢？

“当然，如果不是这样，我也不会跟着两位离船。你们要去的地方，也是我要去的地方，我们那位当代的约翰斯蒂芬斯曾经到过那里，也许会留下一些信息。”酒德麻衣说。

恺撒从防寒服中摸出那张航海手册上撕下来的海图，研究了一会儿，摇头，“可惜现在我们辨不清方向”

酒德麻衣拿过那张图，随手撕了，“这张图已经没用了，我们应该已经接近那座科考站了。”

“你知道方位？”恺撒倒不介意酒德麻衣撕毁地图，大家都困在这片冰原上，谁也不必猜忌谁。

“不知道，但是认路不一定要靠方位。你们没有留意么，我们来这里的路上能看到s形的痕迹。”

恺撒和芬格尔对视。他们确实都不曾留意，极夜已经开始，虽说天空中还有大气层折射的微光，但能见度很差。

“你们猜，我要造这间雪屋，真的是为了隔绝的嗅觉么？”酒德麻衣慢悠悠地说。

恺撒猛地打了个寒颤。

雪屋可以隔绝的嗅觉，也可以隔绝其他猎食动物的嗅觉，但北极的冰天雪地里除了还有什么动物能威胁到他们？

又是什么动物会留下s形的痕迹？

是那些暗青色的大蛇!

回想起来这一路上都是酒德麻衣在前面领路，而她一路上都在跟着那些大蛇留下的痕迹走!这么走下去他们抵达的岂不是那些蛇的巢穴？

“队长最后的通话中，背景音是枪声，密集的枪声。是北极圈内最危险的猎食动物，它们通常也不一起行动，还有什么威胁逼得他们用那么多子弹去对付？”酒德麻衣缓缓地说，“应该是那些蛇吧？他们去过英灵殿，惊动了里面的守卫，守卫不是胸大屁股翘的瓦尔基里，而是那群巨大的蛇。他们抵达那座科考站，被蛇群追上，在那里发生了战斗。你们没想过那艘黑色的船从哪里来的么？那就是那支探险队的船，他们不是主动放弃那条船，而是那条船被蛇群占据了，变成了蛇穴。”

“所以那座科考站其实也是一处蛇穴。”恺撒说。

“应该是，希望住客能少一点。”酒德麻衣看一眼恺撒，从自己的背包里取出一根黑色的金属棒，金属棒的一端是锋利的尖刺。

她把这跟金属棒深深地钻进三人之间的坚冰中，“加图索少爷，你觉得在这个鬼地方，那些蛇是吃什么东西把自己养得那么大的？”

恺撒想了想，“鱼群、虾群、浮游生物，蓝鲸也是吃这些东西，能长到30米以上。”

“如果我没猜错的话，那些蛇现在就在我们附近的海里进食，要不要试着听听看？”酒德麻衣笑得春花灿烂。

第129章 但为君故 33

恺撒把下颌骨紧贴那根冰冷的金属锥，闭目静听。

一代音乐巨匠贝多芬在耳聋之后就是用类似的方式听音，咬着木棍，把声音直接导入颅骨，酒德麻衣用的金属锥导音效果更好，此刻方圆几公里内冰面上的声音、冰层下的声音都通过这根金属锥传入恺撒的颅骨。他的言灵是“镰鼬”，听觉的敏锐程度本就远超常人。

片刻之后，恺撒直起身来，神情凝重。

“老大什么情况？”芬格尔神情紧张。

“我什么都没听到。”恺撒摇头，“冰面之下很安静。”

“说得我们闯进异形老窝里似的，结果鬼影子都没有。”芬格尔松了口气。

“这才不正常，我们遇上利维坦的时候，冰下能看到成群的北极鳕鱼，可这里的冰下静悄悄的，就像坟墓一样。”

“因为那些蛇群不久前刚在这里进食过，它们的体型巨大，每天消耗的热量是很恐怖的数字，它们进食过的海域，别说北极鳕鱼，大概连磷虾也剩不下。”酒德麻衣说，“而我们遇到利维坦的海域之所以有那么多的海洋生物，你们还没想明白么？”

“那些大蛇，是利维坦的食物!”恺撒缓缓地说。

“没错，所以利维坦经过的地方，那些大蛇就不敢出现。而利维坦是不吃北极鳕鱼的，北极鳕鱼群甚至可能会跟着它游动。只要它不唱那种招来极寒的歌，跟着它反而是最安全的。”酒德麻衣说。

芬格尔愣了一下，老脸煞白，“那这利维坦得多大啊？”

“陆地动物的体重受到骨骼承重能力的限制，但海生动物有浮力支撑身体，原理上可以无限地长大。有人根据抹香鲸身上的吸盘伤疤推断，深海中可能有体长80米以上的大王乌贼。”恺撒说。

“人类自认为已经是地球的主人了，龙类和它们的亚种却在不见光的地方形成了新的生态圈。它们猎食和生长，种群悄无声息地扩大。并非所有的龙王都像诺顿或者耶梦加得那样是孤胆英雄，悲伤又愤怒地向世界复仇。也有龙类是聪明的战略家，它们可以隐忍很多年，当它们开始复仇的时候，人类会看到一支军队横渡大海。”酒德麻衣幽幽地说。

“你们的立场在人类这一边么？”恺撒盯着酒德麻衣的眼睛。

“至少此时此刻，我的立场跟您的立场是一致的，”酒德麻衣微笑，“而我们谁都无法确保自己将来的立场还在人类这边。怎么样？我的诚意金还够么？”

“足够。”

“所以我们算是暂时地结盟了么？”

“从你把我们从冰海里捞起来的时候已经结盟了，”恺撒说，“难道还需要立个誓歃个血？”

“从我开始，这一路上我们三个同进同退!大家谁也别背叛谁!谁也别关键时候跑路!直到大家活着离开这个鬼地方!”芬格尔拍着胸脯。

听到这些话，酒德麻衣刹那间有些失神，接着她又听到芬格尔说，“说话不算数的人，死爹死妈死全家!”

恺撒被这条毒誓震到，吃惊地看着这条忽然江湖起来的败狗。看他那威严肃穆的神情，感觉他才是这个三人组里的大哥、盟主、扛把子。

“做兄弟，就是要赌上身家性命对不对？”芬格尔左左右右地看，“该你们了。”

酒德麻衣恢复了笑靥如花，“芬格尔老爷都敢发，我又有什么不敢发？说话不算数的人，死爹死妈死全家!”

恺撒苦笑，“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两位的父母应该都是英年早逝的类型吧？”

酒德麻衣和芬格尔不约而同地耸耸肩，摊摊手。

“既然大家都那么豪爽，没问题，”加图索少爷淡淡一笑，“我母亲过世了，那就赌上我亲爱的老父亲的性命吧!”

庞贝重重地打了个喷嚏，揉了揉鼻子，“这世上还有人会想念我么？”

不过他旋即就把这件事抛在脑后了，上半身几乎是趴在会议桌上，语气沉痛，“你们救救我儿子!求求你们救救我儿子!他还是个没毕业的孩子啊!是我们加图索家的独苗啊!你们要对我这个老父亲负责啊!”

英灵殿会议厅，秘党全体元老不得不正襟危坐，听取这位老父亲的哭诉。

yamal号失联已经超过一周了，元老会尝试过各种手段联系它，联络了北极圈内所有的科考站，调用了所有的极轨卫星，至少有十条在北极圈附近航行的船在卡塞尔学院支付了巨额费用之后变更航线搜寻yamal号，但都没有结果。那场强烈的极地风暴令所有的通讯方式都中断了，试图救援的船遗憾地通知学院，它们的吨位数和抗风暴能力根本不敢接近冰风暴的区域。

事实也如此，yamal号是世界上最强的破冰船之一，如果它不能在冰风暴中幸存，那么派别的船去也只是送死。

这边焦头烂额呢，那边庞贝就气势汹汹地登门了。元老会无法不接待这位学生家长，因为他同时也是这间学院的校董，还是最大的出资人。

进了门庞贝就开始表演，哭天抢地撒泼打滚，悲痛得就像失去了考狄利娅的李尔王。

“加图索先生，我们正在想办法，相信很有就会有结果的。”图灵先生温言劝说。

他也知道这话空洞无力，但无论如何都得有人站出来说几句话。庞贝已经把会议厅变成戏剧舞台了，不制止的话不知道他会演多久。

“想办法？什么办法？请问我还怎么相信你们？北冰洋啊!那是多么险恶的地方!你们拿一艘小破船就把我儿子送去了!”庞贝瞪眼，“你们的办法是再派几艘小破船去找找看么？”

“这是一次准备充分的行动!”贝奥武夫忍不住了，“我们花费巨资购买了世界上最强大的破冰船，装备部为它加装了最强的武器，配置了最强的团队，由执行部部长施耐德亲自带队。但任何屠龙的行动都可能遭遇意外，自古以来支撑秘党的就不是刀剑和铠甲，是勇气和牺牲!我们每个人都该有牺牲的觉悟，你的儿子恺撒加图索，那是个优秀的年轻人，我想他也不想被看作花花公子，或者，懦夫!”

他不想把话说得太狠，谁也不想跟加图索家公然敌对，但说到“花花公子”和“懦夫”这两个词的时候，他还是不由自主地加强了语气。

“什么叫准备充分？买一艘破船就叫准备充分？他们是去屠龙啊各位老先生!你们甚至连那位龙王的真实面目和能力都不清楚，什么叫准备充分？”庞贝怒了，完全不给这位老前辈面子，“为什么不能派核潜艇护航？航空母舰搞不搞得到？你们美国人不是有11个航母战斗群么？调一个去北冰洋不行么？你们能派航空母舰去波斯湾抓萨达姆，为什么就不能派航母去北冰洋？是萨达姆危险还是龙王危险？跟龙王比起来萨达姆就是个宠物!”

范德比尔特先生咳嗽一声，尴尬地说，“加图索先生，很能体会您的心情，可那11个航母战斗群都是美国政府的资产，您想调动它们的话只能去跟五角大楼协商。”

“你拿五角大楼来压我是不是？”庞贝立刻就掏电话，“我这就打电话!五角大楼里我有的是好朋友!都是能跟我一起泡妞的硬关系!”

“冷静!冷静!”曼施坦因教授不得不站出来打圆场。

根据以往的经验，庞贝是那种做事不顾后果的人，急起来真去问五角大楼借航空母舰，五角大楼势必会对北极圈的事态起疑。

“加图索先生，您不在这张会议桌上的时候，恺撒就是我们的校董，我们也很在意他的安危。但事情已经发生，我们能做的都做了，眼下只能等待结果。”曼施坦因教授说，“如果加图索家对我们的救援行动不满意，请问我们该怎么做才能令加图索家满意？”

“派一个航母战斗群去，再加三艘核潜艇，把我儿子接回来，顺便拿战斧导弹炸死那条龙!这不是很简单的事么？”庞贝摊摊手。

曼施坦因尴尬地咳嗽两声，“这是不可能做到的，您说这些只是在开玩笑。”

“谁说不可能？我现在还有心思跟你一个秃子开玩笑？”庞贝翻翻白眼，“看谁动手而已。想让我们满意，在我儿子活着回家之前，猎杀利维坦的行动由我指挥，我有权调动执行部在世界各地的分部，我也有权不跟各位元老汇报进度，不过我保证事后你们会收到一份详细的报告。当然，最核心的，我需要eva的最高权限!”

“加图索先生!你的要求太多了!你这是要把秘党当作加图索家的私人武装!”贝奥武夫勃然大怒，额角青筋暴跳。

他根本不愿意花时间跟这个浪荡子说话，连看他一眼都觉得恶心。加图索家虽然也有数百年的历史，但跟贝奥武夫家族比起来，只是混血种中的新贵和暴发户。贝奥武夫家族的勇士们仗剑屠龙的时候，“加图索”这个姓氏都没有诞生。可是百年来这个家族英才辈出，成为混血种家族中最显赫的名门，而贝奥武夫家族却日渐衰微，渐渐成为老朽的代名词。

是这群狡黠的西西里人夺走了贝奥武夫家族的荣光!他们喝着昂贵的酒，举止轻浮炫耀，跟权贵们往来，游刃有余，敛聚了惊人的财富。加图索家今日的地位是用钱堆出来的，而贝奥武夫家族的姓氏却是用历代勇士的血擦亮的!

“先生们，你们还没有明白秘党作为一个组织的本质。”庞贝忽然安静下来，安坐，后仰，靠在那宽大的椅背上。

这样的他令人想起教父里的艾尔帕西诺，英俊，沉静，带着微笑，但那是黑暗世界的皇帝，即使坐在阳光里，也是冷的。

第130章 但为君故 34

“世上所有的组织，无论是阳光之下的政府、大学，还是阴影之中的共济会、光照会，无非都是围绕着某个目的聚集起来的一群人。越是严密的组织，它的目的就越大。秘党当然是个严密的组织，而它的目的，各位前辈是否认真地思考过呢？”庞贝环顾四周。

无人回答，有的人是不明白庞贝忽然谈起“组织”这个社会学名词的用意，有的人则是因为不屑。

“守护世界和平、压制龙族复兴，我们可以给自己找到各种各样冠冕堂皇的目标。但我们真是这么一群具备献身精神的理想主义者么？”庞贝微笑，“别开玩笑了先生们，理想是人类精神花园中最美的花朵之一，但是越美的花朵盛开得越短暂，仅凭‘理想’二字，秘党不可能存续几千年。请问在座的各位，有几个人没有自己的家族？而你们的家族，又是如何兴盛起来的？贝奥武夫先生，你的先辈曾在斯堪的纳维亚半岛上建国，请问那位屠龙的勇士是靠着什么登上君主之位的？屠龙，靠的是屠龙的丰功伟业，还有龙穴中堆积成山的黄金。范德比尔特先生、图灵先生”庞贝一个一个地看过去，“如果你们想听，我可以给你们每个人讲讲你们的发家史。”

“没错，秘党付出了巨大的牺牲，如果没有秘党，龙王们可能已经再度统治世界了，但组成秘党的各大家族也从屠龙这门生意中赚到了财富、权力、和地位。各位的家族都曾踊跃地把年轻人送到这间学院来接受培养，请问各位想的真是要把他们的生命奉献给我们伟大的事业么？不，至少在我决定要把恺撒送来上学的时候，我想的是秘党的新一代精英中怎么能没有姓加图索的人？如果加图索家退出秘党，就关上了自己通往龙族世界的门，而龙族，既是我们的死敌，也是我们赖以发家的宝库。我的意思是，屠龙，从某种意义上说，是一门生意。”

“庞贝!闭嘴!这里是英灵殿!这里收藏着秘党历代牺牲者的骨灰!你怎敢在他们的墓碑前说这种话？”贝奥武夫霍然起身，脸色血红，目露凶光。

元老们不约而同地想要起身闪避，肉眼不可见却恐怖的气息从贝奥武夫身上弥漫出来，势如狂潮。

贝奥武夫已经展开了领域，这个领域覆盖整个会议厅。他的肌肉骤然隆起，浑身骨骼爆响，本就强悍的身形越发魁伟，随时都会撑裂衬衫。

那不是他天生的血统，而是多年来持续用龙类血清强化自身的效果。元老会中当然是卧虎藏龙的地方，但没有人敢正面抗衡贝奥武夫，发起怒来的时候，“嗜龙血者”简直就是现实版的绿巨人。

“如果我说的话只是无知的狂言，那么听完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吧？反正我在各位的眼里从来都是个无知和无耻之徒，即使现在我大腿上坐着个裸女，贝奥武夫先生也不至于如此愤怒吧？可为什么我难得说几句严肃的话，您却急于封上我的嘴呢？”庞贝还是微笑，“布鲁诺之所以被烧死在鲜花广场上是因为他说了真话，宗教裁判所无法赢得辩论，就只有毁灭论主了。”

他安静地注视着贝奥武夫。

虽然是以“伤心欲绝的学生家长”名义登门，但他还是穿着自己招牌的白色西装和白色皮鞋，领口里缠着孔雀尾羽般灿烂的丝绸围巾，像个只能在女人怀里撒娇的老白脸。

可这样的庞贝却顶住了贝奥武夫的压力，那狂潮般的气息来到他面前的时候，像是被一堵无形的墙挡住了。

“贝奥武夫阁下，”图灵先生低声说，“在这张会议桌上，人人都有表达意见的权力，任何暴力都不该用在这间会议厅里。”

贝奥武夫凶狠地瞪视图灵，但当他触及到其他元老的眼神时，狂暴的气息渐渐地消散了。并非每个人都对庞贝的话表现得义愤填膺，有些人默然不语，甚至有些人死死地盯着贝奥武夫，以防他有进一步的异动。贝奥武夫整理衬衫领口，重重地坐了回去。

“做生意没什么不好，东印度公司是英国人在印度的生意，之所有会有大航海时代，是因为欧洲想跟全世界做生意。对金钱和权力的追求令人类进步。屠龙是我们大家共同的生意，但能做这门生意的并非只有我们，世界上的混血种家族很多，比如芝加哥的汉高家族。如果龙王们强而我们弱，那么这是一门坏生意，汉高之流躲还来不及，但恰恰相反，我们在对龙王的战场上节节取胜，我们甚至得到了龙王之骨，屠龙变成了一门好生意，汉高之流就会眼红。想像一个所有龙王都化为龙骨摆在博物馆里的时代，那时候真正属于人类的时代就降临了么？错，降临的是混血种的时代，继承了龙族遗产的人就是新的龙族。”

元老们的神情骤变，连一直怒目相向的贝奥武夫也在庞贝目光扫过的时候不由自主地回避了。

他们当然想过这件事，却很少当众议论这件事。

他们每个人都流淌着龙的血液，当纯血的龙族消亡之后，谁最有资格继承龙族，成为炼金技术、高贵血统和神秘世界的掌握者呢？当然是他们。

新的龙族，没错，那样的人就是新的龙族。

他们之所以不敢讨论这件事，是它违背了秘党建立时的宗旨。可是一旦反抗军赶走了殖民者，岂不就该变成新的执政官么？

庞贝把一个文件夹丢在桌上，准确地滑到贝奥武夫面前，“我们在这里高谈阔论的时候，一艘洛杉矶级核潜艇已经离开了既定航线前往北极，满载着鱼雷和‘战斧’巡航导弹。表面上的理由是一艘俄罗斯的阿库拉级核潜艇进入了北极圈，美国应该派遣一艘级别相当的潜艇去制衡。但我们可以把那艘核潜艇称为‘汉高的核潜艇’，如果它同时遭遇了阿库拉级核潜艇和利维坦，肯定会优先把战斧导弹丢给利维坦。而那艘阿库拉级核潜艇又是谁派去的，我们还没查出来，但显然也是有什么人暗中给俄罗斯北方舰队施加了影响力。”

贝奥武夫翻开文件夹，读完之后递给身边的人，一言不发。

加图索家提供的情报足以证明，那艘核潜艇的派遣确实是汉高家族私下里施加了影响力。名义上它是去北极圈执行军事任务，但那位舰长真正效忠的，却是汉高本人。

“先生们，我们在做的是一桩大生意。谁在这个生意场上胜出，谁就是世界未来的运营者。第一次世界大战和第二次世界大战争的是什么，当然也是世界的运营权。人类为了这个权力消耗了千万计的人命和数不清的钢铁、石油乃至于黄金，可你们买一艘破冰船就觉得是大手笔了，称之为‘准备充分的行动’。我问你们要核潜艇和航母战斗群，你们却大惊小怪地看着我，说什么不可能的，您一定是在开玩笑。”庞贝叹息，“你们这是想用一把皮弹弓打赢一场战争。”

“汉高有什么资格跟我们竞争？”贝奥武夫语气不屑。

“竞争不需要资格，只看实力。汉高之前不敢跟我们竞争，是因为有希尔伯特让昂热担任这间学院的院长，他足够镇压汉高的野心。但现在呢，我可怜的老友躺在救生舱里，生死未卜。我们还损失了最重要的资产，我想汉高已经知道这件事了。”

“什么资产？”图灵先生不解。

“路明非，无论他是不是还未苏醒的龙王，他手中握着屠龙的怪力，那就是权柄，即使汉高也要敬畏这权柄。路明非一天是秘党的成员，秘党一天被敬畏，可他现在成了我们的敌人。”庞贝摊摊手，“汉高有理由相信，没有了昂热和路明非，我们能做的事情他都能做。他杀了利维坦，他就是新的秘党。当龙骨摆在他家的客厅里对全世界的混血种家族展示的时候，人们就会把原本给我们的尊重转给汉高。先生们，你们中的多数人都能说中文，应该知道‘秦失其鹿，天下共逐之’的典故，利维坦是那头鹿，追逐它的人不止我们。你们已经失去了最重要的两张牌，昂热和路明非，但你们仍有一张牌可以打，那就是加图索家。加图索家也愿意继续跟秘党站在同一条战线上。”

“不如说加图索家准备替代秘党站在这条战线上!”贝奥武夫针锋相对。

“我们要求这个指挥权，自然也会给出合理的价格。事实上在我来这里的路上，英国皇家海军的两艘机敏级攻击核潜艇已经偏离原定的航线前往北极圈，一枚搭载‘天谴’系统的卫星也进入了极地轨道，现在它每天两次经过北极圈上空，它在东京的表现相信是令大家满意的。我们的说客已经启程前往华盛顿和莫斯科，想办法限制美国和俄国的两艘核潜艇。至于破冰船，我们已经调集了四艘，沿着四条不同的航线向着北极点挺近。至于航母作战群，我得承认那是个玩笑，它无法在冰封的海面上航行。”

庞贝这么说的时候，北极的实时地图用投影展示出来，围绕着北极点，六条曲折的红色航线，还有一道环绕地球的蓝色圆弧。

当知道汉高家族还有某个未知势力向北极圈派出了核潜艇的时候，元老会震惊了，可跟加图索家的手笔相比，那些都是小打小闹，加图索家派出的是一支军队!

“先生们，我们要在北极圈打一场战争，一场必须赢的战争!战争需要军火，我就是来给各位送军火的。”庞贝缓缓地说，“投入了那么多，我们总要确保自己的财产安全。”

元老们相互对视。一时间数不清的视线越过会议桌，传达着复杂的情绪和截然相反的意见，有人摇头，有人沉吟。

第131章 但为君故 35

会议厅里静得只剩下呼吸声，元老们端坐如雕塑。

这个规矩历史悠久，源于古罗马时期，当战争爆发的时候，奉行民主制度的罗马人就会忽然间转为独裁制，某人会经由元老院的决议，获得“狄克推多”的临时性称号，意为“独裁官”。整个罗马会化作他手中的战斧，去把罗马的敌人斩碎，无人可以质疑他的决定，即使指定他的元老院本身。

庞贝启动了这个古老的程序，若他能获得2/3以上的支持票，就能暂时剥夺元老会的控制权。

加图索，这个黑道起家却崇尚古罗马文明的家族，终于来至英灵殿前，向秘党索取最高的权柄。

庞贝静静地看着大家，嘴角还带着一丝笑意。黑卡在他的指间翻飞如蝴蝶，那是昂热的招牌动作，恍惚间坐在会议桌尽头的还是那个桀骜不逊的老绅士。

沉默长达五分钟之久，这无疑是艰难的抉择，每位元老的头脑中都刮过一场风暴。

一张接一张的黑卡被丢在了桌上，有人丢出黑卡之后长长地出了一口气，也有人起身离开了会议厅。

范德比尔特先生紧紧地攥着自己的黑卡，闭目静坐，眼观鼻鼻观口口观心，像是要用性命保护那张卡，不让它落入加图索家的手中;图灵先生却是第一个丢出自己黑卡的人。

反对者对赞同者怒目而视，斥责他们在加图索家的金元攻势面前放弃了自己的立场。昔日的朋友们也会意见向左，背道而驰。

每个人都在心里计算着票数，庞贝的支持率越来越高，已经逼近2/3的票数了。在场的绝大多数人已经表明了立场，只剩少数几位元老犹豫不决。

庞贝只需要再多一票，再多一票他就成为整个秘党的临时性领袖，但没有那一票他就得灰溜溜地回罗马去。从几位犹豫不决者那里争取到一票，似乎并非难事。

范德比尔特先生睁开了眼睛，“先生们，罗马的毁灭是从信仰英雄开始的!从苏拉到西庇阿到伟大的盖乌斯尤利乌斯恺撒，他们捍卫了罗马，却也摧毁了罗马的根基!相信英雄的罗马人对他们自己失去了信心，他们一再地呼唤英雄，最终就是呼唤皇帝!看看你们面前的这个人，庞贝加图索!你们今日奉他为英雄，明日他就会称帝!”

苍老嘶哑的声音，却堪称振聋发聩，还没下定决心的元老们不由自主地攥紧了自己手中的卡片。

庞贝挑了挑眉毛，“说得没错，范德比尔特先生。但高卢人的战锤已经敲响了罗马的大门，我们真的还有时间讨论制度问题么？”

“罗马可以作为罗马而亡，但作为帝国而生，是罗马的耻辱!”

清脆的声响打断了庞贝和范德比尔特先生的辩论，那是又一张黑卡被丢在了桌面上。范德比尔特先生的脸色惨白，因为这张黑卡，庞贝凑够了2/3的支持票，反对派的努力全部白费。

丢出这张黑卡的，竟然是贝奥武夫，这个一直沉默着的老人甚至被看作是反对派的中流砥柱。

“秘党几千年的桂冠，不能让汉高那种人夺走!”贝奥武夫冷冷地说着，威严地环视众人，“罗马不会灭亡，也不会变成帝国!”

“先生们!收账了收账了!认赌服输!”庞贝拍案而起，哈哈大笑。

他绕着会议桌转圈，一张张地收走元老们面前的黑卡，冲他们比鬼脸吐舌头，手舞足蹈。这男人黑暗君王般的仪态忽然又坍塌了，还是那个风骚的二世祖。

他一屁股坐回自己的位子，翻过来覆过去数那些黑卡，像是刚刚逆风翻盘的赌徒，“孩儿他妈!为了咱儿子，我可真豁出老命了!”

贝奥武夫冷笑，“还要继续伪装下去么？您刚才的雄辩风采，苏拉和西塞罗都会甘拜下风。我们早该想到，加图索家不可能选出错误的继承人。”

“什么雄辩？那套说辞是我秘书写的，我在飞机上背了一路，你难道觉得美国总统的就职演讲是自己写的？”庞贝翻翻白眼，“你以为我真想当你们的老大？还不是我家那些老东西的意思？可他们又不愿自己出头，就叫我帮他们跑腿。我心里可是老大不情愿的，我刚在布拉格陷入了热恋呢，搞得我不得不丢下女朋友，跑到深山里跟你们这帮老家伙打嘴炮。”庞贝又叹了口气，“不过我想了想，为了儿子，少泡几个妞又算得了什么？”

贝奥武夫怔了一下。

庞贝说这话倒未必全是扯淡，他看起来对于权力的兴趣真是不大，否则作为校董他该更多地出现在这间会议室里，可他先是把投票权丢给了弗罗斯特，继而丢给了恺撒。

“有着‘种马’之称的男人，想说自己也是好父亲么？”贝奥武夫稍微缓和了语气。

“贝奥武夫阁下，我得纠正您的一个说法。”庞贝叹了口气，“花花公子和种马是两回事，种马是干苦力活儿的畜生，花花公子是热爱美、欣赏美、懂生活的男人。我是个花花公子没错，这样在我快要离开这个世界的时候，我有无数美好的事情可以回忆。而我的儿子恺撒，是这些美好事情中最美好的一件。”

随船牧师还念着临终祈祷文，那名将死的船员却已经被裹在了尸体袋里，只留下供呼吸的孔洞。

施耐德和雷巴尔科都参加了这名船员的葬礼，葬礼在甲板上举行，尸体会被直接丢进冰海里去。不是不想把船员的骨灰带回去，但他们已经没有额外的燃油了，焚化一具尸体耗费的燃料对如今的yamal号来说是弥足珍贵的。人还未死就被封进尸体袋是因为担心传染，没人知道那种灰化的病是出于什么原因，也许是大蛇们把细菌和病毒带进了yamal号，也许是那个因纽特小女巫的诅咒。

几天之中他们损失了18名船员，除了两名伤员因温度太低没能熬过来，其他都是这种奇怪的灰化病。

施耐德重重地咳嗽了几声，“核动力舱还是没法启动么？”

“工程师们还在全力以赴，但设备被破坏得很厉害。”

“通讯也没有恢复？”

雷巴尔科摇了摇头。

“您的人还能控制船上的局面么？”

“用ak47勉强可以控制。船员们情绪很不稳定，有人觉得应该杀掉那个女孩，杀掉她我们就会被放过，有人觉得应该弃船从冰面上走回法兰士约瑟夫地群岛去。”

“那船长先生您呢？您是为了薪金继续履行职责的么？”

“我对加图索先生有信心，相信他一定会带回好消息。”

牧师一把抓起尸体袋把它丢下了船舷，甚至没有验一验他的呼吸，但确实也用不着，任何人穿着单衣在这冰天雪地里听完自己的临终祈祷都冻死了。

黑色的尸体袋狠狠地砸在白色的冰面上，周围是其余的17个尸体袋。并无血浆流出来，死者的血应该早就冻硬了。

恺撒、芬格尔和酒德麻衣爬上一道冰脊的顶端。

“就是这里了。”酒德麻衣低声说。

恺撒举起望远镜，靠着微弱的天光，看清了下方那座冰封的科考站。

真是不可思议的建筑物，完全构建在一块巨大的浮冰上，规模远比想的要大。本以为世界最北端的科考站只是几座单薄的小房子，结果居然是钢筋混凝土构建的永久建筑，周围围着铁丝网。大型的卫星天线静静地矗立，可以想像里面有相当大功率的发射装置。

“苏联时期的奇想，北冰洋应该是北方舰队的后院，所以要建立最北的科考站，彰显苏联的北极战略。建筑方式非常特殊，选择了北极点附近最坚固的永久冰架，用钢管垂直地打下去形成桩基，再在上面盖房子。最多的时候有12名士兵在这里驻扎，配备最先进的雷达设备，穿越北极的军船和民船都在它的监视之中。”酒德麻衣说。

“他们就不担心冰架融化？”芬格尔说。

“这就是它被废弃的原因。在它被建造的时候。温室效应还不是热门的议题，俄国人觉得上百万年的永久冰架，在这座科考站的使用寿命内，应该是继续稳固的。谁知道地球变暖，永久冰架也开始出现裂缝，这座科考站随时都会掉进冰海里去，即使花费了很多钱也不得不放弃。”

“能看到蛇么老大？”芬格尔问。

恺撒摇摇头，“但能看到很多类似车辙的痕迹，那是蛇巢没错。”

到现在为止他们还没看到活生生的大蛇，不过蛇类跟这样的哺乳类不同，既不需要频繁进食，也不需要玩耍，进食之后它们就该进入半沉睡的状态，所以那座科考站里如果一条缠着一条满满地塞着大蛇，倒也并不奇怪。

“如果那些家伙在冬眠，我们是不是摸进去也没事？”芬格尔又问。

“原理上来说是这样，但这些蛇能在北极圈中生存，它们的血液温度就不会太低。它们不是纯粹的冷血动物，而是变温动物，甚至恒温动物。”恺撒说。

“这有什么关系？”芬格尔没听懂。

“普通的爬行种都是冷血动物，温度降低到一定程度，它们就失去了活动能力，所以才会有农夫和蛇的故事，你在冬天捡起一条活蛇，但在它体温升上来之前都无法攻击你。变温动物就不一样，它们可以自行调节体温，恐龙可能就是变温动物。变温动物是可以被吵醒的，我们不能发出任何声音。”

“那这活儿我干不了，我那么多话老大你也不是不知道，这样吧你们进去我在外面放风”

芬格尔还没说完就被酒德麻衣一脚踹下冰脊，加速着冲向那座科考站，这家伙满脸惊恐眼睛瞪得比铜铃还大，却死死地捂住嘴不敢发出一丝声音。

第132章 但为君故 36

恺撒和酒德麻衣眼睁睁地看着芬格尔像一枚圆润的弹珠那样在冰面上滚动着，越来越快，越来越快，最后笔直地滑进了科考站

两个人都惊呆了。

即使是踹他下去的酒德麻衣也并未期待这样的结果，本以为他随便翻个身探个爪增加点阻力就能在冰面上停住的芬格尔也不是没有翻身探爪，那简直是一条出闸的猛龙或者受惊的野猪在冰面上翻腾，可能是陈年老冰的表面实在太光滑了。

一阵裹着冰渣的狂风扫过科考站，恺撒举着望远镜扫视那座建筑的每一处，没有一丝光一丝暖气，不见任何生命的痕迹，简直就是一座坟墓。

连活蹦乱跳的芬格尔滑进那座坟墓之后都没再发出哪怕一丝声响，像是被那座科考站给吞噬了。

可是忽然间，科考站里传来芬格尔豪爽的大笑，“都进来吧!安全得很，那些蛇都死了!”

恺撒和酒德麻衣对视一眼，同时抽出了冰镐。借着冰镐的帮助，他们无声地滑下冰脊，匍匐前进，越过倒伏的铁丝网墙，摸进科考站。

科考站的主建筑比远看时还要高大，是一座堡垒式的两层建筑，甚至有挑空的大厅，大厅正面是聚酯材料制造的采光墙，时间久远已经粉化了，只剩下铝合金的框架。大厅前同是聚酯材料制造的伟人雕塑也严重地风化，看起来倒像是被阳光晒化的雪人。

芬格尔正直挺挺地站在伟人雕塑前，挺胸腆肚，看气势比那座雕塑还要伟岸。

顺着他手指所指看过去——其实不用他指恺撒和酒德麻衣也在第一时间看到了——一条体型略小的巨蛇被一柄鱼叉狠狠地钉死在雕塑上，浑身挂满了冰棱。

它临死的时候想必是极其地痛苦，尾部狠狠地缠在伟人身上，令这具雕塑远比雕塑家塑造它的时候更有暗黑的艺术感。

那道冰脊位于科考站的背面，所以恺撒通过望远镜观察的时候一切都正常，然而此刻他们站在科考站的正门前，也发现这根本就是一处冰封的战场。

数不清的蛇尸分散在四周，更有蛇尾从主建筑里面拖出来，这场战斗应该已经结束了一段时间，一切都被冰封了，却又如此纤毫毕现，恰如它刚刚结束的时候。

恺撒和酒德麻衣对视一眼，眼中都写满骇异。

两人俯身前行，翻过铝合金框架进入主建筑。这座不可思议的建筑是用某种聚酯纤维的复合材料搭建的，重量很轻，强度很高，使得这种冰盖上的大型建筑成为可能。

芬格尔举着燃烧棒跟在后面，迈着方步，俨然领导下到基层视察工作。巨蛇都已经冻成冰坨了，他也就没什么可怕的了。

而这正是酒德麻衣和恺撒越发小心谨慎的原因。

他们都跟巨蛇作战过，明白这些对手的强度，以他们的能力，遇上这些巨蛇都是生死战，到底是什么人能如此大规模地屠杀巨蛇。

那柄插在伟人塑像上的鱼叉甚至暗示着那个人只是随手使用了触手可及的工具，一座位于北冰洋的科考站，备上几把鱼叉并不奇怪。

但他们也未阻止芬格尔点亮燃烧棒，首先以对手的能力，如果还藏在这间科考站里，他们就算保持安静也没用，其次他们也确实需要照明。

满地都是蛇行的痕迹，墙壁上还残留着弹孔，正如酒德麻衣所说，那支探险队曾在这里跟蛇群枪战。

看不到尸体，不过这个不难理解，即使有过尸体，也只能埋葬在大蛇的肚子里。

恺撒拔出狄克推多，从墙壁上挖出一枚弹头来，对着光认真地看了看，收进口袋里。

酒德麻衣则沿着墙壁巡视，试图找出更多的蛛丝马迹。从现场看情况是很明朗的，那支探险队疲惫而恐慌地来到了这间科考站，他们曾经在这里短暂地驻扎过一段时间，可能是几十个小时。科考站封存之时把救济物资也都打包留下了，还有小型柴油发电机组和充足的柴油，以示苏联对全世界北极探险者的慷慨支持，而这些设备都已经被打开了。他们甚至曾经在某几张床上短暂地休息过，凌乱的床单足够说明这些。有人祈祷过，丢下的祈祷书可以说明，祈祷有很多人参加，熄灭的蜡烛可以说明，一场由很多人参加的祈祷，应该是虔诚又恐惧的。

长波通讯设备暂时还没有找到，不过那台设备的体积不小，应该不至于能带着逃走。

不久之后蛇群就追上来了，它们虽然能像鱼那样在冰下潜泳，但科考站下方的冰架还是厚实坚固的，它们无法穿透，就只有从很远的地方登上冰面，汇聚而来。探险队应该是留有观察的人，因此他们提早知道了蛇群的到来，还有时间布置工事。这些人里有职业军人或者有人曾经是职业军人，工事布置得很专业，以他们携带的武器，一个连的人也未必能快速拿下这座坚固的科考站。但是蛇群的进攻方式和军队完全不同，他们的工事跟纸糊的也没区别。

他们陷入了极大的恐慌，探险队中有人通过长波发射器联系了酒德麻衣，声称自己已经关闭了英灵殿。

但意外出现，援军到来，帮他们打退了蛇群的进攻，蛇群留下一地的尸体撤退，这帮人一路往南逃，直到法兰士约瑟夫地群岛才被利维坦干掉。

这要是个探险故事应该说是惊险刺激跌宕起伏的，但也未免太惊险，太刺激了。

恺撒摸出口袋里的弹头丢给酒德麻衣，那是个丑陋的铅灰色的小金属团，跟普通的子弹截然不同。

“贫铀弹头的大口径子弹，我可以理解你的科学家们携带武器，不过特别带了破甲性能最强的子弹，未免准备得太充分了。”

酒德麻衣皱着眉头，把玩着那枚子弹。

所谓贫铀弹头，是含有核燃料废料“铀238”的弹头。它的微量辐射并不足以快速地置敌人于死地，但它却有着极强的穿甲性能，美军装备贫铀穿甲弹的a10攻击机加起来已经摧毁了上千架坦克。对上巨蛇们坚硬的蛇鳞，这东西当然也是很有效的，如果被蛇群攻击的时候他们有这类子弹，酒德麻衣和芬格尔也不必辛辛苦苦地用白磷手榴弹一条条炸了。

准备贫铀子弹，说明探险队意识到自己会对上某种装甲坚厚的目标，北极圈里自然是不会有坦克的，所以恺撒说他们准备得太充分了。

“如果诺诺在的话”恺撒下意识地说。

“我知道你未婚妻的侧写能力很出色，”酒德麻衣直接打断，“但我也有我的办法，我能让死人说话。”

“让死人说话？”恺撒和芬格尔都没明白。

第133章 但为君故 37

柴油发电机组哒哒哒地运转起来，科考站上下都亮了起来，送风管道里吹出了微暖的风。

苏联科学院当初想必是本着这个地标式建筑物要在北极点附近屹立一百年的宏伟目标做的设计，虽然已经封存了几十年，可一旦开动柴油机，它就回复到了运行中的状态。

电动隔热板降下，封闭了年久失修的门窗，这个设计想必是应对极端气候的，外面即使是十二级的狂风零下百度的低温，这间科考站仍然会是人类在极寒地狱中的坚固堡垒。

三个人把蛇尸中凡腹部肥硕的都拖到了大厅里，体型最大的几条重量不下十吨，好在他们在仓库里找到了一台履带式叉车。

“那支探险队的队长，拉尔夫，那帮冻死的人里没有他。他就是那个用长波发射器跟我通话的人。他是个好领队，只有一件事能让他放弃自己的团队”酒德麻衣说。

“死了。”恺撒说。

“没错。所以我猜他就在某条蛇的肚子里，如果这些蛇很快就被赶到的援军杀了，那么拉尔夫应该还来不及被消化掉，我得把他挖出来。”

“挖出来有什么用？那家伙是你的男朋友么？你要挖出来给他办个葬礼？”芬格尔说。

碎嘴归碎嘴，他正擦拭着不知从哪里找到的消防斧，满脸变态狂魔的凶恶。

“真能挖出来再说。”酒德麻衣一把抓过芬格尔手里的消防斧，上去在一条大蛇的鳞甲上敲了敲，火星四射，像是铜铁敲击之声。

它们的鳞片本就坚硬，何况还没有完全解冻。

“这东西还不够用，”酒德麻衣说，“我们还得找找看电锯和乙炔喷枪之类的东西。”

接下来的几个小时里，三个人穿着塑料薄膜的雨衣，恰如电影里杀人狂魔的造型，把所有腹部硕大的巨蛇拆解了，从中拖出了两条大型金枪鱼和三具尸骸，还有几条大蛇则纯粹是肥硕，切出的是暗黄色的脂肪组织。真正指导这个工作的人却是酒德麻衣，芬格尔连续呕吐了几次，恺撒也没能控制住，唯有酒德麻衣神情清冷，好像那根本不是血肉，而是在干伐木工的活儿。

恰如酒德麻衣预料的那样，尸体仍然保持着生前的模样，甚至能看出他们临终之前恐怖的表情。

“这个是拉尔夫了。”酒德麻衣看着第三具人体从大蛇的食道里被拖出来，终于点了点头。

拉尔夫是个瘦削的中年男子，身上的防寒服已经被大蛇的酸液消解了部分，连带着身上的背包。

酒德麻衣的目标恰恰是那个沾满黏液的背包，从里面她翻出了一本蜥蜴皮面的笔记本。

“拉尔夫是个严谨的考古学家，受过最严格的专业训练，但他同时也是个神秘主义的爱好者，所以被正统的考古学界看作异端。他有个记笔记的习惯，永远会把最重要的事记在随身的笔记本上，以便时候整理成论文。”酒德麻衣擦拭着笔记本封面上的黏液，好在它被放在封口很严的包里，否则纸张这样脆弱的东西不可能幸存。

笔记本打开，他们回到了那支探险队的视角，去重看那场神秘的探险行动。

笔记本的内容包罗万象，但基本是笔记体，只在必要的时候以注解的方式阐发拉尔夫在学术方面的思考。虽然早已说好这些东西是归属酒德麻衣的，但她还是坦然地在灯下和恺撒一起这册笔记本。芬格尔则一屁股坐在一条大蛇的尾巴上，喝酒来压下胸中的那股子恶心。

“风平浪静的一天，海面上仅有少量的浮冰，我们遵照雇主的指示，继续横穿巴伦支海”

“这将会是人类历史上继皮尔里抵达北极点之后最重要的北极探险，我们不仅会探索冰面上的世界，还会聚焦冰下的深海”

“我们尾随一群独角鲸航行了两天，仍然没有值得此行的发现，尊重雇主的要求，我们将转向西北，擦过斯匹次卑尔根群岛，进入格陵兰海”

“不得不说，我不喜欢这种暴君般的雇主，但我并不后悔接受这次的雇佣，对我来说打开了新世界”

“遇到了我这辈子航海所见的最浓密的海雾，恰如雇主所说的，我们会遇到经验难以解决的问题。雾气中我们的通讯设备和导航设备全部失灵，雾气粘稠得像是液体，我们的声纳探测到巨大的生物群在我们的下方游动，不亲眼见到那些信号的人不会相信，那简直是繁华的大都市!”

“在雇主指定的地点下锚之后我们进行了水下探索，得到了两块金属碎片，语言学家会解读它们的。”

“多数人都不相信语言学家的解读!我们甚至争吵起来，但他的解读像极了雇主预言的。”

酒德麻衣的神情越发地严肃起来，恺撒冷冷地看了她一眼，但并未说话。芬格尔觉察到气氛发生了微妙的变化，也凑上来一起看。

“我记得我说过我不喜欢这种暴君式的雇主，但魔鬼总是洞悉世界的秘密。我们决定继续向北航行，我想亲眼看看那座岛屿。”

“今天的海水是翡翠般的绿色，我们怀疑是否海水中密布着绿色的微生物，但检验结果并没有。我感觉我是个阿拉伯人，航行在辛巴达曾经到过的大海上。”

“恐慌的情绪在一些人之中蔓延开来，我们不得不把为首的坎贝尔先生囚禁在他自己的船舱里，他说我们接受的是魔鬼的旨意。但在科学的真理面前，神和魔鬼都要跪下。”

第134章 但为君故 38

“极光来了，就像海潮那样冲我们的船头扑了过来，天啊那是天堂的门!”

“我们航行在琉璃之上，船切割海面形成伤口，天空和海的边界是汇合在一起的，我自己的语言无法描述这个画面。”

“我觉得我是航行至此的亚瑟王，死亡都不能追逐我来此。”

接下来的几页笔记不见了，是被人一把扯去的，锯齿般的裂口说明了撕扯时的仓促。

“我曾到过神的地方，见证人类的渺小，我曾触摸神的身躯，但不请求他的原谅，我偷走了他的心脏，这是我为人类所犯的罪行。那雇主是魔鬼，想要打开神国的门，可神苏醒之日，就是人类的末日!”

这段话是写在笔记本末页上的。前面都是学者的精准描述，到了这里就成了癫狂的梦呓，字迹却不是狂乱潦草的，而是一笔一划精确得像是印刷体，就像中世纪的僧侣们抄经那样。

恺撒扭头看向酒德麻衣，酒德麻衣退后两步，甩了甩长发，双手叉腰，“在这里动手？还是出去打？”

根据这个她自己找到的笔记本，她委实是个幕后黑手，那支探险队并非意外地找到了“英灵殿”，而是根据雇主的指引，一步步地登上了那座岛，只不过在最后的一刻他们没有遵照雇主的要求行动，而是“偷走了神的心脏”。

联想到雪所说那个冒着血水的铁箱子，里面装的应该就是那颗心脏，至此他们得到了可以互相印证的信息。

那边芬格尔也把手伸向屁股后面，看起来是要摸武器，也不知道他的枪口会对准谁。

大厅里的温度一时间像是降到了零度。

但恺撒只是看了她一眼，又收回了目光，“不，不是你。”

“我就是他们的雇主，我付的钱，下的委托，不是我还能是谁？”酒德麻衣反而愣住了。

“他们有两个雇主。”恺撒低声说，“你付了钱，并不代表别人不会付双倍的价格。不仅如此，那个雇主还来过这里。即使他们携带了贫铀子弹，也不可能摧毁整个蛇群，应该是在他们即将全军覆没的时候雇主或者雇主派来的援军赶到。想想钉死那条蛇的鱼叉，那不是人类能做到的事。换作你也一样做不到。”

酒德麻衣的脸色变了变，转头去看芬格尔，发现这家伙其实并没有摸出什么武器来，而是若有所思地抓着屁股。

“而且那个雇主的援军就只有一个人。”恺撒又说。

“怎么知道的？”酒德麻衣问。

“那些蛇身上的创口都是一样的，”恺撒低声说，“那人用的是一支极长极锋利的矛。”

他们解剖巨蛇的时候，恺撒特别留意了蛇身上的创口，固然有贫铀弹头留下的密集弹孔，但致命伤都不是子弹造成的，而是长矛般的东西贯穿了巨蛇的身躯。

世上究竟有什么样锋利的长矛能够贯穿如此多巨蛇的鳞甲而不磨损，恺撒能想到的只有他曾在影像中见过的那支奥丁的矛!

“冰，那个援军用的武器是冰质的，”酒德麻衣摇头，“矛之类的东西，刺进去拔出来，造成的是两次创伤，但这些蛇身上的创口只有刺进去的痕迹。那个人是用某种冰棱制的东西刺了进去，就留在里面了，反正这里最不缺的就是冰，他有不限量的武器供应。”

恺撒沉思片刻，微微点头。

酒德麻衣的推断固然奇特，但能用一柄鱼叉钉死巨蛇的人，未必不能用冰质的武器做到同样的事，只要那支冰矛足够快，就像超高压水流切开钢铁。

这份能力即使逊色于利维坦那种神话般的存在，也绝对凌驾于他们三人之上。

三个人又都沉默起来，恺撒和酒德麻衣的推断虽然重要，但并无助于解决他们眼下的难题。科考站的空间并不大，他们反复搜索了几轮，一来找不到那台重要的长波发射器，二来也没找到酒德麻衣所谓“探险队的遗产”。那位神秘的雇主如果救下了探险队，是绝对不可能留下那口箱子等着酒德麻衣来收获的。何况根据雪的说法，探险队在半途就把箱子丢进大海里去了。

英灵殿中并不是英灵们的酒宴，而是躺着神的身躯，人类偷走了他的心脏，防止他再度苏醒，这些神秘的词句交织起来，就像是一首诡异的预言诗。

“休息四个小时，”恺撒看了一眼腕表，“我们得恢复一下体力，趁着这里还有取暖设备。”

“闻着这股臭味儿我可真睡不着。”芬格尔说。

此刻的大厅仿佛超大型的凶杀现场，蛇血横流，被剖开肚子的蛇尸横七竖八，芬格尔说臭，但用腥味和血腥味形容更为准确。

“关闭其他取暖管道，只留一间最小的房间。”恺撒说，“这样还能降低油料的消耗，我们不知得在这里呆多久，剩下的油料要节省着用。”

科考站里封存的油料原本是充足的，但他们必须加热整个大厅好让那些冻得石头般硬的蛇尸化冻，油料消耗得很迅速。

他看向酒德麻衣，“如果女士介意的话，我们可以留两间。”

“我对跟年轻男孩同住一间可是非常乐在其中的呢。”酒德麻衣露出大灰狼般灿烂的微笑，不过那也是娇艳如海棠的大灰狼。

科考站的灯光全部熄灭，原本它就像是这炼狱中的最后一点星火，此刻寒冰的炼狱重新陷入了绝对的黑暗。

发电机组以最低的功率运转，产生的所有热量仅供最小的那间屋子。这应该是低阶士兵的宿舍，比yamal号上最小的船舱还小一半，宿舍里只有两张略大于肩宽的双层小床，小床之间的间距极小，尽管和酒德麻衣分睡两张小床的上层，偶尔翻身相对的时候，恺撒还是有同床共枕的怪异感。酒德麻衣倒是睡得坦然，连忍刀都是随便丢在床脚，芬格尔更是一沾枕头都打起鼾来。

想来他们这个组合也真是怪异，分明站在完全不同的立场，却莫名其妙地坚守着各自的信诺。

休息的建议是恺撒提的，反而是恺撒难以入睡。倒不是思考这个波诡云谲的北极圈里到底会发生些什么事，而是身为加图索家的继承人，他一直都觉得自己应该是事情的主导者和问题的解决者，然而眼下他根本就成了一个陪跑的。神、利维坦、蛇群、还有那个投掷鱼叉和冰矛就能灭杀群蛇的神秘雇主，在北极圈里组成了一个人外有人山外有山的力量体系，而他只是个闯入这个力量体系的孩子，能够信任的居然只剩下这两个看起来完全不可靠的临时盟友。

可能他一直都是个孩子，就像梦里母亲期待的那样。

他可以选择一辈子都当一个孩子，泡泡妞玩玩船，照样能坐上家主的位置。不知为何有种奇怪的感觉，长老们对他并不存有那么多的期待，他的功课不必优秀，素质也不必出色，缺什么加图索家就给他补什么，金手指随便开。可素来奉行精英文化的加图索家为什么要把一个孩子捧成家主呢？因为他是庞贝唯一的儿子？因为老人对子孙无条件的爱？

说起来庞贝好像就是这么过的一生，从来不对谁负责，从来不为谁付出，没心没肺，过得也挺好。

话说如果庞贝处在眼下他的处境，会怎么行动呢？恺撒忽然想试试用老爹的思路解决问题，不过很快他就打消了这个念头，庞贝肯定会先把芬格尔捆起来堵上嘴，然后自己滚到酒德麻衣的床上去，绝地求生这种事庞贝永远会放在求爱之后。恺撒想到这里心里微微一动，与其说庞贝是个好色之徒，倒不如说他对活命这件事并无特别大的追求。他所谓的活着只是在当下，一杯美酒，一个美人，哪管明天地球爆炸。

他释放了镰鼬，脑海中的世界里，无数冰白色的飞鸟从他的身体里飞了出去，徘徊在黑夜和寒风里。

在他小的时候，这种方法总是能让他快速地入睡，仿佛整个人融入了自然的节奏里，风声和溪水声对他来说是世界的风景。

他猛地坐了起来，伸手握住酒德麻衣的手腕。酒德麻衣醒了，一把抄起脚边的忍刀，无声无息地落地，落地就化为一团蒙蒙的黑雾。恺撒的眼睛里明显透着警戒的意思。芬格尔还在死睡，却被她一脚踹醒，还被丢了一把冲锋枪在脸上。

“怎么了怎么了？”芬格尔紧张地抹抹脸。

立刻他的脸色就变了，不用恺撒解释他也明白了，因为那种鳞片摩擦冰面的声音越来越清晰了。当然不是外面那些巨蛇死而复活了，而是成群的巨蛇正向着科考站聚集过来。

他们犯了一个严重的错误，先入为主地认为巨蛇这种体型庞大的动物进食完毕就要休眠，看到科考站里遍地死蛇又会本能地觉得这不会是巨蛇的巢穴。

可如果巨蛇并不需要休眠呢？

你钻进了山洞没有找到狗熊，并不能说明这肯定不是熊洞，也可能是熊吃饱了在山里散步，散完步它还是要回家睡觉的。

“多少条？”芬格尔压低了声音。

“多于五十少于一百，心跳声太多，数不过来。”恺撒轻声说。

第135章 但为君故 39

芬格尔一个虎跳跳上双层床，去拆暖风通道外面的格栅。巨蛇群已经游进了科考站，找新的藏身地已然来不及，这间小屋就一扇门连窗都没有，唯一的机会就是顺着通风管道爬走。

但卸下格栅就知道这条路也没希望，送风管道由两根直径不过十厘米的圆形管道组成，顶多能够容纳一只兔子通过。

这时候蛇鳞刮擦地面的声音又变了，领先的巨蛇已经游进了科考站的大厅，鳞片摩擦水泥地面的声音自然跟摩擦冰雪的声音不同。

它们如同狂风而来，争先恐后地归巢。大厅里还弥漫着它们同类的血腥味，它们智力再低下也该知道有人侵入了它们的巢穴。

恺撒点亮强光手电，并用手掌遮住灯光，只靠缝隙中透出的微光照亮，三个人的脸色都是惨白的。如果有办法唤出天羽羽斩或者暝杀炎魔刀，酒德麻衣和芬格尔还有机会跟蛇群一战，但逼到这个份上刀也拔不出来，显然是真的没带。要不是被堵在这间小屋里，以芬格尔超卓的长跑能力没准还能跟蛇群赛个跑，所谓“上天无路入地无门”应该就是这个意思。

恺撒从防寒服中掏出一个小小的金属盒子，打开来，里面是两枚石英制的弹头，里面封锁着细丝般的红色结晶。

由帕西带来交给他的最终防身武器，从龙王诺顿的骨骸中提炼出的纯粹的火元素，仅仅微量就能引发剧烈的燃烧，把整间科考站化为灰烬。

“用上这玩意儿这间科考站都会被炸上天!我们也没命!”芬格尔把声音压得极低。

“还有个办法是你冲出去咬死它们。”恺撒把一枚石英弹填入沙漠之鹰，缓缓地扳动枪机，轻微的“咔”声子弹入仓，那是死神在振动自己的镰刀。

此时此刻能期盼的大概只剩下那位神秘的雇主了，期盼他带着鱼叉从天而降杀光巨蛇。

“脱下衣服把门缝塞住!”酒德麻衣忽然说。

“又脱？”芬格尔一愣。

恺撒却已经明白了。如果是普通的建筑物，单凭墙壁传到的温度就足够引起巨蛇的注意，但这间科考站在设计上必须优先考虑保温，所以才会用聚酯纤维材料来制造墙壁。这些聚酯纤维砖中含有大量的微泡，是世界上最佳的隔热材料之一，如果他们塞住那道细细的门缝，几十度的温差不一定能传导出去。只要没有一条寝室管理员式的巨蛇挨个查房，他们也许还能在这个小空间里继续躲下去。

厚重的防寒服当然塞不进门缝，芬格尔麻利地脱下自己的短袖汗衫，严严实实地塞好门缝，再用两个人的防寒服捂上。

巨蛇全都涌进了科考站，满耳都是鳞片刮擦地面甚至屋顶的声音，苏联人的设计以坚固耐用著称，这间科考站的骨架居然能支撑起体重至少数吨的大蛇。它们在不同的角落里找到了自己的栖息地，也有些闯入了房间，迅速地安静下来。蛇群绝非第一次光临这里，就算这里不是它们的巢穴，也是它们借来躲避风暴和寒冷的落脚点。北极点附近除了少数天然的大型冰洞就只有这间科考站适合作为栖息地，它们只要还在附近活动就一定会来这里。

一道聚酯纤维的墙壁隔开了爬行动物和人类的世界，但任何一丝热气泄露，蛇群冲破这道墙跟撕开一张纸没什么区别。

三个人全都背靠着门，努力把呼吸声压到最低，连心跳声都怕惊动外面的蛇群。他们也不敢移动，因为都知道蛇也能靠感知地面的震动来查探猎物或者敌人。印度的耍蛇艺人就会玩这样的把戏，他们装作是用笛声把蛇从竹篓里唤起，其实脚下打着拍子，蛇其实感觉到的是脚踩地面的节奏。

“其实我们可以说话。”恺撒说，但还是把声音控制在刚能听到的程度，“蛇没有耳朵，几乎听不到声音。”

芬格尔竖起耳朵听了许久，确定蛇群确实没有异动之后才低声回应，“所以我们只要等到它们下一次出去觅食就可以逃走么？”

“野生蛇类甚至可以一年吃一次东西，低温情况下它们能忍得更久。它们还没饿，我们三个就得抽签决定先吃谁的问题了。”酒德麻衣眉头紧锁。

后一句是玩笑，前一句却是真的，蛇群似乎集体进入了冬眠，一点声音都听不到了。甚至会误以为刚才只是误听，外面根本没有什么蛇群。

静了片刻，芬格尔忽然想起了什么，“可发电机组还在运转它们难道感觉不到发电机组的震动？”

恺撒一惊。发电机组正以最低功率运转，这间科考站的发电机组位于冰层下方，超长的螺栓把机组固定在冰架上，即使细微的震动都会传导到蛇的腹部。然而这些巨蛇却像是毫无知觉似的。

这时候鳞片刮擦墙壁的声音传来，那是一条巨蛇在极其缓慢地从门外游过。那种缓慢令人想起人小心翼翼地走路，不敢发出任何声音。

蛇群并没有沉睡!它们很可能都醒着，只是出于某种原因保持着静默，它们应该也感觉到了发电机组的震动，但置之不理。它们甚至可能已经觉察了恺撒等人。

什么原因会让蛇群采取如此诡异的行动？就算巨蛇的智商超越普通蛇类，也根本不必用在他们身上，捕食他们三个跟捕食老鼠差不多。

“是因为利维坦，利维坦来了!”恺撒忽然说。

他一直没有关闭“镰鼬”，周围所有的声音，包括每条巨蛇的心跳都在他的监控中。

冬眠的动物本该心跳缓慢，但这些蛇的心跳却越来越快，就像战鼓似的。随着某个低沉的歌声的逼近，那些心跳声越来越快。

那是利维坦的歌声。

并不似之前他们听到的那样古奥森严，这歌声是悠扬放松的、田园牧歌般的，正从他们脚下经过。

那头太古的巨鲸或者巨龙正在科考站的冰架下游动，带起缓慢而庞大的洋流。恺撒最初还担心利维坦的严寒，不知道科考站的聚酯纤维墙壁是否能抵御，但他随即意识到这一次利维坦并未释放言灵。那鲸歌不过是它跟鲸群的对话，数十条巨鲸正尾随着这鲸中的帝王游动，如果利维坦释放了言灵，那它固然可以轻易冲破自己凝结的冰层，追随它的巨鲸们却无疑会冻死在深海里。

雷巴尔科的某种说法居然得到了验证，利维坦或许真的是北极圈中的鲸王，这是它出行的仪仗，一如千百名骑着骏马的侍从跟随着王的銮驾。

北极圈中的鲸鱼数量急剧下降并非是它们畏惧被利维坦捕食，而是出于某种原因它们尾随着利维坦游动。

神来了，神的侍从们当然会屏息静气地等待，群蛇不敢发出一丝一毫的声音。

利维坦围绕着科考站的方位游动，这里似乎就是它的目的地，但科考站下方的冰架厚达数十米，突破冰架似乎难以想像。

蛇群依然保持着静默，利维坦悠然地唱着歌游动，科考站被一种神秘而宁静的气氛包围着，仿佛天地初开，万物各安其所。

地面忽然剧烈地震动起来，像是烈度极高的地震，恺撒等三人一时没留意齐齐地跌倒在地。按道理说无论冰面的震动还是他们跌倒的震动都足以惊动外面的巨蛇了，但清醒着的巨蛇群依然安静地匍匐着。利维坦和它的鲸群正用它们坚硬厚重的身躯撞击冰架，它们潜到极深的水下，加速往上游动，临近冰架的时候猛地转身甩尾。恺撒听说过巨鲸的甩尾可以打碎一条小船，却没想到它们会用这种原始但野蛮的方式来破坏冰架。

其中最沉重的撞击自然是来自利维坦，它的每一次撞击都会造成冰架开裂。这片寿命上百万年的冰架虽然还维持着巍峨的形态，内部却早已密布着裂痕，裂痕、应力和鲸群的撞击，三者合力，冰架竟然呈现出破裂的兆头。在南北极这样的事情并不算罕见，全球变暖的今天，时常会有一道裂缝割开百万年的冰壳，然后一个小国那么大的冰架就沿着洋流飘向了南方。

科考站也无法承受这样的撞击，聚酯纤维的墙壁上出现了裂缝，高硬度铝合金的骨架发出刺耳的弯曲声。

恺撒他们从墙上的裂缝中看出去，满眼都是深青色的鳞片，整间科考站塞满了巨蛇，像是挤得满满的沙丁鱼罐头。

诡异的是这群蛇依然保持着静默，心跳却越来越快。

海水从冰缝中涌了进来，就像是间歇泉的喷发那样，鲸群造成的缝隙终于贯穿了整个冰架，不需要多久这块冰架就会碎成零碎的冰山。

这个时候蛇群忽然动了起来，它们蜂拥而出，沿着冰缝往下游动，坠入冰海之中。它们在水下的活动能力竟然不亚于巨鲸，入水之后就高速地游动起来。

顷刻之间科考站里连一条蛇都不剩下了，只剩下恺撒等三人坐在摇晃的地面上——感觉是艘快要沉没的船——惊骇莫名。

“它们它们是去水下开派对了么？”芬格尔问。

第136章 但为君故 40

三个人跌跌撞撞地奔出科考站，外面也是地动山摇，海水从冰缝中涌出，像是间歇泉。

对于酒德麻衣和芬格尔来说，那场残酷的搏杀都是不可见的，但镰鼬们带回的声音碎片在恺撒的脑海中交织成瑰丽的画面。

巨蛇们将长牙刺入利维坦的身躯，想必还顺带把毒素和酸液注入进去，再用身体一圈圈地缠绕利维坦。利维坦愤怒地吼叫着——恺撒只能推断那是吼叫，因为低沉的鲸歌骤然变得高亢——剧烈地扭动身躯想摆脱那些蛇，但巨蛇缠在它身上就像是粗壮的钢索。酸液腐蚀和扩大伤口，大量的鲜血进入海水，冰缝中喷出的海水带上了血色，脚下的冰架也由蓝白色变成血红色。里面也混合着巨蛇们的鲜血，浑身缠满巨蛇的利维坦狠狠地撞击在冰山底部，利用冰山底部那些锋利的凸起刮擦巨蛇。巨蛇的鳞片能够挡住普通子弹的射击，但那种暴力的刮擦也对它们造成了惨烈的“剥鳞”效果。

追随利维坦的鲸群也来帮忙了，它们尾随着利维坦游动，应该是想把缠在利维坦身上的巨蛇咬下来。它们的身长和巨蛇差不多，但体重和力量都远远胜过，它们咬住巨蛇，立刻就跟利维坦反向游动，强行把巨蛇扯成两截。但那些没有缠上利维坦的巨蛇立刻就展开了反击，它们缠住来救援的鲸鱼，咬穿它们的腹部，钻进了鲸鱼的身体!利维坦的吼声越发地愤怒，但它并没有释放那恐怖的极寒，恺撒想了一下就明白了，那是因为鲸群还围绕着它。

他们每个人都觉得利维坦应该是那种所过之处寸草不生的死神，可它居然会在乎自己的鲸群，即使在自己面临强敌的时候。

“你们还在等什么？等它们打完，这片冰架也完蛋了!你们是准备游泳回家么？”芬格尔大吼。

芬格尔说得没错，冰架上布满了裂纹，随时都会分崩离析。这场搏斗的结果是鲸群捏死蛇群还是蛇群捏死鲸群目前还难有结论，但看戏的三个人要死基本上是一定的。

可恺撒也只有苦笑，如此剧烈的震动，他们想在冰面上站直了都不容易，更何况跑动起来。

“见鬼!”酒德麻衣说，“长波发射机还在里面!”

恺撒扭头看去，科考站正随着震动一点一点地陷入冰架中去，冰架都要被这些怪物摧毁，埋在冰架里的承重架当然也没用了。

这间科考站在几十年前被预言将会沉入冰海，今天真的要应验了。可他们还没来得及找出那台长波发射器，原理上说那台设备还在科考站里，它大得难以随身携带，就算探险队不愿意后来者找到它而把它破坏掉了，至少也能找到残骸才对。

恺撒拔腿就往回跑。

“老大!一台长波发射器，犯不上啊!”芬格尔在他背后大喊。

恺撒跟没听见似的。酒德麻衣愣了一下，也拔腿跟了上去。芬格尔急得原地直跳脚，跳了几下，还是咬牙冲了进去。

三个人分别搜索不同的区域，打开每一扇门每一个柜子，希望找到那台体积巨大的无线电设备。但其实每个角落他们都翻过了，还不止一遍。就算这间科考站的规模远超过他们之前的猜测，但建在北极冰盖上的建筑，再怎么都会节约空间。它的整体结构一眼就可以看出来，仅有的一处地下室也不过是留给柴油发电机组的。而长波通讯机对抗恶劣气候的能力如此之强却很少被使用的一个原因是，它极其巨大。

长波发射机的天线阵列通常是一些铁塔般的金属架子，用密集的钢缆穿在一起，尺寸至少得是发射波长的1/4。假设这个科考站的长波通讯机发射的长长为1000米，这已经是最短的长波了，那么它得装有一个直径250米的天线阵列。恺撒他们开始误以为那个大型碟形天线就是长波发射机的天线，但静下来一想就知道不对，他们不必是无线电工程学的专家，仅凭基础物理知识就能推导出来。

直径250米的天线阵列，它立在北极冰原上隔着几公里就能看到，根本没有可能安装在这个科考站里。但那只探险队却又真的从这间科考站里发出过信号。

深海之中已经成了血腥的修罗场，恺撒能听到蛇的嘶叫和鲸的咆哮，他甚至可以想像巨蛇钻透了鲸腹带出内脏的情景，还有鲸的牙齿咬碎巨蛇骨头的情景。

利维坦的歌声越来越高亢，但它应该是受伤了，游动的轨迹越来越紊乱。它不知道怎么除掉这些恐怖的寄生虫，虽然强韧的身躯避免了自己遭到其他鲸鱼那样的噩运，但只要一条巨蛇撕开缺口侵入它的腹部，其他的巨蛇也会跟着进入。

曾经在他们的想像中利维坦是如此恐怖难以战胜的对手，但对上蛇群竟然处于下风，也许就像传说中的那样，老鼠钻进大象的鼻子就能要了大象的命。

可蛇群为什么要攻击利维坦？它们甚至在攻击利维坦的时候显露出惊人的智商，这是一场有预谋的伏击战，蛇群盘踞在这里，就是知道利维坦会来。那么利维坦又是为了什么而来？总不能也是来找长波发射机的。

科考站猛地摇晃，随即而来的是明显的下坠感。冰架进一步崩溃，科考站的一层整个地陷入了冰架中去。

“再不走就来不及了!”酒德麻衣大吼。

“找到了这玩意儿!”芬格尔拖着一个沉重的木箱来到大厅。

酒德麻衣从二楼一跃而下，踢开木箱的盖子。电路板就固定在木箱的内壁，上面插满了二极管，所有标注都是俄文。这是一台专门定做的设备，不标准，没有说明书，而且年代太过久远，酒德麻衣实在很难判断它是不是长波发射机。

“在哪里找到的？”酒德麻衣问。

“你真的想知道？”芬格尔问了个奇怪的问题。

酒德麻衣一愣。

“它根本没有被藏起来，它是被一坨蛇的粑粑盖住了。你知道动物在垂死挣扎的时候是会排泄的。”

酒德麻衣一阵反胃，不由得干呕了几下。他们进入科考站的时候，确实看见过几大堆蛇的排泄物，以巨蛇的体形，排泄物的体积也颇为惊人，出于本能她当然是绕着这些东西走，所以忽略了去检查排泄物下面有什么。倒是亏得芬格尔有这样的细心，不过细心到能把蛇粑粑铲开来看，脑回路也真是异于常人。

“没你想的那么恶心，那些粑粑都已经冻硬了，就跟饼干外面裹的巧克力一样，你用手都能抠下来。”芬格尔拍拍酒德麻衣的后背。

想到那只温暖的大手可能刚刚抠过蛇粑粑，酒德麻衣又连着干呕了几下。

这时候恺撒赶到了，他是这些人里唯一能熟练使用俄语的人，读了电路板上的标注之后眼睛发亮。

“没错!接收机和发射机都齐了。”他环顾左右，“但我们还缺最重要的东西，天线阵列。”

“天线阵列那么大的东西怎么可能藏在房间里？没准苏联人把天线阵列建在附近了，我们带上接收机和发射机先跑再说!”芬格尔说。

“不，根据女士的说法，给她的信息是蛇群进攻的时候发出的，那场攻防战发生的地方就是这里。”恺撒说，“而且在这种时常有冰风暴的地方，他们肯定不会使用常规的天线阵列，那东西扛不住风暴。苏联人一定是用了特殊的方法来设计天线阵列!”

蛇群和鲸群的战斗渐渐明朗起来，竟然是蛇群占据了上风，巨鲸的心跳声已经消失了一半。并不是受伤的巨鲸退出了战场，而是巨蛇把毒素注入了它们的心脏。利维坦似乎已经疲惫了，游动的速度开始减慢，甚至不知道它还有没有力量释放那极寒的言灵。

如果它真的是龙王，却被一群蛇咬死了，那真是历史上最憋屈的龙王了。

科考站再度摇晃，聚酯纤维的墙壁开始崩塌，露出硬质铝合金的骨架来，血水和海水的混合物像是暴雨那样撒了进来。

恺撒忽然狂喜地指着上方，“我明白了!我明白了!这间科考站就是天线阵列!”

酒德麻衣和芬格尔一愣，也都明白了。这间科考站其实是搭建在一个埋在冰架中的铝制承重架上，它自己也是用硬质铝做成龙骨。这连成一体的巨型铝制框架就是它的长波天线阵列，这栋建筑本身就是一个巨大的发射机。

三个人一起行动起来，科考站里应该有能跟天线阵列接驳的端口，但他们还没找到，不过最简单的办法莫过于用金属导线把发射机跟暴露出来的铝制框架直接连在一起。地下室里的柴油发电机组竟然还在运转，这是他们最后的机会。把发射机和天线阵列接驳在一起，把发电机的功率调到最大，对着全世界发出求救信号，那直径一千米的长波会沿着地表和海面传播，突破神给他们设置的这片通讯迷雾，在瞬息间到达地球的每个角落。

“接线的活儿交给我了。”酒德麻衣抬头望着裸露出来的龙骨。

“没辙了，我去搞定那台柴油发电机，最大功率不是么？”芬格尔叹了口气。

恺撒有些惊讶，谁都知道这时候去地下室是最危险的，海水正沿着冰缝上涌，随时都会淹没地下室，居然是他们中最怕死的家伙扛了这个活儿。

但留下来呼叫的人只能是恺撒，此时此刻只有加图索家继承人的呼叫才足够分量。

第137章 但为君故 41

“天线阵列接驳完毕!”酒德麻衣大吼。

“发电机组最大功率!”芬格尔在地下室里大吼。

发电机组高速地运转着，所有的电力输入长波发射机。

恺撒接通长波发射机的电源，电路板上的发光二极管亮了起来，时明时暗。这台老旧的设备早已过了使用年限，这套脆弱的二极管电路随时都可能烧掉。

所剩的时间不多，科考站还在继续下沉。海水通过冰缝上涌，再灌进科考站里来，没到了恺撒腰间。整片冰架濒临崩溃，到时候这座建筑会永远地沉入冰海。

恺撒握紧呼叫器，用颤抖的手调整频率，反复呼叫，“这是恺撒加图索和卡塞尔学院执行部在北极点附近的呼叫，请任何接收到的人转发该信号，这是恺撒加图索和卡塞尔学院执行部在北极点附近的呼叫，我们的船只遇险，我们的通讯被阻断，我们的坐标是”

长波带着他的声音越过高山和大洋，不断地耗损着，去向世界的每个角落。

他竭力保持着冷静的语气，好让自己的声音经过损耗仍能清楚地听到，但他的声音颤抖且嘶哑。

冰冷的海水快速地消耗着他的体能，发电机高速地消耗着他们不多的柴油储备，而他的每一次呼叫都是在消耗三个人的生命。

芬格尔再没有返回大厅，废柴这一次应该不是临阵逃脱，而是他承担了最艰难的任务，进入最危险的地下室，地下室里的灌水情况应该比大厅里更严重，他很可能是被水困住了。

酒德麻衣则坚守在裸露出来的铝制框架上，确保高压线不会从框架上脱落，她没有时间把高压线牢固地接驳上去，只能用双手来固定。框架上流动着亮紫色的电火花。

他们身在强劲的高频电磁场中，全身的电荷分布都受到影响，耳鸣、眼花、心悸。

这是一场豪赌，恺撒不敢确定这台长波发射机的频率能穿透北极附近的冰风暴，也不确定一定有人能接收到。最糟糕的是这台设备其实就是一台古董的长波电台，除了功率强劲，跟老式收音机没太大区别，恺撒必须手工调试每个波段，把每个波段都呼叫一遍。而他的时间已经不够了。

耳机里传出刺耳的噪音，偶尔恺撒会听到扭曲的音乐和播音员的只言片语，那应该是来自世界某地的某个长波广播电台。原理上北极点并不在他们的有效范围中，但总有一些幸运的电磁波碎片能越过高楼大厦和崇山峻岭，神奇地流落到远方。某位播音员用恺撒听不懂的语言讲着什么笑话，把自己乐得哈哈大笑。

忽然有种从未感受过的孤独，仿佛你在世界的尽头呼喊，世界却不理睬你，自顾自地喜怒哀乐。

孤独得甚至想要听到庞贝的声音，希望在调到下一个波段的时候，那个男人懒懒的声音忽然跳出来说，“嗨!儿子!报上你的坐标!爸爸去救你!”

巨大的开裂声响彻整个冰架，狂灌进来的海水吞没了恺撒和发射机。冰架终于崩溃了，如果他们站在科考站外，会看到裂谷般的巨大冰缝在顷刻间延伸了数公里长。科考站恰恰在冰缝旁边，它修建时的承重架就像是一把利刃插入了冰架，冰架一旦开始崩溃，这是最完美的应力点。

整个科考站翻滚着，和巨石般的碎冰一起下坠，恺撒只来得及冲屋顶上的酒德麻衣高喊了一声，“走!”

她是唯一有机会撤走的人，也许凭借那不可思议的忍者身手，她能在冰架崩溃的最后一刻跳上某块巨大的浮冰等待救援。

但酒德麻衣没走，相反她看了恺撒一眼，从屋顶上一跃而下。

恺撒被狂涌的水流吞没之前还不由得好奇了一下，这种脆弱的结盟关系似乎并不足以让酒德麻衣舍身忘死地来救他，难道说这冷艳的日本女孩对自己动了感情？

科考站穿透几十米厚的冰架，沉入冰海。坚硬的铝合金骨架挺住了，但海水瞬间就充满了科考站里的每一寸空间。

冰冷的海水冲入恺撒的肺部，他的意识瞬间就模糊了，肺部有着撕裂般的痛感，却又生出温暖的错觉，奇怪地想起幼年时母亲给他洗澡的事。

那次他也是不小心呛了水，哇哇大哭了很久，母亲许诺教他游泳，这样就再也不会呛水了，他才停止了哭泣。

可惜这里是冰海，不是母亲房里温暖的浴盆，他游泳技术好得能穿越英吉利海峡了，却还是死在呛水这件事上。

忽然有人从背后狠狠地抱住了他，把一个面罩捂在他嘴上，压缩空气涌入，缺氧的症状立刻减轻。恺撒剧烈地咳嗽几下吐出部分海水，忽然意识到抱住自己的是个女孩。

忍者训练能够炼去酒德麻衣身上的每一寸赘肉，但女孩还是女孩，身体再怎么强韧，也还是柔软的。

酒德麻衣点亮手电，先照自己的脸，这是告诉恺撒自己不是敌人，她的另一只手抓着一个压缩空气。

恺撒忽然想了起来，他们在搜索科考站的时候找到过全套的蛙人设备，只不过年代久远，气中的气早就跑光了。想来是酒德麻衣多留了一个心眼，偷偷给一个气灌注了压缩空气，科考站里既然有蛙人设备，也就该有压缩空气的机器。但她既没有告诉恺撒和芬格尔，也没多准备两个气，唯一的解释是这是她准备跑路的手段之一。带着这套设备她大可以在冰下潜泳半个小时甚至一个小时，恺撒和芬格尔别想跟上她，甚至不会觉察她怎么跑的。

至于她为何考虑跑路，恺撒懒得去想，至少在生死关头，这脆弱的结盟关系跟科考站的硬质合金骨架一样，又挺住了一次。

恺撒又被狠狠地抱住了，这回不是酒德麻衣而是芬格尔，这货瞪着牛一样的大眼鼓着腮帮子，显然憋气憋得快要昏过去了。无法想像他怎么从地下室里逃出来的，可能是天堂和地狱都不愿意收贱人。恺撒把面罩递给他，芬格尔就像饿鬼看到了蛋糕似的，简直恨不得把那个呼吸面罩吃下去。直到酒德麻衣憋得没气了，才一把把呼吸面罩抢了回去。

三个人，一个气一个面罩，以他们三人的憋气能力来说，轮流用不会死。但原本供一个人用的空气分到三个人头上，也就支撑十几分钟。

他们仍然没有逃出死神的手掌，如果找不到那道冰缝，他们也还是会死。冰下潜水最大的危险就是如果你找不到下潜的冰洞了，那么大海对你而言就是永远都走不出去的迷宫，你的上方是坚不可摧的冰盖，你只能变成冰盖下漂流的浮尸。冰架裂开的那道缝大得像是一条河，但他们被海流带着漂了一段路，这时四面看都是一片漆黑，酒德麻衣往上照去，是坚厚的冰层，一眼望不到边。

前一次他们是幸运地遇到了那群北极鳕鱼，跟着鱼群找到了可供呼吸的冰缝，这一次却难有那么好的运气了。

三个人相对干瞪眼的时候，酒德麻衣忽然警觉，把手电照向身后。带着血水的半截巨蛇正被水流推了过来，隐约可见漂浮的消化道。这一幕令人反胃更令人惊恐，他们并未远离利维坦和蛇群的战场，那些怪物的战场是方圆几公里甚至几十公里的巨大海域，它们随时都会出现。

蛇尸飘走了，但酒德麻衣的眼神变得更加惊恐，她缓缓地看向自己的脚下。恺撒也感觉到了，强劲的水流自下而上涌来。除了上下层海水的温差很大，这种垂直洋流是很少见的，要么下方有一座海底火山，要么是某个大到不可思议的东西正在高速地上浮。能有这样的体积的东西，附近只有一个!

强光忽然笼罩了三人，带着光柱升起的并非利维坦，而是巨大的黑色战舰。

一艘漆着英国皇家海军标志的机敏级攻击核潜艇!

它连续地闪光，那是航海灯语，“英国皇家海军鹦鹉螺号核潜艇，欢迎登舰，恺撒加图索先生。”它的正上方，用于海难救援的浮舱正缓缓地升起。

“我跟您的父亲保证过，会把您活着带回罗马，但这艘潜艇是英国皇家海军的财产，务必请您遵守舰上的规则。”

三个人裹着厚厚的毛巾，坐在鹦鹉螺号潜艇的船长室里，瑟瑟发抖。在冰海里浸泡了太久，身体失温严重，连酒德麻衣也显得憔悴狼狈。

虽然对方开门见山的表明了自己是庞贝老爹请来的救兵，然而落汤鸡一样被这样一艘威严的战舰救援，硬撑气势似乎也没什么意义。

所谓对方，是身着深蓝色海军制服的舰长，肩扛上校军衔。出人意料的，这艘潜艇的指挥官居然是一位身姿挺拔的女士，撇开那冷若寒霜的表情，甚至说得上是一位中年美人。

可以想见她的优秀，如果不是英国皇家海军中顶尖的人物，也不可能在潜艇这个男人主导的世界中当上舰长。这种女人，只会比男人更强悍。

芬格尔第一时间流露出感激涕零的表情，然而令酒德麻衣意外的是恺撒的神情冷漠。从舰长踏进这间舱的那一刻开始，他一句话都没说过，只冷着脸听。

他是有教养的贵族，即使坐在对面的不是救命恩人，只是普通的优雅女性，他也会带着温柔和“我能为您做些什么么”的微笑。

舰长虽然冷漠，但这不是恺撒也要冷脸以对的理由。

“咖啡、红茶或者烈酒，需要什么就跟我的勤务官说。”舰长女士起身离开。

舱门关上之后酒德麻衣才压低了声音，“你对这位舰长有什么不满？还是你单纯讨厌你父亲派来的救援？”

“没必要客套，”恺撒冷冷地说，“我和那位舰长女士认识。”

酒德麻衣一愣。

“上一次见到她的时候，她穿着低胸晚礼服，正跟我老爹在我家沙发上激吻。”

第138章 但为君故 42

“女士们先生们，你们最好来指挥舱一下。”舰长去而复返，神情凝重。

外面传来急促的脚步声，水兵们狂奔在狭窄的通道里，去向各自的岗位。

恺撒霍然起身，完全没有抗拒的意思，酒德麻衣和芬格尔也跟了上去。

不用想也知道出了什么事，利维坦和蛇群的搏斗还未结束，巨型海洋生物的猎杀有时候会持续几个小时之久，正因为此，抹香鲸才需要能水下坚持两个小时的惊人肺活量，这样它才能潜入深海去猎杀大王乌贼。

潜艇的声呐系统能监控周围大约十几海里内的动静，鲸这样巨大的生物只要进入它的范围内就必然会被发现。

指挥舱狭小紧凑，密布着监视器，水兵们神情紧张地扑在工作台前。原本还有人左顾右盼，舰长踏入指挥舱的一刻，所有人都绷得更紧了，视线不离监视器和仪表。

这艘潜艇上到现在他们还没有看到第二个女人，但就像酒德麻衣曾经判断的那样，她就是这舰上的阿尔法，单凭凌厉的眼神就慑服这群训练有素的男人。

真不知道庞贝是怎么把她泡到手的，分明是个老娘炮，却摁住了雌狮子。

“报告情况!”舰长在指挥舱中间站定。

“中型目标，快速逼近中，时速30节，375度，深度150米!”

“排除潜艇，排除鱼雷，红外反应高，没有接收到无线电信号，判断为某种生物!”

酒德麻衣愣了一下，没明白为何利维坦那种庞然大物会是中型目标，但立刻就明白了。他们正在一艘机敏级攻击核潜艇上，这东西被设计出来是针对同级别潜艇的，单论体型，鹦鹉螺号才是真正的钢铁巨兽，利维坦跟它相比不过是中型。

舰长转过头来，饶有深意地看了恺撒一眼，压低了声音，“利维坦？”

恺撒吃了一惊，但当他注意到舰长眼底的金色一闪而灭的时候，就明白自己老爹为何会跟这位英武的女军人扯上关系，以及她为什么能震慑这些桀骜的水兵。

同为混血种当然容易相互吸引，她可能并不在秘党的阵列中，却是有资格知道龙族秘密的人。

“目标加速靠近!目标加速靠近!”水兵高声警告。

“推进力100%，下潜，右舵，展开规避!”舰长下令。

基本听不到什么发动机声，却能感觉到微微的顿挫之后潜艇忽然加速，同时潜艇的地板大角度倾斜。舰长和站着的水兵都熟练地后仰来应对这个倾斜的角度，稳稳地站在原地，酒德麻衣和恺撒晃了一下，也凭借出色的平衡能力迅速站稳，芬格尔却咕噜咕噜地打了两个滚，这才翻身站起。

机敏级号称世界上最安静的潜艇之一，全速的时候也像鱼那么安静。这艘潜艇正俯冲着下潜，好从利维坦的前进轨迹上闪开。

英国皇家海军的潜艇当然不会对一条鲸鱼开火，即使那条鲸鱼的体型匪夷所思，舰长用只有她和恺撒能听到的声音说出“利维坦”这个名字，本就暗示了水兵们并不了解自己面对的东西是什么。

“目标转向!目标转向!继续逼近中!”水兵大吼。

武器控制台前的水兵一把摘下耳机，转头看向舰长，“对方有攻击性行动，请求动用武器!”

舰长冷着脸，看不出她的内心活动。但以恺撒对潜艇的了解，这种时候站在她的角度是必须还击的，攻击性核潜艇不会允许未知目标近身。

利维坦改变轨迹冲向鹦鹉螺号，显然是锁定了他们，而非意外地靠近。而且对于鹦鹉螺号来说，那东西是不是生物还无法确认，即使是生物，也同样可能是武器，苏联就曾研究过让海豚背着炸弹变成生物鱼雷。

但开火也同样是危险的选择，北冰洋号称俄罗斯的后湖，此时此刻应该还有不止一艘俄罗斯籍的核潜艇在北极圈中游弋，巨大的爆炸声在海中会传出很远，如果附近有俄国潜艇且被惊动，可能会是外交事件。

北极圈中的法则，各国的潜艇都相安无事，你可以默默地尾随别国的潜艇，展示肌肉传达无声的警告，却几乎没有人敢在这片敏感的海域动用武器。

“你父亲让我把是否摧毁利维坦的决定交给你，”舰长低声说，“虽然我并不认同，但他觉得你能做出正确的决定。”

她转向武器控制员，以女王般的威严语气下令，“激活1号、2号、3号鱼雷管，发射准备!”

机敏级核潜艇的鱼雷管中藏着号称世界上最快也最重的“旗鱼”鱼雷，如果不把那怪胎般的“风暴鱼雷”算进来的话，一发就可以炸沉一艘巡洋舰。

如果一发“旗鱼”不能摧毁利维坦坚硬的鳞片，也没关系，鱼雷库里还存着足够的备弹。

这无疑是最好的机会，被蛇群重创的利维坦连那极寒的言灵都无法释放，而他们的装备是世界上最先进的核潜艇之一。

一次辉煌的齐射后，就可以乘着鹦鹉螺号返回罗马，那会是一次值得纪念的凯旋但恺撒沉默了。

心里有个隐隐的念头，摧毁利维坦并不能解决北极圈中的问题，北极圈中的问题远比利维坦更加严重，那座神秘的岛屿，那个神秘的雇主，神的躯体和心脏，都会因为利维坦的陨落而成为永远的谜团。而且利维坦似乎并非想像中无情恐怖的生物，如果不是为了它的鲸群，它也不会沦落到生死的边缘。

“以我们的机动性，有机会回避么？”恺撒问。

“报上目标速度!”舰长盯着恺撒的眼睛，头也不回地问。

“时速已经上升到35节!”

“我们潜行的极速是32节，单凭速度我们甩不开那家伙，”舰长转身下令，“全速下潜，释放干扰雷!”

“释放干扰雷!下潜速度到达极限!深度450米!继续下潜!”

鹦鹉螺号侧面的两排孔洞同时排出高压气体，推出圆球状的干扰雷群，白色的气流在鹦鹉螺号身边张开的时候，就如芭蕾的裙摆。

诱导雷群借助旋转的桨叶稳稳地浮在某个深度，鹦鹉螺号则继续下潜，二十秒钟后诱导雷集体爆炸，芭蕾裙摆变成了火焰的裙摆，整片海域都被照成火红色。

冲击波震动了远离爆炸核心的鹦鹉螺号，舰体剧烈地摇晃，指挥舱里的一切都在摇晃，舰长却还是背着双手，稳稳地站着，如同一位将军遥望着连天的炮火。

干扰雷通常是用来干扰对手放出的制导鱼雷，在它产生的高温、冲击波和光幕中，潜艇凭借高速遁入深海。

声呐屏幕上一片亮白，干扰雷爆炸的时候，连鹦鹉螺号自身的声呐系统也被干扰了。

但在干扰雷爆炸之前，能从声呐屏幕上看到那高速的“中型目标”冲入了爆炸的中心区。

鹦鹉螺号关闭了引擎，无声地在海水中滑动。这位优雅的舰长大概参加过不止一次的潜艇猎杀，冷静老辣。潜艇间的猎杀战，就像狙击手之间的战斗，最重要的是谁先锁定敌人的位置，谁先开枪。

50米以下的深海中，阳光根本无法穿透，是一片漆黑的世界。无论是传统的短波雷达还是先进的激光雷达都没有用武之地，声呐才是最有效的探查设备，可以说潜艇完全靠着听力行动，深海动物也是一样。所以潜艇并不会像战斗机那样凭借高速地颤抖，它们会藏在某个深度上，把自身发出的声波减到最弱，等待敌人首先露出马脚。干扰雷群爆炸的时候，几秒钟内双方的听觉都被阻断，鹦鹉螺号就是趁着这个机会再度进入了静默的深海滑行

指挥舱里一瞬间变得死寂，所有的水兵都紧紧地抿着唇。芬格尔刚要出声就被酒德麻衣一把捂住嘴。这也是潜艇上的规矩，当静默航行的时候，所有人都沉默，只凭眼神和手势交流。潜艇本身是中空的金属壳，是声音的极佳导体，海水也一样，潜艇中极其细微的声响，在海水中却会被放大几百倍。鲸类和潜艇某种意义上是类似的，巨大、听觉敏锐，甚至速度都是接近的。舰长在潜艇猎杀方面的经验恰好有用。

干扰雷的威力当然远逊于旗鱼鱼雷，按理说是炸不死利维坦的，但重伤的利维坦呢？没人能确定利维坦是活着还是死了，更无从知道它的位置。

鹦鹉螺号关闭了主动声呐，只用被动声呐扫描周围，这样探查的效果会差很多，如果利维坦也以跟他们类似的方式缓慢地滑行，得到双方排开海水的激波触碰到对方的时候才能觉察彼此。

计算时间的话从蛇群攻击利维坦开始已经接近一个小时过去了，如果利维坦和巨蛇没有进化出类似腮的结构在水中呼吸，那无论它们谁赢了都该上浮了。

一旦胜者快速地上浮，鹦鹉螺号一定能发现，那时候他们就安全了。

酒德麻衣瞥了一眼身边的芬格尔，芬格尔扶着潜艇上随处可见的扶手，站得跟大理石雕塑似的，但是满脸涨得通红。

他用可怜的眼神回应酒德麻衣，在酒德麻衣的手心里写，“我不敢动，但我想上厕所。”

“就在这里没事，我不介意，我觉得舰长也不会介意的。”酒德麻衣回复。

第140章 但为君故 44

“下方海床平坦!距离50米!40米!30米!20米!”

“推进力100%!全舰准备迎接冲击!”舰长大吼的同时，亲自坐上了舵手的位置。看那娴熟的操作，她不仅是位指挥若定的舰长，大概也是这艘战舰上最老练的舵手。

鹦鹉螺号的蒸汽轮机发出沉雄的吼声，劈波斩浪的同时，向着海床快速地“坐”了下去，舰首高高地扬起，呈现出冲锋的势头。这艘排水量数千吨的攻击型核潜艇，在舰长的手中敏捷得像一条海豚。

潜艇触底，艇身剧震，没用安全带固定好自己的人都被掀翻。鹦鹉螺号并没有立刻扎入软泥层，而是轻盈地弹跳起来，就像是打水漂的石子在湖面上跳动。它每一次接触海床，都在软泥层上溅起缓慢散开的巨大涟漪，每个涟漪的直径都是数百米。当涟漪中蕴藏的巨大力量崩溃的时候，软泥层爆裂开来，淤积了上百年的泥沙化作灰色的烟尘冲天而起，清澈的海水顷刻间就变成了浑浊的泥汤。

潜艇和软泥层接触的瞬间，指挥舱中断电，照明灯和屏幕集体熄灭，刺眼的电火花照亮了所有人惊恐的脸。

但冲击并未对鹦鹉螺号造成致命的损伤，断电也只是潜艇在防冲击状态下的自我保护，它强大的动力核心仍在工作，主螺旋桨和喷射式推进器协同工作，始终保持着高航速。

如此巨大的冲击力，应该足够把海德拉从鹦鹉螺号表面剥离了，此时此刻它已经陷在软泥层中了，但鹦鹉螺号却还没有摆脱危险，现在它的敌人是帮它甩掉海德拉的软泥层。

水深接近1000米，已经大大超过了机敏级的设计极限，每平方厘米的艇壳要承受大约100公斤的压力，在这惊人的高压下，木材这种有缝隙的固体材料会被压缩到原体积的一半大小。鹦鹉螺号还能够轻盈高速地航行，不仅仅因为它的合金外壳能抗高压，也是因为各个方向上的压力是均匀的，相互抵消。但它的腹部一旦接触到软泥层，情况就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软泥层无法给它提供足够的支撑力，上方巨大的压强会把它不断地压向软泥层的深处，最后它会一直沉降到硬质海底，变成一件被软泥层包裹的标本。

所以舰长才会亲自操船，她始终控制着鹦鹉螺号以高速前进，艇身仅有1/3接触到软泥层的表面。这惊险的动作就像是在软泥层上玩滑雪，一旦高高扬起的舰首陷入软泥层，他们就会被软泥层吞噬掉。

指挥舱的供电恢复了，屏幕们跳闪着纷纷亮起，舰长仍旧端坐在舵手的位置上，冷冷地盯着仪表和屏幕，好像根本没有黑过灯这回事。

“老大你这小妈是个人物啊!”芬格尔大吼。

接下来是死是活不清楚，这种话就当是赞美了，舰长听见也无所谓。

“但我想这不是我老爹选她的理由!”恺撒也被舰长折服了。

如芬格尔所说，抛开她跟庞贝的关系，她本身也是位值得尊敬的女性。也许是舰长大人雌威凛然，排开一众妖艳拿下了庞贝呢？这么想来倒比老爹泡上了她更符合逻辑一点，恺撒心里也舒服一点。

水下摄影机再度弹出鹦鹉螺号的表面，强光向着舰尾照射，从屏幕上可见满天的泥尘上升到几百米的高度，简直就是一座接天的城墙。鹦鹉螺号并未被泥尘包围，因为它的航速比泥尘弥漫的速度更快，但那堵恐怖的墙壁正高速向着它推来。

被那堵墙追上他们就会死，泥水中应该混合着大量的岩石碎片，可能重创主螺旋桨。但由于舰长精准的控制，他们并未因接触软泥层而严重减速，舰身重新变得轻盈，舰腹依然贴着软泥层滑行，但正缓慢地升起，他们正在脱离危险。

“恺撒加图索!”舰长说。

恺撒来到舰长身后，准备听从她的吩咐。他承认了舰长在这艘船上的阿尔法地位，就没把她再看作“老爹的某个女人”。

舰长抬眼看了他一眼，眼眸依然锐利，但她的制服胸口处已经被鲜血浸透。

恺撒立刻半跪，手势极轻地从她的胸骨往下按。结果如他所想，胸骨和肋骨粉碎性骨折，断骨想必插进了内脏。她的身体表面并无伤口，那些血是她吐出来的。

鹦鹉螺号接触软泥层的瞬间，所有人都采取了防冲击姿势，半蜷身，双手保护头部和胸腹，唯独舰长端坐着操纵潜艇，她要确保那一刹那潜艇的姿态。但是意外地某件重物横飞，砸中了她的胸口，而她在重伤之下仍然坚持着操纵潜艇，直到脱离危险。

恺撒正要高呼医疗官，但舰长用力抓住了他的手臂，“听我把话说完。这艘潜艇是皇家海军的财产，我不能交给你，你也没有足够的经验。但我会把指挥权交给我的大副，你可以信任他，他会间接听从你的指令。”

“是。”

“如果再度发现利维坦，你应该摧毁它。在这种情况下，鹦鹉螺号想要自保必须摧毁任何可能的敌人。旗鱼鱼雷中的部分加装了改造过的弹头，我的大副知道那些改造鱼雷的编号，启用它们，不要犹豫。”

“是。”

“尽力保证我的部下们安全返回朴次茅斯，他们中的多数都是普通人，跟龙类作战不是他们的义务。”

“是。”

舰长缓缓地靠在座椅上，瞳孔中的金色和锋锐的气息同时退去。这个强悍的阿尔法忽然流露出疲惫和温和来，那双虎虎生威的眼睛也因此多了温婉含蓄的美，倒有点像恺撒第一次见她时的模样。

酒德麻衣和芬格尔也觉察了异样，围了上来。

“如果我没法活着返航，请帮我转告你的父亲”舰长轻声说。

芬格尔用胳膊肘捅捅恺撒，意思是这时候就别纠结你家里那点桃色故事了。舰长动了动嘴唇，她履行完了舰长的职责，意志已经开始松懈，呼吸变得断续，吐出一个字都是艰难的。

但她仍是强行振作起来，一字一顿，“他是个应该被阉掉的混蛋!”

恺撒点点头，“同意，我会如实转告。”

“但你应该爱他，因为他爱你。”舰长抬起眼帘，深深地看了恺撒一眼，“你的母亲，那个名叫古尔薇格的女人，他并不讨厌她，但对他来说，那是想要逃避的宿命。”

恺撒心中微微一动。

许多年来他一直对父母的婚姻存有疑惑，父亲显然并不爱母亲，却接受了家族指派给他的新娘。庞贝是个很难被规矩约束的人，即使家中的长老们对他也是束手无策，唯独在新娘的人选上，庞贝连挣扎都没有挣扎过。

古尔薇格是个神秘的姓氏，迄今为止恺撒没有见过母亲家的任何人，只知道母亲出自另一个混血种的豪门。

豪门之间的联姻想要逃避的宿命难道说父亲对母亲的死无动于衷，并非他庆幸于从此可以没有家庭束缚为所欲为了——事实上在他有家有室的时候也还是浪迹在各色女人之间——而是这样他就可以暂时脱离某件命中注定的事了。

舰长似乎知道些什么，但她缓缓地闭上了眼睛，再也没有睁开。水兵们也都意识到舰长受了重伤，但是直到此刻他们依旧坚守在各自的岗位上，只有少数几个人短暂地看向这边。这个女人直到失去了行动能力，余威还是足够维持舰上的秩序。

一名军官来到恺撒面前，快速地行了个军礼，“张伯伦少校，鹦鹉螺号的大副，接下的事情请交给我。”

“谢谢，张伯伦少校。”恺撒站了起来。

“卡塞尔学院1985级，炼金机械系。”大副低声说完，抱起舰长，转身大吼，“医疗官!”

恺撒微微松了口气，看来鹦鹉螺号上不止一名知晓内情的混血种，他们接下来的行动会有足够的支持。

医疗官还没有赶到，恺撒忽然听到了刺耳的摩擦声，用不着“镰鼬”，指挥舱里的每一个人都听到了。那是某种坚硬的东西在刮擦潜艇的外壳!

潜艇接触海底之前，恺撒已经收回了镰鼬，否则那巨大的声浪会永久损伤他的听觉。“镰鼬”对于细微的声音可以放大和解析，但在震耳欲聋的巨声中却根本无法使用，音乐厅中强劲的鼓点被“镰鼬”加强之后，都像是一连串的暴雷。

“水下摄影机!对准舰尾!”恺撒大吼。

其实用不着水下摄影机他也猜到了原因，他们并未摆脱海德拉，那东西附在鹦鹉螺号身上的力量之强，超过了他们的想象。

影像立刻出现在屏幕上，半条海德拉正从艇腹的淤泥中艰难地往上爬动，浑身都喷着浑浊的血，蛇颈就像章鱼的触手那样一点点移动。之所以是半条，因为它超过一半的脖子已经折断了，幸存的头部是三个或者四个，看不清楚。

软泥层确实对海德拉造成了重创，它被在软泥层中拖拽了差不多半海里远，本身又是纤细的结构，再强的骨骼都承受不住。几条蛇颈折断，蛇头都留在了软泥层里。

第141章 但为君故 45

屏幕上的画面令人脊背发寒，海德拉摇摆着长长的脖子，无声地呼吼咆哮，赤金色的瞳孔如同刺眼的明灯。

它的下半身陷在软泥层中，倒像是鹦鹉螺号长出了尾巴，那“尾巴”拼命地翻动，搅碎了软泥层平滑的表面。

看起来像是海德拉要把鹦鹉螺号拖拽到地狱去中，但实际情况恰恰相反。这是一种求生行为。

海德拉受了重伤，凭自己的力量已经无法上浮，它用尽全力附在鹦鹉螺号的外壳上，是希望鹦鹉螺号的动力能把它拔出这片深海泥潭。

如果被鹦鹉螺号抛下，它会被海水的压力慢慢地压到软泥层的深处去。

“100%推力！”恺撒大吼，“我们必须摆脱这家伙！”

原本已经在高速滑行的鹦鹉螺号进一步加速，舰腹在软泥层上犁出巨大的深沟。大副接替了舰长的工作，他排空了所有的海水，以获得最大的浮力，好摆脱软泥层的吸附力。

但海德拉的阻力极大。它如果肯老老实实地趴在潜艇表面，阻力反而会，鹦鹉螺的动力足够把它带出软泥层。但它硕大的腹部陷到软泥层中去了，它的体型在颈部之下急剧地膨胀，变得比鲸鱼更加粗壮，再往后才是长长的蛇尾。这粗壮的腹部陷在软泥层里，鹦鹉螺号就像拖着一个沉重泥沙口袋。

泥尘弥漫的速度超过了鹦鹉螺号，在鹦鹉螺号的摄像机视角下，那是通的巨壁把它和海德拉一起吞没了。

强光照不透这浑浊的泥汤，屏幕上一片昏暗，偶尔光柱能贯穿泥水的时候，可以看到海德拉的长颈妖冶而痛苦地摇摆着。

“舰上还有什么武器？”恺撒冲大副吼叫。

“我们潜得太深了！这种深度下没有武器能发射！”大副也是吼叫着回答。

尾部传来震耳的巨响，泥尘中夹杂的石块正撞击主螺旋桨，那些巨型的桨叶用韧性极高的铜合金铸造，甚至能切开一条金枪鱼而不受损，但对上岩石还是有极大的概率折断。如果失去主螺旋桨，单凭喷射推进器，他们没有任何机会逃出这片深海。

大副的脸上都是冷汗，他还在尽力控制潜艇，想把头部抬起来，但鹦鹉螺号正缓缓地下沉。

“我们已经没有机会安全返航，”大副抬头看着恺撒，压低了声音，“只剩下最后一个选择。”

“什么？”

“在舰内引爆所有鱼雷，我们会跟海德拉一起被埋葬。”

“我们正在跟海德拉一起下葬，没必要多此一举吧？”酒德麻衣也是脸色苍白。

“那会确保海德拉被杀死，爆炸还会令舰内的一些杂物浮上海面，如果有救援来的话他们会知道鹦鹉螺号已经自爆。不这么做的话我们会悄无声息地死在海底，甚至没有人能确认我们的死亡，我们的名字会永远留在失踪名单上。”

“我现在相信你是卡塞尔学院毕业的了，”恺撒拍了拍大副的肩膀，“但我的决定是等待救援。”

“接近1000米的深海，能够救援我们的设备人类尚未研发出来。”大副惨淡地笑笑。

“我们的救援未必是人类。”恺撒，“打开主动声呐！最大功率！”

自从释放了干扰雷，鹦鹉螺号的主动声呐一直处在关闭的状态，那台强大的设备能够放出集束状的高频声波，通过回声定位来探查周围的海域，但它一旦开机，也就等于对周围所有的舰船暴露了自己的位置。

“老大你难道是指望那家伙？”芬格尔似乎明白了什么，“感觉比指望我还靠不住。”

“开启主动声呐，最大功率发射。”大副下令。

恺撒闭上眼睛，“镰鼬”的领域却最大限度地张开了，海水挡不住那些栖息在他脑海深处的白色妖怪，它们在茫茫的深海中四散出去。

集束状的声波在海底和海面的冰层之间高速地往来，反射和散射。和冰层接触的时候发出的是玻璃破碎般的声音，和海底软泥层碰撞的时候发出的声音像是在拍打一面没有绷紧的鼓，穿越密集的鱼群的时候，声波好像忽然变成密集的水泡，边上升边破碎，而在越过水温不同的海域的时候，它还会走出彩虹般的弧线。这些声音的碎片都被镰鼬抓住并带回给恺撒，它们回荡在恺撒的脑海里，仿佛空灵的乐章。

他同时要忍受巨大的噪音，海德拉狂暴的心跳声、蒸汽轮机高频的运转声、还有鹦鹉螺号骨架弯曲变形的异响，这种声音令人心胆俱裂，这艘潜艇似乎随时都会分崩离析。

而他真正期待的是那个雄浑的歌声，苍凉、静谧、浩瀚，就像亘古不息的鼓，或者神在世界之外的低语。

它来的时候，会像雷霆闪电那样威严迅捷，把一切都击碎，把一切都席卷！

越来越多的屏幕黑了下去，那是因为水下摄影机陷入了软泥层，鹦鹉螺号的头部已经下沉，大副把推进力调低到0%，这种情况下推进力越高越麻烦，他们会一头扎进软泥层的深处去。

半个舰身已经陷在软泥层里面了，海德拉还在疯狂地往上爬，它要爬到舰背上去，拿这艘舰艇当作踏脚石升上海面。

大副看向恺撒，这是他们最后的机会了，与敌协亡的机会。

“来了……”恺撒轻声。

“来了。”这一次他的语气笃定了许多。

“来了！”恺撒睁开了眼睛。

他很少会把同样的话三次，他这种含着金汤匙出生的人，生下来就有太多人等着为他服务，他哪怕轻声细语也有人奔跑着去帮他把事情办好，又怎么用得着重复？

可他到第三次的时候，语气中透出的兴奋就像是敦刻尔克沙滩上的残兵看到了海平面上浮现的舰队，满怀着死里逃生的欣喜，还有尊崇和赞叹！

他仰头望着正上方，眼神炽热，仿佛他的目光能看穿艇壳。

“所有的水下摄像机对准上方！”大副大吼。

所有的聚光灯，所有的摄影机都指向了海面，舞台已然准备完毕，只等着巨星的登场。但他们所见只有浑浊的泥水，泥水中像是有万千的黑蛇摇摆，那是海德拉长颈挡住灯光时造成的阴影。

每个人的信心都在悄然崩溃，他们所剩的时间已经不多了，大副正以眼神暗示武器官做好最后的准备，唯独恺撒平静得像是一位信徒等着他的神降临。

白色的影子如电光那样撕裂了黑暗，巨兽垂直下潜，以万军冲阵般的气势穿过泥水层，一口咬在海德拉的颈部，毫不停留地拖着它升空而起。

它一来一去不过是瞬息间的事情，可直到它在镜头里消失了几十秒钟，所有人都还沉浸在那个瞬间里。那就是狂龙从云端里忽然探下身躯，隆起的龙背连接与地，它一口叼走了张牙舞爪的恶鬼，留下惊鸿一瞥的身影在地间慢慢地消散。

等人们回过神来，鹦鹉螺号已经变得轻灵起来，自动驾驶仪正控制着它在软泥层的表面平稳地滑动。

“那是什么？”一名水兵喘息着问。

“鲸鱼！那是一头白鲸！”有人大声回答。

“白色的抹香鲸！”有人更加坚定。

恺撒和大副对视一眼。

利维坦来去太快，他们看到的也不过是个白色的虚影，即使把录下来的画面回放，能看清的也不过是一张獠牙毕露的大嘴，几乎占据了整个屏幕。

但确实，那道虚影看起来很像是一只抹香鲸，高高隆起的巨大头部是这种动物的生印记，没有任何其他鲸类具备这样的特征。它的体型也只是略大于普通的抹香鲸，长度甚至弱于海德拉。

尽管一直有传闻利维坦是头巨鲸，但尊贵的初代种居然真的是一头鲸鱼的模样，未免有点太过平淡了。

“安静！留在各自的岗位！后平衡舱补水，恢复水平！推进力以10%为阶梯上升，每十秒钟一次！”大副高声。

没有了海德拉的拖累，鹦鹉螺号很容易地找回了水平，和抹香鲸类似的刀锋式头部缓缓地扬起，尾部气流吹动泥水形成巨大的乱流，当推进力升到100%的时候，这条被困住的铁鱼如同飞机起飞那样，昂首脱离了软泥层。

指挥舱中一片欢呼声，水兵们久久地把双手举过头顶，呼喊咆哮。他们在看见地狱门开的时候所经受的恐惧和高压，在逃生之后彻底地释放出来。

“老大，你怎么知道利维坦会帮我们？”芬格尔低声问。

“海德拉从一开始就缠上了我们，它不是想要攻击我们，而是借助我们的高速避开利维坦。”恺撒低声回答，“是它带领蛇群屠杀了利维坦的鲸群，利维坦追着我们，是来复仇的。”

酒德麻衣微微点头。她也想到了这种可能性，所以海德拉缠住了鹦鹉螺号却并未发起攻击，因为它和鹦鹉螺号之间不是猎手和猎物之间的关系，而是寄生虫和寄主。

恐怖的利维坦居然是个有人性或者社会属性的生物，它会有复仇这样强烈的念头，不过这也符合鲸鱼的性，它们确实是能感受到愤怒和悲哀的生物，甚至会背负着已经死去的孩子随着海水漂流，长达几星期地哭泣。

鹦鹉螺号以极速上升，主动声呐和被动声呐都以最大功率开启，搜索着海德拉和利维坦的踪迹。

搏斗中的巨兽无法潜行，立刻就被鹦鹉螺号的声呐捕获，它们的死斗发生在接近海面的地方，但是当鹦鹉螺号试图靠近的时候，利维坦又再度带着海德拉深入海底。它的上浮下潜速度极快，鹦鹉螺号根本跟不上，只能停留在接近海面的水层等它。

果然利维坦片刻之后又返回来了，海德拉紧紧地纠缠和撕咬着它的身体，它则狠狠地咬着海德拉的脖根处，两只巨兽都伤痕累累，但它们的搏杀甚至比开始的时候更加惨烈凶猛。

鹦鹉螺号打开舰首的大灯，把周围一片海域照得雪亮，所有人都惊恐又激动地欣赏着这场血战，它们撕咬着、翻滚着、带着几百米长的血烟上下游动，利维坦在高歌，海德拉在嘶吼，如同神话古卷在人类面前打开。

第142章 但为君故 46

他下令在鱼雷管中填充鱼雷的时候，目标确实是利维坦。但当利维坦陷入危险的时候，他那该死的认同感还是发作了，因为从某种角度来说利维坦就像他自己。

他能接受神和魔鬼死战，最后胜者举起败者的头颅高呼，却不想看到卑鄙和恶心的胜利。

但恰如酒德麻衣提醒的那样，冰海和荒原都不是要贯彻正义的地方，这是你死我活的黑暗森林，卑鄙也是活下去的技能之一。

不过这次任性也没关系，就算利维坦从爆炸中幸存下来，舰上还存着30件以上的武器，包括战斧巡航导弹，他们无所畏惧。

如此想来仅凭一艘yaal号就想来北极圈里屠龙还是钱没花够，早把鹦鹉螺号调出来，根本不会有之前的艰难险阻。元老中的不少人都鄙夷加图索家只会花钱办事，但这个世界上钱花到位了还办不成的事委实还不多，而庞贝的逻辑是我花双倍。

“声呐探测已经恢复，没有探查到大型活动目标。”负责声呐的军官说。

恺撒从潜望镜里看出去，只有漆黑的大海起伏。

旗鱼鱼雷爆炸的时候，声呐系统曾暂时中断工作，但那不过是十几秒钟的时间，以利维坦的速度还不足以游出声呐系统的监视范围。

恺撒无声地叹了口气，那头鲸王可能直接被炸成了碎片，也可能是沉到深海中去了，死活未知。但鲸鱼总要浮到海面上来换气，抹香鲸虽然拥有惊人的肺活量，但在如此重伤的情况下它不可能深潜太久。几分钟内如果还是没有探查到利维坦，那它应该就是死了。

半小时后鹦鹉螺号在爆炸点附近破水而出，探照灯在海面上照出雪亮的光斑，恺撒、酒德麻衣和芬格尔在大副的陪同下爬出舰桥，站在了平坦宽阔的前甲板上。

声呐屏幕上一直是空荡荡的，利维坦的信号再也没出现。

空气中弥漫着一股血腥味，如果不是温度低的缘故，血腥味大概会浓得呛人，到处都漂浮着动物肌体的碎片，倒像是屠宰场中清洗内脏的水池。

倒也未必是利维坦或者海德拉的残骸，蛇群和鲸群都为这场伏击战付出了巨大的代价，舰桥上带自动索敌功能的大口径机枪缓缓地扫过海面，以免还有没死绝的鲸类或者巨蛇。

“天呐！”大副忽然指向前方。

整条海德拉的颈部漂浮在那里，它的肌肉骨骼再怎么坚硬，但体型太过修长，果然被旗鱼鱼雷炸碎了。高温火焰和冲击波剥离了部分血肉，裸露出暗金色的骨骼，仿佛用什么金属铸造的巨大荆棘。缠在利维坦身上的时候，看不出海德拉的巨大，这时凑近了看去，单那颗被炸碎了半边的头就有一间小屋大小，跟寻常生物的头骨不同，密布着绚烂的花纹。

单海德拉就是基因学和生物学上的奇迹，这颗头骨要是拖回伦敦去，不知有多少古生物学家会跪着膜拜它，更别说利维坦的尸骨。

但他们只是并肩而立，默默地看着那颗巨大的脑袋随水远去。就让怪物们沉入海底吧，永眠于人类的世界之外。事后再抹除水兵们的记忆，他们可能会在自己的余生中反复梦见神秘的巨型海洋生物，却不知道那是真实存在过的。他们也许会把这些编成故事讲给孙子孙女听，神秘而荒诞，孩子们听得津津有味。

恺撒转身走向舰桥，就在此刻，他背后的冰山坍塌了，战舰般巨大的白色身影暴露出来，凝视着鹦鹉螺号。

甲板上的所有人都僵住了，除了海浪拍打着鹦鹉螺号的侧舷和那个巨大的身影，一时间天海俱寂。

恺撒很慢很慢地转过身来。冰山倒塌的那一刻，他忽然听到了战鼓般的心跳声，不是一只鼓，而是一群战鼓轰然作响。为了给巨大的身体供血，利维坦像腕龙一样有多颗心脏。

它扛过了爆炸，也并未立刻逃遁，也许它根本就没有力气这么做了，它藏身在冰山之下，等着鹦鹉螺号撤走。它把自己的心跳频率压得极低，躲开了声呐系统和镰鼬的追踪。对抹香鲸来说这并非什么难事，它们是节约氧气的大师，在深海中猎杀的时候，甚至能把心跳频率缩减到每分钟一下。但被它自己撞过的冰山已经遍布裂痕，冰山一坍塌，它也就不隐藏自己的心跳了。

那真的是一只巨大的白色抹香鲸，但也就是大鲸的尺寸，不像猜测中的那样有着近百米的伟岸身躯，可能是它游速很高，所以才会带起那么强劲的海水激波。

它也不像其他古龙那样古奥狰狞，除了体表覆盖着珍珠般反光的白色鳞片，其他就跟寻常的抹香鲸没两样，巨大的脑袋，高高隆起的额头，却长了一对不成比例的小眼睛，缓缓地眨巴着，居然是只有点呆萌的生物。它受了很重的伤，鳞片的缝隙里都是血红的，一侧的身躯被炸得焦黑，但缠绕在它身上的海德拉可能帮它扛下了爆炸的大部分威力。

“2号、4号、6号鱼雷管，准备发射。”大副用极低的声音跟指挥舱中的武器官通话。

他不敢高声，利维坦的方向传来巨大的威压，连呼吸都被压迫住了。

“现在发射鱼雷你们全都会死！”武器官回复。

“你要做的是服从命令和把鹦鹉螺号带回去！”大副说。

鹦鹉螺号和利维坦之间的距离不到200米，以这两个庞然大物的身长，这个距离基本等于人面对面地说话。

在这个距离上，旗鱼鱼雷造成的巨浪和冲击波会把甲板上的每个人卷走，鹦鹉螺号虽然也会受到巨大的震动，但应该能够存活。

转眼之间，利维坦和鹦鹉螺号之间的海面上起了薄冰，先是巨大的六角形冰花，瞬息间冰花就连成了片，冰晶仿佛倒着生长的植物那样，向着海平面之下蔓延。

利维坦释放了它的言灵，尽管威力大幅衰减，但片刻之间它就在鹦鹉螺号和自己之间构筑一道冰障。

恺撒制止了大副，缓步走到甲板的最前方，远远地跟利维坦对视。

“老大！老大！这不是中二的时候！我们应该先用机枪！”芬格尔在他背后说话，声音微微颤抖。

但酒德麻衣一把捂住了这家伙的嘴。

看上去恺撒确实有“用王者之气跟值得尊敬的敌人对话”的意图，但这一路行来，她能够觉察到恺撒的变化，不再是当年那个要跟她比“牛仔拔枪”的男孩子了，也不再认为世间万物是为他而存在的，他变得审慎而沉默。

机枪无法压制利维坦，根据前一次的经验，那恐怖的极寒领域扩张速度极快，瞬间就能推到他们面前，他们根本不够时间爬回鹦鹉螺号。

恺撒什么都没做，他就是静静地站着，好像这是他的游艇，他开着游艇来到海上观鲸。但有他站在那里，利维坦那铺天盖地的威严似乎被挡住了部分，其他人终于能喘过气来了。

利维坦沉重地喘息着，发出有韵律的声音，尾巴搅动海水形成涡流。利维坦周围的海面已经封冻了，冰晶带着清脆的声音推向鹦鹉螺号。

大副微微地颤抖，如果冰晶堵住了鱼雷发射管，他们连跟利维坦同归于尽的机会都没有了。

但利维坦忽然喷出巨大的水柱，鹦鹉螺号的头部射灯照在那道水柱上，折射出灿烂的虹光。这头巨鲸转身甩尾，砸碎了自己冻的冰层，带着巨浪游向远去。

海面上回荡着浑厚的鲸歌，那是它和远去幸存的巨鲸们在呼应。

酒德麻衣和芬格尔冲到恺撒身边，防寒服下，他们也是浑身汗透。那是呆萌的生物还是白色的死神，没人敢确定，恺撒似乎是在赌利维坦的“人性”，好在他赌赢了。

“它一直在唱歌，歌声中没有进攻的意愿。”恺撒遥望着利维坦远去的背影。

酒德麻衣恍然大悟。利维坦的歌声频率接近人类的听力极限，只有恺撒能够听清歌声中的每个细节，他和利维坦沟通并不是靠“男子汉的对视”，而是靠声音。

草原上的金鬃狮子在冰海上遭遇了巨大的歌者，双方警觉地对峙，却都没有进攻的意愿，最后歌者调头远去。在漫长的极夜中，这场相遇有些童话般的气质。

酒德麻衣拍了拍恺撒的肩膀，“你那套倒还吃得开。”

恺撒无声地笑笑。

“探测到鱼雷发射！探测到鱼雷发射！”大副的耳机中忽然传出吼声，声音高到周围的人都能听到。

所有人都傻了。舰长昏迷之后，有权下令发射鱼雷的人只有大副，而大副一直呆在甲板上，没有下达任何命令。

“关闭鱼雷引信！”恺撒大吼。

鱼雷一旦发射就无法终止，但命中之前仍然有机会关闭引信，这样鱼雷就不会爆炸。这是为了避免鱼雷错误锁定己方战舰而做的设计。

“关闭鱼雷引信！”大副立刻传达了这条命令。

“大副先生……不是我们的鱼雷！”

恺撒猛地扭头看向远处，几秒钟后，巨大的火柱冲天而起，爆炸的中心正是利维坦和它的鲸群！

第143章 但为君故 47

他下令在鱼雷管中填充鱼雷的时候，目标确实是利维坦。但当利维坦陷入危险的时候，他那该死的认同感还是发作了，因为从某种角度来说利维坦就像他自己。

他能接受神和魔鬼死战，最后胜者举起败者的头颅高呼，却不想看到卑鄙和恶心的胜利。

但恰如酒德麻衣提醒的那样，冰海和荒原都不是要贯彻正义的地方，这是你死我活的黑暗森林，卑鄙也是活下去的技能之一。

不过这次任性也没关系，就算利维坦从爆炸中幸存下来，舰上还存着30件以上的武器，包括战斧巡航导弹，他们无所畏惧。

如此想来仅凭一艘yaal号就想来北极圈里屠龙还是钱没花够，早把鹦鹉螺号调出来，根本不会有之前的艰难险阻。元老中的不少人都鄙夷加图索家只会花钱办事，但这个世界上钱花到位了还办不成的事委实还不多，而庞贝的逻辑是我花双倍。

“声呐探测已经恢复，没有探查到大型活动目标。”负责声呐的军官说。

恺撒从潜望镜里看出去，只有漆黑的大海起伏。

旗鱼鱼雷爆炸的时候，声呐系统曾暂时中断工作，但那不过是十几秒钟的时间，以利维坦的速度还不足以游出声呐系统的监视范围。

恺撒无声地叹了口气，那头鲸王可能直接被炸成了碎片，也可能是沉到深海中去了，死活未知。但鲸鱼总要浮到海面上来换气，抹香鲸虽然拥有惊人的肺活量，但在如此重伤的情况下它不可能深潜太久。几分钟内如果还是没有探查到利维坦，那它应该就是死了。

半小时后鹦鹉螺号在爆炸点附近破水而出，探照灯在海面上照出雪亮的光斑，恺撒、酒德麻衣和芬格尔在大副的陪同下爬出舰桥，站在了平坦宽阔的前甲板上。

声呐屏幕上一直是空荡荡的，利维坦的信号再也没出现。

空气中弥漫着一股血腥味，如果不是温度低的缘故，血腥味大概会浓得呛人，到处都漂浮着动物肌体的碎片，倒像是屠宰场中清洗内脏的水池。

倒也未必是利维坦或者海德拉的残骸，蛇群和鲸群都为这场伏击战付出了巨大的代价，舰桥上带自动索敌功能的大口径机枪缓缓地扫过海面，以免还有没死绝的鲸类或者巨蛇。

“天呐！”大副忽然指向前方。

整条海德拉的颈部漂浮在那里，它的肌肉骨骼再怎么坚硬，但体型太过修长，果然被旗鱼鱼雷炸碎了。高温火焰和冲击波剥离了部分血肉，裸露出暗金色的骨骼，仿佛用什么金属铸造的巨大荆棘。缠在利维坦身上的时候，看不出海德拉的巨大，这时凑近了看去，单那颗被炸碎了半边的头就有一间小屋大小，跟寻常生物的头骨不同，密布着绚烂的花纹。

单海德拉就是基因学和生物学上的奇迹，这颗头骨要是拖回伦敦去，不知有多少古生物学家会跪着膜拜它，更别说利维坦的尸骨。

但他们只是并肩而立，默默地看着那颗巨大的脑袋随水远去。就让怪物们沉入海底吧，永眠于人类的世界之外。事后再抹除水兵们的记忆，他们可能会在自己的余生中反复梦见神秘的巨型海洋生物，却不知道那是真实存在过的。他们也许会把这些编成故事讲给孙子孙女听，神秘而荒诞，孩子们听得津津有味。

恺撒转身走向舰桥，就在此刻，他背后的冰山坍塌了，战舰般巨大的白色身影暴露出来，凝视着鹦鹉螺号。

甲板上的所有人都僵住了，除了海浪拍打着鹦鹉螺号的侧舷和那个巨大的身影，一时间天海俱寂。

恺撒很慢很慢地转过身来。冰山倒塌的那一刻，他忽然听到了战鼓般的心跳声，不是一只鼓，而是一群战鼓轰然作响。为了给巨大的身体供血，利维坦像腕龙一样有多颗心脏。

它扛过了爆炸，也并未立刻逃遁，也许它根本就没有力气这么做了，它藏身在冰山之下，等着鹦鹉螺号撤走。它把自己的心跳频率压得极低，躲开了声呐系统和镰鼬的追踪。对抹香鲸来说这并非什么难事，它们是节约氧气的大师，在深海中猎杀的时候，甚至能把心跳频率缩减到每分钟一下。但被它自己撞过的冰山已经遍布裂痕，冰山一坍塌，它也就不隐藏自己的心跳了。

那真的是一只巨大的白色抹香鲸，但也就是大鲸的尺寸，不像猜测中的那样有着近百米的伟岸身躯，可能是它游速很高，所以才会带起那么强劲的海水激波。

它也不像其他古龙那样古奥狰狞，除了体表覆盖着珍珠般反光的白色鳞片，其他就跟寻常的抹香鲸没两样，巨大的脑袋，高高隆起的额头，却长了一对不成比例的小眼睛，缓缓地眨巴着，居然是只有点呆萌的生物。它受了很重的伤，鳞片的缝隙里都是血红的，一侧的身躯被炸得焦黑，但缠绕在它身上的海德拉可能帮它扛下了爆炸的大部分威力。

“2号、4号、6号鱼雷管，准备发射。”大副用极低的声音跟指挥舱中的武器官通话。

他不敢高声，利维坦的方向传来巨大的威压，连呼吸都被压迫住了。

“现在发射鱼雷你们全都会死！”武器官回复。

“你要做的是服从命令和把鹦鹉螺号带回去！”大副说。

鹦鹉螺号和利维坦之间的距离不到200米，以这两个庞然大物的身长，这个距离基本等于人面对面地说话。

在这个距离上，旗鱼鱼雷造成的巨浪和冲击波会把甲板上的每个人卷走，鹦鹉螺号虽然也会受到巨大的震动，但应该能够存活。

转眼之间，利维坦和鹦鹉螺号之间的海面上起了薄冰，先是巨大的六角形冰花，瞬息间冰花就连成了片，冰晶仿佛倒着生长的植物那样，向着海平面之下蔓延。

利维坦释放了它的言灵，尽管威力大幅衰减，但片刻之间它就在鹦鹉螺号和自己之间构筑一道冰障。

恺撒制止了大副，缓步走到甲板的最前方，远远地跟利维坦对视。

“老大！老大！这不是中二的时候！我们应该先用机枪！”芬格尔在他背后说话，声音微微颤抖。

但酒德麻衣一把捂住了这家伙的嘴。

看上去恺撒确实有“用王者之气跟值得尊敬的敌人对话”的意图，但这一路行来，她能够觉察到恺撒的变化，不再是当年那个要跟她比“牛仔拔枪”的男孩子了，也不再认为世间万物是为他而存在的，他变得审慎而沉默。

机枪无法压制利维坦，根据前一次的经验，那恐怖的极寒领域扩张速度极快，瞬间就能推到他们面前，他们根本不够时间爬回鹦鹉螺号。

恺撒什么都没做，他就是静静地站着，好像这是他的游艇，他开着游艇来到海上观鲸。但有他站在那里，利维坦那铺天盖地的威严似乎被挡住了部分，其他人终于能喘过气来了。

利维坦沉重地喘息着，发出有韵律的声音，尾巴搅动海水形成涡流。利维坦周围的海面已经封冻了，冰晶带着清脆的声音推向鹦鹉螺号。

大副微微地颤抖，如果冰晶堵住了鱼雷发射管，他们连跟利维坦同归于尽的机会都没有了。

但利维坦忽然喷出巨大的水柱，鹦鹉螺号的头部射灯照在那道水柱上，折射出灿烂的虹光。这头巨鲸转身甩尾，砸碎了自己冻的冰层，带着巨浪游向远去。

海面上回荡着浑厚的鲸歌，那是它和远去幸存的巨鲸们在呼应。

酒德麻衣和芬格尔冲到恺撒身边，防寒服下，他们也是浑身汗透。那是呆萌的生物还是白色的死神，没人敢确定，恺撒似乎是在赌利维坦的“人性”，好在他赌赢了。

“它一直在唱歌，歌声中没有进攻的意愿。”恺撒遥望着利维坦远去的背影。

酒德麻衣恍然大悟。利维坦的歌声频率接近人类的听力极限，只有恺撒能够听清歌声中的每个细节，他和利维坦沟通并不是靠“男子汉的对视”，而是靠声音。

草原上的金鬃狮子在冰海上遭遇了巨大的歌者，双方警觉地对峙，却都没有进攻的意愿，最后歌者调头远去。在漫长的极夜中，这场相遇有些童话般的气质。

酒德麻衣拍了拍恺撒的肩膀，“你那套倒还吃得开。”

恺撒无声地笑笑。

“探测到鱼雷发射！探测到鱼雷发射！”大副的耳机中忽然传出吼声，声音高到周围的人都能听到。

所有人都傻了。舰长昏迷之后，有权下令发射鱼雷的人只有大副，而大副一直呆在甲板上，没有下达任何命令。

“关闭鱼雷引信！”恺撒大吼。

鱼雷一旦发射就无法终止，但命中之前仍然有机会关闭引信，这样鱼雷就不会爆炸。这是为了避免鱼雷错误锁定己方战舰而做的设计。

“关闭鱼雷引信！”大副立刻传达了这条命令。

“大副先生……不是我们的鱼雷！”

恺撒猛地扭头看向远处，几秒钟后，巨大的火柱冲天而起，爆炸的中心正是利维坦和它的鲸群！

第144章 但为君故 48

路明非醒来的时候，楚子航正贴着包厢的门倒立，任凭火车摇晃，这家伙挺立如松。

路明非竖个大拇指就懒得理他了，见惯不惊。他拉开老式的丝绒窗帘往外看去，已经不是离开莫斯科时那般白雪皑皑的景象了，他们正穿越莽莽苍苍的原始森林，参天巨木在铁轨的两侧立起高墙，阳光的碎片星星点点落在窗上，莫名其妙地令人心安，仿佛疏离了世界，也疏离了各种各样的烦恼。

他们离开莫斯科，沿着西伯利亚大铁路一路向东南方行进，越过号称“欧亚之门”的乌拉尔山，现在已经奔行在被称作”西伯利亚”的土地上了。

西伯利亚并不像路明非想的那样苍白荒芜，相反，透着巨大的生机和活力，经常能看到小鹿的影子在树间一闪而过，湖上白鸥追逐着鱼群飞翔，山形柔和如少女的脊背。

时值晚秋，根据山上的植被不同，山色从墨绿到苍黄，斑驳而绚烂，仿佛巨匠的笔触。

咚咚咚，包厢的门被敲响了，楚子航无声无息地翻身而立，手藏在背后握住插在那里的短弧刀。

虽然还没有恢复记忆，但这家伙越来越像真正的自己了，始终绷紧如弓弦，像是从没有一刻松弛。

“先生们，早餐时间。”布宁在门外捏着腔调说话，像是上了年纪的管家。

路明非一个眼神，楚子航已经把刀收好了。两人以大梦初醒的慵懒模样打开门，镀银的早餐小车停在门口，布宁靠在走道边抽着烟斗，嘴角带着江湖老混子的专属笑容。

经典的俄式早餐，薄煎饼、脆黄瓜、涂满蓝莓酱的切片面包，还有永远不会缺席的煎红肠。要说有什么特别，就是bega鲟鱼子酱。这价比黄金的食材，只产在年龄60岁以上的白鲟的肚子里，每生产一箱鱼子酱，就要杀死一条白鲟，即使在顶级餐厅里，厨师也只是在菜上点缀上有限的几粒，整张餐桌因几粒鱼子酱而熠熠生辉。可在布宁的列车上，这东西不限量供应。路明非和楚子航把这东西当作酱豆腐，抹在面包上吃。

“还有三个小时路程到贝加尔湖港，结冰之前风景不错，可以下车看看。”布宁送完餐车之后，继续靠在门框上抽烟。

路明非微微一愣，居然快到贝加尔湖了。这个他自小就在地理课本中学过的地名，马上就要出现在他眼前了。

想来这些年他也闯荡过不少地方，经历过风风雨雨，见过这个世界的很多角落，很多人应该会羡慕他的人生，可他却算不清值不值得。当初诺诺为他打开了这条奇怪的路，让他自己选择走不走，如果回到那个时间点，他是会再度选择这条华丽、惊险但疲惫的路，还是甘愿退后一步，在那座小城市混吃等死，连去趟新马泰都是人生中难得的记忆。

他放下手中的面包，转过头，呆呆地看着窗外的大湖，一只黑鸢正如电光般掠过湖面，利爪划出一道涟漪，抓起了一条肥硕的大鱼。

“西伯利亚其实是蒙古语，意思是‘宁静之地’。”布宁的语气舒缓悠长。

“名字起得真好。”路明非由衷地说。

“早在公元前，你们中国人就探索过这里，最前端可能一直到达北冰洋。《神异经》中说，‘北方有层冰万里，厚百丈；有溪鼠在冰下土中，其形如鼠，食冰草，肉重千斤，可以作脯。’”

路明非想了想，“海豹？”

布宁笑笑，“更可能是说海象，海豹的体重不够。那时候它真的是片宁静的土地。金帐汗国控制了西伯利亚之后，派人去四方考察，他们宣称找到了遍地白银的银谷，还有日不落之山。”

“北极圈的极昼？”

布宁点点头，“再后来它从金帐汗国里分裂出来，成了失必尔汗国。16世纪末，库楚汗战败逃亡，失必尔汗国才被莫斯科公国吞并。”

路明非一时间神游万里，游荡在那片古老的“宁静之地”上。它由层冰万里构成，有永远不会落日的山，还有满地是白银的山谷，寒冷宁静，遗世独立。

“在前面的小站我们会停车更换牵引车头，先生们可以考虑下车透透气。”布宁顿了顿，像是忽然想起了什么，“听说昨晚皇女殿下包下了整个餐车请路先生用餐？”

但那闪烁的眼神似乎说明他亲自来送早餐就是为了问这事的。

路明非愣了一下。倒不是有什么秘密不能说，而是委实说没啥可说的。

这一路上，三餐都是由服务生送到包厢里，可昨天傍晚，服务生只送了楚子航的晚餐来，并请路明非前往餐车跟皇女殿下共进晚餐。

走进餐厅的那一刻，路明非吃了一惊，诺大的餐车空荡荡的，就只有一张餐桌上铺着白色的亚麻桌布，点着蜡烛。

零静静地坐在烛光里等他，穿着一件蕾丝花边的白色丝绸衬衣，下面是一条驼色的长裙和同色的高跟鞋，白金色的长发梳成辫子又在头顶盘起来。倒也不是说穿得多么隆重，但看得出是刻意地修饰了一下。路明非的第一感觉不是好美好仙，而是酒无好酒宴无好宴，皇女殿下这是要图穷匕见。

自从入境俄罗斯以来，他们凡事都指着零，但零从未说明自己到底为什么要帮路明非。给人的感觉好像她这么做就是理所当然……其实路明非心里也觉得这是理所当然的……

但情感归情感，理智上路明非还是觉得零这么做不是单纯为了“义气”二字，背后有什么理由。

今晚零摆出了“严肃说话”的阵仗，没请布宁没请楚子航，单独把他拉出来吃饭，想来是有什么大事要说。

他战战兢兢地落座，脑子里转过各种可能性，只等皇女殿下吩咐。

晚宴极其丰盛，而且居然不是俄餐而是中餐，有干烧明虾、花雕蒸珍宝蟹这样的名门大菜，也有路明非最喜欢的黄焖羊肉和麻婆豆腐，鬼知道零从哪里找来这么地道的中国厨师。

可路明非哪有心情吃？一顿饭的工夫屁股就没落实在椅子上，随时等着世仁·黄·罗曼诺娃冷冷地说，“欠我们罗曼诺夫家族的债也该还了吧？地主家也没有余粮啊！”

两个人默默地吃完了那顿饭，路明非感觉自己都满到嗓子眼了，零却没说出什么有价值的话来。

准确地说她总共就说了三句话，第一句是开场的时候，她拎起筷子说“吃吧”，第二句是两个人相对打嗝的时候，她问路明非“吃饱了没有”，路明非点点头，她说“那就这样吧”。

那顿莫名其妙的晚餐就这么结束了，就算布宁铁了心要打破砂锅问到底，路明非能做的也不过是给他报个菜名儿。

“我听餐车的人说，为了那顿晚宴，皇女殿下三天前就让准备食材，还让在沿途的车站找一名过硬的中国厨师。”布宁继续试探，“皇女殿下对跟路先生吃饭看得很重啊。”

“吃个饭而已！”路明非忽然硬气起来，“我俩经常一起吃饭的！”

他觉得布宁这是在猜测自己跟零有一腿，这种子虚乌有的事情势必要坚决否认。

这倒也是句实话，在卡塞尔学院的时候，除了芬格尔，就是零跟他吃饭吃得多。每次他靠着零的帮忙通过考试，作为回报就得请零吃宵夜。

回想那些年卡塞尔餐厅的烛光下，穿着t恤衫的皇女跟他一起啃着烤猪腿，窗外蝉懒洋洋地叫着，真是美好的时光。

“罗曼诺夫家族在莫斯科的生意场上从来都是横征暴敛的风格，否则也不会在短短的几年内扎下了根基。当暴君显得特别友善的时候，多想想为什么总不会错。”布宁说完，转身离去。

路明非愣住了。原来布宁关心的根本不是他跟零的关系，对亚历山大·布宁这种老江湖来说，女人从来不是个事儿。路明非跟零有一腿很正常，没一腿反而是他没有珍惜大好机会。

布宁关心的是罗曼诺夫家族在这场苏联遗产的争夺战中扮演的角色，多一个分赃的人，布宁入手的遗产就会少一份。

隔壁的主人包厢中，身穿女佣裙的苏恩曦正靠在窗边磨指甲，穿着睡裙的皇女殿下亲自打扫卫生。

苏恩曦是以打扫卫生为名进来的，离去的时候卫生必须做好，可黑金天鹅从来是个邋遢的人，连自己的卧室都收拾不好。为了避免露馅，只能是零来打扫，借机说上几句话。

“晚餐怎么样？”苏恩曦吹了吹指甲，忽然想了起来。

“你说走完西比利亚大铁路需要七天时间，今天是第六天了，可我们连贝加尔湖都还没到。”零冷着脸。

“我是说快车，可布宁这趟车停停走走，是趟地地道道的慢车！”苏恩曦叹气，“你说他这是逃跑呢？公干呢？还是出来游山玩水？”

零无话可说。

她也觉得布宁应该一路上风风火火，就算不是为了避开莫斯科派出的追兵，也该心急火燎地要去那些神秘的遗迹里面挖掘宝藏。可布宁居然把自己的车厢挂在了最慢的一趟火车上，这根本就是一列观光火车，基本上每站都停，稍大一点的城市甚至能停上好几个小时，足够乘客们下车吃饭逛街。

所以虽然她已经请路明非吃完了断头饭，可因为车速太慢的缘故，路主席平白多出好几天的命来。

就像葬礼办完了，事主还继续活蹦乱跳。

“我那句话是个玩笑，可你还真画好了妆吹好了头发去请他吃告别饭。”苏恩曦慢悠悠地说，“遇上路明非这个二货，你好像也有变成二货的趋势。”

第145章 但为君故 49

高亢的汽笛声由远及近，路明非探头看出去，另一列火车正缓缓地靠近，他们乘坐的这列火车也以汽笛声回应。

片刻之后，两列火车缓缓地撞在一起，驶来的那辆列车把自己的车头和几节车厢交给了这列火车，而这列火车也丢下了多数车厢，以更高的速度向着贝加尔湖进发。

这就是布宁所说的“更换牵引车头”，如今他们已经不再是驶出莫斯科的那列火车了，而是“布宁专列”，那些买了票要前往海参崴的乘客已经被他们丢在后面了。

车厢之间的门打开，漂亮的索尼娅扑上来，挨个拥抱布宁、路明非和楚子航，出于对皇女殿下的尊重，到了零的面前她只是微微欠身行礼。跟在她后面是瓦洛佳、阿历克塞、尼古拉、谢苗……他们也都带着热情洋溢的笑容，连腼腆的瓦洛佳都热切地跟路明非握了手。在布宁家的酒局上，他们见过面。

布宁在莫斯科的“生意伙伴”也赶了过来，那列火车想必是一路追赶，直到贝加尔湖附近才追上他们。

这一路上每过一处大的交通枢纽他们都会挂上新的车厢，而且都是豪华的防弹车厢，车厢里走出各式各样的年轻人，他们来自天南海北不同的州和共和国，父辈都是前苏联军政两界鼎鼎大名的人物。他们有的谦逊低调，有的高傲冷漠，但无一例外的，他们都受过最好的教育，远比同龄人显得成熟。他们都对零表达了敬意，对路明非和楚子航也颇为友善，只不过有时候仍然会递来审视的眼神。他们带了自己的餐车来，每晚都在那里聚餐，喝多了酒之后会唱苏联时代的歌曲，挽着胳膊跳老派但是英武的俄式踢踏舞，想来都是“家学”。

这才是布宁缓缓而行的原因。从莫斯科出发的那一刻，他就已经召集了全国各地的同伙。所有人都以最快的速度出发，向着这条横贯西伯利亚的大铁路靠近。

过去几天赶到的年轻人也走进布宁的车厢，大家相互拥抱、行贴面礼、寒暄，显然都相互认识，服务生穿梭在人群里递上小杯装的烈酒，俨然是一场年轻人的派对。

“布宁先生，你是在组织一支观光团么？但恐怕西伯利亚的荒原上并没什么值得观赏的东西。”零冷冷地说。

“都是我在全国各地的生意伙伴，我告诉他们有笔苏联时代的巨大财富等着我们去西伯利亚继承，他们就都兴奋地赶来了。”布宁端着一小杯酒，带着长辈的笑容看着年轻人们，“他们会是殿下您的禁卫军。”

“最安全的做法应该是像刺客那样潜行，而不是大张旗鼓地带着禁卫军在西伯利亚的铁路线上游荡，即使你们有防弹车厢，但挡不住一颗对地导弹。”

“殿下想没想过世界上最大的军火贩子是谁？”

零愣了一下，没明白这个问题的含义。

“是国家，我的祖国可是在全世界范围内推销他们的苏式战斗机呢，我这点小买卖，不过是吃国家的剩饭。即使这口剩饭，也是祖国默许我这么做，我才能做的。我的大量利润都奉献给了我的保护伞们，而他们，就是我的保护伞。”布宁朝年轻人们努了努嘴，“准确地说，是他们的父辈，这些孩子的家族仍然把持着这个国家的命脉。”布宁说到这里忽然压低了声音，“有他们在这列火车上，我们才不必担心有颗导弹会从天而降把我们炸翻。”

零沉吟良久，点了点头，转身返回自己的包厢。

路明非在旁边听着，不禁感慨于布宁的老奸巨猾，名义上他找了一堆人来分赃，其实是给这列火车挂上了一堆肉盾。

不知道谁第一个鼓起掌来，有节奏的掌声中，保留的踢踏舞节目再度上演。列车载着欢声笑语冲破绵绵的细雪，寒冬正在接近，西伯利亚南部也开始下雪了。

兰斯洛特静静地坐在屋檐下，雪花飘落在他的肩头。

他所在的位置是西伯利亚中部，一座简陋的火车站，简陋到就只有那么一间红砖房子给铁道员遮风挡雨。这地方甚至不能称作一个标准的车站，而只是铁路附近有自然村落，为了便于村落中的居民出入，勉为其难地设置了这样一个停靠点，可能一年都未必有几辆车在这里停靠。

俄罗斯分部长好奇地打量这个男人，这就是学院一定要派给他的援军。兰斯洛特来的时候一个人一口箱子，箱子里是那套七宗罪。

俄罗斯分部长也听说过兰斯洛特的名字，在执行部的系统里，没听说过兰斯洛特的人不多。那应该是个温文尔雅的年轻人，风度翩翩，从容不迫，骨子里带点法国人的浪漫，讨女孩子喜欢。

可来的人憔悴消瘦，胡子很久没刮了，头发也是凌乱的，仿佛一直都是湿湿的，垂下来遮住眼睛。他的身上带着浓重的烟味和酒味，沉默的时候就会一直抽烟，皮衣的口袋里总是带着一个薄酒罐。他喝得很快，经常会走进街边的小商店买一瓶随便什么烈酒灌进去，倒很像俄罗斯人的做法。他似乎始终都是醉的，又像是永远都不会喝醉，他总是默默看向远处，却不落在任何人身上，有时候是看一盏灯，有时候是一张毫无意义的破旧的路牌。

学院居然派这种人来指挥俄罗斯分部，原本应该是会遭到一致反对的，可所有人都默认了兰斯洛特是他们新的临时指挥官。他身上透着令人恐惧的气息，当他静静地看着你的时候，那股气息尤其地强烈。俄罗斯分部长曾听过一种说法，战场上最可怕的对手往往不是那种眼神凌厉身形彪悍、豹子般的家伙，而是那些眼神空洞荒芜、安静下来如木偶般的士兵。这些人的意志曾经被残酷的战场彻底打碎又重新聚合在一起，就像是在地狱中走过一次的亡魂。

兰斯洛特只用眼神就征服了这群桀骜的俄罗斯人。

“确定他们会从这里经过么？”俄罗斯分部长问。

兰斯洛特把手中的地图递给分部长，“西伯利亚大铁路到不了西伯利亚北部，他们会在赤塔或者贝加尔湖附近转到贝阿铁路，再往北推进就只有少数的军用线，这是必经的一站。”

俄罗斯分部长看了一眼地图上被兰斯洛特用红笔标出来的线路，确实如兰斯洛特所说。

“他们一定会乘火车去？”俄罗斯分部长问。

“他们有很多的人质，那些高贵的年轻人不会愿意开着车在雪地上探险，管理那样巨大的车队也很困难，铁路是最便捷的选择。”

“所有车厢都是防弹车厢，我们的武器未必能拦得住他们。”

“炸断铁轨。”

俄罗斯分部长的心里微微一寒。

一路上兰斯洛特都是这样，他并不凶神恶煞咄咄逼人，相反他回答所有问题都条理清晰甚至温和耐心。

可就是在淡淡说出“炸断铁轨”四字的时候，那股安静的凶狠让人不寒而栗，就像那种视人命如草芥的暴徒说的话。

“列车上有很多无辜的乘客。”俄罗斯分部长不得不提醒。

“我很遗憾，但他们被卷进来了。”兰斯洛特的眼神游离在缭乱的飞雪中，“牺牲一些人，是必须的代价。”

路明非回到自己的包厢，一头倒在床上。

今晚又是那种热烈的、唱歌跳舞的酒宴，布宁邀请了他和楚子航，他喝着喝着就被热情的索尼娅拖到了跳舞的人群里去。

不得不说跟这群年轻人在一起还是开心的，一切的烦恼都可以暂时放下，他们年轻有活力，感觉浑身有用不完的精力，也从不为明天担忧。连瓦洛佳那样腼腆的家伙，喝多了都能跳上餐桌跳舞，更别说把裙摆甩得极高，毫无保留地露出长腿的索尼娅。

路明非没法不羡慕他们，跟他们比起来，他显得心事重重。

如果可以的话，他倒是真的愿意在火车上的时间再长一点，不过在挂载了高速牵引机车之后，他们推进的速度陡然加快。在贝加尔湖附近他们转向了北边的贝阿铁路，一路风驰电掣，越往北去温度越低，贝加尔湖的南部还是波光粼粼，北部则已经封冻，再往北走就只有冰天雪地了。

有人敲响了包厢的门，路明非想也没想就爬起来去开门，他离开餐车的时候楚子航还被索尼娅拉着跳舞，应该是楚子航回来了。

但打开包厢门，首先飘进来的是浓烈而冷的香水味，路明非一下子就醒了酒！

并非那种香味太过提神醒脑，而是门外是一身低胸礼服裙的女孩，靠在门框上抽着纸烟。晚间走廊里的灯光已经调暗，但仍旧足够照透她那身半透明的长裙，可见身躯的玲珑浮凸，每一根曲线都精美紧致。这画面的冲击力太过巨大，吓得路明非下意识地要关门。

但女孩早就想到路明非看见她时的惊慌，一手按在门上，她的手腕纤细，但腕力颇强，竟然能和路明非僵持住。

“有几个小问题请教路明非先生。”她提着长裙踏入包厢，步步逼上。

第146章 但为君故 50

女孩拎起纱裙，背后一脚踢上了包厢的门，冲着路明非步步逼上。

高跟鞋敲打着地面，咄咄逼人，她的香水味弥漫开来，像是冰冷的海水，路明非步步后退，直到背靠墙壁。

女孩一手撑墙，上身前倾，酒气直喷到路明非脸上，非常强硬的姿势，路明非无路可逃。

克里斯廷娜，路明非忽然记起这女孩的名字了，她也参加了今晚的餐车酒会，自我介绍是来自鞑靼共和国的克里斯廷娜，父亲是当地的军政长官，基本等于鞑靼共和国的公主。以盛产美少女著称的鞑靼共和国，克里斯廷娜并未辱没自己家乡的名誉。

整个晚上克里斯廷娜小姐姐都在跟不同的男人跳舞，她是那么地冷艳那么地闪亮，想跟她跳舞的人暗中已经排起了队。路明非的身份是皇女殿下的随行秘书，自然不是克里斯廷娜小姐姐会看在眼里的人。

谁知道他刚刚离开餐车，克里斯廷娜就跟了过来，难道他路明非的魅力真的大到了这种惊世骇俗的地步？这位傲娇的鞑靼公主是要表白呢？还是霸王硬上弓呢？

若是在四年之前有如此遭遇，路主席心中应该是十万头小鹿乱撞，谢天谢地拥抱爱情，可惜克里斯廷娜小姐壁咚的是在北京屠过龙、在东京出过道的路主席，在东京的夜店里，楚楚可怜的小樱花被肥婆们翻过来覆过去地壁咚，早已学会了如何从肥婆们的臂弯里逃走和及时地用一杯香槟堵住她们的嘴。

路明非的酒意退了，后退的时候，他已经采取了应急措施。

应急措施分为两项首先他把那部手机放在了旁边的小桌上，“芬格尔“这么机灵的手机，应该已经开始偷偷地录像了，足以证明他路主席的清白，纯粹是克里斯廷娜小姐姐强扑上来；其次他装作跌跌撞撞，但一直拍着包厢的侧墙。隔壁就是零的主人包厢，零并未出席今晚的酒会，应该是早早地睡了。火车包厢的墙壁就是一层薄板，零只要醒来就能知道这边的动静，有皇女殿下解围，鞑靼公主倒也不算什么。

路明非不想在这列火车上惹麻烦，否则以他如今的体魄大可以把鞑靼公主举过头顶抡上四五圈丟在床上……不不，还是安安稳稳放回地面上让她知难而退的好，丢在床上算怎么回事？

可隔壁包厢里一直静悄悄的，零不知道是出去了还是睡得很死。

克里斯廷娜脸色酡红，呼吸声沉重，傲人的胸口起伏……

路明非说，“你要不要先冷静一下？”克里斯廷娜能说流利的英语，两人沟通起来没什么障碍，还是能讲理的。

克里斯廷娜脸色酡红，呼吸声沉重，傲人的胸口起伏……

路明非说，“克里斯廷娜小姐你没事吧？”

克里斯廷娜脸色酡红，呼吸声沉重，傲人的胸口起伏……

路明非等得有点不耐烦了，这壁咚的pose摆了一分钟了还没亲下来，换作爱情电视剧观众还以为是卡了呢。

就在他准备施展在东京夜店学会的灵巧身法从克里斯廷娜臂弯中闪出的时候，克里斯廷娜一把抓起旁边的花瓶，大口大口地吐在了里面。路明非这才明白克里斯廷娜为何要壁咚他，这纯粹是酒喝多了不得不撑墙休息一下。

为表绅士风度他只能递上纸巾，克里斯廷娜胡乱地抹抹嘴，把盛满呕吐物的花瓶放在一旁，再度呈现出凶猛的态势，把一张证件推到路明非的鼻尖上。

“克里斯廷娜·卡巴耶娃，俄罗斯联邦安全局少尉，你可以呼救，但是在那之前你最好听完我的话，认真思考。”她的脸色还是酡红的，可眼中的妖艳迷离已经退去，取而代之的是军人特有的锐气。

如此戏剧性的转变令路明非有点不知所措，克里斯廷娜少尉则不由分说地把自己的证件塞到路明非手里，退回去在床上坐下，不知从哪里摸出一根皮筋，把长发扎成一个高高的马尾辫，这样她看起来就有点像一位莫斯科特派的女少尉了。

这样看起来她也有点像诺诺，但路明非迅速地压下了这个念头。

他认真地研究了那份证件，看起来很像真的，但考虑到自己现在拿的那本护照看起来也很真，这东西实在不足为凭。

路明非在椅子上坐下，双手支在膝盖上，上下打量克里斯廷娜少尉，一言不发。

克里斯廷娜被他的目光激怒了，下意识地按住胸口，她身上那件薄纱裙太仙太透，今晚抢了酒会的风头，可要扮演审讯官的角色就有点弱气了。

“你看着我干什么？”克里斯廷娜气势汹汹地问。

“你建议我听完你的话，认真思考，所以我在等你说话。”路明非老老实实地说。

克里斯廷娜愣了一下，气势稍微受挫。她的冷艳、骄傲和凌厉，在面对这位秘书先生的时候居然全部无用，任你掌力惊天，他自岿然不动。

“不愧是罗曼诺夫家族的秘书，看起来貌不惊人，言辞倒也锐利！”克里斯廷娜冷冷地说。

路明非苦笑，经历过那么多事，居然还是一脸怂货的模样。

“这列火车每年都会发车一次，横贯整个俄罗斯，挂载上来自各地的车厢，最后前往西伯利亚北部。”克里斯廷娜开口了，第一句话就令路明非心中一寒。

难道这并不是一列逃亡的火车，而是每年都会发车的特殊专列？他要去的地方其实一直都有车来往，冥冥中某种力量引导着他登上了这列火车。布宁没有跟他讲真话，他并非狼狈地逃出了莫斯科，而是正在他每年一度早已定好的旅途上。

克里斯廷娜说的虽然匪夷所思，但这似乎也能解释为何布宁把这列苏联时代的专列保持在最完好的状态。这并非什么收藏品，而是一辆交通工具。

“我们只知道他们都跟亚历山大·布宁的军火交易沾边，但不清楚他们赶去西伯利亚北部的真正目的，那里是一片冰天雪地，除了猎熊想不出还有什么能吸引这帮军火贩子的。”克里斯廷娜接着说，“唯一的办法是派一个人打进这个组织。我花了三年时间，也是第一次收到邀请。”

“俄罗斯联邦安全局想追踪一列火车的话，有很多的办法，比如追踪器，比如军用卫星，火车必须在轨道上运行，很容易追踪。”路明非说，“动用人力是最原始最不讨巧的办法。”

克里斯廷娜流露出好奇的眼神，认真地看了路明非几眼。“你有点见识，受过些训练。”她审慎地给出了自己的判断。

路明非不由自主地笑了笑。他意识到这位走路带风的克里斯廷娜特派员其实也只是个大孩子。这列火车上的年轻人们非富即贵，她应该是从三年前就离开了原本的圈子，伪装成鞑靼共和国中某位军政长官的女儿，以她现在的年龄倒推，那时候应该也就20岁上下。

这个笑容立刻就令克里斯廷娜不悦了，这个俄罗斯女孩横眉立目，怎么也不肯让自己的气势略低于路明非。

“所以你们决定用最原始的办法解决问题，是所有的跟踪设备都没用，对么？”路明非问。

“没错，我们试过所有的跟踪设备，但这列火车开着开着就消失在西伯利亚的冰原上了。”克里斯廷娜也只好回答。

“他们为什么选你来执行这个任务？”路明非又问。

克里斯廷娜骄傲地挺胸，“这么重要的任务，当然需要优秀坚定的人！”

路明非叹了口气，“看你的样子应该从小养尊处优，就算受过最完整的军事训练，但不代表你就有足够的经验潜伏在一群危险的军火商里。”

克里斯廷娜脸色一变，“你怎么知道的？”

这句话刚出口她就意识到自己说错了，下意识有个要捂嘴的动作，但又立刻忍住了。就像路明非猜的那样，这姑娘只是自命为优秀坚定的特派员，她故意摆出厉害的模样，其实心里还是个孩子。

克里斯廷娜沉默了片刻，一直撑着的高傲气焰有所低落，“他们选我是因为我不用伪装，我的父亲就是鞑靼共和国的军政长官。”

路明非点了点头，这才是合理的解释，克里斯廷娜小姐的优点在于她真真正正就是一位大小姐，但她莫名其妙地向往着成为一名特工。

“你是秘密受训？你的父亲不知道？”

克里斯廷娜再度扬起头，颈部曲线如天鹅般好看，“我的父亲跟其他人不一样，他很清廉，是为人民服务的人！他知道我的身份，也支持我的选择！”

路明非还是笑笑，不知为何他在这位克里斯廷娜小姐面前总觉得自己是位宽厚长者。

“所以格鲁乌特种部队突袭伊丽莎白宫是因为我们跟亚历山大·布宁先生有接触？”路明非接着问。

“我们并没准备突袭伊丽莎白宫，原本突击的目标只是布宁的住所，是布宁开着坦克一路把格鲁乌特种部队带到了伊丽莎白宫。”

路明非点点头，心里有些为这位克里斯廷娜小姐担心。其实直到现在为止，他并未在克里斯廷娜和布宁之间选择自己的立场，他不过是个免费搭车的。他耐心地跟克里斯廷娜说话就是为了套她的话，现在克里斯廷娜已经是有问必答了。

“但伊丽莎白宫里不仅藏着反坦克武器还有一支雇佣军小队！所以罗曼诺夫家族真的是布宁的买家？”克里斯廷娜的眼神又变得锋利起来。

“你们觉得我们是来买军火的？”路明非有点懵。

“我们推断，每年这些军火商都会在西伯利亚北部交易非常重要的产品，这些产品的价值大到他们不惜跑上几千公里……”克里斯廷娜娓娓道来，路明非也不打断她了，静静地听。

隔壁的主人包厢里，贝雷塔战术手枪顶在墙上，零站在黑暗里，穿着华丽的丝绸睡袍，用素白纤细的手腕稳稳地持着这柄沉重的武器。

她没有出去也没有睡死，甚至根本就没有睡，虽然换上了睡袍，却整晚都独坐在黑暗里。克里斯廷娜的脚步声刚刚出现，她已经觉察到异样了——楚子航当然不会穿高跟鞋。路明非其实并不需要录像来自证清白。克里斯廷娜有任何异动，9口径的子弹就会洞穿墙壁。

第147章 但为君故 51

“黑市里有种说法，只要带够钱，亚历山大·布宁能卖给你一切，核原料、洲际导弹、浓缩铀离心机……这些东西可不是ak系列步枪，落到坏人的手里，它能摧毁一个国家！但我们一直没有抓到他这方面的证据，他很谨慎，只跟他信得过的买家交易，而且很可能这些交易就发生在西伯利亚的无人区里。此时此刻，格鲁乌特种部队的高速列车正尾随我们！西伯利亚境内所有的雷达都锁定了我们！格鲁乌部队最高长官戈东诺夫准将说，他会全力支持我们这次的行动，无论亚历山大·布宁在政府里有多少保护伞，这都会是他人生中的最后一趟旅行！”克里斯廷娜一路慷慨激昂，把自己的行动计划全都卖给路明非了。

“可关于布宁在西伯利亚的交易，你们只是猜测，格鲁乌特种部队之所以还没有行动，是在等着你的证据。”路明非托着腮，看着这威风凛凛的傻妞。

他大概听明白了，亚历山大·布宁的军火生意很可能分为黑白两层，他在公开市场上卖卖突击步枪和榴弹炮，在地下市场里卖卖核武器，靠着小心谨慎和重重的保护伞，一直都没露出马脚。这一次联邦安全局和格鲁乌特种部队盯上他了，决心要拿下这个军火集团，但他们必须有证据在手，否则布宁的保护伞依旧会稳稳地撑在他头上。

“这有什么可怀疑的？”克里斯廷娜瞪大眼睛，“亚历山大·布宁那样的败类，只要给他机会，他是一定会作恶的！”

路明非耸耸肩，“克里斯廷娜少尉，这种事来找我说真的没问题么？我也是布宁先生的客人，布宁先生的朋友圈要真是邪恶集团，那我也是邪恶集团的成员不是么？”

克里斯廷娜冷冷地一笑，“布宁一定跟你讲过一个故事吧？他们是个很封闭的小圈子，但每年都会邀请一位新朋友加入，而罗曼诺夫家族，就是今年的新朋友。”

路明非愣了一下，“难道是假话？”

“不假，每年都会有一位新加入的客人，这位客人也一定会被邀请登上这列火车，可是回来的时候，他就消失了。”克里斯廷娜幽幽地说，“就像是在西伯利亚举行了一场野餐会，大家把他吃掉了似的。”

路明非愣了片刻，悄悄打了个寒战。

倒不是因为克里斯廷娜说的那个恐怖的比喻，克里斯廷娜摆明了就是要吓唬他。但他忽然想到了布宁家的大餐桌。每张餐椅后面都有一幅画像，画像上的人佩戴着苏联时代的勋章，坐在画像前的应该就是他们的子女，从相貌上依稀可以分辨。一把椅子不多，一把椅子不少，他们三个所坐的椅子属于那些没能赶来参加晚宴的人。布宁没有给“新朋友”准备位置，因为“新朋友”并不会参加第二年的晚宴。

就像落难的人在荒岛上遇见了食人族的篝火晚会，饥肠辘辘的他被邀请参加晚餐，却发现篝火上空空如也，也没有摆他的餐具。

不过再一想他有啥可怕的？就算这列火车上载满了食人魔，他路明非可不比食人魔可怕多了么？食人魔碰到他，那是食人魔倒霉。

“那你呢？”路明非问，“你不也是第一次接到邀请么？”

“我能来这里是代表我父亲。苏联解体之后，为了换外汇买粮食，他把一个大型的武器仓库交给了布宁。”克里斯廷娜的气势略微低落，“布宁卖空了那个仓库，交付了美元。”

不过她立刻又强调，“如果他不那么做，很多婴儿和老人都会死在那个冬天！”

路明非思索片刻，点点头。

这个军火组织的结构是如此地严密，就不难理解联邦安全局为何不得不启用克里斯廷娜这只菜鸟，克里斯廷娜的父亲可以说是这个组织的反叛者。

“我只是罗曼诺夫家族的秘书，我对您能有什么用呢？”路明非摊摊手。

“虽然我不清楚布宁在西伯利亚卖什么，但我知道它的形式是拍卖。”克里斯廷娜双手抱怀，“只有财力足够的人才能进到最终的拍卖场。”

“拍卖会？”路明非一愣。

“我们每个人都准备了大量的现金，存在苏黎世的银行，入场之前这笔资金会被核实，拍下货物之后通过卫星电话安排支付。我们这些人也未必都能进入最终的拍卖场，但罗曼诺夫家族是一定可以的，你们的资金雄厚，全俄罗斯都知道。”克里斯廷娜又说，“如果我进不去最终拍卖场，就靠你在场内给我情报了。”

“你没准备够钱，是么？”路明非恍然。

克里斯廷娜局促了那么一小会儿，沉下脸来，“跟你说了我父亲是个为人民服务的清廉官员！联邦安全局那边也申请不到那么多费用。”她顿了顿，“今年的规格据说特别高，竞争会很激烈。”

路明非看了看她食指上那颗硕大的黄钻，流光溢彩耀人眼目，看切割的工艺应该是件古物，没准是从某国的王冠上拆下来的。

“清廉官员的女儿戴着价值上百万美元的黄钻？”路明非随口说。

“是我妈妈留给我的。”克里斯廷娜愣了一下，眼神黯淡了一瞬间，“我生下来她过世了。”

“为什么选我？你在火车上不是有很多的朋友么？我看你们关系都很好。”

这些天来克里斯廷娜一直表现得风情万种，各种冷艳各种性感，路明非觉得有好几个男孩在为她较劲。

克里斯廷娜流露出不屑的表情，“那是任务需要！本来想着能靠脸争取到一张入场券，看有没有哪个家伙能真的被我迷住，可是一说到最终拍卖场的事，他们就都不说话了。”

路明非点点头，看来克里斯廷娜对自己的脸还蛮有信心。

“我一直在观察你们罗曼诺夫家族，那位皇女殿下我看不透，你的兄弟看起来有点蠢，你看起来是个有理性和良知的人。”克里斯廷娜又说，“所以我准备冒个险，跟你谈谈。你给我提供情报，我把你算作污点证人，重罪轻判，轻罪从无。你是个中国人，你可以平平安安地回家，你还年轻，有的是机会！罗曼诺夫家族也不是什么好东西，别跟这种人混在一起。”

路明非心里感慨，真是愧对克里斯廷娜小姐姐的信任，还理性和良知，火车上最丧心病狂的家伙应该就数他了。

“听我的！我保你没事！”克里斯廷娜应该是想要一举攻克路明非的心理防线，身体前倾，死死地盯住路明非的眼睛。

看着那双绿宝石般漂亮的眼睛，路明非没来由地笑了笑。倒不是被克里斯廷娜的魅力折服了，而是忽然想起说要罩他的诺诺。

路明非还没来得及回答，外面传来了脚步声，亚历山大·布宁的脚步声，那是他特有的慢悠悠的节奏！

克里斯廷娜的神情变了，像只受惊的猫。她是偷偷过来找路明非摊牌的，如果被发现，布宁势必会有所怀疑。她和路明非之间就不该有交集。

她牙一咬心一横，一跃而起甩掉高跟鞋，路明非还没来得及阻拦，这位飞天小女警已经麻利地从车窗爬了出去。她不能算经验丰富的特工，但确实受过非常严格的训练，徒手在飞驰的火车外攀援，一点压力没有。布宁还没走到包厢门口，克里斯廷娜已经爬到了车顶上，路明非探身出去看，只见赤着脚的女孩子在风雪中轻盈地奔跑，半透明的纱裙子飞舞起来，如同缭乱的烟。

包厢的门被人推开，外面站着布宁和楚子航，楚子航大概是在路明非离开之后又喝了不少酒，走路有点轻微的摇晃。

“我们的年轻人喝多了点酒，我送他回来休息。”布宁说着扫视包厢，“看见克里斯廷娜了么？到处都找不到她，今晚大家真是喝得太多了。”

“克里斯廷娜小姐如果在我的包厢里，明晚他们应该会喝得更多。”路明非淡淡地说。

布宁比了个略猥琐的鬼脸，“是的，围绕我们漂亮的克里斯廷娜，战争已经够多了。晚安先生们，好好休息。”

布宁转身离去，路明非关上门，这才长长地舒了一口气。

如果布宁走进来要聊几句，就会看到那双晶光闪闪的高跟鞋，路明非已经没有时间收拾它们了。

他两脚把高跟鞋踢回床底，楚子航已经直挺挺地睡下了。路明非熄了灯，躺回自己的床上，仔细回想克里斯廷娜跟他说的每句话。

他不知道自己该相信谁，这趟前往西伯利亚的旅途显得迷雾重重，也许最好的办法是接近目的地的时候悄悄地离开这列火车。

“我不会跟师姐说的。”楚子航闷闷地说，“但这样是不对的。”

路明非愣了一下，没明白这句话的意思，直到他想到那双床底下的高跟鞋。

第148章 但为君故 52

“照那个俄国妞的说法，我们根本就是在格鲁乌部队的掌控中咯？”苏恩曦四仰八叉地躺在床上。

“是，只等那位廷娜小姐找到布宁走私违禁武器的证据，他们就会包抄上来。”零按部就班地拖地擦灰，以皇女殿下的高贵冷漠，行贤妻良母的职责。

每天早晨苏恩曦都会以清洁为名进来晃一圈。晚上她睡在服务人员的车厢里，总抱怨那里的床硬得像是铁板，所以会借机在零的软床上打几个滚。

白得刺眼的光从窗外照进来，不仅是太阳初升，还有阳光在雪地上的反光。

他们已经深入了西伯利亚腹地，正奔驰在中西伯利亚高原上。

“应该是真话，跟我们距离大约30公里，有台高速列车一直跟着我们，两天了，应该是格鲁乌部队的战斗装甲列车。它的火力把我们摧毁个几十次不是问题。”

“查到那位廷娜小姐的资料了么？”

“跟她说的没差，鞑靼共和\*\*政长官的女儿，十五岁之前是个各项完美的中学生，像一个女版的楚子航。十五岁后忽然被父亲送出国留学，不过想来是被联邦安全局的特殊学校录取了，接受了特训。”

“你好像一点都不担心。”零停下手中的活儿，“如果格鲁乌部队介入，会很麻烦。”

“我有什么可担心的，我能知道后面有辆列车在追我们，布宁能不知道？这是他常跑的线路，他如果连这点警惕性都没有，早给联邦安全局抓住证据了。他都没慌，我慌什么？”苏恩曦望向窗外，“跟有件事比起来，这些都是小事。”

“什么事？”零皱眉。

“我们现在跑的，是贝阿铁路上延伸出来的支线，军用铁路。这条铁路不会一直到达北冰洋，我们以这样的速度跑下去，很快就能看到它的终点了。”

“所以联邦安全局才搞不清布宁真正的目的地。”

苏恩曦看了一眼表，点点头，“准确点说，再跑两个小时我们就会一头撞在山崖上。”

“我推开门，你绝对没法想像那场面，那位酋长的宫殿里居然是个浅浅的水池！至少100个黑美人赤身\*\*地躺在水池里，她们的皮肤像是绸缎那么光滑，我敢打赌，如果她们从水里站起来，身上一滴水都挂不住。酋长坐在水池正中间的黄金座椅上，四个女人在为他按摩，还有四个在给他剪手脚的指甲。空气里都是致幻剂的味道，我都不敢大口呼吸，怕吸多了药劲上头。”

餐车里，布宁正和路明非吃早餐，讲自己当年往非洲倒卖军火的经历，讲得眉飞色舞，“酋长当着我的面在一柄象牙柄的左轮枪里填了一发子弹，要跟我玩俄罗斯轮盘赌的游戏，如果我输了我就留下全部的货物，如果我赢了就能拿走价值800万美元的钻石原石。我心说这家伙莫不是疯了么？他想吞掉我的货，居然拿自己的命来赌。”

布宁很会讲故事，他早年贩卖武器走南闯北，有过不少惊心动魄的经历，可路明非实在不明白为何一早起来布宁要邀请他共进早餐。

餐车里空荡荡的，年轻人们还没从昨夜的宿醉中醒来，空气里残留着酒精气息和女孩子的香水味。

路明非神游物外，忽然又想起克里斯廷娜拎着纱裙在风雪中奔跑的背影，像个跳脱不羁的精灵。

那样的女孩子应该不会说谎吧？这条铁路的尽头到底是什么在等他？

“我觉得他是在诈我，就哈哈笑着说，我的命怎么配跟酋长您赌呢？这时候他身边那个最性感的那个妞儿站了起来，接过酋长的枪走到我面前，赤身\*\*地对着我。酋长说如果你赢了，你还能得到这个女人。”布宁继续吐沫横飞，“我想知道我逃不掉了，即使我甘愿放弃全部的货物，他也会在我的背后开枪。我只能说我很荣幸能跟您玩这个游戏，那个尤物立刻用枪对准自己的太阳穴开了一枪。”

“天呐。”布宁的故事实在是精彩，路明非飞散的思绪被拉了回来。

“我强撑着跟他赌，心里只剩一个信念支撑着我。我想这么美的女人，酋长应该不舍得她死吧？她才十六岁或者十七岁，她自己也不想死的对吧？所以那颗子弹其实是颗哑弹，酋长是要看我的胆量，我玩这个游戏，就能成为他的供货商，将来会有无数的钻石原石等着我拿。”布宁叹了口气，“可我错了，她第三枪就把自己的脑袋瓜打碎了。”

路明非打了个寒战，从布宁脸上的表情看，这似乎并不是什么惊悚故事，而是真实经历。

“酋长站起来跟我拥抱，恭喜我赢了游戏。我活着离开他的宫殿，带着价值八百万美元的钻石原石。我回到镇上的旅馆，那个女孩的尸体躺在我的床上，我这才想起酋长说过，如果我赢了游戏，那个女孩也归我。”布宁喷出一口烟雾，“我花二十美元找了个当地人把她埋在旅馆后面，那里还埋着几个军火商和几个女孩。”

“人命在当地那么不值钱么？”路明非问。

“后来我忽然理解了那个女孩。”布宁幽幽地说，“她活在地狱里，她属于酋长，是酋长的收藏品之一。她活着只不过反复地被酋长占有，跟酋长一起大口地吸食致幻剂。她在当下无比快乐，却又根本没有未来可言。如果我是她，对着自己脑袋开枪的时候也会坦然得多。”

路明非抬起头直视布宁，布宁说到这里忽然不再是显摆人生经历的语调，似有深意。

布宁耸耸肩，“我邀请罗曼诺夫家族加入我们的晚宴，其实是因为你的缘故。第一次见你的时候，我像是再次看到那个女孩的眼睛。”

“我让您想到一个……黑皮肤的裸女？”路明非一时不知怎么接。

“亡命之徒，无路可退。你有一双亡命之徒的眼睛，我不知道你和皇女殿下之间的真实关系，但总之不是主人和秘书。皇女殿下更像是你的陪同人员。“布宁慢悠悠地说。

路明非悚然。布宁果然是个老狐狸，在老狐狸的眼睛面前，任何伪装可能都是多余的。

“别紧张，我没有恶意，我很欣赏你的眼神。”布宁笑笑，“所以有些秘密准备单独和你分享。”

“什么秘密？”路明非竖起了耳朵。

布宁却没接这个茬，“很多人都看不起亡命之徒，觉得他们是走投无路的疯狗，那是因为他们低估了亡命之徒的力量。无路可退的时候，只有亡命之徒有机会冲出一条血路，人们觉得他们的举动就像是飞蛾扑火，但他们也有一线机会像凤凰那样浴火重生。当你能够克服恐怖，坦然地把命押在赌台上，便能爆发出不可思议的力量。那种像是死人一样呆滞的眼神，其实是最为强大的。路先生，你有一丝这样的眼神。”

路明非想要分辨几句，却被布宁挥手打断。

“后来我一直在想，如果死在那场赌局中的人是我，女孩会得到什么奖赏？酋长吞了我八百万美元的货，应该会把自由还给她吧？”布宁轻声说，“真是漂亮的眼神啊，亡命之徒的眼睛，像是燃烧那样，让人不敢直视。”

布宁举杯喝光杯中的伏特加酒，忽然抓起路明非的胳膊，不由分说地拉着路明非走出餐车。

餐车是最前面的车厢，推开餐车的前门，白茫茫的风雪扑面而来。

两侧都是松林，前方的铁轨全都被大雪掩埋了，但这列火车的动力之强，车头倾斜的钢板把成吨的雪铲向空中，扬起化作阵阵的雪浪。

这条军用线路很有可能根本就是一条废弃的线路，一路行来他们没有跟任何一列火车错车，当然也不会有人铲雪和维护道路，真难以相信这种年久失修的铁轨还能经得起沉重的防弹专列高速奔跑。

“苏联时期的铁路，坚不可摧。在它上面跑过沉重的货物列车，列车上装载过坦克和n-1火箭的发动机。整个国家最重要的战略物资通过这条生命线运往西伯利亚腹地，要建造一个钢铁堡垒般的后方，即使欧洲部分落入了敌手，苏联仍旧可以再度崛起。”布宁扶着铁栏杆，迎着大雪，倨傲的神情竟有几分像瓦图京陆军大将。

“这是我的家，我在这里长大。”布宁转头看着路明非。

路明非吃了一惊，“您之前并不是这么说的。”

“那些是谎言。”布宁不屑地说，“那时候我还没有决定要邀请你们登上这列火车，有些事超出了我的预料。每年这列火车都会发车一次，目的地就是西伯利亚最北端，那里是一场真正的盛宴，从登上这列火车开始，你们才算是亚历山大·布宁的朋友。”

路明非完全愣住了。昨夜克里斯廷娜说的那些他本来还将信将疑，可布宁转头就跟他坦坦荡荡地承认了。

前方传来叮叮当当的铜钟声，好像那里有一座老式的站台，他们已经很久没有遇到车站了。路明非眯着眼睛看了出去，却没有看到任何建筑。

“这么多年来，联邦安全局一直想要知道这列火车的目的地。”布宁不屑地笑笑，“可他们一直都查不出来。收到邀请的乘客们也没法知道，因为在最关键的那个晚上他们全都喝下了大量的烈酒，中午之前无法醒来。”

路明非忽然明白了，难怪昨夜的酒会那么疯癫，好饮的俄罗斯人，煽风点火的布宁，那些昂贵的烈酒中还可能掺入了化学品。

所以本来应该冷静谨慎的克里斯廷娜小姐姐失去了自制力，跑到路明非的包厢里来坦白身份。

布宁指着前方，“欢迎来到新西伯利亚。”

风雪中，忽然间出现了一个孤零零的红绿灯，不是常见在十字路口的那种红绿灯，这东西出现在铁轨旁应该称作信号机。跟一般的红绿灯差不多，它是绿灯通行红灯禁行，不同的是它的黄灯代表可以进入岔道。

但就像高速公路上通常没有红绿灯，红绿灯出现的时候就意味着前方就是城镇了，铁轨边出现信号机往往也表示即将抵达某个车站。

这么一个孤零零的信号机忽然出现，有种白日见鬼的感觉，还亮着禁止通行的红灯！

第149章 但为君故 53

汽笛声由远及近，在盖满雪的两山之间回荡。

屋檐下，兰斯洛特站起身来，狠狠地嘬了一口手中的烟卷，这一口仿佛把半支烟都吸进了肺里。他丢掉烟蒂，戴上手套，这才吐出那口长得似乎没头的烟来。

“信号机亮红灯，爆破手准备。”兰斯洛特低声说。

俄罗斯分部长挥了挥手，屋檐下，身穿白色作战服的专员们整齐地起身，退入站台后的树林里。

兰斯洛特没跟他们一起退入树林，而是背上七宗罪，双手扳着屋檐翻了上去。他静静地蹲在风雪里，很快就被雪覆盖了，和白色的世界融为一体。

大雪抹掉了他们出没的痕迹，废弃的山中小站，好像根本没有人来过。

列车拖着浪涛般的雪尘，咆哮着进站。俄罗斯分部长暗暗地吃了一惊，这群军火贩子像是根本不想理会站前亮起的红灯，准备以全速甩站通过。

兰斯洛特下令信号机亮红灯是一份好意，他们在小站前的铁轨下埋了几十公斤铝化炸药，炸起来上百米的路基都会断裂，如果这列火车看到红灯的时候减速，车上的乘客的生存几率会高很多，不减速的话，他们会以上百公里的高速滑出轨道。

可行动已经无法叫停了，那些强劲的铝化炸药是靠压力触发的。

爆炸声连环，列车下方腾起一道又一道的火柱，俄罗斯分部的爆破专家精准地控制了每个爆炸点的威力，不会把列车直接炸成两截，而是炸碎了路基。

列车带着铁轨一起转向，但仍不减速，可能是驾驶员已经吓傻了。它的自重太大，靠着惯性前冲了很长一段路，最后断裂翻滚，冲入道边的原始森林，撞断了无数的雪松。

“该死！”俄罗斯分部长低吼。

原计划是列车看到信号机后会减速，然后铁轨被炸毁，列车无法继续前进，刚好停在小站附近，俄罗斯分部的专员们短时间内控制住局面。

他们已经把这个宁静的山中小站改造成了猎龙的陷阱，十几个大型汞罐被埋藏在地下，此刻它们正带着尖利的啸声，释放出大量的汞蒸气，这东西对龙类和混血种来说都是剧毒，而专员们穿着防护服戴着面具。

谁料到这列火车根本没有减速的意思，冲过小站大约一公里才停下。准备工作都白费了，这个时候靠得住的只有人。

一辆轨道检修车停在备用铁轨上，蒙着雪地迷彩罩，他们就是坐那辆检修车来的。专员们蜂拥而出，纷纷跳上轨道车，准备向着列车的残骸发动一场突击战。

轨道车开出几十米，俄罗斯分部长回头看去，吃惊地发现兰斯洛特依然保持着雕塑般的动作，身上的雪片都没有飘落，只是扭头看着车来的方向。

他忽然明白了为何兰斯洛特没有跟他们一起行动，因为铁轨仍在震动，那是另一辆高速列车即将进站的信号！

情报有误，怎么会有两列火车？而且两列火车相距如此之近，就像是在追赶前面那列。

他扭头看去，飘飞的大雪中，忽然闪过一道微弱的火光，某种力量扭曲了雪幕，形成类似漩涡的结构。

俄罗斯分部长来不及思考，但本能救了他一命，他跳下轨道车，同时嘶吼，“跑！”

他对那股扭曲雪幕的力量异常地恐惧，尽管看上去那只是一个微弱的扰动。

部分专员跟他一起而下，但也有人没来得及反应，两秒钟后，兰斯洛特的吼声才抵达，也是一个“跑”字。

一颗狂暴的穿甲弹几乎平行于地面贯穿了轨道车，剧烈的爆炸令整个轨道车跃上空中。

俄罗斯分部长这时候才来得及想明白自己为何恐惧，那是一枚红外线制导的超音速炮弹锁定了他们，炮弹的速度如此之快，他们甚至来不及听到声音，而是先看到火光，看到雪幕被搅动。

在两秒钟后，震耳欲聋的炮声才席卷了小站，一瞬间就把这座平静的山中小站化作硝烟弥漫的战场。

真的是有另一辆列车跟在后面，还带着直射榴弹炮。

“趴下！”他大吼。

话音未落，密集的弹幕扫过月台前的空地，那列火车远远地用机枪扫射他们，大口径的多管机枪，一名专员直接被打飞出去，在空中身躯炸裂。

跟在后面的是一列武装快车，直射榴弹炮这种军用级的武器显然不可能随便架在什么列车上，而一列武装快车的火力当然不仅止于一门炮，摧毁这个车站对它而言微不足道。

他不顾一切地向着树林狂奔，然而第二颗超音速炮弹已经来了，跟前次一样，甚至听不到它的声音，却能感觉到死神就在身后，伸出的镰刀已经勾住了自己的喉咙。

但兰斯洛特鬼魅般出现在俄罗斯分部长身后，张开了双臂，这个胡子拉碴、憔悴、阴郁的醉鬼，全速行动起来的时候，人们甚至看不到他的残影。

但以身挡炮弹这种奇怪的应对方式……固然神勇，可是炮弹是会爆炸的，爆炸的威力仍然足以葬送整个俄罗斯分部。

但不符合物理规律的事再度发生，炮弹确实爆炸了，可刺眼的火光以兰斯洛特为界，被一层看不到的力量屏障生生地挡住了！

兰斯洛特沉重地呼吸着，背后的匣子弹开，七宗罪的刀柄弹出，他左手“饕餮”右手“暴怒”，向还未现身的武装列车冲去。

这个时候，布宁的专列正飞越浓密的雪松林，莽莽的雪原起伏，仿佛白色巨兽起伏的背脊。

路明非赞叹地望向天空中，巨神般的米26直升机正卷着垂直的暴风，它的身影遮天蔽日。

半个小时前，那个神秘出现的信号机前，布宁的专列从容地减速，然后车厢之间的连接断开。早已等候在路边的工兵们爬上列车，对着天空高举小旗。

成群的直升机从侧面靠近铁轨，狂风把积雪吹得漫山飞舞。它们甩下钢缆，工兵们轻松地把这些沉重的钢制钩子钩在车厢的四角，显然对于这项操作已经非常熟练。机车、餐车和设备车都被抛下，只有乘客和乘务人员的卧车被吊起在空中。整个过程不过是几分钟，乘客们还在各自的车厢中酣睡着。

米26直升机，世界上最重型的直升机，苏联时代的机械杰作，虽然耗油量惊人，但美国人引以为豪的“超级种马”重型直升机的载重量还不到它的1/4。

能把加重的防弹专列吊起的直升机，世界上大概只有这一种了。在米26辉煌的历史上，它甚至曾把一架重达50吨的中型客机吊起到2000米的高空中。

所谓专列凭空消失，不过是大力出奇迹的结果，布宁用他的财力和想象力在雪原上变了一场令人叹为观止的大型魔术。

剩下的车厢重新组合，轰隆隆地沿着原本的轨道推进，车头铲起两人高的雪浪。工兵们完成了任务之后立刻撤离，包括那个信号机都连杆带走。雪地上只剩下深深的一道痕迹，沿着铁轨继续向前延伸，路明非忽然想到克里斯廷娜说后面有一列联邦安全局的列车跟着他们，布宁其实早就知道了。

格鲁乌特种部队的精英们很难察觉部分车厢已经被吊走了，连工兵们留下的脚印都被米26掀起的雪尘给遮蔽了，他们会追着那辆空无一人自动驾驶的列车去向铁路的尽头。

“联邦安全局的老爷们一直想知道这趟专列的最终目的地，可他们无论沿着那条铁路线跑上多少遍，都找不出任何一个岔道口，这就制造了一种神秘感，我们凭空地消失在西伯利亚的雪原上。”布宁大笑，“我喜欢这种神秘感，喜欢他们把我想成一个魔术师。”

“格鲁乌特种部队还能顺带帮你解决掉一个小麻烦，”他拍拍路明非的肩膀，“根据我的情报，前方一座废弃的小站里，有一只神秘的小分队等着伏击我们，我猜他们是为你而来的。”

路明非悄悄地打了个寒战，不是为自己而是为那位骄傲的克里斯廷娜特派员，西伯利亚的一切好像都在布宁的掌握中，是否也包括了克里斯廷娜？

第150章 但为君故 54

一个小时之后，他们再度看到了铁轨，原本这条铁轨被雪埋没，但早已抵达此地的工兵们清扫出近一公里长的铁轨来。

重型机车已经等着了，米26把六节车厢逐一地放在铁轨上，重新完成连接，组成了一列新的火车。它看起来和原本的那列一模一样，甚至连餐车的布局都全无二致。如果不是极其细心的人，根本不会意识到这列火车的一部分已经被更换了。

“西伯利亚一直都是苏联最重要的战略纵深，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时候，他们从西伯利亚调集了一千万红军去欧洲的前线。二战之后，有人提议在西伯利亚北部建立完整的铁路交通网，把那些从未曝光过的研究所、军事堡垒和半不冻港连在一起。有了这样巨大的后方，即使苏联的欧洲部分被核弹摧毁，也能靠着西伯利亚深山中的军工厂继续作战。”布宁的声音悠远，像是在讲一个百年前的故事，尽管那个国家刚刚消失了还不到30年，“但是他们低估了在西伯利亚修建铁路网的难度，又忙着跟美国人在太空里搞军备竞赛，最后宏伟的规划只实现了很少的部分，就是你脚下的这条‘黑曜石’铁路。”

“联邦安全局不知道还有这条铁路？”路明非问。

“联邦安全局和国防部是两个部门，这条铁路的资料只在国防部有留存，可能连国防部都没几个人记得它了。而且理论上它已经废弃很多年了，为了避免它被人利用，它和目前运营的线路之间的连接线被拆除了，所以我们必须用重型直升机吊过来。”布宁微笑，“虽然是条老铁路了，但还是能承受得住涡轮喷气机车！”

“喷气机车？”路明非愣了一下。

恰在这时他们的火车开始加速，前方的重型机车上方竟然冒出两道蓝色的火柱，那种火柱似乎只应该出现在喷气式战斗机的尾部。

这个重型机车提速之快，以路明非的平衡能力，没有防备的情况下几乎被掀翻。

尽管身在冰天雪地，可是前方袭来滚滚的热浪，不难想像那两台喷气式发动机的强悍程度。

布宁哈哈大笑，“svl机车，加里宁机车厂的杰作，车顶上装了两台an-25涡扇发动机。上世纪70年代，这家伙就能跑出250公里的高速，像你们中国的高铁那么快。”

“这不就是在铁轨上跑的飞机么？没翅膀的那种！”路明非死死地抓着铁栏杆，以免自己被狂风吹走。

“没错！西伯利亚大建设的年代，就是这东西横贯西伯利亚，为勇敢的年轻人们送去香烟、烈酒和心上人的照片！”布宁娴熟地把着铁栏杆，大衣的衣襟被狂风吹得翻飞。

这时有人推开门出来，是睡眼惺忪的克里斯廷娜，想来是刚刚睡醒，想出来透透气。

联邦安全局暗探克里斯廷娜居然还穿着昨晚那件烟雾般的礼服裙，踩着高跟鞋，不过在外面披了一件短貂大衣挡风，应该是自负体质非凡。可她刚刚吐出一口酒气，就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雪花和松林都飞速地往后退，他们如同奔驰在时间的隧道中。尖细的鞋跟卡在脚下的缝隙里，克里斯廷娜差点摔个倒栽葱，幸好斜侧里伸来一条有力的胳膊，揽住了她的细腰。

不是路明非，而是亚历山大·布宁，这老家伙一把搂住克里斯廷娜一把接住她肩上脱落的短貂，风度翩翩地给她披上，拍着她的肩膀安慰她，挥手划过浩瀚的雪原。

那个瞬间，布宁流露出一股少年人的朝气和得意，仿佛向着心仪的女孩展示自己的收藏。

联想到布宁之前说自己是在西伯利亚长大的，路明非立刻明白了，那烈火喷油鲜花着锦的建设年代就是布宁的青春或者孩提时代。

即使时过境迁，油已凉花已谢，在布宁的记忆中，西伯利亚永远封冻在最美好的年代。

格鲁乌部队的装甲列车翻倒在铁轨旁，全副武装的特种兵们跪在雪地中高举着各自的武器，被俄罗斯分部的专员们团团围住。

整个车站都化作了废墟，列车零件四散，最大的零件是半片锻造车轮，它飞出去的时候砸碎了半边月台。

所有人，无论是甘愿被俘的格鲁乌战士们还是负责看押的俄罗斯分部专员，都心惊胆战地看向列车残骸上提刀站着的人影。

兰斯洛特已经在那里站了许久，当他发现从列车中高举着手走出来的不是莫斯科军火商联盟的人时，他忽然就停止了行动，呆住了，所有的杀气都在那一刻涣散。

尽管就在片刻之前，他冒着武装列车的弹雨冲锋，在和列车交错闪过的瞬间，一刀砍断了车轮之间的联动轴。那看起来根本不是人类能做出来的事。

火车随即就失控翻出了铁轨，如果没有兰斯洛特在场，以格鲁乌特种部队的火力，俄罗斯分部的专员们能存活多少都是问题。

俄罗斯分部长来到列车的残骸边，摇了摇头，“那列火车里一个人都没有，格鲁乌特种部队的那帮家伙说，他们也是追踪亚历山大·布宁的专列，误以为我们是布宁派来伏击的雇佣兵。”

“怎么会这样？”兰斯洛特的声音低哑浑浊。

“布宁的专列似乎少了几节车厢，我猜他们中途换了车头，把一列火车分成了两列。”

兰斯洛特沉默了片刻，转身跳下车头，走向残破的月台。

没走几步，他忽然哆嗦起来，像个癫痫病人发病似的，几秒钟前他还威严得像个杀神，现在却像站都站不稳似的，不得不用那柄危险的“饕餮”支撑身体。

在俄罗斯分部长还没想明白要不要上去搀扶的时候，兰斯洛特已经摸出了药盒，用颤抖的手把药片送进了嘴里，用烈酒灌服。

他扶着刀柄，半跪在雪地上。半分钟后，他重新控制住了自己，喘息着站了起来。

“去找新的交通工具。”兰斯洛特丢下这句话，穿越铁轨，跳上月台。

俄罗斯分部长望着这个男人的背影，不知为何他觉得这个男人快要燃烧干净了……快要死了。

布宁专列缓缓地驶入站台，此刻他们已经越过了广阔的中西伯利亚高原，但并未接近路明非目标中的维尔霍扬斯克。

民用地图上应该不会出现这个车站，它甚至没有名字，只在站台前有个数字编号，“23”号车站。

但它并非一处小站，月台宽阔，足够停靠重型列车，站台上看不到人，但列车抵达之前站台上的积雪已经被清扫干净，路明非注意到了履带留下的印记，显然这个月台上曾经跑过重型的履带式机动车，坦克，或者大型牵引车之类的东西。

服务人员贴心地把红毯铺到主人车厢前，零一身青灰色的大衣，冷着脸下车，麂皮的高跟长靴踩在红毯上，布宁在车门旁迎候，轻轻托起她的手。

其他的客人就没有这样的待遇了，同样踩着高跟靴子的克里斯廷娜差点就在月台上摔了个狗啃泥，好在崇拜者够多，立刻有人一左一右地把她架起。

零环视四周，只有茂密的松林，树冠上的积雪接近一米厚，远望去是连绵起伏的群山。鬼知道在这冰天雪地鸟不拉屎的地方为什么要修一座大型车站。

“我们恐怕不得不在这里休息片刻，车头的燃料也消耗殆尽了，容我带皇女殿下看看我的故乡。”布宁彬彬有礼地说。

“你在一个火车站长大？”克里斯廷娜完美地展现了自己的线性思维模式。

布宁笑而不答，带着他们穿越树林。树林茂密得令人惊讶，树冠遮天蔽日，肥壮的鸟儿在高处梳理着自己的尾羽。也许是因为太过茂密的缘故，林中的积雪并不多，也许是清扫过，正是早晨，冬日的阳光明媚但是柔软，洒在他们身上星星点点，不像是荒原上的跋涉，倒像是早间慵懒的散步，对于来过的人来说并不稀奇，零的神情也冷淡，倒是楚子航和克里斯廷娜睁大眼睛好奇地四顾，路明非没来由地觉得这俩没准能凑一对儿。

“这里他妈的没有gps信号。”耳机里传来芬格尔的声音。

在这种地方戴着耳机很容易引起怀疑，所以路明非在脑袋上扣了一顶雷锋那种遮耳朵的帽子，但看起来不像雷锋，更像智取威虎山里的土匪。

“怎么可能？gps是卫星信号。”路明非掉在队尾，低声说。

“只有一种可能，就是某种设备干扰了gps信号，”芬格尔说，“无论它是在什么地方，它还在运转。”

gps干扰设备并不罕见，但那台干扰设备还在工作，就说明这个车站通往的不是废墟。

前方出现了铁丝网，铁丝网上挂着禁止进入的指示牌，但比起铁丝网，更能阻止游客的还是地理位置，没有布宁这样的财力或者带着军用装备，就是知道位置也很难抵达。

布宁摸出钥匙打开了铁丝网上的锁，请零走在最前面，其他人跟在后面。

越往前走视野越开阔，最后他们远远地看到了建筑物，展开在远处的，是一座真正的城市！而他们脚下踩着的大道笔直宽阔，仿佛通往白金汉宫的礼宾大道。

第151章 但为君故 55

整齐的住宅楼、有着粗大烟囱的发电厂、街边随处可见烈酒铺子和小商店、十字路口的喷泉已经封冻了不知多少年。

可以想见当年这座小城是何等的热闹，它的规模并不很大，却包含了一座城市该有的一切。这里甚至还有一座小型的儿童乐园，蒙着冰雪的木马静静地等候，却不再有孩子光临。

布宁的先遣部队已经做了简单的收拾好迎接贵客——尽管放眼看去一个服务人员都没有，但路明非知道一个响指就能令他们出现，跟零家里的女侍们一样——街边挂起了彩灯和旗帜，结冰的街道清扫得明亮如镜面，照得出人影，街边的窨井中冒出绵密的白色蒸汽。它像是一间博物馆，又像是一个封存起来的时间胶囊，但最像是童话里睡美人的城堡，只能一个清亮的敲门声把它唤醒。

克里斯廷娜本该表现得更矜持一点，但没走出半条街她就趴在小卖部的玻璃上了，眼睛瞪得跟铜铃似的，跟孩子进了迪士尼乐园差不多。

布宁还真的打了个响指，立刻就有人从角落里走出来，是衣冠楚楚的服务生，手中的托盘上是一杯杯的伏特加。他在人群中游走，任宾客们端走酒杯。

布宁也饮着一杯伏特加，率先而行，带着惬意的笑容，挽着零的胳膊。零倒也不拒绝，但那一脸的冷漠，实在太像是主子对奴才。

城市的中央是一座巨大的环形建筑，建筑前矗立着直冲天空的列宁雕像，看起来像是礼堂或者音乐厅，却不知为何要修成环形。

红毯一直铺到列宁雕像下，他们拾级而上，一扇扇的精钢大门在他们面前对开，再往里竟然是工厂般的构造，弯弯曲曲的管道、大大小小的阀门、随处可见的“危险”标志。原有的照明系统大概是不能用了，但布宁的服务团队用无数的应急灯照亮了贵客们脚下的道路，暖风系统倒是在工作，走着走着大家不约而同地脱下大衣，脚步也随之变得轻盈。

“欢迎诸位光临新西伯利亚023号城市，我的故乡。”布宁在一扇门前停步，转过身来，张开双臂，“有些人已经不是第一次来了，但也有些朋友是初次光临。安全的区域都为大家整理好了，请随便参观，有任何需要请打一个响指，你需要的服务立刻会来到你身边。”

他转过身，向零和路明非比了个手势，“不介意的话，请皇女殿下和路先生跟我走。”

人群里的克里斯廷娜立刻把目光投了过来，但布宁显然没有准备邀请其他人，那扇自动门开而复合，把其他人挡在了外面。

布宁带着他们穿过走廊，打开了走廊尽头的门，门背后是一间苏联风格的办公室，家具陈设都还是当年的模样，略显破旧，但收拾得整整齐齐，甚至说得上舒适。

布宁示意他们在帷幕下的皮沙发上坐下，为他们倒上烈酒。尽管在火车上跟路明非表白说自己真正看重的不是罗曼诺夫家的势力而是路明非的眼神，但到了谈判的时候布宁还是对着零，路明非扮演低眉顺眼的秘书，零端着酒杯，直视布宁的眼睛。布宁笑了笑，挪开视线，并未采取针锋相对的姿态。

“我出生在这里，在我偷偷钻进一列火车离开之前，我知道的世界就这么大。世界上只有唯一的一间学校，唯一的一间医院，唯一的一个儿童乐园，卖烟和酒的小商店倒是很多，但烟只有莫斯科人牌，酒只有红星牌伏特加。我知道有莫斯科，却不知道莫斯科是什么。城里有一间电影院，但孩子不能进，担心孩子看到外面的世界起了好奇心，就不愿在023号城市呆了。”布宁抽着烟斗，“我的父母并非什么了不起的人物，熟练工人而已，但他们对自己的工作非常自豪，他们总是跟我说我们家要在这里住上一百年，建设世界上最繁华的新西伯利亚。我们会造出飞到火星上去的飞船，还会造出能摧毁美帝国主义的空天母舰。”

“但你还是偷偷地钻进了一列火车。”零说。

“因为有一天我偷偷地溜进电影院，和大人们一起看了一场关于莫斯科的电影，电影里有穿花格裙子的漂亮女孩，比023号城市里的任何女孩都漂亮。我忽然想明白了，世界其实是很大的，就算一百年后我造的空天母舰摧毁了帝国主义，我也老了，那个电影里的女孩子也老了。何况我为什么要摧毁帝国主义？我连什么是帝国主义都没见过。”布宁笑笑。

“你说它是个城市，但它更像是一个研究基地，或者一座超级工厂。”零说。

“您的观察很准确，当年足有三万人住在这里，军人、工人、科学家，他们被赋予的责任是造出能为整个苏联供电的聚变核反应堆。”

“聚变核反应堆？”路明非吃了一惊，“不是说人类还没造出能用的版本么？”

“不，他们已经造出来了。”布宁微笑，“你们有没有好奇这座建筑为什么是圆形的？”

路明非点点头。

“我们的正下方，埋着当时世界上最大的电磁铁。”布宁说，“在它产生的磁约束场里进行核聚变，聚变就是可控的。你们错过了当年这块磁铁通电时的情景，所有金属的物品都会向着城市中心移动，如果你口袋里揣了一枚钉子，它也许会飞起来变成一件凶器。我曾经亲眼看到某个门上的门把手脱落下来，飞了起来。大家穿的衣服里面都带着铜丝，这能帮着屏蔽磁场，否则在那种强磁场中人会心悸，也活不长。”

“可这项技术从未真正被应用，对么？”零说。

“没错，输出的能量虽然惊人，但它不够稳定。一旦磁约束场失效，这东西就会变成一枚氢弹。不过他们曾经用核聚变产生的电能给一台超级激光发生器供电，把美国人的卫星打了下来。直到今天美国人都不清楚那颗卫星怎么丢的。”

“它叫023号城市，说明还有类似的城市，对吧？”路明非说。

“没错，广袤的西伯利亚无人区里有很多类似规模的军事城市，它们被赋予不同的职能，有的是要造出核动力轰炸机，装载一次燃料能够绕地球飞上几十圈的那种，有的则是为了研究反物质湮灭弹，理论上说那玩意儿能把地球炸成两半，还有城市本身就是一个超级计算机矩阵，建造在冰天雪地里散热就很好解决了。每座城市都在探索人类想象力的某个极限，甚至有一座城市研究的是时间机器，利用只存在千分之几毫秒的小型黑洞。据说他们真的把猴子送进去过，也许那只可怜的猴子还在时空的裂隙中漂流，等人去救它。”

“你们每年在这里聚会，就是为了交易这些技术？”路明非说。

“虽然是些不完全成熟的技术，但客人们出起价来还是很慷慨的。”布宁叹了口气，“很抱歉我亲爱的朋友，我欺骗了你们，实在是你们给我的那个坐标看起来就是某个类似的城市。”

“所以要用核弹摧毁这些城市也都是假的。”

“那倒不是，不过是我游说国防部这么做的。你想啊，我的人已经把能挖的都挖出来了，能卖的都卖掉了，我总得毁灭罪证对不对？”布宁比了个鬼脸，“所以七天之后核弹确实会落下来，我们所剩的时间不多了。现在，能不能把真实的坐标告诉我了呢？皇女殿下。”

“我给您的就是真实的坐标。”零那一脸的端庄冷漠，路明非也是佩服的。

“别逗了行么？没有人比我更了解西伯利亚，”布宁一脸的嫌弃，“您说的那地方是片原始森林，除了狐狸和熊，什么都没有。”

“西伯利亚那么大，连联邦安全局都没法彻底搜查，您却能从一个坐标知道那里是原始森林？”

布宁一时间哑口无言，挠了挠脑袋，“好吧，拿到那个坐标的当晚我就派人空降去看了，就是片原始森林。”

“拿到我给的坐标，您觉得找到了新的城市，说明您并未掌握新西伯利亚的全部军事城市。”零继续发问。

她的声音里听不出起伏，但语气咄咄逼人，布宁跟她对上，就像克里斯廷娜跟路明非对上，不由自主地就成了回答问题的人。

布宁意识到自己已经被零的话术压制了，不过他倒也没有太想反抗，“苏联解体的时候，这些城市的资料全都遗失了。这些年来我通过各种途径购买当年的老档案，挖了一个又一个城市，但我始终没能找到新西伯利亚的三大神座。”

“三大神座？”路明非问。这个名字实在太过中二，他不由得起了好奇心。

“刨掉时空穿梭和反物质湮灭弹那种异想天开的东西，新西伯利亚的军事城市中有三座是最秘密的，它们研究的东西既匪夷所思又接近完成，价值根本无法估算，被称为三大神座。分别是超级战士项目、永生项目和‘关于神的研究’。”

“关于神的研究？”路明非一愣。

“根据目前的情报，那座城市干的事就叫‘关于神的研究’。”布宁耸耸肩。

“可苏联人应该是帮无神论者。”路明非歪眉斜眼，这个名字有点搞鬼的感觉。

“没错，可当一群无神论者认认真真开始研究神，那么他们应该是找到了神存在的证明。”布宁的神情有些诡秘，“有人说，他们意外地找到了神的尸体。”

神的尸体！路明非心中没来由地一寒。

“所以也许我们找到那座城市，就能找到神的尸体？”零倒还平静。

“可能我们已经找到了，”布宁顿了顿，“不过说是天使的尸体更准确一些吧。”

第152章 但为君故 56

布宁有力地击掌几下，那面挂着红旗和伟人胸像的墙壁悄无声息地滑开，幽深的通道通往地下。

布宁看了路明非和零一眼，起身打开办公桌旁的柜子，拿出了一盏类似矿灯的照明设备。他比了个请的姿势，拎着矿灯走在前面，零欣然接受邀请，起身跟随在后。路明非没得选，也只有跟上。

通道曲折而潮湿，层层向下，它修得很粗糙，但用厚实的水泥糊墙，看起来异常坚固。某几个转弯处钉着警告牌，但路明非读不懂上面的俄文。

“没写什么特别的，只是说未授权的闯入者会被击毙。”零看出了路明非的疑惑，附耳跟他悄悄说。

路明非耸耸肩。作为一头潜藏的大怪物他倒不至于害怕，但明知道是去某个危险的所在，主客双方都显得那么淡定是怎么回事？感觉是结伴去酒窖里拿瓶酒。

下行的深度估计超过十层楼，光是耗费的水泥总量就相当惊人，更别说工程量了。

“是这座城市的防空洞，它被设计为能防御千万吨级的氢弹爆炸，能容纳整座城市的人。”布宁解释。

路明非点点头，一座军事城市当然应该有如此的设施，而深深的地堡中藏着天使的尸体，想来真是宏大又诡异。

走出通道，零那双高跟靴子敲打地面的声音忽然间带出了回声，矿灯的光柱也失去了落点，很明显这是个极其巨大的空间。

布宁带着他们走上一道水泥浇筑的栈桥，栈桥两侧都是深不见底的黑暗。他们在栈桥的正中央站住，布宁把矿灯指向上方，隐约可见圆柱形的拱顶，一道道半圆形的水泥梁。这防空洞大到能塞进一枚重型火箭，却空无一物。

“你们中国人怎么说的来着？这是见证奇迹的时刻。”布宁忽然把矿灯照向正下方。

路明非惊呆了。栈桥下很深，却没有水，冰冷的地面上趴伏着巨大的黑色的生物，它的身体上钉入了无数的铁链，黑色的鳞片沾满了污垢，灰暗无光。

它没有腿也没有翼，看起来就像一条极其粗大的黑色橡皮管，更古怪的是它的后半身已经完全死亡，只剩下一根古铜色的脊椎骨。

就在路明非猜测这东西是个死物的时候，也许是被矿灯的光刺激了，它缓慢地游动起来，像条巨大的蛇那样，浑身挂着的铁链摩擦地面，声音刺耳。

“这是什么天使的尸体？这是一条……大蛇！”路明非惊呼。

他当然知道那是什么东西，那是一条古龙的残躯。但不知为何它失去了翼和腿，所以看起来像是一条巨大的黑蛇，就像失去了四肢的人。

这是非常罕见的情形，以龙类超强的自愈能力，完全能再生翼和腿，可这么多年来，这尊贵的古龙就这么拖着残躯在寒冷肮脏的地下工事里爬来爬去，像个失智的残废老人。

他改口称这东西为蛇，是因为直到此刻他还不确定布宁对龙族知道多少。但说这话的同时他已经捏住了袖管中的短弧刀。

“不不，这绝对不是蛇那么简单的东西。”布宁摆手，“相信我，这是某种具备神性的东西。”

“神在你家的地窖里爬来爬去？”路明非死死盯着布宁的眼睛，想要从中看出些什么。

“容我先解释这东西的来历。”布宁说，“1992年的秋天，亚纳河上的几家渔业公司纠集渔民们斗殴，原因是他们都觉得对方使用了违规的拖网。亚纳河产整个西伯利亚最肥美的白鲑和狗鱼，这些渔业公司完全靠秋天的捕获季活着，但那一年亚纳河上下游都捕不到鲑鱼。我当时已经开始做现在的买卖了，知道了这个消息之后我很兴奋。我的猜测是亚纳河附近出现了核污染，核污染让鲑鱼群都死绝了，这当然是件糟糕的事，但也说明亚纳河附近有一个很大的核污染源，那很可能就是一座我不知道的军工厂。你知道苏联时代大家有种迷信说核能是无所不能的。”

“难道是这东西把鱼群都吃掉了？”

“没错，亚纳河上下游一点核辐射都测不出来，但我的人在河附近调查的时候听见了牛一样的叫声，河里似乎是有什么大东西。我让人在河里下了一种纳米丝纺织的大网，强度足够拦住一艘小型驱逐舰。不久之后，就网到了这家伙。我从莫斯科赶来看它，当时可真把我吓傻了，还以为自己抓到了侏罗纪幸存下来的恐龙。”布宁说，“不过这家伙显然不是野生的而是有人养的，我们抓到它的时候它身上缠着很多的铁链，我们在铁链找到了五角星的标志。我最初的推断并不全错，亚纳河附近有一个我不知道的工厂，那不是核工厂而是生物工厂，这东西是从那座工厂里逃出来的。”

“养大蛇的工厂？”路明非再度强调“蛇”这个字。

“不！龙！”布宁的语气极其坚定，“这东西是条龙！龙形状的天使！它来自那个传说中研究神的研究所！”

“龙？天使？”路明非懵了。

“你读过《圣经》么？是什么诱惑了亚当和夏娃，让人类吃下了智慧果，是蛇！古蛇！又是什么跟米迦勒激战，失败之后坠入了地狱？是红龙！也叫古蛇！也叫撒旦！那家伙原本是在天上的，但他在天国里被打败了，所以掉进了地狱！”布宁的语气激动，“所以古蛇、龙或者撒旦是一个东西，它曾经是天使中的一员，它堕落了，再也回不到天上。我找到的不是原始形态的天使，而是堕天使！我们分析了这家伙的基因，你想知道结果么？”

路明非摇头。

“正常的dna是双螺旋，而它的dna是四条螺旋，复杂程度远远高过我们已知的任何生物！它在进化树上的位置比人类更高，那它只能来自……”布宁手指天空，“天上！”

“你对得起自己唯物主义者的立场么？”路明非忍不住吐槽。

布宁所谓的龙，跟路明非所理解的龙完全是两种东西，在布宁的想象中，那是天使的一种形态，想来是那个“关于神的研究”的机构给他造成的影响。

“它来自天上又怎么样？唯物主义的铁拳照旧狠狠地抓住了它！”布宁不以为然，“当人类最终洞悉了神的秘密，神也就成了唯物主义的一个部分！”

这时候黑蛇再度转身，浑身的铁链摩擦地面，发出令人牙酸的声音。

“为什么说那是尸体？”路明非指指黑蛇。

布宁长叹一声，“这是个非常好的问题。我也很希望自己抓到的是个\*\*，它看起来也确实是个\*\*，但它的大脑，”布宁指指自己的太阳穴，“已经死亡了。我们试着给它照过脑部ct，它的大脑萎缩到只剩下脑干，也可能是腐烂掉了。一个人，心脏还在跳动，但脑死亡了，你还能称他为一个活人么？这种生物的生命力是如此之强，即使脑死亡了，它也还能凭借某种本能继续活动。”

路明非点了点头。他之前的疑惑得到了解答，这条尊贵的古龙之所以未能凭借超强的自愈能力恢复腿和翼，是因为它在某种意义上已经死了。

“穷尽这一生，我一直想要找到那座神秘的研究所。”布宁趴在栏杆上，望着正从下方穿越的黑蛇，“开始是想赚一笔大钱，后来我赚了很多钱，钱对我来说意义越来越小了，可那个研究所在我心里的光芒却越来越强烈。哪怕让我去一次，看看躺在里面的神的尸体，我也心满意足了。你们出现之前，我本来已经放弃希望了。原本今年的交易会上，我准备把这个秘密卖掉了，免得我一直惦记，变成遗憾。可你们带了那个坐标来找我，它就在亚纳河畔。我猜它有个更准确的版本对不对？尊敬的皇女殿下。如果你愿意把它告诉我，售卖那个研究所的收益，我们可以对半分，你们也需要我的交易渠道。”

零没有回答。路明非这才意识到他跟布宁说话的这段时间里零一直沉默着，她蹲在那里，蜷成小小的一团，抓着栏杆，呆呆地看着那漫无目的爬行的巨大生物。

这样的她看起来特别的小，根本就是个孩子，那种呆呆地看着熊山里狗熊爬来爬去的孩子，眼神空洞。

路明非一瞬间误以为那双空洞的眼睛里会流出泪来，那是孩子可怜狗熊的眼泪。

“如果没有人的出价您满意，那就由我出钱买下，价格随您开！”布宁提高了声音，也提高了价码。他的眼神热切，希望得到答案。

零骤然间从出神的状态恢复过来，涣散的目光重新聚拢，仍然是那个目中无人的皇女殿下。

“瓦图京陆军大将让我来找你，他来过023号城市的防空洞么？”零缓缓地问。

布宁愣了一下，“当然，他是为数不多来过这里的客户。我听说过瓦图京陆军大将和您的关系，不过对那个男人的了解您可能比不上我。”布宁显得有些洋洋得意，“我们是生意伙伴，他也是我专列上的贵宾。”

“如果我告诉你他是被秘密处决的，你还觉得你自己是安全的么？”零直视布宁的眼睛。

布宁愣了一下，“被处决？谁处决的他？谁有资格处决瓦图京陆军大将？有人要对他不利他为什么不来找我？看在老朋友的份上这个忙我还是会帮的。”

“他的名字早已被列在了一份处决名单上，如果世界上真有关于神的研究所，知道那个研究所的人都得死。我去找了瓦图京陆军大将，所以他死了，现在我找到了您。”零冷冷地说，“那个研究所根本不是什么无主之物。这么多年过去了它仍然被秘密地监视着，想要触碰那个秘密的人都得死。”

布宁和路明非的脸色都变了，布宁或许是被零的话惊到了，路明非却是因为瓦图京陆军大将的死，这一路上零从未提起这件悲伤的事。

那个老人为他指路的代价是自己的生命。

三人都沉默的时候，忽然什么东西从天而降，重重地砸在水泥栈桥上，布宁立刻用矿灯照了过去。

路明非脑袋“嗡”的一声，那是一柄精巧的p-443“乌鸦”半自动手枪，虽然不像全自动手枪那样火力强猛，但因为可靠稳定，是俄罗斯安全部门的配枪。

第153章 但为君故 57

“看起来并没真的甩掉格鲁乌的笨蛋们啊。”布宁冷冷地说着，高举矿灯照向上方。

可防空洞的穹顶太高，矿灯的光柱还没有接触到穹顶就弥散在黑暗中了。

布宁从口袋里掏出形如遥控器的设备，按下按钮之后，密集的暗红色光束纵横交错，封锁了防空洞中的每一寸空间。

布宁当然不会大意到把一条龙养在废弃的防空洞里，这个看似破败的混凝土结构必然是个精心设计的堡垒，未经授权的闯入者会被击毙这一点绝非空洞的恐吓。

穹顶上到处都是密集的“咔嚓”声，感觉有一千支枪在同时上膛。倒不是误解布宁在穹顶上布置了一千名枪手，而是穹顶上安装了数不清的自动武器，由安保系统自动控制，它们原本都处在休眠状态，现在被激活了。

那些暗红色的光线就是它们的瞄准光束，本身并不致命，但当它们扫描到入侵者，就会立刻把弹雨倾泻过去。非常老派的安保措施，但粗暴有效。

零静静地站着，像是一尊低头凝望的雕像，路明非也是手指都不敢动一下，暗红色的光束网也把他们笼罩在内，委实不知道它们的激发条件是什么。

“它们会自动扫描高温和运动中的目标，但我们三人例外，我们身上都有用于身份识别的芯片。”布宁冷冷地说着，从大衣下抽出老式的马卡洛夫手枪，熄灭了矿灯。

灯光熄灭之前，老家伙的神色透着残酷，令人不寒而栗。

路明非几乎可以确定那支乌鸦手枪是克里斯廷娜的，他甚至可以想像那姑娘此刻正倒挂在穹顶上，像只蹲在陷阱里的兔子。

勇气可嘉，但智商感人。

在军火黑市上纵横那么多年，亚历山大·布宁当然不是没牙的兔子，他已经动了杀心。他熄灭矿灯，免得自己成为入侵者的目标，剩下的事情就交给滴水不漏的安保系统了。

也许这些瞄准光束的移动有什么规律？克里斯廷娜可以像电影里的妙贼们那样轻盈地避开？她毕竟也算个苗条的姑娘，在联邦安全局的学校里也该学过些东西……路明非为克里斯廷娜情报员想着脱身之策，他没跟克里斯廷娜情报员达成什么合作，但也不想看着那个笨蛋在这里被射杀。

枪火忽然划破黑暗，路明非本能地按着零的肩膀趴下。那些子弹是从他们头顶上方掠过，路明非能听到子弹发出的尖啸声。

枪声就是那么短促的几下，片刻之后是什么东西坠入下方的深槽中，弹跳着，发出清脆的“叮叮”声。

“皇女殿下是丢了什么东西出去吧？”布宁倒是淡定。

“一枚硬币，想测试一下您的安保系统，看起来无懈可击。”零淡淡地说。

“克里姆林宫的防空洞，安保系统也不过如此。”布宁的话里透着骄傲。

路明非心中一寒，连一枚硬币都未能躲过，克里斯廷娜就算学过凌波微步也没用。

两个人缓缓地站起身来，零拍了拍大衣衣摆上的灰尘，发出单调的啪啪声。路明非心里微微一动，零的举动似乎是在提醒克里斯廷娜不要冒险挑战安保系统，可路明非并未跟零说过克里斯廷娜的事。倒不是故意对零保密，而是在路明非看来那根本就是一段无关紧要的小插曲，而且那个菜鸟情报员也并未允许路明非把她的秘密告诉别人。

那些自动武器是安装在穹顶上的，所以穹顶上的克里斯廷娜身在射击的死角，但她没有任何机会踩上地面。

三个人静静地站在黑暗里，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一个人单纯以臂力，哪怕辅助某种工具，能在穹顶上吊多久？

黑蛇对于这一切根本没有反应，仍旧拖着浑身的铁链，在下方的深槽中游来游去。布宁的结论是对的，这家伙已经死了，不过是凭着本能行动，是类似僵尸的东西……路明非忽然想到了什么，在这个巨大的空间里，只有黑蛇在移动，却没有触发那些瞄准光束，那些哗哗作响的铁链也没有。即使布宁在黑蛇的身上也装了识别芯片，总不能连铁链也装上。

他低头看向下方，唯一的解释是那个黑暗的深槽并不在安保系统的管理范围内，无论瞄准光束在深槽里扫描到什么，都会被忽略。

这种设计当然非常合理，就像你不会为了躲避水枪而跳进动物园的狮虎山。即使是僵尸般的东西仍旧非常恐怖，它能吃光亚纳河里的鱼群，可以想见那强大的捕食能力。

路明非还在琢磨，深槽中忽然传来叮咣叮咣的声音，像是什么铁质的小东西在滚动。片刻之后，自下而上的强烈闪光照亮了整个防空洞。

闪光弹，克里斯廷娜竟然往深槽里丢了闪光弹！

深槽中的黑蛇咆哮起来，这家伙被闪光激怒了。尽管已经失去了双翼和四肢，它仍旧以巨龙般的姿态仰起头来，对空吐出暗蓝色的吐息。那道吐息寒冷之极，防空洞里的温度直线下降，空气中的水分凝结为冰晶炸开，地下空间里仿佛飘起了一场暴雪。古龙的威严像是某种高压气场那样膨胀开来，每个人都觉得自己的心跳被压迫住了。接下来整个防空洞都摇晃起来，尤其是他们所站的这道水泥栈桥，像是地震袭来。

布宁不得不重新打开矿灯，以便知道周围的情况。

矿灯照亮的是那个巨大的龙首，龙首搭在栈桥上，但巨大的身躯还在深槽里，被激怒的黑蛇想要游出深槽。不知道经历了什么样的磨难，龙首上属于“龙”的印记很多都被磨掉了，那光秃秃的脑袋显得有点可笑，但那双惨白色看似已经失明的眼睛里，依然透出隐约的暗金色光芒，像是残烛的微光，但顽固地不肯熄灭。

“天呐！”布宁掉头就跑。

路明非一把抓住零的手，想要拉她离开。如果黑蛇再度发动那寒冷的吐息，他们会被直接命中，根本没有任何机会幸存，除非路明非能控制自己瞬间龙化。

但零推开了他，站在满是裂痕的栈桥上，和龙对视。巨大而残缺的龙奋力地往上爬，像个无助的孩子，娇小的女孩在它喷出的寒风中屹立不动，对它低声哼着某种类似儿歌的调子。

路明非有种奇怪的感觉，这并非一场意外，而是多年后的重逢。

他没来得及细想，整个防空洞的枪都响了起来，数不清的子弹倾泻在龙首上，溅出密集的火花。路明非猜的是对的，黑蛇游来游去却不会触发安保系统，是因为那个深槽不在安保系统的范围里，可一旦离开深槽，黑蛇也同样会被识别为入侵者。这个设计也有助于避免黑蛇的逃逸。

人类的子弹尚且不能洞穿古龙的头盖骨，但仍旧有紫黑色的血飙射出来，溅在零的裙子和大衣上，黑蛇愤怒地吼叫着，大幅度地摆动脑袋，用尽了全身的力气。但它其实根本没机会离开那个深槽，布宁没有拆除它身上的铁链，而是把铁链的另一端都固定在了地面上，此刻这些铁链已经绷紧如钢琴的弦。

看着这曾经尊贵高傲的生物被这些凡俗的武器围攻，路明非心里没来由地有些悲哀，但他没时间悲哀太久，用力抓住零的手不让她挣脱，拉着她就跑。

黑蛇在他们的身后咆哮，每一道呼吸都那么寒冷，却不是那种致命的吐息。

到处都是硝烟和水泥粉末的气息，路明非也顾不上找布宁了，拉着零就往通道那边跑，刚刚跑出栈桥就觉得被人从背后抱住了，一闻那股寒冷的香气就知道是克里斯廷娜，这姑娘大概是临时决定要跟着他们潜入，来不及洗掉身上的香水，给了路明非一点软玉温香抱满怀的感觉。

路明非心说这姑娘莫不是给吓傻了，他们头顶上有一千条枪，背后有一头龙，不甩开腿跑，抱他有什么用？

这时候黑蛇终于被密集的弹雨击退了，拖着一道黑血坠回了深槽，重重地砸在深槽底部。那蜂群般的暗红色光点再度分散，密集的瞄准光束把空间切割成一块一块。

“快跑啊！你身上有识别芯片！”克里斯廷娜一身白色迷彩作战服，瞪着眼睛冲路明非吼，猛捶他的肩膀，完全不是“小哥哥你可终于来救我了大恩无以为报我从今往后就是你的人”的传统桥段。

路明非这才想明白为何克里斯廷娜情报员要紧紧地抱着他。

黑蛇想要游出深槽的时候，整个安保系统都被惊动，所有的枪都对准它饱和射击，克里斯廷娜是趁着那个机会降到地面上的。但黑蛇已经退回深槽，安保系统重置，克里斯廷娜只要站在地面上就会被射击。除非她跟一个带有识别芯片的人紧紧地贴着，让安保系统把他们误认为是一个人。这种招数并不新鲜，地铁里逃票的情侣也懂，两个人只刷一张地铁票。抱着通过检票口。

零冷冷地看着克里斯廷娜，片刻之后小女王高傲地伸出右手，仿佛赐予臣下吻手礼的机会，“你抱着我也可以，我身上也有识别芯片！”

第154章 但为君故 58

克里斯廷娜立刻松开路明非，弯腰就把零横抱起来。

她身材高挑而零娇小，公主抱这件事对她来说毫不费力，倒是零吃了一惊，下意识地想要挣扎，可克里斯廷娜已经抱着她飞跑起来，把路明非一个人留在原地。

路明非愣了一下，轻声笑了出来，克里斯廷娜还真是个直线条的女孩，着急想跑，又担心零身体弱跑不快，但事实上即使穿着高跟长靴皇女殿下也能跑赢羚羊。

望着鞑靼公主那且跑且跳的背影，路明非莫名其妙地想到林间穿梭的、矫健的独角兽。心情忽然明亮起来，像是阴霾裂开了一道缝，阳光透入。

他们沿着原路返回，冲进那间办公室。原本以为布宁开启了安保系统，荷枪实弹的警卫们已经把门口封锁了，可办公室中空无一人，桌上还摆着三人喝过一口的伏特加。

克里斯廷娜放下零，细白的手指几乎是点在路明非的鼻子上，“你所做的这些联邦安全局都会记录在案！在法庭上会为你减刑！”

那一脸的威武神气，看得路明非想笑。可他奇怪地想起源稚生来，于是又不想笑了。只有那些心里还是孩子的人才会一直坚守着自己的正义吧？克里斯廷娜是这样，源稚生其实也是。

所以他只是淡淡地说，“谢谢，克里斯廷娜情报员。”

克里斯廷娜转身去开办公室的门，忽然愣住。她使劲地拧动把手，但门纹丝不动。她使劲地捶了几下门，发出的声音像是在敲击一块厚实的钢板。

路明非心里一惊，立刻明白为何没有警卫出现在办公室里，因为不需要。安保系统开启的时候，一个重武装的连可能都打不开这个防空洞。

身后的通道里传来了急促的脚步声，隐约还能听到布宁气喘吁吁的声音。他已经是老人了，体力没法跟路明非还有克里斯廷娜相比，晚一步才回到办公室。

克里斯廷娜抽出藏在皮靴里的战术匕首，一脸凶相像是要跟布宁玩命，可看向路明非的焦急眼神却暴露出这姑娘心里很虚。路明非在心里叹了口气，推着克里斯廷娜的肩膀把她送进了办公桌旁那个老式的榉木衣柜里，这是办公室里唯一能藏下一个大活人的地方。零和路明非的判断完全一致，路明非伸手搭在克里斯廷娜肩上的时候，她已经拉开了柜门。

两人在桌边落座，各自举起之前所用的酒杯，交换一下眼神，不约而同地喘起气来，默契得就像演了多年对手戏的男女主角，感觉刚刚爬楼梯的长跑对他们都是不轻的负担。

布宁满头满脸的泥尘，跌跌撞撞地冲进办公室，转身用遥控器关闭入口，之后扶着双膝大口喘气。

“皇女殿下，路先生，你们没事真的太好了。”布宁喘息完毕，来到沙发上坐下，抓起酒杯一饮而尽，又给自己续上了一杯，“看来有联邦安全局的情报员上了我们的列车！”

不愧是老江湖，只凭那柄“乌鸦”半自动手枪，布宁就猜出了克里斯廷娜的身份。

“您的秘密恐怕保不住了。”零还是冷淡的语气。

布宁诡秘地一笑，“那又怎么样？如果是在莫斯科，那位勇敢的情报员应该已经用手机拍下一切传出去了，可这是023号城市，这里连卫星电话都打不通。他还在防空洞里，我刚才就已经锁死了所有出口。如果我们的朋友是个聪明人，很快就会敲那扇门投降了。”他顿了顿，摇晃着杯中的酒，盯着零的眼睛，“皇女殿下，我已经把我的底牌亮给两位了，不知道有没有荣幸看看您的底牌呢？”

“您是说真正的坐标？”

“当然！”布宁耸肩，“生意是有来有往的事，西伯利亚是我的地盘，没有我的帮助你们绝不可能找到那处神座，而我也非常希望有荣幸成为两位的合作伙伴！”

“只凭一具爬行动物的残骸，就想交换神座的坐标么？”零摇头，“布宁先生，您的出价还不够。”

“那不是什么爬行动物！那是龙！是活生生的龙！”布宁脸上那不忿的表情一看就是装出来的，就像是小商品市场上被客户狠狠砍了价的小贩，“那我做什么可以换到两位的信任呢？”

“我要知道是谁下令处决了瓦图京大将。他被处死只能是一个原因，灭口。”零缓缓地说，“那个神座的秘密，这个世界上绝不只有你和我知道，不找出那个下处决令的人，你我谈何分享神座？以布宁先生您在莫斯科的影响力，应该查得出来，我有耐心，可以等。现在，还请您打开这间办公室的门。联邦安全局的情报员已经被您关在防空洞里了，构不成威胁，就麻烦您带我们在您的家乡四处走走。”

零站起身来，向着布宁伸出手去。她比出这个动作的时候，总是带着令人难以抗拒的威仪，似乎允许你触碰她是一种礼遇。

路明非心里暗暗叫好。他们一旦离开这间办公室，克里斯廷娜就有机会溜走。他没跟零说过克里斯廷娜的事，零也不问他为何要援助这位看起来不太靠得住的情报员小姐姐，但她知道路明非不希望克里斯廷娜出事，于是不动声色地做好了。

“乐意为您效劳，皇女殿下。”布宁叹了口气，接过零的手，象征性地用留着小胡子的嘴蹭了一下，权当吻手礼。

布宁按下遥控器上的按钮，那扇夹着防弹钢板的办公室门自动打开。

就在路明非心中长出一口气的时候，布宁忽然重重地打了个喷嚏，路明非也觉得鼻子痒，跟着打了个喷嚏。

防空洞里那阵密集的齐射打得水泥结构灰尘四射，他们几个都是一鼻子灰。

路明非忽然闻到了高而寒的香水味，像是玫瑰冻在冰块里的气息。克里斯廷娜的香水味，这个女孩总是不介意自己成为人群中的焦点，包括她独特的气味。她急于潜入防空洞因此没有时间洗掉这层气味，犯了谍报人员的大忌，幸运的是防空洞里空间太大，又充斥着黑蛇身上那股介乎潮湿和腐烂之间的气味，不太明显。但在这间办公室里，尤其是在打完喷嚏嗅觉重新变得敏锐时，就再也不可能被忽略。

布宁抽出腰间的马卡洛夫手枪，那双笑眯眯小商人一样的眼睛骤然变得冷厉，扫视办公室一圈，大步走到唯一能藏下一个活人的衣柜前，枪口指着柜门。

路明非还没来得及想出帮克里斯廷娜解围的办法，克里斯廷娜已经一把推开了柜门，她比布宁还高了一头，冷冷地俯视着这个凶狠的小老头。

她甚至连靴筒中的匕首都没拔出来，而布宁手中是一支上膛的手枪，可反倒是布宁后退了半步，像是被克里斯廷娜的眼神压迫到了。

“克里斯廷娜？”布宁的语调透着震惊。

“俄罗斯联邦安全局，克里斯廷娜少尉！”克里斯廷娜骄傲地仰起头，那架势简直就是\*\*人在被反动派逮捕的前一刻，冷冷说出自己的代号。

两个人对峙了几秒钟，布宁忽然收起手枪，转身离开了办公室，丢下一头雾水的路明非和零。

克里斯廷娜冷着脸走出衣柜，在原本布宁的位置上坐下，把布宁倒给自己的那杯伏特加一饮而尽。

贵宾们的住处被安排在023号城市中一处废弃的高档公寓。023号城市有着普通小城镇该有的一切设施，除了酒店，因为并不会有常来常往的旅客。

说是高档公寓，但也只是一栋水泥外立面的四层小楼，看起来倒像是上个世纪中期遍布中国的那种老楼，挡风的回字形结构，中间是露天的操场，还矗立着已经半朽的篮球架。

小楼内部很明显经过细心的修整，厚实的羊毛地毯，古铜色的壁灯，天鹅绒窗帘，屋内陈设都是精美的雕刻家具，大床上铺着华美的丝绸床单，更像是老牌的欧洲酒店。墙内墙外，根本就是两个世界。这也足以证明类似的拍卖会是定期举办的，023号城市便是这群军火商的据点。

房间绰绰有余，路明非和楚子航都分到了单独的房间，零则理所当然地入住了顶层的套房。唯一的不便是老房子的隔音效果差强人意，总能听见走廊上的脚步声和歌声。这群苏联老家族的后代在火车上就没完没了地喝酒，到了023号城市更是放浪形骸，喝醉了就挽着膀子大声唱老歌。

路明非坐在窗前的沙发上，打着酒嗝，望着操场孤灯下的篮球架，这景象令他莫名地安心，像是回到了童年时的家中。

那个家属大院里也都是这样的老楼，楼下也有锈迹斑斑的篮球架，只是没有这么精美的内部陈设。邻里之声相闻，大家还要带上各自的脸盆和毛巾去公用浴室洗澡。他一点都不烦那群醉鬼弄出的声音，因为小时候也是这样，他在家里的窗下写着作业，听到熟悉的脚步声就知道是父母回来了。那时候他对父母的陪伴还没有什么明显的感觉，因为反正每天醒来都会见到，下了班他们就回来，但路麟城回来的时候经常会给他带点吃的。如今坐在这扇陌生的窗下，听着外面的声响，好像那个熟悉的脚步声还会忽然出现，路麟城推门进来，拎着一袋糖或者橘子。克里斯廷娜立刻松开路明非，弯腰就把零横抱起来。她身材高挑而零娇小，公主抱这件事对她来说毫不费力，倒是零吃了一惊，下意识地想要挣扎，可克里斯廷娜已经抱着她飞跑起来，把路明非一个人留在原地。路明非愣了一下，轻声笑了出来，克里斯廷娜还真是个直线条的女孩，着急想跑，又担心零身体弱跑不快，但事实上即使穿着高跟长靴皇女殿下也能跑赢羚羊。望着鞑靼公主那且跑且跳的背影，路明非莫名其妙地想到林间穿梭的、矫健的独角兽。心情忽然明亮起来，像是阴霾裂开了一道缝，阳光透入。他们沿着原路返回，冲进那间办公室。原本以为布宁开启了安保系统，荷枪实弹的警卫们已经把门口封锁了，可办公室中空无一人，桌上还摆着三人喝过一口的伏特加。克里斯廷娜放下零，细白的手指几乎是点在路明非的鼻子上，“你所做的这些联邦安全局都会记录在案！在法庭上会为你减刑！”那一脸的威武神气，看得路明非想笑。可他奇怪地想起源稚生来，于是又不想笑了。只有那些心里还是孩子的人才会一直坚守着自己的正义吧？克里斯廷娜是这样，源稚生其实也是。所以他只是淡淡地说，“谢谢，克里斯廷娜情报员。”克里斯廷娜转身去开办公室的门，忽然愣住。她使劲地拧动把手，但门纹丝不动。她使劲地捶了几下门，发出的声音像是在敲击一块厚实的钢板。路明非心里一惊，立刻明白为何没有警卫出现在办公室里，因为不需要。安保系统开启的时候，一个重武装的连可能都打不开这个防空洞。身后的通道里传来了急促的脚步声，隐约还能听到布宁气喘吁吁的声音。他已经是老人了，体力没法跟路明非还有克里斯廷娜相比，晚一步才回到办公室。克里斯廷娜抽出藏在皮靴里的战术匕首，一脸凶相像是要跟布宁玩命，可看向路明非的焦急眼神却暴露出这姑娘心里很虚。路明非在心里叹了口气，推着克里斯廷娜的肩膀把她送进了办公桌旁那个老式的榉木衣柜里，这是办公室里唯一能藏下一个大活人的地方。零和路明非的判断完全一致，路明非伸手搭在克里斯廷娜肩上的时候，她已经拉开了柜门。两人在桌边落座，各自举起之前所用的酒杯，交换一下眼神，不约而同地喘起气来，默契得就像演了多年对手戏的男女主角，感觉刚刚爬楼梯的长跑对他们都是不轻的负担。布宁满头满脸的泥尘，跌跌撞撞地冲进办公室，转身用遥控器关闭入口，之后扶着双膝大口喘气。“皇女殿下，路先生，你们没事真的太好了。”布宁喘息完毕，来到沙发上坐下，抓起酒杯一饮而尽，又给自己续上了一杯，“看来有联邦安全局的情报员上了我们的列车！”不愧是老江湖，只凭那柄“乌鸦”半自动手枪，布宁就猜出了克里斯廷娜的身份。“您的秘密恐怕保不住了。”零还是冷淡的语气。布宁诡秘地一笑，“那又怎么样？如果是在莫斯科，那位勇敢的情报员应该已经用手机拍下一切传出去了，可这是023号城市，这里连卫星电话都打不通。他还在防空洞里，我刚才就已经锁死了所有出口。如果我们的朋友是个聪明人，很快就会敲那扇门投降了。”他顿了顿，摇晃着杯中的酒，盯着零的眼睛，“皇女殿下，我已经把我的底牌亮给两位了，不知道有没有荣幸看看您的底牌呢？”“您是说真正的坐标？”“当然！”布宁耸肩，“生意是有来有往的事，西伯利亚是我的地盘，没有我的帮助你们绝不可能找到那处神座，而我也非常希望有荣幸成为两位的合作伙伴！”“只凭一具爬行动物的残骸，就想交换神座的坐标么？”零摇头，“布宁先生，您的出价还不够。”“那不是什么爬行动物！那是龙！是活生生的龙！”布宁脸上那不忿的表情一看就是装出来的，就像是小商品市场上被客户狠狠砍了价的小贩，“那我做什么可以换到两位的信任呢？”“我要知道是谁下令处决了瓦图京大将。他被处死只能是一个原因，灭口。”零缓缓地说，“那个神座的秘密，这个世界上绝不只有你和我知道，不找出那个下处决令的人，你我谈何分享神座？以布宁先生您在莫斯科的影响力，应该查得出来，我有耐心，可以等。现在，还请您打开这间办公室的门。联邦安全局的情报员已经被您关在防空洞里了，构不成威胁，就麻烦您带我们在您的家乡四处走走。”零站起身来，向着布宁伸出手去。她比出这个动作的时候，总是带着令人难以抗拒的威仪，似乎允许你触碰她是一种礼遇。路明非心里暗暗叫好。他们一旦离开这间办公室，克里斯廷娜就有机会溜走。他没跟零说过克里斯廷娜的事，零也不问他为何要援助这位看起来不太靠得住的情报员小姐姐，但她知道路明非不希望克里斯廷娜出事，于是不动声色地做好了。“乐意为您效劳，皇女殿下。”布宁叹了口气，接过零的手，象征性地用留着小胡子的嘴蹭了一下，权当吻手礼。布宁按下遥控器上的按钮，那扇夹着防弹钢板的办公室门自动打开。就在路明非心中长出一口气的时候，布宁忽然重重地打了个喷嚏，路明非也觉得鼻子痒，跟着打了个喷嚏。防空洞里那阵密集的齐射打得水泥结构灰尘四射，他们几个都是一鼻子灰。路明非忽然闻到了高而寒的香水味，像是玫瑰冻在冰块里的气息。克里斯廷娜的香水味，这个女孩总是不介意自己成为人群中的焦点，包括她独特的气味。她急于潜入防空洞因此没有时间洗掉这层气味，犯了谍报人员的大忌，幸运的是防空洞里空间太大，又充斥着黑蛇身上那股介乎潮湿和腐烂之间的气味，不太明显。但在这间办公室里，尤其是在打完喷嚏嗅觉重新变得敏锐时，就再也不可能被忽略。布宁抽出腰间的马卡洛夫手枪，那双笑眯眯小商人一样的眼睛骤然变得冷厉，扫视办公室一圈，大步走到唯一能藏下一个活人的衣柜前，枪口指着柜门。路明非还没来得及想出帮克里斯廷娜解围的办法，克里斯廷娜已经一把推开了柜门，她比布宁还高了一头，冷冷地俯视着这个凶狠的小老头。她甚至连靴筒中的匕首都没拔出来，而布宁手中是一支上膛的手枪，可反倒是布宁后退了半步，像是被克里斯廷娜的眼神压迫到了。“克里斯廷娜？”布宁的语调透着震惊。“俄罗斯联邦安全局，克里斯廷娜少尉！”克里斯廷娜骄傲地仰起头，那架势简直就是\*\*人在被反动派逮捕的前一刻，冷冷说出自己的代号。两个人对峙了几秒钟，布宁忽然收起手枪，转身离开了办公室，丢下一头雾水的路明非和零。克里斯廷娜冷着脸走出衣柜，在原本布宁的位置上坐下，把布宁倒给自己的那杯伏特加一饮而尽。贵宾们的住处被安排在023号城市中一处废弃的高档公寓。023号城市有着普通小城镇该有的一切设施，除了酒店，因为并不会有常来常往的旅客。说是高档公寓，但也只是一栋水泥外立面的四层小楼，看起来倒像是上个世纪中期遍布中国的那种老楼，挡风的回字形结构，中间是露天的操场，还矗立着已经半朽的篮球架。小楼内部很明显经过细心的修整，厚实的羊毛地毯，古铜色的壁灯，天鹅绒窗帘，屋内陈设都是精美的雕刻家具，大床上铺着华美的丝绸床单，更像是老牌的欧洲酒店。墙内墙外，根本就是两个世界。这也足以证明类似的拍卖会是定期举办的，023号城市便是这群军火商的据点。房间绰绰有余，路明非和楚子航都分到了单独的房间，零则理所当然地入住了顶层的套房。唯一的不便是老房子的隔音效果差强人意，总能听见走廊上的脚步声和歌声。这群苏联老家族的后代在火车上就没完没了地喝酒，到了023号城市更是放浪形骸，喝醉了就挽着膀子大声唱老歌。路明非坐在窗前的沙发上，打着酒嗝，望着操场孤灯下的篮球架，这景象令他莫名地安心，像是回到了童年时的家中。那个家属大院里也都是这样的老楼，楼下也有锈迹斑斑的篮球架，只是没有这么精美的内部陈设。邻里之声相闻，大家还要带上各自的脸盆和毛巾去公用浴室洗澡。他一点都不烦那群醉鬼弄出的声音，因为小时候也是这样，他在家里的窗下写着作业，听到熟悉的脚步声就知道是父母回来了。那时候他对父母的陪伴还没有什么明显的感觉，因为反正每天醒来都会见到，下了班他们就回来，但路麟城回来的时候经常会给他带点吃的。如今坐在这扇陌生的窗下，听着外面的声响，好像那个熟悉的脚步声还会忽然出现，路麟城推门进来，拎着一袋糖或者橘子。

第155章 但为君故 59

防空洞那件事莫名其妙就结束了，布宁摔门出去了，也不见警务们赶来，克里斯廷娜喝完那杯伏特加也一言不发地跑掉了，剩下零和路明非干瞪眼。

夜晚降临的时候克里斯廷娜照旧跟那帮追求者们去喝酒，023号城市仅有的一间酒吧里24小时免费不限量地提供顶级美酒。喝多了情报员小姐姐还在桌子上跳舞，裙摆飞扬，笔直的双腿春光隐现，周围都是掌声和口哨声。

路明非当时也在场，可是克里斯廷娜像是根本不认识他那样，只顾着和其他人眉来眼去。不过这一切对路明非来说都无所谓，他也高高兴兴地跟大家一起喝酒，学唱俄语的老歌。

黑蛇的残躯还在地下的防空洞里蠕动，危险的军火贩子们在狂欢，联邦安全局的情报员已经混进来了，执行部的追猎团应该也在赶来的路上，总觉得这座极北之地的荒芜小城里会发生些了不得的事，这只是暴风雨前最后的宁静。可连这些他也不太关心，坐在这里醒酒发呆就很好。

当当当的敲门声，路明非警觉了那么一下，也就放松下来。没准是克里斯廷娜喝醉了又来敲门，在情报员小姐姐的眼里，他如今应该是个信得过的线人。

他拉开门，却是零站在门口，长及脚面的驼色羊绒大衣，同色的水貂皮帽子，小脸还是那么地冷素，说出的话却是邀请，“想找个人陪我出去走走。”

夜间的023号城市灯火通明，供电系统已经恢复，满城的路灯都亮了起来，不像东京那样密集璀璨，倒像童话里的小城那样静谧温柔，即使是在冰天雪地中。

路面上厚厚的一层冰，路明非只好跟布宁那样搀着零走路，大概是对自己的身高存在很大的不满，零总是穿着高跟的长靴。

一路上两个人都没说话，偶尔看见醉鬼们挽着膀子唱着歌踏正步而过，还向他们脱帽行礼，可转眼间又哈哈大笑，想必是猜测皇女殿下和秘书之间有那么一二三四五腿。

路明非知道他们是什么意思，但也懒得辩解。他也猜测皇女殿下是否对他有那么点意思，不过每次想到这个点上就懒得继续想下去了，他觉得自己配不上，而且也没那个冲动。

最好皇女殿下今晚只是单纯地找他出来散散心，或者皇女殿下是要坦白一下罗曼诺夫家族在这件事里的利益，跟路明非达成某种交易，这样他也觉得不欠零什么。

“克里斯廷娜那件事，多谢了。”憋得太久了，最终还是路明非打开了话题。

“她闯进你包厢的时候，我就在隔壁睡觉，都听到了。”零的语气漫不经心，“鞑靼共和国高官的女儿，居然会去联邦安全局当情报员，也是个奇怪的女孩。”

“都听到了你不来帮我解围！”路明非忽然有点不忿。

“漂亮女孩跑进你房间里，我进去是给你捣乱还是给你解围？也许人家真是要找你谈谈感情呢？反正你也不会损失什么。”

路明非一时语塞，下意识地要挠挠头，可惯用的那只右手还扶着零呢。

“如果是打开门看见的师姐你怎么办？”零又说。

“我是那么随便的人么？”路明非只好强撑，“在东京她睡床我睡浴缸，我抱怨过没有？不信你问楚子航！”

“这件事你倒不用告诉我。”零直视前方，不紧不慢继续走。

路明非被怼得一愣一愣的，干脆装死不说话了。时过境迁，他如今也说得上身怀绝技，但嘴笨这件事真的没地儿去练。

“其实也没什么不好的，对不对？”走了好一段路，零又说话了，“也许认识了就会喜欢，反正你也不止喜欢过师姐一个人。”

路明非知道她在说陈雯雯。悔不当初，以前老是一起宵夜，喝了几杯红酒，把从小到大那点儿事都跟零交待了，比如陈雯雯还交待了好几遍，说给零听他倒是没什么心理负担，零绝对不是个四处传话的大嘴巴，但没想到皇女殿下会记录在案留着怼他。

“一生那么长，你总会遇到那个几个人是喜欢的，这个错过了还有下一个，但是也不那么多。最后都错过了，将来不会后悔么？”零话里居然有几分撮合的意思。

“我哪还有什么一生？”路明非哼哼，“走到哪儿算哪儿。”

“走到哪儿算哪儿你还不抓住机会？克里斯廷娜不是挺好的么？她很好看。”

“她好看跟我有什么关系？你真的信她是联邦安全局的特工？”

“我信，好看女孩子说的话我都信。”

“你能不能讲点理？”

“我在跟你讲感情。”

“能不能留点余地？讲不过你我认输行不行？”要不是还得扶着零，路明非就举手投降了。

两个人接着溜达。

这一番好像就这么揭过去了，零走走看看，路边商店的玻璃橱窗里还摆着玩具和当年的烟酒，倒像是个苏联时代的实景博物馆。克里斯廷娜踏进023号城市的时候也是这么趴在橱窗上瞪大眼睛看，那时候零由布宁搀着走在最前面，目不斜视仿佛御风而行。看此刻她的模样对这个城市也是充满好奇的，可就能装得那么云淡风轻。路明非不由得觉得女孩子在想什么自己永远都不会懂，就像诺诺，就像零，甚至当年的陈雯雯。她们说着讨厌你未必是真的讨厌你，她们凡事都叫你一起也未必真的喜欢你。

如今他才确定自己真乃一条钢铁直男，比特么秦直道都直。

“我看你这一路上还挺开心的。”零忽然又说，“我看他们叫你喝酒你也去，睡得也好。”

这确实是件还挺不可思议的事。作为一个在逃犯，前途未卜，时刻处在危机之中，不久之前苏茜还死了，他本该郁郁寡欢，眉头紧锁，可路明非居然养成了什么都不去想的好习惯，也可能是麻木了。

“想也没用。”路明非说。

“你是不是觉得，自己会死在西伯利亚？”

路明非一怔。这件事他从来没跟零提过，但心里隐隐约约的他是这么觉得的，那个神秘的坐标，尽管是老爹打电话告诉他的，可总觉得那里会立着一块墓碑，墓碑上写着他自己的名字。

“我倒是不想死，可总觉得死不死这件事也不是我自己说了算。”路明非迟疑了片刻，坦白了，“但我还是想知道自己到底是个什么东西。要是我真的死了，师兄的事情还没解决，能不能拜托你把师兄带去什么安全的地方。他现在比较傻，没了我，他也会死。”

“如果还不想放弃，我可以帮你。”

“帮我什么？你帮了我很多了，我都还没问你为什么要帮我。”

“不，”零摇了摇头，“我没有帮过你，是你一直在帮我。”

她忽然站住了，抬头眺望出去，冲着前方努了努嘴。路明非跟着她看过去，前方一条冰封的小河，跨河的小桥上路灯格外明亮，身材矮小茁壮的男人靠在路灯杆上抽着烟斗。

亚历山大·布宁。

路明非心里微微一动，忽然意识到这并非一场偶遇，布宁是故意在这里等着他们。防空洞那件事之后布宁就没有再露过面，而一路上他都是大家的组织者，有酒必到。

零和路明非在路灯杆下站住，布宁沿着小河望向前方，目无焦点，“克里斯廷娜，是我的女儿。”

江湖上所谓的一剑封喉大概就是这个意思，这一路上大家说话都是云里雾里，谈生意的调调，如今老家伙图穷匕见，第一句话就把路明非给整懵了。

不过认真回想起来，竟然是合理的。

列车上的酒局那么喧闹，任何人出出入入都是常事，偏偏克里斯廷娜消失了，布宁会出来找。这当然可以解释为布宁早就怀疑克里斯廷娜的身份了，可真要是那样，布宁大可以拒绝她上车。

拉开衣柜门之前，布宁一脸的凶神恶煞，一开柜门，他就傻眼了，反倒是克里斯廷娜一身的有恃无恐。

还有那个不经意之间的搂腰，老家伙并非要在女孩子身上占点便宜，而是要跟女儿说，看啊看啊，这就是你爹战斗过的地方！那得意！那自豪！

可女儿是正义的情报员，老爹是走邪路的军火贩子，两人道不同不相为谋，一路上甚至没有过几次眼神交流。

今夜的布宁看起来特别的消沉和苍老，透着一股东北老汉的气息，给他换身衣服就可以去演《乡村爱情》。

“父亲是个军火贩子，干的是朝不保夕的买卖，女儿不能接着走这条路。”布宁低声说，“我能给她最好的安排是送她去一个信得过的家庭长大，养育她的人得是走正道的，可我不认识几个走正道的。只有那么一个家伙，如今是鞑靼共和国的军政长官，苏联刚解体那会儿，卖过一个军火库给我，我手里有他的把柄。但我知道那家伙是个好人，连女人都不乱搞，而且没有孩子。只有他能保护我女儿。”

“贤父女之间的爱恨情仇我们不知道更好。”三个人之间可以说中文，恰可发挥皇女殿下的毒舌本质。

“就当陪个空巢老人聊聊天。”布宁苦笑，“我跟你们说过，我想要离开023号城市，是在电影上看到一个穿花格裙子的莫斯科小姑娘。后来她从童星变成了电影演员，我在莫斯科赚了点钱，把她追到手了。”

路明非目瞪口呆。这个爱情故事委实太过传奇，一个小城镇的男孩为了一部电影里的女孩离家出走，经过长时间的不懈奋斗，最终抱得美人归。

“莫斯科有很多漂亮女孩，没有比她更好的么？”零问。

“当然有比她更好的，可我是个固执的人，先遇到的那个，谁也比不了。”布宁幽幽地说。

第156章 但为君故 60

零听到这里扭头看了路明非一眼。路明非立刻把头转开，不接她的目光，不用想就知道零又在暗示他诺诺的事。

“我们过了几年快活的日子，那时候我甚至想不再做这行了。”布宁又说，“人有个安稳的地方可去就不想冒险了，可后来那个安稳的地方没了，就觉得冒险也无所谓了。”

“您夫人过世了？”路明非想起克里斯廷娜始终带着的那枚黄钻，清廉的官员应该是没钱给妻子买这种首饰的，但如果是出自军火商老爹之手，那就非常合理了。

“她有遗传性的家族病，从小就知道自己活不过40岁。但她一定想要为我生个孩子，她跟我说亚历山大·布宁，你这个冷酷无情的混蛋，你这辈子爱过的人就只有我，要是没有我你非得把人类都给毁灭了！所以我要给你生个女儿，这样没了我，在这个世界上你还会爱某个人。”

布宁说起这番话的时候，语气仍是淡淡的，却分明是个脾气强硬的女人的口吻，像极了克里斯廷娜。

路明非一时间百感交集，零也收住毒舌保持了沉默。

“怀孕对她来说很危险，本来她还有几年好活。最后决定要母亲还是要孩子的时候，是她自己签字决定要先保住克里斯廷娜。”布宁顿了顿，“从那以后我干什么坏事都无所谓了，没人在乎。”

“你女儿应该是在乎的。”零说。

“是，她的养父大概给她灌输了太多的正义。”布宁的神情有点懊恼，“在她的眼里，亲爹是这个世界上最先要除掉的恶棍，我对她来说是个抹不掉的污点。”

路明非点了点头，他现在明白克里斯廷娜身上那种绝对的、激烈的正义感了。

“我们能为您做点什么？家庭事务我可能处理不好，没什么经验。”零说，“我家的亲子关系也很差劲。”

“我想请两位帮我保护克里斯廷娜，”布宁双手把零的一只右手握在掌中，路明非从没在这个老家伙眼里看过那么诚挚的眼神，“联邦安全局的目的并不单纯，有可能决定处决瓦图京大将的人就在联邦安全局里。这个行动是一连串的，某个人决定要摧毁我们，克里斯廷娜不过是他动用的棋子。”

“并不单纯？”零问。

“利益，我控制着巨大的利益集团，我的利益直接跟上层相关。如果某些人想要重新瓜分利益，他们就会干掉我，用一个新的我取代。”布宁苦笑，“我也明白军火行业是这个世界上最邪恶的行业之一，但战争烙印在人的基因里，一个军火贩子倒下，必然会有人拿走这个市场空间。”

“如果风险那么大，不应该立刻取消今年的交易么？以布宁先生的人脉，应该能找到安全的避风港。”零说。

“不，我做不到。”布宁摇头，“与其说我是这场交易的老板，不如说我是它的主持人。我每年主持一次这样的交易，直到尽完我的义务，才能离场。提前离场的话，瓦图京大将的结局就是我的结局。”

零和路明非对视一眼，谁都没说话。

“今年是我要主持的最后一场交易，交易结束，我的服役期就结束。”布宁低声说，带着祈求的口吻，“克里斯廷娜相信路先生，路先生你也愿意保护她，在023号城市里，我能够相信的人只有你！”

“你和你的客户们不都是过命的交情么？”零冷冷地说，“从苏联时代直到现在。”

“交易的双方之间怎么会有真正的友谊？”布宁苦笑，“大家的关系能够维护到现在，只是这里面的利益大到谁都不敢背叛对方。克里斯廷娜是个局外人，她什么都不知道。其实我早就知道联邦安全局在我们里面安插了卧底，如果被我挖出来，我一定会把他埋在冻土层里。可一个父亲怎么会首先怀疑自己的女儿？”他说到这里又懊恼起来，“他妈的我就不该把克里斯廷娜交给那个老王八蛋，只会讲道学！把我女儿教成这么个笨蛋！”亲爹对干爹的嫉恨溢于言表。

“所谓巨大的利益是指？”零追问。

布宁沉默了片刻，忽然笑笑，恢复了生意人的嘴脸，“两位想必都知道了，我们会有一场拍卖会，去拍卖会上看看，就都明白了。拍卖会一结束，我会立刻带两位前往那个地方，那笔财富，包括神的秘密，我分文不取，都是两位的……不过，参观一下那个研究所可以么？”

这不能不说是慷慨的交易，没想到意外得到了布宁女儿的信任，导致老奸商甘心舍弃那笔无法计算的利益。尽管那个神秘的坐标可能根本不存在什么利益可言，或者那利益是人类无法消受的。

路明非还在思索布宁是否在说真话——为了女儿老奸商忽然双膝跪下露出谄媚之态怎么想都有点可疑——零已经点了点头，“成交！”

路明非心说怎么就成交了，这不是我的事儿么？你一个助攻你拍什么板？可零已经把手从布宁的掌中抽了回来，悬在空中等着路明非接。路明非一介秘书，不能不接。

“如果没有别的事，我们还要散会儿步，就不陪布宁先生了。”零冷冷地说，“还有，以后如果要见面聊些事的话，最好别跟着我们，直接来房间敲门就好了。”

原来布宁是一路跟着他们，零已经觉察了，路明非却因为一直在跟皇女斗嘴，忽略了这个鬼鬼祟祟的跟踪者。不过换个角度想，让老父亲屈尊做出这样举动，确也说明那是个得来不易的宝贝女儿。

路明非扶着零走了没几步，背后又传来布宁的声音，“路先生，那天晚上，我女儿确实是在你的包厢里吧？”布宁的话里透着一股子说不清道不明的味道。

路明非站住了回头，“是，但她……不太想见你。”

布宁搓了搓手，看着地面，“我女儿……没有难为你吧？”

路明非一愣，心说难为？克里斯廷娜怎么难为自己？非要拉自己上贼船当污点证人算不算难为？

“布宁先生的意思，是你有没有跟克里斯廷娜小姐发生什么不可告人的事。”零冷冷地说。

路明非恍然大悟，孤男寡女酒后独处一室，老父亲这是在操心自家的好白菜有没有被他这只猪拱了……

布宁干笑几声，“和她妈妈一样，性格有点奔放，对自己的美貌倒是很自信的。我倒是信任路先生是正人君子，但女孩子喝多了主动也是有的。”一边说着，一边眼睛滴溜溜。

零冷冷地一笑，“您的女儿已经成年，这些事应该由她自己决定，联邦安全局的精锐，路秘书这副身板应该是无法强迫她的。这些话没必要问，即使发生了什么，他不会告诉您，也不会告诉我。我们何必问一些注定没有答案的问题呢？”

路明非心里惨叫，说哇哇哇刚才分明说好的你在隔壁什么都听到了，这时候把队友往火坑里推！可零手上忽然加力，强行拉着路明非离开。

走了好远，路明非还觉得背后射来的目光简直是两束高能激光，要把他整个烧成焦炭。

两人走出很远，零忽然笑出声来。路明非从没有听过她这么笑，吓得呆住了。零笑着笑着就蹲了下去，抱着膝盖还是笑个不停，听得出这还是她故意压低了笑声，以免在夜里传得太远被布宁听到。

路明非傻愣着看了好久，最后居然被零的笑声感染了，也跟着笑了起来，只是笑得有点苦恼。经过今晚的谈话，只怕布宁会更加用力地观察他，想要知道他是不是自己未来的女婿了。如果布宁真的信了这一点，以军火商老爷子的性格，要么对路明非呵护备至，要么就得准备杀掉他埋在西伯利亚了。

零笑完了站起身来，恢复了招牌式的冷漠，“走吧，逛了那么久，回去还要走好远。”

“从来没见你那么笑过，真的那么好玩么？”路明非终于有手可以挠头了。

“不是，”零轻声说，“你囧起来的时候，更像我刚认识你的时候。”

路明非愣了一下，忽然想起刚才布宁说的那句话，“固执的人，先遇到的那个，谁也比不了。”

回去的路上他们再也没有说什么沉重的话题，路明非说023号城市倒有点像他小时候住的地方，零也说自己小时候生活的地方也跟这里很像。路明非好奇地追问零是在哪里长大的，在他想来所谓皇女都该长在锦绣堆里，可零却绕开了这个话题。

返回公寓的楼下，他们要去往不同的单元，零走了几步忽然回过头来，“如果还不想放弃，我可以帮你。”

她没给路明非说话的机会，径直转身离开，高跟靴子踩在雪地上的脚印，像是兔子或者鹿的足迹。路明非在雪地里站了很久，直到纷飞的细雪盖住了零的足印。

他推开自己房间的门，脑袋嗡的一声，那身如烟雾般的裸色纱裙子飘在窗前，克里斯廷娜正托着腮帮子跪在沙发上看下雪。

第157章 但为君故 61

这父女俩还真是没完了，一个走了又来一个，他只是个搭车的过客，这些跟他又有什么关系。

克里斯廷娜扭头看了他一眼，表情淡定。大概是觉得路明非已经是自己的线人了，大家大可以打开天窗说亮话，用不着藏着掖着。

茶几上摆着两杯伏特加，这是连酒都给路明非倒好了，看起来是要深聊。

路明非叹了口气，在旁边的沙发上坐下，“深更半夜来我这，你那些崇拜者们如果喝多了提着刀来找我，我该怎么解释？”

克里斯廷娜显然也喝了不少，但还没到醉的地步，耸耸肩，满脸无所谓的样子，“我跟他们说我觉得皇女殿下的秘书很有趣，但他一路上都没有多看我一眼，他们都说你跟皇女殿下是一对，当然不会多看我一眼，我就跟他们打了个赌。”

“打什么赌？”路明非一愣。

“打赌我能叫你迷上我！”克里斯廷娜雄赳赳气昂昂，“这样我来找你说话就不用怕人知道。”

路明非心说人家是看热闹不嫌事大，您不一样，您自己就是热闹。

但正好套套克里斯廷娜的话，看布宁有没有说真话。

他举杯抿了一口，“少尉小姐，是不是应该跟我解释一下您和布宁先生之间的关系？”

“他跟你说什么了没有？”克里斯廷娜歪着头看他，眼神凶狠。

“刚才散步的时候遇到了。”路明非故意说得含混。

克里斯廷娜使劲地咬嘴唇咬了半天，“好！也没什么不能说的！他是我父亲！但我不承认他是我父亲！”

路明非点点头，“他也这么说，但我不敢确定，你俩长得真不像。”

“我妈妈是个美人，”克里斯廷娜惆怅地盯着那枚黄钻，“我像我妈妈。”

“父亲是军火商，女儿是要摧毁军火商团伙的情报员，你家关系真头疼。”路明非把玩着杯子，“他已经知道你的身份了，你想要完成任务很难了。”

“我是不会放弃的！”克里斯廷娜冷冷地说，“我的字典里，没有放弃这个词！”

路明非心里叹气，“我的字典里没有什么什么词”，这种中二的宣言又有什么用呢？这个世界最终是靠实力说话的，你的字典里没有的词，别人能硬为你加进去。

“还是想让我为你搜集他犯罪的证据么？可知道了你的身份，他应该会把所有的马脚收起来。”路明非说到这里，又有点疑惑，因为布宁刚才邀请了他和零参加那场神秘的拍卖会。

难道说那场拍卖会上并无什么危险的违禁品，不过是寻常的军火拍卖？可是这群老家族的后裔不远千里跑来西伯利亚做交易，如果只是买点ak步枪或者国际法允许交易的武器，又有点说不过去。

“他很在乎你们那位皇女殿下，应该是有什么事有求于你们，细心点总能抓到蛛丝马迹。你放心，你立功的表现我都会写在报告上的。”克里斯廷娜严肃起来就像一位班主任。

路明非配合地笑笑，“我会留意的。”

“防空洞里的那个大家伙，是什么东西？”克里斯廷娜问。

“我们在防空洞里不都说了么？”

克里斯廷娜皱眉，“离得太远，又那么黑，没看清，也没听清。”

路明非心说没听清就好瞎编了，斟酌了片刻，“你父亲认为苏联时代遗留下来的研究所中，有一个是专门研究神秘主义的，它的遗址就在西伯利亚，但还没被发掘出来。那个大东西是某种基因变异的动物，应该就是从那个研究所里逃出来的。你听说过那个研究所么？”

克里斯廷娜疑惑地摇摇头，“没有，我接受的任务书上没说什么研究所，就说他们应该是在西伯利亚交易毁灭性武器技术。”

路明非点点头，心说老爹对女儿还是很了解的，克里斯廷娜对于西伯利亚雪原上的真相知道得并不多，她很可能是某位幕后人的棋子，等她摧毁了自己老爹的团伙，没准等待她的就是牢狱之灾和一颗子弹。

“明白了，我会帮你留意。”路明非随口敷衍。

“你们来这里是想买什么？”克里斯廷娜又问，“核武器？洲际导弹？听说罗曼诺夫家族一直干的都是金融业，怎么会卷进军火交易里来？赚点干净的钱不好么？”

“如果我跟你说我们什么都不想买，压根没想当你父亲的客户，你们完全搞错了，你会不会觉得我是在说谎？”路明非苦笑。

克里斯廷娜歪着头，审慎地看了他好一会儿，点点头，“好吧，我相信你，但就算你没犯什么罪，跟联邦安全局合作也是明智的。你们要是局外人，我爹没准会杀人灭口，只有联邦安全局和格鲁乌特种部队能保护你们。”

“明白，给机会谁不想当正义的伙伴呢？”路明非微笑。

“正义的伙伴？这个词很好！”克里斯廷娜情报员眼睛一亮，深深认可路明非的修辞。

路明非心说你当然觉得这个词好，因为你从某种意义上跟那个男人是类似的生物啊。

克里斯廷娜端起茶几上的酒杯，正要喝，手忽然抖了起来，酒液洒了满桌。她脸色煞白，牙关紧咬，看得出她想要强行控制住自己的手，可颤抖越来越厉害，像是癫痫病人发病的样子。

路明非急忙起身，正准备上前查看，却被克里斯廷娜以强硬的手势阻止了。她哆嗦着从随身小包里摸出药瓶，把两粒橙红色的药丸丢进嘴里，用剩下的半杯酒吞服。

那是某种见效极快的药物，十几秒钟后她握着杯子的手就稳定下来，全身绷紧的状态也解除了。

她看了路明非一眼，又给自己倒了一杯伏特加，“这事儿谁也别说！”

“癫痫？”路明非略略放心，癫痫症倒不算罕见，但癫痫病人充当情报员，关键时候犯病怎么办？

“不，肌萎缩侧索硬化，听过没有？”克里斯廷娜深呼吸几下，躺在沙发靠背上。这还是她第一次流露出疲惫的表情。

路明非摇头。

“也叫渐冻人症，我的神经和肌肉系统会渐渐地萎缩，一步步地失去行动能力，最后我会连呼吸的力气都没有，窒息死掉。”克里斯廷娜轻声说，“没有药能治，我妈妈也是死在这种病上。”

路明非心里微微一动，克里斯廷娜的说法和布宁的说法不谋而合，那凶狠狡猾的老家伙还真没撒谎博同情。

他默默地打量着克里斯廷娜，如零所说，情报员小姐是个真正的美人，青春洋溢，矫健婀娜，那玲珑浮凸的身段，纤细修长的双腿，简直就是上帝用黄金的圆规量着做出来的。

可这样完美的作品却被注定悲剧的结局，就像什么书上说的，所谓悲剧，就是把最美的东西打碎。

克里斯廷娜赶紧拉扯裙摆挡住腿，然后双手抱怀，把礼服裙的深v开口挡上了，气势汹汹，横眉立目，“看什么看？看女孩脖子以下是很失礼的！”

“你的崇拜者们不也把你全身上下的看？”路明非耸耸肩，“你在桌子上跳舞的时候，裙摆都飞到大腿根了。”

那些放浪形骸的酒局中，聚焦在克里斯廷娜身上的目光确实都透着\*\*裸的\*\*，让路明非有点不适应。但可能斯拉夫民族本就开放，克里斯廷娜又那么火辣撩人，激发了年轻人的征服欲。

也难怪布宁有酒必到，在老父亲的眼里，想拱他家好白菜的猪原本并不是路明非这一头。

“那不一样！”克里斯廷娜哼哼，“我是故意卖弄色相给他们看，他们不看我岂不是白卖弄了？我那是为完成任务！”

路明非收回目光，“我很遗憾。”

克里斯廷娜怔了一下，似乎是明白了路明非那番打量的意思。

她理了理耳边的细发，“没关系，我从小就知道。虽然活不过40岁，但是我可以活得比别人都有意义！”

“记得你答应我的事！”克里斯廷娜站起身来，整整裙子，扬长而去。

总算可以独自清净一会儿了，路明非还想望着窗外再发会儿呆，忽然听到床底下传来细微的呼吸声！

那毫无疑问是个高手！只有经过严格训练的人才能把呼吸控制得那么缓慢却悠长，类似太极拳中的吐息之术，这种人可以静如处子，但一旦动起来就如雷霆闪电。也是今晚喝了不少酒，他居然没有觉察到房间里其实还有第三个人！

用胶布贴在茶几下的沙漠之鹰瞬间就到了他手里，他一个旋身单膝跪地，确保了自己和床之间的安全距离，同时锁定床下的敌人。

“是我。”床底下传出熟悉的声音，跟着楚子航从床下爬了出来。

路明非想要惨叫说你这尊神从哪里冒出来的？藏在我床底下偷听算什么意思？怎么每次克里斯廷娜来找他，旁边都有人听壁脚？

“我来找师兄，师兄不在，我就说在屋里等等你，结果她撬门进来，我以为是敌人，就藏到床下去了。”楚子航拍了拍身上的灰，认真地看着路明非，“我为我之前说的话向师兄道歉。”

“你之前说了什么？”路明非没明白。

“师兄你不是那样的人，你心里只有师姐！”年轻人说这话的时候带着欣慰的语气。

路明非想说你滚！但最后还是苦笑着说，“既然来了，要不要一起喝一杯？”

第158章 但为君故 62

“大晚上的还那么精神，莫非是心潮澎湃？”苏恩曦慢悠悠地说。

顶层的大套房里，铺着丝绸床单的大床上，两个女孩并排仰卧，都睁眼看着屋顶。

023号城市中，布宁的服务团队人数不少，都住在不远处的简易住宅楼里，条件远没有贵宾们的公寓舒适，苏恩曦就溜来零的房间里睡。在这个荒远的废城里，警卫并不多，广袤的冻土带才是安全保障。

“没事。”一如既往的简短回答。

“今晚出去幽会，说了什么交心的话？”苏恩曦一个翻身，玩着零胸口的蝴蝶结，两眼闪闪发亮，跟大灰狼似的。

“你没在我身上装窃听器？”

“就装了那么一次！说得我好像多爱知道你们那些小事情似的！”

“问他是不是想死在西伯利亚。”

“他怎么回答的？”

“他说他不想死，他还想知道自己到底是什么东西。”

“阶段性心软了？”苏恩曦一把捏住零的脸蛋，看似凶狠，其实是捏着玩，“背叛老板的话，没准会死哦！虽说是最心爱的小棉袄，但你要是真坏了他的事，他也会狂怒的。”

零静静地躺着随她捏，“他要去那里是命运，命运不是剧本，不能改写。”

“哎哟哟，命运，说得那么严肃。”苏恩曦撇嘴，“那你还问个什么劲儿？赶快送他一程咯！”

“只是想知道他在想什么。”零轻声说，“想听听他的遗言。”

“都想那么明白了，还不抓紧时间？我们都到西伯利亚了，一步之遥！要我说赶快甩掉那帮人，带着路明非出发！”

“在这里行动，最好有布宁的帮助，这是他的地盘。”

“不就是赶路的事儿么？”苏恩曦哼哼，“妞儿你是怀疑老娘的财力？布宁能搞到的，我能搞不到？米26直升机了不起么？我给你整一个中队来！你和路明非各坐一架，四架负责护航，还有两架负责在前面飞8字给你们开路！”

“我还想知道这帮人到底为什么来。”

“军火商的小买卖，关我们什么事儿？”

“不，布宁要交易的绝对不是军火，”零轻声说，“还有，这帮人都不干净。”

“不干净？”苏恩曦一怔。

“只要靠近某个东西，我就能解析它的结构，生物也不例外。这群人几乎都有龙族血统。”

苏恩曦吃了一惊，“一群混血种军火商？”

“但都不是高阶血统，如果是在卡塞尔学院，可能d级都算不上。但这么多混血种聚集在一起，如果说他们根本不知道龙族的秘密，是不可能的。”零顿了顿，“只有一个人例外。”

“克里斯廷娜？”

“不，唯一干净的人，是亚历山大·布宁。”

夜已经很深了，雪下得越来越凶猛，023号城市里到处都是风的尖啸声。

酒馆里照旧灯火通明，这座城市里的酒局从不谢幕，只要你还有喝下一杯的量，服务生永远会给你续上新的美酒。

不过少了克里斯廷娜的酒局终究还是缺了点活力，贵宾们散去过半，剩下的都是路明非曾在布宁家中见过的那些年轻人。

红发的索尼娅，那个在布宁家餐桌上一口干掉过二两茅台的漂亮女孩，擦燃了一根火柴，靠近面前的啤酒杯，杯中立刻飘起了淡青色的火焰，可想而知这杯酒的烈度。

酒桌上的客人们都鼓起掌来，索尼娅站起身来，抓起啤酒杯，吹灭火焰，一饮而尽，满桌都是欢快的口哨声。

这种俄罗斯风格的喝酒游戏被称为“熊爪”，从一大杯啤酒开始，第一个人喝一口，倒入伏特加添满，第二个人再喝一口，倒入伏特加添满，转着圈喝下去，酒精度越来越高，最后变成一大杯纯伏特加。当这杯酒烈到可以被点燃的时候，就由轮到的那个人一口喝干，然后游戏重新开始。

这种“往死里喝”的游戏他们已经玩了半个晚上，还能在桌上战斗的是酒量最豪的那几个。

索尼娅缓缓地吐气，吐出的几乎是一口纯粹的酒精蒸汽。

她靠在沙发靠背上，叼上了一支“莫斯科人”卷烟，斜眼看着右手边那个英俊的卷发青年，透着一股老辣的风情万种。

卷发青年微笑着为索尼娅点燃卷烟，他凑上前的时候低着头，肆无忌惮地往索尼娅低胸的礼服里看。索尼娅一巴掌推在他脑门上，把他推回自己的沙发里。

“维什尼亚克你这个混蛋，怎么不去看你的克里斯廷娜小姐？”索尼娅冷笑，“整晚你的眼睛都长在她的大腿上！”

卷发青年维什尼亚克大笑，“索尼娅妒忌了！妒忌我们的年轻姑娘！”

满桌人都大笑，有人举手打了个响指，这是在招呼服务生送新的啤酒和伏特加来，游戏还要继续。

“听说卫国战争时有个家伙喝饱了伏特加，点燃了一支烟，火从他的食道一直烧到胃里，最后烧死了。”索尼娅把烟深深地吸进肺里，盯着那支燃烧着的烟卷，眼神略显阴沉。

酒桌上忽然沉默下来，欢闹的气氛一瞬间冷至零度。

“所以你是钱不够了么？”维什尼亚克慢悠悠地问。

“你在新圣女公墓里的墓地选好了么？我会去献花的。”索尼娅冷冷地说。

“是啊，维什尼亚克，你快到时间了吧？”鼻头长着小雀斑的瓦洛佳说，没有外人在的场合，他也并不那么腼腆。

“管好你自己！”维什尼亚克低下头，也给自己点了一支烟。

“别说这些不开心的事，”这群人里看起来最像大哥的奥金涅茨摆摆手，“大家都是朋友，至少在拍卖会开始之前。”

“对啊对啊！喝了酒就该说开心的事！”索尼娅那双漂亮的琥珀色眼睛又亮了起来，“不如聊聊我们的克里斯廷娜！”

“她可不是你的竞争对手，她是个可爱的姑娘没错，但她是亚历山大·布宁的宝贝女儿。”奥金涅茨笑笑，“谁真的敢动她，布宁会把那家伙活着丢进焚化炉里。”

“布宁？”维什尼亚克冷笑，“他可不是老板，听说了么？今年是他最后一次主持拍卖会。”

“所以你准备等到他的服役期结束就对我们可爱的小克里斯廷娜下手？”索尼娅挑眉。

“别想了，布宁那个老狐狸，他一定已经安排好了自己的退路。拍卖会结束的那一刻他就会立刻消失，带着他的宝贝女儿。”奥金涅茨说，“否则他怎么舍得带女儿来这里？”

“这些年一直是他经手拍卖，你们说，他手里会不会有多余的货？”瓦洛佳压低了声音。

奥金涅茨向吧台那边瞥了一眼，服务生们都站得远远的，应该不会听到他们的低语。

“很难，每年的货都是有数的，我不相信老板会给他偷东西的机会。”奥金涅茨小声说。

“就算是些不合格的货也有价值，就是不知道他愿不愿拿出来卖。”瓦洛佳说。

“那个老家伙，我不信他不中饱私囊！”索尼娅也说。

“可我们怎么能知道？抓住他拷问么？”奥金涅茨耸耸肩，似乎是在讲个笑话，但神色诡秘。

“有什么不可以？他要离开了，老板不会再保护他！”维什尼亚克的话里透着一丝凶狠，“没人能轻易退出！大家都一样！”

这个话题似乎触动了客人们的心，但大家你看看我我看看你，显然谁都没法做决定。

“把他藏起来的货榨出来，”索尼娅风情万种地笑，“还有他的宝贝女儿？”

恰在这时，酒吧的门发出清脆的叮咚声，那是门上挂着的铜铃，一阵寒风卷了进来，亚历山大·布宁带着两肩风雪而来。

他根本没有理会自己的贵宾们，而是径直走到吧台边坐下，根本不必招呼，就有一杯他想喝的好酒送到他面前。

“女士们先生们，拍卖会将在两天后如期举行。”布宁缓缓地说，“与其胡思乱想，不如尽快凑钱，今年的竞争会很激烈。还有，你们说得没错，谁动我的女儿，我会把他活着丢进焚化炉！”

贵宾们骤然色变，奥金涅茨扫视吧台边恭敬站立的服务员们，那些漂亮的、穿着藏青色女侍服的金发女孩，依旧挺胸而立，看起来随时准备着为客人服务。

但再认真地看，她们又像是一簇磨砺过的箭矢。

啤酒和伏特加端了上来，贵宾们恢复了欢声笑语，熊爪的游戏继续进行，刚才的事情好像完全没有发生过。

他们确实不必想太多，这座城市只是看起来静谧温馨，但仍是一座森严堡垒，而亚历山大·布宁，是唯一一个在这里说话算数的人。

原始松林的边缘，男人站在挺拔的西伯利亚松上，厚重的黑色毡衣在寒风中起落。

兰斯洛特仰头，喝光了酒壶里的残酒，他其实并不能确定酒壶里的东西到底是什么，已经混了太多种酒进去。他不在乎味道，只是酒精能让他获得短暂的平静。

地平线的尽头，023号城市的微光在坚硬的黑夜里显得格外醒目。

第159章 但为君故 63

能够来到这里他们当然有足够强力的交通工具，但被他们在很远的地方抛下了，最后一段路完全靠雪地行军。

谁也不敢肯定023号城市附近埋设了什么探查设备，步行是最隐蔽的方式。

一名专员急匆匆地来到树下，“兰斯洛特专员，找到了！”

兰斯洛特无声无息地落入雪中，衣袖展开就像一只黑色的狐蝠。他跟着那名专员，走不多远就看到俄罗斯分部长和一众专员们聚在一起。

专员们闪开一条路，让兰斯洛特走到那个雪坑前，分部长用手电往下照射，雪坑里是一个打开的铁匣，匣中是一部电话。

最老式的那种战地电话，用铜线输送信号，什么多余的功能都没有，只能让你跟某个人说两句话。

023号城市附近，电磁干扰很强，所有跟外界的通讯都被切断，可居然埋着这样一部固定电话。

在无线电还不发达的年代，战争中都会有通信兵铺下几十公里长的铜质导线，指挥部的命令才会顺利地传到前线战壕里。虽然是过时的技术，却恰恰可以避开023号城市的电磁屏蔽。

埋设这部电话的人极其聪明地用了布宁使用的那条军用铁路作为导线，避免了在雪原上铺设几百甚至上千公里电话线的苦工。

兰斯洛特抓起电话，也不拨号，静静地等着，直到电话对面那个懒洋洋的声音响起。

“兰斯洛特专员，真高兴接到您的电话，一路上还顺利么？”

“根据您的情报，我们已经找到023号城市，随时可以展开进攻。”

“进攻？天呐！我派您去难道是为了进攻一座城市的么？您难道是一位突击旅的旅长么？不不不不，”从声音就能听出对方那一脸的大惊小怪，“我派您去是要拯救世界的！只是拯救世界这样的小事！您帮我把路明非干掉就可以了，悄悄地干掉，然后退出来，最好别惊动其他人。”

兰斯洛特沉默了片刻，“那座城市的警戒应该很严密，难免惊动其他人。”

“唉，真麻烦。”男人叹了口气，“没关系，谁阻止你就干掉好了，反正都不是什么重要的人。”

“明白。”兰斯洛特回答。

他已经习惯了这个男人的随性，那种气质甚至不能说是随性，而是不着边际的狂浪。但兰斯洛特相信那个男人，无原则地相信。

“你可能会觉得有点棘手，不过那家伙其实正处在一个非常衰弱的时期，别担心他会变身，他要是真变身，只会死得更快。”

“明白。”兰斯洛特的回答仍是简洁有力。

“不过尸体必须带回来，那种危险的东西，谁知道他不会死而复生呢？”

“明白。”

“那就祝您好运咯。成为英雄，拯救世界。您会安享晚年的，和您心爱的未婚妻一起。”男人挂断了电话。

兰斯洛特拿着话筒在雪地里站了很久，最后微微加力捏碎了电话，把碎片丢在雪地里。

这应该就是最后的命令了，无论他带着路明非的尸体回来或者他自己的尸体丢在023号城市里，他都不必再接通这部电话了。

醒来的时候，路明非还以为是深夜，因为拉开窗帘，外面漆黑一片。可看墙上的珐琅小钟，已经是早晨十点了。

他一推窗，吃了一惊，如同墙壁那么厚的积雪从玻璃上脱落，天光和风雪一起涌入房间，外面一片晶莹剔透的世界。

昨夜开始的风雪把整个023号城市压在了厚厚的积雪下，连灰色的水泥墙都像是抹了一层厚厚的白垩，操场上的篮球架也被淹没了一半。

路明非打开房门，门口停着黄铜质地的小车，几个白瓷的盘子上用纯银的盖子盖着。那是他的早餐，来到023号城市之后，早餐一直都是这么送来的，随时起随时吃，附带酒精小炉，加热享用，惬意得很。显而易见猛烈的暴风雪并未影响023号城市的体贴服务，一切照常地运转着。

路明非把小车拉了进来，今天的早餐包括了熏制的鲱鱼和浓厚牛肉汁拌的意式宽面，黄金般贵重的bega鱼子酱照旧抹满了面包片，居然还有一份来自莫斯科的晨报。

路明非喝着温热的红茶赏雪，正准备对宽面下叉子的时候，有人一把推开了门。克里斯廷娜一身高领的哔叽呢长裙，一双硬质的高筒长靴，虎虎生风地走了进来，

“格鲁乌部队来不了了！”克里斯廷娜冲到窗口，神情凝重地看着外面，“这种天气，火车肯定无法通行！”

路明非愣了一下，明白她的担心了。

她想必是随身带着追踪器一类的设备，好让格鲁乌部队循踪而来。但这样恶劣的天气，铁轨被几米厚的积雪覆盖，即使是动力强劲的喷气式列车都无法冲开，格鲁乌部队的装甲列车也同样无能为力。风雪还在继续，雪地车和直升机这类交通工具也都派不上用场，除非沿着铁轨这样的固定标识，否则在这冰封的无人区上开着雪地车赶路等于自杀。

老天爷似乎都在帮着亚历山大·布宁。

克里斯廷娜一屁股在对面的沙发上坐下，看起来急得冒烟，路明非却埋头吃起了早餐。克里斯廷娜先是意外，再是怒目而视，可就在怒火都要突破眼眶的时候，肚子咕地叫了一声。

路明非头也不抬地递上一片白面包，克里斯廷娜跟食欲抗争了几秒钟，接下面包大嚼起来。情报员小姐显然是个对生活充满了热爱的人，看她吃饭那风卷残云的模样就能感受到，什么渐冻人症，什么艰难使命，在吃饭的时候她都能忘掉，倒也侧面印证了她要“活得比别人更精彩”的宣言。

片刻之后，两个人摸着鼓起来的肚子靠在沙发上，克里斯廷娜又开始眉头紧锁，显然失去格鲁乌部队的支持这件事令年轻的情报员手足无措了。

“关于那场拍卖会，我想知道得更多一点，我该怎么做？”路明非又把红茶端了起来，同时没来由地想到昂热。

“雪这么下下去，连我们都会被困死在这里，今年的拍卖会不知道还会不会办。”克里斯廷娜说。

路明非把黄铜小车上的牛皮纸大信封递给克里斯廷娜，信封他拆开过，看了一眼里面的东西，就随手丢那儿了。

克里斯廷娜从信封里倒出了一张卡片和一封请柬，她读了请柬，脸色难看。

请柬上说已经对罗曼诺夫家族的银行账户完成了验证，罗曼诺夫家族提供了足够的财力保证，所以荣幸地邀请路明非参见招待会之后的小型拍卖。

布宁是个说话算话的人，昨晚说好的事，今早请柬就送来了。而克里斯廷娜之所以变脸色，无疑是她并未收到类似的请柬。

“先是一场招待会，吃吃喝喝，跳舞赌钱。”克里斯廷娜靠在沙发靠背上，“大家互相探探底，有些人是财力不够，有些人根本连请柬都没拿到，大家可以把筹码凑起来，就算结盟。到了午夜，有请柬的人就会被请到更隐秘的会场里，拍卖会的规模很小，一两个小时就能完成，但会有几亿美元的成交。我要知道他们到底在卖些什么，最好能有证据。”

“排场真大。”路明非点头，但未必那么言不由衷。在芝加哥的拍卖场上他也曾挥斥方遒，一把砸下上亿美金。

“所以你们只是猜测他们在卖违禁军火，仅仅是猜测而已，对么？”

克里斯廷娜点了点头，“全世界最高级别的军火交易都比不上那场小型的拍卖会，即使是核弹头，军火黑市上几千万美元一枚也买得到。这些人坚持每年都来，买回去的东西一定有很大的利润，但我们实在想不出来什么样的军火能有这么大利润。”

路明非点点头，想你的幕后老板也许是对那笔利润动心了，但这话不方便直接告诉正义的女情报员。

“可我只是个秘书，我能拿到请柬是靠着我老板的财力保证，我去了估计也就是帮老板举举牌子。”路明非说。

克里斯廷娜挥挥手打断他，从内兜里抽出一个小些的信封，丢给路明非。路明非疑惑地捏了捏这个带着少女体温的信封，里面显然也是一张卡。

“里面是一张不记名的银行卡，32位密码，知道密码的任何人都可以用。”克里斯廷娜在一张餐巾纸上刷刷地写下密码，“卡里有2000万美元，安全局通过财政部特批的行动经费，原本我是想也许我也有机会去拍卖会上看看，但我探了其他人的底，他们中少的都带了5000万美元。”

她郑重地把密码纸递到路明非面前，手臂伸得直直的，看起来倒像是要给路明非擦脸。

“你现在有筹码了，我把我的筹码给你！”克里斯廷娜盯着路明非的眼睛。

那份倔强和孤注一掷的勇气让路明非心中一动。

不难想到这笔钱来之不易，还附带着巨大的责任。即使中的詹姆斯·邦德先生，带着军情五处的钱参加神秘赌局，还得有个财务官跟着免得他乱花。如果路明非卷款逃跑，这个黑锅就得克里斯廷娜来背。她养父是个清廉的官员，大概也没有多少财产可以帮她填补亏空。

可出于革命情感或者莫名其妙的信任，克里斯廷娜就这么把自己的底牌交给路明非了，让他小时候看到的那些漫画。

在那个世界里，托付生命也就是一句话的事儿，动不动就是带着我的剑/内丹/机甲/圣衣去战斗吧！多少英雄人物就是死在少女这般的眼神和托付下的啊！分明当时稍微强硬一点或者垂下眼帘，不看那双闪亮的眼睛，就可以潇洒地离去，任凭反派怎么扑腾，怎么杀人如麻血流成河，你还能在远方的小酒馆里喝一杯洗个热水澡，没准出门又遇到新的美少女。

事到如今他也没觉得自己是克里斯廷娜一伙，只是小姐姐一厢情愿，但如果接了这张密码纸，好像真的就得战斗到死了。

他拿过密码纸，擦燃火柴，点着了丢进烟灰缸里，看着它慢慢地化为灰烬。

“你什么意思？”克里斯廷娜大怒，“你这是自掘坟墓！”

“不就32位么，看一眼就记住啦。”路明非耷拉着眉毛，继续喝茶。

第160章 但为君故 64

走廊上忽然传来急促的脚步声，路明非微微皱眉，克里斯廷娜却立刻把手伸进了随身的坤包里。

想必那支精巧的乌鸦手枪就藏在坤包里，情报员小姐这么做的时候脸上流露出与敌偕亡的凛然神情。

那是一群穿着沉重军靴的人在狂奔，仅凭脚步声就能知道那是一群经过严格训练的虎狼之辈，从他们踏入023号城市以来，还没有类似的武装人员露过面。

路明非一把抓住克里斯廷娜的手腕，用眼神示意她镇定。果然那群人并不是冲着这间公寓来的，脚步声从门口经过，他们大踏步地上楼去了。

路明非和克里斯廷娜对视一眼，两人刚刚出门，就撞上了匆匆赶来的亚历山大·布宁，老家伙显然是得到消息后跑着过来的，两脚雪泥，鹅毛大雪落满了熊皮帽子和黑貂大衣。

虽然是那么地心急火燎，可看到克里斯廷娜从路明非的房间里出来，老家伙还是愣在了当场，瞪着两人，呼哧呼哧喘着气，活像一头被人偷了蜂蜜的老熊。

“吃早餐！我和克里斯廷娜小姐吃个早餐！”路明非赶紧拉开房门给他看吃空了的早餐车，心里庆幸自己把被子叠了……

布宁如释重负，还没来得及说几句话缓解眼下的尴尬，奥金涅兹就带着几位贵宾赶来了，这个稳重的年轻人此刻略显慌乱，但眼神凌厉异常，简直就是苏联时代穿越过来的克格勃干部。

布宁严厉地看向克里斯廷娜，“回你的房间去！”

“你凭什么管我？”克里斯廷娜立刻顶了回去，漂亮的眉毛扬得快到头顶了。

路明非伸手按在她的肩上，“克里斯廷娜小姐，请在我房间里稍等一会儿，我去看一看，回来告诉您发生了什么。”

克里斯廷娜应该是没想明白自己临时招募来的小弟为何忽然站到老爹那边去了，正要发作，奥金涅兹已经带着人从他们之间穿过，径直上楼去了。

“同志之间不该相互信任么？”路明非沉声说，手上加大了力量。

面对这个忽然冷峻起来的秘书，克里斯廷娜居然发作不起来了，懊恼地转身回屋，在背后摔上了门。

路明非跟着布宁上楼，狭窄的走道里挤满了人，多数是穿着军靴和铁灰色长大衣的男人，一眼可知他们的大衣下藏着武器。

警卫人员封锁了一间公寓的门，奥金涅兹带着人正跟他们用俄语高声争执。布宁冷着脸挥手，暂时地压住了局面，警卫人员们让开一条通道，让布宁和路明非通过。

公寓里水汽弥漫，还播着悠扬的音乐。路明非居然知道那首老歌的名字，《伏尔加船夫曲》，当年在中国也算是家喻户晓，经常出现在老艺术家联唱的环节中。

血红色的水上飘着玫瑰花瓣，龙头还哗哗地流着，水从青铜浴缸中溢了出来。维什尼亚克，那个最会跳水兵舞的年轻人静静地躺在血水里，\*\*的身体显得那么苍白。

虽然已经隐约猜到了这个场面，但路明非还是被那大片的血红色刺激到了，一阵反胃。

之所以没让克里斯廷娜上来，是因为他闻到了隐隐的血腥气。隔着一层楼都能闻到血腥气，可以想见血流成河的场面。

“什么时候发现的？”布宁低声问。

为首的警卫看了一眼腕表，“八分钟前，血从地板渗到了下面一层。”

“死亡时间？”

“早晨七点或者八点。应该是从酒吧回来之后，他就放了一盆热水泡澡，在浴缸里切开了自己的腕动脉。”警卫说，“典型的自杀，死亡过程很长，通常要一两个小时。”

路明非也听说过这种自杀方法，痛饮烈酒之后躺在放满温水的浴缸里，把腕动脉切开，鲜血缓缓地流走，人渐渐因为缺氧而昏迷，最后心脏停止跳动。在名目繁多的自杀手段中，这是最不痛苦的几种之一，但要忍受巨大的心理压力，因为昏迷前的每一秒钟里你都知道自己正经历死亡。

这个英俊的年轻人坐着火车不远千里来到023号城市，一路上纵酒狂欢，和女孩们跳舞，一点都不像是来寻死的。可在一场酒后，他踏入浴缸，割开腕动脉，听着老歌，独自等待死神的降临。

他走得相当平静，烈酒也并未泯灭他的神智，大衣和皮靴都妥善地收在了衣柜里，卧房整洁得就像军人的宿舍。

“他的东西在哪里？”布宁问。

警卫指了指窗边的小桌，一个厚实的文件夹放在上面，想来是维什尼亚克临死前整理好的，文件夹上还压着他的家徽戒指。

布宁拆开文件夹，快速地翻动，动作粗鲁，像是要把那些文件都撕成碎片。有些文件路明非读不懂，有些却是俄文和英文双语，其中有家族信托的文件，还有一份居然是莫斯科某处墓地的合同。

这个有家族传承也有无限未来的年轻人居然在来前就给自己买好了墓地，相比之下路主席虽然也觉得自己会挂在西伯利亚，却毫无准备，路上还跟情报员小姐姐传出绯闻，真是对死亡这件事太不尊重了。

布宁最后找到了一个白色的信封，信封里只有薄薄的一页纸，想来是遗书之类的东西。短短的几行，布宁反复读了很久。

读着读着，他脸上焦躁的神情褪去，甚至流露出一刹那的凄然，但一闪而逝，路明非也不确定。

他把信收进口袋里，“打扫干净，遗体冻在冰柜里。这间公寓封锁，谁也不许进来。”

可刚说完这句话，门就被人强行撞开了，奥金涅兹和他的朋友们持枪顶着警卫。警卫们也扒出了暗藏的武器，但谁也不敢射杀这些身份尊贵的客人。

跟着冲进来的是索尼娅，这红发的漂亮女孩只穿着睡裙，还散发着浓重的酒气，想来是刚从梦中被叫醒。她透出一种缭乱的美，却不是那种青春活泼的靓丽，而是沧桑的、憔悴的，就像古画上斑驳的美人。

看到维什尼亚克的瞬间，索尼娅彻底呆住了，谁都读不懂她的眼神，可每个人都能听到一颗心忽然碎掉的声音。

路明非也是纳了闷了，这俩一路上也就互相撩一下，这群人都在互相撩，难道撩着撩着撩出感情来了？你们俄国人动感情是否也太快了一点？

他心里的吐槽还没结束，索尼娅一抬腿，睡裙下居然捆着一个枪套，她拔枪对准布宁就射。谁都没有料到这个变故，两名警卫飞扑上去，一个是要扑倒索尼娅，一个是要给布宁挡枪，但都来不及了。

索尼娅扣下了扳机，但子弹并未出膛，因为路明非上前一步，伸手按在枪机上，硬生生把枪机卸了下来。他双臂圈住索尼娅，但这女孩像头狂怒的母狮般挣扎，用俄语凄厉地吼叫，像是要扑过去吃了布宁。

奥金涅兹他们的眼里也都喷着怒火，一齐把枪指向了布宁。警卫们同时把枪上膛，指向奥金涅兹等人。公寓中的气氛完全冰凝住了，却又像是要爆炸。

布宁冷冷地看着索尼娅，毫无怜悯之意，甚至透着嘲讽。路明非心说您这时候还用嘲讽技，胆是不是太肥了？

布宁用俄语对索尼娅说了些什么，也就短短的一句话，索尼娅和奥金涅兹他们全都呆住了。路明非清楚地感觉到自己怀中的那头母狮子变得虚弱无力，刚才那股狂暴的力量忽然就从索尼娅的身体里退走了，如果不是靠着路明非，几乎就要瘫倒在地上。

奥金涅兹他们都垂下了枪口，悲愤却又无奈地把头转向一边，不去看那凄惨的景象。路明非试着松开索尼娅，这女孩果然没有再对布宁发起攻击。她孤孤单单地站在人群正中央，伶仃的双肩微微颤抖，看起来弱不胜衣。

就在路明非觉得她要转过身来趴在自己肩膀上大哭一场的时候，索尼娅用力把他推开，那种“你别碰我”的意味倒像是路明非刚才轻薄了她似的。可这一路上她卖弄风情不在克里斯廷娜之下，跟所有人肌肤相亲。

她跌跌撞撞地往前走，和布宁擦肩而过，踏入浴缸，抱起了苍白的维什尼亚克。她就坐在维什尼亚克的血水里为他梳理头发，像是母亲又像是妻子。

“这间公寓封锁，除了索尼娅，谁也不准进来。等她没事了，把房间打扫干净，遗体冻在冰柜里。”布宁修改了之前的命令，出门而去。

贵宾们和警卫们也跟着退出，没有人说话，两名警卫留在门口看守，其他人沉默地散去。

路明非在那扇门关闭之前回头，老歌回荡在氤氲的蒸汽中，维什尼亚克靠在索尼娅的臂弯里，神情安详，像是睡着了，又像是解脱了。

零居然也来了，却没有进屋，而是靠在走廊边。她看了路明非一眼，跟没事人似的离开了。

布宁站在楼梯边的窗前，抽着烟斗。路明非知道布宁是在等自己，走了过去。

“这些事不用跟克里斯廷娜说，”布宁望着窗外的飞雪，“就说我们中有个孩子自杀了。”

路明非点点头，“关于这件事，布宁先生不想跟我多解释几句么？”

“很遗憾，无可奉告。”布宁淡淡地说。

他下了一层楼，另一扇窗边，零站在那里看雪。无疑也是在等自己，大家都有话跟他说。

“索尼娅说，是你害死了维什尼亚克，你是刽子手。布宁说，我们谁都不是慈善家，我们中慈悲的人，早都死了。”零学两人的腔调，都惟妙惟肖。

她知道路明非最关心什么，索尼娅和布宁的那两句对话是用俄语说的，路明非听不懂。

路明非沉默了片刻，“索尼娅跟维什尼亚克应该有一腿吧？”

“何止有一腿，简直是老夫老妻。”零说，“不过维什尼亚克一路上都在撩你的克里斯廷娜小姐姐。”

“是联邦安全局的克里斯廷娜小姐姐。”路明非赶紧纠正。

零耸耸肩，“你有没有觉得自己在一个时光倒流的剧本里？老家族、老朋友、老城市、老夫老妻。”

路明非楞了一下，忽然打了个寒颤。零转过身，双手抄在大衣口袋里，自顾自地走了。

第161章 但为君故 65

“畏罪自杀？”克里斯廷娜皱着眉头思索。

路明非心里暗暗地叹了口气。他返回自己的房间，把维什尼亚克的死告诉了克里斯廷娜。可情报员小姐姐对于那个一路上热情追求自己的年轻人并无什么惋惜之情，逻辑思维也完全不在线。

“索尼娅很难过，她跟维什尼亚克是恋人么？”路明非问。

“没听说过，我跟那些人也不熟，多数我也是第一次见。”

“维什尼亚克一直在你身边转，他跟你说过什么没有？”

“称赞我的美貌，反复称赞。”克里斯廷娜无所谓地耸耸肩，“老套路。”

“你难道也没追问？你不是要靠美貌搜集情报么？”

“你质疑我的专业程度？”克里斯廷娜横眉立目，“当然有追问！”但她想了想，再度皱眉，“但他什么都不说。”

路明非懒得问了，问也白问，以情报员小姐的智商，最佳的职业选择应该是去莫斯科或者伦敦当个女演员，可她偏要以女演员的心态去闯龙潭虎穴。

不过他已经完成了一个试探。零说这座城市里有着时光倒流的感觉，一切都兼具新和旧两面，但克里斯廷娜眼中委实没有任何的沧桑沉重，这就是一个孩子，鲜花般的年纪，恣意张扬，像是一朵孤零零的花盛开在冰天雪地中。

克里斯廷娜又从坤包里摸出药盒来，麻利地把那种药吞进肚里。这一次她早有准备，没有流露出病态。

她的渐冻人症显然已经开始恶化，服药非常频繁，只不过以前一直藏着这个秘密，但路明非既然知道了，她也就不躲了。

克里斯廷娜并不急着离去，路明非也懒得逐客，两个人谁也不搭理谁，各干各的事。

克里斯廷娜吃着罐子里的杏仁饼干想心事，也可能是在想明天拍卖会上的战略。路明非把玩着“芬格尔”，去楼上的那段时间里这台手机他故意丢在沙发上了，用不着吩咐它也会把克里斯廷娜从头到脚拍个遍。他翻着那些照片，偶尔抬眼打量沙发上的女孩，就像看着刊物封面上的女明星，而女明星本人正坐在你家的沙发上。

“喂。”路明非说。

“怎么了？”

“你有没有什么理想？人生里一定要做的事什么的。”

克里斯廷娜愣了一下，“当情报员啊，我已经实现了！”

真是鸡同鸭讲，路明非又懒得理她了，继续翻照片玩。

布宁独自坐在办公桌前，墨绿色的丝绒窗帘完全地挡住了阳光。

办公桌上是一台黑色电木外壳的老式电话，看起来比这座城市还要古老。几个小时，布宁的视线一直都落在这台电话上，却一次都没有试图拎起话筒。

他像是在犹豫着要不要打这通电话，又像是在等着对方给他打过来。

维什尼亚克的遗书摊开在他面前，遗书的开篇是一首手抄的诗

“我们只是路过万物，像一阵风吹过。

万物对我们缄默，仿佛有一种默契，

也许视我们半是耻辱，半是难以言喻的希望。”

后面才是维什尼亚克留下的寥寥几句话

“亲爱的亚历山大，我已经厌倦这一切了。我们活在炼狱里，背着自己的墓碑行走，而天堂的门永远不会为我们这种罪人打开。非常感谢你这些年里为我们做的事，尽管有时候我真的恨你。为我昨晚说的话道歉，我无意冒犯你的女儿，她是个可爱的女孩子。我的筹码留给索尼娅，但不要告诉她。她不用连我的墓碑也背上。”

最后是漂亮的花体签名。

看起来维什尼亚克确实是在清醒的状态下写的这封遗书，昨夜的那场“熊爪”之后他忽然顿悟了生死这件事，与人世诀别的态度甚至说得上洒脱。

布宁忽然皱起眉头，一把抓起维什尼亚克留下的那堆文件，快速地翻起来，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那台电台响了起来。

布宁猛地抬头，死死地盯着那台电话，好像这个叮叮作响的玩意儿是什么危险的野兽。

他深呼吸，调整了情绪，坐直了，拎起话筒。

“维什尼亚克的事我们已经知道了，非常遗憾，他的家族对我们有所贡献，他的葬礼应当被妥善安排，他的遗体应该被妥善地处理。”

平静的男声，高贵而疏远，从声音里根本无法分辨对方的口音、年龄这类信息，但能知道他并不真的多么遗憾于这件事。“他在莫斯科给自己买了一块墓地，想把自己葬在那里。”

“骨灰。”

“明白。”

“交易必须如期进行。这是你最后一次主持交易，我们对你多年的服役表示感谢。”

布宁沉默了很久，“如果可以的话，我有个小小的要求……”

他鼓起勇气说出了这个要求，态度卑微得像是臣子跪在君王面前祈求一小块用于养老的封地，如果对方此刻站在他面前他甚至会毫不犹豫地双膝跪下。然而对方甚至没有经过思考就拒绝了，“很遗憾，我们必须维持交易的公平性，即使你是主持者，也不能违反规则。”

电话挂断了，布宁静静地坐在黑暗里。他狠狠地挂上话筒，用那双粗短的大手狠狠地抹了抹脸，恢复了枭雄的阴狠。

夜深了，酒吧里的聚会还是照旧，克里斯廷娜、路明非甚至零都来了。明天就是拍卖会，大家各怀心事，不像以前那样闹腾。

索尼娅也来了。这女孩似乎已经从悲痛中完全地康复了，高跟鞋、丝绸短裙、打着大卷的红发，仍然是热力四射的模样，只不过妆更重了，大概是想遮挡哭过的眼睛。

奥金涅兹带大家玩纸牌游戏，每把的输赢都在几万美元，这在普通的赌场应该已经是大手笔了，但在023号城市，这只是热热身。

气氛非常地和谐，每个人都把自己的卡留在了吧台，钱自动地转来转去。

克里斯廷娜今晚的装束是天青色的薄纱长裙，踩着青灰色的高筒靴，霸气张扬得很，但没什么人理她，大家玩牌的玩牌，喝酒的喝酒，把她晾在一边。她东转转西转转，最后还是零招呼她在自己身边坐下。克里斯廷娜是那种美得剽悍的大美人，零则乖乖小小像个孩子，但两个人并坐的时候，更像是女皇帝带着她的爱妃。

“你背着刀来干什么？”路明非跟楚子航耳语。

楚子航今晚把刀袋带出来了，堂而皇之地斜背着，谁都看得出里面是危险的凶器，可也没有人太在意，服务生多看了两眼就放他进来了。

“总觉得这伙人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会打起来。”楚子航小声回应，“你死我活那种。”

“没错。”路明非点点头，“真打起来记得保护三号师姐。”论资排辈，诺诺是一号师姐，苏茜是二号师姐，零排到了第三位。

“三号师姐还用得着我保护？”

“说得也对。不过不知道为什么，有点担心，感觉有大事要发生。”

街上忽然传来清脆的铃声，玩牌的喝酒的聊天的，所有人都停下了，扭头看向铃声的方向。

然后以奥金涅兹为首，客人们沉默地站起身来，披上大衣或者裘皮走出酒吧。路明非跟克里斯廷娜对视一眼，也跟了出去。

黑色的灵车缓缓地穿越风雪，车头的铜铃叮当作响，023号城市中回荡着沉重的《伏尔加船夫曲》，正是维什尼亚克选来为自己送葬的音乐。

人们先是摘下帽子，低头在路边站着，灵车过来的时候，他们纷纷走上前去，伸手按在车上，护送那辆车前行，目视前方，就像忠勇的近卫军。

他们之间既熟悉又明争暗斗，但此时此刻路明非完全不怀疑他们对于这个朋友的哀悼之情。

灵车几乎穿越了整个023号城市，在城外的冰河边停下，那里已经架起了一人高的柴堆，亚历山大·布宁默默地站在柴堆边。

维什尼亚克的尸体袋被警卫们抬上柴堆，布宁往上面泼了一整桶煤油，摘下嘴角的纸烟卷丢了上去。

今早布宁的命令还是要冰冻保存维什尼亚克的尸体，但今晚却又把他火化了。也不知道他有没有亲人，连跟遗体告别的机会都没留。

篝火冲天，像是冰原上的图腾，人们围绕着火堆，相互扶持。

世界寂静但风雪漫天，路明非想着酒吧里最后那个孤零零的人影。

每个人都来送维什尼亚克了，索尼娅却没有，她坐在牌桌边，画着浓重的妆，喝着辛烈的酒，动都没动，好像跟她玩牌的人还坐在对面。

克里斯廷娜打了个哈欠，情报员小姐看起来并没有被这里的气氛感染，“你跟他又不熟，你难过什么？”

“不是难过。”路明非轻声说，“在想我的葬礼会不会这么气派。”

第162章 但为君故 66

葬礼就这样结束了，烧着烧着，人们逐渐地散去。

从河边返回公寓，路过酒吧，索尼娅仍然坐在那里喝酒，却没有人再推开那扇玻璃门。

大概是看了葬礼的缘故，路明非做了一个很长的梦，梦里他跟一群人行走在冰封的大河上，其中既有023号城市的贵客们，也有恺撒、楚子航、诺诺和零，连路鸣泽也混在队伍里。河面宽广，大家散得很开，就这么沉默地走着，没有人说话。走着走着，人越来越少，最后路明非蓦然回首的时候，背后只剩下跟屁虫似的路鸣泽。

“就剩你了么？”路明非问他。

“恶魔离开你的那一天，天使也会离开。”路鸣泽歪着头看他，说出了预言诗般的话。

梦是那么地清晰，路明非还以为路鸣泽又找上门来，但那真的就是一场梦，梦里寒风呼啸，世界冰封千里，他和路鸣泽相互搀扶着跋涉，大河仿佛永无止境。

醒来的时候已经是早晨了，回想梦中的事，仿佛也是一场葬礼，却不知是他送别大家，还是大家送别他。

他刷牙洗脸，收拾整齐，早餐车已经放在公寓门口了，还有一身黑色的礼服挂在门上。礼服是苏联时代军服的式样，双排扣，袖口和领口刺金，显然是照着路明非身材做的，穿上之后每一处都贴合。看着镜中的自己，好像也变成了这座老城市的一部分，不过还是蛮帅的。路明非摆了几个pose，然后花了点功夫拆掉短弧刀的刀镡，以便把它们贴身藏好。

他独自吃完早餐，披上大衣出门，道路两侧积雪成墙，风雪已经停了，太阳低低地挂在地平线的上方，阳光弥漫在天空的边缘。

他沿着清扫出的路向着023号城市的市中心走去，就是那个巨大的环形建筑，下面埋着那条苟延残喘的龙。

交易会将在那里举办，从中午开始一直延续到午夜。

走着走着他看到了其他人，男孩们都穿着跟他类似的礼服，女孩们则没有限制，穿着各自的礼服裙。相遇的时候，男孩们把手按在太阳穴边行礼，有点像军礼，女孩们浅浅地微笑。之前大家一直都是烈火烹油般的热闹，忽然变得那么含蓄克制，反倒有种紧张的感觉。每个人手里都捏着一个厚厚的文件夹，一如维什尼亚克放在书桌上的那个。路明非没有，他就揣着两张卡，一张是克里斯廷娜给他的，里面是2000万美元“巨款”，还是有一张是布宁给他的请柬。

走着走着又遇到了楚子航，今天他也还是背着那对长刀，俨然独行江湖的杀手。

走着走着他们又在桥上遇到了零，显然是在那里等他们。今天她的装束格外地隆重，宫廷风的礼服裙外罩着厚厚的貂皮。

环形建筑周围挂满了红旗，点亮了庆典般的气氛。亚历山大·布宁站在环形建筑门前，和大家一一握手，很有主人的派头。

还是没有任何安检举措，楚子航公然就扛着刀进去了，反倒是路明非藏着掖着有点多余。

踏进那扇门的时候，简直是从社会主义一脚踩进了资本主义。辉煌的水晶吊灯下，牌局已经开始，漂亮得像人偶似的女服务生们来往穿梭，为客人们送上龙虾刺身和香槟酒。旁边的桌上有俄国人喜欢的高度伏特加提供，事实上世界各地的酒你都能在那张桌子上找到，调酒师随时准备着做一杯符合你口味的鸡尾酒，他的背后，满墙的水晶酒杯折射出璀璨的光。

深红色的帷幕下，宾客们轻声交谈，女孩们带亮片的眼妆，男孩们的家徽戒指，都比水晶更闪亮。

克里斯廷娜一身高调的象牙色长裙，坐在桌边打牌，看到路明非进来的时候飞来一个眼神，大约是让他多留点心眼。

路明非懒得理会情报员小姐，问调酒师要了一杯马天尼，他不太懂鸡尾酒，但知道马天尼，因为这是007喝的酒。端着这杯酒他在会场中四处转悠，会场远比一眼所见的大，每道门后都是新的空间，有些是餐厅，客人们饿了随时可以找个位子坐下用餐，厨师等着为这些人服务，路明非还发现了一间日式的小屋，一名寿司师傅对他微笑着说日语；有些是雪茄房和台球室，甚至还有一个篮球场，客人们如果想较量一下篮球的话也不成问题；还有一些房间里就只有沙发和低垂的帘幕，随便你在这里干什么，把门锁上，这个空间就是你的。

这简直就是太阳王的盛宴，你可以在这里找到一切你想要的，主人的招待唯恐不够极致。

路明非回到赌桌边坐下，跟克里斯廷娜一起玩牌，奥金涅兹、瓦洛佳、索尼娅都在，还有好几个在布宁家晚宴上认识的年轻人。他们对奢华的款待并没什么兴趣，宁愿把时间花在牌桌上，牌局跟昨晚差不多，但赌注差不多大了十倍，每一把都会有价值几十万美元的水晶筹码被推到赢家的面前。索尼娅红裙红发，攻势如火，克里斯廷娜被完全地压制住了，连着输，气得小脸都黑了。她已经把卡给路明非了，剩下的筹码不多，偏偏她又是个好强的人。

路明非本想提醒她说你的理想是当专业的情报员，但这话说了也白搭。

他的心思并不在牌局上，而是周围人的表现。会场中弥漫着难以言喻的紧张气氛，大家都在试探彼此，无论是通过交谈还是以牌局的形式。为了试探就要把几千万美元码在牌桌上，这游戏玩得有点大。

零也来到牌桌边坐下，她的牌技意外地好，一出手就斩断了索尼娅连赢的势头，克里斯廷娜这才喘息过来。

楚子航一进会场就消失了，因为杀胚就该干杀胚的活，他会搜索会场的每个房间，记住每条通道，以免任何意外的发生。路明非叮嘱的。

说来也奇怪，他堂堂正正的大怪物，逮谁灭谁，却觉得这座城市里藏着连怪物都会不安的秘密。

年轻的女服务员来到路明非背后，俯身在路明非耳边说话，吹气如兰，“布宁先生想请您聊几句。”

克里斯廷娜警觉的目光立刻投了过来，但被路明非的眼神压制住了。

路明非跟着女服务员，进入某一间只有沙发和帷幕的房间，亚历山大·布宁端坐在那张描绘顿河风景的油画下。

路明非在他对面坐下，女服务员出去的时候锁上了门。

“我需要路先生的帮助。”布宁摇晃着杯中的冰块。

“保护您的女儿么？但我不知道我有什么可做的，暴风雪应该已经把格鲁乌特种部队挡在路上了，023号城市里只有你说了算。”路明非说。

“我想请路先生帮我买一件东西。”布宁缓缓地说，“拍卖会中的货品，有一样是我想要的。”

“你自己主持的拍卖会，你让我去帮你买东西？”路明非愣住，“这不是当托儿么？”

“不，我不是要你帮我抬高价格，我是真的想要那东西。”布宁把桌上的大信封推给路明非，“钱我已经给你准备好了。”

路明非打开信封，倒出一张卡来，还真奇怪了，这父女两人都卯着劲儿给他送钱。

“一张卡里存着三亿七千万美元，有限的时间里我只能筹到这么多，所以拍卖场上还得靠路先生你的技巧，竞争会很激烈。”

这个数字连路明非也吃了一惊，布宁的出手是克里斯廷娜的几十倍，但听他的意思，这笔巨资依然未必够用。

拍卖靠的主要是实力，当然也有技巧的成分。如何呈现出压倒对手的气势，逼迫对手放弃，或者吸引对手出价，消耗对手的筹码，然后拿下自己真正在意的货品，都是学问。路明非对于自己的技巧没什么信心，他前一次制霸芝加哥拍卖场全靠开挂，但小魔鬼已经很久不来找他了。

“如果连货品是什么都不知道，这个忙我没法帮。”路明非耸耸肩，“我连怎么诈人家都不知道。”

布宁点点头，“当然，我既然要求您的帮助，就准备好了要给您说得更多。那个神秘的拍卖品，是时间。”

“时间？”路明非愣住。

“这世界上绝大多数东西都可以标价，但极少数例外，时间就是其中之一。人生下来无论富裕贫穷，拥有的时间却是差不多的，富人在纸醉金迷中过一生，穷人辛苦地过一生，但都是几十年。如果你能找到一种技术把时间封在玻璃瓶里卖给有钱人，供应量又极少，他们会耗尽全部身家来买。”布宁轻轻地叹了口气，“而我的克里斯廷娜，是个缺时间的孩子。”

“渐冻人症？”路明非说。

“她还真的信任你啊，把这么秘密的事都跟你说了。”布宁苦笑，“她的病远比她自己想的严重，我买通了她的医生，没有告诉她真相。”

第163章 但为君故 67

“所以克里斯廷娜会登上那列火车，是因为她就要死了。”路明非轻轻地叹了口气，“而维什尼亚克自杀，是因为他没钱买下更多的时间了。”

“在死神的面前，贫富贵贱都会被虢夺，即使君王也要赤身\*\*接受审判。”布宁轻声说，“那大概是人世间最究极的正义之一。”

“嘴里这么说，可轮到要死的是自己女儿，你还是不甘心。”

“怎么能甘心？”布宁忽然抬起头来，眼中的血丝密集如蛛网，整个人就像陷阱中的困兽，“谁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个你能为她拼命的人？谁敢伤害我女儿，就算死神！我也给他塞进焚化炉里去！”

他忽然意识到这句话未必那么正确，怔了一下，用喝酒掩盖了那一瞬间的失态，“那些只为自己活的人，不可悲么？”

看路明非沉默，他又流露出商人的嘴脸来，“路先生请放心，这绝对不是一桩没有报酬的委托！”

路明非笑笑，“放心，这件事我接了。在克里斯廷娜小姐看来，我是她路上捡来的小弟，小弟为老大办事，不是理所当然的么。”

他起身往外走去，留下一脸惊愕的布宁。

在他握住门把手的时候，布宁又追了上来，“路先生你是认真的吧？”

路明非转过身来，直视布宁的眼睛，“我小的时候，觉得自己是那种丢在路边都没人捡的废物，想跟班上哪个老大混，还怕人家看不上我。所以哪个老大捡了我，我得对人家好点，不然我的老大没了，我又是路边的废物了。”

布宁呆住了。路明非这话听起来根本就是唬烂，可他的眼神那么认真，令人没法怀疑。

犹豫了好一会儿，布宁从口袋里摸出一个皮质的小钱包里，看起来跟寻常的零钱包没什么区别，可他交到路明非手里的时候，神情郑重得好像那是他的遗产。

“需要的时候，就把这些也当作你的筹码！”

小包里是几十枚拇指指甲盖那么大的金色硬币，沉甸甸的，正面是某位古代君王的头像，背面是路明非读不懂的文字，看起来颇有些年头了。

“这玩意儿值多少钱？”路明非掂着其中一枚，大约有一盎司那么重。

“托勒密一世铸造的金币，可以追溯到公元前四世纪，考古学家们认为这东西根本没有存世的。在023号城市的拍卖会上，价格是浮动的，贵的时候3000万一枚，便宜的时候也有2200万上下。”

路明非愣了一下，赶紧数钱。总共35枚，按照布宁的说法，这一小袋古代钱币的价值就超过十亿美元。

“你救女儿还藏着掖着？”路明非有些不解，“这是你留着养老的？”

“我对女儿怎么会吝啬？”布宁叹口气，“我是不敢拿出来，你是新来的，不可能有这种硬币，他们看你拿出这东西，就知道是我想要买。所以只能在关键的时候用，卡里的钱应该够用，但今年的竞争会特别激烈。”

路明非把金币放进嘴里，使劲咬了一下，留下了浅浅的牙印，看起来确实是纯金的。

“3000万美元一枚？你确定？就算是古董，能值那么多钱？”路明非有点怀疑。

“在这里，我们看重不是硬币本身的价值。”布宁低声说，“它是某种等价物。”

路明非带着三亿七千万美元巨款和那小袋钱币回到外面大厅的时候，赌局已经白热化了。

俄国人终究还是扛不住烈酒的吸引，大口喝酒，大把下注，输赢从每把几十万升到了几百万。

输光了筹码的人在旁边的沙发上闷头喝酒，赢了的人继续在赌桌上战斗，酒劲上头的男女拉着手跑进旁边的舞厅，也有人神色阴沉地抽着雪茄或者卷烟。

靠着零的应援，克里斯廷娜翻了本，面前堆满筹码，大呼小叫，跟奥金涅兹捉对厮杀，奥金涅兹不得不唤来服务生，兑换了更多的筹码。

这才是热身的真正意义，不是打两局牌调个情那么简单，输的人可以提前退场，而赢家则会带着更多的筹码和胜利女神傍身的杀气踏入拍卖会场。

优雅的牌局演变为凶狠的骰子游戏，克里斯廷娜裸着象牙般的胳膊，把骰钟摇得哗哗作响，就差一脚踏在赌桌上了。

楚子航居然也站在桌边围观，神情专注，实在有违这家伙的本性。

路明非正想把楚子航从赌桌边拽回来，却被零从背后拉住了。这个场合里每个人都沉浸在某种气氛中，只有零看起来还正常，甚至比平常更加冷漠疏离。

“通风系统里混入了lsd。”零低声说。

路明非一惊。

lsd，学名麦角二乙酰胺，是一种强烈的致幻剂，中央情报局用它来拷问罪犯，艺术家则用它来寻找灵感，绝对的违禁药物。

他听说过某些大赌场为了让赌客夜以继日地赌博，而在赌场中吹入高纯度的氧气，但用lsd来活跃赌博气氛，简直等于群体性自杀。

“但很微量，只是令人兴奋罢了。”零补充，“以楚子航的体质，不会受很大影响。”

路明非略略松了口气，布宁应该只是希望热身环节更热闹一些，但用上lsd未免有点丧心病狂。

“像不像养蛊？”零又说，“把危险的虫子放进一个罐子里，让它们杀来杀去，强壮的吃掉弱小的，最后存活的那个就是有用的。”

路明非愣了一下，打了个寒战。

如果这群年轻的富豪不过是被养育的蛊虫，那么养蛊的人该是何等的恐怖！又是抱着什么样的目的？

不是亚历山大·布宁，而是布宁所说的那位幕后老板。

说起来布宁那么认真地拜托他救自己的女儿，却没把lsd的事告诉他。也许他也是蛊虫之一吧，布宁希望他更加凶猛，才能在接下来的拍卖场中胜出。

“你怎么没事？”路明非忽然想了起来。

“你不也没事么？”零看了他一眼，自顾自地走到吧台边要了一杯淡酒。

路明非挠挠头，莫非是大怪物的血统对lsd免疫？但这条解释用在零身上无效。

解释不清的事太多了，这里的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秘密，他也懒得追问，继续在会场中溜达，观察每一个人。

从赌桌上得胜而归或者失望而返的人聚成一个个的小圈子，他们低声地说话，有人状态低落，有人情绪激动，lsd在每个人身上呈现的效果是不同的。但微量的致幻剂还不至于令他们失去思考的能力，他们其实是在谈生意，就像克里斯廷娜说的那样，他们在聚拢筹码。那些自觉没法在拍卖会上胜出的人会选择把筹码交到强有力的人手里，而收下筹码的人应该也会支付不菲的代价。

装着时间的小罐子，布宁并没有明说那种货品到底是什么，但很显然它能让这些年轻人疯狂，为它倾家荡产也在所不惜。

可他们每个人都跟克里斯廷娜一样缺时间么？每个人都身患绝症？

路明非亲眼看到一个女孩把自己的卡交到瓦洛佳手中，那个腼腆的男孩此时也露出君王般的气场，附身在女孩耳边说了句什么，最后狠狠地吻了她的红唇。

那交出筹码和希望的女孩像是被那个吻抽走了灵魂般，无力地躺在沙发上，瓦洛佳带着她的筹码离开后很久，她才挣扎着起身，来到吧台边要了一杯烈酒。

腼腆可能是瓦洛佳的伪装，这个低调的男孩应该是带了巨额的筹码来，志在必得，此刻正在场中游荡，像是灵魂的收割者。

大约不到十个人仍然保持着旺盛的斗志，其中还包括赌桌上大呼小叫的克里斯廷娜，这个连请柬都没收到的局外人应该只是被lsd迷惑了。

路明非始终在看表，时间一分一秒地流逝，这末日般的狂欢让他觉得无趣，值得他期待的只有那场神秘的拍卖会。

终于，墙上的挂钟敲响了。这一刻，所有人似乎都从梦中惊醒，扭头看向挂钟的方向。

午夜十二点，请柬上注明的时间，唯一一扇始终关闭的门打开了，门背后是斜向下方的通道，铺着猩红色的地毯，墙壁也漆成猩红色，明亮的汽灯绵延向下，感觉倒像是引人去地狱似的。女服务员们来到各自负责的贵宾们身后，小声地提醒他们拍卖会就要开始了，其实根本用不着她们提醒，所有人的心里都有数，他们站起身来，男孩们扣好礼服的扣子，女孩们整理长发和裙摆，神情冷冽凶猛，都像是要奔赴战场的战士。

赌桌上的筹码都被收走，重新转化为卡里的数字，每个人都紧紧地攥着自己的卡，那是他们决定能否从蛊虫罐子里存活的武器。

看到这一幕路明非没来由地笑了一下，倒不是别的，而是他忽然觉得这跟玩游戏没区别，大家满世界搜集奇珍异宝打造了神兵宝甲，现在是要去竞技场了。

这么想忽然就轻松了，对他来说这只是区区的一场游戏，某种意义上说，跟他的人生全无关系。

他跟在那个漂亮的女服务生后走向通道，忽然听到背后的脚步声，熟悉的脚步声，奔跑着的，像是轻灵的独角兽穿越森林。

他转过身来，名为克里斯廷娜的独角兽长裙翻飞地扑进他怀里，亲吻了他的面颊。这忽如其来的示爱令路主席有种大难临头的惶恐，因为一左一右皇女殿下和楚子航正在围观。皇女殿下也就罢了，楚子航那满脸的震惊好像在说，没想到啊没想到，师兄你还是跟俄国女人搞在一起了！

“带着我的卡去！输了就别回来见我！”克里斯廷娜那个吻也就蜻蜓点水，甚至点上没点上路明非都没确定，然后就是一张卡摔在他脸上。

路明非恍然大悟，为何情报员小姐在赌桌上鏖战到现在，她是想再给自己的小弟攒上一笔筹码。一介秘书想来是没什么钱的。

还真是一位……敬业的情报员。

“你也得对我表示一下啊！”克里斯廷娜在路明非耳边压低了声音，恶狠狠的，“不然我凭什么把卡给你？”

路明非赶紧点头，也难怪要以这么极具表演性的方式把卡送来，如今在别人看来，他是被克里斯廷娜成功征服的男孩，有了代替大小姐去征战的资格。

他轻轻地给了克里斯廷娜一个拥抱，“放心吧，剩下的交给我。”

第164章 但为君故 68

最终的拍卖场不过是间位于地下的圆形会议室，装饰奢华，空间却不多大。穹顶上漆着巨大的红五星，看起来年代久远。

最后一名宾客踏入，沉重的安全门在他背后合拢，想来这间会议室也是防空洞的一部分，此刻想从外面打开这扇门，大概得准备一颗原子弹。

“还真是个养蛊的罐子。”路明非心里嘟哝。

环形的会议桌足够容纳几十人一起开会，在服务员的引导下，客人们纷纷就座。每个人就座的时候都环顾四周，点头致意，结合当前的环境，应该视为拳击手在开场之前跟对手蹭蹭拳套。

路明非把“芬格尔”丢在桌面上，他看似随意地晃了一下，摄像头已经记录了每位参赛者的脸。

从登上火车以来，这台手机一直默默地搜集每位客人的资料。插上电源，它就会调用有限的计算资源，对每个人做分析。

细小的入耳式耳塞藏在路明非的耳道里，芬格尔正跟他点评每位客人，从身材到性格，像一位毒舌的高参。

归根到底，拍卖是财力和魄力的较量，有人工智能的辅助，加上丰厚的荷包，他的胜算很大。

那张有着巨大靠背的转椅转了过来，矮小但魁梧的布宁端坐其中，一身黑色的礼服，神情肃穆，像是庄严的法官。

“女士们先生们，欢迎来到今年的拍卖会。”布宁缓缓地说，“介绍一下，来自苏黎世银行的财务顾问，卡隆先生，他会确保各位的资金安全。”

带着圆框眼镜、留着小胡子的中年人站在布宁的椅背后，看起来就是那种帮富人管钱的银行家。

“请各位把筹码放入卡隆先生的托盘里。”布宁说。

银行家端着黑丝绒的托盘，环绕会议桌行走，每位客人都冷着脸把一张或者几张卡片丢进去。

路明非兜里揣着三张卡，还有那价值十亿美元的一小袋金币，但他只放了克里斯廷娜给的两张卡上去。在扮猪吃虎这件事上，他也算是无师自通。

零也丢了一张黑卡进去，那种美国运通发行的卡片意味着无限的透支权，但以罗曼诺夫家族的财力而言，这说不上炫耀。

轮到楚子航的时候，这家伙冷冷地看了银行家一眼，配合背后的两柄利刃，不像是花钱的大爷，更像是黑社会派来收账的，银行家赶紧绕着走了。

银行家返回布宁身边，打开桌上沉重的箱子，里面是一台加密型的电脑，附带多个读卡器，每张卡都被插入卡槽。

“卡隆先生已经接入了各位的账户，各位的余额已经显示在这台电脑上了，今年的竞争会很激烈。”布宁击掌。

六位女服务生袅袅婷婷地踏入会场，每人都提着一口沉重的黑箱子，手铐把提箱和她们纤细的皓腕锁死。

六口箱子并排摆好，但没有人把手铐解开。这些女孩既是货品的运输者，也是保镖，任何一个都比克里斯廷娜更适合当情报员。

“很遗憾，今年的货品只有六份，”布宁环顾众人，“这意味着有些急需时间的贵宾可能无法如愿。”

会议室里很安静，服务生们绕着桌子行走，在客人们面前摆下伏特加、水、和只写着数字的小牌。路明非的号码是33。

“之前出现过囤积货物的情况，依照我们的交易原则，这是允许的，价高者得。但我们是朋友，是兄弟，理应彼此照应。”布宁今晚说话格外地缓慢和威严。

但没有人在乎他说什么，从那些女孩踏入会场开始，所有视线都聚焦在那些黑色手提箱上。

那是带着敬畏的贪婪，像是能把那些箱子点燃。

“赌不赌？无非是些低劣的龙血制品，”芬格尔蛮不在乎地哼哼，“跟你接受的尼伯龙根计划没法比。”

路明非懒得回答，因为他跟芬格尔想的一样。

布宁说起“装着时间的小罐子”时，他就想到了龙血血清。

龙血是至毒的生物制剂，直接注射龙血的话，99的人都会直接转化为死侍，但经过提纯的龙血血清就会安全很多。

卡塞尔学院的尼伯龙根计划就是把龙王康斯坦丁的血清注射给最优秀的学生，试图制造出能够抗衡龙王级目标的混血种。加图索家原本期待这个计划被用在恺撒身上，因为提纯出来的血清少得可怜，仅够一人使用。但在昂热的主导下，血清最后注入了路明非的血管。

那份血清确实强化了路明非的身体，但并未达到秘党期待的效果，今时今日不变身怪物的话，他也就是个a级混血种，甚至无法匹配他原本的s级身份。

结合防空洞里那条苟延残喘的黑蛇，答案似乎呼之欲出。

某个组织意外地得到了一条古龙的残躯，又不知为何得到了提炼血清的技术。他们用那条龙的血液提炼血清，并把这些珍贵的生物制剂以高价卖给出得起钱的人，这会人为地制造出一些低级的混血种，但即使是低级混血种的寿命也长于多数的人类，龙血还能够攻克某些人类医学无法治疗的顽疾，比如克里斯廷娜的渐冻人症。

在炼金术中，这种神奇的制剂被称作“万能药”，elixir，而在中国的炼丹术中，它有个更为玄妙的名字，“金丹”。

“让我们从第一份货物开始……”布宁说。

“2000万美元！”索尼娅举牌了，甚至不让布宁说完。

路明非暗暗一惊，要不是布宁帮他补充了筹码，克里斯廷娜老大提供的经费只够举个牌的。

“这叫投石问路，石头丢得大点，给对手制造心理压力。”芬格尔点评，“这时候她会观察每个对手的表情，来判断他们手中的筹码。对手们如果谨慎的话，会先观望，因为总共有六份货品，第一份往往不是竞争最激烈的。”

果然，索尼娅曼妙的眼睛扫视全场，目光像是问询又像是挑逗。她半趴在会议桌上，身体前倾，裸露的双肩在红裙的衬托下白得惊心动魄。

目睹过她踏入浴缸的那一幕，路明非完全不怀疑她对维什尼亚克的感情，但仅仅一天之后，她就变回了那个热情妖冶的女孩。此刻她眼神闪动，像是跟每个人隔空\*\*。

片刻的沉默之后，奥金涅兹举牌，“2100万美元。”

“好兄弟昨天刚刚挂掉，现在第一个跳出来跟好朋友的妹子竞价，够狠的！”芬格尔啧啧赞叹，“加价是不温不火的100万美元，这是不想自己的底牌被人看出来。”

“2200万美元。”

“2300万美元。”

“2500万美元。”

尽管刚开始的水位就不低，但第一轮的竞价显得很克制，平稳地升到了3500万美元，索尼娅一直平稳地跟进，3500万美元的牌子就是她举的。

“4000万美元！”瓦洛佳在此刻举牌杀入战场，他缓缓地抬起头来，瞳孔中流动着寒冷的光。

在布宁家的晚宴上认识的时候，他看起来那么腼腆羞涩，不善言谈，热情的索尼娅对他颇为照顾，就像姐姐，但此刻却是他吹响了进攻的号角。

“阴险的狙击手，但太沉不住气了。”芬格尔低声说，“他的语速比平时快，应该处在亢奋的状态。”

这个出价带来了长达半分钟的平静，布宁缓缓地扫视周围，手中握着小小的木槌。

号角一旦吹响，接下来的竞价就会激烈起来，

“4100万美元。”奥金涅兹举牌。

“这才是老手的风范，无论狙击手怎么躁动，都保持自己的节奏。真正的决战还没开始，第一份货品不过是给今天的拍卖定个参考价。”

“4500万美元！”瓦洛佳毫不犹豫地再次举牌。

奥金涅兹轻轻地叹了口气，“瓦洛佳，朋友之间应该相互照顾，你没那么急需补充，我们都知道。”

“价高者得！我们来这里不是做慈善的，我们中慈悲的家伙早都死了！”瓦洛佳冷冷地重复布宁说过的话，看都不看奥金涅兹。

路明非扫视一圈，目光最后落在零的身上，皇女殿下低头用铅笔在纸上划动，笔下居然是一幅漫画，类似达·芬奇的那幅最后的晚餐，但画的是眼下的情形。环形的会议桌被拉开为一幅长卷，冷峻的布宁居中，华艳动人的索尼娅、叹息的奥金涅兹、咄咄逼人的瓦洛佳……众生百态都用简单的画法描绘得挺到位。

她自己不在画卷中，路明非和楚子航却在，但路明非是条狗，而楚子航是背着两把刀的豪猪。

第166章 但为君故 70

“从声线分析，这家伙已经兴奋到顶了。”芬格尔在路明非耳朵里低语，“心跳频率超过200，血压和肾上腺素指标都超标，他随时可能放弃，但突发脑溢血死掉我也不奇怪。”

“两亿九千万美元！”谢苗还是缓缓地报出这个数字，吐出每个音节都像是吐出石头。

路明非忍不住了，凑过去想问问零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可没说出话来，零忽然丢掉手中的铅笔，一把抓住他的手腕，摁在桌上。

她冷冷地看着路明非，这一刻她的目光吞龙噬虎，整个会场都被她的气场压迫着。

“不要劝我！我们曾经失去过国家，再也不会允许自己失去任何东西！”零举起手中的号牌，“三亿美元！”

片刻的沉默，除了谢苗和米哈伊尔，每个人都微微颔首，似乎是理解了罗曼诺夫家族那霸道的作风。他们曾经是俄国最高的统治者，时至今日，沙皇的尊严依然流淌在他们的血脉里。

皇女殿下只是看起来冷漠淡然，心里却是志在必得。秘书不懂主人的心理，贸然想要劝阻，被主人当场警告了。

只有路明非是懵的，因为他根本没想劝阻，他就是想问问这到底是图啥，可就连这句话也没来得及问出口。

谢苗盯着自己手中的号牌，三亿美元，这对他来说显然是个心理上的槛。但在零的攻势之下，这个随时会打退堂鼓的年轻人反而不愿放弃了。

他看向对面的米哈伊尔，放弃了举牌的权力，但米哈伊尔还留在这张桌上，仍是谢苗心理上的支持。

米哈伊尔缓缓地点头，瞳孔亮得像是要烧起来。

“三亿五千万美元！”谢苗高举手中的号牌，以嘶哑而骄傲的声音报出了这个数字。

零沉默了，在纸上写写画画，每个人都听着铅笔刮擦纸张的声音，等待。

她从拍卖开始就在那里写写画画，没人知道她一直在记录什么，也许是记录着出价的先后次序，也许是计算自己能调动的现金。

只有路明非清楚，零正为那幅漫画版的“最后的晚餐”画阴影，空气都灼热得像是要烧起来了，她却非要画完那幅小漫画才说话。

“罗曼诺娃殿下，”布宁清了清嗓子，“如果您不准备继续出价，三号货品就属于谢苗先生了。”

零终于完工了，画完阴影之后，她给谢苗和米哈伊尔的脑袋上加上了两个小光环，并把这张画展示给路明非看。

路明非还没想明白，零叹了口气，“我放弃。”

巨大的转折让所有人都傻眼了，不是沙皇家族的尊严么？不是不允许自己失去任何东西么？放弃的速度之快，倒像个识时务的意大利人。

“三亿五千万美元一次，三亿五千万美元两次，三亿五千万美元三次。胜出者是谢苗先生。”随着布宁的锤子落下，提着三号箱子的女孩走到谢苗身后。

出乎路明非的意料，这个艰难胜出的赢家始终沉默着，他的盟友米哈伊尔也沉默着，

布宁轻轻击掌，他背后的门打开，又是一条猩红色墙壁的通道。

“休息一个小时，需要交换筹码的贵宾可以趁这个时间讨论，当然，需要饮酒和放松的人，这里的服务只会比上面更好。”

在服务生的指引之下，客人们经过通道来到新的空间，023号城市的防空洞就像蛛网那样四通八达。防空洞固然不如地面以上的会场开阔，但烈酒、沙发和休息室也一应俱全。

客人们多数神色凝重，三号货品的交易价格是个罕见的高点，这意味着接下来的竞争会更加激烈，而没有这种货品，他们中有多少人会在下一个冬天前挂掉，这还不清楚。

“他们的目标是场外交易。”走在通道里的时候，零低声说。

路明非愣了一下，摇头表示自己没听懂。

“低价拍下货品，等买不到的人加价跟他们在场外买。”零说，“对有些人来说那箱子里面的东西是救命的，对他们来说是用来赚钱的。他们知道今年的货品不够用。”

“你怎么看出来的？”

“这两人都需要货品的可能性很小，但是拍下第一份货品之后他们还继续出价，一个合理的解释是他们试图推高后面成交的价格。他们买下那份货品的价格是一亿四千五百五十万美元，如果后面的成交价远高于那个数字，就是他们场外成交的底价。”

“所以他们不是真的想买第二份货，只是想当托儿。”路明非明白过来的。

“他们可能根本没钱买第二份货，但那两个是好演员，他们一直在伪装。我调查过他们的背景，他们俩的生意都遇到了些问题，应该凑不出那么多钱。”

“布宁能看到余额，不够钱他怎么会让那俩接着出价？”

“卡上的钱未必真是他们的钱，也可能是借来的高利贷。”零淡淡地说，“按照金融黑市的惯例，没有足够的抵押品，借贷美金给他们，存入苏黎世银行的不记名账户，这个利息每天可能高达30。”

路明非明白了，“但你让他们假戏真做了。”

“罗曼诺夫家族下场，让他们觉得能把价格推到新的高点。谢苗报出三亿五千美元的时候，心里是确信我会继续接盘，甚至报出比如四亿的高价。”零说，“两个贪心的家伙做了个漂亮的局，但自己陷在自己布的局里了。”

“如果你报三亿他们不接怎么办？”

“那就买下来，三亿对我不算什么。”零耸耸肩。

路明非想了想，这确实是个碾压式的进攻，谢苗说得没错。从游戏开始的那一刻，谢苗就已经是牢笼中的野兽了，而零站在笼子外，看着他扑腾。

忽然想起小魔鬼曾经说过，在真正的权与力面前，诡计不过是小丑的表演。

“所以你不必担心了，想救克里斯廷娜小姐的话，未必一定要在场内买那玩意儿，至少有两份会进入场外交易的市场。”零淡淡地说，“那两个家伙现在就急着把货品卖掉，金融黑市的无抵押贷款以小时计利，每拖一个小时他们都会收到天价账单。”

路明非愣住了，零反过来算计谢苗和米哈伊尔还不是为了取乐，而是已经知道了路明非的计划，为他把路铺完了。

“我去洗手间了，你知道该怎么做。”零拍拍路明非的肩膀，转身离去。

跟零的推测一样，刚刚离开会场，谢苗和米哈伊尔就拖着修士般的格里高利一头钻进了一间休息室，锁上了门。

路明非之前还在盘算，此刻完全地放松下来，走到吧台旁要了一杯葡萄酒，慢慢地喝着，等着谢苗他们跟格里高利谈完。

就算格里高利会买走其中的一份，也会留一份给路明非。三亿五千万的价格路明非还出得起，甚至加到四亿也没问题。他是这个拍卖场上少见的阔佬，谢苗和米哈伊尔没有理由不卖给他。

反正钱也是布宁父女出，跟他没有一毛钱的关系。

喝了一杯又一杯，喝到第三杯的时候，路明非警觉起来，等得似乎太久了。

第167章 但为君故 71

路明非推了推，休息室的门依然紧锁，里面的讨价还价似乎还没有结束。他正要离去，却注意到门缝下方正汩汩地渗出血来。

“来人！”路明非大吼。

布宁迅速带着服务人员赶到，看到这一幕老家伙的脸色也变了。他从服务人员那里接过手枪，接连几枪破坏了门锁。门刚一推开，就闻到浓重的血味。

休息室里到处都是血，涂满地面、墙壁、甚至天花板。

空气中还飘着雪茄的烟雾，茶几上的酒杯中，冰块还没有融化，似乎前一刻还在安静地谈着生意，但下一刻骤变发生，谢苗被一支锋利的短剑钉在了沙发上。

动手的人是格里高利。他看起来简直就是个虔诚的修士，但动起手来不亚于一名现役海军陆战队。米哈伊尔立刻反应，他跟格里高利之间有过惨烈的搏斗，这从墙上的血迹可以看得出来，但厚厚的门和墙壁把声响隔绝了。米哈伊尔的格斗术应该也相当精强，但最终被格里高利用一根细细的钢索吊死在吊灯上了。但格里高利也没有机会走出那间会议室，就在他想要取出手提箱中的货品时，被短剑贯穿了心脏的谢苗醒了过来，用一支大口径手枪把格里高利的脑袋炸成了碎片。但这也耗尽了他最后的一点生命。

惨烈的场面只是稍微震惊了布宁片刻，他跑到格里高利那没头的尸体旁，检查那两口手提箱。

因为急切，他没有来得及避开路明非，破碎的玻璃瓶里，某种黄绿色的软体动物还在微微地蠕动。

那东西看起来是某种大型水蛭，路明非家乡也叫蚂蟥的。这价值上亿的货品，所谓罐装的时间，居然是大型蚂蟥。

布宁站起身来，暴怒地踹在格里高利的尸体上，“混蛋！”

谢苗最后开的不是一枪，而是打完了弹匣里所有的子弹，一枚玻璃瓶被爆掉了，另一枚玻璃瓶则被子弹削掉了一半，连同其中的水蛭，那东西看起来也活不成了，体液从破碎的身体里汩汩地渗出。如此精准的射击，无疑最后谢苗的目标不仅是格里高利，也包括了这两件货品。

路明非从谢苗的胸口拔出那支短剑，看制式是当年苏联海军军官佩戴的礼仪短剑，跟现代的军用匕首相比，实在说不上什么利器，但在格里高利的手中威力不亚于子弹。

实在很难想像有人会用这种东西作为凶器。

“收拾干净！”布宁下令，“尸体焚烧掉，他们的东西全部封存，货品的残渣冷冻起来。”

服务人员立刻把围观的客人请了出去，开始清理工作，但消息的泄露已经无可避免。路明非很确定，当客人们围聚过来的时候，关注点都是破碎的货品而不是惨死的友人。

他们的神情是惋惜和愤怒的，跟布宁的愤怒如出一辙。

现场并不复杂，简单地推理，想做场外交易的谢苗和米哈伊尔找上的却是个强盗，格里高利要么没钱要么没准备出钱，也可能是谢苗的出价他无法接受。但对货品他志在必得，无论用上什么手段。但想不通的是外面都是布宁的人，难道格里高利准备带着一身的血悄悄离开？或者说，他是想把外面的人都杀了？

可他的身手纵然凌厉，却怎么也过不了楚子航的那两把刀，可以想见格里高利对货品的渴望，让他变成了孤注一掷的亡命徒。

片刻之后布宁从休息室里出来，并不过多地解释，只是走到吧台边坐下，打个响指，立刻有一杯伏特加摆在他面前。

他把杯中烈酒一饮而尽，压低了声音，“今年的货肯定不够了，接下来的竞价会更加激烈。”

他的旁边，路明非正浅浅地啜饮着一杯红酒。

“老板你的委托可还真是麻烦啊。”路明非轻轻地叹了口气。

他把用餐巾裹好的海军短剑推到布宁面前，起身离去。

这时候客人们聚集在不同的休息室里窃窃私语，他们跟三位死者都是朋友，却没空悼念一下相对无辜的谢苗和米哈伊尔。之前大家还曾为维什尼亚克扶棺，但那份同病相怜的情谊此刻被恐惧冲淡了。不是死亡的恐惧，而是“货不够”的恐惧。

半个小时之后，拍卖会重开。客人们返回桌边坐下，无声无息地交换了眼神。就在过去的半个小时里，他们重新确立了同盟的关系，收拢手中的筹码，预备做最后的搏杀。

“一亿五千万美元。”奥金涅兹首先举牌。

他和索尼娅、瓦洛佳是一起回来的，索尼娅和瓦洛佳将自己账户上的余额导入了奥金涅兹的账户，现在奥金涅兹是他们这组人的代表了。

来自莫斯科的好朋友们似乎重新确立了友谊，又或者说他们已经没有退路。

只有三份货品剩下，上半场的相互试探也已经结束，大家都不再隐藏实力，价格很快抬升到了之前零出过的三亿美元。

除了罗曼诺夫家族的三位和已经得手一次的安娜冷眼旁观，其他人都参与了竞价。

尽管抱着极大的决心，但三亿美元的高价还是像高墙那样挡住了一些人。如此看来这些人的身家都是几亿美元的级别，并非什么顶级富豪，超过一定的数字他们就得跟谢苗一样想办法去拆借，支付惊人的利息。而在场唯一的顶级富豪又开始画她的画了，这一次她起的稿不再是《最后的晚餐》的，但皇女殿下的画功其实并不那么优秀，看她东一笔西一笔地涂抹，路明非暂时还猜不出她想画的是什么。

“三亿一千万美元。”路明非举起手牌。

“很抱歉，路先生您的余额不够。”布宁冷冷地说。

路明非从口袋里掏出布宁给的那张卡，丢了出去，沿着桌面稳稳地滑到布宁面前。

验证了余额之后布宁点了点头，“欢迎加入游戏。”两个人一唱一和，都是天生的表演艺术家。

其他人立刻警觉起来，冷艳的叶卡捷琳娜首先质疑，“敢问秘书先生的出价是代表罗曼诺夫家族么？”

“不是，他只是用自己的筹码玩玩。”零扭头看着楚子航，“你要不要一些筹码？”

楚子航摇摇头，零也并不强求。

“罗曼诺夫家族的秘书都能动用三亿一千万美元的筹码么？”奥金涅兹沉声问。

“三亿两千万美元。”路明非说。

他懒得跟这些人啰嗦，所以用上了跟零一样的战术。

威压无声无息间降临在会议桌上，这个一路上始终耷拉着眉眼的秘书，感觉给皇女殿下拎包都嫌猥琐，此刻却透着世家子弟般的从容甚至百无聊赖的态度，挥舞着大额资金杀了进来。

这毫无疑问是个劲敌，无论站在他背后的是不是罗曼诺夫家族。

“三亿两千万美元一次。”布宁环顾四周。

“三亿两千五百万美元。”奥金涅兹举牌。他只加了五百万，可能是筹码不足了，也可能是故意示弱。

“三亿三千万。”路明非接着举。

其实他有点紧张，他账面上统共就四个亿，早知道上半场先声夺人拿下一份。也是格里高利那个亡命徒搞事，他要是不毁掉那两份场外交易的货品，大家此刻也不会杀红了眼。

但他提醒自己此刻万万不能露出马脚，不能让别人看穿自己的底牌。所谓世家子弟般的态度只是他回忆着恺撒的行为举止，直到今时今日他也还是学生会的继承者，没吃过猪肉但确实看过猪跑。

不过真不够他还可以问零借一点，想来时候布宁也会凑钱还上的。

“三亿七千五百万美元。”尼基塔缓缓地报出了这个数字。

跟前半场不同，没有人轻易退出游戏，每个人都在坚持。

“所有人的资金链都快绷断了。”芬格尔小声说，“现在速战速决！”

“四亿美元。”路明非举牌，声音慵懒得像是刚刚起床。

坑边闲话

这几天的进度不甚理想，有些段落之后会有大修改。

筹备了几年的几个项目都要在最近面世，虽说影视项目按说是导演的作品，游戏项目是制作人的作品，但作为原作者，难免关心则乱，也有义务配合。

媒体采访和宣传的事占据了大部分时间窗口，有些大的采访，比如《人物》的采访，会花掉几天时间。

《人物》杂志的记者问我对现在的生活有什么不满意的，我说我当年几乎每天都在写书，但总想着创业做买卖，觉得那样人生才更加充实有意义，现在特别想每天就是写书跑步，可各种事情不断地把我打断。也不知道是不是没处理好自己的工作和生活，总是心愿和当前的节奏差半拍。

那些上线真面世的时候我要找个南方海岛去过个一周，晒得黑黑的，像个野人，抱着一颗椰子看海，暂时地把喧嚣丢开。

bytheway，《权游》这大结局真是有点无厘头。

第168章 但为君故 72

寂静，只有此起彼伏的呼吸声。

四亿美元的价格对所有人都是巨大的威压，走进这间会议室的人，不知道抵押了多少，又拆解了多少，合纵连横，才凑够了眼下的资本。

但在视钱如粪土的新玩家面前，他们的努力都告白费。就像你练剑三十年想要下山报仇，却发现仇家已经増加了六十年的功力。世界上真正的道理永远是实力，努力虽然感人，终究被感动的只是自己。

路明非没来由地想要叹气，虽然甩出这个价码的人是他自己，但在神情惨淡的索尼娅面前，他也并不觉得这有多么值得骄傲。

“四亿\_次，四亿两次“布宁举看小槌，威严地扫视。

只有路明非知道他是多盼看赶快把这一槌砸下去，但他还不能露出马脚。

“五年。“叶卡捷琳娜举起手中的牌子，“四亿美元，加五年。“

布宁的脸色微变，但还是稳住了，微微点头，“叶卡捷琳娜増加了出价，四亿美元，加五年。“

路明非愣住了，这“五年“算怎么回事？他们来这里就是拍买时间，可难道时间也能作为筹码？那他们买到的罐子里，又密封看多少的时间。

短暂的沉默之后，列昂尼德举起牌子，“四亿美元加六年。“

“七年。“尼基塔跟看举牌。

四亿美元的心理价位一旦被突破，没有人再踌躇，每个人都平静地以时间加价。但在计算时间的价格时他们远比计算金钱更加谨慎，每次加价都是以一年为单位。

“三亿五千万美元，加十五年。“雅科夫艰难地说。

这暴露了他的底牌，他在加到三亿五千万之后就再也没有出过价，那是因为他的账户中余额已经不足。直到时间取代了美元成为新的硬通货，他才重新加入了战局。

“请稍等，我需要打个电话，请示一下卖家，看他是否愿意接受以时间取代货币来继续拍卖。“布宁再度暂停了拍卖进程。

他看向路明非，“除了美元，我们也接受服务年限作为计价单位。叶卡捷琳娜小姐的出价是四亿美元加上她的家族为卖家全身心地服务五年，而雅科夫先生则愿意倾家族之力为卖家服务十五年，但由于现金不足，他把货币出价降低到了三亿五千万。这一点我得跟卖家沟通一下，不需要多久，请各位稍作等候。“

他起身离开了会议室，留下沉默的卖家们。

路明非缓缓地打了个寒颤，他忽然意识到某个可怕的真相。这不是什么养蛊的罐子，这是一个牢笼。这些衣冠楚楚的年轻人一虽然无法确认他们的真实年龄一其实都是某个幕后黑手的囚徒，为了获得更多的时间，他们必须承诺一定时长的服务。在拍卖会上允许服务年限当作价格，这种事肯定不是第一次出现。

一个家族一年的服务值多少钱？这就像一个人的一生值多少钱，本该无法确定，但在023号城市，都可以计算。

如果连人生都可以计算，那还有什么不能计算？爰情、欢乐、贞操、尊严，为了能更多一些时间，都可以被押在桌上。

没来由的恐惧，伴随看没来由的愤怒，他缓缓地握拳，指缝中似乎流淌看嘶嘶作响的真气，就像里的武林高手那样。想要把这张桌子一把掀翻，再掐住那个幕后人的脖子。

但一只手及时地按在他的手背上，轻轻地压住了他的怒火。零转过头，深深地看了他一眼，霜雪一样的小脸上什么表情都没有。

片刻之后，布宁回到了会议室，“卖家接受了您的出价，雅科夫先生，但他也要求我申明两个原则。以时间出价，只能在您耗尽了所有账面现金之后。其次，以时间加价不能是无限的，这个限度，对每个家族而言是不同的。“列昂尼德敲了敲桌面，“我们能知道各家的额度么？“

布宁摇了摇头，“很遗憾，只有在你们触发了这个上限的时候，我才会叫停。“

索尼娅凄凉地笑笑，“也就是说我们需要花光我们现在账上的钱，还要透支我们未来所有的生命，才能换到活下去的机会，是么？“

“我很抱歉，索尼娅，但我只是一个主持人。“布宁幽幽地说。

“我来这里的事情已经办完了，如果布宁先生允许的话，我要提前离开了。“那位来自圣彼得堡的安娜小姐站起身来，现在那个皮箱扣在了她的手腕上。

“当然可以，恭喜你，我亲爰的安娜。代我问你丈夫好，我知道快要耗尽时间的人是他。“布宁站起身来，把她送到门边，把她的卡递还，“漂亮的战术，卡里还剩430万美元。“

剰下的人神情各异，任谁看到安娜出价时那果决的态度，都会认为她的账面资金非常充裕，但其实她出到一亿九千万的时候，已经是最后一搏。

安娜简单地拥抱了布宁，急急匆匆地走了，甚至没有回头看其他人一眼。她凭借机智和侥幸逃出了陷阱，从门在她背后关上的那一刻开始，野兽们就得为仅剰的三个机会搏杀。

布宁返回桌边坐下，“之前为我们做过贡献的人，有些人持有那种无法复制的金币，这是卖家对各位诚擎的谢意。它的价值，等于一年的时间，在这张桌子上，它也是有效的流通货币。“

路明非意识到布宁是在提醒自己。

三十几抆小金币，路明非忽然想明白了，那是布宁历年服役的报酬，他已经为这个组织工作了三十多年。

临时筹措了三亿多美元很可能是句假话，他已经把所有的财产都给了路明非。连带主持人都是一只困兽。

想得越深越叫人不安，那个连露面都不敢的卖家，在场的人却都畏惧他像是畏惧神鬼。货物此就在这间屋子里，抢了货物，跟他路明非一样亡命天涯也不失为一种选择。可他们都恪守看卖家制订的规则，不敢逾越雷池一步。

“恕我直言，今年集会的人中，只有少数人获得了邀请。筛选原则只有两个，一是准备了足够的筹码，强烈要求参加的，二是有需要的人，你们为了更多的时间，自然会竭尽全力。我理解你们中的不少人都希望在价格低谷的时候获得一份货品，它可以被保存在冷库里，令你们安心。但随看谢苗买下的两份货品被毁，今年已经必然是价格的高峰了。在这个时候，有没有人愿意跟安娜一样退出，给那些更需要的人一个机会呢？“布宁环顾。

长久的沉默，没有人说话，所有人都跟自己的盟友对视，却不置一词。

布宁轻轻地叹了口气。

“继续吧布宁。“列昂尼德低声说，“你知道为何今年的竞争格外激烈么？不是因为货品不足，而是因为你。那么多年来，有你主持这项拍卖，我们一直有所期待，但你的服役期马上就要结束了，明年的主持人是谁，到现在还没有公布。你虽然是个令人讨厌的家伙，但谁也不能肯定你的继任会比你好，也许明年就没有023号城市了，我们坐看火车来到这里，看到的只是白雪覆盖的废墟。这时候谁不想要一份货品存在自己的冷库里呢？“

布宁沉默良久，点了点头，“明白了。“

“我想问个问题，“零举手，“罗曼诺夫家族也可以用时间加码么？“

“关于这个问题，我特意请示了真正的卖家，他表示非常愿意邀请罗曼诺夫家族加入我们。“布宁摇头，“但很遗憾，我们无法对你们的时间做估价，而且你们的财力足够，也根本不必用时间来加价。3000万美元折抵一年的服役时间，殿下您可以继续用美元。“

“是这样么？“零淡淡地说，“看来我们还不算被信任的朋友。“

“谁敢期待沙皇家族的效忠呢？“布宁说，“三亿五千万美元，加十五年。雅科夫先生刚才的出价，按照3000万美元一年折低，现在的价格等值于八亿美元。路明非开始把玩兜里的小口袋了，他还剰差不多十亿美元的小金币，按照眼下这个疯狂的趋势难说够不够，最好在第四件和第五件货品中拿下一件。

第169章 但为君故 73

“四亿美元，加十五年。“叶卡捷琳娜的声音依然平静。

索尼娅却凄凉地笑了笑，“十五年，叶卡捷琳娜，我们已经荀延残喘了多久？就像是被吸血鬼养起来的人类，你能呼吸、能吃东西、能疯狂地购物、跟你喜欢的年轻男人狂欢到天明，可你没有希望。你活得越久，只是为了提供更多的血液，如果你无法完成服役期，你的孩子还要继续为你偿还。活看，真的那么重要么？“

路明非上下打量叶卡捷琳娜，这婀娜冷艳的女孩看起来最多2s岁，却已经有了孩子。这群人的年龄似乎被那种神奇的水蛭锁死了，他们不老也不死，前提是永远为某个人服务。

“我亲爰的索尼娅。“叶卡捷琳娜低头看看桌面，“看看你自己。就在上个月，你抛售了绝大部分的资产，把钱存在一张卡里，带看它来到这里。可你的时间还够用，你原本不需要那么着急，你是为了谁这么做的？那可怜的家伙到死都没明白，你是在帮他筹钱，如果你早点跟他说明白，他也不至于割断自己的动脉了。“

路明非心里微微一动。

第一次见面的时候他就觉察出他们身上那股陈旧的气息，鲜活的面孔后面，似乎有一双沧桑的眼睛始终审视看你。现在这种猜测被证实了，这是一群靠着邪术滞留在世间的鬼魂，就像吸血鬼。可吸血鬼之间居然还有看这样的羁绊，这个妖冶动人的索尼娅，一路上跟很多人眉来眼去，随便他们为自己争风吃醋，原来始终在意的就只有一个人。而那个人，甚至根本就不知道。

真是个孩子气的故事，孩子气得……让人对这个可能是老妖婆的索尼娅有点不忍心。

叶卡捷琳娜抬起头，直视索尼娅的眼睛，“你没有孩子，不会廑这个陷阱有多深，你用过那种药，你的后代就会出现基因缺陷，能够糾正基因缺陷的还是那种药。三个月前我给我的孩子做了低温储存的处理，他现在没有心跳也没有呼吸，但那种药能唤醒他，我又会听到他叫我妈妈。我可以为这件事支付任何代价。“

索尼娅悚然动容。

“幕后那位老板锁定的不是你和你家族的服役期限，还有你的朋友亲人、你的杜会关系，你的一切。“叶卡捷琳娜轻声说，“只有被耗尽的人有资格退出这场游戏，只要你还活看，你就得为活看这件事受刑。“

“四亿美元，加十五年。“布宁重申了当前的报价。

“五亿美元，加十三年。“奥金涅兹举起了号牌。

他一直在观望，至此终于加入了竞价。他捏看自己、瓦洛佳和索尼哑三个人的筹码，这群来自莫断科的好朋友在其他人的压力下达成了一致。

“奥金涅兹，你是那个时间不够的人。“列昂尼德忽然说。

奥金涅兹的脸色微变，却没有否认。到了这个时候大家的底牌都差不多清楚了，索尼哑筹钱是想帮维什尼亚克，那么她不是缺时间的人。瓦洛佳的攻势虽然凶猛，但最终选择了把筹码交给奥金涅兹，那么一直表现得最冷静的奥金涅兹才是危在旦夕的那个人。表面上他一直试图维持秩序，劝大家不要互斗，真实的情况应该是他很希望趁看价格没有升上来之前自己买下一份。

“你知道了又如何？我是个有朋友的人，而我的朋友最后决定支持我。“奥金涅兹看向瓦洛佳和索尼娅，“如果是他们遇到了问题，反过来我也会义无反顾地支持他们。“

叶卡捷琳娜没有说话。她紧绷看嘴唇，显然是在犹豫，但也许还没到孤注一掷的时候，毕竟还有两份货品剰下。

就在奥金涅兹如释重负的时候，一直沉默的马克西姆叹了口气，“五亿美元，加十五年！“

奥金涅兹猛地坐直了，恶狠狠地瞪看马克西姆，目光几乎能杀死这个懒洋洋的男孩。

“你忽略了我，这是你战术上的漏洞。留在这张桌子上的人，都不是来旁观的。“马克西姆根本不回应他的眼神，“布宁先生，可以举起您的捶子了。“

奥金涅兹眼角抽搐怒气如虎，可在布宁三次重复价格的时间里，他始终没有再度举起号牌。

马克西姆付出了七抆金色硬币，加上八年的服役期和卡里的五亿美元，得到了篥四件货品。

他跟安娜一样迅速地离开了会议室，没人知道这件货品最后会用在某人身上或者被封存到冷库中去。

也许他现在应该做的就是逃亡了，在最后两份货物的归属权确定之后，也许随之到来的就是猎杀。

路明非不由得庆幸自己的同伴是一群杀胚。

零新的漫画已经画了一半了，居然是一幅地狱变相，狗和负剑的豪猪继续出场，蹲在旁边呆呆地看看尸山血河。

“第五份货品，哪位客人第一个出价？“布宁缓缓地发问。

“三亿美元。“叶卡捷琳娜谨慎地开始报价。

奥金涅兹和列昂尼德随之跟进。剩下有资格竞争的似乎只剰下这三个人了，会议室里他们的声音循环响起。

经过15分钟的相互追逐，价格回到了前一轮的高度。路明非心里做看简单的算数，以一年服役时间折算3000万美元计，叶卡捷琳娜的报价其实是八亿五千万美元，而奥金涅兹的报价则是八亿九千万美元，而列昂尼德已经两轮没有给出新的出价了。

虽然还紧咬看不放，但双方都已经精疲力竭。

“四亿美元，加二十五年，这是叶卡捷琳娜的报价。第一次。“布宁举看槌子。

“四亿美元，加三十年。“路明非举起手中的号牌。

是时候终结这冗长的游戏了，他兜里的小金币每一抆都值一年的时光，加上卡里的四亿。亚历山大?布宁的视线几度投向了他，路明非懂他的意思。

他摸出那个装满硬币的小皮口袋，当看众人的面，一枚一枚地排列成矩阵，排出了三十枚。

他这么做的时候全场鸦雀无声，每个人都看看布宁。

拍完三十枚之后，路明非的硬币袋子仍然充实。这狡猾的小游戏是他趁着去洗手间的时候往里面混了一坚別的硬币，这给人他的荷包依然充实的错觉，加上那排列整齐的金色硬币产生了如此震撼的视觉效果。没有人跟路明非竞争，布宁的小槌落下，路明非很轻松地拿到了第五份货品，提看丰提箱的女孩来到他背后站定。虽然很想打开手提箱研究一下那种大水蛭到底是什么东西，但他努力装得漫不经心。

好在没有人关注他，所有人的注意力都在布宁身上。

“原来我们的竞争者还包括了主持人本人。“叶卡捷琳娜幽幽地说。

跟布宁想的一样，yi旦这小袋金币暴露，所有人都会意识到他是路明非背后的人。

“我们的规则并不禁止这样的行为，每个人都可以雇佣代理人，只要你们相信代理人最后会把货品交到你们手上。“布宁冷冷地面对所有人的目光，“我就要离开现在的岗位了，与其带着那一袋金币走，不如带看一份货品走。等有人需要它的时候，应该会有令我满意的报价。“

此时此就看出老贼的狡诈来，直到此他仍然隐瞒了克里斯廷娜的病情，言外之意是它会成为一份库存品，等待场外交易的机会。

“我劝大家把注意力集中到最后一份货品上，这个漫长的夜晚就要结束了。“布宁低声说，“我希望它顺利。“

路明非听出了他语气中的欣慰之意，就像妖怪刚刚渡动成功。

这个在位三十几年的大妖怪，他人生中最大的劫数是那个不懂事的女儿，现在他通过把所有宝器给一个过路的二混子，成功地度过了动数，只能这个夜晚过去就可以飘逸地远遁。

可他的动数真的结束了么？总觉得雇佣他的人不会轻易地放他离开，恶魔的代理人哪里那么好当？

路明非用眼神示意楚子航，楚子航立刻就明白了，起身拎看箱子离开。有安娜和马克西姆的例子在前，没有人阻止他。

有他在货品是安全的，他也会找到克里斯廷娜确保她的安全。但路明非不准备走，他要看看这场廝杀落幕，零也没有想走的意思，她正临蓽恶鬼们最后的表情。

第170章 但为君故 74

最后一份货品，它的纯度也是最好的。布宁低声说，女士们先生们，请准备好你们的筹码。

隔着桌子，叶卡捷琳娜和奥金涅兹四目相对，周围的气温似乎都因这危险的凝视而下降。

我们没有人会让步的，对么，奥金涅兹？叶卡捷琳娜缓缓地说。

生存或者死亡，这是一个问题。奥金涅兹用《哈姆雷特》中的台词回答。

已经不是花多少钱的问题了，叶卡捷琳娜轻声说，四亿美元，加25年。

这是她前一次最后的报价，但被路明非以五亿美元和30枚小金币力压，此刻她毫不犹豫地把价格直推峰顶。

五亿美元，加25年。奥金涅兹缓缓地说。

所有人都惊讶地瞪大了眼睛，每个人都认为奥金涅兹的现金已经耗尽，之前他跟叶卡捷琳娜一样，以为幕后老板服务的时间加价，然而他居然还能在现金上加价。

这种加价对他来说应该也是痛苦的，他的眼角抽搐、神情凶狠，像是要把叶卡捷琳娜生吞活剥。

叶卡捷琳娜震惊之后立刻恢复过来，四亿美元，加30年！

把服役期折算后，奥金涅兹的实际出价是12亿5000万美元，而叶卡捷琳娜报出的则是13亿美元的恐怖天价。

奥金涅兹还在犹豫，布宁举手打断了这场竞赛，很遗憾，我亲爱的叶卡捷琳娜，你的报价我不能接受。分析你家族的现状，卖家最多能接受的是25年服役期，他甚至无法确定你的家族还能存续25年。

叶卡捷琳娜的脸色骤然间惨白，而奥金涅兹惊讶之后不由自主地露出了笑容。所有人都记起了布宁之前说的话，他们的时间并非无限，能透支的额度早已被锁死。

我想跟卖家直接通话，叶卡捷琳娜说，关于我的家族，还有很多他不知道的事。

这个冷艳倔强的女人，以低微而颤抖的语气说出这句话，隐隐透着求恳，像是匍匐在君王面前的少女。

我很抱歉，亲爱的叶卡捷琳娜，卖家从不跟我之外的人通话。布宁轻轻地叹了口气，我很想为你做些什么，但如你知道的那样，我的钱也都已经滚进了卖家的账户。

这句话仿佛丧钟敲响，连路明非这种旁观者的心里都生出一股悲凉来。孩子还沉睡在某个低温的箱子里等她，母亲却已经耗尽了现在乃至未来的所有筹码。

叶卡捷琳娜手扶桌子，颤颤巍巍地站了起来，忽然间她又从怯生生的少女变成了风烛残年的老妇，但仍强撑着自己的尊严。

她似乎是要离开这间会议室了，每个人都目送她，路明非甚至犹豫着要不要起身送送她。他心里忽然多了一丝罪孽感，他完成了克里斯廷娜和布宁的嘱托，就从某个不认识的人的手里拿走了生的机会。

叶卡捷琳娜在门边转过身来，怔怔地看着布宁。布宁正要说什么，叶卡捷琳娜打开手提包，从中拔出了精巧的手枪。

所有人都起身想要闪躲，布宁身边的女孩们闪电般在布宁面前组成人墙，纷纷掏出武器。

放下枪！布宁大吼着把挡在自己面前的女孩推开，想要扑向叶卡捷琳娜。谁都不能理解布宁此刻的作法，只有路明非采取了完全相同的行动，但他被四处逃窜的客人们挡住了，而布宁终究是不够快。

叶卡捷琳娜用那支枪对准自己的胸口，毫不犹豫地开枪，子弹带着血和心脏的碎片，从背后的伤口中喷溅而出。

布宁抱住后仰的叶卡捷琳娜，扶着她慢慢地躺在地上，鲜血浸透了厚厚的羊毛地毯，血斑越来越大。布宁半跪在门前，抱着叶卡捷琳娜，却没有呼叫医生，谁都知道根本救不回来。

这间屋子里的每个刽子手，叶卡捷琳娜直视布宁的眼睛，嘶哑地说，都要踏着我的血走出去。

路明非这才明白她何以要走到门口才壮烈地自戕，并非她忽然间被悲愤控制了，而是源于某个古老的欧洲仪式。

我向你保证，不会撤掉这块地毯。布宁轻声说，他们都会从上面踩过。

叶卡捷琳娜原本已经渐渐涣散的眼睛里忽然流露出那么一点点神光，她怔怔地看了布宁一眼，再见了，恶鬼的仆人，我知道你是想你的女儿活下去……我原谅你。

她永远地闭上了眼睛。

会议室里静悄悄的，布宁抱着她站了起来，把她交给了一名随从。

遗体处理方式跟其他人一样，但她必须被尊敬地对待。布宁轻声说。

随从抱着叶卡捷琳娜的遗体匆匆而去，布宁垂手站在叶卡捷琳娜的血泊里，血从他的手上缓缓地低落，倒像他才是那个杀死叶卡捷琳娜的凶手。

没有人说话，所有人都凝滞在叶卡捷琳娜死前那一刻的动作上，寂静，除了铅笔在纸面刮擦的沙沙声，零仍旧完善着她的漫画。

叶卡捷琳娜掏出枪的那一刻，只有她不曾移动位置，她是冷的，似乎连血液都没有温度。

五亿美元，加25年。终于有人开口打破了沉默。

布宁缓缓地转身看着那个人，是奥金涅兹，他举着号牌，重申了自己的报价。

你的意思，是拍卖还没有结束，是么我亲爱的奥金涅兹？布宁低声问。

当然没有，布宁先生，您的服役期还没结束，手中还握着槌子。奥金涅兹加重了语气，五亿美元，加25年！

他说这话的时候却不是看向布宁，而是看向最后那名拎着箱子的女孩，眼中喷薄着狂热，那是野兽缓缓地接近受伤倒地的猎物。

路明非忽然闻到了浓重的血腥味，却不知是叶卡捷琳娜留下的，还是奥金涅兹散发出来的。

是，你说的没错，拍卖会还没有结束。布宁大步回到自己的位置上，并不坐下，而是高举木槌，五亿美元，加25年！一次！两次！

奥金涅兹笑了，那是胜利者的笑容，叶卡捷琳娜已经死了，这间屋子里再没有其他缺时间的人，也没有人有足够的筹码。他支付了高昂的代价，但他终于能活下去了。

13亿美元。某个人轻描淡写地说。这个价格恰恰是刚才叶卡捷琳娜的报价，只不过没有用服役期来折抵。

奥金涅兹狂怒地看向那个人，那个人甚至懒得举牌，因为她的手还要用来画画。

能以现金出得起这个价格的人，当然是零。

没人想到罗曼诺夫家族还会出手竞争最后一份货品，皇女殿下从头到尾都对拍卖显得毫无兴趣，而她那位半路打劫的秘书却是布宁的代理人。

13亿美元是个超出常理的数字，殿下，你确定么？布宁沉声问。

布宁先生只需要看我卡里的余额够不够就好了，如果没有人继续竞价，就从里面划走13亿美元。零淡淡地说。

布宁沉默良久，刚才插卡的时候我们的系统显示了异常，您的卡没有额度限制，理论上您能划走全世界的钱。

所有人惊讶地对视。美国运通发行的黑卡名义上没有上限，但事实上针对每位具体的客户依然有限制，透支到那个额度的时候，银行经理就会打来电话。13亿美元是能够令一个小国破产的巨资，没有任何银行敢让客户划卡就把钱提走，唯一的解释，是这位客户在银行的存款远远超过这个数字，划这样的数字，甚至不需要提前告知银行。

如果需要查实的话，我可以先转13亿到您的账户作为保证金。零跟布宁说着话，却抬起头，看着奥金涅兹。

路明非心里一动，零很少那么认真地凝视一个人，皇女殿下懒得跟绝大多数人交换眼神。她认真地看着谁，最大的可能是审视敌人。

路明非不知道她为何要跟奥金涅兹为敌，以她的性格，树敌这种事她也懒得做。

她的眼睛里看不出任何表情，只是冷淡，奥金涅兹却不由自主地想要回避。他深吸一口，双手按着桌面，皇女殿下，我们都相信罗曼诺夫家族的财力，我们中没有人会想在拍卖会上挑战您。对您来说，这场拍卖不过是游戏。我知道您之前出价是看穿了谢苗和米哈伊尔想做场外交易。而我是真的需要这件货，能否赐我少许的恩典，让它归我呢？这番话说得不可谓不诚恳，甚至透着谦卑，可对零完全没用，她耸了耸肩，出过的价，难道还能收回来么？您想要那件货物，就添加新的筹码。

奥金涅兹看向布宁，布宁摇了摇头，我很抱歉，您的透支年限也是25年，如果加价，您只能拿出更多的现金了。

奥金涅兹的丧钟也敲响了，他呆呆地站在那里，像是魂魄出窍。

所有人都下意识地远离他，以免这个走投无路的家伙也掏出枪来，奥金涅兹却举起手来，五亿六千万美元，加25年。

他竟然真的又拿出了六千万美元，用现金提高了价格。

很抱歉，奥金涅兹，你卡里的额度不够了。布宁说。

拿这张卡去，卡里还有钱！奥金涅兹从口袋里摸出一张卡，沿着桌面滑向布宁。

奥金涅兹先生，您手中的卡看起来是维什尼亚克的。带着一亿美元来购买时间的维什尼亚克，他死了，但他的一亿美元怎么会在你的手里？零幽幽地发问。

第171章 但为君故 75

奥金涅兹猛地颤抖了一下，如被雷击，但他迅速地恢复了平静，这是维什尼亚克最后的礼物。

你的朋友很需要时间，你也很需要时间，但他觉得他带来的钱不够买回时间了，所以他牺牲了自己，把筹码给了你？零淡淡地说，真是令人感动的友谊呢。

那晚维什尼亚克喝了太多酒，他太激动了，奥金涅兹缓缓地说，我们这些人永远都走在生死的边缘，想过要结束自己的，不止维什尼亚克一个人吧？

他环顾众人，视线在每个人脸上停留，唯独跳过了索尼娅。

没有人赞同，却也没有人出言否认。

这群用钱来续命的老家伙，钱尽的那一天，也就是命断的一天，趁着兜里还有最后一块金币，结束自己未必不是个好选择。

坚持到现在才拿出这张维什尼亚克的卡，是想留住朋友的遗物么？但为了活命，还是拿出来了。零的语气还是淡淡的，听不出是揶揄还是赞美。

路明非无意中瞥了一眼零手中的漫画，忽然微微战栗。

皇女殿下，在罗曼诺夫家族的财力面前，我们都是蝼蚁。奥金涅兹的语气卑微而诚恳，我再度恳求您的慈悲和恩典，以后有我的家族能为殿下服务的地方，我在所不辞。

无所谓慈悲和恩典，太贵了，我退出。零摆了摆手。

奥金涅兹愣住了。零来势凶猛，却又轻易退出，让人捉摸不透。

再也没有人加价，直到布宁的木槌落下，奥金涅兹才如释重负地笑了。拎着最后一个手提箱的女孩来到他面前，同时递上一把钥匙，他几乎是迫不及待地用钥匙打开手铐，把手提箱拷在了自己的手腕上。没有人寒暄，也没有人跟奥金涅兹道贺，布宁沉默着起身打开了会议室的门，像个管家似的站在门边。客人们脚步匆匆地离开，片刻都不愿多待，这神秘的拍卖场是他们续命的地方，却也是吸干他们鲜血的地方。奥金涅兹冲在最前面。

布宁向每个出门的客人鞠躬，这是我最后一次给大家服务了，祝您健康。奥金涅兹的脚步声已经去得很远了。

路明非注意到他把唯一一片没有浸透叶卡捷琳娜鲜血的地方站了，这样所有的客人都必须踩过叶卡捷琳娜的血迹才能离开。他居然真的完成了那个嘱托。

唯有索尼娅静静地坐在那里，低头看着桌面，路过她身边的时候，零把刚刚画完的漫画放在她的面前，一句话都没说。

路明非心事重重地返回外面的会场，克里斯廷娜急切地冲了上来，把他拉到角落里，箱子里装的是什么？

你自己看啊。路明非看了一眼站在窗边冷冷四顾的楚子航，箱子还拷在他的手腕上。

你的那位倔强朋友说，只有你同意他才能开箱。克里斯廷娜没好气地说。

水蛭，箱子里是个玻璃罐子，罐子里面是巨型的水蛭。路明非比了比尺寸。

生物武器？值几千万美元？克里斯廷娜瞪大了眼睛。

路明非愣了一下，意识到这位大小姐并不知道自家老爹才是真正的买家，为这件货物输送了巨款。

事情演变到这个地步他也很想赶快离开会场，找个隐秘的地方研究一下箱子里的水蛭，但今夜的风雪尤其地猛烈，急于离开的奥金涅兹已经推开了会场的门，狂风卷着暴雪扑了进来，把他推得接连倒退几步，布宁的随从们立刻冲上来重又把门关上了。

路明非拉开窗帘看了一眼，外面全都是雪。雪已经淹没了道路和这座建筑物的下半截，随从们已经调来了铲雪车，铲雪车闪着黄灯一再地冲向雪墙，但看起来还得几个小时才能把道路清理出来。之前拍得货品的安娜和马克西姆也还留在会场里，不约而同地选择了角落里的位置，布宁派出的荷枪随从们围绕他们组成人墙，奥金涅兹的身边也是如此。

还没结束。楚子航凑近他低声说。路明非点了点头，他也感觉到了会场中紧张的气氛，仿佛置身狼群。

饥饿的狼群，极其有限的食物，理智有可能泯灭，规则也会被突破。格里高利可以为了货品铤而走险，别人也一样。但这种事应该在布宁的预计之中，所以进入023号城市的贵宾都不能有自己的随从，一切的服务和安保由布宁提供，当然，尊贵的罗曼诺夫家族除外。所以楚子航不允许克里斯廷娜检查货物，他以人挡杀人佛挡杀佛的架势站在这里，随时都会拔出刀来。

路明非环顾四周，一身红裙的索尼娅刚从地下室里出来，正穿越会场把手伸向紧张的奥金涅兹。

这一路上她都是美艳动人的，无时无刻不在闪光，但从未如此神采飞扬，像是火焰那样冉冉地飘动。

奥金涅兹也站起身来，走出随从们构成的人墙，向着索尼娅伸出手去。

他们先是拉手，再是紧紧地拥抱在一起，那是胜利之后盟友间的庆祝，如果不是索尼娅和瓦洛佳拿出自己的筹码，奥金涅兹也拍不下最后也最昂贵的那份货物。

但下一刻，纯银的裁纸刀就从背后穿透了奥金涅兹的心脏，索尼娅松开刀柄，冷冷地把他推开。

奥金涅兹想说什么，可满嘴喷出的只是血沫。扣在奥金涅兹手上的箱子被索尼娅拉开，飞出了那个价值十几亿美元的玻璃罐子，巨大的水蛭在营养液中蠕动着。

这一幕激发了在场几乎每个人的贪婪，他们不约而同地踏上一步，可索尼娅从坤包里抽出手枪，对着天花板连射。枪声挡住了所有人的脚步，索尼娅却只是眼睁睁地看着玻璃罐子落地，裂了一道缝，营养液从中渗漏出来。

索尼娅立刻压低枪口对准玻璃罐子，看起来竟然是想直接毁掉这价值连城的东西。

这对最好的朋友瘫坐在地，凶狠地瞪着彼此，身上沐浴着两个人的血。

你们都看到了！是她先攻击我！是她先攻击我！奥金涅兹大吼。

索尼娅却说不出任何话来，因为奥金涅兹第一刀就切断了她的喉管。她的伤远比奥金涅兹更重，坚持了几秒钟就仰面倒下。

都发生在电光石火般的顷刻间，布宁冲上来扣住索尼娅的手腕，但遗憾地摇了摇头。

奥金涅兹同样处在死亡的边缘，但他还是跌跌撞撞地走向已经破裂的玻璃罐子，他拾起了索尼娅留下的手枪，指向身边所有人，最后是布宁。

那是我的！那是我的！我为它付了钱！你有保护我的责任！他大吼，凶煞得像是厉鬼。

是，作为主持人，我有保护你的责任。那是你的。布宁把玻璃罐子踢向奥金涅兹。

奥金涅兹拿到罐子，狠狠地在地下砸裂，抓出其中的水蛭放到自己的喉间。巨大的水蛭如章鱼那样狠狠地吸附在奥金涅兹的皮肤上，奥金涅兹做完了这一切，才仰面倒地，失去了意识。

布宁挥了挥手，随从们立刻用担架抬走了奥金涅兹和索尼娅的尸体，奥金涅兹被抬上担架的时候，那水蛭正大口地吸吮着他的血液，他皮下的大血管也随着水蛭的吸吮搏动。

他正在经历一场新生，而索尼娅却是真的死了，她苍白得就像纸，以血落笔，写完了她和维什尼亚克的故事。

只有她和路明非看到了零的漫画，画的是地狱变相，长着奥金涅兹脸的恶鬼把维什尼亚克的尸体丢入血池。

这场血腥的拍卖会从维什尼亚克的死就开始了，他和奥金涅兹都需要时间，但他没有凑够活下去的钱。在奥金涅兹的劝导下，奥金涅兹始终是这帮人里的大哥，那么温和那么循循善诱，维什尼亚克像个脆弱的孩子那样结束了自己的生命，把钱留给了索尼娅。但奥金涅兹拿了他的卡，藏在口袋里作为最后的筹码。零之所以最后要出价，不过是逼着奥金涅兹把那张卡拿出来。

零并不想卷入这场恩怨中，所以她把机会给了索尼娅。但奥金涅兹觉察了索尼娅的来意，他故意承受了索尼娅致命的一刀，因为他还有那只神秘的水蛭，只要有那东西在，死神都带不走他。布宁应该也猜出了事情的经过，但根据规则，奥金涅兹做得都对，他是自卫的受害者。

布宁靠在吧台边默默地抽着烟斗，随从们清理着地摊上的血迹，客人们各自散开，他们还得等到门前的积雪清理完毕。

这群人就是这么奇怪，他们苛求着延长生命，却又对死亡无动于衷。他们鲜活，同时麻木，年轻，而又苍老。

路明非走到布宁身边，眼下他是布宁的代理人，这个消息想来很多人都知道了，也不必遮遮掩掩。

真相，你应该已经猜得差不多了。布宁低声说。

如果没猜错的话，我和你都算这里的年轻人了。莫斯科你的餐厅里有很多画像，画像上的老家伙就是现在跟我们喝酒的人，不是什么子孙后代，你的货物让他们返老还童了。

没错。水蛭并不特别，只是一种有着吸血本性的小东西，特殊的血清被储存在这东西的身体里，短时间内不会变质。当它再度吸血的时候，血清也会反过来注入目标的血管。

所以并不是什么储存了时间的罐子，就是超级血清，你们从那条黑蛇身上提炼出的血清。

那间研究神的研究所，它并没有真的被毁。这种制造超级血清的技术就是从那个研究所里流出来的，而我的老板知道这种技术。

所以想要找到那间研究所？

可不是么？一本万利的大好事。如今我们要为这些续命的血清花费重金，像奴隶那样服侍幕后的老板，如果让我找到那间研究所，统治世界也不算难事。布宁轻轻地叹了口气，不过看过今天的事，好像统治世界也不是多么让人开心的事。谢谢你的帮忙，箱子里的东西可以给克里斯廷娜看一眼，但还是得给我。我会安排气垫船带你们去你们指定的地方。

布宁预备的交通工具居然是气垫船，在茫茫的雪原上确实是再好不过的交通工具，不像飞机那样有起飞条件的限制，也不像雪地摩托那么脆弱。

路明非忽然警觉起来，外面传来不同寻常的风声，就像气垫船呼啸着穿越雪原。

第172章 但为君故 76

布宁霍然起身，眼中流露出难以置信的表情，“有人……有人启动了磁场！”

这时那乍听类似“风声”的响动越发地清晰起来，更像是什么巨型的设备在运转。

布宁冲到窗边，掀起窗帘往外看去，他们所在的这座环形建筑正一盏一盏地亮起红灯，此刻如果从天空里俯瞰下去，密集的红灯呈同心圆的结构。

路明非这才记起布宁曾经说过的，023号城市被建立的目的是在强磁场下实现可控的核聚变，它的核心是一座跨时代的超强磁场，也就是他们此刻所在的这座建筑。

这时他面前杯中的银质搅棒已经震动起来了，屋子里每件银质餐具都在震荡，到处都是叮叮当当的声音。女士们脖子间的项链也悬浮起来，男士们的家徽戒指上传来一阵阵的电麻感。

布宁看到的更为可怕，门外的铲雪车虽然喷着黑烟高声吼叫，却被某种看不见的力量拖向他们的门口。

路明非完全傻眼了，努力回忆高中时候学的电磁理论，电荷的旋转形成了电磁场，以光的形式往外传播，也就是电磁波，它的变化由麦克斯韦方程组决定……妈的这些狗屁知识根本没用，连麦克斯韦方程组他都想不起来了。那个早已被废弃的超级磁场想必不是自己醒过来了，而是有人启动了它，此刻看不见但是无比强大的电磁场正如汹涌的狂潮那样横扫每条街道穿透公寓楼和任何障碍物，除非躲在用高抗磁性材料制作的屏障里，否则他们都难免被部分磁化，连带着血液电流和神经电流也都会紊乱。

这磁场强到匪夷所思，银是抗磁性很高的材料，但银质餐具中的微量杂质还是被磁化了。

几乎就在同一刻，门外的扫雪车仿佛被看不见的手一把抓起，狠狠地砸在这座建筑的外墙上，嵌了进去，彻底毁掉了大门。随从们腰间的武器也都因为含有大量的铁磁性材料，刚拔出来就被吸走了，飞镖一般扎在墙上。客人中也有不少人带着防身武器，从折刀到手枪，无论被藏在那里，都蠢蠢欲动，有某位女士竟然随身携带了一枚手榴弹，还是楚子航眼疾手快把那颗手榴弹抓住，三下五除二拆掉了引信。

跟着袭来的是巨大的眩晕感，人体内的生物电全乱套了，细胞膜之间的渗透压也变了，有人立刻蹲下，剧烈地呕吐。路明非和楚子航也是头痛欲裂。

“必须离开这里！”布宁大吼，“没穿屏蔽衣我们不能呆在磁场中心！”

“有人想启动核反应堆？”路明非跟他对吼，“是不是你干的？”

其实他们并不处在非常嘈杂的环境里，但耳鸣和幻听越来越明显，还有幻视，眼前的一切模糊扭曲，所有物体都带着扭曲的彩色光晕。

“用不着！光是强磁场就能杀了我们！”布宁苦笑，“要是我干的，我怎么会带克里斯廷娜来这里？”

最困扰的是时不时有女孩跟他轻声地说话，但他分不清那是诺诺还是绘梨衣，好像自己又回到了那片深水之中，但是日本海？还是三峡水库？

他已经很久不为这些事烦心了，他把诺诺当作包袱放下了，一个人去远方，心里澄澈。可过去就像是狗狗，原来一路都跟着他。

客人们有的狂笑有的悲哭，但也有几个心智强悍的还能跟幻觉对抗。

零的状态也非常之不好，她的脸色惨白，路明非从没见过她的眼睛里流露出那么多的情绪，时而迷惘时而悲伤，泪水如同涌起的海潮。在这超强的电磁场里，混血种和普通人的差距被缩小，龙血能带来超强的体魄和言灵，却不能你的内心也强大起来。路明非也明白零的过去没有那么简单，但他没想到这位皇女殿下流露出的状态倒像是无家可归的孤女。他冲上去把零抱住，感觉到她在剧烈地颤抖。

唯独楚子航看起来没什么大事，从因果逻辑来说，他还是个高中生，除了父亲，没太多值得困扰的过去。

他已经把童子切和蜘蛛切拔了出来，神情冷厉地四顾，磁场重启很可能是进攻的前奏，敌人还没真正现身。

路明非心中一动，把藏在袖子里的短弧刀也拔了出来，他的短弧刀和楚子航的双刀都是炼金术打造的古刀，再生金属是永远不会被磁化的，眼下只有他们还有武器可用。

“跟我走！跟我走！”布宁把克里斯廷娜扶了起来。

拼内心顽强的话，情报员小姐不如她作恶多端的老爹，誓要铲除一切罪恶的正义感也比不过“我就是要救我女儿”的狠劲儿。

敌人已经现身了，狂风吹起窗帘的时候，路明非看见黑色的人影张着风帆而来。居然是风筝滑雪，在这种恶劣的天气里，单凭滑雪板很难穿越茫茫的雪原，但那些人在腰间捆上了类似降落伞的风筝，强劲的风力带着他们在雪地上高速穿梭。

零虚弱得已经站不起来了，路明非只得把她横抱起来。人们跌跌撞撞地跟着布宁，从侧门离开，失去行动能力的就只有丢下。在这种时候，克格勃精英般的随从们反而不如养尊处优的客人们扛得住，老家伙们才是真正经历过大风大浪的人，内心坚如铁石。

他们并未跑出多远，就听见了会场中传来的枪声，那些风筝滑雪来的黑影已经冲进了会场。

这是一场准备充分的进攻，电磁场的重启只是前奏。单听枪声路明非就知道那些人的身份了，格鲁乌特种部队享有盛名的an94突击步枪。

眼下他们可以依赖的只有布宁，这座巨大的环形建筑中道路复杂，但布宁知道所有隐秘的出入口，他故意走最曲折的道路，给追踪的格鲁乌部队制造麻烦。

马克西姆和列昂尼德这些人不再隐藏自己的身手，他们之前很可能都是军队的指挥官，体魄过人战场经验丰富，即使脑子乱成一锅粥也还是有条不紊地推进，他们也都找到了这种环境下好用的武器，随从们用来扣紧军呢大衣的宽皮带，皮带本身不会被磁化，沉重的铜扣也是抗磁性很高的材质，挥舞起来是类似流星锤的武器。

格鲁乌部队穿着屏蔽衣，手持工程塑料特别制造的an94突击步枪，不受磁场的干扰。他们准备好了在强磁场中作战，那么他们对023号城市也了如指掌，很可能已经从某种渠道获得了这座废弃城市的情报，所以克里斯廷娜对他们已经没用了，他们发动进攻前并未告知这位忠心耿耿的情报员。

格鲁乌部队的人分成不同的小组守在各个岔道口，他们手中很可能还有这座建筑的地图。

列昂尼德狠狠地挥舞皮带，铜扣自下而上，切过格鲁乌战士的下颌，留下恐怖的伤口。他真正年轻的时候应该是个街头斗殴的高手。

那边安娜刚用高跟鞋的鞋跟打碎了另一名战士的头盖骨，再回头挥舞手中的铝制手提箱砸在另一名战士的胸口。

“干得漂亮安娜。”列昂尼德喘着粗气。

“卫国战争的时候她可是杀了118个德国人的英雄狙击手，我们的女瓦西里。”马克西姆说，“她只是缺一支步枪。”

话没说完安娜已经开始扒格鲁乌战士身上的装备了，片刻之后她端起了工程塑料制造的an94，熟练地四下瞄准。他们现在有四个穿着屏蔽衣的人了，无一不是卫国战争期间的英雄指战员，他们的体魄未必胜过格鲁乌战士，但经验和强大的内心素质绝对领先。

但情况并不乐观，格鲁乌部队应该已经封锁了这座建筑的所有出入口。他们应该是带着格杀令来的，这场战斗的双方很难说谁手里掌握着正义，也许双方都该死。

路明非不想卷进他们的事里，但他眼下不得不跟布宁他们一起行动，他对这座巨型建筑中的道路不熟。

他心中隐隐地有些不安，但不是担心格鲁部队的进攻，他和楚子航组队，对方即使全副武装也不要紧。令他不安的是某个黑影，这一路上他始终觉得有什么人跟着他们。

第172章 但为君故 76

布宁霍然起身，眼中流露出难以置信的表情，“有人……有人启动了磁场！”

这时那乍听类似“风声”的响动越发地清晰起来，更像是什么巨型的设备在运转。

布宁冲到窗边，掀起窗帘往外看去，他们所在的这座环形建筑正一盏一盏地亮起红灯，此刻如果从天空里俯瞰下去，密集的红灯呈同心圆的结构。

路明非这才记起布宁曾经说过的，023号城市被建立的目的是在强磁场下实现可控的核聚变，它的核心是一座跨时代的超强磁场，也就是他们此刻所在的这座建筑。

这时他面前杯中的银质搅棒已经震动起来了，屋子里每件银质餐具都在震荡，到处都是叮叮当当的声音。女士们脖子间的项链也悬浮起来，男士们的家徽戒指上传来一阵阵的电麻感。

布宁看到的更为可怕，门外的铲雪车虽然喷着黑烟高声吼叫，却被某种看不见的力量拖向他们的门口。

路明非完全傻眼了，努力回忆高中时候学的电磁理论，电荷的旋转形成了电磁场，以光的形式往外传播，也就是电磁波，它的变化由麦克斯韦方程组决定……妈的这些狗屁知识根本没用，连麦克斯韦方程组他都想不起来了。那个早已被废弃的超级磁场想必不是自己醒过来了，而是有人启动了它，此刻看不见但是无比强大的电磁场正如汹涌的狂潮那样横扫每条街道穿透公寓楼和任何障碍物，除非躲在用高抗磁性材料制作的屏障里，否则他们都难免被部分磁化，连带着血液电流和神经电流也都会紊乱。

这磁场强到匪夷所思，银是抗磁性很高的材料，但银质餐具中的微量杂质还是被磁化了。

几乎就在同一刻，门外的扫雪车仿佛被看不见的手一把抓起，狠狠地砸在这座建筑的外墙上，嵌了进去，彻底毁掉了大门。随从们腰间的武器也都因为含有大量的铁磁性材料，刚拔出来就被吸走了，飞镖一般扎在墙上。客人中也有不少人带着防身武器，从折刀到手枪，无论被藏在那里，都蠢蠢欲动，有某位女士竟然随身携带了一枚手榴弹，还是楚子航眼疾手快把那颗手榴弹抓住，三下五除二拆掉了引信。

跟着袭来的是巨大的眩晕感，人体内的生物电全乱套了，细胞膜之间的渗透压也变了，有人立刻蹲下，剧烈地呕吐。路明非和楚子航也是头痛欲裂。

“必须离开这里！”布宁大吼，“没穿屏蔽衣我们不能呆在磁场中心！”

“有人想启动核反应堆？”路明非跟他对吼，“是不是你干的？”

其实他们并不处在非常嘈杂的环境里，但耳鸣和幻听越来越明显，还有幻视，眼前的一切模糊扭曲，所有物体都带着扭曲的彩色光晕。

“用不着！光是强磁场就能杀了我们！”布宁苦笑，“要是我干的，我怎么会带克里斯廷娜来这里？”

最困扰的是时不时有女孩跟他轻声地说话，但他分不清那是诺诺还是绘梨衣，好像自己又回到了那片深水之中，但是日本海？还是三峡水库？

他已经很久不为这些事烦心了，他把诺诺当作包袱放下了，一个人去远方，心里澄澈。可过去就像是狗狗，原来一路都跟着他。

客人们有的狂笑有的悲哭，但也有几个心智强悍的还能跟幻觉对抗。

零的状态也非常之不好，她的脸色惨白，路明非从没见过她的眼睛里流露出那么多的情绪，时而迷惘时而悲伤，泪水如同涌起的海潮。在这超强的电磁场里，混血种和普通人的差距被缩小，龙血能带来超强的体魄和言灵，却不能你的内心也强大起来。路明非也明白零的过去没有那么简单，但他没想到这位皇女殿下流露出的状态倒像是无家可归的孤女。他冲上去把零抱住，感觉到她在剧烈地颤抖。

唯独楚子航看起来没什么大事，从因果逻辑来说，他还是个高中生，除了父亲，没太多值得困扰的过去。

他已经把童子切和蜘蛛切拔了出来，神情冷厉地四顾，磁场重启很可能是进攻的前奏，敌人还没真正现身。

路明非心中一动，把藏在袖子里的短弧刀也拔了出来，他的短弧刀和楚子航的双刀都是炼金术打造的古刀，再生金属是永远不会被磁化的，眼下只有他们还有武器可用。

“跟我走！跟我走！”布宁把克里斯廷娜扶了起来。

拼内心顽强的话，情报员小姐不如她作恶多端的老爹，誓要铲除一切罪恶的正义感也比不过“我就是要救我女儿”的狠劲儿。

敌人已经现身了，狂风吹起窗帘的时候，路明非看见黑色的人影张着风帆而来。居然是风筝滑雪，在这种恶劣的天气里，单凭滑雪板很难穿越茫茫的雪原，但那些人在腰间捆上了类似降落伞的风筝，强劲的风力带着他们在雪地上高速穿梭。

零虚弱得已经站不起来了，路明非只得把她横抱起来。人们跌跌撞撞地跟着布宁，从侧门离开，失去行动能力的就只有丢下。在这种时候，克格勃精英般的随从们反而不如养尊处优的客人们扛得住，老家伙们才是真正经历过大风大浪的人，内心坚如铁石。

他们并未跑出多远，就听见了会场中传来的枪声，那些风筝滑雪来的黑影已经冲进了会场。

这是一场准备充分的进攻，电磁场的重启只是前奏。单听枪声路明非就知道那些人的身份了，格鲁乌特种部队享有盛名的an94突击步枪。

眼下他们可以依赖的只有布宁，这座巨大的环形建筑中道路复杂，但布宁知道所有隐秘的出入口，他故意走最曲折的道路，给追踪的格鲁乌部队制造麻烦。

马克西姆和列昂尼德这些人不再隐藏自己的身手，他们之前很可能都是军队的指挥官，体魄过人战场经验丰富，即使脑子乱成一锅粥也还是有条不紊地推进，他们也都找到了这种环境下好用的武器，随从们用来扣紧军呢大衣的宽皮带，皮带本身不会被磁化，沉重的铜扣也是抗磁性很高的材质，挥舞起来是类似流星锤的武器。

格鲁乌部队穿着屏蔽衣，手持工程塑料特别制造的an94突击步枪，不受磁场的干扰。他们准备好了在强磁场中作战，那么他们对023号城市也了如指掌，很可能已经从某种渠道获得了这座废弃城市的情报，所以克里斯廷娜对他们已经没用了，他们发动进攻前并未告知这位忠心耿耿的情报员。

格鲁乌部队的人分成不同的小组守在各个岔道口，他们手中很可能还有这座建筑的地图。

列昂尼德狠狠地挥舞皮带，铜扣自下而上，切过格鲁乌战士的下颌，留下恐怖的伤口。他真正年轻的时候应该是个街头斗殴的高手。

那边安娜刚用高跟鞋的鞋跟打碎了另一名战士的头盖骨，再回头挥舞手中的铝制手提箱砸在另一名战士的胸口。

“干得漂亮安娜。”列昂尼德喘着粗气。

“卫国战争的时候她可是杀了118个德国人的英雄狙击手，我们的女瓦西里。”马克西姆说，“她只是缺一支步枪。”

话没说完安娜已经开始扒格鲁乌战士身上的装备了，片刻之后她端起了工程塑料制造的an94，熟练地四下瞄准。他们现在有四个穿着屏蔽衣的人了，无一不是卫国战争期间的英雄指战员，他们的体魄未必胜过格鲁乌战士，但经验和强大的内心素质绝对领先。

但情况并不乐观，格鲁乌部队应该已经封锁了这座建筑的所有出入口。他们应该是带着格杀令来的，这场战斗的双方很难说谁手里掌握着正义，也许双方都该死。

路明非不想卷进他们的事里，但他眼下不得不跟布宁他们一起行动，他对这座巨型建筑中的道路不熟。

他心中隐隐地有些不安，但不是担心格鲁部队的进攻，他和楚子航组队，对方即使全副武装也不要紧。令他不安的是某个黑影，这一路上他始终觉得有什么人跟着他们。

第173章 但为君故 77

零紧紧地蜷缩着，微微颤抖，路明非不得不一路都抱着她。

其他人也不好过，除了少数意志极其坚强的，其他人都双眼通红，严重的止不住地流着血泪。

幻觉一直追着他们，有人会忽然神经质地看向自己背后，好像有恶鬼跟着他似的，也有人尖叫着说德国人！德国人冲上来了！却又忽然指着上方，高呼看啊，那是我们的飞机！

路明非也频频出现幻觉，有时候他会觉得自己走在满是熔岩的洞穴中，浑身着火的猴子成群结队的从后面追上来，超过他跑向前方，有时候他又会以为自己重新走在了前往仕兰中学的路上，天黑黑要下雨，更奇怪的幻觉是他跋涉在破败的教堂里，走廊长得一眼望不到尽头，他怀中不是零而是路鸣泽，路鸣泽如圣徒般裹着染血的白袍，手和脚上有着类似耶稣的被钉子穿透的伤痕。

好在这种强磁场导致的幻觉并不像赫尔佐格的梆子声那样无法摆脱，他还是可以通过集中精神来恢复片刻的清醒。

“棒极了，我亲爱的瓦列里耶维奇！真是漂亮的一拳！”

“尊敬的\*\*夫先生，您的枪法还是像在古巴时那么准！”

“瓦洛佳，捡起他的枪，回忆一下这东西怎么用，然后跟上我。”安娜刚刚撂倒了一名格鲁乌战士，把他的武器踢给了瓦洛佳。

瓦洛佳的娃娃脸上仍旧带着几分腼腆羞涩，但检查枪支的麻利手法足以说明这家伙也曾在战场上出生入死过，紧跟着他抬手一枪，子弹从安娜的肩膀上方飞过，打穿了一名格鲁乌战士的大腿。安娜上前几步，高跟靴子踩着那名战士的头，补一枪要了他的命。

夺得几件屏蔽衣之后，这帮看似年轻的老家伙居然渐渐地占据了上风，拳打脚踢，皮带挥舞，加上安娜的枪在后面支援，一路平趟。

不过这也好理解，经过龙血的洗礼，他们有着比一般年轻人更为强健的体魄，而他们的战场经验远胜于哪怕最资深的格鲁乌战士。听他们的对话，他们中很多人甚至经历过第二次世界大战，枪林弹雨和尸山血河把他们的神经锻造得极其坚韧。

可密集的枪声也暴露了他们的位置，格鲁乌部队正向这边靠拢，在一条通道的正前方，格鲁乌部队的重火力手们占据了地利，用狂暴的火力压制了这帮老家伙。即使号称苏联历史上最恐怖的女狙击手，安娜也只能躲在岔道里，偶尔闪身出去开一枪。

“他们不是来抓你进监狱，他们是要把所有人就地处决！”路明非说。

他和布宁躲在同一条岔道里，布宁紧紧地抱着克里斯廷娜。

克里斯廷娜的状态比零更差，患有渐冻人症的她原本神经系统就不健全，磁场彻底搅乱了她的神经电流。她的身体僵硬，瑟瑟发抖，脸色惨淡得像个死人。

她的包丢在会场里了，那种特效药在包里。

“你难道还没有想明白他们为什么现在出现？”布宁苦笑，“他们也是为了货物来的，拍卖会刚刚结束，货物一定在我们身上。这不是什么执法行动，而是黑吃黑！”

路明非使劲地摇头，暂时地把脑袋里那些乱七八糟的声音和画面甩掉了。

“你的气垫船停在哪里？”路明非问。布宁摇了摇头，压低了声音，“天台上有一架直升机，但载不下我们所有人。”

老家伙的坏心眼又在活动了，他只准备了一架直升机，就是出了问题只准备带着女儿跑路，并没有考虑其他人的死活。

“但载下你和你的朋友还是足够的！”布宁看路明非不回答，赶紧补充，“我可以带上你们，但你们要保护我！”

“我怎么保护你？我只是个秘书，我兄弟手里也只有两把刀。”路明非说，“靠我们还不如靠你的朋友。”

他倒不是想要隐藏实力，而是他不想管这事。这场黑吃黑的争夺里，没有人是正义的。他只想带着楚子航和零离开，开着布宁许诺的那艘气垫船跑。

眼下最重要的是跟这帮人分开行动，人少目标就小，有楚子航在，大可愣用君焰炸出一条逃生通道。

他也必须走了，他能暂时丢开幻觉，却无法摆脱那种被人跟踪的危机感，如同寒冷的刀锋顶着他的后心。

他把装有货物的手提箱踢给布宁，“我帮你你帮我，大家钱货两清，告诉我气垫船在哪里。”

布宁抓住箱子提手，但紧紧地盯着路明非，“不，我跟你们走，跟你们走我才能活着退休。”

路明非一愣。

“我知道太多秘密，这种人通常都活不久。何况我带走了一份货品，为了能活下去，我们之间自相残杀你也看到了。”布宁嘶哑地说，“我还有东西能跟你交换。”

“什么东西？”路明非问。

“是瓦图京让你们来找我的，瓦图京会让你们来找一个普通的黑市商人么？他让你们来找我，是只有我能带你们找到那里。”布宁说，“只有我。”

路明非沉吟，强忍着眩晕，头痛得像是要炸裂。

瓦图京为何会被紧急处决，操纵格鲁乌部队来黑吃黑的幕后人是谁，布宁背后的老板又是谁，西伯利亚的雪原上还藏着很多的迷。

是否真的能靠一个坐标和一艘气垫船前往那个地点呢？瓦图京看起来并非一个随便的人，在自己被处决之前，他把亚历山大·布宁这个名字告诉了零，这是个引路人。

也许还没到把引路人丢下的时候。

“需要掩护。”马克西姆从腰间抽出透明的战术匕首，握在手中如同一道寒冰，应该是用某种塑料3d打印出来的，磁场对它完全没用。

“三秒钟后掩护开始。”安娜举起手来，手中握着一枚烟雾弹，她把弯曲的手指一根根伸开，开始倒计时。

三秒钟后，她丢出了烟雾弹。烟雾弹沿着地面滚动，浓烟弥漫了整条通道，安娜闪身出去连射，马克西姆沿着墙壁发动突击。

马克西姆连续中弹，但中弹只是令他稍微趔趄，他从一名格鲁乌战士身上拿到了防弹背心。枪声掩盖了他的脚步声，几秒钟内他就来到了格鲁乌战士们死守的门口，完全靠听力定位，透明匕首纵横切割，生生地把工程塑料制的步枪切断，再是接连几刀直刺，浓烟中喷出大片的鲜血。格鲁乌战士们是来给这些老家伙送葬的，老家伙们却也没准备给格鲁乌战士们留生路。

武装起来的客人们纷纷从各自藏身的岔道中闪出，某些女士没有搞到屏蔽衣，还穿着礼服裙和细高跟鞋，却也挥舞着铜头皮带一身狠劲儿。

“趁现在，我们走。”路明非起身，浓烟还未散去，他们可以走得悄无声息。

但仅仅走了几步路明非就停下了脚步，他们背后传来了犬吠声，似乎正有成群的猛犬向这边靠近。

通道尽头的烟气中，客人们正从战士们身上扒下屏蔽衣和防弹背心，女士们大大咧咧地甩掉高跟鞋，褪下礼服裙，就地换装。活了太多年，少女的羞涩感她们自己应该都不记得了。

特种作战中使用猛犬是常见的战术，但他们并不关心，对上武装起来的战斗人员，猛犬只是来送死的。

“不对。”路明非忽然站住。

“不对。”楚子航也流露出警觉的表情。

“几条狗而已。”布宁不解。

“不是普通的军犬。”路明非把零也交给了布宁，“快跑！”

零和克里斯廷娜都算纤细的女孩，但以布宁的体力也难以消受这份左拥右抱的福气，压得直不起腰来。

这时候犬群已经接近门口了，客人们端起枪对着黑暗中扫射。奇怪的是，枪声一响，狗就不叫了，黑暗的通道中涌动着某种危险的气息，却寂静无声。

几秒钟后，犬群冲破了人群，有的客人还抓着枪对空扫射，猛犬已经咬断了他们的咽喉，至于那些胳膊或者身体被咬中的，虽然没有立刻丧命，但也瞬间骨折或者失去一大块血肉。

它们的眼睛是暗金色的，浑身披着斑驳的鳞片，面骨凸凹不平，看起来就像是骷髅，身上的肌肉却如老树盘根般虬结。

它们在某几位客人的身上大快朵颐，其余的低吼着推进，经验最丰富的几位战士如安娜还能边开枪边后退，但子弹无法穿透它们身上的鳞片。

“那……那是什么东西？”布宁惊呼。路明非和楚子航对视一眼，两个人都听出了犬吠声中的异样，但只有路明非明白那狮吼般的犬吠意味着什么。那些猛犬都算是龙类亚种，龙血改造了它们的基因，使它们成为比狮虎更危险也更嗜血的物种。曾经有人故意制造这种特殊的犬类，用于残酷的地下斗兽场，某种程度来说这些猛犬就是犬类中的死侍，它们在搏斗中能一直坚持到自己和对方都被撕咬掉一半的肌肉，还继续玩命地搏杀。即使对经验丰富的专员来说，遇上这种东西也会恐惧。

这支挂着格鲁乌徽章的军队比他们想的还要邪，他们始终知道利用龙类亚种。

坑边闲话祝大家高考考个好成绩！马上高考了，大家考完试再来看吧！

第174章 但为君故 78

路明非挥挥手令布宁退后，龙血猛犬们已经低吼着扑了上来，它们的奔跑速度追平猎豹，咬合力则堪比鳄鱼。

路明非滑步上前，短弧刀平挥，刀术并不花巧，但对上龙血猛犬他并未有所保留，刀上带着刺耳的尖啸。

为首的猛犬一口咬住了刀身，路明非吃了一惊，以他的力量一时间竟然没法把刀从狗嘴里抽出，这些龙血猛犬不仅是力量惊人，牙齿也堪与炼金古刀比硬度。

猛犬发力把路明非顶在墙上，路明非不得不左手也按着刀背，才能跟那头猛犬抗衡。一人一犬隔着一柄薄薄的短刀角力，路明非觉得自己正推着一头发怒的公牛。

两只猛犬越过路明非，高高跃起，直扑楚子航。

“小心！”路明非大吼。

他想提醒楚子航这些狗狗并不好对付，眼下的楚子航没有关于卡塞尔学院的记忆，也就不会知道这些看起来像狗的东西都能单独对抗狮虎。

他还没吼完就愣住了，因为战斗瞬息间就已经结束了。楚子航站在路明非对面，一手按在猛犬的头顶，君焰一瞬间就把它的大脑焚毁了，猛犬重重地趴在地下，楚子航手里还剩半个红热的头盖骨。至于另外两只猛犬，已经趴在地上奄奄一息了。

回想几秒钟前那一幕，楚子航右手提蜘蛛切，左手握着蜘蛛切的刀鞘，第一只猛犬扑到他面前的时候，他闪身进了半步，闪过利爪，用肩顶在猛犬的胸口，左手刀鞘自下而上狠狠地撞在猛犬的腹部。猛犬被那股巨大的力量顶得飞起，撞在屋顶，还没来得及落地，楚子航闪身再上半步，用肘击打在另一只猛犬的头顶，猛犬砸在地上，连头都抬不起来，但巨大的惯性推着它一直滑到布宁面前。

布宁吓得直往后退，但那长满獠牙的巨口还是贴到了他脸上，稍微合拢就能咬下他的整张面皮来，但那只猛犬只是凶狠地瞪了他一秒钟，忽然倒地抽搐。闪身而过的瞬间，楚子航将蜘蛛切从它的肛门处刺入，这是它全身上下不多的没有被鳞片覆盖的地方。大半个刀身都没了进去，重创了它的脏腑。

瞬息间解决掉三只龙血猛犬，看起来轻描淡写，事实上却是对时机、力量和速度的精准控制，还有磐石般稳定的心。

这家伙越来越像路明非记忆中的楚子航了，刺客般的简约凌厉，孤狼般的狠。

他刚刚苏醒的时候，路明非还能跟他打个平手，但看眼下的架势，楚子航全力以赴的话，路主席也一样被打成狗。但下一刻这家伙就破功了，因为他严肃地盯着路明非的眼睛说，“刺它们的肛门！那是它们的要害！”

安娜打空了子弹，被猛犬扑倒在地，她能做的只是用枪格在猛犬嘴里，死命地支撑，但她的力量跟路明非没法比，塑料步枪的强度跟短弧刀也没法比。

至于最先被扑倒的几位客人，已经是血肉模糊，眼看是没得救了。

楚子航从猛犬的屁股里拔了他的刀出来，微微一振，刀身流过熔岩般的光，刀身周围的空气剧烈波动。那是他在用君焰净化武器，血污顷刻间就被蒸发干净。

他从背后拔出童子切来，童子切上也腾起了烈焰，他冲向走廊那边的猛犬群，双刀左右展开，如同火焰的羽翼。

倒也符合这家伙的性格，在路明非的记忆中，他还不曾丢下过任何弱者。

事已至此路主席也没法脚底抹油了，反握两柄短弧刀，一攻一守，一显一藏，跟着楚子航杀进龙血恶犬的圈子里，炼金古刀在恶犬们的鳞片上斩得火光四溅，刀刀都刺恶犬们的下三路，间或楚子航爆出灼目的烈焰，龙血猛犬们竟然能在这堪比凝固汽油弹爆炸的言灵中存活，被撕裂的伤口中隐约可见暗金色的骨头，可它们还是凶狠地发动了一轮又一轮的反扑。

更多的犬吠声从远处传来，不知道格鲁乌战士们带了多少龙血猛犬来，它们循着血腥味找来了。

路明非一路杀，心里一路骂娘。即使是他和楚子航联手，也没有开始时候瞬间斩杀三头猛犬的爽利了，这些东西显然受过非常严格的训练，攻守有度，配合默契，即使在受到致命伤的情况之下。而楚子航还不得不控制着君焰的威力，一旦在这狭窄的空间里爆发，除了路明非应该没有人能活下来。

偏偏这时候他口袋里的电话响了，023号城市根本没有手机信号，不用想也知道是谁在叫他。

他一脚踩在一头恶犬的脑门上把它踢翻，退后几步让楚子航先顶住，摸出手机时顺便擦了擦脑门上的血，“有屁快放！”

“你跟一群狗打来打去没完了？”芬格尔的声音听起来心急火燎，“别管这些人了，带着你家师兄快撤！这个围猎的方案像是学院的风格！”

“什么？”路明非一愣。

“学院有些极端的战术，是不会轻易教给学生们的。比如对付极端危险的目标时，放出受过训练的龙血亚种，其中最容易驯养的就是被龙血侵蚀过的狗。你看看它们的脖子上是不是带着高压静电的项圈？”

路明非打了个寒战。这群龙血猛犬确实都戴着沉重的金属项圈，虽然造型不同，可不能不让人联想起人蛇船上的怪物们。驱使怪物去猎杀怪物，这像是学院能干出来的事。

难道说格鲁乌特种部队成了学院的私人武装？那么他们真正的目标并非货品，而是他们几个。自从龙血猛犬们加入战斗之后就再也没有格鲁乌战士出现，但指挥这群猛犬的人必然藏在附近。拖不起时间了，必须速战速决，路明非抓起伏地开枪的安娜，用足力气把她丢向背后，顺手从她的腰间拽下另一枚烟雾弹。

“撤！撤！撤！”路明非大吼。

除了路明非和楚子航，其他人都搀扶着伤者后退。俄国人也是懂强者文化的，目睹了路明非和楚子航的战斗，这帮家伙都知道该听谁的。

楚子航再进一步，把双刀挥舞成两个闪亮的火圈，一时间这家伙如同手握两个太阳要往猛犬们的屁股里塞，炽热的气流四向飞射。

路明非抓住机会，用大臂狠狠地扼住一头猛犬的脖子，把烟雾弹塞进它的嘴里，再用刀柄一捅，直接捅进胃里，再一脚把它送回了猛犬群中。

“龟波气功来一发！”路明非高呼。

楚子航退后一步双刀回鞘，双手凭空推出了一面火墙！整个走廊里回荡着他吟唱言灵的声音，狗群被冲击波生生地推到了走廊尽头。

这时那头猛犬嘴里喷出惊人的烟雾，这家伙完全懵了，疯狂地摆动着脑袋，但这只不过让它看起来更像一头准备喷火的怪物罢了。烟雾团把整个狗群都给罩住了，路明非和楚子航拔腿就跑。狗群狂吠着，却没有立刻追上来。

烟雾弹的成分是黄磷、四氯化锡或者四氯化硅，无论何种，都会跟空气剧烈反应形成浓烈的酸雾，即使是龙血加强过的嗅觉，在酸雾中也会失效，更重要的是，出于本能那头吃下烟雾弹的猛犬会跟犬群呆在一起，犬群也就一直无法摆脱着这团烟雾。

至于那藏在暗中的控制者，他的指挥也会因为视线受阻而暂停，虽然只有短短的十几秒，却已经足够他们撤退了。

经过岔道的时候，楚子航抬手一道焰柱炸毁了通道的顶部，大块的水泥预制板坍塌下来，应该能够阻挡犬群一阵子，不过它们还是能够绕道过来，只是要多费一点时间。

“带我们去找那架直升机！”路明非抓住布宁的领子。

“见鬼！我跟你说了直升机坐不下所有的人！”布宁低吼，“我也跟你说了这些人没有无辜的！我们的苦都是自找的！”

“为了儿子想要买药的老太婆和为了老公想要买药的欧巴桑，我说不出他们错在哪里。”路明非看着布宁怀里的克里斯廷娜，“你这个为女儿买药的老混蛋，我也没法看不起你。”

布宁愣了一下，还没来得及回答，不远处又传来了狗群的吠声。

“我们被锁定了，”楚子航说，“他们有某种特别的方法追踪我们。”

这个推测并不难得出，这里的道路复杂如蛛网，但他们一路上不断地遭遇格鲁乌部队，甚至还有架设好的重火力点，并非格鲁乌部队得到了地图，他们的人数还不够封锁每个通道的交汇点，而是格鲁乌部队有某种办法知道他们的准确位置。

如果不是路明非和楚子航这两条杀胚忽然间跳出来，对方已经轻易地把这伙人团灭并带着货物上路了。

“去防空洞！”布宁说，“去黑龙那里！”

路明非立刻想到了那密集的自动武器阵列，除了那条黑龙，没有任何生物能从那种金属狂流中幸存。

坑边闲话

各位亲爱的读者老爷,

很抱歉。

很抱歉。

很抱歉。

因为近期公司事务繁重，电视电影等项目的上线或即将上线，公司自制项目杀青等事情集中在一起，导致我忙到杂乱无章，影响了写作的状态和时间，非常抱歉因此导致的频繁请假。我会用一段时间来调整我的工作和写作，在我完成该调整目标前，大家可以继续指着我脊梁骨骂我。再度致歉。

第176章 但为君故 80

苏恩曦调头就往外面跑，作为一名文职干部，临阵退缩这种事她是毫无心理压力的。

但是外面传来了沉重的关门声，地下会议室通往外界的唯一通道被锁死了，那扇门连炸弹都炸不开。

关门的是谁可想而知，关门的目的也可想而知，那返老还童的小家伙看起来不过六七岁，却准备好了要猎杀苏恩曦。

苏恩曦懵掉了，她一直都是运筹帷幄的军师、游刃有余的参谋、挥舞金钱大棒无往而不胜的幕后黑手……但眼下这个状况，是让手无寸铁的诸葛孔明亲自出马狙击吕布。

她花了几秒钟安静下来。在死亡的格鲁乌战士身边，她找到了那种工程塑料制造的突击步枪，但很遗憾，已经被齐齐地切成了两截，不过3d打印的透明匕首还插在胸前的刀鞘里，总算有了一件能凑合防身的武器。

她的言灵是“天演”，能在短时间内把逻辑推理的能力提升到超级计算机的程度，吞吐大量的数据，在别人看来股市就是一张数字有红有绿无规律变动的大屏幕，她却能穿透那张大屏幕看到后面的资金流向，甚至反推出庄家和炒家的心理。靠着“天演”，她轻而易举地攫取财富，但现在她不得不用这份能力来推测那个恐怖的小怪物。

他的攻击性很强，身体一定程度龙化，智力程度不低，从他关闭通道困住苏恩曦就可以看出，如果只是嗜血的野兽，不会把猎杀搞得那么麻烦。

他有双锋利的爪子，但应该不够碾压苏恩曦，必须像偷袭格鲁乌战士那样，趁苏恩曦不注意。

苏恩曦一进入地下会议室就被他盯上了，他一直悄悄地尾随，等待机会。苏恩曦察觉到有人跟踪的时候，很可能这家伙正想从后面逼近，当时苏恩曦正忙着收集水蛭。

从格鲁乌战士的遗骸判断，已经死去有一会儿了，这段时间里这个恐怖的小家伙一直留在地下会议室里没有出外晃悠，应该是畏惧外面的枪声。

综上所述，她的对手应该就是儿童智力加猎豹身手的小怪物，他攻击方式一定是偷袭，他藏在某个隐蔽的角落里，等着苏恩曦疏忽或者害怕到手脚发抖。

那苏恩曦偏就不害怕。

她从旁边架子上抄了一瓶历史悠久的伏特加，长裙拉风，高跟鞋踩地，铿锵有力地来到走廊里。旋开略微生锈的铁盖，她把半瓶酒倒进了肚里，而后嘿嘿一笑，“跟姐姐玩捉迷藏么？抓到了可要打屁股的哦。”跟着透明匕首洞穿配电箱的门，电火花照亮了她带笑的侧颜，两秒钟后地下室陷入了彻底的黑暗。

解开背后的拉链，天鹅绒长裙如蝉蜕般坠落，在踮着脚尖离开那双高跟鞋，苏恩曦一袭白色的丝绸衬裙，在黑暗中缓慢地移动，嗅着每一丝气味，听取每一丝声音。

猎杀不再是单向的了，苏恩曦和奥金涅兹回到了完全对等的位置上，谁先发现对方，谁就赢。

奥金涅兹新生的指甲锋利得就像爪子，苏恩曦的匕首也不差，龙血提升了奥金涅兹的听觉和嗅觉，但除非他恰好跟恺撒一样拥有“镰鼬”那类单独强化某种感官的言灵，否则也强不过苏恩曦，他不过是一个龙血血清强行催生出来的混血种，苏恩曦至少还是原装的。

唯一的遗憾是当初酒德麻衣劝她学一些忍者技巧的时候她没有听，不过这也怪不得她，马超想要教诸葛亮耍枪诸葛亮估计也不会学，老子旗下有五虎上将，老子还单挑司马懿不成？

如果奥金涅兹把她看作那种会吓得双腿发软会尖叫着往外跑把背心留给他的肥羊，那可就真看错了，要说她们三个人里真正的女流氓，非她苏恩曦莫属。在被那个男人找到之前，她已经看透了太多事，学会了无所谓。

那该死的强磁场还在干扰着她的感官，各种幻觉一闪而逝，偶尔觉得那个男人就溜达着跟在她后面，所以更没什么可怕的。

1998年，澳门，葡京酒店顶楼，八岁的苏恩曦嚼着薯片坐在赌台边。

至今她还记得那天她穿着白色的t恤外搭黑色的直筒裙，一双黑色的小皮鞋配白色袜子，漆黑的长发扎成一个马尾，一脸优等生的模样。

那是重要的一天，那天她第一次遇到那个名为路鸣泽的男人，心里对他满是不屑。

“我们的小神童苏苏，少爷有没有听说过？”赌厅老板一口港普，胖脸上写满炫耀，双手按在苏恩曦肩上，“拉斯维加斯的赌王都要跟她请教牌技的。”

苏恩曦的对面是个看起来还在上中学的男孩，服饰却透着一股老气，白色的皮鞋和西裤，海蓝色的西装夹克，上衣口袋里塞着五彩的丝绸手帕。

不过穿在他身上还算凑合，跟同龄人比起来，他显得成熟那么一点，从容那么一点，慵懒那么一点。

按理说这种年纪的孩子是不允许进赌厅的，但楼上的私人赌厅管得往往没那么严，砸出重金买筹码，没理由把人家拒之门外。

这种小少爷苏恩曦应付过好几个，有的是偷拿家里的钱出来挥霍的，也有父母根本懒得管，给你钱随便你干什么的。年纪小小就什么都经历过了，跑车、名牌甚至漂亮小姑娘对他们来说都不新鲜了，但赌桌他们还没玩腻，仗着兜里的钱，想来体会大进大出的感觉，一场下来如坐过山车，时而上云霄，时而下地狱。

赌博这种买卖是世上少见的合法坏买卖，属于那种明知道人类有弱点，却用那种弱点去赚钱的生意。

但苏恩曦当时的老板说过一句很有哲理的话，他说人的\*\*就像是野马，你就非得让它跑，你不把它跑累了，它就会自己撞死在山崖上。

苏恩曦也看不起自己的老板，不过她承认这句话老板说得有道理。

苏恩曦这样的女孩老板手下有好几个，无一例外地漂亮、高级、生人勿近的那种范儿，苏恩曦是其中年纪最小的。总有些客人手气特别壮，壮到赌厅都担心的，这时候老板就会隆重地把某个女孩请出来，隆重地介绍给客人。有的女孩外号神算子，有的女孩号称哈佛数学系高材生，反正就是很漂亮很厉害，问你愿不愿意跟她对赌玩玩。

男人这个物种其实特别像猫，比女人更像，好奇心贼大，这种时候基本没有不应诺的，但是好奇心害死猫，这话用在男人身上也合适。

女孩无一例外地擅长数学，或者说数字，她们对赌桌上概率的分布算得极准，这能稍微地提升她们的胜率。稍微提升那么一点就可以了，胜率只要提升两个点，客人基本上都是掏空了口袋甚至倒欠了赌厅巨额债务才能离开。老板从天南海北收拢这些女孩，好吃好喝养着，关键时刻祭出来，都是法宝。

如果真有某个家伙特别警觉，收拾筹码想走，还有更狠的杀手锏，女孩子只要轻笑着说，我的赌注可以是自己，少数意志强如擎天柱的兄弟也只能重新把筹码丢在桌上。

其实从他们进入赌厅的那一刻开始，局就已经布下了，环肥燕瘦各种女孩来来去去，有的是服务生给他端东西喝，有的扮作赌客过来小坐片刻，看他注意谁就知道他喜欢什么风格的女孩子，到时候请出来跟他对赌的就是这个风格的，而且更漂亮更高级。

苏恩曦能在这里混是因为总有特么几个死恋童癖，基本上都是油腻的老爷爷，用来做烧烤的话都不用抹烧烤酱的。他们看苏恩曦是一寸寸看的，看得苏恩曦都纳闷，自己还没发育，到底有啥可看的？取决于对方行注目礼时的礼貌程度，苏恩曦会控制一下力度，太恶心的就半小时赢完收功，克制的就给他留点路费。

对于这份工作她毫无负罪感可言，八岁那年她就觉得自己已经看明白了世界，内心里装着一个毒舌的阿姨。

坑边闲话

刚刚结束上海电影节的工作，原本计划的加倍更新可能要暂缓一下。

非常抱歉于最近连载的不稳定，这也让我心生烦恼，正在想办法调整。

前几天接受媒体采访，忽然想我其实是个“读者群里成长起来的作者”，理应比一开始就立在殿堂中的作者更加关注读者的意见。

谢谢大家的宽容和意见。

第177章 但为君故 81

跟她的同伴们不同，苏恩曦没有什么悲惨的过去，沦落到在澳门赌场里给老板当工具完全是她自己的主意。

她生在福建乡下的一座小城里，如今回忆起来，只记得满城浓绿的树荫和乌龙茶的茶香。

那是座多雨的城市，不是在下雨就是准备下雨，黑云之下的阴霾里，老人抱着小女孩在屋檐下捡着豆子，唱着“天乌乌，要落雨，海龙王，要娶某”的闽南歌。

小女孩是苏恩曦，老人是她的曾祖母。

爹娘男帅女靓，都是小城里的风云人物，但感觉永远都在吵架，老爹永远在指责老娘红杏出墙，老娘则反过来指责老爹不思进取，只会招惹狂蜂浪蝶。吵得厉害了就摔锅丢碗，家中总是唱着锣鼓喧天的好戏，这时候拉扯老爹长大的曾祖母就含着泪哄这个劝那个，劝他们为了小囡别把事情闹得太大，小囡虽然还不会说话但其实是懂事的，父母吵架她会一辈子记在心里。

但苏恩曦表现出来的状态完全不是曾祖母说的那般脆弱，某一次爹娘吵得正欢，隔壁邻居家的孩子们过来看热闹。苏恩曦原本在旁边安安静静地玩着魔方，忽然丢掉魔方起身上去，揪住为首的男孩，骑在身下劈头盖脸一顿暴打，打得男孩嚎啕大哭。爹妈给惊到了，竟然停下不吵了要上来拉架，但苏恩曦早已打完收工拔腿就跑，跑得比兔子都快，跑了十几里地去城郊的老屋里找曾祖母去了。

那年她才两岁半，一个两岁半的孩子穿越城乡跋涉那么长的路，简直等于成年人攀登珠穆朗姆峰那样的冒险。

但曾祖母从地里回来的时候，这个小女孩正盘腿坐在屋前的茶树下啃甘蔗，因为刚刚长齐奶牙，还不太好用，她还知道用小刀先把甘蔗切成小条。

曾祖母是个旧式的老女人，旧到当年还缠过半截脚，足见苏恩曦长大的那座小城有多落后。别人都看曾祖母是个早该埋进地里的古董，但只有她能降住苏恩曦这个混世魔王。

苏恩曦遇到她就老实了，曾祖母叫她陪着捡豆子她就捡豆子，曾祖母没事交给她做她就在旁边玩魔方，但必须坐在她能看到曾祖母的地方。

所有人包括爹妈都说苏恩曦是傻的，她会说话但是很少说，但是打起人来那股子混劲连男孩都害怕，只有曾祖母反复说我家小囡是聪明的，我家小囡有世界上最好看的眼睛，我家小囡的眼睛会说话。

风流倜傥的父母收入菲薄，连女儿上幼儿园的钱都付不起，或者说当这个钱和酒钱起冲突的时候还是酒钱优先。所以他们渐渐地就不管苏恩曦了，把她丢给曾祖母也免去了很多麻烦。

曾祖母是农村户籍，有宅基地和自留地，门前还有两棵茶树，弯腰劳作的话，收入足够养活她和苏恩曦。她小心翼翼地盘算着收支，把茶商来收茶叶的钱藏在一个瓮里，上面压着几块石头。

这个旧式的老人并不太相信银行，直到某一天村里的年轻人赌输了钱，偷摸进来要掏床底下的瓮。老人醒来的时候，地下倒着个人，年仅三岁的孙女丢下手中的砖头，正准备把这个贼拖出去，但她纵使强壮程度远超同龄人，这个工作还是太挑战了。

第二天曾祖母起早带着苏恩曦进城，在一家银行把钱存了一个定期存单，输密码的时候曾祖母让苏恩曦输，柜员急忙阻止，说孩子输完密码就忘，到时候还得找回密码太麻烦了。

曾祖母说没事，我家小囡聪明得很，我家小囡会记得，这是我家小囡将来结婚的嫁妆。

她就是这么无原则地相信她的曾孙女是个很厉害的孩子，虽然苏恩曦的厉害似乎只表现在村头追鸡撵狗村尾打小朋友这件事上。

老人的生命就像风中的蜡烛那样，没有人知道它什么时候熄灭，那天她在给茶树摘虫的时候忽然倒下了，后脑着地发出沉闷的响声。

医生很快宣布了她的死期，尽管她还躺在医院的病床上，有呼吸，能睁眼，但说不出话来。她在村里的人缘还不错，人们结伴去看她最后一眼。

苏恩曦默默地站在床头，握着曾祖母的手，谁去看她都不放开。这个蛮横粗野的女孩忽然变得特别特别安静，但她不哭，一滴泪都没有。

来看的人终究会走，那个寂静的夜里只剩下苏恩曦和曾祖母，曾祖母在黑暗中忽然睁开眼睛，蠕动着嘴唇问了一句什么，却发不出声音。

苏恩曦准确地报出了那张存单的密码，老人露出欣慰的笑容，苏恩曦感觉到自己掌中那只枯瘦的手忽然失去了力量，但她站在那里，仍旧紧紧地握着，直到那只手彻底地冰冷了。

第二天苏恩曦就取出了存单里全部的钱，尽管父母努力想要留住这笔意外之财，但五岁的女孩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把曾祖母的后事全部安排好了，从墓地到葬礼。

那是一场风光大葬，旧式而且隆重，暴雪般翻飞的纸钱里，苏恩曦独自扶灵，还是一滴泪不流。

村里人这才惊讶地说还是老人家看得准啊，苏家的女儿其实是聪明的，一点都不傻。

苏恩曦何止不傻，她早熟，早熟得匪夷所思，三岁的时候，应该就有个十几岁的智力水平。当时她还对自己的血统一无所知，也不知道那种名为“天演”的能力虽然没有完全觉醒，却已经潜移默化地发挥作用。

她之所以不说话是懒得说，以她的智商，跟同龄的孩子没什么好说的。

她一言不发就揍人是因为她容易心烦，世界在别人眼里是蓝天白云车水马龙，在她眼里全都是信息流。她看一眼天上的云就知道风的流向，玩着魔方看电视剧每句台词都能记得。

从她记事起她就被铺天盖地的信息流包裹，她无法忽略它们无法安静，只要她睡醒她就会本能地开始计算。

她很不愿往人多的地方去，如果在车水马龙的街头站定，凭着那过人的听力，无数的对话进入她的脑海，她能听出那里面的谄媚和欺骗。人类才是最庞大的信息流，他们是那么地善于尔虞我诈。

她也知道对于父母来说自己是个意外，这对风流倜傥的男女因为她这个意外不得不结婚，他们各有各的风流各有各的生活，只是迫于面子和没钱所以没有离婚。每当他们抱怨人生的不如意时，他们最烦的就是苏恩曦，他们吵架的时候手指并不指着对方而是指着苏恩曦，都是这个套索让他们不得不忍受眼下的生活，如果没有她一切都会变得更好。苏恩曦甚至知道父母的相好是谁，就是住得不远的邻居，所以遇到他们的孩子苏恩曦就打得更狠一点。但她从不跟曾祖母说，曾祖母以为年轻人只是还没长大，两口子之间搞出误会来。

苏恩曦离家出走了，那年她五岁，心理上大概是十八或者二十。她出走也没有什么特别的原因，只是她留在那座小城里的理由已经没有了。

她总是呆在能看到曾祖母的地方，不是她害怕孤单，而是她得看顾那个孤单的老人，就像猫看顾它的饲主。现在饲主死了，她也自由了。

“天乌乌，要落雨，海龙王，要娶某”，唯一值得留念的就是那首儿歌，真想再听一下，被那个老人抱在怀里。她是那么地干枯瘦小又那么温暖。

这是怪物女孩唯一一件无法分析理解的事，只有在曾祖母怀抱里的时候，世界是简单、干净而又清晰的，蓝天是蓝天，白云是白云，狂暴的信息流停滞不动，只有那首歌缓缓地流动。

从电视剧的逻辑分析，这似乎是“爱”的作用，但即使作为人形自走电脑，苏恩曦还是没法对爱做完整的解析。

苏恩曦没什么追求，只想去远点儿的地方看看，书上说世界很大，她想去看看。

靠着与生俱来的高智商，苏恩曦在流浪的日子里居然过得不错。

她一眼就能判断什么人对她是友善的，什么人对她存着敌意，友善的人她就跟人家撒娇卖萌，说点谎话。萝莉躯壳里装着老阿姨的灵魂，要想讨好谁那是太容易了，她困了累了想要找一张舒服的床睡上几天的话，总能找到某个好心的家庭，信了她的谎话。好几个家庭认真地想要收养她，但每到这个时候苏恩曦就会含泪答应而后连夜逃走。

她不需要什么人，她自己就过得很好，老装小女孩也蛮累的。

常在江湖走哪能不湿鞋，人贩子她也遇到过几次，有一次还真是蛮危险的，但被她用纯真的笑容迷惑，然后用砖拍晕，事后还拿了对方的硬币给派出所打了电话。警察最后都不知道怎么写结案报告，受害人自己制服人贩子，把功劳送给警察叔叔，然后抽身离去深藏功与名，这报告递上去非得给上级骂死。

但苏恩曦还是太嚣张了，这个神秘的流窜女孩对警察来说是困惑，对某些人来说是诱惑。

她在一辆长途汽车上被人劫持了，对方对这个怪物女孩的高智商早有准备，车上的司机和乘客都是一伙，等苏恩曦意识到危险的时候，已经来不及了。

第178章 但为君故 82

她被一条货轮带到了澳门，押解她的人知道这女孩是个怪物，蒙上了她的眼睛和耳朵，也不跟她说哪怕一句话。

等待她的是一场严格的智商测验，因为不配合就没饭吃，苏恩曦也没太抗拒，虽然也没怎么用心。

专家没测出她的智商来，因为每道题对她来说都是1+1。你给爱因斯坦做一张全都是个位数加减法的卷子，也看不出他是怎样的天才。

劫持她的老板很开心，就像在垃圾堆里淘到了雨过天青的茶具。

跟苏恩曦一样的女孩还有七八个，都是远超同龄人的智商，老板并不亏待她们，好吃好喝养着，还找了专门的老师教她们概率学和心理学，再是穿衣打扮和礼仪举止，跟古人养扬州瘦马差不多。别人上学是学语文数学物理化学十八般武艺，她们只学数学和魅力两件事，再加上天赋过人，出了师个个都是女神。她们是赌桌上的美艳刺客，美目盼兮的同时刀刀见血，穷的都得丢下几十万澳币才能离场，倾家荡产的也不在少数。

其实开赌场本来就是赚钱的买卖，没必要搞那么复杂，所以苏恩曦猜测老板是个变态，他干这事儿大半是出于爱好。

那时候的苏恩曦还不知道“斯德哥尔摩综合症”这个词，但她能感觉到女孩们对老板的服从，她们徒然拥有很高的智商，都来自偏僻的地方，没有什么社会经验。老板毫无疑问是个心理学的高手，他时而凶神恶煞，时而善解人意，一步步地消磨女孩们天生的自尊心，把她们变成精神上的奴隶。最后她们会把老板看作哥哥甚至父亲，觉得自己做错了事就该受惩罚，违背了老板的意思也该受惩罚，老板是世上唯一对她们好的人，她们甚至会为了博得老板的宠爱而争风吃醋。

她们的数学能力再好也难免会遇到赌运很壮的赌徒，总有一天她们会输掉自己而变成一件玩具。老板并不在乎，做生意原本就有亏有赚，何况多数时候还是他赢。这些女孩子也是他的玩具，他不介意偶尔借给别人玩玩。

也不是没有人想过要逃走，但她们空有出色的计算能力却没有任何生存技能，从来没有人能逃出这座大海上的城市。

苏恩曦不一样，虽说也没见过什么大世面，可老阿姨的灵魂又臭又硬，就像茅坑里的石头，不会轻易软化。

眼下她还是安全的，首先喜欢她这种小丫头片子的不多，而她的赌术又是女孩们中最好的，她在赌桌上赢那些恋童癖的钱，恰如她当年在村尾殴打小朋友。

至于逃出火坑的办法，天长日久她总能想出来，这里有吃有喝，当作暂时歇脚的地方倒也不错。她伪装得跟那些犯了斯德哥尔摩的女孩一样，甚至管老板叫爸爸，反正她对亲爹都没什么尊重可言。

今天这位少爷看起来并不像个恋童癖，通常他这个年纪的男孩应该喜欢大姐姐才对。听到苏恩曦的名字少爷那慵懒的神色就变了，双肘撑在桌子上，身体前倾，上上下下地打量苏恩曦。

“女儿啊，路少爷可是赌术的高手，专程上门，点名要和我们这里最高明的牌手玩上几局。”老板捏着苏恩曦肩膀的手隐隐用力，这种程度的猥亵苏恩曦还能忍，但她倒是明白这个小动作中的暗示。

老板在说这少爷是个肥羊，快点把他给宰了，下手不必留情。

“小神童倒是听说过，可真没想到这么小，赢了你会觉得有点欺负人呢。”少爷说。

老阿姨在心里残酷地冷笑，“少年呀，一会儿吃掉你的时候，是抹胡椒呢？还是抹腐乳？”

但优等生模样的苏恩曦却是精致地笑笑，说了那句标准台词，“我也可以算作赌注。”

“这话你得过几年再说，”少爷挠头，“你都没发育呢。”

以老阿姨的修为，也不禁羞怒了一下。

苏恩曦用手指敲敲桌子，示意牌官开始发牌。

他们玩的是德州扑克，对抗性很强的一种纸牌游戏，区别于那些全靠运气的赌法，它既考验玩家的计算能力，也考验玩家的心理素质。

桌面上五张明牌，每个玩家手里两张暗牌，七张牌中选五张凑成最大的牌面，谁的牌面大谁赢。

考验技巧的地方在于下注，开始桌上只有三张明牌，玩家可以根据自己手里的暗牌选择跟注、加注或者弃牌，之后每发出一张明牌还有一轮下注的机会，三轮下注完毕之后，开牌见胜负。

玩家一边反复地计算概率，调整下注的节奏，一边观察对方的神态，判断对方的心理。你可以豪气地加注，用气势压制对方逼对方放弃，也可以诱敌深入，一轮轮地诈光对方的筹码。

总而言之，是个尔虞我诈的游戏。

少爷兑换了三百万澳币的筹码，赌厅也为苏恩曦提供了同样数额的筹码，说多不多，说少不少，这个级别的场面苏恩曦见得多了。

苏恩曦上来放了点水让少爷连赢了几把，扮猪吃虎，这是她的套路。少爷也没一上来就咄咄逼人，边玩边跟苏恩曦聊天。

苏苏是哪里人啊？

苏苏怎么会在这里工作？

苏苏有没有想要变成什么样的人？

苏苏你觉得你的优点和缺点各是什么？

当年她心想这个人怎么这么啰嗦？

赌钱就赌钱，还顺带查户口？后来才知道那是一场面试，每个问题都关系到她能否得到那个神秘的职位，闯过去她就是黑色的天鹅冲天而起，闯不过去她还是那只来自福建乡下的丑小鸭，随波逐流，被浩荡的人海吞噬掉。

好在她认真地回答了每个问题。

她原本是抗拒的，老阿姨懒得跟别人分享自己内心的想法，可那个少爷似乎并没有什么恶意，他随手推出几万几十万的筹码，输赢根本没当回事，跟苏恩曦讨论人生这件事倒是很认真的。

好像从来没有人关心过苏恩曦的人生，连她自己都不关心，她从小就是个早熟的果子，熟得太厉害就该烂了，烂了之后就随便埋在哪里。她对理想和爱这种崇高的概念都没有兴趣，也不相信任何美好的东西。世界上最美好的东西已经被她埋在山里了，是那个老人干枯瘦小的身体，也只有她在意过苏恩曦的未来，她说苏恩曦一定会在班里名列前茅，去省城上中学，考上清华大学，还会出国留学，将来她会像电视里的女孩子们那样穿得体面又好看，在水晶般透明的摩天大楼里上班，办公室的窗外是漂亮极了的海景，也不知道那个乡下老太太是从哪里道听途说了这些东西，拼凑出了她的美好未来。

至于说到她未来的男人，老太太就唱起那首儿歌来，“天黑黑，要落雨，海龙王，要娶某。”

她没有明说过，但在她的概念里，能娶苏恩曦的男人应该是那种从天而降的英伟人物，像龙王那样不可抗拒。

对于那个完全看不清未来的老人来说，反而一切都是可以想像的，也只有这样的信念可以支撑着她佝偻着背在田间劳动，支撑着多活一年，她在乎的小囡就会多一年有人照顾。

苏恩曦一边思索着桌上的牌面，一边思考着少爷提出的问题，偶尔有些恍惚，仿佛又回到了那棵老茶树下。

面试完了苏恩曦和少爷之间还远没有分出输赢，少爷问完最后一个问题，满意地点点头，“大家桌面上的筹码差不多，不如我们抽一张牌比大小好了，我这边再加一张五百万的支票，我赢了的话，苏苏就跟我走，我输了的话，筹码和支票都归你们。”

老板的神情紧张又尴尬，“少爷，这样不好吧？您来这里是跟我们的小神童比玩牌，比大小可全靠运气。”

少爷看都没看老板，认认真真地盯着苏恩曦的眼睛，“实话实说呢，我想成立一家企业，但少一位ceo，找来找去都没有合适的。我这个人呢，对下属的要求又很高，而且龟毛得很，又得聪明又得漂亮，最好还有点变态。我今天其实是来挖人的，玩牌不过是顺便。”

这话根本没有逻辑可言，为了一家还未成立的企业，以几百万澳币作代价，要挖一个八岁的ceo。但他说得那么认真，让人不由得就信了。

“赌赢了人您自然可以带走，可如此重要的ceo，却靠抽牌来决定么？”老板还绷得住，毕竟输赢未定。

“一起工作最重要的是看缘分嘛，”少爷恢复了慵懒的姿态，“如果缘分不到，也只好算了。”

“你还没问我想不想跟你走。”苏恩曦说。

“你当然想，你怎么会不想呢？以你的天赋，本该读最好的中学，上清华北大，去美国留学，在华尔街呼风唤雨，可你现在在这么一家破赌场里，给一个面目猥琐的家伙打工，你长不到十八岁他就会想办法把你变成一个妓女，即使你能想办法从这里逃走，也不过是个无关紧要的人，有一天你死在什么地方就埋在什么地方，没有人会记得你。可我许诺给你的东西是让整个世界都记得你，他们不得不记得你，因为你一手掐着他们的喉咙，还用脚踢着他们的屁股，”少爷说到这里忽然安静下来了，安静得令人心悸，“人可以死去，但一定要被记住，不仅要被记住，还要让他们害怕你回来！”

苏恩曦凝视着眼前的那叠牌，一时间分不清这少爷到底是不是犯了失心疯，他说的是霸主的宣言还是疯子的呓语。

但她忽然之间迫不及待地要伸手去摸那副牌，好像那个枯瘦的老人站在她的背后，双手按在她的肩头，说，“我家小囡是最聪明的。”

那些困扰她让她烦躁的信息流忽然都停滞了，世界仿佛万古洪荒，而她心止如水，她伸手，抽牌，翻牌，干净利落，一气呵成，如同书圣落下传世的一笔，剑客刺出破天的一剑。

她丢在桌上的牌是梅花3，一副牌中最小的牌，任何牌都可以打败它，少爷根本不必抽牌就已经赢了这一局，也赢走了苏恩曦。

老板眼中凶光毕露，周围的保镖们抽出了腰间的武器围逼上来，这时候苏恩曦才发现赌厅里其他的客人已经被清空了。

换了别人的话老板应该不仅不会生气还会恭恭敬敬地派劳斯莱斯送女孩和客人离开，但苏恩曦不同，因为老板就是苏恩曦见过的最变态的恋童癖，他跟玩恋爱游戏养成模式似的，每天都等待着苏恩曦长大，却被一个还不需要刮胡子的小少爷横刀夺爱。

少爷叹了口气，冲苏恩曦挑了挑下巴，此刻他已经流露出发号施令的嘴脸了，“去收拾收拾东西，衣服鞋子就算了，如果有重要的纪念物可以带着。”

然后他伸出手，尖利的啸声自下而上，黑色的三棱军刺突破地板进入他的手中，他把这支军刺缓缓地扎在了赌桌上，“今天我招到了手下，很开心，会比平常更有爱心。”

中二至极的嘴脸，本该有一记老拳轰上去，让这个看多了漫画的小少爷学习一下什么叫社会。可没人敢动，因为那男孩的眼底流动着熔岩般的光，像是地狱中的恶魔开眼，又像是海龙王从天而降。

小少爷带着苏恩曦扬长而去，他带来的澳币赌注就丢在了赌桌上，看来他是真的很高兴，招到了合适的手下，几百万就当付给猎头的佣金了。

老板放走小少爷和苏恩曦的决定无疑是明智的，虽然心里痛得滴血，事后他们花了很长时间来修补地板，那柄黑色军刺并非穿透了一层地板，它是从一楼盥洗室出发，突破了所有楼板来到了小少爷的手中。

多年之后苏恩曦跟老板一起吃早餐，当然不再是澳门赌场那位。她没有借助笔记本或者任何打印出的报表，口述遍及五大洲的70多家机构的营收情况，精确到小数点之后。过去的一年里她在金融市场上四面出击，狙击了一个小国家的货币，炒作了一把原油价格，还促成了几家欧洲老派银行的合并，每个案子带来了惊人的高回报。

可老板看起来并不振奋，相反在苏恩曦汇报的一个小时里，他念叨了好几遍苏恩曦的着装搭配有问题，频频蹙眉，频频摇头。

“去年一年我帮你赚了85亿美元，”苏恩曦停下汇报，歪着头看他，“可就因为我穿了一双loubout的鞋子你就念叨我一百遍？”

“嗨！loubout没什么不对，但它不应该搭配dior的套装！你是我的ceo，你控制着我上千亿的买卖，你不能穿一双夜总会妈妈桑的鞋！”老板严肃认真，“你赚85亿是很正常的事，我在澳门见你第一面的时候我就觉得你是那种每年能给我赚一百个亿的妞儿！”

“可你却用一张牌来决定我的命运？”苏恩曦冷笑。

“我带着家伙啊，赢了我杀出来，输了我也杀出来，有什么区别？”老板耸耸肩，“咱俩认识那么多年了，你还怀疑我是个土匪么？”

“而且，那张梅花3不是你自己换出来的么？”老板又说。

苏恩曦愣了一下，耸耸肩，继续汇报她的工作。

没错，一把抽出梅花3不是命运使然，而是她用自己藏的牌换的。并非老板赢走了她，老阿姨自己要上贼船，谁也拦不住。

胡扯的龙族世界设定

很长的时间以来读者都对楚子航的母亲是不是混血种感到困惑，她生育了高级混血种楚子航，而她自己看起来就是个普通人。

雷娜塔的父母问题更大，如此平庸甚至愚蠢的两个人，何以生下拥有“镜瞳”这种超级能力的后代呢？

涉及到苏恩曦的血统问题，这个疑问重又被提起，这里我简单地做一些龙族基因学的解释

学过中学生物学的应该都还记得，人类基因通常是二倍体（极少数三倍体），我们一半的基因来自父系，另一半来自母系，双方的基因纠缠为双螺旋结构。

当这些基因表达为外在特征的时候，就不是每一方贡献50那么简单了，并非大眼睛母亲和小眼睛父亲一定生下中等大小眼睛的孩子。

基因分为显性和隐性，隐性基因只有在成对出现的时候才会被表达，而一旦一对基因中有一个显性基因，那么就是显性基因被表达出来。

而龙族的基因表达就要更加复杂一些，部分龙王的基因甚至是四倍体（更像是植物基因），而且有迹象表明它们可以在二倍体、三倍体和四倍体之间自由地切换。

关于龙族的进化方式，还有龙族基因对其他生物的侵蚀，我们下次再说。

总之，龙族基因携带者和显性的混血种是不同的，有可能你携带高比例的龙族基因，但它们呈隐性状态，你仍然表现得像个普通人。

这个道理有点像某人是某种病毒的携带者，但却未必是感染者，病毒静静地潜伏在他的身体里。

在漫长的历史中，龙族基因就像是病毒的碎片那样被很多人携带着，但他们只是传递者却不是传承者。通常这些基因碎片会被稀释再稀释，稀释到几乎可以忽略的地步，正如欧亚大陆的居民基本都有1-4的尼安德特人基因，比例很小，我们也基本不会表现出尼安德特人的特征。但在很罕见的个体身上，龙族基因可能高度地富集，或者龙族基因这种侵略性极强的基因悄无声息地改写了某些携带者的基因链（基因突变），这时候就有机会生育出真正的混血种。

换而言之，混血种的出现有很大的意外原因。卡塞尔学院虽然由混血名门建立，却依然在全世界范围内筛选混血种学生，正是基于这样的原因。

所以苏小妍很有可能是个龙族基因的携带者，但这些基因在她身上呈隐性，而在她的儿子楚子航身上，龙血咆哮着释放出力量来。

雷娜塔和苏恩曦的父母也一样。

至于加图索家这样的混血名门，他们深知龙族的秘密，靠着混血种的优势不断地拓展着家族的势力范围，势必会要求每一代的家主都是杰出的混血种。因此他们会在挑选未来家主的配偶这件事上特别用心，通过层层的基因筛查把后裔中出现混血种的机会放大到最大，陈墨瞳可能就是因为这个原因被选中的。

坑边闲话

最近这段时间时而被宣传工作牵扯精力，时而为一些工作中的意外感到非常疲倦，自觉写书的状态是碎片化的。

比如苏恩曦的过去这段其实我早就想写，但我写完之后觉得出现在这里并不合适，需要在修改中重新规划它。

小伙伴们高考成绩出来了，考得咋样啊？

第179章 但为君故 83

奥金涅兹沿着天花板爬行，天花板上布满坚固的聚乙烯管道。他刚刚重获新生，灼热的血一遍遍地冲刷他的血管，唤醒他全身的细胞，更新着他的五脏六腑。

这不是他第一次经历这种事了，尽管每一次都支付了堪称惨烈的代价，但重获新生的这一刻，还是觉得一切都值得。

他仿佛重新回到了1945年，那年他还是一名年轻的列兵，举着\*\*沙冲锋枪，在漫天飞机和漫天炮火的掩护下，冲进了柏林。

在激烈的巷战中他轻盈又矫健，像是猴子，跳跃翻滚着，射出一颗颗致命的子弹。国会大厦就在前面，他从死去的旗手手中拔出了红旗扛在肩上。那是正义的铁拳，要砸碎希特勒的最后堡垒，那是苏维埃的阳光，要照亮新时代，他把红旗举到最高，带着战友们发动最后的冲锋。

那种感觉可真是好极了，仿佛全世界都会为他让路，青春和热血是他不可摧毁的盾牌。

跟那种感觉相比起来他有点嫌弃现在的自己，空有年轻人的状态，却是一个鬼祟的潜行者，心中不时涌动着对血的渴望。

他不是想要吸食血液，纯粹只是想看到血从猎物身体里涌出来，像是大朵大朵的红花，感觉它们温热地在自己身上流淌，唯有这样才能宣泄那股血管中涌动的力量。

那是血清的诱导，在新生之后的一段时间里，这种对血的渴望就会不时地冒出来。前一次新生的时候，他在莫斯科的街头游荡了好几个月，趁着夜色杀死酒醉的行人。

女人的血更好，尤其是年轻漂亮的女人，令他更有捕猎的快感，但那个女服务生看起来有点奇怪。

他没在第一时间动手，现在看来这个决定非常明智，这从那女孩敢于关闭电闸就能看出来。一个正常人，知道自己被危险的猎杀者盯住了后背，只会战栗着躲在有亮光的地方。

地下室里的黑暗不同于黑夜，即使在最深的黑夜中奥金涅兹也能凭超级视觉看到模糊的影子，因为大气层总会从某个遥远的光源折射一点点光过来，就那么一点点，烛光的几百分之一，对奥金涅兹来说都够了。但任何光都无法进入这个幽深的地下室，超级视觉也没有用。那女孩脱掉了高跟鞋，否则行走的时候总会有一点点声音。

那是个有经验的老手，很可能受过严格的格斗训练。苏联解体之后，那些间谍学校里培训女情报员的教官都失业了，布宁招募了其中最优秀的那些，为他培养美貌的利刃。这女孩应该就是布宁安插在服务生里的。

但她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不该喝那半瓶伏特加，奥金涅兹的嗅觉足够他追踪那淡淡的酒味。

伏特加是种味道很淡的酒，叛逆的孩子们总是偷喝这种酒，喝很多父母都很难闻出来，但在奥金涅兹的脑海里，那是一团再清晰不过的淡蓝色烟雾，它蒸腾着弥漫着，冲天而起。

女孩沿着墙缓缓地移动，这个策略非常出色，至少能确保靠墙的一侧不会出现敌人。但她不会想到奥金涅兹新生之后很轻，力量却跟成年的小伙子相仿，能毫不费力地吊在天花板上。

她还脱掉了裙子，这个举动很愚蠢，虽然能避免走动时布料摩擦发出声音，但地下室里的温度不高，不过多久她就会因为热量流失而行动迟缓。所以她应该会去某个暖风口那里加热身体，而她停下来的时候，就是奥金涅兹最好的机会，奥金涅兹舔着自己锋利的爪，想像这利爪掏出那颗心脏的一刻，快活得恨不得呻吟出声。

唯一值得忌惮的是苏恩曦手中那支透明的匕首，被扎中应该不会好过，所以最好一击结束战斗。

淡蓝色的烟雾停止了移动，果然是在一个出风口的正下方，奥金涅兹无声无息地抵达进攻位置，他最后一次深吸那美妙的酒精气息，甚至在其中感觉到了一丝美好的女人香。

他肆无忌惮地尖叫起来，松手坠落，利爪垂直地下刺！

利爪上传来的剧痛令他瞬间转为惨叫，他似乎刺中了什么极其坚硬的东西而非女孩温软的身体，爪子骨折，连带小臂。

下一刻，他的脑袋磕在水泥地上，强化过的骨骼虽然坚硬，但新生的皮肤却是脆弱的，磕得他头破血流。

他刚刚一个虎跳起身，就被一只电筒照定，一只伏特加酒瓶横挥过来，在他脑门上粉碎。苏恩曦丢掉电筒，单膝压住奥金涅兹的后背，从背后抄出一根桌腿，劈头盖脸地暴打，恰似黑道少年挥舞他心爱的球棒。

老家具用的都是好木头，连砸几十下都不带断的，倒是苏恩曦自己没力气了，她喘息着把奥金涅兹的双臂抓在身后，用一根宽皮带扣死，再来一根把两条腿也扣死，两名被杀的格鲁乌战士，正好两根皮带。

奥金涅兹奋力地抬起头来，看见电筒的光束里，一双修长的小腿踩着芭蕾舞那样轻盈的步子远去了。

怎么回事？这样的韵律感和节拍，叫人忍不住鼓掌喊bravo，可就在前一秒她还殴打自己，如同一个地道的俄国流氓。

苏恩曦又转回来了，她其实是去捡手电筒——那也是她从格鲁乌士兵身上摸来的——照亮了那张狰狞却稚嫩的小脸，

一巴掌狠狠地呼在奥金涅兹脸上，跟着一脚踹在他脸上把他踢翻，“跟老娘玩？你几年级？”苏恩曦满脸嫌弃。

她根本没有喝酒。

她是个酒场老混子，深通把酒藏在嘴里然后找机会吐掉这门学问。其实灯一黑她就小心地把酒吐在了自己的长裙上，所以她才要脱衣服。

她捧着长裙，在黑暗里溜达了一会儿，悄悄地把裙子放在地板上，蹲在旁边等了一会儿，果不其然奥金涅兹就上当了。酒瓶、皮带、桌子腿一顿招呼，既然猜到对方单凭体能未必胜得过自己这个宅女，这顿打应该足够他跪地喊妈的。

奥金涅兹大口地呕吐，脑袋里敲锣打鼓，晕得不行。苏恩曦把他拖到电闸旁，踩上高跟鞋，一脚踩在奥金涅兹的背上，摆弄了几下，恢复了供电。

奥金涅兹终于得以看清这个女魔头的真面目了，苏恩曦把贴在脸颊和额头上的假皮贴撕了，清秀可人的脸蛋，一头森女系的直长发披散下来，怎么看都是那种要跟世界和解的文艺女青年，没想到下手那么狠毒。

“女人！你会死的！不！生不如死！”奥金涅兹怒吼。

“这话你可以留着跟格鲁乌部队说，不过我想他们应该不准备送你上法庭。”苏恩曦冷笑，拾起毛呢裙子遮蔽身体。

“还真是个诱人的女人！把你撕碎的时候，我一定会兴奋地哆嗦！”奥金涅兹盯着身材曼妙的女孩，龇着带血的牙，说着最阴狠的话，只是刚刚新生，说话还有点奶声奶气。

“看你妈看！回家看你妈去！”苏恩曦又是一脚踹脸，再用匕首挑起他的小脸，冷笑，“蠢货！你真以为我不敢杀人？我知道摄入那种血清之后你的复原能力会变得很强，我就算在你身上戳几个洞你也能恢复，可我拿棍子把你头打烂行不行？我把匕首插到你脊椎缝里把脊髓切断行不行？没有枪也没关系，我还有手雷，想不想试试手雷在自己嘴里爆炸的感觉？怪物我见得多了，我敢保证你不是里面最难弄死的。”

奥金涅兹舔着流到嘴边的血，大口地喘息，果然凭空洞的威胁是吓不到这个女孩的，他错估了对手。

他自信，因为他是从尸山血河的战场上回来的，经验老道，单凭这份经验他就能轻松地格杀对方，即使用这具新生的身体。但他的对手比他更自信更老道，看她不过二十多岁，可说话做事根本就是个女魔头，盖世太保不过如此。

“凭你一个人是逃不出去的，”奥金涅兹深吸一口气，“我们可以合作。”

“你有什么价值？值得我跟你合作？”苏恩曦又赏了他一耳光。

拷问这门学问她是跟酒德麻衣学的，拷问不是谈判，双方地位不对等，没有条件可谈。如果对方心理上还没屈服，就先揍了再说。

“我杀了他们两个人，离开之前他们一定会找齐所有尸体，他们会派人回来，你躲不了多久。”奥金涅兹桀桀地笑着，一个小孩子发出这种笑声，说不清是恐怖还是搞笑，“凭你的战斗力，逃也没用，他们没准备留活口。”

苏恩曦脸色微变，即使用上了“天演”，她还是没想出完美的撤离方案。

入侵者人数众多，准备充分，这种时候她这种运筹帷幄的聪明妞没用，还不如某两个金牌打手。

“我有这里的地图。”奥金涅兹又说，带着诱惑的语气，但有点像小男孩邀请小姑娘分享他的糖果。

苏恩曦沉吟的工夫，奥金涅兹又桀桀地笑了起来，“我看你也不是布宁的人，你是谁？你也是来找那东西的么？”

苏恩曦毫不犹豫地抬手又是一耳光，“什么东西？别给我说隐语！”

奥金涅兹刚刚积攒起来的气场又被这记耳光打散了，他狂怒了一秒钟，却又收住了怒火，“血清的生产工厂，就在023号城市。”

第180章 但为君故 84

苏恩曦还没来得及说话，忽然听到低低的吼声由远及近。

她抬头一看，浑身一层鸡皮疙瘩。一条浑身长满鳞片的猛犬正缓缓地向着他们走来，金色的瞳孔时明时灭。

苏恩曦一眼就认出那是一条混有龙族血统的烈性犬，能不能称作犬类都是个问题。它的肩高跟苏恩曦差不多，体型和重量都不亚于成年的雌狮，搏杀苏恩曦和奥金涅兹是轻而易举，苏恩曦和奥金涅兹都算老贼，靠经验老道混饭吃，可对上这种嗜血的动物，经验没有用武之地。好在它似乎受了很重的伤，腹部一个巨大的裂口，内脏流出体外，在地下拖出黑红色的血迹。

被伤到这种程度这猛犬居然还没有死，足见龙血把它强化到了什么样的程度。

苏恩曦手里就一把透明的塑料匕首，但也只好紧握在手中，聊胜于无。

“天演”高速地运转，苏恩曦头痛欲裂。要她那么费脑子的情况真不多，这份脑力要是投资在华尔街，大概已经进账三四亿了。

但她还是想不出脱身的办法，这里没什么可以躲的地方，出入口就那么一个，在那条狗背后。

“他妈的还愣着干什么？”奥金涅兹先急了，“把我解开！”

“滚！不解开你我只要对付一条狗，解开你我要对付两条！”苏恩曦懒得理他。

松开奥金涅兹也没用，诸葛亮和司马懿加起来也打不过一个没脑子的上将潘凤，那条狗就是潘凤。

“至少把我的手解开！”奥金涅兹是真的很急，“腿捆着我也跑不掉！我知道怎么对付那条狗！”

苏恩曦犹豫了两秒钟，给他把捆手的皮带解开了。死马当活马医，奥金涅兹知道的应该比她多一些。

奥金涅兹蹦跳着窜进他自己“蜕皮”的房间里，苏恩曦愣了一下，那间房虽然有门，但这种程度的门经不起那条狗的爪子挠哪怕一下。

她也跟着跑了进去，指望着奥金涅兹在房间里藏了武器之类的东西。但奥金涅兹只是紧张地站在自己褪下来的硬壳后，双手搭在那具硬壳的肩膀上。

猛犬也跟进了房间，苏恩曦被那股扑面而来的血腥味恶心到了，它流着长长的涎水，走得一瘸一拐。

奥金涅兹双手用力一推，把自己的“遗骸”推向了猛犬，出乎苏恩曦的预料，猛犬不是闪避，而是扑上去玩命地撕咬，首先就是把那只干枯的水蛭咬下来，疯狂地咀嚼了几下吞了下去，再是大口地撕咬那层硬壳，不同于蛇蜕只是一层干燥的皮膜，奥金涅兹褪下来的壳至少有十几公斤重，厚厚的皮质层随着猛犬的撕咬还被挤出血来。

危机暂时地解除了，苏恩曦和奥金涅兹喘息着躲在沙发后面，听着门口那恐怖的咀嚼声。

“但凡沾过那东西的，就像毒瘾那样摆脱不掉！”奥金涅兹低声说，“女人，我可是救了你一命！”

“吃了你它也会很满足吧？”苏恩曦冷笑，“你刚刚摄入那份血清，对它算是最好的补品！”

奥金涅兹无话可说，因为苏恩曦的分析是对的。

他了解这种猛犬的习性，受了那么重的伤，它跟重伤的奥金涅兹一样想要活下去。水蛭和“残骸”里还含有少量的血清，猛犬对那种气息极其敏感。奥金涅兹身上也有这种味道，苏恩曦刚刚把他揍得遍体鳞伤他还来不及愈合。所以他才那么急，如果猛犬靠近他和苏恩曦，闻到了味道，首先肯定是撕咬他，苏恩曦只够资格在旁边欣赏。

“你脱下来的皮够它吃饱么？”苏恩曦问。

“当然不够啊老妖婆，如果那么一点量就够吃的话，我就把自己的遗体吃掉了好么？”奥金涅兹叹了口气。

“那你准备什么时候给它上主食？”苏恩曦上下打量奥金涅兹。

奥金涅兹这才意识到自己也是赤身\*\*。几分钟前他还盯着只穿贴身衬裙的苏恩曦看，以老怪物的口吻说着猥亵的话，想要吓唬苏恩曦。但是此刻他已经意识到自己面对的不是什么羞涩少女而是心理素质过硬的老阿姨，相比起来，对方看他的眼神好像更有食欲的模样。

他弯腿曲臂，把重要部位遮挡了一下，“懂了，我去解决，借你的匕首用一下。还有，你得把我的脚也给松开。”

“不行。”苏恩曦慢悠悠地说。

“女人！这是我们两个人的事，我一个人去解决！你跟我说不行？”奥金涅兹狂怒。

“格斗的话，我没把握赢你。我松开了你，还把武器给你了，就算你真的去跟那条狗玩命，回来再给我一刀，我还是亏得不能翻身。”苏恩曦耸耸肩，“这样还不如先让那条狗吃了你，也许它吃完就饱了呢？我自然也就安全了。”

“老巫婆！跟那东西搏斗，就算活着回来我还有什么战斗力？”气急之下，奥金涅兹说出了自己心里对苏恩曦的想法。

这对他而言实在是件很搓火的事。作为反复重生的老怪物，他经历过世界大战和冷战，有过荣耀的时刻也曾被克格勃审讯，跟无数纯情或者美艳的女人有过或真或假的感情，本该把一切都看得很淡，本该是当然的掌控者。可在这个二十多岁的女孩面前，他像只躁动的猴子那样蹦来蹦去，却完全蹦不出她的五指山。

“你不是有这里的地图么？”苏恩曦笑得春花般灿烂，“既然还要随身带着地图，想来是地形太复杂你也记不下来，那就把地图交给我保管咯。你要对我凶的话，我就把地图毁了，大家一起死。你刚刚起死回生，还没来得及茁壮成长，就要跟我这种老巫婆同归于尽，多可惜啊。”苏恩曦又叹了口气，“而你知道那么多的事，我想要逃出去也不会轻易丢下你的，对不对？”

奥金涅兹冷笑，他怎么可能相信老巫婆的话？她的糖果肯定都是癞蛤蟆变的。

苏恩曦微笑着补了一句，“听声音它可快吃完咯。前菜吃完不上主菜的话，客人会不会很生气？”

奥金涅兹脸色一变，把一直藏在手心里的东西丢给苏恩曦，那是个火柴盒大小的设备，上面有个可供窥看的透镜孔。

苏恩曦从孔里看进去，蜘蛛网般的地图被刻在微缩胶片上，成像很大也很清晰。盒子旁边有个键可以翻页，一帧一帧的，这个建筑太过巨大，还分很多层，难怪奥金涅兹记不住。即使是苏恩曦，也需要至少几个小时反复记忆，才有可能牢记不忘。

苏恩曦盈盈一笑，解开奥金涅兹脚腕上的皮带，从他的咽喉处撤走了匕首，又把匕首丢给他。

奥金涅兹站起身来，从死去的格鲁乌战士身上脱下迷彩服穿上，活动关节，缓缓地走向猛犬。

苏恩曦没搞懂他要做什么。奥金涅兹肯定不会是想牺牲自己，他逼近猛犬的姿势谨慎而且富于技巧，竟然是号称苏联特种部队瑰宝的systa格斗术。这种由前苏联特种部队研发的格斗术凶狠、凌厉、高效，一度是国家机密，只有最高阶的特种部队骨干才能学习。奥金涅兹学过这种格斗术，苏恩曦又得重新计算两人之间的战斗力对比了。她虽然学过一些忍者技巧，但多数是花架子，刚才如果不是埋伏了奥金涅兹占据了先机，她的胜算应该很小。

可惜的是刚才把他一顿猛揍，差点连桌子腿都打断，虽说没断骨头，但是挫伤、淤伤、内出血的地方应该不计其数，战斗力削减到这个地步，就算学过systa格斗术，也无法跟龙血猛犬对抗。不过话说回来，就算是完整状态下的奥金涅兹，也一样没机会。

龙血猛犬还在埋头大嚼，根本不在乎悄悄逼近的奥金涅兹。单是水蛭和硬壳里残余的血清，已经产生了明显的治愈效果，腹部的伤口太大，还没合拢但正在快速地蠕动着，而骨折的两条腿已经跟好腿一样了。苏恩曦从沙发背后小心地探出头来，紧张地等待结果。也不知道奥金涅兹的心情怎么样，猛犬从脚开始撕咬，已经吃到了胸口处，硬壳那张灰白色的脸依稀还能看出他自己的模样。

奥金涅兹用匕首在自己的左臂上划过，血沿着小臂流淌。猛犬立刻觉察到了这令它兴奋的味道，丢下嘴里的硬壳，转身逼近奥金涅兹。

奥金涅兹只是个少年的身形，在魁梧的猛犬面前真的就只是个猴子，但这个猴子满脸狰狞，龙血猛犬出于动物的本能也有些警惕。双方相互龇牙，喉咙深处发出嘶嘶的吼声。往复的几次试探后，忽然间猛犬就扑了出去，嘶嘶的威胁声立刻变为震耳欲聋的狂吠。奥金涅兹猛地仰身，整个人近乎平行于地面滑了出去，匕首划向猛犬的肚腹。

苏恩曦简直要为这惊险的战术鼓掌，猛犬腹部的伤口还没愈合，奥金涅兹要能一刀重创它外露的内脏，也许能结果它。

一人一犬交错而过，猛犬的利爪撕裂了奥金涅兹的军服，机会只在那电光火石的一瞬间，可奥金涅兹刺偏了，匕首没落在脆弱的腹部，而是在胸口刺出了几点火星。

苏恩曦急得想跺脚，通常情况下，心脏部位当然比腹部更为致命，但龙血猛犬全身覆盖着坚韧的鳞片，连子弹都未必能贯穿，匕首又有什么用？

奥金涅兹被猛犬扑倒在地，双手合力勉强顶在猛犬的喉间，那张流着血涎的大口就悬在他头顶，大到能一口吞下他的脑袋。

犬牙一寸一寸地接近奥金涅兹的咽喉，他能看清那血红色的食道在蠕动，奥金涅兹忽然把流血的左臂整个地塞进了猛犬嘴里。猛犬没想到食物自己送进了嘴里，下意识地一咬，连苏恩曦都听到骨骼断裂的咔嚓声。但也就是在这个瞬间，奥金涅兹抓住机会，又是一刀刺在猛犬的胸口。原来刚才那一刀不是他刺偏了，而是故意为之。

出乎苏恩曦的预料，匕首竟然刺了半截进去！那玩意儿可不是什么炼金古刀，也不算特别高科技的产品，哪来这么强的穿透力？

猛犬受了伤，却仍然不肯放弃嘴边的食物，奥金涅兹的血液中饱含着对猛犬来说也极其珍贵的血清，它拼命地咀嚼，拖着奥金涅兹四处移动，想把猎物撕裂。

“镇痛剂！镇痛剂！”奥金涅兹咆哮，“他们身上有镇痛剂！”

苏恩曦一怔，扑到死去的格鲁乌战士身边，翻检他们带的各种东西。

特种部队往往会随身携带着高效的镇痛剂，基本都含吗啡成分，称作毒品也不为过，但在战场上却能救人一命。

果然找到了，苏恩曦抓起镇痛剂针管，冲到奥金涅兹背后，狠狠地扎在他的脊椎附近。

痛觉立刻被阻断，奥金涅兹不哆嗦了，他猛地发力，竟然扯断了自己的小臂！以他的力量原本做不到，但猛犬的牙齿其实已经咬断了他的骨头和肌肉，只剩少部分还连着。

苏恩曦想把他从猛犬面前拖开，奥金涅兹却摆脱了她，大吼着冲了上去，狠狠地一脚踩在匕首柄上，把它整个地踩进了猛犬身体里。

猛犬这才真的被重创了，创口中黑血喷涌，它绝望地哀嚎了好一会儿，倒地后又痉挛了好一阵子，才终于无声无息了。它刚才摄入了少量的血清，多少也有了一点恢复能力，却无法治愈那把匕首造成的伤口。

奥金涅兹在墙角边坐在，面如死灰，大口地喘息着，死死地盯着自己的断腕，“没关系！没关系！还能长出来！还能长出来！”

苏恩曦知道他不是在跟自己说话。这凶狠狡诈的老家伙应该是没准备要赔上一只手作为代价，但在生死关头，这家伙凶性爆发，赌了一把。

他这是在安慰自己，至于是不是真的还能长出来，就要看那种血清的效力能持续多久了。

苏恩曦小心地上前，检查猛犬的尸体，惊讶地发现这家伙左胸上覆盖着一层薄薄的金属，这层金属好像是直接焊在了它的肌肉上，倒像是一件护心甲，但也导致那一块长不出鳞片来。奥金涅兹前后两次都是想刺这块“护心甲”，可它的坚韧程度甚至比不上猛犬本身的鳞片，全力一刺，大约半米的长匕首穿透金属和肌肉，应该是把心脏也刺漏了。龙血猛犬还没强到连心脏也被鳞片包裹。它死于严重的失血。

“我们总是在地狱犬的胸口嵌一块钛金属薄板，那一块就不会长鳞片。我们管这个设计叫‘处决窗’，这样当我们想要杀死一条地狱犬的时候，用钢锥从处决窗里刺进去搅一下，毁掉它的心脏。”奥金涅兹低声说。

坑边闲话

最近这段时间时而被宣传工作牵扯精力，时而为一些工作中的意外感到非常疲倦，自觉写书的状态是碎片化的。各位见谅！

第181章 但为君故 85

“所以你不是第一次见这东西。它们是什么？某个组织的家养小精灵么？”“1979年，我们在阿富汗第一次投放这种武器，代号‘地狱犬’。它们跟中子弹差不多，投放在战场上之后就不用管了，过几个小时去清扫战场。它们只攻击有生命的东西，不破坏物资，枪支弹药车辆都可以收缴了立刻投入使用，曾被认为是陆地战场的决胜武器。”奥金涅兹用牙齿咬着从格鲁乌战士身上搜来的绷带，想要捆住断臂，“但没办法，它们实在太危险了，稍有不慎走失几只就能屠灭附近的村庄，驯养员也很难活过第一年。还不能让这东西落到美国人手里。后来出了几次大的事故，就不敢再用了。没想到今天用在我们自己身上了。”

“1979年？”苏恩曦一愣。

根据零给的情报推测，苏联解体之后，那间研究所的核心资产，也就是那条巨大的黑蛇，半死不活地逃了出来，意外地被布宁捕获。

布宁从某种渠道得到了提炼龙王血清的技术，可能提供者就是幕后的老板，这种能够人工制造出低阶混血种的血清被卖给当时前苏联的高官们，正是这些人分割霸占了前苏联的遗产。这个神秘的拍卖会以这种血清牢牢地掌握着这些人和他们的家族，从他们身上榨取价值。可听奥金涅兹的意思，他早在1979年就接触过龙族亚种，而且他明确地说是“我们”在阿富汗投放了地狱犬。

他是参与者，这些人可能都是参与者，每个人都背负着原罪。

“你这个女人是不是疯了？我刚刚牺牲一条胳膊救了你！”奥金涅兹愤怒地龇牙，比那条狗更凶。

“你值得相信么？你杀了你的朋友，霸占了他的钱，为你自己买到续命的药，然后又杀了你朋友的老情人。”苏恩曦冷笑，“你是个老到没有感情的怪物，我这样年轻不懂事的小姑娘啊，最容易被老家伙骗了，我还是小心一点。”

奥金涅兹的眼神变了变，“我没杀维什尼亚克，我只是拿了他的钱。”

“索尼娅呢？她不也是你的朋友么？”奥金涅兹沉默了片刻，恢复了凶狠的表情，不再为自己辩解，“我们这群人，论罪行都该下地狱，索尼娅也一样！”

“你还知道自己有罪？”苏恩曦揶揄。

“不是你理解的罪，杀人算什么罪，这个世界上每天都在杀人，在你看不到的地方。”奥金涅兹冷笑，“我说的罪是神不会宽恕的那种，惩罚早晚会来，只不过在天雷降临之前，我们还能躲躲。”

“你的罪是什么？”苏恩曦抓过奥金涅兹手里的绷带，帮他捆扎伤口。看他那样子实在费劲，何况也没时间浪费。

“永生，永生是最深的罪孽之一。永生是神的特权，我们从神那里偷到了这个权限。”

“你这种人还信教？”

奥金涅兹还是冷笑，“世传的宗教不过是虚伪的仪式，我怎么会相信那种愚蠢的东西？但我相信神的存在，但他不是任何一个已知宗教里神的模样。我可是见证过神迹的人。”

“可怜的家伙，靠着恶心的水蛭续命，就觉得自己见证过神迹？”苏恩曦不禁出言嘲讽，“只是恶魔的伴手礼而已。”

奥金涅兹面有怒色，“你懂什么？你对我们伟大的时代根本一无所知！那是……人力胜天的时代！”

说到这里的时候，他的眸子里折射出瑰丽的光，仿佛那个伟大的时代还在眼前，令他摒息，令他赞美。

但他立刻就意识到苏恩曦正聚精会神地听他说话。苏恩曦没心思跟这家伙神聊，她是想从奥金涅兹嘴里挖出更多的情报。

“女人，你得为情报付钱！在023号城市，没有免费的东西。如果什么东西看起来是免费的，那其实是最贵的。”奥金涅兹诡秘地笑了起来。

孩子的脸上浮现出这种笑容，就像是魔鬼附体，很容易吓到别人。

好在苏恩曦的神经足够强韧，对于这个被自己殴成猪头的家伙，她也没必要害怕。

“这是个杀局，我们在同一个杀局里。设这个局的人还没现身，但至少不是你和我。我们合作，就有活下去甚至反杀的机会，我们对着干，只会死得更快。”

苏恩曦捏起奥金涅兹的小脸，把它拉到自己面前，“别跟我讨价还价，你少了一只手，不跟我合作你就会变成狗粮。”

奥金涅兹盯着苏恩曦看了好久，“总觉得什么时候会被你卖掉……好吧，反正我也不想这个秘密跟我一起被埋掉。你是个聪明女人，你的脑子对我有用。”

他沉吟了片刻，“当时在西伯利亚的众多研究所中，有三个最神秘。一个研究超级战士，一个研究永生，至于最神秘的那个，研究神学。你可以把前两个研究所理解为第三个的分支机构，超级战士和永生都是基于神学机构的研究成果，我参加的，是超级战士的研究。我们今天拍卖的货品，应该是研究永生的那个所的产品。”

“超级战士？你们造出了苏联队长么？”

“很多版本的苏联队长，但都是不完全版，各种各样的产品缺陷。反倒是地狱犬的完成度比较好，所以真正成规模投放过的，反倒是地狱犬。”奥金涅兹说，“我们无从知道技术的底层，真正的技术都来自那个神学研究所。研究永生的那个所也一样。据说研究神学的那个所在意外情况下得到了神的残骸，而且是一具有活性的残骸，所有的技术都是基于对那具残骸的研究。”

“说点有意思的。这些亚历山大·布宁也说过，只不过他把自己摘得更干净，好像这些事他都没有沾过手。”

奥金涅兹诡秘地一笑，“他确实没有沾过手，他看起来是个老家伙，其实是我们中最年轻的。他是个服务人员，服务我们这帮人的，我们并不真的怕他，我们怕他，是怕他背后的老板。”

“接着说。”苏恩曦帮他处理好了伤口，开始研究那个存储着地图的小仪器。“意外的情况下，人类找到了通天塔，有的人走到一半停下来了，用通天塔里得到的技术做了点小事，但在世人来看已经是神迹了，至少极少数的人一直抬头仰望，一直往上走，最后升到了云端之上。这些技术曾经让高层极其兴奋，但他们兴奋的不过是超级战士和延长寿命这种小成果而已，有人用着他们的经费要登上天国，却没有他们的份儿。”

“你的意思是当时的高层对这个神学研究所很清楚？”苏恩曦一怔。

在她之前的情报里，资助黑天鹅港的是某个神秘的红色家族，他们把黑天鹅港的预算隐藏在了军事预算表的角落里，让它秘密地运转着。

“当然，克格勃连你自家饭桌上讲的笑话都能知道，一个苏联境内的研究所怎么会逃过高层的扫描？”奥金涅兹冷笑，“只不过傲慢的大人物们还以为那间研究所研究的是基因技术，而且真正花钱的项目反而是超级战士和延长寿命，这对大人物们来说也更现实。苏联解体的时候，超级战士项目和永生项目都关闭了，资料全部销毁，但没有人知道那间神学研究所怎么样了，我们甚至不知道它在哪里。”

“永生和超级战士这种能够改变世界格局的东西，说销毁就销毁？”

“技术始终不成熟，制成品也不稳定，还有伦理学上的麻烦，怕被外界知道。不过我想那些资料的拷贝还存在某个秘密的保险柜里。”奥金涅兹说，“地狱犬全部就地处决，我亲自执行的。可今天这东西又出现了，显然我们之后还有人接着养这种狗。”

“你的苏联队长们呢？难不成你是苏联队长之一？”

“所有的苏联队长都在1992年销毁了，就在023号城市。”奥金涅兹冷笑，“听过布宁的故事么？跳上火车去莫斯科追求电影里的女孩什么的？他总是给新来的人讲这个故事。”

“假的？”

“那小家伙是我们中最大的骗子，但这个故事并不假，只不过他隐藏了其中最血腥的部分。这座城市的废弃，是因为我们在这里阻击过逃亡的苏联队长们。他们不能留下来，他们是不完整的产品，永远处在失控的边缘，跟他们比起来，地狱犬简直是宠物。他们不甘心被处决，逃离了营地，沿着铁路线来到023号城市。我们不可能继续放他们南下的，他们一旦进入人口密集区，就是灾难。023号城市是他们最终的归宿，我们遥控启动了聚变反应堆。那是第一代的氘氚核聚变反应堆，会产生惊人的中子辐射，只有在超级磁场中才是安全的，如果磁场的强度不够……”

“会变成氢弹么？”

“不，只是会产生高强度的核污染，暴露在强辐射中，即使是苏联队长们也会严重虚弱……”说到这里奥金涅兹忽然停住了，神色紧张起来，“你有没有觉得磁场强度下降了？”

苏恩曦这才意识到他们说话的工夫里，那恐怖的强磁场似乎一直在减弱，眼下她已经没有那种严重的眩晕感，也不出现幻觉了。

“不知道那帮家伙重启磁场的时候，有没有重启聚变反应堆。”奥金涅兹咬牙切齿地说，“这就是我的惩罚吧？或者宿命。”

第182章 但为君故（86）

“我还什么感觉都没有。”苏恩曦心里凛然。

奥金涅兹摇头，“023号城市的中心，是个超大型的托卡马克装置。用电能产生一个螺旋形的强磁场，等离子体在环形的真空室里被加热到很高的温度，核聚变就会发生。你可以把磁场理解为核聚变的屏蔽墙，磁场刚开始衰弱，聚变加快，磁场强度低于临界点，屏蔽墙坍塌，中子辐射瞬间爆发。细胞电解，造血器官衰竭，以苏联队长变态的体魄，也只能撑几个小时，正常人几分钟内就会死亡。”

“没有隔离服之类的东西么这么危险的地方，能没有防护措施”苏恩曦看了一眼格鲁乌战士们身上的屏蔽服。

“人类还没有任何防护服能抵挡高速中子流，防护它至少需要十米以上的混凝土。”

“我们可以去防空洞。”

奥金涅兹摇头，“023号城市没有防空洞。”

苏恩曦一愣，“一个研究核聚变的秘密基地，怎么可能没有防空洞”

奥金涅兹鄙夷地笑笑，“女人，你怎么变蠢了西伯利亚是苏联的大后方，023号城市被建起来的时候，美国人还没造出能轰炸这里的战略轰炸机要防空洞干什么”

苏恩曦立刻检查小盒子中的地图，这些地图显示了这座建筑不同区域的细节，却不包括防空洞。那个位于办公室内的秘密入口根本就不存在。

她神色凝重地放下地图盒子，“你的地图是哪里来的，准确么”

“当年档案库里流出来的，当然准确”

“如果我跟你说我们脚下确实有一座防空洞呢”

奥金涅兹愣了一下，“那只能是布宁后来造的，如果你的情报准确，我想血清工厂就在那座防空洞里。”

苏恩曦心说未必，布宁藏在防空洞里的东西可比血清工厂重要多了，但她当然不会把黑龙的事情告诉奥金涅兹。

“你为什么肯定血清工厂在023号城市它可以是在别的地方制造的，然后被运到023号城市来。”苏恩曦问。

“如果023号城市只是交易地点，亚历山大布宁根本没必要花那么高的成本维护这座废弃的城市，想要避人耳目，我们大可以带着帐篷在西伯利亚的任何地方做买卖。”奥金涅兹冷笑，“我猜格鲁乌部队也是为了血清工厂来的，永生的宝库，就藏在防空洞里的某扇门后。”

“看起来无论是为了活命还是为了发财，我们都该去防空洞里看看。”苏恩曦在奥金涅兹的屁股上踢了一脚，“走，起来干活了”

一路上都有格鲁乌战士持枪巡查，大厅里的每个死者身上都补了枪，这显然是一场清洗，没有计划留下任何活口。

虽然断了一只胳膊，但奥金涅兹还是故技重施，诡秘地移动到两名格鲁乌士兵的背后，手刀切在他们的喉间令他们瞬间窒息。但他刚想捡枪，苏恩曦已经一个侧翻扑上，捡起其中一支的同时，把另一支远远地踢了出去，枪口指着奥金涅兹。奥金涅兹愤怒地龇牙却无可奈何。苏恩曦当然不能相信这个形态如孩子似的老贼，更何况新生之后的嗜血基因还没稳定，为了泄愤，在剥去格鲁乌战士的屏蔽衣之后，奥金涅兹还是把利爪刺入了他们的咽喉，冷笑着舔舐沾上去的鲜血。

到底是这个临时的盟友危险，还是那些地狱犬更危险，苏恩曦还没把握，她不能让武器落进奥金涅兹手里。

伪装成格鲁乌战士的模样，他们成功地通过了几个关键的路口。零曾经完整地给苏恩曦讲过那段经历，他们没费多少工夫就找到了那间办公室。

“亚历山大布宁的禁区，我们中还从没有人来过这间神秘的办公室，那么他在这间办公室里见的人都是谁呢”奥金涅兹啧啧的同时，翻阅着桌上的各种文件。

苏恩曦则研究着办公桌侧面的老式控制台，按键之多，这个建筑的多数设施都能在这间办公室里操作，但并未包括那个强大的聚变反应堆，它应该有自己的控制室。

布宁并未给奥金涅兹留下什么线索，留下来的文件有的可以甚至可以追溯到上世纪60年代，这张办公室桌似乎很久没有被使用了。

但奥金涅兹诡秘地笑着，拿起桌上的钢笔，在一张纸的边缘签下自己的名字，给苏恩曦看。他的猜测是对的。

钢笔里的墨水都没有干涸，旁边红蓝铅笔的笔头也是新削的。这间保存完好的办公室还是有在用的，布宁得签字同意各种各样的事务，只是那些文件都在签完之后被挪走了。023号城市并非一座真正被荒废的城市，它一直有在运转，所以才需要管理。但奥金涅兹所说的血清工厂是否存在还是一个未知数，也许只是一个团队负责看管那条黑龙。

“打开防空洞需要密码。”苏恩曦抬起头来。

奥金涅兹迟疑了一下，报出一个生日来，“试试它的不同组合。”

苏恩曦用试到第二个组合，通道口就传来了齿轮运转的声音。

“你对亚历山大布宁的理解超过我的想像，这是谁的生日，她女儿”苏恩曦看了一眼奥金涅兹。

“贝拉利普尼特斯卡娅，莫斯科曾经很红的电影演员，她的生日不难查到。”

“布宁的妻子”苏恩曦立刻明白了。

“其实我们一直都以为关于那个女人的故事是他编造出来的。”奥金涅兹从办公室抽屉里抓出了手电筒。

防空洞的结构远比苏恩曦想的复杂，他们一层层地往下，沿路遇到了很多的岔道口。

隐隐有地狱犬的吠叫声，却没有遇到，可能地狱犬们距离他们很远，能听到是因为通道反复折射，也可能根本就是幻觉。

奥金涅兹走在前面，苏恩曦持枪在后。他们跟着水泥墙上指示牌走，但这些指示牌都语焉不详，在苏恩曦看来他们显然已经迷路了，连犬吠声都听不到了，但奥金涅兹还认真地找着路。

“生命真是奇迹。”奥金涅兹的利爪在墙上刮擦，轻声赞叹。

原本以为水泥建筑是死气沉沉的，可防空洞的深处却长有苔藓和地衣，而且越往深处走长得越好，电筒照过去的时候像是一层厚厚的天鹅绒。

“我们没时间浪费”苏恩曦冷冷地说，“一旦磁场降低到临界点一下，中子辐射会在几分钟内让我们完蛋，不是么”

“浪费时间”奥金涅兹冷笑，“地衣和苔藓也是生命，沿着生命的指示牌走才不会迷路，布宁留的指示牌才会把你带到死路上去。”

“这么巨大的空间需要多少工程量023号城市建成是靠举国之力，布宁能调动那么大的资源么”

“并不是全靠挖出来的，多数人都以为冻土层是石头那么硬的一整块，错了。因为被称为冰蚀的效应，冻土层中会出现大量的空穴。是冰，冰挖出了这些空穴，布宁只需要用水泥加固和支持就可以了。1918年，红军游击队进入西伯利亚，和白军交战，曾经误入过这样的地穴。等他们爬出地穴，才发现找到的是120公里以外的另一个出口。”奥金涅兹顿了顿，“地衣苔藓也不是随便什么地方都长的，它们还是会长在含水量比较高的地方，得有少量的光照，猜猜光照从哪里来”

苏恩曦抬头看了一眼，通道顶端并没有安装任何照明设备，要隔很远的转弯处才会有一盏微弱的指示灯，此刻还是熄灭的。

奥金涅兹摇晃着手里的电筒，“这个就够了，提着灯的人反复从这条通道上经过，光把墙壁照亮，就这么点光就足够养活地衣苔藓，经常有人走的地方，空气中的水分含量也更高。跟着我没错的，布宁确实是个狡猾的家伙，但跟我比起来还是个小可爱。”

苏恩曦不得不佩服这家伙的知识和经验，这是一部狡猾、嗜血的百科全书，记录着苏联卫国战争到如今的各种轶闻。

“活了那么多年，还没有活腻味么”苏恩曦随口说，“要成为活到最后的人么即使一个朋友也不剩下。”

奥金涅兹一愣，立刻桀桀地笑了起来，“愚蠢的女人生命怎么会让人腻味活着才能体会年轻女人的美好，体会小羊排中的血在你嘴里弥漫开的香味，当然还有莫斯科的秋天和柴可夫斯基的交响乐。朋友，自欺欺人的词汇所谓朋友，是一种关系，你和别人的关系，没有了你，这种关系就不复存在，有什么理由为了朋友舍弃自己”

苏恩曦不得不承认，这老家伙说得也不是全无道理，也许这种无情的家伙才是人类最后的真正归宿，活到残酷无情，对一切不再抱有幻想。

“贝拉利普尼特斯卡娅，是这个名字对么亚历山大布宁死的时候至少还能盼望着跟她在另一个世界见面。而你呢，你的朋友都在另一个世界里等着把你生吞活剥。”

“那也没关系，反正大家都是恶鬼了。恶鬼们就该撕咬，难道握着手说同志你也来了”奥金涅兹冷笑，“贝拉利普尼特斯卡娅，哼那不过是布宁的借口，把灵魂卖给魔鬼的人，不配拥有救赎”

“有人”奥金涅兹忽然熄灭了电筒，他们陷入了彻底的黑暗，只听见各种诡异的微声。

第183章 但为君故（87）

真的有人，有人吹着口哨，鞋跟清脆地敲打着地面。

口哨声时断时续，一时好像就在背后，一时又像远在天边。

苏恩曦浑身直起鸡皮疙瘩，紧张地环顾， 再然后她竟然听到了孩子们的欢笑声，婴儿的哭泣声，和悠扬的管风琴声，仿佛一场圣诞弥撒正在冻土层的深处举行。教堂的大门洞开，吹口哨的人踏入，人们集体欢呼起来，为了他的到来。他把哭泣的婴儿抱起来，念他的名字，亲吻他的额头，每一种声音都那么飘忽却又真实，又像是一场盛大的演出就要开始，就在他们身边，只要拉开一层神秘的大幕就能看到。

苏恩曦算是见过世面的人，可这种情况下后脊还是升起一道寒气，她紧咬着牙关，但仍旧格格作响。

奥金涅兹猛扑过来，狠狠地捂住她的嘴，苏恩曦心中一惊，立刻反应，长匕首直戳奥金涅兹的下颌。

血沿着匕首往下流，嘀嘀哒哒地滴在苏恩曦的手上，两个人僵持着，苏恩曦没下死手，奥金涅兹居然也没下死手。

那声音又持续了片刻，终于慢慢淡去，奥金涅兹松开手，恶狠狠地低声骂道，“蠢女人那么想杀了我”

苏恩曦收回匕首，奥金涅兹已经重新点亮了电筒，但把电筒朝下扣着，只有地面上一个小小的光圈，不过靠反光也够照明了。他的下颌多了一个血洞，好在不深，他混乱地扯了点绷带给自己做包扎。

“幽灵么”苏恩曦回想刚才的声响，背脊处的那道寒气还在。

早已废弃的城市，西伯利亚的冻土层里，孩子、管风琴和欢快的弥撒，往下走怕不是连着地狱的入口么

但作为一个无神论者，她迅速地整理出一个大概的思路来，这个推测源于一个差不多一百年前的传说。

上世纪初，考古学家对墨西哥雨林做了大规模的探索，以便找到那些阿兹台克人留下的金字塔。一支来自英国的探险队幸运地找了一座小型的金字塔，已经严重风化，露出黑色的内芯。他们围绕金字塔搭建帐篷，准备做长期的测绘，然而在某个雷电交加的夜晚，在狂风暴雨中，他们忽然看见金字塔上升起了火焰，阿兹台克人的巫师围绕着火堆唱歌，用于祭祀的活人被割去头皮从金字塔上推下来，兴奋的人们围绕着金字塔高歌，金字塔下一片火把的海洋。

由于狂风暴雨他们根本无法接近金字塔，历史和现在仿佛被暴风雨隔开了，他们也不敢靠近，只是战栗着遥望。他们中会画画的人则记录下了巫师身上的图腾和贵族们高冠上的图案。

太阳升起的时候，金字塔回复了宁静，探险队员们惊魂未定，那场暴风雨中，似乎真的举办了一场千年之前的血腥祭祀，主持祭祀的人似乎是依然游荡在那座金字塔周围的鬼魂。探险队不敢继续测绘，毁掉地图撤出雨林，以免再有后来者打搅那些亡者的安宁。回到英国后他们把画下的图案跟阿兹台克神庙中拓来的拓片对比。全无二致，而他们描述的那场祭祀，也完全符合阿兹台克人的习俗。鉴于这些探险者并非真正资深的阿兹台克文化研究者，他们不可能撒这样一个完美的谎。

这个闹鬼的故事在考古学家流传了很多年，但再也没有人找到那座雨林深处的金字塔。直到1963年飞利浦公司造出了全世界第一盘磁带，才有了勉强合理的解释说，那座金字塔的塔芯其实完全由磁铁矿构成，这个天然的磁记录仪录下了千年之前的影像和声音，又被当晚的雷电激活，探险队围观的其实只是雨幕中的天然投影罢了。

她把这个猜测跟奥金涅兹说了，奥金涅兹却摇了摇头，“就算磁铁矿堆积的金字塔能录下当时的影像和声音，千年来那座金字塔一直暴露在露天里，每一次雷鸣电闪对它都是一种消磁，很难相信磁信号能保持那么久。你可以试着把一卷磁带丢在外面一年，看看它还能不能放出声音来。我宁愿相信真的是幽灵。”

“023号城市的幽灵么”苏恩曦问，“如果真有这玩意儿，你的苏联队长们应该也在其中吧”

“那他们也该去找亚历山大布宁索命，跟我没关系。”

“跟你没关系”

“我第一次见到亚历山大布宁，就是在这座城市。那时候这座城市里还住着最后一批居民，苏联队长们已经丧失了理智，他们把所有人聚集在礼堂里作为人质，我们根本攻不进去，他们每个人都能独自面对一个野战排。你知道最后是谁帮我们启动了核聚变装置么亚历山大布宁，那时候他还是个小年轻，其中的一个人质。他帮苏联队长们带口信给我们，苏联队长们想要一架直升机、两千万卢布和所有部队后撤五公里。可那个年轻人说，他能帮我们解决麻烦，他只要一千万卢布和贝拉科普尼特斯卡娅。我一辈子都忘不了他脸上贪婪的表情。”

苏恩曦愣了一下，“所以他的妻子是个奖品”

“可以这么理解，”奥金涅兹打着手电摸索在前，“一个从023号城市里逃走的孩子，多年之后跟自己从银幕上看到的女孩子在一起了，多美好的爱情故事，美好得无法相信。没错，贝拉科普尼特斯卡娅是一件奖品，可她自己并不知道。她以为自己爱上了年轻有钱有懂礼貌的男孩，兜里揣着一千万卢布，又有我们的帮忙，什么样的女人没有但对他来说不过是一件玩具。”

“可他对女儿很好。”

“这是我们都不明白的，他绝对是个骗子，不然也不配成为这场拍卖的组织者，我很确定贝拉科普尼特斯卡娅对他来说只是个漂亮的玩具，他还有很多更漂亮的玩具，可他对那个小姑娘倒是真的很在乎。”

奥金涅兹忽然站住了，蹲下来用手指蹭了蹭墙角的苔藓，苔藓上有道若隐若现的擦痕。他把手指凑到鼻端闻了闻，“不久之前有人经过过这里。”

“怎么知道是不久之前”

“在西伯利亚，你的靴子上最好抹点牛油，以免靴子干裂。我闻到了牛油的味道。”

奥金涅兹举起手电照射通道顶部。从发现苔藓开始，奥金涅兹一直就是跟着苔藓走，到这里苔藓长得越发好了，通道顶部也是青茸茸的一片。手电筒的光柱最后定在一个老式的灯泡上，奥金涅兹扭头看了苏恩曦一眼。

“女人，借你肩膀用一下。”奥金涅兹说。

“老怪物你站在稚嫩少女的肩上好意思么俄国人都是不讲绅士风度的狗熊么”

“我现在是十四岁的体重”奥金涅兹气得脸都绿了，但还是勉为其难地蹲下，让苏恩曦踩上了他的肩膀。

苏恩曦摸了一把那个灯泡，灯泡微微温热，果然就像奥金涅兹说的那样，不久之前刚刚有人经过过这里。

苏恩曦摘下背后的自动步枪，这个时候奥金涅兹应该暂无反水的可能性了，她也丢给奥金涅兹一支。奥金涅兹苦笑，“这东西可不是一手能用的，给我你的匕首。”

前面是一条又细又长的通道，越是往前湿度和温度都越高，像是接近了一处温泉。头顶挂满了水珠，不时地往下滴，通道中像是下着一场小雨。那是冻土层被融化了。

这时候穿着屏蔽服也没用了，热得恨不得把皮都扒掉，他们脱下屏蔽服，背靠着背，都紧张地喘着气。

他们看起来是在接近这座城市真正的秘密，生产血清的工厂或者幽灵们永不结束的圣诞弥撒也不完全是紧张，还有兴奋。

“蠢女人，还没问你到底是哪一方的人呢。”奥金涅兹说。

“罗曼诺夫家族的十三号人物”苏恩曦随口瞎扯，但承认了自己跟零是一条道上的。

她也不想最后跟自己一路的竟然是这么一个看似的怪物，两个人从来没有信任过彼此，却误打误撞来到了这里。发现秘密的同时没准就该死了，对最后的盟友坦白一点也不是坏事。

奥金涅兹冷笑，“猜到了罗曼诺夫家族怎么可能对这么巨大的财富没有兴趣这才是你们来这里的真正目的对半分怎么样”

苏恩曦一愣。

“看前面，那扇门背后的东西，我们每个人都能买下一个国家。”奥金涅兹冲着前方扬了扬下巴。

苏恩曦原本一直盯着后方，这时才扭头看到通道尽头的门。它很难辨认出来，因为完全被苔藓包裹了，只有用于开门的金属转轮是闪闪发亮的。

两个人几乎是同时奔向那扇门，他们都算得上老奸巨猾，却都无法克制自己激动的心情。

“可惜没有盖革计数器。”苏恩曦说。

奥金涅兹立刻听懂了。这扇门以及周围的苔藓如此茂盛，放射状的苔藓沿着通道顶部伸展出去，像是妖魔的利爪。

即使温度和湿度都适宜，苔藓也不会那么疯长，唯一的解释是放射性物质。核辐射会刺激植物的生长，切尔诺贝利核电站报废之后，如今植被已经茂密得像是雨林。

没有盖革计数器就不知道门背后的辐射有多强，但这俩都是够狠的主儿，合力转动转轮，把那扇厚达十公分的不锈钢大门缓缓拉开。

门背后真的就是一座热带雨林，疯狂生长的藤蔓缠绕在扶梯、栏杆和金属设备的每个角落，末端吐出青色的细叶和触须，还有各色细小的花朵，中间那座巨大的散热塔看起来就是一根被鲜花缠绕的立柱，

这座建筑几乎没有应用任何金属，而这里到处都是金属，因为这就是这座建筑的中心，磁场的正中心如同暴风眼的中央，反而是最安静的，无论外面的磁场多么狂暴，都不会影响到这里。

管风琴演奏着低沉庄严的音乐，穿着白衣的孩子们围绕着管风琴唱歌，苗条漂亮的女护士怀里抱着出生不久的婴儿，演奏管风琴的男子背对着他们，有着宽阔的后背和漆黑的长发。

地狱犬们就像宠物狗那样蜷伏在他的脚下，甚至孩子们也都没有恐惧这些流着龙血的猛犬，和谐幸福地聆听着管风琴的呜咽。

第184章 但为君故（88）

冻土层的深处居然真的有一场圣诞弥撒，在一个植物繁茂仿佛热带花园一样的封闭空间里。

这个空间比防空洞更深，呈巨大的环形，辐射状的通道前往不同的区域，中央区域的布置更像是一座森林教堂，东正教的圣像被藤蔓缠绕，护士和孩子全都是素净的白衣，被他们围绕的黑衣男子倒像是狷狂的魔鬼。

但所有人看向他的眼神都充满了崇拜，仿佛那是他们的主人和牧师。

苏恩曦端枪戒备，奥金涅兹则无声无息地沿着一根粗壮的树藤爬向高处，嘴里咬着他从苏恩曦那里得来的长匕首。

引他们来此的就是那个黑衣的男人，他的牛皮长靴上抹着厚厚的一层牛油。他吹着口哨来这里跟孩子们联欢，口哨声在通道中反复折射，传得很远。

密封门开启的声响够大，他不可能全无察觉，但黑衣男人仍然陶醉在自己的琴声里，护士和孩子们的脸上也都洋溢着幸福的笑容，没有任何人看向们这边。

苏恩曦的手心出汗，一言不发，等着奥金涅兹爬向男人的正上方，还是之前他对付苏恩曦的方法，一跃而下的瞬间他能够刺穿黑衣男人的喉咙。龙血还在他体内沸腾，加上多年的战场经验，如果不是对上了奸猾如鬼的苏恩曦，暗杀一个手无寸铁的人应该是手到擒来，苏恩曦的突击步枪也足以对整个空间进行火力压制，但苏恩曦没有把握，男子的琴声太流畅了，一个音符都不错。

他们包围了猎物，而猎物却好整以暇。

苏恩曦等着奥金涅兹发起攻击，她虽然也会玩枪但并不那么长于射击，可能会误伤到那些孩子。奥金涅兹到达了可以发动进攻的位置。但他那凶狠恶毒的表情忽然变了，仿佛见了鬼似的。

苏恩曦愣了一下，立刻明白了奥金涅兹何以动容，因为在那个位置，他可以清楚地看到弹琴人的脸。

琴声停下了，黑衣男人带着所有的护士和孩子一起慢慢地转过头来看着苏恩曦，对着黑洞洞的枪口，他温和地笑了笑。

苏恩曦的心一瞬间沉到谷底，巨大的恐惧几乎能压垮她这个万事无所谓的老阿姨，因为那张脸，那张熟练的脸，活脱脱就是年轻的亚历山大布宁

奥金涅兹笔直地坠降，一刀插向布宁的咽喉，他必然也被同样的恐惧感击中了，但他还是压住恐惧刺出了致命的一刀。

布宁高举右手，那只能弹奏优美钢琴曲的右手轻松地抓住了猿猴般敏捷的奥金涅兹，像是丢一块破布那样把他丢在地下。奥金涅兹吐着血，翻滚着，长匕首落在布宁的手中，他笑了笑把匕首折成两段，随手丢弃。

“不可能不可能”奥金涅兹大吼，“你们都被辐射杀死了你们都被辐射杀死了”

苏恩曦听懂了他的意思。零曾说这里的每个人都可以视为低等的混血种，唯独亚历山大布宁例外，但此刻这个年轻的亚历山大布宁显然有着绝对压制奥金涅兹的血统优势。从他的身上，奥金涅兹看到的是曾经的那批“苏联队长”，而苏联队长的生产线，本该在几十年前就被销毁了。最后一批苏联队长就是死在这座城市里。

“奥金涅兹我亲爱的老朋友，”布宁缓步上前，踩在奥金涅兹的脸上，“好久不见。”

分明是个年轻人的声音，却透着老成和狡黠，让人从骨子里不寒而栗。

苏恩曦一时间也傻了。她开始以为是亚历山大布宁也在自己身上用了那种血清，但这个人虽然看起来很像布宁，但气质上却是截然不同的两个人。

“是你是你你才是真正的亚历山大布宁”奥金涅兹咆哮。

虽然听不懂他在嚷嚷什么，但苏恩曦不自觉地打了个寒战。

此时此刻，豢养着黑龙的深槽上方，贵宾们聚集在水泥的栈桥，持有武器的人持枪指着桥的两侧，黑暗中满是地狱犬的低吼声。

它们金色的眼睛明灭，甩动身体的时候鳞片发出令人牙酸的刮擦声。

路明非低头看向正下方，那条黑龙不知是不是死了，没有发出任何声音。

亚历山大布宁紧紧地搂着克里斯廷娜，紧张得像是一个被人刨了窝的老地鼠。

路明非把怀里的零推给楚子航，提着短弧刀走向栈桥的尽头，他听见了沉重的脚步声，某个重要的人正沿着台阶下来，跟着他的人应该是数十名格鲁乌战士，他们的军靴声咔咔作响，只不过因为没有照明的缘故看不清楚。地狱犬们没有在围住它们立刻发起攻击，唯一的解释就是指挥者还没有下达最终的命令，它们虽然嗜血，却不得不服从脖子上的项圈。

那就意味着还有条件可讲，对手的目标还不是简简单单地把他们团灭。

隔着成群的猛犬，那个人站住了，叼上一支纸烟，低头点火。

火光亮起的那一瞬间，路明非的心里没来由地抽紧了一下，那活脱脱就是奥金涅兹的脸。

奥金涅兹笑了笑，“好久不见，我亲爱的老朋友们。”

“不，你不是奥金涅兹。”路明非下意识地脱口而出。

“很快就是了，当本体消失的时候，备份版本就会自动取得本体的名字和身份。”奥金涅兹微笑，“你们也一样。”

跟着他的格鲁乌战士们各自摘下头盔和夜视镜，一张又一张熟悉的面孔，甚至包括那些死在拍卖场里的人。

“亲爱的布宁，你一直担心的是在你卸下了拍卖管理人的身份后会被灭口吧”奥金涅兹的声音温柔，“对，但是不准确，要被灭口的人是你们全部。”

“我们全都失去了价值么”布宁的声音颤抖。

“布宁先生应该知道苏格兰人怎么牧羊的吧养几只牧羊犬，每一只都能帮你放牧几百头羊，它们都是些聪明的精灵。主人什么都不用做，只需要给牧羊犬喂喂食就好了。可等牧羊犬老了，跑不动了，主人就会替换掉它们，主人还是主人，羊群还是羊群，牧羊犬却不一样了。”

“我们是牧羊犬，我们存在的价值就是帮主人放牧羊群。”

“是的。过去的那么多年里，没有觉得过得很辛苦么你们赚到的每一块钱都用去购买时间了，只要这样的拍卖会一直举办下去，你们这群人就会一直努力地工作。在你们之下是那些更卑微倒是不自知的普通人，你们把从他们身上赚来的钱转手交给主人，这样主人不用亲自动手就能收走俄国的财富。”奥金涅兹叹了口气，“可是你们老了。血清能够治愈你们的身体但不能治疗你们的心，你们在心里已经是帮耄耋老人了。一个人如果还没有活够，就会足够努力和拼命，但等他们活够了，享乐和物质都会渐渐失去吸引力，这样的老狗也工作不动了。”

路明非听懂了他话里的意思。

这群贵宾既贪恋着生命又在心里已经疲惫不堪，随时都会飞蛾扑火般结束自己的生命，就像那个毅然发起刺杀的索尼娅。

而现在站在奥金涅兹背后的那个索尼娅却截然不同，她是年轻的、神采飞扬的，比路明非认识的索尼娅更加热情洋溢，眼角眉梢透出青春的。

“主人要用你们接管所有的家族么”布宁的声音平静下来。

“你们已经活得太久了，你们中的多数人已经没有什么亲人活在这个世界上了，替换掉你们并不算难。”奥金涅兹叹了口气，“当一个人的朋友们纷纷老死的时候，这个人也就渐渐地死掉了。”

“然后就是你们会每年来继续这个拍卖会是么然后再被你们的备份取代掉。”路明非说，“明知道是这样的下场还是要为你所说的主人当狗么”

“如果不能在草原上奔跑，牧羊犬将毫无价值，即使知道最后也难免被新的牧羊犬取代，还是不得不去咬死老的牧羊犬好取而代之。”

“主人到底是谁”

奥金涅兹摇摇头，夹着烟卷的手指了指布宁，“没人知道，除了他。”

第185章 但为君故（89）

所有人都扭头看向布宁，可这个男人只是更紧地抱住了颤抖着的女儿，摇了摇头，“那是恶魔，没有人知道他是谁，如果我真的知道，我早就死了。”

“即使替换掉了我们，你们也不过是继续当那家伙的奴隶拼命为他赚钱，只为多活那么几年”安娜的步枪指向伪奥金涅兹背后的女孩，因为那是另外一个安娜。

红色的瞄准点在那个安娜的眉心晃动，可那个安娜根本不闪避，眼神也平静得像个死人。

伪奥金涅兹摇了摇头，他捂着脸呵呵地笑了起来，两秒钟后，这个笑声转为失控的大笑。

“活在人世间的你们，怎么会理解我们这种备份的想法呢你们觉得自己是奴隶，可如果你们不死，我们连当奴隶的资格都没有”他低吼，“你们不是已经活够了么那为什么还不去死让我们呼吸一下空气见见真正的阳光奴隶奴隶算什么奴隶的脚下还有我们这种鬼魂”

发聩震聋的呼吼，其中不知藏了多少的痛苦，路明非默默地看着那张疯狂得有些扭曲的面孔，忽然间觉得那些人也算不上什么敌人，此刻023号城市里的每个人都是炼狱中的鬼魂。幕后老板打开一条前往人世间的通道，这些人就会丧心病狂地除掉自己的备份，踩着他们的尸体逃离这个鬼地方。

伪奥金涅兹回复了平静，耸耸肩，冷笑，“你们觉得你们每个人都是原来的自己么”

贵宾们惊悚地相互注视，原本聚集在一起的人群忽然间散开了，每个人都本能地抓紧了自己的武器。

“别信那家伙的话”马克西姆大吼，“我们是老朋友了我们怎么可能认错彼此”

伪奥金涅兹依然冷笑，“你们真能记得自己的过往么你们长达百年的人生，你们到底能记住多少是不是有些事已经很模糊了是不是有些人的样子怎么想都想不清楚了”

每个人都愣了一下，接着流露出疑惑的表情。

“赫拉克利特说，没有人能两次涉入同一条河流。因为当你第二次涉入的时候，河里的水已经不是之前的水了，只不过河道还保持着当初的模样。人也一样，每一天早晨你醒来，昨天的你就死了。你认为自己还是昨天的那个人，只是记忆跟你玩的游戏。但记忆并非不可复制，尤其是老人的记忆，跟模糊的旧照片没什么区别。你们中每个人都使用过那种血清，血清让你们重回年轻的状态，在那个过程中你们每个人都神经错乱过，是不是而在那个时间段，就是你们最容易被替换掉的时间段。”伪奥金涅兹说，“你们中的有些还是当初的本体，因为那些人够强韧和够贪婪，至于那些渐渐对生命丧失了的人，就到了被换掉的时候了。”

路明非望向楚子航，楚子航说过类似的话，人脑是一块容易消磁的旧硬盘，当你治好的过去创伤，跟你曾经最讨厌的人和解，那样的你还是你么

但眼下的楚子航并无这样沉痛的觉悟，他提着双刀，冷冷地注视着伪奥金涅兹，大概是想着什么时候雷霆般的一击先把这个带头的制服了。

“没错我亲爱的奥金涅兹，生命如你说的那么虚无。”布宁抚摸着克里斯廷娜的长发喃喃，“但在某时某刻，你爱着谁，那就是你活着的证据了”

他按下了遥控器的按钮，头顶上方传来无数支枪上膛的声音，数不清的暗红色瞄准光线投射下来，密密麻麻的光点笼罩了每个人每条地狱犬。

路明非低下头，看着自己身上的光点，又看向布宁，“所以这才是你的计划对么除了你和你女儿，其他人都要死。”

布宁给他们每个人分发了芯片，按照布宁的说法，安保系统不会攻击那些携带芯片的人，但此时此刻，只有他和克里斯廷娜没有被瞄准。

布宁依旧凝视着怀中的女儿，“谢谢你我亲爱的朋友，你救了我女儿一命，但今天只要有一个活人从这里逃脱，我和克里斯廷娜就只有一直逃，逃到死的那天。”

“因为你根本不相信自己能全身而退。”

“手上沾过血腥的人，还想安逸地退休么从我的退休申请被老板批准的那一刻，我就知道自己要被换掉了。”布宁幽幽地说，“替换我的不是别人，是另一个亚历山大布宁。”

苏恩曦无法扣动扳机，因为那些孩子自动地聚集在那个年轻的亚历山大布宁面前，勇敢地用身体当作肉盾。

“嗨，奥金涅兹，来这里看看你哥哥。”布宁冲某个孩子招手。那个孩子走到布宁身边，冷冷地俯视着被他踩在脚下的奥金涅兹的脸。

那看起来简直就是奥金涅兹的孩子。以他的年纪，看到浑身是血的奥金涅兹，本该惊慌失措，但那张稚嫩的小脸上透着漠然。

“帮我踩踩你哥哥英俊的脸蛋。”布宁缓缓地抬起脚。

孩子毫不犹豫地狠狠地踩了上去，奥金涅兹受的伤不轻，但血清的强化效应还在，本该轻易地躲开一个孩子的踩踏。可那孩子的动作极快极准，每一脚都踩中了，而且第一脚下去就踩断了奥金涅兹的鼻梁。

“快一点重一点让你哥哥知道你比他更优秀”布宁哈哈大笑。

孩子们也跟着他笑，好像这是一场足球比赛。这印证了苏恩曦的猜测，这些根本不是什么可爱的小天使，但也不是凶恶，他们就是这个布宁豢养在这里的动物，他们相信布宁跟他们说的一切，做布宁让他们做的任何事。他们是用某种基因技术复制出来的，其中有些孩子看着像瓦洛佳，另一些则像马克西姆，他们中不乖巧的那些个体很快已经被清理掉了。剩下的孩子把布宁看作父亲或者神，布宁说的都是对的，他们也可以随时为布宁去死。

苏恩曦本该立刻扣动扳机扫射，但面对那些看似天真无邪的笑容，她还是下不了狠心。

男孩在布宁的鼓励下踩得更欢了，像玩足球那样左左右右地飞踢。鲜血糊满了奥金涅兹的脸，他翻滚着，跟一个破布袋子无异。

“够了，”苏恩曦低声说，“用不着在我面前玩弄凶狠，他算不上我这边的，我也不会可怜他。”

“罗曼诺夫家族的女人果然够狠。”布宁笑笑，手势示意，男孩中止了他的游戏，闪在一边。

“你知道我的身份”

“你混在我的侍从团队里，我怎么会看不出来这座城市里的每个侍从都有独立的编号，而你没有。”布宁微笑。

“你的侍从团队”苏恩曦一怔。

“你一定猜测我也是个克隆出来的个体吧”布宁摇头，“不，你错了，我是本体，你们认识的那家伙才是克隆体。”

苏恩曦一惊，疑惑到现在的事情忽然得到了解答，一切都解释得通了。

为什么奥金涅兹说是你是你，因为这才是他认识的那个亚历山大布宁。他反复强调布宁远比他表现出来的更凶狠狡猾，其实是因为那个露面的家伙才是假的布宁。

在真正的布宁眼里，那个莫斯科的女明星只是个漂亮的玩具，而主持拍卖的布宁却是个女儿奴，为了女儿可以铤而走险。

一路上布宁并未对苏恩曦产生怀疑，因为他不是023号城市真正的主人，真正的主人是这个年轻的布宁，所有人对他负责，另外一个布宁也是他的员工。

他应该就是那个真正的老板，控制着这场黑色的交易。

“你是故意引我们来这里的吧”苏恩曦缓缓地说，“看起来我们对你还有价值。”

用脚丫子想也能明白，深藏在防空洞之下的秘密，奥金涅兹找了很多年都没有找出来，却被他们俩误打误撞地发现了，这不是什么幸运的事，而是安排好的。

“奥金涅兹可没有，但你有，因为你是罗曼诺夫家族的人。”布宁微笑。

“邀请我们来这里也是你的意思对吧出面的那个老家伙只是听了你的命令。”

“当然，傀儡的用途就是这个。”

“罗曼诺夫家族能为阁下做点什么呢”

“直接开始谈生意了么我喜欢你的风格。”布宁比了个请的手势，“那么先容我介绍一下我们的生意。”

看似修女的女孩捧来一把椅子，放在开满白色碎花的树藤下，和布宁遥遥地相对。苏恩曦合上枪的保险，缓步走下台阶，放松身体坐在椅子上。

“你们的生意我已经听过很多遍了。”苏恩曦耸耸肩，“不同的人说的，版本完全不同，我希望你的版本能有点新意。”

“你一定猜测我就是这桩交易的幕后老板吧不，幕后老板谁也没见过，我只是他的代行者。1995年我在莫斯科和中国人做买卖，进口一些烈酒和日用品，但我的生意进行得不太顺利，快要破产了。于是我又想到了023号城市，我想那个聚变反应堆里应该有些零件是值钱的，它的图纸也能卖出一笔大价钱。但当时这里就是军事禁区，通往这里的交通线已经被废掉了，我沿着废弃的铁路线跋涉了几百公里，原本我以为自己会找到一处死气沉沉的废墟。但我发现它是灯火通明的，像个梦境中的城市，只是空无一人。我在这座城市里转悠，回了我之前的家，在那里，电话忽然响了。”

第186章 但为君故（90）

“那是一场令人愉悦的对话，老板慷慨地许诺了我今天的一切，金钱、地位、漂亮的女孩子、无限的时间。代价，不过是我成为他的代行人而已。他曾来过023号城市，我跟奥金涅兹先生的对话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觉得我是可以培养的人。所有东西都是他给我的，防空洞里的黑龙、克隆技术、浓缩血清的技术、还有一份详尽的客户名单。这些家伙从公务员和军人变成了窃贼，窃取国家的财富，变成了财阀。每个人的家族都是一条触手，深入这个国家的肌体吸血，再用赚来的钱跟我交换时间。唯一的例外就是瓦图京陆军大将，我没能把他拉进我们的阵营里，因为你们先找到了他。”布宁说。

“所以瓦图京也参与过这个项目”苏恩曦问。

“岂止参与过，他是核心成员，他是奥金涅兹先生的上级，期盼能有数以万计的苏联队长组成新的苏联陆军。当然，我亲爱的奥金涅兹不知道，他在里面的级别远远不够。”

“所以他死了，下命令的不是什么政府的机要部门，而是你。”

“也不好这么说。”布宁微笑，“我亲自打电话可是能调动不少机要部门的。”

“我理解你老板为什么雇佣你了。”苏恩曦点点头，“你还是个孩子的时候就能团灭苏联队长，骨头里都流淌着贪婪，为了什么都不怕，你是最好的魔鬼代行者。”

“谢谢你的赞美，我很感谢我的魔鬼老板，如果没有他，谁能够驾驭我这种混蛋呢”布宁笑笑。

“克隆自己又是为了什么”

“没有他我就会被牢牢地捆在那个位子上，金钱、地位和女人对我来说又有什么意义呢恰好老板交给我的技术中又包括了克隆这一项。那是个很努力的孩子，老老实实地帮我服役了那么久。某种程度上说他跟我的儿子一样，我亲自训练他、培养他，教他怎么心狠手辣怎么当大人物。”

“但他迟早是要被替换掉的，所以你从没在他身上用过那种血清，却在自己身上用了。”

“当然，你们中国人的故事，猫教会了老虎所有的技能，唯独爬树例外，所以最后猫才能不被老虎吃掉。如果我的替代品也用上了血清，就该轮到他杀了我，而不是我替换他了。”

苏恩曦恍然大悟。这场拍卖的主持人是被禁止接触血清的，所以他才不得不委托路明非。

更为可怕的念头一瞬间闪过，那个亚历山大布宁的替代品，他想要那种血清并不是为了克里斯廷娜，而是为了他自己

他很清楚一旦自己的服役期结束，等待他的不会是轻松惬意的退休生活，而是一颗不知何处射来的子弹。他已经老了已经疲惫了，必须获得一份血清才能应付接下来的挑战。

但眼下她是管不着路明非了，这场谈判谈崩了她就得死，她一个文职干部根本对付不了这个正版的布宁，用脚指头想也知道他把苏联队长的技术用在了自己身上。

她必须全神贯注。她深呼吸，把混乱的思路收回来，仿佛又回到了混迹赌场的时候，面对的只是牌和筹码。

她还有筹码，如果她没有筹码的话，这个布宁根本不会留她到现在。

“换上一个新的克隆体不怕引起怀疑么”苏恩曦问。她纯粹是在拖时间，因为实在想不出对付这个布宁的办法。

“不不，我何必要自己出面呢我选择的继承人是你啊，我亲爱的奥金涅兹。”布宁轻笑着踩了踩奥金涅兹的头，转过身抚摸那个刚刚折磨了奥金涅兹的孩子。

那个克隆体流露出仰望父亲那般的神色，望着布宁，小脸上的神情乖巧可爱。

“想用这家伙代替我么”奥金涅兹嘶吼，“谁会相信瓦洛佳会相信索尼娅会相信”

“索尼娅已经死了，动手的人是你自己，你忘了么”布宁叹息。

奥金涅兹的脸色骤变。苏恩曦忽然记起他跟自己说杀死索尼娅并非他的本意，当时苏恩曦根本不信，分明他做好了引诱索尼娅来刺杀自己的准备，然后成功地反杀。

但现在想来，人在强烈的求生欲下，心理根本就是扭曲的，甚至超过了龙血带来的疯狂。他们在黑暗中只想着求生，甚至会忘记自己犯下的罪恶。

“你接受了血清，刚刚恢复成一个孩子，还处在心理上的不适期，记忆也有点混乱。”布宁接着说，“但你很快就会成长为合格的主持人，你那么年轻，可以服役很长时间。你是我亲手培养出来的，更乖更听话，不会像另一个我那样，总让我失望。对你，我可是非常期待的。”

“这么说了，你自己的克隆体不是那么听话咯”苏恩曦说。

“这可真是我尴尬的家事。”布宁苦笑，“在我培养我的克隆体时，尽量让他拥有和我一模一样的人生经历，我给他讲过023号城市、讲过浩瀚的西伯利亚，想让他理解我长大的那个时代。当然，我也跟他讲了我心爱的贝拉利普尼特斯卡娅。我甚至把他送到贝拉的身边，去测试贝拉能不能察觉他身边的人换了，如果贝拉看不出来，那么别人也一样看不出来。那样只是得付出一些代价，就是我得同意他以丈夫的名义出现在贝拉的身边。我没想到的是，他爱上了贝拉，一个傀儡爱上了女主人。”

苏恩曦震惊得说不出话来，奥金涅兹却狂笑起来，边笑边拍打着地面，好像看喜剧看到最欢乐的场面。

“你小时候憧憬的女孩最后爱上的不是你是你的傀儡”奥金涅兹喷着满口的血沫，“你知道她悄悄地去看过精神科医生么她得了严重的抑郁症，因为她觉得你根本不是她想的那个人。可后来她的抑郁症自己就好了，治愈她的人是你自己造出来的傀儡”

布宁脸上的神情变了变，旋即又笑了，“那又怎么样他只是过了一段本来属于我的人生我从未允许他真的占有贝拉，克里斯廷娜还是我跟贝拉生下的孩子”

奥金涅兹依然狂笑，笑得说不出话来，但苏恩曦说话了，“你从没想过她为什么要生那个孩子吧明知道生那个孩子会害死她自己。”

“为什么”布宁下意识地发问。

“因为她觉得她如果不在这个世界上了，得有个人陪着亚历山大布宁。她觉得她的丈夫缺少爱，既不爱别人，也不被别人爱，除了她之外。如果有个他能爱的人陪着，他才不能掉进地狱里去。”

“她拼了命也要生下来的孩子是为那个傀儡生的不是为了你”奥金涅兹终于吼出来了，“那个傀儡已经把你全部的人生都拿走了是你冒充你的傀儡占有了贝拉那个孩子是你傀儡的女儿，无论她身体里流着谁的血”

布宁愣住了。那张鞑靼人年轻英挺的脸起初紧紧地绷着，忽然间扭曲起来，再是眼角眉梢都急剧地抽搐，他忽然推开身边的孩子们，冲上去猛踩奥金涅兹的头。

奥金涅兹似乎早就猜到了他会有如此的反应，一把抱住了他的腿。布宁无奈，只得暴怒地以拳和肘打击他的后颈，发出敲击金属般的巨响，奥金涅兹的脖子像是随时会被敲断。

奥金涅兹根本不反击，只是死死地抱着布宁的腿，任凭他把自己打得狂喷鲜血。孩子们视布宁为他们的神和父亲，也冲上来围殴奥金涅兹。

一瞬间苏恩曦就看不到奥金涅兹了，只看到血从孩子们的脚下汩汩地涌了出来，多到让人怀疑一个人体内有没有那么多血。

“蠢女人再不抓紧机会我就要死了”奥金涅兹咆哮。

“非常抱歉我亲爱的朋友，你的帮助我很感激，但为了克里斯廷娜我只能做出选择。”布宁看着路明非的眼睛，眼神出人意料地诚恳而悲伤。

路明非瞥了楚子航一眼，楚子航把一手的长刀归鞘，从背包里拿出了玻璃瓶子。

“你只是拿到了箱子，但没有检查一下箱子里的货物。”路明非说。

布宁居然没有特别激动，而是苦笑，“所以你和我之间也并无什么信任可言，对么”

“原本是有的，但我忽然意识到你的故事中有个很大的漏洞。”路明非也叹了口气，“你因为某种原因自己没法出面购买血清，所以才让我帮你买血清的，对么”

“是的，作为交易的主持人，我是不能染指任何一支血清的。”

“渐冻人症一般都是从青年时期才开始病发，通常患者的寿命会拖到中年，对么就像你的妻子那样。”

“是的。”

“可你和你的贵宾中，唯一一个没有沾染过龙血的人就是你自己，克里斯廷娜身上也有龙血的气息。”路明非缓缓地说，“你不是她父亲，她的龙血是天生的，她的父亲是一个混血种。”

第187章 但为君故（91）

布宁没有流露出任何惊慌或者愤怒的表情，只是笑笑，“是，我不是她的父亲，但她是我的女儿。”

路明非心里微微一动，听出了话里的温暖和悲伤。

“你仍然可以拿走这东西，”路明非说，“但先放下你手里的控制器。”

“放下那东西布宁”安娜低声说，“我们是朋友，我们现在在一条船上”

布宁苦笑，“可我们这条船就要沉了，你没明白刚才那位先生的意思么我们所有人都要被清除掉，我们只是老板的牧羊犬，帮老板管理着他的财富。现在新的团队要来接管了。”

“那就杀了新的团队，”马克西姆冷冷地说，“俄国，永远都是我们的国家我们不会把它交给任何人”

“我亲爱的马克西姆，我们的对手不是人，是神或者魔鬼，我们是不可能战胜它的。”布宁转向路明非，解开了克里斯廷娜的裘皮围脖，一只干枯的水蛭缠在她的喉间。

“谢苗买下的两份货品中，有一份还活着。龙的血清对水蛭这种生物也同样是有效的，它原本的再生能力就很强。”布宁缓缓地说。

路明非气得想骂脏话。这委实是他的失误，看到那只水蛭已经被子弹削去一半，就觉得那东西肯定完蛋了，可吸入了龙的血清，这低等的生物也能算作龙族亚种了。

布宁把克里斯廷娜扛在肩上，高举着控制器，缓缓地退后，离人群越来越远。这是为了避免被弹跳的子弹误伤，他已经横下一条心要杀死在场的所有人了。

这时奥金涅兹的克隆体冷笑了起来，“亚历山大布宁，你太天真了，老板怎么会把血清给你们这帮注定要死的人呢”

布宁猛地瞪大了眼睛，显然被这句话刺激到了。他是个缜密的人，但也有百密一疏的时候。他一直以来想的都是自己会被替换掉，却没猜到老板的意思是把他们这群人全部替换。

没有人怀疑过血清的真实性，血清一次又一次地帮他们逆转生命，就像仙丹神药。

“不可能”布宁低吼，“它在克里斯廷娜身上已经起了效果她正在蜕壳”

路明非这才觉察到克里斯廷娜身上的异样，那张明艳照人的脸蛋变得像是死人般苍白，像是套着一个橡胶面具。

“她不是在蜕壳，是正在死去。制备血清的技术，是要尽可能去除龙血中的毒性，如果制备得不够干净，就是毒药。”奥金涅兹的克隆体冷冷地说，“你们都已经若干次摄入血清，应该对毒性有一定的抵抗力，老板想在你们身上做一下毒性测试。而你亲爱的女儿，并没有摄入过血清，她扛不过剧毒的。”

布宁紧紧地抱着怀中的女儿，像是怕什么人忽然跳出来抢走她。他又紧张地左顾右盼，握着控制器的手颤抖不止，担心心神不宁的时候被偷袭。

他不愿相信那个克隆体说的话，但从逻辑上推论，那个克隆体说的并非没有道理。

裹着厚厚的裘皮，他看起来更像一只老土拨鼠了，春天刚从冬眠里醒来的老土拨鼠，钻出洞来四顾，紧张又迷惘。

路明非心里有些不忍，可他没有可怜布宁的资格，这疯狂的家伙还抓着控制器，随时可以杀掉所有人。

路明非深吸一口气，缓缓地向着布宁踏上一步，“按下那个按钮，就没人能救你女儿了。”

布宁迟疑着没动，这是一个很好的信号，说明布宁并没觉得路明非踏上这一步是要发动进攻，两个人之间还有可谈的。

“即使那份血清真是剧毒，也还是有办法救她。我从某个学院来，我们专门解决这类问题。”路明非再踏上一步。

其实他对解除龙血毒性这回事完全没把握，对秘党来说，用龙血侵蚀普通人类是禁忌中的禁忌，那等于人为地制造新的、不稳定的混血种，因此相关的知识在卡塞尔学院也不会被教授。

唯一的例外恰恰是他自己，所谓“尼伯龙根计划”，正是提纯了龙王的血清，除掉了毒性，再注入他的身体里。

“不，你解决不了。”布宁摇头，“我们没人能解决，我放下控制器，那帮家伙就会进攻，我们所有人都得死。”

“我猜，你跟那些家伙一样是个克隆体对吧”路明非接着说，“而克里斯廷娜的父亲，其实是你的本体。他才是这场交易真正的主持者，他也是要代替你的人。他难道没有办法救克里斯廷娜么”

“他不会的。他会活很久很久，他人生里可以有很多女人很多孩子，失去了任何一个都不可惜。”布宁喃喃着，忽地吼了起来，“他手里有足够的血清可他拿过一支出来救这个可怜的孩子么他知道我把这孩子带上火车是要带她走，可他没有阻止过因为她不重要克里斯廷娜对他来说不重要这是我的孩子是那个女人留给我的只有我会在乎她的死活如果我保护不了她，我也要带着她去地狱”

“那也没关系，我可以用枪指着他的头让他救克里斯廷娜。”路明非说，“这种事情我很擅长。”

布宁盯着路明非看了很久，疲惫地笑了，“用不着骗我，你做不到。”

“师兄，我想要把这里照亮一点。”路明非说。

楚子航愣了一下，把手举向空中，在他的头顶正上方，一团火光亮了起来，旋转的火焰围绕它生成，最后形成了一个巨大的火球。他仿佛手托着太阳，附近的人都能感觉到那恐怖的光和热。

在场的所有人都惊呆了。他们只是低阶的混血种，从未见过“君焰”这样高阶的言灵，在他们眼里这完全就是神迹。

这是君焰最原始的状态，也是最狂暴的状态，相比起来之前用来对付地狱犬的火流只是烛光罢了。

“你不用去地狱，如果我的朋友愿意，他可以把这个空间变成地狱。”路明非根本不回头看，楚子航这一手他见得太多了，不稀罕，“他一直控制着自己，只是不想伤到无辜的人。如果那些克隆体把他逼到没有选择，最后死的会是他们。”

懒得再隐藏了，如果放手一搏，他们会怕谁呢不过是不想把事情闹得太大而已。他有点烦了，烦这个所谓“永生”的骗局，烦这群蝇营狗苟的老家伙，最烦的是那个藏在幕后的“老板”。

“死也不是多么可怕的事，大不了就是大干一场。”他轻松地笑笑，“我答应你的事没有失信，对不对那我现在再答应你说，我会救克里斯廷娜的，只要我还活着，只要世界上还有救她的办法。”

布宁惊讶地看着这个忽然认真起来的男孩，看了很久，忽然说，“靠近一点。”

路明非距离他只有四五步的距离了。他说那么多话就是要接近布宁夺下那个控制器，没想到布宁却主动邀请他上前。

他谨慎地踏上两步，但仍然给布宁保留了两步的安全距离。以他的速度，两步距离根本不是什么障碍，但他没有立刻动手，他想知道布宁喊他走近是为了什么。

“老板给我下过一个很奇怪的命令，通过电话，让我务必确保你的安全。”布宁轻声说，“你要去的那个地方，其实早已经准备好了，我本该是送你去那里的人，那才是我最后的一个任务。”

路明非忽然间打了个寒颤，东京雨夜中父亲的来电，这一路上的种种遭遇，还有这个受命送自己前往那里的亚历山大布宁，一切都连在了一起。他看似狼狈地逃亡，可这一路很多人都在为他方便，冥冥中有一支强大的力量在护送他，便如护送王的车驾。

“我是谁那里究竟是什么地方”他下意识地追问。眼前这个卑微的克隆体知道的也许比他自己更多，他不能放弃这个机会。

但布宁并未回答他的问题，只顾说自己的话，“克隆体的寿命远比本体要短，除非得到那种血清，我之所以被允许退休，是因为我的身体已经撑不住了。我还要坚持下去，只是因为放不下这个孩子。我选择相信你，我的朋友，我把克里斯廷娜交给你，请务必遵守你的诺言。”

他解下自己的皮裘裹住克里斯廷娜，把她郑重地交给路明非。

所有人都松了一口气，倒是路明非有点手忙脚乱。他接过克里斯廷娜之后立刻摸了摸她的脉搏，脉搏极快，像是连续注射了好几针肾上腺素的效果。

奥金涅兹的克隆体说得可能没错，这很像是龙血引起的中毒，这个女孩正在跟龙血的毒性战斗。

“抱紧她，你就不会被波及，用我的大衣罩住你的朋友，他们就会没事。”布宁边说边后退，手中仍然紧握着控制器，“杀出去，别去那个该死的地方，我的老板，是个恶魔。”

“混蛋你疯了么”路明非大吼，但他抱着克里斯廷娜，来不及反应。

“这个酒局早该结束了，我们中不该有人活下去。”布宁按下了控制器的开关。

第188章 但为君故（92）

暴雨般的弹幕从天而降，仿佛金属的狂流。

亚历山大布宁张开双臂行走在弹雨中，仰望天空，像圣徒，又像忏悔的罪人。他是如此地悲欣交集，乃至于颊边流下两行泪来。

直到此刻路明非才明白他是有多么厌弃自己的人生，他根本就是个被铁链锁住的奴隶，服务于这帮长生不老的怪物。他想毁掉这场盛宴，应该已经想了很多年。

子弹打在他的脚边，水泥碎渣飞溅到一个人的高度，他居然分毫无损。老式枪械的准头不高，虽然有激光瞄准点来定位，但弹道还是漂移。

其他人就没有那么幸运了，好几位宾客在布宁按下按钮的一瞬间就被打穿了胸膛或者颅骨，红和白的液体在黑色的空间里纵横飞射，像是死神在挥毫泼墨。

其他人惊恐地四散躲避，激光瞄准点就追着他们移动。

水泥栈桥尽头的新生代的克隆体们也措手不及，但他们立刻启用了血肉的盾牌。地狱犬群吼叫着人立而起，并排而立，用满是鳞片的身躯遮蔽主人们。老式枪械的威力还不足够洞穿它们的鳞片，但痛感还是有的，地狱犬们发出痛苦的吼叫，但不敢不服从静电项圈的命令。

唯一的例外是楚子航，他徒手在半空中挥出火红色的飓风，试图阻挡那些金属弹头。这份豪气毫无道理，理论上说极速的风和极高温的火焰确实能够产生类似“结界”的效果，但有个前提，他是青铜与火之王或者天空与风之王。如果他真是那种级别的存在，那么子弹打在身上也跟挠痒痒差不多了，不必费力阻挡。布宁按下按钮那一刻，路明非就把布宁的大衣丢给了他，他只需披着这件带免疫芯片的大衣就能在弹雨中闲庭信步，但他却把大衣盖在了零的身上，选择用君焰去对抗弹雨。

他也确实做不到，弹雨在穿越拿到红色飓风的时候，确实产生了少许的偏转，但红热的弹头依然具备穿透人体的动能。

楚子航急得满头都是汗，路明非知道他急的是什么，他不是急自己，而是想要撑起一道结界保护他附近的人。

那些长着年轻面孔的老人在弹雨中溃散奔逃，有的身手矫健左突右闪，有的跑了两步却又停了下来，默默地望天等着死亡降临。正如那个奥金涅兹的克隆体所说，他们虽有年轻的外表，但心里已经是活了百年的老人，为了那种神秘的血清，他们尔虞我诈勾心斗角，像是叼住肉块两端的豺狼，但真的面对死亡的时候，有些人却反而淡定下来了。有个年轻人点了一支烟，他只来得及对空吐出一口烟雾，子弹就从他的嘴里射入，随即他喷出大口的血雾来。一男一女跑着跑着，女孩中了枪，男孩又跑了几步，忽然跑了回来狠狠地抱住她。他们只有一秒钟的时间接吻，一秒钟后他们都变成血人。路明非恰好看到了这一幕，鼻腔中忽然涌起一股酸涩。

安娜被子弹打穿了大腿，爬行了几米，又有几颗子弹命中了她的左半身，鲜血汩汩。她拉开自己拍下的那口箱子，抓出了其中的玻璃容器，里面的水蛭吸饱了古龙血清，虽然是有毒性的血清，但还是能激活她的细胞活性，而且令她进入蜕壳前的假死状态，她就有机会生还。但这份来之不易的血清是为她那已经低温保存的丈夫准备的，如果被她用掉了，那个男人就会永远沉睡在液氮气罐里。她盯着那个玻璃容器盯了好几秒钟，像是要把里面的水蛭生吞活剥，但她最终也没有杂碎那个容器，就被一颗子弹打穿了喉咙。

她手中的玻璃容器滚到水泥栈桥旁，滚下深槽，从哪里来，回到哪里。

布宁也并没有被幸运女神的光环笼罩，走出几步之后，一枚子弹打碎了他的肩胛骨，他趔趄了一下，又坚持着走了一步，被一颗子弹命中了腰间，就此彻底倒下。

水泥栈桥上的人越来越少，激光瞄准点也就越来越多地去向栈桥尽头，地狱犬们构成的血肉盾牌承受的压力越来越大，它们的吼叫渐渐地转为哀嚎，在密集的火力下，它们的鳞片开始迸裂，一头又一头的地狱犬倒下。但直到倒下它们都不敢逃走，因为静电项圈对它们更是恐怖的折磨。终于有克隆体无法忍受这份恐惧了，那些突击步枪的子弹仿佛无穷无尽，他们从地狱犬的背后逃离，但很快就被激光瞄准点追上了。

为首的奥金涅兹克隆体用俄语高吼着，意思大概是让大家靠近他，坚持下去。他在那群克隆体里确实是有威严的，分散开来逃走也没有生路，好些人向着他靠近，最后的地狱犬们围在最外围。至少有上百支枪对着那个最后的血肉堡垒连射，他们没能坚持到安保系统的子弹耗尽，那座血肉组成的堡垒坍塌了，血浆往深槽里流淌，那条被锁链困住的黑龙居然以为是对它喂食，努力地探头到槽边舔食。

枪声终于结束了，空气中弥漫着浓重的硝烟味，路明非紧紧地抱着克里斯廷娜，楚子航紧紧地抱着零，身边密密麻麻地都是尸体。那是有人想要借着他们身上的免疫芯片逃生，但他们越是想要接近这两个携带免疫芯片的人，就越是被火力聚焦。安保系统这么做，是避免入侵者攻击携带免疫芯片的人。

路明非和楚子航各抱一个女孩，漫步在尸山血河间，谁也不说话，都觉得幻灭。

023号城市的神秘盛宴就这么结束了，为了永生而举办的盛宴，最后结束在地狱中。反倒是他们这些陌生人活了下来。

路明非在布宁的身边找到了那个控制器，关闭了安保系统，两个人这才各自放开了怀中的女孩，小心翼翼地。

免疫芯片在两个女孩身上，谁抱住她们就等于抱住了保命符，但安保系统并未再次开启，它是真的被关闭了，两个人都长长地出了一口气。

“她还活着么”楚子航指指克里斯廷娜。

“我不知道。”路明非摇摇头，“她现在摸不到心跳。”

他扫视周围，看到那两个被弹雨打成血人却依然紧紧抱在一起的男女。这两个人见面的时候可没流露出这样的深情，男孩在女孩群里如鱼得水，女孩也跟几个男孩眉目传情。也许是很多年前的旧情人吧旧得没意思了，就用买回来的青春去各找新的伴侣，可死神降临的时候，还是要挽着旧情人的手逃跑仿佛挽住了自己的一生。

路明非长长地叹了口气，正回想布宁临死时说的话，现在护送他去最终目的地的人死了，他又迷路了。

就在这时旁边传来隐约的嘶嘶声，路明非敏捷地弹跳起来，袖中的短弧刀滑入手中。

那嘶嘶声竟然是从克里斯廷娜的身体里发出的，像是有蛇钻进了她的身体里，路明非正惊疑不定，一只苍白的小手从克里斯廷娜的袖管探出来，但迅速就消失了，路明非还以为是自己的幻觉。接着克里斯廷娜喉咙里发出咕噜咕噜的声音，身体微微扭动像是要坐起来，路明非赶紧上去一把扶住的时候，克里斯廷娜的胸口忽然裂开，大片的黑血从中喷射出来。一个细瘦却矫健的身影从那个缺口里跃出，像是一道白光，速度之快连路明非都没看清。

倒是楚子航更加警觉，路明非凑上去的时候，他就已经反握蜘蛛切，那个身影一跳出来，他就横刀封在路明非面前。

像是金属之间相互刮擦的声音，以蜘蛛切的锋利，那东西撞上来应该是立刻化作两段，但那东西竟然能在短瞬间怎么格挡了蜘蛛切，然后像幽灵般隐入黑暗。

楚子航低头一看蜘蛛切，脸色骤变，蜘蛛切上，细细的四道划痕像是用爪子抓出来的。

炼金古刀的坚韧远胜于普通金属，刀刃通常是不必维护甚至能自行修复，世上难道还有什么生物的爪子能对它造成伤害

楚子航和路明非背对背地防御，两个人都心跳加速呼吸紧张。如果论面对面的攻防，君焰顷刻间就可以吞噬那个幽灵般的影子，但看她隐入黑暗的方式，竟然是极其罕见的言灵“冥照”。

这简直是为杀手天造地设的言灵，被她近身，可以瞬间摘走一个人的心脏。路明非也只在那个妖娆古艳的日本女孩身上见识过。

“克里斯廷娜她蜕壳了”楚子航低声说，“就像蛇一样”

这也是路明非第一次目睹蜕壳，爬行动物特有的属性出现在了人类身上，古龙的血清竟然有着这样的用法。

卡塞尔学院的教科书中都不曾出现这样的记载，它却出现在荒芜的西伯利亚，到底是谁对龙类的研究那么深入

“那份血清不是含毒的么”楚子航接着问，“她会有神智么”

“你记得么她真正的父亲并不是这个布宁，她体内原本就是流着龙血的。她对带毒的龙血有抵抗性，那东西根本杀不死她，还帮她进化了”路明非说。

这时候，高处传来呼噜呼噜的声音，路明非和楚子航抬头看去，一根细细的钢缆上，端坐着浑身白色鳞片的小女孩，她是闪耀的、优美狰狞的，那头白金色的长发垂下来，仿佛流淌着星光。

第189章 但为君故（93）

楚子航和路明非并肩而立，赞叹地仰望克里斯廷娜，便如仰望星辰。

她的美是神性的，同时也是魔性的，元素乱流围绕着她，火光和电弧闪灭。

蜕壳之后的克里斯廷娜竟然是极其高阶的混血种，那对流淌着金色火焰的瞳孔里，透出君王般的威严。

楚子航的评级是a，她在速度和言灵上不逊楚子航，在秘党的评级体系中不会低于a，甚至是至高的s级。

那些活了上百岁，不断摄入龙王血清来延寿的老家伙，却连芬格尔的f级都不如。

想到芬格尔路明非心里一动，立刻掏出手机对着克里斯廷娜摄像。

“苍天呀大地呀太他妈的赞了超进化这种事居然真的存在”芬格尔立刻嚎了起来。

克里斯廷娜正歪着头观察路明非和楚子航，带点敌意，又有点好奇，像只小猫似的，被芬格尔的大嗓门吓了一跳，猛地后退两步，喉咙间发出嘶嘶声，像是某种威胁。

“小声点”路明非说，“召你不出来不是让你打ca点赞的，解释一下，什么是超进化”

“对于绝大多数人来说，高阶古龙的血液都是剧毒，历史上能熬过龙血洗礼的都是万中选一。即使存活下来，多半也是死侍。但有一个非常成功案例，被龙血洗礼过的男人成了英雄，那是在一篇古代诗歌里。”

“齐格弗里德”

“没错，沐龙血者齐格弗里德但这种几率，可能是千万分之一，不不几亿分之一”

路明非微微摇头，同时打了个寒战。

不，并非万亿分之一，这是一场成功的实验那位隐身幕后的老板高毒性的血清给这些人，并非无聊到想看看他们中毒的样子，而是一场超进化的实验。

什么样的人对龙族的了解有多深甚至已经开始了超进化的研究

路明非又想起赫尔佐格，借助白王圣骸进化岂不也是一场惊心动魄的实验赫尔佐格以为自己是实验者，其实他是实验品。

越来越多的线索串联到一起，那神秘的“通天塔项目”真的是在研究超级战士、永生和“神的知识”么不，那也是实验，借助苏联人的手，以北西伯利亚为基地的一场超级实验。

实现超进化，制造接近完美的混血种，甚至制造新的龙族

“你得抓住那个女孩，作为样本她非常罕见。抓住她之后赶紧抽她几管血，刚刚完成超进化的个体，她的血液在几个小时内具有极高的活性而且无毒，在炼金术被称为黄金圣浆。”

路明非的眼角微微抽搐。赫尔佐格需要的也是黄金圣浆，而绘梨衣是制造那种圣浆的容器。这两个实验是互通的，基于同样的理论。

但他迅速地刹住了情绪，他必须全神贯注才有可能抓住克里斯廷娜，那是个真正的s级混血种，而他的s级全靠昂热暗中保送。

路明非和楚子航对视一眼，两个人左右分开，准备前后夹击克里斯廷娜。

她刚刚蜕壳不经觉醒就会使用“冥照”，又轻捷矫健，真想跑的话没人能抓住她。但超进化似乎让她的心智退回了孩童的状态，这是路明非和楚子航唯一占优势的地方。

那些钢缆纵横加错，她完全可以在空中随意移动，唯一的办法是当她踩在某根不容易换线的钢缆上的时候，砍断钢缆，等她掉下来接住。

楚子航的工作是切断钢缆，路明非工作是接人，两个人一对眼神就都明白了，路明非把短弧刀收好，楚子航却转了转手腕，握紧了蜘蛛切。

路明非把双手抄在口袋里，故作轻松地吹着口哨，吸引克里斯廷娜的注意力，楚子航则向着克里斯廷娜的背后移动。

克里斯廷娜跟着路明非挪动，渐渐远离了钢缆密集交错的区域。她居然跟路明非吹起一样的口哨来，这个新技能令她欢欣鼓舞，黄金瞳中明显流露出兴奋。

必须一次成功，这个样本的的智商和学习能力都高得离谱，失手一次她就再也不会上当了。

路明非忽然停住不吹，克里斯廷娜失去了引导，也吹不下去了，呆呆地眨着眼睛。路明非要的就是这一刻，楚子航拔地而起，长刀随身而转，光弧闪灭，绷紧的钢缆像琴弦那样断开。

路明非鱼跃出去，大张双臂。可掉下来的不是克里斯廷娜而是楚子航，她双脚踏在蜘蛛切上借力跃起，楚子航来不及闪避，直接被踹进路明非怀里。

两个人狼狈地滚在一起，克里斯廷娜轻盈地落在栈桥的中段，脚尖点地，如同绝世的舞者。

也许是因为那个会吹口哨的好玩家伙背弃了她的信任，克里斯廷娜的黄金瞳熊熊燃烧，喉咙里又开始嘶嘶了，像是小猫被惹火了。

“闪开”楚子航直接推出一堵耀眼的火墙，挡住克里斯廷娜。

克里斯廷娜的脚后跟震地，自身如同一缕黑烟那样升腾而起。

“上面”路明非大吼。

楚子航双刀一起出鞘，十字交叉，格挡在头顶上方。下一刻，克里斯廷娜的利爪就抓住了刀刃，再度借力弹开，落地又是如一缕黑烟散掉。

如果酒德麻衣在场，也要惊叹于克里斯廷娜对“冥照”的使用，她没经过任何训练，凭着野兽般的天性就是最顶级的杀手了，而酒德麻衣到她这一步是经过多年的苦练。

前后左右都是克里斯廷娜的嘶嘶声，她每次出现都是白影一闪，伴随的必然是致命一击。楚子航和路明非联手防御，刀刃和利爪碰撞的时候溅出星星点点的火光。

如果是正面作战，他们都不会被这么压制，但冥照的诡异之处堪比时间零，就像是在跟鬼魅战斗。

楚子航低吼一声，半跪在地，肩头爆出血花，那是克里斯廷娜贴着地面悄悄地爬行过来，一击得手。路明非上前一步挡在楚子航面前，跟克里斯廷娜狂风暴雨地对攻。

楚子航以童子切拄地，猛地起身，从路明非胯下钻过，自下而上撩出致命的刀光。面对这样的强敌，他也顾不得要脸了。克里斯廷娜大腿中刀，但坚韧的白鳞还是帮她扛住了刀锋。

她闷哼着退后，半跪于地，捂着大腿，鳞片下方沁出血来，刀劲透过鳞片打断了她的大腿骨。楚子航和路明非也都无力发起追击了，也都是半跪着喘息。

已经搞不清是谁在捕猎谁了，胜负生死只在一线之间。

“人造的混血种，居然强到这个地步，要是能量产的话，不是分分钟就拆掉学院了么”路明非问。

“应该是个意外，”芬格尔回答，“但如果这个样本被做实验的人得到，他们也许能找到办法提高成功率，所以抓也得抓，不抓也得抓。”

“量产版的高阶混血种，简直是地狱之门。”路明非点点头，“师兄，我们上。”

他们必须抓住这个难得的机会，眼下克里斯廷娜的身体里正涌动着那玄妙的黄金圣浆，新鲜而炽烈的龙血应该很快就能帮她接上断骨，那时候好不容易得来的优势又没了。

楚子航丢了一把长刀给路明非，路明非也丢了一把短刀给楚子航，两人都是双手长短刀，从两侧逼近克里斯廷娜。克里斯廷娜缓缓地退向栈桥边，踩过血泊，留下一连串鹿一样的足迹。

楚子航紧紧地盯着她的双脚，即使她现在发动冥照，也会留下明显的脚印。克里斯廷娜已经无路可逃了。

她不停地往背后看，神色惶急，就像小动物被逼到悬崖边，犹豫着要不要跳下去。可那个深槽怎么能跳黑色的古龙正本能地舔食着温热的鲜血。

路明非心里忽然不忍起来，即使知道对方现在凭动物的本能行动，不再是那个我最漂亮我最勇敢为了正义我可以随时牺牲的调查员小姐姐，可看着她无助惶急的模样，终究不能当怪物来看待。

他伸手示意楚子航暂停，自己却仍是缓步上前。

“克里斯廷娜，记得我么我是你的朋友，”路明非轻声说，“我，你，朋友。”他尽量把话说得简单，也不知道克里斯廷娜还残留多少语言能力。

克里斯廷娜歪着头，打量着这个会吹口哨、刚跟她恶战了一场、却又忽然温柔起来的男子，眼中仍然警觉。

“站在那里，别动，我不会伤害你。”路明非又说，“你，我，朋友。”

他还不敢完全解除武装，但双手打开，胸前全无遮挡，好让克里斯廷娜放心。

“吹口哨吹口哨给她听她对音乐有反应”楚子航忽然说。

路明非心中一亮。他原本不会吹口哨，但这一路上这群人喝着喝着酒就会吹起口哨，他现学的，所以学的也都是苏联的老歌。

他当时是为了吸引克里斯廷娜的注意力，用口哨吹了莫斯科郊外的晚上。克里斯廷娜也爱唱那首歌，每次唱的时候都会粗着嗓子扮男声。

路明非的口哨功夫只是新练，干脆开口唱歌，边唱边靠近

“深夜花园里四处静悄悄，树叶也不再沙沙响；

夜色多么好，令人心神往，多么幽静的晚上”

有点尴尬，像极了表白，但克里斯廷娜似乎真的在认真听，听着听着，跟着吹起了口哨。

“她对音乐有反应她有反应”路明非欣喜不已，“她还不是死侍”

他丢下两手的刀，张开了双臂，继续唱歌，克里斯廷娜吹着断断续续的口哨，像是为他伴奏。

两个人终于面对面了，就在路明非想要狠狠的一个熊抱控制了克里斯廷娜的时候，克里斯廷娜举手刺进了他心口。

第190章 但为君故（94）

路明非低下头，呆呆地看着自己的胸口，血浆如开花那样涌了出来，纤白的小手击碎两根肋骨，插进了他的胸膛。

剧烈的痛感如同内爆，感觉全身上下每个细胞都在抽搐。随之而来的是麻木，神经系统在巨大的冲击之下暂时关闭了部分功能，他感觉不到疼痛，却能清楚地感知到克里斯廷娜的利爪已经刺入了自己的心脏。

他无力地跪下，拼尽最后的力量抓住克里斯廷娜的手腕，但抵抗毫无意义，克里斯廷娜只要轻轻一动就能撕裂他的心脏。

女孩冷冰冰地俯瞰他，黄金瞳寒冷而威严，如同女王俯瞰她的罪臣。

他犯了致命的错误，他觉得克里斯廷娜只是被龙血暂时地控制了心智，过去的记忆还在，而且已经被唤醒。但他忽略了另一种可能，蜕壳重生的克里斯廷娜直接获得了龙的心。

她无需经过暴血便直接登顶混血种的巅峰，她不迷惘也不困惑，心里填满了残暴和征服的念头。

情急之下，楚子航像箭一样飞射而来，蜘蛛切抡圆了劈向克里斯廷娜的后颈。刀势猛烈之极，他来不及暴血，又失去了冷静，克里斯廷娜轻盈地闪过，随即一把抓住刀背。她闪电般飞踢，正中楚子航的小腹，她的脚上也带着锋利的爪，力量和灵活性都不亚于手爪。最后关头，他掷出短弧刀反击，同时后仰。克里斯廷娜扭头闪避，飞踢稍微变形，楚子航才没有被开膛破肚。他捂着腹部的伤口跌跌撞撞地退后，长刀拄地，缓缓地半跪。

一瞬之间，局面完全逆转，之前他们想要捕获克里斯廷娜的念头此刻想来自负又愚蠢。

这就是一个新生的齐格弗里德，她的血统优势甚至能压制楚子航，她应该被作为一个危险的目标来对待，第一时间被毁掉，否则她就是打开地狱之门的钥匙。

实验已经成功，那道门打开的时候，无数像这样的混血种倾巢而出，那是比巨龙降临更恐怖的灾难。

路明非抓紧短弧刀，想要同归于尽，在心脏被撕裂之前。

但这个念头刚起，克里斯廷娜就一脚踢飞了他的刀。她的智力和学习能力也一样碾压普通的混血种，即使还处在幼年期。

楚子航大吼着起身，不顾胸腹间鲜血迸射，但克里斯廷娜只是冷冷地看了他一眼，猛地收紧手爪，从路明非胸膛里掏出了血淋淋的东西。路明非缓缓地后仰，倒在自己的血泊里。

楚子航呆呆地站着，眼泪无声无息地涌了出来，大概连他自己都不知道。

他冲了上去，却不是冲着克里斯廷娜，而是一把抱住了路明非，他崩溃地嚎啕大哭起来，“师兄师兄师姐还在等你啊”

那是十五岁男孩的悲伤，他又一次失去了重要的人，那个对他来说像大哥般的男人，那个要去往世界尽头都不怕的男人。

“你他妈的能不能别动不动就提你师姐”路明非咳出两口血来，痛地龇牙咧嘴。

痛到骨髓的深处，感觉像是被挂在了地狱的铁树上，他还能有神智并非强悍过人，而是习惯了。他如今也是上过刀山的男人了，医院里跟楚子航的那场恶战，受的伤比这还要重得多。

这说明痛觉神经恢复了工作，这具躯体知道他暂时不必死了，正用一强烈的痛感跟他说，“快止血快送医院啊不然你就要挂了”

克里斯廷娜像瞬移那样出现在另一根钢缆上，居高临下，默默地看着自己从路明非胸膛里掏出来的东西。

那不是心脏，而是一枚蒙着血的黄钻，跟她的瞳孔一样璀璨。

那是她母亲留给她的唯一的纪念物，她交给路明非，作为拍卖会上的筹码。路明非收下了，但根本没想过要用，他有的是钱。他把这枚黄钻当坠子挂在胸口，以免遗失。

是她原本想要撕裂路明非的心脏，却无意中发现了这颗黄钻还是她原本就是奔着这颗黄钻去的，只不过用力过大刺穿了路明非的心口都有可能。

但无论如何那颗黄钻对她来说都是一件重要的东西，让她想起了什么，或者令她感觉到淡淡的哀伤。这狰狞血腥的怪物垂下了长长的睫毛，美得让人惊惧。

楚子航捡起路明非丢下的长刀，双刀架成十字，跪在路明非身前。他直接开启了三度暴血，全身骨骼发出轻微的爆响声，吐出低沉的吼声。

这是他最后的底牌，重伤的情况下，不暴血他根本无力抗衡那个恐怖的对手。

她轻轻地叹了口气。片刻之前她还只能发出野兽般的嘶嘶声，然后她学会了吹口哨，现在她竟然学会了叹气，那是人类特有的声音。

“别靠近她”芬格尔严厉地提醒，“那不是人类”

没错。并非只有人类才能发出人类的声音，她回复了人类的记忆，也不代表她还是过去的克里斯廷娜，因为她得到了龙的心。

从古至今人类一直梦想着肉身封圣或者成神，却很少有人想过那成神的肉身还是不是自己。

当你永生不灭，神威具足，挥手间就能令山崩地裂，人类全都敬畏地跪在你脚下祈求怜悯时，你也就失去了作为一个人类的惆怅、恐惧、悲伤和悔恨。

那样的你，即使留着当年的所有记忆，还能不能算是当年的自己

幕后老板想要的岂不就是这样的东西强大、恐怖、无懈可击，如果她还困于过去的记忆，哭着喊着要回家找妈妈，这样的产品又有什么意义了

克里斯廷娜冷冷地看了楚子航一眼。迅疾地挥手，右手食指和拇指两根利爪飞梭般射出。楚子航挥刀格挡的速度堪称电光石火，但他能做的也只是斩断那两根利爪，却无法阻止断裂后的前半截扎入自己的两肩。他被断爪上巨大的力量带着倒退，摔倒在路明非身上。

两个人都是大口地咳血，相互搀扶着想要站起来，却都因为沾血的地面太滑而跌倒。

克里斯廷娜却没有继续追杀，她转过身，沿着钢缆走向栈桥的尽头，可能是身后的两名对手根本不值得她再浪费时间。

“怎么回事到底怎么回事一剂血清就能把低阶混血种提升到这种程度”路明非嘶声问，“要是量产了，大家还怎么混”

“我也不知道。我的数据库里没有相关的记录，但那份血清绝对不是普通的血清。”芬格尔说，“她的阶级已经接近次代种了”

“她要去哪里”楚子航问。

“我特么怎么知道她至少是个s级，我只是个f级。我要忽然间获得了顶级的血统，肯定是去一个盛产美女的地方，帮助那里的人民恢复君主制”芬格尔说。

真是不合时宜的笑话，连路明非都懒得搭理。

“如果我们不能捕获她，那她最好赶快离开这里，无论如何不要落在某些人手里。”芬格尔终于说了句有意义的话。

哼着刚刚学来的口哨，克里斯廷娜去得越来越远，哨声清悦，就像是女孩子走在清晨的树林里，可每一步都在钢缆上留下血色的脚印。

“克里斯廷娜克里斯廷娜”有人从尸堆里爬了出来，艰难地爬向克里斯廷娜的背影，但他连起身都做不到，更别说够到那个高高在上的女孩。

那居然是亚历山大布宁，路明非亲眼看着他中弹倒地，但可能是结实的身板儿帮他挡住了某几颗致命的子弹，他奇迹般地还有一口气。

要不是他身上汩汩地冒着血，路明非会以为自己又中了老家伙的计，一路上他们被这狡诈的老家伙摆了无数道了。

“克里斯廷娜克里斯廷娜”布宁的声音虚弱，却透着欣喜，“我亲爱的小克里斯廷娜，我的珍宝，我的天使”

“不愧是热爱诗歌的俄罗斯人”芬格尔赞叹，“这时候还能讲套词儿”

路明非强撑着，死死地盯着这对父女。如果连那颗代表母亲的黄钻都不能唤醒克里斯廷娜的人性，那么布宁是最后的希望了。

那是她活生生的父亲虽然随时都会咽气回想这一路上，克里斯廷娜无数次表达出对布宁的怨恨，却从来很少提起那位让她骄傲的养父。

人从不怨恨对自己不重要的人。

克里斯廷娜停下脚步，转过头，俯瞰着那个缓缓向自己爬来的血人。

布宁也被她那金色的瞳孔吓到了，他依稀能认出克里斯廷娜的样子，却不能不害怕那恶鬼般的双眼。

“克里斯廷娜你不记得我了么”他努力地抬起头来，仰望空中的女孩儿。

克里斯廷娜向着布宁伸出手去，手中托着那颗黄钻，像是一位君主要垂赐宝物。

路明非以为她是要把黄钻递给父亲，却见她缓缓地合拢利爪。人类以为的最坚硬的石头在她掌中化成一片金黄色的粉末，她松开手，让风把这昂贵的、象征记忆的粉末吹向布宁。这新生的怪物以这种方式切断了和人类父亲之间的纽带，继续走向栈桥尽头那巨大的尸堆。它由成群的地狱犬和那些克隆体组成，像是一座鲜血的祭坛。

“克里斯廷娜克里斯廷娜”布宁在她背后哀嚎，但她再也没有回头。

在那座鲜血祭坛前，她才停下脚步，浑身的白鳞张开，鳞片下生出纤细的白丝，像是蛛丝又像是毛羽。无数的白丝垂下来，随风起伏，黏在地面和尸体上。

她双膝跪下，就在那根钢缆上，如同婴儿那样紧紧地蜷缩起来。

这是一种类似结茧的过程，很快她就被自己身体里生出的白丝包裹了起来，白丝的末端黏在尸体上，被鲜血染红，血红色向着茧的中心蔓延。

路明非的头剧痛，痛得都忘记了胸口血淋淋的洞。他永远记得那个雨夜，红井的最深处仿佛巨大的蜘蛛巢穴，类似的白丝包裹着干枯的绘梨衣。

“见鬼她还要二度孵化这是什么吸血鬼模式”芬格尔惊呼。

第191章 但为君故（95）

“名词解释”路明非低吼。

“跟昆虫类似的发育过程。第一次孵化，她只是幼体，第二次孵化，她才是成体。理论上说，龙类越是魁伟，言灵之力也越是澎湃。所以诺顿不惜跟自己的龙侍融合，因为他急于获得巨型的龙躯为他弟弟复仇，耶梦加得那么容易被干掉，因为她直到死都没恢复成神话中的中庭巨蛇。”芬格尔说，“二次孵化需要大量的养料，或者说食物，她正把那些尸体转化为养料，你也可以说她正在吃那些尸体。”

“她急着在这里二次孵化”路明非问。

“她应该是想从这里逃出去，但幼体的力量还不够，二次孵化之后，就没人能挡她的路了。”

“如果我们是主持实验的人，我们一定会在实验开始之前就考虑过如何回收样本，对不对”楚子航忽然说。

路明非狠狠地打了个寒颤。

楚子航说得没错，这个坚不可摧的防空洞岂不正是合适的孵化仓么他们一定会被克隆体们和地狱犬群逼进这个防空洞，就像养蛊的罐子，如果真的养出了蛊虫，最后总会有人揭开这个罐子，把那只珍贵的蛊接走。

克里斯廷娜可能已经预感到自己的命运了，所以才要迅速地变为成体来应对抓捕她的人，为此她不惜“吃掉”那些尸体。在龙类的眼里，那些只是新鲜尚未的营养物质。

路明非强撑着站了起来，抓起童子切，跌跌撞撞地往栈桥那头走去。

“不要死不要死”他的心里对自己默念，但伤口还是大量地泵出血来。

以路鸣泽的尿性这时候应该站出来要求跟他完成最终的交易了，但什么事都没发生，也许小魔鬼正站在某个黑暗的角落里，优哉游哉地欣赏着人类卑微的表演。

“师兄你干什么”楚子航没明白。

“在她破茧之前，一定要杀掉她”路明非剧烈咳嗽，“这是我们最后的机会，不能让她落到别人手里那就再也没法收场了”

其实直到现在他都没完全明白在北西伯利亚发生的这一系列事件，但他隐隐约约能感觉到，这会演变为一场可怕的灾难。

这场灾难早就该成型了，却被1992年的苏联解体打断。

“通天塔计划”，是的，这个计划的目标就是要建成通天塔。

遥远的公元前，犹太人的祖先在示拿地建起了巴伦城和通天塔，那座塔建成后本应通往天堂。神为之震怒，分隔了人类的语言，令他们彼此听不懂对方的话，从而阻止了通天塔被建成。

人类和龙类之间的隔阂岂不就需要一种类似“通天塔”的计划来打破么这个计划并非是要研究神的奥秘，而是要打通那号称不可能贯通的进化之路。

有人重拾了那个计划，今天这个灾难就要再度成型。

这一路上的牺牲品已经太多了，那些被赫尔佐格养在巨型鱼缸中的“人鱼”，那些陨落在这座城市里的超级士兵，今天死在栈桥上的本体和克隆体绘梨衣和克里斯廷娜。

这条血腥的路必须被斩断，哪怕牺牲掉那个仰望正义的女孩。

栈桥虽然长但也有限，路明非却走得极其艰苦。不光是受伤的缘故，而是围绕着那个茧，元素乱流形成了飓风，每前进一步都要付出惊人的体力，稍不注意就会被卷下栈桥去。

“快点啊哥们别犹豫那不是妹子，是吸血女王”口袋里的芬格尔一个劲儿地给他鼓劲儿，“千万记得留点她的血，获得黄金圣浆的机会可是千载难逢”

刚刚走到栈桥中央，路明非的小腿忽然剧痛，不由自主地跪倒。他回头一看，小腿上扎了一把小刀，布宁趴在地上，紧紧地握着刀柄。

“我不允许任何人伤害我女儿”布宁嘶吼着，拔出小刀来，凶狠地扑倒路明非，在他身上猛刺。

楚子航原本拄着刀跟在后面，但他的小腿和腹部都被克里斯廷娜重创，行动起来还不如胸口受伤的路明非，只能眼睁睁地两个浑身血污的人扭打在一起。

他也并不为路明非担心，即使是重伤濒死的混血种，也不至于打不过普通人类。看起来是布宁熊扑了路明非，但路明非略微用力就能把他推开。

果然，没扭打几下路明非就踢掉了布宁手里的刀子，用巴西柔术把这老熊般的男人锁死了。他也颇挨了布宁几刀，不过刀跟刀之间那是天壤之别，布宁的武器只适合用来削铅笔，路明非挨上几下也无所谓。

“醒醒她已经不是你女儿了”路明非强行抬起布宁的头，让他看向那个挂在钢缆上的茧。

它浸润了血红色的营养液，正一滴滴地往下滴着血水。以它为中心，数不清的细丝放射出去，牵连着地狱犬和克隆体的尸骸，尸骸的结构融化坍塌，化作暗红色的液体，被细丝输送给克里斯廷娜所结的茧。

它们加起来是个庞大的生态系统，却不是共存的，而是掠夺的。芬格尔说的没错，这是吸血鬼模式，正是那位幕后老板的风格。死在栈桥上的贵宾们，也跟那些化成血水的克隆体无异。

“如果血清在别的人身上生效，你女儿也会变成营养液”路明非低吼，“你想看到那种事么”

他再把布宁的头拧回来看向背后，面对那些血泊里的宾客，“再看看你所谓的朋友们杀了他们就能切断这一切么同样的事还会继续的，就像演出从来不会结束”

他丢下布宁，跌跌撞撞地向前走去。巨大的眩晕感令他脚步虚浮，他甚至不确定自己能走到克里斯廷娜的茧那里。

轰隆隆的声音在他脑中回荡，是他自己跟布宁说的话，演出从来不会结束演出从来不会结束演出从来不会结束

他又回想起自己在幻境中所见的那场歌舞伎表演了，如同宿命反复地上演，一个又一个鲜活的生命被送上祭坛，主持祭祀的人却连影子都没有出现。

这一路走来他的心已经平静甚至麻木，但今天他很愤怒，所有的怒火都指向那个藏在幕后的人，他把所有人都当作玩偶，看着人们为他施舍的蝇头小利而自相残杀。

可恶真是可恶，可恶到想要活下去。幕后那家伙还没死，他怎么能死

“不不求你不要”布宁爬着追在他身后，呼声凄厉而绝望。

他已经踏入“蛛巢”的范围了，纱帐般的丝在他身边飘拂，它们带着强烈的腐蚀性，即便接触到完好的皮肤也令他疼得抽搐，更不必说伤口。

它们的本能就是寻找有机质，分泌腐蚀液，吸收营养液，因此一旦接触到伤口就会往里钻，像是数不清的细蛇。好在他还提着楚子航的蜘蛛切，这柄炼金古刀震鸣着，发出尖锐的嘶叫，路明非用它斩开丝网，丝网触到刀身就像触到烙铁那样被熔化。

他终于走到了那个血茧的正下方，仰头望去，它的表面流动着暗红色的荧光，像是末日天空里的太阳，又像是妖兽的巨大心脏。

血茧中传出液体流动的咕咕声和骨骼爆响的噼啪声，这不是怀胎十月而是个极其迅速的发育过程，

路明非用衣摆拭去刀身上的黏液，双手握刀，灌注全部力量。他完全不知道砍下去会发生什么，所以这件事只能是他来做，而不是拖着伤腿跟上来的楚子航。

“师兄”楚子航忽然大吼，“看你的前面”

路明非吃惊地抬头，同时横刀防御。他没有看到敌人，而是一个双腿齐断的身影正快速地爬着逃离，很难相信有人只凭两手就能爬那么快。

那居然是奥金涅兹的克隆体，布宁的老式安保系统虽然暴力，却不那么精确，难免有漏网之鱼，被ak步枪打中好几发子弹而不死的，也不止布宁一个人。

但联想到这个奥金涅兹死前的表现，路明非立刻明白了只有他生还的原因。

他呼吁所有人跟他站在一起，站在最后一批地狱犬的身后，其实是想让同伴也成为自己的血盾。

路明非不得不先放下那个茧去追赶奥金涅兹，以混血种的自愈能力，这个断了两腿的奥金涅兹爬着去给幕后老板报信也不是不可能，但路明非决不能允许超进化成功的消息离开这个防空洞。

追出一小段他就不想追了，不想在那个卑鄙的克隆体上花费时间，他还有更重要的事要做。他从地下拾起一支自动步枪，托塑料材质的福，它并没有被腐蚀。

倒掉枪管里的腐蚀液，路明非干脆利落地上膛，两枪打爆奥金涅兹的两肘。这家伙惨叫着趴下，再也动弹不得。

就在路明非回过头来想要对付那个茧的时候，忽然发现楚子航已经站在了茧的正下方。

这个男孩神色平静地仰望着那个茧，握刀的姿势就像片刻之前路明非的翻版，从刀柄到刀尖，长刀上腾起刺眼的光焰。

“滚开那不是你的事”路明非急了。

他居然被一个心理年龄十五岁的孩子调虎离山了，他很清楚楚子航想干什么，而且绝对不会给他时间去阻止。

看来这人的性格真不是在卡塞尔学院养成的，不管十五岁还是二十三岁，也不管这事儿是不是自己的，只要你是他的朋友，他就要帮你扛，明明只能扛一百斤，可一千斤砸下来他也还是帮你扛。

“师不是，还有更重要的事等着师兄”这次终于是忍住没拿诺诺说事儿了。

楚子航仰天挥刀，童子切的残影如一勾燃烧的弦月，血茧上裂开一个巨大的缺口，灼热的液体如岩浆那样泻出，将楚子航吞没。

这一节里“龙族”世界观

在龙族iii的结尾中，也曾写到过蜘蛛巢般的红井，整座山头都被巨型的蛛网笼罩，树木枯萎，这个过程之快连风魔家负责监视的忍者都没来得及逃离。

这个现象在这一节故事中再度出现。

这是高阶龙族一项特殊的能力，在极端的情况下，进入茧化的状态，以束状的细丝为媒介，压榨周围所有的营养物质，从而治疗自身或者快速发育。

龙族能够展现种种看似不符合物理规律的能力，但他们依然遵循物质守恒的定律，每一次成长都需要数量惊人的营养物质，八岐大蛇获得巨大的身躯就是吞噬了赤川中的大量生物。

龙化也是如此，路明非在龙化时固然能够呈现出雄伟狰狞的外观，但体型规模基本没变，因为他是直接变形，没有经过结茧这个过程。

绘梨衣体内孕育的是白王的圣骸，那在龙族中是究极的存在，所以结茧的范围极大，堪称一场生态灾难，甚至树木都为之枯萎，供给她作为营养物质。

克里斯廷娜结茧的规模和级别都不能和红井的灾难相比，但原理一样。

这种细丝是中空的，吐出腐蚀性液体融化生物，再把液态营养物质吸回去，部分肉食性昆虫也是这么摄食的，比如蜘蛛。

结茧可以多次地进行，并非只是幼体到成体那么一次。

第192章 但为君故（96）

楚子航痛得大吼起来，浑身冒出袅袅的白烟，以他的体能，即使在重伤的情况下被酸液当头淋到也不至于无法摆脱，但他真的就只能在酸液中无助地挣扎，像是被惊吓到的孩子。

“师兄”路明非惊呼。本想再给伪奥金涅兹补上一枪，现在也顾不上了，丢了枪就往楚子航那边跑。

没跑几步他就停下了。他踩到了血茧中涌出来的液体，这种液体不只是灼热和腐蚀性，跟空气接触之后还变得极其粘稠，路明非根本无法抬起脚来。

这显然是茧的某种保护机制，就像松脂是松树的自我保护机制，松脂包裹了入侵的昆虫，千万年后形成的化石就是琥珀。

随着那种液体在空气中逐步地氧化，它的黏性会越来越强，最终形成坚硬的固体，楚子航就是被琥珀包住的小虫。

再看那个挂在钢缆上的血茧，已经干瘪了。大量的液体从楚子航砍开的缺口里流走，不知道里面的胚胎死没死，但这么大的创伤，总该延缓了二次孵化的进程。

救楚子航是当务之急，液体糊住了他的面部，不要多久他就会窒息而死。

他脱下大衣丢出去，落在楚子航身边，脱下鞋子，用尽全力来了一个立定跳。又被黏住了，好在他还有袜子。脱了袜子再来一个立定跳，这一次他准确地落在大衣上。

他仰头看了一眼血茧，像个破掉的口袋那样，淅沥沥地滴着黏液，缺口里黑洞洞的，看不清楚。它的生机看起来已经断绝了，带着茧里的女孩。

直到最后，她也没有大开杀戒，只不过想从这个洞窟里逃走。栈桥那边传来布宁悲痛欲绝的哭嚎，不忍卒闻。

路明非用短弧刀割开了蒙住楚子航面部的胶膜，楚子航立刻大口地喘息起来，不再慌乱地挣扎。刚才他的应激反应确实是因为窒息，液体凝固后是半透明的，可以看到他的脸涨得透紫。

他的皮肤被严重腐蚀，整个人被黏在地上，衣服也浸透了黏液，正快速地硬化。但只要能呼吸就有救，至于那张英俊的脸会不会毁容，自有无数的妹子为他落泪，还轮不到路明非关心。

“多喘几口气，”路明非说，“我试试能不能把你拉出来。”

楚子航艰难地点点头，“特别黏，师兄你千万别被黏上。”

“我心里有数。我用刀把你割下来，送到医院去处理。”

“这附近有医院么”

“路程远点没什么，有嘴就能呼吸吃饭，大不了我喂你。”

“那他怎么上厕所”口袋里传出芬格尔的声音。

路明非不耐烦地伸手进去关机。

楚子航的双膝和小腿都被牢牢地黏在地面上，路明非贴着地面用刀，但能够轻易切开熟铁的利刃对上这种半凝固的黏液却很艰难。

路明非自己也是重伤之身，累得气喘吁吁，胸口刚刚凝血的创口再度开裂，他不得不小心地保持平衡。如果一头栽倒摔成一个大字，就只能指望零醒过来了。

“你跟以前真是一模一样。”路明非抹了抹额头上的汗，“遇上什么事都是一马当先，好像全世界就你是不死之身。”

“我什么都不记得了。”楚子航终于喘过气来，“我就想我对师兄是有用的就好了。”

“是不是特别怕自己是个没用的人”

“嗯。”

“别瞎想，每个人都是有用的，连坏蛋都是有用的。”路明非望着远处哭嚎的布宁。

“什么意思”楚子航没明白。

“对朋友你总是有用的，对家里人也是，至于其他人，管他的呢。”

楚子航想了想，“那师兄也是有用的人，所以别急着死。”

“要是再煽情点，应该说对你有用。”路明非笑笑。

“师兄对我有用。”

“幸亏我不是妹子，否则这时候就应该抱着黏糊糊的你大哭。”说是这么说，眼睛还真有点湿润。

可见土味情话也比没情话强，硬撩照样撩得到妹子。

“师兄你要不要先把那家伙解决了”楚子航说。

路明非转过头去，看到伪奥金涅兹正在拼命地蠕动着，像条粗短的蛇。路明非搞不懂这家伙还在挣扎什么，难不成他还能蠕动着爬到地面上去

“自生自灭吧，可怜的家伙。”路明非叹了口气。

他转过身来，继续把楚子航和地面分离的工作，割了几下，忽然警觉地回过头去。

不对双臂还完好的时候，伪奥金涅兹也没爬向楼梯那边，相反他去向了一个黑暗的角落，现在他也还是拼着命向那个角落里蠕动。这绝非重伤之下神智昏迷走错了路，而是那个角落里有什么东西。

可现在路明非周围都是那种黏液，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伪奥金涅兹爬进那个角落里。

伪奥金涅兹用嘴咬下了某个东西，疯狂地吼叫起来，“成功了布宁先生圣子降生了”

他的吼声在巨大的空间里回荡，就像凡人目睹了神从天降的狂喜。

路明非惊得一身冷汗。原来并没有什么实验者等在外面准备回收样本，因为他们并不很期待这次实验的结果。就像你不抱希望的某个培养皿，随手丢在实验室的角落里，第二天来看一眼就好。

但那个小概率的成功居然真的出现了。奥金涅兹咬着的是一部固定电话的拖绳。023号城市是屏蔽无线电信号的，所以他才会玩命地往那个角落里爬。他所谓的布宁先生也不是栈桥上奄奄一息的老家伙，而是“真正的”亚历山大布宁，整个游戏真正的控盘者。

超进化成功的消息终于从这个封闭空间里泄露出去了，也许在片刻之间就会传遍整个世界，真正的幕后老板会以最快的方式赶来，为这伟大的造物欢呼喝彩。

路明非还没来得及想对策，楚子航忽然大吼起来，路明非根本听不清他在吼什么，因为耳朵已经被黏液灌满了。

血茧里再度涌出了大量的黏液，瞬间就把他浇筑成一具雕塑。

“成功了布宁先生圣子降生了”伪奥金涅兹的吼声也在聚变反应堆的中央空间里回荡。

年轻的亚历山大布宁丢掉手中的长鞭，呆呆地望着屋顶。

不再是之前的凶狠和狡黠，他此刻的表情真诚甚至虔诚，他缓缓地张开双臂，仿佛要拥抱某个从天而降的人。

就在几秒钟之前，他还亲自鞭打奥金涅兹。奥金涅兹和苏恩曦被吊在了“花园”的正中央，圣像就挂在旁边，倒像是三个人一起受刑。

原本奥金涅兹是想制造一个机会给苏恩曦，他挑动布宁的怒火，引他亲自出手狂殴自己，把所有人都聚拢到了自己身边，这时候苏恩曦随便扫射就行。

但他想错了一件事，苏恩曦一直不开枪不是担心子弹对布宁无效，而是他被那群孩子围着。

即便知道那是魔鬼养出来的孩子，但对着那些稚嫩的小脸，她实在无法扣动扳机。她不介意毁灭世界，如果毁灭世界只要按个按钮的话。但她不会亲眼看那一幕，这是她跟老板的不同。所以她只能苦笑，而亚历山大布宁骤然从狂怒中清醒过来，下一刻孩子们就包围了苏恩曦，把她缴了械，高高举了起来。

他们被捆好吊起，就像中世纪的狂信徒们把异端捆上火刑架。

布宁把长鞭的鞭梢浸湿，对奥金涅兹执行鞭刑，孩子们围绕着他数数，兴奋得像是看马戏。

这种地方竟然备有执行鞭刑的用具，不必想也知道它是用在谁身上的，这些孩子的身上想必鞭痕累累，而他们却在为新的受刑者欢呼。

苏恩曦不知道奥金涅兹是不是还活着，长鞭卷走了他的大块皮肤，把肌肉都撕裂，就在布宁准备对她用刑的时候，伪奥金涅兹的欢呼声从头顶上方传来。

布宁大步流星地离去，奥金涅兹和苏恩曦对他再也不重要了，他神情肃穆，像是去赴一生一次的约会。

他原本还计划着跟罗曼诺夫家族谈某项生意，现在全都放下了，跟那个伟大的“圣子”相比，一切都不重要。

“父亲去哪里了”孩子们围聚在修女们身边，小鸟依人的模样。

“圣子诞生了，父亲要去献上他的祝福。”修女们也是双目含泪。

圣子诞生了以苏恩曦的智商也听不懂。听着就像圣经里的故事，但却是恶魔的版本。

“走啊孩子们让我们一起为圣子欢呼”布宁在门边回身召唤。

修女们和孩子们爆出热烈的欢呼声，簇拥着他出门去，只剩下苏恩曦和奄奄一息的奥金涅兹吊在那里，晃晃悠悠。

黏液淋下的最后一瞬间，路明非举起手来遮在头顶，类似孙悟空手搭凉棚远眺的姿势。

这是他唯一来得及的自救方案，只要口鼻不被黏液封住，就还能呼吸，就还有希望。

他呆呆地站在那里，手指头都动不了分毫，却能听见那可怕的破茧之声，就像丝绸裂开那么悦耳。

楚子航却能清楚地看到整个过程，他的脸被胶得硬邦邦，连表情都没法有，路明非却能从他的眼神里知道那一幕是何等惊艳又可怖。

“难道不给我做个现场解说么”路明非苦笑。

“就像，”楚子航呆呆地说，“刀锋女王。”

刀锋女王这个名字路明非听着非常耳熟，可一时间想不起来了。

也不必他费心去想，几秒钟后，灿烂如银河般的长发从上方降下，然后是那张倒挂的人面，俨然就是成年的克里斯廷娜，明艳照人。

她把脸凑到路明非的脸上，轻轻地嗅着，像是主人离家很久，小猫想要凭味道确认他的身份。

跟随她降落的是数不清的白丝，仿佛无数道白色纱幕瞬间笼罩了这个空间，女孩倒悬在丝线上看着男孩，活像蜘蛛侠里的某一幕。

但当她张开背后巨大的骨翼时，一切的浪漫不复存在。那是巨大的蛇形蜘蛛攀爬在自己的网上，瑰丽的黄金复眼如审视猎物般盯着路明非看。

“你身上有特殊的味道。”克里斯廷娜的声音里带着诗歌般的韵律，“以前居然没闻出来。”

第193章 但为君故（97）

楚子航的视野里，克里斯廷娜破茧而出的那一幕是完整的，首先是白色镰刀般的爪刺破了茧，它是那么地锋锐，童子切附上“君焰”的高热才能切开的茧衣，对它来说就是利刃割裂丝绸。

再然后团成一团的滑腻从那个新开的缺口里掉了出来，下坠之势并没维持很久，因为茧中的“羊水”跟空气接触后迅速变得粘稠，把它吊在半空中。

它看起来就像是一团纠缠在一起的蛇，但看不到蛇头，细润的白鳞上闪烁着五彩璀璨的光，表面蒙着的黏液渐渐地凝固，像是一层透明的晶体把她包裹起来。

片刻之后，那层晶体开裂了，溅射出万千的晶片。巨大的骨翼缓缓地张开，骨骼之间没有翼膜，但每根翼骨的末端都带着霜雪般的利刃。群蛇般的身躯缓缓地打开，露出少女娇挺的身躯和明艳照人的脸，但腰部以下却是长蛇般的尾，跟赫尔佐格培育出来的蛇形死侍相似，但她是完美的，仿佛按照上帝手稿制造出来的禁忌生物。

此时此刻她正用那条长尾挂住高处的钢缆，垂下来观察路明非。

路明非看不到那么多细节，因为视野全被那张明艳的脸儿挡住了。跟吹气如兰的女孩子这么对视，却实在心潮澎湃不起来。

“嗨，醒醒，名词解释”路明非叹了口气。

这次芬格尔啥动静都没有，不过也难怪，以真芬格尔的性格，这种时候就该挖个洞把自己的脑袋埋起来。

“所以你还记得我，克里斯廷娜。”路明非问。

“记得，你说过的每句话，每个动作我都记得。”克里斯廷娜轻声说，“但我不是你记忆里的克里斯廷娜，虽然你可以继续用那个名字来叫我。”

优美但毫无情感的声音，杀机毕露的金色瞳孔。

用脚指头想也知道，站在龙化克里斯廷娜的角度，楚子航和路明非被杀掉是最省事的，布宁和伪奥金涅兹也不例外，这世上看过她孵化的人都该死。

要想挣脱就必须龙化，可小魔鬼连面都不露，他也没法自行龙化，唯一能做的就是拖延时间，好在他还有一张嘴。

路明非迅速地定了定神，“我是什么味道”

克里斯廷娜摇了摇头，“古老的味道，像是封存在罐子里的泥土，又像是烈火里烤着的骨头。”

路明非原本也觉得克里斯廷娜闻不出什么究竟，虽然眼下的克里斯廷娜是这么炫酷的造型，但作为怪物他的段位还是高得多，夏弥同学以耶梦加得之身也没闻出来他有什么异样。

但得到这种答案仍然令他有点惊悚，克里斯廷娜讲的就像是一则寓言诗，诗歌中用来指代他的东西似乎都暗喻着死亡。

“你倒是香得很，闻起来像你常用的那种香水。”路明非又说。

他争取时间是为了楚子航，凭力量挣脱不了的束缚，凭言灵未必不行，粘度再怎么高，还是某种生物胶，以君焰的高温，应该可以把它熔化甚至气化。

但他连眼神示意楚子航都不敢，在一个高阶龙类面前，一点点游移的眼神都会被觉察。

克里斯廷娜闻起来倒真是香香的，蛇形的生物本该带着冷腥的气息，可克里斯廷娜从破茧而出的那一刻起，幽冷的香气就弥漫开来，令人心旷神怡。

真的有点像克里斯廷娜喜欢的那种香水，而且更加纯粹。

“那是从记忆里带来的味道，我可以用意念改变自己的气味，我也可以用意念模糊你的感官，让你觉得你闻到了那种气息。”克里斯廷娜说。

果然一瞬间鼻端的气息就变了，爬行类的腥臭、生物的恶臭，熏得路明非几乎要吐出来，但在那之前，气息迅速又转回那种幽远的清香，像是凛冬中盛开的花。

原来真是神经系统被影响了，但高阶龙类有这种能力并不令路明非意外，中古时期的传说中龙就经常会制造幻觉来迷惑人类，这并非言灵，而是强大意念对其他生物体造成的压制。

“你说过那种香水令你想起母亲，还有对过去的怀念么”路明非问。

“不，只是残影。不用试着用过去来影响我，过去的一切我都记得，但都不重要了。”

克里斯廷娜张开背后的骨翼，翼骨末端雪亮的刀爪弹开，就在路明非以为自己要被大卸八块的时候，却看见每根翼骨都喷射出雪白的丝来。

路明非终于想起刀锋女王是啥玩意儿了，星际争霸中虫族的女王，本体却是个被虫族感染的人类，当年路明非最爱用的英雄单位，居然直到现在才想起来。

克里斯廷娜沿着自己织成的网，重新攀上钢缆。她又消失在路明非的视野里了，但楚子航还能看到那个匍匐在钢缆上的、妖娆女蛇的背影。

她遥望着某个方向，虽然那里只是漆黑一片。但她应该是能辨别方向的，鞑靼共和国或者莫斯科，那个地方对她意味着过去。

“龙蜘蛛，历史上有人观察到过，级别上应该是次代种。感染龙血应该不够造成这种程度的变异，那份血清不对劲。”芬格尔这才在口袋里小声嘀咕。

“我们遇到过对劲的事情么”路明非叹气。

其实也不用小声哔哔，以克里斯廷娜的听觉，此刻周围空间里的每一丝风声都听得清，只是这个新生的龙类并不在乎。

“那个追逐正义的女孩，路明非，你想过她为何要追逐正义么”克里斯廷娜轻声说。

路明非一愣又是一喜，克里斯廷娜愿意跟他说话，没准就有一线生机。但这个问题他真的答不上来，因为完全没思考过，他只觉得那时候的克里斯廷娜又傻又勇敢。

“因为她的生命是短暂的，短得看不到未来，与其寂寞地死掉，不如飞蛾扑火。”克里斯廷娜倒也没等着路明非回答，“多么可悲的人生啊，拼命地挣扎，她知道自己在别人眼里是愚蠢的，可别人越是这么看她，她越要表现得勇敢。在死亡面前，除了那份勇敢，她一无所有。”

她始终用“她”来说过去的自己，似乎已经决定了要跟过去割裂开来。

“每个人在死亡面前都是一无所有的。”路明非说，“你至少还有爱你的母亲和父亲们。”

但他心里微微地动了那么一下，原来克里斯廷娜的勇敢源于她对死亡的恐惧，就像源稚生的勇敢源于他对过去的悔恨。

“你说起那个可怜的女人，是想唤醒我人类的心么”克里斯廷娜的声音依旧平静，“你知道我有多恨她么她生下残缺的我，只是作为一件礼物留给她的男人。而她自己又是那么愚蠢，到死都误以为自己被人爱着。”

“她确实被人爱着，你的父亲爱她。”

“那不是我的父亲，那是可怜的小丑，永远戴着别人的面具。”

“对很多人来说有人爱就很不错了，管他是小丑还是大人物呢。他爱你，所以把你交给我之后就可以去死了，没什么可害怕的。”路明非能看到那个坐在血泊里的布宁，他呆呆地望着这边，已经完全傻掉了。

“爱是你们人类的同病相怜，是你们用来温暖自己的幻想。”克里斯廷娜发出清冷的笑声，透着嘲讽。

路明非狠狠地瞪楚子航。他绞尽脑汁陪这个新生的龙类聊天就是为了等楚子航回过劲儿来释放君焰，但楚子航能做的只是转转眼珠子。

路明非这才想起暴血是有后遗症的，楚子航此刻已经过了高峰期，精力体力都滑向最低谷，而君焰那种暴戾的言灵本就是高消耗的。

这回真是穷途末路了，总不能跟克里斯廷娜聊上一晚上闲篇等楚子航恢复过来，路明非咬了咬牙，下了决心。

“没错，爱是人类的同病相怜。而你，却是一个没有人可怜的病人。”路明非缓缓地说。

“你说什么”克里斯廷娜的声音骤然变得森冷。

“是的，现在的你已经完美了，你没有了渐冻症，也不再害怕什么，你能活得比乌龟都久，是不是过去的记忆都没有了会更好那就完全没有困扰你的事了。”

“是的那些完全不重要”克里斯廷娜挺直了身躯，背后的骨翼张开，高傲而狰狞。

“那样你就是全新的了，没有父母，也没有朋友，没有人在乎你从哪里来，所有人都希望你赶快去死。你有力量，那又怎么样你能把挡你路的人都杀掉，那又怎么样你是什么你的存在毫无意义，一个没有过去也没有将来的怪物。”路明非大声地嘲笑，“你是个怪物，不是因为你长得奇怪，而是因为你孤零零地没有同类。就像弗兰肯斯坦里的那个怪物，他把自己烧死了，为什么呢因为他是错误，是个孤零零的错误，不被祝福也不被期待，那样的存在有什么意义你活着的每一天都是折磨”

“闭嘴”上方忽然传来克里斯廷娜震怒的嘶叫，“那是你们人类的逻辑”

这就是路明非想要的结果，克里斯廷娜一直在否认自己跟过去之间的关系，但当她说起恨的时候，路明非还是听出了细微的情绪。龙类并非全无感情的生物，身为龙王的夏弥尚且会困惑，克里斯廷娜也不能幸免。

路明非要利用的就是这细微的困惑。

这番话说得那么一气呵成，路明非自己都挺惊讶的。

大概这就是他自己一路走来的心情吧就像弗兰肯斯坦里那个跋涉在北极冰原上的怪物，旅途没有终点，得知了有一个地方也许能平静地死去，反而像是得到了救赎似的。

“那就来说服我这个卑微的人类啊”路明非像是有恃无恐，“说服我让我觉得你是开心的获得了新生让你很满足说服我说你杀死了你的父母你很快乐”

女蛇忽然倒垂下来，她用背后的骨翼抓住坚韧的网幕，徒手撕开路明非身上凝固的黏液，连带着皮肤都被撕了下来，痛得路明非眼前一片漆黑。

“我没有杀死我的父母”克里斯廷娜高声嘶吼。

路明非惨然地笑笑，“有个坏家伙跟我说，人会死三次，第一次是他断气的时候，在生物学上他死了；第二次是他下葬的时候，亲友们跟他告别，在社会中他死了；第三次是最后一个记得他的人把他忘记的时候，那时候他才真的死了。你的父母现在真的死了，因为你已经忘了他们。”

克里斯廷娜震怒，尖利地嘶叫起来，骨翼仿佛蜘蛛的利爪那样张开，镰刀般的利爪全都指向路明非，赤金色的复眼中爆出恐怖的杀机。

路明非心说有机会要的就是这样的效果他抓住了那丝困惑，动摇了克里斯廷娜的信念。她一直跟路明非说话，想要解决的就是记忆造成的困惑。

龙的心和人类的心在隐隐地对抗，她表面上是在说服路明非，其实是在说服心里的自己。

路明非还要趁胜追击，但暴怒的克里斯廷娜忽然警觉地望向高处，翼骨的末端射出束装的黏液，瞬间凝结成丝束，带着她腾空而起轻盈地落在钢缆上。她仰头望去，背后的所有利爪都指向天空。

一束光从天而降，光束中有人抓着铁链降落在栈桥上。

“我亲爱的孩子，你怎么会孤单呢世上有得是你的同类，比如我。”那人向着克里斯廷娜屈膝半跪，仿佛觐见君王。

这一节中的龙族设定

我确实有看评论，但因为实在太多更多的评论被隐藏了，看不过来，只能看一部分。

感谢大家一直追看，即使在有些章节跑偏的情况下。这些问题会在出版的时候被修订，阅文的分卷本中也会被修订，熟悉我的读者会知道我的书其实是靠改出来的，初稿经常会有很多的瑕疵。

改出来的版本通常比初稿简短很多，所以连载版也可以看作一个读写交流的过程，或者说一种陪伴。

龙蜘蛛这个设定有些读者觉得不合理，因为龙族本该是爬行类，而蜘蛛是节肢类动物，为何蜘蛛的特征会出现在超进化后的克里斯廷娜身上

龙族是爬行类进化出的智慧生物，这个是卡塞尔学院写在教科书里的，第一卷中就有交代。但卡塞尔学院的教科书经常不准，一则秘党对龙族的了解也不完全准确，二则不是所有的知识都要教给学生，三则这可能是个剧透某些信息是被故意删减和错写的。

在龙族iii中，路明非等人在深潜器中第一次看到了龙血亚种，包括巨大的龙王鲸。龙王鲸是哺乳纲的，但龙族基因也能侵蚀它，形成亚种。

有一部我很喜欢的科幻电影普罗米修斯，注意看它片头的部分，工程师来到地球上，用某种药物使得自身瓦解，他的基因碎片和地球上的原生基因结合，造就了人类。

龙族基因就是类似的强大侵略基因，它能侵入很多生物，令它们进化。达尔文的进化论认为进化是随机变异然后物竞天择，龙血则是主动的变异。龙类和很多生物之间都没有生殖隔离，这也是混血种产生的原因。

这个概念我想到的时候普罗米修斯还没上映，开始是想到中国人所谓“龙生九子”。

“龙生九子不成龙，各有所好。”从这里衍生出亚种的概念。

即使是高阶龙类也会呈现出差异很大的外在形态，因为它们所谓的纯血已经吸纳了其他种族的基因。

顺便说在世界各地的神话中龙的形态也有不小的区别，有本叫幻兽龙事典的老书中介绍了世界各地不同形态的龙，作者苑崎透，颇可消磨时间。

第194章 但为君故（98）

男人缓缓地抬起头来，那完全就是一个年轻的亚历山大布宁。

他年轻而俊朗，眼神中透着自信和坚毅，如果不是站在横七竖八的尸体中，每个人都会为他的领袖魅力折服。

“老特么王八蛋”芬格尔率先发表了意见，恶狠狠地。

“安静。”路明非叹了口气。

骂娘于事无补，他们应该在这个男人到来之前杀掉克里斯廷娜。

也许还是不忍心，觉得那个女孩子还活在女蛇的身体里，所以一再地错过机会。

这个始终藏在幕布后面的男人终于带着光环登场，善后、扫尾、带走胜利的果实。他们就是要被扫的那个尾巴。

但他暂时还没有时间来对付路明非他们，他得先对付克里斯廷娜。那再也不是高呼口号却不懂世事的女孩，她得到了龙的心，从此坚不可摧。

路明非在她的心里找到了小小的裂痕，但那不算什么，在绝对的实力面前，再大的裂痕都能弥补。

她看布宁的眼神很冷，不悲不喜也不怨怼。路明非能猜出来人的身份，她也能，但她已经割舍了过去，也就不会有至亲重逢的喜悦。

翼骨向着钢缆喷出黏液，克里斯廷娜骤然消失。下一刻，她沿着自己布下的丝线垂直降下，面对面地凝视着小布宁，两人的鼻尖几乎接触。

“亚历山大布宁，真正的亚历山大布宁。”她的声音冷得令人心悸。

“是我，亲爱的孩子，命运终于把你还给了我。”小布宁轻声说。

克里斯廷娜精巧的鼻翼抽动，嗅觉似乎取代了视觉，成了她最倚重的感知器官。

“号称父亲的人类，闻着却令人作呕。”她闻完了，冰冷地点评，像是美食家吃完一道很不满意的菜。

“很抱歉让你失望了，我亲爱的孩子。但是你真美，就像我梦到的模样。”小布宁的神情认真。

像极了谄媚，但他说得很动情，好像他面前的不是可怕的怪物，但也不是久别重逢的女儿，而是降生世间的女神。

路明非忽然听到轻微的裂响，低头看去，楚子航仍然跪在地上，可右肩出现了一道裂痕。

黏液已经硬化了，形成一层透明的壳，像是木乃伊外面那层硬壳，但比凝固前更容易挣脱。挣开这道缝已经耗尽了楚子航的力气，他大口地喘息着，盯着路明非手中的蜘蛛切。

路明非明白他的意思，他想要一件武器，而童子切被牢牢地黏在了地上。

路明非的手背也沾上了黏液，僵硬得像是打着石膏。他咬咬牙，使劲握拳，手背上的皮肤都撕裂了，这才稍微地松开刀柄，任它下坠，楚子航无声地接过。

宝刀在手，但路明非没明白他想干什么，他的双腿仍被死死地黏在地上，宝刀的唯一的用处是慨然自裁。

楚子航横刀当胸，神色毅然决然。

“你不是索隆，即使你是，也没法砍断自己的腿再跟人家打，大出血就够要你的命了。”路明非赶紧出声阻止，也不管克里斯廷娜会不会听到了。

“我肯定不行，但见过师兄的自愈能力，师兄你也许可以。”楚子航盯着路明非的双脚。

“你怎么不希望我跟蚯蚓一样呢那样你横腰给我一刀，我给你长出两个师兄来，联手跟坏人玩命。”路明非苦笑。

“这也能做到”楚子航惊讶地瞪大眼睛。

“开玩笑的，我做不到，死侍也做不到，我的自愈能力也不够让我在双脚被砍断的情况下打赢那家伙，实话说你给我八条腿我也打不赢。”路明非叹了口气。

什么办法都想尽了，真是穷途末路。原本就是沿着死路来的，这个结果好像也没差到哪里去，可就是莫名其妙地不甘心。

想去看看那个终点，看看自己到底是个什么玩意儿。

“我设想过我们的重逢，无数次，但从未想过是今天这样。可当我看到你的时候，什么都不重要了。”小布宁还是深情款款。

路明非不得不佩服这家伙的脸皮，从出生就被弃之不顾的女儿，却被他说成心肝宝贝，从不躲闪的眼神，还有匪夷所思的勇气。

因为克里斯廷娜张开了翼骨，越过肩膀探了出去，爪刃从四面八方把他的头颅锁定，像是个狰狞的行刑架。

路明非期待着克里斯廷娜忽然洞穿这家伙的脑袋，但克里斯廷娜始终没有发动，只是冷眼看着他，像是女王看着小丑的表演，稍有不满就要把他剥皮拆骨。

“你像极了你母亲，十八岁的她，这让我心碎。我想起见她的时候她穿着红色的格子短裙，坐在喷泉边，那是莫斯科的秋天，我人生里最幸福的秋天”小布宁还在喋喋不休。

“住嘴，亚历山大布宁，你的女儿已经死了。这是你的幸运，如果她还活着，你会是她最想杀的人。”克里斯廷娜忽然打断了他。

她撤回了翼骨，沿着丝线游回钢缆上，慵懒地坐着，妖娆的腰背曲线像是人鱼，只是那条拖地的蛇尾看着骇人。

路明非愣住了，难道真是完全放弃了过去，甚至连孤独和愤怒都放下了小布宁则流露出短暂的喜色，他似乎已经通过了第一关，克里斯廷娜对他没有敌意，他才能施展如簧的巧舌。

“不不，克里斯廷娜，请听我的解释”小布宁站起身来，急切地奔到克里斯廷娜下方。

“但我很愿意为那死去的女孩完成她的心愿”克里斯廷娜忽然说。

白色的蛇尾从小布宁背后升起，绞住他的脖子，把他带离地面。那纤细的蛇尾绞杀起来就像吊索，一瞬间小布宁就口吐白沫。

女蛇那妖艳的脸上忽然浮现出狂暴的怒意，金色复眼中仿佛喷吐着火焰，“你这卑鄙的渣滓你什么都不配拥有你不配拥有那个女人更不配拥有她的女儿”

谁都能听出话中藏着的痛苦，这一刻是克里斯廷娜借着女蛇的嘴在怒吼。整个空间都因她的愤怒而震动，路明非不知道自己应该惊恐还是难过。

她没有忘记，她的孤独和悲伤如狂风暴雨，她的意识或者说灵魂还以某种形式存活在女蛇的体内，连龙的心都无法压制。

这场狂风暴雨里还有另一个人出声，他喊，“克里斯廷娜克里斯廷娜”

嘶哑的呼喊声弥散在周围的黑暗里，更像是在乞怜。

奄奄一息的老布宁正艰难地爬向克里斯廷娜，身后拖着长长的血迹，黑红，粗重，像是拖把沾着鲜血画下的。

但没有人理睬他，克里斯廷娜怒吼着绞杀着真正的布宁，那个将死的老人只是这个布宁的复制品和赝品，连称她为女儿和被她绞杀的资格都没有。

“你无法再伤害我”克里斯廷娜笑得狰狞而残暴，“那个会害怕的克里斯廷娜已经死了”

“不不克里斯廷娜我爱你我没有任何伤害你的意思”小布宁在窒息的边缘挣扎，奋力地出声，“这么多年来，我无时无刻不”

他奋力抓下自己的领巾，一枚闪光的黄钻藏在领巾下，跟被克里斯廷娜捏碎的那枚一模一样。

世间如此顶级的黄色钻石并不多，每一颗都有自己的名字，都是工匠根据原石的形状打磨，以求呈现它最完美的形态。

它不可能被仿造，除非还在原石的时候，就是把一块巨钻平均地分为两块，而那样无疑要损失很多的价值。

克里斯廷娜抓下那枚链坠，脸上的神情微微改变。前一次她在路明非胸前看到这枚链坠的时候，神情也有类似的转变。

这东西跟她的母亲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即使得到了龙的心，也还是会被它勾起旧日的回忆。

“这么多年来，我一直戴着它。我也知道，你戴着另外一枚。”小布宁气若游丝地说，“那是我和你母亲结婚的纪念物。”

沉默了片刻，克里斯廷娜松开长尾，任凭他摔在栈桥上。而她自己则只是静静地凝望着那枚黄钻，轻轻地叹了口气。

小布宁剧烈地咳嗽了很久，喘息着翻身坐起，为自己点燃一支烟，深吸一口，对空吐出一道袅袅的青烟。

“克里斯廷娜，还有罗曼诺夫家族的先生们，我知道你们一直在认真地听，想不想听听一个堕落者的自白呢”他轻声说，用的是路明非听得懂的英语，声音如诗歌般曼妙。

克里斯廷娜仍在静静地看着那枚黄钻，这一次她没有摧毁它，大概是已经不需要用这种毅然决然的方式跟过去告别了。

“在我很小的时候，我曾经很好奇世界是怎么运转的，它像是机器那样么数不清的零件组合起来，那总得有个操作的人吧可谁又是操作这台机器的人呢怎么才能让我变成操作机器的人呢”小布宁幽幽地说，“我不想当零件，时间长了就磨损了，被新的零件替换。我做起了生意，依附于一个又一个的大人物，可我发现他们也都是零件。他们看起来是做决定的人，可实际上决定来自更大的大人物。这是一条看不到头的食物链，可任何链条都有尽头，一定有谁坐在那里，等着食物送到自己的嘴边。这个想法恐怖又有趣，它一直在我脑子里，但我这一生应该都找不到食物链尽头的那个人，我太渺小了直到我接到了那通神秘的电话。”

路明非凛然，在那个东京的雨夜里，他岂不是也接到了神秘的电话。除了那些童年的小秘密，他没有任何证据说打电话来的人真的是路麟城。

第195章 但为君故（99）

“他招募了我，在我面前打开了一扇隐藏的门，我终于看到世界的暗面。食物链最顶端的人们都藏在那无光的一面，通过像我这样的代理人管理他们的食物链。我为主人做最脏的工作，手上沾过各种人的血，做过第一次就有第二次，做得越多就陷得越深，踏进这个游戏的人没人能全身而退。我如果退出，就会有人负责把我的血擦干净。”

路明非悚然，世界的暗面，什么是世界的暗面

他本以为秘党和不断苏醒的古龙就是世界的暗面了，但那只是“不能为人所知”的暗，而亚历山大布宁看到了真正的黑暗，主人和奴仆，血腥的食物链，残酷的生存法则。

而那些暗面里的主宰们，同样知晓龙族的秘密

小布宁不像在说假话，他的情绪激动，声音微微颤抖，像是在努力克制自己的情绪。路明非也没法从他的话里找出任何的逻辑漏洞。

“从我被那个电话选中开始，我就已经是某人的奴隶了。”小布宁指着那些被克里斯廷娜用作养料的尸骸，它们已经干枯如同朽木，“我的未来，注定跟这些复制品一样，区别只是使用期限的长短罢了。我确实不配拥有妻子和女儿，奴隶的家人一样是奴隶。我宁愿你从来没有出生过，我为贝拉的死而开心，因为那样她就不会受我所受的折磨。我亲爱的克里斯廷娜，我所见的世界就是这样的熔炉，要么被烧死，要么就变成烧火的人”

他忽然挣扎着起身，向克里斯廷娜走去，双手攥拳，高声地嘶吼，“但从今天开始，一切都不同了你降生了你为我们带来了光荣和伟大我们终于得到了至高的血统，从此我们再不必恐惧那些藏在黑暗中的主人我们将跟他们一起坐在盛宴的餐桌，成为这个世界的主宰”

“别相信他克里斯廷娜”路明非忽然大吼，“他是个骗子”

演说的前半截他尚有些感慨，那是一个恶棍的自白书，不可谓不诚恳，可越到后来套路感越重，权力、主宰、伟大这类名词频繁闪现。

这套说辞也许能蒙住新生不久的克里斯廷娜，但骗不到路明非。在这个套路里路鸣泽是远比小布宁更雄辩的演说家，路明非翻来覆去地被他洗脑，已经洗成了免疫体质。

亚历山大布宁真正的意图已经暴露，超进化在他眼前成功了，他获得了接近纯血龙类的完成品，他自认为能跟藏在黑暗中的主人分庭抗礼了。

人类的野心就像野火，它可以被深深地藏在心底，让他带着谄媚的笑容在主人面前卑躬屈膝，却会在一阵风来的时候化为燎原的烈焰。

“难道相信你”小布宁转过身，冷冷地看着路明非，“罗曼诺夫家族的使者们，你和你那位能驾驭烈焰的朋友，你们身体里不也流着龙血么你们千里迢迢来到这里，不也是为了埋藏在这里的秘密么你们是无辜的好人么不，你们是远比我们高阶的猎食者，罗曼诺夫这个姓氏，在黑暗的世界里可是赫赫有名可你们却想杀死我亲爱的女儿，因为她获得了新生她成了比你们更伟大的存在所以你们想要毁灭她”

真正的亚历山大布宁竟然是这样雄辩的人物，路明非无言以对，甚至想为他拍案叫绝。

这种人如果生在战乱的时代，至少也是一方霸主，生在这个平安的年代真是委屈他了。

更令路明非心惊的是小布宁说罗曼诺夫家族在黑暗的世界里也是赫赫有名。他从不了解罗曼诺夫家族，他只是认识零罢了。这趟千里迢迢的旅程，零是为了什么呢

零还躺在栈桥的那一侧，路明非尽量不去看她，以免被小布宁注意到。

克里斯廷娜冷冷地盯着路明非，路明非看不懂她的眼神。眼下她就是此地的女王，她相信谁，谁就赢下全局，而失败者要付出的代价是生命。

小布宁转过身去，重新面对克里斯廷娜，“在世界的暗面，血统才是至高的信仰相信我克里斯廷娜，我们是你的家人，只有我们是爱你的。”

“我没有家人，我没有过去，也不需要有未来。我可以是孤零零的一个人，因为我无所畏惧。”克里斯廷娜冷冷地说。

这话像是说给布宁听的，又像是说给路明非听的，要为刚才的那场争执盖棺定论。

“不，你有你的家人正在赶来的路上。他们要为你欢呼，要围着你跳舞。”小布宁大力地击掌。

头顶上方传来轰隆隆的响声，强光照下，似乎是一台大型的工程电梯降了下来。路明非看不到自己身后的情形，只能看到楚子航惊讶地瞪大了眼睛，跟见了鬼似的。

“什么情况”他急忙问。

“中学的时候你有没有参加过那种欢迎领导来考察的欢迎式”

“我没资格，次次都是你站前排，但见是见过的。”路明非诧异。

“你背后就站着那么一队人。”

工程电梯上站着白衣的修女和孩子，修女们圣洁而恬静，孩子们手捧着新鲜带露水的花束，一张张带笑的、苹果般的小脸，似乎随时都会奏起鼓乐唱起歌来。

“还等什么孩子们那就是我们的圣子”修女拍着孩子们的肩膀鼓励。

孩子们爆发出欢快的呼喊，争先恐后地跑向克里斯廷娜，地面上的黏液已经硬化，挡不住他们。也没人关心路明非和楚子航，好像他俩只是意外矗立在这里的石头。

他们手拉着手，围着克里斯廷娜，挥舞着花束跳起欢迎的舞步。欢快的场面跟血腥的背景相对照，看起来滑稽又讽刺。

真就是仕兰中学欢迎领导考察的那套路子，但是更热情更诚挚。不像中学时代的楚子航，每次昂首挺胸地站在最前列，口里喊着欢迎欢迎，神情却有刺王杀驾的嫌疑。

小布宁再度击掌，孩子们安静下来，依然手拉着手，仰望克里斯廷娜。

“你怎么可能会是孤零零的一个人呢君王是孤独的，但她永不独行。”小布宁轻声说，“只要她举起旗帜，就会有臣民在那旗帜下聚集。”

每个孩子的眼底看着都是淡金色的，有些看起来像安娜，有些看起来像马克西姆。路明非倒不意外，023号城市就是个基因实验的基地，克隆和进化的实验无疑被重复过千百遍，他们势必会销毁残次品，保留半成品，就是刚才那些成年的克隆体和现在这群孩子。这帮人是唯血统论的，血统高的个体在这个“家庭”里更受尊崇，而克里斯廷娜，则是那个被群星捧月的成品。

克里斯廷娜冷冷地环顾，视线扫过每个孩子的脸。那对黄金复眼连路明非看着都觉得胆寒，可孩子们却因为被她注视而兴奋得小脸通红。

克里斯廷娜忽然抓起了一个孩子，背后一根翼骨快速地闪动了一下，末端的爪刃割开了孩子的咽喉。

一小股鲜血沿着雪亮的爪刃滑进翼骨末端的小孔里，片刻之后又被喷射在地面上。

“卑贱的孩子，怎么可能是我的家人”克里斯廷娜冷冷地说，语气中透出不屑和失望。

“他们现在还没有资格，因为他们还没有经过洗礼。”小布宁说，“千百次的进化历程中，只有你被命运眷顾，更多的人被命运抛弃。这些顽强的孩子撑了过来，但没有到达你所在的高峰。他们需要的只是一点点你的血液，去唤醒藏在他们身体里的力量。他们会成为你的子系，你的族人，为你而生也为你而死。亲爱的克里斯廷娜，你愿意颁赐你的恩典予他们么”

“别听他的克里斯廷娜你唤醒了他们，他们就是你的敌人”路明非大吼。

“你们接受的血清是同源的，你们之间有着鲜血的羁绊。”小布宁根本懒得搭理路明非，“你赐予他们恩典，他们就会效忠于你。他们会成为你的家人，也是誓死捍卫你的军队。”

被克里斯廷娜拎在手里的孩子并没受致命伤，只不过损失了少许的血液。他本该吓得脸色惨白，可他仍然努力地冲克里斯廷娜微笑着，好像即便被她杀死也是自己的荣幸。

“嗨妹子那不是什么血统羁绊，那些孩子的心智被控制了”芬格尔大声说，“他们不是爱你，他们是不知道害怕”

路明非也看出来了。即使是从未跟外界接触的孩子，本性中总还有恐惧这种基本的人类情感，而这些孩子甚至连恐惧都能克服，他们并非被教导成这样的，而是经过某种残酷的“调教”。

“愚蠢”小布宁如演说家般高举双手，“骑士对君主的效忠难道不是控制臣民对国王缴纳税款难道不是控制信徒如羊群般走进教堂难道不是控制那些不受控制的人是什么下场他们被带去刑场，当着无数人的面用断头台处决控制是一门伟大的艺术，我们面对的是强大的敌人，我们需要最大的忠诚”

“强大的敌人”克里斯廷娜问。

“你想不到世界上会有多少觊觎你的人，进化之路在你身上得到了验证，他们会赶来捕获你，杀死你，把你变成囚徒甚至标本。我是他们的仆从，但我不能对自己的女儿做这样的事。”小布宁说，“没什么道理可讲，在世界暗面的法则里，唯有权力决定一切，我们要迎战，战场上得不到的东西，谈判桌上也得不到。从今天起，你就是黑暗世界中的至尊之一，你该有你的家族，你的军队。握紧血统赋予你的权力，你才能去赴最终的盛宴。”

“瓜分世界的盛宴么”路明非高声问。

“是的。”小布宁遥望着路明非，微笑着点头。

第196章 但为君故(100)

他已经不想掩饰这一点了，这个卑鄙的代理人终于看到了成为主宰的希望，因为被他遗弃的女儿在一夜之间进化成了至尊。

而这套怂恿鼓励的说辞几乎必然会吸引克里斯廷娜，她得到了龙的心，龙的心里永远鸣动着战鼓，那是渴望着权力甚至暴力的种族。

克里斯廷娜凝视那个孩子的眼睛，没人知道那目光意味着什么，是欣赏一个生命，还是品鉴一道食物。

“请赐予他恩典，克里斯廷娜，你将见证他的新生。”小布宁轻声说。

“张开嘴。”克里斯廷娜冷冷地说。

男孩乖乖地张开了嘴，翼骨再次闪动，伸进孩子的嘴里，又带着一道血线收了回来。

克里斯廷娜把男孩丢在地上，男孩痛苦地咳着血，脸上却仍然满是笑容。他的舌头被爪刃纵切成了两半，像是蛇的印信。

一枚爪刃割开克里斯廷娜的手指，素白的指尖上涌出一滴血，珊瑚般明亮，还有些微金属的光芒。

男孩跪下，仰头张嘴，克里斯廷娜把血滴入他的嘴里。

前一刻那孩子还满脸幸福的笑容，转瞬之间脸色就变了，脖子上暴起青筋，脸上浮现黑色的毛细血管网。

他露出极端痛苦的表情，疼得在地上翻滚，双手死死地掐着自己的喉咙，好像滴进他嘴里的是硫酸。

他被调教得对恐惧和疼痛都没有反应，却又在顷刻之间被击溃。别的孩子沉默着围观，无人惊呼，更没有人想去帮助他。与其说是新生，倒更像是葬礼，路明非觉得自己看到的是一个在地狱油锅里翻滚的鬼魂。

“黄金圣浆不是没有毒性么？”他问。

“传说里的东西，没有什么人研究过。资料库说没有毒性，我就照本宣科而已。”芬格尔说，“这种技术应该还在很初期的阶段，很容易出事故。”

男孩痛苦了几分钟之久，忽然挣扎着站了起来，不顾一切地跃出了栈桥。片刻之后他们听到了沉闷的落地声，小布宁快步来到栈桥边，男孩静静地躺在水泥地面上，身下一滩渐渐扩大的血泊。

他大概是无法忍受那份进化的痛楚，所以决心结束自己。黑蛇被血的气息吸引，缓慢地游了过来，舔舐着血液，发出呼噜噜的低声。

小布宁的脸色铁青，指向人群里的第二个孩子，那是一个身材娇小的女孩子，光泽的栗色长发，圆润的脸蛋。她有那么一瞬间的畏缩，但在小布宁严厉的目光下，还是紧紧地握住手中的花束，走向克里斯廷娜。

小布宁从后腰中抽出匕首丢在女孩子面前，她跪下来，捡起匕首，亲手把自己的舌头割开，口中的献血像是泉涌，她仰起头，微笑着等待克里斯廷娜的垂赐。

“你他妈的亚历山大·布宁！你他妈的就是个纯种的疯子！有种你就自己把舌头割开去喝你女儿的血啊！你他妈的到底是懦夫还是小人？你他妈的就是个食尸鬼！“路明非气得暴跳如雷，满口脏话。

他不懂这些人的逻辑，什么都不在乎，只是为了那该死的血统。其实不只是布宁，那些孩子也一样，他们默认了那个什么世界暗面的准则，为了哪怕微小的进化机会，不惜去死。

因为进化了他们就会获得权力和尊严，进化了他们才不是食物，才能成为猎食者，没有中间状态没有与世无争，权力在那个世界里意味着一切。

没有人理他，所有人都在关注新的洗礼，血滴入女孩嘴里，她痛苦地翻滚呻吟，全身的动脉纷纷炸裂而死，她的进化只完成了一半，疯狂生长的骨骼挤破了肌肉和皮肤。

小布宁已经冷静下来了，他意识到“黄金圣浆”洗礼之下的进化也不是绝对安全的，但进化在他面前实实在在地发生了，这就是机会，他逐一地指点那些孩子去接受克里斯廷娜的洗礼。

没有人拒绝，恐惧令孩子们麻木，他们前赴后继，飞蛾扑火，一个个坚定如童子军战士。

“疯了！全都疯了！”路明非喃喃。

孩子或者说实验体很快就消耗过半，当下一个孩子跪在克里斯廷娜面前的时候，她收回了那根象征希望的手指。

“他们无法承受我的血统，亚历山大·布宁，你失败了。”克里斯廷娜冷冷地说，“闹剧应该结束了。”

那双黄金复眼死死地盯着小布宁，已经平息的杀机再次跃动起来。

“不不！克里斯廷娜！等等！洗礼还没有结束！请相信我！请相信我！”小布宁大声说。

连他也恐惧起来，因为他面对的是近乎纯血的龙类，这是在跟冷血的君王玩游戏。君王觉得游戏没有意思了，场地就会被清扫，陪她玩游戏的人也会被清扫。不会有活口，那样她才有可能逃过幕后老板的追捕。

克里斯廷娜不回答，她从容地游向小布宁，小布宁步步退后。进化后的克里斯廷娜体型修长，即便蛇尾盘曲在地上也远高于小布宁，他战栗地仰望克里斯廷娜，忽然间双膝跪地，大吼起来，“不不！不会失败的！我是不会失败的！”

幸存的孩子们沉默地看着他，并未站出去保护他。他曾是这里血统优势最强的个体，拥有绝对的权威，现在最强的个体是克里斯廷娜了。黑暗世界的法则反过来应用在布宁自己身上，克里斯廷娜有权对他施加任何惩罚。

“亚历山大·布宁，你是个很好的小丑，但你无法去赴最后的盛宴，在那张餐桌上，你太卑微了。”她抚摸着小布宁的脸，爪刃从四面八方向着布宁笼罩过去。

就在这时候，一个沉重有力的心跳声震动了整个空间，它来自深槽的底部，如同低沉的雷鸣。

孩子们全都跑到栈桥旁往下看去，克里斯廷娜也扭头望去，她的感受应该比路明非更清晰，路明非感觉到的是一场小型的元素爆炸。

那确实是一个心跳声但它引发了一次雷鸣，那是什么东西的降生，它的到来令周围的元素紊乱了。

“不可能……这不可能！那么高摔下去居然没死？”芬格尔惊呼出声。

只有栈桥边的孩子们看得清楚，那个白色的、黏液构成的茧位于深槽的最深处，那个孩子流的血已经不见了，全部被那个茧吸收。

忽然间一声尖利啸，像是雏鸟破卵时兴奋的叫声，却又让人毛骨悚然。

“成功了！我们成功了！克里斯廷娜！那是你的第一个孩子！”小布宁惊喜地高呼。

克里斯廷娜尚未来得及去栈桥边查看，白线笔直地从深槽中升起，形状狰狞的男孩沿着丝线缓缓地爬了上来。

他并未进化出克里斯廷娜那样的蛇尾和翼爪，却获得了相似的黄金复眼，他获得了所有孩子欢迎英雄般的呼声，而他却恭敬地来到克里斯廷娜的身边跪下，像是骑士等待着女王的封赏。

路明非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芬格尔提示过所谓黄金圣浆的珍贵，但它居然强到违背了血统阶级的法则。自秘党成立以来，龙类就以初代种、次代种、三代种等等严格地分出阶级，虽然也曾出现强大地超越阶级，甚至三代种凌驾于初代种之上的案例，但血统阶级总是微妙却又严格地限制着龙的血裔们。夏弥和芬里厄就是典型的例子，夏弥可能是有史以来最弱的龙王，而芬里厄的“湿婆业舞”强到足以摧毁一座城市，但夏弥却拥有非凡的智力和学习能力，芬里厄在她面前形同一条小狗。

可克里斯廷娜只用自己的一滴血就制造出一个高阶的混血种，他的新生甚至引发了元素乱流，以卡塞尔学院的评级标准，这个男孩的血统阶级不下a 级，跟恺撒相当！

这根本就是点铁成金，路明非之前还想错了，以为会有无数克里斯廷娜这样的实验体被仿造出来，但其实不需要，不需要再重复那成功率极低的实验，一个成品就能孵化出一支军队！

“那孩子没有成功，那滴血是把他变成了死侍。那不是真正的子系，是跟奴隶类似的东西。”芬格尔叹了口气。

“是的，你说得对，他不需要真正的子系，他只需要奴隶。”路明非喃喃地说。

“看看他！多么完美！他将爱你！为你而生！为你而死！”小布宁说着，拾起地下的匕首，上前狠狠地扎在那个男孩的肩上。

男孩并未进化出克里斯廷娜那样的鳞片，小布宁又用了全力，这一刺直没到刀柄，刺在普通人身上，绝对是致命的一刀。但男孩静静地跪在那里，好像什么都没感觉到。

“这才是完美的家人，永不背叛。”小布宁缓缓地退了回来，激动得声音颤抖，“赐予他们恩典吧孩子！赐予他们兄弟姐妹！”

他把那把匕首丢在地上，孩子们蜂拥到克里斯廷娜身边，为了争夺那柄匕首扭打在一起，只为在别人之前割开自己的舌头，好跪在克里斯廷娜面前祈求血的赐予。

路明非目瞪口呆地看着这一幕，它是那么地荒诞，却又那么地可怕。

他眼睁睁的看到一个全新的权力体系在这个黑暗的空间里搭建完成，克里斯廷娜是他们的女王，小布宁是他们的导师，孩子们是心甘情愿的臣民。这也是个全新的熔炉，将要填入数不清的生命，才能把它烧得火热。

路鸣泽说过的话忽然间无比清晰地浮现在脑海里，在那个空荡荡的意大利餐厅里，小魔鬼摇晃着杯中的红酒：

“不抓住权力，任何人都会自卑，就像没有鹿角的雄鹿，在鹿群里没有它的位置……权力的美好，如同世上最毒的毒物，尝过了，就再也戒不掉……你可以说那是魔鬼的礼物，但世人可以为那礼物杀死对方……对你而言，那样的权与力唾手可得，只要你愿意。”

以前他总是觉得路鸣泽中二得很，即便真是魔鬼也是个漫画看多了的魔鬼，说些夸夸其谈的大话，就以为自己看清了世界的真相。

原来那些不着调的话都是真的，人类就是那么卑微的东西，他们在教科书里写着种种正义，却都在权力面前无法自拔，所以他们最终都会在魔鬼的交易上签字，心甘情愿地献上灵魂！

越来越多的心跳声，像是连绵不绝的战鼓，原本被认为死去的孩子们睁开了他们的黄金复眼，新得到恩赐的孩子还在痛苦地翻滚着。

克里斯廷娜和获得新生的孩子们对着天空喷出丝线，像是白色的礼花，这是成立的庆典，从此世界的暗面中将有这个家族的名字。

第197章 但为君故(101)

路明非想要把耳朵捂住，他不想听那些尖利的欢呼声，更不想见证这所谓的神迹。

在这个寒冷的冬夜里，野心家得到了梦寐以求的力量，女王得到了梦寐以求的家庭，孩子们得到了梦寐以求的血统。可人类的灵魂和尊严呢？虚无得就像冥纸。

数千年来，秘党一直高举着勇气的旗帜，舍生忘死地对抗不断复苏的古龙，坚信着生命终会消逝，而人性的光辉永远不灭。可如果那力量来得如此容易，只需要仰起头吞下一滴鲜血，又有几个人能拒绝？

有谁人生中没有遇到过困境，没有求而不得的痛苦，想要凭暴力把一切挡路的东西都打碎？连他也跟魔鬼交易过三次。

他从没有像今夜这样对人性充满了怀疑，好像连脊椎都断掉了，虚弱得不能站立。当然他也没法倒下，只能僵硬却无力地站着。他甚至没办法捂住耳朵，只能闭上眼睛不去看。

“师兄！师兄！”楚子航低声说。

路明非低头看去，看到的是一双漆黑而坚定的眼睛。

“还有机会。他们过来的时候，你吸引住他们。他们从我的背后来，看不到我手中的刀。”楚子航说。

事到如今这个高中生还没有放弃，还在想着同归于尽，不知道用傻、天真还是无畏来形容更好。

可路明非的精神为之一振。管他的呢！已经身在绝路上了，想屁的人性！在绝对的力量面前，全地球的人跪下了99999999，你照旧可以选择当那个不跪的，那么下一刻就被从生物学的层面上抹杀掉。

他还活着还在呼吸，楚子航还有刀在手，他们还有最后一搏的机会。

路明非哈哈大笑起来，越笑越大声，越笑越癫狂，最后竟然压过了克里斯廷娜和孩子们的尖叫。

所有人都缓缓地转过身来，十几双黄金复眼冷冷地盯着这个狂笑的人，他们全都收声了，只剩路明非还笑个不停。好像这是一场特别讽刺的喜剧，而他是唯一的观众。

“有这么好笑么？”小布宁微笑着问。

“好笑啊。”路明非喘息着，似乎是笑得上气不接下气了，“我笑你们这群乡巴佬，不过是个s级的怪物，就觉得自己是至尊了，能跟食物链顶端的那些家伙平起平坐。你们见过真正的至尊么？你们见过龙族中的王么？它摧毁你和你的家族，就像吹灭蜡烛那么简单。你们终究还是食物，还是自己走上餐桌的。”

他是故意说得刻薄，好引动小布宁的怒火，但也不是一味地胡说八道。

他当然见过至尊，康斯坦丁、诺顿、耶梦加得、芬里厄，甚至进化之后的赫尔佐格都不是克里斯廷娜能比的。即便是他自己，龙化之后也不是克里斯廷娜能抗衡的。

他越发肯定亚历山大·布宁在他自己所谓的世界暗面中根本就是个无足轻重的小人物，他的狂妄自大和意满志得正是因为他的眼界有限。

小布宁果然露出了怒色，但旋即他又笑了起来，“没错，罗曼诺夫家族的使者当然有说这话的资格。所以我们才需要家族，需要强大的同类，我们也正要把这份珍贵的恩典赠予罗曼诺夫家族，以示我们结盟的诚意。”

路明非心里悚然。他原本以为小布宁会在盛怒之下杀了自己，但布宁想的却是要把他也转化为克里斯廷娜的“子系”。

小布宁是个为血统论的狂徒，他觉察了路明非的血统，就会把他当作实验材料来使用，最糟糕的结果也不过是跟那个小女孩一样动脉炸裂而死，运气好的话，他就得到了一个强有力的“家人”。

路明非迅速镇定下来，事到如今他已经不用怕什么了，况且克里斯廷娜是怪物他自己也是怪物，两者的鲜血相融，鬼知道是谁占上风。

他笑得越发嚣张，“那就来啊！赐我你的恩典啊我亲爱的朋友！”他忽然又止住了笑容，“或者，把我当作晚餐吃掉，如果你女儿饿了的话！”

他死死地盯着小布宁的眼睛，小布宁也冷冷地回看，像是义侠片中的公差和江洋大盗，即使追到悬崖之上，仍然不肯让自己的气势低落哪怕半分。

“亲爱的克里斯廷娜，请把你的恩典也赐给他们，”小布宁弯腰自地上拾起匕首，挽住克里斯廷娜的胳膊，就像父亲要送女儿去参加婚礼，“看看最优秀的混血种在你的洗礼之下会变成什么。”

克里斯廷娜没有拒绝，她冷冷地盯着路明非的眼睛。也许是得到龙之心的她已经割断了之前的友谊，也许是在她的认知中这是一种恩赐。

路明非垂下眼帘快速地看了楚子航一眼，深呼吸。他大张着嘴，满脸都是笑容，与其说是等待洗礼不如说是无声地嘲讽。他在竭尽全力把小布宁和克里斯廷娜的注意力吸到自己身上，楚子航手背上的青筋暴跳，他蓄积了仅存的力量准备突破那层硬壳。

仅有一次机会，或者说仅有一瞬间的机会，目标不是小布宁而是克里斯廷娜。他手中的宝刀是蛇岐八家斩魔的杰作，连龙王的心脏都有资格洞穿。

小布宁挽着克里斯廷娜走近了，双方都在微笑，越笑越大声。

“师兄，这回我全押你了。”路明非在心里说。

小布宁忽然加快了步伐，领先克里斯廷娜一步，一把拍在楚子航肩上。楚子航吃了一惊，他原本是要等着小布宁和克里斯廷娜走到他和路明非之间，从背后动手。

小布宁手起刀落，血光迸射。他切开了楚子航的喉咙。

“享用吧我亲爱的女儿，让这驾驭烈焰的孩子成为你的晚餐！”他仍旧盯着路明非的眼睛，微笑着说。

路明非呆住了，眼睁睁地看着喷涌的鲜血沿着那层透明的硬壳往下流淌，楚子航在最后一刻还想挣脱，但是忽然间的失血，他的全力以赴也不过是微微的颤抖了一下。

“我……我操你妈的！我操你妈的布宁！你这个疯子！冲我来啊！我才是那个该死的怪物！我才是你们想要的食物！放开他！冲我来啊！”路明非歇斯底里地吼叫起来。

他玩命地挣扎，甚至忘记了胸前的伤口，他用尽平生所学最脏最恶毒的词语叫骂，恨不得把那个微笑的男人生吞活剥，吃他的肉喝他的血。

该死！该死！该死！他为什么要带楚子航来这个鬼地方？是因为丢不下他？还是心里不希望最后的一段旅程太孤单？他害死这个叫他师兄的孩子了，他妈妈还在家里等他，他还没有来得及找回自己的人生……

“我怎么会轻易伤害您呢？尊敬的路明非先生。您是非常重要的人啊，我的工作是把您送到您想去的地方。”小布宁微笑着说，“我不知道你是谁或者什么东西，可能让我的前主人特意关照的人，你也许比克里斯廷娜更重要呢。我一直在想这座通天塔的顶层是什么样的，跟随你我才有机会去到那里，相信在那里我会找到真正的宝藏。”他再上前一步，拥抱路明非，和他行贴面礼，同时微笑着说，“还等什么呢？克里斯廷娜，难道不想要他的力量么？”

克里斯廷娜怔怔地看着楚子航，鼻翼开合，她奋力地嗅着那血液的味道，仿佛那是淳烈的美酒。

二次孵化之前她也曾重创过楚子航，但那时她对楚子航的气味并没有强烈的反应，而她破茧而出的时候，楚子航已经被封闭在黏液里了。

她的喉咙深处发出嘶嘶的声音，似乎还有抗拒，但理智正悄然地瓦解。

“冲我来啊！我的血比他的有用！冲我来啊！我才是那个该死的家伙！我操你他妈的布宁！我操你他妈的布宁！”路明非也不知道自己在瞎吼什么。

没有人理睬他，克里斯廷娜曼妙地缠住了楚子航，亲密缠绵的姿态会令不知情的人误以为那是壁画中神与人的交合。她猛地咬在了楚子航的脖子上，分叉的舌头从布宁割开的伤口中探了进去。

同时她的鳞片下再度涌出了飘渺的白色丝线，丝丝缕缕地缠在楚子航的身上，要把他跟自己裹在一个新的茧里。

“路鸣泽！路鸣泽！路鸣泽！”路明非惊恐地大吼。他已经顾不得什么代价了，

没有人回答他，也没有人知道他在喊什么。也许他已经被放弃了，一个想要自我结束的灵魂，已经失去了交易的价格。

“不，不，不要！不要啊！”路明非惶急地呼喊，

以前看电影的时候，特别烦那些女人在生死关头的之后只会瞎喊不要不要。原来人真到走投无路的时候，语言真的就是那么匮乏，只会发出这样无意义的哀求。

隔着重重的丝网，楚子航还能越过克里斯廷娜的肩头看见路明非。他的眼神渐渐地涣散，像是涌起了浓雾。

“师兄，对不起……”他呆呆地说，尾音低至不可闻。

握刀的手垂了下去，他像是沉睡般合上了眼帘，苍白的脸庞上还留着孩子气的表情。

对不起什么？道歉什么？是因为没有陪我走到最后么？还是因为我们还没砍断那辆婚车的车轴？

“既然已经长大，就要学会勇敢……即使我不在你身边，也要拦住那辆婚车，砍断它的车轴。”这个声音回荡在路明非的脑海里，一遍又一遍。

泪水模糊了视线，但他无法痛哭，他痛得连呼吸都做不到。就在他的面前，小布宁拍着巴掌高声地欢呼。

第198章 但为君故(102)

克里斯廷娜的黄金复眼如同燃烧那样明亮，她还咬着楚子航的脖子，却已经忍不住兴奋地尖叫起来。

这跟她吸取第一个男孩的鲜血时完全不同，楚子航的鲜血涌入她的喉管，就像是熔化的黄金那样炽热，却不灼痛。鲜血像是在她体内汽化了，化作纯净的力量的洪流，冲刷着她的血脉。

她不敢相信，感觉不是她吸取了这男孩的力量，而是这力量反过来压制了奔腾的黄金圣浆，推动她再一次地进化。她甚至怀疑自己的身体能否容纳这惊人的力量，但即便是碎裂也是充实的，如同凌驾在万物之上，睥睨众生。

她的神智在巨大的欢愉中渐渐涣散，身体像是沉浸在温暖的大海里，她想要就此沉沉地睡去，也不管自己能不能再度醒来。

但森严的声音从高处降下，无所不在，有人在说，“从我的猎物身边滚开。”

那语言古奥森严，克里斯廷娜从来没有听过，可她偏偏就能听得懂。

克里斯廷娜骤然惊醒，那是某种力量侵入了她的精神，她猛地睁开眼睛，却发现自己正漂浮在平静温暖的大海上。

一望无际的海，四面八方同时在落日，霞光如同烧天那样通红，唯有一根铜柱破海而出，立在她的面前。它是那么地高，高得仿佛与天空相连，连克里斯廷娜的视力都只能隐约看到柱顶上站着一个人。

那是一个女孩的影子，纤细得仿佛融在了霞光里，风吹动她的裙摆和长发。

是她在说话么？她有什么资格这么跟自己说话？克里斯廷娜愤怒地仰视，黄金复眼中杀机涌动，可她的杀机被轰隆隆的巨声压了回来。

“滚开！”柱顶的女孩又说，她的声音在天海间回荡。

大海随之掀起狂涛，黑暗铺天盖地地降临，那根铜柱忽然扭曲起来，发出震耳欲聋的嘶吼。

根本没有什么铜柱，那是一条通天彻地的大蛇，它的赤金巨眼从天空里凝视着克里斯廷娜。也根本没有什么女孩，是它下达了愤怒的命令，世界在它的命令里摇摇欲坠。

克里斯廷娜新生以来第一次感觉到恐惧。她被碾压了，碾压得体无完肤，她只想俯身下去，卑微地恳求宽恕。

那是真正的至尊，是她僭越了某位至尊的王座，而她的魂灵寄宿在这个男孩的身体里！

但她的觉悟来得太晚，火风从天空里垂直地降下，大海熊熊燃烧起来，她在沸腾的海水里翻滚嚎叫，却永远也游不出这个地狱。

路明非完全懵掉了，他撕心裂肺地痛苦了没多久，忽然看见那个还未完成的茧里传出了令人毛骨悚然的嘶吼。

下一刻，茧从内部被人强行撕开，克里斯廷娜浑身冒着白烟，疯狂地逃离那个她自己造就的茧，撞破一重重的网，蛇尾强有力地横挥，把路明非这尊雕像整个地“抽”离地面，透明的硬壳也被抽得粉碎。

还没落地路明非就知道自己的小腿骨折了，外壳应该比他的骨头还硬，恢复自由不是没有代价的。

路明非本以为是楚子航留了一手，最后时刻给了克里斯廷娜一刀，可坍塌下来的茧衣盖在楚子航身上，他闭目跪坐，跟和尚似的。

“克里斯廷娜！克里斯廷娜！”小布宁也吓坏了，急忙冲上去抱住女儿……或者说他最宝贵的财产。

“师兄！师兄！”路明非则是拖着腿奔向楚子航，也是一把抱住。

两个人擦肩而过，都可以顺手对对方来上一刀，可谁都没想这茬。

比起石膏般惨白的楚子航，克里斯廷娜的状况更加严重，她那身晶莹的白鳞像是被酸洗过那样发黑，原本子弹都未必能打穿，可现在随手一碰就从腐败的肌体上脱落，七窍全都冒着血沫，白金色的长发也黯淡无光。

谁都可以看出这个新生的高阶龙类正在死去，她痛苦地扭动着，蛇尾把身下的地面抽得粉碎。小布宁恐惧地退后，双手捂脸。他完全没有想到这种意外，他自以为已经接近了世界的巅峰，却在最后一步掉落山崖。他快要崩溃了。

克里斯廷娜在剧痛中翻滚，眼看就要滚下栈桥，小布宁这才回过神来，大吼，“抓住她！抓住她！”

他自己却没有上前，而是一个接受了“恩赐”的孩子冲上去抱住了克里斯廷娜。即使有了龙血的加持，孩子的力气终究不能跟克里斯廷娜相比，他们抱在一起翻滚，孩子不断地放出丝线想要束缚住克里斯廷娜。

克里斯廷娜的鳞片刮得孩子遍体鳞伤，鲜血浸润了那部分因鳞片剥落而暴露出来的胴体。

克里斯廷娜忽然停止了挣扎，瞪大黄金复眼盯着那个孩子，努力地抬起头来，在孩子的脖子间嗅吸着。

她一把抓住了孩子，凶狠地咬在他的喉间，动脉破裂，鲜血涌入她的咽喉。她发出一声满足的叹息，扑倒那个孩子，用背后的翼爪把他钉死在地面上，丝线贯穿了孩子的身体，立刻变得鲜红。孩子只来得及发出一声短暂的哀嚎，因为他的鲜血在短短的几秒钟内就被克里斯廷娜吸干了。克里斯廷娜的痛楚立刻得到缓解，鳞片不再剥落，发黑的伤口开始结痂。小布宁回复了神智，惊喜地想要上前，却又止步。克里斯廷娜并没有被完全治愈，她仍在痛苦地嘶吼，同时凶狠地看向周围。

路明非这边则可以用意外之喜来形容，楚子航的心脏仍在稳定地跳动，看刚才的架势小布宁一刀下去就破坏了他的大动脉，按道理说如果没有合适的医疗器材，这种伤口连止血都很困难，可此时那个伤口已经接近愈合了。

难道说克里斯廷娜不仅没有摄取楚子航的血液还用黄金圣浆给他做了治疗？路明非一时间也茫然无解。

“师兄！师兄！”路明非使劲晃着他，但是晃不动。

楚子航疲惫地睁开眼睛，看了他一眼。他的眼瞳又恢复了清澈，看清路明非的瞬间，他露出了一个淡淡的笑容，然后再度晕了过去。

确认他的心脏仍在跳动之后，路明非弯腰捡起了蜘蛛切，跌跌撞撞地走向克里斯廷娜。

只剩他了，这是最后的机会，他得了结这一切，砍断那条进化之路。

“来这里！来这里保护我们的圣子！让她看到你们的忠诚！”小布宁向着孩子们呼喊。

也不知道是血统要求他们必须服从还是仍然被小布宁精神控制着，他们毫不抗拒地走向克里斯廷娜，手拉着手把她围在中间。

他们每个人都在喷吐丝线，要把自己和克里斯廷娜一起结成一个巨大的茧。克里斯廷娜又扑倒了一个孩子，汲取她的鲜血来治疗自己，孩子静静地躺着，无神的眼睛看着天空，她空出来的位置立刻就被填补，孩子们仍然手拉着手，保护着他们的母亲或者君主。他们默默地围观着血食的盛宴，等着轮到自己，把自己从克里斯廷娜那里得来的血液还回去。其中有些孩子甚至还没有来得及接受克里斯廷娜的恩赐，但也加入了这个队列，稚嫩的小脸上透着莫名其妙的坚毅，像个要为伟大理想献身的小英雄。也许在他们的认知里这是理所当然的，他们因为君主而生，也为君主而死。

路明非愤怒地低吼着，他从未这样痛恨“权力”这个字眼。他曾是没有存在感的笨蛋，那时候他隐隐地渴望着权力，后来有人告诉他其实权力对他来说唾手可得，他又隐隐地担忧着权力的反噬。而今天他本可静静地旁观，却愤怒地无法控制自己。

如果这张餐桌都是那么地悲惨和血腥，那世界巅峰的那张餐桌该是何等的恐怖？如果你手里有一门炮，你怎么能不对那该死的巅峰开炮？

他把蜘蛛切高举过顶，拖着受伤的腿，大吼着发起了冲锋。

也许克里斯廷娜的灵魂还残留在那个女蛇的身体里，但龙的心已经控制了她，她无法抗拒自己对血统和力量的渴望，她可牺牲自己的“子系”也可以牺牲随便什么生命。

权力能腐蚀一切，也没有放过那个愿意为正义去死的女孩。

他突破了一重重的纱幕，隐约能看到克里斯廷娜正趴在一个孩子的身上拼命的吸吮着，从孩子脖颈出喷出来的血雾把绵密的丝网染得血红。

这是绝佳的机会，她处在摄食的饥渴中，甚至没有注意到路明非的逼近。但有人从侧面扑了上来，骑在路明非身上，手中抓着闪亮的匕首。

那是神情狰狞的小布宁，他吼叫着，“不！不！我不允许！没有人能伤害她！”他的眼睛赤红，简直像是发疯的地狱犬。

如果是平时的状态，这种不入流的家伙路明非大可一手挥开，但他已经是油尽灯枯的状态，眼看着那支匕首一点点地接近自己的喉咙。

他想用巴西柔术绞住小布宁，但小布宁忽然撤回匕首，用刀柄狠狠地砸在他刚刚骨折的腿上，他痛得抽搐的瞬间，小布宁的匕首贯穿了他的肩膀。他一拳拳砸在匕首柄上，把路明非钉在地上。

小布宁爬了起来，一脚踢飞蜘蛛切，踏在路明非的胸口，点燃了一支烟，仰望着上方漆黑的空间，“路先生，你知道我为这一刻等了多少年么？”

这时候在他背后的纱幕里，克里斯廷娜又扑倒了一个孩子。

小布宁喘息了几口，忽然大笑起来，笑得癫狂，“你知道最早的奴隶是怎么变成自由民的么？他们把最美的女孩子送给奴隶主，生下的就是流着奴隶血的自由民。”

他用夹着烟的手指着天空，“今天起我自由了！无论付出多少代价！我都心甘情愿！任何人，都不能阻止我！”

第199章 但为君故(103)

他还想说什么，但一支步枪的枪托砸在他的腰眼里，砸得他差点滚下栈桥。

亚历山大·布宁，那个可怜的复制品丢下手里的步枪，捡起地下的蜘蛛切，摇摇晃晃地走向纱幕。他的眼神是呆滞的，血可能已经流干了，不知道是什么还在支撑那具残破的身躯。

“克里斯廷娜……克里斯廷娜……”他反复地念着这个名字，好像那是能令他得救赎的经文。

“克里斯廷娜我来救你了！”他忽然大吼，高举蜘蛛切冲破最后的纱幕，长刀自上而下，贯穿了正在进食的克里斯廷娜。

“不！不！”小布宁尖叫。

但他无法冲过去阻止，因为路明非单手锁住了他的喉咙。

蜘蛛切高亢地鸣叫起来，这柄斩魔之刃接触到了龙类的血液，爆发出凶戾的本性。克里斯廷娜愤怒地吼叫着，回身将手刺入老布宁的胸膛，老布宁的鲜血溅了她满脸。

老布宁却没有发出任何声音，他向着克里斯廷娜更进一步，紧紧地抱住了这个狰狞的怪物。

如果忽略他们彼此插在对方胸口里的武器，那是久别重逢的拥抱，应该有温暖的阳光照在他们的肩上。

老布宁抚摸着克里斯廷娜那头闪烁着星光的长发，“这就对了……这就对了……地狱很远，爸爸会陪你……”

他一边说一边狠命地拧转刀柄，好扩大伤口，彻底地搅碎其中的心脏。克里斯廷娜也尖叫着，利爪从老布宁的背后刺了出来。

但这已经改变不了她的结局了，她大量地失血，那些都是珍贵的黄金圣浆，即便她的子系们都无法控制对那血液的渴望，仰头张嘴，等着如雨飞溅的鲜血落在自己嘴里。

本来已经被控制住的衰败再度回到了克里斯廷娜的身上，她以肉眼可见的速度枯朽着，鳞片剥落，长发也片片脱落，她用那双怪异的眼睛静静地看着老布宁。

她忽然张开鼻翼，靠近老布宁嗅了嗅，长长地叹了口气。随后是漫长的沉默，血泪从那双金色复眼中涌了出来。她低下头，一口咬住了老布宁的脖子，同时狠狠地抱住他，不让他有任何挣扎的余地。

“那种地方，我自己去就好了。”她缓缓地推开老布宁，老布宁惊恐地瞪大了眼睛。

他受了极重的伤，本该是个死人了，可巨大的力量在他的血管里流动，像是火流，催愈着他的每一处伤口。

克里斯廷娜没有进食，她把自己的血吐进老布宁的大动脉里，那珍贵的黄金圣浆在老布宁身上竟然没有产生排异现象，因为他们本就流着同源的血。

那狰狞的女蛇，或者说光辉的圣子，轰然倒地，倒在她自己子系组成的花环里。爱她的父亲也轰然倒地，他忽然能喘上气了，对着黑暗高声地痛哭起来。

小布宁终于从路明非的控制中挣扎出来，他跌跌撞撞地奔向克里斯廷娜，失魂落魄，如同奔走在阴间的鬼魂。

他对世界的规划和企图居然会毁在一个卑微的人类手里，而可笑的是那个人类还是他自己制造出来的，一个人偶，一个本该没有灵魂只会服从命令的替身。

他抱起克里斯廷娜的尸体，此时此刻女蛇的鳞片已经完全剥落，如果不是那条可怖的长尾，看起来就像是当初那个明艳照人的女孩。

“醒醒！醒醒！”小布宁瞪着血红的眼睛，摇晃着克里斯廷娜。女孩只是吐出了血红的泡泡，金色的复眼渐渐苍白黯淡。

小布宁忽然安静了下来，从她心口里缓缓地拔出了那柄长刀，丢在一旁。他趴在血液还没干涸的伤口旁，使劲地吸吮起来。

路明非呆住了，他觉得愤怒，他更觉得恶心。即使赫尔佐格那个卑鄙小人也不曾让他这么恶心，这个把女儿送上了祭坛的男人，连她的最后价值都不放过，他要借着还未冷却的黄金圣浆自行进化。

克里斯廷娜已经无力反抗了，她仰望着黑暗的天空，任凭自己的亲生父亲食尸鬼那样趴在自己身上，她的心脏已经停跳，泵不出更多的血来，小布宁抓起蜘蛛切一刀切开了她的喉咙，继续吮吸残血。

“你他妈的！你他妈的是个疯子！疯子！疯子！”路明非咆哮。

“克里斯廷娜……克里斯廷娜……”老布宁痛哭，却连站都站不起来。

“任何人！任何人！都不能阻止我！”小布宁抬起头来，满脸都是克里斯廷娜的鲜血。

他的心脏爆响了一下，就像第一个男孩孵化成功的时候，伴随着隐隐的雷鸣。

元素乱流来了，新的怪物正从小布宁的身体里诞生，克里斯廷娜的血液跟老布宁之间没有排异反应，跟他这个亲生父亲也没有。

他摄取的黄金圣浆更多，进化立刻降临在他身上，全身骨骼爆出清脆的响声，它们在生长和变异，鼓胀的血管看起来是要撑爆皮肤，但是并没有，刺穿皮肤的是黑色的鳞片和外骨骼。

在他忍受进化的痛苦时，克里斯廷娜的子系们也聚集在她身边，已经没有多少黄金圣浆可供他们分享了，他们野兽般舔着克里斯廷娜的身体。

但他们的进食没能维持多久，小布宁从背后拎起一个男孩的脖子，鳞片中吐出的白丝像刀剑那样贯穿他的脖子，男孩只不过挣扎了几秒钟，就垂下了头。

孩子们都呆呆地站在原地，他们是克里斯廷娜的子系，也就是小布宁的子系，得到恩赐的同时他们已经丧失了判断的能力，只会盲目地服从血统。小布宁狂笑着，一个一个地摄取他们的血液，把克里斯廷娜的赠予回收。

他抛下一个又一个干枯的孩子，每一份鲜血每一滴养分都帮助他迈向巅峰，他的瞳孔开始分裂，像是细胞分裂那样，一分为二、二分为四，晶体般闪亮但是没有瞳仁的黄金瞳占满他的整个眼眶。他背后的皮肤鼓胀起来，巨大的翼骨带着血探了出来，一根接着一根，像是一只巨大的蜘蛛趴在他的脊椎上。

他疼痛却又快意地狂笑。他现在是至尊了，至少是他自以为的至尊了，他渴望着血统和权力，一点一滴都不放过。他劝说克里斯廷娜拥有子系，而他自己却不需要，他比其他人更清楚，所谓的巅峰，就只够站一个人的。

他缓步前行，几乎每走一步都会丢下一具尸骨，翼骨喷出的黏液构成一张又一张的网，整个空间正变为他的巢穴，他沿着自己布下的网往高处爬去，消失在路明非视野里。

“兄弟你还愣着干什么啊？快跑啊！”芬格尔大喊，“这家伙连女儿和小朋友都能吃，能放过你么？有本事你就变身了跟他打！没本事你还没长腿么？”

“腿断了。”路明非喘息几下，咬牙发力拔下了肩上的匕首。

他拖着伤腿一跳一跳地去向老布宁。他也不知道这么做是不是有意义，超进化又发了疯的小布宁——他可能早就疯了，为权力疯的——想要摧毁他们只是一瞬间的事，但克里斯廷娜想要那个自称为爸爸的男人活下去，路明非就不能放弃。

他甚至没来得及跳到老布宁身边，小布宁就已经穿破重重的网，整个人就像张开的利爪那样降下，把老布宁狠狠地钉在地上。这恐怖的重击本可在一瞬间杀死这个老人，但黄金圣浆还在不断地修复着老布宁的身体，他暂时还死不掉。

小布宁用翼爪末端的骨刃一而再再而三地刺戳着老布宁的身体，他显得出奇地冷静，像一个按照程序进行的杀戮机器，这个程序不是尽快地杀死目标，而是令他受到最恐怖的折磨。

老布宁静静地躺在那里，任凭小布宁施虐，凌迟般痛苦好像根本就感知不到。

他的精神被彻底地摧毁了，死亡才是他现在渴望的归宿。

路明非也知道自己对上此刻的小布宁，即使不是被秒杀也撑不过几个回合，从地下捡了一把突击步枪，步枪下面居然还挂载了掷弹筒。他对准小布宁的背影发射了枪榴弹。

小布宁甚至没有回头，伸手直接抓住了枪榴弹，腕部腺体分泌的黏液把弹身包裹起来，然后随手丢弃。火光一闪，枪榴弹爆炸的力量竟然未能突破那层黏液，倒像是个瞬间被吹胀的气球。

“你拿那玩意儿上跟挥着一把指甲刀没有区别，有个战术核武器在手我倒是会建议你试试。”芬格尔叹气。

这话可能夸张，但也不是全无道理，这个空间里现在最强的武器是小布宁的肉体，其他武器对上他就像是拿驳壳枪打坦克。

可袖手旁观不是卡塞尔学院学生会主席的风格，路明非要是这么做了，学生会历代主席都会从棺材里跳出来骂他痛扁他把他逐出门墙。

据芬格尔说，在他出事之后，学生会给校董会发了一封邮件，表示只要他目前的学籍还在，根据学生会章程他是没有办法被解职的，而修改该章程需要包括现任主席在内的全体分部长投票表决。也就是说到现在为止，他仍然是卡塞尔学院的学生领袖，秘党闪闪发光的青年楷模。

第200章 但为君故(104)

路明非提着仅剩的武器，那柄短弧刀，一瘸一拐向着小布宁的背影走去，同时嘴炮全开。

“嗨！嗨！亚历山大·布宁，折磨一个克隆体有什么意思？冲我来啊！怪物跟怪物，好好地打上一场！哦我忘记了，那可是你老婆的姘头，你不打他打谁？我说兄弟，我都为你心碎了，你老婆居然不喜欢你这么牛逼的大人物，要喜欢一个傻逼的克隆体，还想给他生孩子。我特别为你伤心！真他妈的伤心，憋屈坏了！唉唉我们可怜的亚历山大宝宝，他的日子是多么地不容易，主子们欺负他，老婆红杏出墙，女儿到最后还选了假爸爸，结果成了孤寡老人。为什么呢？我们可怜的亚历山大为什么这么惨呢？因为他是个卑鄙小人啊！因为他一辈子都像个蟑螂一样生活在暗处吃屎，哦不对我说错了，吃尸体过活啊！他说我吃得好爽啊！好爽啊！吃着尸体我就是大人物啦！我就能登上世界的巅峰！天呐怎么回事？这么头顶生疮脚底流脓的坏东西就要封神了？其他的神不觉得恶心么？”

他像是一个走投无路的说唱艺人那样，竭尽所能地挖苦嘲讽，只恨自己语文功底有限，没有更肮脏更恶毒的词汇。

但他从未觉得如此地酣畅淋漓，他腿断了可是走得扬眉吐气，就像武侠小说里那些腰间带刀两襟带风的侠客。在他的眼里那不只是亚历山大·布宁，是赫尔佐格，是隐身幕后的权力者，还是那些站在世界之巅的所谓君王所谓贵族所谓上等人。

他就要死了但是他不在乎，为什么他妈的手边就没有意大利炮呢？好让把高喊把老子的意大利炮拖上来！给老子开炮开炮开炮！把那王八蛋给老子炸得粉碎！

他哈哈大笑，这是不想跟小布宁示弱，告诉他其实人也可以不怕死，可他路过克里斯廷娜的尸体时又忽然悲从中来流下泪来，他就这么又哭又笑的，像个入戏太深的演员。

小布宁果然转过身来，冷冷地看着他，黄金复眼中杀机澎湃。

他如今是接近完美的生物了，污言秽语原本伤害不到他，但就像进化后的克里斯廷娜那样，他也难免还被作为人类时的记忆所纠缠。

他以翼骨撑地，对着路明非弹射过去，翼骨末端的爪刃带着鬼哭般的尖啸。路明非不闪不避，甚至没有提起短弧刀招架，他似乎真的沉浸在骂人的快感里了，哪怕下一刻要送命都不能让他停嘴。

“来啊来！让我给你一个温暖的抱抱！免得你这个众叛亲离的老王八蛋孤单寂寞冷。”路明非张开双臂，把全部的要害暴露。

爪刃带起的锐风已经掀起了路明非的头发，下一刻他就要身首分离，有人打了一个清脆的响指。时间暂停，周围静得仿佛太古洪荒。

路明非好像根本没有觉察到这个异状，死死地看着小布宁的黄金复眼，缓缓地说骂出了最后一句，“这个城市可真他妈的太冷了！冷得我都为你心碎！”

“哥哥，你说你这是何苦？”路鸣泽慢悠悠地从路明非背后走出，把小布宁的爪刃拨开了一些，方便他搂着路明非的肩膀。

“终于出现了么？”路明非冷冷地说，“来了就干活吧！”

他当然不是发了神经非要过这个嘴瘾，他把最后的希望还在赌在了路鸣泽身上。他赌小魔鬼并没有放弃自己，在他卖掉最后的14灵魂前，小魔鬼是不会让他死的。

“我不出来是为你好，怕你冲动。就剩14条命了，要省着点用。你说用来把师姐追到手，我二话不说现在就跟你画押成交！你说杀他？杀鸡用牛刀，这是一种浪费的行为。”路鸣泽往小布宁脸上吐了口口水，正中鼻梁，缓缓地往下流。

“哪来的那么多屁话？我不爽！我不开心！我愿意！要你管？”

“可真的没必要啊！他是个什么下三滥的东西？花费14的生命杀他，我都为你不值！我跟你讲他这个级别，在龙族里，别说登上什么巅峰，也就是给那几位至尊级的大家伙修修脚指甲的货色。你又是什么级别？你要弄死他？不过是弹弹烟灰的事儿。”路鸣泽满是哀其不幸怒其不争的口吻，“什么身份的人干什么身份的事儿。他不值得你亲自下场，连我这种跑腿的都嫌脏。”

“免费也行！”

“就说不能老给客户发大礼包吧？发多了客户都成习惯了，收费产品反而不惠顾了，居然还拿自己要挟魔鬼。”路鸣泽叹了口气，“行，这事儿我帮你摆平，不过得用我的办法。”

“我管你用什么办法，我就想看他死！要最惨的那种！”路明非咬牙切齿。

“惨还不好说么？就怕尺度太大影响到哥哥你的身心健康啊！”路鸣泽笑着打了个响指。

时间立刻恢复流动，小布宁仍是急速地扑向路明非，爪刃带着凄凉的寒光，下一刻就要把路明非分尸。

路明非没有龙化，也没有什么奇迹发生，只是那口神奇的口水还黏在小布宁的鼻梁上，昭示着小魔鬼来过的事实。

可就在爪刃要将路明非开颅的最后一刻，小布宁猛地转身，所有爪刃全部撤回。

小布宁挡住了路明非的视线，所以路明非没有看到，小布宁的背后，一道迅疾的黑影以跟小布宁完全相同的速度和轨迹运动，趁着他攻击路明非，对他的背心发动了偷袭。

黑影的手中，正是那柄被小布宁丢在克里斯廷娜身边的蜘蛛切。

但小布宁比他更快，那个转身之迅捷，似乎已经违反了物理规律，爪刃纵横斩切，原本蓄积的暴力全都倾泻在那个黑影身上。

等路明非看清的时候，那具无头的尸体已经倒在了小布宁脚下，那颗头颅却还抓在他手中，一头如银的长发垂至地面，仿佛流淌着星光。

小布宁费解地盯着那个头颅看，应该是跟路明非一样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她的身躯被刃爪撕裂，头颅被斩下，都没有血流出来，因为她全身的血都被小布宁吸尽了，早已是一具尸体。

那颗头颅上的表情很平静，像极了睡着的人。而且她直到最后一刻也没有发起真正的进攻，只是把自己送到了小布宁的爪刃上。

唯有路明非能看到那个站在尸体旁的男孩，他穿着黑色的西装，胸口插着一朵白色的玫瑰。他取出那朵玫瑰，把它丢在克里斯廷娜的胸前。

“我亲爱的女儿，是你的鬼魂要保护这个年轻人么？”小布宁疑惑地冲着那颗头颅说话，旋即冷冷地笑了，“很遗憾，你的父亲并不是个怕鬼的人。如果这世界上真有鬼魂，那找我来索命的鬼魂该会让这个城市热闹起来。”

他走到栈桥边，看起来是准备把女儿的头颅丢进深槽里去。

但他忽然警觉起来，缓缓地扭头看去，老布宁正艰难地爬了起来，难以描述的威压出现在这个可怜的克隆体身上，他的心跳强劲到旁人都听得清清楚楚，仿佛愤怒的鼓点。

他盯着小布宁手里的头颅，面容迅速地变化着，像是有狰狞的恶鬼要从他身体里挣扎着出来。路明非悚然，那并非因为愤怒或者某种意识的觉醒，那是龙化现象，老布宁的骨骼正在激烈地增生和变形。他以肉眼可见的速度变得年轻，变得越来越像小布宁，关节粗大，肌肉如拉丝般清晰，蜘蛛般的翼爪血淋淋地在背后张开。像是有人在深井中投入了火把，他的眼睛亮了起来，如神如魔的赤金色。

路明非忽然间就明白这是怎么回事了，克里斯廷娜没有活过来，更不是鬼魂作祟什么的，路鸣泽只是以某种办法利用了克里斯廷娜的骨骸，就是要让老布宁亲眼看到这一幕。

这个空间里确实还有一件能够跟小布宁硬刚的武器，那就是同样接受过黄金圣浆洗礼的老布宁。他缺乏的，只是愤怒，现在他的愤怒被点燃了。

克里斯廷娜的头颅落地，双方以不可思议地高速分别奔向蜘蛛切和童子切，几乎完全相同的个体，接受同样的洗礼，进化出来的东西也在伯仲之间，决定胜负的就是武器了。

路明非跌坐在地，呆呆地看着两个年轻的亚历山大·布宁挥舞着宝刀，呼吼着狂战，爪刃也纵横切割，如同同时驾驭七八支利刃的剑豪。

每一次武器碰撞都洒落大片的火星，每一步进退都织出巨大的网。

路鸣泽提着篮子来到路明非身边坐下，打开来，里面居然是汉堡和大杯的可乐，看棒球赛的经典套餐。他感觉就是来看棒球赛的，不知道从哪里摸出一顶棒球帽扣在自己头上。

“可别上去帮忙哦，不变身的情况下，你冲进去跟冲进搅拌机没区别。”路鸣泽递来热乎乎的汉堡，“纽约shakeshack的汉堡，可好吃了。”

路明非摇摇头，“不，我不想吃，你吃吧。”

路鸣泽就大口地啃着汉堡喝着可乐，陪着路明非。

“漂亮！再给他来一刀就算本垒打了！”

“对！猴子偷桃……啊不，釜底抽薪啊朋友！就是要打他的下三路！”

路鸣泽喋喋不休地评论，路明非始终沉默着，像个僧侣，又像是木偶。

“哥哥你有没有想过，那个克隆体为什么非要为那个女孩子玩命，”路鸣泽不咋咋呼呼了，幽幽地说，“他明知道那不是他生的，他这一生里甚至没跟那女孩相处过多少日子。”

路明非一愣，回过神来。

他确实没有思考过这个问题，他开始以为克里斯廷娜真的是老布宁的亲生女儿，那么这份父爱就不需要解释了，但这其实是个误解。

即使是爱过的女人生的孩子，出于缅怀那个女人所以深爱这个孩子，但总不至于让他甘愿拼上一切，殒身不恤。

“因为他原本没有自己的人生，只有那个孩子，是他存在过的证明。”路鸣泽轻声说，“我们曾经看过这个世界，我们不是毫无意义的。”

路明非一怔，隐约意识到他是在说自己，可当他想要追问的时候，路鸣泽又回过头去，继续喝他的可乐了。

第201章 但为君故(105)

奥金涅兹和苏恩曦并排挂在聚变反应堆的核心，奥金涅兹看上去就像一具血迹未干的尸体，苏恩曦也挨了几鞭子，但好歹还有个人形。

奸猾似鬼的老贼和奸猾似鬼的老阿姨，两个人的智商和经验加起来，上战场至少是战区指挥官，炒股票也可以日进斗金，可对解决他们眼下的困境全无帮助。

这间“育儿所”完全走空了，似乎那个什么圣子一降生，他俩就成狗屎了，路边看到掩鼻而过，踩一脚都嫌脏。

苏恩曦正挣扎，忽然听到奥金涅兹呵呵地笑了起来，边笑边摇头。

“如果有什么人生感言也留到我们逃出去了再说，”苏恩曦不耐烦地说，“当然，我要是你我也还会觉得有点幻灭。可你跟错了老板，这也是没办法的事，我们中国人的老话说，男怕入错行女怕嫁错郎，你这种沮丧的心情跟我某一天忽然嫁给我老板是一样的。”

“什么人生感言？我是笑亚历山大·布宁那个王八蛋的死期到了！”奥金涅兹抬起头来，眼神凶狠，“我们可是在一个聚变反应堆里，这才是这里最恐怖的东西！”

“你不是说他们本来就想把023号城市炸掉？”苏恩曦一愣。

“我本以为他们已经赚够了钱要结束这个游戏，但他们培育了那么多我们的克隆体，就是想要把这个游戏玩下去。那他们怎么会炸掉023号城市？”奥金涅兹说，“他们短暂地重启了反应堆的强磁场，只是要干扰我们的神经，然后他们又关闭了强磁场，聚变反应堆的核心还是在很低的效率下运行，但我们可以提高它的功率，提到爆表！”

“理论上托卡马克装置是不会爆炸的，这东西原本就是为了安全核聚变而研究出来的。”

“理论上切尔诺贝利核电站也不会爆炸，可炸了就是炸了。这座城市的基本设计就是参考切尔诺贝利核电站，氘和氚反应产生热能，通过热交换装置产生水蒸气，水蒸气再驱动发电机。这么巨大的一个托卡马克核心需要的热交换装置非常大，可是你却没有看过那个热交换装置，对不对？”

“是，你们应该有一个甚至几个巨型蒸汽站作为热交换装置。”

“这就是023号城市省钱的地方，它的热交换装置是岩层深处的一条地下河，当聚变反应堆开启的时候，整条河都是沸腾的。他们沿着地下河每隔一段距离制造一座小型的蒸汽站，就能节约巨额的建造费用。托卡马克装置并不是炸弹，那条沸腾的地下河才是。”

“你怎么这么清楚这座城市的设计？”

“掩埋掉那些苏联队长后，我负责了这座城市的善后工作，就是那时候我搜集了它的部分图纸。”奥金涅兹冷笑，“怎么样女人？干不干？让亚历山大·布宁和他的家乡都飞上天去！”

“我们有时间逃出这里么？”

“当然有，那个克隆出来的老家伙准备了一艘气垫船，那玩意儿在雪上跑，跑得跟飞一样！”奥金涅兹说，“钥匙就在我的口袋里。”

苏恩曦想了想，“不行，我不能让我们的人为这座城市陪葬。”

奥金涅兹愣了一下，气得提高了声音，“想清楚了！那家伙可以掌握了永生和超级战士两项技术的混蛋！这两种技术如果流出去，世界大战都可能爆发！”

“不行就是不行！”苏恩曦冷冷地说，“世界大战就世界大战，跟我有什么关系？世界大战早点开始，还省得我那么辛苦！”

奥金涅兹抬起满是血的脸，呆呆地看着苏恩曦。

苏恩曦被他看得不耐烦了，“我从没跟你说过我是好人对不对？我来西伯利亚也是干坏事的，只不过我的坏事还没来得及开始……行了行了跟你说你也听不懂，总之我们的秘书先生绝对不能死！我们可以为他发动一场世界大战！”

“我还以为那个皇女才是你们的……”

苏恩曦意识到自己情急之下说漏嘴了，立刻止住不说。两个人又吊了一会儿。

“那还有一个办法，还是去把反应堆启动了。”奥金涅兹又说，“然后我们通过那个广播系统对整个023号城市喊话，拿这个要挟亚历山大·布宁。”

苏恩曦想了想，“这倒是个可行的办法，但我们怎么下到地面上去？”

“我已经想到办法了，我们可以做钟摆运动，然后我们就会撞到一起。”奥金涅兹说，“我抓住机会咬住你的绳子，帮你把绳结咬开。”

“好像有点可行性，但有没有更体面一点的办法？”

“换你咬住我的绳子。”

“我想通了！让我们从na开始吧！”

十分钟后，鼻青脸肿的苏恩曦狠狠地摔在地上，甩掉了自己身上的绳索。

鼻青脸肿是因为钟摆运动时两个人对撞了很多次，有几次还差点亲上，但老阿姨和老混蛋之间并无什么旖旎的念头，大家宁可额头撞额头。

苏恩曦整了整头发，恢复了一下形象，拾起自己掉落的突击步枪，连续几个三连点射，总算是有一枚子弹打断了奥金涅兹身上的吊索。财务人员的枪法之差可见一斑。

奥金涅兹准确地落在她的枪口下，抬起头愤怒地看了她一眼，“大家现在是一条船上的人，还用得着耍这种花招么？”

苏恩曦并非觉得自己那口整齐漂亮的牙齿不该用来咬绳结，而是谁的绳结先被咬开谁就掌握了主动权。

“女士优先难道不是应该的？如果不是一条船上的朋友，我会任你继续挂在那里的。”苏恩曦耸耸肩，“相信我，我真有这么坏。”

奥金涅兹没有回答，慢慢地躺平在地上，慢慢地呼吸着，呆呆地望着天花板。

苏恩曦等了他好一会儿，看他也不动，就用枪口戳戳他的下巴，“喂！休息够了吧？没死就起来动动。没什么好多想的，在这个世界上谁不是这样，没谁真的重要。你今晚挂掉了，明天酒吧还会照样营业。”

她想奥金涅兹是难以接受自己只是庞大机器上一枚齿轮的现实，不久之前他大概还觉得自己是顶级盛宴的座上宾，辛苦赚钱就可以永生不死。

可奥金涅兹那血迹斑斑的脸上居然露出一个惬意的笑容来，“我只是想感受一下活着的感觉，真好，能呼吸，能思考，睡着了也不害怕，因为会醒来。”

“干完活儿再感慨行不行？”苏恩曦四顾，“怎么启动这个反应堆？”

奥金涅兹一个翻身坐起，“好消息是我有启动反应堆的密码，坏消息是我们必须潜水进去。”

苏恩曦吃了一惊，“你的意思是我们周围都是水？”

“没错，反应堆加热河水，河水沸腾着抵达蒸汽站，蒸汽站发电，整条河就是这个反应堆的热交换装置。”奥金涅兹说，“废弃023号城市的时候我们对反应堆做了封闭处理，控制室电路系统被彻底拆除了。”

“亚历山大·布宁还在利用这个反应堆低功率运转的热能，那么他必然是想办法接入了新的控制系统。”

“当然，但那个系统的密码我可不知道，我们也没有本事抓住他逼问出来。”奥金涅兹耸耸肩，“我们要潜入的，是真正的核心。”

“什么叫真正的核心？”

“被铁芯和线场圈包围的真空室，核聚变的等离子流就在那里被强磁场约束着运转。在中心螺线管的底部，有一个机械开关构成的大型阵列，那东西可以看作是这个反应堆的操作中枢，只要到达那里，我们就能拆除亚历山大·布宁自己安装的控制系统，接管控制权。剩下的事情就是手动输入密码，把功率调到最大，把整条河加热沸腾，等到沿河的蒸汽站输出功率达到极限，接下来就是蒸汽爆炸，冻土层沉陷，023号城市陷到地底下去。布宁那小子会跪下来舔我们的鞋面，求我们放他一马。”

“你可真是个疯子。”苏恩曦叹息，“不过我喜欢！潜入地下河是不是需要潜水服？”

“我想布宁不会给我们准备好这玩意儿的，不过憋口气的话，应该能游过去。”奥金涅兹说，“我们中得有一个人留在这里跟布宁交涉，另一个潜到核心里去，贴着反应堆的表面游，底部会有一个检修口。还是女士优先？”

“不不，不要小看我，我也是纯爷们。上回我优先，这回你优先。”苏恩曦端着枪退后，以免这老家伙忽然发难。

老家伙没有发难，只是冲苏恩曦比了个中指。

他招了招手走在前面，苏恩曦端着枪跟在后面。虽然看起来是个瘦猴子模样的大孩子，可他的步履很是艰难，苏恩曦明知道那是因为被布宁踢伤了膝盖，可又觉得那是个风烛残年的老人，心里有点不忍。

但她立刻就收起了同情心，再不忍她也不可能代替奥金涅兹潜到聚变堆的核心里去，那样的话这老东西绝对会立刻逃之夭夭。

奥金涅兹在一扇带圆窗的压力门前停下脚步，苏恩曦从圆窗里望出去，外面是一个压力舱，压力舱的对面又是一扇带圆窗的压力门，像是出入潜水艇的通道。外面应该真的是地下河，但圆窗里只有一片漆黑。

奥金涅兹艰难地脱下衣服，露出肋骨嶙峋的小身板儿，围上一条拆插满工具的腰带，“等我潜到核心里面，我就会发信号给你，你就去摘下那边的电话，对着整个023号城市喊，让布宁来舔你的鞋子，不然我们就跟他同归于尽。”

“我怎么觉得这事有点可疑呢？好得像是一个骗局。”

“我可不担心你耍什么花样，你们要是敢放弃我，我就立刻把功率提到最高，大家一起完蛋。”奥金涅兹冷笑。

“行了行了，基本的江湖道义我还是有的。”

奥金涅兹点点头，“一会儿你接着往里走会看到一个很奇怪的装置，像是无数开口的铁皮管子，那是反应堆堆芯里做检修的人跟外面通话的方式，里面磁场太强，有线线路都会被干扰，只能通过中空的管道说话，我会跟你喊话的，你认真听就好了。”

他压下阀门走进压力舱，关闭这边的压力门再打开那边的加压阀，水自下而上慢慢地淹没了他，苏恩曦笑嘻嘻地隔着圆窗跟他挥手告别。

她本以为奥金涅兹又会跟他竖中指，但奥金涅兹并没有，也跟她礼貌地挥了挥手。

修订通知

跟一位了解托卡马克装置的朋友聊了聊文中的设定，很抱歉我因为对核聚变装置的理解有限，犯了一个设定错误。

托卡马克装置的磁场是由环形线圈产生的螺旋形磁场，它作用的区域集中在环形真空室的内部，即使是超巨型的托卡马克装置也不会产生那么强的磁场泄漏，而且屏蔽磁场的技术难度并不大。

最重要的，磁场随着距离的衰减大约是立方的反比，就是说随着距离增大磁场以极其惊人的速度衰减，所以不会出现强磁场影响到周围广阔区域的可能性。

这个技术错误是很明显的，所以这部分的一些技术内容需要被修订，具体的修订方式我还要再想想。

第202章 但为君故(106)

布宁们的战斗还在继续，他们获得了高阶的血统，却并未觉醒某种言灵，完全是暴力血腥的斩杀。

大片大片的血浆泼洒在地面上，仿佛古代穴居人的壁画那样狂放狰狞。即使是深可见骨的伤口也会在短时间内愈合。只要黄金圣浆还继续起作用，大概唯有被洞穿心脏或者大脑才能杀死他们。

“喔！豪迈的一斩！”路鸣泽猛拍大腿，“宫本武藏斩杀佐佐木小次郎的那一刀不过如此！”

老布宁刚刚自下而上挥出凌厉的一击，童子切把小布宁一侧的肋骨连带着锁骨全部斩断。小布宁迅速地对伤口喷射黏液止血，鬼魅般闪动，退出了老布宁的攻击范围。

不过此刻他们也分不出谁老谁少了，衣服也支离破碎，只剩下飞舞的布条，更容易分辨的反而是狰狞的眼神和狰狞的伤口。

“说得好像你见过似的。”路明非随口搭话。

“是见过啊。严流岛那天我负责帮宫本武藏摇船，妈的本想找机会买下佐佐木那家伙的灵魂，可我还没来得及出价，他就咽气了。”小魔鬼叹气，“不然日本第一剑豪就是他了……漂亮！简直就是马其顿枪兵的阵列！”

小布宁以全部的爪刃出击，在老布宁胸前留下并列成排的血洞。

“你到底是哪一边的？”路明非看得焦急。

克隆体的基因序列和本体区别不大，又都是借着克里斯廷娜的血完成的进化，两者的实力本应旗鼓相当。但老布宁是愤怒的野兽，小布宁却凶恶冷静，显而易见他正保存体力，并摸索着老布宁进攻的习惯。

起初看来老布宁占据了压倒性的优势，但渐渐地小布宁开始反击了，他不求一击必杀，而是像斗牛士围绕着公牛放血那样，一刺接着一刺，这种持久战打下去，最终倒下的一定是老布宁。

“你要相信魔鬼的信用。”路鸣泽懒懒地说，“我说了免费帮你搞定，就肯定帮你搞定。”

路明非略略放下心来，把视线转向栈桥的另一侧，忽然发觉零不在那里了。他急得想要起身，可伤腿实在支撑不住。

就在这时，小布宁忽然呼啸起来，蜘蛛切重重地斩裂了栈桥的地面，同时被斩断的是老布宁的两根翼骨。他跟着用右肩撞击老布宁的胸口，两枚爪刃同时刺入。

他的目标大概是要把老布宁的心脏给勾出来，老布宁仓促间能做的防御是丢下手中的童子切，双手全力抓住那两枚爪刃，不让它们继续深入。

小布宁毫不犹豫地反手斩断自己的翼骨，闪动到老布宁背后，又抓住他的两根翼骨，硬生生地折断。

连续的断骨之痛令老布宁高声嘶吼，但这一次的失误对他而言是致命的，小布宁把他一脚踢倒，死死踩在背上，一根接一根地折断他的翼骨，像是随手折断小竹，但事实上那些翼骨坚逾金刚。

他一边施虐一边发出尖声的狂啸，再用断裂的翼骨把老布宁钉在地上。

“居然坚持了九分钟，也真是辛苦了。”路鸣泽看了一眼腕表，叹了口气，站起身来开始收拾毯子。

他跪坐在路明非身边的时候居然还没忘记给自己铺上一张精美的波斯地毯，俨然是出来野餐的架势，这时候像是吃完了准备收摊。

路明非一把抓住他的衣领，凶神恶煞，“你说你能搞定！”

“免费的服务总有点缺陷嘛，不会都跟你想的那样干净利索。”小恶魔叹了口气，“原本那家伙也就只够格拖延点时间。”

小布宁注意到路明非的异动了，警觉地看向了这边，但应该是还没明白他为何忽然表现得好像在演独角戏，跟某个看不见的人吵架。

他手中正紧握着老布宁的一根断骨，像是一支扭曲的标枪，直指着老布宁的后颈窝，从那里刺进去他就会毁掉老布宁的整个大脑，即使黄金圣浆也救不回来了。

这时沉浑悠长的呼吼在下方的黑暗中响起，空间开始震动，栈桥摇摇欲坠，浓烈的腥气如涨潮般泛起。

小布宁根本顾不上老布宁了，他急奔到栈桥边往下望去，却又在看清的一瞬间疾步退后。

不用看路明非也猜到了那是什么景象，铁链一根接一根地断裂，听上去像是琴弦被扯断，深槽的壁上传来刺耳的摩擦声，那个巨大的生物正用利爪在槽壁上攀登。

黑色的头颅自栈桥的下方缓缓浮起，喷吐着腐败的气息，空洞的眼眶中空无一物，残缺的头盖骨里连大脑都看不到。这大家伙本应已经死了，它在这里蛰伏，行尸走肉般游荡了多年，却忽然醒了过来，找寻着什么。

“是你叫醒的？”路明非惊呆了。

路鸣泽耸耸肩，“我哪里叫得醒？它连最基础的神智都丧失了。但龙这种东西，归根结底是种固执的生物，也许它那残缺的脑子里还有某个人的模样，和声音。”

“路明非，上来。”高处传来某个熟悉的声音。

路明非回头看去，娇小的女孩站在钢索上，裙摆起落，淡金色的长发也起落，仿佛随时会被风吹走。她望着那巨大的黑色头颅，眼瞳如结冰的贝尔加湖那样平静。

“零？”路明非惊喜地喊出声来。

小布宁立刻向着零掷出了手中的断骨，他比其他人更清楚地感受到零的危险，尽管她只是静静地站在钢索上，既没有引发元素的乱流，也没有手持任何武器，像一朵莲花寂静地开在高处。

零轻盈地侧身闪避，血红色的断骨如利刃那样切断了她的鬓发，她似乎是想要伸手抓住那根断骨，但是断骨的速度太过惊人，她的手被骨刺磨破了，满手的鲜血。她沉默地看着自己流血的手。

黑蛇忽然间兴奋起来，它奋力地往上窜，向着零的方向窜去，张着嘴，露出断裂的利齿。

“闪开！”路明非大吼。

但零没有动，她伸手出去，按在黑蛇的头顶。黑蛇看似带着庞大的冲力而来，却在零的面前生生地刹住。它低沉地呼吸着，早已没有了眼球的眼眶对着零，它应该看不到任何东西，可那种凝视就像瞎了的小狗嗅着主人的气息。

零蹲下来，轻轻地摸着黑蛇的鼻子，“吃了他。”

这是一道匪夷所思的命令，对一个大脑已经死亡的生物下达，而那东西有可能曾是至尊中的一员，可她说得那么轻却笃定，好像那大家伙真的就是她的小狗。

片刻之后，干枯的眼窝中重新亮起了巨烛般的光，黑蛇忽然振作起来，摆动着浑身的铁鳞，仿佛要腾空飞去。但它早已失去了翱翔天空的能力，它没有了翼，只剩下半扇残断的翼骨。它转过身，对着小布宁发出震耳欲聋的吼声。

小布宁惊得后退，旋即也暴怒起来，所有爪刃举向黑龙，以尖锐的吼声回应。

黑蛇仰天怒啸，吐出青蓝色的烈焰，那火焰极寒极冷，仿佛暗蓝色的极光。那根本不是火焰，而是元素的狂流！

它低下头，用元素流横扫整道栈桥，暗蓝色的火焰竟然在水泥构筑的桥面上熊熊燃烧起来。小布宁来不及闪避，半边身体接触到那种火焰，居然不是被灼烧，而是结出了白色的冰晶。

以他的血统，竟然也会痛苦地高呼，向着空中的钢缆喷吐黏液，应该是想要上到钢缆上去躲避蓝火。但黑蛇的吐息在他的头顶掠过，黏液在蓝火中立刻凝固，倒像是白色的枯树枝丫。

他眼睁睁地看着冰晶在自己身上蔓延，一边后退一边想要逃离，却不敢穿越那极寒的火焰。

黑蛇不受自己的火焰影响，它低沉地嘶吼着，蹒跚地爬行着，穿越火焰去向小布宁，暗蓝色的火焰中，那对重新燃起的黄金瞳亮得令人心悸。

“再不跑就来不及了，”零在高处招手，“被它的火焰烧到，全身血液都会冻结。”

路明非再回头看去，小魔鬼的身影早已消失了，只剩下一朵白色的玫瑰花落地，摔得粉碎。

老布宁距离小布宁不远，也被暗蓝色的火焰包围了，楚子航则彻底昏迷，挺挺地跪在那里，根本没有躲避的意识。

路明非冲上去摇晃楚子航，可重伤之下，他根本没法把这具硬化的“雕塑”拔起来，他正要向高处的零寻求帮助，却看到老布宁艰难地爬了起来，转头看着蓝火中怒吼的小布宁，又仰头去看那仿佛从地狱中探出头来的怪物，神情如在梦中。

他摄取的黄金圣浆数量远不如小布宁，此刻大概已经消耗得差不多了，身上的伤口不再迅速愈合，红黑的，隐约可见深处淡金色的骨骼。

最后他远远地凝视着蓝火中克里斯廷娜的尸骨，她那美丽的面孔上蒙了冰霜，正渐渐地坍塌。黑蛇的吐息温度太低，短时间内就把新鲜的尸骨变得像是珠穆朗姆峰上那些躺了几十年甚至几百年的冻干尸骸。

他根本无视蓝火，跌跌撞撞地向火焰深处走去。

“回来！”路明非大吼，“回来你这个蠢货！”

但他没时间去救老布宁，对他来说更优先的当然是楚子航，暗蓝色的火焰正向着他们弥漫过来，剩下的时间不多了。

老布宁缓缓地转过身，看着急得满头大汗的路明非，他好像终于回复了神智，想起了什么，失神的眼睛略微闪动。

但他立刻又转回去呆呆地看着克里斯廷娜，路明非气得心里直骂娘，老布宁要是来帮把手，救走楚子航不是难事，可那个老家伙眼里，女儿的头颅应该是比还有口气儿的楚子航重要。

这也没辙，人生到了艰难处，谁又不是各回各家各找各妈呢？

第203章 但为君故(107)

零一跃而下，一记飞踹踹在楚子航背上，看起来是想把这具雕像从底座上踹下来。但她的腿法固然凌厉，体重却过轻，楚子航只是轻微地摇晃了一下，她自己倒是被震得退了两步。

零还要再试，却被路明非一把拦住，“你这么踢下去，就算人救出来了，他的脊椎也会给你踢断好么？”零那记暴力的踢打，应该是已经伤到了楚子航，透明的硬化层里可见弥漫开来的血。

两人正焦头烂额的时候，火焰中响起低回的诗句，被人用沧桑的声音念出

“我依然记得那黄金时刻，

心灵亲近的地方。

暮色降临，

我俩在一起，

多瑙河在树荫下喧响。”

路明非和零惊讶地对视一眼，路明非完全听不懂俄文诗，只能略微听出语气中的怀念之意，零却能听出那是丘特切夫的名句，这位名声不亚于普希金的诗人在中国很少有人知道。

“丘特切夫的《我记得那黄金时刻》，情诗，跟初恋告别的情诗。”零说。

老布宁婉转低回地朗诵那首诗，路明非看不到的地方，他不再是狂怒的野兽，眼中缓缓地流出泪来，那应该是浑浊的老泪，却滑过年轻的脸庞。

面对女儿的尸骸却念起了情诗，乍想有禁断之嫌，可路明非忽然想起小魔鬼似乎无意的那句话，克里斯廷娜对老布宁来说真正的意义，是那个名为贝拉的女人的投影，是一份让他永远记得爱的礼物，是他曾存在于这个世界的证明。

现在那个证明消失了，他终于成了孤魂野鬼。

“太阳缓缓西沉，向你告别，

也作别小山，作别古堡。”

老布宁冲着蓝火中的尸骸挥手，宛如少年乘着小舟远去，挥别岸上的霞光和女孩。

他忽然俯身拾起小布宁丢弃的童子切，转过身，闪电般逼近楚子航。路明非甚至没有看清他的动作，只觉得一道狂风从自己身边流过。他原本也看不上这些俄国乡巴佬，觉得把二三线血统的进化体就称作至尊委实是短见识，不过重伤之下犹然能爆发出如此惊人的高速，不变身的自己或者没暴血的楚子航未必是对手，即使没伤在身武器在手。老布宁用童子切的刀柄有力地击打在楚子航的肩部和背部，每一次击打都伴随着飞溅的透明碎片，他竟然能远比路明非甚至零更准确地控制住自己的力量，既不伤到僵硬的楚子航，却又震碎他身上的硬化层。

当楚子航身上的硬化层遍布裂纹的时候，老布宁狠狠地用右肩撞去，把楚子航从那层厚厚的硬壳中撞了出来。路明非鱼跃过去一把抱住，已经不是坚硬如铁的楚子航了，有弹性有温度，睡得也极好。

真是天晓得鬼知道，大家一起受的伤，自己还拖着骨折的腿到处跑，楚子航却好像已经猛灌了不要钱的大补丸，治愈了七七八八的伤。真不知道谁是这个小团队里的怪物了，没处说理去。

在蓝火蔓延到他们脚下之前，他们都攀上了高处的钢缆，此时此刻龙息正以焚城之势横扫这个防空洞，而小布宁则尖叫着，不断地喷吐黏液制造丝线，试图登上黑蛇的后背，给它致命的一击。

黑蛇笨拙地应对着小布宁的进攻，始终竖起残断的翼，不允许他越过自己靠近路明非他们。

路明非看看黑蛇，又看看零，他并不想询问两者之间的关系，反正他早就知道零很神秘，帮助自己也许还有其他的目的，但他选择了相信零，零也没有任何一次辜负他的这种信任。

“我们得离开这里。”零望着高处工程电梯降下来的那个缺口，“亚历山大\t·布宁，你还有一艘气垫船是么？”

苏恩曦在通道尽头找到了一扇合金制造的大门，它是完全焊死的，粗糙但是强硬的焊点说明了当年的负责封闭这里的工兵队是多么想要彻底地关闭这座反应堆。

沿路她看到了很多的小房间，金属的墙壁，粗糙的铁架，完全没有窗户，唯有下垂的藤蔓类植物和墙上悬挂的圣像带有些许的生活气息。

那些孩子就是在这样的空间里长大，喝过滤后的地下河水，吃机器挤出的糊状物，遵从莫名其妙的信仰，连一眼都没见过外面的世界，像是养在笼子里的仓鼠。

这让她想起弥尔顿的《失乐园》，在那首长诗里上帝用黄金的圆规画出了世界的结构，从此这就是你的天，那就是你的地，你在这乐园里安居乐业。可对于那些曾经看过天地外面的人来说，这样的乐园就是囚笼。

合金大门前是奥金涅兹说的“通讯系统”，由很多根弯曲的铁皮管子组成，原理简单到爆，就是两个人通过空管子相互喊话，却完美地避免了强磁场对电流通讯的干扰，不得不佩服那些建造023号城市和这座反应堆的工程师。

苏恩曦背靠着大门坐下，深呼吸，积攒体力，直到某一根铁皮管子铛铛铛地响了起来。

她一跃而起，贴着不同的管道听，找出了那根通往反应堆核心的管道。

奥金涅兹似乎正喘着粗气，“喔！女人你真的应该看看这里，真是太美了，就像……群星的诞生和死亡。”

听起来023号城市的托卡马克装置竟然有个透明的内壳，奥金涅兹可以直视那道蕴含了惊人能量的等离子体涡流。

苏恩曦也很想亲眼看看，但语气听起来还是不屑，“好好干你的活儿！看多了眼睛会瞎掉的！你面前的可是一亿度的高温发光体！”

第一代的氘氚反应堆确实需要达到上亿度的高温，只不过那道上亿度的热流被封闭的环形磁场牢牢地束缚住了，否则奥金涅兹会在瞬间化为灰烬。

“稍等稍等，让我好好看看……布宁这个聪明的坏家伙，果然给它加装了一套新的控制系统……问题不大，拆掉之后底层系统还是原来的……妈的！他居然还加上了自己机械锁，我得先想办法把这机械锁拆掉……铷合金制造的防磁罩，布宁这家伙还真是有一群不错的工程师啊……”奥金涅兹边操作边说着断续无意义的话，刚才都没有问他是否有足够的专业知识，但现在看来他简直是个专家。

苏恩曦靠在那扇合金大门上恢复体力，奥金涅兹就在对面，贴在门上可以听到里面叮叮铛铛的声音。

“我说，大家都是有老板的人，我是为了活下去才给老板卖命，你是为了什么？”奥金涅兹手里忙着活儿，还有闲心跟苏恩曦聊天。

“loveandeace!”

“对太聪明的家伙来说，爱是个虚伪的词汇，因为你能看清爱背后的一切。”奥金涅兹竟然是严肃地要讨论这个问题。

苏恩曦愣了一下，“好吧好吧，认真说话，也难得跟你这种人渣居然混出革命友情来。我其实也有几个同伴的。有人给老板卖命是出于感恩，有人给老板卖命是对老板有非分之想，可我不一样，我给老板卖命是因为这世界实在太无聊了，我想要几个一起干坏事的伙伴。我可不是为了那个骚包的男人，当然，有时候他也能算我的伙伴，不过老板嘛，终究是你没法完全看透的玩意儿。”

“所以你是需要朋友？”

“是啊，”苏恩曦耸耸肩，“我认谁是朋友我就跟着她跑，哪怕前面是死路也无所谓，反正这个世界也很没意思，要是没了我那几个朋友，就更没意思了。”

“这样啊，真是无聊的答案，一点都不像聪明女人能说出来的话。”奥金涅兹轻轻地叹了口气，“就在刚才，我已经输入密码了，机械密码锁没有被修改过，现在这个设施掌握在我手里了，我要准备开始提高功率了。”

苏恩曦吃了一惊，她本以为奥金涅兹是用闲聊来缓解紧张的情绪，毕竟他在跟一个极其危险的聚变堆打交道，可他悄无声息地就夺回了聚变堆的控制权。而他的话里，似乎隐藏着某种微妙的意思。

“所以我该对整个城市呼叫，等着亚历山大·布宁来舔我的脚面么？为了画面更美一点，我是不是应该抹点指甲油？”苏恩曦冷静以对，“那么我们该威胁他什么呢？交出库存的血清？还是交出血清的配方？或者供出那位真正的幕后老板？”

“如果还有力气的话就快跑吧，也别管你那帮朋友了，你还年轻，也许还能交到新朋友。”奥金涅兹轻声说。

“你是要直接引爆么？”苏恩曦尽量让自己的声音听起来平静，“这是你对我耍的小骗术么？”

她心里极其紧张，但双方隔着一道合金门谈判，她无法冲过去掐住奥金涅兹的喉咙，一切都是心理战，谁露怯谁就输。

她不是没考虑过奥金涅兹会直接引爆的可能性，但立刻把这个可能性排除了。她不敢说自己完全理解了这个活了差不多上百年的老东西，但从他一直以来的行为看，又贼又狠不择手段，这种人是最要命的。

奥金涅兹不回答，哼着苏联时期的小调，想来正像一个技工那样忙碌在控制台上。

“嗨朋友，那件事对你的打击真那么大么？大到你都不想活了。”苏恩曦放缓了口气，“不至于吧？人生里谁没有当过傻逼呢？要是年纪轻轻的傻逼了想自杀，我是理解的，那时候人还有自尊心，可我看你活得那么通透，早把尊严埋了才对啊。”

“当然，早就埋掉了，从我摄入第一支血清的时候。”奥金涅兹语气轻松地回答，“从前我们是这个伟大国家的建设者和保卫者，现在我们是吸血寡头，我们的骄傲早就被打折了腰。”

“那你图什么啊？按我们说的计划做，现在让我来威胁亚历山大·布宁，让他把幕后老板供出来，血清呢，如果还有存货的话大家可以平均分，存货多的话没准你还能再活一百年。免费。”

奥金涅兹又哼了一会儿歌，忽然沉默了，再过片刻才重新开口，“维什尼亚克、索尼娅和我是卫国战争时的好朋友，我追求过索尼娅，可她喜欢维什尼亚克，维什尼亚克腼腆漂亮。也许是我太好胜了，总在索尼娅面前吹嘘我被这样那样的女人喜欢。”

苏恩曦心里微微一震，这真的像是告别时候才说的话了，不掩饰也不修饰，像是发黄的旧照，真实却不完美。

第204章 但为君故(108)

“兄弟你先冷静，你失去了当年的朋友和喜欢过的老太太，但这并不是你放弃人生的理由！”

奥金涅兹根本懒得搭理她，只是自顾自地讲自己的故事，“维什尼亚克自杀前的那天夜里，我跟那可怜的家伙喝了一夜的酒。我跟他说了很多丧气的话，说这样活着没意思，说我真羡慕那些安安静静自己老死的朋友。可我听到他说他的时间不够了钱也不够了的时候，心里其实是开心的。我的时间也不够了，但我还有钱，足够我再买一支血清的钱。我年轻的时候输给了那个家伙，一辈子都没有找回来，看他垂头丧气的，我可真开心。可真的看到他的尸体泡在浴缸里，我又被吓到了，想着无论如何我都要活下去，哪怕像条乞食的狗。”

“停！我不是你的忏悔牧师！”苏恩曦猛拍铁管。

可奥金涅兹就是不停，他完全进入了自说自话的语境，“等我拿到了血清，我想的其实是赶紧离开这个鬼地方，连亚历山大·布宁的秘密我都不想知道了。但风雪太大了，我犹豫了一下没有出门，索尼娅就追了上来。那是我曾经喜欢过的女人，至今我都还记得我喜欢她时的心情，可我看到她把枪口指向我的血清时，什么都忘掉了，我只想杀死她保护我的血清，那是我的命，是我辛辛苦苦赚来的，是我跪着求来的。如果那个端着枪向柏林冲锋的奥金涅兹看到现在的奥金涅兹，应该会转过枪口崩掉自己，以免自己存活下去最终变成这种恶心的东西吧？”奥金涅兹叹了口气，“人活得太久真的不好，活成了另一个人的样子。”

“你这种丧心病狂的家伙不配有这种觉悟好么？你先给我冷静一点！”

“是那个孩子，那个长得跟我很像的孩子，他站在我面前的时候我忽然傻了，我想这个世界其实不再需要我了，那个孩子活下去，奥金涅兹也就继续活下去了。没有人会在乎那是不是真正的奥金涅兹。最后一个在乎我是谁的人，已经被我亲手杀掉了。这么多年，我用尽了所有力气活下来，但活下来的只是这个很像奥金涅兹的驱壳，里面装着的东西早就变了。”奥金涅兹长长地出了口气，“我刚才骗你的。”

“你骗我什么了？”苏恩曦一愣，居然还是这种神反转？

“跟你忏悔的时候，我还没有搞定这个系统，但我得拖延一下时间，免得引起了你的警觉。”奥金涅兹缓缓地说，“但就在上一秒，我成功地输入了密码，当年的密码确实有效。”

“你他妈的到底想干什么？你是疯了么？”

“有可能，我很难判断自己的精神状况，但我还能控制这个反应堆让它达到超负荷。我会首先增大磁场，然后导入更多的氢同位素，五分钟内反应堆的功率会提升到最高标定值的4倍，这里会热得就像太阳的核心。地下河被加热到接近沸腾，但是蒸汽站并没有配套地提高输出，蓄水池会首先爆炸，然后是蒸汽站本身，但这样造成的泄压口仍然不足以缓解地下河的高压，冻土层会崩溃，023号城市整个地沉入地表以下。我跟你说这些的时候，功率已经上升了300。”

“我被你当告解神父用了那么久你到底能不能听我说一句啊！”苏恩曦真的急了。

这不想活的老贼如果真的引爆反应堆，她实在不确定自己这伙人有没有机会逃出023号城市，她甚至不知道路明非他们那边怎么样了。

“过去的事情就让它过去好么？活下去你至少有张嘴可以吃东西和呼吸，有个脑子可以思考你到底错在哪里了，就算你想死你也可以想个优雅的办法死在莫斯科某个安静的公园里，还他妈的有落叶诗意地飘在你身上，你他妈的还能有场葬礼有块墓碑，不好么？还不用拉着我们这些无辜路人陪葬！”苏恩曦几乎是咆哮，“现在听话乖不要闹听阿姨给你讲，关闭那个该死的反应堆，从里面给我游出来！你想杀谁想毁掉什么我们帮你搞定！”

“这是唯一的机会，女人，否则我也会思考要不要回莫斯科再死。”奥金涅兹的声音听上去很冷静，“事实上不存在我们威胁布宁的可能性，第一代的氘氚反应堆有个非常严重的缺点，就是它仍然会释放出大量的快中子，中子弹就是根据这样的原理制造的。这个聚变堆被放在地下河里泡着，一个用意也是减少中子辐射。这个聚变堆没有铍合金的中子增殖层，所以在外面的你们虽然受到了中子辐射但只是细胞受损，但对我来说，在我开始增加反应堆功率的时候我已经被数以亿计的快中子打穿了。某种意义上说，现在跟你说话的已经是个死人了。这是唯一的办法，我们结束这场闹剧，再没有什么拍卖会了，也没有血清工厂，没有什么永生，让我们这些苟且偷生的老家伙能在地狱团聚。一切的罪恶都要以火清洗。”

苏恩曦忽然抓下合金门边的电话，以最大的声量吼叫，“撤出023号城市！撤出023号城市！反应堆正在超负荷运转！它要炸了！”

她转身就往外跑，五分钟时间够不够她跑出023号城市的市中心都是问题，奥金涅兹对于这个临时盟友的死活倒也没有特别在乎。

可跑了好远她又回头看了一眼那些铁管，莫名其妙地想那个呆在反应堆中心，仰望恒星般光芒，等待死亡的老东西是什么心情。

“女人！我很羡慕你，即使是要奔着死路去，至少还是跟朋友一起。”铁管中传出奥金涅兹豪爽的笑声，“我的朋友们都死了，我也该出发了。”

小布宁用尽办法，终于攀上了黑蛇的后背，这样他就不会被恐怖的低温火焰波及。

他用黏液固定自己，爪刃疯狂地撕扯着黑蛇后背的血肉。黑蛇的状态像是人类中的僵尸，大脑严重萎缩，连神智都基本丧失，攻击它的头部或者心脏都未必有效，所以小布宁选中了黑蛇的脊椎作为进攻对象，那是神经的高速公路。他远比路明非想的更加强悍，即使黑蛇这种看起来像是纯血恶魔的大家伙也没法碾压小布宁这个新生的恶魔，真不敢想像片刻之前老布宁面对的压力，至于嘴炮战力爆表的路明非，事实上在不变身的情况下他连在小布宁面前站十秒钟的机会都没有。

黑蛇后背的鳞片被小布宁扯落了大片，一道巨大的创口被爪刃犁了出来，露出黑金色的骨骼。刃爪钻机一样继续打下去，打在黑蛇的骨头上，发出敲击金属般的声音，每一次都带出大泼的黑血。黑蛇发出震耳欲聋的怒吼，可它无论怎么弯曲长颈都无法触到自己背后的小布宁。

这时某个神经质的女人声音忽然回荡在防空洞里，“撤出023号城市！撤出023号城市！反应堆正在超负荷运转！它要炸了！”

所有人都被惊呆了，包括路明非。他刚刚跟着零爬上了那架工程电梯，但他们还需要清理工程电梯上的网状网，这群龙形的蜘蛛在防空洞里喷洒了不计其数的黏液，形成纵横的丝线，把工程电梯也牢牢地黏住了。

“这个声音……怎么像是老板娘？”路明非莫名其妙地打了个寒战，扭头看向零。

“你听错了，”零埋头于清理那些钢铁一样硬的网，“别人有在风俗场所工作的历史，一般都会避讳，你这老板娘叫得还挺亲热。”

依然是平时那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冷漠和“我是来帮你的但别问为什么”，很难想像不久之前她还因为磁辐射而深度昏迷，总觉得有什么不对劲的地方。

但实在不是提问的时候，路明非挥舞着蜘蛛切，徒劳无功地敲打着那些干结的黏液，老布宁则握着童子切干同样的事，就像两个勤劳的瓦工。

小布宁惊恐地抬起头来，他跟其他人不同，完全清楚反应堆的情况，更清楚自己错误地把那一男一女留在了反应堆那边。

他当时实在是太激动了，忽略了奥金涅兹很可能有足够的技术绕开他的系统接管反应堆，那家伙曾经是莫斯科大学的高材生。

他立刻放弃黑蛇，对空喷出大量的黏液，黏液和之前已经凝固的网接触，立刻形成了新的丝线。小布宁沿着那些有弹性的丝线轻盈地跃起，仿佛凌空蹈虚般上升。

这家伙可能变的不是龙形蜘蛛而是龙形的跳蚤，在自己和别人织成的网之间轻盈地跳跃，他的目标显然是工程电梯，那是唯一能逃出这个空间的缺口。

老布宁抓过路明非手中的蜘蛛切，挺胸挡在了最前面，看样子是准备沿着那些网跳下去和小布宁玩命。

“让我来！”楚子航抓住他的手腕。

这家伙醒了过来，神完气足地醒了过来。谁都无法怀疑这时候就该他来，其他人基本都是伤员或者貌若未成年少女，而他全身上下完好无损，瞳孔中精光四射，裸露的上半身泛着晶亮的油光，像是抹了橄榄油准备登场的角斗士，力敌万夫那种。路明非也不知道他身上发生了什么，总得感觉是他不但斗血统斗赢了克里斯廷娜，而且脱胎换骨了一回。

龙文的吟诵声中，连续数道火红色的气浪在工程电梯的正下方炸开。楚子航连续释放了“君焰”，就像是瞬间构筑了几道烈焰的护壁。

小布宁高亢地吼叫，一道黏液黏在了工程电梯的底板上，借助那道仍有弹性的丝线，他闪电般向着工程电梯飞射，洞穿了一道又一道气浪。

路明非吃了一惊，他没有想到小布宁的躯体竟然强悍到这个程度，之前把他看作不入流的角色也不尽准确。

小布宁兴奋地尖叫，大概也是对自己能够冲破君焰而喜悦，但他忽略了自己的正下方，暗蓝色的火焰如同喷发的岩浆！

黑蛇的吐息和高温气浪相互抵消，恐怖的超低温被君焰中和，小布宁却是被极寒和极热同时命中。

楚子航感受到了那道吐息的恐怖，立刻强化了君焰，火红色的气层艰难地对抗着黑蛇的吐息，空气中突现巨量的冰晶，像是一场自下而上吹起的暴雪。

这场暴雪所到之处，所有的网都结晶和崩溃。黏液的本质是一种强力的生物胶，对它最有效的手段恰恰是巨大的温差。

工程电梯忽然摆脱了丝网的控制，带着咿咿呀呀的摩擦声向上升起，而失去了丝网作为支撑的小布宁则尖叫着下落。

黑蛇猛地跃起，冲破飞舞的冰晶，一口咬住了他，带着他坠入燃烧着暗蓝色的火焰的深槽，他们什么都看不清了，冰晶遮挡了他们的视线，只能听到那幽深地狱中传来恐怖的嘶吼。

无人知道这场战斗的胜负，所有秘密也都被埋葬于地，包括那个曾经信仰正义的女孩。零伸手在胸前画了一个十字。

路明非猜她是在为那恐怖的黑蛇祈祷，祈祷这一次它能安然地合上眼睛，再不被别有用心的人唤醒。

闲话

写到这一节的时候我已经在俄罗斯呆了一段时间了，我想来这个国家看看，感受它的气温闻它的味道，以便知道这段故事该怎么修订。

它似乎总是阴霾也很容易下着雨，男人们站在街边静静地抽着烟，彼此之间不说话。

我思考路明非或者零走过这样的街头，也许会有个男人眼神略微迷茫地看着街边的便利店叼着一根没点燃的烟卷，路明非跟着零走过的时候侧转身，为他把烟点燃，男人罕见地流露出致谢的表情，但也只是短短的一眼之间。等到路明非和零走远了，男人才好奇地望着这比肩而行的一男一女，他们是那么地不搭，那么地沉默，却又奇怪地很和谐。

第205章 但为君故（109）

气垫船居然就停在环形建筑的正门前，但参加拍卖会的贵宾们都没有意识到，因为它被防雨布严严实实地裹了起来，又盖了两米厚的雪。

不是那种轻便的小船，而是轻型的全浮式登陆舰，看一眼仪表盘就知道是苏联时期的产品，粗犷彪悍，锈迹斑斑。

但当老布宁用力扳下点火阀的时候，这艘沉睡了不知多少年的古董立刻发出高亢的吼声，两部强大的空气螺旋桨旋转起来，强劲的气流把二十米以内的积雪完全吹飞，形成了两道翻飞的雪龙。鼓风机制造的高压空气进入船底空腔的气室，船身缓缓地升起，稳稳地悬浮在气垫上。这时环形建筑顶端的紫铜红五星掉了下来，路明非还没来得及出声，气垫船两侧的高速机枪已经自动开火，把那颗沉重的紫铜五星凌空打碎。老布宁猛踩油门，气垫船像一台高速漂移的赛车那样奔驰在冰面上，横冲直撞。

要么就是苏联时代的军工产品实在太过硬，要么就是小布宁其实一直认真地养护着这个大家伙以备紧急情况下启用，总之这种时候能有这样一台交通工具实在是太给力了。

整座城市到处都回荡着警报声，街上每个窖井中都喷出滚烫的白色气柱。气柱冲开了厚厚的积雪和积冰，每条街道都被浓密的雪尘笼罩。

地面在震颤，那些年久失修的赫鲁晓夫楼开始崩塌，像多米诺骨牌那样一栋砸倒一栋。

经过那条小河时，路明非惊讶地看到小河已经完全解冻，正冒着滚滚的蒸汽奔流。

路明非既不懂核反应堆的原理也不知道冻土层深处有条正在沸腾的地下河，但不用知道这些也能看出这座城市正在崩溃。

可在临终的时刻，这座被埋藏了多年的城市赫然重现了昔日的繁华，所有的工厂都吹响了汽笛，黑漆漆的老楼里亮起了星星点点的灯光，狂风中儿童游乐场上的跷跷板咿呀咿呀地起伏，旋转木马以惊人的高速飞转。想必原本这座城市就是设计为蒸汽供能的，那么多的蒸汽站，蒸汽甚至不用转化为电能就能驱动这座城市，那些蒸汽站的汽轮机正飞速地转动着，把最后的力量灌注到023号城市的每个角落。

蒸汽柱融化了列宁铜像上的积雪，连带着把锈斑都抹去了，它金光闪闪地站在罗马式的圆柱上，伸出手去，仿佛指挥着下方蒸汽和雪尘组成的白色大海。

老布宁面前的仪表盘上有个警告灯一直闪着红光，旁边那个表的指针始终牢牢地指着上限，似乎不是什么好兆头。

“中子剂量表，我们正暴露在超标的中子辐射中，我们剩下的时间不多了。”零望向窗外，雪尘弥漫，他们似乎正在原地兜着圈子。

023号城市已经不是他们熟悉的模样了，地标性建筑物纷纷倒塌，道路被倒塌的建筑阻断。好在毕竟是军用气垫船，高速机枪开路，轻型装甲防御，仿佛他们早就被掩埋在废墟下面了。

路明非忽然来到驾驶位旁，把老布宁推开，“让我试试”

老布宁立刻起身，毫不犹豫地把控制权移交给了路明非，“跟开车差不多，但没有轮胎的摩擦力，转弯半径很大，很容易飘出去。”

事到如今应该也不必质疑这位秘书先生的能力了，虽然看起来很不靠谱的样子，但每逢关键时刻，他都能莫名其妙地挺住，即使是面对恐怖的小布宁。

虽然满嘴都是不堪入耳的脏话，活像一个气急败坏的流氓，但确实能算是这群人中的中流砥柱。

路明非猛地转向，原路返回，冲进了那条接近沸腾的小河。零的眼睛一亮，这确实是聪明的作法。城市地貌再怎么改变，河流走向却是不变的，沿着河走就一定能跑出023号城市。

更关键的，虽然气垫船能在雪地、公路、砾石滩几乎任何地貌上通行无阻，但它真的是条船，即使是接近沸腾的河流它也能航行。

不久之前那还是条热气腾腾的小河，此刻它已经成为浩浩荡荡的江流，滚烫而湍急，急流中夹着各种各样的东西，甚至倒塌的房屋。

路明非把油门踩到底，他很清楚一旦倾侧超过一定的程度，他们就会连人带船泡进滚水里，但此刻他必须争分夺秒，气垫船在水面上飘出巨大的弧线，高速机枪把前方所有的障碍物打得粉碎。

前方的雾气中出现了模糊的山影，零指向那个方向，“往高的地方走”

路明非立刻照做，这无疑是正确的策略，有山的地方地壳更厚，也就更加安全。

气垫船和沸腾的河流分道扬镳，高速机枪在浓密的云杉树林中打开了一条通道，他们终于在一处平缓的坡地上停下，这才惊魂未定地看向背后的023号城市。

这么看才知道它其实修建在一个避风的谷地里，整座城市沿着铁路线分布，每隔一段距离就有一座蒸汽站，此刻这些蒸汽站正对着天空喷出白色浓汤般的稠密气柱，同时发出尖锐的呼啸，像是无数的管风琴杂乱地吹奏着末日的乐章。沸腾的地下河已经破土而出，连绵不绝的蒸汽爆炸声中，023号城市正缓缓地沉降，冻土层已经松软如泥，再也支撑不起一座城市了。市中心已经是一片热气腾腾的湖泊，湖泊的面积还在不断增大，奔腾的热水河在远处形成了瀑布，发出雷鸣般的声响。

所有人都披上毯子走出船舱，默默地眺望着这座城市的沉没，埋葬了有些人的野心，也埋葬了有些人的亲人和朋友。

这让路明非想到圣经中的索多玛，它因为被上帝以硫磺和天火毁灭，只有义人罗得和他的家人被天使搭救。

可谁又知道这次逃出来的是不是义人呢也许他比小布宁更该被埋葬。

路明非正胡思乱想，忽然听到背后有脚步声，他以为那是楚子航，所以没做出什么反应。结果是背后走来的家伙一把扯掉了他身上的毯子。

在蒸汽弥漫的热水河上飘了那么久，每个人身上都是湿的，毯子被扯掉，路明非立刻在寒风里哆嗦起来，转头一看，对方抖得比自己还欢，浑身湿透好像刚刚洗了个芬兰浴，可又冻得脸色惨白，清汤挂面般的长发上挂满了冰渣，嘴唇倒是时尚的紫黑色。

“老老板娘”路明非目瞪口呆。

“你这船开得真他妈的晃，差点把老娘晃进热水河里去”苏恩曦根本懒得解释自己为什么出现在这里，裹着毯子就进船舱了，跟进自己家一样坦然。

气垫船奔驰在广袤的雪原上，世界荒芜寂寥。

他们穿越连绵起伏的白色山丘，穿越巨大的u形山谷，然后还是连绵起伏的白色山丘和u形山谷。好像这里就是世界尽头了，一切将会循环，永无止尽地循环。

“看过土拨鼠之日么”路明非颇为熟练地驾驶着气垫船。

“没有。”楚子航坐在副驾驶座上，裹着厚厚的毡毯。

“说有个气象预报员，去一个小镇上采访土拨鼠出洞的典礼，那个典礼会预言冬天还要持续多久。可他走进了一个死循环，永远在土拨鼠钻出地洞的那天早晨醒来，面对一模一样的小镇，镇子上只有他有昨天的记忆，对其他人来说都是崭新的一天，唯有他知道那是个死循环，冬天永远都不会结束。他试了无数种办法都没法打破那个循环。他可以随便爱任何人或者恨任何人，干坏事或者干好事，变着法儿杀死自己，但第二天早晨一切都会重置，一切都毫无意义。”

楚子航沉默了好一会儿，“师兄是在讲哲学么”

“我懂个屁的哲学，”路明非耸耸肩，“只是觉得可能我们做的一切都没有意义，我们自己也没有意义。”

楚子航沉思了片刻，郑重地点了点头。

路明非被这家伙搞得有点没脾气。他的情绪低落，原本是指着这个二愣子师兄鼓励自己两句，可看起来反倒是他把楚子航给说服了。

“你不觉得沮丧么一切都没有意义，一切都是虚无缥缈的我们杀掉一个亚历山大布宁，还会有新的亚历山大布宁，只要那些什么世界暗面的家伙还在，总会有人去给他们当走狗。人类就是这种贪心的狗屁玩意儿我们无论做多少事都没法改变这一点的”

“那就去世界的暗面，把那些家伙也杀掉。”楚子航缓缓地说。

“喂喂喂请你说话有点逻辑行不行你刚才分明是同意我的，说我们做的一切都没有意义。”

楚子航愣了一下，从毡毯里探出一只手来揉了揉冻得通红的鼻子，“我不太想有没有意义这回事，反正我想做的事，总会去做的。”

路明非倒是忘了，这位师兄看起来是那种高峻凌厉有如山峰的男子，事实上又二又八，基本是凭直觉行动的，而且身体的速度往往比脑子更快。

可心情没来由地轻松了许多。也是，纠结有个屁用，回想他这一路走来，满心都是纠结，可骂着脏话冲着布宁去的时候，也还是刀把在手就要砍他的爽气。

他轻微地拉动嘴角，自己都没意识到自己笑了，“这次还是靠你才大逆转的，你的血对克里斯廷娜好像有毒性，她一吸你的血就被毒到了。我当时还以为你死了呢。

“我什么都不知道，”楚子航打了个哈欠，神情有点恍惚，“脑子里都是幻觉，感觉自己在打篮球。”

“打篮球”路明非愣了一下。

“就在我们学校后操场，周围有铁丝围栏，晚上有灯光的那个球场。我一个人打全场，所有教学楼都黑着灯，就一个女生站在看台上看我打球。”

路明非沉默了片刻，“哪个女生啊我认识的么”

“没看清脸，感觉像个拉拉队长，我好像认识。我一进球她就帮我加油，可是我也听不到她的声音。”楚子航扭头看向路明非，“你记得她么”

路明非想了想，笑笑，“想起来了，那个拉拉队长嘛，你高中时候的女朋友。全校好多人追她的，不过十五岁的时候你们还不认识呢。”

楚子航愣了好一会儿，神情有点奇怪，也不知是尴尬还是羞涩，“我不记得了，她叫什么名字”

“姓夏，夏什么来着，我也记不清了。”路明非皱着眉，略带不耐烦地摆摆手，“记不得就算了，反正后来你俩分了，不记得也好。她人特别渣，长得倒是挺好看。”

闲话

今天抵达了摩尔曼斯克，这里已经是北冰洋了，孤单、湿润、宁静，特别喜欢。

现世中的列宁号破冰船就停在它的港口边，比我想的要小一些。有种亲切感，好像那是自己驾驶过的船。

计划把俄罗斯的采风旅行写成几篇随笔，本想发在这里，但发在这里会计算成小说的字数导致付费，最后还是决定发在公众号上，避免了付费这回事。

第206章 但为君故（110）

路明非扭头回看，老布宁现在他应该被称作亚历山大布宁了，因为他是这个世界上仅存的布宁了裹着厚厚的军用棉服，靠坐在窗边，而另一侧的窗边，零和苏恩曦头靠头地睡着了。

这条船上的人各怀鬼胎，偏偏看起来又和谐得很，简直亲密得像是一家老小。

“继续往前，我们还有很远的路。”布宁低声说。

他们已经远离了023号城市，这一路上都是布宁在指路，目的地毫无疑问是路明非想去的地方。

“你们说这家伙真的认路么我们看起来是在雪地上撒欢地乱跑。”路明非丢在驾驶台上的芬格尔嘀咕。

布宁起身来到驾驶台前，举起军用望远镜眺望前方，“我确实不认路，大概连那家伙也没去过那里，通天塔的顶端原本不是我们这种小喽啰能去的。还要托你的福。”

一路上他再也没有谈起克里斯廷娜或者死在023号城市里的其他人，过去的一切对他来说好像翻篇了，他看起来比所有人都正常，这是路明非觉得最不正常的。

“但是我收到的地图是正确的，越过这道u形山谷，我们沿着那条结冰的河走，你们会看到一个明显的地标，我们可以在那里加油。”布宁说完就回自己的座位上去了。

片刻之后他们果真看到了那个“地标”，而且真的可以加油，因为那个地标根本就是一座加油站，空无一人的加油站，蒙着厚厚的积雪，但设备是崭新的，油枪里真的能呲出柴油来。

这原本是一座再正常不过的建筑物，但它出现在冰封的西伯利亚高原上就是最诡异的，某些人似乎已经不介意暴露自己了，他们派来了引路人，沿路盖好接待站，要送路明非最后一程，根本不怕路明非会调头逃跑。

路明非把气垫船停在加油站门口加着油，自己去加油站里找东西吃，不出所料加油站里还贴心地备好了各种食品，应有尽有，连他小时候喜欢吃的那种方便面都有，而生产这种方便面的厂家应该在十年前就破产了。感觉是“死前吃顿好的”，此刻他的任何要求都会被满足才对，没准仰天高呼“给我妹子”也会有一个连的脱衣舞娘盛装从天而降，自带钢管在他面前翩翩起舞。

路明非这边烧水泡面，那边苏恩曦已经找到了煤气炉子准备烤肉了。不愧是前老板娘，把楚子航指挥得四处乱跑，零也帮着打下手，但她显然什么都不会做。

这姑娘可能真是养尊处优长大的，没做过任何家务活，却又有着战士般的坚忍，十指不沾泥，但是可以沾血。

极夜已经开始了，下午三四点钟天就开始黑了，最好的选择就是在这间为路明非特别准备的加油站里过夜，小卖部里有肉更有上好的烈酒，酒单之豪华不亚于巴黎任何一家顶级餐馆。

老布宁居然是一把烤肉的好手，经他手烤出来的每根肉串都立刻被抢走，而他只是低头操作，偶尔对瓶喝一口“鲟鱼”伏特加。

窗外飘起了大雪，煤气炉的火光映在玻璃上，莫名其妙有种圣诞节的氛围。

“所以我们中其实没人知道我们要去哪里对么”路明非跟着喝了几口伏特加，开心了，环顾众人。

零低头啃着肉串，苏恩曦和楚子航都耸耸肩，布宁摇头。

“也没人想撤出”路明非又问，“也许是地狱呢”

“我们从地狱来，”布宁低声说，“要往天堂去。”

“酷我就说你们俄国人都是诗人”路明非竖起大拇指，“走到这里不如大家都坦白坦白，就当下酒菜了。”

煤气炉旁的人们你看看我，我看看你，谁都不说话，原本和和睦睦的气氛变得有点剑拔弩张，最后是楚子航举手，“要不我先来”

“切”路明非和苏恩曦同时说，布宁则是耸肩摇头。

“我先来吧，我应该不是知道得最多的，但我已经没有什么可隐瞒的了。”布宁缓缓地说。

“你说出来不会被一枪爆头么总觉得还有眼睛盯着我们，你的幕后老板既然可以把加油站开到这种鬼地方来，沿途监控我们也不是难事吧”路明非四下看，“这里应该塞满了窃听器和摄像头吧应该有个什么家伙正在暖和的屋子里看我们聊天，跟看球赛一样。”

“我既然能知道，那就是可以公开的秘密，我没有资格被老板信任。”布宁说，“如你们所知023号城市的拍卖会在很多年前就开始了，但奥金涅兹猜得不对，血清的加工并不是在023号城市完成的，那家伙也不知道血清的原理，他跟我一样是个喽啰。”

路明非点点头，这一点他也想到了，如果世界的暗面真是一场盛宴，真正的亚历山大布宁也就是个在桌边服务的。

“所以血清不是用那条大龙的血加工的”楚子航问。

布宁摇摇头，“那家伙确实是这么跟我说的，但应该是假话，虽然我也不知道血清是从哪里运来的。”他顿了顿，接着说了下去，“我们这个组织的价值不过是榨干成员的金钱，让他们心甘情愿地为老板服务。他选择有原罪和贪婪的人，放出一点小诱饵，遥控着俄罗斯的商业圈，世界上别的地方也应该有类似的组织。我私下里统计过，过去的二十年里老板从俄罗斯拿走了大约300亿美元，那么在经济更发达的地区，他的获利会成倍地上升。”

“综合过去二十年里世界各国的经济总量，保守点计算，那家伙一年要收240亿美元的买命钱。”苏恩曦迅速给出了精准的答案，“现金。”

“这么多”楚子航感叹。

“不精准，你比过去傻多了。”苏恩曦摇摇手指，“世界上当前最大的上市公司是微软，市值一万亿美元，每年的利润超过200亿美元。换句话说，这位老板光是卖血清这一项，每年赚得跟微软一样多。任何已知的富豪都没赚过那么多钱，这还没有计算他其他方面的收益。所以你的老板可能确实是世界之王之类的东西，应该比我家老板要有钱。”

“所以你俩不是一个老板”路明非指指布宁又指指苏恩曦。他看了一眼零，没忍心指，零沉默地看向窗外，似乎根本不感兴趣他们的话题。

“我俩要是一个老板，你早就被顺顺当当地送到目的地了，哪来这么多波折”苏恩曦哼哼。

“难怪那家伙那么想参加那场宴会，”楚子航说，“世界之王的宴会。”

“那么谁是那场宴会的宾客呢”布宁缓缓地说，“或者那只是一张空荡荡的餐桌，餐桌尽头只坐了一个人，吃着全世界的血肉。”

路明非微微战栗，这种画面想像起来真是恐怖。

“但我老板非常在意您，路明非阁下，您也许是唯一有幸前往那张餐桌的客人。”布宁又说。

“希望他的厨师烤肉有你那么好。”路明非笑笑。

“所以世界的暗面，应该是真实存在的，不是那家伙的妄想。那是一个非常严密的组织，他们管理着龙的秘密，至于血清的制法不过是诸多秘密中的一项罢了，他们也在暗中管理着世界的秩序。龙的秘密从不曾泄露出去，因为意图泄露的人都被除掉了。他可是从古到今一直存在，是这个世界真正的皇帝，历史上留名的皇帝有可能都是他们的傀儡。我们中没有任何人能对抗他，可能世界范围也没有，除了你。”布宁凝视路明非的眼睛，“你也许不仅是他的客人，还是他的敌人。我猜他对你更多是恐惧。”

“我听起来还蛮酷的。”路明非随口说着，禁不住浮想联翩。

如果这世界真的是神统治的，或者某个自命为神的家伙，而这位神坐在一张神秘的餐桌后无声地吞噬着世界的血肉。他唯一恐惧的对手是一头恶魔，这头恶魔寄居在一个毫无存在感的家伙的身体里。那么神是希望恶魔永远都沉睡，还是苏醒了决一死战呢又或者恶魔和神其实是一对双生子，他们互为镜像，注定只能有一个活下来。

真是越想越精彩，简直可以写出一部小说来。

“我没有得到那份地图的拷贝，原本这个工作是那家伙的，但他大概是不想自己成为被牺牲掉的先锋，所以他要我代替他承担这项工作。我根本不知道我们要去那里，唯一可以确定的是它非常接近北冰洋海岸线。我被要求记住一个密码，用于打开那个地方，但我暂时还不能把这个密码告诉你们，因为我也想去看看。”布宁幽幽地说，“去世界暗面的餐桌上看看。”

“应该不是去吃肉喝血的吧”苏恩曦说。

“被遗弃的牧羊犬，要回去看看自己的主人。”布宁幽幽地说。

“你呢”路明非转向苏恩曦。

“我就很简单了，出身平凡的少女，艰辛的童年让我很早领会人生的真谛，穷人的孩子早当家嘛，混社会以后干过很多不同的工作，给一些没孩子的家庭送温暖啦，在赌场陪有钱的大爷杀杀时间啦，顺带让社会贫富分化稍微小一点，后来就遇到我老板了呗，去哈佛镀镀金，去伦敦交易市场打几个滚，帮他赚点钱理理财，讲真我是个财务人员，一般不出来公干，但没办法，公司小人手不够用，我这次是本着出差度假顺带看极光的想法来的，啥都不知道啥都不晓得，核心工作就是满足您的一切要求，逢山开路遇水搭桥。”苏恩曦耸耸肩，“讲真这个加油站是我建的，虽然不太清楚为啥要在这个偏僻地方建加油站，但我们公司的宗旨是没有做不到只有想不到，老板说要有光，那就得有光”

“加油站不是你老板建的么”路明非吃惊地看向布宁。

“我只是知道这里有个地标，可以加油，我不知道这个加油站是谁建的。”布宁摇头，“但它确实不像是我老板的风格，他应该不会给我们准备那么好的伏特加。”

“所以可能我们还有另一个地标可以加油”路明非叹了口气，“想送我去那里的人可真不少啊。”

第207章 但为君故（111）

“所以你其实是知道我要去哪里的，你连加油站都给我建好了。”路明非又说，“你甚至知道我的气垫船要加什么油。”

“你这么想当然很有逻辑，但事实上我老板给了我一个巨大的施工任务，在北西伯利亚建了几百间加油站，如果我们在这些加油站之间做连连看的话，能连出几千条不同的线路。”苏恩曦耸耸肩，“所以我老板并不想让我知道真正的路线。”

“这意味着你老板知道会有别的引路人出现，”路明非指指苏恩曦，又指指布宁，“而且你俩不是一伙儿的。”

“听起来确实挺诡异，但事实就是如此。”苏恩曦说，“我也不知道那个目的地究竟是什么，每次提到那个目的地的时候，他就会用那种又宏大又空洞的形容啊，我们的孩子将踏着诸王的墓碑眺望浩瀚的冰洋啊，埋葬了灵魂之后便可走上坦荡的征途啊，腐朽的殿堂里矗立着属于他一人的王座啊，骷髅累起的高塔之下会诞生新的神明”

这装逼又的语气听起来颇为耳熟，路明非愣了一下，却想不起自己认识这样的一个人。

“听起来你老板是个诗人。”楚子航说。

“不，你有点高估他了，他只是有点表演人格而已。但我不得不说他是个出色的演员，当他进入自己的角色时，明知道他是个我还是会被他感动到。”苏恩曦说，“你说他怎么不好好地走演艺路线呢”

她抓过布宁手里的伏特加，大大地喝了一口，“轮到谁了报名的举手”

路明非高高举起手来，“我来我来我的超能力是变成怪物，代价是我要把灵魂出卖给魔鬼”

这秘密他在心里憋了很久了，连诺诺和芬格尔都没说过。有时候他也想说我超厉害的，每次拯救世界的都是我，是我杀掉了那些龙王，又想说我超不容易的，为了大家我可是做出了很大牺牲的。可这些话还没到嘴边，就有个声音在他心里低低地说，不不你不能说你不能说

好像那句话是个恐怖的诅咒，经他的嘴说出来就会生效，酿成无可挽回的悲剧。

可今天还真是奇怪了，没有什么声音阻止他说出这句话，说出来还一身轻松。

听众的表现各不相同，楚子航是见过那一幕的，点点头而已；苏恩曦一把抢过布宁刚刚烤好的肉串，看来这个秘密并没比肉串更吸引她；零冷冷地看着他一言不发，唯有布宁流露出感同身受的神色，“我们每个人都一样，把灵魂出卖给魔鬼，换来现世的片刻安宁。”

“我没那么诗意啦，不像你们俄国人。”路明非略有些尴尬地解释，“我是说我真的把灵魂出卖给魔鬼了，换到了超能力。”

“就像浮士德”布宁好像明白了。

“没错，就像浮士德。”路明非伸手跟布宁击个掌，“魔鬼是我兄弟，我有需要就呼叫他，上帝还没登场。”

“就是说你其实很强”

“超强的，我爆发起来的话，打你这样的几十个不是问题，但要交易灵魂，所以不敢轻易爆发。”路明非说，“而且不知道自己的上限是什么，有时候我觉得自己快到上限了，魔鬼就帮我把上限调高。”

“听着就像游戏作弊。”楚子航说。

“你说得也没错，游戏作弊。”路明非叹口气，“这要真是一场游戏就好了，我现在就拔掉游戏机的插头删掉存档，倒头就睡，希望醒来的时候是在我家的床上，旁边有我堂弟打着呼。”

苏恩曦立马递上伏特加以助他此刻的哀伤，路明非接过来豪迈地大喝一口，然后越过煤气炉的火焰把它递给零。

他的意思是该零讲故事了，这些人里他最想听零的故事，但也明白那是最难撬开的嘴。

零倒是立马接了过去，但转手递给了楚子航，“你师兄叫你喝酒讲故事。”

楚子航抓着那个酒瓶，看起来有点懵，像一只刚刚钻出地洞的土拨鼠。开始的时候他自告奋勇应该是觉得随便讲点什么就行，可这一圈听下来，每个人讲的都是惊天动地的大秘密，而他十五岁前的人生乏善可陈。

他闷着头想了好久，似乎是下了很大的决心，但还是带点犹豫的口气，“我其实暗恋过好几个女孩，讲这个行么”

苏恩曦率先鼓掌，用自己的八卦精神感染了布宁和零，两个人也跟着鼓掌，但最摩拳擦掌的还是路明非，“讲讲是谁是谁柳淼淼苏晓樯我跟你说要说仕兰中学的美女还是我们班最多，个个都喜欢你，当年要是你动了手，看上谁就是谁，你要是狠点心，一锅端都没问题”

楚子航有点窘地直摆手，“不是她们了，是我小学时候的同学。”他顿了顿，喝了一大口伏特加补足勇气，“是个会跳舞的女孩，老师让她跟我坐同桌。她会跳芭蕾舞和民族舞，学校有表演她总是跳压轴，全班的男生都议论她，想去看她跳舞。她有表演的时候就会跟我说，说你爱来不来，我每次都说如果我写完作业就去，其实我每次都去。她成绩不好，总是叫我帮她写作业，她家住在一个很老的别墅里，别墅里长了很多老树，院墙上有个缺口。她带我从那个缺口翻进去，给我倒好橘子汁，我帮她写作业的时候，她就在我旁边练舞”

刚开始的时候他还有点犹豫，但是越讲越顺畅，甚至有点喋喋不休。有的人沉默寡言是不乐意说话，有的人是没有合适的倾诉对象，楚子航应该属于后者。

这个寒冷的冬夜，一群不知道去向何方的亡命之徒，喝了酒围着火，有种奇妙的暗示说在这里说的所有话都可以被忘记，就像被外面的大雪掩埋。

讲完了舞蹈团团长他又讲啦啦队队长，从小学讲到初中，暗恋经验还真的挺丰富，感觉暗恋的对象哥哥都是人中翘楚众望所归，他被一个排的女神庇护着长大，却不记得其中任何一个的名字。

布宁和零边听边点头，但那表情显然就是礼节性地“我有在认真地听你的故事哦”，苏恩曦却不然，一边兴奋地摩拳擦掌一边不屑地摆手，“你这听起来就在瞎编了”、“这种话都说出来了你不亲就是禽兽啊”、“摩天轮的桥段你这么编不对我来给你讲几个真正精彩的”

唯独路明非相信他说的每个字，还知道那女孩的名字，唯一一个名字，因为自始至终，都只有那么一个坏女孩守着他。

楚子航顶着老板娘的批判好不容易讲完了，赶紧把酒瓶子递还给零，好像那是个接力棒。

零接过，转手又丢给路明非，路明非有点懵，不明所以。

“你没有讲完，你是浮士德，然后你遇到了魔鬼，现在你要去往某个目的地，你根本不知道有什么在等你，可你还是坚持要去，”零越过炉火，冷冷地看着路明非，“为什么”

她的声音平静，但是咄咄逼人，就像是在英国下议院，一位冷峻的政客向着自己的政敌挑衅，要开启一场论战。

路明非没有被挑衅到，只是笑笑，“告诉我那个坐标的是我老爹，说实话我不知道是不是真的老爹，现在的技术伪造一个人的声音太容易了，他知道一些只有我和他知道的秘密，但这也算不了什么，什么怪事儿我都见过，比如有人硬把师兄从这个世界上抹掉了，连他自己都觉得自己是个十五岁的亡灵。可我有种直觉，那里会有答案，去到那里我就知道自己是什么，从哪里来。”

“答案重要么”

“重要，”路明非点点头，“如果不知道答案，死的时候都不知道自己该喊什么口号，人类万岁还是hai hyrda”

“hai hydra，酷多了。“口袋里的芬格尔插话。

“信不信我把你放在火上烤”路明非打了个酒嗝。

聊着天真的喝了不少，俄国人总是把伏特加冰镇之后来喝，酒精味像是被冰封了，喝下去很容易，但在胃里升温了，呼出来的每一口都是酒气。

其他人也喝了不少，脸色红润，映着火光个个都像红苹果。

回想起来上次喝醉酒还是跟诺诺在东京，不知道她现在怎么样了，应该已经跟恺撒见上面了，恺撒会带她去意大利吧那里很好，温暖宜人、阳光灿烂、窗外盛开着大丛的玫瑰花

路明非神游物外没多久，就被零那寒冷的目光拉回了现实，炉火边的人只有她是冷的，而且强硬，就像杯中接近冻结的伏特加。

“浮士德，浮士德你应该看过的对吧”路明非只好接着说，“上帝和魔鬼梅菲斯特打赌，看谁能得到浮士德的灵魂。梅菲斯特出现在浮士德面前，答应他一生的为所欲为，但是死后灵魂归魔鬼所有。浮士德签订了那份契约。他后来返老还童，过了特别特别炫的一生，泡小姑娘、跟国王一起搞政治、还穿越回古希腊跟特洛伊那个美女海伦搞在一起了、还跟海伦生了孩子，然后他还想移山填海造福人类，总之靠着魔鬼帮忙想做的事他都做了，他心里也想摆脱魔鬼，但是契约摆在那里。这个故事注定是个悲剧，但歌德怎么把它变成喜剧的呢故事的结尾，浮士德已经死了，梅菲斯特正高高兴兴地挖坑要埋他呢，上帝派来一大帮天使把浮士德的灵魂抢走了。梅菲斯特在上帝面前还是嫩，没得玩，契约要兑现还是得靠拳头。上帝的拳头硬，所以浮士德的灵魂就归他了。我就是浮士德，一个赌注而已，我做什么都没用，最后看的是魔鬼和上帝谁的拳头硬。上帝在我这里还没登场呢，也许他在那个坐标处等我。”

他又一次越过炉火把酒瓶递给零，直直地怼到零胸前，满脸兴奋，“该你了该你了就差你了别耍赖”

他是真的想听零的故事，这一路上都忍着，敲击冰山实在太危险了，唯有借着酒的热气他才鼓起了勇气。

零没有接酒瓶，而是起身从货架上拿了一包烟，“出去抽支烟。”她居然推门出去了。

炉火边的人们面面相觑，罗曼诺夫家族的继承人、看起来年纪都没满十八岁的小殿下，却以“抽烟”这种蹩脚的理由遁了，荒谬的程度跟芬格尔以“练钢琴”为由不跟你去夜店看漂亮姑娘差不多。

路明非的酒醒了一半，立刻就后悔了，是他不该逼着零讲故事，零其实已经拒绝他几次了他还没完没了。将要去往终点站的是他，其他人还是要安全返航的。人之将死才会其言也善，对于那些生活还要继续下去的人，都会有些秘密藏在心底深处，拿不拿出来讲是她的自由，或许是还没找到值得讲的人。

原本热火朝天的烤肉局一下子就冷了，说不上不欢而散，但是嘴里的肉串好像忽然就没味道了。四个人围坐了一小会儿，苏恩曦先打起了哈欠，然后是楚子航。

“睡了睡了，睡饱了接着上路。”苏恩曦说着起身，在角落里找了个位置，盖上军棉大衣，枕着一箱黄桃罐头睡着了。

楚子航和路明非也各自己找了个合适的角落，煤气炉的火没有熄，只剩下年轻的老布宁独坐在火光中，他大口大口地豪饮着伏特加，身边的空瓶越来越多。

闲话

昨晚开始在微信公众号连载俄罗斯的采风行记了，配合着俄罗斯的故事一起看也许会有画面感。去了之后才感觉俄罗斯跟我想的很不同，出版定稿中，我会把采风所得的部分加入故事，也会删掉一些我认为不合适的场景。

换季了，身边的人似乎都在咳嗽，以前每到换季的时候我也咳成狗，一夜夜睡不着，希望今年我和大家都能平安度过换季，睡个好觉。

这一节的文章居然被ord给吃了，硬盘恢复都没找回来，一怒之下咬牙连写两个小时，愣把写了一遍的故事又敲了出来，但有些词句忘记了，真可惜。

第208章 但为君故（112）

路明非酒醒的时候，周围还是漆黑的，看一眼壁上的电子挂钟，是凌晨两点。煤气炉的火已经熄灭了，布宁也裹着军棉大衣睡下了。

酒喝多了特别口渴，他在货架上翻动，想找一瓶水，忽然想起什么，转头往窗外望去，娇小的影子静静地靠在气垫船旁，两肩堆满了雪花。

路明非又看了一眼壁上的挂钟，真的是凌晨两点，时间应该过去了五或者六个小时，难道说这姑娘跟那里靠着，指间夹着一根没有点燃的烟卷

自己真的做得太过分了吧让她生气了，生气到不愿意跟他呆在一个空间里，或者是唤醒了什么不愿回忆的往事。

他绕着货架转了好些个圈子，也摸了一包烟和一个打火机，推门出去了。

风冷得刺骨，军棉大衣感觉都被吹透了，他一路欢快地小跑，来到气垫船边，在零旁边一靠，也夹上一根烟卷，“我也陪你抽根烟”

这句话刚出口他就想给自己一嘴巴，分明货架上有咖啡有烈酒有快速冲泡的热巧克力，拿什么来都比拿包烟来显得体贴，这副“我是可以陪你抽烟打屁的好兄弟”的架势，妹子能对你有好脸色才怪了。

果然零只是点点头，不说话，也不看他，默默地望着前方冰冻的河。路明非非常窘，也不好调头回去再拿热巧克力来，只能陪着她看河。

加油站顶上一盏雪亮的氙气大灯，像探照灯那样慢慢地转着圈，照亮冰河照亮远处的山影，把他们的影子拉得忽长忽短。

路明非忽然想起在莫斯科的时候，也曾看到过类似的景象，男人们聚在街边吸烟，一言不发，眼神也不交流，仿佛一群为了不同君王效劳的武士，吸烟点是他们的中立场所，在一根烟里思念自己的亲人和朋友后，拧灭烟头奔赴不同的未来。

零说那就是俄国男人们抽烟的礼仪，要沉静，要酷，因为抽烟是他们思考人生的时候。

所以也许零对他其实也没那么大的意见，路明非心想，他们这么做，就是非常俄式非常酷。

极夜真是寂寥，寒风把一切都给冻结了，河对岸大片的冷杉和落叶松林都被冻成了冰雕，唯有背后的气垫船是温暖的，它没有熄火，以免再启动时还要预热，水蒸气弥漫在他们身边形成一个温暖的气罩。

路明非并未想到正是这个温暖的气罩救了他一命，在河对岸那冰雕般的冷杉林里，漆黑的枪口正指着他们，狙击手很安静很有耐心，奈何他们的身影和气罩完全融为一体，在红外线瞄准镜里无法成像。

路明非在气垫船边上靠了差不多十五分钟，零一句话都没说，即便是俄式礼仪也未免酷得让人有点尴尬。

路明非拍拍身上的雪，“我再回去迷瞪一会儿，你也早点睡。”

他搓着耳朵颠颠地往回跑，河对岸的狙击手立刻行动，枪口极其微小地转动，锁定了模糊的人影。路明非越是远离气垫船，红外成像就越清晰，即使跑动中也不是完全不能射击，只要算好提前量。

“喂”就在路明非快要跑出气罩的时候，零在他背后说话了。

路明非闻声回头，零夹着烟卷向他走来。路明非一想自己也是缺根筋，殿下靠那么久一根烟没抽，想来是没带打火机，自己带了却不知道凑上去点根烟，也许点根烟就打破隔阂了呢。

他急忙摸口袋，掏出精巧的电子点烟器，一摁电热丝就亮了起来，还有外壳上克里姆林宫的图案。

他根本不知道这是个多愚蠢多致命的举动，那个高温的红点在红外瞄准镜里亮得耀眼，完全地暴露了他的位置。

狙击手没有开枪，狙击手仍在默默地观察，两个人的身影越来越近。

路明非把打火机递上去，零却没把烟头凑过来，她靠得很近，冷冷地看着路明非的眼睛，路明非被她看得有点发毛。

“浮士德，你要记住，这世上是没有上帝的，能救你的人，是你自己。你不想做的事，没有人能勉强你。”

她的声音极低极秘，仿佛那是一个天大的秘密，诸天鬼神都在试图偷听，而她只说给路明非知道。

在狙击手的瞄准镜里，女孩和男孩面对面站了片刻之后，女孩把头埋在了男孩的胸前，短暂地拥抱然后再度分开。

而事实上，零只是就着路明非胸前的打火机点燃了嘴里的烟卷，那一刻路明非闻到她头发上寒冷的香气，像是忍冬或者桂树。

他有些茫然地给自己也点上了烟，两个人各自低头狠狠地抽烟，各想各的心事，下一秒他们同时重重地咳嗽起来。他们都忘了自己并不会抽烟，俄式的抽烟礼仪再酷却不是他们能模仿的。

“抽什么烟啊抽什么烟啊这里可是加油站”路明非大声说着把烟卷丢在雪里踩上一只脚，“走走走回去睡觉”

零也赶紧丢掉了烟卷，在她抬起头来的时候，路明非摸了摸她的头顶。不是什么温柔的触摸，就像揉一只小猫的脑袋。

“你说的我记住了。”他说。

其实他想说的话很多，比如原来你心里一直想的是这事儿啊其实我只是酒后随便乱说而已，再比如我不是想要窥探什么我只是好奇我从来没有怀疑过你，再比如谢谢啦小姑娘谢谢你帮我做的一切谢谢你陪我跳过的舞。

但他什么都没说，扯着零的胳膊跑回了小卖部。

打火机的红点熄灭了，兰斯洛特没有开枪，他原本有十几秒钟完美的射击机会，但他放弃了。

他抓下一大把雪塞进嘴里，使劲地咀嚼着，用那股寒气麻痹自己，翻过身静静地躺在雪里，望着漆黑的天空。他紧紧地抱着怀里的狙击枪，如同抱紧一个女孩。

太阳还未升起，气垫船再度出发，在加油站的小卖部里他们补充了大量的给养，扛上气垫船的伏特加多得感觉永远都喝不完。

然后苏恩曦丢了个手雷，把自己建的加油站炸掉了。

“老娘建的加油站总不能方便了追兵是不是”老板娘是这么解释的。

经过了昨夜的真心话环节大家之间似乎更加融洽了，一路上都是路明非负责驾驶，苏恩曦用了点时间教会布宁玩老虎棒子鸡，然后这两人就各抱一瓶伏特加开始了，不久之后楚子航和零也被拉进了游戏。

沿着冰河上行几公里之后他们发现了一个合金钢制造的地堡，打开来里面有一罐罐的柴油和军用压缩饼干、牛肉罐头、压缩蔬菜之类的给养。这应该才是布宁所说的地标性建筑，但是奢华程度远远不及苏恩曦建的加油站。

“你老板看起来是个抠门的货色，赚那么多钱就给我们准备这些破玩意儿。”苏恩曦趁机鄙夷了“世界之王”。

“我为他感到羞耻。”布宁深刻认同这一点。

他们沿着冰河继续前进，他们离开的十分钟之后，兰斯洛特驾驶一辆雪地摩托到达，冲进地堡撕开压缩饼干就嚼。他的补给早就断了，这帮家伙守着煤气炉烤肉的时候，他只能独自吃雪。

他比之前更加潦倒和疲惫，瘦骨嶙峋，两颊深陷，以健康状态衡量他早该倒下了，但什么东西从内部支撑着他，一路上始终涣散的眼神凝聚起来，像是幽幽的两点寒火。

吃饱喝足之后他疲惫地后仰，倒在一张行军床上，给腕表设置了报时。雪已经停了，气垫船会在雪地上留下明显的痕迹，雪地摩托的速度比气垫船快，休息一个小时补充体力他还能赶上那帮人。

可刚刚合上眼睛他就如受惊的豹子那样跃起，七宗罪就在他的手边，他一拍盒子，从中拔出了轰鸣着的“嫉妒”。

并无敌人侵入地堡，只是角落里那部电话叮铃铃地响着，还微微地摇晃着，好像在说，“来接电话呀来接电话呀。”

兰斯洛特冷冷地盯着那部电话，许久才摘下话筒。

“朋友，你惹大麻烦了。”电话那头的男人叹气，“在023号城市你有机会杀掉我们的路主席，但你没有遵守我们的约定。”

“我杀不掉他，他比我强太多。”

“别撒谎行么你带着七宗罪还带着贤者之石打造的子弹，而且你已经被强化过了。就算这些都不管用你还可以引爆反应堆啊，你还可以破坏掉那艘气垫船啊，可你什么都没做，眼睁睁地看着他继续踏上旅途了。”

兰斯洛特沉默了片刻，“我不相信你，你说你会把苏茜还给我，你还给我的应该是个克隆体吧”

“是不是克隆体真的那么重要么我会还给你一个女孩，她跟你记忆中的未婚妻一模一样，她爱你听你的话，每天早晨你会喝到她给你煮的咖啡。”男人顿了顿，“更重要的是她不会记得楚子航，她是属于你一个人的。”

“所以，她原本喜欢的是那个男孩，对么”

“跟你说了这不重要，难道你要对未婚妻的每个前男友刨根问底么重要的是活在当下，重要的是每天早晨醒来她那杯咖啡是煮给你的。”

兰斯洛特再度沉默。

“听着我亲爱的朋友，我知道你不信任我，但我比卡塞尔学院那帮老家伙开的条件要好。你帮他们得到的只是一枚勋章，你帮我得到的是幸福。”男人又开始说教，但磁性的声音很有说服力，“我再给你一次机会，修改我们的合约。你帮我去拿一件东西，带着它返航，你的未婚妻会在机场接你，验货无误之后你再把东西交给我，怎么样”

“什么东西”

“潘多拉的盒子。”男人微笑着说。

第209章 但为君故（113）

气垫船在一条巨大的冰裂谷之前停下了，狂暴的风卷着雪花冲过冰裂谷，发出妖魔嘶吼般的怪声。

路明非狠命地踩下油门，气垫船如一只疲惫的巨兽那样，发出高亢但无力的吼叫，却无法升离地面。

“燃料不够了。”路明非眉头紧锁。

越往前走补给点越稀疏，苏恩曦建造的加油站早就看不到了，靠着金属地堡中的柴油他们又持续推进了两天，现在连金属地堡都找不到了。他们可能是在暴风雪中迷了路，也可能顶风前进消耗了过量的燃油，没来得及抵达下一个补给点。

气垫船里的食物倒是还够消耗几天的，但没有燃油他们就只能在铁壳子里等死。

刮雪器以最高速工作，但几秒钟后刮干净的区域就再度被雪花覆盖。

布宁透过挡风玻璃看着前方的冰裂谷，同样是眉头紧锁，“我知道有这条冰裂谷，但这条裂谷很长，我们可能偏离了航线，否则我们应该看到下一个补给点了。”

苏联时期的气垫船，当然不会有gs定位装置，好在罗盘还能用，大概方向是清楚的。

“所以你说的那个补给点应该在裂谷旁边”苏恩曦问。

“是，最后一个补给点，补充了燃油之后再开120公里我们就会到达那个坐标。”布宁说。

“那么我们偏离航线不远。”零说，“最后一个补给点距离北冰洋海岸线有多远”

“那个坐标是北冰洋沿岸”路明非转过头，盯着零的眼睛。

零沉默了几秒钟，“一个港口，废弃的港口，你要去的地方应该是那里。”

路明非点了点头，没有追问下去。

之前根据坐标搜索的结果，那地方确实很靠近北冰洋，但那是方圆几百平方公里的庞大区域，当时还不敢说就在北冰洋岸边。

“我们必须从下一个补给点把燃油拖回来，”路明非说，“想要重启这个大家伙，我们至少也得100加仑燃油。”

“那是300公斤，你要冒着暴风雪去找一个位置不确定的加油站，再拖回300公斤的燃油”苏恩曦摇头，“虽然我们是有一部雪橇，但是我们没有雪地摩托也没有畜力。”

“靠人力，我、布宁和师兄，三个混血种应该可以顶三匹马。”路明非说，“附近的地势平坦，我们跋涉几十公里应该不是问题，女士们在这里看着气垫船。油箱里还剩一点残油，取暖用足够。”

布宁微微点头，转身抓起军棉大衣披在身上，楚子航也从角落里拎起一双雪地靴，但雪地靴被零劈手夺走了。

“我跟你们去，老板娘和楚子航留下。”

“有道理看着这小子免得他半道跑路，留下我们等死”苏恩曦说。

这纯属随口扯淡，这种天气中，留在气垫船上才是安全的，雪地跋涉即使对混血种来说也是很危险的。他们所在的区域是世界上最寒冷的地区之一，比北极都要冷，曾经测得近零下70度的超低温，仅次于南极大陆深处的考察站。

路明非迟疑了一下，点点头，对于零的血统和体魄他并不担心，至少不弱于他。

三个人都裹上了厚重的军棉大衣，这是气垫船上备着的，前苏联时期的军服看起来非常笨重，但非常管用，它们为西伯利亚的大开发而造，不亚于南极科考队最新式的防寒服。

再穿上底部带深槽的雪地靴，手脸上都抹上厚厚的油膏，戴上风镜，三人拉着雪橇出发了。

楚子航隔着挡风玻璃看着那三人的背影渐渐被风雪吞没，显得有些担心，苏恩曦倒是淡定，“别想了，你们总得留个人下来看着我对不对朋友归朋友，谁也信不过谁，接着玩棒子老虎鸡”

这个区域已经看不到任何植物了，天茫茫地茫茫，惨白的一片。他们深一脚浅一脚地跋涉，下坡时就登上雪橇，速度倒还凑合。

没有人说话，周围的风声就像鬼哭，尖利刺耳，不大声吼根本听不清。每个人腰间都用绳子互相捆着，绳子的末端再捆在雪橇上，以免一不留神被风吹走。

路明非抬头向着地平线的尽头眺望，他只是猜测那是地平线的高度，因为上下左右四面八方全都是白色的，走得久了甚至会分不清天空和地面。如果没有罗盘和不远处那道冰裂谷，他们可能真的会迷失方向，变成三具冰雕。

这种地方才配得上称作是终点吧简直就像世界的某处尽头。矗立在北冰洋岸边的是某个孤独的废墟吧废墟的深处等待他的是某个亡灵吧

想到这些的时候他的心情异乎寻常地平静，还有点期待和如释重负。

“再有半个小时极夜又要降临了，天黑之后我们必须找地方扎营”布宁靠过来大吼。

天空已经黑了不少，天亮的时候天就阴霾得可怕了，天黑之后路会更难走。

“我们不是带了照明设备么”路明非大吼着回应。

“电池的问题虽然是耐低温的电池，但在这种气温下撑不了多久”

路明非犹豫了片刻，拍了拍布宁的肩膀表示赞同，跟在他们后面的零走得更加艰难，她虽然体魄足够但是身材太过娇小，几次陷在雪坑里，都是路明非和布宁把她拉出来的。

他们做好了过夜的准备，雪橇上有扎营的设备和燃油炉，足够他们度过一个温暖的晚上。这里比北极都冷，纵然有什么危险的猎食动物主要是熊应该也都找地方冬眠了。

楚子航和苏恩曦撑上几天都没问题，就算油箱的底油耗尽了，他们还能裹着军大衣喝伏特加取暖。

他们加快了脚步想在天黑前多赶点路，没走多远最前方的路明非忽然站住了，看着自己的脚下，狠狠地打了个寒战。

雪地上有模糊的雪橇痕，如此狂暴的风雪天，说明那架雪橇刚刚经过不久。

布宁也吃了一惊，零意识到前面有什么不对，急忙跟了上来，三个人隔着风镜对看。

“是我们在绕圈子么”零问。

“不可能，我们一直是顺着冰裂谷走的，而且，”布宁顿了顿，“这架雪橇要比我们的雪橇宽。”

危机忽然间就来了，有人在他们之前抵达了这个无人区，他们炸掉加油站还不够，应该把那些地堡也给毁了。

还不清楚的是风雪中跟他们共同跋涉的是什么人，卡塞尔学院的追兵某位老板派来监视他们的队伍还有一种可能是竞争者，某些人想领先于他们抵达那个坐标。

“我们中没人知道那是什么人，对么”路明非看看零，又看看布宁。

两个人都摇头否认，路明非相信他们，那么忽然出现的陌生队伍对于他们三个来说都是威胁。

“继续赶路，天黑的时候他们也会扎营，我们应该会看到扎营的火光。”路明非说，“本来想是某个类似坟墓的地方，居然还有人赶着想在我们之前下葬。”

他一把抱起零放在雪橇上，跟布宁对视一眼，两人拉起雪橇奋力前进。这样虽然会更快地消耗他和布宁的体力，但可以避免被零的小短腿拖累虽然以她的身高来说那已经是双完美的大长腿了，可雪地跋涉只论绝对长度。

越往前走感觉雪橇痕越清晰，这似乎是个好征兆，说明那伙人也是人力拉着雪橇前进，走得并不快。

布宁继续拖着雪橇前进，路明非从肩上摘下沙冲锋枪这种二战时期的老家伙在极寒的天气里表现极其稳定，是在气垫船上的武器柜里找到的领先十几米探路。

现在随时都会遇敌，这么密集的风雪，很可能大家迎头撞上才注意到彼此，管他管用不管用，路明非都准备先丢一梭子子弹过去。

但预想中的敌人始终没有出现，雪橇痕越来越清晰，但雪橇却完全没影子，好像前方那架雪橇很清楚他们的速度，他们快那架雪橇就快，他们慢那架雪橇也慢，稳稳地领先着他们几百米。

天终于黑了，这么追下去显然是追不到了，路明非不得不转身返回自己的雪橇，可走着走着，路明非站住了

他的背后没有雪橇，也没有布宁和零，不知道什么时候腰间的绳子断掉了，他拖着一根断头的绳子，在雪原上不知跑了多远一瞬间恐惧涌上心头，他觉得血液都在结冰。

“嗨嗨”他高声地吼了起来，但声音传不出多远就被风声吞没了。

他迷失在这片无人区里了，似乎是布宁和零都放弃了他，那是只属于他一个人的不归路，最终只能他独自去走。

他不敢相信，他相信布宁，更相信零，即使他们两个都有事瞒着他，也绝不该是一丘之貉可现实似乎是残酷的，他们割断绳子走了，留他一个人在风雪里等死。

他没有给养没有帐篷也没有取暖设备，即使混血种的体魄，在极夜的暴风雪里也根本过不了一晚，除非他召唤出小恶魔来，人生最后的愿望是给我一个暖炉。

他忽然就慌了，这一路上的平静被打破，他在雪地中狂奔，边跑边吼，他想一定是什么人在后面袭击了零和布宁，那些人悄无声息地掳走了自己的伙伴，割断了绳子。

很快他仅剩的体能就耗尽了，而且惊觉这种行为有多愚蠢，他在雪地里不辨方向地乱跑了很远，连冰裂谷都看不见了。他没有携带罗盘也没带芬格尔，因为芬格尔的电池不适合在这么寒冷的天气里工作。

唯一可循的只剩那架神秘雪橇的痕迹，它居然没有被弄丢，就在他脚下，那么地清晰。

极夜降临了，黑暗铺天盖地，他抱着沙冲锋枪在雪里跋涉，越来越冷，越来越累，因为体温降低他的视线开始模糊，大脑似乎都被冻住了无法思考。

雪橇的痕迹也消失了，他站住了，悲伤地笑笑，跪倒在齐膝深的雪里。

这人生也真他妈的搞笑，不该是轰轰烈烈的结局么悲怆又高亢的那种，很壮烈的那种，有妹子为你嚎啕大哭的那种，结果居然是在雪地里给冻死了。

一点都不美，一点都不炫，而且好孤独

他甚至都感觉不到冷了，意识渐渐地消散，仿佛大脑深处最后的残烛就要熄灭，就在这时候，他听到了风雪中的铃声。

世界尽头的那点火光如同有人擦燃了一支火柴，火光中奔驰而来的是四匹两米多高的驯鹿拉着的雪橇，驯鹿身上还结着红色的彩带，像是要来载他前往一场盛大的庆典。

第210章 但为君故（114）

多云天，天光温暖但不刺眼，窗前的陶土盆里开满了紫色的草花，花形宛如不大的铃铛。

风慢悠悠地吹着，路明非的目光尾随着窗帘起落，窗帘上的图案是小熊抱着草莓。

从醒来到现在，除了眼睛，他连小指头都没有动一下。因为实在太舒服了，感觉是初夏的午后，刚刚自然醒，四肢百骸无不安逸，就像儿时的夏天。

他隐约记得自己是倒在了暴风雪中，也记得冰封的北西伯利亚和那场亡命的旅途，最后那架巨大的雪橇倒是亦真亦幻，像是圣诞老人赶来救他了。绝无理由他在这样一间普通但惬意的卧室里醒来，而且根据体感温度，应该是在亚热带南方的城市。

他本应警觉甚至恐惧，但不知为何他觉得很放松。北风呼啸的北西伯利亚就像一场噩梦，他总算从噩梦里醒来了，而现世安好。

也可能是死了，有种说法说，人在前往地狱之前，会经历一个叫“中阴”的阶段，这个阶段的灵魂会见到各种奇异的景象，也会回看自己的一生。

他双手一撑，慢慢地起身，环顾自己所在的卧室。很普通的卧室，中式的竹木家具，颜色素雅，甚至略显土气和寒酸，那小熊抱着草莓的窗帘布感觉就是夜市上十块钱一米的便宜货。

令人惊讶的是墙上那幅癫狂凌乱的画作，乍看会以为是小孩子的涂鸦，但路明非知道那是杰克逊波洛克的作品，美国抽象主义的大师，尽管作品早已拍出了天价，但大众对这个名字还是陌生。主人会挂波洛克的画作，当然是复制品，但应该是颇有学养的人。

路明非走出卧室，四处溜达。这是个颇有些年头的老公寓，三室一厅，两间卧室一间书房，外加小厨房和小厕所。屋里颇为整洁，但从沙发上那条磨毛的毛巾被看，这是个清贫的家庭。书柜里的藏书多是经典，不像董事长们新装修的办公室，烫金的大百科全书英文版雄赳赳地站成一排，一页都没翻过，这里的书都被翻来覆去读旧了。这应该是个三口之家，因为卫生间的台子上摆着三个漱口杯。

看格局这应该是一栋赫鲁晓夫楼，1957年苏联领导人赫鲁晓夫为了解决民生问题开始建筑这种经济型住宅楼，中国也仿造过很多。

一栋赫鲁晓夫楼，一套局促的小套间，里面住着一户有些穷酸的知识分子，但他莫名巧妙地觉得这里很熟悉。

他试过开门离开，但门被反锁了，他想用八极拳中的寸劲把锁舌震断，自己的手腕却被反震得生疼。他的体能优势不复存在，认真回想，以前学的巴西柔术和冨田流刀术也都模糊不清。

他在房间里到处转，想要找出一点线索来。他在窗边停下脚步，隔着玻璃望着窗台上的紫色草花。醒来的第一眼他就看到这些草花，不知为何觉得很眼熟。

他忽然想起来了，这种植物叫风铃草，原产欧洲，初夏开花，上个世纪末中国各地都有引种栽培，其中也有路明非的家乡。某一天路麟城下班回家的时候带了一小包一小包的种子回来，说是他在植物园工作的朋友送的。父子俩利用周末时间烧了好些个歪歪扭扭的陶盆，几周的浇水施肥后，风铃草竟然真的发芽了。那年夏天路明非觉得特别骄傲，因为他家的窗台上开满了紫色的风铃草，逢人便说。

他疾步回到书房，从书架上抽下一本康德的道德形而上学，翻开第一页，“路麟城93年8月购于市新华书店。”

他回家了，不是叔叔婶婶的那个家，是他自己的家

就在这个时候门锁响了，路明非浑身寒毛倒竖，不知是恐惧还是期待。门被人一把推开，一身素色碎花连衣裙的女人拎着购物袋，风风火火地进门，用后脚跟把门给磕上了。

她甚至连眼角的余光都没瞟路明非，嘴上却是跟路明非说话，“都大学毕业的人了，不想着去招聘会上递递简历找找工作，就知道猫在家里睡觉玩游戏想啃老啊我们家可不够你啃的。”

她从塑料袋里拿出肉和蔬菜来，又风风火火地进了小厨房，叮叮咣咣地操作起来。

路明非放下书，凝视镜中的自己。白色的无袖背心、松松垮垮的大短裤，脚下踩着一双塑料拖鞋，头发睡得东倒西歪，脸膛晒得有点黑。普通的男孩，不必用什么特殊的形容。在卡塞尔学院浸染出来的那点贵族气消失了，连同他那些辛苦练出来的肌肉，或者说，根本就没有过。如果他不曾打开那扇神秘的门，以他原本的人生轨迹，就会是这么平平无奇的一个人。

他放下手中的书，蹑手蹑脚地来到厨房，站在门边，隔着一段距离，望着下厨女人的背影。

女人个头挺高，骨架不小，不算中国人喜欢的窈窕淑女，但那股爽利劲有点像美国女人。她看起来年过四旬了，还留一头大波浪的卷发，身材保持得颇不错，身上也有劲儿，做起饭来仿佛指挥千军万马。

“我说你啊，就算不出门找工作，也多交几个朋友出去晒晒太阳，你老猫在家里都快长蘑菇了。”

“工作没有贵贱高低，都是从小事做起，找个收发信件的活儿先干着也成啊”

“送快递都成，风里来雨里去是辛苦，但是磨炼意志，说是赚钱也老不少的。”

女人听到他的脚步声了，嘴里跟他说话，但没回头，嘁哩喀嚓地给一只光鸡开膛破肚。

路明非什么都不说，默默地看她。她说了一堆没人回应，回过头来气哼哼地，“来了就帮忙啊去给我剥两个蒜头”

漂亮又虎虎生风的那么一个女人，老了点，眼角一堆小皱纹了，但眼风依旧锐利。她这一道命令下达，路明非就该屁颠屁颠去了，可路明非没有，他上前两步，带小跑的，张开双臂把女人抱住了。

“妈，我很想你。”他把脑袋埋在那头大波浪里，“我可能是睡得太久了。”

女人吓得手足无措，任他久久地抱着，也没法回抱，因为她一手提着刀，另一手抓着一只光鸡的脖子。

路明非抱了好久才松开她，看着她手里的光鸡，“妈你以前不会做饭的。”

“说什么混账话”乔薇尼怒了，“我不会做饭，拿猫粮把你喂大的么”

温暖的灯下，一家三口吃着晚饭。乔薇尼心不在焉地喝着粥，眼珠子一刻不离路明非。

路麟城是黄昏时回来的，说是所里准备派他下个月去俄罗斯出差做学术交流，其他研究员觉得他虽然是技术骨干但出国的好事总轮到他还是难以服众，反映到所长那里去了，大家争了几句，有点着急上火。

记忆里这个男人在单位里始终都不太讨人喜欢，就因为业务上能力比较强，但有点吊儿郎当。乔薇尼年轻时候漂亮又大大咧咧，颇有几个追求者，她对别人暗送的秋波从来拒之门外，也是个蛮招人烦的女人。

乔薇尼做饭确实是不行，鸡蛋羹蒸老了，红烧排骨过油的时候炸焦了，风风火火归风风火火，大厨的架势有了，但做出来真是不好吃。

路麟城对夫人的手艺早有准备，路上从熟食店里拎了半只嘉兴酱鸭回来，还有两瓶啤酒，他上来就把鸭腿撕给了儿子，鸭翅膀撕给老婆，自己起劲地啃着鸭头。

“我说路麟城，你那个同学推荐的医生行不行啊”乔薇尼看他吃得欢忽然就烦了，拿筷子敲他的酒杯，“儿子今天又做梦了”

“做梦就做梦，到你那里好像就是什么大不了的事了。你看儿子能吃能喝的，什么事也没有。”路麟城往桌上吐了根小骨头，“虚构症难治归难治，可我们家明非程度又不重，偶尔做做怪梦而已。还不都是他小时候你老给他看奇怪的书怪力乱神的东西看多了，正常人也会瞎想。”

“他有这病我给他看烈火金刚也没用啊，他觉得自己是游击队队长要赶跑日本鬼子咋办”乔薇尼给路明非夹了块排骨，“是不是啊明非”

“抗日战争没我不行啊等我赶跑了日本人，登基称帝，封老妈你当太后”路明非正专心致志地对付那条鸭腿。

“那我这太上皇还能有么”路麟城笑了。

“肯定有啊。我们家就我一个，我也不担心有李世民玄武门那种事，老爸你太上皇的位子稳稳的。”路明非也笑。

“油嘴滑舌你就靠这张油嘴找工作吧”路麟城一拍他后脑勺，“总得比老爹老妈会赚钱，我们所门口开小菜馆的都赚翻了。”

路麟城就是这个说话风格，但无论怎么表达对赚钱这件事的憧憬，可他一有空就泡在书店里，喜欢玩烧陶，还会做那种很厉害的弹弓，比气枪的威力都大，却没时间花在研究赚钱上。

“你妈做一桌好菜，咱们爷俩喝两杯。”路麟城拿起酒瓶就要给路明非倒。

“这病喝酒不好还不是你们同学找的主任说的”乔薇尼一把夺过酒瓶作势要敲路麟城的头，“是不是你亲生的啊”

“虚构症对吧”路明非重复这个名词，点头附和老妈，“是说不能喝酒来着。”

闲话

看到有读者争论会不会有“极夜降临”这个问题，是否作者在此写错了。这是个蛮好的问题，虽然跟小说的关系不大，但作为科学问题值得讨论。

理论上说极夜中是不会有日照的，因为地球轴心倾斜的缘故，太阳永远不会升起，但北极圈中的城市比如说摩尔曼斯克，在极夜中仍旧有几个小时天空是白亮的，这是因为大气反射阳光，太阳虽然不会升起，但它位于接近地平线的位置，大气会非常强烈地折射和反射阳光。另一种情况不是不完全的极夜，每天太阳会有那么短短一刻出现，但它在地平线上挂一会儿就沉下去了。北西伯利亚的纬度和北极圈中的摩尔曼斯克接近甚至还要更低一些摩尔曼斯克的极夜大约会在下午一点前后的一两个小时天空是白亮的，其他时间里全城都要亮灯，极夜从12月初开始，到次年的1月中，因此我们假设它的极夜会不那么完整且有大气散射，所以应该是会有“天黑”这种现象的。

不过事实上也还是存在一个bug，就是在暴风雪的情况下，大气散射的亮度有限，他们能否透过风雪观测到天黑还真是问题毕竟摩尔曼斯克我可以去采风，深入暴风雪采风就难了。

第211章 但为君故（115）

夜深人静，路麟城和乔薇尼都睡下了，路明非还在屋里忙活。

找到自己的全部资料并不困难，路麟城搞研究出身，很注意资料整理，就像那个规规整整的书柜一样，路明非的各种资料也捆成几个文件夹放在他自己屋里的小书柜里。出生证、毕业证、获奖证书、独生子女证、还有日记本。

他本地出生本地长大，高中时去叔叔婶婶家寄宿，上了本地人都说是贵族中学的仕兰中学，但成绩还是不成，高中毕业读了本地的一所三流大学，食品加工系，成绩中等，也有几门挂科，如今大学毕业，家中待业。

真特么是毫无闪光点的人生，不过自己本该混成这样。

他打开笔记本开始搜索，没费什么工夫就找到了相关的网页，“虚构症，指患者在回忆中将过去事实上从未发生的事或体验，说成是确有其事，患者以虚构的事实来填补他所遗忘的片断。某些脑器质性疾病患者由于记忆力的减退，而以想象的、无事实根据的一些经历或事迹填补记忆缺失，称为记忆性虚构症。病人应注意合理的作息，避免饮酒，保持阳光乐观的心态”接下来的都是些屁话。

“虚构症”路明非敲敲自己的太阳穴，“还成个神经病了。”

昏黄的路灯照在窗玻璃上，树影摇曳，院子里种满了悬铃木。路明非心里一动，推开窗户，果真那根横斜的树枝就在窗台前。这是他从小到大的秘密通道。

毕竟是大学毕业的人了，平时也没什么像样的体育锻炼，不像小时候，瘦得跟猴子似的却有劲儿，费了不少工夫才降到地面上。

晚风习习，他在院子里溜溜达达，惬意得很。院子并不是他们家的，而是这间研究所的，六七十年代的老楼，苏式风格，三面围起，中间留作庭院，院子里铺上水泥板，留出几十个洞种上悬铃木，夏天树叶密的时候，下雨天不用打伞，乘凉也很好。风从远处带来响亮的蝉鸣，几面窗前还亮着灯，多数人应该都熟睡了，这种冷门的考古研究所，多的就是老学究和老爹这种学术怪咖，不熬夜的。

他忽然站住，转过身来，看向一个漆黑的水泥门洞，“谁”

那人从门洞里走了出来，“大晚上的不睡，给你妈逮到你就完了你。”

“老爹”路明非盯着路麟城，“你在这里干什么”

“当然是下来抽烟，”路麟城身上果然有淡淡的烟味，“别跟你妈说，唠叨”

“你不早戒了么”

“糊涂了吧你我下楼抽烟遇到你几次了搞得大惊小怪的”路麟城忽然顿住，摘下嘴角的烟卷，“你妈说你今天又做梦了，严重么”

路明非点点头，“梦特别真，有点搞不清自己是谁。”

路麟城左左右右上上下下看了他好一会儿，点点自己的鼻子，“你爹我，还记得吧”

“你和妈我当然记得，有些事就有点模糊。”

“我那同学是靠不住，最好换个医生看看，神经类的药吃错了反而更麻烦。”路麟城叹了口气，“走，既然下来了，咱爷俩就走走。”

父子俩沿着研究所大院的外墙溜达，记忆中郁郁葱葱的麦田现在全推了，几十台打桩机静静地站在黑暗里。一街之隔简直是两个世界，这边是红砖围墙的研究所，墙上爬满了爬山虎，那边大兴土木，俨然是要建一座新的城市。

“等那边商品房建好，我们这边也得拆了，所里的人都说会有拆迁款，钱不少呢。”路麟城悠悠地说，“不过研究所就得搬很远了，可惜了这么安静的一个地方，是个做研究的地方。”

“可惜了，那些树也得推了吧”路明非也说，“虚构症对吧我能治好么”

“别瞎想，小灾小病，”路麟城忽然叹了口气，“要不是那个女孩，你也不会这样，我们家书香门第，高攀不起人家。你还记得那个女孩么”

路明非想了想，“陈雯雯”

“什么陈雯雯，陈墨瞳，你仕兰中学的同桌。”路麟城说起这个名字的时候语气愤愤，“家里做生意的那个，有几个臭钱，就觉得自己能为所欲为了”

“真不记得了，爸你能给我讲讲么”

“记不得就算了，不记得是好事”路麟城狠狠地抽烟，“那种女孩子，沾都别沾”

“讲给我听听，真没事，总要面对现实啊。”

路麟城迟疑了片刻，“不就是黑太子集团董事长家的那个女儿么说是你们学校校花，一点都不检点，跟谁都眉来眼去的。你就是上了人家的当，觉得人家对你有意思，其实人家就是跟你玩玩，正眼都没看过你。不过她就算想进我们老路家门我也不能让她进婊里婊气的”他不耐烦地挥挥手，显然是不愿意多讲。

“人家对我也不错，是我误会了。”路明非倒是显得淡然。

“还帮她说话呢”路麟城真的有些生气了，但转而又缓和了语气，“你好歹把这个大学毕业证熬到手了，人家说你三流大学毕业，可三流大学也是大学，人将来工作不是只靠一张学历证。也别吊儿郎当的，游戏什么时候不能玩该出去应聘就出去应聘，哪怕不成功也是一个经验，充实起来就好了，这病就怕整天无所事事，东想西想反而麻烦。”

“那肯定，我再把简历整理整理，简历写得不太好。”路明非使劲点头，“再挂几个招聘网站，现在找工作还是上招聘网站方便。”

“网络我玩得不如你，”路麟城赞许地点点头，“以前我反对你太早找女朋友，怕影响你的学业，现在想也不好，就你那个成绩，有什么影响不影响的，就该早点找女朋友，就不会被人耍了。我跟你讲，老爸把前几年出国的津贴和稿费都攒着呢，加上拆迁款，足够你城里买套房子了。这年头，有房子就能结婚，不怕没有好女孩，哈”

“谢谢老爸。”路明非站住了，“老爸我想再见见那个陈墨瞳。”

“见她干什么”路麟城差点没急了。

“总得做个了断。”

“有什么可了断的你还以为人家跟你有真感情啊，人家马上就要出国了”

“总得做个了断，”路明非龇牙笑笑，“我没事，真的。”

“你要见你自己约好像非要我同意似的”路麟城是真生气了，加快脚步蹬蹬蹬地走了，留下路明非独自站在那个巨大而安静的工地前。

路明非摸出手机，点亮屏幕，刚才他独自溜达的时候一直在看微信里的一个群，仕兰中学他们班的群，深更半夜还是那么热闹，可能城里的人睡得晚。

“赵孟华赵老板拿到普华永道的offer了这不得请一个大的庆祝庆祝么”

“喝红酒喝红酒，赵老板请客得喝红酒”

“你包红包了么你就要喝红酒”

“陈雯雯你还没跟他结婚呢你就把他的钱看那么紧”

“4q1，缺个坦克，徐磊磊你别来，你家网速慢得跟鳖爬似的。”

群里那个叫“nono”的人一直没说话，签名档是，“翡冷翠的阳光，大理石的台阶，我们相遇的那一天，我丢失的水晶鞋。”

asasia餐厅原来不是独立的小院落而是在cbd区时钟大厦的顶楼，这座金色玻璃外墙的大楼有很多入口，路明非跑错到办公楼的入口了。

他转身要离开的时候，忽然看到一个有些面熟的男人拎着公文包急匆匆地进来，准备在闸机前刷卡，西装革履，打扮干净利落，倒像是个打篮球的练家子。

路明非愣了一下赶紧上前，“师兄是楚子航师兄么”

楚子航愣住了，上下打量路明非，又着急上班，扭头看向电梯的方向。

“师兄你不记得我了我也是仕兰中学的，路明非，比你低一级。”路明非自我介绍，“你在这里上班啊”

“哦哦，”楚子航可能是想起来了，也可能只是应付，“我在楼上的一个基金上班，路明非是吧这么巧啊。”

“我大学刚毕业，还家里待业呢，今天来城里约一个朋友吃饭。”路明非一把抓住楚子航的手，“你可是我的偶像。”

“今天不太巧，我楼上有个会”

“懂的懂的，你们工作很忙。”路明非立刻松开手，“那你先忙。”

楚子航流露出少许歉意，“不好意思啊，13972319937，我的电话，有空联络。”

“我记下来，有空联络。”路明非在自己的手机上连点了几下，楚子航已经快步经过了闸机。

“师兄工作还顺利么”路明非忽然大声喊，他没有卡，无法通过闸机。

“挺好的有空联络”楚子航快步走进电梯，电梯的门关了，带着精英们直奔高层而去。

路明非低头看着屏幕上的电话号码，把那些数字一个个删掉。

第212章 但为君故（116）

跑错了入口又意外遇到楚子航，他迟到了十分钟，诺诺已经等得不耐烦了，路明非一落座就道歉。

诺诺冷眼看着他道歉，双手抱胸，连墨镜都懒得摘。她素面朝天，但还是人群里亮眼的女孩，衣服随便但很潮，带闪钻的白t恤，边幅错落有致的黑纱裙，脚上蹬一双厚底白球鞋。

衣着随便，随身带的小包却是爱马仕的，看似随意地丢在手边。老爹说她婊里婊气倒也不准确，眼前这位姑娘正在婊起来的道路上，但还是一股骄横的少女气。

路明非上下打量她，目光最后落在她耳边的四叶草耳环上，看不出品牌也不像很贵的模样，不知她为什么要戴，但路明非看得很仔细。

“找我有什么事”诺诺对他的打量显得有点不悦，摸了摸耳垂，整了整裙子，开门见山。

昨晚三更半夜路明非约她在这里见面，她拒绝了好几次，但最后没经受住这家伙死缠烂打。路明非说有几句重要的话要讲，又再三保证不会做什么出格的事情，还是在asasia这种人来人往的高级餐厅，诺诺才同意来坐半个小时。

“我们先点吃的，”路明非翻开菜单，“西冷牛排三分熟，烤白芦笋，配盐和胡椒。鲑鱼土豆沙拉，龙虾鸡尾酒，炒蘑菇和洋葱圈。”

他没有征求诺诺的意见，但诺诺并未出声反对，因为他点得确实很好，连服务员都恭维说都是我们的招牌，先生常来啊。

“没有没有，来之前网上做了点功课。”路明非把菜单递还，“再要一瓶啸鹰。”

“我们店卖啸鹰是四万一瓶。”服务员善意地提醒这酒不便宜，岂止不便宜，价格报出来诺诺也吃了一惊。

“没事没事，我把卡押在收银台。”路明非拿出一张银行卡放在托盘里，“放心，里面的钱够。”

“几个月没见倒学会摆谱了。”诺诺皱眉，“有事说事，我一会儿还得去领事馆呢。”

“出国啊要办签证”

“意大利，先去一年。”说到这里的时候诺诺骄傲地扬了扬头。

“好地方，到处都是大理石雕塑，教皇宫特别值得去，可惜拉斐尔长廊一般不开放参观。”路明非随口说。

“说得好像你去过似的。”诺诺不轻不重地挖苦了他一下。

“梦里去过。”路明非笑。

这时候酒先上来了，路明非摆摆手表示自己不用试酒了，省得侍酒师又跟他闲扯半天酒类知识，那英俊的家伙双目炯炯地盯着他，显然很想知道这位贵客对啸鹰的评价。即使在高级餐馆也不是总有客人点这种小众又昂贵的酒款。侍酒的兄弟眼里，大约这位年轻的贵客对于这瓶名酒并不那么珍视，只好倒完酒撤了。

诺诺拿起杯子转了好半天，才浅浅地抿了一口，眉头忽然打开了，“挺好喝的，可名字没听说过。”

“美国酒，谁也不知道这个酒庄在哪里，一年就出三千瓶，有股奶酪的味道。”

“你什么时候懂红酒的”

“我不懂，我上网查的，难得请你吃顿好的，我得好好做功课。”路明非把双肘放在餐桌上，身体微微前倾，凝视着诺诺的眼睛，“最近过得怎么样”

“我过得好不好跟你没关系”诺诺又不高兴了，“我跟你的关系不是你想的那样我那时候只是可怜你，安慰安慰你”

“我知道我知道，我自己做白日梦嘛。”路明非还是笑，“你原谅我好不好你也懂的嘛，你这样的女孩子，对谁笑一下，谁都会多想一点。是我不好，想得太多了，自己跟自己较劲。你对我已经很好了，那么仗义，总想着帮我。我知道的，你是那种路上看到可怜的猫猫狗狗都想捡回家的女孩，我就是你捡的猫猫狗狗中的一个。猫猫狗狗要是觉得哇这是爱情，那肯定就是想多了。我以后不会了，只想跟你做好朋友。”

他笑得冲淡安宁，像是那种含着金勺子出身又读过很多书性格淡泊的男孩子，说着自己的心，却又好像无关紧要。这种淡然给他增添了一种奇妙的光环，诺诺歪着头看他，一时间分不清这到底是个衰仔还是个矜贵的公子。

她的声音忽然放柔和了，“我听谁说的，你最近一直在看病，我爸爸认识很多好医生”

路明非注意到了她眼中的忧虑，忽然间就有点开心，冲淡的笑容一下子就变得开心了，像个得到了糖的孩子。她还是关心自己的，虽然跟关心猫猫狗狗的程度差不多。

“没事，放心吧。我病得不重，就是总做一些奇奇怪怪的梦。我过阵子就去找工作，跟人多接触就好了。我就是想请你吃个饭，看看你好不好，你过得好我就安心了。”路明非伸出手去，在她手背上拍了拍。

诺诺如释重负，也没拒绝这轻微的肢体接触，因为很淡很雅，确实就是好朋友之间的问候。

接下来的说话就轻松了很多，牛排和配菜一道道地上，两个人吃得很融洽，聊些有的没的。

诺诺憧憬着要去塞舌尔群岛，路明非说那里的黑蜥蜴很多；诺诺又说想去毛里求斯看海，路明非说那里可是冲浪的圣地，你可以顺带把冲浪学了；诺诺说什么，路明非都给她有趣的建议。

“去印度的话你可以披一件纱丽，他们在泰姬陵附近有那种服务，让你躺在长椅上抽水果烟，旁边还有两个包裹头布的服务员，那边空气污染挺厉害，烟雾缭绕的，别人看你就像海市蜃楼，还是殖民时期的。”路明非又对印度旅行提了建议。

诺诺很想满世界跑，但她去过的地方其实不多，路明非讲到精彩的地方她就会瞪大眼睛，忽略了这个衰仔为什么会知道这些不亲身抵达就无法体会的细节。

“你男朋友跟你去么听说是个意大利人”路明非忽然转了话题。

诺诺愣了一下，热火朝天的聊天气氛略微有些降温，“还没跟他家里人见过面，这次去想在米兰进修一年，顺便学学意大利语。有历史的大家族，应该很挑剔吧。”语气中透着忧心忡忡。

“别担心，意大利人是很浪漫的民族，也不怎么排外，他喜欢你就没问题。”路明非隔着桌伸手，拍了拍她的头，“意大利其实也没有什么真正的老家族，早在19世纪萨伏伊王朝就没落了，后来墨索里尼上台，更把那些有贵族头衔的家伙整得不轻。贵族们要不移居海外，要么就被墨索里尼丢监狱里去了，后来是一批黑手党跟美国人合作，里应外合把墨索里尼推翻了，黑手党家族反而成了当地的上等人。不过他们后来也都做正当买卖了。你又聪明又漂亮，家境还那么好，没什么配不上的。”

诺诺看着他有些出神，“路明非没想到你那么会安慰人。”

“那跟我合张影鼓励鼓励我呗。”路明非龇牙笑，“当个纪念，你这一去意大利，还不知道多少年才再见面呢。”

诺诺没有拒绝，路明非也就顺理成章地坐了过去，两个人脑袋挨得很近合了张影，都带着笑，像是那种亲密无间的好朋友。背景是窗外的高楼大厦，吃过asasia的都能猜出是哪里，这景观在当地是数一数二的。

“我以前送你的那些小东西还给我吧，留在你那里也没用了，你要拿去丢了垃圾我还挺伤心的。”路明非说。

诺诺愣了一下，“我回去收拾收拾寄给你吧。”

“就今天吧，回去拿一下行么我跟我老爹说了，这是个了断，以后大家就是好朋友了。”路明非凝视她的眼睛，“快去快回，我在这里等你。”

诺诺这边出门，那边路明非把那张合影美了个颜，发在自己的朋友圈里，屏蔽了老爹老妈，配文是，“今天求婚会不会有好运有没有朋友来捧个人场。”

诺诺不会看到这条微信，因为她的手机也在路明非手里，她去洗手间的时候路明非从小包里掏的。

午餐时间，店里客人还很少，路明非叫来服务生，先把餐费结了，然后要求别让新客人进来了，除了他的朋友们，今天这是个求婚的场合。这位年轻的客人虽然衣着随便但是有钱有品位，服务生也就顺水推舟地同意了。

路明非继续喝他的啸鹰，嘴角带着一丝笑意，群里应该炸翻天了，但他懒得看。

一刻钟之后路明非的朋友们结伴冲进了asasia，这座城市的cbd不大，有学历有背景的人都集中在cbd上班，即便这样他们的速度也是够快了，可见这个新闻的震撼程度。

“各位老同学，谢谢大家赶来祝福我和诺诺。”路明非放下酒杯起身迎客。

那帮同学还对着空荡荡的餐厅发呆呢，asasia在本地是最贵的几间餐馆，来吃一顿是可以当谈资的，包场这种事就没听说过。

“路明非你搞什么鬼诺诺人呢你那照片不是s的吧”苏晓樯第一个不信。

“求婚这种场合当然得隆重一点，她得换身衣服化化妆对不对”路明非笑着拉她坐下。

“人家不是都有意大利男朋友了么你捣什么乱啊别一会儿人来了把你骂个狗血淋头。“柳淼淼说。

“意大利男朋友就那么厉害么我也不差啊对不对”路明非笑，“一会儿看我的。”

“人家意大利那个男朋友的家里可说是特有钱，是贵族，还有城堡。”柳淼淼又说。

“是人就可以有梦想，白日梦也算梦想。”路明非满脸幸福，“大清朝的时候我家也是当官的。”

“别听他吹牛我们就不该来”赵孟华说，“这家伙就该在精神病院里呆着”

“赵老板你这话怎么说的你拿到offer还没摆酒请我，我先请你喝酒，你还说我神经病。看看喝什么不知道你们的口味，我多叫了几瓶备着。”路明非一点不生气。

赵孟华看了一眼桌上的酒瓶，委实都是些好酒，足见选酒人的品位。asasia里应该没有假酒，这些酒加起来的价格能算是一笔财富了。

“你中了彩票还是怎么的”赵孟华不太笃定了，接过了路明非递上的一杯红酒，一屁股坐下。

“喝个酒还非得中彩票啊”路明非笑，“来来来，都坐都坐，咱们先喝会儿，一会儿帮我助阵啊。”

大家落座之后，路明非叫来服务员砰砰砰砰地开香槟，路明非殷勤地跟大家劝酒，主人风度十足。开始同学之间还在咬耳朵，猜什么的都有，两三杯酒喝下去之后，气氛就热烈起来了。

第213章 但为君故（117）

“路明非你真是中彩票了吧”陈雯雯笑着说。

“我家拆迁分了一大笔钱，跟有钱人家没法比，但也不至于困难了。”路明非顺着她说，“以前没请的饭我一顿顿补上，大家可一定要带我一起玩啊。”

“拿着拆迁款就出来潇洒，好好先给自己找个工作吧拆迁款就那么一笔，说花完就花完。”赵孟华的语气还是冷冷的。

“我也想啊，还想着大家能不能帮忙看看有没有好工作介绍呢。”路明非笑，“要是成了我肯定要包大红包的。”

他一脸人畜无害，大家也都没必要给他脸色，他一直以来也都是这种没有存在感的家伙。路明非殷勤地东问西问，问人家毕业了在哪里上班，最近过得好不好，除了少数几个有点愁眉苦脸，大家说起来过得都不错。陈雯雯去了一家出版公司当编辑，这就算混得差的了；柳淼淼是要去茱莉亚音乐学院深造钢琴，男朋友也是学历好家境更好的那种，将来家里不指望她赚钱；苏晓樯当然是要接掌家业，正在自家公司采购部实习；徐磊磊和徐淼淼那对兄弟一个考上了公务员一个进了电网，当然最自豪的还是马上要进普华永道的赵孟华，因为英语优异，估计会在中国和英国之间频繁跑。

路明非听谁的近况都说好，同时殷勤劝酒，大家都说路明非病了一阵子说话可好听多了，除了赵孟华还觉得他求婚诺诺这事儿太没谱，其他人都敷衍地表示了祝福。

“就算诺诺答应你了，她爹能答应她意大利男朋友能答应”赵孟华转着香槟杯。

“我带她去意大利跟她男朋友说清楚啊，”路明非还是笑呵呵的，“顺便带她周游世界，去塞舌尔群岛看蜥蜴、去泰姬陵抽水烟、去毛里求斯玩冲浪，你说这生活还有哪个女孩子会不喜欢我”

“你就吹牛吧白日梦也不是这么做的”徐磊磊听得有点不耐烦了。

“不不，不是白日梦，我应该把这叫什么呢真人秀路明非的世界”路明非淡淡地笑着，靠在沙发靠背上，慢悠悠地一个个看过去，视线在每个人脸上平均地停留那么两三秒钟。

气氛忽然冷了，同学们面面相觑。

“或者某种醒不过来的梦境，总之是来骗我的，还特别真，我一点毛病挑不出来。我想了各种办法要从这里逃走，都没戏。”路明非接着说。

“路明非你胡扯什么啊你是不是喝多了”陈雯雯担心地说。

路明非仅用一个手势就让她闭嘴了，简简单单的一个手势，但极具压力，但随后他又笑着给陈雯雯续上了酒。

“打断女士是不礼貌的，我一会儿道歉。”他把头转向窗外，今天天气很好，天高云淡，湛然如海，cbd的楼群都在时钟大厦的下方，玻璃幕墙像是一面面树立的玻璃镜子。

就这么一扭头之间，他整个人忽然就安静了，诺大的asasia餐厅里，仿佛只有他独自坐在窗边。

“你们的这个世界真好，在这里我是个普通人，一事无成，我喜欢的女孩只是可怜我施舍我一点感情还有点婊，我的同学们混得都很好但他们有点看不起我，但我没有开过那扇门，没看过什么世界的暗面，也不需要坐着公务机飞来飞去拯救世界。我还有老爹老妈陪在身边，老爹说他存了出国的津贴要给我买一套房子，你们知道那种感觉么不是说钱多少，而是说世界上有某个人你再难再苦做了再傻逼的事，都可以去找他，他也许没能力帮你，但他不会害你不会看不起你。”他轻声地说着，高远而飘渺。

如果他回头看一下在座诸位的表情应该会明白他们根本没听懂，但谁也不敢打断他。他是孤单的，但又是威严的，像是呓语中的戏子，又像是独处的君王。

“我只希望我还是以前那个傻子，这样我就不会怀疑了，以为自己真的是有虚构症，是从一场噩梦里醒来了。你们不会明白的，我比你们更希望自己相信这一切。昨晚我在我爹妈的门外呆了很久，想要推门进去跟他们说我很爱他们很想他们。”他终于回过身来，看着那些熟悉却又长大了的面孔，“而你们，无论你们多看不起我，觉得我配不上当你们的同学，我都很感谢你们，至少在你们的脚本里，你们并不想杀了我，而我也不想杀了你们。”

所有人都不约而同地往后退去，那个“杀”字出口的时候，仿佛真有一道寒流贯穿了这间餐厅，这单薄消瘦的男孩看起来像是修罗场上回来的恶鬼。

“别害怕，”路明非意识到自己说错话了，歉意地笑笑，“我对你们真的没有恶意也不能说一点恶作剧的意思都没有，我想过在这个脚本里捣几个乱的，比如去追你，别不信，我现在追女孩应该还蛮强的。”他指指陈雯雯，“比如抢走你的工作，你那套上等人的花样我都会，而且比你玩得更好。”他又指指赵孟华，“可我见到你们那一刻的时候真的很开心，我只想配合你们的演出，当这个世界里的怂货，就已经很幸福了。”

“你们别信他的他这就是神经病发作了谁去给医院打个电话服务生服务生保安保安”静了几秒钟后，赵孟华气急败坏地喊了起来。

恰在这时诺诺气喘吁吁地跑了进来，手里并没有拿什么东西，要么是她半路上发现手机不见了，要么就是有人通过别的办法告诉她这里出大事了。

“女主角来得正是时候。”路明非站起身来，所有人自然而然地给他让出一条路来，因为没有人愿意靠近他。

他大步走向诺诺，面带笑容，握住她的双手凝视她的眼睛。他仿佛能感觉到背后那些愤怒和不安的目光，如群集的利箭，但他不在乎，他眼里只有这个惶恐不安的女孩，她原本是素面无妆的，现在多了两抹淡淡的眼影，里面还有闪闪发亮的彩色碎片。这也许是为了应付接下来的领事馆面试也许是决定在asasia多呆一会儿，路明非变成值得她多坐一会儿的人了，也值得为此化个淡妆。

路明非分不清这世界的真假了，他只觉得开心，事实上他原本只是想跟诺诺说对不起我跟大家开了一个玩笑，我把大家都叫来了是欢送你去意大利。

他为诺诺开心，因为在这个世界里她也有可靠的人爱着，他也为偶遇的楚子航开心，在这个世界里他看起来过得很好很精英，不用跟着自己亡命天涯。

但事到临头他还是不够酷，心里一阵悸动，一把把她抱住了，轻轻地贴着她的面颊。女孩的柔软和温暖把他包围，他轻轻地舒了一口气，闭上眼睛。

双方的反应完全不同，诺诺起初是傻掉了，忘了推开他，片刻回过神来，拼命地挣扎起来，使劲捶打他的肩膀和脸侧。

好在这个世界里的诺诺也没有力气，换作路明非记忆中的那个诺诺，手刀能削开啤酒瓶，那可就非常地不妙了。

刚才那帮同学还没弄明白怎么回事，这下子谁都看出路明非是突袭得手，加上之前积攒的怒气，徐磊磊瞬间就气炸了，拎起一个酒瓶子，狠狠地砸在路明非的头上。

路明非一阵眩晕，伸手一摸满手是血，心中恼火，也抓起酒瓶砸回在徐磊磊的脑门上。徐磊磊本是英雄救美，没想到这神经病还敢还手，蹬蹬蹬蹬连退几步一屁股坐在沙发上，一摸脑门也是一手血。徐磊磊立刻红了眼，抄起酒瓶又要上，“路明非你特么敢打我警察你们谁帮我报警我这是正当防卫”

“别他妈的哔哔让我把话说完”路明非低吼。

他倒不是气徐磊磊砸他，而是抱归抱了，那些情深义重的话还没来得及跟诺诺说。

徐磊磊被他眉目间的那道杀气惊到了，捂着流血的额角，战栗不能自主。

路明非忽然意识到自己的失态，苦笑着摇摇头，冲着徐磊磊也张开双臂，由不得他躲避，狠狠地来了一个拥抱。

“对不起兄弟，谢谢你，谢谢你送我的手帕”他拍着徐磊磊的肩膀，徐磊磊惊慌得像是一只被屠夫抱住的小猪仔。

其实不是手帕而是餐巾。高二那年春游，路明非在一截断裂的铁栏杆上割了手，血流个不停。班主任带的医疗箱里倒是有消毒喷雾，可小小的创可贴贴不住那么大的伤口。这时候徐磊磊拿出一条精致的麻质手帕来，给路明非当绷带用。路明非看着自己的血把徐磊磊的手帕弄脏了，心里既感动又不好意思，跟徐磊磊表示自己会洗干净还给他的。徐磊磊面带助人为乐的小骄傲，说不用不用，这玩意儿我们家有的是。后来路明非真的把那块手帕洗干净了，但是没有还给徐磊磊而是收在书桌抽屉里当作友谊的纪念。他在手帕的一角找到的某间大酒店的刺绣标志，原来是一张酒店餐巾，而徐磊磊的老妈好像就是在那里当大堂经理。

徐磊磊大概早就忘记什么手帕了，那种东西从酒店偷偷往家拿就是因为根本不值钱，可它还静静地躺在路明非的抽屉里。

路明非转而去拥抱赵孟华，“你英语那么好，就该去普华永道，在普华永道你也肯定是最优秀的”

徐淼淼手里也拎着酒瓶，要给他老弟报仇呢，也被一把抱住，“高一期末考你偷改成绩单那事是我跟老师打的小报告，害你被你爸暴打，对不起一会儿你罚我三杯”

他一个个地抱过去，对每个人都特别热诚也特别真诚，他真的很喜欢这帮家伙，很高兴回到他们中间，就算他们觉得自己是个神经病或者看不起自己。在这群人里他觉得如释重负。生活再度变得平淡而温柔，他可以到处走到处晒太阳，有大把的时光可以荒废，不必担心世界毁灭，也不用思考我是谁我从哪里来要往哪里去。

当年隔壁班有个信基督的兄弟，总是教大伙儿要感恩，路明非心里特别不服气心说我凭啥感恩赵孟华苏晓樯才该感恩呢

可他现在莫名其妙地对谁都挺感恩的，想的只是他们对自己的好，希望他们也过得好。

开始他还来得及一个个跟他们说以前的琐事，那些令他感恩的原因，后来人太多了，就省略为“祝你幸福”。

祝你幸福祝你幸福祝你幸福

他全情投入，完全忽略了那些被他抱住的家伙都是给吓傻了。血从他的额角流下，染红了半张面孔，他看起来就像是走投无路的狰狞恶鬼。

第214章 但为君故（118）

抱完男同学们就轮到女同学了，这下才真的炸锅了，苏晓樯柳淼淼都捂着胸口尖叫，好像路明非冲过去是要强暴她们。

这种时候男生就算惊恐也都怒了，“仗着神经病耍流氓打他”徐磊磊提着酒瓶子怒吼。

众怒被点燃了，数不清的酒瓶子碎裂在路明非的后脑上，溅起的玻璃碎片像是晶莹的水花，带着血红色的、花瓣般的印记。

但这样都没能阻止那个固执的神经病，他挨个拥抱了苏晓樯、陈雯雯和柳淼淼。苏晓樯气得用高跟鞋的鞋跟狠踩他的脚面，可听到他轻声说小天女希望你以后过得别那么苦了，心里像是裂开了一道缝，忽然间一酸，反而上去拦着赵孟华喊着别打了。

她明白了路明非的意思。高中时她喜欢赵孟华而路明非喜欢陈雯雯，大家脸皮薄都不好意思说破，同病相怜之余，牙尖嘴利地互相讽刺。有一次两个人碰巧一起做卫生，靠在窗边发呆的时候看到赵孟华疾跑几步追上了路过操场边的陈雯雯，苏晓樯当即就捏碎了扫帚的帚柄，当时路明非幽幽地说了一句说我吃苦那是理所当然，苏晓樯你为什么要吃苦啊

餐厅里乱成一团，最后路明非对上了气得胀红了脸的诺诺，真跟记忆里的那妞还挺像的，别的女孩有的害怕有的气急败坏，她却是那种“你再碰我一下我叫你断子绝孙”的凶猛。

“恺撒那么好，如果我是女孩我就抢着嫁给他了，都轮不到你，要珍惜啊。”可路明非这一次没抱她，路明非轻轻地摸了摸她的头顶。

又是一个酒瓶子碎在路明非的后脑上，那是一瓶老年份的唐贝里侬香槟，玻璃碎片中带着血花和密集的气泡。路明非已经晕得不行了，脑袋里好像煮着一锅接近沸腾的粥。

“别打了别打了，我不抱了我不抱了，我只是又见到大家高兴”

可是一转身他看到了横眉怒目的乔薇尼，他吓了一大跳清醒了大半截，就听见乔薇尼怒吼说，“那是家里存给你买房子的钱”

他当然没中彩票，那张卡是他从路麟城钱包里偷的，密码也不难猜到，他自己的生日。原本路麟城今天是要出短差去郊区参加培训的，就算他发觉卡丢了，一时间也没法赶回来。可路明非忘了自家是老妈强势老妈掌权，路麟城的卡花了钱，自然第一时间是要短信通知老妈的，老妈一看这张卡在asasia哗哗地消费，自然就赶过来了。

路明非扣了扣额角，尴尬地笑笑。真是奇怪，他分明知道这一切都是假的这个乔薇尼也是假的，可面对中年妇女那张生气的脸他就是有点窘，像是偷了父母存款出来摆阔的熊孩子那样不好意思。

或者是他心里就是很想配合这些人演，越入戏他就觉得越开心，好像时间真的可以倒流，那扇无意中打开的门还能再度关上。

他一把搂住乔薇尼，笑着说妈我没事，我就是想请同学们吃个饭，他们一直都很照顾我徐淼淼从斜刺里杀了过来，将一瓶啤酒砸碎在路明非的头顶。

路明非心里有点气苦，想跟他理论说我又没抱女同学我抱我妈你砸我干啥就听见那边赵孟华愤怒而高亢地吼了起来，“带走把你的疯儿子带走他耍流氓”

乔薇尼愣了一下，脸色立刻就变了，路明非一看就知道老妈这是要飚，乔薇尼飙起来连研究所所长都得钻桌肚。他急忙紧紧地抱住乔薇尼，“没事的没事的，都是同学，都是开玩笑。”

“王八蛋敢骂我儿子叫你爹来”乔薇尼感觉随时要爆小宇宙。

就在这时一个人影从天而降，那是高举一瓶红酒的徐磊磊，仿佛高举着火炬的马拉松运动员他踩着沙发靠背跃起，几十公斤的重量带着惯性全部灌注在酒瓶上，在路明非脑袋上炸开一朵大大的红花

所有人都愣住了，乔薇尼、赵孟华、苏晓樯、陈雯雯，甚至徐磊磊自己。他砸红眼砸出问题来了，路明非整个脖子都红了，也不知那是红酒还是血。

可路明非居然一点反应都没有，依然紧紧地抱着母亲，他贴着老妈的耳朵低声说，“明天我就去投简历，我会找到工作的，赚钱给你们养老。会有女孩喜欢我的，你们儿子也挺优秀的，虽然比不上别人”

他的视线渐渐模糊，脑袋里像一场即将谢幕的水陆道场，箫鼓争鸣轰轰烈烈。他觉得那么喜悦又那么悲伤，“悲欣交集”，这个词还是从某个讲弘一法师李叔同的小文章里看来的，当时路明非觉得特装逼，悲欣交集，那岂不是“又哭又笑老猫上吊”的逼格版么可居然有这一天他真的体会到了悲欣交集，原来那个和尚没有骗他，也没有骗世人。

“老妈，我很爱你和老爸，我很想你们。”他忽然间嚎啕大哭起来，如蒙拯救，如临深渊。

世界在此一刻骤然熄灭。

路明非缓缓地睁开眼睛，呆呆地看着那个穿制服的中年妇女，室内光线昏暗，感觉上像是一间病房，妇女坐在床边的椅子上，原本应该是在打盹，却被他惊醒了。

他懵掉了，自己刚从一场很清晰很诡异的大梦里醒来，可眼前的人还是乔薇尼，但跟梦里的乔薇尼有些不同，她更苍老一些端庄一些，眼角的锐气却没有因为岁月而淡去，制服笔挺英姿飒爽，衣领一角别着一枚银色的徽章。母子两人四目相对呆看了好久，乔薇尼先急了，一把抱住路明非，“儿子儿子你怎么醒了他们给你打了很多镇静剂啊”

她应该冲外面大吼说，“医生护士”

但她没法推门出去叫人，因为路明非紧紧地抱住了她。他哆嗦着，不知是恐惧还是紧张，他发不出任何声音，但像是从梦里继承下来的眼泪一直不停地流。

乔薇尼呆了片刻，反过去紧紧地抱住儿子，“别哭啦别哭啦，妈妈爱你”

半分钟后，医生和护士们跑步进入病房，有人想把路明非跟乔薇尼分开，但乔薇尼以手势示意他们不必。

他们为路明非测了体温和心跳，任这肌肉结实的年轻人跟树袋熊似的挂在母亲身上。路明非也松不开，他浑身肌肉硬得像是铁块，挪动手指都困难，没法想象刚才是怎么抱住乔薇尼的。

“药物的作用还没完全消退，他应该在深度睡眠里，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他会忽然醒过来，不过醒来也不能说是坏事。”医生说一口流利的英语，“可能他对于这些药物有很强的抗药性。”

“小时候没少抱，但现在抱起来真是有点重。”乔薇尼苦笑。

“这倒是好办，我们可以给他注射一点让肌肉松弛的药物。最好继续卧床观察一段时间，至于他的腿，还得找更高一级的专家会诊，我只是个临床医生。”

“做你能做的。”乔薇尼的语气中带着命令的意味。

肌肉松弛剂注入之后，路明非觉得自己像是一根煮软了的面条，由乔薇尼扶着慢慢地瘫倒在病床上。神智还是清醒的，他这才有空观察这间病房，薄荷绿的墙壁和屋顶，灯光略显昏暗，他被围在一个塑料质地的厚帘子里，身边围着密密麻麻的仪器，身上连着数不清的电极，有些电极是针状的，直接插入他的身体里。

医生是白色制服而护士们则是绿色制服，他的主治医生蒙着口罩，但露出炯炯有神的铁灰色眼睛，似乎是个德国人。

“这是什么地方”路明非轻声问，“我是在做梦么”

“你已经从梦里醒来了，”乔薇尼轻声说，“但要说明这是什么地方得花不少时间，还是交给你老爸吧。睡个好觉，明早我带你去见他。”

“我的腿没有知觉。”路明非说。

虽然全身肌肉都酸软无力，但还是敏感有知觉的，双腿则不同，它们僵硬得像是朽木。

“你在雪地里走了太久，双腿冻伤得很厉害，血管和肌肉都有坏死的征兆。不过他们会试着把你的双腿救回来。在这里，就算你生来没腿，他们都会想办法让你长出来。”

“所以确实是有那场暴风雪，对吧”路明非此刻才觉得分不清现实和梦境了。

“是啊，我们其实给了你道标，但是你走着走着偏离了道标，雪橇花了很长时间才找到你。”乔薇尼在他额头上吻了一下，“睡吧，不用担心任何事，你回到家了。妈妈会守着你的，一步也不离开，就算有龙王之类的家伙想闯进来把你带走，妈妈都会干掉他的，不会让他打搅你休息。”

“老妈我不记得你那么能打”路明非的意识渐渐地模糊，肌肉松弛剂里应该还是掺了一些催眠的药。

“你记得没错，老妈不能打，但老妈有导弹啊。”乔薇尼轻笑着说。

闲话

想到这段情节的时候觉得很悲伤，找来一个同事说，我给你讲讲这段故事，很长很悲伤，可能读者并不想看那么悲伤的故事。

他听完觉得是挺悲伤，建议我不要这么写，那么长的一个梦境，并无什么情节推动，讲的只是路明非心底的渴望，回到过去，变得泯然众人，甚至是个谁都可以欺负的笨蛋。

尤其是这种3000字一节的连载，读着不爽，而爽是畅销书成功的要诀。

可我思考之后还是决定把它写出来，因为我以为路明非不是那种一心想爽、谁欺负他他就把谁打得满地找牙的人，心里很深的地方他就是一个渴望安宁和被爱的衰仔，没有变过。

结尾那一幕接二连三地酒瓶子在路明非脑袋上炸开，而他笑着去拥抱每个人跟他们说祝你幸福，举世皆醒我独醉的疯癫，写来令人泪目。

忽然想到一个词“悲愿”，这是个佛教词汇，原意是“慈悲的心愿”，范成大有诗曰，“偶然宴坐百千劫，神力悲愿俱无穷。”

但对路明非来说，也许从字面上理解更简单，这场梦是个悲伤的愿望，他却能感觉到安心喜乐。

第215章 但为君故(119)

乔薇尼推着轮椅穿越长长的走廊，轮椅上坐着路明非，走廊的两侧都是窗户，窗外传来尖锐的风声，但窗外还有一层不透明的护罩，路明非看不到窗外的情形。

这才是真实的感觉，寒风凛冽，世界尽头，回想那场古怪的梦，原本觉得真实到挑不出毛病，现在想来真是虚无缥缈。

乔薇尼在走廊尽头的门前停步，摸摸他的脑袋，“你老爸在里面等你，我就不进去了。男孩长大了，人生大事就要跟老爸聊，偶尔可以来老妈这里哭鼻子。”

路明非正意外，乔薇尼已经推开门，把轮椅送进了办公室，然后冷着脸扭头就走。

这是一间包豪斯风格的办公室，简约、实用、没有太多的装饰，半面墙都被屏幕占据，大大小小的屏幕，显示着路明非读不懂的数据和图形。宽大的办公桌上堆满了文件，男人埋头在文件堆里写写画画，跟他以前的工作习惯一样，桌上随处可见红蓝铅笔，他不是不会用电脑，但思考的时候还是习惯于自己动手写画。他不断地报出各种参数，想来正在构建某个数学模型，而他的助理计算员，一个穿着白衬衫和一步裙的年轻女人则坐在键盘前，帮他做录入和建模。

闻听门响男人抬起头来伸长了脖子，视线越过高高低低的纸堆，和路明非相对。花白的头发，厚厚的胶框眼镜，眼角添了不少皱纹，但仍是清隽儒雅的。

跟梦境中所见的不同，那不是什么落魄的知识分子，要把偶尔出国的补贴攒下来，准备给儿子买房，知道老婆烧饭不好吃但不敢说，所以要以加餐的名义带半只酱鸭回来……这男人虽说不修边幅，但一眼看去就是那种久居高位的知识分子，隐隐流露出一丝威仪。

反倒是梦里那家伙更像他记忆里的路麟城。

父子两人目光接触了几秒钟，又默契地分开，路明非自己摇着轮椅来到待客的沙发旁。

“娜塔莎，请给我们点时间单独聊聊。”路麟城说，“我有差不多十年没见我的宝贝儿子了，我想他有很多很多问题要问。”

他的助理计算员立刻起身离开，骨肉匀停，纤腰盈盈一握。路明非立刻猜测是否这位身段窈窕的助理计算员惹老娘不高兴了，所以她才黑着脸，也不愿加入这场家庭谈话。

“学会喝酒了么？卡塞尔学院的毕业生应该都会喝点酒吧？苏格兰威士忌？还是一杯够烈的伏特加？”路麟城起身在办公室里转悠，在角落里找到了酒瓶和酒杯。

“伏特加吧，冰冻的最好，喝点酒我说话能利索点。”

路麟城来到沙发旁，把酒杯递到路明非手里，“昂热的学生都是这样的臭毛病！”

父子两个就这么默默地喝酒，路明非喝完，路麟城就再给他倒上，路麟城自己也喝，两个人比酒量似的你一杯我一杯，很快一瓶伏特加就快见底了。

“差不多了，我酒量真就这样而已，老爸我们能开始讲了么？”路明非放下酒杯打破沉默。

路麟城喷出一口酒气，又沉默了片刻，才缓缓地说了起来，“这是一个避风港，人类最后的避风港，因为战争就要来了。”

“战争？”

“跟龙族的战争，全面的战争。”路麟城幽幽地叹了口气，“龙族，已经沉寂了上万年，而人类对他们知之甚少。他们并不只是那些埋在地下或者藏在海里的茧，时机成熟了就孵化，然后兴风作浪一番，有一些龙类就生活在人类社会里，他们伪装成人类，甚至可以说人类就是他们教化的，但是人类不是他们的学生，而是他们的奴隶。我和你母亲从事的一直都是这项研究，寻找那些跟人类共处的龙族君主。他们藏得很深，很难在巨大的人类社会里定位他们，不过大数据帮我们理清了一些头绪。我们建造了一个模型，分析每年社会财富的总量，而这个模型中总有一个看不见的黑洞，把很多的财富吞掉了。是那些龙族的君主，他们暗中拿走了这些财富，可能是以钱的形式存储在各大银行的很多账户里，也可能变成了武器囤积在仓库里，变成了藏在尼伯龙根里的秘密基地。那个由龙族控制的王国，当它壮大到足够的程度，就是他们对人类发起战争的时候了。”

“你是说世界暗面的君主们？”

“看来你已经知道了一些，是的，我们把他们称为世界暗面的君主。秘党也许能对付那些死脑子的龙王，但对上世界暗面的君主们，却根本没有胜算。人类最难战胜的不是那些长着翅膀和利爪的东西，而是来自人类内部的敌人。”

“战争会怎么开始？”

“你在卡塞尔学院上过学，受过这个世界上最好的教育，你应该能想出来。”

“分裂人类，从地区冲突开始，再是国家和国家之间的战争，然后是世界大战。”路明非缓缓地说。

“继续。”路麟城凝视着他的眼睛。

“数以亿计的人会死，所有国家都会透支国力，然后他们暗中或者公开地接管权力，竞选总统，或者成为某个地区的军阀。”

“他们还能用超级言灵制造区域性的灾难，人类会期盼强权的救世主，而最能伪装成强大救世主的就是他们。他们一步步地走向前台，在大地上重新立起青铜的巨柱，围绕那些柱子建起新的城市，神圣的建筑被建得很高，里面住着龙族的君主们，人类膜拜他们，遇到问题向他们求助。”路麟城缓缓地说，“世界重回龙族的时代。”

“那是一场很可能会输掉的战争，所以人类需要避风港。”

“我带你转转，看看这座避风港，跟我们的邻居打打招呼，可能战争之后，这些就是世界上最后的自由民了。”路麟城站起身来，抓起一件厚重的大衣丢在路明非身上。

通道口的闸门缓缓地打开，风卷着细雪扑面而来，眼前白茫茫的世界里，立着一栋又一栋的苏式建筑。

楼群围绕着中间的庭园，庭园里铺着大块的水泥地砖，但留出了空隙种植高大的云杉。它们只有顶部的一截长枝杈和树叶，人在下面看就只有一根根的天然立柱，而仰望则是悬浮在空中的浓密森林。

“看起来很像我们家以前住的地方，但我们家种的是悬铃木，”路明非惊讶地说，“而且不会有这么大的雪。”

“作为避风港来说，赫鲁晓夫楼是一种很实用的建筑，我们考虑的首先不是舒适性，而是在有限的空间里尽可能地容纳更多人。”路麟城说，“画设计图的时候我又想到我们家小时候的那栋楼，就以那栋楼为雏形做的方案。建筑群排出的热气能保证云杉基本的生存温度，地下铺设了加热管道，最冷的季节土壤也不会冻结，云杉的根系也不会受伤。而它们又帮我们遮风挡雪，一种共生的关系。”

“共生的关系。”路明非惊叹地看着头顶的森林，简直就是个童话。

“避风港是接近自给自足的生态圈，每个生命可以说都是共生的关系，我们每引入一只宠物都要记录在案，以免不小心破坏了生态圈的平衡。换句话说只要我们的能源供给不断，我们不需要从外界引入任何物资，这个避风港能运转上千年。”路麟城说。

铜铃声由远及近，路明非吃惊地瞪大了眼睛，四匹巨大的驼鹿拉着一辆雪橇踏破风雪而来，驼鹿摇头晃脑，旁边还跟着一条吊眼角的圣伯纳犬。

“认识一下你的救命恩人，意识到你迷失了道路之后，是我们聪明的柳德米拉带领雪橇找到了你。”路麟城俯身下去摸摸那条圣伯纳犬的脑袋，“当然我们强壮的保罗、尼古拉、彼得和亚历山大也立了大功。”路麟城又扬起手去拍打那些驼鹿的角，“这里的每个大动物都有自己的名字，都是我们的朋友。”

“那些驼鹿的名字都是沙皇的名字。”路明非说。

“另外一组全都是前苏联领导人的名字。”路麟城笑笑，“我们没有派机械化单位去接你而是出动了这个大朋友，本想给你一个惊喜。现在坐上去试试。”

他和跟过来的助理计算员娜塔莎一起把路明非架上了雪橇，驼鹿带着他们在这个巨大的建筑群里漫步，像是沙皇带着他的太子视察北方的领地。

不时有路人经过，多半是年轻的男孩女孩，抱着厚厚的书本和资料，顶着风雪一路小跑。风吹落一个女孩的帽子，散落出一头金子般灿烂的长发，她整理头发的时候无意中和路明非眼神接触了一瞬，肤光胜雪，湛碧的眼睛瞳光动人。那应该是个乌克兰或者白俄罗斯女孩，即使在那种盛产美女的地方也是电影明星般的长相。

“考虑到人类存续的问题，避风港的多数居民都很年轻，有混血种也有纯粹的人类，他们的基因分部非常广，基本上世界各族的基因你在这里都能找到。”路麟城扬手跟路人打招呼，跟有的人他用俄语，有的人他用英语，还用中文问候某人吃了没有。

“毕竟是建在西伯利亚，所以俄国人的比例高一些，通行的语言是英语、俄语和中文。男女比例各一半，一夫一妻制。”路麟城说到这里压低了声音，“其实我考虑过男少女多的结构，单纯从繁衍上说效率是更高的，但你妈带头反对，说一夫一妻制是人类文明的伟大结晶，我们要保全人类，不能同时践踏着人类的文明；信基督的那帮家伙也反对，理由是伊甸园里就亚当和夏娃两个也繁衍出全人类了，所以一个亚当十个夏娃的种马结构是不符合上帝旨意的。所以很遗憾儿子，你是享不到福了。”

第216章 但为君故(120)

“我想你没有坚持主要是种马制度即使建立对你也没什么用。”

“儿子我很遗憾家人之间连这样的信任都没有！除了你老妈我不会多看任何女人一眼！这句话务必要转告你妈！”路麟城顿了顿，“至于那些瑰宝级的老家伙，他们一般不出来活动，躲在各自的办公室和实验室里。他们多数都会担任年轻人的导师，所以这里也是一所质量上乘的大学。”路麟城指着赫鲁晓夫楼上那些狭小的窗户，“这栋就是专家楼，每一扇窗户后都坐着一位学术泰斗。”

“瑰宝级的老家伙？”路明非问，“那些得过诺贝尔奖的家伙？”

“有几个，但获奖不是能来避风港的先决条件，我们这里还有个印度泰米尔纳德邦的初中生，没受过任何像样的教育，但是个天才的数学家。上个月他在关于质数的讨论中灭掉了剑桥数学系的前任主任，主任气急败坏申请了决斗。这地方不适用某个国家的法律，自己的规则又没建立完全，我们无法判定决斗算不算合法，所以我们又得有一场法学方面的论战。希望战败的一方不要提出新的决斗申请。”路麟城叹了口气。

“老爹你是这里的扛把子么？”

“秘书长，或者说这帮人的后勤主任。”路麟城吆喝了一声，驼鹿们加快速度从窄小的门洞中穿过。

眼前的景色豁然开朗，这里没有种植云杉，庭园也比其他建筑大了很多倍。说它是庭园并不合适，因为整个地面都是金属的，数不清的散热井把大量的水蒸气排向空中，脚下传来涡轮转动的嗡嗡声。

“地下的工程量跟地面建筑相当，我们考虑过把整个避风港都放在地下，但那样工程量就翻倍，财力和保密工作都会很成问题。”路麟城推着路明非前往庭园的正中央。

他们进入一间外表朴素的铁皮小屋，那其实是一架通往地下的电梯，电梯门一关一开，眼前的景象就完全变样了。

地表建筑给人的感觉是研究所或者大学，地下则是指挥部，层高不高但是空间巨大，纵横曲折的回廊，各种颜色的引路牌，空间里弥漫着机械运转的轰轰声，显然维持这个避风港运转的各类设备就在一墙之隔。男男女女穿梭来去，如果说地面来往的那帮家伙是学生，这里来往的就是助教们，穿着整齐的工作服，蹬着高筒皮靴，英姿飒爽。路家爷俩溜溜达达地边走边看，是这一层里最游手好闲的。

“这一层被规划为设备和管理层，我们的聚变反应堆、取暖和电力设备都位于这一层，负责那些设备的人在这里值班。夜间他们会跟地面上的人换岗。”路麟城又把路明非推进了电梯。

再下一层路明非惊讶地看到了植物园和动物园，它们被封闭在一个个的水晶玻璃箱体中，就像从不同的生态圈中切下来的一个个小方块，或者风格各异的水族箱。

“我们尝试保存一些小型的生态圈，但哺乳动物就没办法了，我们没那么大空间。”路麟城说，“人类的后代应当知道他们的祖先生活在什么样的环境里。”

再下一层是超巨型的机房，数不清的铁架子上插着数不清的计算芯片，组成一个几千平方米的矩阵。

“我们的计算中枢，你可以把它理解成这里的eva，但功能没法跟eva比。”路麟城说，“我们用的是二十年前的旧技术，eva已经换装最先进的3纳米芯片了。”

“因为你们要让它运转上千年，老技术的稳定性更好，可维护性也更好。”

“看来昂热确实教了你一些有用的东西。”路麟城笑笑，“这里的一切都以实用为标准，它做不到最时尚最舒适，甚至有点破烂，像我们原来的家，但是够用。”

再往下一层的空间由四通八达的通道和数不清的功能区组成，中间环绕着一间巨大的、报告厅般的建筑，跟走朴素实用路线的那几层不同，这里居然还铺设了木地板。

“紧急避难所，如果避风港遇到进攻，地面防御工事被摧毁，幸存的人就会来到这里，当然它的承载能力只有整个避风港的十分之一。电梯和所有通道都会注入高强度树脂，凝固之后这里就完全封闭了，就算调用最先进的工兵设备也得挖上几个月才能挖到这里。与此同时我们会向全世界播报避风港陷落的消息，食物和饮水能够支撑几个月，就看有没有人能来救我们了。”路麟城说，“装修得稍微好一些，以免几个月的时间里大家精神崩溃。有时候我们也用这个空间开会和跳舞。”

“你们还跳舞？”

“这个避风港就是个封闭的社会，维持这个社会运转不仅要给大家提供足够的食物、水和能源，还得维持大家的精神状态和基本的社会形态。”路麟城说，“有些科学家专门研究如何在封闭空间里维持人类的社会形态，以免出现自毁倾向或者互相残杀。这对星际旅行来说非常重要，以现有的技术来说，人类移居外星可能需要在旅程中花费几千几万年，这时候就面临两种选择，一种是把宇航员冰冻了，到达目的地再解冻，另一种就是在飞船上建造小型的人类社会，宇航员们繁衍后代，到达目的地的是他们的后代。那么到底是民主社会能维持得更久还是宗教社会能维持得更久呢？这是个很好的课题，大家都是推演，没人知道答案。”

“在这里你们是民主社会？”

“目前算是，不过如果世界真的完蛋了这里被封闭上一千年，就很难说了。”路麟城笑，“也许一千年后这里崇拜的是无所不能的飞天面条。”

他把路明非推回电梯，路明非注意到这一层之下还有几个按钮，这个避风港的地下工事不亚于卡塞尔学院那巨大的地宫。

“下面还有？”他问。

“还有，但下面的空间必须管理委员会授权才能进入，也没什么值得参观的。”路麟城说，“我们叫它最终圣所，听起来是个宗教感很重的地方，其实主要是种子库和基因库，一旦战争爆发会有很多生物因此灭绝，我们在这里搜集了我们能找到的所有生物的种子或者基因。只有挪威斯瓦尔巴特群岛上的国际种子库能跟它相比。此外就是压缩在全息玻璃上的人类历史和文明记录，如果连紧急避难所也被摧毁，开启那个仓库的大概只有亿万年后降临地球的外星文明了。”

“你们看起来做了最坏的打算。”

“两个文明之间的冲突，谁也没法预料烈度，应该是一场焚城的战争，最后都用上毁灭性武器也不是不可能。”

他们重新回到了地面，电梯门打开的时候，路明非深吸了一口寒冷的新鲜空气，觉得如释重负，至少此时此刻世界还和平安宁，他认识的人无论喜欢他的还是讨厌他的，依然平静地生活在世界某处。

“今晚试试你妈的手艺，为了欢迎你回家，她杀了我们家畜场中编号1147的那只珍珠鸡。”路麟城拍拍儿子的肩膀，“记得跟你妈转述我的话。”

“你跟老妈吵架了么？”

“是啊，她抱怨我早该把你接来，几乎把大衣柜砸在我脑袋上。”

避风港里无论位置高下，住的都是赫鲁晓夫楼，家里人多就能分到大套间，路麟城分到的是小套间，两室一厅，多出来的那间房子不是他的书房而是摆了单人床的卧室，看起来有人睡过的痕迹。

“放心吧在你离开的这段时间里我跟你妈没给你整出弟弟妹妹之类的东西来，这是你妈给你准备的，有时候吵架了我也可以睡。”路麟城是这么说的。

路明非摸着柔软干燥的亚麻布床单，泫然欲泣，这世界上有人始终铺好一张床等你，原来是这么幸福的一回事，好在乔薇尼在厨房里吆喝开饭了，眼泪才没有落下来。

晚饭居然像极了梦里的那顿饭，连珍珠鸡的味道都跟梦里的很像，只是没有顺路带回家的酱鸭，酒也换成了伏特加。

“可怜的1147号珍珠鸡，它长得那么肥嫩，原本配得上一位大厨来烧它，然而它最后沦落到被摆上桌的时候毛都没扒干净。”路麟城叹息着啃着鸡头。

“如果鸡头塞不住你的嘴，我可以再加一根萝卜。”乔薇尼冷冷地说着，给路明非夹了一根鸡腿。

“快吃快吃，这里的养殖场面积有限，所以我们只能一周吃一次真正的肉类，”路麟城的嘴还是不闲着，“多数时候你得吃干细胞培养出来的人造牛排，跟木渣子似的，不过我们的专家说再给他两年他能把肉质提升到澳洲牛肉的水准。”

“我高中那年去的叔叔家，你们已经在这里住了七年？”路明非问。

“是的，但这里的历史可不止七年，2000年前后它就开始设计建造了，先是地下设施，这些赫鲁晓夫楼反倒是最后建的。”乔薇尼说，“七年前它正式投入使用，第一代的设计师死了，你老爸是继任者，我们就搬到这里来了。如果早知道你会吃那么多苦，当时就该带你一起来。可我总想着，你应该过得更好一点，没必要跟我们俩一样憋在这个小地方。”

“我过得还行，有老妈你写的推荐信，我进卡塞尔学院就是s级。”路明非说，“校长对我很照顾，很多人说校长才是我亲爹。”

“那个老混蛋？”路麟城歪眉斜眼，满脸不屑。

他看似并不那么尊重希尔伯特·让·昂热，虽然跟他很熟，谈到他要么是老家伙要么是老混蛋。

“自家孩子自己不养！人家帮你养！还不如说是人家生的！”乔薇尼说到这事儿就来气。

“好了好了，看我面子。”路明非赶紧说，“所以我真是你俩亲生的，不是半路上捡的，不是办手机卡送的，不是什么没爹没娘的怪物，对吧？”

“你怎么会这么想？”路麟城满脸严肃，“你可能是个怪物，但肯定是个有爹有妈的怪物！”

第217章 但为君故(121)

“听起来好像觉得还有那么一点安慰。”路明非挠头，“所以我能变身成怪物，而且被学院全球通缉这事儿你们也知道了对吧？”

“废话！否则你怎么会收到我的电话？避风港从启用那天开始就跟外界隔绝了，连我都不能随便出入，尽管我们很想念你，但不敢主动联络你，每一次对外联络，都是一次泄密的可能。”路麟城说，“但我总不能看着我儿子被欺负！”

“也不算被欺负……我自己都觉得自己蛮危险的。说起来我能变成强力怪物这个能力是继承你们俩谁的？”

路麟城和乔薇尼对视一眼，“你妈和我都是文职人员……说实话我们也不知道你怎么会有那种能力的。”

“你俩生了个怪物出来你俩却不知道怎么回事？”路明非苦笑。

“理论上说，只有龙王级别的东西才能做到你做的那些事，我和你老妈的血统虽然也算优秀，但还不至于能生出龙王来。”路麟城叹了口气，“刚开始的时候我和你妈也觉得心惊胆战，觉得我们家孩子是不是被什么怪物冒名顶替了。”

“胡说什么？”乔薇尼又火了，“我儿子就是我儿子！怪物也是我儿子！”

“乔薇尼你能不能安安静静地讲话？儿子刚回家，爸妈就吵架，你这个脾气要不是我还真不知道谁能忍你……”

路麟城和乔薇尼坚持了半顿饭的工夫，还是开始拌嘴了，路明非低头啃着鸡腿不掺和，啃着啃着他的眼泪落在汤碗里，溅起带着油花的涟漪。

餐桌上忽然就安静了，乔薇尼瞪了路麟城一眼，挪挪座椅搂着路明非的肩膀，亲了亲他的额头。

“我没事，我挺开心的。”路明非用袖子抹抹脸，笑着说，“鸡也好吃。”

他是想到那年在丽思·卡尔顿酒店，古德里安教授带来了老娘的信，信里乔薇尼简简单单地写了一句说妈妈爱你，他忽然就被击溃了，在女厕所里哭成了一个傻逼。

时隔多年老妈也还是那么横，老爹也还是那么啰嗦。

路麟城咂摸了一口伏特加，放下筷子，凝视着路明非的双眼，“应该是有些非同寻常的事发生在你身上了，让你得到了远超自己血统的能力，类似超进化，但比那个更强，我们目前对那个机制还不清楚，但这里有世界上最优秀的专家组，我们总能查清楚。”

“那些都是你爸的事，你现在就是好好吃饭，好好休息，别想太多。学院的通缉令在这里是无效的。”乔薇尼说，“就算是昂热，你爹不准他来这里，他也进不来。”

路麟城点点头，默认了老婆的说法。

“老爹你在秘党里的级别那么高？”路明非有点吃惊。

“我不属于你们那个系统，校董会和元老会的话对我都不管用。”路麟城说，“我也不完全信任他们，谁知道暗面君主们的势力是不是已经渗入了卡塞尔学院？”

路明非悚然。一直以来他都觉得自己是怪物，自己被通缉被敌视是理所当然的，也就没有怀疑过学院的立场，但如果世界上真有暗面君主这种东西，那么他们可以伪装成任何人。

“来，跟老妈讲讲这些年的事，过得怎么样？有没有女朋友啊，有几个啊……”乔薇尼换了话题，总算爹妈不用吵架了，说起这事儿路麟城的耳朵也竖了起来。

一家人其乐融融地啃完了那只珍珠鸡，喝完了一整瓶伏特加，酒足饭饱喝茶打嗝的时候路明非忽然想到了一件事，“附近是不是有座港口？”

路麟城愣了一下，“黑天鹅港？你知道那个港口？”

路明非摇头，“有个朋友说，我的目的地应该是一座港口，黑天鹅港这个名字我是第一次听说。”

“那是个很神秘的港口，至今都是一个谜。它应该在北冰洋的沿岸，距离维尔霍扬斯克不远，但不是这里。1992年它毁于一场意外的事故，我们调查过，但至今没有找到它的遗迹。”

“那港口是干什么用的？”路明非又问。

路麟城知道那座港口而且也在找它，显然它非同一般地重要。

“没人知道，也没有资料记载，但那个港口被毁的时候，可能有龙王级的东西从里面逃了出来。”路麟城的神情郑重。

餐桌上安静了片刻，路明非又说，“至少有两拨人想把我送到这里来，可能是想通过我找到你。”

本以为路麟城会紧张，但老爹只是耸耸肩，“他们找不到，唯有带烙印的人才能进入这里，你是我儿子，天生就带烙印，那些可不是我儿子。”

路明非吃了一惊，“我们在尼伯龙根里？”

“暴风雪就是这里和外界之间的界面，没有烙印的人会穿越暴风雪而过。”路麟城得意地微笑，“今天就这样，早点睡，你要见识的事还很多。”

路明非躺在那张舒服的单人床上，身下是干燥柔软的亚麻床单，外面是呼啸的风雪声。

多年不见，在乔薇尼的感觉里他可能还是个上中学的孩子，乔薇尼一直看着他睡下，给他盖上被子，把床头的小夜灯打开，叮嘱他有事来隔壁敲门，临走还亲吻了他的额头，说宝贝好好睡，搞得路明非都有点不好意思了。

这是他很长时间以来睡得最舒服的一晚，唯一例外的是梦里的那一觉，但梦里的事情都是假的，身边这个家则是真真切切的。一路以来的辛苦都值得了，再不是惶惶然的丧家之犬。不曾想过老爹是跟昂热平起平坐的人物，可惜狐朋狗友们没法给他此刻的牛逼鼓掌。双腿僵着就僵着，他跑路了那么久正好歇歇，唯一的担心是暴风雪里跋涉的零和布宁，但那俩的体魄过硬，雪橇上又有足够的给养，应该不是什么问题。

喝了酒人有点兴奋，翻来覆去地睡不着，隐约听到轰轰的响声，不但不觉得烦躁反而心里安宁。这座避风港是一个巨大的机械系统，此刻是它轰然运转着，在冰天雪地里撑起安全的结界。

在这里他便是太子爷一般的人物，没人能伤害他。

路麟城喝了酒放出豪言壮语，说这地儿他说了算，老路家就这么一个宝贝儿子，谁跟路明非为难就是跟他路秘书长为难。乔薇尼鄙夷地说你就是个委员会里负责跑腿的，儿子面前就吹这样的牛逼。路麟城嘿嘿笑着说没有我这跑腿的，委员会那帮老家伙可玩不转！乔薇尼趁热打铁说这话可是你说的，明天我们非非见委员会的人，他们要是不同意非非留下来，信不信我把大衣柜砸你脸上？路麟城拍着胸脯说这事儿包在我身上，我敢把儿子叫来，就能把事儿摆平！

这特么才是人生对不对？人家有爹妈我也有！在仕兰中学的时候，同学的爹妈跑去班主任那里告路明非的状，说他打扫卫生的时候偷懒把活儿都丢给自家儿子，那时候婶婶看他不顺眼，跟老师电话道完歉把路明非劈头盖脸一顿臭骂。乔薇尼在就不一样了，乔薇尼那凛凛威风，肯定会骂得班主任和对方家长都抬不起头来！

翻着翻着他有些困了，眼皮正打架呢，忽然听到有人敲响了窗玻璃。

起初他以为自己听错了，可过了一会儿玻璃又响，路明非这才双臂一撑坐了起来。他的床就在窗下，不必起身走路。拉开百叶窗，玻璃上蒙蒙的一层雪花，窗外居然站着一个十一二岁的女孩子，瘦瘦小小好像营养不良的样子，唯有那头夹杂着雪花的淡金色长发漂亮得像丝绸一样。她一边叩着窗玻璃一边冲路明非喊着什么。这里的玻璃都是双层隔温的，她说什么路明非根本听不清，感觉又是俄语，看嘴型也看不出来。路明非干脆披上毯子，把窗户升了起来。

风卷着细雪，一下子就洒了满床，路明非狠狠地打了个寒颤。他这才想起自家住在三楼，外面也并没有阳台之类的东西。

那呼喊的女孩如幽灵般消失了，昏黄的灯光里，只有绵绵的雪花。

“三天了，”楚子航低声说，“油箱里的底油也用完了。”

他和苏恩曦各裹一件军大衣，靠坐在气垫船的角落里，周围一片漆黑，气垫船里的温度已经降到了跟外面差不多。

这是他们留守的第三天，风雪一直没停，出去找油的小队也没回来。起初还能维持基本的供暖，他和苏恩曦找了各种办法来消磨时间，昨天夜里发动机忽然就停转了，低温下蓄电池的电耗得很快，几个小时之后他们连照明的电也没有了。

暂时倒是没有生命危险，因为他们有军大衣，足够的食物和酒，裹起大衣来不停地吃东西喝酒就可以不被冻死。

“冷不冷？冷了就来跟大姐姐裹一起啊！”苏恩曦还有心情调戏他，“当牛郎的，伺候一下老板娘也是天经地义的事嘛！”

“你不担心么？”楚子航裹紧了自己的大衣，满耳朵都是咔哧咔哧的声音，不知道苏恩曦是在嚼压缩饼干还是牛肉条。

“担心有屁用，我是个文职人员，我又不能打。”苏恩曦说，“出去的三个个个都比我能打，他们能搞定，你难道不相信你家师弟？”

楚子航沉默了片刻，“相信，他很厉害。”

“以前你可比他厉害多了，人狠话不多，酷得没朋友，女人特别吃你这套，在你身上花起钱来眼睛都不眨的。”

“以前我是这样的么？”

“不过一看就是心事很重的人，还是现在这样比较好玩。”苏恩曦说，“还想找回以前的自己么？会连那些难过的事也一起找回来。”

“想，”楚子航顿了顿，“难过就难过，至少记得为谁难过。”

“我说你小孩子家家的，怎么老学大人说话呢？”苏恩曦说，“你师弟跟你一样，明知道是断头路，非要去看看。”

“他会回来的。”

“你知道个屁，你连他是什么东西都不知道。”

“我是不知道，但我觉得他会回来的。”

就在这时气垫船的门开了，有人裹着风雪冲了进来，苏恩曦和楚子航同时反应，苏恩曦是从军大衣里拔出了冲锋枪，楚子航双刀在手俯得很低，瞬间就变成了凶狠的猛兽。

来人用手电短暂地照了一下自己的脸，是亚历山大·布宁，他全身都被雪花黏满了，成了彻头彻尾的雪人。

“两个人都失踪了，这片暴风雪不对！”布宁神情中透着紧张，“好消息是我找到了油，但只带回来五十加仑。”

第218章 但为君故(122)

“我们知道你是路麟城委员长的儿子，但进入这个避风港的规则是必须核实你的身份和危害性，所以请如实回答我们的问题，这里的测谎仪非常准确，目前为止还没有人能骗过它。”娜塔莎把最后一根电极刺入路明非的颈部。

这些针状电极看着瘆人，但她刺入的动作非常轻柔，路明非只是略微有些麻木，类似针灸的效果。

路明非坐在一张简单的木椅上，旁边的推车上摆着测谎仪，看起来不过是一台拼凑起来的破仪器，但路明非并不怀疑她的话。

在他面前，委员会的成员们一字排开，他们看上去苍老但矍铄，很难判断他们的年纪，但每个人都有自己强大的气场，那是时间和经验淬炼出来的气场，演是演不出来的。

路麟城和乔薇尼居然是这个委员会里最年轻的两个人，路麟城坐在长桌的正中央，他是主持这场测评的人，乔薇尼坐在长桌的边角，母子俩对视一眼，路明非笑笑，表示自己没事。

“你的名字、身份和经历，可以给我们简述一下么？”路麟城开场发问。

“路明非，卡塞尔学院四年级，中国人，s级血统，现任学生会主席。现在被学院全球通缉，他们认为我是个危险目标，有可能是高阶龙类。”

有人看了娜塔莎一眼，娜塔莎盯着仪表台，微微点头，“他配合得很好，神经波动正常，心跳和血压也都在正常范围，他正在诚实地回答各位的问题。”

“事实上我们都知道你是谁和为什么被通缉，”一位委员说，“但我想对于这件事，你应该有跟校董会不同的故事要讲。”

“我以前非常相信我是个人类，甚至是个很普通的人类，甚至对于s级这个评价都觉得不可思议。我没有明显的言灵能力，如果说有的话，就是变身成能跟龙王级目标对抗的怪物。”

“这个能力非常有趣，在目前的言灵列表中，还没有相关能力的记载。”那位委员温和地笑笑，“是你杀死了青铜与火之王诺顿，大地与山之王芬里厄，以及新生的白王赫尔佐格，是么？”

“都是我做的。”

“这对任何一个秘党成员来说都是重要或者说无比伟大的功绩，为什么从来没有公布出来？”

“因为我害怕，我觉得跟那些龙王比起来，我可能更加危险。”

“我亲爱的孩子，你知道恐惧是什么么？”另一位委员说，“真正的恐惧来源于未知，当谜底被揭开，恐惧也就自然地消散。我们希望能为你揭开这个谜底，请你暂时地克服一下现在的恐惧，把你知道的都告诉我们。”

“我能跟某个魔鬼做交易，他说只要出卖我1/4的灵魂给他，他就能帮我做到任何事。”

“包括杀死龙王？”

“是的，甚至成为世界之王，他是这么说的。”

“这个魔鬼是什么时候出现在你身边的？从小到大一直陪伴你么？”

“我在芝加哥火车站候车的时候第一次遇到他，现实中他是不可见的，只有我能看到他。”

委员们相互交换眼神，乔薇尼手中攥着笔，看起来是要做记录，但她攥得太紧，暴露了自己的心情。

“亲爱的薇尼，你看起来比你儿子还要紧张。”一位委员笑了，“不如给你来一杯酒吧。”

立刻就有一杯烈酒送到乔薇尼的面前，有两位委员举起手来表示自己也要一杯。路明非有些惊讶，这场评测会的氛围比他想得轻松多了，即使他说出了天大的秘密，委员们还有心情停下来喝杯酒慢慢聊。

“你也要一杯么孩子？”居然还有委员问路明非。

“谢谢。”路明非摇摇头，“免得我喝了以后胡说八道。”

委员们都笑了起来，气氛越发地轻松起来。

评测会按部就班地进行，委员们接二连三地发问，完全不像是楚子航在学院里面临的那场评测，他们问问题都只问事实，不掺杂任何质疑。路明非也都如实地作答。

乔薇尼和路麟城始终用眼神鼓励着儿子，清早起来路麟城跟他一起刷牙，语气轻松地说，“没关系，有什么说什么。如果他们真的觉得你有问题，就由老爸拖延时间，你妈带你逃出去。”

看他忧心忡忡但又竭力表现出事情尽在掌握的模样，路明非有点哭笑不得，最后还是他安慰老爹说不必担心他会有问必答。

他如今上面有人，确实没什么可担心的，如果世界上还有一个地方能救他，就是这里了。

“他教给你的那些言灵，或者说类似咒语的东西，都是游戏里的作弊秘籍？”

“所有这些作弊秘籍只能生效一次，也就是说你在现实里无法随心所欲地调用它们，是这个意思么？”

“你说的那个sothg for nothg，对不起在座的都老得不玩游戏了，它在《星际争霸》里的效果是什么？”

“你是指那个魔鬼能召唤出虚拟的力量，比如漫画里虚构的东西，黄金圣衣、绝对领域之类的东西？”

委员们的问题各式各样，时间过得很快，路明非答得很轻松，因为完全没有难度。偶尔委员们会窃窃私语，还有几位会用小纸条交换意见，大家传看之后都微微点头。

最初所有委员都很认真地提问，后来提问的人少了，最积极的是一位认知学领域的专家，他自我介绍名叫杜登，来避风港之前在瑞典皇家科学院做研究工作，两鬓斑白的德国绅士。

评测会持续了两个小时，最后没有委员举手提问了，所有人都把目光投向杜登。这位专家从每个委员那里得到了一张字条，读完之后神色略显凝重。

“我亲爱的孩子，”他的语气很温和，“我恐怕在你身上确实发生了非常糟糕的事，你自身可能并不危险，危险的是某个尾随你的东西。”

路明非微微战栗，感觉好像他被某个鬼魂跟着似的，路鸣泽么？

乔薇尼脸色一变，感觉随时会从随身的包里抽出大口径武器来指着杜登，但德国绅士提前以手势示意她稍安勿躁。

“测谎仪证明了你所说的都是真的，你应该是深信你自己经历过的这一切，你跟魔鬼交易，用灵魂换取力量，而这些力量也确实被证实为有效。但测谎仪并不能够证明这些是事实，只能说明你说的话没有违反自己的认知，而人类的认知和事实之间相距甚远。布鲁诺因为日心说而被处以火刑，致死他都认为他捍卫的是真理，但如今我们都知道太阳并非宇宙的中心，布鲁诺也同样受到自己认知的局限。”杜登缓缓地说，“容我说出你故事中的一些漏洞。”

他竖起第一根手指，“你是个资深的游戏玩家，而恰恰你得到的咒语都来自你最熟悉的那款游戏，《星际争霸》。有趣的是2010年暴雪公司就推出了它的续作，但《星际争霸ii》中的秘籍却一次也没出现过。我猜你并没有玩过那款游戏，对吧？”

路明非点点头。

杜登竖起第二根手指，“你非常喜欢动漫，尤其是日式的动漫，你甚至在小的时候很希望那些都是真的，对么？”

路明非再度点头，他确实中二过，而且是中二界中的翘楚。

杜登微笑着竖起第三根手指，“请告诉我sothg for nothg的意思。”

“用什么珍贵的东西，换回了空白。“

“错，你应该没有学过这句话，只是从字面上猜的。这句话真正的意思是‘不劳而获’，跟你所说的意思恰好相反。”

路明非愣住，这句话的意思是小魔鬼跟他说的，他确实没有为此查过字典。

“您的意思是，这些都是我臆想出来的？虚构症？”路明非的声音微微颤抖，居然又回到了梦中的那个病，但他虚构的并非自己的人生，而是路鸣泽。

“不，如果仅仅是这样，那对你而言真是个好消息。你出现了某种程度的人格分裂，你在意识中虚构出一个叫路鸣泽的魔鬼，他跟你堂弟的名字一样。那样我们只要花点时间帮你做心理辅导就能解决问题。但问题是你确实获得了力量，而那股力量强大到能够杀死龙王，人类不可能有这么强的自我暗示。你如果暗示自己是超人，岂不是能推着星球跑了？”杜登说，“你被某种东西寄生了，可能是实体，更可能是纯粹的精神寄生。限于你自己的认知范围，那个寄生体呈现出某种你熟悉的模样，渐渐地侵蚀着你。”

“您的意思是寄生体在操作宿主？”乔薇尼的声音微微颤抖。

“听说过僵尸蚂蚁么？”杜登环顾众人。

乔薇尼摇头，即使博学多闻的委员们，多数也都是摇头。

“一种令人恐惧的寄生现象，某些蛇形虫草属的真菌会寄生在木蚁身上，但这种寄生并不止于要把木蚁变成繁殖它孢子的养料。寄生发生之后，很快木蚁的大脑就被侵蚀，变成了僵尸蚂蚁，但它的神经系统和肌肉都被真菌控制着，它看起来仍然像活的昆虫那样能动甚至可以进食，但它的行为模式完全符合真菌的需要，它会寻找最适合真菌生存的环境，一口咬在某棵树上不停地吸取汁液，为真菌的孢子们提供养分，最后孢子们突破宿主的身体，感染其他的木蚁，一只这样的僵尸蚂蚁，就能摧毁掉一个蚁群。类似的寄生也会发生在蜘蛛、螃蟹、瓢虫这类低等生物身上，但寄生者各不相同。目前还没有高等生物被寄生生物控制的案例，因为高等动物的神经系统太过复杂，一般的寄生生物能力有限。但让我们假设，这个寄生者是个龙王级的家伙呢？”

路明非呆呆地坐着，觉得心里裂开了一道缝隙，缝隙里正探出寒冷的鬼爪来。

那个可恶却又可亲的小恶魔原来是寄生在自己身体或者意识深处的寄生虫么？不是什么兄弟之间生死相依的关系，而是寄生虫永远都要想办法保护寄主，在寄主的价值被耗尽之前。而他终将破体而出，甚至不会扭头看一眼背后的尸体，就像克里斯廷娜不会看自己蜕掉的外壳。

“龙王级别的寄生虫，如果这东西真的存在，可比那些喷火的大型怪物恐怖多了。”某位委员说。

第219章 但为君故(123)

“我们迄今还未观察到这种寄生虫的本体，但事实证明龙的形态千奇百怪。就像中国人说的，‘龙生九子’。”杜登顿了顿，终于把目光投向了乔薇尼，“亲爱的薇尼，情况并没有你想的那么糟糕。你的孩子若干次提到了‘交易’这个词，因为侵蚀他的那家伙仍然不能越过路明非的意志来控制身体，必须通过某种形式的交易来征得路明非的同意，换句说话，只要路明非拒绝他，他就不能自行其是。所以我一开始就说，路明非是安全的，他是个好孩子，一个完全可以信赖的人类。他不是我们的敌人。”

“那明非可以留在这里么？”乔薇尼立刻追问。

“根据刚才委员们交换意见的小纸条，我们岂止是愿意路明非留下，应该说非常渴望他留下！他是珍贵的研究案例，还是困住那个龙王级目标的牢笼！只要他不认输，龙王就永远被囚禁在他的身体里！”杜登微笑，“我们还需要大约24小时的时间做出最终决议，但其实我已经可以提前恭喜各位一家团聚了。”

乔薇尼兴奋地一跃而起，路麟城则是拉开领带，长出了一口气，半瘫在座椅里，他终于不必被老婆用大衣柜砸死了。委员们起身退场，娜塔莎从路明非身上拔出那些细小的电极。

她惊讶地发现得到好消息的年轻人并未流露出开心或者如释重负的表情，反而是默默地看着地面，神色中透着一丝哀凉。

杜登来到路明非面前，拍了拍他的肩膀，“恭喜你孩子，请保持你的勇敢，和那颗人类的心，至于如何找出那个寄生体并把它跟你剥离，是我们的工作。哦对了，你意识里的魔鬼长什么样？他有固定的相貌么？”

路明非勉强地笑了笑，“刚开始见的时候七八岁，后来长大一些了，大概十三四岁的样子，娃娃脸的中国男孩，有点吊眼角，好像总在笑。”

他努力地回忆小魔鬼的长相，才发现那张脸在自己的记忆里也是模模糊糊的，唯独嘴角那丝捉弄的笑容却清晰得很。

周围忽然安静了，正在离场的委员们站住了，杜登也愣住了，他们的瞳孔微微放大，沉默地交换着眼神。这是评测会开始以来会场中最紧张的一次，竟然出现在评测已经完成之后。

路明非没明白为何小恶魔的长相反而是他们最在意的，虚构出来的家伙本可以是任何长相，长相不重要。

“亲爱的薇尼，带孩子去吃点东西吧，他看起来有些累了。”杜登低声说。

避风港里居然有“食堂”这种地方，感觉像回到了上世纪七八十年代，不过仔细想也是理所当然的，一个几乎不依赖外界供给资源的避风港，食物是很珍贵的，浪费必须被杜绝，所以他们采取了公共食堂的制度，乔薇尼宰来给路明非加餐的那只珍珠鸡应该是少见的例外。

无论那些还在修学中的年轻人，还是负责维护避风港运转的制服男女都在这里用餐，偶尔还会看到那些“瑰宝级”的老家伙，他们有自己的餐位，可以优先领餐，但吃的东西跟其他人没什么区别。

跟那只带编号的珍珠鸡相比，食堂的菜委实难吃，牛肉和鸡肉应该真的是用干细胞“种”出来的，在外面这种技术还停留在实验室阶段，在这座避风港它已经是主要蛋白质来源了，螺旋藻和地衣类植物代替了蔬菜供应，配上大杯浓绿色的汤，那是从金属龙头里流出来的，和大坨的营养补充剂，它是糊状的挤压在不锈钢杯子里，像是奶昔但味道寡淡近乎嚼草纸。

但就餐的人倒是并不抱怨这些，从食堂的这边走到那边，话题千奇百怪，年轻男孩们照样议论着漂亮女孩，制服男女有的抱怨夜班时间太长有的眉目传情，一个领口里塞着斑斓丝巾的老家伙正跟对面的大胡子聊拓扑学，戴着深度眼镜的印度男孩正在跟消瘦的英国绅士激烈地争论质数问题，想必就是那对等待决斗批准的数学家。

“吃不惯的话晚上我再宰一只珍珠鸡。”乔薇尼悄悄说。

“你们有很多珍珠鸡么？”路明非嚼着木渣一样的咖喱牛肉。

“反正它们会繁殖，有一年我还宰掉了他们用来做对照实验的一条狗，和你老爹吃了一个星期的花江狗肉。”

路明非笑着看了一眼狠歹歹的中年妇女，果然即使到了世界尽头女人都是会设法养家糊口的物种。

“评测会最后我说起那家伙的模样时，气氛变得有点紧张。”路明非说。

“我也注意到了，不过会后杜登博士又跟我确认说你留下来没有任何问题。”

“老爹呢？他加班去了么？”

“他被委员会的人留下开会了，他们总没日没夜地开会，我已经习惯了。”

“可以自我介绍么？”有人来到乔薇尼和路明非的桌边自我介绍，“我叫霍尔金娜。”

一个身材高挑的女孩，小头小脸，脸蛋瓷娃娃般精致，明亮的金色长发在头顶扎成一个小丸子，给这个冷艳的女孩添了几分孩子气。

路明非坐在轮椅上无法起身，有种这双大长腿怎么抬头都看不到头的错觉。

“路明非，刚来的。”路明非赶紧转动轮椅要给霍尔金娜留出一个空位来，霍尔金娜却摆摆手示意不用。

“就是自我介绍一下，应该会在课堂上再见的，不打搅你们用餐了。”霍尔金娜看着冷艳如霜，却极有礼貌，弯腰轻轻地拥抱了一下路明非，脸颊和他相贴。

这对俄国人来说大概只是礼节，路明非却难免有受宠若惊的感觉，霍尔金娜微笑着跟乔薇尼也摆手打了招呼，然后就返回了自己的座位。

路明非凝视那个芭蕾舞演员般修长的背影，似乎随时会轻盈地弹跳起来，同时他也意识到不只是自己在盯着那个背影看。

“霍尔金娜·普加乔娃，乌克兰和俄罗斯的混血，来这里之前是莫斯科大学被看作‘珍宝’的预科生，恭喜你现在是男孩们的公敌了。”乔薇尼悄声在他耳边说。

“我确实感觉到被寒冷的目光从背后贯穿，她算是这里最漂亮的么？”路明非苦笑。

“不不，拼脸蛋和身材的话这里有的是人能跟她比，学业也有人不在她之下，但是从社会学的角度来说，当我们在一个封闭环境中投入一定数量的个体，这些个体的竞争力基本相当，但最后仍然会有某一个个体得到大家的尊重被大家心甘情愿地服从。这就是社会机制筛选出来的王或者说领导者，我们美丽活泼讨人喜欢的霍尔金娜就是女孩中被筛选出来的。当每个男孩都觉得她是好的，是最值得竞争的目标，她的地位就会节节上升，乃至于形成光环效应。”

路明非终于记起老娘在考古学中的细分专业其实是研究古代社会的结构方式。

“女孩中的王者向你递来了橄榄枝，这有什么不好的么？现在你也分享了这个光环，路麟城和乔薇尼的儿子难道会被光环压垮么？”乔薇尼耸耸肩，“反正你也是杨树剥皮光棍一条。”

路明非尴尬地挠挠头，他坦白了一切却唯独没提起诺诺，觉得那算是个人跟世界存续没有关系。

“很高兴能见到，卡塞尔学院学生会主席，路明非。”有人在路明非背后说。

路明非转过身去，又是一张俄国人的面孔，但是个男孩，消瘦苍白，神情略显高傲，但在面对路明非的时候，他还是彬彬有礼地弯腰，跟路明非握了握手。

“无论成为你的朋友还是对手，都是我的荣幸。”安东和霍尔金娜一样并没准备跟路明非多聊，冲着乔薇尼微微点头，也回到自己的餐桌边去了。

“安东·别洛佐夫斯基，你潜在的竞争者，至少他自己是这么认为的。”乔薇尼笑着冲安东的背影挥手，语气却透着不以为然。

“霍尔金娜小姐姐的追求者？”路明非低声问。

“不不，安东是这里最出色的学生，用我们中国人的话来说，学霸。他很可能是误解了，认为你是卡塞尔学院最优秀的在读生，s级，又是学生会主席。他应该是想跟你在学业上竞争。”

“我校学生会基本上是继承制，兄终弟及父死子继那种，我跟上一届主席的私交不错。”路明非倒也不以为耻。

“搞起关系来倒是继承了你爹的两把刷子，”乔薇尼的语气颇为欣慰，“等你爹没了，委员长的位子我看也是你的！”

“不好这么讲吧毕竟是亲爹。”

“你爹变了！自从他在这里混上了领导层，整个人都变了！你知道么他建议过在这里实施一个男性配十个女性的制度！我要是不管着他你同父异母的弟弟妹妹都排队排到门口了！”

“他要我传话说除了你他不会多看其他女人任何一眼。”

“呵呵，看他那个助理计算员的小眼神！”

母子两个有一句没一句地闲聊，乔薇尼跟他讲这座避风港里的逸闻和八卦，这座避风港听起来居然是一个烟火气十足的地方，跟当年那间老研究所全无二致。德高望重的老专家们也会有事没事地找年轻绘图员聊天，所长夫人也曾拎着炒锅冲进所长办公室要他交待问题……又有几拨人过来跟路明非打招呼，应该是某位委员走漏了消息，大家都想见识见识卡塞尔学院最强力的屠龙者，男孩们想跟他交朋友而女孩们视他为明星，真跟老娘说的没差，脸蛋身材能跟霍尔金娜打的还有很多。

“看吧，新的生活，儿子别愁，以前是爹妈忙事业对你照顾得不够，你值得更好的。”乔薇尼看着某个过来打招呼的羞涩女孩的背影，轻声说，“新的朋友，更漂亮的女孩子……可你还是有心事，你脸上在笑，但是并不开心。”

“在外面我也有几个朋友，他们从没有放弃过我。”路明非轻声说。

他避开了真正的重点，这顿饭的所有时间里他都想着那个叫路鸣泽的小魔鬼，想他的一喜一怒，泪水和张狂。

在这座避风港之外谁是他最好的朋友呢？很难讲，可能是楚子航也可能是芬格尔，但也有可能是小魔鬼，这个以业务员姿态登门拜访总在说着您的灵魂一定很美味的家伙，却没有做过任何让你失望的事，如果他真的是个寄生虫，那么他不仅保护着宿主的生命安全，还分享了宿主的愤怒和孤独，路明非无法忘记在东京湾上空那恶魔的凌云之怒，也无法忘记他在雨中陪着自己漫步，小脸上混合着雨水的泪。

那是另一个自己，要跟他剥离么？就像是砍断手臂般的疼痛。

他忽然剧烈地咳嗽起来，带着血块的呕吐物掉进不锈钢汤杯中，他觉得天旋地转，在乔薇尼的惊呼中昏了过去。

第220章 但为君故(124)

再度醒来的时候他又回到了那间熟悉的病房，他的全身插满电极和输液管，乔薇尼和那位德国裔的大夫都在床边，乔薇尼握着他的手，神色忧伤。

“明非你终于醒了，别担心，还是冻伤的后遗症，你要好好休息。”乔薇尼摸摸他的头。

路明非笑了笑，“来这里之前我受过很多伤，有一次从我身体里取出了一公斤的碎片，我都很快地痊愈了。应该不是冻伤那么简单吧？还有我的腿，告诉我怎么回事吧。”

乔薇尼抬头看了一眼大夫，大夫微微点头。

“我们有世界上最好的医生，其中包括了干细胞和骨骼神经学的专家，如你母亲所说的，即使某些人生来双腿残疾，我们都能想办法为他恢复。但你的病情非常罕见。”大夫低声说，“你的生命指标很弱，看着还是个二十多岁的年轻人，但体内的脏器非常衰老，细胞分裂速度和自愈的能力很低。这种情况下即使我们对你展开某种疗法，你自己的生命力却配合不上。用你们中国人的说法，你的元气耗尽了。”

“怎么会这样？”路明非呆住了。

“我们分析了各种各样的可能性，直到今天委员会给了我们一条重要的信息，我们才做出了初步的结论。你体内的寄生者并不是交易走了你的灵魂，而是以某种形式压榨你的生命。衰老是人体最复杂的一种机制，当细胞分裂一定的代数之后，分裂能力就会减弱，皮肤、骨骼、肌肉和神经系统都会因为没有新的细胞及时补充而老化。你自己也说，你受过几乎致命的重伤，体内取出一公斤碎片都能很快痊愈，想像一下这个过程中你的身体细胞代谢了多少代。这就是我所说的，透支生命。”大夫说，“僵尸蚂蚁也会在真菌的驱使之下压榨身体里最后的能量去达成真菌的需求，机理完全不同，但道理是一样的。”

“来这里之前我什么感觉都没有。”

“即使是濒死的个体，在多巴胺、肾上腺素、内啡肽和血清素的联合作用下也能显得比正常人还要强健，但这只是表象。”大夫说，“还是沿用你们中国人的说法，抵达这里之前你已经油尽灯枯了。在这座避风港里，寄生体的意志被暂时压制，你的虚弱就暴露出来了。”

路明非静静地躺着，望着天花板，“所以，我是要死了么？”

“你是路委员长的儿子，我们会给你最好的治疗，比如尝试给你补充‘元气’，但我必须坦白地说，那些都不是成熟的疗法，就像还没有通过fda的临床药，很难预测结果。现阶段更有用的是你自己的意志，生存意志，只要你没有丧失活下去的意志，暂时你不会有事，就能为我们争取到治疗的时间。”大夫说，“委员会也非常希望鼓舞你的意志，因为你的意志应该就是那个恶魔的牢笼，你的精神一旦崩溃，我们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

路明非沉默良久，“我跟家里人在一起，会有勇气的。”

病房的门开了，裹着大衣满身雪花的路麟城大踏步地进来，神色郑重。乔薇尼看了他一眼，立刻就想把他推出病房外说话。

“我能一起听么？”路明非说，“老爸应该是从委员会那边过来的吧？你们一直在说我的事。”

路麟城拍了拍老婆的手，示意她冷静，而后转向路明非，“不用担心，不是你居留权的问题，委员会给了我一项特别批准，他们允许你进入最终圣所参观。你的朋友在那里等你。”

路明非愣住了，这座不为人知的避风港，里面居然会有他的朋友？

电梯轰隆隆地下沉，父子之间自重逢以来罕见地沉默，路麟城脸上的神情，甚至比评测会之前还要凝重。

“连老妈都没资格来这里么？”路明非低声问。

“她没来过这里，没有委员会的授权连老爹我也不能进入那个空间。”路麟城递过来一个口罩和一双手套，“戴上。”

非常厚实的口罩和手套，全方位防护，感觉他们要去的地方布满了毒气。路麟城自己也戴上了口罩和手套，并把袖口牢牢地扎住。

电梯下降的时间远比去前几层久，最终圣所应该是位于很深的地方，路明非忽然打了个寒战，不是因为心底的寒意，而是他清楚地感觉到下方元素乱流。

下方有什么强到令人恐惧的东西。

电梯终于停下了，门打开，眼前的空间巨大而高广，不知来源的深红色光芒隐约照亮了周遭的一切，更明亮的则是他们脚下的大型矩阵，矩阵中奔流着幽蓝色的水银。

类似的炼金矩阵他曾在卡塞尔学院的地下见过，类似放大器，能让某个言灵成百倍地增幅，当然，搭建这种矩阵也需要炼金术方面的极高造诣。

在卡塞尔学院负责言灵矩阵的是副校长，或者说弗拉梅尔导师，他自身的言灵是“戒律”，效果是令几乎一切的言灵失效，借助言灵矩阵，整个卡塞尔学院是他的领域。因此除了自由一日和极少数特殊情况，学生们并不能在校园里随意使用言灵，即使昂热都会被一定程度地压制。当然龙王级的家伙很难限制住，例如康斯坦丁。

“就是这个矩阵把避风港变成了尼伯龙根，同时它还有压制言灵能力的效果。”路麟城推着路明非在矩阵之上漫步。

周围都是高浓度的水银蒸汽，所以他们需要手套和口罩。

路明非点点头，什么都没说，扭头望着这透着些许恐怖的胜景，还真像是“世界尽头”。

乳白色的水银蒸汽从不同的喷口往外喷射，像是有上百条巨鲸在矩阵之下呼吸。这里并不是空无一人，身穿防护服的工作人员站得远远的，看来是并不想打搅他们的参观。

矩阵的正中央是个巨大的圆形水银池，整个矩阵的水银都从这个水银池中流进流出，不知是炼金矩阵产生了热量或者水银池被特殊的设备加热，它像是微微沸腾，冒着气泡。一道锈迹斑斑的金属桥横过水银池的上方，上面长满了可怕的水银斑，倒像是淹没在大海中几十年的沉船。那座桥应该是由非常耐腐蚀的金属构造的，但还是经受不住长年累月的水银侵蚀。

路麟城推着轮椅来到金属桥的正中央，“启动升降机！”

轰隆隆的声音从桥下传来，巨大的东西自水银池中升起，那是四根断裂的青铜柱，跟路明非曾在“高天原”中见过的铜柱一样。它们毫无疑问是出自某个龙族城市的遗迹，在水银中浸泡了那么久，丝毫没有锈迹，表面的水银流走后，赤金般的本体上流淌着微光，雕刻着难解的图腾。每根铜柱上都拖着一根赤金色的锁链，把一个苍白的人形吊起在正中央。人形的胸口插着扭曲的暗金色长枪。

他在水银池中浸泡了不知多久，水银已经深深地沁入他的皮肤，因此他呈诡异的灰白色，像是用石灰岩雕刻出来的。

水银从他的脸上流走，露出一张还带着孩子气的小脸，那一刻路明非痛苦得如同被生生地撕裂，想要嚎啕大哭却又哭不出来。

不知多少次在最深的梦境里他看到过类似的景象，废弃的教堂，仿佛永无尽头的幽深走道。在教堂的最深处，他看到苍白的小魔鬼被金色的长枪钉在十字架上，造型有如受难的耶稣。他仿佛是死了又仿佛沉睡了千年，可当路明非在十字架下站住的时候，他睁开眼睛，微笑着说，哥哥，你终于来救我啦。

路明非已经猜到矩阵中央的水银池中藏着什么，每个炼金矩阵都需要类似阵主的高阶龙类，这个尼伯龙根其实是由他的意志构造的。

但他没有想到那是路鸣泽。

“现在你知道为何你说出那个恶魔的模样时委员们会震惊了吧？”路麟城轻声说，“可你不应该见过他。”

路明非呆呆地看着小魔鬼，这是他们第一次在幻境之外的地方相见。他等着小魔鬼慢慢地抬起头来对他诡异地微笑，但那孩子并没有，他孤零零地被吊在那里，低垂着头。

“不……不……不！不！不！”路明非双手捂脸，痛苦地吼出声来。

他不知道该以什么样的心情面对这一切，他只是不敢看。

第221章 但为君故（125）

“他是在中俄边境被猎获的，牺牲了很多人。”路麟城轻声说，“他似乎是沿着西伯利亚大铁路一直走，想要走到中国去。”

家中的灯下，父子两人对坐，乔薇尼甚至也不被允许知道这些事。

路明非沉默着，颤抖着，从见到路鸣泽的那一刻开始，他始终这样抖个不停。

“记得我跟你说过，黑天鹅港中可能逃出了龙王么？他就是那个被认为是龙王的孩子。有人通过秘密的渠道把这个情报卖给了秘党，秘党当然不能坐视不管。我们调用了几乎全部的精英，有些来自卡塞尔学院，有些则是灰色身份的。那是一场极其惨烈的作战，他跟我们接触过的所有龙类都不同，他非常多变，非常狡诈，很像人类。他没有你见过的诺顿或者芬里厄那么强大，但凭着一支黑色的军刺，他沿路杀伤了a级和s级的秘党成员上百名。就在任务接近完败的时候，最高层下达了清场的命令，这意味着他们要调用当时最强大的武器来结果这个龙类，甚至不惜牺牲附近的秘党成员们。不是核武器或者导弹，那武器是一个人，一个能够使用言灵‘莱茵’的人，这个言灵他一生只能使用一次，效果和核爆差不多。他自己也会在那场核爆中被摧毁。我，当时就在附近，我有了牺牲的觉悟，把你母亲丢上了一列经过的火车，然后独自跋涉过雪地，去往预计的爆心。所以我成了神迹的目击者。”

“这孩子本来有很多的办法能逃走，但那个掌握言灵的家伙俘获了他的同伴，一个小女孩。他做了完全不符合龙类准则的事，他提着那支黑色军刺，沿路不断地杀人，强行向着爆心推进。被他杀死的人其实都是诱饵，他大概也没想到等待他的是一场核爆。”路麟城缓缓地说，“‘莱茵’确实被释放了，但我活了下来。因为那孩子把女孩子抱在怀里，用自己的后背挡住了冲击波，而我正好在他的正前方。”

路麟城长长地叹了口气，“真是个孤单的孩子啊，所以不愿意放弃最后的同伴。”

“我晕了过去，醒来的时候前方上百平方公里的森林都被莱茵烧成了灰烬，周围的雪也融化了，那孩子趴在爆心处，女孩子却不见了。他竟然还活着，近距离直接承受‘莱茵’都没能杀死他，但暂时失去了行动的能力。于是你看到的那支长枪被空投给我，由我亲手扎进他的心脏，那支枪名叫……”

“昆古尼尔，命运之枪，北欧神话中奥丁的武器。”路明非轻声说。

“你见过那支枪？”路麟城倒是吃了一惊。

“很多次，我记得我把它折断了。”路明非抬起头来，

“不，这不可能，昆古尼尔在历史上出现过很多次，但似乎都是某种仿制品，尽管拥有类似的能力，但跟本体无法相比。真正的昆古尼尔从很多年之前就是秘党的收藏品，这是一件非常恐怖的武器，接触者都会立刻死亡，因此一位秘党的先辈把它带进了石棺，再把石棺沉入大海。它是命运之枪，也是死亡之枪，但连它都不能杀死那孩子。它只是把那孩子的生机封印了，说封印未必准确，应该是它致死的效果和那孩子复苏的效果形成了平衡。他死不掉，也醒不过来。”路麟城说。

这个说法倒也合理，楚子航只是奥丁的一个替代品，如果手持的昆古尼尔是正品，幕后老板的手面未免也太大了一点。

“对他的研究持续了很多年，但我们还是无法确定他是不是龙王，除了那匪夷所思的力量，他跟人类完全没区别。不过研究也有些成果，比如基于他的潜意识，我们构造了这座避风港。他死亡的那一天，庇护这个避风港的界面也会崩溃。我们担心他死去又害怕他醒来，所以昆古尼尔始终没有拔出来，还用遗迹中找到的青铜柱为他制造了特殊的监狱，把他藏在最深处的水银池里。”

“他说，他是我弟弟。”路明非抬起头来，木然地盯着路麟城。

“儿子，你没有弟弟。你的意识被侵蚀了，可能是以我为中间宿主。”路麟城轻声说，“现在，我们知道要吞噬你的魔鬼是什么东西了。”

他站起身来，拍了拍路明非的肩膀，“好好睡一觉，你回家了，所有的事情都有办法解决。”

夜很深了，路明非静静地坐在窗前，今夜外面出奇地热闹，原本一色昏黄的灯被替换成五光十色的，男孩女孩们一边布灯一边打着雪仗。

圣诞节快到了，虽然宗教信仰不同，但说是大家都认同圣诞节就是避风港里最大的节庆，除了必须在岗的值班人员，所有人都可以享受为期七天的假期，因为没办法走出尼伯龙根的界面，所以他们总是想尽办法把避风港布置成一个到处都可以玩的乐园。

人类最后的避风港建在那个男孩的尸骸之上，虽然他还没有彻底地死去，而他的精神寄生在路明非的意识深处，可能是要把路明非变成下一个自己。

真像是一场噩梦，如果没有窗外那些绚烂的灯光，路明非不知怎么度过这个夜晚。

所谓的兄弟之情只是个谎言，他的灵魂被小恶魔一口口地吃掉了，所以小恶魔渐渐幻化为他的模样，跟他越来越像。

小恶魔应该曾是某个王座上威严的君主吧？凶暴、残酷、威严，现在啰嗦得像个嘻哈歌手，这个属性应该是自己灵魂中的糟粕了。不过自己灵魂里有什么精华呢？好像也没什么，真不知道那种君临世界的家伙为什么选择他为宿主，也许是饥不择食吧？实在没得选了。就像那些修真小说里写的，一代魔君死于正道人士的围攻，最后一刻不得不选了一个就近可得的死者，借骨重生，重生完了一看，竟是地道的一条废柴，文不成武不就，大姑娘不睬小姑娘不爱，连爹妈都觉得难成大器。魔君也没辙，只好一边跟躯壳里的另一个灵魂吵架，一边帮他泡妞打江山……

这么想来，惨的倒是魔君而不是废柴，路明非无声地笑了笑。

如果有那么一天废柴要跟魔君决裂，难过的是废柴还是魔君呢？是废柴吧？魔君的结局也就是形神俱灭，而废柴会一辈子生活在魔君昔日的光环里，却怎么面对自己其实就是一个废柴的现实？爱过他的各路美女都会渐渐地散去，曾经臣服在他面前恨不得喊爸爸的四方霸主现在连砍他脑袋的兴趣都没有，昔日收藏的宝刀利剑现在举都举不起来……他到底应该选择苟活还是一头撞死去追随魔君？

也许从他们合二为一的那一刻开始，世界上既没有魔君也没有废柴，有的只是一个怪物，在这个怪物的身体里，魔君和废柴相互温暖。

“咔”的一声响，狂风竟然把双层的保温玻璃窗吹开了，暴雪涌了进来，满屋雪花飞卷，温度急降。

路明非双腿废了，连站起来关窗都做不到，喊人也不一定有用，会被暴风雪的隆隆声吞没，这些赫鲁晓夫楼建造的时候为了保温，又把墙壁建得极厚，隔音效果极好。

他正急着伸手去够窗户，忽然转过身来，双臂一撑轮椅就想站起来。因为他听到了背后的脚步声，很难相信在狂暴的风雪中能听清那么清浅的脚步声，那是故人踏雪而来的拜访。

细细的黑影投在地面上，不是路鸣泽，而是穿着睡衣的瘦小女孩。她赤脚站在雪中，白金色的长发披散着，窗外的灯光照在她的双臂上，流动着清冷的辉光，仿佛照在白色大理石的雕塑上。

是路明非曾隔着窗见过的那个孩子，似曾相识，却又怎么都想不起来。

两人四目相对，女孩焦急地说着什么……

门“嘭”地被人推开了，乔薇尼旋风一样冲进来，把路明非连人带轮椅往旁边一推，双臂开合把窗户给关上了。

这通操作猛如虎，也累得乔薇尼气喘吁吁，扶着窗框喘了好几口气，然后着急忙慌地从衣柜里拿出厚被子抖开盖在路明非身上。路明非这才打了个寒战，意识到自己全身都冷透了，手指冻得完全失去了感觉。

高寒地带发生这种事是可能要命的，十几秒内室温就会降低到零下几十度，而当时路明非身上只有一条薄毛毯。老妈估计是担心他的心情所以睡在客厅里，听到了动静，要不是这么生猛的老妈，没准明早他就是坐在窗前的一具冰雕了。

乔薇尼抱住路明非的脑袋，气得破口大骂，“路麟城这不废物么？跟他讲了多少遍这窗户要修要修！一点用都没有！”

路明非却只呆呆地看着铺满雪花的地面，只有乔薇尼的脚印，并无那个赤足女孩的。刚才的一幕只能是幻觉，不可能有人在冰天雪地里穿着小睡裙乱跑，可那女孩说的话却让路明非害怕。

他听不懂女孩在说什么，那似乎是俄语，又轻如蚊鸣，在风雪中细不可闻，但他就是知道那是某种警示，急切的警示，她的神色惶急又忧伤。

第222章 但为君故(126)

“这场暴风雪都足足刮了三天，一点都没有停止的迹象。你们走进暴风雪之后发现风向不停地变化，其实是因为它是一场范围很大的旋风。没什么好猜的，这是一个尼伯龙根，旋风是它的界面，旋风的中心就是我们的目的地。”苏恩曦干脆地下了判断。

“尼伯龙根是什么？”布宁和楚子航同时问。

苏恩曦原本懒得回答这种小白问题，但还是耐下性子解释，“一种用炼金术制造的虚构空间，不过说虚构也不准确，这个空间是真实存在的，是在真实空间的基础上修改出来的。只要穿越界面，就能进入这个空间，但穿越界面几乎是不可能的。尼伯龙根通常是由龙王级的东西制造的，少数二代种和三代种也能做到，至于技术细节，人类是无法理解的。神话中的异世界、妖精之地之类的地方，基本上都是误入的人类根据自己的理解给尼伯龙根起的名字。”

“尼伯龙根里有什么？”楚子航又问。

“那得看龙王的心情，可能是藏宝地，也可能是墓地。”

“所以那两个人是进入了尼伯龙根？”布宁问。

“没错。你身上没有烙印，所以再怎么走都走不到，对那些有烙印的人来说，闭着眼睛都能走进尼伯龙根。”

“所以我们的前面就有一位龙王，但我们看不到它，师兄现在正在跟龙王战斗？”楚子航推测。

“也有可能是在跟龙王喝着暖暖的热巧克力聊天，讨论如何毁灭世界的话题。你师兄怎么看也像另一个龙王级的怪物，对不对？”苏恩曦耸耸肩，“又或者这个尼伯龙根原本就是他给自己制造的巢穴。”

“我们得进去看看！”布宁沉默了片刻，坚定地说，“他们可能需要我们的帮助！”

“没错！来都来了！”楚子航附和。

“我说两位大哥你们的脑子是不是坏掉了？人家龙王级的大哥聊天，又没叫你过去端茶送水，你过去凑什么热闹？”苏恩曦撇嘴，“就算能进去，你们能管什么用？”

楚子航和布宁都沉默了，三个人一人一瓶伏特加，默默地对瓶吹。

布宁喝得很快，片刻就喝干了一瓶酒，重重地把酒瓶顿在地面上，“不行！必须进去看看！”

楚子航也激动起来，“谁都需要帮手的！进去看看有没有用得上我们的！”

苏恩曦白了布宁一眼，“你想进去我懂，你现在就是为了那些世界暗面的君主们活着的，你跑这么远就是要找人玩命。”又瞥了楚子航一眼，“你又是为了什么？”

楚子航沉默了片刻，“做人要讲义气的！对不对？师兄对我很好！”

两个人都眼巴巴地盯着苏恩曦，原本苏恩曦是个搭顺风车的，看起来很可疑的样子，但零跟她很亲密，路明非则叫她老板娘，自然就显得她地位超然。

眼下她是气垫船上唯一的资深者，最了解龙族和尼伯龙根。她才是话事的大姐头。

苏恩曦把袋子里的薯片碎渣倒进嘴里，站起身来拍了拍衣服，“既然大家都那么有诚意，那就走起咯。谁开车？啊不，开气垫船？我不会开这玩意儿。”

“你同意了？”楚子航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原本他还在心里编了好些理由想要说服这个油盐不进的女人。感觉天塌下来只要没塌到她头上，这位美女都懒得凑过去看热闹的。

“我是这个意思没错，”苏恩曦叹了口气，“虽说我要管了这事儿我老板一定很不高兴，我的任务本该把路明非送到这里为止……”她从口袋里摸了根皮筋把长发扎成一个利落的马尾，“可你说得对啊，人要讲义气，人不讲义气，跟咸鱼又有什么分别？我就猜那妞会跟进去，她果然跟进去了。她去了，我又怎么能不去？”

布宁沉默了片刻，微微笑了起来，“中国人说将在外军令有所不受，旅行到了这么远的地方，老板的话不听也没问题的。”

“谁管那个神经病想什么？”苏恩曦翻了个白眼，“他自己也是朝令夕改的主儿。何况要是他在这台气垫船上，应该也会担心吧，毕竟那是他最心爱的副手，贴身穿的小棉袄啊！”

“我来开船。”布宁大步奔向驾驶座。

随着他打开燃油阀，加热之后的柴油滚滚注入，低速运转中的发动机立刻高亢地吼叫起来，趴在大雪窝里的气垫船缓缓升起，螺旋桨推进器吹出旋转的雪龙。

“先去你之前找到的地堡，把我们的油箱灌满。”苏恩曦在副驾驶座上坐下，二郎腿翘好，俨然还是那个东京夜店里套裙黑丝高跟鞋的女老板，发号施令，威风八面，“然后蒙上我们每个人的眼睛，打开自动驾驶，走直线，笔直地往风眼里开！”

布宁吃了一惊，“这可不是大平原地区，自动驾驶系统应付不了太复杂的地形，我们会掉进深渊！”

“你懂个屁！没有烙印的人之所以进不去尼伯龙根，因为界面本身就是会迷惑人的，你以为你在走直线，或者只是绕开一个障碍物又回到了原来的航道，其实你就是在绕着这个风暴走。可机器是不会被迷惑的，想要靠近风暴中心，自动驾驶系统比你的眼睛靠得住。”苏恩曦冷冷地说，“怕什么？做鬼不还有老娘这样青春性感的玉女陪着你么？你命值钱还是我命值钱？”

“我明白了！我以前看书里说的，遇上鬼打墙，就要闭上眼睛笔直地往前走，因为真正欺骗你的其实是你的眼睛！”楚子航显得有些激动。

“这么简单就能突进尼伯龙根？”布宁还是有点疑虑。

“当然不行，龙王可不是只会玩障眼法的江湖术士，”苏恩曦瞥了一眼楚子航，“最后的关键是我们中最小最可爱的楚先生，虽然对尼伯龙根一无所知，但他也是个有烙印的人啊……众神之王奥丁的烙印，看看这张门票在这里管不管用吧。”

“我？”楚子航一愣。

苏恩曦懒得回答这个问题，把头扭了回去。气垫船已经在雪地上狂飙起来，望着挡风玻璃外白茫茫的风雪，她长长地叹了口气，“带着两只哈士奇去打搅君王即位的盛典，我一定是疯了。“

“你说什么？”楚子航没听清，气垫船的噪音充斥着周围的空间。

“她说我俩是狗。”布宁目视前方，简明扼要地给出了解释。

“委员会通过了你的居留申请，但附加了前提，特别的医疗组，由杜登博士负责，会试着帮你和那个寄生体切割，你必须无条件地配合。”路麟城轻声说。

路麟城推着轮椅，带路明非来到最高的那栋赫鲁晓夫楼的楼顶上，说是赏雪，但雪在这里其实无甚可赏，这里最不缺的就是雪，路明非知道老爹是有话跟自己说。

连续两个晚上路麟城都没有回家睡觉，看起来颇为憔悴，两眼布满血丝。这应该是他跟委员会拉锯战的结果，最后结果还得由他这个老爹负责传达。

路麟城大概是觉得雪中父子二人的对话会让这个决定听起来轻松一些。

不过高处看雪真的是很美，那些高耸的云杉都变成了脚下的灌木丛，前一天的夜里，年轻人们爬到云杉的高处给它们系上了各种颜色的彩带，让它们看起来像是一棵棵的圣诞树。

“每年的圣诞节都是这么过么？”路明非问。

路麟城愣了一下，但还是回答了这个问题，“导师们会送礼物给学生们，我们的仓库里囤积了够送五十年的礼物，大部分人收到的是巧克力，漂亮的女孩会收到时装裙，可惜当年采购的款式现在已经有点落伍了，尺码也不全，还得拿回去自己改改。还会有盛大的舞会，连续几天，很多男孩会选择在圣诞舞会上跟女孩表白，当然也有现场勾搭上的。如果他们觉得彼此合适可以递交结婚申请，然后搬到一起住，也可以申请离婚，但需要等到下一个圣诞节。养殖场里的家伙们会比较倒霉，它们要被宰掉一半，但我们每天都可以吃珍珠鸡和土豆炖牛肉。”

“这样大家才会觉得生活有希望，对不对？”

“是，在这个生存空间被极度压缩的避风港里，失去了希望，社会就崩溃了。”路麟城说，“听说很多女孩都在打听你的消息，如果参加圣诞舞会的话，你就是今年的明星了，会有人为你争风吃醋的。以老爹的眼光来看，那个霍尔金娜不错，虽然有点自负美貌，不过哪个漂亮的女孩不自负呢？档案显示她的行为一直很规范，没有任何不良嗜好，喜欢读书和跳舞，成绩也是最出色的。医院的记录显示她的身体健康，发育良好，正是合适生育的年纪。”

“老爹你这是要我去相亲的意思么？都快世界末日了还流行爹妈介绍的相亲么？”

“我只是说那是树林里最漂亮的那只鸟儿，问我的儿子要不要带上网子去树林里看看。”

“老爹你变猥琐了，老妈说得对。”路明非笑笑，回过头来，凝视路麟城的双眼，“怎么切割？”

“你最常做的梦是什么？”路麟城没有跟他对视，而是把目光投向极远处，问了个奇怪的问题。

“梦到我从家里的床上醒来，有时候是我们原来的家，有时候是叔叔家，我在家里或是周围闲晃。来这里的第一天我也做了那个梦，就是梦特别长，梦里的东西特别真，怎么都醒不过来。”

“那就是你内心里的世界，那个世界里的你是你真正的自我，在那个世界里你应该一点能力都没有，对不对？”

“是的。”

“你反复地见到那个寄生体，或者我们就叫他路鸣泽好了，说是在幻觉里，其实也是某种意义上的梦境。那家伙藏在你的梦境里，在那里你没有能力他也没有，这是你唯一能杀死他的地方。”路麟城缓缓地说，“在自己的心里杀死他，这件事只有你能做到。”

第223章 但为君故(127)

“这么简单？”路明非说，“好像有部电影的情节就是这样的。”

“普通的梦境中不行，要接受催眠和药物，到达意识的最深层。那种梦境会显得非常真实，做梦的人自己都很难从梦里醒来。在那种梦境中，被杀的人会觉得自己真的死了，再也不会醒来。”

“所以如果被杀的是我，我也会真的死掉，对吧？”

“没错，那可能是你迄今为止最危险的一次冒险，杜登博士的团队只能协助你。”

“老爹，你说过那家伙应该是以你为中间体寄生到我意识里的，那从很小的时候他就在我意识里了对吧？他是跟我一起长大的，那到底哪一部分是我，哪一部分是他？”

“就像要割舍部分的自我，对吧？”路麟城点点头，“但假如不这么做，总有一天那家伙会把你彻底吞噬掉，那时候你将是某位龙王。你们俩不可能永远共存。”

“让我想想好么？这是一个很大的决定。”

“当然，”路麟城的声音忽然变得很轻很轻，“记得我之前说的话么？如果你不愿切割，那就让你妈带你走，去世界上任何地方躲着，只是别回这里或者卡塞尔学院。”

“如果我能成功地切割，我就可以在这里住一辈子，是么？”

“那你就要准备去树林里看看鸟儿了。”路麟城笑笑。

路明非摇了摇头，“我不想住在这里，我想回叔叔家住。”

路麟城非常诧异，“这里有爸爸妈妈，这里就是你的家。这里确实很小，但是安全，你回叔叔家，早晚都会遇上战争。”

“我很想你们，这些年一直很想，但我不想再跟什么龙族扯上关系了。希望战争晚点来，我能回家过几年一般人的日子。你说的，我受过世界上最好的教育，我什么工作都找得到，也不会有人欺负我了。我不用在树林里找哪只鸟儿，我每天会遇到很多女孩子，喜欢的我就去追，每一天都想办法过得开心点。”路明非自己摇着轮椅走了，“那就是我想过的生活。”

天台上只剩路麟城独自看雪，抽着一根纸烟，看着看着身边多了一个人，那是裹着大衣的乔薇尼。

“他决定了么？”乔薇尼问。

“还没有答应，但他会答应的。”路麟城淡淡地说。他的威仪又出来了，那是居高位者多年养成的笃定和自信。

“切割失败了，他会死吧？”

“这不是你该担心的，好好照顾他，让他觉得放松。”路麟城把烟蒂丢进雪里，竖起衣领转身离去。

“谢谢你医生。”乔薇尼深吸一口气，把路明非横抱起来放在轮椅上。

“我们试着用电极刺激他的神经系统和肌肉，结合干细胞疗法，看看能不能解决腿部肌肉坏死的问题。”医生说，“理论上说会有效的，但需要比较长的时间才能看到疗效。”

“多久他能站起来走路？”乔薇尼问

“一两年吧，顺利的话。之后还得继续治疗，血液经过了清洗和回输，内脏里积存的毒素也排尽了，但骨髓的造血功能和内脏的衰老问题不好解决，好在杜兰德博士的团队进展迅速，他们的新疗法对路明非应该有用。”

“谢谢你医生。”路明非也说。

两天来他一直是这样的生活，白天老妈带着他去医院做检查和治疗，晚上回家吃珍珠鸡。自从诊断结果出来老妈就不带他去食堂吃饭了，每顿饭都会宰一只珍珠鸡，这样下去养殖场里的珍珠鸡没准会绝种。

路麟城一直没回家，也许是工作忙，也许是还在跟委员会激烈地讨论。

乔薇尼推着他回自己住的那栋楼，小路两旁的云杉上挂满了彩灯，年轻人们边跑边打雪仗，一个雪球差点砸中路明非的颈窝，被老妈一挥大衣衣摆挡开了，活像书中女侠的做派。

路明非在人群里又看到了霍尔金娜，因为她那头金色的长发实在是太明媚了，尤其是在彩灯的照射下，简直流光溢彩。她穿着一件驼色的绒大衣，带着同色的貂皮帽子，冰天雪地里居然不怕冷地穿着短裙和长筒靴，跑起来羚羊般敏捷，大长腿闪闪发光。不过她可能真的就跟路麟城说的那样，除了对自己的美貌太在乎了一些，其他都是个很好的女孩，看到路明非的时候紧忙抓住篮球架的一根立柱，转了一圈才刹住脚步，远远地跟路明非摆手打招呼。原本她可能是要过来问好的，但刚停步就被一个雪团砸在脸上，她愣了一下，赶紧捏了一个雪团回击，又跟朋友们打在一起了。

路明非愣了一下神，想到那个幻影般的小女孩，也是华丽的金色长发，却显得那么瘦小干枯，像是随时都会凋谢的草花。

“你老爹很中意那个霍尔金娜，你说他那么大年纪了，还有心思关心小女孩子。”乔薇尼冷冷地说。

“不是吧，老爹是想给我介绍来着。”路明非笑。

“你喜欢她么？”

路明非摇摇头，“老妈你觉得呢？”

“要我说你适合那种厉害点的女孩子，能管住你的。”乔薇尼想了想，“我觉得你们班上那个苏晓樯倒是不错，那姑娘狂是狂一点，是个有主意的。”

路明非愣了一下，“那是我高中同学，老妈你没见过。”

乔薇尼也一愣，叹了口气，“私底下老爹老妈还是想办法了解你过得咋样的，不过你喜欢的那个陈雯雯就不咋样了，整天伤春悲秋，就会哭鼻子。”她顿了顿，“你爹说就算甩掉了那个寄生体你也不想在这里住？”

老妈这句话显得有点不悦，路明非立刻紧张起来，“不是不是，我会经常回来看你们的，如果可以的话。”

乔薇尼又叹了口气，“儿行千里母担忧啊！我看你这两天魂不守舍的，就知道躲在屋里玩游戏。”

这两天路明非确实是这么过的，每天除了吃饭治疗，打开笔记本就玩《星际争霸》，难得老妈有心把卧室布置得跟以前差不多，连笔记本里都装了这个老游戏。

说起来也怪，大概是母子感应，分明他玩得非常投入，可老娘就是知道他魂不守舍。当然，他也确实魂不守舍，玩游戏里间隙里他就在窗前坐着，但窗户再也没被吹开，那个女孩的幻影也没出现。

路明非望着远处打雪仗的人们，忽然陷入了沉默，乔薇尼敏感地意识到了，停下了轮椅。

“老妈，你有没有觉得，也许我不是你儿子。”路明非轻声说。

“你这孩子，这话怎么能瞎说呢？”乔薇尼急了，“你不是我孩子你是谁孩子？”

“从我很小的时候，那个寄生体就跟我在一起了吧？我是你生的没错，但我身体里寄生了另一个人的意识。”路明非说，“我不能完完全全算是你生的。”

乔薇尼沉默了许久，伸手摸了摸路明非的头，“有人说啊，父母和孩子其实就是朋友，某一种朋友而已。还有人说啊，人生就像是旅行，你跟谁走得最久，谁就是你最好的朋友。”

她绕到路明非面前蹲下，“你是妈妈的孩子，不是因为你是妈妈生的，是因为妈妈这一辈子就养过你这一个孩子，这一路上都是妈妈陪你走过来的，你就是妈妈的孩子，怪物也是妈妈的孩子。”

路明非盯着她眼睛看了好久，前倾过去拥抱她，“我妈最厉害了。”

乔薇尼愣了一会儿，紧紧地把他抱住，所以路明非没看到眼泪从她的眼角溢出，在睫毛上挂着，瞬间就结成冰晶。

深夜，灯下，乔薇尼独自坐在餐桌旁，桌上摆着吃了一半的烤珍珠鸡。她凝视着桌上的电子日历，时间已经很接近圣诞节了。

她的神情显得有些凶狠，一口口地喝着伏特加，抽着纸烟。她应该是个很讨厌烟味的人，但今夜她抽的烟把小客厅弄得烟熏火燎的。

她又转头看着前面那扇门，不久之前路明非已经睡着了，医生叮嘱为了保证休息他要在睡前吃两颗安眠药，此刻安眠药开始起效了，乔薇尼确认了很多遍儿子不是装睡才离开了卧室。

外面隐隐传来狗吠的声音，原本是没有的，这两天委员会忽然放出了巡逻的犬队，人们其实是看不到这些猛犬的，它们极耐寒冷，只在避风港外圈巡逻，偶尔强风才会把它们的吠声带过来。

乔薇尼忽然起身，打开储藏室拿出一口行李箱来，打开箱子从里面拿出一支重型手枪和一个盒子，1990年柯尔特公司生产的“巨蟒”，这枪大到根本不是女人的手能握住的。

乔薇尼从盒子里倒出一把子弹来，卡塞尔学院的人看到这些子弹会惊掉下巴，每一颗都搭配贤者之石的弹头，这东西在屠龙武器中算是极其珍贵的限量版，对龙王级的目标也能造成重度伤害。

乔薇尼冷着脸给巨蟒填满子弹，干脆利落，完全就是用枪的老手，然后她提着这支枪推开了路明非的卧室门。

路明非被一记耳光打醒，黑暗中乔薇尼的眼睛如同狼那样泛着荧光，她的声音低沉，不容拒绝，“穿上衣服跟我走！现在！”

第172章 但为君故 76

布宁霍然起身，眼中流露出难以置信的表情，“有人……有人启动了磁场！”

这时那乍听类似“风声”的响动越发地清晰起来，更像是什么巨型的设备在运转。

布宁冲到窗边，掀起窗帘往外看去，他们所在的这座环形建筑正一盏一盏地亮起红灯，此刻如果从天空里俯瞰下去，密集的红灯呈同心圆的结构。

路明非这才记起布宁曾经说过的，023号城市被建立的目的是在强磁场下实现可控的核聚变，它的核心是一座跨时代的超强磁场，也就是他们此刻所在的这座建筑。

这时他面前杯中的银质搅棒已经震动起来了，屋子里每件银质餐具都在震荡，到处都是叮叮当当的声音。女士们脖子间的项链也悬浮起来，男士们的家徽戒指上传来一阵阵的电麻感。

布宁看到的更为可怕，门外的铲雪车虽然喷着黑烟高声吼叫，却被某种看不见的力量拖向他们的门口。

路明非完全傻眼了，努力回忆高中时候学的电磁理论，电荷的旋转形成了电磁场，以光的形式往外传播，也就是电磁波，它的变化由麦克斯韦方程组决定……妈的这些狗屁知识根本没用，连麦克斯韦方程组他都想不起来了。那个早已被废弃的超级磁场想必不是自己醒过来了，而是有人启动了它，此刻看不见但是无比强大的电磁场正如汹涌的狂潮那样横扫每条街道穿透公寓楼和任何障碍物，除非躲在用高抗磁性材料制作的屏障里，否则他们都难免被部分磁化，连带着血液电流和神经电流也都会紊乱。

这磁场强到匪夷所思，银是抗磁性很高的材料，但银质餐具中的微量杂质还是被磁化了。

几乎就在同一刻，门外的扫雪车仿佛被看不见的手一把抓起，狠狠地砸在这座建筑的外墙上，嵌了进去，彻底毁掉了大门。随从们腰间的武器也都因为含有大量的铁磁性材料，刚拔出来就被吸走了，飞镖一般扎在墙上。客人中也有不少人带着防身武器，从折刀到手枪，无论被藏在那里，都蠢蠢欲动，有某位女士竟然随身携带了一枚手榴弹，还是楚子航眼疾手快把那颗手榴弹抓住，三下五除二拆掉了引信。

跟着袭来的是巨大的眩晕感，人体内的生物电全乱套了，细胞膜之间的渗透压也变了，有人立刻蹲下，剧烈地呕吐。路明非和楚子航也是头痛欲裂。

“必须离开这里！”布宁大吼，“没穿屏蔽衣我们不能呆在磁场中心！”

“有人想启动核反应堆？”路明非跟他对吼，“是不是你干的？”

其实他们并不处在非常嘈杂的环境里，但耳鸣和幻听越来越明显，还有幻视，眼前的一切模糊扭曲，所有物体都带着扭曲的彩色光晕。

“用不着！光是强磁场就能杀了我们！”布宁苦笑，“要是我干的，我怎么会带克里斯廷娜来这里？”

最困扰的是时不时有女孩跟他轻声地说话，但他分不清那是诺诺还是绘梨衣，好像自己又回到了那片深水之中，但是日本海？还是三峡水库？

他已经很久不为这些事烦心了，他把诺诺当作包袱放下了，一个人去远方，心里澄澈。可过去就像是狗狗，原来一路都跟着他。

客人们有的狂笑有的悲哭，但也有几个心智强悍的还能跟幻觉对抗。

零的状态也非常之不好，她的脸色惨白，路明非从没见过她的眼睛里流露出那么多的情绪，时而迷惘时而悲伤，泪水如同涌起的海潮。在这超强的电磁场里，混血种和普通人的差距被缩小，龙血能带来超强的体魄和言灵，却不能你的内心也强大起来。路明非也明白零的过去没有那么简单，但他没想到这位皇女殿下流露出的状态倒像是无家可归的孤女。他冲上去把零抱住，感觉到她在剧烈地颤抖。

唯独楚子航看起来没什么大事，从因果逻辑来说，他还是个高中生，除了父亲，没太多值得困扰的过去。

他已经把童子切和蜘蛛切拔了出来，神情冷厉地四顾，磁场重启很可能是进攻的前奏，敌人还没真正现身。

路明非心中一动，把藏在袖子里的短弧刀也拔了出来，他的短弧刀和楚子航的双刀都是炼金术打造的古刀，再生金属是永远不会被磁化的，眼下只有他们还有武器可用。

“跟我走！跟我走！”布宁把克里斯廷娜扶了起来。

拼内心顽强的话，情报员小姐不如她作恶多端的老爹，誓要铲除一切罪恶的正义感也比不过“我就是要救我女儿”的狠劲儿。

敌人已经现身了，狂风吹起窗帘的时候，路明非看见黑色的人影张着风帆而来。居然是风筝滑雪，在这种恶劣的天气里，单凭滑雪板很难穿越茫茫的雪原，但那些人在腰间捆上了类似降落伞的风筝，强劲的风力带着他们在雪地上高速穿梭。

零虚弱得已经站不起来了，路明非只得把她横抱起来。人们跌跌撞撞地跟着布宁，从侧门离开，失去行动能力的就只有丢下。在这种时候，克格勃精英般的随从们反而不如养尊处优的客人们扛得住，老家伙们才是真正经历过大风大浪的人，内心坚如铁石。

他们并未跑出多远，就听见了会场中传来的枪声，那些风筝滑雪来的黑影已经冲进了会场。

这是一场准备充分的进攻，电磁场的重启只是前奏。单听枪声路明非就知道那些人的身份了，格鲁乌特种部队享有盛名的an94突击步枪。

眼下他们可以依赖的只有布宁，这座巨大的环形建筑中道路复杂，但布宁知道所有隐秘的出入口，他故意走最曲折的道路，给追踪的格鲁乌部队制造麻烦。

马克西姆和列昂尼德这些人不再隐藏自己的身手，他们之前很可能都是军队的指挥官，体魄过人战场经验丰富，即使脑子乱成一锅粥也还是有条不紊地推进，他们也都找到了这种环境下好用的武器，随从们用来扣紧军呢大衣的宽皮带，皮带本身不会被磁化，沉重的铜扣也是抗磁性很高的材质，挥舞起来是类似流星锤的武器。

格鲁乌部队穿着屏蔽衣，手持工程塑料特别制造的an94突击步枪，不受磁场的干扰。他们准备好了在强磁场中作战，那么他们对023号城市也了如指掌，很可能已经从某种渠道获得了这座废弃城市的情报，所以克里斯廷娜对他们已经没用了，他们发动进攻前并未告知这位忠心耿耿的情报员。

格鲁乌部队的人分成不同的小组守在各个岔道口，他们手中很可能还有这座建筑的地图。

列昂尼德狠狠地挥舞皮带，铜扣自下而上，切过格鲁乌战士的下颌，留下恐怖的伤口。他真正年轻的时候应该是个街头斗殴的高手。

那边安娜刚用高跟鞋的鞋跟打碎了另一名战士的头盖骨，再回头挥舞手中的铝制手提箱砸在另一名战士的胸口。

“干得漂亮安娜。”列昂尼德喘着粗气。

“卫国战争的时候她可是杀了118个德国人的英雄狙击手，我们的女瓦西里。”马克西姆说，“她只是缺一支步枪。”

话没说完安娜已经开始扒格鲁乌战士身上的装备了，片刻之后她端起了工程塑料制造的an94，熟练地四下瞄准。他们现在有四个穿着屏蔽衣的人了，无一不是卫国战争期间的英雄指战员，他们的体魄未必胜过格鲁乌战士，但经验和强大的内心素质绝对领先。

但情况并不乐观，格鲁乌部队应该已经封锁了这座建筑的所有出入口。他们应该是带着格杀令来的，这场战斗的双方很难说谁手里掌握着正义，也许双方都该死。

路明非不想卷进他们的事里，但他眼下不得不跟布宁他们一起行动，他对这座巨型建筑中的道路不熟。

他心中隐隐地有些不安，但不是担心格鲁部队的进攻，他和楚子航组队，对方即使全副武装也不要紧。令他不安的是某个黑影，这一路上他始终觉得有什么人跟着他们。

第224章 但为君故(128)

安眠药的药效还在持续，路明非懵得不行，但还是被老妈那凶狠的神情吓到了，“妈我们去哪里？”

“别问问题!”乔薇尼把防寒服丢在路明非脑袋上。

看路明非还懵着不知所措，乔薇尼干脆亲自上手把儿子的睡衣扒下来，只剩条内裤，然后三下五除二给他套上厚厚的绒衣和防寒服，一把抱上轮椅。

路明非根本没见过老妈这一面，在他心里老娘厉害归厉害，也就是个霸气的家庭主妇，可此时乔薇尼展现出来的劲头，简直就是执行部的顶级专员。

路明非呆呆地看着老妈在镜前整理头发，练习微笑，还给自己画出了一对漂亮的长眉，这个买菜做饭收拾家的中年妇女忽然间年轻了十岁，浑身上下都是少女般的英气。她在笔记本前操作，路麟城办公室里的那些控制界面逐一出现在家中的电脑上，乔薇尼手法娴熟地黑进一个个系统。这个避风港的几乎所有空间都被严密地监控着，住户开门关门一次，中控室里都能看到，进门取电像酒店一样必须插卡，卡被拔走就意味着房间里的人离开了。楼道里安装着监控摄像头，楼门口也一样，红外扫描设备反复地扫描每个庭院，监督庭院中的活动者。除掉个人的隐私空间，这里没有秘密。这也并不奇怪，这是人类对抗世界末日的堡垒，不是放纵天性的伊甸园。

乔薇尼把巨蟒放进一个有点老气的坤包里，蒙上一条挡风的纱巾，拿轮椅推着路明非出门。

路明非没问问题，更没有反抗，他被乔薇尼的神情震慑了，同时他也没有任何理由不信任老妈。

在他从梦中醒来本能地抱住老妈的时候，老妈紧紧地回抱，说，“妈妈爱你!”就像某种坚不可摧的宣言。

门在背后沉重地合拢时，路明非知道自己又关上了人生里的某个选项。

这么晚了楼门口的灯下还有人靠着墙抽烟，乔薇尼推着轮椅从他身边经过，看似随意地说，“睡不着就叫老妈带你出来透口气，别一个人翻来覆去的。”

他们在庭院里漫步，细雪落在他们的肩上，走出去很远路明非悄悄地回头，那个男人还在楼门口默默地抽着烟。

“非非你相信老妈么？”乔薇尼轻声问。

“相信。”路明非简短地回答。

“切割可能会害死你，即使你活下来，结果也不会是你想要的。你不用成为英雄，不用每次都做别人想你做的事，老妈就希望你开心，别的不管。我是你妈，我有权自私。”

“老爹希望我能同意做那个切割。”

“不要相信他，他跟委员会的那帮家伙是一样的。”乔薇尼顿了顿，“其实你连我也不该相信，跑就对了，跑得越远越好。”

“这些人都是来监视我的么？”路明非看似无意地环顾，深夜里还有铲雪的人和树下卿卿我我的年轻人，加上树上缠绕的彩灯，他们仿佛置身一个颇为安静的游乐园。

“你从卡塞尔学院毕业，你学到的东西足够让你分辨哪些是监视者。”

“全部都是，没有例外。”路明非说，“还有巡逻的犬队，没有交通工具我们不可能离开。”

乔薇尼推着他步入树林，铲雪的人立刻停下了手里的工作跟了过来，他拖着雪铲，另一只手藏在衣服里。乔薇尼应该是走进了一个监控不到的区域，引起他的警觉。但乔薇尼只是推着轮椅缓缓而行，他们轻声地聊着天，乔薇尼为路明非整理围巾，母子之间显得非常温暖。每当他们停下来的时候那家伙就装作埋头铲雪，路明非推测这是个新手，但孔武有力。

乔薇尼停下脚步，从包里摸了一包烟出来，叼上一根。路明非目瞪口呆，老妈叼起烟卷的时候像个美艳的女特务似的。乔薇尼四顾一圈，跟那个铲雪的家伙招招手，“嗨!借个火!”

那家伙显然有点懵圈，但还是把雪铲往雪堆里一插，摸出打火机走了过来。这是个身高接近两米体型跟马熊似的大家伙，乔薇尼在女人里也算得高挑，但低头跟他点火的时候却显得娇小窈窕。

“谢谢，弗拉基米尔。”乔薇尼微微一笑，从坤包里抽出蟒蛇，右肘垂直上击打在那家伙的下颌上，跟着是沉重的枪柄，这很明显是个泰拳技巧，然后她切换为合气道中的“侧身半立技”，左肘推出，一击崩解!

大家伙被这种强力连击打中，甩出去好几米，跌进雪里，居然还挣扎着想要从衣服里抓武器，可乔薇尼已经猎豹般扑上，膝盖压住他的咽喉，狠狠一挥蟒蛇打在他的太阳穴上把他打晕。

路明非完全看傻了，这一套连击稳准狠不留余地，说是武林高手绝不为过，就算老妈是混血种体魄不俗，没有幼功也很难练成这样。

“没什么好奇怪的，你妈也是s级。”乔薇尼冷冷地说着，从大家伙身上站了起来。

她转身推着轮椅狂奔起来，不多久后整个避风港忽然陷入了黑暗，蓄电池供电的探照灯立刻开启，雪亮的光柱在漆黑的庭院里来回地扫，再片刻之后打着手电的人冲了出来，外面的狗吠得也更凶了。

这也是乔薇尼干的，她黑入了避风港的控制系统，设置了这场延迟的停电。当她走出家门的时候，这次逃亡的每一步都被计划好了。

地下车库里停着成排的雪地车，跟普通的雪地车不同，它们用雪橇般的双轨接触地面，用强劲的风扇驱动。乔薇尼把路明非抱上一辆雪地车后转身离开，不久之后居然牵了一条大狗回来。

是那条吊眼角的圣伯纳犬，名叫柳德米拉，这看起来笨笨的家伙吃着乔薇尼塞给它的肉肠，一声不吭。

“柳德米拉是引导犬，专门训练过如何在雪地上寻路，它会带我们到界面边缘去。”乔薇尼把圣伯纳犬塞在路明非怀里，“抱住了，不停地给它喂吃的。”

雪地摩托呼啸着从坡道驶离车库，车库门口居然没有人值守，大概是停电期间暂时离开了岗位。

乔薇尼熟练地驾驶着雪地车，沿着避风港的墙根行驶，避风港的探照灯在雪地上照出雪亮的圆，像是巨大的眼睛那样缓缓地扫视着，乔薇尼慢慢却很准确地在那些光斑之间绕行，雪地车的声音被避风港里的警报声压过了。

“老妈你这条逃跑路线是早就计划好的吧？”路明非摸着柳德米拉的脑袋。就算是s级，也不能短时间内想出如此完美的逃跑路线，把避风港的各种漏洞用得溜溜的。

“原本不是给你准备的，是老妈自己跑路用的。”乔薇尼冷冷地说，“你老妈我是什么人？什么时候我都有后路!”

路明非苦笑，心说老妈我可真不知道你是什么人，我要是知道我老妈比克格勃女特务还高杆，学校里谁敢欺负我？

他们终于驶出了探照灯覆盖的区域，雪地车在一处坡地上停下，乔薇尼长长地出了一口气，擦了擦额角的汗，“运气不赖，没轧到地雷。”

“还有地雷这种东西么？”路明非吃惊地问。

“当然，既有反坦克顶甲雷也有步兵地雷，我花了很长时间才记住了雷区的大概分布，但还是有点冒险。”乔薇尼说，“你以为这是什么地方？大学？研究所？这是个军事堡垒!”

“多亏有老妈在。”路明非这话是真心诚意的，他也不是没想过逃走，但即使他双腿没事，应该都没机会，连雷区都没机会踩到。

此时此刻从外面看去，那个由赫鲁晓夫楼构成的漆黑建筑群就像一座森严的古堡，又或者一只趴在雪谷中的巨兽，警报声是它的吼叫，探照灯是它的百眼。

“才刚刚开始，很快他们就会发觉我们失踪了，然后追击队就会赶过来。他们有直升机，但是应该不敢越过界面。”乔薇尼扭头望向远处，“他妈的，还有那些该死的狗!”

风中，狗吠得更凶了。

路麟城气喘吁吁地赶到最高楼的天台上，委员会的成员们已经在那里聚齐了，整齐地眺望着漆黑的远处。

“薇尼和路明非都不见了。能黑进我们系统，完美利用我们漏洞的人只能是薇尼。车库了少了一辆雪地车，她带着路明非走了。”杜登博士看了路麟城一眼，又转去看路明非的医生，“那孩子能战斗么？”

“不能，他非常虚弱，是乔薇尼的负担。”医生说。

“我带追击队过去!”路麟城急切地说。

“你？你不会犯跟薇尼一样的错误吧？”杜登博士问，委员们都转过身来，盯着路麟城的眼睛。

路麟城深吸了一口气，“我会把他们平安地带回来，我能说服他们，也只有我能说服他们!”

委员们互相对视，最后都点了点头。

“他们一定会向着界面去，狗群能阻止他们一阵子。第一支追击队已经出发了，你最好快一点，一旦双方遭遇，都会使用暴力的，我们都知道薇尼是什么人。”杜登博士低声说，“希望是你先遇到他们。”

路麟城转过身狂奔下楼，助理计算员娜塔莎向着委员们微微点头，紧跟着追了上去。

第225章 但为君故(129)

乔薇尼拖着一个轻便雪橇，正在漆黑的冰湖上跋涉，路明非半躺在雪橇上，手持两柄博莱塔手枪，警觉地倾听着周围动静。

他不得不感慨老妈是个资深老特务，她没开出多远就舍弃了雪地车。她用一根撬棍压住雪地车的油门，它在平坦的雪原上一路狂奔向前，留下明显的车辙。那是犬吠声最密集的方向，应该也是逃离这里最快的路，但乔薇尼偏偏舍近求远，步行穿越这片宽阔的冰湖，追击队顺着车辙会找到雪地车的残骸，也会浪费很多时间。

但周围仍有时隐时现的犬吠声，不知道有多少支犬队在周围游荡。

经过湖心的小岛时，乔薇尼在岛上稍事休息，她的体魄不在零之下，但带着路明非这个大包袱还是严重消耗体力的。她丢给路明非两个能量棒，自己也咬着两根，藏在灌木丛中，时刻留意着周围。

“你那帮气垫船上的朋友靠得住么？”乔薇尼问。

“靠得住。”路明非说，“他们肯定在附近找我，但是没法越过界面。”

“那些一路跟着你来这里的人，都有自己的目的，但我们现在还是得盼着能赶快找到那艘船。”乔薇尼取出夜视望远镜四下观察。

“老妈你在找什么？”

“狗，我们肯定被某些小狗跟上了，但它们还没有露面。”乔薇尼说，“它们在等我们疲倦了，好冲过来咬断我们的喉咙。”

“我们被跟上了？”路明非吃了一惊。

“不，巡逻的犬队没有人类跟着，人类跟不住那些狗，也没法承受这种巡逻的强度。”乔薇尼说，“理解成狼应该更准确，避风港周围游荡的狼群，会毫不犹豫地攻击任何活物。”

乔薇尼忽然捂住路明非的嘴，把声音压得极低，“来了!”

她把夜视望远镜递给路明非，路明非向着她指的方向看过去，幽灵般的影子在冰面上飘荡，它们像是豹子那么大，鳞片上流淌着微光，无声地小跑着，凸凹的脸像是戴着骨质的面具。

路明非狠狠地打了个寒战，那些毫无疑问是地狱犬，跟023号城市里的地狱犬一模一样。

“苏联时代的遗产，西伯利亚某个育种场培养出来的龙血亚种，犬类的基因，但比狮子老虎更凶猛，身体表面的鳞甲最麻烦，大部分的子弹都打不透。”乔薇尼说。

难怪没有人跟着这些巡逻犬，一望无际的荒原上，这些地狱犬饿起来的时候肯定会攻击人类。它们是荒原上的恶灵，避风港是被这些恶灵守卫的。

这座避风港竟然用上当年“通天塔计划”的技术积累，难怪透着浓浓的俄式风格，粗糙、强悍、寒冷。

地狱犬群一边嗅着一边前进，冰天雪地里，干扰很小，人类的气味会变得格外清晰，北极熊能在一公里以外嗅到人的味道，地狱犬的嗅觉只会比北极熊更强。它们知道猎物不远，但还没法准确地定位。

乔薇尼抽出那支巨蟒，检查弹仓，装上枪托、夜视瞄准具和消音器，它就变成了一支小型的狙击枪。乔薇尼准备这支枪，原来是要用来对付地狱犬群的。

她开枪了，一上来就连续射击，加长枪管的巨蟒有着惊人的有效射程，路明非眼看着地狱犬一头接一头地倒下。不同于在023号城市里的困境，乔薇尼用的子弹都是贤者之石的弹头，每枪都会撂倒一头地狱犬。

更多的地狱犬出现在望远镜的视野里，这个犬队不小，大概有十几头之多。短暂的惊慌之后，它们注意到这座湖心岛了，消音器的作用是免得惊动追击队，但他们在上风口犬群在下风口，风会把硝烟味带过去。

地狱犬们一旦奔跑起来就难以瞄准了，乔薇尼的子弹也打空了，她立刻着手装填新的子弹。地狱犬们在巡逻中还经常吠叫，进攻开始的时候却异常地沉默，像是随风急速飘进的幽灵。

乔薇尼从灌木丛中起身，将一把荧光棒弯曲之后丢在冰面上，提枪踏上冰面，路明非简直被老妈这英雄气震晕了，乔薇尼冷眼看着那些地狱犬，每开一枪就上前一步，枪枪毙命。

她选择冰湖上动手来解决追踪的犬群是有原因的，地狱犬们的利爪在冰面上打滑，这会让她有充分的时间发挥射程的优势。

“老妈背后!”路明非惊呼出声。

趁着乔薇尼正面阻击犬群，一头极其矫健的地狱犬竟然绕到了乔薇尼背后，极夜的黑暗中乔薇尼只是靠着洒在冰面上的荧光棒照亮，路明非也看不清，因此那头地狱犬现身的那一刻已经对准乔薇尼的背后发起了扑杀。那是一记掏心的攻击，狼经常这么掏出猎物的心脏以防它继续反抗。路明非边喊边用乔薇尼给自己的那对伯莱塔手枪连续射击，但他的枪里装着普通弹药，打在地狱犬的鳞片上只溅起点点火花。

千钧一发的关头，乔薇尼如同背后长眼那样轻盈地一个转身，避开了地狱犬的扑杀，擦身而过的瞬间她竟然一把抓住了地狱犬的尾巴。

那只地狱犬扭动着想要反身一口，乔薇尼的枪口已经顶住了它的肛门，子弹贯穿了它带着血乎乎的内脏从嘴里喷出来，乔薇尼一脚踩在这只地狱犬的脑袋上，冷冷地看着其余的地狱犬。她被包围了，但从气势看她才是捕猎者，残存的地狱犬们围绕着逡巡了片刻，低低地嚎叫着四散奔逃。

乔薇尼冷眼看着它们离去的背影，没有再补枪。直到犬吠声已经很远了，她才缓缓地半跪在冰面上，低低地喘息起来。

她打开蟒蛇的弹仓，把打完的弹壳倒在冰面上，六颗弹壳全都冒着袅袅的白烟，她刚才其实已经耗空了所有的子弹，而在那种情况下她根本没有换子弹的机会。

再度站起来的时候她已经恢复了冷静和无所谓，回到路明非身边笑笑，“最后那家伙应该是它们里领头的，杀掉就解决了，继续前进。”

路明非沉默地看她，好久才说，“你跟我记得的妈妈不一样。”

“我说过你身边的每个人出现都是有原因的，躺好。”乔薇尼一脸地不耐烦。

她把雪橇的拖绳套在自己肩上，继续在冰面上跋涉起来，远处隐隐传来不一样的风声，那是直升机低空掠过的动静。

血一滴滴地打在冰面上，立刻被冻结，仿佛沿路洒下的梅花。“老妈你在掉血!”路明非惊讶地说。

“早跟你说不要打那么多游戏!”乔薇尼没好气地说，“这种程度的伤有什么可说的？躺好!”

路明非默默地躺好了，真奇怪，分明觉得拖着雪橇的女人跟自己记忆里的老妈完全不一样，可对你管头管脚不容你分辨气急了就要打你屁股的气焰却真正正正就是他老娘。

路麟城站在一辆雪地车的顶上，直升机刚刚从他头顶经过，沿着模糊的车辙去向远处。

“找到车辙了，他们正向着界面边缘推进，方向大约60度，全速。”娜塔莎站在他身后，手持一部大功率对讲机。

他们的周围，十几辆全副武装的雪地车和雪地摩托，成员们一色的黑色防寒服，头戴夜视盔，更多的单位已经在茫茫的雪原上散开，视野里数不清的尾灯。

娜塔莎结束了通话，从侧面看着路麟城。这个消瘦的男人只穿了一件黑色大衣，扣都不扣，黑色的衣摆和花白的头发都飘飞在雪风中。

他一直都是那座避风港的领袖，虽然年轻，威望却足以服众。但今夜被追踪的对象是他的家人，谁都想知道他还能不能保持公正和有担当。

路麟城始终不下令，直到其他追击队的尾灯都消失在风雪里。一共四支追击队，除掉最早出发的那支，还有另外两支跟路麟城的小队一起出发。

“秘书长，你是在帮他们拖延时间么？”娜塔莎不得不打破沉默。

“这道车辙是假的，薇尼不是那种头脑简单的人，她很清楚我们追赶的速度，明非不能行走，拼速度他们拼不过。”路麟城淡淡地说，“她会选最难走的路线，穿越冰湖，翻过最高的那道雪岭，在那附近穿越界面。”

他转过身，轻而易举地指出了正确方向。

娜塔莎吃惊地看着路麟城，想知道这男人是不是在信口胡说，同时本能地举起手中的对讲机，要把这个消息告诉其他的追击队。

但路麟城劈手夺过她的对讲机，收进自己的大衣里。娜塔莎惊怒地瞪大了漂亮的眼睛，那台对讲机是她唯一能直接联系委员会的通讯工具。

“秘书长，你这是什么意思？”娜塔莎厉声问。

“我刚刚借你的嘴告诉另外的三支追击队，他们应该正向着60度方向全速推进。”路麟城淡淡地说，“现在我们没有竞争者了，转向，我们去冰湖。”

娜塔莎沉默了很久，最后被男人脸上的表情说服了，他是那么地平静和坚定，就像是面对他最熟悉的数学模型，自有一股将军临阵决胜的气势。

她拎起脚下的狙击步枪，如此沉重的大型枪械在她那双只该用来按键盘的素手中被握得轻松而稳定，“愚蠢的女人，走冰湖等于找死!”

“你没资格这么说薇尼，同样的条件下，她能轻松地杀死你三次，而你连她的影子都看不到。”路麟城淡淡地说着，挥手划出一道圆弧，“全速进发，必须赶在他们越过冰湖前!”

第226章 但为君故(130)

冰湖宽阔得像是没有尽头，放眼望去只有夹着雪霰的暴风雪，打在脸上生疼，让路明非回想起自己迷失在雪地里的那个夜晚。

唯一的区别是现在他前面有一个包里揣着左轮枪的家庭主妇，她做的珍珠鸡很难吃，但她的枪法很准。

“老妈，要是累了就休息一下，这么大雪，我们跑路很难，他们追起来也很难。”路明非说。

这个倔强的主妇说自己没事，但她走得越来越慢，一直都很挺拔的腰背也弓了起来。

“对于人类来说当然很难，但地狱犬会一直跟着，它们习惯了在风雪里行动。”乔薇尼说，“而追击队如果足够聪明的话，会跟着地狱犬走。”

路明非紧张地望向背后，对于那种流着龙血的军犬他还是心存恐惧的，尤其眼下他不是战斗力，就凭老妈那一支枪恐怕是猛虎难敌群狼。

“它们现在应该回到刚才的地方了，正在吃那些死掉的同类。它们太饿了，任何能吃的东西都不会放过，但那点肉不够它们吃的。血的味道会把周围的犬群都吸引过来，等它们觉得伙伴够多了，胆肥了，就会来追我们了。”乔薇尼大口地喘气，“不过这也不全是坏事，地狱犬集中的区域，追击队都不敢靠近。它们已经饿疯了，连追击队都会攻击。”

“我们怎么办？”

“往前走，一直走，在地狱犬群追上我们之前逃出去。我们已经很接近界面了，留心周围的声音和闪光，你是带着烙印的，你能发现那些隐藏起来的通道，外界的景象有时候会一闪而过就像是海市蜃楼，但那不是幻觉，那就是通道的位置。”

“老妈你是没有烙印的？”路明非惊讶。

“能离开的话，大概早就去找你了，你也不会吃那么多苦。”乔薇尼抹了抹额角沾着汗的发丝。

“我们就这么空耗着油，随便让自动驾驶带着我们四处乱转？”布宁摇摇头，又开了一瓶伏特加。

很难肯定他们剩下的酒多还是柴油多，如果油耗完了他们也许可以往油箱里灌点上好的伏特加。

找到最后的地堡，补足了燃油，他们就按照苏恩曦的“战术”，打开自动驾驶仪，任凭气垫船在雪原上横冲直撞。人类绝不干预航向，按苏恩曦的说法，就算前面看起来要掉进万丈深渊，也绝不伸手摸一下方向盘，因为非常可能深渊是幻觉，直冲过去就进尼伯龙根了。布宁不止一次提醒说这毕竟是前苏联时代的产品，我们宁可相信它的装甲和机枪，也不要相信工程师们会做出可靠的导航仪来，但被灌多了伏特加的苏恩曦以“穿越恐怖的边境即是自由的天国”之类的醉话反驳了回去。

唯有楚子航不喝酒，他把蜘蛛切和童子切交叉捆在背后，盘膝坐在客舱的正中央，闭目凝神，像是一位即将要赴战场的武士。

他说自己上一次进入尼伯龙根的时候，有种非常特殊的感觉，就是在尼伯龙根里特别地安静。那是一种非常奇怪的安静，他仍然能听到风雨声和车胎碾压路面的声音，但就是世界的背景音忽然间消失了，不再嘈杂，静得令人心慌，仿佛永无止境的长夜。所以他决定听出尼伯龙根的入口。

这听起来当然非常没谱，但跟苏恩曦的战术倒也配套，亚历山大·布宁只有喝酒，把命交给酒精似乎都强于把命交给这两位。

好在最后的地堡中存油量很大，实在不行就开回地堡去加油，这已经是他们乱转的第二个晚上了，估计还是会一直开到发动机过热，然后随便找个低洼的地方停船睡觉。

苏恩曦已经睡着了，布宁也有点昏昏沉沉，就在这时，楚子航忽然睁开了眼睛，眼角仿佛刀剑反光那样寒冷而明亮。

“听到什么动静了？”布宁骤然清醒。

“电话响了……”楚子航挠挠头。

“这鬼地方怎么会有人打电话？”布宁惊得一身冷汗，他以前总是通过电话跟幕后老板联系，电话铃声对他来说就像是催命符。

可楚子航从背包里掏出来的却是“芬格尔”，是这家伙正嗡嗡作响，路明非不仅留下了它，还给它设了震动模式。

楚子航接通电话，还没来得及说喂，就听见电话里炸雷似地喊，“耳朵聋了么？耳朵聋了么？狗叫声!狗叫声!到处都他妈的是狗叫声你们听不到哇？”

楚子航吃了一惊再度凝神去听，果真就听到了犬吠声，但是很容易和风声搞混，听起来令人毛骨悚然，仿佛无数恶狼的幽灵正翻山越野从气垫船旁经过，但就是看不到它们。

布宁霍然起身，苏恩曦也醒了，兴奋地搓着手。

一道蒙蒙的光扫过冰湖，伴随着引擎轰鸣的声音，路明非本能地举手遮脸，觉得是追击队发现了他们。

但他立刻就发现这只是错觉，周围除了风雪还是风雪，那引擎轰鸣之声似乎只是狂风吹过了树丛。

然而下一刻他惊喜地低喊，“老妈!老妈!我听到声音了，像是气垫船的声音!”

没错，那是气垫船的引擎声，它听起来很像风声，是因为它本就是用风力螺旋桨推动的。

“好极了!”乔薇尼也振作起来，“集中注意力!集中!我们接近界面了!在这个区域你会有种在多棱镜里的感觉，在某些特定的角度你会看到闪光听到声音，但立刻又会消失，不要着急，注意听注意看，你就能找出通道，你的朋友就在附近，他们跟我们可能擦肩而过但我们看不到对方!”

喜悦之情刚刚燃起，母子两人的脸色同时变了，因为背后袭来的狂风中，隐隐夹杂着犬吠声。

雪橇后的柳德米拉低吼起来，但它戴着裹嘴的罩子，因此吼声只能低低地在喉间滚动。这只圣伯纳犬一直跟着他们，靠着它的指引，他们才没有在茫茫的冰湖上迷失方向。

它的吼声中透着恐惧，它可能未必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但动物的本能让它感觉到那是非常可怕的。

“被最懂她的丈夫追上，不知道乔薇尼会是什么表情。”娜塔莎笑着说。

她已经不再怀疑路麟城了，当他们在冰湖上找到那些被啃得只剩骨架的地狱犬时，她的疑虑就消散了。那些骨头上很容易找到枪击的痕迹，贤者之石的弹头，一边洞穿一边炸裂，毫无疑问是乔薇尼的手笔。

“如果她冲我发火，威胁我说要把大衣柜丢在我头上，”路麟城说，“那就好了，我只担心她什么话都不说，什么表情都没有地看着我。”

娜塔莎修长的手搭在路麟城的肩上，盈盈一握的细腰自然拧出妖娆的线条来，她靠近路麟城的耳边说话，吹出的气息寒冷却甜美，“用得着在乎么？这里就算世界尽头了，家长里短的事在这里不重要，我们要么去死，要么狂欢。这里有的是比乔薇尼更合适你的人，你很清楚委员会把我派给你的用意，我们能够生育完美的后代。”

路明非如果有机会旁听这段对话，必然会深感自己那对招子真是雪亮，而且不愧是老妈座下的鹰犬。第一次见到这个助理计算员他就有种异样的感觉，一个整天跟数字打交道的女人，就算在意外表，也不必穿那种半透的白衬衫和把臀部包得紧紧的一步裙。走起路身姿也过于摇曳，并非穿了高跟鞋步子不稳，而是一种美的示威，因为乔薇尼就在门外等着……可是妹子你年轻好看还浪得飞起，何必纠缠一个半老头子呢？门外也只是个容易生气的家庭妇女而已。

“我不介意老家伙们想把什么女人安插在我身边，”路麟城淡淡地说，“但别把薇尼看作对手，你从头到脚没有一点能跟她比，这一生也都比不过。”

娜塔莎气得说不出话来，美艳的眼睛愤怒地盯着路麟城。

“所以她是我妻子，而你只是我的助理计算员。”路麟城补充。

犬吠声开始激烈起来，路麟城神色凛然，“它们发现薇尼和明非了!”

娜塔莎也收敛了怒火和娇媚，“你怎么知道？”

“地狱犬通常是不叫的，吠叫会暴露它们的位置，吓走猎物，或者成为其他猎食动物的目标。只有两种情况例外，一种是某一个犬群要宣称附近是自己的领地，吓走竞争者，另一种是召唤同伴来围攻大群的猎物。”路麟城说，“连续不断地吠叫，这是召唤同伴的叫声，它们已经跟上薇尼他们了……前进!全速前进!”

追击队的成员们相互对视，眼中都流露出惊恐，竟然不敢执行路麟城的命令。

“不能离地狱犬太近!”娜塔莎说，“会变成它们的捕猎对象!”

“我老婆孩子在湖那边!”路麟城冷冷地说，“就算你们不在乎薇尼，你们总在乎明非，对吧？谁也不能把我儿子逼急了，因为谁也猜不到他会做出什么来!全速前进!”

雪地车队再度启动，这一次他们揭开了机枪上的防尘罩，打开了所有的大灯，从高处俯瞰像是一只浑身闪光的巨兽，在冰面上高速地爬行着。

第227章 但为君故(131)

这个时候乔薇尼正玩了命地拉着雪橇向前，前方就是那座高高的雪岭，黑暗中他们本应没有那么远的视野，但路明非能不时地看到灯光扫过，有时会照亮雪岭上的树林。

乔薇尼说接近界面的时候像是在棱镜中穿梭，但更像是在一片被诅咒的树林中奔跑，你在奔跑你的朋友也在奔跑，你们可能正擦肩而过，却看不到彼此。

气垫船的吼声越来越清晰了，好像四面八方不知多少艘气垫船在高速地穿梭着，气垫船上的人可能也意识到他们接近界面了，他们也在焦急地寻找着通道。

这是一场艰难的竞速，地狱犬的犬群已经很接近了，犬吠声和气垫船的轰鸣声交相错杂，似乎希望和死神并肩到来。

乔薇尼单膝跪在冰面上，大口地喘着粗气。她的体能耗竭了，路明非还没有机会问老娘是什么属性的混血种什么类型的言灵，但看起来她并型的战斗型，体能甚至比不上诺诺，只是胜在经验丰富，毕竟那么多年荒废在烧饭上了。

“老妈，把你的枪给我。”路明非轻声说着，把自己的博莱塔递了出去。

他很清楚博莱塔手枪对上地狱犬是没什么用的，乔薇尼给他这两支枪，与其说是期待他有所作为，不如说是安慰孩子的棒棒糖，给他增加一点参与感。

“轮不到你上场。”乔薇尼冷冷地说，“以为自己长大了么？长大了就有资格在我面前说话了么？”

她蹲下来摸了摸柳德米拉的头，这只圣伯纳犬已经害怕得不行了，要不是被拴在了雪橇上，估计早都撒腿跑了。它大概是对乔薇尼特别地熟悉，所以乔薇尼摸它脑袋的时候它还能稍微安静下来，但嘴里仍然呜呜呜的，应该是想警告主人说快跑快跑有危险的东西跟在我们后面。乔薇尼打开它的嘴罩，慷慨地把一把牛肉干塞进它嘴里，在这地方人只能一周吃一次真正的肉类，牛肉干无疑是奢侈品。

“有人说父母一直都会是孩子跟死神之间的屏障，直到父母都死了，孩子才要自己面对死神。”乔薇尼轻声说，“父母眼睛里，孩子多大都是孩子。”

她解开了柳德米拉的项圈，在它脑袋上拍了一巴掌，“跑吧。”

柳德米拉跑出了一小段路，呆呆地回头望着主人，不知道主人为什么不跑。乔薇尼抓过路明非的博莱塔，毫不犹豫地一枪打在柳德米拉面前，冰渣四溅，吓了这呆狗一跳。

乔薇尼连续射击，柳德米拉左蹦右跳，终于夹着尾巴飞奔而去了，很快就消失在黑暗里。

“希望它没事。”路明非说。

“不可能没事，”乔薇尼冷冷地说，“它一定会被那些地狱犬围攻而死，双方的速度不是一个级别，但那会为我们争取一点时间。”

路明非猛地吸了一口寒气，他一直以为那个抚摸是老妈对狗狗的温柔，原来是准备牺牲这条生命来争取时间。她冷静，经验丰富，而且残酷，跟路明非一直以为的母亲完全不同。

“人生是一场很长的旅行，开始的时候你会做加法，把越来越多的东西背在身上，后来你会做减法，减到最后，剩下的那唯一的一件东西就是最重要的。”乔薇尼说，“在牺牲你和柳德米拉之间，当然是牺牲它。”

她在路明非身边蹲下，从挎包里取出一支针剂来，“你腿上的血管、神经和肌肉都在坏死，但不是完全没法用，这里面是强效镇定剂和兴奋剂，短时间内能让你重新站起来，当然后遗症会很严重，你可能真的得在轮椅上过下半生了。但是没得选，剩下的路你得跟老妈一起走。”

“留在避风港里，真的会发生很可怕的事么？”路明非问。

“如果害怕，现在回去还来得及，他们不会对你怎么样的，有你老爹在，我也不会有什么大事，我就是带你出来透气走得远了一点，路上杀了几条狗而已。”乔薇尼说，“你自己选。”

路明非接过她手中的针管，扎在自己的大腿上，正要注射，却被乔薇尼狠狠地一把攥住。

“我选好了，我当然得信我妈。”路明非说。

“不是，是这药不是打在大腿上的，打在腰椎旁边。”乔薇尼隔着衣服手脚麻利地注入药剂。

药物起效极快，路明非觉得双腿剧痛，痛得能叫他晕过去，但那些僵硬的肌肉也哆嗦起来，像是从睡梦中被唤醒了。

乔薇尼扶着他缓缓地站了起来，双脚踩在地面上的痛感就像无数的细针在刺他的脚心。他们走得很慢，但速度还是远比乔薇尼拖着雪橇快多了，狗吠声越来越近了，四面八方都是，地狱犬们已经聚成了大群，它们在黑暗中奔跑着包围猎物，如同人类调兵遣将。除了飘忽的气垫船的声音，还有其他的引擎声被风带了过来，那是好些辆车组成的车队。

“见鬼。”乔薇尼的脸色微变。

“追击队么？”

“而且是你爹带的追击队，只有他猜我能猜得那么准。”乔薇尼咬牙，“快点走!我可不想赌他的良心!”

“那边!”路明非指向前方，那是雪岭中的一处隘口，总有一片蒙蒙的灯光在那里闪烁。

枪声响起来了，而且一响就连绵不绝，追击队似乎跟什么人战斗起来。

“不能再靠近了!”娜塔莎的脸色苍白，“我们对付不了那么多地狱犬!”

雪地车上的机枪一直在打三连发，每次都把一只试图靠近的地狱犬打得在冰面上翻滚，留下一滩血迹，然后恨恨地退到稍远处。

他们也没有携带贤者之石制造的子弹，即使机枪连发，也未必真能要这些恶犬的命，但枪火对于地狱犬还是有威慑的，他们已经深入了地狱犬的猎场，不知道多少地狱犬在附近游荡。

“这个时候回撤会让地狱犬认为我们在逃走，独行的狮子想要经过鬣狗的领地，最重要的就是冷静，一步步走，遇到靠近的鬣狗，就吓退它。”路麟城的语气反倒平静，不像研究人员。

“我看你是迫不及待地想要救回老婆孩子吧？”娜塔莎冷冷地说，“可那真能算你的老婆和孩子么？”

“是为了我们伟大的事业。明非就是我们的事业，只有他能杀死那个魔鬼，为了他我可以毫不犹豫地牺牲你，也可以毫不犹豫地牺牲自己。”

娜塔莎盯着这男人的侧脸看了一会儿，端起狙击步枪四下扫射，从红外瞄准镜里看出去，数不清的幽灵般的影子，那些都是集合中的地狱犬，它们隐藏在车灯不可及的黑暗里，等待着发动一场大型的狩猎。

猎物可以是乔薇尼和路明非，也可以是路麟城和娜塔莎。

乔薇尼扭头看向背后，地平线方向微微发亮，追击队已经很近了。他们的前方，也是微微的亮光，方向已经确认了，那里就是界面。

但他们无法计算自己和界面之间的距离，时间和空间在这里似乎都是扭曲的，界面距离他们可能只有几十米，也可能还有几公里。

她摸了摸自己的肋骨下方，伤口位于那里。那群地狱犬中的某一头进化出了类似蝎尾狮的构造，尾巴末端的骨刺里带有剧毒，擦身而过的瞬间乔薇尼避开了它的扑杀，却被骨刺几乎贯穿了。她并不希望路明非知道这事，所以及时地往伤口里丢了几颗医用凝胶，医用凝胶吸血膨胀后把伤口暂时地胶合住了，表面上看起来没什么大事，但内出血已经很严重了。她苦笑了一下，伸手抚摸路明非的脑袋，想跟他说说话，可路明非却没有心情听她说话。

令人心悸的声音充斥着他的脑海，路鸣泽的声音。

他分不清那是风声、他自己的幻觉或者是因为接近界面了，尼伯龙根对小魔鬼的压制变弱了，他真的在跟自己说话。

像是哭泣，像是窃窃私语，又像是尖利的笑。

“哥哥你是害怕我了么？”

“哥哥快跑啊他们就要来杀死我们了，不只是我哦，还有你。”

“没有人值得相信，你身边这个女人也不值得，世上只有我是爱你的。”

忽然间巨大的声音震动了冰面，仿佛梵音破魔那样驱散了他脑海中的声音，那是路麟城借着高音喇叭在大喊，“薇尼!别再跑了!这是你们唯一的机会!委员会不会放弃的，即使你们逃出去了他们也不会放弃!别的追击队正赶过来，只有我能保证你们的安全!薇尼!相信我!你必须相信我!”

乔薇尼忽然跪下了，路明非一低头，看到老娘脸色惨白直喘粗气，他不知道乔薇尼所受的伤，还想把乔薇尼给扶起来，却被乔薇尼摆手拒绝了。

“别管我了，我没事，你老爹已经来了，我就没事了。”她摸摸路明非的脸，“今晚是妈妈很自豪的一天，你也很听话，妈妈很高兴。”

“人生是一场很长的旅行，你会结识很多的朋友，”乔薇尼剧烈地咳嗽起来，口中的血块被她扭头吐在一旁，以免路明非看到，“在这一趟我是你妈，你妈很自豪，你妈尽到责任了，以后的路得靠你自己走了。”

第228章 但为君故(132)

她用巨蟒支在冰面上，勉强站了起来，点燃一支烟，深吸一口迎风吐出一口烟来，这一刻的艳光四射，真不敢想像老娘年轻时那是何等的拉风。

“不过记住，你可以喜欢任何人，但绝对不要靠近那个叫陈墨瞳的孩子!绝对!”她的口气极其严厉，不给解释，也不容任何反驳，感觉诺诺是他同母异父的姐妹似的。

“现在跑吧，向前跑，别回头，绝对不要回头!还记得当年你参加校运会的5000米比赛么？就像那么跑!”乔薇尼说。

“不行，我不能把你丢下!”路明非使劲地摇头。

乔薇尼笑笑，“混蛋，我是逃不出去的，我没有烙印啊。就算我们一起走，也会在某一刻忽然就失散了。”

路明非呆呆地看着老妈，原来她根本就没准备逃出去，因为没有烙印。没有烙印的人即使被有烙印的人带着也无法穿越界面，就像他用绳子跟零和布宁捆在一起，结果还是半路失散了。

“我要是不回去，你老爹可就完蛋了，谁都会说是他故意放走老婆和儿子。“乔薇尼扬扬手，“走啦，还有见面机会。儿行千里母担忧，无论去到那里，记得老妈始终担心你的。”

“我也会担心你。”路明非说完，转过身，跌跌撞撞地奔向那道闪着微光的雪岭。

他的双腿剧痛而且僵硬，就像是肌肉和骨骼里钉进了无数的铁钉，但他咬着牙，玩命地挪动着双腿，像是要逃走的弗兰肯斯坦。

乔薇尼望着他的背影，此刻追击队配置的强力射灯已经照亮了周围，她能看着儿子跑出很远很远。

“真好骗啊，这样泡妞能不被女孩子欺负么？”乔薇尼摇摇头叹口气，转过身来。

她的背后，数不清的金色眼睛自黑暗中浮现，地狱犬群在不久之前已经对他们形成了合围之势。它们可能是世界上最恐怖也最诡秘的犬类，越是接近猎物越沉默，只有浓重血腥味，铺天盖地。

追击队不敢靠近正是因为他们之间隔着庞大的犬群，这些凶兽是连豢养者都不愿亲近的。乔薇尼抬起巨蟒，指向雪地车上消瘦孤峭的身影，扣动了扳机。

她对准的是路麟城，路麟城丝毫没动，倒是娜塔莎吓得立刻趴下。枪响之后并未有一颗致命的子弹射来，巨蟒喷出了龙息般的烈焰，那道火焰之明亮之可怕，连犬群都为之震慑。

火焰闪灭的瞬间，夫妻两人在火光中对视，路麟城的目光是冷冽的，乔薇尼的眼神更是透出寒冷的嘲讽。

“她带了龙息弹!她从哪里搞来的龙息弹？”娜塔莎一跃而起，瞪大了眼睛。

乔薇尼枪中装填的已经不是贤者之石子弹了，而是更为罕见的龙息弹。它的制造技术至今都是个秘密，号称用炼金术把巨龙的吐息封入了弹头，子弹离膛，弹头中的火元素就被释放出来，形成龙息般的侵蚀性火焰。这当然是强大的武器，但跟贤者之石子弹不同，它无法洞穿坚硬的装甲也无法杀伤龙类或者高阶混血种，却能对缺少甲胄防护的军队造成恐怖的“群体灭绝”效果，因此它真正大显身手的地方其实是中世纪的战场上。有很长的一段时间里，自称为“魔法师”的炼金术师们就是凭着龙息弹的威力赢得君主的恩宠和赏赐，在战场上如同玩弄火焰喷射器那样肆意地屠杀。

娜塔莎还没说完，乔薇尼再度扣动了扳机，一左一右射出两道龙息，连冰封的湖面都无法中止这种恐怖的燃烧，两道火墙在乔薇尼的身侧展开，如同巨大的火翼。

犬吠声有如万鬼夜哭，原本已经包围了乔薇尼的地狱犬们呜呜地退后，它们聚集起来有上百头之多，轻易能把乔薇尼撕成碎片，却不敢轻易越过火墙。

娜塔莎忽然明白了乔薇尼为何要动用龙息弹，龙息弹对他们有装甲的雪地车并无很大的威胁，却会让那些智商低下的地狱犬误以为有一头巨龙出现在狩猎场上，乔薇尼是要吓阻它们好给路明非争取时间。

犬群的边缘呈现出溃散的迹象，少数地狱犬开始奔逃，然而它们背后横着追击的车队。它们当然也不愿靠近火力强猛的追击队，但对龙息的恐惧显然更甚，它们在恐惧中毫不犹豫地扑向了其中一辆雪地车。

如果只是单独的地狱犬试探性地接近，雪地车的火力完全足够击退它，但几头惊恐的地狱犬同时扑来，雪地车上的机枪手失去了冷静，机枪连续地怒吼，吐着半米长的火焰，连续打爆了两头地狱犬的脑袋。

但仅有眼睛等极少数的部位是地狱犬的弱点，更多的地狱犬仗着坚韧的鳞片突进到前腾空而起，落下的时候它们首先撕裂了机枪手的喉咙，然后掏出了驾驶员的心脏。它们饿得太久了，立刻就开始进食，趁着猎物的鲜血还有余温。

“我们靠得太近了!”娜塔莎惊呼。

“对准油箱射击。”路麟城冷静地下令。

旁边那辆雪地车上的机枪手立刻执行了这道命令，他更有经验更冷静，一个三连点射就打爆了那辆溅满鲜血的雪地车。这对车里那些尚残留有意识的人来说无疑是解脱，冲天的火光里地狱犬被纷纷震飞，可这些恐怖的生物落地只是翻滚了几圈，再度爬了起来，嚼着嘴里的碎肉，低吼着绕车队移动，寻找新的破绽。两辆雪地车移动了少许的位置，把暴露出来的缺口补完。

路麟城的指挥原本是没有问题的，雪地车之间恰好可以互相援护，他们的火力很强猛，足够威慑一群低智商的畜生，但那辆雪地车上的机枪手太紧张了，他本可以用更从容更准确的射击吓退地狱犬们。

“薇尼，别闹，你知道这么做的结果。”路麟城借助高音喇叭说。

他的声音在冰湖上激起共振般的效果，传得很远，却平静和煦，根本就是家中饭桌上丈夫在教训不懂事的小妻子，语带责备，却又不忍过于苛刻。

“滚你他妈的路麟城，”乔薇尼微笑着说，她平日里都是有麻利有担当的持家妇女，这时候却高高地昂着头，眼风如刀，像是一只桀骜的天鹅，即使是在猎人的枪口下，“带着那个女人来跟我讲条件么？有种你一枪崩掉她再跟我讲条件啊!”

娜塔莎一怔，刚要勃然大怒，却被路麟城一把拉住。

“薇尼，我跟娜塔莎之间不是你想的那样，她是委员会安排来照顾我的人，我没法拒绝。”路麟城温和地说。

“没理解错，照顾你啊，多陪陪你啊，还可以跟你生个孩子什么的。对你们这种人来说也就是繁殖嘛，跟养殖场里的那些珍珠鸡一样，牺牲掉任何一个都无所谓。我也无所谓，我祝你们幸福祝你们快乐，多子多福。可路明非是我儿子，”乔薇尼说到这里声音忽然轻了起来，她指着自己心口，“那个孩子，是我的，谁敢动他，我就杀谁。”

她的语气淡淡，说出“杀”字的时候语气轻松得就像在讲吃饭，可任谁都不会怀疑她的认真，大概对于有些人来说，杀戮和吃饭都只是人生中的一件事罢了。

娜塔莎一直都从路麟城那里听说乔薇尼的厉害，连委员会都对这个家庭妇女保持着一定程度的尊重，可她偏偏不信，就算那是s级，也不排除她是在智力或者别的方面有着过人的天赋，就算真像路麟城说的那样乔薇尼在极盛时期能瞬杀自己，可摸了那么多年的饭勺，就算是杀人越货的手也会迟钝吧？可当乔薇尼说出这句话的时候，她的瞳孔中仿佛闪过一道亮白的光，寒冷如死神镰刀上的浮光。

她举枪对准娜塔莎，毫不犹豫地扣动扳机。娜塔莎吓得立刻躲到路麟城背后，巨蟒的弹仓能装六颗子弹，谁也不敢确定乔薇尼的下一颗子弹是什么。

路麟城倒是很镇定，只是略略举手遮挡了自己的眼睛。又是一道龙息般的烈焰，其中仿佛还有巨龙的吼声，但射程终是有限，只不过是炽热的狂风扫过追击队，反倒有点冬日暖阳般的暖意。

然而几只来不及闪避的地狱犬被龙息烧到，效果却是恐怖的，地狱犬身上的鳞片原本应该能抵挡火焰喷射器的近距离喷射，但龙息点燃了鳞片，火焰凶狠地侵蚀着它们的骨骼和血肉，它们没跑出多远哀嚎着倒下了。

娜塔莎战战兢兢地探出头来，路麟城正低头擦拭着自己的眼镜，无奈地叹了口气。

乔薇尼正哈哈大笑，别人看来她笑得连腰都直不起来，事实上她暗暗地摁住自己的伤口，以免被人看出自己受了重伤。

伤口并未继续渗血，她觉得自己还能撑得住，于是再度挺直了腰，“路麟城，这个女人不行，还是个小孩子。你老了，别祸害小孩子，人不能老了就变成禽兽。”

“是啊，我也觉得自己老了，而且变蠢了。”路麟城叹了口气，擦好了眼镜重新戴上。

娜塔莎醒悟过来，乔薇尼只是跟她开了一个玩笑，而她纯属被乔薇尼的声势镇住了。众目睽睽之下谁都看到乔薇尼仅用几句话就把她吓得躲在路麟城身后，而乔薇尼谈到自己的语气就像谈起微不足道的小情人，而且路麟城也没有否认，这俩说话一唱一和的，旁若无人，俨然是夫妻两口子在饭桌上聊天。

妒忌就像带毒的火焰，烧得她心脏都疼，她狠狠地咬着牙，激动得浑身哆嗦。

“薇尼，这样不行的，他不能这么离开，迟早有一天他会失去自我，完全变成那个魔鬼的容器。”他顿了顿，幽幽地说，“那一千年完了，撒旦必从监牢里被释放，出来要迷惑地上四方的列国，就是歌革和玛各，叫他们聚集征战，他们的人数多如沙海。”这本是中的句子，信徒们耳熟能详，可经他的嘴里说出来，在这刺骨的寒风中，闻着地狱犬群中传来的血腥气，每个人都情不自禁地打了个寒颤，像是能亲眼看到那末日般的未来。

“如果神命令一个母亲杀死她的孩子，他就不是神了，应该从黄金的宝座上把他拉下来。”乔薇尼冷冷地说，“想要抓他，可以，从我身上碾过去。”

她用那么平静却又那么骄傲的语气说出这句话，仿佛时光倒流后她回到了最好的年纪，那么地风姿绰约，甚至飞扬跋扈，她身上那股冷艳的气息会让人忽略她的年纪，让人觉得是男人都会爱上这样的女人。

第229章 但为君故(133)

所有人都看着路麟城，等待他的命令，路麟城却久久地沉默着，难得见到他这么犹豫不决。时间一分一秒地流逝，路明非已经逼近界面，鬼魂即将渡过冥河。

“薇尼，你不要逼我……”路麟城抬起头来，声音发涩，眼角微微抽搐。

就在这时，什么沉重的东西架在了他的肩上，一声震耳欲聋的爆响，枪口闪灭的火焰把他的视野照得一片炽白。娜塔莎以他的肩膀为枪架，对着乔薇尼开枪。

枪口焰灭却之后的两秒钟路麟城的视力才恢复，他眼睁睁地看着乔薇尼倒下，子弹打穿了她的左胸，中枪之后她还保持站立姿势几秒钟，没有看自己飚出的血花，也没有惊或者怒，还是默默地看着路麟城，带着似乎是嘲讽的微笑。

她蒙头的纱巾飞了起来，漫漫的长发在寒风中飞舞。那只桀骜的天鹅真的在猎人的枪声中坠落了，她是死了么？或者仅仅是折断了羽翼？

“碾过去!”娜塔莎冷冷地说。

路麟城忽然间眼眦欲裂，从没有如此愤怒如此狰狞的神色出现在这个男人的脸上，他从大衣里抽出手枪，甩手一枪就打碎了娜塔莎的头，跟着一脚把她的尸体踹下车。

乔薇尼其实不用说那些挑衅的话，他当然可以为了乔薇尼一枪崩掉娜塔莎，只是还没有被逼到那个程度。

他从车顶上一跃而下，矫健得像是猎豹，一把抓出驾驶员跳上驾驶座，猛踩油门冲向地狱犬群。

他乘坐的雪地车装甲最大也最厚，是车队的中心，这辆车一动，雪地车形成的阵型会立刻崩溃，副驾驶座上的人立刻扑上去抢夺方向盘，“路秘书长!冷静!”

路麟城没时间冷静，因为他太熟悉那些地狱犬了，一旦乔薇尼倒下，即使有龙息弹制造的火墙威慑，地狱犬们也会觉得危险已经被清除。追击队不会从乔薇尼身上轧过去，犬群却会扑上去，它们饿得太凶了。

犬群真的接近了乔薇尼，它们中最大胆的几只被鲜血的气息吸引，凑到乔薇尼身边小心地嗅着，用鼻子拱她，像是小狗围着睡着的主人撒娇，但当它们确认乔薇尼已经失去反抗能力之后，凶性立刻爆发，扑上去狠狠地撕咬。血腥的飨宴一旦开始，所有地狱犬都忍不住了，它们发疯般地往上涌，往乔薇尼身上跳，它们彼此之间也撕咬，以争取分享食物的机会。如果不是身边的火墙还在熊熊燃烧，乔薇尼在瞬息之间就会被撕成碎片。

路麟城忽然又松开了油门，他越过犬群看向前方的黑暗，狠狠地打了个寒颤，黑暗的边缘，男孩呆呆地跪着，瞳孔中映着龙息弹留下的火光。

他是如此地呆滞，却又如此地绝望，他还保留着要往前扑的姿势，双臂伸出去仿佛要接住那个倒下的中年妇女，但他们离得很远很远，他来晚了。

“后退!后退!后退!”路麟城大吼。

已经晚了，因为路明非已经看到了一切。

路明非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回来，他相信乔薇尼也相信路麟城，相信老爹来了老妈就会没事，他已经抵达冰湖边缘了，凭直觉只要翻过那座雪岭就会看到正急于寻找自己的气垫船。

可是他在冰湖岸边忽然停下了脚步，他想起了临别时乔薇尼说的话，她说，“向前跑，别回头，绝对不要回头!还记得当年你参加校运会的5000米比赛么？就像那么跑!”

很多年前的那场校运会，他被体育老师强行指派去参加5000米的比赛，那可以看作一个惩罚，对他体育课上开小差的惩罚。他从小就是个不耐长跑的孩子，跑个1000米会累个半死，心脏像是撕裂那么疼。参加比赛的其他人都是体育特长生，都有机会角逐冠军，在女同学们的欢呼声里冲过终点，而他被讨论最多的时候，就是猜“路明非会被落下几圈”。

那段时间他莫名地恐慌，连惯用的厚脸皮都有点撑不住了，被乔薇尼看了出来。乔薇尼说不就跑步么？谁怕谁啊!从今天开始每天早起一小时，老妈带着你练!

比赛的那一天，乔薇尼拉着他的手来到塑胶跑道上，说，“明非你知道么？人的潜能是特别大的，书上说有个妈妈单手就把一辆翻倒的公交车抬起来了，因为下面压着她的孩子。人就是这样，你心里想赢就一定能赢，什么体育特长生都是扯淡!不就5000米么？跑不死的!跑就是了，别看别人，更重要的是别回头，心里一点回头的念头都别有。”这时候几个体育特长生结伴从旁边过，有人大声笑着说路明非你妈给你鼓劲儿呢!没想到你还是个妈宝啊!

乔薇尼冷冷地看了他们一眼，凭眼神就吓退了那几个男孩。男孩们去找各自的教练热身了，乔薇尼拍拍路明非肩膀，“赢过你自己就行了，老妈相信你不会是最后一名。”

那天路明非把老妈的特训发挥到了极致，几乎是他在推着那些特长生在跑，他使劲地咬着牙，挺着胸跑，姿势既不正规也不美观，但就是跑得飞快。他是最后一名，但没有被那些特长生甩下很远，更别说一整圈，反倒是特长生们因为害怕被他超过没面子，纷纷跑出了自己的最好成绩。快到最后一圈的时候，他的力气耗尽了，全校学生的呼声中，特长生们开始加速冲刺了，他跌跌撞撞地跑着，被越拖越远。

这时候乔薇尼出现在终点线上，路明非从她身边擦过的时候，想扭头去看她，却听到老妈厉声说，“向前跑!别回头!”

那是他进入卡塞尔学院之前最闪光的时刻，在全校同学面前，这个怂货跟特长生们一起开始冲刺了，连惩罚他的体育老师都看懵了，怀疑自己错过了一个天才。路明非觉得自己的视线在收窄，没有了上下左右只有前方，他的心脏发出战鼓般的声音，他的脚步无比沉重可身体又无比轻盈，他扭动着身体猪突狼奔，超过了一个又一个特长生。他的精神好像比身体跑得更快，快得要飞起来。

跑在最前面的哥们几乎疯掉了，他是全校众所仰望的田径苗子，有望去省队的人，现在被个野狗般的家伙在后面穷追不舍。这就像一辆法拉利跑在高速路上，后视镜里忽然出现了一辆拖拉机，关键那拖拉机还打着左转灯，流露出想要超车的意思。最后的角逐就在好苗子和好野狗之间了，被甩下的兄弟们甚至停下脚步互相瞪眼，然后一同关注这场比赛的结果。两个人并肩冲线，那时候路明非眼睛里就只剩下老妈了，老妈双手抱怀两脚不丁不八地分立，仿佛江湖上的绝世高手又似劫道的女土匪。他合身撞向终点，在外面看来那不过是野狗在最后一刻失去了平衡，但在他的感觉里那是共工撞向不周山般的勇烈。

他不知道胜负也没有力量再多跑哪怕一步，冲过终点就一头栽向跑道，但他并没摔倒，因为乔薇尼一把抱起了自家孩子，把他高高地举过头顶，向着全场观众展示一圈。

那时候路明非已经昏昏沉沉了，完全没有想老妈哪来的这把膂力，他如同被托在云端里，以为所有人都是给自己喝彩的，露出一个憨憨的笑容。

他最终的成绩其实是第二名，好苗子玩了命终于守住了自己的尊严，但乔薇尼倒也无所谓，她拎着那个廉价的塑料奖杯跟路明非一起回家，路上还买了点菜，洋洋自得地跟路明非说你看老妈说得没错吧？人的潜能很大的，只要你相信你能赢，你就一定能赢，你老爸运动上确实是个菜鸡，可你好歹也遗传了老妈我的基因啊!你老妈我年轻的时候……

路明非从来没有跟乔薇尼说过，那跟潜能应该没什么关系，他之所以能跑得那么快那么狠，是因为乔薇尼站在终点，他在奔向自己雄赳赳气昂昂的老娘，因此无所畏惧。

他忽然害怕起来，因为这一次他没有向着母亲的方向跑，他越跑就离母亲越远。他觉得自己再跑下去就会失去那个人了，背后的风里混着枪声吼声和犬吠声，像是一场锣鼓喧天的大戏……谁在开枪？谁在怒吼？

他想起小魔鬼的声音在他耳边说这个女人不可信，她也许真的不可信，她会骗你，但她爱你……他掉转头，玩了命地往回跑，但他僵硬的双腿不够快……

路明非用颤抖的双手捂住脸，静静的，一点声音都不发出。这男孩似乎根本不愿意相信眼前发生的一切，所以他选择不看，他本该是这种懦弱的想把头埋起来当鸵鸟的家伙。

但路麟城还是大吼，“后退!后退!后退!”

“不，不，不要，别这样……”冰面上的男孩低声地哭嚎着。

“你们怎么敢!怎么敢!!怎么敢!!!”却有另一个声音在冰湖上回荡，像是从天穹正中央笔直地传下，又在大地和天空之间反复回荡。

事实上这两个声音都是他一个人发出的，像是真的有另一个人在他的身体里苏醒。

连地狱犬们都为之恐慌，不久之前喷吐火焰的巨龙从冰湖上消失了，此刻却有一个更加恐怖的君王出现了，他的气息无处不在，他的威严和愤怒仿佛实质。

路明非放下了捂脸的手，血红的眼睛深处，迸射出金色的光芒。

回来了，那种君临天下的愤怒又回来了，凶暴的神情浮现，他的声音尖利而扭曲，像是从弯曲的白银号角里吹出来的，恶魔的悲号。

他分不清这是他自己的声音或者心中魔鬼的声音，悲伤和愤怒把他的脑海烧得一片通明……杀了他们么？杀了!杀了!那就……如君所愿!

第230章 但为君故(134)

不存在什么交易过程，问答都在瞬息之间，甚至不能分辨那是他和路鸣泽之间的对话还是他的自言自语。

极度衰弱的身体在瞬息之间苏醒，每一处关节都像是阀门那样打开，被禁锢的力量洪流洗刷着血管和神经系统，抵达四肢百骸的每个角落。

数不清的言灵或者咒语在他脑海里回荡，有些他听得懂有些他听不懂，但是解锁……全部解锁!

他冲着恐惧的地狱犬群咆哮说，“杀!”

那不是一个字或者一个音节，而是一道命令，焚城之令。命令下达的瞬间，血腥气如罡风那样吹过雪原，地狱犬们坚韧的鳞片被罡风吹得如落叶般四散，它们的血肉都如灰尘般被吹散，化为浓腥的红色暴风雪。

曾经出现在绘梨衣身上的神迹在他身上重现了，当他说出死亡的时候，真的死亡就降临，世间万物都是他的镰刀，要顺他的心意，在肆虐的风雪中纵横斩切，不分敌我地剥夺生命。

裹着鳞片的罡风席卷了车队，他们如同被钢铁的洪流正面冲击，有人想要逃走，但是没能跑过死神的镰刀，有人却只是呆呆地看着，任凭自己被红色的暴风雪吞没。

“那就是……至尊的愤怒啊。”避风港的楼顶，老人们遥望着远方。

事实上以他们和事发地点的距离，只能听到鬼啸般的风声，但其他的追击队已经赶到了风暴的边缘，虽然不敢逼近，却还是想办法传回了前线的画面，那场血红色的风暴仿佛永远不会休止，风暴之中千魔夜啸。

“娜塔莎那个蠢货!”有人冷冷地说。

“是至尊的愤怒，还是路明非的愤怒？”又有人问。

“他们是共情的，”杜登博士低声说，“路明非所爱的一切，至尊也爱，路明非所恨的一切，至尊也恨。何况那位至尊本该是没有母亲的，对他来说，母爱也是弥足珍贵的东西吧。”

风暴平息后的冰湖之上，残存的树上都挂着血红色的冰棱，巨大的冰裂缝四面延伸出去，每一道冰缝都是赤红的。

这是一切生命都禁绝的区域，却有一队雪地车缓缓地移动着，橡胶履带轧到碎冰和骨骸的碎片，偶尔发出破碎的微声，都令车上的人心惊胆战。

他们亮着大灯，雪后的湖面上能见度很高，大灯能照出很远，蒙蒙的光里那个恐怖的暴君正抱着中年妇女，在尸骸堆中漫步而行，他的眼中空无一物，甚至没有回头看向车队的方向哪怕一眼。

他步履蹒跚，似乎双腿随时都会折断，对着天空哭嚎说，不要死!不要死!不要死啊!

或者他已经不再是那位暴君，重新又变成了那个孤独无依靠的男孩。

从错误方向返回的追击队已经跟踪了他很久，他一直在这个区域游荡，如同迷失了道路的孤魂野鬼，永远也走不出这个圈子。路麟城指挥的追击队已经全军覆没，其中最幸运的就是那些静静坐在雪地车里的血色冰雕，上去轻轻一碰就化为碎片，像是风化了几百年的古尸。没有人知道这是什么言灵制造的效果，它似乎并不存在于已知的言灵序列表中，只是狂泻的暴怒与暴力，把一切生命都洗刷和吞噬。

那孩子终于跪下了，僵硬的腿发出折断般的声音，他又跪了几秒钟，这才真正倒下。倒下前的最后一刻，他还紧紧地抱住了怀中高大的妇女。

长达五分钟的静默之后，追击队长才挥手下令，两翼的两辆雪地车无声地突前，从两个方向逼近目标。他们的动作轻捷而迅速，车在路明非左右相距十米的地方停下，队员们散开为半月形，轻重武器指向孩子和中年妇女。路明非没有丝毫异动，他紧抱着乔薇尼却把头偎依在乔薇尼怀里，也不知道是孩子要保护母亲，还是母亲保护着孩子。

也许他真的昏迷了，也许只要稍微的触碰他就会重新化作恐怖的君王，追击队长狠狠地抽着烟，迟疑。

他忽然丢掉了烧了一半的烟卷，从队员手中接过一支突击步枪，将一枚普通的钢芯弹上膛，对准了路明非的后背。

他当然不觉得这种程度的武器能杀死对方，不过如果中了这一枪对方还没有反应，那就是真的昏迷或者死了。

但在他扣动扳机之前，一把蒙着冰霜的手枪点在他的后脑上。

“放下你们的武器，这里有我，这里的事态由我控制。”背后的人嘶哑地说，追击队长能够感觉到对方身上冰寒的水滴打在自己的脖子上。

“路麟城秘书长……您……没事就好。”追击队长的声音微微颤抖，他毫不怀疑背后的男人会开枪，所以慢慢地松开了扳机，并且高举右手，好让背后的男人看清楚。

追击队员们都盯着那个像是被烈焰灼烧过却又浑身挂着冰棱的男人，他如鬼魅般忽然出现，丧乱潦倒却又文质彬彬。

从现身的那一刻开始，他始终盯着远处的妻儿，透过破碎的镜片看不清他的眼神。谁也不清楚到底是那个男孩可怕还是这个文质彬彬的父亲可怕。

气垫船耗尽了燃油，像是疲惫的野兽那样停在了一道雪坡的侧面，布宁愤怒地捶在仪表台上，抄起伏特加灌了一大口。

他们在雪原上横冲直撞了一整夜，此刻犬吠声和枪声都消失了，他们终究还是未能突破那扇隐形的门。

“门关闭了，他们走了。”楚子航疲惫地说。

他一直在凝神地感受透过界面传来的、时断时续的气息，这种气息令他的血液沸腾，像是血管里涌动着强劲的潮汐。但现在退潮了，他重新回复了平静。

“连耶梦加得都没法帮你打开这个尼伯龙根，制造它的还真是某个了不起的家伙呢。”苏恩曦嘟哝。

“什么耶梦加得？”楚子航没听懂。

“江湖黑话，小孩子不用懂。”苏恩曦懒懒地说。

“又得拉雪橇去取燃料，”布宁说，“地堡里剩的燃料也不多了，这么瞎闯还是不行。”

“只剩最后一招了。”苏恩曦显得有些犹豫，“把这里的坐标发出去，让全世界都知道。几个小时之后，我们应该就会看到空降兵了，卡塞尔学院执行部的人，俄罗斯国防部的人，应该还有不怕死的猎人来凑热闹。”

布宁和楚子航对视一眼，目瞪口呆，“要玩这么大么？”

“我们看热闹的，从来不嫌事儿大。”苏恩曦挑了挑眉，不知道从哪里摸出一部卫星电话来，“喂……滚!我没问你股价的事儿!拿出你的笔和小本子给我记录，三个小时之内，把bbc、cnn、abc、fox、每日邮报、赫芬顿邮报、纽约时报……其他杂七杂八的能买的也都给我买了……我没说要买这些媒体!我说把它们最大的广告位都给我买了!”

“广告内容……广告内容……首先是一个坐标，我马上会发讯息给你，”苏恩曦挠着额角，“然后给我加一句话……那一千年完了，撒旦将从监牢里被释放。”

“行了行了就这样，他们要是问你为什么投放这条广告，就说是你们家老板的行为艺术，然后把赫尔辛基美术馆给我包下来，随便搞个什么艺术展。至于那些该懂的人，自然会看懂的。”苏恩曦不耐烦地想挂电话，可还是叹了口气，追了几句话，“给我把乱七八糟的股票都抛掉，回笼的现金全部买入黄金、能源和军工股，别问那么多问题!照我说的做!”

她挂断了电话，靠在车壁上，有些出神。

“这种时候了你还关心你的股票？”楚子航小声问。

“买进这些，是真的要世界末日了？”布宁也问。

“总得对未来抱有希望，对不对？”苏恩曦耸耸肩，“神话里不也说么，诸神的黄昏之后，被焚烧的世界树仍会重生，幸存的诸神们搀扶着去向南方的旷野。”

说到这里她又叹了口气，没好气地说，“可我怀有希望干啥？这世界末日不就是我们几个搞出来的么？”

路明非在黑暗中睁开了眼睛，还是那件灯光昏暗的病房，只不过再也不是温暖柔软的床铺了，他穿着厚重的拘束衣，被锁在钢铁结构的床上，浑身插满了电极和输液管。

黑暗中弥漫着淡淡的烟草味，前方一个时明时暗的红色光点，静得能听到点滴的滴答声，滴答滴答，滴答滴答，像是流逝的时间。

“你妈没死，但是受伤很重，所以不能陪你了。”抽烟的男人低声说，伸手不见五指，他却立刻觉察路明非已经醒了。

眼泪无声无息地流了下来，路明非如同从悲伤至极的噩梦中苏醒，他不想在路麟城面前流露出脆弱，但路麟城只用一句话就打破了他的防线。

铁床下面安装着自动升降和反转的机械装置，轻微的马达声中，路明非连人带床被竖了起来。

“你们不用这么捆着我，不捆我也动不了。”路明非尽量不流露出哭声。

之前只是双腿麻木，现在他从腰以下都失去了知觉，也不知道是因为乔薇尼给他注射的针剂还是再度调用了所剩不多的生命。

“委员会的要求，如今我已经没有什么可说服他们的筹码了，你杀了很多人，一念之间，没人知道该把那账算在谁身上，你还是那个魔鬼。”

“我还能叫你老爹么？还是路秘书长？”路明非问。

“随你的便，我不像你妈，女人就是感情动物，头脑一热就会发疯，这一点你是遗传了她。”路麟城淡淡地说。

第231章 但为君故(135)

“你们一直都知道对么？”路明非轻声说，“所以我会被送去卡塞尔学院，我是一件武器，屠龙的武器。”

“不，你想得太多了，你小的时候，我们更愁的是你是个没任何天赋的孩子，一点都不像我和薇尼的孩子。”路麟城说，“真正觉察你天赋的人，是希尔伯特·让·昂热。是他把你用作了屠龙的武器，那家伙只为了复仇活着，任何人对他来说都是武器，连他自己都不例外。”

“你爱妈妈么？还是更爱你的事业，比如这座避风港。”

“我和薇尼都更爱事业，我们的结合是两个人干着同一个事业，因为相处得太久了，偶然地擦出了火花。是你的降生改变了这一切，否则那就只是一闪而逝的激情。”

“那个娜塔莎呢？她是什么东西？”

“大人的事孩子不用都懂。”

“在你不知道的时候我已经长成大人了，”路明非冷冷地说，“情人么？或者，玩具？我猜在我进入这座避风港之前，你并没跟妈妈住在一起吧？”

“记得我跟你说过么？在我最初的规划里这是人类最后的庇护所和新时代的伊甸园，人口比例应该是一个生育期的男人配十个生育期的女人，最强的男女结合剩下最强的后代，然后尝试新的组合。只不过被委员会否定了，他们担心会造成社会结构的崩溃。”路麟城轻描淡写地说，“薇尼是我最重要的女人，但不是唯一的，你不在的时候，我和薇尼也不用伪装成研究所的普通夫妻，恰好委员会又把娜塔莎送来监视我，送这样的女人来，他们是故意的。”

“这是我真正的老爹么？s级混血种和风流浪子，我还以为你真的会为戒烟这种事烦恼呢，现在想来，你大概从来没有戒过烟吧？你和老妈在我面前演的那一套，都是骗我的。”

“不完全是，也是免得研究所的人对我们起疑心，那间研究所里有很多龙族相关的古文明资料，我和你妈用了很长时间才解读成功。”路麟城弹了弹烟灰，“那段时间我也很开心那么演戏，好像我真的是一个有家庭的普通男人，真的能够安定下来过岁月静好的生活。你小学的时候，经常被那些家里有势力的孩子欺负，我有时也会很生气，想要出门把他们老爹的头打爆。如果从小陪你长大的是那种老爹，你会不会觉得更幸福一点？”

“所以我妈也不是为了那点买菜钱会跟菜贩子吵架的人，对吧？”

“当然不是，在我们那一代混血种里，你妈耀眼得就像凤凰，半个卡塞尔学院的人都想追她，在我追到她之后半个学院的人都想打爆我的狗头。她不是战斗型，但学业最棒，行动里胆大心细，是最优秀的特工，喜欢飙车喜欢摇滚，还是赛艇队的中坚力量，帮卡塞尔学院拿下了四届跟芝加哥大学的友谊赛，传统上我们并不会派出体能有天赋的选手，因为那实在太欺负人了。”路麟城说，“还记得那时候我和你妈偶尔出国开会么？落地就会有豪华的跑车接她，她在布达佩斯喝白兰地，穿着12厘米高的高跟鞋跟人跳探戈，回到家里就穿地摊上买的20块一条的裙子，塑料拖鞋，看着你做作业。”

他的声音低沉富于韵律，讲得云淡风轻但画面如在眼前，路明非沉默片刻，又一次无声地流下泪来。

原来他就生在“楚门的世界”里，在那里默默无闻地长大，降龙伏虎的爹妈们收拢了爪牙在他面前伪装工薪阶层，而他却一直做着白日梦，说自己其实有着秘密的身世背负着拯救世界的重任。可如今想来，他怀念的却是那个虚假的路麟城，除了学问一事无成的小研究员，为了孩子能买上一套婚房而默默地存着出国津贴。

在那个他被看不起的梦里，好像更幸福一点。

“你妈小的时候，有点像你喜欢的那个陈墨瞳，不过还要更闹一点。”路麟城又说。

“我要见见妈。”路明非说。

“我知道你不会听我说几句话就信。”路麟城从旁边抓起遥控器，摁下按钮，墙上的大屏幕亮了起来。

路麟城就在那块屏幕下席地而坐，衬衫领口松松垮垮地打开，抽着烟，身边都是散落的烟蒂。

他胡子拉碴，头发油腻，看起来消瘦得吓人，丧乱又潦倒，却有种独特的魅力，大概这才是他真实的模样。

屏幕上是另一间病房，乔薇尼静静地躺在病床上，跟路明非这边比起来那边堪称热闹，各种医护人员进进出出，病床边随时围着个人。乔薇尼的脸上惨白，身上跟路明非一样扎满电极和输液管，闭着眼睛，长长的睫毛如同雏鸟的翅膀。她身边的仪器上显示她有着平稳的心跳和呼吸，血压却很低，可以想到如果不是那套复杂的维生装置在保护着她，她随时都会停止呼吸。

“放心了吧？她会受到最好的照顾，但要想唤醒她并不简单，医疗组只是说他们会尽力。”路麟城说。

“还不行，”路明非冷冷地说，“你让老妈病房里的所有人左手捏右耳朵转过来面向镜头。”

路麟城一愣。

“我怎么那不是你们伪造的视频？”路明非说，“你也不会让我过去亲眼确认。”

路麟城长长地叹了口气，站起身来摘下墙上的电话，“通知薇尼病房的所有医护人员，左手捏右耳朵，转过来对着镜头，把舌头吐出来。”

片刻之后，大屏幕上的所有人，除了乔薇尼之外，都如路明非要求的那样做出了怪异的动作，路明非这才点点头表示满意。

“老妈还活着，在你们手上，是你们的人质。”路明非说，“你们要我怎么做？”

“完成切割，在你的思维深处杀死那个寄生体。”

“杀死寄生体之后我就没有任何价值了，我怎么知道你们一定会救醒老妈？”

“我是你爹!你想救你老妈我也想!”路麟城忽然怒了，“是你们两个把事情搞成今天这个样子!原本一切都不会有问题!切割会在我的安排下顺利地进行，你会得到自由，你会成为这个避风港的一员，你是路麟城的儿子，在这里会被每个人尊重。我可以像赶走一条狗那样赶走娜塔莎，搬回家里去住，我们可以像以前一样伪装成普普通通的一家人!可是你们不相信我，你们不觉得我是这个家庭的一员!”

路明非默默地听他吼完，“对不起，在老爹和路秘书长之间，我觉得你还是更像路秘书长。”

“你说什么？”路麟城眼神凶狠。

“如果让我在救一万个人和救妈妈之间选，我会选救妈妈，虽然我心里会很难过，但我没法不救妈妈。”路明非无声地笑笑，“老爹你应该会选救一万个人，对吧？你是路秘书长，是要做大事的人，你心里装的是人类的未来，我这种想过平凡日子的人，其实是不配当你儿子的，谢谢你这么多年还一直容忍我。”

路麟城沉默了片刻，铁青着脸，然后他不踩灭手中的烟蒂，推门离开。

出门前他背对着路明非丢下了最后一句话，“娜塔莎用的只是一枚普通子弹，也避开了你妈的要害，她虽然不知进退，但还不至于敢在我面前杀你妈。真正对你妈造成伤害的是你驱动的言灵，我们连那种言灵的名字都不知道，但它对领域内的一切生命实施群体灭绝式的杀戮，你的愤怒没有指向我和你妈，我们才能勉强活下来，但即使是你‘杀戮’的这个念头，已经足够重创你老妈了。别以为自己是救主，你才是悲剧的源头，而你蠢到相信那个蛊惑你的寄生体!”

机械发出嗡嗡的运转声，路明非重新被放平，黑暗中他望着其实看不到的天花板，默默地想着路麟城最后的那番话。

记忆回到冰湖上的那一刻，地狱犬群狂喜着扑向乔薇尼，要享受血肉的盛宴，他沉浸在母亲死去的巨大悲痛中，恐惧得不能自控甚至不能呼吸。

在外人看来他立刻挥手召唤出了那血红色的罡风，可其实仍有短暂的幻境。

在路明非的视野里，原本还有一段距离的乔薇尼忽然躺在了他的双臂中，但时间并未完全停止，她胸口的弹孔正汩汩地渗出血来，脸上身上都是被地狱犬利齿撕出来的伤口。地狱犬群围绕着他们，慢动作扑来，已经一枪爆头的娜塔莎居然又神奇地回到了雪地车的车顶上，跟路麟城手挽着手，郎情妾意郎才女貌，她还妖娆地吹着枪口的硝烟，雪地车上的机枪手们正以慢动作把枪口转过来对准他们。

他好像忽然变成了那个连跑完5000米都费劲的孩子，悲伤又害怕地抱着母亲，被整个世界重重地压着，无人回应他的求救。

但救主还是有的，巨大的冰树轰隆隆地生长出来，冰湖上瞬息之间生满了玉树琼花，许久不见的路鸣泽踏着节奏而来，白色的风衣起落，鞋跟敲打冰面的声音轻盈美妙。

“你怎么还是那么废物呢哥哥？”他忽然就从远方来到了路明非面前，带着责备的语气说话，“自己搞不定的事，交给我就好啦。交给我，放心地沉睡，你爱的人都会幸福。”

第232章 但为君故(136)

“你就这么在意你是不是这具身躯的主人么？你不是愿意为朋友赌上命的人么？”

“交给我，我可以救你的朋友，我可以救你的家人，我可以救你在乎的所有人。”

“说到底还是你太自私了，你不愿意放弃自己的存在，结果你把所有事情都搞砸了。”

“在那个没有你的世界里，你爱的人都会快乐，为什么不呢？你我之间，为什么非要让弱的那个活下去呢？只因为强的那个是恶的么？”

“在善良懦弱小孩的世界里，最后所有人都会死，只留下他孤零零的一个人。”

路鸣泽化身为在他耳边萦绕的风雪，反复地呢喃，他痛苦得想要捂住耳朵，却无法放下怀中的母亲。

如今默默地躺在这里回想，那些话字字鲜明，透着魔鬼的恶意，偏偏又是无可辩驳的真理。

一直以来他都觉得自己默默地牺牲着，是他的牺牲一次次地拯救了世界，可也许拯救世界的人其实是魔鬼，而他充其量只不过是献祭给魔鬼的血食。

他那么的害怕交易自己最后的1/4生命，也许不是为了什么崇高的目标，只是这个懦弱又可怜的灵魂想要继续占据这个躯体。

当这个灵魂沉睡而魔鬼苏醒的时候，世界也许会变得更加美好，魔鬼可能磨牙吮血，但魔鬼跟他爱着同样的人，会对妈妈好对诺诺好对楚子航也好，魔鬼甚至会在他们面前故意装出乖乖的模样，他们甚至都不会察觉到躯壳里的灵魂已经换成了魔鬼的。

这样不好么？为什么那个恶的强大的就该沉睡？那个自以为善良的弱者却要自私地霸占着躯壳？没有人真的需要他，他才是真正的累赘。

他缓缓地闭上了眼睛，睡着了。真奇怪，睡得那么平静，就像他来到避风港的第一晚。

夜晚寂静而漫长，赫鲁晓夫楼的一个小套间里充斥着烟味，路麟城独自坐在桌边，散着衬衫的领口和袖口，吃着一碟炸焦了的花生米。

桌上的杯子里塞满了烟头，一整瓶伏特加已经喝掉了大半。路明非住在这里的时候其实他也没有回过几趟家，这里能不能算作是他的家也是个问题，可此刻老婆孩子躺在医院里不同的病床上，他却回到了这个简陋的房子里，抽烟喝酒吃花生米，很像当年他伪装过的那个潦倒的小研究员。

“叮”的一声，路麟城起身来到烤箱旁，从里面端出一只烤珍珠鸡来。

他从养殖场要了这只最肥的珍珠鸡，杀好洗干净了，鸡肚子里塞满了姜片料酒和葱段，慢火烤了整整两个小时，鸡皮油亮，香味扑鼻。

他端着珍珠鸡回到桌边，用餐刀开，一口鸡肉一口酒，大快朵颐，风卷残云地吃了大半只，忽然停住，丢下手中的餐刀，叼着一支烟靠在椅背上，默默地看着墙上的相框。

照片上是夏天的景象，一家三口坐在野餐垫子上合影，戴着草帽的路明非傻呵呵地笑着，乔薇尼举手遮阳，风吹着她的碎花连衣裙裙摆，纹路仿佛涟漪，路麟城自己则颇为神气地扛着自己做的鱼竿。这张照片是刻意用来妆点这个小公寓的家庭气氛的，甚至很可能是假的，合成出来的，路麟城却认认真真地看了很久，忽然呵呵地笑了起来，边笑边摇头，同时眼泪无声地划过脸庞。

“我做的珍珠鸡，好像也挺难吃的。”他轻声地对照片里的人说，“也许是一个人吃的缘故吧？”

他又给自己倒上一杯伏特加，正要喝的时候，电话铃响了。

这男人的神色骤然变了，前一刻他是个喝到快不行的酒鬼，忽然间就变成了出鞘的快刀，眼风扫过似乎都能割伤人。

他起身拉开了大衣柜的抽屉，响的不是墙上那部壁挂式的电话，而是抽屉里的电话，黑色的塑料话机，看起来颇有年代感的老东西，此刻正叮铃铃地欢叫着。

路麟城抓起听筒放在耳边，沉默着。

“很多年都不联系了，还好么？”电话那头的人低沉地说。

“只能说仍然活着。”路麟城说。

这通电话并没有通很久，路麟城挂上话筒，还没回到桌边，那部壁挂式的电话又响了，路麟城微微皱眉，转而去接这部避风港内部联络用的电话。

“路秘书长，您儿子说想见您，我们找了其他所有地方都没找到您，所以试着打这个电话。”电话那边的人语气恭敬。

路麟城看了一眼腕表，距离他跟路明非的对话仅仅过去了七个小时，仅够睡一觉的时间，他似乎没那么容易就想通了。

但他仍然立刻披上大衣出门，等候在门口的两名持枪警卫立刻跟上了他的步伐。

避风港里新的一天又要开始了，年轻人们穿着节日的盛装走在路灯下，怀里抱着书本。乔薇尼和路明非逃亡的事件被简单地遮盖过去，避风港已经提前进入了庆祝圣诞的气氛。一路上都有人跟路麟城打招呼，路麟城也如往常那样举手回礼，但他忽然转换的形象令大部分人措手不及，打完招呼之后很多人自己都迷惑了好半天，不知是不是认错人了。

“给我详细讲讲怎么切割，越详细越好。”路麟城赶到的时候，路明非平躺着眼望屋顶，安静地说话，几个小时前激烈的情绪完全消失了，感觉真是想通了放下了，整个人就差溢出得了福音的光辉了。

杜登博士也匆匆地赶到病房，他还没准备好给病人讲治疗方案，路明非的突然袭击倒是搞得他有点措手不及。

但他还是迅速地理清了思路，坐在病床边，尽量用平稳的语气开始讲述，“我们会使用剂量很大的催眠药物，你会有一个很长的梦境。这个梦境是你最熟悉的，它会真实到让你怀疑到底什么是真实，但你必须保持清醒的意识，那是梦境，也是你的战场。恶魔就藏在那个梦境里，我们还无法确定他会以什么面貌出现。”

“梦境里我和他都没有能力，对么？”

“很难说，但你和他在那个梦境里是完全对等的，可能你有能力他也有能力，或者你们俩都没有能力。用佛教的术语来讲，那是你的‘识海’，你们共同拥有那个识海，在识海中战斗，决定胜负的，是意志力。”

“就像游戏对么？进入游戏之后，现实里的肌肉就没用了，大家都得按照游戏的规则来，谁都不可能开局的时候就有三个基地。”

“很好的比喻，而且谁都不能使用作弊技，这是一场绝对公平的战斗。这也是一场非常危险的战斗，因为梦境过于真实，一旦你失败，你会觉得自己真的死了，在现实里，你的身体也会忽然衰竭。但很快你的心脏就会再度跳动，因为那个恶魔会占领你的身体，一个意志死去了，另一个意志就会趁机苏醒。”杜登博士说，“那种情况下，我们就失败了，你的身躯必须被立刻摧毁，但我们也不确定这么做能不能毁掉那个恶魔。”

“博士你们这套方案真的可靠么？像是玄学。”

“我也不是十分地有把握，虽然类似的心理实验在古籍中有记载，从现代心理学的角度也能解释，但你说得没错，这就是玄学。”

“在梦境里杀了他，就能真的摧毁他么？”

“这也是未知的，但至少能够压制他的意识。某些古老的神话中说，英雄杀死了恶魔之后，用身体作为容器封印恶魔的灵魂，以自己的意识为战场，继续和恶魔死斗，而他的身躯已经化作祭坛上的干尸。你扮演的就是那个英雄角色。”

“你说的不是古老的神话，你说的是，我玩过那个游戏。”路明非微笑。

杜登博士耸耸肩，“类似的故事在神话里到处都有。”

“听懂了，我可以配合，”路明非转向路麟城，“现在轮到我提条件了吧？”

“最好别太苛刻，我们并不是万能的魔鬼，无法承诺你一切。”路麟城冷冷地说。

“第一条件，我要亲眼看一看妈妈，算苛刻么？”路明非盯着他的眼睛，轻声问。

第233章 但为君故(137)

监控屏幕里，男孩坐在床头剥一只橙子，把橙子瓣上的膜衣也耐心地撕去，喂到中年妇女的嘴里。中年妇女半躺在几只叠起的枕头上，神色慈祥地看着男孩，当男孩把橙子喂到嘴边的时候，她就会露出笑来，像个孩子那样乖乖地把橙子吃下去，有时候橙汁从嘴角溢出来，男孩就默默地为她擦去。

乔薇尼和路明非的重逢居然是那么地安静，就像一部默片，路麟城下令所有医护人员都撤出那间病房，只有一个监视镜头沉默地盯着这对母子。

当然，镜头的背后却有几十双眼睛。

整个上午，以杜登博士为首的团队都在看这场真人实景亲情剧，起初他们全神贯注，眼睛一刻都不敢离开屏幕，恨不得把每一帧画面都定格分析。他们实在不确定路明非脑子里想着什么，也许这世界上最凶狠的恶魔就藏在他的脑海里，甚至没人能确定他此刻是路明非还是那个魔鬼，所以务必严防死守。那个中年妇女也非泛泛之辈，说得上机敏诡秘、心狠手辣。然而路明非一直都在做这些琐碎的事，根本就是一个照顾老年痴呆父母的孩子，两个人之间甚至没有什么对话，仅有的感情交流就是凝视，凝视的时候双方都会无声地笑。众人越看越累，连杜登博士也离开了监控屏幕，端着杯酒在屋里踱步。

“结束了!”有人高声说。

屏幕上路明非给乔薇尼盖好了被子，贴在她耳边说了几句话，摇着轮椅离开了摄像头笼罩的区域。一群人推门往外疯跑，跑过大半条走廊又急停，平复呼吸之后转过拐角，才看到路明非端坐在轮椅上，透过金属百叶窗望向外面，午间的阳光被百叶窗滤过之后如光栅那样落在他身上，这个穿着白色病号服的男孩居然有几分圣洁的感觉，路麟城站在他背后，扶着轮椅。

路麟城一直坐在病房外面抽烟，走廊里弥漫着淡淡的烟味。

“她这样只能说是没死，不能说是醒了。”路明非轻声说。

“已经尽了全力，单是让她继续呼吸，每天都得消耗大量的资源。”路麟城说，“她没有被放弃，只是因为她是你的母亲。”

“如果我不配合，她还是会被放弃的，对吧？”

“在这里任何人都可以被放弃，我和委员们也都一样，这座避风港之所以存在，是为了人类的延续，却不是为了某个人类的延续。”

“你们真是一帮狗娘养的混蛋啊。”路明非说，“这不是什么伊甸园，只是一个养珍珠鸡的大笼子，每个人都是待宰的珍珠鸡。”

“有时候我也这么觉得。”路麟城说，“但这个秘密不能告诉所有的珍珠鸡，那样他们会失去活下去的动力。”

杜登博士和他的团队就站在不远处，静静地听着这对父子聊天，论点可以说偏激，也可以说鞭辟入里，可两个人说起这些事的时候，语气淡得就像谈今天市场上的菜价。

“第二个条件，无论我是活着回来还是被摧毁，妈妈都会得到最好的待遇。”路明非说。

“你希望我们就此签一份协议么？可在一个养珍珠鸡的笼子里，协议有什么用？”

“你个人保证就行。”路明非说，“如果委员会违背承诺，你就杀掉几个老家伙给我和妈妈陪葬就行。”

“有没有心里的人选？”路麟城说，“我的意思是，我先杀谁好？”

“随便吧，你看着来。”路明非顿了顿，“第三个条件，我要再见见那个魔鬼。”

“有必要么？真正的他隐藏在你的意识深处，你很快就能见到，我们捕获的只是被他放弃掉的躯壳而已。”

“安安静静地告个别，进到意识深处的时候，我和他就是敌人了。”

路麟城耸耸肩，一脸无所谓的模样。

最终圣所，弥漫的水银蒸汽中，路明非再度见到了那个被捆在青铜柱之间的魔鬼。隔着生锈的金属栏杆望去，就像在博物馆中看一座古罗马时代的大理石雕塑。

“你和他之间，应该有很多往事吧？同生共死的经历，值得记忆的瞬间。”路麟城说。

“是啊，所以明知道他是魔鬼都不舍得，好像放弃了他就是背叛。”

“人类就是这种奇怪的生物，很盲目，特别适合被神或者魔鬼蛊惑。在的时代，摩西在中以上帝的名义禁止所有信徒制作偶像，崇拜任何雕塑或者画像都被认为是偏离了神的旨意，然而到了的时代，天主教的教士们还是画出了圣母和圣子的样子，挂在圣徒们的家里，供他们日复一日地对着祈祷。人类需要偶像崇拜，需要相信某个东西真的关爱着自己，那是耶和华、圣母或者魔鬼，都不重要。”

“老妈为什么会喜欢你这种人呢？你分明冷血得很，什么都不信。”

“你妈傻呗。”

“你们怎么能确定我会在意识深处杀死魔鬼？你们又不能跟踪我的意识，如果我跟魔鬼合谋把你们给玩了怎么办？”

“我恐怕你跟魔鬼之间并没有这么深的互信关系，当他意识到你想要除掉他，那他的本能反应就是先除掉你。”路麟城说，“我猜他现在已经知道了，你要打的并不是一场突袭，他就藏在你的识海里，等着你去杀他。”

路明非忽然想起源稚女来，在“幽深梦境里，一次又一次地兄弟相杀。

他凝视着那张灰白色的小脸，有些想要伸手出去摸摸他，问问他愿不愿意醒来跟自己讲一句真话。问问他在意的到底是这具躯壳的控制权还是他们共有的那份感情？问问他是否在索要了1/4的生命帮他向赫尔佐格复仇的同时，他自己的心里也痛如刀搅？问问他如果为了救乔薇尼，两个人之间必须牺牲掉一个，他愿不愿意对着自己的脑袋开枪……

他摇头苦笑，事到如今他居然还想这些有的没的，真是叽叽歪歪的典范了。

就在这时候警报声席卷了最终圣所，路麟城猛地抬起头，眼中流过冷厉的光。

沉重的脚步声由远及近，穿着防护服的人穿破水银蒸汽跑到路麟城面前，“秘书长!监测到避风港附近出现成规模的空间单位!”

“偏偏在这个时候，能否确定空间单位的身份？”

“卡塞尔学院执行部，从规模看，整个亚洲区和欧洲区的分部全部出动了。这很可能只是第一波，第二波正在路上。这可能是有史以来，学院最大规模的总动员。”

“元老会的老东西们终于闻到我们的味道了。”路麟城沉吟。

“我一直都想，你们跟学院其实并不是一拨人。”路明非说，“你们之间也许有某些联系，但你们的风格完全不同。”

“你这敏感到底是遗传我呢？还是遗传你妈呢？”路麟城叹了口气，“对于秘党元老会来说，我们比龙王更讨厌吧？”

“为什么？”

“任何组织对背叛者的讨厌，往往比讨厌敌人还厉害。”

卡塞尔学院，英灵殿会议厅，全体元老和学院的留守教授共聚一堂。通过不同位置的扬声器，eva的声音无处不在。

“如各位所见，六个小时前，通过私下的斡旋，我们获得允许自由进出俄罗斯北方的空域。就在五分钟前，我们的第一批武装力量已经空降在北西伯利亚的荒原上，俄罗斯政府为此次军事行动提供了一个有雪地经验的坦克连作为支持，包括十辆t-95坦克。”

大屏幕上，代表执行部精锐小队的蓝色箭头在空降之后立刻开始移动，梳子似的搜索这个区域。

大屏幕的角落里，一幅全球地图上，则显示着多条蓝色航线从世界各个角落向着北西伯利亚的某个坐标推进。

至于永远旋转的全球投影上，此刻北西伯利亚的某处闪烁的红光染红了小半个北冰洋，通常只有在龙王级目标活跃起来的时候，eva才会以这样的方式发出警告。

“那个在bbc上打广告的家伙会不会耍我们？”图灵先生还有些不确定，“仅仅因为一条广告就做全球动员，我们派出去的几乎是一支军队了。”

“鬼才相信那真是赫尔辛基什么美术展的广告!眼下汉高的人应该也已经出发了，世界各地大大小小的势力，至少也会派个观察员过去。”贝奥武夫冷冷地说，“我们早该想到，这种时候能收留路明非的，也只有那帮末日派的家伙。传达元老会的命令，落地之后立刻设置防御工事，不准其他人靠近那个区域，那是秘党的叛徒和秘党的资产，也应该由秘党来回收!”

“那帮家伙的待遇跟龙王也差不多了。”图灵先生说。

“鬼知道那帮家伙的背后，是不是站着龙王。”贝奥武夫嘶哑地说。

第234章 但为君故(138)

“可那个坐标上什么都没有，只有落满雪的荒原。”图灵先生说。

“他们必然在那里制造了一个尼伯龙根，一个巨型的尼伯龙根，我们之前忽略了这种可能性，我们认为人类是不可能造出尼伯龙根的。”贝奥武夫说，“可那帮家伙是疯子，对别人来说不可能的事，对他们未必不可能。”

“可不被邀请的外来者是无法进入尼伯龙根的，t-95坦克的滑膛炮并不能轰开尼伯龙根的大门。”图灵先生又说。

“规则上来说确实是这样，但少数的例外依然存在，某种高阶言灵没有任何杀伤力，但偏偏就能打开尼伯龙根的门。”

“钥匙!”图灵先生恍然大悟，“三峡事件之后他再也没有被启用过，我简直忘了那家伙。”

“那家伙的身体非常虚弱，从生下来基本上就活在保育箱里，目前他是唯一拥有该言灵的秘党成员，我们实在牺牲不起。”贝奥武夫说，“但他已经开始热身了。”

“热身？”

eva立刻调出了影像，那是一群护士正从一个透明的保育箱里抱出一个男婴来，把他泡在热水里给他洗干净，再仔细地抹上润肤霜。婴儿瞪着一双根本不符合自己年纪的眼睛，默默地看着天花板，偶尔扫视镜头，任凭护士们揉着他的小胳膊小细腿。

“他是我们最，“末日派!”

“末日派已经消失了很多年。”范德比尔特先生说，“真的是他们？”

“他们在北西伯利亚有个基地，我们一直在找。”贝奥武夫回答，“所有的线索就要汇聚，路明非、末日派和那位已经沉睡了数万年的至尊，人类危在旦夕，而我们的责任是不惜一切手段，阻止它们的汇聚!”

“亲爱的贝奥武夫，当年分裂我们的，到底是什么？”图灵先生环顾四周，“我想在座的不少人跟我一样并不完全知情，那场有史以来秘党最大的分裂事件，它的资料却只对极少数核心的元老们开放，你是核心元老之一，而知道那件事的多数人甚至已经老死了。你们真的要统统把这个秘密带到坟墓里去么？”

“在我的资料库中，关于末日派的数据也已经被彻底删除。”eva也说，“我曾经知道，但是不被允许记住那些事。”

“很抱歉先生们，”贝奥武夫沉默了良久，仍是摇了摇头，“那场事件的真相，没有人真的知道，我也只是读过案卷，那就像读一段历史。历史总是后人写的，写作者的立场决定了事件怎么被解读。我无法还原事情的真相，我只能说，经过某件事之后，秘党中的部分人觉得末日即将降临而人类根本不可能或者不值得被拯救，世界注定将被毁灭，会有新的时代，然而那是龙或者高阶混血种的时代。在漫长的历史中，人类只是卑鄙的簒夺者，在大约数万年的时间里篡夺了龙族的统治权。相信这个理论的人离开了秘党，对他们来说‘屠龙’只是徒劳无功的牺牲。”

“也许他们是对的，也许人类真的不值得被拯救。”图灵先生说，他一直是个具备奇思异想的人，“反正我们也没有任何证据能证明人类值得拯救。”

就在贝奥武夫对他怒目而视的时候，外面传来了尖锐的汽笛声。

所有人都惊讶地望向外面，那无疑是一列1100次特别快车正在进站。繁忙的时候，每天都有一两趟1100次快车往返于芝加哥和卡塞尔学院之间，汽笛声如同悠扬的风笛声，是这座学院的背景音乐。可眼下学院几乎处在不设防的状态，精锐的专员们都已经分散到了世界各地的分部，为免有人顺着这道最便利的交通线侵入学院，长达数公里的铁轨被拆毁，1100根本就是处在停运的状态。

这座学院并非不曾被入侵过，元老们如临大敌，他们年轻时也许曾是屠龙战场上的悍将，然而毕竟年纪不饶人。

“eva，我想知道你的防御系统能够承受什么级别的进攻。”贝奥武夫低声问。

“我很难确定我能够摧毁他们多少次，但您可能要准备迎接一下客人。”eva说。

“客人？”贝奥武夫愣住。

eva调出了月台上的情形，刚刚停稳的1100次列车立刻打开了货仓的门，一辆灰黄色的越野吉普如同出栏野马那样驶了出来。路过镜头的时候，开车的人没有忘记向着镜头挥手致意。

很难判定这家伙是敌人还是客人，但即使是客人也是最棘手的那一类。

那是芝加哥混血种社群的领袖汉高，希尔伯特·让·昂热当年的朋友和如今的对手，不久之前他的名字还在这张会议桌上被提起过。

世界各地的混血种社群有大有小，汉高领导的是其中最巨型的几个之一，有十几个历史悠久的家族组成，也吸收优秀的新成员。这些家族在迁移到新大陆之前就在欧洲大陆上声名赫赫，多半拥有皇族、贵族、银行家或者海洋开拓者之类的背景，积累了巨额的财富，是典型的所谓“old oney”。他们在声势上并不落后于秘党，在财富积累方面还有过之，只不过他们对于屠龙并无强大的执念，对他们来说最重要的是家族繁衍，藏在人类社会里好好地生活。

他们跟秘党时有合作也时有冲突，真的遇到龙王苏醒的高危事件时，汉高是会慷慨地出借自己的力量给昂热的，但在事后分赃的时候，汉高那伙人的本性就暴露出来了。

如果说秘党是一群战士，那么汉高那伙人就是一帮流着龙血的商人，他应该也从媒体上得知了那个神秘的坐标，以他的敏感，应该亲自飞往坐标所在地坐镇指挥。即使他不敏感，秘党从全球往北西伯利亚调动的大手笔也足够惊动他。但他居然在这个时候来卡塞尔学院拜访，镜头前那个军礼式的挥手似乎是在说请把茶给我准备好，片刻我就到了。

既然是汉高那么铁路恢复运营就可以解释了，那条铁路线一边连着卡塞尔学院一边连着芝加哥，汉高很容易修复他领地中的线路。

十分钟后外面传来急刹车的声音，汉高无疑是个高龄飙车手，再过几十秒，英灵殿会议厅的大门被人一把推开，汉高一屁股坐在给自己准备的椅子上，一口喝光了给自己泡的热茶。

“我来不是为了你们所谓的末日派，”汉高盯着贝奥武夫的眼睛，言简意赅，“我要见弗拉梅尔，现在!”

贝奥武夫被这个不速之客的无礼震惊了，但他仍然是强忍了一下。在秘党中贝奥武夫的“辈分”或者说地位甚至在昂热之上，而昂热却对他并不抱有期待与尊重，因此即使对昂热，贝奥武夫仍然透着居高临下和些许鄙夷的态度。但汉高不同，他不是秘党成员，在他的社群里他是绝对意义上的领袖，连想要挑战他的人都只能希望他快点死。而且尽管他出自一个商人扎堆的混血种社群，他自己却跟秘党成员一样是个真正的战士，贝奥武夫也不得不尊重的那一类人。

“弗拉梅尔处在被羁押的状态，我不可能让你见他。反倒是我想问问，是什么原因让尊敬的汉高忽然到访卡塞尔学院，”贝奥武夫冷冷地说，“像个入侵者。”

“我是被邀请的，”汉高缓缓地说，这个干枯瘦小如同老牛仔的男人的压迫感不亚于魁伟的贝奥武夫，“邀请我的人是，希尔伯特·让·昂热!”

“他已经昏迷了接近一年!”贝奥武夫吃了一惊

“邀请早在那之前就送给我了。”汉高从腰间抽出巨大的左轮枪“德州拂晓”，这个举动吓了众人一跳，然而他只是从弹仓中退出一刻银色的子弹来，把它沿着桌面滚向贝奥武夫。

贝奥武夫戴上眼镜，仔细地检查着那颗子弹上的细微文字，那段文字甚至包含了一个花体的签名，内容也确实是一份邀请。

“我使用这份请柬的前提是西伯利亚北部出现问题了，我必须立刻赶往卡塞尔学院跟他汇合，”汉高顿了顿，“那一刻开始他就处在死亡危机中了。”

“校长的心脏基本上都被剖开了，早就跟一个死人差不多了。”图灵先生惊讶地说，“可你甚至没来看过他一眼，你难道要说你其实是他的好朋友么？”

“不，我们一直都是对手，但值得当我对手的人在这个世界上人数稀少，我希望他们每个人都活得健康。如果真有某个势力能够消灭我的某个对手的话，那么它也能消灭我，在这种情况下我一定会接受这个对手的嘱托，在那个势力出现的时候及时赶到他身边去。”汉高说，“至于心脏被剖开的事，他没有拜托过我，我也不认为区区心脏被剖开就能杀死他。这么微妙的一种存活状态，我倒宁可相信是他故意的。”